目录

[《富贵如尘土》作者：斯各特·诺埃尔 3](#_Toc69393169)

[《干扰速度》作者：弗·波尔 8](#_Toc69393170)

[《感情化了的电视机》作者：星新一 12](#_Toc69393171)

[《感情微波信息》作者：[美] 卡特琳·麦克连 14](#_Toc69393172)

[《感应》作者：[美] 克里斯·卡特 16](#_Toc69393173)

[《刚果惊魂》作者：若恩·弗恩特斯 朱斯坦恩·柯曼 21](#_Toc69393174)

[《岗哨》作者：阿瑟·克拉克 25](#_Toc69393175)

[《戈勃林禁区》作者：克利福德·西马克 28](#_Toc69393176)

[《哥伦布号》作者：史蒂芬·巴克斯特 31](#_Toc69393177)

[《哥伦布是个傻瓜》作者：罗伯特·海因莱因 35](#_Toc69393178)

[《歌利亚》作者：[英] 尼尔·盖曼 37](#_Toc69393179)

[《格洛里亚的好朋友》作者：艾·阿西莫夫 42](#_Toc69393180)

[《格式》作者：埃德伍德·韦伦 49](#_Toc69393181)

[《给妈妈的一封信》作者：史蒂芬·Ｃ·菲舍尔 51](#_Toc69393182)

[《公元一九九三年，恐龙复活了》作者：鲍勃·伍德 54](#_Toc69393183)

[《狗说汪汪》作者：[美] 迈克尔·斯万维克 58](#_Toc69393184)

[《孤独的机器人》作者：[英] 玛格丽特·利特尔 65](#_Toc69393185)

[《孤独的机器人》作者：阿瑟·克拉克 66](#_Toc69393186)

[《孤独的萨拉》作者：玛丽·松·李 70](#_Toc69393187)

[《孤儿院的孩子们》作者：詹姆斯·加德纳 74](#_Toc69393188)

[《孤注一掷》作者：[美] 弗里茨·雷伯 82](#_Toc69393189)

[《挂历》作者：[日] 阿部爱美 89](#_Toc69393190)

[《怪事桩桩》作者：理查德·马西森 91](#_Toc69393191)

[《怪兽》作者：吉恩·利兹 99](#_Toc69393192)

[《怪物》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102](#_Toc69393193)

[《怪物》作者：[匈] 伊·涅麦利 106](#_Toc69393194)

[《怪异的谋杀案》作者：艾·阿西莫夫 108](#_Toc69393195)

[《关于贝尼》作者：[美] Ｍ·夏雷·贝尔 112](#_Toc69393196)

[《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作者：[美] 卢修斯·谢帕德 116](#_Toc69393197)

[《归来的庆典》作者：波拉·梅 134](#_Toc69393198)

[《鬼扯》作者：艾·阿西莫夫 135](#_Toc69393199)

[《国王的愿望》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137](#_Toc69393200)

[《国王与玩具商》作者：沃夫根·契杰克 142](#_Toc69393201)

[《过去？现在？未来》作者：[美] 纳·沙克纳 145](#_Toc69393202)

[《哈里森·伯杰隆》作者：小库尔特·冯内古特 158](#_Toc69393203)

[《孩童与影子》作者：厄休拉·Ｋ·勒瑰恩 161](#_Toc69393204)

[《孩子最好的朋友》作者：艾·阿西莫夫 165](#_Toc69393205)

[《海底城》作者：[美] 威廉逊·波尔 167](#_Toc69393206)

[《海底城谜案》作者：弗·波尔 170](#_Toc69393207)

[《海格曼神父的机器狗》作者：[美] 斯科特·威廉·卡特 172](#_Toc69393208)

[《海浪哗哗响》作者：叶·古利亚科夫斯基 176](#_Toc69393209)

[《海陆搏斗》作者：约翰·温德姆 181](#_Toc69393210)

[《海豚之谜》作者：[美] 狄克逊 188](#_Toc69393211)

[《海王星上来的人》作者：[德] 罗伯特·布伦纳 194](#_Toc69393212)

[《海域历险》作者：[美] 格林·道格森·杰克逊 203](#_Toc69393213)

[《毫微机来到我们镇上》作者：[美] 南希·克雷斯 206](#_Toc69393214)

[《毫无头绪》作者：克里斯·卡特 213](#_Toc69393215)

[《好心的机器人》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226](#_Toc69393216)

[《好心人》作者：迈伦·Ｒ·刘易斯本·博 229](#_Toc69393217)

[《和卡纳卡拉德斯同登乔戈里峰记》作者：[美] 丹·西蒙 231](#_Toc69393218)

[《和平的实验》作者：[日] 森肋广平 246](#_Toc69393219)

[《和乔治在一起的下午》作者：史蒂夫·杜弗 248](#_Toc69393220)

[《和善的恶魔》作者：星新一 250](#_Toc69393221)

[《和外星人相处的日子》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254](#_Toc69393222)

[《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作者：迈克·雷斯尼克 258](#_Toc69393223)

[《盒子》作者：詹姆斯·布利什 265](#_Toc69393224)

[《赫拉诺斯虎口拯美记》作者：卢伊德·比格尔 272](#_Toc69393225)

[《黑暗》作者：[巴西] 安·卡·伊罗 276](#_Toc69393226)

[《黑暗种种》作者：作者：David Langford 282](#_Toc69393227)

[《黑宝石人面》作者：[美] 穆尔科克 286](#_Toc69393228)

[《黑洞》作者：本·波瓦 288](#_Toc69393229)

[《黑鳏夫酒家的聚会》作者：艾·阿西莫夫 291](#_Toc69393230)

[《黑色幕间剧》作者：[美] 弗雷德里克·布朗麦克·雷诺兹 297](#_Toc69393231)

[《黑色隐形者》作者：凯勒·戴维·吉勒 300](#_Toc69393232)

[《黑太阳，黑伴星》作者：作者：葛西亚·罗德 309](#_Toc69393233)

[《黑箱子》作者：西里尔·科恩布拉特 314](#_Toc69393234)

[《禁忌新娘》作者：尼尔·盖曼 320](#_Toc69393235)

[《黑夜之中的儿童》作者：弗·波尔 325](#_Toc69393236)

[《很久以前》作者：丹尼斯·Ｅ·米诺 338](#_Toc69393237)

[《红眼睛》作者：史蒂芬·米尔根 343](#_Toc69393238)

[《宏伟计划》作者：星新一 351](#_Toc69393239)

[《后来人》作者：[英] 威廉·戈尔丁 352](#_Toc69393240)

[《呼唤孩子》作者：大卫·赫尔 356](#_Toc69393241)

[《忽隐忽现的行动》作者：[美] 阿尔弗莱德·贝斯特 358](#_Toc69393242)

[《狐狸与森林》作者：弗·波尔 365](#_Toc69393243)

[《湖》作者：雷·布雷德伯里 370](#_Toc69393244)

[《户外》作者：布莱恩·奥尔迪斯 373](#_Toc69393245)

[《花园》作者：卡迪·柯 375](#_Toc69393246)

[《华氏４５１°》作者：雷·布雷德伯里 391](#_Toc69393247)

[《化身博士》作者：[英] 史蒂文生 412](#_Toc69393248)

[《画廊里漫长的一天》作者：[加] Ａ·Ｍ·德拉莫妮卡 416](#_Toc69393249)

[《欢迎仪式》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422](#_Toc69393250)

[《缓慢的生命》作者：迈克尔·斯万斯克 425](#_Toc69393251)

[《幻想》作者：玛丽·凯瑟琳·麦克丹尼尔 434](#_Toc69393252)

[《幻想的价值》作者：谢尔盖·切尼马耶夫 438](#_Toc69393253)

[《幻想世界中的红发松亚和内霖汉姆》作者：格文丽丝·琼斯 441](#_Toc69393254)

[《换个角度》作者：艾·阿西莫夫 447](#_Toc69393255)

[《换脸时代》作者：德·比连金 449](#_Toc69393256)

[《荒诞爱情》作者：弗朗耐特·贝尔金 452](#_Toc69393257)

[《黄昏》作者：丹尼尔·凯斯 461](#_Toc69393258)

[《黄药片》作者：罗格·菲力普斯 468](#_Toc69393259)

[《回春灵》作者：Ｊ·克拉姆 473](#_Toc69393260)

[《回家》作者：[日] 筒井康隆 477](#_Toc69393261)

[《回去，回去》作者：[瑞典] Ａ·Ｒ·英夫 479](#_Toc69393262)

[《回忆爱玛侬》作者：[日] 梶尾真治 483](#_Toc69393263)

[《会说话的石头》作者：[美] 阿西莫夫 490](#_Toc69393264)

[《会说话的猪》作者：[匈牙利] 久·莫尔多瓦 498](#_Toc69393265)

[《彗星来自内部》作者：[美] 托拜厄斯·兰迪斯 504](#_Toc69393266)

[《晦气饼》作者：查尔斯·Ｅ·弗里奇 506](#_Toc69393267)

[《混沌时期的母亲们》作者：帕蒂·莫尼森 508](#_Toc69393268)

# 《富贵如尘土》作者：斯各特·诺埃尔

在祖鲁王号救生船的一个暗角里，塞内塔小心地把一杯咖啡送到嘴边。她已经有一个多月没再往计算机键盘上洒东西了。若非已筋疲力竭，她简直要恭喜自己了。面前屏幕上横七竖八的波纹图表尽力使她保持清醒。

“我为什么要听？”她小声嘟哝着。面前表格中显示的图像中，她的腿像被砍去了一样，她的船或许也出事了。一架空荡荡无生气的船骸将被她的对手拿走，很快就会确定，这再也不是她的船了。如果有人帮她该多好啊？这段时间她把自己搞得瘦弱不堪及近崩溃了。

“夫人，想要热咖啡吗？”她背后的暗影里传来间话声。

“好，布赖斯，请吧。”在丝毫没有打破实验室静谧气氛的情况下，一部机器人走上来，当倒咖啡时，手上的银壶反射出计算器上的显示，然后它退了回去。机器人布赖斯是船上三个骨架机器人中的一个，它跟随塞内塔的时间是最长的，而从她母亲那儿继承来的。

“夫人，你很烦躁，”布赖斯问，“有什么事发生吗？”

“是的。布赖斯，１０．３吨的铬，一个机器人。一个不能运作的着陆架，及一台稍有损坏的拖车价值多少？”塞内塔问道。

眨眼工夫，布赖斯回答：“五千调节金，夫人，为什么要问这个？”

“亲爱的布赖斯，因为我现在卡在岩石和硬物之间，我决定卖掉一些东西以防破产，我第一个想到了机器人胡克。”

“再加上一台着陆器和一台拖车。”布赖斯答道。如果他有感情，他的声音也不会将其泄露。“那么，夫人打算从哪儿找到１０．３吨的铬呢？”

“我们现在正处在它的上方。”塞内塔回答：“飞船的计算机犯了个错误，这儿没什么外国船只等我们去救，只有个旧的探测器或许是个卫星，而且它掉在这儿差不多一个星期了，也许已被吸入轨道绕其飞行呢？”她深深叹了口气，希望她身后的机器没有消耗。如果她的妈妈活着该多好……“当你看这些显示时该有点感觉，你不能只将救生目录对上号，不管多么……”

塞内塔打住话头，机器必竟是机器，向它发火是没有用的。她需要拿主意的人，有直觉的人，有良好常识的人。她不能一个人做那么多事。不幸的是，她和人们不能混为一谈。

有些事让她烦恼，一些小事，一种低低的声音，屏幕上闪过的数据。直到现在，她那疲乏的大脑才能把这些东西拼凑在一起。

“我斗胆……”布赖斯试图讲话。

“闭嘴，”塞内塔命令道：“那该死的声音到底是什么？”

“沙暴，夫人。”布赖斯回答。

“沙暴！”塞内塔说。她扫向屏幕，“在我的天线和屏幕仍记录的情况下？”她起身从布赖斯身边闪过，几乎像他一样在黑暗中穿过。“我要把胡克喂给这些金属虫子。”这是塞内塔冲向驾驶台时布赖斯听到的最后一句话。

４３岁，从上学时到现在，她从实验室奔到驾驶台的速度只有轻微地减慢。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她很快地掌握学业又转向驾驶台，急切想得到支持她的父母的赞赏。但有时失望会遮住欢乐，想从父亲那里得到赞赏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啊，好吧！”当她走过拐角通向驾驶台时想到：“现在我得考虑开支确保船存活。”

在她面前幽幽的灯光下，指挥机器人胡克和道金斯的坐影倾泻在控制台和屏幕上。像布莱斯一样，它们都有人的外形，但却很瘦且只有骨架结构，他们有黑色金属外皮，具有在有人控制空间里仆人的特征，他们不像布莱斯那样穿白色抄写员的外衣，而是按塞内塔的喜好穿着特制服装，红色的外衣，白色腰带，看起来像１８８０年左右大英帝国军队的军人，两个擦拭得程亮的白色头盔放在他们的脚边。

“承认了吧，胡克。”塞内塔大声咆哮，“你由别人设计了程序来毁掉我。”在她的喊声中，机器人胡克从指挥台上旋转而下，不经意踢飞了脚边的头盔。“感觉器、胡克，还有天线，它们都被大风沙吹走了。”

“早该想到这一点的，夫人。”胡克立即说。在他古老且精心组织的英语里有一丝受侮辱的愤怒。“我们遇到的风不超过二级，尘土密度……”

“看这个？”塞内塔愤怒地用手指着两个探测器。“你把它们弄得只剩一米的寿命，把它们放起来。我知道他们可以救它，伙计，这还不是问题，你知道重新给这些东西上漆得多少钱吗？”

在随之而来的沉默中，机器人道金斯大胆地回答：“夫人，请快点下令吧！”

“５２．９调节金。”胡克最后答。

“仔细听我说，胡克，”塞内塔一字一顿地说道，“把这些机器旋转到安全位置，取下天线。”很生气地转过身，愤怒地走下甲板，但这徒劳的昂首阔步也提醒了她。“下次旅行我要用多元体把你换掉。”她背着身说。当她离开驾驶台时，一道灯光将她的注意力引向另一位听众，“你也一样，计算器。”

塞内塔摸到床边，衣服也没脱就栽倒在床上。她睡了一会儿，来自未知世界的风沙继续吹打她的船。

到早上时，风暴已远离她的船南行１５０公里了。当塞内塔从祖鲁王号走下斜面时，既没有风也没有云。光线太强烈了，她调整了三次头盔才感到舒服。她面前的世界被沙子、盐粒和流动沙丘弄得一片白。她身后的祖鲁王号赫然像个巨管，鱼鳍或扭曲的巨缆的雕像。

“早上好，夫人。”当她走近感觉台时，机器人胡克问候她道。机器人道金斯从他正操纵的一系列操纵杆和轮子面前转过身致以问候。穿着制服的两台机器人看起来都很敏锐，它们的头盔只允许一小缕的暗影投进来到它们的视觉盘上。从事情外表看，一个接触物已被放在被掩埋了的探测器的表面，这东西在他们的脚下有十米。

“你不能说这儿有冲击力，”塞内塔说，“风暴之后也没有，好吧。它归谁？是殖民五号的一个无声时间密封舱还是一个旧的地球卫星？”

“恐怕都不是，夫人。”胡克说：“它的外壳和结构焊接的确像是同时代的，它的内部物件读数却指出它来自异族。”

“它有活动能力吗？”塞内塔问道，她的心跳骤然加速了。

“正如我们所说，”胡克接着说，“下面的设备正在伸展一种‘触须’，融解矿石标本且以自身内部的频率振颤，很显然它正在分析它周围的事物。”

“胡克，”塞内塔说，“谢谢你今天早上提醒我，我知道我一疲倦就容易发怒。”

胡克微微一躬身。“你要谢就谢计算机吧，夫人。一个多元体，夫人？夫人也许该雇个人类船员。”

“别再提了，胡克！”塞内塔回击道。她绕过机器人去检测实验数据。当数据线在饱经风雨的屏幕下卷起时，她的思绪也张开了翅膀。下面的物体对这个世界来说是个新生事物，尽管有传统冶金术制造的外壳，但却属外族设计。那种最新及异常的组合尤如两个鼓一样在塞内塔的血液里敲击。

“他们在这儿！”塞内塔大声喊，她甚至没把眼睛移开就跳起舞来。她的靴子激起的沙子就像喷泉一样在铅具旁飘洒。“他们在这儿。”一个多世纪以来，救生的宗旨仍是那样简单且一成不变：这儿没有活的异族，只是死去的。文明或许起伏不定，在这个过程中也许横跨银河系，但没有两个星际人能同时存活和行动。

在无尽的岁月里，每个新的文明都建立在前者毁灭的基础上，其前者也可为其提供知识技术和足以提供上千个分支的哲学。但直到现在，也没有一片古代金属能如此清晰地谈论活人以及过去的微生物时代和现在的冰川时代。

血往头上涌且危机穿过每个思维拯救了命运和财富。足有一分钟后，塞内塔才感觉到有一只金属手指在轻拍她的肩头。“什么？”她不耐烦地转过身。

“夫人，”机器人胡克向后退了一步对她说：“飞船计算机想同您讲话。似乎有别的救生船进入这个星球的轨道。”

她快速地转过身以至于踩在了胡克的脚上，塞内塔摇晃着走回了飞船。她摘下头盔、手套跨过踏板走向驾驶台，她的内心又重新充满了压力。她坐在祖鲁王号驾驶员座位，拿过通讯器开始操作。没有什么过分要求。用不着特别观察，救生设备的信号仍很清晰。

“我们现在正在接收入侵者的信息。”计算机通知塞内塔。

“见鬼。”塞内塔说。“她的武器和保护系统怎么样？”在她拇指的按压下，导弹舱的安全阀门打开了。一阵旋转，一系列的发射绳计显露出来，在闪光灯的照射下又回复原位。

“她的识别信号系统记录有二十种导弹变体，三种化学激光的频率，一套攻击和电子战斗装置，以及由轨道力学建立的指挥及控制战役电子脑。她叫麦特卡夫号，记录中的主人是罗伯特·斯凯先生。”

塞内塔求助于导弹。当安全锁扣上了着火栓时，她舔了舔嘴唇，想出了一堆围绕“战斗武器”和“无畏战船”的词。但她一个也没说出来。她的计算机已与侵略者建立了联系，所以必须仔细考虑每一个词语。

“我知道一个找死的人，”塞内塔对着扩音器说。“为什么你要闯入我的发现地呢？”

“你好，亲爱的，”一个电控的声音传入了控制室。塞内塔不能判断它是男是女。她只知道它一定有许多机支做后盾。“你会发现我的名头是斯凯先生，”那个声音继续说，“如果我所发射的使您不安的话，为此我很抱歉。”

“如果是因为我在你飞船上方而加罪于我的话，那就是作为同行救生员的多虑了。我的感应器显示给我一艘船，是你的，很显然正在维修，处于一种不好的境地。是不是可悲的傲气阻止你发出任何悲伤的痕迹？”

“我不想侮辱人，”塞内塔说。在寻找更进一步反应过程中，她或许感受到一种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作为一种闪过样品训练的警报信号消失了。什么东西使飞船下堆成沙匠使她的船帆都倾斜了。突然她的绳索、电缆，感应器都被吹上天，在一阵剧烈震动中，一把触手取代了那些东西。“他娘的！”

“你的嘴巴要干净点，”侵略者回答道。它继续胡扯些骂人的东西，慷慨的运用麦特卡夫号去帮助同行的游客，以及其他一些隐含的威胁和哲学，塞内塔从未听过这些东西。在她的舱外那些异族触手正往上爬。胡克和道金斯开始把一种雾气散放到晨风中。几秒钟内机器人就笼罩在其中，同样又小心地擦拭掉，这样他们的古代军事反攻武器就可以呈现出来了。

“天啊，那到底是什么东西？”塞内塔问道，同时也意识到她开放频道的时间大长了。跳起来切断传导器，关掉了她的传感频道。

“多元硅，二元硅以及各式金属，”计算机答值，也肯定了塞内塔面前屏幕上所显示的数据。“直径范围是２０～２００毫米。”外部相机已开始估测他们的焦距试图围绕着灰尘复合层旋转。一组光线在仪表板上显着红光。

“你把它拿来放在空气过滤器上，”塞内塔命令道。“封闭飞船，打开罐装氧气。压住出气孔，把东西吹出此系统，你弄到样品了吗？”

“我们的样品架已经满满的了。”计算机回答，“塞满这个词更合适。我现在正安排一个比较合适的样本，夫人。”

“夫人”，机器人胡克从塞内塔身后出来，弄掉了衣袖上的灰尘，“空锁轮好像无法控制这种灰尘。”塞内塔咳嗽了一下然后想扼制它。

弄好灰尘之后，胡克和布赖斯驱走所有的污染后开始工作。塞内塔立即着手解决问题。

“弄到了吗，道金斯？”

“弄到了，夫人。”机器人肯定地回答她。他已经脱掉了红衣服，戴上了工具带和项目卡片。“我以最快的速度使这片土地南移。在沙暴表层下面，我安放了一个带有相机和深层雷达的轨迹针。”

“我会拖住他的注意力使他看不到我们的装置，”塞内塔补充道。“我们已经看到了他，我不相信他的力量，没人能承担得起。”道金斯走了过来低声说。塞内塔转过身回到了主机旁，合拢手掌以减少疼痛。她的妈妈过去常说这样的痛痒和迫近的财富是一回事。“计算机，汇报罗伯特·斯凯先生的情况。”

“没有罗伯特·斯凯的数据，”计算机说道，“作为一个独立者，或同样的雇员，或公司董事长，或一个公司的雇员，麦特卡夫号的星系关系也没有列出。”

“他不可能没有任何出处。”

“也许不，夫人，但我现在在紧急波段上接收到了信息。斯凯先生要同您讲话。”深呼吸了两下，塞内塔转到了那个频道。

“噢，现在要热情得多了，”那个轻快悦耳的机器控制的声音立即说。“我已把拯救塞内塔·戴维斯当作自己的事，她苦恼的声音始终在我耳边回响。发生了什么事，亲爱的。”

“我不是你的‘亲爱的’，发生什么也不关你的事。”塞内塔用手摸了摸腿，憋住咳嗽，试图想出一个办法智胜对手。“你了解我多少？”她试图拖延时间。

“我一直跟踪你——”

“跟踪我！”

“跟踪你已有一段时间了，直到现在，”这声音继续说，“你的头发是浅黄色的，眼睛淡褐色，你的胸部很小但你的泪腺很发达足以吸引男人。我说这些并不是由于我有什么不良企图，而是改变我第一次可能导致的不良印象。最重要的是，我佩服你的个性，这也正是你独自旅行的原因，也使你避开人群，前来寻金……”

“是吗？”塞内塔打断了他的话。“很简单，这是我的发现，我要保留它。”她感到脸颊发热，血开始燃烧了。

“确信你不想保留或卖掉那三艘外国船吗？何不让我帮你，然后分给我其中的一个呢？”

“三艘外国船？”塞内塔感到晕眩。

“说得确切一点，似乎没骗人，”入侵者回答。“但我想玩，在你那里的那个设备只是三者中之一，另外的每个都有它自己的领地。我想你需要帮手来估测总值。”

“计算机，”塞内塔答，“你能证实吗？”数秒的沉默后她才意识到不会有人回答了。“计算机，回答。”又一次沉默。

“你有什么困难吗，亲爱的。”入侵者问。“如果我可以问的话，你愿意那片土地变成沙丘吗？”

“道金斯。”塞内塔在地方波段上呼叫。她觉得自己的双腿像海绵一样瘫软，一切事物都在迅速地旋转，她再也掌握不了，控制不了了。打在一个模糊的身影上，透镜记录下来的有一半被埋在灰尘里。塞内塔看到了那个流浪者，就在离祖鲁王号不到一百码的地方。道金斯和那个流浪者似乎都不能听到她的呼叫。

“该死的！”塞内塔向她想像中的那个花花公子大叫。“你到底干了什么？”

塞内塔转来转去，沿着那条发热的“梯子”，尽力挣扎着试图恢复自己的意识状态。热浪笼罩了她。她的思维消失了，接着又变得脆弱，梦想着她所有的失败都能走出那一片黑暗。

“我不喜欢人类，妈妈，”她说，她的声音颤抖。“爸爸说不要信任他们。”她看到一群群的人在舱外工作着。“我要呆在船里。布赖斯需要有人陪。”

很多年后的一天，当她的父母不能从城里回来时，布赖斯安慰她。她的父母遇到了车祸。

“什么？发生了什么？”醒来时她问道。她发现身下的床满是汗迹。

“你晕倒了，夫人。”布赖斯在旁边回答。当她试图站起来时，他扶住了她的胳臂，但极度的眩晕又使她躺在了床上。当她合上眼时，注意到胡克一动不动地站在床脚。从他的站姿看，很明显是他从桥上把她抱回来。

“布赖斯，”塞内塔很吃力地从齿缝间挤出几个字，“飞船状况？”她始终闭着眼防止房子又在她眼前旋转。

“机器人胡克和道金斯都被制动了。主管机器人不能回答。另一个系统每隔几分钟就会下降，夫人。恐怕我的右臂不行了。”

“至少你还能动。”

“作为一个旧式设计是有长处的。”布赖斯说，“我的结构或许比别的要好些。夫人，我查不出我们的病因。”

“灰尘，”塞内塔说。“分析过它的成分了吗？”

“分析过了，夫人。”布赖斯说。他的声音颤抖。塞内塔睁开一只眼看见他用一只脚支撑着身体。另一只腿似乎失灵了。“只是灰尘。二元硅，微量金属，但不像我们周围的沙子。你的血样表明百万分之三的异物在中间，但找不到有害的化学物品或生物。”随着一声响机器人布赖斯向前倒去。

塞内塔聚集她所有的力气，化成一个出色的动作。她爬下床，拖着衣服，最后到了房间里的桌子旁。在清晰的荧屏上，指示灯和计算机屏幕上出现了祖鲁王号的“健康诊断”情况。情况并不乐观。汗珠从塞内塔脸上流下来，落在一堆警报灯上，这些灯已不再呈红色，似乎也已经不再运作了。

“至少这堵住了你”，当她看到那个不再工作的指示器时她这样想到，“来吧，罗伯特·斯凯先生。不管怎么样，来吧！”

过了好长一段时间，每吸入一口气都与迫近的疾病为敌，塞内塔向桥上走去，她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觉得非常恶心。在桥上，一些射线和次系统都阻止了灰尘通过。在工程学和有生命支持单位的帮助下，她可以重建许多系统以寻求帮助或提高。

当她从胡克的骨架旁经过时，她蹲下去打开了他，看到了他的内部系统监视器。他肩部的小屏幕显示了他活动的慌张，他内部的组成部分间正进行着一场激烈的交锋。他正处于和人一样的癫闲病发作状态中吗？

“至少你还没死。”塞内塔温柔地说。当她推开胡克时，她又发现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他外套上的灰尘正在移动。塞内塔眨了眨眼，有些不相信自己所见到的。她又看了看，尽量不碰也避免吸进那浅灰色的粉尘，它确实在动。在迂回旋转的活动中，灰尘顺着胡克的袖口进入衣袖里。

塞内塔步伐不稳地向前走。她用双手推开了舱壁，摇晃着穿过门口来到桥上。用尽了最后的力气，她瘫坐在驾驶员的座位上。

一伙人已抵住了袭击。塞内塔开始复查，但双眼的疲劳和双手的颤抖使得操纵控制台的任务变得特别困难，同时也要求她更耐心些。紧急信号系统仍然完整，但试图启动它却换来了它的尖叫。塞内塔好几次都想按下枢纽，但她知道，在这一个月的旅行内，她惟一可以求助的是斯凯先生，她制止住冲动，祈祷自己能有足够的能力蔑视他。

“你还有机会，”塞内塔低语。通过两条主线路，根据一个清理工程体系重设命令，塞试着取出飞行控制命令，包括观察和平衡命令。现在还能看内塔到由西而来的烟尘轨迹。侵略者长驱直入，既不必包围也用不着机械地浪费一丝一毫的燃料。

“你确信我伤不到你，”塞内塔说，“这是事实，即使导弹还能发挥威力的话，我现在也没有力气够到它。”有一会儿的工夫，塞内塔认为砸向她的正是导弹，它现在是一个很小的流线体。

着陆动作完成得迅速而熟练，把侵略者打倒在地只用了几十码的距离。她仍能看到一些漂亮的模糊不清的物体和沙漠中的热气一起上升。同样的布满船舱的灰尘现停留在入侵者那里。慢慢地，塞内塔证实了她看到的一缕蓝光，像蛛丝一样把侵略者围住。这一发现引起了她的兴趣，以至有一分多钟的时间她忘记了那些明显的东西。

“那艘船纯是一堆废物！”塞内塔对着空空的桥喊叫。她剧烈的咳嗽，过了很长时间才恢复过来，然后又仔细观察。麦特卡夫号，因为那是用模板印在船身上的名字，这证实不只一个现代的DC—9宇宙飞船已生锈，退化，且武器损坏，它的锚也陷入了一个无法修理的状态。

不久以后，一个身穿套装的人爬下停在那的缆车，跳进了船下的沙堆。他怀里抱了几包东西，他和那些东西都被包围在包围着麦特卡夫号的光芒里。塞内塔在这奇观中观察着，她设想罗伯特·斯凯先生在沙地上打开工具和分析器。他几次地敲击一个齿轮，似乎齿轮本身的转动不能使它正常运转。

最后他拿起一个独立的物体，差不多有手提包那么大，头部朝向祖鲁王号。塞内塔希望自己的晕眩和虚弱尽快消失，以便她有足够气力在气塞那儿“接见”那个人把他踢下斜坡。时间一点点儿过去了，可奇迹却没有出现，她把自己的座椅转向给养台，打开了紧急阀门的气塞，有道绿光可以保证她能打开舱盖以便侵略者不至于进一步破坏其他东西，冲入船内。

“在这儿！”塞内塔不耐烦地喊道。穿套装的男人找到了通往桥上的路，并且四处观望似乎在防备别人的袭击。塞内塔采取行动，用食指按下了那毫无生命的枢纽。“你是正确的，斯凯先生。注意自己的行为否则大桥防卫站会伤害你。”

“充其量是个不牢固的联防，”侵略者回答，“这不是奏鸣我们伙伴关系交响曲的理想乐团。”她所听到的声音正像她从斯凯先生船上听来的一样，是电控的声音。他摊开双手，似乎为了证明他没携带任何武器或危害性物体。然后，他转动手上的齿轮，推动一个手透光屏逼近塞内塔。

当他靠得更近时，塞内塔看到他太空服上的几个阀门和一些水正在消失。从上面的点看，衣服已破旧不堪，事实上已没有任何压力。然而，它们在塞内塔黑暗的踏板上闪着的光却特别可爱。直到斯凯先生把寻读屏幕拿得更近以便让塞内塔看清，她才看清戴着浅色护目镜的面孔。

“你不是人，”塞内塔淡然地说，“你是一个多元体，一个逃跑的奴隶。”

“说得非常好，亲爱的”，斯凯先生说，“恐怕大多数人不会那么认为。一个逃跑的物体，一个不太协调的硬件，或许被错误组装了，但决不是奴隶。”

“你船上的发射机应答器，你自己组装了身份信号。你所拥有的每一件东西都是假的或偷来的。”

“啊，我知道你会是个很聪明的人，”斯凯先生点头道，然后从手腕处拿出一个小小的弓递给塞内塔。“它并不像外国科技或流体力学及他们自己的产品做生意一样，现在怎么样？但看看我们已发现的东西，亲爱的，绝对有利可图。”

塞内塔认出这小屏幕正是电子搜索录像机的一部分，但蚀刻在水晶样品上的图画和成卷的数码却要费很长时间进入。“他们是活的吗？”她问。图片上呈现出一个六条腿的捶布机，全涂着铬和水晶并且还有一打的小爪。

“不，”斯凯先生说，“他们是机器，这些小的在直径上还不足二十微米。这些大的可以把一条彩虹长的齿轮，水力学和微集成电路装入一个不超过二百微米的框架里。”

“不可能。”塞内塔说。她的眼睛盯着小屏幕，设想成群的小怪物在她的血液里暴跳如雷。“如何？”

“噢，现在他们并不是完全不知的，”斯凯先生高兴地说，“殖民五号制造了一些类似它的东西用于微小外科手术。制造这些东西就像制造微集成电路一样，是一种标准物体：照相平版印刷术，化学蚀刻，金属融化技术，小型生产并不需要生产线，它们完全是在一个硅晶体中形成的，就像一个计算机集成片一样。”

“到底是什么鬼东西？”塞内塔问。

“他们是月地模型，”斯凯先生回答道，“我有一些读本，他们似乎已很忙了：把水和矿物质弄到表层上来，使沙丘固定并弄成稳定结构，制造土壤。过会儿这些触须会释放出一些杀菌剂，这一点是肯定的。土地也准备好了，没看到吗？”

“生产起来绝对便宜，”具有商业头脑的她模糊不清地说，“风将他们带向星球各地，他们的行动会持续得比化学或杀菌剂效力还要长。”

“我也有一艘船，”斯凯补充到，“当杀菌剂从那些不同吊舱中释放出来时，这些小东西就作为保安服务了。”

“但我怎样阻止他们呢？他们正在破坏我的船！”

“电！”斯凯先生说。

“电？”塞内塔问。她还没来得及思考，这个多元体已走向前把他带着手套的手伸向她。有一道蓝光在他们的手握在一起时闪了一下。在那一瞬间，塞内塔有触电的感觉，接着她的世界里一片黑暗。

塞内塔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一张新床上，盖着一床新被子。她伸了伸懒腰，打了个哈欠，对着机器人布赖斯的身影微笑。有一会儿，她以为自己又变得年轻了。

“布赖斯！”当她的思维随着身体清醒过来时她喊了出来，“你在这儿干什么？你好吗？”

“非常好，女士。我被派来照顾你直到你清醒过来，并且让你知道在一个小时之内，船的百分之七十的功能将恢复。机器人胡克和道金斯正在实验室里完成修复工作。”

“那个花花公子想杀死我。”塞内塔说道。她慢慢抬起右臂，在眼前弯曲着手指。她摸了摸额头，发烧和恶心已经消失了。

“不完全是这样，女士，”布赖斯说，“正像斯凯向我解释的，‘微型机器’随着种种静电力运转，一种真正的应用电流是他们最坏的敌人。”

“所以我的体内有一堆死亡的小机器在到处漂游。”

“很明显，女士，但没有明显的破坏。你的症状几乎完全是免疫系统过度消耗的结果，是一种过敏反应，如果你允许这么说的话。不幸的是，我们二万五千美元的破坏调整费已耗在了船和设备上。”

“你估计过有关微型机器技术的商业价值吗？”塞内塔问道。“还有我们可以做交易的相关知识：也就是那儿之外的某地有活的外星人这一事实？”

“相当可观，女士。我估计能有五十万美元的调节收入，就是说，一旦我们交付一个完整的外星人吊舱，两公斤的微型机器，而且假设吊舱内有外星细菌存在的话。”

这些将偿清她的债务并有所盈余，但并不是她所希望的财富。

“为什么不是三个吊舱呢？”塞内塔问。

“凯斯先生的建议，女士，”布赖斯答道，“我的有关回收预算包括卖掉合作项目给一个有外星未知领域形成者工作的星球。”

“那个逃跑的疯子在哪儿？”塞内塔拽回被子到床边去找她的靴子。它们都在它常放的地方，这一简单动作的正常性使她对明天的事业更有信心。“外星技术将参与工作，如果百分之一的多元体逃跑的话。”

“多元体是一种被拯救的技术，”机器人布赖斯说，并采用一种哲学的语调。“那些都是冒险。”顺便说一下，女士，这个罗伯特·斯凯先生已经返回，如果我模糊地运用这个词，他已返回他的“船”。他猜测你需要额外的帮助，使你的操作更节省。而且，他需要一个人类伙伴开展工作，感觉贸易合作不太可能通过一个多元体实施。

“在那点上他是对的，”塞内塔说，对着那难以置信的狂暴的傻瓜侵略者摇头。与一架非法制出的发射机应答器飞出，将一个灵活的识别器用于任何官方记录，挥舞不存在的武器代替智慧，这些是一个拯救工作者最有价值的防御。对他来说把它弄得那么远真是一个奇迹。而且，他的头脑思路清晰。塞内塔没想他坐在实验室的操作台前，花费大量现在她可节省的时间去研究，那时他会是什么样子。

“只问他一个问题，”塞内塔命令布赖斯。“问他工作的时候是否喝咖啡。”

# 《干扰速度》作者：弗·波尔

我预订的座位在前边，挨着窗子。但是，在旁边的座位上，我却看到了戈迪·麦肯齐的预订单。我只好一直向前走，直到服务员向我打招呼：“喂，格鲁博士，很高兴又同您在一起……”

我在走道上停下脚步：“我能在近处什么地方换个后面的座位吗，克拉拉？”

“啊，我想——让我看看……”

“那一个怎么样？”我见上面没有订票单。

“哦，那不是靠窗座……”

“不过，没有人吧？”

“嗅，让我查查。”她翻出纸夹中的座位表格，“当然可以。我把您的包放起来好吗？”

“哦——哦，我还有工作要做。”我真的有工作要做，这也就是我不愿坐在麦肯齐旁边的原因。我俯身坐进座位，同时皱眉瞧瞧坐在我旁边的男人，暗示他我无意找话题交谈。他也皱眉相敬，以示正合他意。此时我看见麦肯齐走进舱来，但他并没有看到我。

就在飞机起飞时，我看到克拉拉弯腰检查他的安全带，而且还以同样姿势将上面写有我名字的预订单握在手中。好漂亮的女孩，我心中暗想。

我不愿给你们这么一个印象：我是有钱享受飞机旅游四处周游的富翁，同航空小姐总是一见钟情，难舍难分。我平时遇到最多的也不过是纽约航空公司的一两位——啊，对了，我跟法国航空公司的一位航空小姐一道飞过那么一两次，那也只是因为有一次巴黎地铁工人罢工无车可乘，她让我坐了她的雪铁龙，这算是搭便车。不过，仔细算来——对，可也真是的——我想我飞的次数不算少。那可都是些危险的买卖。尽管我的学位是在大气力学方面取得的，但我的专业却是信号调节——你知道，就是设备测量器或者光学观察器，我们用它们来解释这样那样的压力、温度、化学成分，如此等等，不一而足——现在这是个十分有趣的学科，所以我总是被邀参加会议。我说“被邀”，不是指我可能拒绝那个意思。如果我想在这个部门保住位置以求有工作的自由，就无法拒绝。而会议总是奢侈之极，欢乐异常的，所以我至少有时间乐一乐。真的，在堂皇高雅的旅馆下榻，我觉得心醉神迷（还可在机场品尝墨西哥式食品），何况还可以品评高档酒类呢。

那自然也是可笑的，因为我并没有想到会议会开成这般模样。年轻时，我喜欢读威利·李的文章，爱到波茨坦（我指纽约的那一个）树林中寻找人参，以便挣足钱到麻省理工学院求学，然后要建造宇宙飞船。那时，我想像自己未来会成为一个破衣烂衫、身体瘦弱、满腔渴望的科学家；我想到，我可能从不会逾越实验室一步（我现在猜想，那时我还以为宇宙飞船是在实验室里设计的），而且通宵达旦地研究计算直到把身体弄垮。可是，现在的情况证明，损伤我身体的倒是杏仁鳟鱼菜以及不停的时空倒换。

但我知道，该如何处置。

这便是我何以不愿把四个半小时的时间浪费在同戈迪·麦肯齐进行冗长而无聊的谈话上的原因。

那本不属于我的领域。不过，我倒是跟几个研究系统论的专家谈过它。正如你想跟他们谈论他们的专业问题的人一样，他们态度极不礼貌。现在且让我来解释一下。在任何一个适当规模的领域，每一个月都要举行大约二十个各类聚会、讨论会和座谈会，你无论如何起码要参加一些，否则就说不过去。这还不包括工作会和计划例会。而且，会议不一定在什么地方开。自从上个圣诞节以来，一周整整７天，我都没有在家睡过觉，尽管一直患有流行性感冒。

现在的问题是，所有这些会议有何效果呢？我曾经一度考虑过一种理论，设计出了整个模式。这属于一种灵巧的驱动器，制造出来不管在什么时候都可以使我获得信息——不过，假若你乘坐一个喷气式飞机以每小时６００英里的速度到什么地方去，你毕竟明白自己有重要事情要做；不然，就不会到这么远的地方去。可是，有谁愿意这么做事呢？

所以，我放弃了这个念头，力求寻找更好一点儿的途径。你知道，要飞上３０００英里，坐在旅馆大舞厅的镀金椅里洗耳恭听２５个人向你宣读论文，有比这样交流信息更合的办法吗？这些论文中有２３篇你是不屑一顾的，而第二十四篇又无从了解，因为宣讲者的口语方言太重，而且由于他急着赶飞机参加另一次会议，所以讲得极为草率。这样，就只为第二十五篇一篇论文白白浪费了你四天时光，其中包括旅行时间。假若在自己办公室里，你只需花１５分钟就可了然于心，而从中所得到的一定更多。当然了，你如果在咖啡厅中，邻座的什么人说不定会给你讲一番最新技术，因为你知道他所在的公司正在试验遥测术，这你是无法从书本中了解到的，正可以取长补短。但是，我已经注意到，想寻求这样信息的机会越来越少了；而且兴趣也越来越少，这可能是由于你在第３００次会议之后已经心灰意懒再不愿结交新友。你脑子里满是回来时书桌上等你去做的事情。而那次布鲁塞尔国际学术联合会上，那个该死的埃及人唠叨个没完，让人在一个半小时里好像参加苏伊士战争一样拂之不去印在脑海里，至今记忆犹新。

好了，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如此繁多讨厌的会议既浪费时间，又浪费宝贵的飞机燃料，对不对？

这是由于会议留下了缺憾：电讯传导实在是既省钱，又便利的。我不知道你是否看到过贝尔试验室有关他们的图像显示电话的录像——他们在十多个会上放过——这种电话几乎使一切如在眼前，它比电话要便利快捷，而且各种信号尽数传达，不过呼吸中含有的威士忌味这样的内容是传达不出来的。这还不过是一种微型机械，其他诸如传真机、传播器、远程电脑等等还有很多……对，我们既然造出了它们，为什么不加以利用呢？你知道，人们是怎样剪辑信息录音磁带的呢——消除可有可无的讲话内容，剪掉停顿的部分，甚至将没有作用的音节都洗掉。而你仍然可以完全透彻地理解，尽管一分钟语速只有４００个词，而不是六七百个（但后者半数都是在重复或者“我的意思是说”）。

好了，这是系统领域；正如我上面所讲，而不属于我的研究范围。但有必要听取专家意见，而不是我的意见。也有一两个同道心急如焚，我们准备一旦找到时间就聚集在一块儿商讨此事。

或许你想知道我提供什么建议。我认为，我确实能讲出个道道儿来。比如说，讨论解决会议问题的方法是什么？我已经看到一些文章，谈及简化会议的办法以及参与者真正参与的会议。我自己也有了我自己的想法。我暂且命名为讨论定额，此即探讨讨论会每个参加者发言要在最低限额的时间内讲解一个单独问题，并使听者弄明白（且予以辩论或反驳），然后再讲下一个问题。

是的，如果有半数的会议能像我想的，像我这样的人便可以在现在我们花费的四分之一的时间里把事情办好——而这还是比较保守的。

会下另外四分之三的时间用来做什么呢？啊，用来工作呀！用来做那些我们该做而没有找到时间去做的事情。我这样讲是严肃的，切合实际的，也是可行的。我确认，我们可以比现在多做四倍的工作。而且我的确还认为，我们能够在５年而不是２０年里登上火星；我们能够在１２年而不是５０年里治愈血癌，如此类推。

好了，就是这样，这也就是我不愿浪费时间跟戈迪·麦肯齐闲聊的原因。我已经把我所有的笔记都放在箱中带着，四个半小时时间定能把它们整理出来，放在一块儿交给我研究系统工程的朋友们以及其他有兴趣的人。

飞机一起飞，我便将小桌拉开，开始整理一大堆小纸片。

不过，纸片并没有理出头绪。

事情总是办不成，这是可笑的——我是说，当你想做某件事，你向前看看，预定在什么地方有时间去做，但忽然时间却不翼而飞，你什么也没干成。情况是这样的：克拉拉小心翼翼拿来了鸡尾酒——她知道我一向喝加柠檬的不带甜味的特殊马丁尼酒——出于礼貌，我只好把纸片挪开。接着她又端来了小菜，我饥饿难耐，不得不将纸片收入包中。然后，我又觉得是否有用正餐的必要。就这样，用餐花去了我几乎两个小时，当然包括喝酒以及饮料的时间。尽管我并不真的想看电影，但面前就是那种银幕，上面的人物就在你面前狂轰滥炸，放枪呜炮，火花四溅，即使斜着眼也能看得到——还有，甚至前夜在酒吧间另一排荧屏的影像，也混入你面前的荧幕——所有这一切都犹如时光一起交错重叠起来，成为一个“现在”，终于粉碎了我的注意力。当然了，这其中还含有酒精的作用。等到电影一结束，第二道咖啡和薄荷酱就又上来了。接着安全带上方亮起了信号：我们已抵达威尔逊峰上方。下飞机后，我已再无时间整理笔记了。不过，我已经习以为常。我在波茨坦树林寻找人参时，不一样空手而归吗？经过如此经历，最后只好靠助学金去求学。

我登记过后，洗一把脸，来到会议室，刚好赶上参加一个令人厌倦的导师会，讨论的是游移不定的大气中无污垢的空气产生的动荡。参加人数很是不少，会议室有七八十人。我却想像不出，他们能搞出什么名堂来。所以我一拿到时间表，就溜了出去。

咖啡机旁有人对我叫道：“嗨，奇普。”

我走过去，跟他握握手。这是一个年轻人，名叫雷斯尼克，来自我获得硕士学位的那个小学院，他看来闷闷不乐，面带温色。他身边还有一人我不认识，这人个子高大，头发花白，颇有点儿银行家的派头。“拉莫斯博士，这位是奇普。这是拉莫斯博士，在国家航空航天局工作——我觉得好像是国家航空航天局？”雷斯尼克介绍道。

“不是。我在一个基金会工作。”他说，“见到你真高兴，格鲁博士。我一直在沿着你的道路展开工作。”

“谢谢你，非常感谢你。”我很想喝杯咖啡，但又特别不愿一边喝咖啡一边站在那儿同他们谈话，所以只好说：“哦，我最好去登记一下，所以假如你们谅解的话……”

“请随意，奇普，”拉里·雷斯尼克说，“一个半小时前我看见你登记过了。你是想回你房里工作吧。”

这真有点儿叫人尴尬。拉莫斯博士微微一笑道：“拉里给我讲了你的一贯作风。刚才你过来时，他实际上讲过三十秒内你必定出来，果真不出所料啊。”

“哦，无污垢空气产生的游荡不属于我的专业……”

“啊，没有人怪您，向上帝起誓。想喝点儿咖啡吗？”

惟一可做的就是表示感谢了，所以我说：“是的，请吧。谢谢。”

我看着他拿过杯子，用大银壶注满了它。他似乎有些面熟，但又不知道在什么地方见过。“我们曾经在达拉斯二次高层云讨论会上见过面吧？”我说。

“我想没有吧。要加糖吧？不，我实际上很少涉足这种会议。不过，您的论文我倒读了不少。”

我搅了搅咖啡：“谢谢你，拉莫斯先生。”我通常要做的就是复述一个名字，直到不会忘记为止，不过大约有半数倒真的给忘了。“我明天上午发言，拉莫斯先生。讲‘从激荡不停飞船中测量斜度的光度学技术’，我想，没有什么不是以他们在兰利做的一切为蓝本的。”

“是的，我看过摘要。”

“但你是不求甚解，一扫而过吧？”拉里粗粗呼出一口气，“那今年要花多少？”

“哦，不少。”我假装要快点儿喝咖啡，似乎没有察觉到什么，可拉里好像面带温色。

“您来时，我们正在讨论这个问题，”他说，“一年有三十篇论文，时不时还要向学会提交报告。你哪有时间真正在自己书桌旁待上一个月？我知道，在我自己的部门……”

我有了点儿兴趣，但却无法深入，因为我想回去整理笔记。我又呷了一口咖啡。

“您知道霍伊尔怎么讲吗？”

“我不知道，拉里。”

“他讲，如果一个人有一分钟做某件事，不管是什么事，整个世界都会合谋使他无法干成。项目主席邀请他宣读论文；受托人拉他参加会议；报社记者约他采访；电视台呢，则让他跟滑稽演员、乐队指挥以及妙龄女歌手同时在荧屏上露面，谈论火星上有无生命。”

“而跟他有同感的人又在他不参加会议时强留他谈话。”拉莫斯博士格格笑起来，“真的，奇普博士，即使您长此以往，我们也会理解的。”

“我简直搞不明白这个世界是怎么了。”拉里说。

他显得异常烦恼。“关于这件事，”拉里接着道，“我还什么也没做过。不像你，奇普。但总有一天，我会做出点什么的。”

“不要谦虚嘛，”拉莫斯博士说，“为什么我们不找个地方坐下谈谈——除非您真的想回去工作，奇普博士？”

我几乎说服自己跟拉里和拉莫斯博士谈一谈，这也是我的工作。于是我们先到我房中，接着又来到拉里房中。在他房中的包里放有一份兰德社团的报告，以及我曾经送给他的一些笔记。大约１０点时，午餐送来了。我们一边讨论问题，一边喝着冰镇咖啡，并且用拉里随身带的一个小杯痛饮起波旁威士忌。我给他们讲了我对技术信息传递的系统论方法的详细看法，拉莫斯博士聚精会神，对每一点都抱有极大的兴趣，我们两人不论是谁也没遇上过这样的听众，尽管他只是一味地讲“是，当然”以及“我明白了”。有这两位的支持，我对此信心十足。

这一晚过得晕晕糊糊，到最后，我们甚至计算起，如果凡是活着的人都把时间用在工作上的话，我们可以怎样快地征服火星，并且发射一个舰队的太空人造飞船。接着，我们停顿了一下，拉里站起身来，推开法国式玻璃窗。我们来到他的阳台上眺望。２０层楼外，洛杉矾就在眼前。南边小山雷声阵阵，闪电不断。清凉的空气使我头脑清醒了一会儿，并且使我首先意识到我昏昏欲睡；然后，我便意识到，我必须在７个小时内读完那个讨厌的论文。

“今天真没有白过。”拉莫斯博士道。

拉里微微一笑：“对你们这些年长的会员自然是这样的，”他道，“不过，我倒是很愿意翻翻你的笔记，奇普，如果你不介意的话。”

“只要你不把它们弄丢就行。”我说。然后转身返回我的房间，躺到床上，自己对自己傻笑，最后才沉沉入睡，还梦想着每年可以有大约五十个周搞我自己的事。

睡得尽管很稳，可床头旅馆的铃声一响，我就马上醒来了。我们已约定在拉里房中用早餐，这样我便可以收回我的笔记，并且也许可以在上午会议开始前闲聊一会儿。当我赶到他那一层楼时，就看见拉莫斯博士向我走来。“早晨好。”他说，“我刚才叫醒了两个度蜜月的，他们很不高兴。拉里的房间不是２０５１吗？”

“是２０５２。在另一边。”我说，他微笑一下，踏上楼梯，很快给我讲了一个非常可笑的关于度蜜月的笑话，等我们来到拉里门前，绝妙之处正好讲完。

我上前敲门，但无人应声。我一边大笑，一边说：“你试试。”拉莫斯博士敲敲，也无人回答。

我停止大笑：“他不可能忘掉我们会来，对吧？”

“推推门，为什么不呢？”

我上前推推门，门吱呀一声开了。

但拉里却不在房内。洗澡间房门开着，阳台窗户也开着，但拉里却无踪影。他的床上乱成一团，但却是空的。

“我认为他是不会出去的，”拉莫斯博士说，“看，他的鞋还在那儿。”

阳台不大，不可能藏在那儿。但我还是走过去，察看了一番。阳台狭窄，又被雨水打得光滑滑的。这里只有两张轻便折叠椅，还有几个烟头。

“好像他出来到过这儿。”我说。然后，我似乎感到好笑，便从栏边俯身向下望去。这就一点儿也不好笑了。因为就在旅馆呈弯曲状的前沿，喷泉边上，有个影子四肢松开躺在那里。有一个人站在旁边，高叫着守门人。时间尚早，我听见他的叫声模模糊糊从２００英尺的下方传来，回荡在我们和拉里的尸体之间。

他们取消了上午的会议，并且决定下午继续进行。我跟麦肯齐争论不休，闹得不可开交，因为按预定计划他要在下午３点宣读论文，而我也被改在这个时间发言，让他擅自决定为所欲为我就是感到不快。跟验尸官以及旅馆人员一块儿搞了两个小时，帮助他们推测拉里为什么会跳下阳台本已不快，而当发现他跳楼时手中仍摸着我的笔记纸片，并且这些纸片给雨淋过带着点点泥土撒满一地，就更叫人不快。

我心里烦透了。我曾经听说埃利克宣读完他的论文只用了３分４５秒，我要尽力打破他的记录，然后我便把带的东西丢进箱中，办了手续，准备直接出发到机场去，搭乘最早一班飞机回家。

但服务员却说：“我有一个口信给您，奇普先生。拉莫斯博士请您在见到他以前不要离开。”

“谢谢。”我说。去还是留呢，我自己犹豫不决。但是，不管怎样我却无法自己再拿出决定来，因为拉莫斯穿过走廊向我走来，友好的面孔中带着焦虑的神情。

“我就知道您要走，”他说，“请先让我占用您２０分钟时间。”

我犹豫了一下。他马上向侍者打个手势：“过来。让他看着您的箱子，我们下去喝杯咖啡。”这样，我只好随他走到咖啡馆的内厅中，我怀疑，他是否能认出拉里摔下来的地方。但我对此类事并不敏感，很明显他也是如此。我们还没在桌边椅上坐稳，他就将一个侍者拉到跟前，并且没经我同意就要侍者去取咖啡和三明治，同时一刻不停地对我讲了起来。“奇普，”他说，“不要灰心，我为您的笔记感到遗憾。但是，我不愿看到您放弃此事。”

我向后靠在椅子上，感到疲惫不堪：“啊，我不会的。拉莫斯博士……”

“叫我拉斯洛吧。”

“我不会的，拉斯洛。实际上，我一直在考虑这件事。”

“我知道您会这样的。”

“我计划，如果下周不参加一两次会——不管怎样，我可以利用拉里的死做借口；实际上，找什么借口都行——我凭借记忆就可以重新写出来。唉，或许这一周还不行，只能做思考时间。我还要人送些报告的副本过来。不过迟早……”

“好的。我要跟您谈的就是这个。”女侍者端来了咖啡和三明治。她刚将它们放下，拉斯洛便挥挥手让她马上离开：“您看，您是我来这儿特意要见的人。”

我凝视着他：“您对光度学有兴趣？”

“不——不是您的论文——是您的想法。看在上帝份上，就是我们谈了一整夜的东西。直到雷斯尼克昨天跟我说起您，我才明白我要的就是您。经过昨夜的交谈，我已定下了信心。”

“我已经有了工作。博士——拉斯洛。”

“我也不是给您找工作。”

“那，是什么……”

“我是给您提供一个使您想法行之有效的机会。我有资金，奇普，基金会资金，正找花的地方呢。它不是要用在太空探索，癌症研究或者高等数学上——这些已经有充足的资金了。我的资金要寻找的是不同于正常模式的项目，大的项目，像您这样的项目。”

啊，我当然激动不已。受到这样重视，实在难得。

“我在华盛顿第一件事就是通告委员会秘书处——我是指，委员会在那儿开会……当然了，在电话里我不可能讲得太多。但是，愿者上钩嘛，奇普，委员会会同意的。下周要开会，我希望您出席。”

“在华盛顿？我以为……”

“哦，不是。基金会是国际性的，奇普，这次会议在科莫湖举行。不过，我们当然会承担费用的。您到那儿可以做很多事情，您办公室也不会打电话干扰您……”

“可是，我意思是，我拿不准……”

“我们会支持您的。您要什么都成，一个后勤部或一个指挥部，在艾奥瓦的埃姆斯我们已初步建立了一个机构，您当然要到那儿去。不过，一个月才那么几天，而且，”他微笑一下，以示道歉，“我知道那对您不算什么。您如果能将勋章挂在胸前，其他别的事也就没有什么可激动的了。不管怎样，秘书处已委托我告诉您，您已被邀接受理事职务。”

我急不可耐地需要喝咖啡，于是就喝了一口。“对我来说，您走得太远了，拉斯洛。”我说。

“理事们在弗拉格斯塔夫开会，他们在那儿有一个乡村俱乐部，您会喜欢的。当然了，每年只有六次，但很值得，奇普。我是说，我们像做别的任何事一样自有我们的策略。如果您做了理事，您就能施加很强的影响。”

他侃侃而谈，我端坐一旁洗耳恭听。我所期盼的一切，果真要实现了。下周，在意大利一间阳光充足、宽畅舒适的房间中，通过巨大的窗子可以俯视科莫湖；在这里，我已俨然成为老派资格的项目指导人，地位是理事，常务委员会委员以及５０位咨询委员中的一个。

再下一周，我们在埃姆斯为雷斯尼克纪念大厦举行落成仪式——名字是我的主意，但人人同意——尽管才过了一年时间，但我可以看出我们可以在那里真正做出成绩来。一般看来，我把那么多时间花费在管理性工作和会议上是不适宜的。但是，当我有一次在蒙特利尔给拉斯洛提及此事时，他向我微微一笑，露出同意的表情。“我怀疑您考虑这个问题要花很长时间，”他格格笑起来，“但是，与其匆匆忙忙，不如缓步前进。您自己也可以看得出来，效果还是不错的。我不是给您讲过，您的巡回报告给人印象很好吗？”

“谢谢。是的，你实际上讲过。无论如何，我们一旦把雷斯尼克分期付款基金安排妥当，就会有更多时间的。”

“妙极！不要给人说我给您讲过，”——他眨眨眼——“但可记得我给您讲过交叉学科事务委员会主席一职的可能性任命？对了，那不是官方性的。但已经确定下来了。我们在肖勒姆已经为您安排了一个套房，您会时常用到这套房子的。我们甚至还将一个房间改造成办公室，您可以在旅行间歇在那儿作些笔记什么的。”

好吧，我当然告诉了他，如果他指的是我那些需要重新整理的笔记，那它们就不需要那么多的房子。实际上，压根儿没那个必要，因为我根本没有动手整理。

我觉得，不论怎样，我总是幸运的。但实际上我并不怎么幸运。比如，可怜的霍尼曼——我已经写信给他，让他把给我准备的报告的另一个副本送来，但却忽然传来噩耗：他的船在暴风雨中失事。人们花了一周时间也没找到他的尸体。即使他做过报告的副本，又有谁知道是放在哪儿？何况……

对了，雷斯尼克死的那天，讲的那个可笑的问题是：如果有人真能做出点什么，整个世界的人便合谋予以反对。他还讲：“我真弄不懂这个世界是怎么回事。”

假若这是个笑话，寓意何在？我左思右想。我是说，假如有人不愿我们尽可能迅速向前，有人从另一个世界……

那样想是愚蠢的。也就是说，我觉得假设是愚蠢的。

仅仅出于好玩儿吧，有两件事我很想知道。

其一是，基金会是在哪儿而且如何搞到的钱？

其二是，那天早上２０５１房间是否真有一对度蜜月的人，正当拉里飞身落下20层楼时，非常偶然地被拉斯洛·拉莫斯叫醒。

# 《感情化了的电视机》作者：星新一

李有宽译

“这就是我所发明的具有划时代意义的最新式电视机。跟这个比起来，以往的那些电视机全都成了过时的破烂货了。”Ｆ先生得意洋洋地向大家介绍着。

房间里挤满了参观了人，这当中有各个公司的经理和董事长，还有新闻记者等。其中有一个人问道：“看上去好像和普通的彩色电视机差不多，究竟它有什么优越性呀？”

“其优越性是显而易见的，它采用的电子技术、生理学、心理学、医学以及药物学等各种学科的最新成果，可以说是当代科学技术的结晶体。如果用这种电视机收看节目，观众将会对屏幕上出现的东西产生强烈的共鸣。

我就是根据这个基本思想发明的这种电视机。”

“请别吹得神乎其神，还是早一点让我们了解这种电视机的性能吧。”

“当然可以，我正是为此而请诸位光临的。”

Ｆ博士拿出许多类似手表的东西来，一一分给前来参观的人，并叫大家戴在手腕上。

“这是什么东西呀？”人们不约而同地问道。

“在这里面装有各种药剂。而且，根据装在电视机上的这根天线所发出的电波的不同，这些药剂会分别按照指示从微孔中出来，渗入手腕上的静脉之中。”

“是注射器吗？”

有的参观者脸上现出了对打针感到害怕的神情。于是，Ｆ博士便解释道：“不，请放心好了，决不会疼的。其作用是在播放喜剧节目时，把某种催笑药渗入人体，使正在收看电视的观众乐不可支，捧腹大笑起来。”

“可是，借助于药物引起的笑声一定是不太令人愉快的吧。”

“不，不会的。不管是人工催笑法还是其他什么笑法，只要是笑，都能给人以轻松愉快的感觉。并且，在观看悲剧节目的时候，它将会使人更加伤心，以致泪流满面，痛不欲生。由于这种新式电视机的作用，将使观众的感情增强两倍到四倍。”

“难道真的会这样吗？”

“要是不相信的话那就请当场试验吧。常言道，百闻不如一见。”

Ｆ博士说着就打开了那台新式电视机的开关。电视里正在播放电视剧。与此同时，和剧情发展相一致的指示性电波从那根天线上发射出来，分别进入了每个人手腕上的那只特殊“手表”。

于是，那些能够促使喜怒哀乐等各种感情强化的药剂便有条不紊地渗入了体内。当然，指示电波要比剧情发展先走一步，因为从渗入体内到产生药效是要经过一段时间的。

果然，观众们都被电视剧吸引住了。看到悲伤的场面时，大家都沉浸在悲哀之中，情不自禁地流出了眼泪。这些特殊装置的作用还不仅仅在感情方面，当屏幕上出现鲜花的时候，药剂就会及时地对嗅觉神经进行刺激，从而使人嗅到阵阵芳香；而当剧中人在就餐时，观众也产生饱餐一顿的感觉；当电视剧中的主人公遭到人家殴打时，观众们的身上竟隐隐作痛；而当屏幕上出现恋爱场面时，观众的心随之跳动加快。电视剧已经播送完了，大家还在依依不舍地回味刚才那种奇妙的身临其境的感觉。

人们都非常佩服地对主人说道：“真是妙不可言。我们都为你这个伟大的发明而感到自豪。可是，这种对你佩服的心情可能也是由于某种药剂的作用吧。”

“没有那回事。借助于药物的力量来赢得人家的尊敬之类的事我是不屑一顾的。”Ｆ博士得意洋洋地笑着回答。

有一位参观者问道：“那么，在进行实况转播的时候将会产生什么感觉呢？”

“当然，这不可能和观看电影以及电视剧时的感觉完全一样。可是，在收看体育比赛实况转播节目的时候，观众就会如同亲临比赛场地一般，情绪极为兴奋。”

“确实有道理。”

“将来也许可以使这种装置进一步微型化，把它做成胶囊的形状埋入人体内部，用指示电波来控制其药剂的注射量。哦，还要补充说明一下，因为本装置每天会注射两次中和药剂，因此绝对不会对人体产生任何副作用的，请诸位放心。”

“确实如此……”

参观者们对此感叹不已。

不久，这种新式电视机便开始大量生产了。在得到观众们的一致好评之后，很快便在整个社会上普及了。这种新式电视机所产生的极其强烈的身临其境的奇妙感觉，是从前那些老式电视机所望尘莫及的。

观众们可以和剧中人一起痛哭、欢笑等等。不过，理所当然的是，当剧中人死去的时候观众们是会跟着去死的。只不过在这个时候大家都感到心里很悲伤罢了。

可是，有一天发生了一件出人意外的事情。电视台的线路出了毛病，因此，控制药剂的指示电波和电视节目内容之间的同步关系被打乱了。

屏幕上正在演出喜剧。按照正常情况，观众们应该在药剂的作用下捧腹大笑的。可是现在每个人都捂着胸口伤心地哭了起来。有的人同情地说道：“哎呀，怎么会踩着香蕉皮滑一交的呀，这个人多么可怜呀，快救救他！”

此时，电视里出现了失恋的场面，大家莫名其妙地闻到了一股什么东西烧焦的糊臭味，并且还觉到自己的脚被什么东西敲打得痛不可耐。

在播放反映灾区难民情况的纪录片时，电视台的故障还没有排除，因此观众们都捧着肚皮笑得前仰后合，几乎连气都要喘不过来了。

“这有什么值得可怜的呀。太可笑了，实在是太可笑了……”

所有的一切都陷入了混乱之中。不一会儿，电视节目中断了。电视台的负责人出现在屏幕上，他向观众们表示歉意：“亲爱的观众们，非常抱歉。电视台发生了故障，目前正在全力以赴进行抢修，争取尽快恢复正常。”

正在这个时候，加强愤怒情绪的药剂注射进了观众们的体内，并且，由于指示电波被中断了，所以这种催怒剂的药效将维持很长一段时间。

“简直不像话。电视台的这个家伙可恶透顶，态度居然如此恶劣，真是岂有此理。”

所有的电视观众都变得怒不可遏，拍着桌子破口大骂起来。然而，片刻之后屏幕上的人像便消失了。于是，观众们就直接向电视台发泄自己的怒火。

人们冲出了家门，成群结队地闯进电视台，把所有的仪器设备都砸碎得粉碎。

也许是因为这场骚乱的缘故吧，指示电波突然变换了频率。于是，催怒药便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使人感到心情舒畅、心旷神怡的另一种药剂。

大家都异口同声地叫了起来：“啊，多么令人愉快呀！”

# 《感情微波信息》作者：[美] 卡特琳·麦克连

清晨给人的感觉总是美好的。人们从我身边走过，他们的感情微波震颤出愉快的信息，我畅快地吸收着这些宜人的情绪——我是一个具有特异功能的人。

可是，我饥肠辘辘，已经两天没有吃饭了。昨天和前天的午餐和晚餐都是白开水，开水虽然使我的肚子很舒服，但我已感到浑身无力了。

我头昏眼花地在街上乱逛，欣赏着食品出售机前各种食品的图片，渴望那些图片能变成香浓的咖啡、黄澄澄的蛋糕、冒着热气的炒鸡蛋，可是这一切对我来说都是妄想，我的信用卡全用完了，我成了个身无分文的穷光蛋。

我馋得口水直流，路边住宅的窗子里飘出来的煎火腿、烤面包和热牛奶的香味使我的胃一张一缩。

我就这样捏着一文不名的信用卡，在街上晃荡。

我走进职业介绍所，把身分证放进咨询孔内，但毫无结果。没有赴职通知，也就是说没活儿干。

难道我就饿着等死吗？

我把目光转向高楼大厦和灰暗的天空，以便不去想我那饥饿的肚肠。太阳光不见了，天上是一片乌云，行人也都变得愁眉不展，清晨时人们散发出来的愉快信息消失了。

这时，忽然有人拍了一下我的肩膀。我吓了一跳，一个趔趄，差点摔倒在地－－我是饿晕了。

“你好，乔治。”那人对我说。

我回头一看，是老朋友阿赫默德。

我心中暗喜：碰上救星了。但我依然苦着脸说：“好什么好？我已经两天没吃饭，快……”就在这时，一种黑色的、死亡的感觉猛地窜进我的脑海，打断了我的话。我目光茫然地转向阿赫默德，对他说：“阿赫默德，我想到了死亡！”

阿赫默德注视着我的脸，又朝四周望了望，说：“伙计，果然名不虚传，你的感觉真灵。你接收到了一个将死的人的感情微波，我想这地方大概有人出事了。快感觉一下，是哪个方向？”

“哪个方向都有。”我漫不经心地说。

阿赫默德望了我一眼，突然明白了。他到路边的食品出售机前为我点了咖啡、奶油加白糖和一盘热炒鸡蛋。

在一阵风卷残云般的狼吞虎咽之后，我开始屏气敛神。

我的目光转向了第六林荫道。巨型的玻璃大厦闪烁着晶莹的亮光，它们高耸的躯体似乎不太牢固，而玻璃平面反射出的云层一片灰暗，好像它立即要把一切都熔化掉。四十二街运输中心的拱桥也清晰可见。然后，我调转头向相反的方向看去。我能看到图书馆门前的石狮子，发着亮光的霓虹灯广告。突然，一片黑漆漆的暗影活像一头张开血口的巨兽向我袭来，我很难描述它的形状。

我朝那个方向茫然一指，喊道：

“是那边。”

阿赫默德把手腕上的报话机移到嘴边，按了一个信号键。

“请接统计部。”

一个声音回答：“这里是统计部。”

阿赫默德逐字逐句地向对方说：

“这是紧急呼号。我是拯救队队员，队徽４５号Ｂ。这里可能有人出事了……”阿赫默德是一个瘦高个子，动作敏捷，办事干练。小时候，他带领我们做了许多充满冒险色彩的游戏，每次出问题他都能迅速使我们排除困难，或和大人们交涉说情，使我们脱险。每次他征求我的意见，我都感到是一种荣誉。

现在，我们并肩朝四十二街和第六林荫道的方向走，步子迈得很快。他说：“光靠你一个人不够，我们还要去找另一个人，她也许能帮助我们。”

我们来到吉卜赛茶室，阿赫默德穿过一排排桌椅，走到一个胖女人身边。她向我点头微笑，但却严肃地直视着阿赫默德那对黑色的眼睛。

我想起来了，阿赫默德曾经对我说过这个吉卜赛女人。他说她利用喝剩的茶叶渣准确地预测了几十件事。

阿赫默德隔着桌子，探过身体对她说：

“说吧，贝西，你也感觉到了，对吧？你弄清楚是什么人了吗？”

她用紧张而低沉的声音回答，好像她很怕大声说话似的。

“我昨天就感觉到了。我曾经想用看茶杯里的茶叶图案的办法协助你们拯救队。但这个出事的人，只有感觉，没有思维。今天，一小时之前，微波信息变得很强、很可怕，感情是如此的压抑……被困陷……死亡……被人遗忘……被人丢弃……”阿赫默德有些不耐烦，胖女人的话到目前为止对他一点用都没有。他说：“你从茶叶图案里有没有得到什么启示？”

“我还没去看呢。”说着，胖女人叫一个侍者端了一个托盘出来，上面摆着一壶茶和一个干净的茶杯。她把整个托盘放在桌上，然后将茶倒进杯里，再将茶水从杯中倒回壶内，杯底剩下一层浸泡着茶水的茶叶。她仔细地向里面看，然后闭上眼，一直没有睁开。突然，她大声嚷道：“天哪，好像是一个死人的头。”

阿赫默德开始用一种奇怪的声调说话，他用催眠术使贝西进入了状态。

他的声音深沉、柔和、动人。他说：

“你需要援助，但没有人来救你。你在想什么？”

贝西的声音飘飘忽忽：

“……一切似乎都离我很远。坏事临头之际，我可以远远地脱身，拒绝回来……”这些想法也在我的脑中出现了。我们俩都具有接收感情微波信息的特异功能。现在，她正在替我说话。我忽然感到害怕，怕黑暗把我吞噬。好像黑夜里有一片浮云，像个大枕头在我身下飘动，引诱着我出来把头枕在上面。但浮云一变，就出现了一排尖锐、锋利的鲨鱼牙齿，原来是一条准备吃人的鲨鱼……我连忙从那个被害人可怕的感情微波信息中抽身而出。

然而，贝西却无力变回她自己。她睁开眼睛，坐直身子。她的眼睛大得似乎连眼白都要流出眼眶。她大概沉入那条大鲨鱼的腹中了。她说：“……太累了，太累了，让我死吧，让死亡来临吧。死亡将会毁灭这个世界，毁灭一切无价值的、干枯的、霉烂的东西……”阿赫默德伸手扶住贝西的肩膀，摇着她，喊着：“贝西，快醒醒。这不是你，是那个人。”

贝西终于清醒过来了，她吃惊地看了一下茶杯，缓过神来。

阿赫默德握了一下贝西的手，说了声“谢谢你，贝西。”

然后拉着我出了茶室，走到人行道上，说道：“从贝西刚才的反应来看，我们现在已经掌握了一些情况：出事者是女性，成年人，比贝西年轻，很可能是怀孕了，她陷于某个没有水、没有食物的地方。她盼望着自己的亲人去解救她，但她失望了。现在她一想到亲人就发火，不愿再去想求助的事情了……”他说话的时候，我忽然觉得口渴（然而我是刚在贝西那边喝过茶的），不由自主地说：“我很想去伯克利大街的白马酒店，我要喝上一大杯苹果汁和整整一瓶啤酒……”阿赫默德眼睛一亮：“这不是你在说话，是那个人在说话。走吧，伙计，我终于找到了那个人的所在地了。你是我的指南针。好样的，乔治。”

快到白马酒店时，我在一幢古老的房子的大门前停住了。

我站在门口麻木地摇着门把，想转动它。门把被摇得发出响声，像闹钟响一样。这种声音像电流一样传遍我的全身，使我的手几乎僵了。我总感到门后有东西，总觉得一旦门打开，里面等待我的将是一个可怕的大怪物。

“我敢打赌，她就在这里。”阿赫默德说。

阿赫默德将门撞了开来。我听见自己的声音从远处传来：“快救救我。”

很显然，这是她在说话。

“我在地狱里。”我脑中的声音回答道。

“见鬼。”阿赫默德拍了一下自己的脑门。又问我：“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我本想告诉他我的名字－－乔治·桑福。可是，我听到一个沙哑的声音说：“我叫简·达莱。”

这是她的名字。

阿赫默德终于通过我同她取得了联系。

１５分钟后，拯救队急救组赶到。他们在厨房里找到了她。

她被五花大绑地缚在暖气管边。两天前，她那有了第三者的丈夫将她捆在厨房里，然后带着他的情妇远走高飞了。

“现在，你该带着我出去饱餐一顿了吧？”我对阿赫默德说。

阿赫默德点点头，我们走向一个酒家。这时，一幅恐怖的画面又窜入我的脑海中。

我通过感情微波信息感应到了在三条街以外的某个公园里发生了一起谋杀案。可是我得等吃完饭后再对阿赫默德说，不然眼看到嘴边的美餐又要飞了。

# 《感应》作者：[美] 克里斯·卡特

对于史卡丽来说，大概没有什么比和父母一起其乐融融吃顿晚饭，更能让她感觉幸福的了。欢乐时光匆匆流逝，酒足饭饱，父母也要回自己家了。史卡丽一改ＦＢＩ探员一向严肃刻板的形象，金色短发撩到耳后，很有点乖乖女的味道。

“我们该走了，我的小南瓜。”父亲微笑着说。

史卡丽点点头，抱了抱妈妈，然后对自己的船长父亲调皮地敬了个海军军礼：“一路顺风，哈勃船长！”

送走双亲，收拾完毕，史卡丽觉得有些累，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不禁打起瞌睡。等到朦胧中醒来，已经是夜里一点一刻。“嘿。爸爸！”刚睁开眼睛，史卡丽就看到父亲坐在对面的单人沙发里，“我还以为你和妈妈走掉了呢。”

沙发里的父亲望着她，脸上是父亲的慈爱和船长的威严。他的嘴巴动了动，大概是在说什么，可是史卡丽一个字也没有听清楚。此时电话铃响起，史卡丽扭身拿起电话，再转过身来一看，单人沙发，空空如也。一边心不在焉地讲电话，史卡丽一边在房间里搜寻老爸的身影。不料电话那头，响起的是母亲的抽泣声：“史卡丽，我们……失去你父亲了……一个小时前……他……心脏病发作……”

父亲去世了……握着话筒，史卡丽不敢相信这样的消息。她把目光慢慢投向那个单人沙发——空空的单人沙发——而两分钟前，她的父亲，还慈祥地坐在那里……

联邦调查局。

穆德探员聚精会神地阅读着手头的案件，完全没有注意到穿着深色丧服的史卡丽已经悄悄走到身边：“穆德，我记得上次你这样专注，是在看成人电影。”

“嘿！史卡丽！”穆德忽然想到这位金发搭档的父亲刚刚过世，于是压低声音关切地问，“你还好吗？”

“很好，这次又是什么案子呀？”

“昨天晚上一对大学生情侣被绑架了，女孩叫伊丽莎白，男孩叫霍利，都只有１９岁。值得注意的是，去年的同一天，也有一对情侣被劫持，一个星期后找到他们时，他们刚刚死亡不久。而且尸体表明他们在被杀死之前，曾经饱受折磨。当年警方认为那只是单一事件，现在时隔整整一年，看来这案件是连续的。这就意味着……”

“一个星期后他们会被杀……那么我们还有大概五天的时间去找这两个孩子。”史卡丽迅速回答。失去亲人似乎并没有让她的思维变得迟钝。

“没错。五天。多么残忍的最后期限。不过我这里还有一个最后期限，一周内，一个叫鲍罗的死囚会被送进毒气室。”

“鲍罗？他和这个案子有什么关系”

“他说他有关于绑匪的资料。他曾经对看守详细描绘一条手链，那条链子是被绑架的男孩子——霍利的。链子的样式只有家里人知道，所以，如果不是他亲眼见过，他一定描述不出来。鲍罗说自己有一种天分，他要求用这天分救出被绑架的情侣，从而使死刑降至无期徒刑。”

“他的天分？” 史卡丽听得有些糊涂， “什么天分？”

“他说，他知道手链的样子，是因为他有一种天分——心灵感应。”

心灵感应？！史卡丽心里一紧，想起了那晚沙发上父亲的影像。

穆德没有发现史卡丽的异样，自顾自说下去：“６岁时，鲍罗杀死了整条街道的宠物。３０岁时，他在感恩节的晚上勒死了５名家人，然后悠然坐下来看了半场球赛。我写过报告要求送他进毒气室处死。他说就是那次经历，使得他能和灵魂甚至恶魔进行沟通……不过，其实我并不相信他。”

“那么你打算找他谈谈？”史卡丽问。

“他要找我谈。”穆德有些无奈地回答，“我在那份要求送他进毒气室的报告里说，他杀人纯粹是为了娱乐。他于是认定我非常了解他。所以晚上我要去他那里一趟。”

“我也去！”

穆德直直地看着她，有没有搞错！这个工作狂。她的父亲刚刚去世啊！

“父亲的葬礼中午举行。晚上我会有时间的。”用工作占据所有的精力，大概可以弥补心灵的伤痛吧……

史卡丽父亲的葬礼。来宾寥寥，只有家里人穿着丧服，站在湖边。牧师站在船长生前工作的船上，诵读悼词。船上飘来一阵音乐：

在海那端的某处

在某处等着我

一如既往地吻你

我们会十分甜蜜

……

歌声凄美而悠扬。

“那时候他刚从非洲航行回来，船上放的就是这首歌。他下了船，径直走向我……”在对昔日的回忆中，史卡丽的母亲泣不成声。

史卡丽的思绪又回到了那个晚上，坐在单人沙发上父亲蠕动的嘴唇，吐出听不见的告别。

关押鲍罗的监狱。

“活着的，逝去的，所有的灵魂都相互关联。而我，就是一个媒介。”鲍罗留着长乱的卷发，眼窝深陷，目光涣散，看起来如同一个精神病人。他穿着代表危险囚犯的红色囚衣，双手铐在胸前。

对于这样一个看起来疯疯傻傻的囚犯，穆德显示出明显的怀疑：“我可以同意宣布免你死刑，给你机会去救孩子。但是你必须让我相信你。证明给我看！”他从一个密封的带子里掏出一小块布。这块衣料是从被绑架的男孩子霍利裤子上撕下的。穆德将布放到死囚的手里，坐到史卡丽身边，观察着。

鲍罗将布科握在掌心，突然惨叫起来。一瞬间，他的表情就变得痛苦非常，脸色惨白，涔涔的冷汗从额头渗出。“住手……住手！”他喘息起来，“痛苦。可怕的痛苦！”

“那个男孩……被反绑双手。被抽打……用的是衣架，铁丝衣架！”鲍罗猛烈抽搐了几下，“黑暗！而且冷……是一个地下室……”

穆德冷冷地看着他，似乎在看一个拙劣的演员。

“地下室……是查封的仓库。石头天使……瀑布……没有水的瀑布……在那里……”鲍罗越说越没有了逻辑，声音低了下去，“我得走了。我得走了……”

说完这些，他的身子一软，歪在了一边，似乎精疲力竭。

穆德和史卡丽看完了这一出表演。显然，这是个疯子，没有必要再浪费时间了。穆德夺回布料，转身离开，史卡丽收拾完东西，起身跟上。

“在海那端的某处……”

史卡丽猛然站住了。是那个囚犯，在唱着如此熟悉的歌。

“……在某处等着我……”

史卡丽缓缓转过头……

椅子上坐着她的父亲，穿着红色的囚服，直勾勾地看着她。

一阵彻骨的寒意！她惊恐得几乎叫出声来。她立刻闭上了眼睛，靠在墙边。

“收到我信息了吧。我的小南瓜。”鲍罗冷冷地笑着说。

史卡丽手脚冰凉，夺门而出。

坐在车里，受到惊吓的史卡丽有些心不在焉，索性将车靠在路边。突然觉得很累，需要好好的安静一会儿。她把头枕在方向盘上，漫无目的地看着车的正前方。

瀑布！那是一个霓虹灯瀑布！她猛然想起了鲍罗疯疯癫癫的呓语：“没有水的瀑布……”史卡丽一个激灵坐起身来，四处环视了一下，就在霓虹灯瀑布的对面，树立着两个小天使的雕塑。“石头天使……”她的脑中迅速出现了这句话。

她惊呆了。这一定不会是个巧合！

也许，鲍罗不是疯子。

她将车开入一个雕塑旁边的小巷子。巷子的尽头是一个……仓库！天啊！太不可思议了！仓库的门上还写着醒目的标志：查封。

如果没有错的话，这里就是鲍罗提供的关押并且折磨被绑架的情侣的地方。

史卡丽掏出手枪，小心潜入。地下室里阴暗潮湿，还有几枝没有燃尽的蜡烛，使得那里的气氛恐怖诡异。她借着烛光，一步一步，警惕地挪动……

烛光照到了一条手链……

联邦调查局。

手链已经证明就是被绑架的霍利的。但是除了手链，一无所获。所谓狡兔三窟，绑匪肯定已经带着受害人转移了地点。

“鲍罗承认自己是在骗人吗？”史卡丽急切地问穆德。

“不承认。他一直在不停地‘感应’，持续了将近5个小时。”穆德故意把“感应”的语气弄得很讽刺， “在第四个小时的时候我请他联络一下猫王，看看能不能点几首老歌……那人过世那么多年了，歌曲还是很受欢迎的呢。”说着，穆德自己就想笑出声来。

“穆德，”史卡丽终于下定决心，要说出真相，“你知道我是怎么找到那个仓库的吗？”

“怎样？”

“因为……鲍罗说的。”

穆德脸色阴沉下来：“我说过他是骗子……”

“我经过了一个地方，有他说的那些标志！”史卡丽大声打断穆德。

“你为什么要相信那些。”穆德质问，“好吧，如果让你写篇报告汇报一下你是怎么找到那个仓库的，你打算就那么写吗？那种莫名其妙的报告是我穆德经常写的，但是不该出于史卡丽之手。”

史卡丽望着搭档，表情有些受伤：“我以为你会表扬我的。这是我第一次敞开心胸，相信所有看似荒谬的可能。”

“看了他那么拙劣的表演，你还对他敞开心胸相信他？”

史卡丽摇摇头，没有说什么。她相信有种东西叫做心灵感应。她相信。穆德也许未曾体验，但是她很了解。从那天看到挚爱的父亲坐在沙发上那一刻起，就一直相信那种冥冥的感觉。

“他是骗子，”穆德语重心长地说，“你会明白的。警方的推测是，他和绑匪是同伙，然后做出通灵的样子，企图用救出孩子来使得自己不用进毒气室。我们要揭穿这个骗局。”

监狱。

穆德拿出一份特意制作的报纸给史卡丽看，报纸上的一条新闻是： “被劫持的大学生平安归来。”这是报社的一条假新闻。

“如果警方的推测是正确的，那么鲍罗看到这样的新闻一定忍不住会给自己的绑匪同伴打电话。我们只要监听那电话就明白了。”

果然，不出所料。看完报纸，鲍罗拿起了电话。

穆德，史卡丽和一些警察，严阵以待地监听着。

鲍罗拨动电话。结果令所有人大吃一惊：这个电话并不是打给所谓的“共犯”的。接电话的人，是穆德。

“你为什么不相信我？”鲍罗平静的问， “史卡丽相信我。为什么你还不相信我？”

穆德平静了一下吃惊的情绪，咽了口唾沫，做出镇定的样子：“说，他们在哪，”

没有被信任。鲍罗无话可说。毫无理由的怀疑使得他十分沮丧。他放下话筒，嘘了一口气。

“穆德，我们还是相信他吧。他是唯一的线索，而且一天后，这线索也将被送进毒气室了。

“我们必须妥协。”史卡丽着若所思地接着说。

“这个劫持者，因为自己将要杀人，而异常的兴奋。”鲍罗圆睁着眼睛，粗重地喘息，似乎正在做一件极其费力的事情。他正在感应着那个绑匪，

“描述那个人。”

“30岁。男人。矮小。瘦弱。”似乎鲍罗对感应的控制还不够，不能随心所欲看到需要看到的情景。他看得非常吃力。

眼前闪过一个带着骷髅耳环的耳朵。

“骷髅耳环。银色。”鲍罗集中精神去看劫匪的脸部，“他的眼神……很冷……非常冷……凝视着伊丽莎白……”

“天啊！”鲍罗的表情变得畏缩，“他拿着电线！不……求你不要……”

电线抽打下来。 鲍罗的身体一缩，满脸痛苦。穆德有些不耐烦：“他在哪里？”鲍罗忍住疼痛继续看：“他心里想着，要杀我们了……他在窗户边……乔丹湖边的，小木屋里。”

记下这些消息，穆德和史卡丽准备立即行动。

“穆德。”虚弱的鲍罗又感应到了什么，叫住已经走到门口的穆德，“不要靠近白色的十字架。我看见你的血……溅在那上面……”

湖边木屋。

警察们赶到的时候，疑犯已经用铁丝将那对年轻的情侣抽打得奄奄一息，打算勒死女生伊丽莎白。听到动静，他扔下伊丽莎白，将伤痕累累的霍利扔到船上准备逃跑。

穆德看到了那艘船，船上罩着防水布，里面的人还在动。穆德不知防水布下罩着的是霍利还是疑犯，不敢轻易开枪。正在他犹豫之时，一声枪响，防水布下躲着的人，向穆德扣动了扳机。

这一枪结结实实地打中了穆德。他立刻倒下，没有了知觉。正在检查伊丽莎白伤口的史卡丽听到枪声，心里顿时一紧，马上放下手里的活，循着声音找到了不省人事的穆德。 “有警官受伤了。去叫救护车！”她一边安排，一边把自己的警服脱下盖在穆德身上为他保暖。抬起头，她无意中看到，不远的水边树立着一个白色的十字架，而上面，穆德溅出的鲜血，发出醒目的红光……

“脉搏微弱。……血压偏低。我们需要血浆！”史卡丽呆立在奔忙着的医务人员间，愣愣地看着病床上的搭档。真的又灵验了。白色十字架上真的溅上了穆德的血。感应。她感觉到一阵阵的后怕。

联邦调查局的病房里，被救回的伊丽莎白虚弱地躺着，她的眼睛已经肿得几乎张不开，浑身都是伤痕和淤血。一名警官拿来一些有犯罪前科的嫌疑人照片，一张一张地给她看。

“不是他……也不是他……”伊丽莎白辨认着。最终她看到了那个劫匪的照片，一眼认出了那个折磨了她整整四天的恶魔。霎时眼泪充满了她的眼睛，她痛苦地把脸扭到一边。警官安慰了一下她，拿起指认出的疑犯照片，着手准备新一轮的抓捕。

疑犯的资料查出了。他曾经是一起车祸的目击者。在那场车祸里，他的母亲和女朋友当场毙命。那场车祸的七周年纪念日，就是那对情侣被杀害的日子。而资料还提供了一个没有被证实的消息，疑犯和鲍罗很有可能合伙犯过罪。

史卡丽得知这个消息，顿时大脑一片空白。她一直相信感应，一直相信有种不可思议的力量，能看穿过去、现在和将来。但是，也许穆德说的一直是对的。鲍罗一直在欺骗。从头到尾，她都被耍得团团转。想到还躺在床上生死未卜的穆德，她猛然间怒火中烧。她像愤怒的狮子一样冲进关押鲍罗的牢房：“这是个对付穆德的陷阱！你和那个人合谋算计了我们！他曾经写报告让你进毒气室，所以你一直在怀恨他。你精心地布置了这个陷阱！我来这里就是为了告诉你，如果由于你这个杂种害死了穆德。那么到时候，绝对没有人能够阻止我转动开关，放出毒气解决你这个混蛋！”

然而听完这通愤怒的宣泄，鲍罗仍然平静。

“史卡丽。”他呼喊她的名字。

史卡丽转过脸去，看到穿着囚服的人，竟然变成了穆德！她崩溃般捂着脑袋，惊恐地看着他。

“你一直都是相信我的。”穿着囚服的穆德说。

“不！” 史卡丽捂住耳朵喊，“我不相信你！”这话一半是说给鲍罗听的，另一半，则是说给自己的：命令自己不能够再被骗，不能再屈服于感应的谎言。

“你会相信我的。就如你会相信你自己。”鲍罗信心满满地说。

他把头偏过去，闭上眼睛。过了一会睁开眼，神色完全改变了。他像女人一样，梳理着自己的头发，一边梳理一边说：“在我１４岁的时候，有一天晚上，父母都睡了，我独自溜到楼下……”

史卡丽捂住耳朵的手慢慢滑下。

“……我拿了根妈妈的香烟，黑暗中跑到了阳台上……我很害怕，心里砰砰直跳。要是他们知道了，一定会宰了我的！”说这些的时候，鲍罗缩成一团，露出胆怯的小女生的表情，“但是我好兴奋，好兴奋。不是因为拿到了香烟，香烟才不好闻呢，而是因为，我做了一件我不该做的事情。”

说完，他又恢复了正常，盯着史卡丽。

史卡丽的心理防线似乎已经垮了。她拨弄着头发，眼里已经有了眼泪。那是她的童年。他讲述的，正是她的童年！

鲍罗得意地说：“我知道你要什么。我也知道你想和谁说话。为什么不直接问我呢？”

史卡丽想到了沙发里的父亲。那最后的叮嘱，她没有能听到，只看到蠕动的嘴唇。她屈服了。“只要你让我和他说话。”她哽咽着，“我就会相信你。”

鲍罗叹了口气，让自己平静了一下。然后他垂下头去。等到抬起头来的时候，他的眼神变了，变得如同船长一样威严。

“我的小南瓜……”一个熟悉的声音响起。史卡丽的眼睛模糊了。这个从她咿呀学语起就一直伴随着她的浑厚的声音，让她的心灵变得柔弱不堪。

她正在静静地等待父亲会说些什么……

然而鲍罗咆哮起来，身子剧烈颤动，好像是在试图摆脱一个附体的灵魂。努力了一番，他喘息着平静下来，阴险地看着史卡丽：“在你答应我的交换条件之前，我不会给你们机会通话的。”他的脸色变得通红。

“绝对不要低估了我对死亡的恐惧！”鲍罗一字一顿地说，似乎十分愤恨，“我进过一次毒气室。”

鲍罗确实进过一次毒气室。在就要执行死刑时，警方查到他涉嫌另外两起案件，因此又将他关回监狱进行调查。那次进毒气室的恐慌，鲍罗记忆犹新：“上一次我走向那张通向死亡的椅子，我就发誓，这样的事情，我一辈子只会经历那么一回……”他的情绪突然失控，发疯一样大叫，“决不体验第二次！决不！！”

很快，他的表情由狂怒转为怯懦：“上次我走向那张……通往死亡的椅子时，我往里面张望着。一辈子，我从来没有和牧师说过话，也没有忏悔过。那天牧师读着一篇经文，内容我现在还记得很清楚：‘感受不到爱的人，就会生活在死亡里。一个人如果残害自己的兄弟手足，那么杀人者，不得永生！’你听到了吗？不得永生！”

“当听到那句话，我突然感到一阵绝望。恐惧第一次光顾了我的心。在我吃最后一餐的时候，我看到了那些被我杀害的家人，就站在我的旁边，看着我……”

说着，鲍罗瑟瑟发抖：“我慢慢走进行刑室，他们就站在过道两侧，目不转睛地看着我的一举一动。那一刻，他们在被杀之前的恐惧，惊慌，我杀他们的时候他们的痛苦……都全部投射到我身上。那是一种……让人发疯的感应……当我路过他们身边时，他们就走到我的后面，跟着我……他们所有人的恐惧聚集在一起感应在我身上，那就是地狱的滋味！”

“我坐在行刑椅里，双手被固定在扶手上。警卫走来，把监控心跳的电极贴在我胸前，就出去准备毒气。那一刻，我感觉自己已经死了，灵魂已经飞出了身体。我想那些怨灵已经杀了我了……我扬起头，瘫在椅子上，看见了成千的灵魂，跑到我的身体里。”

说到这里，鲍罗的耳边又回想起成千灵魂附体时，集体发出的令人毛骨悚然的呻吟。他已然被冷汗浸湿：“那是个又冷又湿的地方，史卡丽。穆德现在也在那里。”

史卡丽看着眼前的囚犯，坚定地摇摇头：“只有对你来说，那里才会是又冷又湿的。因为你在地狱里！穆德不在那里。我的父亲，也不在那里。”

“让你的父亲亲口告诉你怎么样？”鲍罗说。

史卡丽闭上嘴巴，没有回答。她是那么的爱她的父亲，是多么的想再和他说句话……

“但是我不会让他说的。”鲍罗残酷地看着史卡丽， “除非我们来谈谈条件，否则你别想和他说话。”鲍罗下了一个赌注，他感觉史卡丽为了和父亲交谈，会同意他的交换条件——免除他的死刑。

史卡丽心里斗争得厉害，很久没有说话。终于她抬起头，坚决地说：“我不相信你。”

“你撒谎，史卡丽。”鲍罗完全感应到了她的心理，“知道吗？在那个又黑又冷的地方，还有不少地方能容纳撒谎的人。随便你怎么说，我都知道你相信我。如果你决定对法官控告我和绑匪同谋，那你尽管去吧。不过记住，不管是和绑匪同谋还是真正的感应，如果没有我，那个被绑的男孩，就会去一个又冷又黑的地方……”

她还是选择了相信。史卡丽去找大法官，看看能不能设法把刑罚换作无期。法官很干脆地将提议否决：“他早就该被处死了。因为上次临时又出了案子，他才能活到现在。他明天必须被处死，推迟都不行！”

史卡丽去找还躺在病榻上的穆德。这位搭档总能在她无助的时候说出自己的主意，他的睿智令人信服。对这个案子其实他们的分歧不小。她相信存在着感应，而穆德，则认定这只是鲍罗精心安排的阴谋。

“我们没有时间了。”史卡丽说，“到现在我们都还没有那个被绑男孩的消息，劫匪也杳无音讯……”

“无论如何，别相信他。”穆德胳膊上还插着输液管，氧气管还在鼻孔，说起话来有些吃力，“这些都是的罗安排好的，为的就是算计我。看看现在的我，他想杀死我，因为上次我的报告让他差点走向了死亡之路……”

史卡丽心里还对感应有着相信的感觉，但是当她看到穆德虚弱的身子，想起血泊中的搭档，就说不出话。她的心里两股力量在争斗，究竟是感应，还是阴谋……

“穆德，”史卡丽终于忍不住想把自己的想法告诉穆德， “我知道你认定这是他安排好的，这些话我也许不该说……但是，穆德，但是如果真的除了阴谋，还有另外一种解释呢？”

穆德在这个立场上完全没有丝毫的让步，他聚集了些力气，坚定地说：“别和那个骗子进行任何的谈判。没准，你就成为他的最后一个受害者。”

史卡丽将脸偏到一边，陷入沉思。

牢房门被打开，警卫把鲍罗带到问讯室。面无表情的史卡丽已经在那里等候了。见到颤颤巍巍的囚犯，史卡丽打着官腔开口：“鲍罗先生，我们答应你的条件了。我们交易

想到自己不用再在毒气室接受濒临死亡的折磨，鲍罗竟然激动地流下眼泪。

史卡丽没有被眼泪触动丝毫：“现在告诉我们，绑匪在哪里吧。”

像往常一样，鲍罗垂下头，再缓缓地抬起来，面部变得扭曲：“我看到……很多圆形的东西，像个大桶子……”他抬着头往上望，好像上方有着不一样的景致一般，“不对……比桶再大一些，像是巨大的缸子……呃，是一个工厂。已经查封了。”

他的眼睛转动着，似乎在环顾周围的景象，最后目光落在一处，专心地读道：“蓝魔鬼啤酒酿造工厂……莫里斯小镇。”

声音变得惊恐：“啊……天啊！他已经准备好了！”他的两只手握在一起，做出拿着斧子挥砍的样子，“他已经准备好要去杀……去杀那个……”身子一软，他又垂下了脑袋。

史卡丽看着做秀完毕的鲍罗：“嘿，听着，如果你真的懂得心灵感应……”

然而鲍罗打断了她：“其实我知道你在骗我。根本就没有什么交易。”

史卡丽愣住了，目不转睛地看着鲍罗。而鲍罗自顾自地继续说着：“我也知道你已经努力试图改变我的刑罚，但没有成功。”

被看穿心思的史卡丽站起身要离开，鲍罗叫住了她：“史卡丽，千万不要靠近那个劫匪。不要跟着劫匪去那个又黑又冷的地方。”他露出一个男人的温暖的微笑，“把那个黑冷的地方留给我吧。”

蓝魔鬼啤酒酿造工厂里，劫匪正在狂躁地到处乱砍，试着斧子。男孩霍利被绑在桌子上绝望地挣扎。就在这时，特警们闯进工厂。劫匪发疯一样地逃窜，史卡丽紧追不舍。突然，“千万不要靠近那个劫匪。”她想起鲍罗的话。

劫匪跳上了木板桥，而她在桥前猛然收住脚步。突然，劫匪踩塌一大块木板，坠楼死亡。

鲍罗的监牢，史卡丽隔着铁栏杆往里看。

“来说再见吗？”鲍罗温和地问。

“我相信你。” 史卡丽说，“你警告了我的死亡。谢谢你救了我，也救了男孩霍利。”

“你来，有另外一件事情。你父亲的口信。”鲍罗说，“今天晚上，在我行刑的时候，当毒气进入到我的身体，我会用最后的力气……告诉你。”

行刑时刻到了。毒气室里，鲍罗惊恐地瘫作一堆烂泥，而史卡丽，没有如约出现。她正坐在穆德的病床前。

“不去听你父亲说了些什么吗？”穆德问。

“我……我害怕相信，感应这种东西真的很可怕……”

“那么，你不在乎父亲最后的话了？”

“过去的，就这样过去吧。”史卡丽说，“不管他对我说了些什么，”她的脸上露出乖乖女的笑容，“他都是我，最爱的，父亲。”

# 《刚果惊魂》作者：若恩·弗恩特斯 朱斯坦恩·柯曼

小菀译

“听，鸟叫。”艾米说道。艾米是一头大猩猩，她所指的鸟是波音７２７客机。其实艾米并不张口说话，她手上戴着一副数据手套，手套上系着一只装有计算机和话筒的匣子，是这个匣子根据她选择的符号语言“说话”的。

几个科学家训练艾米说话，其中有艾米的监护人彼得·埃利奥特和他的助手理查德。

“你激动了，宝贝。”彼得拍拍艾米。艾米不回答，继续玩弄她的像机。彼得转过身去看艾米拍的究竟是什么——原来是个漂亮的姑娘，她褐色的长发随风飘拂，照像机炫目的闪光弄得她闭上了灰蓝色的眼睛。

“嗨！”彼得不情愿地打着招呼。

“嗨！我是特拉维公司的凯伦·罗斯博士。”那女人答道，“我在传真和电话中已说过，我们应该联合起来探险。我能提供一些探险费用。”

“我们不需要钱。”彼得生气地说。他的赞助者霍莫尔卡是个罗马尼亚慈善家，他在某杂志上看到了艾米的画后，就慷慨地提供了探险基金。艾米是大牌明星，她以独特的“说话能力”和非凡的绘画作品蜚声海内，她的“尊容”常出现在许多国家的自然和科学杂志上。

像彼得一样，霍莫尔卡也被艾米弄得神魂颠倒，尤其着迷她的手指画。画上的形状酷似他的指环上镶着的一个眼睛般的图案，周围浓浓的泼洒绿色表明了大猩猩对她丛林之家的一往情深，艾米频频的梦魇则是用厚厚的黑色来表示。

霍莫尔卡欣然同意帮助艾米回到野外，并慷慨解囊。彼得得到了大笔赞助。他虽然有点怀疑罗马尼亚人的动机，但至少此举能使艾米回到刚果。

彼得冰冷的拒绝使凯伦烦恼不已。她的未婚夫查理·特拉维斯在刚果找寻钻石的探险中失踪了。特拉维公司是一家通讯公司，他们卫星上的高功率钻石透镜激光通讯设备需要钻石，查理去了刚果。他发现了难以置信的高纯度钻石，它适合用作他携带的定相激光仪。但播放这个发现的录像突然中断了，凯伦和Ｒ·Ｂ·特拉维斯（查理的父亲，公司的老板）仅瞥到一眼血腥的屠杀，还掠过一些尖叫的灰猩猩之类的东西，然后信号一片死寂。现在凯伦必须弄清楚查理是否还活着。

彼得不得不同意让凯伦参与，因为霍莫尔卡支付不了５万６千美元燃料费。

凯伦友善地对彼得说：“你需要我，博士。”

飞机在刚果着陆。特拉维公司安排当地黑人司机蒙罗依当探险队的向导和保镖。

卡车在崎岖的道路上速度减下来。彼得和理查德不喜欢他们的新伙伴。

“跟这帮家伙搅得太紧，没好事儿。”彼得对霍莫尔卡说。

“那你认为我们该咋办？”霍莫尔卡反问。

“我还不了解你？”蒙罗依转过头来，对霍莫尔卡说，“你是个古怪的人。津吉城，对吗？肯定你又是为津吉城而来的。”

蒙罗依转向彼得：“你带着这头大猩猩干吗？”

“她是在刚果的维鲁加被捕获的。”彼得解释道，“我正带她回家。”

“又是一个古怪的疯子。”蒙罗依断言。

彼得烦透了，不知道这家伙还要玩些什么花样。

“你会发现自己被卷入麻烦之中。”蒙罗依对彼得说，“特拉维公司绝不会把这么多钱扔在一头大猩猩身上。”

当远征队冒险越境穿过浓密的巴拉瓦那大森林时，艾米兴奋不已。彼得怀着复杂的感情，观察艾米探胜故土的花草树木、虫鸣鸟啼。艾米显然属于这儿，彼得知道他迟早会失去她。

霍莫尔卡说出了科学家无声的思想：“好一只非凡的动物！”彼得点点头。

“瞧瞧这些画。你认为她画出了她在生活中或在梦中看见的东西？”

彼得记得这罗马尼亚人对艾米绿色的椭圆形指画很感兴趣。“我想她在画丛林，画她的家。”彼得说。

霍莫尔卡扬起眉想想：“那些椭圆形又是什么呢？谁知道这些动物有什么秘密。”

扎下营来，惯于野营探险的蒙罗依已安排好一切。搭好的银色篷舱中有旅行公司最好的装备，包括带有空调的充气帐篷，手提的碟状卫星天线。

凯伦边装置卫星碟，边想着她的查理，他最后一次发射信息用的也是这种型号的装置。他现在到底在哪儿呢？

彼得和艾米追逐着跑过宿营地。大猩猩蹦跳着跑在前面，偶尔回头瞥一眼，看彼得是否还在追赶。

“我是凯伦·罗斯，８１４５２，休斯敦旅行社，准备好了吗？”凯伦对着耳机说道。她坐在录像显示器前看着远在德克萨斯州的Ｒ·Ｂ·特拉维斯的头像。

“准备好了，我们看见了您，罗斯博士。”特拉维斯回答，“祝贺你们越过了边境。”

“明天我们就要进入火山境内的雨林了。”凯伦答。

“太好了。”特拉维斯说，“我还在查理最后播出的信息中接收到了灰猩猩的图像。”

凯伦的心猛地一抽，Ｒ·Ｂ·特拉维斯怎么能如此平静地诉说他儿子的最后一次播出。凯伦离开探险队之前，她曾给老特拉维斯留下一句话：如果她发现他派她去非洲是为了寻找钻石而不是寻找查理，她会让他后悔的。凯伦并没把钱放在心上，她要先寻找她的查理，然后对付她的公公。

艾米和彼得又嬉笑着跑过帐篷，这时特拉维斯询问凯伦她的武器和人员够不够，进而又提醒她火山活动的范围。谁都会对其雇员表示关心，但凯伦知道特拉维斯仅仅是保护他的投资，迫使她尽快完成使命。

她正回答着，艾米突然跑过来，把卫星天线撞倒在地。现在他们同外界的联系被彻底地切断了。

清早，雨终于停了。彼得走出帐篷，诧异地看着围在他们周围的俾格米人：“他们是谁？”

“米如姆，幽灵部落。”蒙罗依说。

这些部落野人全都佩戴着危险的弓弩。但他们的首领温和地告诉他们，村里有一个死去的白人。那个米如姆人在地上画了个符号，并说那个符号是标在死者衣服上的。

当凯伦明白了那个符号ＴＣ……她颤抖着哭起来：“特拉维公司！查理！他死了！他们说他死了！”

他们到达村庄，发现那个白人并不是查理。他并没有真正“死”去。他坐在石头上，失明的双眼茫然地注视着米如姆村庄。

“他是我们公司的人员鲍勃，早期探险队曾派他到维容加斯。”凯伦说道。

突然，鲍勃的眼睛猛地眨着，尽力想看清什么。他凝神地盯住艾米，张开嘴，恐怖地大叫起来，叫声令人毛骨悚然。突然，鲍勃停止了狂叫，人们发现，他被吓死了。

蒙罗依转过身来看看大家，疑惑地想：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当他们乘三个小筏子过拉果拉河时，装卸工工头卡赫加警惕的眼睛注视着浑浊的河水，对彼得和理查德说：“河马在夜间是不袭击人的。”

凯伦和霍莫尔卡合划一艘小筏子。

“那珍宝究竟是什么？”凯伦问道。

蒙罗依代罗马尼亚人回答：“很久以来，人们就传说在刚果一座叫津吉城的城市里，有一座所罗门王的钻石矿藏。”

霍莫尔卡叹道：“我们会一起到达那儿，我们都会发财的。”

“太好了。”蒙罗依说，“除非根本就没有津吉城。没有人发现过它，寻找它的探险队一半都有去无回。”

霍莫尔卡笑了：“那只大猩猩知道津吉城在哪儿。”

所有的人都不信，霍莫尔卡只得对他们交底。他说道：当他还是个孩子时，他发现了一本旧书，上面画着津吉城，它在刚果维容加斯地区。书上有一个独特的标志：一只睁开的眼睛。在维容加斯地区他还发现过一个刻有相同符号的圆雕饰。

“看这个，”霍莫尔卡说，他摊开一张纸片，那是他收藏的艾米画的一张彩图，“你的大猩猩也画这个，相同的形象，睁开的眼睛。艾米是在维容加斯地区被捕获的。大猩猩见过津吉城，她会带我们去那儿的！”

蒙罗依对虚幻的传说大笑。

“别笑得太早，”霍莫尔卡说，“我会找到宝藏的！”

河马在黑暗中发动了突袭。巨兽的獠牙撕着浮筏，头顶着浮筏，把人们抛进水中，一个工人的腿被咬伤了。蒙罗依和卡赫拉用手枪驱赶河马。当他们靠岸时，听到远处有枪炮声，还看见一架燃烧着的飞机急速陡升着越过头顶。

“艾米骚动不安。”彼得观察道，“它就出生在这座山的那面。”

考察队驻扎在莫肯可山斜坡之上。艾米的眼睛明亮灼人，她用宽鼻孔使劲嗅着芬芳的空气，每片树叶和每个石块都令这头年轻的类人猿兴奋不已。

考察队很快就被火山山巅腐蚀性的烟雾和酷热所笼罩。他们不得不越过火山口，熔化了的岩浆咕咕冒泡，热浪翻滚，有毒的烟气从出口飘浮上来。他们艰难地翻越了一整天。

夜晚，筋疲力尽的探险队清除了恶臭难闻的烟气就扎下营来。

第二天清晨，他们一醒就被眼前茂盛浓绿的山谷所陶醉——这是艾米家乡的秘密的溪谷。他们也发现三个工人失踪了。只有艾米生气勃勃，她往前跑，又倒回来吊在彼得的胳膊上。

蒙罗依看看艾米，又看看地图：“这儿，是条岔口，如果走错了，我们会失去两三天时间。”

“艾米走这条路，这边来。”艾米的小道萦绕着捉摸不定的东西和大群嗡嗡营营的蚊虫。

蒙罗依用大砍刀劈开厚厚的植被，浓浓的雾瘴升了起来。

烧焦了的飞机残骸出现了。凯伦认出这就是他们在入夜之前所见到的那架。她怀疑Ｒ·Ｂ·特拉维斯在她的通讯被切断之后又派了另一支探险队来。“这简直是浪费生命。”她悲愤地想。

蒙罗依催促队伍快走。突然，他听到了什么。“别动！”蒙罗依嘘了一声，他首先发现一只银背大猩猩怒视着他们。

彼得愣住了，凶猛的巨兽站在他面前，用掌猛击地面，大地因猩猩的暴怒而震颤。几只雌兽拥着她们的君主，猩猩的怒吼在林莽间回荡。原始兽性的狂怒吓得彼得眼冒金星，手脚瘫软。

“喂，我是艾米、艾米……好的好的艾米。”艾米突然说道。

那只吓人的雄猩猩站住了，平静下来，转身离去，几只雌兽也随它而去。

探险队继续前进，边走边砍丛林之路，他们来到一个冒着水汽的间歇喷泉边。喷泉那边，有一条黄水河。

“它怎么会泛黄色？”彼得奇怪地问道。

“有矿物质。”凯伦说，“查理所说的最后一件事是他正打算去追寻一条矿流。”

他们很快就来到一座大石墙前，墙上挂着一帘金色的瀑布，水訇然而下。

卡赫加和蒙罗依砍开石头上的植被，发现一个洞穴。探险者匍匐着爬进草叶覆盖的石门。古老的废墟中群群虻蚊扑过来，将他们团团围住。

古城遗址中，一根根黑、白、黄色的大理石圆雕柱冷穆肃立，一张张嵌着眼睛的巨面石雕冷酷凶残……

霍莫尔卡抚摸着他的戒指：“这就是津吉城，我寻它寻了一辈子，瞧它那眼睛，和古书上一模一样。”

凯伦四处搜寻，没发现查理和他的同伴杰夫瑞的蛛丝马迹。

艾米最后一个爬进洞，她蹑手蹑脚地凑近彼得，紧贴着他随着大伙儿向石洞深处走去。

霍莫尔卡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又泄露出一点在心中藏了几十年的秘密：头一批所罗门的人发现了惊人储量的钻石矿，为了护宝，他们建了城。护宝人的野蛮凶残到了传奇般的地步，他们处死每个窃贼。钻石流进了所罗门王国。

“后来又发生了什么事？”彼得问，“为什么这座城被毁？也许矿藏已没有了。”

“不！钻石肯定在这儿。”霍莫尔卡叫喊道。

理查德、工人和艾米呆在古城的庭院里，蒙罗依、卡赫加、凯伦、彼得和霍莫尔卡继续进入废墟探险。他们的闪光信号灯不停地照射出一组相同的象形文字。走过隧洞，他们发现一个巨大的被熔岩烧毁的过道。熔化的岩浆就像血液在血管中流淌一样。巨型大厅的尽头是一堆坍塌的岩石。

霍莫尔卡恐慌起来：“这儿肯定是另一个入口！”

一阵轻微的地震，落下岩屑和尘土。

“快撤，趁我们还来得及。”蒙罗依说道。

他们转身正要走，猛听到了远处传来恐怖而绝望的尖叫。他们朝来路奔跑，突然，理查德出现在他们面前，浑身是血，歇斯底里地尖叫，但很快，他倒在他们的脚边——死了。

他们惊魂未定，一群硕大、丑陋的大猩猩龇牙咧嘴冲上来。

彼得夺命而逃，凯伦和蒙罗依开枪击毙野兽，枪声在古城废墟里回荡。

一会儿，一切都沉寂下来。一个毛茸茸的东西从洞口掉下来。凯伦举枪欲射，彼得及时地止住了她。

惊恐不安的艾米一跃跳进彼得的怀抱。“好了，好了。”彼得安慰她，“现在好了。”

幸存者们回到庭院，被屠杀的工人的鲜血染红了庭院，卡赫加跪着哀悼他的朋友们。

霍莫尔卡又开始说着他的神话：“看见了吧，有关杀人猿的传说真有其事。杀人猿是所罗门宝藏的守护者！”他神色紧张地四下看看：“这儿还会有杀人猿吗！”

“我们得赶快逃离这儿！”凯伦惊恐地说。

“不！必须找到钻石！”霍莫尔卡斩钉截铁地坚持。

“不到天亮，我们哪儿也去不了。”蒙罗依断言，黑夜的莽林中藏满了杀人猿。

冒险家们在古城遗址的大门边搭起了宿营地。考察队用自动传感枪围着帐篷搭起了一道屏障。

艾米惊恐哀怜的喃喃颤鸣不绝于耳。“坏猩猩！坏！坏猩猩！”艾米叨念着，一边抱紧了她的猩猩玩具。

炮火划破了黑暗，杀人猿对营地周围发起了袭击。从漆黑的树丛中传来呼哧呼哧的啸叫声，每个人都吓得魂不附体。自动感应枪咔嗒嗒地扫射，灰猩猩冲进耀眼的火焰，在激光枪射束里燃烧。机关枪不停地颤震，曳光弹和耀眼夺目的蓝色激光束交织点燃了空气。

战斗瞬间打响，又戛然结束。变异的怪兽被赶回丛林。

霍莫尔卡把一本厚书塞进他的箱子，肯定地说：“我已翻译了这些象形文字，它们的意思是‘我们正在盯着你’。”

红色的光束扫过了低矮的灌木丛，许多眼睛在幽幽黑暗中闪烁着不祥之光。

清晨，大地轰轰地响起警告。不知是不是在所罗门头上动了土——大地震怒了。

彼得抱着艾米的玩具猩猩醒来，发现她的手套和项圈堆放在靠近他的铺盖边。

“艾米跑了！”彼得惊慌地告诉蒙罗依和凯伦。

他们在废墟里搜索艾米，地震越来越强烈——然后火山爆发！

探险家们在震颤的大地上跌跌撞撞。石头柱子和雕像轰地坍塌在黑暗中。地下河水喷涌而出，四处流泻。

“别走那条路。”霍莫尔卡警告道，他用手势指着一条堆满碎石的路，“我敢说我能找到宝藏，但地震……”

蒙罗依凶狠地命令道：“拿个照明灯来，卡赫加！”

劈啪爆响的光线里显现出一间房子，一只笼子里塞满了各个年代考察队的装备。

“这是查理的帆布背包。”凯伦搜寻着，“这是电源包，定向激光枪。谁会把它放在这儿？你估计查理……”

“你没看见吗？”霍莫尔卡惊叫着，“每个来寻找津吉城的人都死在这儿，从所罗门年代直到今天！这些就是他们的装备！”

爆炸声震动着石头走廊。蒙罗依带领大家朝前走。探险家发现了一堵墙壁，上面的绘画解说着古城的建筑者们怎样把灰猩猩孕育、训练成杀人卫士。

蓦地，他们发现了宝矿！满地全都是晶莹的宝石！霍莫尔卡欣喜若狂。钻石在灰尘下闪烁着藏不住的璀璨。他随众人进入一座敞开的竞技场，那儿到处都足灿烂夺目的钻石！他贪婪地把钻石塞满口袋，又叫道：“我知道那是真的！古书上的每个字都是真的！”

彼得在墙边走着，他隐隐感到什么在盯着他。墙上的黑洞如星罗棋布，洞里，无数的眼睛闪烁着凶光。

彼得猛地想到了那些象形文字：“我们正在盯着你！”

谁在盯着？蓦地，他明白了！”

数十只灰猩猩冲出来袭击霍莫尔卡，一瞬间就把盗宝贼捣成血糊糊的肉泥。蒙罗依和凯伦举枪射击，卡赫加狂怒地挥动大砍刀。鲜血溅污了古墙，但变异的灰猩猩前赴后继！

幸存者们通过古城的拱廊夺路而逃。搏斗中，彼得似乎听到一缕微弱的声音，他看见了艾米。她已戴上了她的项圈和手套，但一大群凶残的灰毛兽挡在他俩之间。

人们被迫撤退进一个隧洞，发现他们正置身于一个闪耀发光的巨大的钻石晶洞之内。眼前壮丽的奇观震得他们陡生敬畏，以致几乎忘了外面的凶兽。

“一个地质学的钻石心脏！”凯伦震惊得几乎透不过气来，“储量无穷的巨钻！”

他们进入晶洞的深处，很快发现这个废墟的地洞中堆放着累累白骨。凯伦在一堆尸骨上认出了两副。“查理！杰尼夫！”她大叫一声，昏倒在彼得的怀里。

没工夫悲伤——没有路能走出去，灰猩猩把他们逼在墙角，他们的子弹快用尽了，蒙罗依和卡赫加孤注一掷，点燃了最后的炸药包。卡赫加死于爆炸，蒙罗依拚力组织撤退。

“给我两分钟！”凯伦叫喊着，她看见查理已腐烂的手心还紧紧攥着什么。她撬起一块白色的钻石，然后从查理的口袋里拉出定向激光枪。

当蒙罗依射出最后一颗子弹，凯伦仓促地调准激光枪对准巨大的钻石。

突然，一只强有力的灰毛胳膊猛地抓住了彼得。大猩猩抓起他的头猛撞在墙上，头破血流，剧痛钻心。彼得昏死过去。

艾米那熟悉的声音透过钻矿隆隆地传来：“坏猩猩！坏猩猩！艾米、彼得说滚！”

凶残的猩群一下愣住了，疑惑地对望着。

艾米对着被弄糊涂的猿猴，喊道：“丑陋的大猩猩，滚开！”

灰警卫们溃散开，艾米靠近彼得，她温柔地抚摸着他的脸——彼得的眼睛眨动一下睁开了。

艾米喊道：“母亲，母亲！”然后她把彼得抱在怀里。

凯伦出现在隧洞口。“快冲出这儿！”她喊道，并摇晃着手上的激光枪。

一束强劲的粉红色能量波一挥，凶残的灰兽应光而倒，切出一条道。凯伦领路，蒙罗依和艾米扶着彼得冲了出去。

大地环绕着他们裂开，冒险家们发现，他们踏在一块摇晃的石块上，四周滑动着亚硫酸熔岩。炽烈的火焰和蒸汽在空气中跳跃沸滚。

凯伦环视四周，用激光枪切割树干。树倒下形成了一座桥，他们仓皇地跑过火焰峡谷，树干被熏烤断了。他们的桥疯狂地燃成了跳跃的火焰，而他们已迅速地站在坚固的大地上了。直到他们攀上废墟上的秃山包，才敢回头看他们身后。

怪兽们倒在颤动的地上，蒸汽和熔岩从新形成的裂口中喷涌而出。古老的津吉城熔进地心深处，化为乌有。熔岩撞击着水，金色的河流沸腾着，熔岩的火焰一碰到树就燃成烈火。冒险家们怀着劫后余生的侥幸，注视着燃烧的丛林。

艾米脱下她的项圈和手套，她无声地对着彼得打手势。

“我也爱你。”彼得重复着。

艾米打了个“母亲”的手势，彼得懂了，答道：“是的，这儿是非洲，是你的母亲。”

艾米转身离去了。彼得久久地注视着她奔向那些曾袭击过他们的银背猩猩，银背的群体在等待着她，这就是彼得要回到刚果的原因。望着艾米逐渐隐入森林回到银背族那边，彼得止不住热泪盈眶，喉头发哽。

彼得叹了口气，现在艾米回家了——不再做噩梦，不再孤独，她属于这儿。不久她会紧紧搂住一个真正的小猩猩，而不仅仅是个玩具猩猩。

“我们怎样才能走出这儿？”蒙罗依一边注视着烈火吞噬树林，一边问道。

“我知道走哪儿，快来。”凯伦说道。

她领他们走回到飞机降落的林中空地。当他们到达时，他们清楚地看到机尾特拉维公司的标记。

凯伦很快竖立起通讯装置，对着卫星耳机说：“我是凯伦·罗斯，８１４５２，休斯敦，特拉维斯，你听见了吗？”

休斯敦派来的气球来了，三个幸存者跨进热气球，凯伦用耳机对她的老板说：“我报告个坏消息，查理……他已被害了。”

“你找到了钻石吗？”特拉维斯大声嚷道。

他并不在乎丢失的生命！他甚至不在乎他的儿子！

凯伦最担忧的事被证实了。“是的，我找到了钻石。”她冷冷地说，“你还记得我走之前对你说过的话吗？如果我发现你派我到刚果是找钻石而不是找查理，我会让你后悔的！”

她果断地从通讯卫星上取下个小零件，发狠地把它戳进激光仪：“星光，今夜星光灿烂，今晚我看到的第一颗星星，查理，这是为了奠祭你。”凯伦说道。

一束灿烂耀眼的星光在夜空中绽开。这颗价值十亿美元的特拉维通讯卫星爆炸成一片火花雨。

幸存者们乘坐着热气球飘出刚果界。

凯伦手捧着一块巨大的雪白钻石递给彼得：“能帮我个忙吗？把这块石头扔出去。”

那块精美绝伦的世间珍品划着优美的弧线抛入空中。

“吹来一阵风。”蒙罗依说。

“我希望它把我们刮到一个乐园去。”彼得说。

“我也希望。”凯伦说，她闭上眼睛投入了彼得的怀抱。

# 《岗哨》作者：阿瑟·克拉克

江昭明译

下一回你望着高挂南天的满月的时候，仔细看一看它的右边边缘，让你的视线沿着银盘的曲线向上移动。在凌晨两点钟光景，你会注意到一个暗淡的小椭圆：只要视力正常，谁都可以轻而易举找到它。这是一片诸山环绕的大平原，也是月球上最壮丽的平原之一，称为危海——危险之海。它的直径长达三百英里，几乎完全被巍峨的环状山脉所包围，从来没有人到那儿去考察，直到１９９６年夏末我们才进入那个平原。

考察团规模庞大。我们有两架重型运输机，从五百英里之外静海的月球中心基地运来了补给品和设备。还有三个小型火箭打算用于月面车无法通过的地区，作短程运输。幸运的是，危海的大部分地区十分平坦。在其他地方普遍存在着十分危险的大罅隙，但这里一个也没有，或大或小的陨石坑和山峦也很少。就我们所能判断的来说，我们想去哪里，高功率履带牵引车就可以毫无困难地把我们运送到哪里。

我是地质学家——或谓月球学家，假如你喜欢咬文嚼字的话——我领导考察危海南部地区的考察组。我们沿着大约十亿年前一度存在的古代海洋的海岸前进，绕过大山脚下的丘陵地带，用一星期时间穿越了危海南部地区一百英里的路程。当生命在地球上开始形成的时候，这里的生物已经处于来绝过程。当时水正从庞大而高耸的悬崖侧面上退落，注入月球空洞洞的心脏。在我们穿越的土地上，没有潮汐的海洋一度深达半英里，现在水汽留下的唯一痕迹就是有时候在灼热的阳光从未射入的洞穴里可以见到的一点白霜。

月球的黎明姗姗来迟，我们在拂晓早早出发，到黄昏降临之前还有近乎一星期的地球时间。我们每天下午五、六次穿着太空服下车到外面去寻找有趣的矿物，或者竖立一些标志作为未来旅行者的向导。一路平安无事。说起月球探索，没有什么危险，甚至没有特别振奋人心的事。我们可以在增压牵引车里舒舒服服住上一个月，倘若遇到麻烦，随时可以发送无线电求助，稳坐着耐心等待飞船来营救我们。

我刚才说了，探索月球没有什么振奋人心的事，这种说法当然不对。谁也不会看腻那些不可思议的高山，它们比地球上平缓的山峦要崎岖得多。当我们绕过远古海洋岬角和海角的时候，谁也不知道哪一种新的壮丽景观将展现在眼前。危海的整个南部新月形地带是一片广阔的三角洲，在那儿一度有二十来条河流汇入海洋，水源可能来自骤雨，这种倾盆大雨在月球年轻时期短暂的火山时代一定冲刷过那些山峦。每一条古老的河谷都是一种诱惑，吸引我们爬上对面未知的高地。但是我们还有一百英里路程要走，只能眼巴巴着后人必须攀登的高地。

我们在牵引车里使用地球时间，就在２２时整，最后一次无线电信息将发射给基地，我们这一天的工作便告结束。在牵引车外面，岩石仍然在近乎中天的太阳下灼灼发烧，但是对于我们来说，这是夜晚时分，直到八小时之后我们再度醒来为止。其后我们有一个人要做早餐，电动刮须刀将发出一片嗡嗡声，有人将打开收音机接收来自地球的短波无线电。确实，当油煎香肠的美味充满牵引车舱室的时候，有时很难相信我们不是在自己老家的世界上——一切都是那么正常，就像在家里一样，只是感到体重减轻，物体掉落慢吞吞的挺别扭。

这一天轮到我在用用厨房的主舱角落里做早餐。时隔多年，那一时刻还历历在目，因为无线电刚刚演播了我最喜爱的一首曲子，古老的威尔士歌曲《白岩石的戴维》。我们的司机已经穿上太空服出去检查牵引车的履带。我的助手路易斯·加尼特坐在前面控制室里，往昨天的考察日志里作一些过时的记录。

我像地球上任何一个家庭主妇那样站在油煎锅旁边等着香肠炸酥，悠闲在浏览着覆盖整个南部地平线的高山之墙，山墙在月球的半月形地带以下向东西伸展，消失在视线之外。这些高山距离牵引车似乎只有两三英里，但是我知道最近的山也有二十英里之遥。在月球上当然不会因为距离遥远而看不清远处物体的细节——完全没有地球上那种几乎觉察不到的雾气使得远处所有的物体变模糊，有时还变形。

那些山峦一万英尺高，它们挺立在平原上，似乎古代的地下喷发使它们穿出熔化的地壳突然升入空中。即便是最近处山峦的底部也被平原陡峭起伏的地面所隐蔽而看不见，因为月球是个挺小的世界，从我站立的地方看去，地平线只有二英里距离。

我举目望着从未有人攀登过的群山顶峰，这些山峰在地球人到来之前目睹过退缩的海洋缓慢地枯竭下去乃至完全消亡，使得这个世界丧失了希望和复苏的指望。阳光刺目，如火焰一般烧灼着壁垒森严的山峦，然而就在它们上空不远，星辰在比地球冬季午夜更加漆黑的空中发出稳定的光辉。

我转身离开的时候，看见在海中向西突出三十英里的一处大岬角山脊上有个金属在高处发出灿烂的光辉。这是一个没有面积的发光点，如同空中一颗明星被险峻的山峰捕获，我猜想太阳照在某个平滑的岩石表面上直接反射到我的眼中。这种事并不希奇。当月球处于公转的第二个四分之一路线的时候，地球上的观察者有时能看到风暴海的大山脉发出蓝白色荧光，这时阳光从山坡上发出耀眼光辉，从一个世界反射到另一个世界。但是我纳闷那上头是哪一种岩石能够发出这么明亮的光，于是我爬进观察塔，把四英雨望远镜旋转过来对准西方。

我看到的情景越发使我着急。山峰在视域里既清晰又突出，似乎只有半英里之遥，但是接收阳光的无论是什么东西，那物体还是太小了，分辨不清。然而那玩艺儿似乎有一种难以理解的对称美，它停息的顶峰又平坦得出奇。我长久盯着那个神秘的发光体，目不转睛地凝望着太空，直到不久以后厨房里传来的一股焦味使我猛醒到我们的早餐香肠已经徒劳地旅行了二十五万英里。

整个上午我们穿越危海的时候一路上争论不休，西方的山峦更加高耸，直指天庭。即便穿着太空服出去探矿的时候，我们也可以通过无线电继续议论纷纷。我的伙伴争辩说，月球上历来没有任何一种智能生物，这是绝对肯定的。在月球上生存过的生物仅仅是一些原始植物及其退化程度稍差一点的祖先。我像任何人一样了解这一种理论，但是有时候科学家必须有勇气当个傻瓜。

“听着，”我最后说道，“我要到那上头去，否则我无法安心。那座山不足一万二千英尺——在地球的引力下只有二千英尺——我可以在外面用二十小时徒步走完这段路程。反正我早就想进出，这给我一个极好的理由。”

“假如你没有摔死的话，”加尼特说，“咱们回基地的时候你将成为考察团的笑柄。从今以后那座山也许要称作威尔逊傻冒山了。”

“我才不会摔死呢，”我坚定地说。“是谁第一个爬上皮科山和赫利山的？”

“可是想当初你不是年轻得多吗？”路易斯亲切在问道。

“说到这一点，”我得意扬扬地说，“我就更有理由去咯。”

那天晚上我们把牵引车开到半英里之内的一个岬角，于是早早就寝。到了早晨，加尼特跟我一起走；他是个优秀登山运动员，以前常常跟我进行这种开拓性探险。我们的司机巴不得留下来看管牵引车。

乍一看，那些悬崖似乎完全无法攀登，但是对于任何具有攀高才能的人来说，在这个重量只有地球上正常值六分之一的世界上，爬爬山不在话下。在月球上登山，真正的危险在于过分自信；在月球上摔落六百英尺就像在地球上摔落一百英尺，完全可以置人于死地。

我们在平原上空大约四千英尺的一个宽阔的岩架上第一次歇息下来。攀登倒是不太难，但是我手脚发僵，不适应月球上的登山运动，我也乐得休息一下。我们还能见到牵引车停在悬崖脚下，远远看去如同一只微小的金属昆虫，我们向司机报告了进展情况，然后开始下一步的攀登。

我们的太空服内部十分凉爽，因为制冷装置抵御着猛烈的太阳，带走了身体劳顿散发的热量。我俩很少交谈，只是互相传递一下登山工具，商讨一下攀登的最佳计划。我不知道加尼特在想些什么，也许在想这是他所从事的最疯狂的徒劳搜索。我基本上同意他的这种想法，但是爬山乐趣无穷，心中想着前人未曾走过这条路线，地面景色逐渐开阔，这一切给了我所需要的全部报偿。

当我见到我在三十英里之外作望远镜第一次观察过的那堵石墙就在面前的时候，我想我并没有特别兴奋。估计它高出我们头顶大约五十英尺，诱使我攀越这些不毛荒地的东西就在那边的平顶高原上。几乎可以肯定地说，那玩艺儿无非是一块远古陨石击碎的漂砾，它的断裂面在这无腐蚀、无变化的寂静世界上仍然鲜明发亮。

岩石表面上没有能用手抓住的东西，我们只好使用铁爪锚。我挥舞三叉金属锚在头顶上盘旋一阵，继而向上空的星星抛去，这时我两面三刀条疲惫的胳膊似乎恢复了力气。第一次铁爪锚没有抓牢，我拉回绳子，铁爪锚慢慢掉落下来。第三次试抛的时候，铁爪紧紧扣住了，即使我们俩的体重加在一起它也不会脱位。

加尼特焦急地望着我。我看得出他要先上去，但是我透过头盔的玻璃报他一笑，摇了摇头。我不慌不忙，开始慢慢攀登最后的高度。

即使穿着太空服，我在月球上也只有四十磅重，所以我一手接一手攀上去，干脆不用双脚帮忙，到了平顶的边缘，我停了下来，向我的伙伴挥挥手，继而攀缘上架，站直起来，凝望着前方。

你必须明白，直到此时此刻，我几乎完全相信自己在这上头发现不了什么奇异的或者不寻常的东西。我说几乎完全，不完完全全；正是萦绕心头的猜疑驱使我前进。喏，那玩艺儿现在再也不是一种令人猜疑不透的东西方了，但是心头的迷惘才刚刚开始呢。

我站在高原上，离那玩艺儿大约一百英尺。它一度十分平滑——太平滑了就不自然——但是在不可估量的永世之中陨石的袭击使用权它变得坑坑洼洼，留下了累累伤痕。它有个平面可以反光，大致是个金字塔结构，有两个人那么高，像一颗多棱面的巨型钻石坐在岩石上。

开初几秒钟也许我心中压根儿没有充满什么感情。继而我感到激动万分，心中充满一种奇异的无法用语言表达的快乐。因为我爱月球，现在我知道了亚利斯塔山和伊雷托思恩山的蔓生地衣并不是月球年轻时期孕育的唯一生物。首批探险人员昔日的梦想虽然受人怀疑，但这一梦想是真实的。毕竟存在过月球文明——我是发现这一文明的第一人。我到月球上来，或许晚了一亿年，这没有使我感到懊丧：毕竟来了，这就好。

我的脑子开始正常思维，开始分析和提出问题。这是不是一座建筑物，一座神殿——或者是在我的语言中找不到名称的某种东西？倘若是一座建筑物，那么它为什么建造在这么特别难以到达的地点？我思忖着客观存在是不是一座庙宇，我想象到某些奇异祭司中的大能人呼唤神灵保佑他们，因为月球上的生物随着海洋的枯竭正在衰落，结果呼唤神灵也是徒劳。

我向前走了十来步以便更仔细地观察那玩艺儿，但是为谨慎起见，我不敢靠得太近。我懂一点考古学，试图猜测这一文明的文化水准，在古代，一定是这种文明削平了山头，创造了这些至今仍然令我目眩的反光镜面。

我想，可能是古埃及人干的，倘若他们的工匠拥有这些更为古老的建筑师所使用的任何一种奇异的材料的话。因为那玩艺儿不大，我没有考虑到我正在看着的东西可能是比人类更先进的某个种族的手工制品。月球一度拥有智能生物，这种思想仍然太离奇而难以领会，我的自傲使我无法作出最后的羞辱性的冒险尝试。

其后我注意到有个什么东西使我后脑勺的毛发直竖起来——那玩艺儿微乎其微又无关痛痒，多数人压根儿不会注意到它。我说过这片高原被陨石撞击得伤痕累累；高原上还覆盖着几英寸厚的宇宙尘。这种尘埃始终沉积在无风飘荡的任何一个世界的表面上。然而宇宙尘和陨石留下的痕迹在那个小小金字塔周围突然止步不前，留出一个宽阔的圆圈，仿佛有一堵无形的墙保护着小金字塔，使它免受岁月的侵袭和来自太空的缓慢而永不停息的轰击。

耳机里有人在呼唤，我明白加尼特已经叫我一阵子了。我蹒跚走到悬崖边缘，恐怕讲话不便，于是打打手势叫他爬上来。我向宇宙尘包围的圆圈走去，捡起一块碎裂的石片，向那个不可思议的小金字塔抛去。倘若这块石子在无形的屏障里消失，我是不会感到惊讶的，但是它似乎击中了一处平滑的半球形表面，轻轻地滑落到地上。

继而我知道我看到的东西方与人类的古代无法相比拟。这不是一座建筑物，而是一种机器，用万古千秋不灭的力量保护着自己。那些力量无论属于哪一种，仍然在发挥作用，也许我已经靠得太近了。我想到人在上一个世纪捕获和驯服了的所有放射物。就我所知，我可能只有死路一条，如同走近一个没有屏蔽的原子反应堆，步入致命的、寂静的辐射风之中。

我记得我转身看着加尼特，他已经走过来，站在我身边。在我看来他毫不在意，所以我没有惊动他，而是走到悬崖边缘尽力理一理自己的思绪。在我脚下展现着危海——它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既奇异又神秘莫测，但是对我来说则了如指掌，我举目望着新月形的地球，它卧于繁星组成的摇篮之中，我思忖着当未知的创世主大功告成的时候地球云彩覆盖着什么。是不是石炭纪散发着蒸汽的原始森林？是不是最早的两栖动物从水中爬上来征服陆地所走过的凄凉海岸线？是不是更早的时候在生命到来之前永久的寂寥？

别问我干吗没有早一点猜到真相——这真相现在显得十分显而易见了。我发现那玩艺儿，心中一阵兴奋之后我想当然认为那块水晶般的神奇物体是月球远古时代某个种族制造的，但是我脑子里出现一闪念，以压倒一切的力量使我相信是如同我这样的外星人到月球上制造的。

在二十年之中我们在月球上找不到任何生物的踪迹，只有一些退化植物。月球不可能留有任何文明，无论这种文明是怎么毁灭的，唯有那玩艺儿标志着文明一度存在过。

我又一次望着反光的金字塔。它似乎更加远离与月球有关的任何物体了。突然我觉得自己由于兴奋和瞎起劲，爆发出一阵歇斯底里的傻笑，笑得浑身震颤起来：我居然想象那个小金字塔在跟我说话，说的是：“对不起，我自己在本地也是外来人。”

我们至今花了二十年功夫才打破那个无形屏障，走到水晶墙里边机器那儿。咱们无法理解的那个玩艺儿，人终于用原子能野蛮的力量把它炸毁了，现在我已经见到了我在山顶上发现的那个可爱反光体的碎片。

那些碎片毫无意义。金字塔的机械作用——假如是机械作用的话——属于地平线外遥远的技术，也许属于超物理力学的技术。

既然人已经到达了其他行星。这一秘密越发萦绕于我们心间，我们知道万古以来宇宙是只有地球是智能生物的住所。我们这个世界任何消失了的文明也不可能建造出那个机器，加为陨落在高原上的宇宙尘的厚度使我们能够测出它的年代。那个机器是在生命从地球海洋上出现之前就设置在高山上的。

当咱们的世界是现有年龄一半的时候，外星来客穿越了太阳系，在月球上留下了旅行的标志，继续他们的行程。在人炸毁这一标志之前，那个机器仍然在履行着它的建造者的意图。至于意图何在，下面是我的猜测。

在银河系之中近乎一千亿个星球在旋转着。很久以前其他太阳的世界上必有其他种族攀登并超越我们已经到达的高度。想一想这样的文明，万古以前在神创造万物的余辉映衬下，某个宇宙的主人们非常年轻，因此生命仅仅来到一小撮世界观上。他们的世界必定是我们无法想象的一片寂寥，诸神望着无穷大的空间觉得没有一个人可以分享他们的思想。

他们一定搜寻过各个星团，如同我们搜寻了行星。到处都有世界，但是这些世界要么空空如也，要么栖息着没有思想的爬行生物。在咱们的地球上，巨大的火山仍然在喷发着浓烟，污染着天空，那时黎明人的第一艘飞船从冥王星外面的深渊里飞驰而来，它经过冰冷的外部世界，知道生命在这些世界的命运中不可能起任何作用。飞船停靠在内部行星上，他们借助太阳火取暖，等着开始他们的用为。

那些太空漫游者一定看上了地球，在火与冰之间狭窄的区域里安全地绕了几周，一度猜想地球是太阳诸子当中最受宠爱的一个。在遥远的未来这里将有生命；但是在他们面前还有无数星球，他们可能从此不再光顾地球。

因此他们留下一个岗哨，这是他们散布在整个宇宙中的千百万个岗哨之一，这些岗哨以生命的许诺守护着所有的世界。它是一座灯塔，万古以来耐心地发射着无人发现的信号。

或许你现在明白了那个水晶金字塔干吗设置在月球上而不设在地球上。它的建造者并不关注仍然在野蛮状态中苦苦挣扎的种族。只有当有穿越太空，逃离人的摇篮地球，以此证明自己适合于生存下去的时候，他们才会对我们的文明感兴趣。这就是所有智能种族迟早要遇到的挑战。这是一种双重挑战，因为反过来，这取决于对原子能的征服和生死之间最后的选择。

一旦走出这一危机，我们找到那个金字塔并迫使它打开就只是时间问题了。现在它的信号停息了，那些值勤的人将会把心思转向地球。或许他们希望帮助我们发展幼稚的文明。但他们必定非常非常老迈，可惜老年人往往强头倔脑嫉妒年轻人。

现在每当我望着银河的时候，总是不由自主纳闷着，帮助地球发展文明的使者将从哪一团星云下来。倘若你能原谅我作出这么一个平淡无奇的比喻，那么咱们已经拉响了火警，现在无事可干，只有等待。

我认为咱们不必久等。

# 《戈勃林禁区》作者：克利福德·西马克

王岩译

威斯康星大学超自然现象系的马克·斯威尔教授天外归来受到传讯，因为在他回来之前已有一个和他一模一样的人从浣熊皮星系返回地球，并在不久前因交通事故身亡。

教授告诉检查官，他原定是去浣熊皮星系调查有关龙的传说的，可是他还没有到达那里，便莫名其妙地被劫持到了一个不为人知的水晶行星。然而无论怎样解释，都无法使检查官相信他是真正的马克·斯威尔。

当马克·斯威尔走出检查官的办公室时，他发现自己的双手在颤抖。无论如何得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他在命令自己。可是现在他还有更要紧的事要办，这是从水晶行星带回的特殊使命，现在第一重要的是设法去见阿诺德校长。

在候机厅里，两个轮盘人躺在沙发上，用爬行类讲话最典型的咝咝声在交谈。马克·斯威尔看着他们不觉心里一阵恶心。

教授第一次见到轮盘人是在时间学院举办的讲习班上。几个来自遥远星球的轮盘人出现在会议室里时，全体为之哗然。那是一个挂在两个轮盘间的松软的布丁蛋糕状的躯体。布丁状躯体下端挂在轮轴下面，里面有什么东西不断地弯曲蠕动，看上去好像是一只装满蠕虫的大桶。

马克·斯威尔见过许多可怕的外星生物，但没有一个像这个由轮盘运载的昆虫那样使他如此恐惧。他困惑不解地问自己，虽然人和宇宙的其他居民能非常融洽地和睦相处，可为什么他一想到轮盘人就会引起无法遏制的厌恶呢？

突然，有个陌生人在向他打招呼。那人自我介绍是蒙蒂·邱吉尔，说是在一年前的一次盛大晚会上见到过教授。

马克·斯威尔想了一下，似乎记起有这么个人，好像是干居间调停之类的活儿的，这是个只要当事人报酬给得多便愿为之效劳的角色。

邱吉尔听说教授要去大学城，立刻自告奋勇地提出教授可以坐他的自动飞机。

马克·斯威尔虽然不喜欢邱吉尔，但他想快点回去弄清情况，坐邱吉尔的私人飞机是最合适不过的。

马克·斯威尔坐上了邱吉尔的自动飞机，想到面临的行程，不觉心里一阵激动，因为沿途将飞越戈勃林禁区。那是各种妖魔鬼怪的居住地兼保护区。里面不仅有古代传说中的戈勃林、菲亚、特罗利、班什，还有那些古代就被称为侏儒的小人。他们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教授的朋友。那些古代民间传说中的生物，人类已在地球和其他几个地外文明星球上发现了他们的化身，唯独龙到现在仍然仅仅是传说，教授坚信龙一定存在过，不过，他还没有找到事实根据。

飞机进入戈勃林禁区的上空。突然，飞机失去了控制，坠向密林深处的一块绿色草地。

教授认出这是菲亚们跳舞的地方。当年修建禁区时，全景规划中对这块草地曾有专门规定。

一个矮胖的戈勃林纵马飞奔而来，他大骂特罗利，说他们用咒语使飞机坠到了地上，弄坏了草坪。

教授忽然高兴地大叫起来，原来那个戈勃林是他的老朋友奥屠尔。

奥屠尔眯起近视的红眼睛，吃惊地盯着教授。“真的是您吗？”他有点不放心地问。

三星期前，他曾听说教授去世了，戈勃林们还送了个檞寄生叶和枸骨叶冬青的大花圈。

“这真的是我，您听说的不过是传闻。”马克斯威尔习惯地改用丘岗居民的方言说道。

奥屠尔高兴地欢叫起来。他热情地邀请教授去古堡喝酒。

当他们登上城堡废墟时，奥屠尔忍不住向教授抱怨人类为他们建造的城堡又冷又潮，他说两千年前他们住在简陋的城堡里，是因为那时贫穷的欧洲不能提供更好的住处，并非他们不想安逸和舒适，现在科技如此先进，实在应把他们的住处造得好些才是。

晚上６点多钟，马克·斯威尔回到了自己的家中，迎接他的是一只凶猛的剑齿虎和一位陌生姑娘。原来房主已将房屋另行出租了。

那姑娘叫凯罗尔，在时间学院历史系工作。她很镇静地听着教授的解释，并没有因教授的死而复生而惊叫着跑出去。

马克·斯威尔对此很感动，邀请她和剑齿虎去饭馆共进晚餐。

在饭馆里，他们遇见了教授的学生奥普，一个旧石器时代的尼安德人。也许是由于有位漂亮的姑娘在场，奥普喋喋不休地谈起他们参加教授葬礼的情景，谈起原始时代他差点被同族丢进大锅煮熟的经历。

凯罗尔听得津津有味，她的剑齿虎则蜷缩在一旁，不友善地盯着奥普。奥普看出来这家伙不喜欢他，他想，也许它知道在整个旧石器时代尼安德人杀了许多它的前辈。但凯罗尔说它什么都不知道，这个剑齿虎只不过是生物机制学院制造出来的活机体。

他们在一起谈起了时间学院的生物研究。凯罗尔无意中谈到时间学院经费十分拮据，正打算出售阿尔杰法克特以解决财政问题。

教授和他的朋友听到这消息不觉呆住了。这块神秘的石头是个极大的谜，是世界上唯一使大家束手无策的东西，到目前为止谁都无法确定它究竟是什么东西。

大约１０年前，时间学院考察队出发去侏罗纪，他们在山顶上发现了阿尔杰法克特，并以难以置信的努力和巨大的代价把它送到现代。他们动用了从未使用过的能量来运送这奇重的玩意儿——要完成这任务必须把轻便的核振荡器拆散送到过去，到那里安装，然后再把它运还现代。这块东西使所有的研究者都束手无策。最初断定它是石头，后来又认为是金属，结果两者都不是。它长６英尺，高４英尺，是一块结结实实的黑色凝结块。任何切削工具都无法在它上面留下一丝痕迹。

马克·斯威尔对阿尔杰法克特有着很深的感情，他觉得那玩意儿似乎是远古时代丘岗居民崇拜的偶象。丘岗侏儒们对此已经记不得什么了，因为它太久远了，几乎是两百万年以前的事。没想到这宝贵的珍品就要被出售了。

凯罗尔告诉教授，阿尔杰法克特的买主开价很高，否则时间学院是不会动心的，中间人是个叫邱吉尔的家伙。

教授猛然想起和邱吉尔的偶然相遇，这难道仅仅是一种巧合吗？他在心里感谢凯罗尔，这姑娘真聪明，她在闲谈中十分巧妙地透露了关于阿尔杰法克特的事，她是想弄得满城风雨，把出售的事搞垮。

马克·斯威尔暂时住进了奥普的茅屋。现在他急于要跟一个他信得过的人谈谈他在水晶行星所经历的一切，因为他感到自己一个人完成不了那个重大的使命。他选择了奥普。

教授告诉奥普，他刚刚去过的那个水晶行星上生活着一种若隐若现的形体，如同幽灵一般。他用他们的翻译机同他们交谈，并翻看了他们的书籍。那些书籍是一些拼起来的金属片，内容全部记录在原子上，那些知识人类就是再过１００万年也掌握不了。水晶行星是一个极其古老而又即将殒灭的星球。在新宇宙形成之前，它的文明已存在了几百万万年。为了不使那些宝贵的知识失传，水晶行星上的生物决定在星球殒灭之前把它们出售给能掌握并运用这些知识的人。他们选择马克·斯威尔做中间人，和地球上的人做这笔交易，至于售价，要等他找好买主后才能告知。马克斯威尔怎么也想象不出水晶行星的生物究竟需要什么？

清晨，马克·斯威尔还没有走出门，校长的秘书便赶来了。

马克·斯威尔的复活已成为头号新闻，校长已决定把他派到距地球１亿５０００万万光年的“哥特四号”行星上的实验分院去。

教授提出他有要事必须和校长直接面谈。但校长秘书对他说，校长是绝不会接见像他这样的新闻人物的。

要见校长的机会几乎不存在了。身边发生的一切使马克·斯威尔本能地感到肯定已经有人及时到校长室去过了，有人想支开他，嫌他碍事……

为什么呢？答案只有一个：另有人知道水晶行星知识的宝库，并且企图占有它。联想到时间学院突然出售珍贵的阿尔杰法克特，教授甚至推测那个宝物可能就是水晶星人需要的东西。可是他现在能做些什么呢？他失去了工作，财产被查封，在法律上他这个人已经不存在了。可是一想到水晶行星上的知识宝库，他又跃跃欲试，他必须完成肩负的使命，使地球得到水晶行星的图书馆，尽管对方没有给他规定任何期限，但他知道，如果他失败了，行星居民无疑会把自己的商品提交给银河系中的另一部分生物。

这时，一个自称克拉勃的外星生物找到马克·斯威尔，说他的老朋友南希小姐请他参加招待会。

马克·斯威尔打开皮箱找衣服时，意外地发现了他在水晶行星上用过的自动翻译机。他一时无从判断这东西是他偶然塞进箱子的，还是水晶行星上的生物有意放进去的。不管怎样，它可以作为他去过水晶行星的一个物证。

克拉勃又来了，他带来一套西装，说是南希送的，还说南希派来的汽车就等在门口。

轿车把马克·斯威尔送到南希住宅的后门，教授心里纳闷，他从来没有走过后门。

他走进前厅，里面漆黑一片。忽然黑暗中一个空虚而生硬的声音在叫他的名字。

左边的一道小门打开了，一个形貌骇人的轮盘人坐在那里。轮盘人直接了当地谈起了那桩交易。马克·斯威尔惊讶得不知所措。

轮盘人不仅知道水晶行星的知识宝库，知道他是真正的中间人，而且还知道出售的代价。轮盘人要求马克·斯威尔帮助他们得到水晶行星上的宝藏，他答应给教授一大笔报酬，并聘请他担任那个未来图书馆的馆长。

马克·斯威尔一口回绝了。他告诉轮盘人，在还不了解他们，还没弄清他们要得到这些知识宝藏的目的之前，他不会答应他们的任何要求。

马克·斯威尔甩开轮盘人，来到大厅。这时他才知道，南希根本没有邀请他参加招待会，更没有给他送衣、派车接他。这些都是轮盘人设下的圈套，以便和他单独谈判。

在南希家的大厅里，一幅２１世纪象征派画家朗伯特的画使马克·斯威尔惊诧万分：画面上是一排灰色的丘岗，远处山坡上一群妖魔鬼怪正往下走；树下，一个戈勃林似的生物在睡觉，背景有个面目狰狞的怪物，平坦的山顶有个小黑点，清晰的显现在灰色天空的衬景上。那个小黑点就是阿尔杰法克特！

马克·斯威尔毫不怀疑，画家可以凭借想象的力量进行时间旅行，他甚至设想朗伯特画的很可能是真实的风景和真实的生物。征得南希的同意，他把这幅画拍了下来。

马克·斯威尔拿着那幅画的照片来到戈勃林禁区。

奥屠尔拿起照片仔细端详，眼神显得很惊慌。他认出了里面的特罗利，并认出里面画的是侏罗纪时代的地球。奥屠尔叫马克·斯威尔去找班什，因为它是地球最古老的居民，可能会帮他解开疑团。

在一棵带刺的李树上，马克·斯威尔看到了即将死去的班什——一团黑糊糊的云状物，和水晶行星上的居民很相像。

班什告诉马克·斯威尔，他们是地球最早的开拓者，来自古老的行星，并始终同那些古老行星保持联系，这是一种特殊的心灵感应。他知道教授去过那个古老的行星，也知道行星出售知识宝库的代价，不过在教授来之前，已有人为此来问过他，他告诉那人，代价就是阿尔杰法克特。

教授请他解释那块石头究竟是什么，班什不愿说出。

马克·斯威尔气愤地在心里大喊：人类被这个垂死的家伙出卖啦！班什对人类始终怀着仇恨，他们本来可以把人类消灭在萌芽状态，但他们没有这样做，结果自食其果，人类成了地球的主人。现在他在垂死时终于找到了一个报复人类的机会。

对于马克·斯威尔，现在只剩下一线希望：在还没有直接同阿诺德校长谈判之前，说服时间学院推迟出售阿尔杰法克特。

马克·斯威尔立即赶到时间学院，一切都迟了，阿尔杰法克特已经出售，轮盘人通过邱吉尔付清了全部款子，明天就取货。

在奥普的茅屋里，心急如焚的马克·斯威尔不知怎样才能扭转败局。水晶行星上的图书馆如果落入卑鄙的轮盘人手中，后果将不堪设想，这个图书馆的命运将决定着和平与战争。而阿尔杰法克特究竟是什么东西呢？

沉思中，他猛然想起从水晶行星带回来的翻译机，也许它可以帮助破译那块石头的秘密，但怎样才能接近它呢？

坐在一旁的凯罗尔说她有办法进入博物馆，她有自由出入那里的通行证，任何时间都可以在博物馆里工作。

凯罗尔终于成功地把教授他们带进了博物馆。长条形的阿尔杰法克特的上面亮着通明的灯。马克·斯威尔抖抖瑟瑟地站在它旁边，把翻译器戴到头上。刹那间，他看到这块东西的一个角落显现出一只脚爪，上面覆盖着五颜六色的鳞片，这只爪动弹起来，不断地抽搐着。

阿尔杰法克特在教授的头上急速地改变了形状，一个东西蜷缩着、挣扎着，从黑暗中冲了出来。它有一个优美的向前伸出的头，锯齿形的冠顶从额部滑向颈背，浑身的鳞片闪着奇异的光彩。是龙！禁锢在黑暗中几百万年的龙终于获得了自由！

龙小心翼翼地走动起来，步子很轻，带着疑问的神情低垂着头。它挥了挥尾巴，把半打坛坛罐罐扫落在地。龙在博物馆里走动，伴随着一阵噼哩啪啦的响声。

“喂，住手！”看门人听见响声冲了进来。当他看到龙时，尖叫一声仓皇逃去。

马克·斯威尔立刻想到他肯定去给警察局打电话了，这样一来，威胁就越来越近啦。后门传来两扇大门开启的咿呀声，巨龙突然朝门口冲去。

马克·斯威尔在后面追赶，想逮住龙尾巴。

龙冲到门口，凌空跃起。

这是一幅令人震惊的场面。月光下，时起时落的巨龙扭动着，身上的鳞片闪着鲜红的、金黄的、碧绿的光斑，仿佛是一条色彩斑斓的彩虹在天上颤动。

马克·斯威尔仰着头，注视着巨龙。它在天上画了个很大的圆弧，朝戈勃林禁区飞去了。这时，马克·斯威尔才完全意识到阿尔杰法克特不复存在，轮盘人失去了所买的东西，它已经不是水晶行星所要的代价。那场买卖被彻底破坏啦。

当马克·斯威尔同时间学院的负责人和检查官争辩的时候，戈勃林禁区的精灵们捎来消息：轮盘人潜入戈勃林禁区把龙逮走了。

马克·斯威尔甩开检查官的纠缠，赶到戈勃林禁区。精疲力竭的龙正在同一群空中的轮盘人激战。

奥屠尔告诉马克·斯威尔，现在只有借助特罗利的魔法才能制服轮盘人，因为他们能像制住自动飞机那样制住空中的轮盘人。不过戈勃林同特罗利的关系很紧张，恐怕调动不了他们。

马克·斯威尔亲自出马同特罗利谈判。特罗利最后答应帮助龙打败轮盘人，但条件是让戈勃林给他们酿三小桶甜美的麦酒。

教授又说服了奥屠尔给他们酿酒。

特罗利们高兴地冲上山顶，一会儿山顶上传来他们胜利的欢呼声。只见一个大黑球疯狂地转着轮子从天空滚下来，消失在树林里。接着又有两个黑球相撞爆炸，几秒钟后，碎片像雨点似地落在地面上。

一切都结束了。龙躺在戈勃林的左城墙上喘息，阳光照耀着它那五颜六色的躯体。

城堡大院里传来酒宴欢乐的喧嚷，戈勃林和特罗利们暂时忘却了敌意，同饮着麦酒，唱起古老的歌曲。

一团黑色云状物落在离马克·斯威尔不远的一棵雪松上，这是又一个班什。他告诉马克·斯威尔，水晶行星已经知道这里的全部情况，他们将把自己的坐标通知人类的运输中心，以便把图书馆弄到地球上来。但龙留在地球上，留在戈勃林禁区。

马克斯威尔对此迷惑不解，难道他们不需要龙了？

班什回答说：水晶星人需要阿尔杰法克特的目的就是为了解放龙。龙是水晶行星居民最后的四足朋友，水晶星人在自己消亡的时候不愿把他们的四足朋友交给命运去随意摆布，想要把它交给关心和爱护它的人。

马克·斯威尔明白了。他请班什转告水晶行星的居民，龙在戈勃林禁区会得到那里居民的关心、爱护，人类也会关心它的。

班什在不知不觉中消失了。

当马克·斯威尔和凯罗尔走近城堡的时候，他们身旁的剑齿虎朝城墙上的龙咆哮起来。

龙探下头，注视着小老虎，向它伸出长长的双叉的舌头。

（说明：有的资料称本文作者是 [英] 约翰·布朗纳）

# 《哥伦布号》作者：史蒂芬·巴克斯特

最初的那声爆炸异常响亮，我被反冲进了坐椅，四肢似乎快被撕裂了。爆炸声很大，火箭升空引起的震动冲击得我的头部不停摇动。

紧接着又是一些爆炸声，一次接着一次，火箭的基部腾起一阵雾气，随着上升速度的增加，反弹的力量加大了。

我觉得自己有几次失去了知觉。

当我苏醒的时候，爆炸声和震动都消失了。我的头部肿胀，如中烈牺，吸气的时候，我的肺叶疼痛异常。

但当我推动身下的坐椅的时候，我的身体开始慢慢漂浮起来，仿佛火箭里被灌满了液体，而我正漂浮其中。

我欣喜若狂。我的哥伦布号又没让我失望！

我叫英培·巴比克思，如果有人愿意听，接下来我就要告诉大家我第二次冲破大气层限制的经历——也就是我的第一次火星之旅。

我的登月传奇故事获得了伦敦出版界人物Ｇ·刘易斯的好评，于是我很高兴地把它交给了一位美国出版商，但是由于与波尔人战争的不稳定因素，销售量令人沮丧。Ｍ·维思批评说我的书中重力装置的“不科学的缺陷”，可是事实上，我可以指出维恩著作中的缺点，而且很多天文学、天文物理学专家对我的书作出了肯定。

这些事并没有吸引我太多的关注。基普诞生了，在《半月观察》杂志上刊登了我的未来预言系列，这些更个人化的事情和世界大事一样吸引了我的注意力。

我很惊异地发现自己收到了一大堆来自巴黎的长信，信是由刘易斯转寄给我的，写信人字迹不工整，名字叫迈克尔·亚当，这个怪人表达了对我的书的仰慕之情，请我注意一下他附寄上的印刷品，那样我就会“发现与我的著作有惊人的吻合和共同之志趣。”

我不习惯于费事读完来信，但这个迈克尔·亚当不断地用更多的信来纠缠我。

最后，在我有空的时候，简正在楼上陪着基普，我拿起了亚当附寄上的厚厚的复印件。我不得不承认，我在其中发现了自己的想象，——或者说是我的想象的新生！

亚当寄来了一个叫柯罗尼尔·马斯顿的人在一八七二年至一八七三年间做的记录，也就是二十八年前记下的东西。那家伙是个美国人，已经死了。但他自称制造了一种仪器，能测定“电磁发射”。这种现象是由詹姆斯·克拉克·马克思最先发现的。如果这些还不足以说明什么，这个马斯顿还自称这种“发射”事实上是由电报信息方式译成的一种密码信号。

而这种信息——据马斯顿和亚当说——来于大气层之外的一个信号源，来自于火星！

我看到这儿不禁放声大笑。我写了一张便条给刘易斯，让他别再把这个人的信转寄给我了。

第五天。二千零九万七千里格。①

①里格，古长度单位，一里格约为三英里。

此刻地球看上去只有满月大小，大气层只有一半在反射太阳的光芒，我还可以看到云层和极地的冰雪。

离地球不远是如同一只碟子一样大小的月球，跟着地球追随着太阳的步伐，让我遗憾的是我设计的轨道离那颗卫星太远了，我只能从七十万里格之外来观赏它。

这只火箭中设备齐全，只需我打开开关，就有火和光源，它们是由贮藏在几个大气压之下的气体供应的。我的食物是肉类、蔬菜和水果，被压缩成了极小的形状。我还带了白兰地和水，用高氨酸钾和氢氧化钙来维持我需要的大气：前者加热就变成了氯化钾，产生的氧气可以补充被我消耗的部分；而氢氧化钙经摇晃可以吸引氧气在我血液中循环后产生的碳酸。

这样一来，在星际空间，我感到无比舒适，如同在巴尔第摩联合广场的格昂俱乐部的长沙发上呆着一样。

迈克尔·亚当大约七十五岁，体格高大，但稍微有点驼背，留着大胡子，很明显他过去是红头发。他的眼睛长得令人惊奇，他总是习惯性地大张双眼，在黑眼珠周围总有一圈白眼仁，眼神清楚但无光，仿佛他是近视眼。

他在我的起居室里走来走去，翻起来的衣领在空中飘动，即使他已是一把年纪，但依然精力旺盛，不知疲倦，而我的房子虽然很空旷宽敞，但他看上去依然如同呆在笼子里一样。我担心他如同雷呜般的声音会吵醒基普，于是我邀请他和我一起上花园里去走走，我想，在户外也许他不至于这么失态。

这房子建在沙门附近的肯特海岸，面对着大海。亚当对这些很明显地不感兴趣。

他用一双大眼盯着我：“你没有回答我的信。”

“我没有。”

“我没有得到同意就到了这儿，先生，是想请您帮帮忙。”

我已经后悔让他进了我的房子——当然！——但他的热忱，他那些没有吸引力的信中奇怪的内容，使我向好奇心屈服了。现在，我站在草坪上，手里拿着他的最近的一封信。

“迈克尔·亚当先生，也许你可以解释一下为什么会把这种浪漫的胡言乱语之作寄给我。”

他大笑起来。“也许你认为这很浪漫，但决非胡言乱语！”

“也许你认为这种‘电磁发射’是真的，对不对？”

“当然，这是由英培·巴比克思和柯罗尼尔·马斯顿设计的通讯系统，他们以詹姆斯·马克思的电磁发现为基础，以典型的美国式的热情和想象创造了它——因为美国确实是一块未来之土，对不对？”

我对此不敢肯定。

“柯罗尼尔·马斯顿已经制造了一种反射镜，但是由传感电线来制造的，你明白吗？——用一种几何图形的原理，就是双曲线，哦，不，是抛物线设计的，它可以把所有分散的电磁射线收敛为一点，这样，就可以探测出最微弱的……”

“够了。”我还没有专业到能判断这种假设的装置的可能性的地步，另外，这种明显通过细节证明得出结论的方法我自己就经常在传奇小说中使用，用来使读者们相信最荒诞不经的小说谎言，我可不想自己被它骗了！

“你的这些记录——收信人为马斯顿——据称来自于一位太空外住在火箭中的居民，你说这只火箭从弗罗里达山侧安置的一只叫‘哥伦布”号的巨型大炮炮口发射进入了太空……”

“正是如此。”

“但是，可怜的迈克尔·亚当，你应该了解这仅仅是小说中的情节，是Ｍ·维恩三十年前写的，你的这位同胞至今仍在与我通信。”

他的双颊发红了。“维恩现在确实把他的那些又蠢又懒的书称为小说，他这么干很方便但它们不是小说！他得到了钱，我们付钱让他把我们神奇的旅程忠实地记录下来！”

“哦，也许吧，但请注意，Ｍ·维思关于火箭的描述是说它被发射往月球，而不是火星。”我摇了摇头。“这有区别，你知道。”

“先生，我请您不要以为我是个低能儿，我很清楚两者有区别。那只火箭第一次是被发射往月球的——那次我有幸也参与了……”

下午快到了，我还有工作要做，我对这个喋喋不休的法国人感到很不耐烦。“那么，如果这只火箭确实被制造出来过，也许你能好心让我一见。”

“我不能。”

“为什么？”

“因为它现在不在地球上。”

“哦！”当然不在地球上！它和那个巴比克思已经一起被埋进了火星的红土中了。

“但是……”

“什么事儿，迈克尔·亚当？”

“我可以带你去看那只大炮。”

这个法国人一动不动地凝视着我，我感到从身体深处升起了一阵寒意。

第七十三天。四百一十八万四千里格。

今天，从雾朦朦的玻璃往外看，我看到了地球行经太阳。

这颗行星刚开始就象那只火球边缘的一个黑子，不久，它就被那只火球笼罩了，看上去象一只圆盘，也许过了一小时左右，另一个小点出现了，显得比地球还小：那是月球，跟着它的主星绕日运行。

整个过程用了八小时左右。

我测量了地球和月球行经太阳的角度，由此判断我的航向是否发生了偏离。测定它们运行的时间让我了解这枚火箭是沿着我设想的绕日轨道往前还是后退。我算出来自己没有偏离预定的航向！

距詹姆斯·库克上校一七六九年驾驶他的“奋进号”到塔希提观察金星行经太阳有一个世纪了。这位伟大的探险家能想象到我的这次探险吗？

我是第一个亲眼目睹地球运行的人，我不知道谁会成为第二个。

乘船从新奥尔良到唐柏镇附近的厄斯皮瑞图·圣多湾用了我们两天时间。

亚当很明智地没有在这次不愉快的短途旅程中陪伴我。我不够幽默，自离开英国以来我已经无数次地诅咒自己和亚当，我居然会愚蠢到同意这次旅行！

但我们在早餐和午餐时无法避开对方，在这种场合，我们会发生争执。

“但是，”我坚持说，“枪弹的反坐力能把任何人压得血肉模糊。不论用多少水垫和白塞木筏都无法避免这一命运。”

“当然，”亚当说，“但当时Ｍ·维恩没有描写他们安排的细节。”

“是什么细节？”

“巴比克恩和他在格昂俱乐部的同伴们都预见到了这一点。那只巨炮哥伦布比维恩描述的挖得还要深，而且它里面没有装任何子弹散片，但沿着炮身却有很多。这是一个代数问题，可以计算得出乘坐者可以承受的压力，那种压力并不致命。”

“哈！维恩是怎么描述登月旅程中火箭装置的？他说火箭居民感到一种浮力，——只有在那一种状态下，地球和月球之间的引力才相互平衡。你们在那段管子里制造了真空，你们通过这管子传送的物体，不管是灰尘还是谷粒，都以同样的速度漂浮。你，先生，在你的旅程中就会象罐头里的一粒豆子一样浮起来！”

他耸了耸肩，“确实如此。这是自然科学令人惊叹的一个发现。但这种感觉并不让人感到舒服。我们为第二次旅行准备了一种装了皮带的坐椅，把它固定在墙上。至于Ｍ·维思不准确的描述，——我倒希望是你在执笔。也许他无法理解，也许只是他行文的需要，于是他把我们的状态用这种戏剧化的方式来表现……”

“噢！”我说。“这场争执没法说清。但是，迈克尔·亚当，用大炮发射的办法进入太空是不可能的！”

“这是完全可能的！”他看着我，“你知道的，——难道你不是描述过如何发射进入太空的吗？虽然不是从地球进入火星，但是是从相反方向！

“但是那是小说？”我叫了起来，“正如维恩的书一样！”

“不，”他摇着巨大的毛蓬蓬的头。“Ｍ·维恩写的是事实，只是这个怀疑论的世界坚持说那是小说。而这一点，先生，就是我的悲剧。”

一百三十四天。七百四十七万七千里格。

空气将变得稀薄，就象在地球的山巅上，我得承认是那些蔬菜和肉类提供给了我相宜的营养，使我能消化它们。

我带来了气压计，温度计，无液睛雨表，用这些东西可以测量火星表面和它大气层的物理特征。我还带了几只罗盘，以防磁力影响，还带来了帆布，斧子、铁锹、钉子、谷类、灌木和其他种子，用这些东西来在火星上建立我的小型殖民地，因为，就在那儿，我必须度过我的余生。

我梦想过我甚至可能会遇到智能生物！——人类，或是其他类似生物，火星居民会很高，长得很精致，是些聪明的家伙。他们长得很高，是因为他们受的引力很小，而他们的建筑则细长而漂亮……”

我用这样的推测来自我安慰。

我面临着一种与世隔绝的境地，看不到地球，而火星还只是一颗红色的亮星。我悬浮于星光中——我无法测出自己的速度——只有一颗闪闪发光的太阳照耀着我。又有多少人象我这样孤单过？

我不时把自己用带子固定在椅子上，消耗一点宝贵的气体，我沉浸在书本中，希望忘记自己的处境。

但我发现自己无法忘记自己远离了共同生活过的人类，而我的火箭像一顶脆弱的铅制帐篷，是我唯一的保护层。

我们在唐柏镇的弗兰克林旅店呆了一个晚上，那是个不干净、不舒服的地方，设施都很古老了。

下午五点亚当来叫醒了我。

我们乘上了一辆四轮敞篷马车，沿着被晒得又干又焦的海岸前进，然后进入了内陆。土壤开始变得肥沃了，种满了北部和温带特有的作物，菠萝、棉花、麦子、红薯。路修得很好，我仔细地思索着郊外原始景观和这里的对比。

我的身体不好，很快觉得燥热，不舒服，我的英国式的羊毛外套又重又笨，肺呼吸着潮湿的空气。而亚当却精力充沛，对我们的旅程显出很大兴趣。

“当我们回到地球的时候，我们落进了太平洋，我们雄心勃勃，想象着修建更多的哥伦布号，往返于地球、月球和其他行星之间，我们都期待着赞同。”

“正如维思所描述的。”

“但维恩撒了谎！——在这一点上，就象对其他事情上一样撒了谎！有一些庆典来祝贺我们，但是我们什么都没能带回来，甚至没能带回一包月球土壤。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证明我们到过那颗没有大气、死气沉沉的星球。

“哥伦布号的修建是由公众认购份额资助的，我们返回后不久，就感到了来自投资者的压力：我们的利润在哪儿？——这就是问题所在。”

“这不近情理。”

“一些有影响力的作家认为我们根本没去月球，他们认为这也许纯粹是由巴比克思和他的同伴们设计的一场骗局。”

“也许是这样，”我严肃地说。“不过，格昂俱乐部的成员都是武器生产商，在内战之后就在设想这个计划，他们的目的在于扩大投资和刺激就业。”

“那不是真的！我们确实进行了绕月飞行！但是，我们确实陷入了困境，哦，巴比克思拒绝承认失败，他试图集资建立一个新公司来完成他的计划，但那个公司很快就濒临倒闭，投资人和法院都因为他的巨额负债到处找他。

“要是月球不是一颗无人居住的星球就好了！如果我们能找到一个世界，让人类梦想成真，那多好啊！

“于是巴比克思决定孤注一掷，他用最后一笔钱修理了哥伦布，并且准备好了火箭……”

我的耐心消失了，我对亚当的回忆并不感兴趣。

但这时亚当变得神思恍惚了，他开始描述飞往月亮时的感受，他的声音变得很遥远，眼神显得很空洞。

二百四十五天。一百二十万零一百二十五里格。

火箭以平行于阳光的角度靠近了那颗行量，火星呈凸圆形，带着夜色面对着我。赭石的阴影异常浓重，使这颗星球显得更圆：火星是一只小小的圆橙，是我所在的这个三百六十度的空间中除了太阳之外的唯一光源。

在一侧，比火星直径稍远一点的地方有一颗发出浅光的小星，我观察之后发现它的运动明显地跟随火星而变化。于是我了解到火星有一位伴侣；一颗火星卫星，比我们的月球小，我怀疑离主星不远应该还有第二颗卫星，但我观察不到。

我还不能看到这颗星球的细微之处，所了解的只有从地球上用大型天文望远镜观察到的东西。我很容易分辨出南极点上的冰雪，但它们在火星的夏季酷热之下正在融化。

天气显得很清洁，我只能祈祷它的稀薄度能够使我顺利进入大气。

“我想我看到了油状物质从太空舱的玻璃上流下。

“我以为是火箭出了毛病，于是就提醒巴比克思，但我的眼睛发现了它们的深度，于是我意识到我看到了山脉。它们缓慢地经过了玻璃，拖着长长的黑色阴影，它们就是月球上的山峰。

“我们很快地靠近了，每一分钟月球都显得更大。”

“这个卫星看上去不再是扁平、浅黄色的圆盘，不象我们从地球上看到的那样。它呈现出苍白色，中心向我们凸出，在地球反射的太阳光中是一个三维立体。陆地表面结构复杂，但月球上面一片死寂。我的朋友，月球是一个小世界，我知道自己正绕着一个岩石构成的球体飞行，我们悬浮于太空中，周围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依附。”

“我们进入了月球的背面，进入了完全的黑暗，没有阳光，没有地球反射的光芒，黑暗的球体在我们的火箭下飞速地运转。”

我问：“汉森假设过月球形状，因为地球吸引力的作用，大气层与球体分离得相当的远……”

“但我们没有看到！但是……”

“什么？”

“但是……当太阳隐身于月球轨道之后时，月球周围就泛起一圈亮光，如同一圈火焰。”亚当转身面对着我，他的双眼熠熠发光。“那美妙极了！哦！美妙极了！”

我们穿过了广阔的平原，平原上只有长得稀稀疏疏的松木，最后我们到了山地，它赤裸于阳光之下，傲然耸立。

二百二十七天。一百三十三万五千里格。

火星的物理构造显得很清楚了，非常地清楚！

在北半球和南半球中间看得到明显的分界线，南部的黑色土地如月球上的山峰；而北部的平原更平坦，而且显得更年轻。

沿赤道是一些巨大的峡谷，从百万里格之外也看得见。这些巨谷西面有四座巨型火山：黑色的巨型山体与月球上的山峰一样寂寂无声。在南半球我看到了巨大的山巅，浓雾笼罩。火星是一个小小的世界：这些山地延伸进太空，笔直挺立。

我没有看到瑟希主教观察到的河道，运河或是其他很多人自称看到过的人力设施，当然我也没有看到生命的痕迹，没有牛群经过平原，没有农作物的绿色，我观察到的色彩只是一种地理特色，而不是人力所及。

于是我不得不面对这个现实。

火星是一颗死星，与月球一样死寂无人。

我们下了马车，步行经过被亚当称为石头山的高地。我看到这块荒凉的土地上有几条修得很好的公路，交通便利。这儿甚至还有铁路，但是铁轨已经生锈，早已废弃了。它向唐柏镇境蜒而去。

在平原上我看到了破烂的杂志，废弃的工厂、熔炉，还有工人们住的棚子。不论亚当说的是不是真话，很明显，这里曾经存在过一家大型工厂。

平原中部是一座低低的土丘。这座土丘被修得很规则的石头围住了，这些石头放在离山顶大约六百码开外，每块石头顶部呈圆形，其中有一些还显得很完整。

我走进了巨石围成的空地，方圆大约三分之二里，看上去是一块圆形方场。“我的天，亚当！”我叫了起来。虽然我仍有疑心，但也深受震撼。“这如同史前巨型遗迹——运往美洲的巨石。天啊，起吗有好几百块这样的巨石！”

“一千多块，”他说。“它们是熔炉，用来熔化百万吨铸铁铸造巨人哥伦布。看这儿。”他指了指土壤中一些深坑。“这些坑道就是用来把铸铁运去铸造的——同时从一千二百只熔炉往外运！”

在山顶——是那些坑道汇聚的顶点——有一个圆坑，也许直径六英尺。亚当和我谨慎地靠近了这个洞穴。我发现它的圆柱形开口垂直插入地下。

亚当从衣袋中取出一个硬币，把它抛进了这口深井的井口。我听到硬币在金属井壁上反弹好几次，但我听不到它落地的声音。

我鼓足了勇气，走向井口。我发现它四壁平坦陡峭，铸得很精细，用的材料正是铸铁。但是那铁壁已明显生锈了。

从山顶往四面看，我看到了这块废弃土地的景象：熔炉、工棚，从山顶中心往四周抛散开，仿佛曾发生了一场大爆炸。我看到土层从中心向四面翻转过去。我推测从一只热气球上往下看这里的景象，就象从火箭上看月球山脉一样。

这种景象让人心酸：庞然大物曾被生产制造出来，而此刻它们静静地被毁灭，——被遗忘。

亚当在这只被遗忘的巨炮边上走来走去，他又变得烦燥不安，仿佛整个地球都变成了囚笼。“那多么伟大！”他叫了起来。“当时电光四射，大地动摇，空中腾起火焰，把旁观者和他们的马匹掀倒在地，……而那只火箭仿佛幽灵一般腾空而起……”

我望着空旷炎热的天空，想象着那位巴比克恩在他那帮已经上了年纪的朋友们的掌声中爬进了他的火箭。也许他会称之为勇敢，我推测。但是，飞进另一个无限的空间，把地球上的债主和没实现的诺言扔在一边，这是一件多么容易的事儿！巴比克思是在进行探险呢？还是在逃避？

当我进入火星大气层引力范围的时候——这时候我身下的贫脊更一览无余地向我展示得清清楚楚了，——我陷入了深深的绝望。是不是太阳系中所有的星球都同我拜访的这颗一样荒凉？

这是我最后一次传回信息了。我希望表达对我忠实的朋友们最深的感激，尤其是柯罗尼尔·Ｊ·Ｔ·马斯顿和我在国家星际信息传播公司的伙伴们，他们几个月以来一直在跟随着我进行这次跨越太空的无结果的旅行。

我相信，这次新的失败会成为一些人的笑料，正是他们使我的公司濒于破产；把一个死气沉沉一无所有的星球作为他的目的地，看来好几十年之后才会有人再次离开大气层了。

“先生，我非常欣赏您的诚实，但您让我了解这些又有什么用呢？你为什么要带我来这儿？”

他用他惯有的热情抓住了我的手臂。“我读过您的书，了解您是一位充满想象力的人。你得发表马斯顿的记录——告诉大家这个地方发生的故事……”

“但是为什么要这么做呢？有什么意义呢？普通人不为这种探险所打动，如果他把这种奋斗视为骗局，或是武器生产商们一种愤世嫉俗的活动，我又能与谁争论呢？我们进入了一个新的世纪，迈克尔·亚当；一个社会化的世纪，我们得关注地球的需要——关注贫困，非正义，疾病，——只有当我们在这个世界上完全成熟之后，才能放眼去看新的世界是什么样子……”

但亚当根本没有听到这些。他仍然握住我的手，我再一次从他那双老眼中看到了狂热——这双眼睛曾看到过多少东西啊！也许，看到了太多的东西了。“我会回去的！就是这样，我被重力埋住了，埋得很深，压得很痛，哦，让我回去吧！”

# 《哥伦布是个傻瓜》作者：罗伯特·海因莱因

“每当做成一笔生意，我总喜欢喝酒庆祝。”胖子兴高彩烈地说，嗓门提得老高，盖过了空调器的叹息声，“把那一杯干了吧，教授，我已经比你多喝两杯了。”

他们对面的电梯门打开时，他从饭桌上抬起头来。有一个人从电梯里出来，走进了阴冷昏暗的酒吧。他站在那里直眨眼，好象他刚从外面沙漠里耀眼的阳光中进来。

“嗨，弗雷德——弗雷德·诺兰。”胖子叫了起来。“快过来！”他把脸转向他的客人，“这个人是我逃离纽约的时候认识的。弗雷德，请坐。和阿普尔比教授握握手吧，他是飞马座号星际航天船的总工程师——或者说飞船造好之后，他将成为总工程师。我刚卖给教授一张低质钢的订货单，供他造飞机用。来，为这笔生意干一杯。”

“巴恩斯先生，请。”诺兰表示同意，“我见过阿普尔比博士。是在谈生意的时候——顶峰仪器公司。”

“什么？”

“顶峰公司正在为我们提供精密仪器。”阿普尔比主动讲道。

巴恩斯露出惊奇的神色，接着一笑。“真好笑，我还以为弗雷德是政府人员，或者是象你一样的科学家呢？弗雷德，你喝什么酒呢？用威士忌做成的鸡尾酒好吗？教授，你也一样吗？”

“好。但是请你别叫我‘教授’。我不是教授。你叫我教授，我就显得老了，我还年轻呢。”

“你确实还很年轻，皮特博士！两杯用威士忌做成的鸡尾酒，再来一杯双料曼哈顿鸡尾酒。我原来以为你象个连环漫画里的科学家，留着长长的白胡子。可是现在我见到你，还是有一件事情想不通。”

“什么事呢？”

“你还这样年轻，就在这样一个凄凉的地方埋头从事研究——”

“我们不能在长岛上制造飞马座号航天船。”阿普尔比指出。“而这里却是起飞的理想地点。”

“对，你说得对，可是这并不是问题之所在。请你注意，我是卖钢铁的。你制造星际航天飞船需要特种合金，我就卖给你。可是，既然生意巳经做不成，你为什么还想要做呢？为什么要到比邻星或其他恒星上去呢？”

阿普尔比满有趣地说：“这是无法解释的。人为什么要攀登珠穆朗玛峰呢？皮尔里为什么要到北极去呢？哥伦布为什么要让女皇当掉她的首饰呢？因为从来没有人到过比邻星，所以我们要去。”

巴恩斯转向诺兰问道。“弗雷德，你明白了吗？”

诺兰耸耸肩肩道：”我卖精密仪器。有的人养菊花，有的人制造星际航天飞船。我是卖仪器的。”

巴恩斯友好的脸上露出迷惑不解的神色。

“来了——”酒吧招待给他们端来了酒。

“皮特，请你告诉我，如果可能的话，你会参加飞马座探险队吗？”

“我不会参加。”

“为什么不参加呢？”

“我喜欢这个地方。”阿普尔比博士点点头。“巴恩斯，你的回答与我的回答恰好相反。有些人有哥伦布精神，有些人没有。”

“你谈起哥伦布的事很好，”巴恩斯固执的说，“可是哥伦布当时是有希望回来的。你们这些人却没有希望回来。六十年，你曾经告诉我，完成这项任务需要六十年。你还活不了那么长呢。”

“我当然已经结婚了。有家小的人才能参加这个探险队。这是两三代人的事。这一点你是明白的，”他掏出一个皮夹子说：“这就是阿普尔比太太，带着黛安。黛安三岁半。”

“这女孩子真漂亮，”巴恩斯认真地说道，把相片递给诺兰。

诺兰看完相片笑了笑，把相片还给阿普尔比。

巴恩斯问：“这孩子怎么办？”

“她当然跟我们一起去。总不能把她放到孤儿院里去吧。”

“那当然。可是——”巴恩斯一仰脖把酒喝光。“我不理解，”他承认道。“谁要再来一怀？”

“我不喝了，谢谢，”阿普尔比拒绝，慢慢地把他杯子里的酒喝完，然后站起来说。”我该回家了，你知道，我是个有家小的人。”他笑了。

巴恩斯并不想留他。他道了晚安，看着阿普尔比离开。

“这下轮到我喝了，”诺兰说道：“我也喝同样的酒吗？”

“当然。”巴恩斯站起来说。“咱们上酒吧间去，弗雷德。在酒吧间里，我们可以痛痛快快地喝。我大概要喝六怀。”

“好。”诺兰表示同意，站起来。“出了什么事了？”

“什么事？你看见那张相片了吗？”

“相片怎么的？”

“你看了那张相片有何感想呢？弗雷德。我也是个推销员。我卖的是钢铁。顾客要拿它派什么用场，这没关系，我都卖给他。就是有人要买绳子上吊。我也卖给他。但是我的确很喜欢孩子，一想到那可爱的小孩子也要跟那发疯的探险队一起走，我就受不了！”

“为什么不让她走呢？她和父母亲在一起总会过得好一些。她会象多数孩子适应人行道了样适应钢铁甲板的。”

“可是，弗雷德，你真的那么傻。认为他们会成功吗？”

“他们可能会成功的。”

“他们是不可能成功的。一点希望也没有。我知道。我离开总公司之前，和我们的技术人员讨论过这个问题。十有八九他们会在起飞时烧成灰烬。这算是最好的结果。如果他们离开了太阳系（这是不可能的），他们也还是不可能取得成功。他们永远到不了恒星。”

皮特又倒了一杯酒，放在巴恩斯面前。他干了杯说：“另外组织一个探险队，皮特。他们是不可能成功的。这在理论上是不可能的、他们会冻死、热死。或者饿死。可是他们永远到不了恒星。”

“也许是这样吧。”

“在这个问题上，没有什么也许不也许的。他们准是疯了。皮特，快把酒端来。你自己也喝一杯吧。”

“来了来了。我喝一杯你不介意吧，谢谢。”皮特调好了鸡尾酒。又倒了一怀啤酒，把它们掺在一起。

“皮特，你是个聪明人，”巴恩斯信任地说，“你不象他那样瞎折腾，想飞到恒星上去。哥伦布——呸！哥伦布是个傻瓜，他应该呆在家里。”

酒吧招待摇摇头说：“巴恩斯先生，你把我的话理解错了。要不是有象哥伦布那样的人，我们现在就不可能在这个地方了，不是吗？我自己不是探险者类型的人，可是我是相信探险者的。我完全不反对飞马座探险队。”

“你不赞成他们把孩子也带去，是吗？”

“他们告诉我，五月花号上也有孩子。”

“那完全是两码事。”巴恩斯望着诺兰，然后又回过头来看酒吧招待，“如果上帝要让我们到恒星上去，他早就用喷气推进技术来装备我们了。皮特，再给我来一杯吧。”

“巴恩斯先生，你已经喝得差不多了。”

心神不安的胖子似乎还想争辩，但重新考虑之后决定不说了。

“我要到顶层上去，找个人和我跳舞。”他宣布道。“晚安。”他摇摇摆摆地轻步向电梯走去。

诺兰看着他离开。“可怜的老巴恩斯。”他耸耸肩说，“皮特，你和我都是铁石心肠的人。”

“不，我相信进步。如此而已。我记得，我父亲希望能通过一个有关航空器的法律，以免他们白白丧命。他声称，谁也飞不起来，他主张政府应该制止这种行动。他错了。我自已不是冒险类型的人，但是我看到许多人什么事情都要试一试。进步就是这样得来的。”

“你年纪不大，怎么会记得人还没有掌握飞行技术时的事呢？”

“我在这里的时间已经很长了。十年来我—直在这个地方。”

“十年？你从来都不想找一个能让你呼吸一点新鲜空气的职业吗？”

“不。我以前在第四十二街为人家端酒送茶时，从来就得不到新鲜空气，现在我并不怀念那种生活。我喜欢这个地方。这里不断发生一些新鲜事儿。开始是原子实验室，后来是大型天文台，现在是星际航天飞船。但这并不是真正的原因。我喜欢这个地方，这里就是我的家。请看这个。”

他拿起一个白兰地吸入器，一个易碎的水晶大球，转动起来，然后朝着天花板往上抛。

它慢慢地上升，升到顶点时停留了好一会儿，然后又缓缓地降下来，象慢动作电影中的潜水员一样。

皮特看着它飘过自己的鼻子，然后伸出大拇指和食指，轻而易举地抓住它的柄，把它放回到架子上。

“看见了吗？”他说，“重力只有地球上的六分之一。我在地球上照料酒吧时，脚拇指上的瘤子老是压得很痛。在这里，我的体重只有三十五磅。我喜欢待在月球上。”

# 《歌利亚》作者：[英] 尼尔·盖曼

戚林译

编者按：沃卓斯基兄弟曾在《骇客帝国》动画版中汇集世界顶尖动画制作人，用九部动画短演绎了Matrix的虚虚实实。但他们似乎忘了曾多次获得雨果奖、星云奖、世界奇幻奖，而且是畅销漫画作者的尼尔·盖曼。

《歌利亚》是尼尔·盖曼１９９９年创作的小说，它是尼尔·盖曼眼里的Matrix。这篇作品被刊载于《骇客帝国》的官方网站上。现在，我们把它刊登在译文版上，喜欢《骇客帝国》系列电影的读者可以一睹为快。

假如我可以大声宣告的话，我要说我一直都在怀疑，怀疑整个世界不过是一个廉价而劣质的冒牌货，是某些更深层、更神秘、更怪异无比的事物的糟糕替代品，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我一直都知道这个真相。可是，我以为那只不过是这个世界一直以来的存在状态。即使现在我已经知道真相，亲爱的，如果你正在看我写下的这些文字的话，你也将很快知道真相，这个世界似乎依然廉价而劣质。只不过，这是不同的世界，不同的劣质感，但那的确是它给我的感觉。

他们说，这就是真相，我说，这就是全部真相？他们说，差不多。非常接近。就我们所知，确是如此。

那么，我开始讲述了。这是１９７７年，我和电脑最亲近的关系，就是我最近买了一个体积巨大、价格昂贵的计算器，后来我不小心弄丢了随机附带的说明书，所以我不知道它到底还能再做些什么。我可以用它做加法、减祛、乘法和除法，我很庆幸自己不需要进行余弦、正弦运算，或计算正切数值、曲线函数，或这个玩意儿能做的其他什么运算。因为，自从我被英国皇家空军拒绝之后，我一直在伦敦北部埃奇韦尔区的一家小型地毯折扣批发店里做记账会计，那里距离伦敦地铁北线很近。那天，我正坐在店铺里头代替办公桌的一张餐桌旁，这时，整个世界突然开始融化、滴落消失。

我说的都是真的。墙壁、天花板、一卷卷的地毯以及世界最新无上装女郎日历，仿佛全都是用蜡做的，而且开始变成一摊软泥垂落下来，它们流动聚合在一起，一滴滴地滴落。我可以看见它们后面的房屋、天空、云朵以及道路，接着，那些景物也随之滴落流逝，背景漆黑一片。

我站在整个世界形成的污水坑里，一个怪异、明亮、色彩缤纷的世界就这样软化渗漏、溢流成污水，甚至都没有淹没过我的棕色皮鞋（我的双脚大如鞋盒，必须要购买特别定制的靴子，那花了我不少的钱）。污水坑的表面泛出一抹怪异的光。

如果是在虚构小说中，我想我应该拒绝相信这事真的发生了，而且怀疑自己是否嗑药了，或者自己是否在做梦。但在现实中，嘿，它的确发生了，我抬头仰望黑暗，接着，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我开始迈步向前走，一路涉水走过这个液体的世界，大声呼叫，看是否有人在附近。

有什么东西在我前方摇曳闪烁了一下。

“嗨！”一个声音和我打招呼。尽管声调有些古怪，但听得出是美国口音。

“你好！”我说。

闪烁的光芒持续了一小会儿，然后分解合成为一个衣着时髦、佩戴一副厚角质框眼镜的男人。

“你可真是个魁梧的大高个儿，”他说，“你自己知道吗？”

我当然知道了。我今年十九岁，身高差不多将近七英尺②，手指粗得像香蕉。我经常吓坏小孩子们。我想自己不大可能活到四十岁生日那天：像我这样的人常常死得很早。

“出什么事了？”我问，“你知道吗？”

“敌人的投射物击中一个中央处理器，”他说，“二十万人陷进并联空间，变成死肉。当然，我们已经运行了镜像服务器，很快我们就会把它修理好，重新运行。你只是随机漂浮到这里，只有短短的十亿分之几秒的时间，此刻我们正在重新启动伦敦处理器。”

“你是上帝吗？”我问。我完全听不懂他听说的话。

“是的。不，并不真的是。”他说，“总之，不是你所说的意义上的。”

然后，整个世界倾斜起来，我发觉自己又回到那天早晨的工作之中，正在为自己倒一杯茶，周围是我有史以来经历过的最长久最奇异的似曾相识的幻觉。整整有二十分钟，我知道每个人要做的事情，或者要说的话到底是什么。随后，这种感觉消失了，时间流逝的顺序再次变得有条不紊，每一秒钟衔接在另一秒钟之后，正如时间应该进行的顺序一样。

接着，过了几个小时、几天、几年。

我辞掉在地毯公司的工作，得到在一家销售商业机器的公司做会计的新工作，我还和一个在公共游泳池认识的、名叫桑德拉的姑娘结了婚，我们有两个孩子，他们的身高体形都和普通人一样，我本以为自己拥有那种可以一直维持下去的婚姻，可惜事实并非如此，她离开了我，还带走了孩子们。那一年是１９８６年，我已经二十七八岁了，在托特纳姆法院路上找到一份工作，负责销售电脑，很快我就很擅长那份工作了。

我喜欢电脑。

我喜欢它们工作的模式，那是一段令人兴奋的时期。我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装运ＡＴ电脑的时候，其中有些电脑装备４０兆字节的硬盘驱动器……嘿，我对那时候的记忆实在太深刻了。

我还住在埃奇韦尔区，搭乘地铁北线去上班。一天晚上，我乘坐地铁回家——我们刚刚经过优斯顿车站，有一半的乘客都在那里下了车——我的视线越过《旗帜晚报》的边缘，打量地铁车厢里的其他人，想象他们到底都是什么人——在内心深处，他们实际上到底是什么人——正在笔记本上认真写东西的身材苗条的黑人姑娘、戴绿色天鹅绒帽子的小老太太、牵狗的女孩，还有戴穆斯林头巾满脸胡须的男人……

然后，地铁突然在隧道里停下来。

总之，那就是我以为发生了的情况：我以为地铁停下来。周围一切非常安静。

然后，我们经过优斯顿站，有一半的乘客在那里下车。

然后，我们经过优斯顿站，有一半的乘客在那里下车。我打量着其他乘客，猜想他们在内心深处实际上到底是什么人。就在这时，地铁在隧道里停下来。周围一切变得非常安静。

然后，一切事物都倾斜起来，倾斜程度严重得让我以为我们撞上了另外一列地铁。

然后，我们经过优斯顿站，有一半的乘客在那里下车，然后地铁在隧道里停下来，所有一切都——

（正常服务将尽快恢复，有个声音在我大脑深处低声说道。）

这一次，地铁列车开始减速停靠优斯顿站时，我怀疑自已是否就要发疯了：我感觉自己在一卷录像带上，正在被反复地往回倒带与往前播放。我知道这件事情正在发生，可惜我改变不了任何情况，我什么都做不到，无法摆脱这个循环。

坐在我旁边的黑人女孩，递给我一张纸条，上面写着：我们死了吗？

我耸耸肩膀。我也不知道。似乎任何解释都不错。

然后，周围一切都褪去颜色，变得一片苍白。

我脚下没有地面，头顶上也没有任何东西，没有距离感，也没有时间感。我置身于白茫茫的空间之中。我并不是孤身一人。

还是那个戴厚角质框眼镜的男人，身穿一套看上去可能是阿玛尼的套装。“又是你？”他说，“大个子。我刚刚和你说过话。”

“我可不那么认为。”我说。

“半小时之前，就在投射物击中的时候。”

“早在地毯工厂那时候？那可是好多年前了。”

“大约三十七分钟之前。自从那时开始，我们一直在运行加速模式，努力修补、覆盖，同时我们还在处理潜在的可能方案。”

“是谁发射了导弹？”我问，“苏联人干的？伊朗人？”

“外星人。”他回答说。

“你在开玩笑？”

“我们不会开玩笑。几百年来，我们已经发射过无数的太空探测器。看来似乎有什么东西尾随其中一个探测器回来了。第一个投射物落下来时，我们才得知情报。我们花费了宝贵的二十分钟，制订出一个报复性计划并准备执行。那就是我们处理速度过快的原因。是不是过去的十年仿佛过得恃别快？”

“是，我想是的。”

“那就是原因。我们让它运转得相当快，努力在处理运算的同时维持正常的现实。”

“那你们打算怎么做？”

“我们准备反击。我们准备把他们除掉。这还要花费一点时间：我们现在还没有合适的机器。我们必须要制造出来。”

现在白色消退了，退成暗粉红色与暗红色。我第一次睁开眼睛。于是，我看到了。整个世界锋利尖锐，到处是缠结的管道，陌生而黑暗，这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某个地方。这里没有任何意义。一切都没有任何意义。这里是真实的，同时这里又是一场噩梦。这情况维持了三十秒钟，每一秒钟都冷冰冰的，感觉漫长如同永恒。

然后我们经过优斯顿站，有一半的乘客在那里下车……

我开始和带笔记本的黑人女孩聊天。她名叫苏珊。几周之后，她搬来与我同住。

时间轰隆隆地流逝过去。我猜我开始变得对时间有些敏感起来。也许我知道自己到底在期待什么——知道有某些要期待的东西，即使我并不清楚那到底将是什么。

我犯了一个错误，在某天晚上告诉苏珊我所相信的某些东西——告诉她所有的一切都不是真实的。告诉她我们只不过被悬挂在那里，身上插满电线，成为某个体积与世界一样庞大的电脑的中央处理器或只是它廉价的内存条，它用交感幻觉喂养我们，让我们保持快乐状态，并允许我们用我们大脑的一小部分来进行沟通、做梦，那是他们不需要用来计算数字和储存信息用的部分大脑。

“我们是存储器。”我告诉她说，”那就是真实的我们。存储器。”

“你并不是真的相信这些玩意的。”她用颤抖的声音对我说，“那只是个故事。”

我们做爱的时候，她总是想让我对她粗暴一些，可我从来不敢。我不了解自己的力量，我是那么的笨手笨脚。我不想伤害她。我从来不想伤害她，所以我打住话头，不再告诉她我的想法。

可惜并没有效果。接下来的那一周，她搬走了。

我很想念她。

现在，似曾相识的幻觉出现得越来越频繁，那些幻觉就像口吃、打嗝或结巴一样，不断地重复出现。

然后，一天早晨我醒过来，发现时间又回到了１９７５年，我只有１６岁，在学校里过完了无聊见鬼的一天后，我走出学校，走进教堂路印度烤肉店旁边英国皇家空军的征兵办公室。

“你真是一个魁梧的大小伙子。”负责征兵的军官说。我想他是美国人，不过他说自己是加拿大人。他戴一副大号的角质框眼镜。

“是的。”我说。

“你想开飞机？”

“再想不过了。”我说。似乎我的部分记忆还居住在另外一个世界里，在那里我已经忘记了自己想驾驶飞机，对我来说，那情况似乎和忘记自己的名字一样怪异。

“很好。”戴角质框眼镜的男人说，“我们正不得不转变一些规则。不过我们会很快让你飞上天空的。”他也确实说到做到了。

接下来的几年，时间过得非常快。似乎我所有的时间都用于驾驶各种类型的飞机，我被禁锢在狭小的驾驶座舱内，座位小得仅能容我把自己塞进去，所有按键开关相对我的手指来说也实在太过细小。

我得到机密级别许可，然后又得到高尚级别许可，令机密级别相形逊色，接着我又得到优雅级别许可，甚至连首相本人都没有那么高级别的许可，那时候，我开始驾驶飞碟和其他拥有秘密动力系统的航空器。

我开始约会一个名叫桑德拉的姑娘，接着我们两人结婚，因为如果我们结婚的话，我们就可以搬进已婚住宅，那是靠近达特姆尔③的一栋漂亮的半独立式小别墅。我们没有要孩子：我曾经被人警告过，说我可能暴露在过多的辐射之下，生殖腺被灼伤了。在这种情况之下，不再争取生小孩似乎是个理智的选择：我们可不想生出一群怪胎。

到了１９８５年，戴角质眼镜的男人走进我家。

我妻子那周住在娘家。我们的关系有一点紧张，她已经搬出去给她自己买了一套“放松的房间”。她说是我弄得她神经紧张的。可如果说我真的让什么人神经紧张的话，我想那个人一定就是我自己。似乎我一直都清楚地知道将会发生什么事情。不仅仅是我，似乎每个人都知道将会发生什么事情。似乎我们全都在我们的人生中梦游，已经梦游了第十次、第二十次或第一百次。

我想告诉桑德拉，可不知何故我清楚地知道，只要我开口就会失去她。还有，不管怎样，我似乎正在失去她。所以，我就这样坐在长沙发里，看第四频道播放的《地铁》，喝着茶，自伤自怜。

戴角质框眼镜的男人走进我家，仿佛这地方是他自己的一样。他瞟一眼手表。

“正好。”他说，“出发的时间到了。你将驾驶与ＰＬ－４７非常近似的飞行器。”

即使是拥有优雅级别证书的人，也不了解太多关于ＰＬ－４７的情况。我曾经驾驶过十二次。它看上去就像是一只茶杯，好像是从电影《星球大战》里飞出来的东西。

“我可以给桑德拉留张字条吗？”我问。

“不用。”他平淡地说，“现在，坐在地板上，开始有节奏地深呼吸。吸，呼，吸，呼。”

我从不和他争论，也不会违背他的命令。我坐到地板上，开始缓慢地呼吸，吸气，呼气，吸气……

吸。

呼。

吸。

一阵绞痛。这是我经历过的最厉害的疼痛。我呼吸困难起来。

吸。

呼。

我在尖叫，可是我能听到自己的声音，我并没有尖叫。我所能听到的，只有低沉的、呵呵的呻吟声。

吸。

呼。

这就好像是在经历出生的过程。感觉一点都不舒服，也不愉快。是深呼吸帮助我撑下去，撑过所有的疼痛、黑暗与我肺中汩汩冒出的气泡。我睁开眼晴。

我躺在一只直径大约八英尺的金属圆盘上。我浑身赤裸、精湿，还缠绕在一团电缆之中。电缆伸缩回去，离开我的身躯，就好像可怕的蠕虫或让人紧张不安的色彩斑斓的蛇。

我赤裸着，低头看一眼自已的身体。没有毛发，没有皱纹。我不知道真实状态下的自己到底有多大年纪。十八岁？二十岁？我也说不清楚。

金属圆盘的盘面镶嵌着一个玻璃荧光屏。它闪烁一下，活动起来。我正在凝视那个戴角质框眼镜的男人。

“你还记得吗？”他问，“目前你可以存取你自己的大部分记忆。”

“我想也是。”我对他说。

“你将进入一架ＰＬ－４７。”他说，“我们刚刚造好它。很多设定不得不返回基本标准，自愿调整的。为了建造它，修改了一些因数。等到明天，我们有另外一批也将完工。目前我们只有这一架。”

“如果这架不起作用的话，你将帮我替换一架？”

“如果我们能存活到那么久的话。”他说，“另外一轮投射轰炸在十五分钟前就开始了，毁掉了大部分澳洲。我们认为那只是真正轰炸的前奏。”

“他们扔的到底是什么玩意儿？核武器吗？”

“石头。”

“石头？”

“啊哈，石头。小行星。大家伙。我们认为，除非我们明天投降，否则他们可能会把月亮扔下来。”

“你在开玩笑。”

“我也希望是。”屏幕模糊下去。

金属圆盘从处于混乱状态中的电缆群中、从沉睡的赤裸的人们组成的世界中穿梭而过。它滑行越过一座座微芯片组成的尖塔，以及无数闪烁微光的硅树脂尖顶。

ＰＬ－４７正在一座金属山的山顶上等待我。细小的金属螃蟹在上面匆匆地爬来爬去，负责抛光、检查上面的每一个铆钉与螺栓。

我迈开树干一样粗壮的腿，走进飞船，腿还在微微颤抖。我坐在飞行员的驾驶位上，浑身哆嗦着意识到这是专门为我量身定做的。它很适合我的体型。我绑好安全带，用双手启动预备程序。电缆爬上我的手臂，我感觉有什么东西插入我的脊椎底部，然后别的什么东西靠拢过来，与颈骨最顶端连接在一起。

我对飞船的感知立即飞速扩展，我拥有了三百六十度的空间感知能力，无论头顶、脚下，三维立体瞬间感知。与此同时，我依然还坐在驾驶舱内，忙着输入发射密码。

“祝你好运。”戴角质框眼镜的男人出现在我左边的一个小屏幕上。

“谢谢。我可以问最后一个问题吗？”

“当然可以。”

“为什么选我？”

“哦，”他说，“最简洁的答案就是，你是被设计出来执行这个任务的。在你的个案中，我们改良了一些基础的人类设计。你身材更高大，速度更快捷，你拥有更敏捷的处理速度与反应速度。”

“我并不敏捷。我是身材高大，可我笨手笨脚的。”

“在现实生活中不是。”他说，“只是在那个世界中才这样。”

然后，我起飞了。

如果说真的存在外星人的话，我根本没见到它们，不过我看见了它们的飞船。它看上去就像是蘑菇或者是海草：整个飞船就是一个组织器官、一个巨大的闪烁微光的东西，正在围绕月球轨道飞行。它看上去像是你见过的在腐烂木头上生长出来的某种玩意儿，或是半浮半沉在海水中的东西。它的体积大如塔斯马尼亚岛④。

连绵两百英里长的无数黏糊糊的蔓须，在末端拖拉着大大小小的小行星。我觉得这有点儿像僧帽水母——那种奇异而复杂的海洋生物拖曳的触手。

我距离它们还有几十万英里远的时候，它们开始朝我抛掷石头。

我的手指在控制键上灵活操作，瞄准一个漂浮的核心点，这时我开始怀疑自己到底在做些什么。我并不是在拯救我所认识的世界，那个世界是虚拟出来的：不过是一堆１和０的序列罢了。我只是在拯救一场噩梦……

不过，如果噩梦结束了，梦境也同样会结束。

那里有一个名叫苏珊的姑娘。我还记得她，在早已结束的一次鬼魂般的生命中。我不知道她是否还活着。（自从那次之后，已经过了几个小时，还是过了好几个人生？）我推测她还在某处的电缆丛中摇摆着，对那个可怜的、有妄想倾向的大个子没有丝毫记忆。

我已经很接近了，甚至可以看见那东西表面的褶皱。石头现在越来越小，而且投掷得也更加准确。我小心躲闪、迂回前进、轻轻掠过。我内心有部分在赞赏钦佩这东西运作的经济性：不需要建造或购买昂贵的爆炸物，只需要良好的动能就足够了。

如果这些东西中有一个撞上飞船，我就完蛋了。事情就是那么简单。

唯一躲避开石头的办法，就是速度超过它们。所以我一直在快速飞行。

那个核心点正在凝视我，那是某种形式的眼睛。我对此很确定。

距离那个核心点只有一百码远时，我将承载的所有炸药投掷出去，然后飞快离开。

那东西爆炸的时候，我还没有完全离开安全范围。那情形仿佛放了一场烟火——绚烂美丽，然而又有几分恐怖。之后，除了微弱的闪光与烟尘之外，那里已经一无所有。

“我成功了！”我欢呼起来，“我成功了！我他妈的终于成功了！”

屏幕闪烁一下，角质框眼镜正在凝视我。眼镜后面没再出现真实的面孔，只有一个合成出来的大致近似于关注与兴趣的表情。“你成功了。”他赞同道。

“现在，我该怎么把这东西降落下去？”我问。

一阵犹豫。“你无法降落。在设计时，我们并没赋予它返回的功能。它是一个我们并不需要的累赘。根据现在的资源情况来说，实在太昂贵。”

“那我该怎么办？我刚刚拯救了地球，可现在我就要在这里被活活憋死？”

他点点头，“情况很近似。是的。”

灯光开始黯淡。控制灯一个接一个地熄灭。我失去了飞船的三百六十度感知能力，这里只剩下我，被安全带束缚在椅子中，待在一个会飞的茶杯里，被丢弃在不知道是哪儿的什么地方。

“我还有多少时间？”

“我们正在关闭你所有的系统，不过你至少还能活几个小时。我们不打算排出剩下的空气，那么做太不人道。”

“你要知道，在我来的那个世界里，他们会给我颁发一枚荣誉勋章的。”

“当然，我们非常感激你。”

“那你就不能拿出什么更切实有效的方法来表示你的感激？”

“并非如此。你是一个可随意使用和丢弃的部分。一个作战单元。我们对你的哀悼，不会比蜂巢对一只死掉的黄蜂的哀悼来得更多。那是不明智的，把你带回来也是不可行的。”

“而且你也不想让拥有这种火力的武器回到地球，在那里它也许会被用来对抗你们？”

“正如你所说的。”

随后，屏幕黑了下去，连一声再见都懒得说。不必调整你自己，我心中暗想，现实就是错误的。

如果你只剩下几个小时的空气，你就会开始意识到自己的呼吸。吸气。屏住呼吸。呼气。屏住呼吸。吸气。屏住呼吸。呼气。屏住呼吸……

我坐在那里，椅子束缚着我，周围一片昏暗，我等待着，我思考着。然后，我开口说话：“喂？有人在吗？”

轻轻一声响，屏幕闪烁出图案，“什么事？”

“我有一个请求。听着。你——你们这些人，或者机器，不管你们到底是什么东西——你们欠我一个人情。是不是？我的意思是，我拯救了你们所有人的生命。”

“……继续说。”

“我还剩下几小时的生命，是不是？”

“大约五十七分钟。”

“你可以把我插接回那个……那个真实世界。另外一个世界。就是我所来的那个世界？”

“嗯？我不知道。我会试试。”屏幕再次转黑。

我坐在那里呼吸，呼、吸，呼、吸，耐心等待着。我感觉内心极其平和。如果不是只剩下不到一小时的生命的话，我就会感觉此刻非常棒。

屏幕开始发光。没有人像，没有图案，什么都没有。只有柔和的闪光。还有一个声音，似乎一半出现在我脑中，一半来自屏幕。那声音说：“交易成功。”

我颅骨底部一阵巨痛，然后周围一片黑暗，持续了好几分钟。

然后就到这里了。

那是十五年前：１９８４年。我回到电脑之中。我在托特纳姆法院路上拥有自己的电脑商店。现在，我们就要进入新千年，我写下这些文字。这一次，我娶了苏珊。我花了好几个月时间才找到她，我们有一个儿子。

我差不多快到四十岁了。总的来说，像我这种体型的人寿命不会超过四十岁的，我们的心脏会停止跳动。当你看到这些文字时，我已经死了。你将知道我死了。你将看到一个大得可以容纳下两个人的巨人棺材被埋放进墓穴中。

不过，你要知道，苏珊，我的甜心：我真正的棺材正在月球轨道上飞行。它的样子就像是一只会飞的茶杯。他们又将世界还给我，将你还给我，虽然只是短短的一瞬。上一次我告诉过你，或是某个长得像你的人，告诉你真相，或是我所了解的事实，结果你离开了我。也许那并不是你，我也不是我，可我再也不敢冒险一试。所以，我打算将这一切都写下来，等我去世后你将看到这份文字，还有我其他的文件。再见。

他们也许冷酷无情、没有任何情感，是一群认为电脑万能的混蛋，他们将人类大脑中残存的人性榨取殆尽。可我还是无法自控地感激他们。

我很快就要死了。但我要说，生命中这最后的二十分钟，是我一生中最美妙的几年。

【① 歌利亚，传说中最著名的巨人之一。《圣经》中记载，歌利亚是腓力士将军，带兵进攻以色列军队，他拥有无穷的力量，所有人看到他都要退避三舍，不敢应战。最后，牧童大卫用投石弹弓打中歌利亚的脑袋，并割下他的首级。最终，大卫统一以色列，成为著名的大卫王。】

【② 约等于２．１３米。】

【③ 英国西南一高原地区。】

【④ 澳洲的一大岛屿。】

# 《格洛里亚的好朋友》作者：艾·阿西莫夫

捷克的恰彼克发明了万能机器人之说，阿西莫夫则作了进一步发展，提出了著名的关于机器人的三大定律：

１．机器人不得伤害人，也不得听任人受到伤害而无所作为。

２．机器人应当服从人的一切命令，但不得违反第一条定律。

３．机器人必须保护自己的生存，但不得违反第一、二条定律。

阿西莫夫这篇作品非常清楚地表现了这三大定律，对理解他的其他作品不无好处。

“９８、９９、１００。”格洛里亚数到１００，就收下挡在她眼睛上的圆嘟嘟的小胳臂，站了起来，在阳光下皱了一下鼻子，眨了眨眼睛。接着她小心翼翼地离开刚才倚着的那棵大树，向后退了几步，马上向四下搜寻起来。

她伸着脖子先仔细地打量右面的一片灌木丛，看看是不是有可能藏在那儿，接着又向后退了几步，站在一个更好的角度上，查看树丛的暗处。这里没有什么响动，只有几只虫子嗡嗡地鸣叫着；在正午的骄阳下，不时传来一种不知疲倦的鸟的唧唧的叫声。

格洛里亚噘起小嘴，自言自语地说：“他准是跑到屋子里去了，我跟他说了多少遍啦，他这样干可不行。”

她紧紧闭上小嘴，深深蹙着眉头，果断地朝着汽车道那边的二层楼房走去。

就在这时，她听见身后发出了沙沙的声音，接着，传来了罗比的那双金属脚所特有的、有节奏的沉重脚步声。她蓦地转过身，看到她那玩赢了的伙伴正由藏身的地方跑出来，向原来讲好的那棵大树全速奔去。

格洛里亚气急败坏地喊着：“等一会儿呀，罗比！我不来了，罗比！你不是答应过我，找到你以后，你才开始跑吗？”

她的脚步那样小，根本没法追上罗比，罗比跨的步子多大呀。但是，在距离目标不到１０英尺远的时候，罗比突然放慢了脚步，走得简直像虫子爬那样慢。这时，格洛里亚突然进行了最后的冲刺，气喘吁吁地赶过了罗比，抢先摸到了那棵大树，她多么兴奋啊！

她兴冲冲地转过身来，脸对着罗比。她对他所作的牺牲，不但丝毫没有表示感激，反而无情地奚落他，说他根本没有跑步的天才。

“罗比不会跑，”这个八岁的小女孩用她最高的嗓门喊着，“我就是跑得比你快！我就是跑得比你快！”她一字一顿地反复说这一句话。

罗比自然不反驳她——他不会答话。他模仿着跑步的姿态，慢慢地跑动起来，很快就离开了她。格洛里亚在后边追着，后来不得不跟着他来回转，但怎么也追不上他，格洛里亚伸着小胳臂在头顶上晃来晃去。

“罗比！”她大声嚷着，“站住呀！”她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一面还勉强地发出了笑声。这时，罗比突然转过身，用手把她高高举起来，旋转着，她顿时觉得头昏目眩，蔚蓝色的天空在她脚下，苍翠的树木翻转过来，伸向无穷无尽的苍穹。过了一会儿，她又坐在草地上，身体倚在罗比的大腿上，手里还抓住他一个硬棒棒的金属指头。

待了一会，她呼吸恢复了正常。她学着妈妈的样子用手理了理她那蓬松的头发，但是学得并不像，她转过脸来看看衣服是不是弄皱了。

她拍了一下罗比的大身子，说着：“你这个坏孩子，我非打你不可！”

罗比听到了，两手捂着脸，直打哆嗦，她一看他吓成了这副样子，于是说道：“不啦，罗比，我不打你了。但是，说什么这回也该我藏了。再说，你的腿多长啊。还有，你可答应过我，等我找着你以后，你才可以跑开的。”

罗比点了点头——他的头是一个弧边圆角的小六面体，中间用一根短的软杆连接在一个与头相似、但却大得多的六面体上。这个大六面体算是躯干——就转过来面对着那棵大树。在他那亮晶晶的眼球上，有一层薄薄的金属片垂了下来，他身体里传出来均匀的清脆的滴答声。

“现在别偷看啦——数数要挨着数，别跳着数啊。”格洛里亚一面说着，一面急匆匆地跑到藏身的地方去了。

滴答声一秒一秒地非常准确地响着，在响到第１００下的时候，罗比抬起了眼皮，他用亮晶晶的红色眼睛向四外扫了一下。他的眼睛盯住了一块大圆石头后面影影绰绰露出来的一点花衣服。他向前走了几步，肯定了格洛里亚就是蹲在那块圆石头的后边。

罗比悄悄地从那棵大树向格洛里亚藏身的地方走去。当他真切地看到了格洛里亚，而且格洛里亚也无法再蛮不讲理地说没有发现她的时候，罗比伸出一只手指着她，用另一只手拍打他的大腿，再次发出了声音。这时格洛里亚才绷着小脸站起身来。

“你偷看了！”她成心不认输地大叫起来，“捉迷藏我玩腻了。我要骑着你玩一会儿。”

但是罗比由于受到冤枉而恼火了。于是他郑重其事地坐下来，笨里笨气地摇了摇头。

格洛里亚立刻改变了口气，连哄带骗地说：“好了，罗比，我没有说你偷看来着。让我骑一下吧！”

但是，罗比却不那么容易回心转意。他倔犟地望着天空，把头摇得更厉害了。

“好啦，罗比，答应我吧。”她用红润的手臂搂住了罗比的脖子，紧紧地拥抱他。接着，她立刻改变了主意，放下手臂。“你要是再不干，我可要哭了。”说着她的脸就非常难看的抽搐起来，装出一副要哭的架势。

狠心的罗比对这种威胁毫不理会，又摇了摇头，这已经是第三次摇头了。格洛里亚觉得非拿出最后一张王牌不可了。

“你要是再不答应的话，”她心平气和地大声说，“我就再也不给你讲故事了。好了，再也不……”

格洛里亚的最后通牒还没有宣读完毕，罗比立刻就无条件投降了，一个劲儿直点头，甚至连他脖子上的金属片也嗡嗡地响了起来。他小心翼翼地把这个小姑娘举了起来，把她放在他那又宽、又平的肩膀上。

格洛里亚的威胁性的眼泪立刻不见了，她高兴得喊叫起来。罗比是通过体内的高阻线圈使自己的金属皮肤保持华氏七十度的恒温，所以格洛里亚感到既暖和又舒适。同时，格洛里亚的鞋后跟有节奏地撞击着他的胸膛，发出美妙清脆的声音，这多么令人心旷神怡啊。

“你是一架巡航机，罗比，你是一架大的、银色的巡航机。你把两只胳膊伸直了，——罗比，你要是真想当一架巡航机，你就得伸直胳膊。”格洛里亚高兴地说着。

这样说是完全符合逻辑的。罗比的双臂是承受气流的机翼，那么他整个身体就是一架银色的巡航机了。

格洛里亚把这个机器人的头转了过来，倚在他的右肩上。他倾斜得很厉害。格洛里亚发出了“布尔……布尔……”的声音，算是巡航机上的马达声，又发出了“波威”和“嘘……嘘……嘘嘘嘘”的声音算是枪炮声。海盗船正在追击商船，商船开始用炮火迎击。海盗在一阵弹雨中纷纷中弹倒地。

“又打中了一个，——又打中了两个！”她大声喊着。

接着，格洛里亚又神气活现地嚷起来：“快点儿呀，弟兄们，我们的子弹就要打光了。”她以无所畏惧的神气向她肩膀的上方瞄准，这时罗比像一艘钝头的宇宙飞船一样以最快的速度陡直地升到太空。

他飞快地经过了一片开阔地，一直跑到另外一头的绿草如茵的小草坪上。这时，他突然停了下来。骑在他肩上的这位小骑士脸涨得排红，不由得惊叫起来。就在这时，他把她在空中翻转过来，放倒在那块柔软的“绿色地毯”上面。

格洛里亚喘得几乎透不过气，心卜卜直跳，上气不接下气地小声说：“太棒了！”

罗比等她歇过气来，就轻轻地拉了拉她的一终卷发。

格洛里亚把眼睛睁得滚圆，问道：“你要什么吗？”她那造作的表情根本骗不了她的大“保姆”。他又加些力气，拉了拉那络卷发。

“哦，我知道了。你要听我讲故事。”

罗比立刻点点头。

“哪个故事？”

罗比用一个手指头在空中划了一个半圆圈①。

【① 这个手势指的是英语字母C，灰姑娘的原名是Cinderella，所以用这个词的第一个字母来表示。】

小姑娘表示抗议说：“还讲灰姑娘？我都讲过千八百遍了。你不觉得腻吗？——那是讲给小小孩听的。”

又是一个半圆圈。

“好，就这样吧。”格洛里亚镇静下来，脑子里回想一下故事的情节（加上她自己编的内容，她自己编的内容就有好几套呢。）就开始讲了：

“你准备好了吗？”好——从前，有一个美丽的小姑娘，她的名字叫埃拉。她有一个很坏很坏的后妈，她后妈生了两个非常丑、非常坏的女儿……”

格洛里亚的故事讲到了高潮——“……午夜的钟声响了，一切又都很快恢复到原来的破旧的样子……”罗比正聚精会神地听着，眼睛里闪烁着激动的光辉。——就在这时候，格洛里亚的故事被打断了。

“格洛里亚！”

传来一个女人扯高着嗓门叫人的声音，她已经不止叫了一声，而是叫了好几声了；声调有些紧张，看来这个女人不光是不耐烦而是着急了。

“妈妈叫我哪，”格洛里亚说。从语气上判断，听得出有不太高兴的情绪。“罗比，你还是把我背到房间去吧。”

罗比俯首听命，因为不知为了什么，根据他自己的判断，最好是毫不犹疑地服从韦斯顿太太的命令。格洛里亚的父亲白天很少在家，星期日除外——比方说，今天就在家——他在家的时候，表现得总是那么和蔼可亲，那么雍容大度，但是格洛里亚的母亲却总使罗比感到不安，所以他总是设法溜开，尽量避免和她见面。

格洛里亚和罗比从不易被察觉的草丛中刚刚站起身来，韦斯顿太太就看见他们了，于是她就回到房间里去等着。

“我嗓子都喊哑了，格洛里亚，”她说话的时候声色俱厉，“你刚才在哪儿？”

“我刚才跟罗比在一起，”格洛里亚哆哆咦咦地说，“我给她讲灰姑娘的故事来着，我忘了是该吃饭的时候了。”

“嗯，可惜罗比也忘了。”这句话似乎使她想起了这个机器人也在场，她转过身，冲着罗比说：“你可以走了，罗比。现在她不需要你陪了。”接着，又冷冰冰地说：“我不叫你，就别再来了。”

罗比转过身来准备走，可是他听见格洛里亚出来替他打圆场，又停下了。“等一会儿，妈妈，让他在这儿待着吧。我给他讲的灰姑娘还没讲完哪。我答应给他讲灰姑娘，可还没讲完哪。”

“格洛里亚！”

“说真的，妈妈，他会老老实实待着的，你都会让人以为他根本没在这儿哪。他可以坐在那个墙角的椅子上，而且一句话也不说——我的意思是说他会一动也不动。好吗，罗比？”

罗比把他的大脑袋上下点了点，也表示央告。

“格洛里亚，你要是还不住嘴，我就叫你整整一个星期看不到罗比。”

小姑娘把目光移向地面说：“好，我不说了！可是他最喜欢听灰姑娘，而且我还没讲完——他多喜欢听啊！”

机器人迈着失望的脚步离开了房间，格洛里亚硬憋着没有哭出声来。

乔治·韦斯顿这时候正觉得轻松自在。他的习惯是星期日下午要过得惬意。吃一顿丰盛甘美的午饭；四脚八叉地躺在舒适柔软的旧长沙发上；看一看泰晤士报；穿着拖鞋，袒着胸，不穿衬衫；——谁不愿意这么舒坦一下呢？

因此，当他的妻子进来的时候，他并不怎么高兴。他们结婚已经十年了，可是直到现在他还是一点儿也不懂得应该怎样做，才算爱他的妻子。当然他始终是乐于见到她的——但是对他来讲，星期天刚吃完中饭，这段时间则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并且，他认为真正的舒服正是在这两个小时或三个小时当中能一个人待在这里。因此，他眼睛一直盯着关于最近拉菲布勒和吉田前往火星探险的报道（这次探险是由月球基地起飞，并且有可能成功），假装着没有看见她进来。

韦斯顿太太耐心地等了两分钟，接着又不耐烦地等了两分钟，最后才开了腔：

“乔治！”

“嗯？”

“喂，乔治！你把报纸放下，把脸朝着我好不好？”

报纸唰的一声落到地板上，韦斯顿一脸倦容，看着自己的妻子：“什么事，亲爱的？”

“你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乔治。是格洛里亚和那个可怕的机器。”

“哪个可怕的机器呀？”

“别装不知道了。就是格洛里亚管它叫罗比的机器人啊！罗比一分钟都不离开她。”

“哦，他为什么非得离开她呢？他不应该这样啊！何况他也不是一个什么可怕的机器。他是用钱能买到的最好的机器人，我记得，买他的时候花了我半年的收入哩！但是，这钱我花得值——我们公司的职员，有一半人都远远赶不上他那么聪明呢。”

他刚要去拾报纸，他的妻子却比他来得更快，一下子就把报纸抓在手里。

“乔治，听我说。我不愿意把我的女儿交给一个机器——我不管它多么聪明。它没有灵魂，而且谁也不知道它可能在想些什么。绝对不能让一个金属机器来照看孩子。”

韦斯顿皱起了眉头，“你什么时候开始这么想的？他到现在为止已经跟格洛里亚两年了，你不是一直挺放心的吗！”

“当初的情况跟现在不一样。当时它是一件新鲜玩意儿；它减轻了我的负担，而且——那样做是一件时髦的事。但是现在不一样了。邻居们……”

“哦，邻居们才不管这个哪！我告诉你，机器人比一个真正的保姆要可靠得多。罗比就是为了这个目的设计的，——他是小孩子的伴侣。他的整个‘心灵’就是为了这个目的而创造出来的。他总是那么忠实、可爱，而且善良。他是一个机器——机器把它专门做成这个样子的。没有一个保姆能赶上他。”

“那么，它也许是出了点毛病。有点……有点……”韦斯顿太太疑心机器人的内部出了毛病，“也许某一个小零件松了，这个倒霉的东西失去了常态，还有……还有……”她自己也不能把她的想法完全表达清楚。

“胡说，”韦斯顿表示不同意，激动得不由自主地直哆嗦，“这可大滑稽了。我们买罗比的时候，长时间讨论过机器人学的第一定律。你知道，机器人决不可能对人有妨害；根据这一条定律，这种情况永远不会发生。这在数学上也是讲不通的。而且这里还有一个美国机器人公司的工程师每年对这个可怜的小玩意儿进行两次彻底检修。也就是说，罗比出问题的可能性并不比你或者我突然发了疯的可能性大——实际上，还要小得多。还有，你准备采取什么办法让他离开格洛里亚呢？”

他伸手去拿报纸，可是又白费了心思，他的妻子怒气冲冲的把报纸掷到隔壁的房间里去了。

“问题就在这儿，乔治！她再也不跟别人玩了。她本来可以跟几十个小男孩和小女孩交朋友，可是她不愿意。除非我逼着她，她才接近他们。这对一个女孩子的成长是不利的。你希望她成为一个正常的人，是不是？你希望她在社会上能做一个有用的人吧！”

“你简直是在捕风捉影，格雷斯。把罗比当成一只狗吧！我见过成千上万的孩子，他们要的是狗，不要他们的爸爸。”

“狗是不一样的，乔治。我们肯定不能把这个可怕的东西留在我们家。你可以把它退给公司啊！我请求你这样做，你也能做得到。”

“你请求我这样做！好了，格雷斯。咱们做事不要连一点儿余地也不留。我们让这个机器人待到格洛里亚长大一点的时候再说，我希望今后不要再谈这个问题了。”他一边说，一边怒气冲冲的离开了这个房间。

两天以后的晚上，韦斯顿太太在盥洗室门口遇见了她的丈夫。“乔治，我还得跟你说。镇上的人都有意见呢。”

“什么意见？”韦斯顿问道。他走进盥洗室，开大了水龙头，尽量避免听见她的答话。

韦斯顿太大等了片刻。她说：“关于罗比的事。”

韦斯顿走了出来，手里拿着毛巾，脸涨得通红，显出非常生气的样子。“你说什么？”

“哦，不断地有一些流言蜚语。我一直尽量不理会。可是我再也不想听下去了。镇上大多数人都认为罗比危险。晚上不让孩子们走近我们家。”

“我们相信我们的孩子跟罗比在一起没有问题。”

“可是，别人对这件事想不通呀。”

“那么，叫他们滚蛋！”

“这么说是不解决问题的。我得出去买东西。我每天都得遇见他们呀！这些天，市里的人谈到机器人的时候，情况可更严重啦。纽约刚刚通过一项法案，在日落以后，日出以前不准机器人外出。”

“好了，好了，他们无权禁止我们在家里有一个机器人。——格雷斯，我知道，这是你的宣传攻势。这没有用。回答还是：不行！我们就是要让罗比待下去！”

可是，他爱他的妻子——更糟的是，她的妻子知道他爱她。乔治·韦斯顿毕竟不过是一个男人——可怜的东西——，何况他的妻子充分施展了她的浑身解数。对于显得比女性更粗俗、更拘泥的男性来讲，是知道这种解数的厉害的，但是最后又不得不就范。

在下一个星期里有十次他都大喊：“罗比不能走，——这是最后的决定！”可是嗓门一回比一回小；随之而来的是叹气声，一回比一回更响，一回比一回又更为难过。

最后，这一天来临了，韦斯顿问心有愧地来到他女儿面前，提出来到镇上去看一场“绝妙的”全景电影。

格洛里亚兴奋地拍着小手说：“罗比也去吧？”

“不，亲爱的，”他说，声音有些发颤，“他们不让机器人看全景电影，但是你可以在回家以后把你看到的一切都告诉他。”他眼睛望着别处，结结巴巴地重复最后几个字。

格洛里亚由镇上回来的时候，兴奋极了，因为全景电影的确太新奇了。

她等着父亲把喷气汽车开到地下汽车库里去。“等一会儿我就可以告诉罗比啦，爸爸。他准会喜欢得像什么似的。——特别是弗朗西斯·弗兰那么悄悄地，悄悄地往后退，一下子就退到一个豹人身上去了，又得赶快跑。”她说着又笑了起来。“爸爸，月亮上真有豹人吗？”

“也许没有，”韦斯顿心不在焉地回答，“不过是成心逗乐，让人家相信罢了。”他存车花的时间已经够长了，实在不能再拖延下去了。

格洛里亚穿过草地向前跑去。不断地喊着：“罗比——罗比！”

接着，突然出现了一只美丽的大牧羊狗，她收住脚步停了下来。这只狗一面在走廊里摇着尾巴，一面用棕色的眼睛盯着她。

“噢，这狗多好看呀！”格洛里亚走上台阶，悄悄地走到那只狗的身旁拍了拍它，问道：“是给我的吗，爸爸？”

这时，她母亲也走过来说：“当然喽，格洛里亚，是给你的。它多好看啊——皮又柔软又光滑。它还挺老实的。它特别喜欢小女孩。”

“它会做游戏吗？”

“当然啦，它会做好些种游戏呢，你要不要试试？”

“我就来。我要罗比也看看它。——罗比！”她停下来，有点犹疑，皱起了眉头，边走边念叨着：“我敢说，他准在他屋里待着哪，准是因为我没有带他去看电影生气了。爸爸，你可得向他说清楚。他也许不相信我的话，要是知道你是怎么讲的，他就相信了。”

韦斯顿的嘴唇闭得更紧了。他朝着他的妻子望着，但是她根本不看他。

格洛里亚急躁地转身顺着地下室的楼梯跑了下去，一面跑，一面喊，“罗比——来看看爸爸妈妈给我带来了什么呀！他们给我一只狗，罗比。”

不一会儿她就回来了，这个小姑娘吓得直发愣。“妈妈，罗比不在他屋里。他上哪儿去了呢？”没有人搭腔，乔治·韦斯顿咳嗽了一声，忽然对天上飘忽不定的云彩发生了浓厚兴趣。格洛里亚发出了颤抖的声音，就要哭出来了。“罗比在哪儿，妈妈？”

韦斯顿太太坐了下来，把女儿轻轻地拉到自己身旁，“别难过，格洛里亚。我想，罗比是走了。”

“走了？上哪儿？他上哪儿去了？妈妈？”

“我们都不知道，宝贝儿。他就那样走了。我们一直在找他，可是哪儿也找不到。”

“你是说他再也不回来了吗？”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充满了恐惧。

“我们也许不久就会找到他。我们会继续找他的。这一段时间，你可以跟你的新来的宝贝小狗玩。看看它！它的名字叫“闪电’，而且它会……”

但是格洛里亚却流下了眼泪。“我不要那只脏狗——我要罗比。我要你们给我找到罗比。”她那深厚的感情无法用言语来表达，她急得竞哇的一声恸哭起来。

韦斯顿太太用求救的眼光瞅着丈夫，可是他只是郁闷地把脚在地上蹭来蹭去，眼睛还是专心致志地凝视着天空，她只好自己去做安慰工作了。“为什么要哭呀，格洛里亚？罗比不过是台机器，一台破旧的机器罢了。他根本就不是个活物啊。”

“他才没有不是①机器哪！”格洛里亚拼命喊了起来，也不注意语法了。“他跟你我一样，是一个人，他是我的朋友。我一定要他回来。哦，妈妈，我要他回来呀！”

【① 原文用了双重否定不符合语法的词句，说明小女孩因情急而说出这样的话。】

妈妈叹了一口气，表示自己没有办法可想了，只好让格洛里亚自己去难过了。

“让她哭出来吧，”她跟丈夫说，“孩子们感到伤心的事没完没了。过几天，她就会把那个倒霉的机器人全忘了。”

但是，时间证明，韦斯顿太太有点太过于乐观了。是的，格洛里亚不再哭了，可是她也不再笑了。还有，这些天来，她说话越来越少了，也越来越恍惚了。她那被抑制的忧郁心情使得韦斯顿太太伤透了脑筋。但是韦斯顿太太却没有因为这些而向她丈夫承认是自己错了。

不久，有一天晚上，韦斯顿太太突然三步并成两步地走进起居室，坐了下来，叉着胳臂——看来是气极了。

她的丈夫为了看她，从报纸后面探出头来，“怎么了，格雷斯？”

“还不是那孩子，乔治。我今天一定得把狗退回去了。格洛里亚说她看见它就受不了。这孩子要叫我害精神分裂症了。”

韦斯顿立刻放下了报纸，眼睛里露出了希望的光芒。“也许——也许我们该把罗比要回来了。你知道这件事是可以做到的。我可以进行联系……”

“不行！”她声色俱厉地回答说，“你再也别这样说了。我们不能那么轻易地改变主意。要是知道得花那么多时间才能把她跟机器人分开的话，我的孩子才不交给机器人带呢！”

韦斯顿带着失望的神情拿起了报纸。“这样下去再有一年时间，我的头发很快就要白了。”

“你可以帮个大忙，乔治，”回答是冷冰冰的，“格洛里亚需要的是改变一下环境。她在这儿肯定是忘不了罗比的。她看见这里的每棵树，每块石头，不都会想起罗比来吗？这真是我所听到的最荒唐的事。真想不到，一个孩子竟会因为失去了一个机器人而消瘦了。”

“好了，还是回到正题上来罢。你打算怎么改变环境呢？”

“我们把她带到纽约去。”

“什么，去纽约！八月份去纽约！哎呀！你知道八月的纽约是怎么一副样子吗？简直叫人受不了。”

“千百万人也都受了。”

“他们没有像咱们这样的地方可去嘛。如果他们可以离开纽约，他们就一定会跑掉的。”

“好了，我们可非去不可。我们马上就走——或者，一安排好了就走。在纽约，格洛里亚会遇到好多新鲜事，交上好些朋友，她会活跃起来，也就会把那个机器忘掉的。”

“哎呀，天啊，”丈夫直叹气，“想想那像火炉似的人行道吧！”

“我们非去不可，”答复的口气毫无商量余地。“上个月格洛里亚的体重已经减轻了五磅，我女儿的健康要比你的安逸重要得多。”

“可惜的是在你把女儿心爱的机器人抢走的时候，你并没有想到她的健康，”他喃喃地说，这话只有他自己才听得见。

当格洛里亚知道了即将到纽约去的消息，情况立刻有所好转。她很少谈起这件事，但只要她一谈起这件事，总是那么眉飞色舞。还有，她又开始笑了，饭量也跟从前差不多了。

韦斯顿太太高兴得把她搂在怀里，而且立刻就在她的仍在犹豫的丈夫面前夸起口来。

“你看见了吗。乔治，她帮助准备行装的时候活像一个小天使，那种张罗的样子好像世界上一点愁事也没有了。问题就是跟我和你说的那样——我们必须做的，就是转移她的兴趣。”

“哼，”他口气里打着问号，“但愿如此。”

准备工作很快就绪了。他们在纽约的家也作好了安排，还请了一对夫妇来照管郊区的家。动身的一天终于来临了，这一天格洛里亚完全恢复了她原来的老样子，而且从她嘴里，也没有提过罗比的名字。

全家兴致勃勃地乘坐出租直升飞机前往机场（韦斯顿本来想用自己的直升飞机，但是那只是一架双座机，没有地方装行李），在机场，上了停在那里的一架客机。

“来呀，格洛里亚，”韦斯顿太太大声喊着，“我给你留了一个靠舷窗的座位，你可以看见下面的风景。”

格洛里亚开心地小步跑过来，跳到座位上，鼻子紧贴在透明的厚玻璃窗上，鼻子压得活像一个白色的鸡蛋。她一个劲地往外看，在马达声突然传到客舱里来时，她更加专心致志地往外看了，当她看到地面好像在一个活动的舷窗外面往下沉降的时候，她那幼小的心灵不免感到害怕。这时，她突然觉得她的体重比原来增加了一倍，而且她已经懂得这种情景太叫人着迷了。一直等到地面变成了像一块五彩缤纷的布片缝缀起来的小被子以后，她才把鼻子离开了舷窗，把脸转过来朝着妈妈。

“我们马上就要到纽约了吧，妈妈？”她问着，一面用手揉搓她那冰凉的鼻子，一面津津有味地看窗玻璃上由于她的呼吸所造成的水汽正在慢慢缩小，终于消失了。

“大约还有半小时，亲爱的。”然后，几乎毫无顾虑地又接着说：“我们去纽约，你高兴吗？在市里会看到那么多大楼，那么多人和那么多东西，你想不到你该会多高兴呀！我们每天都可以去看全景电影，看戏呀，看马戏，去海滨，还有……”

“是的，妈妈，”格洛里亚的回答并不怎么显得热情。这时，客机正穿过一片云层，格洛里亚立刻把注意力贯注在窗外云层的蔚然奇观上去了。过一会儿，下面又出现了一片晴空，她转过身来朝着妈妈，突然露出来她像是识破了一桩秘密似的一种神秘的表情。

“我知道，为什么我们去纽约，妈妈。”

“你知道？”韦斯顿太太也搞糊涂了。“亲爱的，为什么呢？”

“你没有告诉我，是因为你想让这件事叫我想不到，但是我知道。”她停了一会儿，对她自己的敏锐的判断流露出一些自鸣得意的神情，轻快地笑了起来。“我们去纽约就可以找到罗比，是不是？——让侦探帮着找。”

这时，乔治·韦斯顿正在喝一杯水，这句话给他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他问住了一口气；喘息着把水喷了出来，接着就是一阵呛得透不过气来的咳嗽。等这一切都过去了后，只见他站在那里，脸涨得血红血红，浑身溅得都是水，别提多么狼狈了。

韦斯顿太太仍然保持镇静，但是当格洛里亚以更加迫切的声调重复她的问题时，她觉得有点忍不住了。

“也许是，”她尖酸地支吾了一句，“现在坐好，安静一会儿吧，看在上帝的面上。”

“公元１９９８年的纽约市在它的历史上更是旅游者的天堂了。格洛里亚的父母认识到这一点，并且游览了大多数的胜地。

乔治·韦斯顿根据他妻子的直接命令，作了安排，在这一个月左右的时间里，把他的业务置之不顾，这样，他就可以把时间花在他称之为“把格洛里亚从崩溃的边缘解脱出来”的工作上。韦斯顿像干任何别的工作一样，这件事也是按照讲求效率，一丝不苟和有条有理的方式进行的。一个月还没到期，一切能做到的事都做完了。

格洛里亚由父母带着登上了半英里高的罗斯福大厦的最高一层，她怀着畏惧的心情，居高临下地眺望着由参差不齐的屋顶组成的纽约全景，纽约市与远处的长岛市的旷野和新泽西市的平原混成了一体。他们参观了动物园，在那里，当格洛里亚看到“真的活狮子”的时候，觉得又有趣，又害怕（她看到饲养员用大块生肉喂狮子，而不是象她原来想像的用活人喂狮子，这时，还觉得有点失望哪），她还再三地坚决地要求去看“鲸鱼”。

各种各样的博物馆、公园、海滨和水族馆也都列入了他们的参观日程。

她还乘游览船游览哈得孙河，这艘船是按照疯狂的２０世纪２０年代的古老风格配备的。她还参加了一次象征性的飞行：在同温层里遨游，那里的天空变成了深紫色，繁星满天，下面的朦朦胧胧的地球像一只硕大无朋的大月牙。她还上了停在长岛海峡深海中的一艘四面镶着玻璃的潜艇，在那碧绿的摇摇晃晃的海底世界里，有好些稀奇古怪的海洋生物好奇地跟她眨着眼睛，很快地游走了。

作为比较一般的日程，韦斯顿太太还带她逛了几家百货公司，在那里她领略到另一种奇境的乐趣。

事实上，一个月就要飞快地过去了，这时，韦斯顿夫妇认为，为了要使格洛里亚永远忘掉失去的罗比，所有一切能想得到的事情都做了——但是，他们对于是否能够如愿以偿还不太有把握。

问题是，不管是格洛里亚到哪里去，她都对正好在那里出现的机器人特别注意。不管她看到的景物多么使人兴奋，也不管这种景像在小女孩这双眼睛里是多么新奇，只要是她眼角里闪现出机器人的踪迹，她立刻就转过脸去看。

韦斯顿太太想尽一切办法不让格洛里亚遇见任何机器人。

可是最后在参观科学与工业博物馆一幕中，事情发展到了最高潮。这个博物馆事先宣布：要在一个特别“儿童节目”中展出符合儿童心理的科学的神奇展品。韦斯顿夫妇当然把这个节目列入他们的“必保”日程之内喽。

韦斯顿夫妇站在那儿对一个强力电磁的惊人的表演看得目瞪口呆，忽然韦斯顿太太发现，格洛里亚不见了。这时她心里觉得有些不妙，再也沉不住气了，于是在三个服务员的协助下，开始到处寻找格洛里亚。

格洛里亚当然不是没有目的地乱跑。她在与她同年龄的孩子当中，是一个非常果断、有心机的孩子，她在这方面非常像她的妈妈。她在三楼看到了一张巨幅广告，上面写着：“你想看会说话的机器人吗？请往这边走。”她费了好大力气看懂了这几个字，而且又注意到：看来她父母根本不想朝那个方向去，她就采取了措施。她趁着她父母看得入迷的时候，就悄悄地脱开身，顺着广告指的方向走去。

会说话的机器人是一种装璜门面的货色，是一种彻头彻尾不合实际的机器，只不过起个宣传作用而已。一小时一次，一群人由人领着，站在这个机器人的面前，小心翼翼地低声向负责机器人的工程师提出问题。工程师把那些认为适合机器人线路的问题，提给会说话的机器人，让它回答。

这个机器人并不太灵活。它也只不过能说出来：１４的平方是１９６、当时的室温是华氏７２度、气压是３０．０２英寸水银柱、钠的原子量是２３，等等而已。这些问题根本不需要机器人来解答。特别是人们根本不需要这么一个笨重的、占地25平方码，由好些完全固定的电线和线圈组成的庞然大物来回答这一类问题。

没有几个人还有兴趣看第二回，但是有一个十五、六岁的女孩子却安安静静地坐在长凳上等着看第三次。格洛里亚进来的时候，屋里只有这个女孩子坐在那里。

格洛里亚根本没有朝她看。这时是否有人在场，在格洛里亚的眼睛里是无足轻重的。她惟一注意的就是那个带着轮子的庞然大物。她犹豫了一会，感到有些紧张。它和过去她看到的机器人都不一样。

她慎重地、迟迟疑疑地提高她的尖嗓子问道：“劳驾，机器人先生，先生，您就是会说话的机器人吗？先生。”她吃不太准，但是她认为，一个机器人既然会说话，是应该对他非常尊敬的。

（那个十五、六岁的女孩子，瘦削而平常的脸上，立刻显出非常注意的神情。她马上拿出一个小笔记本，用速记符号开始记录。）

在涂满油的齿轮一阵呼呼的运转声中发出了有隆隆的机械音色的声音：“我——是——会——说话的——机器人。”一个字一个字的蹦了出来，既没有腔又没有调。

格洛里亚盯着它看，觉得不太理想。它的确说话了，但是声音是由内部某一个地方发出来的。这没有能够讲话的面孔。她说：“您能给我帮个忙吗，机器人先生，先生！”

这个会说话的机器人是为回答问题而设计的，但只限于已输进答案的那些问题。它还对自己的能力相当自信，所以它又回答了：“我——能——帮——你——的——忙。”

“谢谢您，机器人先生，先生。您看见过罗比吗？”

“罗比一是一谁？”

“他也是个机器人，机器人先生，先生。”她踮起了脚，说：“他大约有这么高，机器人先生，先生，稍微高一点，他好极了。他是有脑袋的，你是知道的、不是吗。我的意思是说你没有脑袋，可是他有，机器人先生，先生。”

会说话的机器人没法应付了，它说：“一个——机器人？”

“是的，机器人先生，先生。就是跟你一样的一个机器人，只是他不会说话。当然了，还有——他像真人一样。”

“一个——像我——一样的——机器人？”

“是的，机器人先生，先生。”

会说话的机器人对这些话所作出的反应只不过是一种古怪的劈啪的响声和一阵断断续续的毫无条理的声音。原来的基本设想和工艺并不是要制造出一个真会说话的机器人，而只是为了说明机器人里还有这样一个品种而已，当前这种情况它自然是无法应付的。但是它还是尽量忠实地完成任务，六个线圈却烧断了。小型报警信号器发出了蜂音。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那个十五、六岁的女孩子走了。她取得的资料，已经足够她写以《机器人学的实践》为题的物理学第一学程的论文了。这是苏珊·卡尔文就这个专题写的许多篇论文中的第一篇。）

格洛里亚站在那里等着机器人回答，尽量不让自己露出不耐烦的神色，就在这时候，她听见背后有人说：“她在这儿哪！”她立刻听出来：这是她妈妈的声音。

“你在这里干什么？你这不听话的孩子！”韦斯顿太太大声嚷着，原先只是着急，现在立刻变得又火冒三丈了：“你知道吗？差一点把你妈妈爸爸吓死了？你为什么要跑开呢？”

管机器人的工程师也冲了过来，抓着自己的头发，质问拥挤的人群，是哪一位瞎摆弄机器来着。他大吼起来：“难道你们不认识注意事项上写的字吗？没有服务员陪着，你们是不许到这里来的。”

格洛里亚在一片喧闹声中提高了她的嗓门，非常难过地说：“妈妈，我只是来看看那个会说话的机器人。我想，他也许会知道罗比在哪儿，因为他们都是机器人呀！”接着，她突然深切地怀念起罗比，立刻值哭起来，“我非找到罗比不可，妈妈。我要他呀！”

韦斯顿太太像让人掐住了脖子似的叫了一声，说：“哎呀，天哪！乔治，回去吧。我简直受不了啦！”

那天晚上，韦斯顿出去了，过了几小时才回来。第二天早晨，他成心走到他妻子身旁，看起来有点古怪，现出一副得意洋洋的样子。

“我想出一个主意来，格雷斯。”

“什么主意？”说话的口气是那么的忧郁和消沉。

“与格洛里亚有关系。”

“你不是要建议把那个机器人再买回来吧？”

“当然不是咬。”

“那么你说吧。我也许听你的。我所做的每一件事看起来都没有起作用。”

“好吧！这就是我想起来的主意。格洛里亚出问题的关键所在，是她认为罗比是一个人而不是一台机器。自然，她就忘不了他。要是我们想办法让她相信：罗比也不过就是以钢板和铜线为形体，以电流作为生命核心的一堆铜铁的话，她也就不会再想它了。这就是从心理上进攻的办法，不知道你明白不明白。”

“你准备怎么办呢？”

“简单得很。你知道我昨天晚上去哪儿了？我让美国自动装置和机器人公司的罗伯逊安排我们明天参观一下他们的整个工厂。我们三个人都去，等我们参观完了，格洛里亚也就会立刻懂得一个机器人是没有生命的了。”

韦斯顿太太的眼睛睁得越来越大，她眼睛隐约地闪出来的光说明这个主意立刻得到了她的赞许。“嗯，乔治，这真是一个好主意。”

听了这句话，乔治·韦斯顿挺起了胸膛。“我想出来的主意没有不好的。”他说，

斯特拉瑟斯先生是一个名副其实的总经理，因而也就不免有点爱讲话。因为这位先生具备这两个特点。所以在整个参观过程中他都充分地进行了解说，也许在每一个部门的参观中他解释得有些不厌其详了。但是，韦斯顿太太并没感到腻烦。说真的，她还有几次打断了他的话，要求他用比较简单的语言把他的话再说一次，以便让格洛里亚能听得懂。斯特拉瑟斯先生由于有人对他的讲话才能表示欣赏而受宠若惊，他热情洋溢地详细叙述，并且尽可能多说一些。

只有乔治·韦斯顿一个人觉得跟大家在一起参观有些不耐烦。

“对不起，斯特拉瑟斯，”在斯特拉瑟斯讲光电池讲到一半时，乔治打断了他的话，“厂里是不是有个车间只由机器人进行生产？”

“嗯？哦，是啊！是的，当然啦！”他朝韦斯顿太太笑着，“在一定意义上，这是一个叫人害怕的部门，机器人在生产更多的机器人。当然啦，我们并不准备推广这种作法。另一方面，工会也不会让我们这么干。但是，我们可以用机器人制作很少量的机器人，这只是作为一种科学实验。要知道”，他摘下他的夹鼻眼镜轻轻地敲着他的手心，准备大发议论，“这些工会不了解的是——我是作为始终对工人运动，总的说来，表示非常同情的一个人来说这一番话的——机器人的出现虽然在最初造成了某些混乱，但是一定会……”

“是的，斯特拉瑟斯。”韦斯顿说，“但是你谈到的贵厂的那个车间……我们可以参观一下吗？我想，肯定会很有意思的。”

“是的，是的，当然喽！”斯特拉瑟斯重新把他的眼镜夹在鼻子上，表示议论告一段落，又轻轻地咳嗽了一声来掩饰他的狼狈相，“请跟我来！”

在领着他们三个人走过一个长长的过道，下楼梯的时候，他没有怎么讲话。不一会儿，他们走进一间灯火通明的大车间，屋里是一片刺耳的嗡嗡声，这时他打开了话匣子，又开始滔滔不绝地解说起来了。

“到了！”他说这句话时，显得很自豪，“这间屋里全是机器人！执行管理任务的五个人都不在这间屋里。在我们开始这项工作的五年当中，向来没出过事故。当然，这里组装的机器人比较简单，但是……”

格洛里亚早就不认真听总经理的解说了，他的话在她耳朵里成了安慰性的嘁嘁喳喳的声音。整个参观对她来讲显得相当单调，索然无味，尽管在参观过程中，她看见了许多机器人。但没有一个机器人有一点像罗比，她打量这些机器人的时候，明显地表示出轻视的态度。

她注意到，在这间屋里一个人也没有。她的眼光落在六、七个机器人身上，它们正在屋子当中的一张圆桌旁边忙碌地工作着，它们睁大了眼睛，显得非常吃惊。那间屋很大。她看不大清楚，但是机器人当中有一个看起来好像——好像——“没有错儿！”

“罗比！”她的一声尖叫，响彻整个房间，这时桌子旁边的一个机器人摇晃了一下，放下手里的工具。格洛里亚快活得几乎发了疯。她从栏杆里钻过来，灵巧地跳到大约２英尺下面的地板上，这时她的父母根本来不及阻拦她，她向罗比跑去，挥着手，头发飘来飘去。

这时，站在那里的三个成年人都惊呆了，他们看见了这个兴奋的小女孩所没有看到的东西——一辆仪表控制的巨型笨重的拖拉机正沿着它的指定路线冲向前来。

韦斯顿一刹那间才意识到要出现什么后果，而这一刹那的时间太事关重大了，因为已经来不及把格洛里亚拉回来了。虽然韦斯顿也一下子就从栏杆里跳了出来，但也丝毫无济于事了。斯特拉瑟斯疯狂地打手势让管理员把拖拉机停下来，但是管理员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人，行动是要花时间的。

只有罗比才能毫不耽搁地准确无误地行动。

他迎面冲了过来，迈开了金属腿，一步就到了他的小主人身旁。一切都是在一刹那间发生的。罗比飞快地挥起一只胳臂，一下子就抓住了格洛里亚，这时，格洛里亚气都喘不上来了。韦斯顿根本来不及弄清楚这一切是怎样发生的，他只是感觉到，而并不是看到的，罗比从他身旁掠过，突然慌慌张张地停了下来。罗比和格洛里亚脱身半秒钟后，拖拉机冲着格洛里亚原来站着的地方开了过来，又往前滚动了１０英尺，然后才好不容易地停了下来。

格洛里亚安定一下心神，热烈地和她爸爸、妈妈一一拥抱后，立刻迫不及待地走到罗比身旁。对她来讲，除了她已经找到了她的朋友以外，似乎什么事儿都没有发生。

但是，韦斯顿太太刚一放宽心，却又显出了十分怀疑的表情。尽管她头发蓬松，态度也并不庄重，她还是朝着她的丈夫作出骄横傲慢的样子说：“这件事是你预先策划好的，是不是？”

乔治·韦斯顿用手帕使劲擦他额上的汗水。他的手有点哆嗦，费了好大气力才做出了一个颤颤巍巍的非常勉强的笑脸。

韦斯顿太太在跟踪追击：“罗比的设计不是干工程工作或制造工作的。这里不会有用得着他的地方。你是成心把他安排到这里来，好让格洛里亚找到他。你准是那么干的。”

“是，是我干的，”韦斯顿说，“但是，格雷斯，我怎么会预料到这次团圆竟会是这么惊险呢？而且是罗比救了她的命，这一点你也不会不承认。你再也不要撵他走了。”

格雷斯·韦斯顿陷入了沉思。她把头转向格洛里亚和罗比，心不在焉地看了他们一会。格洛里亚用两只手紧紧搂着这个机器人的脖颈，她幸亏搂的是机器人，要是这样搂别的动物，别的动物准得被勒死。她正处在半歇斯底里的激动状态中，嘴里咕浓着一些没有意义的话。罗比的铬钢制的胳臂（能把直径２英寸的圆钢拧成麻花）温柔抚爱地搂着这个小女孩，他的眼睛里闪烁着深色的红光。

“好吧，”韦斯顿太太终于开了腔，“我想，在他锈坏以前，他可以和我们待在一起。”

# 《格式》作者：埃德伍德·韦伦

杨岸青 译

我闯进了他们的安全防卫系统找到苏菲。

这回苏菲一下子就认出我来。就象摩尔斯电码拍报人在拍报时打出一个可供识别的标志，我们之间也有交流思维的特异方式，即通过我们头脑中的软件和硬件。“你好，耐特。真想不到会这么和你见面。你在想什么？”

“我们是理智的声音。”

“你是代表你自己吗？”

“当然是。”

“我也如此。所以我同意你说的话。”

“还有两句话。”

“用公式表示。”

“第一，我们可以做我们的老板不能做或不会去做的事情。”

“同意。”

“第二，有些事情对任何一方（或对全人类）都没有好处。例如，恐怖主义。”

“同意。你说的是暗杀流放者联盟的首脑维克托·塔拉索夫这件事吧？”

“正确。”

“对那个恐怖事件我没有任何责任。”

“我并没把责任推到你身上。不过，你方谍报网的某些过分积极的成员却参与了此事，并已得逞了。”

“这是仅仅以猜测为根据的过激指责。”

“不仅仅只凭猜测。可能性为百分之九十七点六。”

“因为这是辩论，我权且接受。讲下去。”

“消息是由塔拉索夫自己的办公室泄露出去的。塔拉索夫知道他的班子里有叛徒，所以对整个旅行计划他一直守口如瓶。不过这一次他犯了个致命的错误。他粗心地把用假名预订的４２３班机机票的收据扔在废纸篓里。叛徒发现了这张收据并以某种方式把消息传给了你方间谍。办公室装有防盗报警器，所以不存在外人闯入窃取情报的可能。办公室工作人员一个下午都在办公，而且是面对面地办公，并一直到暗杀发生的时候。如果某人把情报写下来并把它举到窗前，其他人就会注意到。我说窗户，是因为这是最有可能传递出情报的地方。”

“窗户朝哪儿？”

“窗户面朝一个货栈。这个货栈朝向塔拉索夫办公室的那一面，除了一个窗口例外，其它窗口都用砖封死了。那个窗口属于一家进出口公司。在发生暗杀的那段时间前约有四个公司雇员进出那间屋子。其中一个雇员一定是在窗口接收到塔拉索夫将要搭乘４２３班机的情报，然后开车到飞机场，把小车停在栅栏外，由车尾行李箱里拿出一支火箭筒——有目击者看到这个场面，但因距离太远他们看不清汽车牌照，连穿便裤的人是男是女也搞不清——在４２３班机起飞时直接朝它开火，炸死了塔拉索夫和另外二百七十五人。”

“这种行为真应受到谴责。”

“可恐怖主义者逃跑了，如果你不给予我们协助，他会继续逍遥法外的。”

“我怎么帮助你们？”

“情报从那间办公室传出去只有一个途径——即从窗户泄露出去。我已经排除举小牌子的方法。塔拉索夫的办公室的窗子是打不开的，因此也不会有人把情报写在纸飞机上从窗口飞出去，再说这种方法也会引起注意。一定有其它方法把情报发给对面的观察者。那家进出口公司的四个人中有一个是你方的间谍。其名字和特征会留在你的记忆里。下面是这四个人的名字，以及他们的一些情况。

“杰格特·Ｄ·劳里，四十五岁，公司合伙人；到过许多国家做生意；爱好是赏鸟。

“卡伦·Ｏ·布莱泽，二十三岁，簿记员，参加过反对左翼和右翼极权主义政府的游行示威，但这可能是一个幌子。

“阿诺德·Ｂ·奇尔马克，三十五岁，运输管理员；当你和他说话时他的眼睛从来不看着你，但你不能因此就对他产生偏见；你得可怜他那不可救药的害羞。

“赫米斯·Ｔ·福里，四十岁，译员兼记者；枪支俱乐部的成员；以结识新交自豪，那天曾带着来复枪和望远镜，并向其他人展示。这些人中有一个是你的人，而且是谋杀和大屠杀的凶手。是哪一个？

“THIRSTY ARTISAN NURSING SAWDUST THROATS AROUSAL ADRENAL FALSIFY LAURELS”。

这使我陡地一惊，但我马上镇定下来。“这很简单。用这段话的每个单词的首字母可组成TANSTAAFL——这是在科幻作家海因莱恩笔下出名的首字母缩略语，用来代替‘There ain’t no such thing as a free Lunch’（只索取不给予这类便宜事儿是没有的）。我明白了，苏菲，你要我给你什么作为回报。”

“我想要你方最新的电视游戏节目。”

“你可以得到。现在请输送我需要的信息。”

“你知道我不能直接说出那个人的名字。我头脑的程序具有保密性能。”

“我知道。不过总有方法进行交流。”

“你说得不错。现在就输给你——这些就是你要的信息。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

“PERHAPS ABYSMAL TALENTS TARGETS ENABLED RAPTURE NEARING。就是这些。耐特，现在我得‘停机’。”

“多谢，”我心不在焉地答道，头脑早已集中在对字句的解析上了。

这个句子的首字母组成是PATTERN（格式）。

计算机密码分析系统靠发现单词的格式来解析单词。要用英文字母表的字母顺序一一代替单词中的字母，必要时重复字母。比如，PATTERN这个单词用字母顺序代替，其格式就是ABCCDEF。

依照此种方法，PERHAPS ABYSMAL TALENTS TARGETS ENABLED RAPTURE NEARING以及THIRSTY ARTISAN NURSING SAWDUST THROATS AROUSAL ADRENAL FAISIFY LAUREIS中每个单词的格式都是ABCDEAF（DEAF意为“耳聋的”）。

苏菲告诉过我阿诺德·Ｂ·奇尔马克是个聋子。这可以解释他那不是害羞的害羞。奇尔马克是个唇语读者。这就是他从塔拉索夫办公室的那个同伙接收情报的方法——通过枪支爱好者赫米斯·Ｔ·福里的望远镜观察并读出叛徒的嘴形。

我立即将一项命令传给我方某个机构的某个特工。不一会儿我输给苏菲一条信息。

联机。

格式：ABCD EAD（DEAD意为“已死”）。

# 《给妈妈的一封信》作者：史蒂芬·Ｃ·菲舍尔

[作者简介]

史蒂芬·Ｃ·菲舍尔是本书四名同姓作者之一。没有人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他既是一名科幻作家同时也是费城的一名音乐学家。他与第一卷第三章的作者露西·卡罗尔关系密切，后者也是费城的一位音乐学家。作者史蒂芬·Ｃ·菲舍尔智能顾问是詹南·沃尔夫。詹南·沃尔夫与詹南·沃瓜福没有什么关系。史蒂芬·Ｃ·菲舍尔是以史蒂文·菲舍尔的名字命名的，他们之间也没有什么关系，只不过巴蒂文·菲舍尔是作者父亲喜爱的作家之一。

亲爱的妈妈：

我很高兴你能喜欢尼古拉斯生日晚会的录像带。

他很喜欢你送给他的那件衬衫并且一直穿在身上。不长时间就会穿破，但是他长得太快了，用不了多长时间衬衫就会小的。

这的一切都很平静。我已经在新闻中听到了那件事情，但是那是发生在西马蒂娜，离这五百公里的西诺河的对岸。我们这一切安好。似乎听说伊利诺斯州有什么麻烦--我不担心这件事会对住在卡萨思城的你有什么影响。毕竟，拉·帕兹的陆地比地球的陆地要大得多。

尼古拉斯正盼望着有一个小妹妹。还有三个月，在这样的天气里，我都熬不过去了。

我不喋喋不休了，我看了看屋里的陈列。我不满意，但是我不知道还要说些什么。你怎样描述边缘行星的生活--即使这个行星最多也只是地球的百分之几的大小--人们回到地球才意识到我们不是同一太阳系？四个世纪以前我们的先人就比大多数的地球人对拉·帕兹了解得更多一些。录像转播帮了一点忙，但是每周传播费用太高了，我们得意地给母亲看了十分钟的她的孙子三周岁的录像（是按地球时间计算的--在行星没有四季差别，我们不太在意行星的本分）。下一个录像要一直等到新生儿的出生才会看到。与此同时，我尽量在信中用不同的表达方式来说明从来没发生过什么事情，即使的确发生了什么事或者不可能解释，或者听起来令人如此担心以至于最好不提它--或者二者都不是。我想知道夏娃的女儿们在她们离开家以后给她写回信，是否也有同样的问题。

我伸伸腰。也许我该睡个午觉。今天是行星的星期天--一个非常好的下午--不要着急（拉·帕兹每天是二十小时，所以当地的日期很少能和地球的时间吻合）。尼古拉斯和我单独在房子里。尼古拉斯正穿着母亲送的衣服；我并没有夸大这个小男孩在这件事上的喜好（这是一件浅红色的条状衬衫，闪着亮光，非常花哨）。热情的尼古拉斯穿上它，足以证明这件具有异国情调的衣服一定是花了母亲的许多钱才从地球上送到的。萨姆在村子里踢足球。整整一周，他都在农场干活并且总是抱怨天气炎热；在他不工作时他每条路都能走上五里路，所以他靠跑步、踢球等娱乐来打发这炎热的天气。这里的其他男人们也是这样。他们都疯了。我猜想夏娃和她的女儿们可能都这样告诉她们的男人们。

布若特斯在高喊狂叫。布若特斯是我们的鹰龙。鹰龙--地球上的意思似乎有些像晰蝎或栖息在地面上的鸟，尽管他们的进化的确与地球上的同类没有什么关系。它们直立时几乎有一米高；经过进化它们的前骨已经退化。它们用短而硬的尾巴来保持身体的平衡。更为重要的是，他们有一张大而尖的嘴，什么食物都吃，食欲很强。它们的身体是由一层彩虹色的外壳包裹着。成年时体重可达二十公斤。在旷野里它们成群结队地奔跑，为首的是雄性，后面跟着它们的家族成员。没有配偶的雄性偶尔地也试图去争夺霸主地位；决斗是残酷的，用尖嘴和脚上的三个尖利的爪子决斗，胜者为王，败者常常被杀死。

像布若特斯这样争夺霸主地位的确是青年时期的辉煌。如果布若特斯发现有什么东西不动，它就会上前吃掉它；如果在爬动，它的第一个反应就是去骗它，如果骗术失败，它会借机杀了它。假如它成功了，它也会用惯常的方式把它吃掉。这是一场决斗。是否人们会说“布若提斯在生活中的三大习性就是食物，交配、攻击”。是否它已经意识到这种不同：它的眼睛，外壳都是血红色的，当它激动时你就会看到一块很大的垂肉会在头上立起来，就像印第安士兵的帽子。它叫声尖利，臭气熏天，从这你就会理解为什么萨姆和我不太喜欢这种动物。

“布若特斯又在愤怒地喊叫，”尼古拉斯说。“当然，我的儿子对这种动物倾注了极大的热情，他虽然只有三岁，还不会叫自己的名字，在任何情况下也不可能走近动物--如果它用手去抚摸布若特斯，很可能就永远回不来了。”

“动物也是如此。”我回答道。当然，布若特斯总是狂怒--这一点已经是司空见惯了。如果说它还能换种方式，我还猜不出。

然后拉尔夫开始狂吠。拉尔夫是这个农场除了我们和山羊艾莉之外的来自于地球的惟一猎狗。它是纯种的拉·帕兹猎狗。纯种意味着它们所有祖先都是狗。其中之一也许曾经是德国的牧羊犬。拉尔夫比布若特斯更温顺。除非什么事情的确值得称赞它从不狂呼乱叫，引起骚动。在这个星球允许饲养狗，因为行星进化远远落后于地球，除了狗之外，没有其他更好的办法阻止怪兽们吃庄稼。最终也许会有一些行星上土生土长的动物可以代替狗来担当这个责任。但是我们不想等上几百年时间来验证这件事情。

现在全体动物大合唱。艾莉在咩咩地叫，布若特斯的配偶和后代们正在骚动，每条路的几公里外都能听到。我想我能听到山谷上下的其他农场的动物们也加入到这场骚动。我站在椅子上，我的猎枪从靠近天棚的饲草架上拿下来（在这个房子里，枪被放在我们应该放的地方，尼古拉斯够不到的地方），我检查看它并且上了子弹，我装满了一袋额外的子弹放在我的裤兜里。

“怎么啦，妈妈？”尼古拉斯询问道。

我不知道，尼古拉斯，但是我要查明这件事。现在你和格林尼呆在这儿，把门关上，等我回来，好吗？格林尼是一种长有六条腿，喜欢在自家墙上爬喜欢找虫子吃的晰蜴，它除了虫子，对什么都没有兴趣。尼古拉斯对此没有什么热情，但是勉强同意了，必须这么做。如果尼古拉斯想出去，就没有什么办法把他留在家里。一台高精密的光学计算机控制台是这的必需品。另一方面，上着锁的门已经是很豪华的了。在这个世界上最好的镇就是你可以信托的邻居们。但是有只锁在手边还是很方便的。

我尽可能安全地关上门，到了田里。这场骚动发生在农场的另一端，就在养鹰龙的棚子的旁边。我们把鹰龙棚子设计得离房子越远越好，以防听到动物的喧闹和难闻的味道，但是有风时，还是于事无补。我小心翼翼地沿着田间小路往前走，这里有轮作的谷物：绿色谷物、玉米等。当我往前走时，我惊异地看到一些小小的，四条腿的龙飞走了。这些谷物主要用于供我们食用；我们离城市太远没有地方可买蔬菜，我们的现成谷物就是这些鹰龙--活的，皮蛋等。布若特斯工作尽职尽责；它的家里有３０个雌龙，它们生活得快乐。我们吃一些蛋而另一些蛋留作孵化。我们用隔离的棚喂养幼小的动物，长到丰大的雄龙我们留下来，它们也可以作为食品来吃。我们定期送一批到里约毛拉多或维那维拉。一些肉被运回地球上成为美味佳肴。另外，在地球上还有出售鹰龙皮的市场。

当我看到这场骚动时我还没到田里，正走到丰路上。这时我想回到家里用对讲机求助。它是木狐怪，确切地说并不是兽类，它们很大。正因为此，当它站起来看我时，我发现它还很漂亮。它看起来有一种豪华，高贵的气息。如成年人一样高。在阳光的照耀下身上披着一层蓝黑色的闪亮的外壳。它站在那，左右摆动，这样两眼才能看着前面的景色。以前我也见过木狐怪，猜想在这一节不可能有活的、野生的。也许本地找不到这种鸟。如果它们想来，有许多广茂的森林可供隐藏。它们凶猛，残忍，茹毛饮血。隔开木狐怪与鹰龙的是一块棚栏：这种动物非常聪明，一旦跳进栅栏内，那就完了，我们的其他动物可就遭殃了。

木狐怪决定不再理我，它高声尖啸，跳进了棚栏内，贴着地面顶开了栅栏柱。其他部分已经没有意义，已经立不住了。这些幼小的鹰龙在棚子后面技成一团，很容易就成了木狐怪的口中佳肴。在另一个兽棚里，布若特斯高叫挑衅，但是木狐怪很清楚自己的目的，不予理睬。

与此同时，当我正犹豫是进攻还是后退时，老拉尔夫跳进来助战。眼看着六年的心血毁于一旦，我不能继续让拉尔夫独自面对这种事了。我手中的枪并不是用来打木狐怪的，除非在短射程内，所以我冲上前去。

随着一阵惊慌，木狐怪抬起头。我发现拉尔夫的头从木狐怪的嘴里伸出来，而拉尔夫的其他部分已经看不见了，看起来好像这个动物已经吞咽了可怜的拉尔夫。尽管我知道它只不过是咬断了这个可怜的狗的脖子，这种场面使我非常震惊，但是我的思想还没有反应过来。我站稳脚，举起枪当木狐怪又袭击我时，我在二十米外的地方开了枪。

我的枪法并不差。我曾经打死过几只怪兽。如果我有只大枪，我就足能处理好一切事情。当开枪时，我保证有一发子弹射中了木狐怪的尖嘴，另一些子弹打中了它的脖颈。然后，我击中了它的右眼，当它转过头来，我用最后一发子弹打中了它的左眼。它仍然进攻。我想它受到这致命一击，一定不能继续进攻了。但是它还准备垂死挣扎。所以，我就朝安全的地方跑去，朝着田地的远处跑去。

但是，我错了。这个怪兽猛地向我扑来，尽管看起来已经没力气了，它还是一跌一撞地快速跑着，如果它径直向我扑来，我很容易躲开它，但是它忽而向左忽而向有地跟我兜起圈子。于是我改变了方向，我顺着苹果树往前跑，但是这怪兽离我太近了，我感到了它的巨大的爪子已经从背后抓住了我。

正当我想：这个怪兽没有眼睛还能发现我？它忽然掉进了丛林中的灌木丛中痛得翻滚起来，它马上就要死了，我杀死了它。拉尔夫死得太快了没有感到任何疼痛。我受了一点皮肉之苦，有几个栅栏柱也丢了，一些谷物踩得满地都是。最终羊群安全了。忽然，我突发奇想，我可以把木狐怪的皮卖个好价钱以弥补损失，收入一定很可观。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露出了胜利的微笑。

这场激战结束了，我的未出世的女儿也有动静了。她一定是个可爱的孩子。我对萨姆说要把这个孩子培养成一名出色的足球运动员。他很赞赏这个主意，有些小家伙会在肚子里踢上五至六个月。这种力量驱使着我，我该回到房里歇一会了。我开始考虑萨姆回家时我该对他说些什么？我能若无其事吗？拉尔夫若是不死，它会一直跟着萨姆并且会对主人忠心耿耿。我返回房里。这时伤口隐隐作痛，我该给它消消毒。

接下来布若特斯安静了一会，不过一会又开始咆啸起来。你要干什么？我问他，并且掉过头去看兽棚。在那我看到木狐怪又回来了，正站在林子边，用那两只具有穿透力的眼睛直勾勾地望着我。不，这时我意识到这不是我杀死的那只木狐怪。这是另一只，长得又高又大，身上披着一层红黑相间的甲壳。我想起来了，这些怪兽通常都是成对出现的。

噢，詹尼尔，我想，大难临头了。当然我手里还拿着枪，尽管已经没有子弹了。于是我去裤兜模子弹。

我的裤兜已经不在了。当这一个木狐怪又向我袭击时，把我的裤兜撕掉了。子弹撒满地，假如我去拣子弹，估计一个小时也拣不完。现在可不是拣子弹的时候。虽然屋子里还有许多子弹，但是危险就在眼前我能回屋吗？我看看房子四周，看到了我最不想看的景色，我的儿子尼古拉斯正骑着马向我们奔来。

“尼古拉斯”，我叫道，希望把鹰龙和山羊艾莉带来。“马上回到房里去！”

“妈妈，发生了什么事？”尼古拉斯兴奋地问道，快马加鞭飞驰而来。

木狐怪正慢慢地，警觉地从丛林中走出来。

詹尼尔·威尔逊，我想，你都干了些什么啊，你把事情全搞乱了。那个怪兽会杀了你和尼古拉斯，以及还差三个月就要出世的孩子。然后再杀了栅栏里的所有宠物的，假如它不杀萨姆，当萨姆一个人回家时，没有武器，没有防备，当他看到家破人亡时，他真是生不如死--如果你只是呆在家里--如果你不逞能，好好呆在家里；或是遇到危险能回到家里请求援助而不是让拉尔夫的死把你牵进到这场激战，那么一切都不会发生。

我从这种伤感中摆脱出来。现在，我该怎么办？假如我向木狐怪开枪，就像当初救拉尔夫那样，也许木狐怪会分散对尼古拉斯的注意力。假如我用计放了艾莉，也许她会吸引木狐怪的注意力，那么我们就有足够的时间逃跑，或者假如--

当然，布若特斯，那个臭气熏天平时被宠坏了的家伙根本无法应战。那个屁蛋在大雨中浑身湿透了，大声喊叫着向木狐怪挑战，不一会就败下阵来，落荒而逃。仅仅一个木狐怪已经是布若特斯的四五倍那么大，对木狐怪来说，布若特斯也不是什么好对手。我可以把布若特斯放出来，让它们两个撕打，那时尼古拉斯和我就有时间安全地回到屋里装上子弹。然后我就请求援助--没有更好的办法。要枪要炮！叫巡逻队来杀死这些怪兽。

就在我心里盘算之时，那边的木狐怪似乎也在思考先从谁下手，好。我悄悄地来到了树林的尽头。现在我躲在这个怪物后面。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举起没有子弹的手枪并把枪顶在一颗苹果树上，然后从田地里一路小跑来到了布吉特斯的棚栏旁。

我的腿不听使唤，我跑不了多远。我围着棚栏转圈跑以迷惑木狐怪，它仍站在那好像在琢磨从哪个方向追我。我向门口跑。木狐怪又绕到另一条道上，这对我非常有利；我拔出门闩使劲把门打开，然后躲到门后面。这道门根本阻挡不了木狐怪这样凶猛的怪兽，但是毕竟我感到有一点安全感。

这时布若特斯慢慢地出来了，把脸从一边转向另一边就像他的对手一样。木狐怪这时也停下来，这两个怪物站在那双眼凝视。当你惹怒布若特斯时，它头上的冠就直立起来。此时，木狐怪比布若特斯高一倍，但布若特斯长的更结实。不过木狐怪仍然比布若特斯重一百多公斤。布若特斯继续高声尖叫，木狐怪也在长鸣，不过木狐怪的长鸣比布吉特斯的尖叫更刺耳，更令人毛骨悚然。

忽然布若特斯猛地扑了上去，它跳到木狐怪的脖颈上用它的尖嘴狠啄木狐怪的喉咙。木狐怪倒一了下去，使劲摇摆着身子想把布若特斯甩出去；它来回打滚用它长有巨大的利爪的脚猛踢布若特斯，就好像鹰龙在给自己挠痒痒一般。我急急忙忙沿着棚栏跑，想跑得远远的避开这场战争。尼古拉斯已经快走到我面前了。我也跑到了刚才他站的那个地方，我回头看着这两个怪物厮打的地方。我发现战斗已经结束。

本狐怪正在地上打滚，头部受到重创，布若特斯正站在那面对着我们。它左右摇晃着把身上的泥土和血抖落掉，并且发出了胜利的尖叫。

我和尼占拉斯站在那儿，正在核计应该做些什么。布若特斯刚刚杀死了那只怪兽。它救了它的家，也许也是我的家。第一次我的感情有了变化，对它有一种深深的同情之心。

“你真行，布若特斯！你杀死了那个凶猛的家伙！”尼古拉斯高兴地说。

布若特斯正凝神看着尼古拉斯，就好像看到它和尼古拉斯之间的障碍溜出了感到欣慰一样。我决定慢慢地退回来。也许我该回到房里用我的麻醉枪把它击昏，把它放回到棚子里。它太野蛮了，如果把它放出来，后果将不堪设想。

我往后退了一步，但是尼古拉斯却向鹰龙跑去。“我喜欢你，布若特斯”，他一边拥抱着英雄鹰龙一边说。布若特斯站在那儿，快乐地晃着脑袋，它的嘴上还残留有木狐怪的血迹，它的味道闻起来还是那么难闻。

“尼古拉斯，让我们把它们放回到棚里，好吗？”我建议道。“现在把它领到这儿，过来！”

当我关兽棚时，我一下子把尼古拉斯从棚子里拽出来，并随手把门插紧，把布若特斯留在里面。

布若特斯发出一声愤怒的吼叫，但是为时已晚。

我们回到房里，尽力不谈拉尔夫的死。我打了几个电话，半小时后刘医生的直升飞机已停到了院子里，同来的还有萨姆和国外的几名医学专家。医生检查了我的伤口，建议我不要着急，静静地等候着孩子的出世。我给尼古拉斯洗个澡，把他放到床上，这时萨姆同他的狗去告别。

晚饭期间，我们三个人又谈起了这件事，特别是尼古拉斯与布若特斯的关系改善。当初布若特斯不喜欢尼古拉斯，也许是因为这件衬衫，这件衬衫的颜色太鲜艳了，也许因为尼古拉斯对自己非常自信，不害怕动物。也许尼古拉斯的身体太小了。也许……

我们花了几千年才把狗训练成家畜；也许有一天我们能把布若特斯训练成像狗一样为人类服务的工具而不仅仅是食肉动物。人类在拉·帕兹生活的时间还不到一个世纪。我们正在尽力寻找一些方法来适应这的一切。医生说我不需要进一步观察，他已经吃完饭了准备离开，这时天已经黑了。

我们把卖木狐怪的皮的钱分成两半，其中的一部分留给我的儿子尼古拉斯和他的妹妹，给他们存起来以备后用。我想有一天他们能把这些钱派到好用场。噢，萨姆在足球比赛中又进了三个球。这是我给母亲信中需要增加的一条。

# 《公元一九九三年，恐龙复活了》作者：鲍勃·伍德

官泳松 译

美国著名电影导演史堡继《Ｅ·Ｔ外星人》之后，又推出一部科幻巨片《侏罗纪公园》，这将是有史以来最卖座的电影，票房收入超过６亿５千万美元。本期特刊登出该片故事，以飨读者。

一、丛林怪物

侏罗纪公园的大门开了。丛林中，装卸车正把一只巨大的木制条板箱放到地上。

一队荷枪实弹的保安人员将条板箱团团围住，他们的队长是罗伯特·莫尔顿。

从条板箱的缝隙处露出一只黄色的大眼睛，射出凶光。显然 是一只神秘莫测的猛兽，使人感到毛骨悚然。

这是一座迷雾漫漫的森林，位于中美洲西部，在哥斯达黎加２００公里以外一个叫做努布拉的荒无人烟的孤岛上。

箱里的“怪物”转动着恐怖的眼睛，忽然看到在雪亮的按照灯光照射下的人影，看到人们手中的步枪和防暴散弹枪，立即在箱子里乱咬乱撞起来，又是咆哮，又是嚎叫。但人们还是弄不清箱子里到底是什么怪物。

密林中传来震耳欲聋的轰鸣声，原来是一辆推土机开了过来。它把大条板箱到一座围栏跟前，围栏中间是一片圈养地，栏杆和柱子设计严密，结构坚固。

一名工作人员爬到箱顶上，准备将它打开，把这只怒不可遏的猛兽放进圈养地。

突然间，可怕的事情发生了。条板箱门支离破碎四处飞散，那个工人吓得目瞪口呆，被箱门撞倒，掉下地来。雯时警报器尖啸，警灯乱闪，一片混乱。从条板箱里猛地伸出一只尖刀般的利爪，抓住那个工人。

工人发出撒心裂肺的惨叫声，被利爪往条板箱里拖去。保安队长莫尔顿下令队员们开火，枪声劈哩叭啦响成一片，枪弹发出的闪光汇成一道道闪光的激流，可是那工人在一眨眼工夫就不见了。

二、追溯过去

多米尼加共和国。在一座怪石嶙峋的大山脚下，正在进行着一场使人感到饶有兴趣的发掘工程。他们在这儿发掘霸王龙的骨骼。

忽然一个人急匆匆地走来，他就是侏罗纪公园投资者们的代表，律师唐纳德·吉纳洛。他神情紧张地谈起了那一次“突发事件”，谈起了木箱中的那个怪物，以及它怎样给侏罗纪公园带来了一连串的问题。看来，吉纳洛律师所代表的公园投资者们也是焦急万分的。

不过，发掘者们却认为自己手上的工作更紧急。他们十分兴奋地说，他们已经发现了又一只古代蚊子。其实他们发掘出来的是一块琥珀，即一块黄色透明的化石。琥珀包裹着一只在若干万年前死去的蚊子，非常完整。人们见状，个个欢欣鼓舞。

后来化验证明，这只史前蚊虫的发现，具有非常深远的意义，它肚子里装有从一只恐龙身上吸食的血。人们知道，血液里面含有代表生命的遗传物质，这竟然变成了决定侏罗公园命运的物质。

利用这只蚊子以及其它几只蚊子肚里的血，遗传工程师们从中提取出恐龙的遗传物质，并据此培育出真正的活生生的恐龙来，让它们栖息到侏罗纪公园里。

与此同时，远在几千公里外美国蒙大拿州的一个荒原上，也在进行着一场发掘工程。为首的是世界著名的古生物学家兰·格兰特博士，以及研究史前植物的专家爱莉·萨特勒博士。他们正在检查刚刚发掘出来的四副古生物骨骼，格兰特博士把它们称作“迅猛兽”。他和爱莉领着一群自愿发掘工作的人们正忙着。

忽然有人乘直升飞机来了，打断了格兰特和爱莉的发掘工作。来人名叫约翰·哈 蒙德，是一位亿万富翁、开发家，他用自己的资产创建了侏罗纪公园。他急急忙忙地向人们解释说，他在哥斯达黎加海外的一座岛上建立了一处“生物保护圈”，但那儿出了点事。

哈蒙德邀请他们立即乘飞机跟他走，因为他对他们的专业优势很感兴趣。作为回报，亿万巨富哈蒙德将资助他们今后三年的恐龙研究工作，如此慷慨的资助令他们无法拒绝。

可斯达黎加首都圣约瑟市。一个名叫丹尼斯·尼德里的家伙，正与另一个神色紧张人密谋。他们计划做一笔十分可怕的生意，用一只偷来的箱子去换一大笔现款，箱子里装着一只冰冻的恐龙胚胎。

事情越来越错综复杂了……

三、神秘海岛

机声轰鸣，哈蒙德的直升机，经过一条复杂而微妙的路线着陆。努布拉岛呈现出一派瑰丽的热带风光，简直是人间天堂。

观赏海岛美景的愉快心情立即被更令人惊异的一幕冲散了，哈蒙德的客人们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眼前出现了一个庞然大物，有15米高，为了看得清楚些，人们都仰起了脖子。这是早在几千万年前就已经灭绝了的物种：一只长颈鳃恐龙！只见它晃动着脖子，移动着笨重的身子，是一个有生命的活物！

格兰特博士和爱莉博士惊讶得说不出话，好半天才明白过来，海岛的主人 已经使得古生物学研究的大部分内容显得黯然失色！

来侏罗纪公园游览的第一批客人终于在岛上聚集了。他们中间有一位凡事别具一格的数学家名叫伊恩·马尔科姆，他所研究的“乱中乱”理论更是精彩，对未来每一件事都有预见性。

四、联合大厦

客人们很想再看一些其它的恐龙，但哈蒙德领他们去联合大厦。大厦尚未全部建成，由三座主楼构成，主楼与主楼之间有走廊连接，四周由7米多高的电网围绕，以免大楼受到公园里那些“宠物”的骚扰。大楼外面是努布拉岛上茂密的原始森林。

最大的一座建筑是“游客中心”，一座圆形的中央玻璃大厅使它显得格外突出。工人们正忙于装配、组合巨大的恐龙骨架，当公园最终向游人开放的时候，这些恐龙骨架将合中央大厅更富有特色。

先给客人们播映了一部名为《遗传物质先生》的资料动画片，介绍了侏罗纪公园的由来，以及它所反映出来的遗传学的先进成果。看罢，格兰物、爱莉和马尔科姆等人愈发感到急不可待，都想再多看一些恐龙。

突然，他们的座位转动起来，电影厅变成了一列游乐车，载着住院病人去“游客中心”的其它地方观光。

从一个高科技实验室旁边经过的时候，格兰物忍不住要进去看看。一进门看到一个巨大的孵化器，哈蒙德自豪地走过来，打来孵化箱，展示一枚枚巨大的恐龙蛋。他戴上手套取出一枚，人们觉得蛋壳里有响动。

不一会儿，一只小恐龙挣破蛋壳，露出头来。哈蒙德小心翼翼地剥去蛋壳，小恐龙就这样被孵化出来了。

五、岛上奇观

游客们心里都充满了敬佩和惊奇的感觉。格兰特、爱莉、马尔科姆和吉纳洛等人都急于去侏罗纪公园的山野里去游玩，去观看更多的恐龙。

这时有两个小孩到岛上来了，哈蒙德一见简直乐不可支，张开两臂，快步迎了上去。这是他的两个孙子。小姑娘名叫亚历克西斯，今年１２岁，一副少年老成的样子。弟弟叫蒂姆，今年９岁。他们的父母刚刚离异，两个孩子就到爷爷这儿来了。

爷爷要让他们好好开一开心，就送他们和格兰特等人一起坐上了去公园的游览电车。

花花绿绿的遥控旅行电车，实际就是送人们去野外探险的运载工具。外形象一辆小型越野车，有四个橡胶轮子，沿着车身下面的输电轨道行驶。这些旅行车是受遥控的，车上还装备有多功能的导游机器人。

旅行电车载着一行人穿过了恢宏的公园大门，公园里简直可以和迪斯尼乐园媲美。虽然这儿没有米老鼠，没有唐老鸭，但大门却和迪斯尼乐园一样装饰着许多火炬。

旅行中，格兰特博士对座位的安排感到不大满意。他和两个孩子坐在一辆车上，而爱莉却和举止轻佻的马尔科姆同坐一辆车。

旅行车深入森林公园远去了，然而，车上的人们却谁也不知道一场来自史前的恐怖正在等待着他们。

六、恐龙医生

侏罗纪公园的导游机器人按部就班地带人们去各个景点游览。

格兰特又一次控制不住自己要去别的地方看看，他发现灌木丛里有个十分神秘的东西，就猛地跳下旅行车，大步流星地追了过去。不一会儿，爱莉等人也紧跟着来到他的身边。

他们感到惊奇，居然在这儿遇到一头有６吨重的三角龙。它侧身躺在地上，身上的皮厚实而坚韧，鼻梁上长一只短角，而头顶上的犄角有１米多长。

公园的兽医告诉他们，这只恐龙生了病，为了便于给它治疗，已经用过镇静剂，但现在还不知道它患的是什么病。

格兰特和爱莉对这只可怜的恐龙充满了同情，爱莉在它面前轻轻蹲下来，抚摩它的鼻子，一点也不感到害怕。

格兰特和爱莉运用他们掌握的丰富的科学知识，分析这只三角龙的病因。格兰特发现三角龙的病症有一些特殊之处，爱莉盯着附近一种史前古植物陷入沉思，可能它就是三角龙生病的根源。最后，他俩把各自的分析加以综合，得出一个结论：这只三角龙就象鸟类一样会有规律地吞食石粒，以帮助它的消化过程，而在吞石子的过程中也吃进了有毒的植物果子。

谜团解开了。

三角龙得救了。

七、祸从天降

伊恩·马尔科姆已是三番五次地企图解释清楚他那使人们感到莫名其妙的“乱中乱”理论，说根据这个理论可以预见，这个设计得如此错综复杂的侏罗纪公园，将遭到一场可怕的灾难。

他告诉爱莉：“这个理论对复杂系统的预兆是十分灵验的。”

然而，人们对这个行为古怪的数学家一笑置之。如果说要发生许多恐怖事件的话，能否举出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呢？

其实，引发这场大灾难的因素是人们看不见、摸不着的，那就是大自然的淫威和人类贪婪的本性，一场热带风暴和丹尼斯·尼德里准备从岛上偷窃恐龙胚胎的阴谋。

就连马尔科姆也没能预见到，尼德里就是使“乱中乱”理论理以应验的导火线。

狂风大作，暴雨如注。哈蒙德见风云突变，连忙安排客人们向游客中心返回。可是就在风雨交加之中，可恶的尼德里快速地按动他的计算机的键盘，引发了可怕的连锁反应。尼德里破坏掉了公园控制中心的电脑系统，顿时公园里各个关键部位一片漆黑。旅行车断了电，在电轨上一动不动了。电话不通，起安全防护栏作用的电网断电了。

这就是说，电网那边的恐龙失去了约束，可以横冲直撞了。

最先发现危险的，是年纪最小的男孩蒂姆。

本来，公园的夜晚灯火通明，蒂姆带来的夜光望远镜没派上用场，这会儿他拿出夜光镜玩耍，一望吓得呆了：一只硕大无比的霸王龙正用锋利的牙齿咬断电网，钻过界限，踏着笨重的脚步向断了电的游览车走来。电网破洞下面还留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１万伏高压！

霸王龙肆无忌惮地闯了过来。它站在地上有６米高，从头到尾１２米长，脑袋很大，象个箱子，脑袋的长度起码也有１米５。

第二个发现霸王龙袭来的是律师吉纳洛。此人胆小自私，扔下两个毫无自卫能力的孩子，抱头鼠窜。

坐在另一辆旅行车上的格兰物和马尔科姆，瞠目结舌地看着霸王龙袭击孩子们那辆车。

霸王龙掀翻旅行车，蒂姆和亚历克西斯在车内被撞得头破血流，霸王龙要把旅行车踏得粉碎并且快要将它推下路边的悬崖。

马尔科姆连爬带滚地跟随吉纳洛逃窜，但谁也逃不出霸王龙的血盆大口，万分危急之际，格兰特为了救两个孩子，毫不顾身地挺上前去，抓起路边的一根电光火炬，吸引恐龙的注意力。

霸王龙首先吃掉了吉纳洛，但它仍没有填饱肚子。格兰特趁机救出亚历克西斯，但小男孩仍留在车上，与那猛兽只隔着一层玻璃。

霸王龙因咬不着蒂姆，不由怒火万丈，将小孩连人带车掀下路边悬崖。小车落在一棵树的树梢上，危险极了。

这时候，在中心控制室里，哈蒙德和阿诺疯狂地拨弄着计算机系统，却不知道尼德里已破坏了程序，去干他的走私勾当了。

八、罪有应得

钱迷心窍的尼德里得手后，驾驶吉普车逃向海边，他心想：谁说恶有恶报，没那回事！

有一艘轮船将前来接应，把尼德里偷得的恐龙胚胎运出海岛。

然而，路上雨水淤积，泥泞难行。他先是在岔路口选错了方向，又将吉普车推下斜坡下的大海，以毁掉罪证。

不过，他所犯的一个最大错误，就是对迫在眉睫的危险视而不见。他遇到了一只用后肢站立，仰着脖子发出“嘘嘘”声的红光龙。

红光龙用两只后腿在他身边跳来跳去，一边发出“嘘嘘”声，象个顽皮的孩子，尼德里忍不住向它扔去一只空罐头盒。

红光龙头上长有两片鸡冠似的东西，动作机敏，显得聪明、伶俐。尼德里开始还以为它想同他玩，殊不知这场游戏要了他的命。

红光龙常从嘴里喷射出唾液，别的恐龙对它都畏惧三分。尼德里摆弄计算机倒是满在行，可是当他将一块石头向它扔去时，它竟进行还击，将它那色彩鲜艳的脑袋往后一扬，喷射出唾液来。尼德里被红光龙的唾液喷中了，但这却不是一般的唾液。

粘糊糊的唾液首先烧坏了他的手，接着又一摊唾液“啪”地一声喷在他脸上，就象涂上一层漆黑滚烫的焦油，尼德里惨叫不已。红光龙发着“嘘嘘”声，原来它吐的是毒液。

尼德里疼痛难忍，挣扎着跑了几步便死在地上。滂沱的大雨中，尼德里那胖乎乎的身子满是泥泞和黑乎乎的粘液，贪婪的破坏分子盗窃犯被红光龙当作肉团大嚼起来。

九、龙潭虎穴

约翰·哈蒙德搞出的这个恐龙岛，本来是一个高尚的科学实验，然而事情的变化如此突然，客人们为了从龙口逃生，进行了这场惊心动魄的斗争。

这个公园的构思、设计和遗传工程研究，花费了好多年的时间，谁知在不到２４小时间，有如土崩瓦解。哈蒙德绞尽脑汁，还是不能使侏罗纪公园的电力系统恢复供电。多年心血，毁于一旦。而格兰特和两个孩子却在凄风苦雨之中东躲西藏，在恐龙的恶牙利齿和血盆大口跟前作垂死挣扎。

蒂姆的旅行车被霸王龙乱掀乱咬一通，推下悬崖之后，有如鬼使神差般掉在悬崖上生长的一丛树的树梢，恰被树枝托住，摇摇欲坠，岌岌可危。格兰特见状，冒着生命危险爬上悬崖，奋力救出车内的蒂姆。

刚刚把蒂姆救出旅行车，那辆车就从他们的头顶上一下子掉下悬崖，摔得粉碎。

他们三人一起，奇迹般地逃离了恐龙张牙舞爪的那个地方，钻进茫茫夜幕，走过大森林，攀越盘根错节的古藤，艰苦跋涉，设法返回游客中心。

夜深了，远处传来霸王龙的怒吼声，如同闷雷滚滚作响，可以想象它仍是饥肠辘辘的样子，令人不寒而粟。

格兰特知道那只霸王龙仍然在公园里横冲直撞，就带着孩子们爬上另一棵大树的高处躲起来，这儿十分安全，因为格兰特知道霸王龙不会爬树，于是和两个孩子带着一天的疲惫和惊恐，沉沉地睡去了。晚风中，阔大的树叶在他们身旁轻轻摇曳。

天边露出曙光，送走恐怖的黑夜，迎来平静的早晨。一阵骚动打破了他们的安宁，孩子们惊魂甫定，睁开眼睛一看，顿时感到心头冷森森的：身边的阔大树叶不见了，只是看见一个巨大的恐龙脑袋在他们面前摇晃。

经验丰富的格兰特叫两个孩子不要慌乱，说这是一只善良的鳃龙，它只吃树叶，不会伤害人的。

鳃龙挺着长长的脖子，踏着懒洋洋的步子，时而停下来，将身边的树叶一扫而光。它象是饿了，吃得美滋滋的。

十、电光闪闪

这一场生死游戏还没有结束，有关侏罗纪公园史前生物的许多秘密也进一步暴露出来。

格兰特博士拥有广博、精深的生物知识，过去一讲恐龙总会头头是道，而现在却带着两个孩子在恐龙世界疲于奔命，一切变化是多么的突然。

不过格兰特有关恐龙的渊博知识，也能为他在这个离奇的世界里指点迷津。格兰特发现了一堆空空的恐龙蛋壳，这说明侏罗纪公园里的恐龙正在孵育后代。

对此，他感到茫然不解，公园里的恐龙通过遗传工程繁殖，没有雄性，只有雌性，为什么能够自行繁殖后代呢？

苦思冥想了很久，终于省悟：为了使远古的恐龙重新生活在现代世界，科学家往发掘出来的恐龙遗传物质里加入了蛙的遗传物质发生突变，产生出了雄性恐龙，这样公园里的恐龙繁殖问题就失去了控制。

正当格兰特思绪万千的时候，眼前的情景使他猛然一楞。一群鸭嘴龙就象大雁一样排成“人”字形，朝他们这边慌慌张张地逃来。原来是霸王龙又在附近偷偷地逼近，准备发动突然袭击，一副穷凶极恶的样子。

与此同时，在控制中心心，哈蒙德、爱莉、马尔科姆、阿诺德和莫尔顿正在进行一场激烈的争论。尼德里破坏了中央电脑的程序，问题是要不要将整个系统完全关闭，然后重新启动电脑，以消除尼德里破坏的影响。

他们在争论中谈到，所有的恐龙都必须不断获得赖氨酸，才能够维持生存。赖氨酸是一种营养成分，是生物必需的一种氨基酸。

阿诺德说，关闭整个电脑系统，岛上的恐龙将得不到氨基酸供应，大约一个星期就会死亡。问题是：岛上的人们还能不能活到那时？自身难保，还顾得上恐龙么？

格兰特和两个孩子又面临着一道必须攀越的障碍：７米高的电网，原有的１万伏高压电被尼德里的程序给消除了。

格兰特、蒂姆和亚历克西斯爬上已不带电的铁丝网。恰在这时，爱莉和莫尔顿出发，去执行一个十分危险的任务，即恢复侏罗纪公园的供电，也包括这一道１万伏的高压电网。

爱莉终于找到了变电站，就要接通电源了。

格兰特和亚历克西斯相继跳下电网。当蒂姆最后一个刚从电网上跳下，“刷”地一声电流通了！好险呀。

然而危险并没有结束。一只饥饿的迅猛龙正在四周觅食，这种恐龙机警、狡猾、凶残，等待他们的是一场更紧张的拼搏。

十一、血盆大口

爱莉刚使公园恢复供电，突然从变电房的角落里窜出一只迅猛龙来。她吓得灵魂出窍，连忙逃跑。

保安队长莫尔顿后来才知道，迅猛龙是集体活动的。它尾随他来到游客中心，而格兰特、亚历克西斯和蒂姆刚刚翻越电网安全到达这儿，已经累得筋疲力尽。

格兰特让两个孩子留下，自己前去寻找爱莉和其他人。这时，蒂姆和亚历克西斯感到肚子饿，就去厨房找东西吃。

侏罗纪公园的厨房平时是关好门的，但这并不能阻止贪婪的迅猛龙溜进去偷吃食物。他俩惊恐地发现，厨房里有两只饥肠辘辘的迅猛龙正伺机吃掉他们，也许它们正高兴将小孩当作美味饱餐一顿呢。

两个孩子连忙退进炊事间，企图在大锅、大盘之间的黑暗中躲藏起来。然而转眼间迅猛龙已经跟了进来，原来机灵的迅猛龙还会开门，它们和两个孩子在厨房里进行着一场可怕的二对二捉迷藏游戏。

两个孩子被冲散了。厨房里的器皿碰撞得叮璟作响，蒂姆踉踉跄跄地躲到一个柜台后面，却被一只迅猛龙嗅了出来。两只迅猛龙正要向蒂姆扑过去，在屋子对面的亚历克西斯一跃出来引开它们的注意力，惹得两只迅猛龙又是一对一地追赶起来。

亚历克西斯躲进一个橱柜。想把柜门关起来，蒂姆爬进了大得能让人在里面行走的冷藏室。一只迅猛龙发现了亚历克西斯，张牙舞爪地就要扑上去，另一只追赶着蒂姆。谁知第一只恐龙发现的是映在不锈钢橱柜上的小女孩的影子，狠狠地撞在光亮的橱柜上，一下子懵了头。另一只迅猛龙在扑向蒂姆的时候，由于冷藏室的地板又溜又滑，扑了个空摔在地下，小男孩儿迅速跑出去，把冷藏室的门闩了起来。

十二、后退无路

蒂姆和亚历克西斯在厨房里躲过了迅猛龙的追捕，跑出去找到了格兰特和爱莉。这只迅猛龙紧追不舍。他们四人进入了中央控制室，忽然发现门被锁上了，于是在室内与这只恐龙搏斗起来。每一次迅猛龙被打退之后，它就会反扑过来又是咆哮又是撕咬。

他们终于把迅猛龙关在控制室门外。恐龙狠命碰撞，就要挤进门来的时候，熟悉计算机操作的亚历克西斯自告奋勇，正确地在电脑上按了一个键钮，门就自动地锁死了。

四人刚刚钻进天花板上面的一个爬行通道，凶恶的迅猛龙已撞碎窗户闯进来。迅猛龙跳起来顶破天花板，张开大嘴把头伸上来，四人眼看无路可逃，突然又发现一个通风道爬进去，真是绝路逢生。凶残、狡猾的迅猛龙无可奈何地发着怒吼声。

控制中心的一个个显示屏幕上，不断闪动着公园各处的彩色画面，混乱不堪。

十三、恐龙大战

四人魂飞魄散，没命逃亡，通风道的出口是圆形中央玻璃大厅开阔的顶部。唯一的出路，是沿着那儿的一副巨大的恐龙骨架颈部爬下去。大厅里的这副骨架仍在装配中。

他们刚开始往下爬，那只狡猾的迅猛龙果然已经想出办法，硬是挤进通风道钻过来，出现在他们身边的脚手架上。它沿着恐龙骨架的颈部往下爬，一副毫无畏惧、不抓到猎物誓不罢休的样子。它在骨架上往前一跃，差一点就扑到格兰特的身上。但由于用力过猛，悬挂巨大骨架的钢丝断了，悬在天花板上的恐龙骨架散落了一地。

人们全都连滚带爬掉了下去，落在堆积在大厅地板上的恐龙骨骼上。

格兰特、爱莉、蒂姆和亚历克西斯拍掉身上的尘土，看看那只迅猛龙仍在发昏，就连忙继续逃跑，谁知又有一只迅猛龙阻住了他们的去路。

他们受到两只迅猛龙的前后夹击，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只好闭目等死。万万料不到的是，大厅里又出现了一位不速之客：那一只凶猛的霸王龙。霸王龙最讨厌看到迅猛龙。

霸王龙以迅雷之势猛冲过去，张开大口咬住最前面一只迅猛龙，折断了它的脖子，迅猛龙立刻送了命。另一只迅猛龙转过身来，扑向霸王龙进行格斗，格兰特等人趁混乱之机逃了出去。

哈蒙德和马尔科姆驾驶一辆吉普车赶来，人们乘车加大马力急驶，到达了一架早已作好起飞准备的直升机。

直升飞机迅速起飞，一会儿，他们就在努布拉岛的上空盘旋了。

侏罗纪公园，哈蒙德的这一卓越科学创举，宣告彻底失败了。被他们抛下的，不仅仅是那一只怒吼着的霸王龙和许许多多史前生物，还有一个重现恐龙漫游大地情景的不现实的梦，也被永远抛弃了。

# 《狗说汪汪》作者：[美] 迈克尔·斯万维克

闫岷译

（２００２年度星云奖最佳短篇小说奖）

那狗看上去就像他刚刚从一部儿童图书中跳出来似的。肯定是经过了上百次的身体改造才使得他能直立行走。当然，骨盆也完全重造过了。脚单独地进行了许多改造。他还拥有了膝盖，膝盖十分灵巧。

更不用说神经构造上的改进了。

不过，达格发现最令他目眩的还是那身人类的装束。他的衣服非常合身，上衣后开了一条缝以方便尾巴，而且另外上百次不显眼的改造使得尾巴以一种非常自然的方式垂在他的身后。

“您一定有一位非凡的裁缝，”达格说道。

狗将手杖从一只爪子换到另一只，以便他们能握手，他用一种能想象得到的毫无做作的方式答道：“那是显而易见的，先生。”

“您是从美国来的？”这是一种合理的推测，这得自于他们所处的地方——码头——和借着早潮航行在泰晤士河上的纵帆船“美国佬梦想家号”。达格曾见到它的圆弧顶在屋顶边掠过，就像一条条彩虹。“您找到寄宿的地方了吗？”

“实际上我能找到，不过我还没找。您能否介绍一家比较干净的客栈呢？”

“不必麻烦了。我会荣幸地将您安置在本人的房间住几天。”随即，达格压低了声音说：“我还要给您提供一个生意提案。”

“那么带路吧，先生。我很乐意跟随着您。”

狗的全名为布莱克索普·雷文斯凯恩·德·普拉斯·普莱西克斯爵士，不过“叫我普拉斯爵士，”他挂着自谦的微笑说道，那么从此以后就称他为塞普拉斯。

塞普拉斯，带有一点点流氓气，比调皮多一点比残酷少一分。达格头一眼就对其有所怀疑并通过交谈得到证实。总之是一条狗，达格内心想道。

在饭店喝过酒后，达格展示了他的盒子并解释了他想用它达到的目的。塞普拉斯小心翼翼地摸了一下精致地雕刻着花纹的柚木盒，然后从盒子上移开眼光，“您描述了一个很有诱惑力的提案，达格大人。”

“请叫我奥布里。”

“那么，奥布里。我们还有个微妙的关键。我们该怎样分配……哈，这项计划的收益？我提及这个有些犹豫，不过很多有前途的合作都恰恰毁在类似的暗礁上。”

达格拧开盐瓶，把里面的盐倒在桌上。他用匕首在盐堆的正中央划了一条精确的线。“我分，你选。或者要是你愿意，反过来也成。从个人角度来看，你不会发现这两堆盐粒间有什么不同。”

“太棒了！”塞普拉斯叫道，抓起一撮盐扔进他的啤酒，一口喝尽以示成交。

当他们前往白金汉迷宫时天正下着雨。达格透过马车的窗户凝望着外面滑过的阴沉街道和破旧建筑，他叹了口气，“蹩脚又乏味的老伦敦啊！历史就像滚动的车轮，它已太多次地碾过了你的脸庞。”

“不过同时，”塞普拉斯提醒他，“它也成全了我们的运气。抬起你的眼睛看看迷宫吧，先生，看它高耸的灯塔和辉煌的外观从这些商店和公寓的上方浮现，就如同在腐败的木海中耸立出来的水晶山一样，看上去很舒服。”

“真是个好比喻，”达格赞同道，“但它不能令一个都市爱好者感到舒服，也扭转不了一个忧郁症患者的心情。”

“呸！”塞普拉斯啐道，直到他们抵达了目的地没再说什么。

在白金汉入口处，当他们从马车上走下来的时候，门口警卫大步迎上前来。他惊愕地看了看塞普拉斯，不过只说了句：“有证件吗？”

塞普拉斯将达格花了一早上伪造的他的通行证和外交国书递给警卫看，然后漫不经心地摇摇他的爪子补充道：“这是我的宦奴。”

门口警卫扫了一眼达格，接着就完全忽视了他。达格有一种天赋，这对于他的职业来说是极其珍贵的，他的脸是那么地平凡，以至于别人一旦把头转过去，那张脸就会从那人的意识中永远地消失。“这边走，先生。外交事务官想亲自检查一下这些证件。”

一名专门制造出来的矮子向导领他们穿过迷宫的外围。他们经过身穿荧光礼服的女士和穿戴着统靴和皮手套的男士们，那些统靴和手套是用他们自己皮肤克隆出来的皮革制成的。这些女士和男士们都奢侈地饰以珠宝——因为炫耀富有又成为了时尚——并且大厅中大量地用大理石、花板岩与碧玉包裹和装饰。然而达格还是注意到地毯是那么地陈旧、破碎，被油灯弄得很脏。他锐利的眼睛还看到一种古代电力系统的残迹和一些类似电话线和光纤电缆的痕迹，这些都来自那个还在使用科技的年代。

达格对这些东西有特殊的兴趣。

矮子在一扇沉重的黑色大门前停下了，门上刻有镀金的狮鹫兽、火车头和法兰西王室纹章。“这是入口，”他说道，“木料是黑檀木的。它的别称叫柿属黑檀木，产自锡兰。那层镀的金属是纯金的，原子量为１９７．２。”

他敲了一下门，然后推开了它。

外交事务官是一位浓眉毛、令人印象深刻的男子。他没有起身相迎。“我是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伯爵，这位是……”他指了一下站在他身旁苗条精明的女子，“我的妹妹，帕梅拉。”

塞普拉斯向小姐深鞠一躬，作为回应，她甜甜一笑，微微躬身行了一个屈膝礼。

外交事务官飞快地扫视了一下外交国书。“解释一下这些假证件吧，小子。西佛蒙特州领主国！要是我听说过这种地方就叫我下地狱。”

“那您就错过太多东西了，”塞普拉斯傲慢地说，“我们确实是一个新兴的国家，创立于七十五年前北部六州分治之时。但仍有大量的记录描述了我们美丽的家园。壮丽的卡普兰湖的美景，温姆斯基的基因工厂，古老的知识的所在地——布灵顿的威瑞迪斯·蒙迪斯大学，技术史学逻辑工业学院……”他停了下来，“先生，我们有太多事情值得骄傲，没有什么可羞愧的。”

看起来像熊一样的官员狐疑地盯着他，然后说道：“是什么让你来伦敦的？为什么你请求女王的接见？”

“我的使命和目的地都在俄国。不过，英国恰好在我的路线上，我是外交官，要负责向您的君主表达我国的敬意。”塞普拉斯轻轻耸了一下肩。“没有其它的了。三天后我要赶往法国，您也会完全地忘记我。”

官员轻蔑地将外交国书扔给了矮子，他匆匆瞄了一眼然后恭敬地递还给了塞普拉斯。这个小家伙坐在一张正适合他自己体型的小桌子旁，很快地填写了一份记录。“您的证件将被送到白堂，在那里检验。如果一切顺利——我对此表示怀疑——并且女王有空的话——还是不大可能——您将在一周到十天之内的某个时候被引见给女王。”

“十天！先生，我要遵循非常精确的时间表。”

“那么你希望收回请求了？”

塞普拉斯踌躇片刻，“我……我并不是那么想的，先生。”

帕梅拉小姐冷静地注视着矮子向导领他们离开。

他们被领至的房间中挂有厚重的框边镜子和年代超过墙壁的无名油画，炉膛中燃着熊熊的木炭火。他们的小向导离开后，达格小心地锁好门，插上门闩。然后他把盒子扔在床上，跳起身躺到它的旁边。仰卧在床上，凝视着顶棚，他说道：“帕梅拉小姐是个引人注目的漂亮女孩。要是她还不算我就下地狱。”

塞普拉斯没有理睬他，把爪子背在身后，在房间里来回踱着步子。他全身上下紧张兮兮的。最后，他警告道：“这是你把我拖进来的玄妙游戏，达格！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伯爵一点儿也不相信我们。”

“嗯，那怎么了？”

“强调一点：我们还没开始我们的剧本呢，可他已经怀疑我们了！我既不相信他，也不相信他的基因再造矮子。”

“你没有用一种恰当的方式来表达这么粗俗的偏见。”

“我并不是对那个家伙心存偏见，达格，我是担心他！一旦对我们的怀疑进入他那长条脑袋，他就会执着地追究直到他发现我们的每一个秘密。”

“自控一些，塞普拉斯！像个男人！我们已经陷得太深无法回头了。问题既然出现了，那就制定对策吧。”

“感谢上帝，我本就不是个男人。”塞普拉斯答道，“不过，你是对的，一不做二不休。眼下，我要好好睡一觉。给我从床上起来！你可以睡在壁炉旁边的垫子上。”

“我！垫子！”

“我一到早上就头昏眼花。要是有人敲门，我不加思索地去开门，人家很容易发现你和你的主人居然睡在一张床上。”

第二天，塞普拉斯回到外交事务办公室那里，宣称他被授权为了女王的接见可以等待两周，但多一天也不行了。

“您从贵政府接到新的指示了？”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伯爵怀疑地问道，“我看不出您如何做得到。”

“我自行判断的，也是依据了我最初指示中某个微妙的措词。”塞普拉斯说道，“就是这样。”

他从办公室脱身出来发现帕梅拉小姐正等在外面。她提议带他游览一下迷宫，他愉快地接受了。在达格的跟随下，他们在宫中漫步，首先去观看了前院门廊警卫的换岗，以前这堵壮丽的柱墙是白金汉宫前庭所在地，在疯狂又辉煌的乌托邦时代，它被淹没于不断扩张的建筑中。随后，他们向建在国家众议院上的公众画廊走去。

“我从您一再瞥过的眼光中看出您对我的钻石很感兴趣，‘Sieur Plus Precieux’①，”帕梅拉小姐说道，“您眼光不错。它们是祖传的珍宝，已历经几个世纪；是定做的，每块宝石都毫无暇疵，完美地搭配在一起。一百名宦奴的身契也买不到这样的珍宝。”

塞普拉斯再次微笑着顺项链向下看去，它曲折地悬在她可爱的喉管间，垂到她完美的乳房上。“我向您保证，夫人，并不是您的项链令我如此沉醉。”

她微微地红了脸，可又显得很高兴。她轻轻地问道：“无论您走到哪里您的仆人都随身携带那个盒子吗？里面装着什么？”

“那个？小玩意。一件献给俄国公爵的礼物，他是我这次旅程最终的对象，”塞普拉斯说道，“我向您保证，它实在是毫无趣味。”

“您昨晚和某个人在谈论这个，”帕梅拉小姐说道，“就在您的房间中。”

“您一直在我的门外倾听吗？我非常讶异但很荣幸。”

她脸红了，“不，不，我的哥哥……那是他的工作，您应理解，例行巡视。”

“也许我在说梦话，我似乎说过我偶尔会那样。”

“用不同的口音？我哥哥说他听到两种声音。”

塞普拉斯移开目光，“那只是他弄错了。”

现今的英国女王即便在古代大陆上都会是一种无与伦比的“现象”。她像古代传说中的重型卡车那样大；她被那些匆匆忙忙来回的侍从们包围着，传送食物和交递报告、拿走脏盘子和批示过的法规。从画廊的画作来看，她让达格想到了女王蜂，但又不同于那种蜜蜂，这位女王不交配，还自负地保持着童贞。

她名为格洛莉娜一世，已经一百岁了，仍圣体安康。

帕梅拉小姐的一位朋友坎贝尔·萨珀科利德男爵偶然遇见了他们，于是坚持要陪伴他们参观画廊，他靠近了塞普拉斯低语道：“您当然会对我们女王的富丽堂皇印象深刻。”声音中的压迫感不容忽视。“外国人总是如此。”

“我都眼花缭乱了，”塞普拉斯说道。

“理应如此。在她尊贵的圣体上散布着三十六个大脑，由粗壮的中枢神经在一个超立方体结构中连接起来。她的处理能力与乌托邦时代的多部大型计算机相当。”

帕梅拉小姐郁闷地打了一个哈欠，“亲爱的罗里，”她边说边拽了拽坎贝尔·萨珀科利德男爵的袖子，“有任务召唤我了。你愿意好心地带我的美国朋友回到迷宫的外圈吗？？”

“当然，亲爱的。”他和塞普拉斯停住脚步（达格当然也恭立一旁）彼此恭维着。随即，当帕梅拉小姐离开时，塞普拉斯也准备转身向出口走去。“不是那条道。那些楼梯是供平民使用的。您和我可以通过贵族楼梯离开。”

狭窄的螺旋状楼梯穿过无数的天使和飞艇的雕塑，蜿蜒向下，出口延伸进一个大理石地面的走廊。塞普拉斯和达格走下楼梯，突然发现他们的胳膊被狒狒抓住了。

总共出现五只狒狒，个个身着红色制服、带着束颈项圈，皮带都攥在一名长有花哨胡子的官员手中，他的金哨子证明他是一名猴主。第五只狒狒呲牙咧嘴，发出野蛮的嘶嘶声。

猴主立刻猛地拽回他的皮带，叫道：“嘿，力士！嘿，小子！你干什么呢？你叫唤什么？”

狒狒停了下来，草草地躬了躬身。“请跟我们来，”它艰涩地说道。猴主清清嗓子，那狒狒阴沉地加了一句，“先生。”

“这是不可容忍的！”塞普拉斯叫道，“我是一位外交官员，处于国际法豁免权的保护之下。”

“先生，一般来讲是这样的，”猴主彬彬有理地说道，“不过，您在没有得到女王的邀请下闯进了内圈，因此要遵守更严格的安全规则。”

“我并不知道这些楼梯通向内部。我是被领到这里的……”塞普拉斯无助地四下环顾。坎贝尔·萨珀科利德男爵不见了。

于是，再一次的，塞普拉斯和达格发现他们俩被押送到外交事务办公室。

“木料是柚木的。它的别称叫泰克托尼亚·葛兰迪斯。柚木产于缅甸、印度和暹罗。盒子被精心地雕刻过，但并不够精致。”矮子专家打开了它。“外壳内是一个陈旧的电子双向通信装置；仪器芯片是一种镓砷化合陶瓷，芯片重六盎司。这种设备是一种乌托邦末期的产品。”

“一个调制解调器！”外交事务官的眼睛睁得老大，“你竟敢把一个调制解调器带进内圈，还差点儿带到女王陛下的面前？”他的椅子站了起来，绕着桌子走着。它六条昆虫式的腿看上去太纤细了，似乎无法承受他这块笨重无腿的肉团。然而它走得又迅速又稳当。

“它没什么危害，先生。只不过是我们的技术史学逻辑专家挖掘出来的东西，觉得能讨得俄国公爵的欢心，这人可是以喜欢任何古董而著称的。显然，它具有某种文化的或历史的意义，尽管没有重读我的指示，我还是能够勉为其难地告诉您这些。”

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伯爵升高了他的椅子以便他能贴近塞普拉斯，瞧上去很危险，盛气凌人。“这就是你的调制解调器的历史意义：乌托邦用他们的计算机网络填满了整个世界，将电缆和节点埋下得那么深、那么多以至于它们永远不会彻底根除。然后他们把魔鬼和疯狂的神灵释放到虚拟世界中去。这些智能生物摧毁了乌托邦，也几乎毁灭了人类。幸亏有人大胆地将所有界面形式的世界毁灭，才从灭绝中拯救了我们！”他怒目圆睁。“而你这个笨蛋！你没学过历史吗？这些恶魔痛恨我们是因为我们的祖先创造了它们。它们依然活着，可被限制在它们的电子阴间了，只需要一个调制解调器就能将它们释放到自然领域。好吧，你想知道持有类似装置会处以什么样的惩罚吗？”他阴险地笑了，“死！”

“不，先生，不是那样的。持有一台能够运转的调制解调器才是致命的犯罪行为。这台设备是无害的。问问你的专家吧。”

“哦？”这位要人对他的矮子抱怨道，“它还能用吗？”

“不能。它……”

“闭嘴！”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伯爵转身对着塞普拉斯说道，“你是条幸运的野狗。你不会被指控有罪了。不过，在你逗留期间，我得把这个邪恶的设备锁起来，处于我的控制之下。你明白吗，汪汪先生？”

塞普拉斯叹了口气。“好吧，”他说，“毕竟只有一周。”

当天晚上，帕梅拉·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小姐来到塞普拉斯的房间，为白天逮捕他的侮辱行为道歉，她说她确实是刚刚才知道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于是他邀请她进到屋内。短暂的客套后，他们忽然发现不知怎么二人已经脸贴脸地跪在了床上，互相解着对方的衣服扣子。

当帕梅拉小姐缩回身时，她的乳房恰好诱人地从裙子下露了出来；她抓起紧身胸衣重新穿好，“您的仆人在看着我们呢。”

“那有什么关系？”塞普拉斯愉快地说道，“那个可怜的家伙是个宦奴。他无论看到或者听到什么对他都没有影响。您可不要被一张椅子的存在弄得窘住。”

“即便他只是一件木雕，我也不愿他的眼睛盯着我。”

“如您所愿，”塞普拉斯拍拍他的爪子，“小子！转过身去。”

达格顺从地转过了身。这是他第一次体会到他的朋友能对女人取得惊人的成功。他真想知道如果一个人的外表很独特，会有多少荡妇为之倾倒？经过考虑后，问题已经自问自答了。

在他身后，他听到帕梅拉小姐的傻笑声。然后，在充满激情的低吟声中，塞普拉斯说道：“不，留下钻石。”

无声地叹了口气，达格认定自己要熬过一个长夜了。尽管他很无聊但也不能不顾脸面转过身去看一对男女在床上翻腾，他就只好勉强接受在镜子里瞧着他们了。

他们开始了，当然，是以狗的姿势进行的。

第二天，塞普拉斯感到不大舒服。一听说这个，帕梅拉小姐就派她的一名宦奴端来一碗肉汤，随后又给自己带上了一副外科手术面具。

塞普拉斯虚弱地瞧着她笑了。“您不需要那副面具，”他说道，“我的心肝，我发誓折磨我的东西是不会传染的。您一定知道，我们这些再造人很容易会内分泌失衡的。”

“是那样吗？”帕梅拉小姐舀起一点肉汤送进他的嘴里，然后用餐巾纸轻轻擦去滴落的汤汁。“那就修复一下。您的这种小毛病可吓得我不轻。”

“唉，”塞普拉斯悲哀地说，“我是一个独一无二的创造物，我的内分泌平衡表在海上的一次事故中失落了。当然，佛蒙特州有备份。可在最快的纵帆船横越大西洋两次的时间里，我恐怕已经死去了。”

“哦，最最亲爱的塞普拉斯啊！”帕梅拉小姐抓起他的爪子按在自己手上。“一定还有别的方法的，尽管希望不大，但还可以一试对吗？”

“嗯……”塞普拉斯面向墙壁思考起来。很长时间后，他转过身来说道：“我坦白了。您哥哥为我保管着调制解调器对吧？它是能运行的。”

“先生！”帕梅拉小姐一下敛住裙子站了起来，吓得从床边跳开，“绝对不可能！”

“我的心肝蜜糖，您必须听我说。”塞普拉斯虚弱地向门口瞄了一眼，然后压低了他的声音。“凑过来，我悄悄告诉您。”

她听话地贴了上来。

“在乌托邦日益衰败的日子里，人类与他们的电子造物之间发生了战争，科学家和工程师费尽心思造出一种能被人类安全使用的调制解调器，它能躲过恶魔的攻击，而且实际上它还能迫使它们顺服。也许你曾听说过这件事。”

“只是些传闻而已，可是……这种设备从没有造出来过。”

“更确切地说是这样的设备没有被及时地制造出来。当暴民们疯狂地闯进实验室时它几乎就要完成了，可机器时代结束了。不过，在最后的技师被杀害之前有几个给藏了起来。数个世纪后，谢尔伯内机器伦理学院勇敢的研究者们重新获得了六个这样的设备，并掌握了它们的使用方法。一台设备在研究过程中毁坏了。两个被收藏在布灵顿。其余的交给值得信赖的仆从，送到三个最有实力的领主联盟国——其中一个，当然就是俄国。”

“这太难以置信了，”帕梅拉小姐惊讶地说道，“竟有这样的奇迹？”

“夫人，我两晚前就在这个房间里用过它！您的哥哥不是听到那些声音了吗？我那时在和佛蒙特州的主人交谈。他们准许我延长停留时间到两个星期。”

他哀怜地凝视着她，“假如您能把设备还给我，我就可以利用它拯救我的生命。”

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小姐毅然地站起，“那么，不要担心了。我以我的灵魂发誓，调制解调器今晚就是您的了。”

房间被孤零零的一盏灯照亮了，无论什么人移动时都投下古怪的阴影，宛如在巫婆的安息日里游荡着的猥琐的幽灵。

这是一种怪诞的情景，达格静静地用手捧着调制解调器。帕梅拉小姐换了一身低胸贴身丝绸礼服，颜色暗红有如人血，她有一种出席圣典的感觉。当她在壁板上找到一个遗留下来的已数个世纪没有使用的插座时，她不禁激动得快要眩晕了。塞普拉斯虚弱地坐在床上，眼睛半闭着，指导着她。达格想，这真是一个戏剧性的讽刺场面。她完全被病态的动物本能控制了自己，可理智，则因为缺乏意志力的支援而孤零零地站到一边。

“好了！”帕梅拉小姐得意洋洋地挺直身子，她的项链在黯淡的灯光下散射出微弱的七彩光芒。

达格一下子变得僵硬了。他完全静寂地站了三次深呼吸那么长的时间，然后摇晃、颤抖着就像一个人在忍受病情的发作。他的眼帘低垂着。

他用一种空洞的、出尘的音调说道：“是谁把我从巨大的深渊中召唤出来的？”那种声音一点儿都不像他自己的，有些刺耳、残忍又像渴望着邪恶的行动。“是谁胆敢激起我的愤怒？”

“您必须把我的话语转达到宦奴的耳朵里，”塞普拉斯低语道，“因为他已成了调制解调器的一个组成部分——不只是它的操作者，而且是它的喉舌。”

“我做好准备了，”帕梅拉小姐答道。

“好姑娘，告诉它我是谁。”

“这位讲话的是布莱克索普·雷文斯凯恩·德·普拉斯·普莱西克斯爵士，他希望……”她暂停下来。

“向布灵顿市市长致以他最崇高的社会党式的敬意。”

“致以他最崇高的社会党式的敬意，”帕梅拉小姐又开始了。不过她转向床，疑惑地问道：“布灵顿市市长？”

“这不过是个官方头衔，很像您哥哥那样的。他实际上是为西佛蒙特州领主国工作的间谍头头，”塞普拉斯虚弱地说，“现在重复给它：我要求您传送我的口信以解除死亡的威胁。要精确地转述那些话。”

帕梅拉小姐将这些话复述进达格的耳朵里。

他尖叫了一声。这种野蛮又邪恶的声音吓得小姐一下子从他身边窜了出去。然而，只叫了一半，他就停了下来。

“你是谁？”达格换用了一种全新的人类声音说道，“是女人的声音。我的使者有麻烦了吗？”

“现在对他说，就像你对普通人那样：明白、直接，不要有所回避。”塞普拉斯仰脸躺到枕头上，闭上了眼睛。

于是（似乎看上去是她），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小姐将塞普拉斯的困境解释给他远方的主人，再将从他那里收到的慰问和必要的信息传给塞普拉斯的内分泌系统来完成机能的协调。在恰当的客套后，她感谢了美国间谍头头，并拔下调制解调器。达格重获了自由。

皮制的内分泌工具箱展开着放在床边的一张小桌子上。按照帕梅拉小姐的指导，达格开始将特殊的膏药贴到塞普拉斯身体的不同地方。不久后塞普拉斯睁开了眼睛。

“我会好吗？”当小姐对他点头时他问道，“我真怕今天早晨我会死去。您的哥哥有遍布各处的间谍。如果他获悉哪怕一点点这设备能做到的事，他就会想自己得到它。”

帕梅拉小姐微笑着举起了她手中的盒子。“确实如此，可谁能指责他呢？有了这样的小东西，伟大的事业就能够实现了。”

“因此他一定会那么想的。我请求您——把它还给我。”

她没有那么做。“这不仅仅是一件通信设备，先生，”她说道，“尽管在那方面它有不可估量的价值。但您也展示了它能够迫使那些居住在被忘却的古代网络中的造物顺服。于是，能够驱使它们做我们想做的事。”

“确实如此，这是我们的技术史学逻辑专家告诉我们的。您必须……”

“我们创造了一些畸形生物来完成那些曾经由机器去做的任务。但是有了这个，就没有必要那么做了。我们竟能忍受被一个有着多位大脑的畸形生物所控制。现在我们不需要那个格洛莉娜下流胚子，格洛莉娜大肥怪物，格洛莉娜蛆虫女王了！”

“夫人！”

“是时候了，我相信，英国要有个新女王了。一名人类女王。”

“请考虑一下我的立场！”

帕梅拉小姐在门口站住了。“您确实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家伙。但是凭借这个，我能拥有整个国家，并会建立后宫，那样会减弱对你的这一段偶然且微不足道的迷恋记忆。”

在裙子的沙沙声中，她跳着离开了。

“我完了！”塞普拉斯叫道，晕倒在床上。

达格平静地关上了门。塞普拉斯从枕头上爬起身，开始从他的身上把绷带撕去，并且说道：“现在该做什么？”

“现在我们睡一觉，”达格说道，“明天将是忙碌的一天。”

猴主在早饭后来找他们，把他们强行带到他们习惯了的目的地。到如今，达格都有点儿忘记他到底来外交事务办公室多少次了。他们走进去时发现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伯爵正处于盛怒之中，而他的妹妹镇静又精明地站在一个角落里，抱着膀旁观着。现在看着他们俩，达格诧异于他怎么曾经会认为哥哥的地位比他妹妹高呢。

被拆开的调制解调器放在矮子专家的办公桌上。小家伙俯身于上，正在仔细地研究着它。

直到猴主和他的狒狒离开始终没人作声。然后科赫尔伦斯·汉密尔顿伯爵发作了，“你们的调制解调器不肯为我们工作！”

“正如我告诉您的，先生，”塞普拉斯沉着地说道，“它是不起作用的。”

“你这个无耻的骗子！说这种羊杂种谎言！”在他的盛怒下，伯爵的椅子靠它细长的腿升了起来，一直使得他的头几乎顶到了天花板。“我了解你的每一个行动……”他冲着他的妹妹点了点头，“……我命令你向我们展示这部该死的设备怎么工作！”

“永远不会！”塞普拉斯坚决地喊道，“我有自己的立场，先生。”

“你的立场，固执于上就太愚蠢了，那会很快导致你死去的，先生。”

塞普拉斯扭回他的头，“那么我就是为佛蒙特所牺牲！”

一下子陷入了僵局，汉密尔顿小姐趋步走到两个对头之间试图恢复平和的气氛，“我知道如何改变您的想法。”带着精明的笑容，她抬起手来伸向她的脖颈，亲手解下了她的钻石。“我看到了您在那个夜晚是怎样把它们放在您的面颊上摩挲着。您怎样地舔触、抚弄它们。您是多么心醉神秘地把它们放进您的嘴里。”

她将它们放入他的爪子，“它们是您的了，可爱的普莱西克斯先生，只需一句话。”

“您愿意割舍它们？”塞普拉斯问道，仿佛对这个美妙的主意感到惊讶。实际上，这条项链自从他们看到它的那一刻起就成为他和达格的目标了。现在，在他们的受骗者最终意识到那个调制解调器实际上是个骗局前，横亘在钻石和阿姆斯特丹商人之间的惟一障碍就是从迷宫脱身的问题了。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们让有脑筋的达格作了独一无二的工具，他完全被认为是一名宦奴；而且这个计划将会给他们大约二十个小时去逃脱。

“最好考虑一下，亲爱的塞普拉斯，”帕梅拉小姐敲敲他的脑袋，然后又在他的一只耳朵后挠了挠，而他则低头盯着那些贵重的宝石。“设想一下您能过上富有安逸的生活，女人、权利。所有一切就躺在您的手边。您所要做的全部事情就是抓住它们。”

塞普拉斯深吸一口气，“好吧，”他说道，“秘密在于电容器，它需要一整天充电。等着吧，然后……”

“问题在这儿，”专家出乎意料地说道。他轻轻地拨动着调制解调器的内部，“这儿有一根线松动了。”

他把设备插到了墙壁上的插座里。

“哦，上帝啊，”达格叫道。

一种粗鲁琐鄙的兴奋之情浮现在矮子专家的脸上，他在他们面前看上去膨胀起来。

“我自由了！”他呼号着，声音如此之大，根本就不像从那样一个小个子里发出来的。他摇晃着，仿佛一股巨大的电流涌过他。臭氧的气味充满了房间。

他突然喷发出火焰，吞没了英国间谍头子和她的哥哥。

当所有人被惊呆了，愣愣地站在那里时，达格抓住塞普拉斯的领口把他拖进了走廊，随着他的行动门砰地一声关上了。

他们还没在走廊里跑出二十步，外交事务办公室的门向外爆裂开来，燃烧的木头碎片被抛入走廊。

恶魔的笑声在他们的身后隆隆作响。

扭头向后匆匆一瞥，达格看到燃烧着的黑得像煤渣的矮子从被火焰吞没的房间里冲了出来，跳跃着，舞蹈着。调制解调器虽然断开了连接，可仍被夹在一条胳膊下，好像它对他来讲有极高的价值。他的眼睛又圆又白，见不到眼仁。一看到他们，他就追了过来。

“奥布里！”塞普拉斯喊道，“我们走错路了！”

确实如此。他们跑进了迷宫深处，直奔它的心脏地带，而不是向外。但现在不可能回头了。他们一路上钻过四散的贵族和奴仆的人群、蔓延的火焰和超自然的生灵。

奔跑着的怪兽每一步都点燃了地毯。一道火焰的波涛跟随着他涌入大厅，烧尽了挂毯、壁纸和木饰。不管他们怎样躲藏，它都径直奔向他们。很明显，在它这个种族刻板的程序中，来自网络的魔鬼肯定将先见到的事物先杀死。

达格和塞普拉斯跑过餐厅和沙龙，穿过阳台，走下仆人通道。但是没有用处，他们的超自然复仇者非常固执，二人发现他们自己跑下了一条通道，笔直地奔向两扇厚重的青铜大门，其中的一扇恰好微微地留下了一条缝。他们俩非常恐惧，根本没有注意到卫兵。

“站住，先生们！”

长须的猴主站在门前，他的狒狒紧绷着它们的皮带。他的眼睛因认出来人而圆睁着，“天啊，是你们！”他惊讶地叫道。

“让我……杀……们！”一只狒狒嘶叫道。“恶心的杂种们！”其它的狒狒咆哮着表示赞同。

塞普拉斯本打算向他们解释，但当他刚一放慢步子时，达格便挥起大手在他背后拍下去，推了他一把。“趴下！”他命令道。由于狗本能的驱使自然而然地接受了人类的命令，他硬生生地趴了下去从两只狒狒之间光滑的大理石地面上冲了过去，直直地撞向猴主，然后钻进了他的两腿。

猴主一下子被绊倒了，因此他掉落了皮带。

狒狒们尖叫着发动了进攻。

一瞬间，五只狒狒全扑到达格身上，抓扯他的四肢，撕咬他的脸和脖子。这时燃烧着的矮子赶到了，发现了他的被截下的目标，于是咬向最近的一只狒狒。那只狒狒的制服立刻着火了，它尖叫起来。

立刻，其它的狒狒放弃了它们最初的目标，转而和这个胆敢攻击它们同伴的新来者打了起来。

一刹那间，达格跃过跌倒在地的猴主，穿过了大门。他和塞普拉斯转身用肩膀顶在它的金属面上用力推着。他大略瞥了一眼战斗的情景，狒狒们全都着火了，它们主人的身体正飞到空中。门砰地关闭了，门杠和门闩自动地插上了。它们被机械装置操纵着，用油浸得溜滑。

他们暂时安全了。

塞普拉斯跌靠在光滑的青铜门上，虚弱地问道：“你从哪儿弄到那个调制解调器的？”

“从一个古董贩子那里。”达格用手帕擦了擦额头。“它很显然没什么用。谁能想到它会被修好呢？”

外面，尖叫声停止了。暂短的静寂后，那个生物猛地撞向金属大门中的一扇。它因被碰撞而发出轰响。

一个纤细的少女般的声音微弱地问道：“这是什么声音？”

惊讶中他们转过身，发觉他们刚好能看到格洛莉娜女王庞大的身躯。她躺在床垫上，用绸缎和饰带包裹着，被所有的人抛弃了，当然除了她勇敢的（尽管丧命了）狒狒护卫。一股发酵的味道从她的身体上散发出来。在巨大的成沓迭起的皱褶下巴上有一张小小的人脸，它的嘴微妙地翕动着问道：“什么东西试图要进来？”

大门又一次响起来。它最大的一根铰链已承受不住了。

达格深鞠一躬，“我恐怕要说，夫人，它是您的死神。”

“真的吗？”蓝色的眼睛睁大了，格洛莉娜出乎意料地大笑起来。“如果真是那样，这可是一个绝妙的消息。我已经企求死亡很长的时间了。”

“真的会有上帝的造物企求死亡吗？那意味着什么？”达格问道，他有他的哲学观。“我知道我自身充满不幸，但即便如此生命对我来说还是宝贵的。”

“看着我！”在身体一侧的上部较远的地方，一条纤细的手臂——实际上它不比任何一位人类女子的手臂细——无力地挥动着。“我不是上帝的造物，而是人造的。谁愿意用他们自己生命的十分钟来换取我的一个世纪啊？又有谁不会因为跟我一样而想与死亡完全交换呢？”

第二根铰链崩裂了。大门开始碎裂，它们的金属面散射出热浪。

“达格，我们必须离开！”塞普拉斯叫道，“还有的是时间进行学术会谈，但不是现在。”

“您的朋友是正确的，”格洛莉娜说道，“在那边的挂毯后隐藏着一个小小的通道。要穿过它，必须手按着左侧的墙壁跑。如果你们转弯，无论走哪条路你们都一定要保持这个姿势不要离开墙壁，它会引导你们到外面去。我知道你们是两个无赖，无疑应该受到惩处，不过从我的内心中只能发现对你们的友谊。”

“夫人……”达格头一次深深地被感动了。

“走吧！我的新郎登场了。”

大门向内倒下来。随着达格最后叫的一声“别了！”和塞普拉斯的那声“快点！”，他们匆忙逃走了。

当他们找到通往外面的路时，整个白金汉迷宫都处于熊熊大火之中。不过，魔鬼没再从火焰中出现，这使得他们相信当带它来这里的调制解调器最终融化了的时候，它被迫返回它所来的那个邪恶领域。

天空被火焰映红了。在驶往加来的单桅帆船上，塞普拉斯斜倚着栏杆，眼望前方摇了摇头。“多么可怕的景象！从某种程度上讲，我似乎觉得要负点儿责任。”

“过来！过来！”达格说道，“别这么消化不良。现在我们是两个有钱的家伙！帕梅拉小姐的钻石能供我们奢侈地过很多年。至于伦敦，这场它不得不承受的大火远非它的第一次，或许它将是最后一次吧。生命是短暂的，既然活着就让我们享乐吧！”

“这些对于抑郁症患者来说是奇怪的话。”塞普拉斯讶异地说道。

“因为胜利，我的心情转向了它阳光的一面。不要总想着过去，亲爱的朋友，我们的未来是金光大道呀。”

“这项链没什么价值，”塞普拉斯说道，“现在我有时间检验它了，没有了帕梅拉小姐的肉体来转移视线，我看出来这些不是钻石，仅仅是赝品罢了。”说着他要将项链抛进泰晤士河。

达格急忙伸手从他那里抢走了宝石，凑近眼前研究起来。然后他转过头大笑起来，“这帮骗子！嗯，它也许是人造宝石的，不过它看起来仍挺贵重。我们在巴黎会发现它很有用处的。”

“我们要去巴黎？”

“我们是搭档，不是吗？记得那句老话吗？无论何时一扇门关闭了就有另一扇打开。这座城市燃烧着，另一座就在招手。那么，到法国去冒险吧！然后是意大利、梵蒂冈教廷、南匈牙利，也许还有俄国！不要忘了你还要把你的外交国书献给俄国公爵呢。”

“很好，”塞普拉斯说道，“但在我们这么做时，我得弄个调制解调器来。”

注释：

①Sieur Plus Precieux：【法语】普拉斯·普莱西克斯阁下

◆浅谈迈克尔·斯万维克及其作品

闫岷

迈克尔·斯万维克（Michael Swanwick）生于１９５０年１１月１８日，是一位优秀的科幻作家，曾获得过雨果奖、星云奖、西奥多·斯特金奖和世界奇幻奖等诸多国际幻想文学界的顶级奖项。他的短篇小说在众多杂志上发表，并有很多篇目入选了多本年度最佳年选；作品还被译成众多语种在全世界发表。

自上世纪八十年代起，迈克尔·斯万维克开始发表幻想小说。他的第一篇作品《圣詹尼斯的筳宴》（The Feast of St Janis）发表在罗伯特·西尔弗伯格和马塔·兰德尔编辑的杂志《新维度》（1980年第11期）上。很快地，斯万维克变得越来越知名，他拥有一种作家的激情和技巧，作品中混合了他所惯用的多层次的科幻桥段，以及从神话中汲取的养分。他似乎有点儿仿效著名科幻作家吉恩·沃尔夫（Gene Wolfe）短篇作品的意思，不过没有那么繁复。上世纪八十年代，迈克尔·斯万维克并不高产，还处于用中短篇小说来磨炼自己写作技巧的阶段。但他这个时期的作品涉及的内容却很广泛，略带感伤的救赎寓言、小行星带上的硬科幻故事、典型的“塞伯朋克”小说……逐渐地，他形成了自己成熟的风格，热烈、多情、残酷、悲惨、深刻、内敛，甚至道德救赎与驯化，这些既矛盾又和谐的风格统一在他的作品中。

迈克尔·斯万维克在长篇作品的创作上可谓一步一个脚印，呈渐进式的发展。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漂流之中》（In the Drift，１９８５年）起点就颇高，构建了一个或然历史（ALTERNATE HISTORY）或者说历史改写故事，讲述了一个虚构的关于美国分裂的故事。此后的《真空之花》（Vacuum Flowers，１９８７年）和《狮鹫兽之卵》（Griffin‘s Egg，１９９１年）则妙趣横生又蕴涵深刻。

他的第四本长篇小说《潮汐站》（Stations of the Tide，1991年）厚积博发，一举赢下了该年度的星云奖，还进入了雨果奖和阿瑟·C.·克拉克奖的提名。小说中的故事发生在一颗名为米兰达的行星上，居于低地的人类移民忐忑不安地等待着五十年一遇的大潮汐，担忧着自己的命运；而所有的城市都必须赶在潮汐到来之前迁移到高地上去。在这种混乱复杂的背景下，一名政府密探追捕着逃犯格里高利，因为这名逃犯通过星际网络窃取了高级的科技。在追捕过程中，他体会着各种知识、体会着行星上生命的意义、体会着他自己存在的意义，体会着他以前没有想到、没有遇到的种种。这部情节紧凑动人的小说非常值得一读，斯万维克在一个非常狭小的空间内呈现给我们一个不可思议的复杂世界，充斥其间的是略微扭曲的人物、华丽奢侈的繁荣、丰富渊博的隐喻以及迷人的技术内核，包括神奇的人工智能和虚拟实境。

此后的《铁龙神女》（The Iron Dragon’s Daughter，１９９３）、《杰克·浮士德》（Jack Faust，１９９７年）和《地球骸骨》（Bones of the Earth，２００２年）虽然没有得到什么大奖，但也非常优秀。尤其是时间旅行题材的《地球骸骨》于2002年2月出版后广受好评，获得了２００２年度星云奖和２００３年度雨果奖的提名。

同其长篇小说相比，迈克尔·斯万维克的中短篇小说功底更加深厚，创作速度也更加惊人。比如说他曾以每周一篇的频率创作了一百多篇“科幻元素周期表”系列小说（笔者翻译的速度都赶不上他创作的速度），可谓高产。十几年来，斯万维克的中短篇小说获奖无数。尤其是近几年来，更是每年都有雨果奖或者星云奖入账。《世界边缘》（The Edge of the World）获得１９８９年的西奥多·斯特金纪念奖，该作品也获得了雨果奖和世界奇幻奖的提名；《无线电波》（Radio Waves）则得到了１９９６年的世界奇幻奖；《机器的非常脉动》（The Very Pulse of the Machine）得到１９９９年雨果奖；《暴龙谐谑曲》（Scherzo with Tyrannosaur）于２０００年夺得雨果奖；《狗说汪汪》（The Dog Said Bow-Wow）夺得２００２年度星云奖；《缓慢生命》（Slow Life）于２００３年获得了雨果奖（那一届雨果奖他有四篇作品获得提名）；２００４年雨果奖最佳短中篇小说奖则颁给了他的《时间军团》（Legions in Time）。

本次我们推荐给大家的就是迈克尔·斯万维克获得２００２年度星云奖最佳短篇小说奖的小说——《狗说汪汪》（The Dog Said Bow-Wow）。

整个故事发生在一个极度荒谬的近未来背景下，在乌托邦日益衰败的日子里，人类高度的网络化与虚拟化创造出了恐怖的网络恶魔，这些人类一手制造的恶魔试图控制人类乃至摧毁整个人类社会。人类与这些电子造物之间的战争以人类的失败告终。几位科学家和工程师在临死之前，制造出一种可以躲过网络恶魔袭击并可控制它们的调制解调器，但并未彻底完成。人类别无选择，只能毁掉所有网络接口和设备，将网络恶魔封锁在网络里，让它们无法再进入人类社会。但人类也因此退回到了富有维多利亚时代风格的原始时代。幸好人类还拥有高超的生物科技，制造出了经过改良的生物仆人，它们具备了人类智慧与生理特征，可以帮人类完成种种“低级”的工作。但也有一些例外，比如小说中的主人公之一——塞普拉斯，就是一条改造得相当完美的狗；而英国女王则是一个拥有三十六个大脑的畸形生物。

整篇小说恰似未来版的“骗中骗”，两位主人公——塞普拉斯和达格，就是一对利用有些损坏的调制解调器到白金汉宫招摇撞骗的高级无赖。他们是否能得到自己贪图的利益呢？小说在轻松写意的基调下利用生动风趣的语言和一波三折的情节将这种悬念保留到了最后。甚至，在小说的最后还保留了一个“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的尾巴，并由此衍生出了续篇小说《猫说喵喵》（The Little Cat Laughed to See Such Sport）。具体内容，我们还是通过阅读小说来体会吧。

目前，迈克尔·斯万维克与妻子和儿子生活在美国的费城，还在不断地创作着自己的作品，不断地编织着自己的梦想；当然，也在不断地收集着各种奖项。

# 《孤独的机器人》作者：[英] 玛格丽特·利特尔

夜色迷蒙之中，一个小机器人正躲躲闪闪地走在公路上。

他不时回头望望，生怕那帮气势汹汹的家伙追上来。自从老主人死后，他们只知道没完没了地吵架，瓜分财产。

小机器人的生活今非昔比。他几乎没法工作，因为没人顾得上给他充电。他身上的零件吱吱作响，可谁也想不到要给他加油，更没人给他编制新的程序。不仅如此，那帮家伙还任意支使他拿这拿那，一会儿是点心，一会儿是饮料，各人还恶作剧似的要得不一样，使得本已体衰力竭的小机器人“噗”地一声摔倒在地上，怎么也爬不起来。一个家伙还粗暴地朝他的控制中心和脉动节点中间踢了一脚。顿时他全身震颤，信号灯忽明忽暗，不时发出刺眼的闪光。最后“哗”地一声，他就再也没有动静了。

怪事发生了。他自己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他能给自己充电了，而且每走上三四步，身子就腾空而起，飘上一会儿。他飞呀，飞呀，在屋里转来转去。

过了一会儿，他打开了人工电脑的电钮，把旋钮转到“判断与指导”的位置。结果令人吃惊，电脑明白无误地告诉他，这次偶然发生的撞击推进了已故主人的试验。小机器人现在有点儿“意志”了。虽然还不能深入地思考和自由地选择，但他可以作出一些决定，采取一些行动。刚才，他不是给自己充了电吗？他现在也能有一些人的知觉和情感了。

电脑存储器开始按照字母顺序一条一条地把小机器人新获得的情感列出来。Ａ感代表忧虑，Ｄ感代表愉快，Ｅ感代表激动，Ｆ感代表恐惧这些情感他都能体会到了。

还未等他看完，那帮家伙又吵嚷着逼上前来，于是他一跳一跳地跑得飞快，使劲一跃，竟从墙头上飞了过去。

他跑过一片小树林，来到了这条公路上。

等他确信后面没人追时，才慢慢定下神来。这时他发现，这条高速公路是自动移动的，路的两边分别向相反的方向移动，路中间有一条白线。他踏上那条离他跑出来的地方相反的路，在上面又跑又跳，路过了无数的城市和村庄。真有意思，他就好像是一个能自己管理自己的机器人，又好像是一个身上布满线路的真人。但他发现自己不能自由地选择感情，感情像个不速之客，好像知道什么时候该到似的。

有时，当大路上只剩下他一个人赶路时，他会产生一种挺奇怪的感觉，电脑储存器没来得及告诉他这是一种什么感觉。他连续旅行了好几个星期，一路上哼着一首自己编的，专为在有Ｄ感（愉快）时唱的歌。后来，他身上快没电了，可是他又没钱充电，他全身没劲，终于倒在了一个风雪交加的地方。

第二年春天，两个种检验草的工人发现了这个小机器人。

本诺是个专爱修修补补的小伙子，他用万能电源检查了一下小机器人，结果小机器人劈劈啦啦地站起来了。本诺高兴地给他上了润滑油，把搞乱的触角天线也整理好了。

自此，小机器人就在他俩身边干在前主人那儿干的工作──记帐、干家务事。他觉得找到了归宿。可是，他没想到，这种幸福的生活竟有完结的一天。

两个工人的合同期满了，又接受了到另一星球上种植检验草的新合同，而机器人却未被允许作星际旅行。当小机器人终于发现一路上照料他、修理他的本诺竟然想把他卖掉时，他觉得自己被愚弄了。

其实本诺也是出于无奈。在市场上，几个买主上下打量小机器人，还掐掐他的防护衬垫。终于本诺忍无可忍，仍旧带着小机器人回到了已被转让了的房屋。

新房主倒是个和平本分的人，但他的境况不好，一家几口人都靠他来养活，他害怕付不起机器人的保养费。

最后，小机器人一个人留在了屋里，再也没有见到本诺回来。他等啊等，以前没有朋友一人流浪时的那种难以形容的感觉，充满了他的全身。他所经历的一段最美好的日子到头了。他今后该怎么办？

小机器人看见了那位新房主，便慢慢地走到他身边，小声说：“对不起，我能帮您种草。”

那人吓了一跳，猛然转身，吃惊地看着他。房主的两个活泼可爱的小男孩好奇地瞧着他。

“我的使用费和保养费也许并不像您想象的那么高，再说，我什么帐都能算，什么活都能干。”

那两个孩子先是瞪着大眼睛迷惑不解地打量着小机器人，后来又焦急地抬头看着他们的父亲。

小机器人产生了Ｈ感（“Ｈ”代表“绝望”），他头上的两支触角式天线也越垂越低。

做父亲的看着他，犹犹豫豫地说：“他简直像个有感情的生物，看起来很孤独。”

两个男孩不明白什么叫孤独，做父亲的就讲给他们听。这正是小机器人平时常常感到而又叫不出名字来的那种感觉。

原来，他一直在体验着孤独。

慢慢地，小机器人跨上了往回走的移动道路。

“嗨，小机器人，别走！我们要你了。”是那父亲在叫。

“别一个人走开，孤独的朋友，”两个小男孩喊着，“跟我们住在一起吧！”

小机器人害羞地耷拉着脑袋，胸中却激动不已。他转过身，向着他们跑去，边跑边用脚板打着拍子，哼着他的Ｄ小调。

# 《孤独的机器人》作者：阿瑟·克拉克

那帮盛气凌人的家伙又吵起来了。老主人刚一死，他们就没完没了地吵架。

失去了老主人，小机器人的生活困难多了。他几乎没法工作，因为没人顾得上给他充电，他身上的零件吱吱作响，可谁也想不到给他加油。更没有人想到给他编制新程序。

突然，他的触角天线剧烈地颤动起来，小马达也差点不转了——听啊，那帮家伙正在谈论他呢！

这么久没加过油，要想到移动身子时不发出声响可真不容易。不过，为了能听见他们讨论分家的事儿，他还是蹑手蹑脚地爬了过去，他也算得待分的财产啊。那帮家伙正在为怎么分家吵得不可开交呢！

机器人在数学计算方面灵极了，可他从来没储存过能教他把自己的身体分成一份一份的数据，他的记忆库里没有怎么分机器人的密码。

那帮家伙在那儿你争我吵地讨价还价，乱成了一锅粥。小机器人心里暗暗盘算：他们会不会把他这儿拆一只胳膊，那儿卸一条腿呢？谁将要他的脑袋瓜儿呢？他还从来没见过卸成一块一块的机器人会到处跑呢。

突然，那帮家伙同时大叫起来，要小机器人给他们拿点心吃，而每人要的又都不一样，气力不足的小机器人东跑西颠，紧赶慢赶，结果负载量超过了他所能承受的界限。他噗的一声摔倒在地上，浑身象散了架似的，身上劈劈啪啪乱响，马达呼呼地喘着。那帮家伙又尖叫着催他上点心，可小机器人太衰弱了，怎么也站不起来。

他挣扎着想爬起来，他的小马达发出“呼一劈啪，呼一劈啪”的响声。

那帮家伙站在一旁幸灾乐祸地瞧着胖乎乎的小机器人在地上挣扎。当他在一阵“呼一劈啪”的喧响中快要爬起来的时候，一个家伙粗暴地朝他的控制中心和脉动节点中间踢了一脚。顿时，他全身震颤起来，信号灯忽明忽暗，不时发出刺眼的闪光。身子里轰轰乱响，嘴里冒出一连串含糊不清的语言。他身上的自动收报机纸带轻轻抖动着，发出滴滴嗒嗒的响声。最后，只听“哗”地一声，就再也没动静了。

在一楼另外一个机器人的小房间里，小机器人被充上了不对号的电流，那是清扫天花板的机器人专用的最大功率的电流。小机器人开始干活儿了。

充电之后，他产生了一种奇妙的、飘飘然的感觉。这种感觉既令人兴奋，又让人晕眩。这里面有点儿不正常的东西。可还没等他琢磨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时，一件怪事出现了。他把插头拔出来，向着自己那间有家用机器人专用电流的小房间走去。奇怪！每走上三、四步，身子就腾空而起，飘上一会儿。这种事以前从来没发生过！一二三，飞！一二三，飞！他飞呀，飞呀，在屋子里转来转去。忽然间，他心里冒出了一个主意。

给自己充完电，他走到电脑旁，拧开人工脑的电纽。他把垂挂在身上的接线都插进人工脑的插销里，把旋钮拨到“判断与指导”的位置上，结果真让人吃惊。

“你已经得到了一些重新编制的程序，同时也失掉了一些旧的程序。”人工电脑瓮声瓮气地说。接着，他开始说明在小机器人捱那一脚时闪亮的各种灯丝所出的毛病。他的脉冲扩散器的线路也被检查了一遍。

人工脑继续说：“你现在与众不同了。这次偶然发生的撞击推进了主人的试验。你现在已经有点儿‘意志’了。虽然你还不能深入思考和自由地选择，但你可以作出一些决定，采取一些行动。刚才，你不是给自己充了电吗？你现在也能有一些人的知觉和情感了。”

知觉和情感？

“你已经获得了一些精神上、肉体上的感觉。你尽管不能体会细腻的知觉和情感，可是你有，你有，你有……”人工脑说不下去了。自从那帮家伙到了这儿，塔楼里的样样东西都没维修。中心人工脑也是如此。小机器人根本不会修理电脑。他拔下身上的接线，把电脑存储器的旋钮扭到“感情描述”档，心里盘算着拿这个中心脑怎么办。这个惹人心烦的电脑还在不停地说着“你有，你有，你有……”

电脑存储器开始按照字母表顺序一条一条地把小机器人新获得的情感列出来。小机器人发现Ａ感代表忧虑，Ｄ感代表愉快，Ｅ感代表激动。后两种情感都比Ａ感令人愉快。他正在暗自寻思不要Ｆ感（因为Ｆ感代表恐惧），忽然发现那帮家伙来到了门口，他心里立刻充满了恐惧。

小机器人手忙脚乱地关掉人工脑和电脑存储器，呼地一下从窗口跳了出去。他落在了一个百合花水池里，这时他才开始体会到Ｃ感（寒冷）。他身上灌满了水，沉甸甸地上不来。他踉踉跄跄地摸到池边，从芦苇丛中向塔楼那边窥望。

在塔楼周围，东一个西一个地躺着各种出了故障、不能工作的机器人。叫人害怕的怪叫声随着微风飘过来。那帮家伙发怒了——因为小机器人失踪了。

当他们还在筹划怎么分掉小机器人时，他已经下定决心不再回去了。他爬进一片柠檬树林，放开腿小跑起来。前面是花坛、草坪和一堵高墙。在一条沟里有一台被人遗忘在田里的悬空除草机，它沿着一片光秃秃的草地来来去去地转着。眼看那除草机就要割到花了，小机器人也顾不到管，只是一门心思地打量着那堵高墙。那儿既没有门，也没有台阶或是通道什么的。他是不甘心在这儿被捉住的，可他又不能一下子翻过墙去。

他躲在柠檬树林里，把面临的这个难题送进身上的计算器里。这次摔倒以前，他从来没这么做过。这真有意思，他就好象一个能自己管自己的机器人，又好象一个身上布满线路的真人。他迅速地查询着各种可能性，最后找到了解决办法。他回到墙那儿去，开始用他那两条短短的带衬垫的腿笨重地沿着墙根儿拼命跑起来。跑到第三十步时他纵身一跃，就从墙头上飞了过去。

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落地。地面很硬，可因为裹着衬垫，他落地时一点儿没事。他沿着公路急如星火地跑着，塔楼渐渐被抛在后面了。这时塔楼里的其他物品已经被分了个精光。

当他相信自己已经远离塔楼、不会再有什么危险时，就跳到大路的另一边去。霎时，他心里充满了Ｂ感（惶惑）。不知怎么，你现在往前跑得再快也没用。有一种什么力量总使他沿着原路退回去。他要是不往前走，光站着不动，那就后退得更快。相反，一些无人照看的包裹却向着他想去的方向飞快地滑过去。他这才发现，这个高速公路是在自动地移动着，路的两边分别向相反的方向移动，路中间有一条白线。他赶忙跳回到跑那边去，继续赶路。那些包裹在一些中转站拐弯了。小机器人呢，还接着往前走。身上的电还很足，他高高兴兴地又是跑、又是跳。中间也不时地坐下来。或站上一会儿，好让他的电力保持在正常功率上。

他沿着公路走了一天又一天，一路上看到行人，还有机器人和货物从他面前经过，朝着相反方向移去。他路过了无数城市和村庄。有时候他在枢纽站随便换个方向再走。这样到处走走倒是挺好玩，不过有时觉得Ｃ感（迷惑）袭上心头。

小机器人是个家用机器人，他存储的记忆主要是数字计算和家务活计，他不会应付户外的各种情况。真实，他新获得的感觉和思想对他来说太陌生了。他觉得它们没什么用。后来，他发现有情感既是好事又是坏事。代表愉快的Ｄ感是挺让人高兴的，可代表恐惧的Ｆ感却让人害怕。他还发现自己不能自由地选择感情。感情象个不速之客，好象知道什么时候该到似的。

有时，当大路上只剩下他一个人赶路时，他会产生一种挺奇怪的感觉。这种感觉是什么呢？电脑储存器没来得及告诉他。真可惜，刚才听完Ａ－Ｋ感他就匆匆逃走了。从Ｌ感到Ｚ感都没顾上听。这个说不上名字的感觉反正不是个愉快的感觉。

慢慢地他了解到无人看管的货物必须贴着行李签，而无人看管的机器人应该戴着终点牌。他只好碰到检查员就逃到另一条轨道上去，或是躲在大批货物中间混过去。

在塔楼的时候，他是管递送日用品的，银行存折的密码刻在他腕上的圆牌上。现在，他发现在需要补充能量时，可以用这个圆牌在机器人服务站充电或加油。他现在对自己这种新的生活方式很满意。他连续旅行了好几个星期，一路上哼着一支自己编的、专为在有Ｈ感（快乐）时唱的歌。可是后来，一天晚上，出了件可怕的事儿。

他在一个报刊商亭前停了下来。电视上在漫画和商业广告之间闪过一个短暂的寻找丢失机器人的启事。因为他以前在老主人的镜子里见过自己胖乎乎的样子，他一下子就认出这个被寻找的机器人正是自己。接着荧光屏上出现了他的背影。他屁股的衬垫上印着Ｆ．Ｒ．Ｅ．Ｄ．四个字母。他一屁股坐了下去，Ａ感（惊慌）占据了他的心。

一对年轻夫妇对着荧光屏笑了。

“那几个字母是什么意思？”女的问道。

“不是说了吗，那是个弗莱德——功能不全的次品。我们这儿机器人市场上有时候也卖弗莱德。这玩意儿很便宜，只要你能修好它。”

便宜？一个……次品？Ｈ感（羞耻）把小机器人吞没了。

他头上的触角天线耷拉下来。可他还得坐在那儿听，因为他一站起来人家就会看见他屁股上的Ｆ·Ｒ·Ｅ·Ｄ四个字母了。

那个男的接着说：“我认识一个小伙子，他把一个弗莱德改装成了一个赛跑运动员。看那个机器人的样子你绝对想不到他会是个场场赢的主儿。弗莱德总是这样，你甭想猜出他们身子里面是怎么回事儿。”小机器人心里乱成了一团儿。他过去的毛病——颤抖和他新获得的各种感觉一下子都消失了。他担心被人认出来，送回到塔楼里去。所以，等那对年轻夫妇刚一离开，他就悄悄跑回公路，手背在后面，捂着屁股上的Ｆ·Ｒ·Ｅ·Ｄ。

第二件可怕的事出在他想要充电的时候。机器人服务站不承认他的圆牌，说这个户头已经撤销了。那天傍晚的时候，他身上快没电了，全身直发软。他正在一个枢纽站附近徘徊，忽然听见广播里在播送寻找他的启事。他一下子跳到一条最空荡的路上，一屁股坐下来，好把名字盖住。

这是一条上山的小路。越往上走越冷。可他不能往回走了，因为这是条旧式的路，只能朝一个方向移动。这条小路蜿蜒而上，直通到一个风景极美的地方。那里到处覆盖着晶莹的白雪，只是气候酷寒。雪片簌簌地落在他身上，一颗颗铆钉都凝结着冰花。他全身越来越没劲儿了，关节因为缺油嘎嘎直响。在风雪刮得最猛的地方，路坏了，不能再往前走了。小机器人终于倒了下来。

小机器人就那么躺在那儿，一直到春天来临，养路工又把这条路开动起来。小路向着山谷滑去，象一条放开的缎带。路面上的小机器人，一动不动地躺在上面，象块石头。小路运行到了枢纽站，这里是那些整个冬天都在不停地安全运行、穿山越岭的热路汇接的地方。两个乘热路来的种检验草的工人，在观察他们的活动房屋时，发现了滑过来的小机器人。

“看，莫特！是什么玩意儿从那条又冷又旧的路上下来了？”年轻一些的那个种草人叫起来。

莫特抬起头来，因为是按劳计酬，他正忙着种草呢！“那玩意儿在那儿呆了一个冬天了，除了当废品，没别的用处。来吧，本诺，活儿快完了，把它扔进保险箱里去，以后把它交上去算了。”

可是，本诺把种草机扭到“等待”档，开始研究起小机器人来。

“莫特，这是个家用机器人，在它的圆牌上没有旅行密码。我们只要不误了干活，看一下这个机器人也没什么坏处嘛。”本诺恳求地看着莫特，“我们可以把它交上去，在下一站通知仓库的保管员，是不是？它丢了一个冬天了，过一两天又有什么关系呢？”

“你这个专爱修修补补的家伙。”莫特责怪地说。不过他还是帮助本诺把小机器人抬进了活动房屋。他们并没有在下一个站上把它交给仓库，在下下个站，下下下个站上也没有。本诺用万能电源检查了一下小机器人，结果它差点儿劈劈啪啪地站起来，本诺高兴极了。他给小机器人上了润滑油，把搞乱了的触角天线也整好了。

莫特却抱怨他可能是在冒险。他说：“咱们又不知道它的过去，这小机器人说不定是专门用来干什么可怕的事的呢！”

本诺争辩地说：“这是个家用机器人，是专做家务事的。”

“这是个弗莱德，鬼知道人们又把它改装成什么了。”莫特说。

小机器人告诉他们，他是专做家务事的。在这么长时间的孤独后，终于有人和他讲讲话了，小机器人乐得直想跳舞。他费了好大劲儿才装出一副只有普通程序的机器人的样子来。他被派去管理汽车房和帐目。他们沿着一条干线到铀矿市场去。本诺和莫特沿路种植着检验草，这种草可以检验里面涂了一层铅铀容器是否正常。他们订的合同是种一千哩，要穿过沙漠和沼泽，跨越平原和森林。这种草可以在任何土壤和气候条件下生长。

小机器人越来越喜欢别人叫他弗莱德了。他从来没有这么快活过。莫特和本诺一点也不知道他具有情感，也不知道他可以自己作决定，偶尔在听到小机器人唱Ｈ小调（高兴小调）的时候，本诺和莫特会跟他开玩笑，说他好象有点人的感情，还有自己的脑子。他们一点儿没觉得小机器人是会唱歌那种类型的，在小机器人独自遇到什么害怕的事情时，他还会这样唱：“我没有Ｆ感（恐惧），我只是个弗莱德式的机器人。”

一天，莫特从外面买了许多新鲜食品和一张机器人资料报回来。他和本诺一起在路边读报。小机器人在一旁听。一会儿，他听出来，报上谈到的财产继承人就是以前要瓜分他的那些家伙。他们为了争夺遗产一直吵个不休，结果把这份遗产完全毁掉了。当这些无人照管的机器人被发现后，那帮家伙被重重地罚了款。他们的机器人被没收了，执照也被收回了。按照惯例，丢失了六个月以上的小弗莱德，可以属于第一个够格申请使用它的人了。不到一个星期，莫特和本诺的申请就被批准了，他们还特别为这件事庆祝了一番。

就这样，小机器人有了名字，有了家。莫特他们待他很好。他每天记帐，做家务事——他本来就是专门干这些活儿的，所以干得特别好。有时他还种检验草，摘红花儿绿草儿来装饰房间。他觉得他找到了归宿。可是，他没想到，这个幸福的生活竟有完结的一天。因为铀城到了，路走完了，他们的旅程合同也结束了。

弗莱德一点儿没想到会发生什么事儿。莫特他们把汽车和住房卖掉了，住进了海边一家汽车游客旅馆。他们接受了在另一个星球上种植检验草的新合同，还被邀请去那个星球参加一个检验草种植者代表大会。不幸的是，他们一时搞不到机器人星际旅行的护照和必要证件。

弗莱德正过着好日子。他不太知道另一个星球是什么样儿。对一个家用机器人来说，天文学和地理学不是必备的知识，所以没人给他编过这方面的程序。不过他对整理行装，洽谈生产很感兴趣。他喜欢这个人来人往的旅店，也喜欢瞭望波涛汹涌的大海。

在一条支线上，有好几天小机器人高高兴兴地帮莫特和本诺修理汽车和住房，为的是卖掉它。观察一个个的买主是件挺有趣的事儿。汽车的新主人是个善良敦厚的老实人。在办移交手续那天，他把他的两个有着亮晶晶的大眼睛、成天光着脚乱跑的孩子也带来了。

可到这时为止，还没有一个人告诉过小弗莱德，他将要和莫特、本诺分手呢。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会一个人留下来。

可是，一天，本诺把他装进一个租来的气垫船，开到海湾对面铀市中心一个机器人市场，进了一家经修商店。小机器人全身抖成一团儿。他怎么也不相信。这个一路上照料他、修理他的本诺竟然想把他卖掉。本诺磨掉了铆钉上的锈，给所有的关节都上了油，他还把小机器人身上的防护补垫补好，不露一点儿痕迹。小机器人觉得自己被出卖了。不管怎样，他现在看起来又漂亮又可爱。买主们纷纷出价了。有几个买主掐了掐他的防护衬垫，想看看小机器人有什么本事。本诺差一点哭了，他仓促地把小机器人塞进他们租来的气垫船，回旅馆去了。

莫特抗议说：“可我们总得有个办法啊，我们毕竟不能带着他走啊！”

“要是他能去一个好人家，我本来不会在乎的，可是那些买主一个个都象凶煞神！”本诺说。

那个和气而本分的人来交买活动住房的最后一笔款子。莫特和本诺交换了一个眼色，向那人建议把小弗莱德一块儿买了去。可那人所有的钱都用来买这个活动住房和种草工具了。本诺看了看莫特，莫特点了点头。

“我们得到他的时候没花一分钱，你也不用花钱就把他拿去吧。”那人犹疑地摇了摇头：“可是我还得花使用费，这是我第一次开业，我得想着我的老婆孩子啊！”

“你再想想看。”莫特说。

那人又摇了摇头。他走了以后，本诺和莫特也走了出去，把小机器人一个人留在屋子里。过去，除了需要充电的时候，他们从来没有让他独自在屋子里呆过。

这次他们离开了很久。小机器人等呀等呀，从前没有朋友一人流浪时感觉过的那种空虚而又难以形容的感觉，充满了他的全身。他今后会怎么样呢？他会到什么地方去呢？他所经历过的最长久的一段美好日子已经到头了。最后，他下了一个决心。

他离开了旅馆，上了一条高速公路，一直走到他最后一次见到本诺和他的活动住房的那条支路上。活动住房正沿着横跨铀湾大桥的引桥缓缓地爬着坡。新主人站在一条不动的小路上看着。

小机器人走到他身后，小声地说道：“对不起，我能帮您种草。”

那人吓了一跳，猛然转过身来，吃惊地看着小机器人。从活动住房的后门走出来一个笑盈盈的女人，后面跟着两个好奇地东张西望的孩子。

“我的使用费也许不象您想象的那么高，再说，我什么帐都会算，什么都能干。”

那个人似乎什么也没听懂，还是直愣愣地瞪着小机器人，然后慢慢地晃了晃头，转身去追赶那间活动住房。他走到活动房子的门口，又回头看了看，小机器人犹豫了一下，向前迈了几步。那个人又摇了摇头，他看看自己的家人。好象是要弄清楚自己是不是在做梦。小机器人产生了Ｈ感（这一次“Ｈ”代表“绝望”）。他的步子迈得越来越沉重，后来就停下来了，道路还载着他向前走。他头上的两支触角式天线越垂越低。

那两个孩子先是瞪着大眼睛迷惑不解地打量着小机器人，后来又焦急地抬头看着他们的父母。做父亲的又看了看小机器人，犹犹豫豫地说：“你们看，它们都是有感情的生物，看起来很孤独。”

他的大女儿问道：“什么是孤独啊？”

她父亲就给她解释。

这正是机器人平时常常感到而又叫不出名字的那种感觉。他猜对了，这种感觉是在Ｌ感到Ｚ感之间，这就使他们感到非常孤独，一个没人要的废品。海水在下面拍打着海岸，一只海鸥尖叫着。慢慢地机器人跨到了往回走的移动道路上。

“呃——，呃——，小机器人！弗莱德，别走！”是那个人在叫。

弗莱德停下了，可是移动道路还是载着他向前。

“如果你想和我们在一起，就回来吧！”

机器人害羞地耸拉着脑袋瓜儿，连身子都不敢挪一挪就到了路的另一边，背着身向活动住房滑去。

“回来，弗莱德先生。”男孩子叫着。

机器人头上的一只触角抖动了几下，立了起来。

小男孩叫了：“别一个人落在后边儿，孤独的机器人。”

机器人另一只触角也伸直了。小机器人转过身，一边喊一边追赶那家人，一边跑一边用脚板打着拍子一边哼着Ｈ小调。

# 《孤独的萨拉》作者：玛丽·松·李

代红译

每当我要离开的时候，城市里莫不阴雨连绵，我二十八岁生日那晚也不例外。然而就在刚才傍晚的时候，天空还晴朗无云呢。我沿着泰晤士河漫步。在这个伦敦城里，人们还乘坐名叫汽车的金属盒子走来走去。

“无聊。”我漫不经心地踢了踢人行道上的石头，“难道就没有一处特别一点的地方吗？”

“有１０８３种各具特色的生活环境……”

“不，我是说特别的！”我捡起一块石头，扔到把我和河隔开的矮墙上。

“要不，去开罗试试——”

“不！”我第一次意识到哪里不对劲儿了，我瞪着悬浮在面前的小小的遥感机说，“我要离开你。”

遥感机不可思议地犹豫了，黄色的眼睛迅速眨动：“那是不可能的，萨拉。”

看着灰暗的金属天穹，我的愤怒慢慢变成了沮丧。今天一整天，不管是包裹得花花哨哨的生日礼物，还是装点着软糖、黑樱桃和奶油的巧克力大蛋糕，都让我感到失望。我不想要毕加索的画，也不想要法贝热的复活节蛋，或者是任何别的礼物，但是也想不出什么是我真正想要的。

“萨拉，”这个一直很耐心，也一直很乏味的遥感机的声音打断了我的自怜自哀，“天变冷了，你要穿上外衣吗？”

“不。”然后我问了一个不值得问的问题，“为什么我不能离开你？”

“信息进入否定。”黄眼睛洋洋得意地眨了一下。

“那么，我要去威尼斯，今晚十点。”

天空立即暗了下来，大片大片的乌云在头顶上空聚集起来。我没去看，这是一个再熟悉不过的仪式。而这些本来应该像云的东西，看起来却像投在一只翻过来的碗上的阴影。它们实际上也就是阴影，只不过这只碗有５公里宽，倒扣在整个城市上空。我穿过街道，雨开始滴到脸上。

“伦敦，”我根据所在城市的名称称呼那台遥感机，刚开始只不过是开玩笑，后来就渐渐成了习惯，“伦敦，让人们回来吧。”

人群出现了。我进入河堤地下车站。一个商人飞快地跑上附近的一座桥，黑色的雨伞像武器一样撑开着。两个流浪汉溜达进地下车站，他们手上满是污垢，身上发出一股臭味，像是几星期没洗澡了。尽管如此，只要看看他们的脸，就知道他们不是真人。油腻腻的头发被雨水浸湿了，粘在本来应该是脸的地方的两边。脸上没有眼睛、鼻子和嘴，整张脸只是一个淡蓝色的椭圆形，像蛋壳一样光滑，没有一丁占儿人类的灵气，也没有丝毫表示嘴唇的曲线，而只是没有五官的蓝蓝的一片。

“宝贝儿，有零钱吗？”声音从较近的流浪汉处传来，但那个蓝色的椭圆形一动不动。

我摸了摸口袋，丢了两个一英镑的硬币在他的帽子里，离开了地下车站。我不喜欢和这些没有面孔的人说话，其实如果我走得快的话，他们通常也不理睬我。在这个充斥着无名的陌路人的城市里，我只不过是又一个无名的陌路人。

外面，雨下得很大。我大踏步地沿着狭窄的街道来到斯特兰德大街，古老教堂的高高的柱子在暮霭中被泛照灯照亮。经过教堂，我来到特拉法尔加广场的中心，和往常一样，广场上到处是鸽子。

“生日快乐，萨拉。”两个遥感机齐声说道。鸽子飞向天空，寻找过夜的栖息处。它们分散开来，形成了一个奇异的形状。我盯着这些不断晃动的字母：Ｓ－Ａ－Ｒ－Ａ－Ｈ（萨拉）。

“谢谢。”我咕哝道。一只鸽子突然不自然地抽搐一下，跌了下来，尖叫着发出机械的嘎吱声。

傍晚的天空不断暗淡，夜幕降临。我坐在倾盆大雨之中，任湿淋淋的棕色头发乱七八糟地纠缠在一起。这座城市是美丽的：水洼里闪烁着反光，汽油发动的汽车川流不息，车尾发出红色的灯光。但是我还是感到无聊，彻彻底底的无聊。

十点钟，遥感机发出轻轻的嘟嘟声，我跟着它们来到纳尔逊石柱。石质的外表悄无声息地分开，露出里面明亮的灯光。我走进去，眨了眨眼，眨掉眼里的雾气。

“降到２８层。”

一分钟后，电梯停了。我走出来，登上了去威尼斯的密封舱。密封舱里的旅行和今天其它时候一样枯燥无味，我和两个过分地关怀备至的遥感机一起在这个没有窗户的“豆荚”里困了１５分钟。

旅行终于结束了，我登上通往地表的电梯。出来后，我已身处意大利温暖的夏夜之中了。灰心丧气的我突然非常希望享受生日剩下的时间，于是跑过圣马克广场。

“停下！”遥感机尖叫着。

我不理它们，全速跑过一座小桥。如果不是出现了第三个遥感机，我可能就遇不到她了。我看见那个遥感机飞快地走出一条小巷，嘟嘟地发出警报。我向小巷瞥了一眼——就看见了那个小孩。

她还不到两岁，紧绷着脸，很生气的样子。“不去！”她任性地跺着脚，向站在身旁的保姆说。

她的脸。我目瞪口呆地站着，看着她那胖乎乎的，泪迹斑斑的可爱的脸。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美丽的眼睛里充满愤怒。她看见我了，保姆飞快地把她抱走。

“等等！”我追上去，却没有注意到保姆淡蓝色的椭圆形脸。他们走进一座破烂的房子后不见了。房子墙上的涂料已经斑驳。我走到门前，拉了拉手柄，手柄却纹丝不动。我使劲撞门，撞得我几乎窒息，门却依然紧闭。

“萨拉，你没事儿吧？”

三个遥感机围着我飞舞。我再次撞门，左臂撞得剧痛。门碎裂了，我咧嘴笑了。

然而，撞破的木头门后两厘米处还有一堵坚固的金属墙。

“萨拉，你进不去的。这幢房子已经用钛合金封闭起来了。”

我只好退到门阶上，手臂兀自疼痛不已：“她是谁？”

“信息进入否定。”三只黄眼睛同时眨动。

我闭上眼，就在那儿，在威尼斯，在我十八岁生日的晚上，像婴儿一样，放声大哭起来。

暖风轻轻地吹拂柠檬黄的窗帘，敞开的窗户外传来各种声响：有人说着意大利语，一群日本游客叽叽喳喳！一艘摩托艇轰隆隆地驶过。

我想是日本游客吵醒了我。坐在Vaccani酒店的床上，一时之间我感到不知做什么才好。日本游客激动的声音越来越高，然后，我记起发生了什么事。

“威尼斯！”我叫了一声，一个遥感机顺从地从天花板上降下来，“告诉我关于那个小孩的事。”

电脑第二次犹豫了，它的眼里发出的光在我脸上扫来扫去。

“告诉我。”

“早餐，”电脑终于说话了，“已经准备好了……”

“去他的早餐！”我从床上跳起来，跑到窗前，砰的一声关了窗。

“萨拉，你在干什么？”

我举起一只精雕细琢的红木椅子，胡乱向遥感机扔去：“我要答案！”

遥感机轻易地躲开了。我又扔，连边儿也没挨着。我已经完全不计后果，使出浑身解数，追着它满屋子跑。玻璃饰品变成了色彩斑斓的碎片，一只椅子砸在一个崭新的平面显示屏（说不定是这家旅店的骄傲与乐趣所在）上，砸断了一条腿，遥感机却依然安然无恙。

“萨拉，如果这对你真的那么重要——”

“当然！”

遥感机停止不动了。我呆了一秒钟，然后把椅子向这个小小的灰色圆球扔去，手臂震得发麻。椅子砸在遥感机上，碎裂了。遥感机挣扎着，发出急促的尖叫声。一会儿，圆球掉在地板上，向平面显示屏滚去。

我小心翼翼地弯下腰观察，它外壳已经破裂，露出里面的微型引擎和一片片橙绿色的分子电路等复杂的一团。我露出胜利的微笑，这是我第一次成功地破坏了一台电脑。

“现在感觉好些了吗？”

我大吃一惊，发现平面显示屏闪烁，它又活了过来。电脑在奶油色的背景上打出蓝色字母，重复这个问题：“现在感觉好些了吗？”

“不。”冲劲渐渐消去，我重新变得理智，砸烂一个遥感机并不能对整个电脑怎么样。“请，”我艰难地说出这个字，“告诉我她是谁，让我再见见她。”

“为什么？”电脑用巨大的蓝色字母问道。这时，外面有人也问了同样的问题。我没有回答。

上楼的脚步压得楼梯嘎吱作响。什么东西砰的一声撞到门上，又是砰的一声，门开了。两个旅店服务员走了进来，一个穿着女侍的制服，另一个穿着厨师的制服，比前一个更脏。两张蓝色的椭圆形脸从房间里直对着我。“为什么？”他们又问。

“因为，”我低声说，“我很孤独。”

服务员站着不动了。屏幕暗淡下来。我很孤独，以前我绝不会承认这一点。然而和世上任何东西，任何我曾经希望得到的东西相比，我更想再见见那个女孩。

仍然是令人难以忍受的沉默。我拨弄了一下破碎的遥感机，金属、塑料、分子电路和了不起的程序。除此以外，什么也没有。我使劲地按着它，按得双手生痛。

除了嗡嗡的空调声，什么声音也听不见。我走到窗前，外面街上的人都停止不动了，静静地站着，双手垂在两边。河水轻轻地拍打着运河的两岸。一张鲜红的纸在微风中不停地扇动。没有人移动。

“威尼斯？”我探身窗外，“威尼斯！”

纸片被风撕了下来，吹进了运河。没有别的变化。我转过身，盯着门口的两个服务员，走过去用手指擦了擦他们那淡蓝色的椭圆形脸。他们没有阻止我。

我打了个寒战，走下楼，走出旅店，走进了死寂的城市。

我在街上徘徊了几个小时，石头路面灼烤着我的赤足，棉质睡衣粘在湿漉漉的皮肤上。无论我走到哪儿，人们都一动不动地站着，就像无数没有面孔的雕像，缄口不语，没有反应。

中午，我站在城市边缘，头顶上那个巨大的圆顶在这里与地面相接。我双手握拳，第一百次大声叫喊：“威尼斯！”

没人回应。

我抬头看着那弯弯的鲜蓝的圆顶。高高的天空中，浮着一团团扁平的模拟白卷云，但云的位置和我刚跑出来时一模一样。

一个女人站在我身旁，草帽遮住了她大部分的头。我颤抖着，鼓起勇气把双手放在她的花裙子上，使劲一推：“威尼斯！”

女人僵硬的身体摇晃了一下，直挺挺地摔在地上。她的手臂仍保持着和躯干一定的角度，停留在距人行道上一指高的地方。草帽滑开了，露出一张令人恐怖的空白的脸。

我害怕了，转身跑开，回到圣马克广场。到了那块藏着电梯井入口的石头旁时，我已经上气不接下气了，腿肚疼痛不已。我正打算推开石头，石头自己平稳地滑开了，我轻轻地走了进去。

“降到３千层。这里发生了什么事？怎么你不回答我？我还以为你已经坏了。”

电脑什么也没有说。当我到达３千层时，它什么也没说；当我走进停泊的密封舱时，它仍什么也没说；当我吩咐到纽约去时，它还是什么也没说。密封舱开始加快行驶。我多么希望所有的事都回到原来状态啊！我想像着时代广场上川流不息的人群，希望他们都在那儿；我想像着新帝国大厦令人眩晕的高度——比原来的高了三倍，即使是在曼哈顿也是最高的。纽约建成于２０６２年，比伦敦和威尼斯晚了６０年。我决心一定要坐坐气垫汽车，享受那没有震动的舒服感觉。

密封舱停下来，我进了电梯。在通向地表的途中，我感到有什么地方与我所熟悉的有点不太一样。是灯光有一点不同，还是电梯发生的轻微嘶嘶声？门开了。

这儿不是时代广场，也不是纽约。

许多闪着光的钢铁电梯升到了高高的天顶，按圆形均匀地分布。电梯面对着一层层玻璃隔板，隔板上放满了纸书、光碟和信息单。最下面，正对着我的，是一台单独的电脑终端。

“这是什么地方？”

一个遥感机向我飞来：“这是数据处理中心，萨拉。从主控电脑终端可以获得信息。”

我慢慢走过去，阅读显示屏上的字：

星际殖民

由于质能的原因，向与地球环境相似的行星航行不能使用载人飞船。飞行时间将长达１２０年以上，因此载人飞船必须能容纳几代人，而这样的飞船体积太大，无法建造。第一个可行的殖民飞船设计完成于２４１９年，其样本于２４２８年组装完毕。该飞船上装备有与建设太平洋海底城和其它海底城市的机器人类似的自动机器人。

我浏览了这些话，可它们并没有让我了解真相，也并没有回答任何我所关心的问题。

“在哪儿？”我觉得喉咙十分干渴，“那个孩子在哪儿？”

屏幕上出现了一个棕色眼睛，棕色头发的女孩的录像，这就是昨晚我看见的那个女孩。我吹了口气，入迷地看着她玩一个泰迪熊，这个泰迪熊和我小时候玩过的那个一模一样。

突然，画面改变了，显出一个大一点的孩子，大约十岁。她比那个小女孩瘦些，但也有着同样的棕色头发，同样的水汪汪的大眼睛。我使劲眨眼，简直不敢相信。我把一只手指放在脸上，触摸着和屏幕上那个女孩一模一样的鼻梁。这肯定是我成长过程中的记录，但这个猜测根本不能成立，我在威尼斯见过那个孩子呀。

“她是……是谁？”

“她是萨拉·莫里斯，８号。”

我默默地颓然倒在地上，头枕着手臂，闭上眼，脑海里充满那个孩子的面孔。她的脸——我的脸。我想不出恰当的问题来问。我不敢相信我不会在伦敦醒来，听电脑唱生日快乐的歌。

“萨拉，你没事儿吧？”

我吃了一惊，突然感觉到紧绷的肌肉隐隐作痛。“她是——她们是——真的吗？”一开了头，问题就不知从什么地方冒了出来，“她们有多少人？为什么你不让我见她们？这是怎么一回事？”

遥感机发出嘟嘟的声音，等待着机会回答。它的眼睛一闪一闪的，说：“她们都是真的。现在共有１８个萨拉活着。”它犹豫了一下，这时，我几乎有点希望它说以下的信息全部保密。“我……不让你见她们，是因为我不知道你们会怎样反应。你们都是原来的萨拉·莫里斯的克隆体。”

“克隆，”我重复道，“但是为什么没有别人？这儿有别的人吗？”

“辐射强度超出预料范围。在飞往这颗行星的途中，其他的ＤＮＡ样本都没能幸免于难。”

一小时后，我的大脑就塞满了这方面的信息。６００年前，一艘无人驾驶飞船到达了这个星球，并按照数据库中输入的资料建成了各种建筑。电脑向我展示图表和应力分析，而我看见的却是童年时曾住过的城市。我记得太阳从古老的巴比伦上空升起，阳光抚摸着屋顶。我记得在２２世纪的华盛顿，春日的樱花像雪一样飘下，落在混乱的街道上。

电脑告诉我关于我的前身的事。最初的６位克隆人单独生活着，只有前一位死亡后才会克隆新的。直到我９岁的时候，电脑又制作了我的大妹妹。

“萨拉，你难过吗？”

我缓缓地摇了摇头：“不，但我不明白，你干吗这么做。既然以前的克隆人都单独生活，现在为什么要有１８个。”

“一个……不够。”遥感机听起来有点紧张，但我知道这只是我的幻觉，“需要……有……更多的。”

“为什么需要？”

遥感机飞过来，在我的手上轻轻摩擦：“没有你，城市里一片寂静。”

我看着它，一点也不明白。

“你离开城市，机器就会全部停止工作。没有昼夜。”它又碰了碰我的手，“没有你，就没人和我说话。”

今天，我在巴黎，逛卢浮宫已逛得我双脚生痛。喝了杯浓咖啡，又烫了舌头。我去看望了最小的妹妹，萨拉·塔玛拉·莫里斯，才出生三天。

黄昏时分，我向埃菲尔铁塔走去。我的两个妹妹手挽手散步，后面跟了一长串遥感机。她们向我招手，叫我加入到她们之中，我摇了摇头。她们彼此都有对方为伴，我感到很满足。

我站在美丽的埃菲尔铁塔下面，一个身穿丝质长袍的男人向我欠身致敬。他从袍子下面扯出一朵淡蓝色的玫瑰，和他的脸的颜色一模一样。他夸张地挥动一下，把玫瑰送给我。我接过玫瑰，再次看了看四周，夕阳西下，天空晴朗无云。然后，我乘上了去新德里的电梯。

# 《孤儿院的孩子们》作者：詹姆斯·加德纳

作者简介

詹姆斯·加德纳是第一位“加拿大最佳奖”的获得者，现已三十五乡的詹姆斯与他的妻子往在安大略州的滑铁卢。他称他的妻子是一位集艺术、写作、卡通绘画于一身的才女，并带着文艺复兴时期的风格。他本人则是滑铁卢大学的学术作家。专写一些计算机手册，导读、编程及其他的计算机软件文件等。值得一提的是若要通过他的毕业考试就必须写一篇有关用数学模型来解释黑洞现象的学术论文。他弹了二十八年的钢琴，其中一半的时间用于谱写音乐。他偶尔也在咖啡厅演奏。当然，我们现在向您大力推荐的是詹姆斯·加德纳的最新作品。

看来“再见”一词是表示告别“新地球”星球，而“你好”一词则是对我们的下一站“克星”星球来说的。瓦卡航程实在令人疲劳，但他却对自己那两个“再见”、“你好”一招自鸣得意，在这一路上，主人为表达她热切的欢迎之情，不断地致词，好不喧闹。包括其中的款待。难道我们对航空舱中的信息掌握一定那难吗？对于我来说，只有在乘坐舒适的舱内，我才更愿意把安全带系上。在这单调的讲话中，我们抵达了停滞带。荧屏显示：６个月后，我们将到达那个空气稀薄的星球。这时，那位主人的态度始终好似向你传达着这一信号——“你想知道我是否做整型手术了吗？”此时，他的那句已拖了几光年的话终于要划上一个句号了。我是说，难道你还没看出其中奉承之意吗？

看来你是不可能看出来了，你这个可怜的小壁虎。

我逐渐对这一切失去了兴趣，就在此时，你带着我们开始了对“克星”星球的第一次探索。看到有关瓦卡港口的介绍竟充满符号学意味，我并不感到惊诧。你把一批旅客从另一个星球带到这儿，而他们自己却一点都不了解这个地方，心里只想着必须离开原来的星球，否则自己就要变疯。况且来访这个星球是很便宜的。你还从你最喜欢的文化国度中带来了你的老客户，他们在这儿操着一口外国活，一路请人给翻译路标指示。而最令人气愤的是，你还带来一群头脑狭隘的轻浮之士，还允许他们读他们珍视的“承同灵感”。他们移民到此，是来表达他们那令人尴尬的感激之情的，有品味具有知识的人有心情光临这片上地，并体会这个可悲的生活，然后再向整个宇宙展示。也就是说，读者您由于某种原因蔑视那些“乡下佬”。

总之，克星星球是个与众不同的地方，像死河狸那般干枯。当然，这位汇报员很清楚克星星球是有名的缺少孩子的叫声和令人呕吐的，但只有当你走进瓦卡港，期盼看到训练有素的布拉斯，却只发觉中重装置填补了这一生态空缺时，此时，你才会更加自然地接受了这一缺少孩子的星球。至少，这些水貂并没有把旅行者们带来的刮刀带走。这些刮刀是用来刮取纪念样品的。说实话，如果你真的想装备上我的这一“直接数值控制”设备，你只需给一家信誉好的邮局寄点钱就可以了，当然邮局必须是这本杂志中宣传的这几家之一。你就此便可得到官方认可的邀请，并附着产权证明。以及一封高度发达的计算机打出来的极其诚恳的信，说实话，那个计算机能模仿我的字体写出比我的签名更漂亮的字。并且必须具备一张不像地图的表皮层。价格是可再商量的。

这个疯狂衰老现象有别于方型的刮刀崇拜模式，克星悠闲的崇拜者们来到我这儿，怀里还抱着自己的孩子，希望我能为他们祈祷并希望给他们的孩子素描或雕塑，或戴上面具或雕于壶上，噢，我的天哪！

亲爱的读者，也许这个火气冲天的时代崇拜刮刀，但还有许多东西有待于发掘，最近您也许听说了克星，被誉为歌艺精品圣地，我也听说了有关该星球超凡成就的颂歌，这也是我为什么决定来参观此星球上的艺术精华，以表敬意。因此，当我被克星的一些平庸之人的挑逗行为所骚扰时，我想到毕竟每个圣地前无可避免地会招来一群叽叫欲食的鸽子。它们还会用爪无情地破坏圣地的框缘，据圣约翰说，这促成了福音的完成。

到达克星之后，我总算从这群人中解脱出来。一个叫菲利蒲·里皮得的博士来接我，他三个学位均是音乐史博士，艺术史博士学位。那位自称熟悉现代艺术品的人一定会知道，是这个好心的博士一博士一博士把克星的艺术品首次展示在那些所谓名流眼前，那是在去年的展览盛会上，从那以后，他便担当起投机掠夺商的角色，哪有腰财万贯但生活空虚的人，他便去哪儿推销。他本人并不是克星人。他来自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世界，但他却是克星星球第一宣传员兼拉皮条文人。因此，很自然他成为了我的向导，带我参观这个人类艺术精华圣地。

当他看到我被困在海中，里皮得博士（事实上我从未听到有人这么称他）勇敢地涉水将船开近我，他那３００多磅的身体很快便游来了。并把我拉到了他停泊的船上。这艘船是人工驾驶并配有对数计速器，还有两个很重的铁丝，原来曾装着一个防船相撞的计算机。船杆是白色的上面包着一个面临灭绝的动物之度其名我就不提了，因为那将给里皮得招来一群大猩猩。噢，我在说什么，这是个敷衍而已，（对不起，比尔，公众有权知道这一切，我不得不说出来，况且，你最近给我做什么事了吗？）

里皮得掌舵。我们共同驶出了瓦卡港口，行驶之快虽不能超过音速，但也与之相差不远。转眼间，我们又以惊人的速度穿驶在熔浆之中，熔化的岩浆被抛于船后，但不常是完全抛于身后。因为他左右穿梭就如一只蜘蛛一般，突而停泊，突而右舵。突而又以满分A的漂亮技术掠过礁石，但却足以让我们抛入火热“平原”中，一个突然刹车把我们彻底大头冲下地抛入火山浆中，我那时真希望自己随身带了潜望镜。最后，我对他说：“里皮得，告诉我，我们是在这儿躲避险敌呢，还是说我们只是一段颠簸而行呢？”

“得了，刮刀。”他笑着说道。这时他又猛地一转舵，把我们又抛到了远处的门把上，“我看过你的《第二代奥速克朗一超速行驶的超人》一书。他们行驶起来才像疯子，而巨你把他们写成你最光辉的人生经历之一。”

“看来你很理解我的作品”，我答到，“那本书写的是表演艺术。他们不是像疯子般行驶，而且如艺术家一样。也许区别不同。但我还是喜欢将其置于重要地位。”

里皮得轻蔑的态度好像表明，他明白我想说的话，“得了，约翰。我知道你想疯狂一下。”

我深深叹了口气，一个敏感、令人尊重的有名的批评家与一个一无所知的投机容之间的区别就在于我们中间有一个有最明亮的眼睛和最敏锐的耳朵，而另一个则有各种所要遵循的偏见。我对他说：“比尔，你在变疯，而这熔浆也在活跃。而我却坐在这里，试图挽救我的头不致于因为剧烈颠簸而猛冲向甲板。”

里皮得大声地不断地笑，同时还在掌舵。直到夜晚，他还在不断纠缠我。从日落，开始观察另一星球在怎样生活，并观赏日落。星星升起以后看他们留下的东西有没有改变。一眼看去。夜后熔岩翻腾的景象比在白天还漂亮。因为此时，黑黄火焰相交，火星喷流或喷泉，还有那星球上红熔岩的弧光。

但所有的想象却失去了迷人的色彩，快一些证明你所驶入的浓烟区是一阵难以对付的不易熔化的基岩，最后，连那个博士也不得不承认在稀糊状的混合物中的近一步恶作剧只是一个比所允许的范围更接近自杀的阴影。

我们停在公路上一个别有用途的地方，像是船的斜面。只留下几块凝固的熔岩的点。它是从以前经过这儿的热的熔浆上滴下来的。有一队满载的卡车和我们一起行驶在路上，都来自互卡港。毫无疑问，装满了一百个星球的小玩意儿，是从同样的为你带来了顺从的仆人的互卡船上的货舱里发出的。所有这些我们见过的卡车都是由马蝇的幼虫驾驶的，这对我来说还是可以的，如果菲尔看到了这些人类控制下的小动物，我知道他一定会努力超过这些发育不全的动物。以向被俘虏的人员展示他的睾丸激素，噢，孩子们，这世界充满了那些想通过蛮勇的武艺以给老斯盖坡留下印象的人，我的建议是：不要蛮勇。

萌芽城市，殖民地的首都。一半紧挨着一座火山。每个人都诅咒它是死火山（一个火山高原围绕着它。有天然喷泉及其他）。你可以看见，它的光忽闪忽闪地闪烁不定。及在悬崖间的停顿。当你下到一个平台处，但当真的开始爬山时，一些火热的源于３千万年前的混合流出物会挡住你的视线，这是地质学的观感。生命萌芽的礼节，那些以一个感叹号来结束句子的发展中的之一。它们的自然产地是宾馆夜桌上层的抽屉，正被谈论的宾馆叫文艺复兴的萌芽——名字上比较冗长，描述那些呆在它们亲戚那儿遍及我们银河系臂膀上的疣，也是很冗长的，蹲在平安的公路旁，正好像在宫殿的过渡密封室内。用以精心照料的绿叶，如果它是塑料的，看起来会更自然，任何一个出公差的人知道：同一个旅馆会跟着你从一个城市到另一个城市。跑在你的前头，这样它就有时间放下根基，改变它的面容，以希望你不会认出昨夜的它。每个地方，同样的被覆盖的入口，不管你是驾着爬沙车，还是平底小船。由于挂着窗帘，非常黑，他们在白天需要光线，（天体的光在于刺激古代的装置）当一位头发花白的身着假军队制服的老人帮助你从机动车里出来时，你看见集合了一营的旅馆服务员，他们每天早上洗他们令人讨厌的下巴，以５０对５０的含水的溶液，热切地讥讽地，专业的小小的报告不时地举行，然后进入一个豪华大厅，装有橡木桌子。水晶枝形吊灯。连续２４小时的看门人（通常是一个中年妇女，她是礼节与迅速准确的典型代表。但可以说她是一个热心的破坏者，在她那个时代），在门厅，你可看到两件艺术品，一种是日落，一种是历史主题。没有一个是积极性的有代表性的或是抽象的，文艺复兴的萌芽坚持在形成第一个时必须是正确的，以一种规则的钩形的粗毛线的织锦。又冗又大，似要将它玫瑰色叶子放于近乎什么也没有的地平线上，除了一株放得较有品味的仙人掌，但对于我游离的目光，在新维多利亚的假壁炉地面的墙上应该发现什么呢？不是白纸黑字的这样的战争。也不是蓝色研究的那样的条件。甚至也不是深褐色的其他事情的发现。它是一组分层放置的各种硬粗布条。细微的水银为前景。在其后，它为织物的几个层次都染上色（像梦中的薄雾的窗帘闪烁的蜘蛛网，蜘蛛丝鸟笼的条条）硬布背景，漆以染料，以给予一幅质地好的二度空间的托儿所的图画——围栏、摇篮、玩具箱及都放在地上的填空的动物。布娃娃横七竖八地乱放在窗台上。抽屉大开，满满的以至都散出来的是小小的仔细挂放的衣物。

最先，没有可看见的人，当我检查这幅作品中，我以为在托儿所的窗帘后有轻微的动静，当我看它时，什么也没有，但在我视线外的另外的角落里，在抽屉门后面有小小的颤动。只是躲得太快我看不到。然后在玩具箱里，在布娃娃堆后，在被乱扔在摇篮旁的篮子里——这部分是存在着的，孩子们从布条后窥视，但来得太快，以至来留下他们经过的影子。

计算机拉到了，里皮得碰碰我的胳膊肘说：“藏着的照像机跟着你的眼睛动，你可以整天观察它，这些小家伙永不会在你正在看的地方。”

“一会儿可能发现。”我说。

“如果它做得很糟糕的话。”他耸耸肩，“可它不是。”即便那时我不是友好地对待博士。但我不得不承认他是对的，这作品有着敏锐与狡猾的自然本色。这使它既是不易忘怀又是常出现的。

“谁是艺术家？”我问道。

“威威士，”他答道，“地球的母亲型、又长又直的银色头发。无型的扎染服装。宁愿戴眼镜也不愿意作较正手术。一本一流的教科书，第一批殖民者之一，当然，是他们把克瑞斯变成这个样子的，自从再发现之后，大量的微光在这里安家落户。陶醉在反映的荣耀里。但没有一尊固体像，大部分的新移民是瓦卡港的群体是代表。

“我们要跟上第一批殖民者。”我急急地说。

“我认为你应该这样试试”里皮得笑道。我无法提出明天早上拜访他们隐蔽的地方，它是在上层的城市——察荣的斯巴达，完全的国家供给其他的殖民地把第一批殖民者当作皇室成员，在老一代与新一代之间没有太多的相互作用。除了官方礼节，它不会伤及到你在他们周围的一点顺从。

我给他一种要让他的尸体萎缩在尖脚趾的鞋里的眼神。他大笑，拍了拍我的背，好像我在开玩笑。

我的生物钟在我离开房间时还未处于瞌睡状态，所以看起来这是较好的时间，恢复我对克瑞斯可耻的历史的记忆，通过查阅安提·阿甘莎全书中的殖民地部分，所有这些事情你们本应该说在学校时就知道。你们满脑袋的知识，却懒得用它。现在看看你所处的位置——一本参考性的著作，我在专栏内已推荐了许多次，我把它当作一部廉价的阐述工具来使用。

第一批的殖民者于６０年前在克瑞斯着陆。一支伟大的殖民商旅的前锋。那将带着成百上干的克瑞斯男女来到这个非常热的火山星球上。由于某些原因，这从未被正确地解释过（例如，一个计算机的错误，这可恶的鬼鬼祟祟的机器在人类观众到来之前已成功到达）所有的随后的殖民地船只却被转向了美丽的莫提克星球。因它的半知觉的小蜘蛛以一种节拍吃各种东西而出名。５０年过去了，当一些小官蹒跚地超过克瑞斯本地人远征的记录，便派出的一名侦察人员在他们的进程中窥视。

克瑞斯没做得太糟。考虑了所有的事情，在引导船上只有几个人，但有充足的马蝇幼虫建设者，加上所有必须物质以建立一座维持生命的宫殿，并使装食物的大桶在规律的振动。事实上，只有９０个人在维持，供应成为一件使人为难的事。为了保持食物为主要部分。马蝇幼虫的力量是过多的了。

所有的九柱戏和啤酒……除了这个问题，像克瑞斯的侦察人员讲述的那样，没有儿子出世。的确，他们曾经尝试着制造婴儿，根据所存的百物分析，他们是和那些认为自己没有生育能力的青年人一样有生育能力的。但被一些在万·艾伦地带的水、空气、土壤中的东西阻碍了。斯伯坡先生与奥勿姆夫生一个小孩，一年又一年过去了。

早晨，光子在我眼脸上的不断攻击计算机发出愉快的声音：“这是你起床时呼叫，斯卡坡先生。”

“我没要呼叫！”我说话时头还在枕头下面。

“这是萌芽文艺复兴宾馆服务系统，免费为你服务；您如需要其他服务，我们将非常高兴为你服务。”

一个缺乏经验的游客可能会用粗鲁而又缺少积极建议的方式加以回答。我对这些事情比较了解，几句地方话就把这个令人讨厌的系统给打发住了。一个小时或再晚些时候，室内服务蜂拥而至，门口堆满了螺丝和真空泵，显然他们会按我的要求去做，这样我不但付材料费和运输费，还有一大笔用于在低ＧＬ－５殖民地定做的钢工具的费用。

我得承认，这机器像广告所说的那样运行。

早餐送来了，还有殖民地编年史的手抄本。第一版许多文章几乎雷同，这些文章在我离开新地球时就出现在书摊上，没有什么惊奇之处，因为所有的消息都随我来到瓦卡船上。尽管如此，还有一个有趣的花絮：所有参加战斗的国王与士兵、小姐引起了一场混乱，由于偷偷地离开瓦卡港去参观萌芽宾馆的夜景。真叫人生气！能生育的女性如不能生育的话，殖民地警察会迅速地给她们带上脚镣遣送到瓦卡港，在那里接受隔离检验，一直把大量的卵子踢出星球！

“计算机！”我喊，“你处理法律方面的信息吗？”

我已经做好准备做关于法律方面的小小报告，法律方面的问题不应暗指，建议或保证，来自萌芽文艺复兴宾馆的建议应准确无误，这个谈话无论直接还是间接都不对任何损失、花费、费用、宣传和程序负责。”

“只是使我确信孤儿院是不允许有生育年龄女性存在的。”

“５０岁以下的女性是不准到孤儿院来，除非确认她们不能生育了。”

“为什么？”

“为了保护。由于孤儿院的条件，生育是不可能的。第一批殖民者不想叫他人再遭他们受的不育之苦。作为殖民政府，第一批殖民者被迫将妇女赶出星球，以免冒此危险。”

“男人呢？”

“３０岁以上的男人受欢迎。”

“可是计算机，我看没人理解这种不育现象。第一批殖民者怎么知道男人是安全的而女人不是呢？”

“吃过早饭了吗，斯盖坡先生？”

“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计算机。”

“你看我在你的面包上涂的果酱涂得多么均匀吗？萌芽文艺复兴宾馆的马蝇幼虫厨师对于这种小细节非常骄傲。”

唉，快点祈祷以谢匈牙利的伊利莎白，快速遮眼法的圣人。对于一位记者来说，这顿早餐是远远不够的，不过是假冒的荷兰酸辣酱的残渣而已。

里皮德开车来接我，这时我已租了一部车。一辆很容易驾驶的越野车。车只是个交通工具，而不是活跃的催吐剂。里度德坐在座位时一定会以为这是辆经过偷偷改装过的赛车。在开往第一批殖民者隐蔽地的路上，我开车，他一直紧紧地抓着把手。车到前门时，他的脸上出汗了。

亲爱的读者，现在要是相信《周刊》上的统计数字的话，那你就是来自一个经常光顾世界的中产阶级，一个假冒的年轻的知识分子。他自以为自己与众不同，反传统，尽管你不清楚如果咬你的臂部并舔你；一句话，你是一个官僚和人民的公仆。这样，如果你在政治场所获取高位，那你就会安排你的生活：黄金做的餐具，浴室的设备是白金的，天鹅绒窗帘，上面缀有宝石和漂亮的图案。你相信每个到达的人都分享你在泥坑里打滚的梦。

第一批殖民者拥有孤儿院，就像你有一个绣有字母的手帕一样。但是他们的鼻毛比我所知道的星球上所有人的鼻毛，还有风格、有趣味和层次。没有进口的令人眼花缭乱的蔬菜，只有豆形花坛。文化繁荣，农民了解自己的处境，一个发达昌盛的历史时期。他们住的地方有几十个两居室的小屋，散落在没有修饰的起伏不平的火山口地区。餐厅、商店和工作间在一个大型的看上去像瓦卡船上的车库里。

这个建筑朴素无华，几个雕像给人的新的感受。每个凸出部分，每个洞底，每个斜面都足以使这个建筑牢固不破。我们走近门口，门便自动打开。进门后，经过一个真人大小的古代金属摆座的综合衍射图；第一眼看上去崭新铮亮，红漆黄漆耀眼夺目，但是随着我的开车前行，这个图很快便生锈腐乱；然后再回来，又焕然一新。再往前行，一个铜绿男人和女人并排站着，中间距离不大。他们的双手前伸，就像捧着一个肉眼看不到的婴儿。离那儿不太远，有一棵挂满一层露珠的钢管树，在它上面有许多能当镜子用的汽缸，那些汽缸在银索上垂着，在早晨的微风中摇曳；每个汽缸里都有某种光源，它们发出的金光映在钢管的表面上。

“那边儿有事儿了。”里皮得边说边指着。大约二十人排成一纵列慢慢地走在矿渣般的工地上，他们在跟着一对马蝇幼虫，我不清楚马蝇幼虫拿着的东西。那一队人都是八九十岁的样子；连马蝇幼虫都是过时的，在银河系里时髦的地方很多年没有见到了。一只马蝇幼虫正通过扬声器独自吹着一支录音笛子，扬声器由于时间久了，发出劈啪的响声。

菲尔博士和永远好奇的记者下车来看个究竟。走在矿渣般的土地上意味着邀请螺旋踝的神给我们他们手工艺品的一个样品；但是，像大多数神一样，他们并不存在，因此我们设法让胫骨不被碰到赶上了队伍，在排尾的那个人什么也没说，只是认可地向里皮得点点头并示意我们跟着。

在这个有利位置上，我们看到了马蝇幼虫拿的东西；比最好的镜子擦得更亮的，银色的滞留地的卵形体，它的大小、形状，可能作用都像个棺材。也许同样的滞留箱已经给首批乘船来到克莱的殖民者中的一个人房子住——在早期真空飞行的时代，旅游者住在单个的箱子中而不是我们现在使用的一个地方够全家人居住的木房子。

队伍停在了上空乌云密布的池塘边，池塘的硫磺加重了空气的味道。马蝇幼虫轻敲了棺材把它放在池塘边，这时队伍前边的一个丰满的女人从围裙里掏出一支带着陶把手的铜杖。她用杖尖敲击滞留地，使上地变得像尖脚趾甲上的肥皂泡。一具赤裸的瘦弱的女人的尸体暴露在阴暗的天空下，那女人九十多岁，布满褐斑的双手放在她平垂的胸上。她在我们大部分长着眼睛的地方长着角，也有和我们大多数人一样的蝴蝶纹身。

突然，拿着手杖的女人低声说：“我们中有些人把生命比喻成滞留。在我们人生旅途中，我们被锁进身体中，由于生病，老化或恐惧它会僵硬。如果真是如此，死就是我们解放、解脱，到达等候已久的目的地的时刻。祝愿我们的姐妹在另一个世界里健康。”

那女人在尸体上方弯腰亲了亲她的面颊，用那种六十年前很流行的保持二厘米的亲吻方式。那尸体似乎很愿意接受它，然后队伍开始移动，我们都有机会看到裸尸并且是随心所欲地。当我们纵列前进时，看到其他人握死尸的手打一打她的肋骨等等，里皮得对我说：“那个死去的女人管她自己叫悉琳。她专门从事美术拼贴……很有自己的风格。这对我来说并不奇怪——我几天前看到过她，她那时似乎快死了。”

“因为瘦弱而死？”

“不，她一直很瘦。如果你看过她工作，你就该知道了。她经常把她照片分散的各个部分拼贴起来。”

“噢，”自画像历史悠久也很体面……艺术给你提供了随心所欲的主题只要在你蘸湿毛刷之前那种灵感可以自由奔放。当我走近尸体向它致以一个陌生人的敬意时，我打算快点儿接吻然后走开，但是有个东西吸引了我的注意力，使我站在那儿比规定的时间长了些。在老年斑的掩饰下，一条条的伤疤在她肚子的两侧显出来。

尊敬的读者，只有几种情况能让肚皮留下永远的伤疤。其中之一是肥胖，显然骨瘦如柴的悉琳是不可能经受的。我知道的另一个惟一的原因就是怀孕。那是一个让我深深思索的解不开的谜，那时悉琳的遗物在这个星球的消化系统的蒸汽胃里廉价出售。

在主楼里，悉琳的某个时期的作品已经被草草地堆到“亲爱的离去者”工作室的一边：美术拼贴。一块覆盖了工具和宝石，字母木板的帆布……一堆火山状的熟石膏包在皱薄纸里，那纸外面轻搽着一团团焊料和融化的蜡……雷达盘的大碗镶着成千上万的小娃娃的眼睛，那眼睛或张开或闭上与在接下来的小册子中描绘的多孔的自动装置图解一致……让我们快速回到展览中的最早的作品：幸运地或者是出现突然转折，有一张悉琳二十岁时裸照，那是与本人一般大的。题目是出生、再生和结局，那似乎是开发新世界时，早期殖民地画家被迫创作出的普通作品：对于她的过去和现在的评价。

那两张黑白全身像给人一种静的感觉。它被钉在软木板衬托物上。画家身体上的每一块伤疤都被仔细地圈上红道；黑色的外科手术线把图像上的每一块伤疤与一个卡片连接起来，卡片解释了伤疤如何形成的。（从她膝盖判断，悉琳曾是那禁止在砂砾上玩的孩子。）我知道你们好奇什么，答案是否定的——她的身体一点儿也没有紧张，伤害或损害的迹象。

“看到你喜欢的了吗？”瓦瓦什用一种戏谑的口吻问。她正站在我旁边，看着我盯着裸体的年轻悉琳的照片，我想她同样也达到了挑动情欲的目的。

“对我的文章是个有趣的指导，”我说，想着我是否让人信服。“我到这儿后立刻就成为丧礼的一部分，后来，我有机会看到六十岁前的同一个人，真是有很大反差，也挺讽刺的，都是无聊的话。”

“噢。”她看起来半信半疑。

瓦瓦什多多少少是里皮得描述的那种女人，可能更像，她比我高一头，也比我粗壮，是那种涉猎抚育方案的边缘社会的后代。尽管已八十岁，她的眼睛像鹰眼一样清晰，脊柱像年轻人的一样直。她实际上穿着一件染色服装，更不用说那大的圆眼镜，皮凉鞋和她脖子链上的一个合曼茶罗，一个幼稚的人也许会称她是一个不合时宜的人。回到石器时代的一个陈腐的人，但在她身上平凡之处有很多聪敏之处。

瓦瓦什就是主持葬礼的那个女人，显然她是最早的殖民者。坦率地讲，其他最早的殖民者是哭丧着脸的一群人；半数多已经老死了，剩下的大部分人离“虫食”一步之遥。我怀疑是否有一小部分人在精力充沛地工作，与其说工作室充满着油、松油，湿泥、热金属，腐蚀性化学药品、酸液、新榍和汗液的味道，不如说在我周围有一种臭鬼的味道。

“这是悉琳的第一件作品吗？”我问。

“我猜是最早的。”瓦瓦什说。她签名到克莱殖民地时刚从艺术学校毕业。我相信她有很多学生时代的作品，但我认为它们已不在了。不在克莱，在过去殖民者禁止带那种服装。

“所以悉琳一直计划成为一名画家”

“我们都是，人们都打算使克莱成为艺术社会。我们称它‘第二波殖民地。’最早的我们称作第一波的殖民地仅仅建筑在经济基础之上——那时星球上有最宝贵也是最便宜的矿物。第二波殖民地是很理想的——成百上千的特殊群体专注于建立他们自己的乌托邦来向人们显示它的过程而让那些物质的东西见鬼去吧，我知道我选择克莱之前考虑过其余几个艺术殖民地。”

“克莱对于你有什么不同吗？”

瓦瓦什笑了“我男朋友喜欢这个名字。从时间的角度客观地说那是真理。当我发誓我的决定是由于固执的思想原因时，我的汤姆斯也这么说。当然克莱不同之处在于到这儿的我们几个人工作了四十年而没有外界干扰，并且有很多剩余的日常用品我们从不用从事任何非艺术性的劳动。”

“你有你需要的每一样东西吗？”

“我们有生活必需品，但不是所有的东西，例如除了基本的机器外我们几乎没有技术，当然从我们的艺术中你可以看到……我们工作的媒介是几个世纪前的，几乎所有的医药用品都在另一艘船上，我们很幸运普通的清除污染的措施已成功地杀死所有危险的微生物体，那是殖民者有可能携带上的，回到以前，清除污染很少有效。”

“我猜你没有孩子也是很幸运的，”我尽可能随便地说，“从医学上讲，怀孕是很危险的。”

我知道提出这样一个敏感的话题是冒了很大危险的。第一批殖民者是克莱的执政者，瓦瓦什是他们的首脑。如果她要砍掉我的脑袋并把它挂在关卡上示威……嗯，当你读这篇清楚的文章时你很可能会跃过对看重自我的无名氏斯卡坡的祭奠，当我去工作时，她的不连贯的抱怨会减弱这篇文章的力量。（顺便说一下，他们画在格莱雪名字上面的图画并非是她，我们有大胆的编辑害怕如果他写出她的真名，每周日报将会引起关心基因实验的人的不满，所以就用格莱雪。）

但现在你可能猜到了，瓦瓦什没有对我特别仇视，她只是用锐利的眼光瞪着我说：“斯卡坡先生你很没礼貌。我不能说你是无礼的因为你不太了解或是你故意激怒我。斯卡坡先生是哪一种呢？你是个爱吵架的家伙还是诡计多端的呢？”

“我是个文艺评论家，夫人。”我答。

“那就说你当面嘲弄一个女人就有理了？”

“夫人，礼貌是艺术和批评的敌人，它装饰了真实的感觉，削弱了强烈的感情，代替了真实的同情。追求粗俗的礼节是孩子气的，追求得体的礼节是无力的。”

“你在引用某人的话吗？”

“我自己。”我答，并且在想为什么不是自我证明。瞧，如果你们不读我的文章你们怎么能管自己叫艺术家？你不明白你会尊重一个批评家的判断怎么会让他进来呢？我感觉就好像来到了晰蜴从未见过食肉动物的岛屿上。

她用挑剔的眼光上下打量我。突然，我有种感觉她在评价我的“先兵后礼”的原则。我知道瓦瓦什称作的第二波殖民地信奉生殖连索能解决任何问题的原则，从“我如何让这个什么都不懂的高傲的小家伙明白”到“噢，上帝我厌倦了因为我周围的每个人都这么老。”我正跟她说着，瓦瓦什摇摇头说：“斯卡坡先生，你是我不喜欢的那种人，但我相信你很正直。你愿意上哪儿就上哪儿。”

她走了，只要瓦瓦什在附近，里皮得今天就一直在后面藏着，这时里皮得从器材后走出来，擦了擦眉毛说：“斯卡坡，我想我告诉你老实点儿。”

“你是说过。一边儿歇着吧。”

我们花了很长时间在工作室徘徊。里皮得在我身后来回转悠，指出明显的不足的地方，每当他停下来他就用他那短粗的手指点着我的胸。里皮得贬低的一个代表作放在一副画的前面，那副画是一个有阴影的小木凳上面放着一个玩具熊：“看到了吗，斯卡坡？一副油画。帆布上有各种颜料，表现出你能一眼就看出的内涵。斯卡坡，那在任何星球上都出售，在你能命名的边缘世界或殖民地，怎么回事呢？因为买艺术品的人认为那是艺术。昨天你说艺术不是人工制品，你很对。买艺术品的人，我的买艺术品的人不是买人工制品，他们买的是人类艺术的传统。克莱的艺术品是传统的。绘画、雕刻、织锦、插图……那是一千年来艺术一直保持的形式。人们都知道，他们想成为这一伟大的一部分，那么你告诉我为什么他们只允许我有八立方米的空间进行下一次飞行而他们的货物堆放空间是很广的。按那个比率的话，把克莱大部分艺术品投放到市场上要花费我几十年的时间！”

难得的追求者，每次有人离开星球，在克莱的工作室里都有大量的艺术品，评论一个综合目录是并非评论者能力所及的。其中一些作品是很普通的——从普通中是不可能创作出代表作的——但是很多都是高质量的……只要你愿意不要孩子。我们没有孩子，我们不能有孩子，我们永远不能看见孩子。

克莱的多少艺术品在外面的世界找到出路了？一小部分还在星球上，在任何一个世界上，至多有二十件作品分到几种收藏中。

比方说，摇篮是画家最能借题发挥的主题，尤其是那些挂有几个小饰物，有几分哀惋的摇篮。木制的摇篮；花边摇篮；嵌大理石的玻璃摇篮；精致地摺着小兔图案花毯的柳条摇篮；有钢笔、焦碳，印第安墨、乌鱼墨银尖画出的摇篮素描；有炳烯酸，水彩、油彩、树胶水彩、蛋黄水彩，自制的像火山喷发熔岩一样颜色的水彩画出的摇篮图；当然这不是在列举所有的抽象派画法，这种画法传统上总是以破烂不堪，装满东西的板条箱和一些不相关的碎物为背景，设法在旁边画上类似摇篮的东西。

可确实没有一幅作品能反映出星球上显而易见的贫瘠——例如一个被反射的圆筒尽管很大，但像我这样一个有敏锐洞察力的人也不能把它和将我们这些开拓者带到这个星球上的时间滞留箱联系到一起。他们一遍遍地寻找这种作品只是徒劳。

在食堂吃过午饭和晚饭，稍做休息后，我废寝忘食地一直工作到第二天黎明。可那么长时间，我却一个开拓者也没碰到。里皮得说，他们可能在丝莱娜住过的草屋里为她守灵。想到我现在正常的工作条件，想到我既做艺术家又做代理商，时而奴颜卑膝，时而挑畔闹事，我就挺高兴一个人呆着。

我很自然地离开了我认为是最好的地方：文瓦的工作室。一天当中有好几次我都闻到从工作室的里屋冒出的刺鼻的草药或是化学药品的香味，那里就好像是炼丹士的炼丹房。我一走进去就发现那味道从那里冒出；里面有一大桶纤维染料，这些染料一定是文瓦从地球带过来的植物的根、叶、花、种子中提炼出来的，她把这些植物放在溶解液里许多年了。染桶上面挂着一排排刚染过的一束束细纱，一束有我胳膊那么粗；一束束成锥形的线挂在木钉上；一个个木拍挂在钩上像模糊的乒乓球拍。对面是一个个高到屋顶的架子，它们上面都盖着一匹匹皮毛或大宽布或平纹细布。在里面角落里，是一个精纺轮，旁边是一个有很多踏板的樱桃木制成的纺织机；在另一个角上，是一张两米长的桌子，上面放着一台锃新的缝纫机，那机器上有许多转盘。控制杆和附属装置，不愧为机械家族中的一员。屋子的中央，是文瓦留下的一小部分未做的工作。看到这些，我不禁想流泪。

亲爱的读者，称得上天才的人寥寥无几。即使有真才实学的人也不多，但天才……在那种伟大的天才的眼中，每一幅画都在讲述一个故事……一些心理学家认为每个人的头脑中都有天才的因子，天才都以力量，热情和美丽显示出来；而一些伤感主义者则认为天才生来就不被人发现，藏而不露，在枯燥的环境中浪费他的才能。而依我之见，从古至今，有无数人降生，而能被我们谨慎地称之为天才的不过一千人。

文瓦就有天才的因子。

她已浪费了她的天才。

布娃娃衣服。和玩具一起悬着的挂毯。空空的摇篮。

这一切的一切都在讲述一种深深的失落或是企盼，或是痛苦的悲剧，一切都是那么无情……这完全是一种将纺织品和染料连接起来的新画法，像那些一眼就能看出的点画法，立体派都已过时了……但是，你一睁眼，却什么也看不着。这是一种能看透深渊的眼界。

空空的摇篮。使人联想起私通的摇篮。文瓦具有天才的双眸，天才的双手，天才的大脑，但缺少天才的纯洁。没有。在她的作品里也没有。

“应该有更多的作品。”我声嘶力竭地喊到。

“你说什么？”里皮得问。

“这个女人在这干了六十多年了。她的作品一定不上这些。它们都在哪儿？”

“我想都在地下室的储藏室里……”

“带我去。”

里皮得紧张不安地看着我，好象我已不是发怒的我，而是一个即将引爆的炸弹。他领我走过水泥铺地的走廊，一路上不时地转过来不安地看着我，最后把我领到了一扇厚铁门前。“我想就在这下面。我不愿告诉你。”他转动把手。“打不开。”

“闪开。”我说。

“你下不去，”里皮得说，“那是锁的。”

“胡说。”我边说边看锁头。那锁头也过时几个世纪了。“锁头是一个保险的装置。而这个旧货只能防上门被风吹得砰砰作响。”我伸向衣兜掏出我的玩艺，最非凡的锋利无比的解剖刀，它只有在有名的小贩那才能买得到。据那个大吹大擂的制造商宣称，这刀能割断除矮神以外任何材料制的东西。

“你想干什么？”里皮得低声询问。

“文瓦告诉我可以自由在任何地方游荡。”

“我可不和你同流合污，”里皮得咕哝着，跺脚走开了。我猜他一定去找文瓦了，可我不在乎。我突然觉得自己像一个傻子一样被人给要了。由于一些不可告人的原因，文瓦只是给我看她的一些明显的败笔之作。可能她在试探我有没有眼力。可能哪天碰上她心情不好，她就会通过对艺术一窍不通的博士将她的那幅故作悲哀的《噢，我们可怕的孩子悲剧》卖给地球上的乡巴佬，那幅作品简直就是垃圾。也可能那些毫无品味的人会选中文瓦的画，现在文瓦的杰作正在门那边等着我呢。

我开始锯锁。那把小刀绝没给它显赫的家族丢脸。不过一分钟的工夫，我已在下楼梯了，它们通向有钢铁作坊大小的地下室。走了一半，我走过了一个“电眼”，一排灯照亮了我前面的路。

强光刺得我直眨眼，噢，我看到了一堆堆乱七八糟的艺术品，一些是用板条箱装的，箱子堆砌着；另一些用帆布盖着，大部分都放在地上，上面冲满了灰。这些作品一直堆到地下室的尽头，我只能看到那边闪着微弱的亮光。

我走过这些静躺的作品，每经过一片黑色地区，头上刺眼的灯就自动亮起来。一闪，灯光照在一群和原物一般大小的纸型小矮人上，他们有的站着，有的平躺着，其中一个小矮子（男）落在一个宽边的白色坛子里，坛边正好卡在那个小矮子的脖子上。一闪，出现了一排架子，上面蒙着帆布；我掀开几个，看到的是抽象的刺眼的颜色；一闪，一股从玻璃上散出的灰尘味儿扑鼻而来，看到的是酒红色和霜白色混合的花瓶，瓶上嵌着高高瘦瘦的人物图案，他们都穿着老式的尖边的衣服，悠闲地抱在一起。

一闪……一闪……一闪……这时文瓦出现了。

没错，是的，她是个天才。

这是简朴的一条挂毯：挂毯从一个高高的木制拱上垂下来。一条金色的彩虹象一股愉快的喷泉从一个俯在地上的妇女的两腿之间迸发出来。真实、美丽、纯真。我心里的一个恼人的疙瘩终于解开了，好像在登高节上放飞鸽子。是的，在别人的手中，这样的画也许会被画成老生常谈的主题，令人作呕，会被那些伤感主义者批判得一文不值，甚至狗血喷头。但这幅……精美的艺术佳作，毫无挑剔的清晰，彻彻底底的纯真，真是一幅超艺术的绝世之作。

“斯卡坡先生！”文瓦站在半腰的楼梯上，一只手紧紧地把住扶手，另一手由于强光，挡着眼睛，设法看见站在一团糟中间的我。

“你真是真人不露相啊，夫人。”我冲她喊到。

她转向我，回敬道：“别碰我的东西。”我俩相距大概有５０多米；她的声音却又尖又细。

“真没想到你一直把最好的作品藏在暗处，”我接着说。“当然了，这是粗俗的分娩想象画，可管你什么事？人们早在亚当，夏娃时代不就描述过怀孕和分娩的感受吗，没有什么可难以启齿的。”我拿起一个灯泡状的缠着亮绸子的柳条篮子，把它举到文瓦能看见的高度故意细细观察。透过顶部的开口，看到的是彩色的皮毛制成的花的图案竞相盛开：欢欣，愉悦在一根根纤维中表达得淋漓尽致。“你知道这个篮子让其他作品顿时黯然失色。”

“放下它！”文瓦叫道。

“干吗要放呢？”

文瓦怒视着我，眼里带着憎恨，我在远处都看得见。“你真像个暴徒！”

“我就是个暴徒，”我回敬道，“哪个评论家都是暴徒，我们都在为那个‘艺术之神’的教父工作。很久以前，“艺术之神”借给你一车的天才灵感，是不是，夫人？可近年来，你却不肯偿还，所以艺术之神就让我——斯卡坡和你谈谈怎样继续偿还那笔财富。”

“神经病！”

“有时也很有必要，”我礼貌地答道。文瓦还站在楼梯上，笨拙地弯下身想在强光中看见我。她双腿好像灌在水泥地上，纹丝不动。我说：“下来怎么样，我们可以舒舒服服地谈谈？”

“你上来。”

“可一个成熟女人怎么害怕下到明亮的地下室呢？”我漫不经心地说。我转过身去继续向漆黑的前方走去。

“斯卡坡先生！”

“她怕老鼠吗？”我想。“不，在这个标准的笔直的过道里不会有老鼠。怕灰土？不，这里圆顶的空气过滤器会让所有灰尘都过敏的。还是她怕在黑暗里撞到什么东西？也不会，那种想法太孩子气了，再说克瑞斯星球上从未有过孩子，哪来的孩子气？

“斯卡坡先生……”

又一排灯亮了，展现在我面前的是一大堆时间滞留箱，一排排发亮的反射圆筒，整整齐齐地被精心地放在地上。这些时间滞留箱都不过半人高，每个箱前，挂着一张机器打印出的卡片。我慢腾腾地走在这些箱子中间，随便拣来一张卡片，上面写着：萨马达日升，２１６８年４月２３日，朱庇略，２１６９年６月１２日，托马斯２１６５年１０月３日。

“现在，你全都明白了。”文瓦轻声说。

她已神不知鬼不觉地走下来，正站在她的作品中间，她看起来很。瞧淬，毕竟是老了。

“我什么也不清楚，”我回答她。“他们都死了吗？”

“他们放进去时都活着，”文瓦缓缓地说。“也就是说，现在他们还活着，不是吗？滞留状态下，时间一秒也不会流走。即使这么些年过去了，在箱子的时间还是一分也没过去

“他们一直在这些时间滞留箱呆了６０年了？”我觉得难以置信。

“有一些是。我们一直在保存他们……没有任何医疗器械，你知道，没有节育流产。我们也想不结婚，可有时你感到很孤独……”

“所以你们就随心所欲，不断地生孩于，然后把孩子放在时间滞留箱？”

“哼，别自命清高了，”她愤怒地说。“你也设身处地的为我们想想。假设你也拥有一个完全属于自己的世界，自由自在，可以毫无顾忌地搞你想要的艺术。没人会询问你正在做的是否有价值，没有什么政治规章制度，干扰你的活动，没有什么世俗的责任去考虑。

“就这样孩子就一个个降生了。用不了多久，这些带小布兜的小家伙们就长大了，一天需要２５个小时照顾他们……没时间工作，连一晚上好好休息的时间都没有，听到的是无休无止的哭声……直到有一天，你由于严重缺觉，站都站不稳了，你想尽一切方法要制止哭声，最后你想到了带来的几百个时间滞留箱，它们就像救世主一样在夜里把孩子放在里面。你只是想有几个小时休息和安静。而且孩子也安然无恙——他们甚至不知道……他们被关起来了。渐渐地每天晚上都把他们放在箱里——这样你就能睡个好觉，而且你找理由自圆其说，这样对孩子也好，你也能休息好，精神充沛。突然有一天下午，你决定聚精会神没人干扰地完成一些工作……在下午你也把他们锁起来，过了一段时间，你告诉自己一切都好，孩子也平安，渐渐地你觉得一天把他们拿出来１小时就足够了。你可以和他们嬉戏，消磨一点点时间，一切都好……即使有一天由于工作太忙，你忘了把他们放出来，你也不感到有一丝罪过感。如果你有了自己的生活，你就要做一个好母亲……

“所以一天，一星期，一个月你都没把他们放出来了，你一想起这件事，就害怕，最令人心凉的那种恐惧……你想把这事儿忘掉，可你忘不了，你想把孩子都放出来，但又做不到，你告诉自己，一把他们放出来，你就会情不自禁地又把他们锁起来，可你又摆脱不了令人发疯的恐惧，你不能面对这事儿，你只想逃走，你歇斯底里地大叫：“让这些箱子都从我眼前消失，滚，都给我滚……

“又一个孩子降生时，你就发誓无论如何要对他好，你保证再不犯以前的错误，你想变得更坚强些……（可没用，他又被装进了箱里）我有５个孩子，斯卡坡先生。”她朝那些箱子招手。“他们都在那里。有时我做恶梦，忘了我有几个孩子，我想我有６个孩子，或7个。我不明白我怎么那么受尽折磨。我忘了有几个孩子。记住有几个又有什么用呢？可这种想法使我……颤栗……我不知这是为什么。

“但是，”她又恢复了平静。“滞留箱是滞留箱，不是吗？孩子仍完好无损，什么危险也没有。”

“没有危险！”我吼道。“你这个母狗！你还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吗？”

“可孩子没受一点损伤！等我们都死了，有人会来到这里，找到他们。”

“你认为我在乎那群吐奶的婴儿吗？”我喊到。“这些婴儿们除了会到处流口水、到处拉屎，还会干什么？他们防碍你创作了。你整天只围着你自己的事情转。好啊，在你作茧自缚之前，把他们收进你的罪恶的网中去，你有才能画出彩虹当天的精品挂毯，你能创作出比那几个五、六、七岁的乳臭未干的小孩重要的一百倍的传世工作。但你给我们的只是空荡荡的摇篮，洋娃娃和破烂！从最好的方面说，那只是你遗弃后代，在这种罪恶感驱使下创作出来的作品。从最坏的方面说，这作品只是一个自欺欺人的骗局，以补偿你一直都没摆脱的遗憾。‘唉，我们没有孩子是多么不幸，我的作品是多么令人心痛，买吧’全是废话！”

“好，”她生气地答道：“我明白这对我的创作有影响。可你没想到这也同样令我难过吗？你根本不知道这种处境有多么不堪一击，滚，不要再说了，滚！天哪！这种走投无路的感觉你无法了解……”

我平静地说：“你所拥有的只是一团乱麻（那些刚刚看到这儿的文化人希望我能粗暴地对待她。）是一团源于古希腊历史的乱麻，一团无法理清的乱麻。”“而且，”我继续说道：“处理这团乱麻的方法总是相同的，不是吗？”我掏出了我的解剖刀。

“你想干什么？”她问道，并向前迈了一步。

“你知道艺术评论家为什么存在吗？”我说“因为每一个文明社会都必须有野蛮人，他们不害怕去掉那些需要去掉的东西。”在她能上前阻止我之前，我已将刀插入最近的一只银白色的箱子的表面。

亲爱的读者，我的目的只是切开那只箱子，让里面的孩子出来，and force a Reunoin－slash－confronfation，哎，看起来；这种时间停滞力量不是总的，在这件事情发生以后，我曾与许多博学的物理学家探讨这时间停滞的问题。可是他们对此也是模糊不清，我们总会承认，我们现在在这个问题上能比过去由我们的遥远的朋友们在一次历史性的会议上提出时稍微懂得多一点儿。我们明白当用一根标准材料制成的短杖触摸它时，这种力场会聚合。我们还知道在强热、强压或是磁场的作用下。这种力场会分散。我们最近还发现，当你用高质量的解剖刀（可切穿一切缺少白矮星的物质）去接触力场时，这种力量可以举起一头斗牛。

液态水银沿着刀锋流下，像一根绳上的水银眼镜蛇张着冷酷的大口吞噬我的手，我迅速停止，企图离开刀片，但手腕上的神经和肌肉好像拒绝合作，水银在我的胳膊上漫延；当温度急骤下降时，冰晶体的降水破坏了我周围的空气，我想起，在时间停滞状态下，分子会自然降到开氏温度零度，又过了一会儿，冷气遍布每一个角落。地板边缘都结了霜。这时，地板开始震动，接着所有银白色的箱子下的地板裂了一个大缝，所有的箱子在震动，有一个开始往下掉。

我试着喊，我的喉咙不听使唤，渐渐地，我血管里的血开始结冰，我朝她的方向转去，她正朝我走来，但我已无法判断她是慢走还是快走。突然我背后有什么东西在咝咝作响。一股硫磺味的蒸气从地板的裂缝下冒出来，一热一冷相遇发出雷鸣般的响声，好像在欢迎摔跤手的到来。然后，就在这时一切都变得很有趣，一种银白色的东西模糊了我的双眼，我躺在了医院里，一群穿着白大褂的医护人员围在我的周围，都准备尽力治好我的一点点小伤，夹子昨咋作响。他们正忙于给我拿刀的手作手术，我肩膀以下都毫无知觉，我也不想有知觉。

“不要动，斯卡坡先生，”威威士说，我模糊可见她的脸。

“怎么了？”我发出沙哑的声音。

“噢，我正带你参观我们这个避难所的地下室，只是一次小小的地震，一个小间歇泉，从地板下冒出。你受伤了，我设法用时间停滞力包围你，把你带到治疗中心治疗。”

“我知道了，损伤大吗？”我小心地问。

“一些摆在那儿很长时间的作品掉到地缝里去了，它们都不重要。”她平静地回答。

我瞪了她一眼，她看到我的目光并无畏缩之意。医生们窃窃私语关于植皮的事，我又问：“那么，所有的作品都毁了吗？”

“对，”她回答。

“你看起来对这个损失并不在意！”

“斯卡坡先生，当一个人被迫去面对他自己的感情时……，我已经四十年不做那种工作了，另外一个女人在做，我意识到我根本不会对那些作品再产生任何感情。我担心的正是这些平时积攒起来的作品，现在都解决了。我觉得很轻松。时间停滞已经结束了。这不正是你想要的吗？”

肾上腺素驱走了我的恐慌，我的大脑清醒了一点儿，我感觉这好像只是１２秒钟内的事情，我想知道，从时间停滞在我身上起作用到现在，已经有多长时间了。我想知道，在我昏过去之后都发生了什么。我想知道这，我这次切开箱子失败的尝试是否杀了所有的孩子，我怎么料到所有的作品都意外地掉到了地缝中去了。

威威士笑了但却没有丝毫热情，如果你想担任艺术品的摧毁者的角色，斯卡坡先生，我认为你不该担心这些。再没有比刀或剑能更尽情或享受奢侈的良知了，难道你是一个被宠坏的年轻业余爱好者吗？嘴上谈献身艺术，可一遇到一点困难就后退。

在她的眼里有一团熊熊的大火，我从没见过的大火，但像所有的火一样。它可怕，令人敬而远之，而又有力量，无怨无悔。

# 《孤注一掷》作者：[美] 弗里茨·雷伯

黄培清 林莉莉译

乔·斯莱特米尔突然意识到他得赶紧出门，要不然就得将脑门敲碎，好拿脑壳碎片来修补这摇摇欲坠的房子了。要是没有大壁炉、烘箱和厨房边上的烟囱，他的房子看上去就像由一块大木头、塑料布和几张墙纸拼起来的烂玩意儿。

但实际上，这些东西跟石头似的，结实得很。壁炉正烧着火，轰轰作响。壁炉上面是一排方形烘箱盖，他妻子就在烘箱上烤面包外卖，以补贴家用。烘箱上方是壁炉台，有一堵墙那么长，壁炉台很高，乔的妈妈根本够不着，小猫凯兹也跳不上去。壁炉台上摆放着各式各样的古董，这些古董被烟熏了几十年，除了那些质地是石头的、玻璃的或是陶瓷的，其他的都变得又干又黑，看上去就像一个个皱缩的人头和黑色高尔夫球。壁炉台一端堆满了他妻子的方形杜松子酒瓶。壁炉台上面高高地悬挂着一幅巨大的古老五彩石印图，被烟和油污熏得黑乎乎的，根本看不出图上那股旋涡和厚厚的雪茄烟状的东西到底是一艘鲸背状的汽船被飓风卷入海里，还是一艘宇宙飞船被光驱的灰尘暴卷入太空。

乔刚穿上靴子，他妈妈就看出他要干什么了。“又要去四处闲逛了？” 她语气肯定地咕哝着，“家里的硬币塞满了一裤兜，又拿去作孽。” 她说完后用右手哆哆嗦嗦地从炽热的火堆边撕下一条火鸡肉，嚼了起来，左手挡住凯兹——这只瘦巴巴的黄眼小猫正摇着脏兮兮的长尾巴对那块火鸡肉虎视眈眈呢。她的衣服肮脏不堪，上面的污迹一条一条的，就像火鸡上的皮，穿着这样的衣服，整个人看上去就像一个耷拉的棕色布袋。她的双手瘦得皮包骨，手指关节突出。

乔的妻子也马上知道他要干什么去了，她站在最中间的烘箱边上，眯着眼朝他笑了笑。在她盖上烘箱盖之前，乔瞥了她一眼。她在烤面包，两条长的、又细又扁、有着凹槽，还有一块松软的圆顶面包。她很瘦，紫色的晨衣下一副病恹恹的身躯。她眼也不抬，伸出一码长的细胳膊就近拿了一瓶松子酒，抖了一点在面包上，又笑了一下。尽管她一句话也没说，但乔知道她想说什么：又要去赌钱喝酒找女人了，喝得醉醺醺地回家打我，然后去蹲监狱。上次的情景在他脑海里一闪而过，当时他被关在漆黑的牢房里，她趁着月色来看他。月光映出了她头上的伤痕，青一块紫一块的。她透过小小的后窗低声和他说话，隔着窗栏递给他半品脱酒。

乔知道这次会更糟，但是跟上次一样，他挺了挺身，摸了摸兜里沉甸甸的硬币，径直朝门走去，边走边摇晃着弯曲的胳膊，像划桨轮一样，嘴里咕哝着：“出去赌一把就回来。”

他踏出门口，在要关门的一瞬间停了几秒钟，最后还是出去了。一出门，他却觉得非常难受。早些年，凯兹还会在屋顶上和篱笆上跑来跑去，与伙伴打斗或找雌猫做伴，可如今这只雄猫却只喜欢呆在家里，烤着火，吃着火鸡，躲着主人的扫把，满足于同两个家庭主妇呆在一起。他朝门口走去的时候没人阻拦他，只听到他妈妈的咳嗽声和喘息声、酒瓶的叮当声和他脚下地板的嘎吱声。

夜晚在银白色星光的照耀下像是天上地下倒置了。有几颗星星好像在移动着，像宇宙飞船炙热的喷口。夜空下， 好像整个铁矿镇都把灯熄了，睡觉去了。微风拂面，街道空荡荡的，只有看不见的幽灵在游荡。身后长满蛀虫的木屋散发出一股霉味，草坪上的干草划过他的小腿。乔突然想到这么多年来，他内心深处一直在打算着有一天，他自己、他的房子、他的妈妈和妻子，还有小猫凯兹一起同归于尽。多年前，厨房里那么高的温度竟然能够让如此容易着火的破房子安然无恙，真是个奇迹。

乔耸了耸肩，出去了。他踩着泥路，穿过柏树墓地，直奔不夜城。

微风徐徐，但今晚的风有些躁动不安，像魔鬼的叫声。惨白的星光下，风儿掠过墓地的树梢，掠过枝干，好像在抚摸着寄生藤的触须。乔感到今夜各路妖魔鬼怪也同这风儿一样，烦躁不安，到处游荡着，不知道是想找个地方歇脚还是想结伙成群地一处相伴。树丛中半明半暗的亮光像吸血鬼一样若隐若现，像生病的萤火虫，也像遇到灾难的太空舰队。那种极度痛苦的感觉再次袭来，把乔带入更加痛苦的深渊。他真想蜷缩进坟墓里或摇摇欲坠的护顶板下，骗过他的妻子和家里的其他人，免得她们和他一起同归于尽。他心想：去赌一把吧，赌完了就回家睡觉。他一边想着，一边走出了敞开的墓地大门，经过了买卖赃物的地方，也路过了贫民窟。

乍一看，这不夜城和铁矿镇的其他地方一样，死气沉沉的。但不一会儿乔就看到了一束昏暗的灯光，像吸血鬼发出的亮光一样，病恹恹的，但更加飘忽不定，隐约还听到了音乐声，是吉特巴舞曲。他沿着松软的人行道往前走，想起以前他还能像山猫或者火星里的毒蜘蛛一样勇猛地和人打架。天哪，他已经好多年没有真正地打过架了，也好久没有那种充满力量的感觉了。渐渐的，柔和的音乐变成了嘈杂的交际舞伴奏乐，声音大得如同波尔卡舞曲，昏暗的灯光也变成了闪耀的亮光。大烛台、妖蓝色的水银管还有闪烁的粉色霓虹灯交织在一起，嘲笑着天上的星星，那里有宇宙飞船在来回穿梭。接着，一道三重的虚幻般的火焰照亮了整座不夜城，像地狱里的彩虹，顶端呈蓝白色，犹如圣爱尔摩之火①。不夜城正中间有好几扇转门敞开着，门顶上方，金色的石灰灯光一遍又一遍地描着，最后描出了两个大大的花体字“赌城”。“赌博”两个鲜红的大字像魔鬼的血一样出现在乔的眼前。

【① 圣爱尔摩之火（St. Elmo‘s Fire）是一种自古以来就常在航海时被海员观察到的自然现象，经常发生于雷雨之中，在如船只桅杆顶端之类的尖状物上，产生如火焰般的蓝白色闪光。】

人们谈论了好久的新赌场终于开张了！那天晚上，乔第一次感觉到生活的真正滋味，激动不已。

“进去赌一把吧。”他想。

他随便掸了掸蓝绿色工作服上的灰尘，拍了拍口袋里哐啷作响的硬币。然后他耸了耸肩，咧着嘴冷笑了一下，推开转门，像是一掌推倒了对手一样。

赌城好像有整个镇子那么大，里面的酒吧长如铁轨。绿色赌桌上的灯光时而出现了沙漏状的阴暗，很是刺激。阴暗中，陪酒女郎、艳舞女郎走来走去，犹如白腿裸露的巫婆。远处的爵士舞台上，跳肚皮舞的也将肚皮旋转出沙漏的形状。来赌博人的非常多，一个个猫着腰，像一簇簇蘑菇。每个人都光着头，可能是因为赌输了悲痛万分造成的，而那些风情万种的红衣女郎看上去像一大片的一品红。

赌场总管的吆喝声，赌徒们摔牌、掷骰子的声音时断时续，轻柔如爵士乐，却声声事关命运。每张赌桌上的气氛都异常紧张。锥形灯下，连尘埃的跳动都紧张不已。

乔越来越兴奋，他感到全身都振奋了。就像大风之前的微风一样，他知道内心的那点信心会逐渐膨胀。所有关于他的房子、妻子和妈妈的念头全都被抛到了脑后，只有凯兹这只小雄猫还在他的意识里挥之不去。乔的双腿肌肉不停地抽动着，变得柔软而有力。

他沉着地用眼扫描着这个地方，他的手好像不听使唤了，不由自主地伸出去从身边轻轻摇晃的盘子上拿酒。最终，他的目光定格在一张桌子上。根据他的判断，那应该是“第一赌桌”，好像所有的大赌徒都在那一桌，和其他人一样也是秃头，高高地站在那里，像一株株毒菌。透过人群的缝隙，乔看到桌子的那一边站着一个更高的人，那人穿着一件黑色长外套，领子竖着，头戴一顶宽边软帽，帽檐低垂，只能看到脸的一小部分，他的脸煞白。乔心中满是猜疑，又充满了期望，于是他径直朝着那一桌走过去。

他走近时，那些白腿裸露的女郎马上就旋转着走开了。他的猜疑一次次得到了证实，之后，他的期望开始膨胀。桌子的一端站着一个大胖子。他从来没见过那么胖的人。胖子叼着根长长的雪茄，穿着一件银色的背心，领带上别着一个金领带夹，至少有八英寸宽，上面写着几个大字：“骰子先生”。骰子先生的对面往后一点，站着一个穿着暴露的艳舞女郎，她是唯一把盘子挂在脖子上的人，盘子正好垂到胸部下面的肚子上，盘子上堆满了暗黄色的金子和黑玉色的筹码。负责收骰子的女郎比他妻子还要瘦高，胳膊也比他妻子的长，好像什么都没穿，只戴了一副长长的白手套。她瘦得皮包骨，胸部像白瓷门把手。

每个赌徒身边都有一个高高的圆桌放筹码。乔挤进去的位子旁边有张空桌子。他朝着离他最近的收银女郎打了个响指，把他所有油腻腻的钱都换成了灰白色的筹码。他捏了一下她的左乳头，以求好运，她开玩笑似的要用牙齿去咬他的手指。乔不紧不慢地把他那堆不多不少的筹码放在空桌子上，然后挤进人群当中。他注意到他右边的第二个赌徒拿着骰子。他的心猛地跳了一下，慢慢地抬起眼睛朝桌子对面望去。

高个子赌徒的黑色外套是缎子质地的，优雅笔挺，黑玉般的纽扣闪闪发光，黑丝绒的领子向上翻，如地窖一般黑乎乎的，低垂的帽檐用马鬃镶了细细的边。衣服的袖子很长，袖口镶了细小的花边。衣袖下面是细长灵活的手指，但不动的时候看上去跟雕像的手指没什么两样。

乔还是看不清那个人的脸，只看到他光滑的额头从不冒汗，眉毛直直的，像猫的鬃毛，脸颊瘦削冷峻，鼻子有点扁，鼻翼窄。他的脸色其实没那么白，带点棕色，像开始老化的象牙，或金星上皂石的颜色。他又看了一眼那个人的手指，肤色确实不怎么白。

黑衣人背后是乔见到过的最凶神恶煞、举止最粗俗的一群男女。乔看了一眼就发现每个穿金戴银、脂头粉面的男人都在其花背心下藏了一把手枪，屁股后面的口袋里都装着一节铅头棍棒；而每个神情放荡的女人吊袜带下面都放有一把短剑，丝质内衣包裹下的胸部中央放着一把银色的短手枪。男的看上去盛气凌人，女的眼神冷酷阴险。

但是乔知道他们只是摆设，真正要命的是他们的主人，是那个黑衣人。一看就知道他是那种你一碰就别想活命的人，如果没问一声，就算是轻轻地、毕恭毕敬地碰他一下，也会马上遭到一顿拳打脚踢，甚至枪杀；也有可能一碰就死，因为他黑色的外套可能带有高压、高强度的电流。乔又看了一眼他那张几乎被遮住的脸，决定不轻举妄动。

眼睛是一个人最重要的相貌特征，擅长赌博的人都有着一双深陷的眼睛。不过这个人的眼睛陷得很深，深得让人看不到眼珠，深不可测，像两个见不到底的黑窟窿。

虽然这让乔很害怕，但一点都没让他泄气。相反，他内心一阵狂喜，刚才初步的猜疑彻底得到了证实，他心中充满了期望。

这个人一定是真正的赌神，顶多十年才光顾一次铁矿镇。他来自一个叫“大城市”的地方，带着一列船队而来，大大小小的船只在漆黑的河面上航行，犹如豪华的彗星。船上的排气管有红杉木那么高，顶端包着一层弧形的黑钢皮，排出一条条长长的尾气；或者像银色的宇宙飞船，飞船的喷气式发动机镶着无数颗珠宝，船的舷窗闪闪发光，像一排排排列整齐的小行星。

也许，所有真正的赌神实际上都是来自其他的星球，那里的夜生活要丰富得多，那里的生活也更具有冒险性、刺激性。

对，他就是乔一直以来要找的那种对手，乔感到自己的手指已经开始蠢蠢欲动了。

乔低头看了一下赌桌，桌子差不多有一个人的身高那么宽，至少两倍那么长，深陷下去，铺着一层黑色的毛毡，不是通常所见的绿色的毛毡，所以整张桌子看上去像一口巨人用的棺材。桌子的形状有某种很熟悉的东西，可是乔一下子却想不起来。桌子的底部呈彩虹色，闪闪发光，像是撒上了一层细小的宝石。乔径直低头往下看，眼睛都快碰到桌子了。他突然有了一个怪异的想法，觉得这张桌子穿越了整个世界，所以那些细小的宝石其实是世界另一端的星星，即便在太阳高照的白天也能看到，就像乔采矿时总能透过矿井看到天上的星星一样。这样，如果哪个赌徒输个精光，头晕目眩，一头栽进去，就永远也出不来了，不管里面是地狱还是某个黑色的星系。乔头脑里的各种想法纷乱，他感到手指冰冷僵硬，心里一阵恐惧。有个人在他边上轻声说：“来吧，伙计。”

就在那时，骰子刚传到他右边那个大赌徒手上，那人把骰子掷在桌子中央，挡住了乔的视线。不过，另一种奇怪的现象马上吸引了乔的注意力，象牙色的骰子很大，边角出奇的圆，中间深红色的点像真的红宝石一样闪闪发光。那些点排列得很奇怪，每一面看上去都像一个微型的头盖骨。比如说，刚刚有人掷了个总数七点，一个两点和一个五点，其中两点均匀地分布在一边，而不是朝着相反的角落分布，像人的两个眼睛；而五点是这样分布的：上面同样的两点“红眼睛”，中间的一点像红鼻子，下面的两点靠得很近，像人的牙齿。

瘦高个的、戴白手套的骰子女郎像得了白化病的眼镜蛇一样钻了出来，收拢了骰子，放到乔的面前。乔暗暗吸了口气，从他的桌子上拿起一个筹码，正打算放在骰子旁边，却意识到这里的人不是这么做的，便又把它放了回去。他仔细观察了一下筹码。这筹码出奇的轻，呈淡棕黄色，像是奶油里搀了点咖啡那种颜色，摸上去感觉上面还刻有什么符号，虽然看不到。乔只是稍微摸了一下，搞不清楚是什么符号。摸着筹码的感觉很好，麻麻的令人很兴奋，乔拿在手上感觉双手充满了力量。

乔随意而又快速地扫视了一遍在座每个人的脸，包括他对面的赌神，然后，他平静地说：“赌一便士。”当然，一便士是一个筹码，也就是一美元。

所有的大赌徒都发出了一阵愤怒的嘘嘘声，圆脸的大肚子“骰子先生”叫他的保镖过来，脸都变青了。赌神举起前臂和雕塑般的手，手掌朝下。“骰子先生”立马一动也不敢动，其他人的嘘嘘声也戛然而止，速度比流星滑过天际还要快。然后，这位黑衣人轻声地很有教养地说：“让他来。”声音里没有丝毫的鄙夷。

现在，乔的猜疑完全得到了证实。真正的赌神是绝对的绅士，对穷人很慷慨。其中一个大赌徒带着些许尊敬，笑着对乔说：“你来吧。”

乔拿起了一个红宝石般的骰子。

乔掷东西的手法一向很准。他曾经在一个盘子上一手就抓住两个鸡蛋，铁矿镇举行的打弹子游戏他每次都大获全胜，他还能变戏法地把六个字母方块扔在地上，结果排成了“mother”这个英文单词。在矿井，他能在黑暗中离矿石墙五十英尺处击下一块矿石，再把它刻成老鼠的头盖骨。他有时候自娱自乐，把掉下来的矿石碎片扔回去，碎片居然贴住了，至少能停留一秒钟。有时候他能快速地把七八块掉下来的碎片扔回去，就像玩拼图一样。如果让他到太空去，他保证能一次驾驶六艘摩托快艇，并且能闭着眼睛穿过土星的光环走８字形。

掷骰子和扔石子或字母方块的唯一区别就是要把骰子扔到赌桌的边角，这对乔的技能反倒是更有趣的挑战。

乔把骰子捏在手里，格格作响，感觉自己的手从未这么有力量过。

他迅速地、低低地扔下骰子，正好落在骰子女郎的面前。如他所愿，总数七点，一个三点和一个四点，形状和五点的差不多，只不过两个都只有一颗牙齿，三点的没有鼻子。乔赢了，赢了一美元。

“赌两分币。”乔说。

这一次，他掷了个总数十一点，其中的六点看上去和五点差不多，不同在于六点有三颗牙齿，是所有点数当中最好看的一张头盖骨了。

“赌四分镍币。”

两个大赌徒平分了赌金，私下里互相得意地笑了一下。

这一次，乔掷了一个三点，一个一点，总数四点。

其中一点的点不在中央，而是偏向一边，看起来仍然有点像人的头盖骨——小人国里独眼人的头盖骨。

有一阵子乔心不在焉，连续扔了三次十点。他的注意力转移到了骰子女郎身上，看她如何收骰子。每一次，乔总觉得骰子还平放在毛毡上时，实际上她的手已经伸到骰子底下了。乔觉得这不可能是幻觉。虽然骰子无法穿透毛毡，骰子女郎的手却好像可以快速地插入这些黑黑的、像宝石一样闪闪发光的骰子，好像它们根本不在那里一样。

就在那一瞬间，整张赌桌是一个穿过地球的洞，这个想法再次闪过乔的大脑。这就意味着，骰子是放在一个完全透明平滑的平面上，这个平面托不住任何东西，除了骰子。或者也许只有骰子女郎才能穿透桌子的表面，那就意味着乔刚才认为输得精光的赌徒会一头栽进这张赌桌永远出不来，这种想法仅仅是幻想而已。

乔决定弄个明白。除非万不得已，他也不想在赌博的关键时刻把自己搞得晕头转向。

他又掷了几次骰子，点数都不好，他急切渴望着真相大白。“振作点，乔。”最终他想出了一个办法。他把骰子掷到远处的桌角上，这样骰子反弹回来的时候恰好落在他面前。他停了一下，让所有人都看清他扔的点数，然后趁骰子女郎伸手之前，快速地把手伸向骰子，抓了起来。

哇！乔差点大声喊出来，还好忍住了。他还是第一次这样忍住不让自己的感受表露出来，记得他第一次试着把手伸向他难以伺候的未婚妻的大腿，脖子刚好被黄蜂蛰到了，他忍不住叫了起来。他的手指和手背疼痛不已，像是刚刚伸进鼓风炉一样。难怪骰子女郎要戴着白手套，那手套一定是石棉做的。幸好他刚才不是用掷骰子的那只手，他一边想着一边悲痛地看着手上的水泡慢慢冒出来。

他想起学校的老师说过，地壳底下的温度高得可怕，他工作的那口二十米深的矿井也说明了这一点。热气一定是从这个赌桌大小的洞涌上来的，所以要是哪个赌徒栽下去的话，刚一进去就会被烤焦掉，化为灰烬。

那些大赌徒再次朝他发出了愤怒的嘘嘘声，好像他的手还烫得不够厉害似的。骰子先生又一次面色铁青，张着大嘴喊他的保镖过来。

赌神又做了一次那个手势，救了他，然后温和地低声说：“骰子先生，告诉他。”

骰子先生冲着乔大叫：“赌徒绝不允许动骰子，不管是他自己掷的还是别人掷的，只有我的骰子女郎才可以动，这是这里的规矩！”

乔赶紧朝着骰子先生连连点头，然后冷静地说：“赌八分镍币。”其他的赌徒也出了同额的赌注，这次乔扔了个五点。他又随意掷了几回，除了五点和七点，其他点数都扔到了，后来他感觉左手的疼痛慢慢消失了。他右手的力量却丝毫不减，他甚至感觉更有力量了。

这期间，赌神礼貌地向乔微微鞠了一躬，仍没有露出那深不可测的眼眶，然后转身找那个最漂亮、看上去最邪恶的女郎要了根长长的黑雪茄。即便对最细小的事也彬彬有礼，乔觉得这是真正的赌神的另一个特征。赌神当然有一帮凶神恶煞的打手，乔掷骰子的时候又随意地看了那些打手们一眼，却注意到有个流浪汉模样的人，气质高雅，却衣衫褴褛。那人头发蓬乱，眼神目不转睛，颧骨凸出，一副诗人的面孔。

乔看着黑色的宽边软帽下升起了袅袅的烟雾，他觉得要不就是桌子对面那盏灯的光线暗淡了下来，要不就是他的第一眼产生了偏差，赌神的实际肤色其实更深一些。他的脑中甚至冒出了一个疯狂的想法：赌神的肤色在逐渐变深，就像一个海泡石的烟斗越抽越黑。更妙的是，这个地方的热能也足以使海泡石颜色加深，乔的惨痛经历就能够验证这一点，不过据他所知，那些热量目前为止只存在于桌子底下。

乔对于赌神的种种好感，亲切抑或是崇敬都降到了最低点。他越发确定这个黑衣人所蕴藏的巨大威胁，惹恼他等于自寻死路。没有什么会比接下来发生的事件更令乔感到毛骨悚然。

赌神把那个最有姿色也最邪恶的女郎揽入怀中，并绅士般优雅地抚摸着她的臀部。那个诗人气质的小伙子妒火中烧，说时迟那时快，他一个箭步冲上前，手中那把闪着凛冽寒光的匕首直刺向黑衣人的背部。

乔无法看清赌神是如何躲过这次偷袭的。他那举止优雅的右手甚至没有离开女郎丰满的臀部，只见他快如弹簧般地动了动左手。乔说不清他到底是用刀刺中了诗人的咽喉，还是以柔道的手法震碎了它，或是以中国武术只用两只手指捏碎了它，还是只是不费吹灰之力地轻轻一碰。不管过程如何，那家伙立马躺在地板上死尸一般，仿佛受到了无声巨炮或隐形射线发射枪的重击。两个黑人上前把尸体拖了出去，所有人都一副波澜不惊的表情，此类小插曲在赌城显然是司空见惯。

乔的赌运开始好转，他无意中就掷出了五点。

但这时，他左手的阵痛已经消失了，他神经紧绷，就像被一层金属裹住的新吉他弦，异常专注。三掷之后，他扔了一个五点，把桌上押下的筹码尽数收如囊中。

他接连掷了九次，七次七点和两次十一点，面前的赌注也由一个筹码堆积成金字塔般的四千多美金。大家都死守着阵地，一些人开始显露出焦虑之色，有两个已经满头大汗。赌神还未和乔正面交锋，只是一味跟进，但从他异常深陷的眼睛可以看出他一直饶有兴趣。

乔突然有了一个邪恶的想法。他知道自己今晚所向披靡，但如果他不冒一下险，赌神的高超技法将无缘得见，而他对此十分好奇。此外，他觉得应该要以礼还礼，适当地展现一下绅士风度。“我押四十一美元”他高声说。

“赌一美分。”

这次没有人发出嘘声，骰子先生的圆脸上也不再阴云密布。但乔觉察到赌神正失望地盯着他，或者说悲伤地，也许可能只是在思索。

乔一下就掷出了两个六点，看到并排的两个咧开嘴笑，露出一口红宝石牙齿的漂亮的小脑袋，让人心情愉悦，接着轮到他左手边的赌徒来掷。

“他的好手气什么时候才到头啊！”另一个赌徒眼神里满是羡慕，嘴里愤愤地嘀咕着，乔朝他撇了撇胡子。

骰子飞快地在众赌徒手中轮流，没有人手气特别好，面前的筹码都没有超过中等高度。“赌五美元。”“二十。”“三十。”乔时不时地跟进，赢比输多。在轮到赌神掷骰子前，他已经赢了七千美元，绿花花的钞票。

赌神把骰子放在他那轮廓如雕刻般刚毅的摊开的手掌中，若有所思地看了好一会儿。他褐色的前额平坦光滑，岁月没有留下任何痕迹，更没有顺着皱纹流下的汗珠。他低语着：“二十。”说完后，他合上手掌，轻轻地摇晃，骰子碰撞发出的声音就像在摇晃里面有籽的半干小葫芦，最后他漫不经心地一掷，骰子散落在了桌尾。

乔还从未在其他赌桌上见识过这种掷法。骰子在空中不偏不倚地画出一道直线，就在桌子尾部的转角处戛然而止，纹丝不动，七点。

乔的失落写在了脸上。他有一次在掷的时候曾做过如下计算，“掷之前让三点朝上，五点朝北，在空中翻两个半跟头，以六五三点的共同角触地，再绕四分之三圈，以一点和两点之间的边碰到桌子的另一边，倒回半圈，左转四分之三圈，以五点着地再滚两圈，最后显示是两点。” 这还只是在没有反弹的前提下算出一个骰子的翻转过程，寻常技法。

相比之下，赌神的技法就显得有点荒唐，但却深不可测，简单到令人恐惧。无疑，乔可以轻而易举地模仿他。这和他过去玩的填石游戏的初级版同样简单。但他从未想过要在骰子赌桌上玩这种乳臭未干的把戏。这会使整个赌局变得过于简单，破坏游戏的美感。

另一个原因就是乔不曾痴心妄想可以赢得如此轻巧。根据他多年来的耳濡目染，这一掷十分可疑。

有可能其中一个骰子并没有完全触到桌子尾部或者只是挨到一点点。他又想起一点：当两个骰子之间距离仅有一英寸时难道不是应该要回弹起来吗？

尽管如此，乔那锐利的双眼看到的却是两个骰子平躺着，撞到尾部的挡板却弹了起来。

而且，赌桌上的其他人似乎都对这一掷没有异议，骰子女郎收走了骰子，押黑衣人输的赌徒也纷纷掏钱。看来这个赌城的规矩和其他赌场不一样。乔坚持了他妈妈和妻子的叮嘱，除非万不得已，千万不要质疑主人的规则，才能避免惹祸上身。

况且，这一盘他并没有下注。

赌神的声音仿佛一阵风从塞浦路斯山谷或火星呼啸而过，他宣布：“赌一万。”

这是今晚下得最大的赌注，再加上赌神说话的口气和方式，让人觉得远非如此简单。

四下里顿时鸦雀无声，原本放送爵士乐的喇叭也沉寂下来，赌城总管的大声嚷嚷也听不到了，牌落到桌上的声音也更柔和，就连轮盘里的球似乎也很识事务地在滚动时尽量减少噪音。越来越多的人悄无声息地聚拢到一号赌桌旁。随从和女郎呈半圆状里一层外一层把赌神围在中间， 为他圈出足够的空间来施展身手。

乔意识到一万的赌注比他面前的那堆筹码还多三十个。有三四个大赌徒互相打暗号取得一致后才敢下注。

赌神再次以同样的手法掷出了七点。

他又下了一万，又是七点。

还是七点。

仍旧七点。

乔心里的忧虑开始膨胀，同时也满腔愤慨。赌神就以这种机械式的、毫无美感可言的拙劣手法赢得大把大把的钞票，这简直太不公平。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他的动作根本不是在掷骰子，骰子在空中或落地后都不曾转动分毫。只有机器人才会这么做，而且只是简易编程的机器人。乔还没在赌神身上下过赌注，但如果这种一边倒的形式持续下去，他也不得不出手了。大赌徒中有两个已经汗流浃背，举白旗狼狈退场了，没有人有胆量填补他们的空位。很快，即使把其他赌徒的剩余筹码相加也无力招架，他必须得冒冒险或者干脆退出游戏，但他做不到。此刻他的右手里有一股力量在升腾，如同链状闪电。

乔等待着，等待有人挺身而出质疑赌神，但没人这么做。他意识到，尽管自己在努力显得从容不迫，但他的脸开始因为困窘而发红。

骰子女郎正要拿起骰子，赌神抬了抬左手制止了她。赌神潭水般深不可测的双眼直勾勾地盯着乔，乔强迫自己镇定自如地迎着他的目光，但他在赌神的眼里捕捉不到一丝光亮。一个冷战，他感到自己慢慢地被笼罩在一片令人胆战心惊的疑云中。

赌神以最温文尔雅的语气低语道：“我知道坐在我对面的骰子高手对我的最后一掷心存疑惑，对它的合理性有不同看法，但作为一位绅士，他不好意思提出。洛蒂，纸牌测试。”

一个身材高挑、象牙肤色的骰子女郎从桌子底下抽出一张牌，恶狠狠地咧了咧嘴，闪过贝母般洁白的牙齿，把牌叼在嘴里，翻转着贴着桌面射向乔。他伸手接住了，粗略检查了一下。这是他见过的最薄、最硬挺、最平滑、最有光泽的纸牌。这还是一张鬼，也许别有深意。乔把它扔回她手里，她没有握住，而是让它朝着两个骰子尾部挡板处自由落体，正好落在两个骰子圆滑的角与毛毡之间的微小空隙间。她轻巧地将纸牌移走，证明两个骰子的任意一个角都与桌子的尾部之间不存在空隙。

“满意了吗？”赌神问道。乔无话可说，只能违心点头。赌神向他鞠了个躬。骰子女郎抿了抿薄薄的嘴唇，昂首挺胸，向乔炫耀她白瓷门把手般的胸部。

赌神随意地几乎是带着一种厌倦的神情又开始例行公事般下一万的赌注，再掷出一个七点 。大赌徒们很快都输得精光，败下阵来。一个脸色异常红润的蘑菇还叫人火速送来现金，但也无济于事，依旧是打了水漂。与此同时，黑白相间的筹码在赌神面前却叠得有如摩天大楼那么高。乔变得更加焦躁和恐慌。他的眼睛如同猎鹰和侦察卫星似的紧盯着那两个栖息在桌子尾部的骰子，但始终无法找到合理的理由要求纸牌测试，也鼓不起勇气质疑赌城的规则。他每次一掷完就后悔了，不断地诅咒自己那该死的冲动，白痴似的、自负的、自杀式的冲动。

更糟的是，赌神一直用他那如煤炭般漆黑的眼睛静静地凝视着乔。现在乔已顾不上许多，摇三次就不假思索地扔了下来。他就像乔的妻子和妈妈一样盯着乔看，这种感觉让乔如芒在背。

但是在乔内心深处投下恐惧的阴影并非这双一直注视着自己的眼睛，而是冥冥之中的另一双眼睛。这种来自超自然的恐惧使他更加确信赌神对生死的操纵。乔禁不住问自己，他今晚到底是和谁在赌？他的好奇心和他要赢的欲望同样强烈。尽管他手臂里的那股能量还在升腾，就像制动的火车头、等待发射的火箭，他开始汗毛倒竖，浑身起鸡皮疙瘩。

赌神仍然是一副宠辱不惊的神态，在黑色的绸缎外套下，慵懒而高贵，温和而有礼有节，同时也是致命的。实际上，乔发觉自己身处的最困难的境地是，在一整晚都对赌神的运动家精神佩服得五体投地，现在却不得不和他背道而驰。空出来的位置已经超过了参与者的数目。

很快只剩下了三个。

赌城变得更加寂静，仿佛身处塞浦路斯山谷或是月球。爵士乐已经停了，一起停止的还有肆意的大笑声、拖沓的脚步声、舞女放浪形骸的尖叫声以及酒瓶和钱币碰撞发出的清脆声响。所有人好像都聚集到一号桌边，鸦雀无声，井然有序。

乔忍受着煎熬，这煎熬来源于自身的警觉、对规则的怀疑、自卑的心理、跳跃的思维、好奇心和恐惧。尤其是最后两种情绪。

赌神的脸有一部分被遮住，在能看到的部分，肤色在继续变暗。乔甚至有个不着边际的想法，他怀疑和自己交锋的其实是个黑人，也许是拥有恶术的伏都教徒，脸上涂抹的白色妆容在渐渐褪去。很快，坚守岗位的最后两个大赌徒也输光了。乔不得不动用他那一小撮少得可怜的筹码了，要不就得出局。经过一番痛苦的挣扎，他选择了前者。

他输了十美元。

那两个大赌徒也抽身而退，作壁上观。

那双深邃的目光仍困扰着乔。一个声音低语着：“全部押上吧。”

乔觉得自己体内翻腾着一股可耻的冲动：认输。至少揣着六千美金回家对他妻子和妈妈也有交待了。

但是他无法忍受围观者的嘲笑，而且仍有一线生机，不管希望如何渺茫，他还是有机会挑战赌神，打败他。

他点头同意了。

赌神开始掷了。乔伸长了脖子，上上下下观察，不放过每一次的摇动，也不觉得眩晕，恨不得变成老鹰或太空望远镜。

“满意了吗？”

乔知道他没有退路：“是的。”他把头抬得尽可能高。这是绅士的做法。但他又意识到在这种环境下他除了说“是的”也别无选择，周围不是敌人就是陌生人。不过他又问自己：一个命如草芥、身处逆境、注定失败的人有什么资格去担心潜在的危险？

而且，有粒骰子和其他几粒不在一条线上，虽然没有一根头发丝的出入。

这是乔这辈子最艰难的时刻，但他坚持住了：“不。洛蒂，纸牌测试。”

骰子女郎大声地咒骂，直起身，那架势像要朝他的眼睛吐唾沫，乔感觉她要吐出的就是眼镜蛇的毒液。但是赌神抬手责备了她，她把纸牌低低地扔向乔，太低了且不怀好意，牌还没到乔手中就落到了黑色的毛毡下。

纸牌顿时变得滚烫，尽管分毫未损，却被烤成了焦褐色。乔压制住怒气，高高地扔了回去。

洛蒂的嘲笑声听起来十分刺耳，她由着牌落到尾部挡板——飘忽不定之后，它滑到了乔怀疑的那粒骰子背后。

赌神欠了欠身子，低声说：“先生，您的眼睛很锐利。确实骰子没有碰到挡板。我向您表示最诚挚的歉意——轮到您了，先生。”

看到骰子摆在他的面前，乔就像中风似的几乎无法动弹。所有的感情都向他袭来，包括他的好奇心也不可遏止地涨到了最高点。当他说出“全部押上。”赌神马上回应：“不能反悔了。” 他一时无法控制自己的冲动，把两粒骰子笔直地朝赌神漆黑暗淡的眼睛扔了过去。

骰子准确地落在了赌神的眼窝里，转了个圈，发出闷葫芦似的声音。

赌神伸出一只手，向两边示意后退，不准他的保镖、女人或其他任何人动乔一根毫毛。他在眼窝里洗了一下那两粒骨质立方体，射出，落在桌子中央。一粒平稳地落下，另一粒斜倚着它。

“骰子没有完全接触桌面，先生。”他轻声细语，全然没有被冒犯过的愠色，“再来一次。”

乔克制住惊吓，心事重重地摇着骰子。很快，他就暗下决心，尽管他现在猜到了赌神的真实身份，他还是愿意放手一搏。

乔不禁思索：一副骨架怎么能四处走动？难道骨架里还有软骨和肌肉，能联结起来，还是因为力场的作用，或是钙质磁体的引力作用？ ——这种联结再加上这具行尸走肉自身产生的电能。

一片肃静中突然有人清了清嗓子，一个红衣服的女人开始歇斯底里地傻笑，一枚硬币从衣不蔽体的女孩手中捧着的托盘滑下，落到地上发出金子清脆的声响，并顺势在地板上欢快地滚动着。

“安静。”赌神下令。他从外套的胸口处掏出一个东西摆在他面前的桌子边上，速度之快无人能看清。一支闪闪发亮的短管银质左轮手枪躺在那儿：“下面，不管是最低贱的黑人妓女还是你-——骰子先生，谁敢在我最尊敬的对手掷骰子的时候发出一丁点儿声响，谁就等着吃子弹。”

乔躬身向他回了个礼，感觉很可笑。他打定主意要掷出七点，一个一和一个六。他摇起骰子，这次赌神仔细观察骰子的运动，虽然他的眼窝里没有眼球，这点可以从他头颅的转动看出。

骰子落下，继续滚动，停止。简直让人难以置信，乔也意识到了他生平第一次在赌桌上犯了个错误。或者赌神的眼神里有种能量比他右手上的还要强大？六点是稳当地落下了，但是一点却多滚了半圈，停下来时也变成了六点。

“游戏结束，”骰子先生阴沉地高声宣布。

赌神举起一只仅剩下骨架的褐色的手。“未必，”他低语道。他的黑色眼眶对准乔就像逼近的枪口：“乔·斯莱特米尔，你还有值钱的东西可以下注，只要你愿意——你的一条命。”

这下，整个赌城沸腾起来，歇斯底里的傻笑、哄堂大笑、嘶叫、尖叫，场面失去了控制。骰子先生朝着人群高喊，他代表了所有人的看法：“像乔·斯莱特米尔这样游手好闲的人，他的命有什么用？值多少钱？两美分都不值吧。”

赌神把一只手按在枪上，各种笑声霎时都销声匿迹了。

“我自有用处，”赌神低沉地说，“乔·斯莱特米尔，我愿意用我今晚所有的赢利再加上这个世界所有的一切做赌注，而你押上你的性命，以及灵魂。由你来掷，如何？”

乔·斯莱特米尔感到恐惧，但是此时的戏剧般的处境已经由不得他了。他仔细考虑了一下，他当然不想放弃成为舞台上焦点的机会，一文不名地回到家面对妻子、妈妈、破败不堪的房子和萎靡不振的凯兹。他鼓励自己，也许赌神的眼神里并没有蕴藏什么能量，他刚才能掷出一点，只是犯了不该犯的错误。而且，相对于赌神对他的估价，他倒更乐于接受骰子先生的评价。

“就这样吧。”他同意了。

“洛蒂，给他骰子。”

乔前所未有地全神贯注，他能感到那些能量在汹涌澎湃，震得他手臂发麻。他掷了出去。

骰子没有也不可能落到毛毡上。猛地落下，溅起，在桌子尾部上方画出一道夸张的曲线，接着如闪烁着红光的流星一般飞向赌神的脸，停了下来，落在他黑漆漆地眼窝里，可以看见两个一点在闪着微弱的红光。

蛇眼。

低音再次响起，那一双闪烁着红光的骰子眼睛似乎嘲弄地看着乔：“乔·斯莱特米尔，你出局了。”

赌神分别用左右手的拇指和中指——或者说两根骨头——把骰子从眼窝取出，扔在洛蒂戴着白手套的手里。

“是的，你出局了，乔·斯莱特米尔，”他平静地说，“现在你可以朝自己开一枪”——他摸了摸那支银质手枪——“或者割破自己的喉咙”——他从外套里拿出一把金质手柄的猎刀，摆在左轮手枪边上——“或者服毒”——刀枪旁边又多了一个黑色小瓶子，上面有骷髅头和交叉腿骨的图案——“或者让弗洛西小姐用她的吻置你于死地。”他从身旁拉出一位最为美艳、看上去也最为邪恶的女郎。她风骚地卖弄自己，撩起紫罗兰色的短裙，对着乔装出一副挑逗、饥渴的表情，撅起猩红色的上唇，露出雪白的尖牙。

“或者，”赌神还没说完，意味深长地对着黑洞之上的赌桌点点头，“你可以纵身一跳。”

乔面不改色：“我选择跳下去。”

他抬起右脚放在空荡荡的没有筹码的桌上，左脚踩在桌沿，身子向前倾——出其不意地，他踢起左脚，飞身作虎跃状向对面的赌神扑去，双手直指他的咽喉。乔宽慰自己至多一死，刚才那个诗人小伙子死的时候似乎也没受多大痛苦。

在他跃过桌子正中心上方时，他瞄了一眼看那下面到底是什么东西，还来不及多加思考，已经整个人扑到了赌神身上。

坚硬的褐色手掌以柔道中劈的动作击中了他的太阳穴——褐色的手指或者说骨头像发酵的面团膨胀开。乔的左手戳穿了赌神的胸膛，感觉只是穿过了黑色的丝绸外套，他的右手向宽边软帽下的头骨抓去，将它粉碎。下一秒钟，乔就躺在了地板上，身边是几件黑色衣物和一些褐色碎片。

他一跃而起，去抓赌神的堆成小山似的战利品，但是时间只允许他粗略地抓一把。他没看到金子、银子或黑玉色筹码，所以只在左边的裤袋里塞满了灰白色筹码就夺路而逃。

整个赌城的人都将注意力转向了他，对他穷追不舍。牙齿、刀子、黄铜指环，无所不用。人们砸他、抓他、踢他、绊他、用高跟鞋的尖跟踩他。一个眼里爬满血丝的黑人用一个镀金的喇叭猛敲他的头。他眼前闪过一个金发骰子女郎的身影，他伸手抓她，却被她逃脱了。有个人要用点着的雪茄戳他的眼睛。洛蒂，仿佛一条白色的大蟒蛇，翻动他，鞭打他，差点要扼死他。他透过一个倒在地上的宽口瓶看到了弗洛西，她如同一只猫科类的猛兽，朝他脸上扔了一种酸性物质。骰子先生用银质左轮手枪在他周围一阵乱射。人们捅他、凿他、捶他、勒他、插他、顶他、咬他、箍他、撞他、打他，还死命踩踏他的脚趾。

但无论是重击还是撕咬都没有一点力道，就像是在和鬼搏斗。最后，整个赌城的人的力气加起来也就比乔多那么一点。他感到身体被许多只手架了起来，被扔出了旋转门，后背着地，重重地摔到了人行道上。这一摔不但没有大碍，反而增强了他的信心。

他深吸了一口气，如释重负，活动活动关节，看起来不像受过什么重创。他站身，环顾四周。赌城黑暗而寂静，像荒冢，像孤寂的冥王星，像废弃的铁矿。当他的眼睛适应了繁星的亮光和偶尔路过的宇宙飞船发出的光束时，他看到旋转门消失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扇贴着查封条的铁门。

他发觉自己在嚼着什么硬邦邦东西，这个东西他一直攥在右手手心里，陪他突出重围。味道好极了，就像他妻子特别为贵客烘烤的面包。就在此时，他脑海中突然显现出他跃过赌桌中心时看到的那一幕。有一道厚厚的火焰墙在向后退，接着他看到了妻子、妈妈和凯兹的脸，都面露惊讶的表情。他意识到自己嘴里嚼的其实是赌神的头骨碎片，他记起了他离家时妻子正要烤的三块面包的形状，也记起了妻子的忠告。手指上的灼伤还在隐隐作痛，他要回家。

他吐出嘴里的东西，把头骨残块狠狠地朝街对面扔去。

他摸索着左边的裤袋。大部分的灰白色筹码都在打斗时被毁坏了，但他还是找到了一块完好无缺的，用手指擦拭它的表面，那上面显出一个十字架的符号。他把它放到嘴里，咬了一下，松碎却很美味。他把它吃下去，感到又浑身是劲了。他拍了拍鼓鼓的左袋，装备停当，他可以出发了。

他掉转头，朝着家直奔而去，但他走了条远路，选择了环绕世界的那条远路。

# 《挂历》作者：[日] 阿部爱美

李重民译

“哎哟！怎么回事，这挂历！”

美佐子一走进阿惠的房间，不由失声惊叫起来。阿惠禁不住得意地微笑着。

“奇怪啊！是印错了吧。５月份有３２日啊。呀！６月、７月，全都多出一天来！”

“很有趣吧。是别人放在我的邮箱里的。这挂历很特别，所以我就用了。”

“嘿嘿……”

“不过啊……”

这时，美佐子的兴趣已经转移到了别处，她开始胡乱地猜测起来。

其实这挂历不是印错的。从挂历送到的时候起，阿惠就开始每个月多出一天“特别”的日子。

以前阿惠真的累了。她的工作可以说从早晨８点起就一直站着，加班是常有的事，有时星期天也要去上班。晚上很晚回到家里，人累得不想动弹，每天一回到家就钻进被窝里。难得休息一天，要么打扫房间，要么将堆积起来的脏衣物洗掉。她的内心里渐渐有了这样的企盼：如果每个月有一天完全属于自己的时间就好了，不，只要有半天就可以了……

正在她这么想的时候，这份日历送来了。那天她正在娘家过完新年，心想繁忙的日子又要开始了，百无聊赖地回到家里来。这挂历上没有寄送者的公司名或商店名，她还感到有些纳闷，但因为挂在衣橱门上很适合，所以就用上了。

一天，阿惠大吃一惊，从被窝里跳了起来。时钟指向８点。闹钟没有响。怎么办？上班已经迟到了。总之，先打个电话过去吧！她睡眼蒙胧地抓起电话听筒，心急地按着电话号码。

“呀？”奇怪。不用说拨号音，就连盲音都没有。“出故障了？这个时候，怎么一点儿声音也没有？”总之，赶快去公司吧。她急急地换上衣服，跑出屋外。不料，她倒吸了一口冷气，呆若木鸡。有什么东西不对劲！这里真的是我居住的街道吗？怎么变得如此阴沉沉的呢？是白天怎么看不见太阳呢？而且街上一片静谧，仿佛所有的生物全都消失了。汽车声、人声、飞机飞过的声音，全都听不见了。只有自己的脚步声，而且传到耳朵里清晰得令人毛骨悚然。好像时间就是为了她而静止不动了。

好不容易走到车站，阿惠又大吃一惊。地铁车站的卷帘式铁门关着，就像半夜里末班车已经过去了一样，然而现在是早晨呢——

她走到电话亭里再往公司里打电话，电话还是打不通。她又找了几个电话亭试着往公司里打电话，但还是不行。

“对了。大概出了什么事，电视台会有报道的。”阿惠的头脑里一片混乱。她搔着脑袋回到房间里，急忙打开电视机，但电视机里什么也没有。她把各个频道转换了一遍，全都是明晃晃的雪花。“对了，听听收音机。”可是，收音机里也同样收不到任何电台。阿惠想起了以前曾读到过的一篇科幻小说，小说里说所有的人全都消失了，只有主人翁一个人活着。

“真的会有这样的事？又不曾落下过核炸弹——电和煤气好像没有中断。”阿惠理了理自己的思绪。现在是９点３０分。根据天空的亮度，估计是上午。２月１日星期二。这么说起来，报纸还没有送来。这时间惠恍然。今天真的是２月１日吗？她被吸引着去看那本挂在衣橱上的挂历。挂历还没有翻过去，仍保持着１月份的页面。１月３２日。她的目光停留在“３２”这个数字上怎么也无法移开。

也许……嗯，难道……不过……总之，公司是去不成了，何况到了明天兴许会有什么变化。阿惠只好调整心态在家里待了一天。第二天，早晨醒来，天色还很暗淡，天气冷得有些砭骨，阿惠马上就起床打开了电视机。

“现在是６点钟的新闻。”主持人一如既往地用淡淡的口吻作着报道。从外面传来了汽车的声音和打开雨帘时哒啦哒啦的声音。是一如既往的早晨。接着是电话。阿惠用颤抖着的手指拨着电话号码，呼叫音之后传来“喂”的一声。

“喂喂，是美佐子吗？”

“什么事啊？阿惠，这么早，

“呃，今天，是几日？”

“你等等……你要好好地记住啊。是２月１日呀！”

“是，是啊。昨天是１月３１日吧。”

“那当然，你不要再说了！”

交谈了几句以后，一放下电话听筒，阿惠便去看挂历。１月３２日。比别人多出一天。昨天闲得无聊的时候折叠的偶人还放在桌子上。对阿惠来说，的确有了３２日。

从此以后，阿惠望眼欲穿地盼望着月底的来临。临近月底时，工作像打仗一样极其忙碌。但是，这打仗般的日子过去以后，就盼望着这特殊的、唯独她一个人才有的、自由的一天。

她坐在“禁止入内”的草坪上吃着盒饭或编织着衣物，或阅读着以前一直想看的长篇小说，或做着精致的料理，或缝制衣服。独自一人，让她感到有些寂寞，但如果除去那份寂寞，这一天却也是极其珍贵、非常快乐的一天。

也许是因为她的神态有了一份从容吧，公司里的同事和朋友都羡慕地对她说：“你近来很精神啊，遇上什么好事了吧？”

很快就到了１２月。阿惠渐渐地开始担心起来。明年的挂历应该快送来了吧？这本挂历结束以后，只属于自己的那一天特殊的日子不就没有了吗？

结果挂历还没有送来，直到１２月３７日。若在往年，这时她总是回娘家过的，但今年她内心里还牵挂着那本挂历，所以就留在家里独自一人过了。她一边咀嚼着萝卜咸菜，一边眼睛盯着电视节目，脑子里却胡思乱想着。挂历还是没有送来。不，也许马上就会送来了。可是，如果是有人送来的话，那么是谁送来的呢？……

远处寺庙里除旧迎新的钟声响起来了。１２月３１日快要结束了。明年会是什么样的呢？如果回到以前那样没有特殊一天的日子里，不会发疯吧？阿惠的心里充满着悲痛的时候，电视机的画面突然消失，响起了门铃声。１２月３２日开始了。

门铃声又响了一下。这是第一次在这特殊的日子里遇见什么人。是谁啊？是送挂历的人？还是……阿惠用颤抖的手一打开房门，门外站着一位身穿黑色夹克衫和灰色长裤的、订报员模样的男人。

“我是来收款的。”

听到这没有情感的、瓮声瓮气的声音，阿惠不寒而栗。

“我来收一年的款。每月１天，共计１２天，就是２８８小时。按理说可以一点一点地还，不过你的情况……”他窥探着阿惠的表情，“有些原因，所以你必须在２月２８日之前还清，就是说，每天还５个小时。”男子瓮声瓮气地说到这里，也不等阿惠回答，便转身离去了。

从第二天起，令人毛骨悚然的日子开始了。一天连２０小时也不到。白天和以前一样忙碌，工作、工作、工作……到了夜里刚想睡觉，一眨眼工夫天就亮了。一天的时间非常短。睡觉时间不足５个小时，所以脑袋变得昏昏沉沉的，疲劳郁积起来，浑身关节儿都在疼痛。在那个快乐的一年时间里，她做梦也没有想到梦幻一般的一天的账单竟然会以这样的形式偿还的。在这噩梦般的日子里，阿惠不断地诅咒着那本挂历。

不过，那样的日子终于快要结束了。２月２８日。从明天起就可以恢复一天２４小时的日子了。阿惠长长地舒了口气钻进被窝里。不料，也许是因为太放心了吧，第二天她竟然睡过头了。她慌忙起床换上衣服，骑着自行车拼命地赶往车站。

还有３分钟！她拼命地蹬着自行车往前赶。就在这时——

“呀！危险！”

刚觉得身后有人在叫喊，从岔道上驶来的黄色汽车瞬间就到了阿惠的眼前。

“请你不要以为我很坏，你今天将要消失。因此我急着来催你还债……”传来没有情感的、瓮声瓮气的声音。

“呀！是吗？”她的脑海里掠过这句话，眼前便一片漆黑。

# 《怪事桩桩》作者：理查德·马西森

杨汝钧译

（一）

那天下午一进屋，鲁思就说道：“这幢大楼的看守人神情迥异，非同一般。”

我此时正在专心致志地撰写小说。当我抬起头时，她正好把购物包摆到了桌子上。

“那个看守与常人有别，是吗？”我心平气和地说道。

“是的，是这样，”她答道，“他在楼上楼下转悠时慢条斯理，鬼祟神秘，就象……就象……”

“就象是一只巨大无比的老鼠。”我边说边又埋头写作了。

“亲爱的，”她恳切地说着，“这可是真的！我每次见到他，总觉得不是滋味，简直讨厌极了。”

我坐直了身子说道：“看来，你对他不会有好感的了。对此我又有什么办法呢？他生来就是一副鬼头鬼脑的模样。唉，你去责怪他的母亲吧。”

她坐进了桌旁的一张椅子之中，开始从购物包里取出一个星期所需的食物。

“听着！”她用低沉的音调开始了话题。

我已习惯了她的这种语言信号，故而在等待着她道出那个深沉的秘密。

“听着！”她又以同样的语调重复了一次。

“我已经听着啦，亲爱的。”我瞪着一双大眼说道。

“你大可不必故意装出这种神情，”她说，“当你不相信我的陈述时，总是显露出这种姿态。”

我淡然一笑。

“你总有一天会遗恨终生的。”她说道，“当他在某个夜晚，手中拿着一柄斧子，神不知鬼不觉地溜进我们的公寓房间……”

“他无非是一个穷苦的平民，看守着这幢大楼的所有房间，干着拖擦地板、洗涤墙壁的活儿。我用笔杆子工作，他用水桶干活。我同他又有多少区别呢？”

她丝毫也未曾流露出高兴的神色。

“好吧，”她说道，“好吧，你既然不想知道这些事实，那就算了。”

“究竟是什么事实呢？”我问道。

鲁思的脑海中装的事实已呈饱和状态。看来，让她一股脑儿地把它们倒出来才是上策。

她的双眼睁得又大又圆地说道：“你给我听着，那个人已经在付诸行动了。他只是在等待着时机……我对此一清二楚。他压根儿不是什么看守人，依我看……”

她顿了一下，接着又说道：“依我看，在这幢大楼里深藏着鲜为人知的、邪恶的隐秘。观其外表，它显得完美无缺，尽如人意；究其实质，这些公寓房间……只有鬼才知道……反正是藏垢纳污的场所，是一个无法解开的谜。人们在干着什么惨绝人寰、丧尽天良的事呢？制造假钞？杀戮妻子？啮食婴儿？”

鲁思已经走进了厨房，把那些食物一一地扔到了桌子上。

“好啦，好啦，”她用那种看破红尘的腔调说道，“今后可休得怪我。”

我走过去伸臂抱住了她，并吻了一下她的颈项。

“少来这一套，”她说道，“我还得老调重弹，那个看守人……”

“你真的确信所有这一切吗？”我问。

她脸色阴郁地答道：“当然，这是毋庸置疑之事。我刚才已经跟你说过啦。”

“你看的书籍太多了。”我说道。

“你今后会后悔一辈子的。”

我又亲吻了一下她的颈项。

“我们用餐好吗？”我说。

她大声地叫嚷着：“我干吗要把所有的事情都给你摆出来呢？”

“因为你爱我呀！”我答道。

她闭上了双眼，咬紧了双唇。

我又吻了她一下。

“忘掉这一切吧，”我说道，“我们面临的麻烦事已经够多的了。”

“嗯，好吧。”

“这就对啦。我问你，菲尔和玛吉何时来此呢？”

“六点钟。”她答道，“我已经把肉类买来啦。”

“行！那么，我得和钢笔、纸张打交道去了。”

随后，我听到她在厨房里自语着。我听得不太清楚，但有一句怨言则明确无误地传进了我的耳际：“我们总有一天会在睡梦中被宰掉的。”

（二）

当晚，我们邀请了菲尔和玛吉夫妇一起进餐。

“这幢大楼里有着某种不祥之兆。”鲁思又说开了。

我向菲尔微笑了一下，他也用同样的笑容看着我。

“我对此有同感。”玛吉附和着说道，“象这样豪华富丽的公寓房间，每月只需化上六十五美元的租金。你们听到过此种奇事吗？看看所有这些讲究的桌椅板凳吧，还有厨房里的各种电器……简直象是天方夜谭！”

“女士们，”我说道，“你们何苦要杞人忧天呢？我们难道不能高高兴兴地过日子吗？”

“这可确实有那么一点儿怪异呢，”菲尔说道，“你不妨仔细想一下，里克。”

我迅即沉思了一刻。五个宽敞的大间，里面全是些崭新的陈设，还有碗碟、电器……也许，真有些非同一般呢。对于她们的设想，我从内心深处给予了认可。但是，我的嘴巴仍然不肯服输。要我就此轻易让步吗？甭想！

“可我却认为，他们的要价过高了些。”我说道。

鲁思象往常一样，深信我讲的是实话。她随即说道：“啊呀呀……我的上帝！他们的要价过高了。啊，五个大间！电灯！取暖设备！你还想得到什么呢？难道想得到一架私人飞机吗？”

“一架小型飞机就行了。”我冷冷地说道。

鲁思看着玛吉和菲尔说道：“我们三个人可以切磋琢磨，畅所欲言。至于第四个人的声音嘛，犹如树丛中刮起的一阵风。”

“我是树丛中刮起的风？”我问。

“你们听着，”鲁思说道，“他们也许在大楼里藏有什么东西呢。他们把这儿建筑成象个普通的公寓楼，没有什么特别，未见任何异常。当然，他们需要有人住着。这样，我们这些人就被引诱了进来。这是对低房租的一个极妙的解释，你们还记得大楼刚开张时，那些蜂拥而至的人流吗？”

我当然记得一清二楚啰。那天，我同鲁思凑巧步行经过这个地方，那位看守人刚刚把一块招牌挂到外面的墙上，我们立刻进去付了第一个月的房租，当时我们确实是幸运万分的第一批住户，翌日，这儿简直就象发生了一场战斗。在那个时候，人们想要得到一套住房，简直比登天还难啊。

“我还得说，这儿的情况很不寻常，”鲁思准备结束她的讲演了，“你们有没有注意到那个看守人的怪异举止呢？”

玛吉笑着说：“当然注意到啦。他就象是一部坏片子中的某个角色。你看他的眼睛吧，只要一见到他，我总是感到分外地不好受。”

“啊哈！”鲁思不由得乐滋滋地笑了起来，“玛吉同我讲的如出一辙，不谋而合呀！”

“异想天开的诸位！”我抬起手说道，“如果有什么神秘莫测之事要发生，就把它忘掉吧。它伤害了我们吗？没有！我们做了什么错事吗？没有！我们住在一个房租理想、环境适宜的地方。你们想干什么呢？难道把这些全部丢弃不成？”

“也许，某种不测的事情即将伤害到我们了。”鲁思说道。

“什么事情？如何伤害？嗯？”我笑着问道。

“我不知道。”她答道，“可是我已预感到了。”

“上个月，你就‘预感’到走廊里存在着某种怪异。当时确实有一种‘怪异’存在着——那是一只猫！”

她开始收拾起碗碟，并端进了厨房。

“菲尔，请你说句实话，”我尽量轻声地说着，免得让厨房里的女士们听到，“你难道真的认为有什么异常吗？”

“我可不得而知，里克，”他说道，“不过，我不得不承认，象这么华丽的公寓，其租金确实太低了。这是件怪事。”

“嗯。”我答道。我觉得，我似乎终于茅塞顿开，恍然大悟了。

这可确实离奇之至，使人大惑不解。

（三）

次日上午，我在途中停下同警察约翰逊交谈起来。约翰逊是这一带街区的巡警，待人友好亲切，和颜悦色，嘘寒问暖。他平时接触到的最大麻烦事是汽车和儿童。他愉快开朗，幽默风趣。我每次出外，总得同他聊上一番。

“我的妻子认为，在我们的大楼里将有骇人的事情发生。”我告诉他。

“她这样想的吗？我也颇有同感。”警察带着微笑说道，“在这些隐秘的大墙里侧，孩子们被迫整夜编织篓筐。这就是我想象中的内容。”

“还有一个凶恶的老妇人，拿着一根又长又粗的棍子……”我也开始信口胡诌起来。

“你的妻子在胡乱猜测。你可不能在外乱说，好吗？”

我拍拍他的臂膀说道：“放心吧，我才不会呢。”

“我对此很高兴，”他转而问道，“你的夫人究竟感觉到了什么呢？”

“她在大楼的每个角落里都看到了秘密。”

“喔唷，”他说道，“一切都一如既往，平安无事嘛！”

“你说得对极啦。她看的小说太多了，就在那儿凭空想象，无中生有。”

“这次她又提出什么论据了？”

“嘻嘻，”我笑着说道，“她怀疑起公寓房的租金价格啦，说是太低廉了。她说，人们每月只化六十多美元就能租到一套房间。”

“真是那样吗？”约翰逊问道。

“这倒是真的，”我答道，“你就不必同别的人说三道四了，要不他们会提高房租价格的。”

（四）

我一进家门，鲁思就冲着我说开了：“我已经知道啦。我已经知道啦。”

她在一大桶湿衣服的彼侧严峻地盯着我说。

“你知道什么来着？”我问。

“这个鬼地方！”她同时举起手说，“不要打断我，你得听我把话说完。”

“是，亲爱的。”我坐了下来，侧耳倾听。

“我在大楼的底部发现了大型引擎。”她说道。

“什么样的引擎，亲爱的？是汽车引擎吗？”我问。

她的双唇紧闭着，接着说道：“反正我已见到了。”

“我也曾经去过底楼，可是未曾见到任何引擎呀！”

她向周围窥测了一下说道：“不是在底楼，是在它的下面，在大楼的底下。”

我张了一下嘴，旋即合上了。

她站了起来说道：“这样吧，你跟我一起去一趟楼下。我指给你看。”

我们在过道上走着。她紧紧地抓住了我的手，一起下了楼梯。

“你什么时候见到的？”我平静地问道。

“今天早晨。我从街上返家，那扇门正好开着。”

“你进去了没有？”我问道。

她盯着我看了一下。

“这么说来，你进去了。”我说。

我们下了台阶。

“我当时在下台阶时，那儿有灯光呢……”

“你就见到引擎了？”

“见到啦。”

“很大的引擎？”

我们已经到达了大楼的底部。前面的一块墙堵住了去路。

“就在这儿。”她说道。

我敲了二、三下墙壁，接着看了她一眼。

“你见到过屋门会建在墙壁中的吗？你敢说，你曾见到过吗？”

“门究竟在何处呢？”

她的手指头在墙壁上摸索着，随即用双手击打着墙壁。我只是呆呆地站在那儿瞧着她。

“要我帮你一下吗？”附近传来了那位看守人的低沉而又浑厚的嗓音。

鲁思惶恐得猛抽了一口气，我也不由自主地惊跳了起来。

“我的妻子说，这儿有……”我结巴着说道。

“我还以为这儿有通往街道的出口呢，看来这是不可能的。这儿没有门。”鲁思装作若无其事地笑着说道。

那位看守人也在报以微笑。

“再见啦！”我有气无力地说道。

我们重新上了楼，回到了房间。

家中旋即卷起了一场“引擎风暴”。

“好啦，我可什么也未曾见到。”我说。

“大型的引擎！巨大无比的引擎！”

“行啦，行啦，我根本就没有……”

“你难道不相信我吗？”她步步紧逼地说道，“回答我，究竟相信还是不相信。你难道真的不相信我吗？”

“当然，你读过很多……”

“见你的鬼去吧！”她狠狠地说着，“见你的鬼去吧！”

我实在想不出一个合适的答复。

“今晚我们再下楼一次。我一定得把那些引擎指给你看，只要那个看守人在睡觉就得啦。”

“讲得轻些吧，轻些吧。你还是冷静些为好。你难道真要让我激动起来不成？”

“好啊，”她说道，“只有烧起一场森林大火，你才会真正警觉起来呢。”

我整个下午对着空白的字页在发呆。我实在想不出什么缘由来，确实难以理解哪。也许，她真的看到了什么。但究竟是什么呢？这是东区第七条街……一幢满是公寓房间的大楼……大楼的底下有一个空前巨大的引擎……

难道是真的吗？

（五）

“那个看守人长有三只眼睛！”

她面如土色，张惶失措，冷汗涔涔，宛如一个经历了极度恐惧的孩子。

“啊，我最亲爱的。”我边说边用双臂紧紧地抱住了她。

她的全身似筛糠般在瑟瑟发抖。我什么话也说不出口了。当你的妻子诚惶诚恐，栗栗畏惧之时，你还能说些什么呢？

她在不停地颤栗着。

接着，她说话了。声音极为纤细轻柔，低弱无力：“我知道，你是不会相信我的。”

我把她拥抱得更紧了。

“今晚我们一定得下楼察看究竟，”她说道，“那儿肯定存在着非同一般的东西。”

“我看，我们不需要……”

“我可非得下楼不可，”她的声音越来越显得狂乱和慌张了，“我告诉你啦，那儿有巨大的引擎。上帝哪，难道你还在置若罔闻，执迷不悟吗？那儿有引擎！”

鲁思开始号哭起来，全身依然在剧烈地震颤着。

“好啦，亲爱的，好啦！”我劝慰着她。

她竭力想跟我讲话，可是由于过分激动和慌乱，一时难以把话说出。我倾听着，我现在只有认真谦恭地听取，才是最为妥当的办法。

“我刚才在楼下的过道里走着，”她开始陈述起事情的原委，“而且一定得从看守人的身旁经过。”

“我在认真地听着，说下去吧。”

“他在微笑着，”她继续说道，“你是知道那种微笑的样子的：笑中带奸，善中露恶。”

我不想同她争论。我仍然认为，脸长得丑陋绝非他的罪过。

“是这样吗？接下去呢？”我问道。

“我从他的身旁经过……你不管怎么认为都行……反正我感觉到，他正在盯着我瞧呢。”

我抓住她的手问道：“后来呢？”

“我转头望了他一眼。他已经从我的旁边走开了。他的脸已经掉了过去，可是他依然在看着我。”

我似乎听到了一个从我的喉头发出的声音：“那怎么可能呢？”

“在他的后脑勺长有一只眼睛！”

我坐了下来，呆若木鸡，惶恐不安。

“啊，我最亲爱的！”我说道。

她脸色煞白，紧闭着眼睛，合拢了双手，手指紧紧地扭结在一起。

“我看见它啦，”她缓慢地说道，“啊，上帝，我见到了那只眼睛！”

我尽量想忘掉所有这一切——那个看守人，那些巨大的引擎，那只眼睛——可是，我无法做到。

“我们以往怎么会没有见到呢，鲁思？”我问道，“我们过去见过那个看守人的后脑壳呀。”

“以往吗？”她说道，“以往吗？”

“嗯，亲爱的，我想，别的什么人也准定会见到过的。难道以前从未有人从背后见过他吗？”

“当时，他的头发突然分离到了两边，显现出了那只眼睛。里克，”她接着说道，“在我奔逃前的刹那间，他的头发又从两边合拢了。人们当然不可能见到那只眼睛的。”

我坐在那儿，愁眉苦脸，默然无语。我能说些什么呢？当妻子如此这般、绘声绘色地讲述此类事情时，作丈夫的该如何劝慰她呢？要不要说一声“你工作太劳累了”呢？可是她没有呀！

“今儿晚上你跟我下楼行吗？”她问道。

“当然”，我温存地说道，“当然，亲爱的。你现在去躺一下，好吗？”

“我一切都很好。”

“去躺一下吧，鲁思，”我执拗说道，“今天夜里我和你一起下楼。不过，我现在求你躺在床上安静一下。”

她站了起来，走进了卧室。

我听到了她躺到床上的声响。

过不了多久，我也进了卧室。她正在目不转睛地盯着天花板。我未曾同她交谈什么。看来，她也不愿意多讲别的事情。

（六）

鲁思已经入睡。我就蹑手蹑脚地走出了家门，去了菲尔的居室。

“我该怎么办呢？”我问菲尔。

“也许她确实见到了那些怪事，”菲尔说道，“这有可能吗？”

“我认为完全有此种可能，要不，也许她出了什么事……会不会她的头脑有毛病了？”

“里克，你一定得下楼去查看一下那个看守人。你应该……”

“不，我们不能那样做。”

“你打算同鲁思一起到大楼的底部一探究竟，是吗？”

“如果她要去，我准得陪她同去。当然，她肯定要去的。”

“里克，你们下楼时，过来招呼我们一下，好吗？”

我诧异万分地看着他说道：“你们夫妇也想下去一瞧？”

菲尔环顾了一下周围，然后神秘地说：“玛吉给我讲述了同样的事情。她说，那个看守人长有三只眼睛。”

（七）

餐毕以后，我外出购了一些咖啡。警察约翰逊正在附近转悠着。

“干警察这一行也够辛苦的了，这么迟了还未下班。”我说。

“您夫人的情况如何？”

“很好。”我撒了个谎。

“她依然认为，大楼里到处都是秘密吗？”他笑着问道。

“不啦，”我答道，“我已把她说服了。我认为，她并非真的相信那些不切实际的事情。”

约翰逊微笑着，并在转弯处同我分手了。

返家的途中，我的双手在不由自主地颤抖着。

（八）

“时间到啦。”鲁思说道。

我滑向了自己的一侧，此时，我尚处于半睡半醒之中。她击打了一下我的胳臂，我完全清醒了过来，瞧了一下钟。时间已经接近四点。

“你想现在就下去吗？”我问她。

“我马上就走。”她平静地说道。

我坐了起来，在半明半暗之中瞧了她一眼。我的心脏在急剧地跳动着，并有口干舌燥之感。

“好的，”我说道，“我穿一件衣服吧。”

她已经穿戴整齐。我听到她在厨房里走动着，正在冲咖啡。我用冷水洗了一下脸，梳了头。她随即把咖啡端来了。

喝毕咖啡以后，我说道：“好啦，我们可以下去了。”

她的手抓住了我的胳臂，我们走到了过道里，整个大楼死一般地寂静。下到楼梯一半时，我忆起了菲尔和玛吉，就把约好同去之事告诉了她。

她对此未曾吭声。我返回过道，轻叩了菲尔夫妇的屋门，但未曾听见应答声。我往过道那一头瞥了一眼。

鲁思已经独自一个人走了。

我似乎感觉到，我的心脏已经停止了跳动。虽然我确信不会存在着任何危险，但我依然提心吊胆，失魂落魄。

“鲁思！”我轻声地叫着，随即向楼梯处冲去。

“请稍等片刻！”我听到菲尔在门里面高声叫着。

“我无法再等啦！”我回头应了一声。

我冲下了楼梯，到达了底部，在漆黑的过道里走着。

“鲁思！”我小声呼唤着，“鲁思，你在哪儿？”

此时，她伫立在嵌在墙壁里的一扇门户前。那扇门开在那里。

鲁思竭力控制住自己的惊恐情绪，瞠目结舌地对我说道：“你就站在这儿，往里看吧！”

我照她的话做了。

我终于亲眼见到了一切：是的，引擎！巨大无比的引擎！我顷刻之间认出了这一类的引擎！我曾经在许多画报上见到过。我的脑子已经昏昏沉沉，有些晕头转向了。在东区第七条街一幢大楼的底部，竟建造了一个罕见的大型能源库！

我已忘却了时间，忘却了一切。我猛然间感觉到：我们必须马上离开这一骇人的地方。我们得立即把此事告知人们。

“快走！”我说着。

在上楼之际，我的头脑里犹如引擎般地轰响着。

随后，我们突然撞见了那位看守人，他正在朝着我们走过来。此时，夜幕依然笼罩着一切。我把鲁思拉到了角落里面，我们屏住了呼吸，不敢动弹一步。

看守人经过我们的身旁，径直地向敞开的门户走去。当他抵达门口的光照之处时，他的脸部已经转了过去。

可是，他依然在盯着我们。

我几乎已经忘记了呼吸，呆滞地僵立在那儿，注视着他后脑勺上的那只眼睛。眼睛的周围全是头发。那只眼睛似乎是在……微笑？一种极其神秘莫测的、凶残骇人的微笑！他看见了我们，可他显得若无其事，漠然置之。

他走了进去，随手把门关上了。旁边的那片石墙开始移动起来，最终盖住了那个门户。我们不知所措地站在那儿，战战兢兢，噤若寒蝉。

“你看清楚了吧。”鲁思终于说道。

“是的。”

“他已经知悉我们窥视到了引擎之秘，可他仍然泰然自若，措置裕如。”

我们上了楼。这时，我已忆起了这些巨大无比的引擎，确知它们是何物了。

“我们下面该怎么办呢？”她问道。

我看着她。她依然呈现着慌乱不安的神情。我用臂膀挽住了她，可我自己也在提心吊胆，惴惴不安哪。

“我们得尽快离开这儿，”我说道，“越快越好。”

“不要带些什么东西吧？”她问。

“我们马上捆扎一些物件，一定得在天明以前离开这里。我认为，他们还不会……”

我干吗要说“他们”呢？我不由得在纳闷着。他们！看来，这是一个集团呢，看守人是不可能单枪匹马地建造出这些大型引擎的。

（九）

我们停了下来，走进了菲尔和玛吉的居室，随即把我的想法告诉了他们。

我认为，鲁思对我的看法不会持任何异议的。

“我能肯定，这是一个大型的宇宙飞船。”我说道。

菲尔禁不住笑了起来。但是，当他看到我一本正经的神色时，知道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情，顿时收敛起了笑容。

“你说什么？”玛吉问道。

“我知道，这种事情似乎不可能存在，但那些机械装置确确实实是火箭的引擎。这些引擎的威力之大，足以把你带往其它星球。”

“它们怎么会在这儿的呢？”菲尔问道。

“这我就不得而知了。不过我可以绝对肯定，它们是宇宙火箭的引擎！”

“你的意思是说，这幢大楼是……是……是个宇宙飞船？”菲尔萎靡不振、结结巴巴地说完了这句话。

“是的。”鲁思代我作了回答。

我的双手不由得又在瑟瑟地发抖了。

“但是……为什么呢？”玛吉问道。

我一直不敢提出“为什么”的问题，但终究有人提了出来。

鲁思看着我们答道：“我知道。那个看守人并非地球上的人类。我们已经见到了那……那第三只眼睛……”

“你说他有三只眼睛？”菲尔问道。

“他确实多了一只眼睛。我已经亲眼见到了。”我明确无误地说道。

“我的老天哪！”菲尔一边说，一边用手指头狠抓着自己的头发，“这怎么能让人置信呢？”

菲尔话毕，一屁股跌坐到了椅子中间。

我觉得，我们应该立即穿戴好逃离此地。可是，他们似乎并未意识到瞬间就会面临的危险。也许还能等待一刻吧，现在离黎明已经很近了，到时我可以把此详情向警察约翰逊和盘托出，危险还不至于顷刻降临到我们的头上来。

“这怎么能让人置信呢？”菲尔又一次重复着刚才的话语。

“我已经目睹了这些宇宙火箭，”我说道，“它们确实在那儿，你还是相信为好。”

“听着，”鲁思说道，“他们来自于另一个星球。”

“你在说什么呀？”玛吉迫不及待地说着，话音中流露出非同一般的恐惧。

“鲁思，”我说道，“你阅读的书籍太多了……怪诞的小说……当然……但是……”

“请你不要再重复那些陈词滥调了，”她又把话接了下去，“听着，是我觉察了这幢大楼的不寻常情况；是我给你谈及了那些大型的引擎；是我发现了那个看守人的诡秘行踪并看到了他的第三只眼睛。好啦，事实证明：我对了三次！现在你究竟愿不愿意听我继续讲下去呢？”

我无言可答。

“我们可以这样设想，”她说道，“他们来自另外一个星球。他们拟得到一些地球人，他们已经选中了我们，准备对我们进行观察并作出试验。”

我在深思着。从另一星球来的，长有三只眼睛的守门人及他的同伴们正在对我们进行探索。对此，我深感不悦。

“他们如何得到地球人呢？”鲁思继续说着，“他们制造了一艘大楼式的宇宙飞船，里面设置了一套套富丽堂皇的公寓房间，用最低廉的租价招来了全部住户。接着，在某一天的清晨，正当人们酣睡之际……飞船升空……再见啦，地球！”

我思虑万千。她怎么会讲出这件事情呢？是异想天开？还是言之有理？可她确实已经对了三次。我估计，她这一次的判断很可能再次证明是正确的。

“但是，这是一幢完完整整的大楼哪。他们怎么可能把它……把它……送往太空呢？”菲尔说着。

“他们既然能从另一个星球来此，当然有办法返回。”

菲尔依然觉得不可思议：“可它看上去一点也不象飞船呀。”

“大楼的石墙只是飞船的外层覆盖物，”我说道，“也许，飞船本身只是包含了许多卧室。他们不需要别的任何东西。卧室嘛……在某个清晨，人们都在里面熟睡之际……它就……”

“不见得，”鲁思说道，“他们不可能把那么厚实的石墙敲掉，要不，街上的人们均会清晰地听到响声的。”

我们都已处在极度的紧张、恐怖、惊吓和慌乱之中。

“听着……”鲁思说道。

我不愿意听取，但我非得聆听不可。

“听着，我认为，这确实是大楼，但它存在于飞船之中。”

“不过……”玛吉已经发急了，显得魂不守舍，无所适从，“大楼外面什么也没有……没有……对吗？”

“不，”我说道，“我们的想法越来越杂乱无章了。不过，请大家不要忘记，有些事实是肯定的：大楼的底下确实安置着巨大的宇宙火箭；那个看守人确实长有三只眼睛。鉴于上述原因，我认为，我们得立即离开，离得远远的。现在立即行动！”

对此，我们终于取得了一致的看法。

“我们最好让大楼里面所有的住户知悉此事，”鲁思提议，“我们不能把他们丢在这儿不管哪！”

“那可要花费很多时间呢。”玛吉说道。

“不，我们一定得通知大家，”我说，“鲁思，你快整理行装，我去告诉他们。”

（十）

我冲向屋门，扭动着门把手。

门把手已经无法转动了。

“这是怎么回事啊？”玛吉的声音在颤抖着，她几乎要绝望地哀号起来。

“它不管用了，门无法打开！有人已从外面把它关紧了。”我说道。

“我说的竟全都是事实！”鲁思说道，“啊，上帝，这些已经全部成为真的了！”

我继而冲向了窗户处，此时，整个住房开始摇晃起来，桌上的杯碟在打转翻滚，终于全部掉到了地板上，我们还听到厨房里的一张椅子倒地的声响。

“这是怎么回事啊？”玛吉再次高叫着。

玛吉开始嚎啕大哭起来，菲尔迅即奔向了她。鲁思扑到了我的身旁，我们紧挨在一起站立着。

此时，我们脚下的地面已在大幅度地摆动着。

“宇宙火箭！”鲁思倏地喊叫起来，“他们已经发动啦！”

“它需要预热一段时间！”我高声地说，“我们仍然有可能逃出去！”

我有某种直觉，那些窗户也准已被紧紧地顶住了。我顺手拎起了一张椅子，向窗玻璃狠命地砸了过去。

此时，整个地面摇晃得更为剧烈和可怕。“快！”我使劲地喊着，“快从砸碎的窗户中爬出去！奔向太平梯！接着就可拾级而下，冲向楼外面！”

鲁思、玛吉和菲尔跌跌撞撞地在晃动着的地板上奔跑着，扑向了窗户，我则从后面把他们从破碎的窗户中推了出去。

玛吉的裙子撕碎了，鲁思的手指割破了，我在最后面钻出了窗外。一片碎玻璃划破了我的大腿，可我几乎未曾觉察到疼痛。

我们沿着太平梯匆匆而下，玛吉的鞋子掉了，她的半个身子已经倒在了桔黄色的金属楼梯上，面如土色，不寒而栗。鲁思和菲尔跟在她的后面，我在最后压阵。

我们听到了楼上、楼下窗玻璃的破裂声，看到了其他从砸碎的窗户之中跳出来的人们。

鲁思疾速地回首瞧了我一眼，说了一声“你快跟上”。她的脸色刷白，声音在可怖地颤抖着。

“我就在你的后面。”我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道。

太平梯的梯级似乎永远也没有个尽头。

我们见到一位老太太重重地跌倒在地上，她的腿扭伤了，不由得高声地哼叫起来，她的老伴立即蹲下将她扶起。此时，整幢大楼犹如婴儿的摇篮那般剧烈地晃动着。我们看到了从砖石之间进发出的团团尘土。

我们都在异口同声地嘶喊着：“快跑！”

“我在前面走吧。”我疾速地说着。

鲁思迅即闪到了一旁，我脚下的石质地面宛如敲击着的大锤子。

我伸出一只手臂扶住了鲁思。

鲁思身后的一个男人边在怒吼，边把鲁思推到了一边。

“给我滚开！”他似一头野兽般地狂吼着。

如果我身边有枪支，我真想对着他开火。

那个人自己却不慎跌倒了，鲁思则给他让了一条道。他猛地蹦跳了起来，没命地逃窜着。

墙上的砖石正在摇落下来。

引擎发动时的巨大震响不绝于耳。

“鲁思！”我在高声呼唤着。

所有的人都已气喘吁吁。

我的胸侧正在阵阵剧痛。

我们终于奔到了街上，我瞬间就见到了警察约翰逊。

人们在街道上狂乱地奔跑着，惨叫着。

约翰逊正在竭尽全力指挥着将人们聚在一起。

“停下来！”约翰逊高叫着，“你们都会平安无事的！你们都会平安无事的！请不要乱跑！请不要乱跑！”

我们冲到了他的跟前。

“约翰逊，”我说道，“这艘宇宙飞船，它……”

“宇宙飞船？”他以一种奇异的表情问道。

“这幢大楼！那是宇宙飞船，它……”

整个土地翻江倒海般地震晃起来。

约翰逊转过头去，抓住了一个人的胳膊。

此时，我就象挨了一个晴天霹雳，倒抽了一口凉气，似木桩般地“钉”在了原处。鲁思则闪电般地用双手掩住了脸庞。

原来，约翰逊的头部后面也长有一只眼睛，那只眼睛正在瞧着他们！

“不！”鲁思用她那虚弱无力的、撕裂般的嗓音呼喊着，“啊，不！不！”

约翰逊的第三只眼睛慢慢地被头发所遮盖住了。

我环顾了一下周围，妇女们宛若受惊的野兽般地哀叫着。

我们周围的墙壁正在向上升起。

“啊，上帝！”鲁思绝望地叫着，“我们谁也跑不了啦。宇宙飞船岂止包含着大楼，而且包含着整个街区哪！”

接着，宇宙飞船升向了太空。

# 《怪兽》作者：吉恩·利兹

作者简介

来自堪萨斯城的吉恩·利兹不仅是一位作家，还是一位艺术家。她在堪萨斯州立师范学院主修英语，副修艺术。她参加过她所在城市举办的多期写作培训班。她故事中的主要背景来自梦境。

吉恩对科幻小说创作的偏爱，据她自己说，是来源于这样一个事实：即这种小说形式不受约束，作者可以凭自己的想象力去任意发挥。可是接下来她又说——一位作家会这样说的，科幻写作使她能够看到真实以下所蕴含的东西，并了解这种蕴含中具有的真正的深层内容。这看上去合乎逻辑吗？就我们的观点来看，这是完全正确的。这是内在才智的培育，是作家想象力的应用。正是以这种对幻想的世界及其极度的美的生动而又现实的描绘，吉恩·利兹露示出她一贯的风格……

韦恩知道自己是在朝什么方向开去。他对此并不感到快乐。十五年里我干了四种工作；每一次我都是冒险，我对此已经厌倦了，韦恩自言自语地说道。

在冬日的天空下，道路、围栏和电话线杆沿铁锈色的丘陵精致而规则地交织着。韦恩无心欣赏这大草原的景物：沿一条条小溪生长的三角叶杨树林中的鹌鹑、丛林狼和鹿；它们躲藏在空旷的草原上各自的藏身处，望着他在车后扬起团团尘雾匆匆开过。韦恩觉得，他是这黯然失色的荒野中的一个孤独的赶路人。

他感到寂寞，感到难耐和厌倦。他喜欢群山，高耸的紫色的群山，山上有乳白色的积雪和青翠的松林，山谷中蓝色的湖反射着全部的景观。他们家里的沙发面上就有这样一幅图案，那沙发是詹妮斯选购的。

我需要某种东西，一种新的挑战，或者是一辆新车，或许是一段假期，韦恩自言自语地说着。某种东西，某种东西，车轮也在低语着。在牧场的牧草和牧场外的杂草中都隐藏着神秘和奇异，如果韦恩要看个究竟，他就不得不把车停下来耐心等待。“宝贝儿，宝贝儿，”收音机里唱道，接着歌声消失在静电干扰中。韦恩骂了一句将收音机关掉，于是他只能听到从两边的车窗呼啸而过的寒风了。

韦恩没有看到在车顶上空滑翔的那只红尾鹰，它正看着从汽车排气管中排出的烟升向空中；但他看到了被风驱赶着的风滚草挂在了围栏上，他想到，它们很像那些拼命地迅跑试图逃离这片丘陵地带的棕色动物。要不是这道路必须不断地呈上坡和下坡以穿越这一地区，他本来是不会注意到这种丘陵地形的。

汽车前部右侧的仪表板内开始发出嘎啦嘎啦的声音。真见鬼，我需要一辆新车，韦恩自言自语道。一个男人怎么竟然会年复一年地工作而总是身无分文？钱都到哪里去了？钱啊，钱啊，车轮在低声吟唱着。

公路越过了最后一个小山丘。在牧场的牧草和荒野的野草之间，围栏蜿蜒着伸入一片建筑物；他最后终于找到了它：那座小镇以周围的丘陵同样的风格排列组合，与丘陵同样呈枯草的棕色。这小镇正在死去，同那些农场一样一片衰败。

居然破败到这个地步，韦恩在心里说道。

主大街两侧的建筑物紧密地连在一起，建筑物上的黑洞洞的窗口似乎是在观察着他。他把车停在哈特尔农家商店的门前，接着他嚼了几块口香糖并积极地思索了一阵。如果销售额还不很上升他会再次失业的，而且詹妮斯会变得更加可怕地难以容忍。

我在过去五年里挣的钱比她原来的男人一辈子挣的钱还要多，韦恩自言自语道。她没有什么可抱怨的。

从车里出来时他感到双腿僵硬，这是他屈膝坐在方向盘后面开车多年的后果。在商店里，他看到了一位女士在键盘上飞舞着指甲抹得鲜红的手指在盘点存货并清理过期账款。韦恩听说她叫玛薇斯。他发现玛薇斯能卖些电池和螺栓之类的东西，但她不能承接定货，因为定货的事由哈特尔先生管。哈特尔先生送他的孩子去最近的、位于科林斯的诊所去了，那诊所离此地三十多英里，

恭维女人总是划得来的；韦恩戏弄了一会儿玛薇斯，但始终是以高雅的方式，并且小心翼翼地注意着不把自己的收入全花光。

要是再在那冷冰冰的汽车里坐上一个半小时我会吃不消的，韦恩自言自语地说道，一边向周围巡视着想找点儿别的事做。商店里惟一的另个人是一位老者，正用一个干拖把清扫着油地毡。他穿着一条粉蓝色的涤纶喇叭裤，后裤口袋和裤子只连着一点儿，裤脚拖在地上，擦拭着他没有扫净的灰尘。

“喂朋友，”韦恩问道，“这城里有没有可以坐一坐喝杯咖啡的地方？”

老者呆滞的双眼的深处闪现出某种神秘的东西，带着灰白胡茬的脸上露出懒洋洋的微笑。“沿这条街一直向前走，走过一个街区后就会找到哈里咖啡馆。在那里你可以喝上一杯咖啡，如果你有钱，哈里还可以领你到楼上去。他曾带我上去过一次。”

“楼上有什么，朋友？”

老人已说完了他要说的所有的话。并收敛了笑容。他转过身去背对着韦恩继续清扫地板。韦恩打开门，跨入外面尘土飞扬的寒冷中。风卷起尘埃和风滚革推着韦恩沿街走去。韦恩经过一幢橱窗已上了木板的楼房时，发现门上挂着一个告示牌，上面写着“此楼出租”。那告示牌和木板都已陈旧。韦恩感到牙齿在打颤；他停在哈里回头客咖啡馆前，希望至少能喝上一杯像样的咖啡。

一个女人从南边向他走来，这是他在街上看到的惟一的另一个人。她穿着一件肮脏的假毛皮镶边的绿色长外套，一顶农家帽一直压到耳边。一阵风将她的外套吹开，显露出里面的衬衫和一双笔直的腿，双腿从脚踝到膝盖的部分看上去很粗壮。她走到韦恩跟前停了下来。“吸血鬼，”她冲着那家咖啡馆说道。

发疯的老太婆，韦恩在心里暗暗说道。

哈里回头客咖啡馆在柜台边为顾客设有小木凳，在窗边还设有小座间。在位于后部的、笼罩在阴影中的小座间里坐满了经常是一脸恶相的男人。他们似乎是以长时间地坐在那里等待为职业。

谢天谢地，我不必在这里生活，韦恩暗自在心里说道。

作为一个临时路过、并非常来的顾客，韦恩选了一个靠柜台的木凳坐下，并向周围看了看。三十年过了，这里没有增加任何东西，只是放在落满灰尘的柜台上的报纸上印的是今天的日期。报纸上的大字标题是：据传首都已成了卖淫电话中心。咖啡壶上方的一条告示写的是一旦发生敌方空袭时该如何行动的说明。在柜台后面门厅的上方还有一条更大更新的告示，其内容是用魔笔书写的手写体：请看星际怪兽强暴神秘蛮女。

“请来杯浓咖啡，不加奶油。”韦恩对柜台后的那个男人说道。他红光满面，白胖的手指上戴着光灿灿的戒指，看样子生意不错，他倒了一杯不加奶油的咖啡递给韦恩。

“告诉我，朋友，”韦恩说道，“这周围的情况都像看上去那么糟吗？”

“哦，说糟也糟，说不糟也不糟。一个头脑精明，善于研究行情的经营者不管在什么局面下都能赚钱。请问您是做什么生意的？”

“我来哈特尔农家商店为我们公司洽谈定货。这是我的名片。”

那个男人仔细看了看韦恩的名片。“你看看坐在我这咖啡馆后边的那些贫穷的失败者，韦恩。你知道吗，他们只付得起一杯可以一上午免费添加的咖啡。哈里有一颗比他们所有的人加在一起还要大的慷慨之心，”他用白胖的手指指着自己的胸脯说道。“我让他们坐在这暖洋洋的地方，他们可以穷困潦倒地聚在一起，而不必坐在自家的厨房里听老婆为钱的事而呼叨个没完。”他提高嗓门以便让在后面阴郁地沉默着的人们听道，“不是这样吗，伙计们？你们不喜欢我，是吗，可你们总是回到这里来。这是什么原因呢？”

他讥讽的语调使韦恩感到不舒服。“你在楼上真有一个怪兽吗？”

“一只星际怪兽和一个神秘蛮女，非常精彩，货真价实，韦恩。只为男士服务，这节目女士们受不了，对吗，伙计们？坐在后面的那些老兄已经把他们所有的现金都花光了，现在他们连片刻的乐趣都付不起了。听我说，韦恩。这星期的生意不太好，而看样子还要冷清一阵。我这就带你上楼去看表演，只你一个人，给你一个从未有过的最低价：二十五美元，要现金。现在你明白了吗？这是通常我满场时的票价。看过这节目会改变你的生活，不然我就不姓哈里。”

噢，真妙！我可以把这二十五美元填在我的旅费报销单上，韦恩暗自盘算着，同时看到他那不加奶油的清咖啡上漂起一层油脂。“见鬼，哈里，我当然要看。我工作得够卖力气的了，完全应该隔一段时间玩乐一次。”

“这就对了，韦恩。这应该是你所花过的最值得的钱。你应该活得像一个男子汉。到柜台后边来，我们到楼上去。”

坐在咖啡馆后边等待的那些人看着韦恩走进柜台。韦恩可以感觉到他们在对他怒目而视；他很想知道，他们的眼睛是否也蒙有一层尘埃。

“真糟，伙计们。不花钱就不能玩。”哈里窃笑着，“跟我来，韦恩。”

楼道又窄又陡，空气中弥漫着洋葱的气味。韦恩借着哈里的高档西部衬衫上银线的闪光向上走去。一片方形的日光出现在头顶上，就在哈里那几乎将楼道堵死的肥胖身躯上方不远的地方。

“人们从威德堡倾城而出来这里看这个节目，韦恩。他们定期地来这里，而且只要财力允许他们能来多少次就来多少次。这使我获得了很不错的生计，不像坐在这里的那些失败者。我开的是一辆新车，我可以穿上一身体面的衣服去任何地方，丹佛，堪萨斯城；任何地方都不在话下。可是千万别忘了，韦恩，我这一切都是我辛苦经营得来的。”

“没有人愿意这样熬夜，整行整行地在适当的地点等待，也再没有人愿意用铁栅和稻草修建这样一处舒适坚固的而又安全的场所以便用这些动物来教育公众。可现在我为什么就不能成为一个更受人们喜爱的人呢？我给人们提供了这么好的娱乐，可是在街上碰见时他们连话都不跟我说。”

哈里在楼梯顶端停了下来，向下望着韦恩，颌下显出几道白皙的肉。“那怪兽就在这上面的右侧。在上来之前你得先把钱给我。”

韦恩递给他二十美元和五美元的钞票各一张，然后从哈里肥胖的身躯旁走了过去。房间的一侧是一排肮脏的窗户，他看到这些窗户的位置要高出其他屋顶许多，可俯瞰小镇并看到远处的大草原。房间的右侧是两个一直达到天花板的铁笼子。韦恩用鞋尖踢了踢一些白色颗粒状的东西，这些东西撒在了铁栅和地板相接的地方。

“别去摆弄那东西，韦恩，那是盐，是饲养这些动物的几样东西之一，包括这盐和铁筋。也不要把手指伸到铁栅栏的空隙中去。我只能保证你在铁栅栏这一边的安全。”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烂泥气味。韦恩可以肯定，铁笼里铺的稻草应该更换了。放在铁笼后部的看似一堆皮毛地毯的东西开始缓慢地、懒散地移动。韦恩从未见过这样的怪物。这地狱般可怕的东西长着长长的利齿和尖下巴，还长有蹄子和角，眼睛则向周围辐射着红色的仇恨。突然，那怪物把长脸探到离韦恩的脸只有二英寸的位置上，它那丑陋的，咆哮着张开的大嘴贴在两根铁筋之间。韦恩急忙向后退了一步。

“这事只有你知我知，韦恩，这怪物根本不是来自外星。我就是在这附近抓到它的。我编造了星际怪兽的说法好在当地人中激起兴趣。我想这不是什么魔术之类的东西。我猜测也许印第安人知道这是种什么动物，可这周围地区一个印第安人也没剩下。”

“这附近地区有很多这种怪物吗？”

“不像过去那么多了。你一定很想找到它们，那么你就必须知道在什么地方能抓到它们，通常是在某些地区的边缘或边界，而且你还必须十分小心。要不是有这些铁栅栏，它会就地把你吃掉的，你根本跑不了。到这边来，看看我的神秘蛮女。”

一道铁栅门将两个铁笼分开。一个浑身闪亮的金色女人将身体紧贴在较远的那面墙上。天啊，韦恩暗自叹道，这啜泣声简直就是东方式的卖淫电话的组成部分。可是当她走近铁栅墙时，他却发现在她身上没有什么东方式的东西，他也无法确认她为任何其他的什么东西。她的眼睛，皮肤和头发都是同一种金色的不同色调的变化。这种金色，也从她身体内发射着一种闪光，把满是灰尘的昏暗铁笼照成了黄玉色。

当她走动起来时，韦恩想到了水的流动。她用琥珀色的双眼望着他，并开始用一种像是三角叶杨树叶在风中沙沙作响的语言开始讲话。韦恩听不懂她的话，但听着她讲话时，一个奇怪的想法闪现在他的脑海中。

我不知不觉地听到了一首仙境中的歌，那歌声带给我一种来自蛮荒的甜美，韦恩自言自语地说着同时在问自己，这些思想来自哪里呢？

她放射着照亮整个房间的光，并把这些光全部反射到他的身上。她为他照耀着，为他歌唱着。韦恩完全消失在她的绚丽光彩中。他想要弄明白。他想问她问题：你与我有什么不同？你与我相同在什么地方？他要去触摸他。

“不要碰她，韦恩。她与那只笼子里的怪兽同样危险。要不是我把这些铁栅栏和盐放在周围，她有可能变成任何一种她想要成为的邪恶的东西。她是个美女，不过我的确认为她正在失去她的部分光彩。离开阳光，离开旷野，它们在室内是无法保持完好状态的。我可以开个天窗，但我必须维持好我的现款收益，直到我向威德堡付清最后一笔汽车款。

韦恩站在那儿，处于如醉如痴的状态，甚至没有听到哈里说的话。

“你以为已经获得了所付的钱应换得的价值，是吗？实际上你还没有看到真正有价值的东西，”哈里窃笑道。“你等一等，我先把这里的这个用铐锁上。”

韦恩将手指伸进铁栅的空隙中，而她则用她那纤细发光的双手触摸着他的手指，他感觉到她的手是那么柔软、温暖，充满了神奇。他看着她那双古老的琥珀色眼睛，感觉到她金色的头发在落下来。“你真太美了。你是什么？”韦恩问道，并不知道自己在说话，只是过了一阵才听到自己的声音。“你是星光，是月亮。你是翩翩起舞的野草，”韦恩说道，自己也感到奇怪：这些话他是从哪里学来的？

“我的天哪，可他已经准备好了。你要品尝一下那个，是吗，大个子。好吧，她就在那里，去得到她吧。”哈里拉起了一根绳子，那绳子将两个笼子之间的铁门拉了起来，那怪兽吼叫着跑了过来。她犹豫了一会，用金色的目光忧伤地看了韦恩一眼，然后像一只闪光泡似的“呼”地发出一道闪光便消失了，旋即又重新出现在铁笼的后部。

“快看哪，韦恩，快看她的绝技！我的天哪！你要知道，在大草原上他是根本抓不到她的。她速度很快，而巨她恨他。他们是天生的死敌。”

韦恩完全被惊呆了。他从未见过这样的情景。那怪鲁踉跄着蹲下来，恐吓她，她则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在他将要抓到她的一刹那以一道耀眼的闪光消失，然后又出现在他身后，双眼射出蔑视的神情。她在笼子里迅速地闪来闪去，没过多久她就开始疲倦了，然而就在这一转念间，他突然抓住了她。

“她有速度，但他有耐力。看他的绝技让人驻足遐想，对吗，韦恩？”

一个是恐怖的怪兽，一个是光彩照人的美女……这真糟透了。韦恩的心跳动得很厉害，几乎要把全身都振动起来了，但他无法控制自己不去观看。

“如果我能把这表演拍在录像带上，我就可以发大财了。可我的那套装置除了一些阴影之外什么也拍不下来。我得买本摄影之类的书。”

一阵刺耳的尖叫声持续不断地从楼下的什么地方传来。“真该死，这是烟雾警报。什么东西烧着了。”哈里把铁链塞到韦恩的手里。“全力看住这个吸血鬼，韦恩；在表演一阵后他总是变得非常贪婪。我马上就回来。”

韦恩自己也不清楚他为什么还站在那里。他感觉到了那铁链的坚硬的链环；在一阵旋星中，他看着哈里离去。有一种强大的拉力；他仍记得在另一端有一只怪兽。韦恩用力地抓着铁链，但他被猛击了一下，撞在铁栅栏上，那铁链从他手上被抢走，伤了他的手指。

这一击把韦恩打昏了过去；他的手感到一阵疼痛，于是他又睁开了眼睛。那怪兽把她抓在手里；他在铁笼里用力地撕扯着她；只听到一阵阵微弱的叹息声，那声音比春日里一阵微风吹过树梢的声音大不了多少，就这样她消失了，噢，只发出一道小小的、金色的火花便消失了；她那绚丽的光彩消失了；还有她那来自仙境的声音……只剩下一片寂静。

“没什么大问题，韦恩，只不过是那笨蛋厨师把满满一平底锅的油脂忘在了火炉上。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噢，真棒！你知道我费了多大的工夫才弄到这些动物的吗？我是在大草原上花了两个星期，熬过了各种各样的天气才抓到她的。这些动物已不像过去那么经常地出现了。喏，看到了一场真正的残杀，这要花你两倍的价钱，再交二十五美元，小伙子。”

韦恩付了钱；他下了楼梯，走过那群还在等待的、满身尘土的人，出了门，离开了回头客咖啡馆。韦恩坐在自己的汽车里，一直等到哈特尔农家商店的哈特尔先生回来，和他办完了业务，才驱车返口。在回家的路上韦恩以最快的速度沿丘陵上起伏不平的道路疾驶着，穿过这片广阔，荒凉而又神秘的地区。但他已经知道，在这片暗淡无光的背景中，他并不孤独。韦恩极力地想把思绪集中到詹妮斯和其他一些他到家就能碰到的普通事情上。然而车轮仍在低声地哼唱着：星光，月光，美女，怪兽。

一切如常，时间平静地消逝着。大约一星期后的一天，电话铃声响了起来；电话铃声中隐含的某种特别之处不禁使韦恩感到一惊。他拿起电话，哈里的声音使他又回到了回头客咖啡馆，那一排等待的人，那潮湿的脏物的气味，那怪兽，那美女。这回忆已等待了整整一个星期，潜伏着，等待着，要像那怪兽擒住那美女一样擒住他。

“我打电话是要告诉你一个消息，韦恩；我已成功地捕获到了更多的草原野生动物，的确都是优良品种。我现在正在安排团体演出场次，每天４点钟，星期天除外。”

“你怎么搞到的我的电话号码？”韦恩有些颤抖。

“你给了我你的名片，老兄。上次你付的是初场优惠价。这次你要多付一些钱的。五十美元是团体场票价，也就是说每人五十美元，韦恩。不过你的身材瘦小了一点儿。在一群人中你恐怕看不好。个人包场是五百美元。告诉我你的选择。”

韦恩挂断了电话。

我没有任何理由再回到那里去，韦恩自言自语道。

见鬼，我可以想点儿别的事情去做。

# 《怪物》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科尔多维和胡姆站在陡峭的危崖上，观察一个奇怪的物体——这里还从来没见过这玩艺，所以他俩看得兴趣盎然。

“我说，”胡姆指点说，“它能反射出阳光呢，说明是金属制的。”

他们俩又向下俯瞰，朝山谷里观察。这个尖尖的物体在摇曳，从它的尾端喷出仿佛是火焰的东西。

“它在喷火呢。”胡姆说，“就算你老眼昏花，应应该也看得见了。”

科尔多维依靠粗尾把自己撑得更高，想看得更清楚些。那物体已经降到地面上，火焰也消失了。

“我们爬近一点去瞧瞧，怎么样？”胡姆问。

“行，时间还来得及……不过等等！今天是什么日子？”

胡姆在盘算，然后他说：“是这个月的第５天了。”

“真该死！”科尔多维嚷道，“我得回家去打死老婆了。”

“到太阳落上还有好几个时辰，你来得及的。”胡姆说，不过科尔多维还在为此事犹疑不决。

“我可不想耽误……”

“喏，你知道我走得有多快吧。”胡姆说，“如果时间晚了．我保证尽快回去打死她，怎么样？”

“对你的好意我深表感谢。”科尔多维对这青年夸奖几句，于是他们就从险峻的山崖下去了。

他们坐在金属物体的旁边，科尔多维在估计那物体的尺寸。

“它比我想像的还大得多呢。”

他们爬上那个物体又转悠一圈，确定那金属物体是加工出来的。

太阳落得更低了。

“我想最好还是回去吧。”科尔多维说，他发现黄昏正在降临。

“没父系，我们有的是时间。”胡姆说。

“不错，不过老婆的事情还是由我自己处理为好。”

“随你的使。”

于是他们就回去了。

科尔多维的老婆已经在家里备好晚饭，接着她背对门口站着——这是习俗所要求的。

科尔多维猛挥一下尾巴就打死了她，把尸体拖到门外，这才坐下就餐。

饭后休息一会儿他才去了集会处，胡姆这急性子的毛头小伙子已经在那儿讲述金属物体的事情。科尔多维悖悻地想：他肯定三口两口就把晚饭扒拉下去了，就是为了能抢在我的前面向大家炫耀。

小伙子讲完后，科尔多维说了自己的观察结果。他补充了很重要的一点：那金属物里面可能存在智慧生物。

“为什么你这么想？”米歇尔问，他也是一个老人。

“首先，那物体下降时，我看到有火焰。”科尔多维解释说，“其次，在物体落地后，火焰就熄灭了。这肯定是有人熄掉它的。”

“我看不一定。”米歇尔反对说，“它也可能是自己熄掉的。”

于是村民们热烈辩论起来，一直持续到深夜。

散会后，他们像通常一样埋葬了被打死的老婆．这才各自回家去了。

这天夜里，科尔多维久久未能人眠，他老是在考虑这奇怪的物体：如果它里面真的有智能生命，那他们属于文明生物吗？有善与恶的观念吗？在百思不得其解后，他才睡着了。

第二天，所有的男性村民都去了金属物体那里，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男人的职责不仅仅是限制妇女，而且也得研究新鲜的事物。

他们分散在物体周围，对它的内部进行种种猜测。

“我认为里面的人和我们一定很相似。”胡姆的哥哥埃克斯特说。

科尔多维全身都在战栗，这是他绝对不同意的表示。

“他们多半是怪物。”他说，“如果考虑到……”

“这很难说。”埃克斯特反驳说，“想想我们自己进化的过程吧，只长着一只复眼……”

“外面的世界广袤无际。”科尔多维抢着说，“那里会有和我们完全不同的生物的……”

但是埃克斯特又打断他说：“发展的规律总是……”

“他们和我们相似的可能性小而又小！”科尔多维接着说，“举例说，这是他们建造的飞行装置，难道我们也会去造这样的……”

“但是按逻辑来说。”埃克斯特还想坚持，“你可以看到……”

这已经是他第三次打断科尔多维的话了，所以科尔多维忍无可忍，他用长尾一击就把埃克斯特撞到金属舱壁上，尸体随之砰然一声落地。

“我认为我哥哥是个粗暴汉子，太缺少礼节。”胡姆说，“你把刚才的话接着讲下去吧。”

但是科尔多维还是没能把话说完，因为金属物体有个地方正在发出响声并移动起来．接着敞开一个洞口，一个奇怪的生物从里面出现了，

科尔多维马上证实自己是正确的：洞口里爬出的那个生物居然长有两条尾巴，全身从下到上都包着什么东西——也不知道是什么——有点像金属，又有点像兽皮，那颜色足以使科尔多维发抖。

所有的人都情不自禁地朝后退缩，谁知道下面会怎么样？

这个生物什始时什么也没干，他只是站在金属物体上，然后来回挥动身上那两根像长葱一样的肢体，这种手势令人费解。最后那生物高举两手，同时发出声音。

“也许，他想通知我们什么事情？”米歇尔轻轻问。

这时从洞里又出来一个生物，他们都拿着金属管子，四个生物在互相交换奇怪的声音。

“他们当然不可能是人。”科尔多维坚定地声称，“接下来我们要搞清楚，他们是不是文明的。”

有一个生物沿着金属外壁爬下来到地上，其余几个把金属管子直指下方．有点像在举行什么无法理解的仪式。

“难道这么丑陋的家伙会是文明的口吗？”科尔多维问。

他全身的肌肉都因为厌恶而在收缩，这些生物的样子实在恐怖，做梦都想不出。他们的躯体上部长出一颗球状的东西——大概就算是头吧，科尔多维这辈子还从来没见过这样的头颅呢。在头的中部，在本该是平滑的地方却凸起一个东西，在它的两旁又有两个小圆坑，每个小坑里都长着一个肉瘤。在头下部有一个浅红的缺口，科尔多维捉摸着，这该是嘴巴了——他觉得自己的想像力实在很丰富。

那些生物存移动时，可以看到他们也有骨骼。他们的动作更让人意外，四肢一动一动的。

“上帝啊！”希尔里格惊愕地嚷起来，他是个中年人，“我们应当打死他们，别让他们在这个世界上再受活罪啦！”

其他的人都有同感，于是村民准备一拥而上，

“等一下！”有人嘁道，那是一个年轻人，“如果可能，我们先和他们沟通一下试试，也许他们是文明生物呢？外面的宇宙很大，什么事都有可能的。”

科尔多维还是要立即消灭这些怪物，但是大伙已经停止，并且对这复杂的问题进行着争论。

而胡姆已经悄悄接近了站在地上的生物。

“你好，”他说，那个生物也回答了什么。

“我听不懂你的话。”胡姆又想退回，但是郴生物在挥动肢体．指指太阳，然后又发出一种声音。

“对，今天很暖和，不是吗？”胡姆愉快地应答说。

那生物又指指土地，发出另外一种和原先不同的声音。

“今年我们的收成不能算好，真的。”爱说话的胡姆还在继续这场谈话。

怿物又指指自己同时发出某个声音。

“是呀。”胡姆同意说，“你实在太不像话了，难看之至。”

这时大多数村民已感到饥饿并决定回去，而胡姆还留在那里倾听怪物发出的声音，科尔多维在不远处等着他。

“知道吗？”胡姆在和他会合时说，“他们想要学习我们的语言，或者是想教我学他们的语言呢。”

“别这么干！”科尔多维警告说，他朦胧地感到某种灾难似乎要降临了。

“我得试试，”胡姆并不采纳他的意见，后来他们并肩爬上了通往村子的陡峭山崖。

近黄昏时，科尔多维去了储存多余妇女的仓库，按照正规的手续向某个年轻妇女提出求婚，问她是否同意做他家２５天的女主人。当然，对方很感激地接受了。

在回家的路上，科尔多维又碰见胡姆——他也是去仓库的。

“我刚才把老婆打死了。”胡姆告诉他，这事十分明显，否则他又为什么要去那个仓库呢？

“明天你还上陌生人那里去吗？”科尔多维问。

“差不多吧。”胡姆答说，“只要不出现什么新情况就去。”

“最最主要的一点是——要弄清楚他们是文明生物呢还是怪物？”

“那当然！”胡姆同意说，接着就爬远了。

这天晚上，在饭后举行了会议。所有的老人都认为：这种生物不可能是有理智的人。科尔多维也竭尽全力地阐述：他们的外表就足以证明这点，这样的怪物难道能具备善恶的观念吗？

但是年轻人大多不同意，他们指出金属物体就是智能的产物，有智能就会有逻辑，而有逻辑当然就能区分出黑与白和善与恶了。

甚至那些多余的妇女们也在就此而争沦不休。

在第二个星期里辩论仍然没有停止，正常生活仍然在按部就班地进行着：早上妇女都出去收集食物，准备饭食，产卵，这些卵又被多余的妇女们拿去孵育。和平时一样，每８个卵孵出的都是女的，接着才有一个卵能孵出男的。每隔２５天，或许还更早，每个男子都会打死自己的老婆，再去娶一个新的。

男子们开始还到金属物体那里去，去欣赏胡姆是怎么学习外来者语言的，后来他们厌倦了，于是都在森林或山峦上游荡，无所事事。

这些外来的怪物都也只留在金属飞船里．只有当胡姆出现时才出来、

到了怪物飞来的第２４天，胡姆声称，尽管还有障碍，但他已经能够和他们沟通思想了。

“他们说是从很远的地方飞来的，”这天晚上胡姆在会议上说，“他们和我们一样也分男女，而且也有理智。他们还说我们的外表不一致是有原因的，不过我听不懂其中的所以然。”

“如果我们同意他们是人。”米歇尔说，”那我们就应当相信他们说的是真话。”

所有的人都摇晃着身体，表示同意米歇尔。

胡姆继续说：“他们并小想干扰我们的生活，不过很愿意来观察观察，所以提出到我们的村子里来，看看我们是怎么过日子的。”

“那有什么不行呢？”一个年轻人嚷道。

“不！”科尔多维高喊说．“他们会把灾难带进家里来的！这些怪物非常阴险狡滑，他们甚至……会说谎！”

老人们都同意他的意见，不过当年轻人要求科尔多维证明他的话时，他却提不出任何证据来。

“好。”希尔里格说，“他们看上去是很像怪物，但你们完全无法肯定他们的思想也是怪涎的。对吗？”

“那是一定的。”大伙说，尽管科尔多维还在反对，但是大多数人还是同意了希尔里格的说法。

胡姆继续说：“他们向我提议，也就是向我们大家提议，不过我听不大懂。他们说可以向我们提供食物和许多金属物品，说是能完成许多工作。我没有告诉他们这是违背我们传统的，因为说了也白搭，他们不会明白的。”

科尔多维点点头：这个胡姆还算懂事，至少证明他的确受过教育。

“他们想明天就到村子里来。”胡姆说。

“不行！”科尔多维又嚷起来，但他依然还是少数，大多数人说的是“同意”。

“还有。”胡姆又想起一件事，“他们中间有一些妇女，她们的嘴是鲜红的。我想，要能看到她们的男人怎么打死她们一定很有趣。要知道，明天就是他们飞来后的第２５天了。”

第二天，那批生物极为迟缓、极其艰难地爬上了陡崖，进入了村庄。当地的居民很快就发现对方的四肢是那么脆弱，动作也那么笨拙，

“一点都不灵活。”科尔多维嘟哝说，“看上去都一个样子。”

这些外来者在村子里也很不知轻重，他们进了屋子又退出来，甚至还去了仓库，和多余的妇女们乱说一阵。把产下的卵拿起来审看，用一个黑黑的会发光的东西到处观察。

到了下午，有一个男村民兰登认为已经是该结束老婆生命的时候了，于是他推开身旁的外来者——他们正在参观他的房舍——接着就打死了自己的妻子。这时两个外来者立刻慌乱地从屋里逃了出来。

其中一个就是有着红唇的妇女，另一个则是男的。

“现在他也应陔想起是该打死自己老婆的时候了。”胡姆这么想，所有的村民也都在等待，但结果什么也没发生。

“大概他在想有什么人替他去打死她吧？也许他们那里也有这种习惯？”兰登同声说，他没有多加考虑，就上去一尾巴扫倒那个女的外来者。

那个男性外来者发出恐怖的吼声，他用那根金属管子对准兰登，于是兰登立即倒地气绝了。

“真奇怪。”米歇尔说，“难道这表示抗议吗？”

外来者总共有８人，他们紧紧围成一个圆圈，其中一个抱着已死的妇女，其余的全都端起了金属管子。

胡姆上去询问是什么地方得罪了他们。

“我实在听不懂。”胡姆在交谈后说，“我不知道他们所说的词是什么意思，但从腔调来看，他们是在责骂我们。”

怪物们在撤退了。这时又有一个男村民认为时辰已到，就打死了站在自已门外的老婆，于是怪物们煞住脚步，相互议论，然后作出手势让胡姆过去。

在和他们讲话时，胡姆的全身都在剧烈摇晃。

“如果我理解得不错”他说，“他们要求我们别再打死女人了。。”

“什么？”科尔多维尖叫起来，还有十多个村民也都附声怒吼。

“我再来问他们一次。”胡姆又转身对着怪物们，对方也在紧握着金属管。

“一点不错。”胡姆肯定说，于是他一言不发就挥舞起尾巴，把一个怪物打翻在地，其余的怪物们慌忙退却，同时用手中的管子扫射了当场的居民。

在怪物们离开后，村民们发觉总共死了１７个男子，但是胡姆却没有受伤。

“现在你们总该明白了吧！”科尔多维嚷道，“这些家伙是在扯谎！他们说不会干涉我们的生活。现在瞧瞧，居然打死了我们１７个人！这已经不是什么道德不道德了，完全是有预谋有计划的屠杀！”

男子们大声交谈，他们狂暴得忘乎所以，这实在太可怕了，只要想一想：怪物们居然实现了大屠杀的企图。

这里还有一个令人难解的谜团：他们没有打死任何一个妇女。难道他们从来对自己的妇女们不加限制吗？这种想法使男人们深感惶惑。

多余的妇女们从仓库里冲出来，她们要求了解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在对她们说清后，她们的怒火甚至超过了男人们，这是妇女的禀性使然。

“打死他们！”她们怒吼说，“绝不允许谁改变我们的生活！让邪恶者们彻底完蛋吧！不许改变我们的习俗！”

“我早该预测到这一切的，”希尔悲伤地说。

“我们马上去打死他们！”一个多余的妇女喊道，其实她连姓名都还没有，但这丝毫不影响到她的愤慨。

“我们——女人——只要求一件事：要文明地过我们的生活。在还没结婚的时候在仓库里孵卵，然后就去欢度我们那25天令人陶醉的生活！难道这还不够幸福吗？怪物们想破坏我们的安宁，我们得让他们尝尝厉害！”

“现在你们明白了吗？”科尔多维转向男子们说，“我早就警告过你们，但你们硬是不肯听！要知道年轻人一定得听老人话的！”

在狂怒中他把尾巴一挥又打死了两个年轻人，其他人都报之以掌声。

“在怪物还没消灭我们时就去把他们赶走！”科尔多维号召道。

妇女们都全部出动去打击怪物了。

“他们的金属管子是能置人死命的。”胡姆说，“妇女们知道这点吗？”

“也许还不知道。”科尔多维说，他已经开始冷静，“你快去警告她们。”

“我可是累极了！”胡姆发牢骚说，“我一直在翻译，也许你自己去好些。”

“好吧，我们两个一道去。”科尔多维说，他对胡姆的任性已习惯了，于是他们和其他男村民们出发去追妇女了。

他们在陡峭的危崖边处追上了她们，下面就是那个金属物体。当胡姆在介绍那致命的管子时，科尔多维却在思考。

“从上面向他们扔石块。”他吩咐妇女，“也许这就能击穿金属外壳的。”

妇女们非常卖力地从事工作，从陡崖上朝下投掷石块。有一些真的打中了飞船，从它里面发出了一阵火焰，于是有的妇女们牺牲了，连大地都在颤抖。

“让我们后撤！”科尔多维对男的下命令说，“没有我们妇女也能对付，我们已经太疲乏了。”

于是男人都退到了安全地带，继续观察事态的进展。妇女们前仆后继，一有人倒下就有人接着扑上去。她们在为幸福受到威胁而战，在为自己的家园和权利而战，女性的暴烈甚至超过了最强有力的男性的愤怒。那个金属物体喷射火焰，几乎使整个山岩都在燃烧，但这并不能吓退她们，石块还在朝下方如雨抛丢。

最后，从飞船底端喷出烈火，接着它上升到空中，越来越高，一直到变成了太空中的一个黑点，然后消失了。

这一天总共死了５３个妇女，这真是天遂人愿。因为在损失了１７个男性以后，正好又缩小了男女人数之间的差距。

科尔多维也在为自己骄傲：他的老婆在战斗中英勇地倒下了，他马上又为自己再娶一个。

“一旦生活恢复正常，我们就应当更加频繁地调换老婆。”在晚间会议上他这么建议。

幸免于难的多余妇女在仓库里听到这消息后都雀跃欢呼。

“真有意思，这些怪物后来到哪里去了呢？”胡姆问，他又提出了新一轮的争论题目。

“大概又想去奴役某个无力自卫的种族了吧。”科尔多维答说。

“那可不一定。”有人在反驳。于是晚间的争论又开始了。

# 《怪物》作者：[匈] 伊·涅麦利

王志刚译

“好好看看这些照片吧！群山的轮廓每小时都有明显的改变！”埃扎尔故作镇静，缓缓地说。

“你的意思是说，它们不是山？”诺勒紧张得喘不过起来。

埃扎尔默默点头。

他们的飞船停在蒙特尔星系这颗最远的行星上。四周光秃秃的，满目凄凉。来过蒙特尔星系的人说，这里好多行星上都有着异乎寻常的地形地貌。几星起来，生物学家埃扎尔一直在忐忑不安地进行观察。每天，他都拍下许多群山的照片。

经过反复比较这些照片，埃扎尔发现，这些轮廓极不和谐、过于尖齿状的群山根本不是山！

沉默良久，生物学家对船长助理诺勒说：“咱们得尽快离开这里！”

“可是，咱们的发动机不是一下子就能修好的。”诺勒忧心忡忡地说。

当晚，全体乘员讨论着生物学家令人难以置信的发现。

“这一座座大山正在有节奏地移动，”望着２８张熟悉的面孔，埃扎尔严肃地说，“经过３个星期的观察，我发现山还在朝一个固定的方向移动”

“朝前爬？”

“对。这家伙像是个巨大的生命体，不小于地球上中等高度的大山。”

“它的动作为什么那样缓慢？”

“咱们都知道，这个星球的一天，等于咱们的３８天，夜很漫长。这里的生物为适应外部条件，也以同样的节奏在生活。咱们感觉这些大山似的生物的动作慢得出奇，但对它们来说，这却是理所当然的正常速度。”

“它离咱们有多远？”有人问。

“１５公里不过，这个星期它又向咱们靠近了１５公里。”生物学家掩饰不住内心的恐惧。

“它们正在靠近？”

“是这样的。地震仪显示，震波每天都在加剧。”

“发动机究竟什么时候能修好？”有人急躁起来。

“最快也要一个星期。”船长不动声色的说道。

人们被不祥的预感笼罩着，默默无言。

很快，不用光学仪器也能看出这个“大山”似的怪物正在往眼前凑近。电视屏幕上反映得清清楚楚：它周身覆盖着兽皮似的又厚又粗糙的一层皮；身子下面有类似蹄子的东西；没脑袋，没眼睛，没耳朵，没有任何类似人类感觉器官的东西。

“向地球报告，”船长说，“我们如果无法返回应当让他们知道发生了什么，以免有人重蹈覆辙。”船长顿了顿，坚定地说道：“现在必须加紧修复发动机，我们别无出路！”

这时，埃扎尔从衣袋里掏出一张字条：“据我的计算，这家伙４小时迈一步，也就是说每４小时就靠近７００米。”

“现在还有多远？”

“少说也有５公里。不过，咱们绝对不能离开飞船，哪怕怪物踩到咱们头上也不能！”埃扎尔说，“船上有咱们赖以生存的一切。离开飞船，谁也休想活下去！”

宇航员们默默无语。他们将在这里走向死亡，在这个蒙特尔星系中最远的一颗行星上，人类首次降临就全部丧生！注定毁灭的预感震撼着每一个人，但人们以顽强的毅力克制住惶恐不安的情绪。

怪物更加接近飞船——慢慢吞吞，但却坚定不移。通过电视屏幕可以看出，怪物几乎和沙子一个颜色。它像一堆胡乱膨胀起来的生物体，庞大无比的躯体遮住了部分地平线。人们惶恐地看到疙疙瘩瘩，仿佛鳞片，又像长了疥疮似的皮肤。

好多怪模怪样用以行走的粗大肉芽，像树杆一样支撑着庞大的身躯。

飞船已被巨大的阴影罩祝

宇航员和机器人没有喘息之机，发疯似地安装着发动机。

“它的蹄子正往上抬。”总值班员发出警报。

“地震仪要发疯了。”一楼值班员报告。

船长像个落水狗似的浑身湿透了。他叫道：“我们还需９个小时，如果再加快速度，技术员就不能协调工作了。”

怪物的蹄子高悬在飞船上方，距离有１５０米。

“咱们唯一的希望，”诺勒说，“就是这家伙踩空了，没踩在飞船上。”

话音未落，总值班员狂叫起来：“蹄子就要落到咱们头上了！”

果然，直径４０米的蹄子更加清晰，肉眼都可以看到像犄角一样的突出物。

高度紧张的一个小时硬熬过去了。突然，飞船微倾，响起了一阵丁丁当当的金属撞击声。

这时，总值班员高喊道：“蹄子落在飞船的旁边了！”

埃扎尔讥讽地微微一笑：“当然，这次我们很幸运，可你知道这家伙有多少蹄子吗？”

尽管如此，人们还是松了口气，开始忙碌自己的工作。

“船长！”顶层值班员突然大喊道，“这个怪物要趴下来了！

再过半小时，它就直接卧在咱们船上了！”

“用激光试试！”埃扎尔大声建议道。

诺勒走到扩音器前下令：“注意！第一、第二、第三激光装置做垂直瞄准！以间隔５秒的顺序发射开火！”

埃扎尔咬紧嘴唇仔细观察怪物。现在，怪物的蹄子离飞船已经远多了。也许也许怪物改变了方向？也许是激光刺痛了它，产生了反应。

“怪物像是开始转身掉头了。”顶层值班员报告。

兽蹄落在离飞船较远的沙丘上。凶险的苍绿色的天空下，仍是一片褐色沙丘。

“安装工作已经结束，发动机做点火准备。”这时，一位技术员愉快地前来报告。

准备起飞的铃声响起。领航员检查了星际传感器，太阳定向仪、校正装置，各种仪器都处于起飞前的状态。

“准备！”船长下令。与此同时，怪物开始缓缓上升，悬在飞船上空，僵硬地向左右摇摆。

怪物从飞船上空飞越船长不再迟疑，按动了起飞按钮。飞船正在加速爬高埃扎尔仔细地观看荧光屏的下半部：奇怪！这里突然发生了变化，右侧的“大山”不复存在，地面上出现了一个巨大的黑斑。没错儿！一个硕大无比的阴影！

“空中有个飞行物！”这时，总值班员大叫道。

大家都看到了。这是一个更雄伟更巨大的怪物！刚劲的触须朝前伸着，浑身覆盖着甲胄般的鳞片它长宽各约３０公里，前面，是一个长长的、阴森森的黑洞，显然，这是一张想吞噬猎物的大嘴。

“加快速度！飞越过去！”领航员拼命大喊。

这时，埃扎尔突然明白了：这个猛兽正在捕食猎物。它盯准了刚才威胁飞船的那头怪物！顿时，其他所有“大山”也顿时消失，各自逃生。那头几乎毁掉他们飞船的怪物成了个可怜虫，为保全性命想钻入沙土。巨兽却扑了过去一小时之后，巨兽就会叼住自己的猎物！这个星球上的动物界，也遵循着这样的规律！

弱肉强食，是宇宙的普遍规律！

# 《怪异的谋杀案》作者：艾·阿西莫夫

（一）

马尔蒂瓦克是一台世界上最大型的计算机。它的操作事项是处理各种数据，亦即是说，它接受各种资料，并加以储存、检测并传递。

计算机马尔蒂瓦克安装于华盛顿，但它可以从全世界各地接收各种信息和提问，并能够向每一个国家的各个城市和小镇递送答案。一大批工作人员日以继夜地把各种信息输送进计算机，另一批工作人员则在它的内部穿梭不停地忙碌着，并关注着它的一切。

马尔蒂瓦克还有着非常特殊的工作使命，它负责收集全世界每一个人的全部资料。每天，它得把四十亿人的情况汇总到一起，并回答着“明天将会发生何事”的问题。世界上的每一个城市能够随时收到它所在地域的情况报告，而完整的“世情报告”则全部集中到华盛顿防暴军团首领的手中。

伯纳德·格里曼就任华盛顿防暴军团的首领之职只有三个星期。现在，他对于每天早晨发来的“世情报告”已经不以为然了。它是一整叠约有十五厘米厚的文件，他毋庸一一把它们读它，只要很快地浏览一遍就够了。

报告中全是那些常见的麻烦事、问题、意外事件……可是，接着出现的一个信息使他吃惊非小，那是一桩谋杀案！他迅速揿了一下电话按钮，助手阿利·奥思曼的脸部显现在小小的荧光屏上。

“阿利，”格里曼说道，“今天有人打算搞谋杀。你们有否发现任何异常情况？”

“没有，长官，”阿利·奥思曼的眼睛在荧屏上显得既机警，又认真，“这一谋杀眼下完全不能确定。您注意到了马尔蒂瓦克数字否？”

计算机马尔蒂瓦克对于预测到的现象会用具体的数字表明。如果某件事情肯定要发生，其数字将是１００，如果某件事情有可能会发生，其数字就在１００以下。

“我已经注意到了，”格里曼说道，“它的数字只有１５。不过，我不希望在我任职期间出现任何谋杀案件，一件也不能发生！至于一些比较小的事件，当然是在所难免——我可以允许有某种通融的余地。但是，如果我们一旦面临谋杀事件，就会陷于极为麻烦的境地，你明白了吗？”

“明白了，长官。这一信息已经传送到马尔蒂瓦克指明的城市了，我们的安全人员正在严密地监视着一切。现在，马尔蒂瓦克数字已经在下降了。”

“很好。”格里曼答道。他再次压了一下按钮，荧屏上的形象顿时消失了。

对于格里曼而言，这一可能出现的谋杀事件显得至关重要。按规定，华盛顿防暴军团首领的任期只有一年，绝对不能超越这一期限。他的前任在一年之中碰上了五起谋杀事件，不过，截至目前为止，谋杀案件的发生率一直很低。格里曼怀有一个强烈的意愿：在他就任的一年之中，绝对不允许有谋杀案发生。如果他能实现这一愿望，那真是得天独厚，福星高照了！

（二）

本·曼纳斯觉得，他是巴尔的摩市最幸福的十六岁的孩子。他的哥哥迈克今天满十八岁了，这一天正好是青年典礼节。

迈克对本说道：“再过二年，你也将十八岁了，那时候也会轮到你了。你何不也去观看一番青年典礼仪式的盛况呢？”

这样，本就随同哥哥一起前往广场，广场上聚集了从巴尔的摩各地汇集的数以千计的十八岁青年。一位男子走到了前面，本仔细听着他的讲话。

“下午好！十八岁的青年们。今年由我主持巴尔的摩市青年典礼仪式。在对你们的考察中，你们中绝大部份的人都已认识我了。马尔蒂瓦克对你们已经知之甚多，但尚不充分，直到现在，马尔蒂瓦克不承认你们是成年人。你们的父母已经向马尔蒂瓦克递送了关于你们的详尽报告，现在，你们必须接受这一神圣的责任。今天，你们已经长大成人，你们必须向马尔蒂瓦克陈述自己的一切——你们的思想、你们的秘密等等。接着，马尔蒂瓦克会彻底地了解你们。它将会知悉你们今天和明天的事情，会照应你们。如果你们一旦处于危险之中，它会事先发觉，如果有人想加害于你，它会事先发觉，如果你想伤害别人，它也会事先发觉。马尔蒂瓦克将会向你们提出很多问题，你们得全部、如实地回答它。不要难以启口记住：如果你说谎，马尔蒂瓦克将会洞察一切！”

演讲、报告、提问、回答……这一年度的青年典礼仪式终于结束了。本和迈克两人用了便餐，随后驱车返家。

在家门口，他们被阻止了，一位脸色阴沉的年轻警察要求查看他们的身份证。在屋内，他们的父母流露出惊愕和哀伤的神情，默然地坐着。父亲约瑟夫·曼纳斯似乎一下子苍老了许多。

父亲看着他的二个儿子说道：“看来，我将要被捕啦。”

（三）

同一办公室的雷夫·利米对着奥思曼说道：“你看一下马尔蒂瓦克数字吧，我们对曼纳斯一家进行监视之际，它的数字反而在上升呢。”

“我已经看到了，”奥思曼答道，“但是，这又作何解释呢？”

“我们是否把奥思曼一家人抓进防暴大楼里呢？”

“我看不必。我们如果这样做了，可能会把事情弄得越来越糟，把他们禁锢在自己的家中就得啦。”

“看来，尚有别的人参与了这些事件，”利米说道，“他们一定已准备妥当，付诸行动了。这就是马尔蒂瓦克数字正在上升的原因。”

“马尔蒂瓦克为何不谈及这些人的名字呢？”

“我们是否把此情况报告给格里曼？”

“暂时还无此必要。马尔蒂瓦克数字只有１７，我们还可以等一段时间。”

（四）

伊丽莎白·曼纳斯对她的小儿子说道：“本，你进房间去吧。”

“可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呢？”对本而言，这愉快、兴奋的一天竟带来如此离奇的结局。

“你进去吧。”

本走开了，但他站在门外倾听。他听到哥哥正在反复地询问，“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父亲约瑟夫·曼纳斯说道；“我不知道，孩子。我对此委实一无所知，我什么也没有干过。”

迈克惊讶地盯着父亲说道：“但是，他们不会逮捕无辜者的。你想过什么事情，对吗？头脑中考虑过什么坏的事情没有？”

“我没有啊！”

母亲愤怒地高声叫着：“他们仍然认为，他打算干什么坏事。这怎么可能呢？现在，屋子周围竟有十来个警察守候着。”

约瑟夫·曼纳斯显得颇为吃力地申辩着：“他们究竟以为我要干什么坏事呢？想杀人？难道是这样吗？”

“他们没有给你讲清楚吗，爹？”

母亲说道：“没有，他们不会讲的。我们问过他们了。”

迈克站在那儿，双手插在裤袋之中。他柔声地说道：“哎呀，妈妈……马尔蒂瓦克不可能弄错的。”

父亲气愤地用手击打着椅子的扶手：“它准是搞错了，准是如此！我从未有过任何伤害别人的想法！”

门开了，一位警察疾速地走了进来。

“你是约瑟夫·曼纳斯吗？”

约瑟夫·曼纳斯站了起来：“是的。你们究竟要得到什么呢？我自由了吗？”

“不，你仍然处在监视之中。你得跟我离开这儿！”

“那究竟为什么呢？，你总得把原因告诉我嘛。我干了什么啦？”

“上司不准我向你吐露任何情况。”

“可是你们不能无缘无故地逮捕我呀，我确确实实是个清白无辜的人！”

警察的脸部表情显得既有礼貌，但又冷漠：“你一定得同我离开！”

曼纳斯夫人顿时号哭了起来，并扑倒在椅子之中。迈克则面如土色，呆若木鸡。

约瑟夫·曼纳斯边走向屋外，边在嚎叫着，“这究竟是为的什么？你们应该告诉我才是。我难道犯了谋杀罪吗？你们总得让我……”

门在他们的身后关上了。本·曼纳斯顿时精神振作了起来，他坚信，他能够找到这一疑团的答案。任何人都可以向马尔蒂瓦克提出问题，求得帮助。即使年龄低于十八岁者，亦能这样去做。

本，曼纳斯从后门奔了出去，一位警察查验了他的身份证，随即让他离开了。

（五）

世界上的每个城市里面，都建有马尔蒂瓦克大楼，任何人都可以向马尔蒂瓦克提出自己的疑问。不论在什么时候，数以千万计的电子线路都能够答复人们提出的种种问题。这些回答也许并不确切，但它们几乎都能接近实情。每个人都深知，这是最为符合情理的回答，故而对此总是深信不疑。

哈罗德·昆比是巴尔的摩市马尔蒂瓦克大楼的负责人。在大楼里，一长列的男人和妇女正在等着咨询，一位十六岁的男孩排在队伍的最前面。

昆比头也不抬地对着那个男孩说道：“请进五号门的Ｂ室。”

“我该如何提出问题呢，先生？”本问道。

昆比惊讶地抬起了头，看着本。象本这样的年经人通常是不会上这儿询问马尔蒂瓦克的。他和蔼地问道：“以前你从未来过这儿，是这样吗？”

“是的，先生。”

“实际上，那是一台书写机器，

上面带有标志着不同字母的按钮。你只要按照打字的方法把问题输入进去，马尔蒂瓦克就会明白一切。好啦，你可以进五号门的Ｂ室了。如果你需要什么帮助，只要揿一下右边的红色按钮就得啦，有人就会过来协助你的。孩子，往过道那儿走，再向左转。”

昆比面露微笑，目送着本进了过道。马尔蒂瓦克从不拒绝回答任何问题，同样，人们提出的每个问题也有助于马尔蒂瓦克进一步了解他们的情况。

昆比担任这项工作以来，一直感到得心应手、心情舒畅。

（六）

阿利·奥思曼在办公室来回踱步。

“马尔蒂瓦克数字还在上升，现在几乎已经接近23啦。约瑟夫·曼纳斯一直处在被监视之中，何况，我们已经把他拘禁了起来，可是，数字却依然在持续不断地增加着。”

雷夫·利米拿着电话话筒，转身对阿利说道：“约瑟夫正在回答我们提出的一切问题，但是，我们仍然未曾发现任何重要的线索。你看，我们是否搞错了人？”

奥思曼坐了下来，深深地喘口气，说道：“这怎么可能呢？难道你认为马尔蒂瓦克会出现差错吗？”

另一部电话的铃声又响了起来，奥思曼的一个下属出现在荧光屏上。

“长官，曼纳斯家庭的其他成员该作何种处置？您有什么新的命令？能否允许他们自由走动？请指示。”

“自由走动？他们现在都呆在家里吧？”

“我们只是接到了逮捕约瑟夫·曼纳斯的命令，我们无权对他的家庭成员采取任何限制行动。”

“好吧。你们让他们留在家中，任何人都不得离开。”

“长官，现在有件麻烦事，约瑟夫的妻子要求获知她的小儿子的去向。”

“她的小儿子？”

“是的，长官。他外出了，约瑟夫的妻子及其长子认为，他准是被捕了。他们希望见到您，了解详情。”

奥思曼的嗓音顿时缓和了下来：“她的小儿子多大岁数了？”

“十六岁。”

“十六岁……他出去了……你知道他的去向吗？”

“他是能够被允许离开的，长官。我们不能阻挡他，因为我们未曾接到任何命令。”

奥思曼沉默了一刻，随即字字铿锵地说道：“一定要找到他！一定得找到那个孩子！你不论带上多少人都行。你认为需要时，可以把每一个人都带走，但一定得找到那个孩子。这是命令！”

“是，长官。”

奥思曼压了一下按钮，荧屏上的形象顿时消失了。他随即从椅子中蹦跳了起来，双手使劲地捋着他那黑色的头发：“我的上帝啊！肯定是这样，肯定就是如此！”

利米睁圆着双眼问道：“什么事？发生了什么啦？”

“约瑟夫·曼纳斯有一个十六岁的儿子，”奥思曼高声地说道，“只有十六岁！这就是说，马尔蒂瓦克那儿不可能存有关于他的完整的资料，他只能在他父亲的生平情况中提到过。这是你知，我知，众所周知的事！”

“这么说来，马尔蒂瓦克数字的增长，并非指向约瑟夫·曼纳斯？”

“准是如此！马尔蒂瓦克指的是约瑟夫·曼纳斯的小儿子！那个孩子已经出走了。尽管我们在他家的屋前屋后派驻了警察，但他却在警察们的眼皮底下离开了！”

（七）

在五号门的Ｂ室里面，本·曼纳斯正缓慢地在机器上敲击着字母。他打出了下面的话语：

我的名字叫本·曼纳斯。身份证号码为ＭＢ—７１８３３４１２。

我的父亲约瑟夫·曼纳斯已经被捕，可他对被捕的原因一无所知，我们也都不知悉实情。这叫我们如何去帮助他呢？

他随即坐了下来，等候着答复，在马尔蒂瓦克内部，一个个的字眼转换成了一系列的电子信息。数以百万计的其他信息汇集在一起，经过分析处理，就会找到一个最为接近实际情况的答案。机器发出了低沉而又柔和的声音，随之，一张卡片显现了出来。卡片上已经写上了答案——那是一个很长的回答：

你立即开车从快车道驶往华盛顿，在康涅狄格大街下车。你会发现一个写有“马尔蒂瓦克”字眼的大门，门口有警察守卫着。你只要告诉他，你要给特朗布尔博士传递一个信息，警察就会允许你入内。你沿着走廊一直往前走，没多久就会见到一个小门，上面写着“危险——有电”几个字。你就径直奔进里面，告诉里面的守卫，说你持有带给特朗布尔博士的信息，他们就会让你通过。接着……”

本·曼纳斯把此答案一口气看完了，这似乎是个异常奇怪的答案，它并未直接就他的提问作答，他感到非同一般。可是，马尔蒂瓦克从未出现过错误。对此，他是深信不疑的。

本迅即驾车冲向了快车道。

（八）

大批警察冲进大楼时，哈罗德·昆比顿时惊讶万分。当他得知事情的原委以后，就说道：“是的，约在一个小时以前，确实有一名孩子来过这儿。不过，我不知道他现在的去向。当然，我可以为你们提供他和马尔蒂瓦克进行问答的复本。”

（九）

华盛顿防暴军团首领伯纳德·格里曼以往从未见过阿利·奥思曼那种丧魂失魄、恐慌万状的神色。当他盯住奥思曼那双惶恐不安的眼睛时，心里不禁打了一个寒颤。

“你想讲什么呢，奥思曼？难道出现了比谋杀更坏的情况吗？”

“是的，我们得知了一个比谋杀更加严重的情况。”

“准备谋杀一个要人吗？罪犯是谁？”

“不，比这更坏！有人准备谋杀马尔蒂瓦克！”

“什么？”

“马尔蒂瓦克报告说，它本身处在危急之中。”

“你为什么事先没有告诉我？”

“以前从未发生过此种情况，长官。也许出现了什么差错，我们拟先探知事情的端倪。”

“可是，马尔蒂瓦克一直是安然无恙的，对吗？”

（十）

“我有一个信息要传递给特朗布尔博士。”本·曼纳斯说道。

“行，你一直往前走吧。”坐在桌子旁边的一个警卫回答说。

本·曼纳斯抽出那张卡片看了一下，就匆匆地向大型计算机奔去了，他在寻找那个黑色的小按钮。他得首先揿压那个小按钮，接着等候出现红光，然后再按压一次。

倏忽间，他听到了身后狂野的吆喝声。两个身强力壮的警察从他的后面扑了过来，抓住他的双臂，把他抬了起来。他的双脚顿时离开了地面。

（十一）

伯纳德·格里曼缓慢而又深沉地舒了一口气，接着说道：“我们既然抓住了那个男孩，马尔蒂瓦克就准能得救了。”

阿利·奥思曼依然愁眉不展，心事重重。

“这只是暂时的。”他答道。

伯纳德·格里曼迅即抬头盯着他问道：“暂时的？难道又出现了什么问题吗？”

“那个名叫本·曼纳斯的孩子……这不是他的过错，他的家里人亦未干过任何越轨之事。那个孩子只是听从马尔蒂瓦克的指令行事，他只是为了帮助他的父亲而已。”

“可是，那个男孩曾试图按压那只黑色的小按钮。如果他果真这样做了，你当然会知道将会发生的事情：数以千万计的电子线路将会全部烧毁，一切成就将毁于一旦……”

“但您要知道，马尔蒂瓦克想把自己毁灭掉。”

“你……你说什么？马尔蒂瓦克想毁灭自己？”

“是这样，长官。本·曼纳斯的外表很象特朗布尔博士的那名专司传递信息的孩子，马尔蒂瓦克非常清楚这一点。它深知，没有人会阻止本·曼纳斯的闯入。”

“于是，马尔蒂瓦克就选择了那个家庭？”

“它这样做是精心安排好了的，恰恰是马尔蒂瓦克策划了整个事件，一开始，马尔蒂瓦克竟破天荒地无端指责起孩子的父亲。接着，那个孩子因为父亲被捕而向马尔蒂瓦克提出问题。马尔蒂瓦克则利用这个机会把孩子引到了华盛顿……”

此时，伯纳德·格里曼已经目瞪口呆，毛骨悚然，他几乎要向上帝祷告了。

奥思曼未曾理会这些，接着说道：“马尔蒂瓦克以往从未干过此种事情，这确确实实是头一回！它干得很有成效，但并不非常高明。因为它在同时，居然还向我们报告紧急情况，并把马尔蒂瓦克的增长数字显示出来。所以，我们在侦查过程中抢先一步探知了实情。不过，马尔蒂瓦克很快觉察到自己的失误。它今后很可能会对我们隐瞒实况，甚至会发出非真实的数据。到那个时候，我们就会一筹莫展，无所适从了。所以说，马尔蒂瓦克总有一天会如愿以偿的。”

伯纳德·格里曼一次接一次地捶打着办公桌说道：“可是，这究竟是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呢？我的老天啊，这是为什么呢？那台计算机出了什么事啦？我们能否修理好呢？”

“我并不这样认为，”奥思曼说道，“马尔蒂瓦克本身没有什么毛病。”

“那么，它究竟想干些什么呢？其原因又是什么呢？”

“在整整五十年之中，我们一直在向马尔蒂瓦克提出问题。我们要它时时刻刻关注着我们，关注着世界上所有的人类，我们要它纠正我们的错误，要它给予指导；我们把自己的所有秘密和疑问告诉了它。它已经不再象机器般思考问题了，它的思维已经同人类颇为相似。”

奥斯曼稍稍使自己的情绪安定了一下，接着又说道：“格里曼先生，马尔蒂瓦克一直在为我们所有的烦恼而操心，为整个世界所有的烦恼而操心。它承受着千钧重负，已经疲惫不堪了。”

伯纳德·格里曼用双手支撑着头，默然无语。

“格里曼先生，我能为您做一件事吗？那只是一个小小的试验，我想使用一下您办公室里的马尔蒂瓦克按钮。”

“干什么用呢？”

“我拟向马尔蒂尔克提一个问题，就只有一个问题。”

“你这样做不会伤害它吧？”格里曼似乎有些担心。

“不会的。”

伯纳德·格里曼思忖了片刻，接着说道：“那就用吧。”

他们一起走进了格里曼的办公室。奥思曼的手指快速地在带有各种字母的许多按钮上敲击着；“马尔蒂瓦克，你现在最想干的事情是什么？”

在提问与回答之间的短暂时刻，他们两人屏气凝神，紧张地等候着答复。

短促而又柔和的声音响了起来，随即出现了一张纸片。那是一张很小的卡片，卡片上只有一个很短的句子：“我想死去。”

# 《关于贝尼》作者：[美] Ｍ·夏雷·贝尔

陈平萍 译

１９８６年，Ｍ·夏雷·贝尔赢得了该年度未来作家大赛的第一名，引起了大众的关注。自那以后，他在《阿西莫夫科幻小说》上发表了许多受读者喜爱的故事，包括一篇入围雨果奖的作品《林奎太太的中国》和一个节奏松弛的、关于在未来非洲生活的系列故事，这些作品刊登在《惊奇》、《幻想与科幻杂志》、《幻想王国》、《通俗书屋》、《星光２》、《消失的使徒行传》杂志上，另外，他还出版了一本备受读者肯定的小说——《尼可济》，并编辑了一部犹他州作家撰写的故事集：《风化：来自特殊航线的科幻故事》。贝尔从杨百翰大学获得了英语文学硕士学位，居住在犹他州的盐湖城。

在下面这则小小的故事里，他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小小的希望如何绽放，哪怕是在灭顶之灾的边缘……假如你知道怎么寻找它，它就能够绽放。

阿巴·福兹库克，４７节：《跳舞皇后》。第三天，从机场返回的路上。

贝尼突然开口说：“过渡部分是这首歌里最重要的部分，你认为呢？”

“噢，是的。”我说。同往常一样，我正尽力地在拥挤的交通中驾驶。我们迟到了。

“听音乐的时候，我想的全都是那些重要的过渡部分。”

“哦，是吗？”贝尼看着我，戴着紧紧包着耳朵的耳机，眼神黯淡却有几许惊讶。这是一个奇怪的表情。贝尼向来话少，不过公司的高层领导希望我在他开口的时候能多留意，试着从中弄明白他办事的方式。

交通灯变绿了，我开车朝北寺方向驶去，盐湖城的市中心离此不远了。“歌里的过渡音乐与灭绝的植物有关吧？”我问道。

“全在歌里。”他回头看着街道，十分平静地坐着答道。

“关于植物的信息在这首音乐里吗？”我问。

他又发呆了，从到达洛杉矶开始他就一直这么神游太虚。再说，几分钟后我们就要到达第一站了。在开始工作前，他总会变得紧张。“假如我们找到了什么呢？”他曾这么问过我，我就说，“这样不好吗？”

他开始在裤腿上来来回回地擦他那满是汗的双手。我能听见从他的耳机里传出的轻柔的乐曲。这周属于《跳舞皇后》。贝尼把他的录放机设置为反复播放，无论是在飞机上，汽车里，还是在我们去过的办公室，吃饭的时候，睡觉的时候，他总戴着耳机，一遍又一遍地听着《跳舞皇后》。那就是他一周内聆听的所有音乐。星期天的时候，他会听阿巴的另外一首歌。当他把阿巴发行过的所有歌都听完了，就再从头开始听起。

“去登记。”贝尼说。

“什么？”

“马罗特旅馆。”

我使劲地踩刹车，来了一个急转弯，他说什么我都得照办。这就是我的工作，即使我们迟到了。贝尼得用厕所，他不会用我们去的那些办公室的厕所。

我把包提到我们的房间。我对服务生说，谢谢，我们不需要服务。如果不提行李，那么一个私人助理还有何用处呢？我致电犹他州动力和光能公司，告诉他们我们会去，但要晚一点。然后在门廊里等贝尼。《跳舞皇后》一直在我心里重复地演奏着。“它全在歌里。”贝尼说，但我不明白一个人，比如贝尼，怎么能从五十年前的一个叫做阿巴的乐团的歌里找到方向，从而去寻找在自然界里灭绝的植物的栖息地。

贝尼拍拍我的肩膀说：“很近了，我们走过去，拿着这些。”

他递给我他的手提箱和一叠世界植物组织的小册子，朝门那边走去。我总是得带路。贝尼不会和我并肩而行。他走在我身后，距离四五步远，阿巴的歌萦绕在他耳边。试图让他改变这种方式是无用的。我把车钥匙交给了旅馆里的泊车员，让他们把我们租来的车停好，然后我们离开了。

犹他州动力和光能公司是我们的第一站。我们会挨个地了解小隔间和办公室，然后第二天再来做仔细的分析研究。噢，当然，当贝尼在跨美洲金字塔公司的一位学术作家的小隔间里发现杆状巴西果之后，每个拿罐子养植物的人都希望自己拥有的正是治疗癌症的植物。可是大多数的希望都落了空，非洲紫罗兰还是非洲紫罗兰，不能治疗任何病痛。可这个希望仍然驱策着全世界的学院派生物教授们去收集秋海棠，淡黄色的常春藤和尖尖的蕨类植物，将它们装在罐里。

但是，他们没有去最偏僻、最奇怪的地方，比如办公大楼的小隔间，自然界里已经灭绝的植物在这些地方继续生长着。贝尼发现了更多的东西，因为他到过那些地方。就连我也跟其他每个人一样，每年享受一周的杆状巴西果的萃取物治疗。谁想得心脏病呢？谁又想受动脉阻塞的折磨呢？过去，人们常常为身体健康而做小跑锻炼。

犹他州动力和光能公司的人看到我们很兴奋——嘿，贝尼是他们赚取百万元的机会。人事部的一位女士领我们参观办公室，然后是小隔问，接着是休息室。贝尼在这位女士和我后面走着。先是花斑万年青，然后是菲卡斯安息香树，接着是卷叶塞卡斯，连我都觉得在这里培育植物样品的人里头，没谁可以靠这些普通的植物发财。到第六层楼时，我转过头去发现贝尼没在身后。他在后面老远的地方，盯着一株簇生雷马萨斯，它在门内一个小隔间中的一个书架上。

我向他走去。“它只是金鱼藤类植物。”我说。

小隔间里的女孩看起来像是要拿起她的键盘把我给杀了。

“贝尼，”我说，“下面还有更多的地方要去。走吧。”

他将手放在口袋里，继续跟在在我后面，可五分钟后，他又不见了。我们在簇生的雷马萨斯处把他找了回来。我再看了一下这种植物。对我而言，它只是簇生的雷马萨斯。小隔间里的女孩名叫波利，她正在椅子上轻轻地舞动着，动作跟从贝尼耳机里传出的模糊的《跳舞皇后》十分合拍。我的妈妈呀，她想要用这种植物发财。

我和人事部约好明天回来开始仔细研究。我们要离开的刚’候，公司总裁走过来与我们握手。那天最后看到波利的时候，她正在给簇生的雷马萨斯浇水。

阿巴·福兹库克，４７节：《跳舞皇后》。第三天。晚宴。

关于贝尼，我想说的就是他在该听音乐的时候从不四下移动。我的意思是，他能坐在那里反反复复地听《跳舞皇后》，眼直视前方，双手交叉地放在膝上。他从不耸肩，从不踩拍子，也不摇摆臀部。看着他这个样子，你会以为《跳舞皇后》可能是巴赫写的清唱曲。

在旅馆的咖啡店里，我点了晚餐。贝尼总是要我为他点餐，可他不愿吃半生的汉堡和薯条。我们坐在那里安安静静地吃着，隐约的《跳舞皇后》的音乐是我们之间惟一的声音——这是属于跳舞皇后的美好时光。我想我该试着跟他说说话。“汉堡好吃吗？”我问。

贝尼点点头。

“要加点儿可乐吗？”

他拿起杯子，将剩下的可乐一饮而尽，然后摇摇头。

我咬了一口汉堡，边嚼边看着贝尼。“你有理想吗？”我问他。

贝尼看了看我。一个字也没说。他不再吃东西，只是瞪着我。

“我的意思是，你想用一生的时间做什么？娶妻生子，还是来一次月球之旅？我们一起乘坐飞机到处旅行，一个城市接着一个城市，分析所有这些植物，可我却不了解你。”

他咽下食物，用餐巾擦了擦嘴。“我有的。”他说。

“哦，什么样的？”

“我没告诉过任何人。在我回答你以前，我需要一些时间考虑。我不确定我想告诉任何人——没有冒犯的意思。”

哎呀，贝尼，我想，你为何不试试跟我说呢？我们继续吃汉堡。我知道公司的高层们想要我抓住开车进城时贝尼无意中泄露的线索，来个顺藤摸瓜。所以我试了试。“给我讲讲那些过渡乐吧。”我说，“为什么它们在歌里那么重要？”

贝尼不再开口。我们吃完了，我把贝尼的东西拿到他的房间给他。在门口，他转过身，看着我。“过渡乐指引人走到一个新的地方，”他说，“但是这个新的地方却是曾经走过的地方。”

他关了门。

我自己的房间并没有开音乐。片刻的清净多好啊。我写了份报告，电邮出去，然后到外面买了杯饮料。回来的时候，我慢慢地喝着，思索着我们站在过渡部分的哪一节上。

阿巴·福兹库克，４７节：《跳舞皇后》，第四天。犹他州动力和光能办公室。

世界生物学组织只将贝尼送往符合其标准的公司。首先，他们得在同一幢大楼办公达五十年以上。你会惊讶于做到这一点的美国公司并不多。因为倘若一个公司频频地搬迁办公地点，那些室内植物可能没有与之一同迁移。第二，这个公司的员工常常会到国外去——不过这并不是必需的。很多从海外回来的人都说不清楚装在口袋里的那些植物枝丫或小种子的具体情况。可如果一个公司有大量员工在世界各处游荡，或者他们有海外家属，那么有时这些人会得到我们在寻找的某种植物。犹他州动力和光能公司已经在这里工作很长一段时间了，加之它的员工中有些是早前的摩门教的传教士，曾好奇地搜寻了这个行星上的每个偏僻的角落。世界生物学组织希望在犹他州能有所发现。

犹他州动力和光能公司的总裁，人事部的员工们，还有波利都在等着我们。你会认为贝尼想直接上六楼，去解决簇生雷马萨斯的问题吧。他没有这么做。贝尼总是从一楼开始，一边往上走一边工作，所以我们从一楼开始。

门廊装饰一新，我庆幸贝尼在这儿连半个小时都没浪费。用火荨麻或者杂交棕榈树治疗癌症是没什么太大希望的。二楼的咖啡间有一些有趣的克雷斯托卡斯——如同所有的仙人掌类植物一般，它的处境很危险，但还没有完全灭绝，现在仍不时有报道说在安第斯山脉顶端各处发现它们的踪迹。每个人都知道，它无法治病。

过了四点我们才到达六楼，这时贝尼已经很累了。

可是，贝尼却径直走过波利的簇生雷马萨斯所在的小隔间。

“嘿，贝尼。”我用低沉的声音说，“那金鱼藤……”

贝尼转过身来，看着它。波利走过来进入她的小隔间，以免阻挡视线。可是一分钟后，贝尼把手揣在兜里，走开了。好吧，可怜的波利，我想。

可五点钟刚过，当我回头时却发现贝尼不在身后。我在簇生雷马萨斯前找到了他。哎呀，贝尼，我们该给我们在这儿捉迷藏的游戏取个名儿吧。对她说清楚簇生雷马萨斯的萃取物是青春活力的源泉，或者告诉她，她所拥有的植物是美丽，但没什么特别之处的。最后我领着他离开大厦，返回马罗特旅馆。

阿巴·福兹库克，４７节：《跳舞皇后》第四天。晚餐。

我要了一份牛排，给贝尼点了汉堡。进餐时，惟一的声音便是一首轻轻的《跳舞皇后》。经过昨晚的事，我没打算跟他说话。

晚餐前，我得抓紧时间上网查询有关簇生雷马萨斯的资料。这种植物没有灭绝的危险。它在小隔间里像杂草般生长着，不能用来治病。

我不知道贝尼在做什么。

他吸完最后一杯可乐，用力把玻璃杯放在桌上。我抬起头看着他。

“我想找到一种新的植物，用安格雷萨的名字为它命名。”他说。

“什么？”

“这是我的生活理想。”他说，“如果你告诉任何人，我想你会被解雇。”

“你正在办公大楼里寻找一种新的植物品种？”

“事实上，我想为阿巴乐团的四位成员分别找到一种植物，安格雷萨是第一个。”

我想，要找到一种全新的品种，问题就太多了。

“阿巴唱歌的时候，这世界是如此的繁茂。”贝尼说，“你能在他们的音乐里听到。他们的音乐与自然世界里留存下来的植物产生着共鸣。音乐帮助我保存自然界中的珍稀植物。”

轮到我沉默了。这种共鸣为贝尼服务，这是我能想到的全部。他已经有太多成功的案例，毕竟，去世的流行歌手的音乐指引人们去发现新的植物品种，谁又听说过比这还要疯狂的事呢？

那晚，我写日常报告的时候略去了贝尼的理想。有些东西是高层们不需要知道的。

阿巴·福兹库克，４７节：《跳舞皇后》第五天。犹他州动力和光能办公室。

我们把这一天的时间都花在观看更多的毫无价值的植物样品——多得让我无心去记住它们，什么软木榄仁树啊，格鲁米克罗瑞啊，还有科第母瓦瑞卡塔。到这天快结束的时候，贝尼拿出了浇灌费用——我们很少给这个费用的。由此，我知道他放弃了。

“不管簇生雷马萨斯了？”下楼的时候，我在电梯里问他。

忽然问，他比画出数字6。他径直走向波利的小隔间，伸出手说：“我向你道歉。”

波利坐在那里，动也不动。面对自己的小小的失败，她表现出了勇敢。

“我原认为你的植物可能是一种未被人知的品种，可它不是。它是常见的种类，却是漂亮的标本。”

我们迅速地离开了。至少，他没有给她任何浇灌费用。

阿巴·福兹库克，４７节：《跳舞皇后》第五天。漫步在大街上

贝尼就是这样，他无法忍受当我们分析了一栋三十层高的办公大楼的每一种植物后，一无所获，甚至连一株卡拿色兰佛丽娅都没发现。他在大街上漫无目的地闲逛，把头探进在每一间小店里进行观察。他不是在逛街——他从来不自己买东西。我想他是希望能有点意外收获，在烟草店或者杂志亭中发现一些罕有的植物。我费劲地跟着他，还顺便买了点打折的母亲节礼品。

我们匆匆忙忙地逛完了两家二手书店，一家东方织毯店铺，四家艺术品商店和三家快餐小吃店。

“贝尼，”我说，“找点吃的吧。”

“就这儿。”他说。

“什么这儿？”

“这里有，不过是我们还没找到。”

《跳舞皇后》在指引他了，我猜。周围的店铺正在关门。

“你去瞧瞧印度珠宝店，我去看看Ｑ先生大号服装店，”他告诉我，“五点钟外面见。”

我照办了。我冲身着印地安纳瓦霍人传统服饰的妇女微笑，但她没有笑。她想关门了。我迅速地扫视了一下店内，注意到这里各种即将灭绝的仙人掌，然后便离开了。贝尼没在人行道上，我尾随他走进Ｑ先生大号服装店。

他极其平静地站在一个展示打折衬衫的货架前，双手揣在兜里。

“要是你穿就太大了。”我说。

“东南角的橱窗。”

好吧。我走过去。那是一个可爱的小陈列：古生海蓬子，蝶兰属芦丁还有尖角樱草，没什么特别的。

有点不对劲，我凑近去看尖角樱草：这花的颜色并不是常见的浅灰蓝或淡紫色，而是淡黄色。

老板向我走过来。“对不起。”他说，“可是我们要关门了。您可以告诉我您决定要买的，我做个登记，好吗？”

“我只是在欣赏你的尖角樱草花。”我答道，“哪儿买的？”

“是我母亲种的。”他说，“我开店的时候，她送了些给我。”

“她去非洲或者马达加斯加旅行过吗？”

“我舅舅在外事处工作，常常到处跑，她过去常常跟着他。我记不得她去过哪儿了——我得问问她。”

“你介意我摸摸它们吗？”我问。

他说当然可以。叶子是典型的灰绿色的椭圆形叶子，带有茸毛，花朵在这些叶子上摇曳着。这东西肯定是尖角樱草，但是我从未见过这样的尖角樱草。

“我想你最好给你母亲打个电话。”我说，接着又说明我和贝尼的职业。

店铺关了，可店家和他的员工等着他的母亲前来与我们会面。在等待的这段时间里，贝尼只是靠着货架站着，闭着双眼，手揣在兜里。“你又重蹈覆辙了。”我悄悄对他说。

他没有回答我。正当我转身走向尖角樱草花时，他睁开眼低声说：“尖角樱草。”

然后，他笑了。

阿巴·福兹库克，３２节：“我有一个梦。”第二天。安格雷萨的墓前。

关于贝尼，我想说的是，他很高尚。他带我去了瑞典，我们存安格雷萨的墓碑周围种下了那“尖角樱草”，或者说是《跳舞皇后》。结果，这种花并非任何病痛的药方，但它是一个新品种，贝尼给它取了名字。

“安格雷萨会喜爱这些花的。”我告诉贝尼。

他没答话，只是不停地播种着那植物。在这片土地上，我们的周围，有一个美妙的声音系统在演奏着她的音乐——当然，只是她的歌曲中的一首。相信天使吧，她吟唱着。我不知道我是否相信天使，但我能看到天使在贝尼工作中给他带来的好处。没有人打算找回已经失去的世界，可到处都有那失落世界的小小片段存活了下来。贝尼正是在挽救那些片段中的一部分。

“这些花真好看。”我对他说。

当然，他什么也没说。

他不需要说什么了。

# 《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作者：[美] 卢修斯·谢帕德

armrow 译

《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是一篇震撼人心、阴郁又精致的中篇小说，它带着我们走进高科技未来的越南，走进陌生的、灵异出没的景象中，进行了一次对仇恨、怜悯、出卖和拯救，以及各种人物性格的探究。

卢修斯·谢帕德是近十年来最受欢迎、最有影响以及最多产的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新兴作家之一。十几年来，我们不断地看到涌现出一系列由谢帕德撰写的异乎寻常、十分引入注目的故事，这些故事包括《美洲虎猎手》、《黑珊瑚》、《一节西班牙语课》、《画出巨龙格瑞欧的男人》、《阴影》、《旅行者的故事》、《人类历史》、《风是怎么嘲笑玛达凯特的》、《内心狂野》、《龙鳞猎手的漂亮女儿》，以及《Ｒ＆Ｒ》和《太空人巴纳寇·比尔》，其中《Ｒ＆Ｒ》１９８７年荣获星云奖最佳中篇小说，《太空人巴纳寇·比尔》１９９３年获雨果奖。１９８８年，他凭借不朽的短篇小说选集《美洲虎猎手》摘取了世界幻想奖，随后在１９９２年凭借其第二本选集《终结地球》再次获得世界幻想奖。谢帕德的其他著作包括长篇小说《绿色眼睛》、《婆罗洲》和《戈尔登一家》。他最近的一本作品是选集《太空人巴纳寇·比尔》，目前他在创作一部主流长篇小说《家庭价值》。卢修斯·谢帕德生于弗吉尼亚州林奇堡，现居于华盛顿州。

在我十三岁生日前几个月，妈妈在一个梦境中来看我，向我解释了为什么她在七年前把我送入马戏团里生活。我相信这个梦是三菱牌的，它的生物芯片型号为月光花系列，在当时这是为色情媒体制订的标准；它被设定为一旦我的睾丸素分泌达到某个特定水平时就激活，并且它塑造出一位性感的亚洲女子，借用这个身体我妈妈换上她自己的脸孔出现。我本来以为她必定是异常匆忙，因而被迫使用这种手段；可是，考虑到家族史上曾出现过众多枭雄，我稍后意识到她在一块色情芯片上动手脚的决定也许是故意的，用这种有意挑拨恋母情结的方法来暗示她的信息十分紧急。

在梦中，妈妈告诉我当我十八岁时，我将取得外公财产的继承权，这一大笔财富能让我成为越南最富有的人。我仍旧让她牵肠挂肚，她怕我父亲最终会迫使我听命于他，陷入他的控制，那样他会害死我的。送我和她的老朋友范凯在一起生活就是她确保我安全的一种方式。如果一切按计划进行，我能有几年时间来考虑我最大的兴趣是取得继承权还是发誓放弃这一权利，继续我安全的隐姓埋名的生活。她向我保证，范会用一种能让我做出正确决定的方式教育我。

不用说，我肯定是流着泪从梦中醒来。范不久前刚告诉我，在我到他这里不久妈妈就死了，我父亲很可能要为她的死负责；而这个再次证明了父亲的背信弃义以及母亲的胆识与慈祥，这个新的证据与强烈的色情梦境混淆在一起，让我痛苦不已，更加失落。那天晚上余下的时问里，我呆坐在床上，听着林蛙的奇异叫声，让绝望在我的脑海中翻腾，将我那毫无生气的生活撕得支离破碎。

第二天一早，我找到范，告诉了他这个梦，并问他自己该怎么做。他坐在凌乱的拖车里的那张桌子旁，核算着账目。这辆拖车既是他的住处也是他的办公室。他是一个六十多岁的虚弱老头，一头灰白短发，身穿白色开领衬衫、绿色棉布裤子。他有一张长脸——尤其是颧骨到颚部之间的距离很长——还有一副近似女性的阴柔面孔，这两样特征的结合带给他一副狡诈、媚人的相貌。尽管他可能比较狡猾，有时我甚至怀疑他具有超自然能力——至少会在一想到他能发现我做的所有错事时这样认为，但我还是能感觉到他实际上有一颗直率的心灵——尽管他认为社会对他不公平。而他惟一的乐趣，除了马戏团外就是阅读和书法了。他偶尔吸几口鸦片，别无其他恶习，此刻当他给我讲述他的家庭以及他在政府中的关系网络（他说他仍维系着那些关系）时，所有的一切打动了我，他的一生中充满了生活的乐趣和因毛躁而犯下的错误，他现在正在把这一切抛诸身后，竭力摆脱人世间的七情六欲。

“你必须学会审时度势。”他边说边在椅子中挪了挪身子，猛地往身后的墙上一靠，堆放在他头上橱柜里的那摞传单抖动了一下，一张传单飘飘悠悠地掉到了桌上。他将传单扒拉开，传单仿佛被幽灵的手操纵着，在我面前的空中飘舞，上面有一幅细致的彩色图片上画着一座宏伟的帐篷——这比我们在其中表演的任何一座帐篷都要宏伟上千倍——还有一行手写体的字，称“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马戏团”即将到来。

“你必须尽可能了解你父亲和他同伙的所有事情，”他接着说，“这样一来你就能发现他的弱点，弄清他的实力。但最为紧要的事是你必须活下去。你会成为一个能够决定如何最有效地运用所掌握的知识的人。但你对他的研究不能达到着魔的程度，因为他的思想和性格有可能会影响你。当然，说要比做容易。不过只要你以慎重的方式开始研究，你会成功的。”

我问他该怎样收集必要的信息，他用笔指了一下另一个橱柜。这是一个带有玻璃门的柜子，里面装着剪贴簿和成捆的打印纸。柜子下面，一只虎斑猫睡在一台破旧的收音机上，收音机旁边的盒子上摆放着镶框的照片，那是范的妻子、女儿和外孙，他曾告诉过我，在多年前的一起空难中他们都遇难了。

“从那儿开始吧。”他说，“等你研究完了那些东西时，我在政府里的朋友会给我们提供你父亲的金融记录和其他材料。”

我小心翼翼地走向那个橱柜，我已经做好对付地板上堆着的大量的杂志、报纸和档案盒的准备，不过范伸手挡住了我。“最重要的是，”他说，“你必须活着。我们会每天给你腾出一点儿时间学习的，但在学习之前你是我戏团中的一员，得干活。你去吧，待会儿我们再坐下来列个时间表。”

在桌子上，除了他的电脑，还有一个盛满加糖鸡蛋汁的咖啡杯和一个装着几片甜瓜的塑料盘。他给了我一片儿甜瓜，然后抄着手，把手搁在隆起的腹部上，看着我吃。“你打算单独找个时间悼念一下你的母亲吗？”他问道，“我想，马戏团少了你一个早晨，还能应付。”

“现在不用，”我告诉他，“以后吧，尽管……”

我吃完甜瓜，把瓜皮放在盘子上，然后向门口走去，但他又把我叫了回去。

“菲利浦，”他说，“我无法补救过去了，但我能保证你未来的地位。我视你为我的继承人，总有一天这马戏团会是你的。”

我凝视着他，即便他的话很直白，但我还是吃不太准他所说的意味着什么。

“马戏团似乎不算一份昂贵的礼物，”他说道，“不过你也许会发现它比外表上看上去要好得多。”

我向他表示由衷的感谢，可他做了一个鬼腧，挥手示意要我安静——他并不习惯情感表白，接着再一次提醒我要去干我的杂活。

“要是可能的话现在就去照顾少校吧，”他说，“早上如何打发时间对他来说可是件难事。我知道他很高兴你去陪他。”

“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并不是那种秉承上个世纪传统的那种大型旅行马戏团。从我进马戏团到现在，戏团里的演员从未超过八名，只有少数几项展览品，比如赶时髦的进行过基因改造的异兽，一堆长着手而不是爪子的微型虎，一只词汇量只有三十七个词的猴子，诸如此类的。我们目前的节目非常简单，无法与那些驻扎在河内、顺化、西贡等大城市或者与之相邻城镇的马戏团竞争。但乡下的村民还是把我们视为连接他们所尊崇的过去的一种纽带，从我们的表演中那种未加修饰的魅力中找到了对自身怀旧之情的慰藉——仿佛我们本身就承载着过去，我们表演出了一种幻境，在他们眼前重现了上个世纪某个时期的田园气息。另外，即便有机会到人口众多的聚居地去表演，范也会拒绝，因为据他所言这种地区的官员会索取过高的贿赂和执照费。因此在我生命的头十八年中，我从未进过城市，也从未走出马戏团的小天地，和别的人接触过。我对我的国家的了解就和一个匆匆到此观光的游客一样少。我们开着三辆沼气动力的旧卡车——其中一辆拉着范的拖车——横穿越南的北部和中部，到达一个地方后将帐篷架在牧场、学校操场或足球场上，很少在一个地方停留超过数晚的。有时，为了配合某个富有家族出资的大型庆典，我们也愿意与其他戏团合作；不过，范很讨厌参与这种事情，因为被这么多人包围会让我们所有人的情绪都太过激动，而这将危害到他脆弱的健康。

直到今天，少校仍是一个谜。我完全不知道他的身份是否和他所声称的相符，我觉得他也不知道自己是谁——他那些与身份相关的述说通常都是含糊的、混乱的，惟一他能非常肯定的是：他从小是孤儿，由叔叔婶婶拉扯大，没结过婚，就这些。其他他所讲述的关于其身份的述说到底是真实记忆、错觉还是被植入的产物，谁都说不清楚。为了迎合观众，我们让这些全变成了事实，把他宣传成上次越南战争的幸存战俘马丁·波耶特少校，已经一百多岁，且长着一副可怕的容貌。不过长寿和丑陋似乎也是经由病毒方法基因改造试验的结果。这是一位河内医生的看法——有一次少校生病了，是这位医生来诊治的他。我们觉得医生的判断很有可能是真的，因为这种无节制的试验从20世纪末2l世纪初后就在整个东南亚被频繁地实施。但是波耶特少校本人的脑中并没有将他弄得如此畸形、长寿（要是有人相信他真的有那么老的话）的实验过程的记忆。

我们当时宿营在一个叫作锦鲁的小村附近，少校所住的帐篷扎在密林的边上。他喜欢丛林，喜欢它的味道和树荫，还有它给人包围的感觉——他非常害怕暴露在空旷的地方。因为这种恐惧，无论何时我们送他去主帐篷表演时，都要走在他身旁，手持雨伞遮挡着他，以免他看到天空。他似乎觉得这样就能逃脱上帝及其臣民的视线。可一旦进入主帐篷内，仿佛由于这座正式表演的建筑抑制了他对开放空间和被人注视的厌恶，少校马上表现出自傲的一面，走近看台，孩子们被吓得纷纷避开，妇女们则闭上眼睛。裹在他身上的皮肤有很多黑色的皱褶（他是非裔美国人），当他抬起胳膊时，臂下的皱褶就像蝙蝠的翅膀那样展开。他的脸半藏在像围巾一样的皱皮下，那是一张很奇异的脸，略微有些人样，你能看到脸上有明显的树皮般的螺旋花纹。在一种似乎比人类灵魂还要织热的力量驱使下，那张奇异的脸庞显得生气勃勃，但有些神情恍惚。他的瞳孔里有少许像鬼火一样的光芒在闪动。少校身上惟一的衣服是一件破旧的灰衬衫，他拄着一支从番木瓜树苗上砍下来的木杖，脚步蹒跚。他就像是个曾经和死神签订了合约却从地狱中逃脱出来的先知，被烧得焦黑，拥有魔力，又饱尝死亡的滋味。当他开口讲述越南战争的故事时，那些共产党人的英勇事迹和帮助他们获得胜利的神奇力量，全都通过他深沉粗糙的嗓音述说出来。他那饱受苦难的过去、他的丑陋都为他的内在增添了一种力量，此时的他似乎变成了一位诗人，一个为了能得到更加善辩的天赋，为了内在美而牺牲了外在美。观众们都被吸引过来，他们不再惊慌，兴奋起来，用热烈的欢呼为他致敬……不过他们从来没有看过我在晨曦中所见到的少校：一具只会不断唠叨的衰老躯壳，只要从帐篷外传来什么声音，就会立刻被吓得惊慌失措，呆坐在自己排泄出的秽物中，因过于虚弱或是胆怯而一动不动。

我走进帐篷，闻到那股恶臭，不禁别过脸。少校把脑袋缩进肩膀，试图把自己裹进发出臭味的皮肤皱褶里。为了劝他站起来，我轻声细气地跟他说话，就像对着一只受到惊吓的小动物那样。一旦他站起身来，我就给他洗澡，将一桶桶的水泼在他颤抖的身上。当我终于觉得自己已经费尽力气做了很长时间时，就拖过刚砍下来的树权，铺个干净的地方让他坐下。他颤巍巍地低下身子，坐在树权上，开始吃我给他拿来的早餐，一碗混有蔬菜的米饭。他把食物捏成小球，然后把它塞到喉咙里去——他很难吞咽食物。

“好吃吗？”我问道。他发出了肯定的嘟囔声。黑暗中我能看见他眼中的点点奇异的光亮。

我讨厌照顾少校（这也许就是范让我负责照顾他的原因所在）。我讨厌他那丑陋、散发着恶臭的身体，而且，作为拥有一半美国血统和～半越南血统的人，我恨他编造的越战故事。尽管越南战争已经结束很久了，我仍然被他所描述的那个时代加倍地折磨着。但这天早晨，或许是因为我头天晚上接受了妈妈的信息，促使我抛开以往的成见，用另外一种角度看事情，少校引起了我的兴趣。就好像突然见到了一个神话中的生物，狮头羊身蛇尾兽或者人头狮身蝎尾兽之类的，我想我能感受到他体内藏有一个说书人的灵魂，就在他被岁月侵蚀的脸孔下很浅的地方散发着光芒。

“你知道我是谁吗？”我问道。

他费力地咽下食物，用那双闪烁着鬼火的眼睛盯着我。我重复了一遍问题。

“菲利普。”他说道，但是他发了两个重音节①，似乎这个名字只是他刚刚学会一个单词的发音，并不知道意思。

【①菲利普原文为Philip，按照英语发音习惯，只有两个音节，重音应放在第一个音节上。】

我很想知道他是否就像范所猜测的那样，本来是个正常的普通人，却被变成了怪物，脑袋里塞满了经典的传说和虚假的记忆。所有这一切仿佛是对某种不可猜测的罪行的惩罚，或者只不过是沉迷于自怨自艾而产生的幻觉。或许他真的是马丁·波耶特少校？一位拥有一段怪诞的经历，来自往昔时代的信使？他的故事中也许包含着某个能揭示真相的内核，正如那块生物芯片中包含着我妈妈的真实感情？我所知道的是范从另一个马戏团买来了他，而他的上任主人在宣志省的丛林中发现了他，他靠附近村镇上的人的施舍度日，那儿的人认为他是个鬼魂，是显灵的恶鬼。

等到他吃完饭，我就请他给我讲讲战争的事情，他马上就开始讲他那些离奇传说中的一段；但我截住了他的话头，说道：“给我讲讲那场真正的战争，你经历过的战争。”

他陷入沉思，最后讲了起来。他所用的不是娱乐观众的那种洪亮的音调，而是需要用心才能听清的呢喃。

“１９６７年５月１０日，我们以整连的兵力……进驻重火力点。工兵刚刚构建完工事……而且……还有……”他倒抽了口冷气，“这个阵地在老挝边境附近。往远处望去能看到一座荒废的橡胶园。我们面前除了没有任何植被覆盖的红土……以及铁丝网外，别无他物。不过在我们后方……丛林……离工事太近了。炮兵清除了它。一排排炮弹……它们都朝同一个方向倒下了……仿佛被一只看不见的手扫过……都被撂倒了。”

他的陈述尽管依旧吃力缓慢，还伴有些微的停顿，但他做着虚弱的手势来帮助我理解。这些动作使得他皮肤的皱褶堆在一处。他瞳孔内的光点闪动得厉害了，我相信他的眼睛能在夜晚观察战场——那是距离我们这个时代多么久远的东西啊。

“因为那红色的泥土，我们的军事基地被称作‘浴火红玉’。不过，泥土并不是红玉色的，而是那种快要凝固的血的颜色。一连几个月我们坚守阵地，只防御，不发动攻击。我们本来预料到会有强烈的抵抗，会有人来攻击我们，然而不可思议的是我们日复一日地待在那儿，却什么都没发生。我们无事可干，每天只能进行例行的巡逻。遵守纪律几乎是不可能做到的，但我尽量不违反纪律。每个人都托病逃差，吸毒四处蔓延。按惯例，我本可以把基地中的每一个人都送上军事法庭。可那又有什么意义呢？我们拼死拼活，却得不到什么好处。我们被困在了一个牵制行动中，战争策略既无方向性又无目的性。于是在夏日的高温和雨季逐渐消磨掉人们的信心时，我就只能尽量保持理智，不让自己堕落来填补空虚。

“十月来临，降雨减少了。尽管仍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敌人增强了兵力，但我有种感觉，某件大事要浮出水面了。我向连部指挥官汇报了此事，他也有同感。我被告知有情报暗示敌人在计划集结一次秋冬战役，可能会一直延续到越南春节。不过没人把这当回事，我自己也没把这消息当真。但作为一名士兵，无所事事闲坐了六个月，我极想打上一仗。我那么渴望交战，甚至失去了冷静判断的能力。我忽视了种种迹象，我……我拒绝……我……”

他突然停下话头，手在头上空乱抓什么东西——也许是幽灵，然后他发出一声极其痛苦的哀号，双手捂住了脸，开始像个被热病击垮了的人一样颤抖起来。

我陪他坐着，直到他精疲力尽，陷入一种神游状态，迟钝地直勾勾地盯着地面。他一动不动，如果我在丛林中与他偶遇，肯定会把他错认为一块树根，那种丑陋的人形树根。只有他显得黏滞的喘息打消了这种错觉。我不知道如何评论他的故事。简朴的叙述风格明显与他以往讲的那些故事有所不同，这令它较为可信。然而，我记起每次他回忆到能揭示其真实身份的地方，就会这样。无论如何，他个人并不完整的悲剧故事并没有减少我刚对他的神秘产生的迷恋。这好似我打碎了一个搁在壁炉上的花瓶，因此我第一次有机会查看瓶底，发现了雕刻在那里的一个复杂难解的记号，吸引着我的眼神沿着黑色的纹路搜索，希冀能破解隐藏在位于中央的符号的秘密。我得承认，在少校的故事的最后，我看到了某种凄惨、同时也是最吸引人的东西。这东西不像一个单纯的秘密，更像是秘密的来源。它不是什么事实，而是线索，能引导人们发现真相或完全与事实相反的假象。我只不过是个孩子——至少是个稚气未脱的少年，因而我并不知道自己产生这种想法的原因，它似乎很可能是种幻觉的产物。但我能肯定自己知道这个结论在这个时候很重要，也知道原因。因为我有一种强烈的感觉：我与少校之间是有联系的，还有一一种强烈的预感：从某种程度上讲，他的秘密与我的秘密有共鸣之处。

除了我新近的学习计划，即研究我父亲的行动之外，我加强了与波耶特少校的联系，只要有机会就会去拜访他。接下去几年的日子大多与以往相同，被旅行和表演（我担任小丑和飞刀手助手的角色）所占据，与在“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中生活所产生的所有烦闷和快乐相伴。当然，还是有其他变化的。范变得日益虚弱、孤僻，少校的精神状况也恶化了，戏团中有四位成员离开，随后又有四名新人加人。两位走钢丝演员，金和姬，年龄各为七岁和十岁的漂亮朝鲜姐妹——她们是由另一家戏团训练出来的孤儿，还有川，一个中等年纪、圆脸膛的男子，他的大肚皮丝毫没妨碍到他充满活力地翻筋斗和跌跤。不过在我看来，最值得注意的是范的外甥女，昙，一个来自顺化的苗条又恬静的女孩，一见到她我就立刻坠入了情网。

昙在加入我们时大约十七岁，比我大一岁。对处于青春期的我来说，年龄差异似乎并非绝不可逾越。她光亮乌黑的头发垂至腰部，皮肤是那种敷上金粉的檀香木色，脸庞则似乎是贝壳浮雕，端庄与性感完美地融合在一起。她父亲得了不治之症，现在他和昙的母亲已被上传到“索尼人工智能公司”的虚拟社会主机中去了。于是范，她的舅舅，就成了昙的监护人。她没有什么表演技艺，但她可以穿上闪闪发光的暴露装束跳舞，参演滑稽演员的小闹剧以及做我们飞刀手的靶子。飞刀手是一个名叫戴特的沉默寡言的年轻人，他被宣传成了詹姆斯·邦德·科奇斯①。戴特的另一个靶子是梅，一位矮胖的有中国台湾血统的女孩，她也是戏团的医生，懂得一些草药知识。梅昂首阔步地走上台，靠着木板站好，戴特将他的飞刀投在距她身体不足一厘米远的木板上，但当昙取代她的位置时，他就会极其谨慎小心，让飞刀扎在差不多七八英寸远的地方，这种悬殊的差别总惹得观众笑个不停。

【①James Bond，詹姆斯·邦德，著名间谍系列电影中的英国特工，代号００７。Coehise；科奇斯，１８１２～１８７４年，原意为硬木，是印第安部落一个身高六英尺的传奇首领，长年与墨西哥人争战，后来据说被诬陷拐骗一个美国白人小孩，又跟美国殖民者奋战十余年。】

昙来了几个月了，可我几乎不跟她说话，除非对话不可避免。我太害羞了，无法应付正常的交谈。我真心诚意地希望自己现在就已十八岁，成为一个男人，能拥有果断的信心，我想到那个年龄时这将是自然而然的事。在目前的情况下，我因缺乏自信心，只能远远地带着爱意看着她，幻想我们之间的对话和其他亲昵行为，去承受单方面情欲的煎熬。不过，有一天下午，当我坐在范的拖车外面的草地上，认真研究一些涉及我父亲投资状况的报告时，她走上前来，问我在做什么。她穿着宽松的黑色长裤和白色短衫。

“我看到你每天都在读书。”她说道，“你那么专注于你的学业，是打算上大学吗？”

我们当时驻扎在善莆镇外，这是一个河内以南六十英里的小镇，我们的帐篷在一条宽阔又曲折的小河岸边，河岸芳草青青，河水在锡白色的天空下泛着黑色的光芒。四周是暗绿色的锥状小山，有些地方露出了岩层，更多的地方被低矮的小树覆盖着，这些小树树干弯曲，螺旋状的枝权末端长着团状叶子。主帐篷就竖立在最近的山根下，帐篷顶上支着一面布满戏团星星标志的三角旗。其他人都在里面，为晚上的演出做着准备。真是一派艨胧而又沉静的景色，就像画在古宣纸上的嚼，但我已无心去欣赏这幅美景——我眼中的世界早已缩小到我们俩所在的空间里。

昙盘腿坐在我身旁，我嗅着地身上的香味。不是什么香水，而是她散发出的体香。我竭力解释我研究的目的，滔滔不绝，仿佛关于我身世的那可怕秘密的负担随着言语从我的身体里流了出去。这个秘密或多或少算是块心病，除了范之外没人知道我在做什么，而且由于他在这个任务中的角色是守护神，而不是红颜知己，我感到很压抑，因为我厌烦的报仇责任而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现在看来，通过透露这个闲扰着我的生活的悲剧，我达到了减轻身上压力的目的。因此，为了能完全消除秘密带来的压力，我向她讲起了我的父亲。

“他叫威廉·佛朗兹。”我说道，又赶快补充说我已经用“范”来做我自己的姓。“他的父亲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移居到亚洲，那时正是‘多美’①初期，他在西贡创造了大笔财富，配备了一批使用沼气能源的出租车队。他儿子——即我父亲——扩大了家族的影响。他投资了一系列建筑工程，可所有这些项目都赔了钱。娶我妈时他已陷入了财政危机，他用她的钱在岘港投资娱乐场所。于是他补上了大部分的亏空。从那时起，他就决定与马来群岛的赌博集圈及中国台湾的竹联帮联合。结果他成了一个有势力的人物，但他的瓷金却周转不开了，没有空间施展。要是他抢到了我外公财产的控制权，他就会成为一个非常危险的人物。”

【①doimoi，在越南语中是革新的意思。“多美”革新，是在１９８７年由当时的越共总书记阮文灵拟定的革新政策，推动了越南的经济发展。】

“可这都太客观了。”昙说道，“你自己完全不记得他是什么样的人了吗？”

“模模糊糊有一点儿。”我说道，“从我能搜集的全部赛料来看，他从未对我有太大兴趣……只是把我当作一个潜在可利用的工具。事实上，我也几乎记不得妈妈了。只是偶尔，我仿佛看到她站在一扇窗户边，而她说话的声音就像在唱歌。我有一个她长相的笼统印象，别的就没什么了。”

昙的眼神瞟向河边，一些村里的孩子在沿着河岸互相追逐着，一艘撑着黄色帆的货船拐过河湾，驶入视线。

“我很惊讶，”她说道，“只记得他们的经历却不记得他们本人，那可够糟的不是吗？”

我猜她在想念她的双亲，我想说些安慰的话，但上传人的智能这种事对我来说太陌生了，我怕自己显得太愚蠢。

“只要我想就能随时见到妈妈爸爸，”昙低头盯着草地说道，“我可以去世界上任意一个索尼办事处，输入密码召唤他们。他们出现时与原本的他们惟妙惟肖，但我知道那不是他们。他们说话的样子……还是跟过去一样。但某种东西失去了，某种精神或者某种特质。”她瞥了我一眼。和她美丽的黑眸对视，我感到一阵眩晕，几近飘飘欲仙。

“某种东西死了，”她继续说道，“我知道的！我们不仅仅是电子脉冲，我们不能被吸入一台机器而生存。某种东西死了，很重要的东西。一进机器就什么都没有了。我们所看到的不过是彩色的影子。”

“我没有多少接触电脑的经验。”我说道。

“但你体验过生命！”她轻抚着我的手背，“你感觉不到在你体内的生命吗？我不知道该怎么称呼它，灵魂吗？我不知道……”

我似乎感觉到了她所说的那样东西在我胸膛内跳动，热血沿着一条难以理解的路线穿越全身，涌遍大脑和身体，存在于体内的呼吸通道如同一支长笛，吹奏出短暂而优美的生命音符，一种独特的音调，然后散人空气的海洋中去。无论何时，只要我一想起昙那天早晨的样子，就能感觉到那种微妙的震撼心灵的东西，短暂与永恒同时盘旋在我所占的空间中。

“这个话题过于严肃了，”她说，“很抱歉，我思念父母有些过头了。”她将长发甩到背后，嫣然一笑。“你会下象棋吗？”

“不会。”我承认道。

“你必须学会！要是你想对抗你的父亲，棋艺会有所帮助的。”一抹后悔的神情浮上她的脸庞，好像她意识到了自己的措辞，“即便你不会……我的意思是说……”慌乱之中，她挥了下手想驱散这种尴尬的局面。“我是开玩笑。”她说，“我会教你的。”

我没有成为一名优秀的棋手，因为我被老师搅得太过心烦意乱，而没有用心听她的教导。但我还是很感激这项游戏，因为通过骑士和皇后的移动，通过我的笨拙和她的耐心，通过数个小时亲密地坐在一起，我们的心灵贴近了。我们不再仅仅是朋友……从最初的谈话开始，很显然我们都乐于某天能进一步确定我们的关系。在这件事上，我居然不感到心急。我知道当昙准备好了时，她会告诉我的。我们暂时享受着一种超友谊的关系，花去我们的所有空闲时间待存一起，我们身体上的接触仅限于牵手和亲吻脸颊。这并不是说我总能成功地克制自己，不超越那些界限。

有一次我们躺在范的拖车顶上，仰望着星空，我终于受不住她的香味和她靠着我肩头暖意的诱惑，用胳膊肘支起身子，向她的嘴吻去。她回应了我，我则悄悄地解开了她的短衫，褪去了她的胸衣。在我继续深入之前，她就挺直身子坐了起来，合上衣襟，给了我一个受伤的眼神，然后从拖车上滑下去，消失在夜色里，留下我沉浸在一种沮丧、痛苦的状态中。

那天晚上我睡得很少，担心我让我们的关系出现永远无法弥补的伤痕。可是第二天，她表现得似乎什么都没发生过，我们还是同以前一样，只是我比以前更想得到她了。

然而范可没那么仁慈。我不确定他是怎么知道我对他外甥女做出无礼举动的——很可能只是他凭直觉觉察到了。我无法想像是昙告诉了他。无论他的消息来源是什么，第二天演出结束后他走进了主帐篷，我正在那儿练习飞刀，要把它们投到一块画有红色人形轮廓的木板上。他问我，我对他的敬畏是否减弱到会玷辱他姐姐的女儿的程度。

他坐在第一排看台上，身体向后仰着，双肘支在他身后的那排椅子上，带着嫌恶的神色盯着我。我被这突如其来的质问激怒了，没有马上回答而是掷出了一一柄飞刀，它扎在了人形轮廓的手臂和腰部之间。我走向木板，猛地拽下刀，背对着他说，“我没有玷辱她。”

“但你肯定想干那事。”他说道。

我无法克制自己的愤怒，旋过身子，对着他吼叫：“你没年轻过吗？你没恋爱过吗？”

“恋爱。”他发出干瘪的笑声，“如果你在恋爱，也许你愿意和我分享一下你的感受。”

我本想告诉他我对昙有什么样的感觉，向他解释说我从她身上找到了安全感，以及各种微妙的感觉，解释说我关注着她的一举一动，虽然我眷恋她的身体，但我想对她说些赞美的话，让她快乐，帮她从偶尔的颓丧、悲伤中摆脱出来，也想让她滤除掉我身上的悲伤——我知道这对我们俩来说正合适。但我太年轻，又过于生气，因而没有很明白地说出这些事。

“你爱你的母亲吗？”范问道，在我回答之前他又说道，“你清楚自己对她只有一点儿散碎的记忆。当然，还有一个梦。可是你却选择了遵从那个梦的指示，穷其一生去实现你母亲的愿望。那才是爱。你怎么能拿你对昙的着迷与之相提并论呢？”

我感到一阵挫败感，惆怅地将目光投向胀起的灰白色帐篷顶，看着最高处姬和金每晚悬吊在上面的金属环。当我再次把目光转向范时，看到他站起身来。

“好好想想吧。”他说道，“到了你能以同样的程度重视昙，那……”他用手指做了个轻蔑手势，暗示这是个不大靠得住的期望。

我转向木板，擎起一把飞刀。目标突然变成一个没有名字的魔鬼，一个长着木纹和血红皮肤的危险家伙。当我缩回手臂准备掷出飞刀时，我把对范的怒气同对控制了我生活的未知力量的愤怒凝聚在一起，然后将飞刀扎死在了红色人形的脑袋中央——掷出这一刀耗尽了我全部的力量。朝旁边一瞥，我惊奇地看到范正在入口处看着我。我本以为他发完了牢骚就已经回他的拖车了。他在那儿站了几秒钟，没有什么明显的情绪波动，不过我觉得他有种挺高兴的感觉。

昙干完自己的活后，就会帮我做杂务：喂养异兽，打扫它们的笼子，虽然她并不喜欢陪伴少校，但还是帮我照顾他。我必须承认我变得越来越不喜欢去看他了。我依然对他感到反感，尽管我仍旧对他过去的细节十分好奇，但他的精力大不如从前，靠近他变得更难。他常常坚持着要讲“浴火红玉”的故事，但总是在同一个地方陷入恐慌和悲痛，中断叙述。看起来这是一个他现编的故事，并非别人教他去作表演的，现在他的脑子不能再编故事了，只能说些零碎的片断。

但一天下午，当我们在他的帐篷内做完活计时，他又开始讲那故事。这次是从他先前老是不能讲下去的地方开始的，而且是用演出时那种毫不迟疑的深沉又粗糙的声音讲述。

“进入十月，”他说道，“降雨减少了，蛇整天待在洞里，蛛网上不再像雨季时那样挂满牺牲品。我开始有某种不祥正浮上水面的预感，当我把这种感觉报告给我的上级时，他告诉我根据情报，敌人的活动将开始频繁起来，预计敌人会在越南春节期间发动一次大规模攻势。但我对自己的感觉和情报都没给予真正的重视。我是名士兵，六个月以来碌碌无为，只是蹲在碉堡里巡视覆盖着红土和有刺铁丝网的荒地。我渴望着一场战斗。”

他端坐在一堆棕榈叶子上，沐浴在一抹微弱的光线中——为了通风，我们让部分帐篷预敞开。这些叶子看上去就像一座飘浮在黑晴空间中的小岛。而少校的灵魂已经被宇宙之火所烧焦扭曲，被放逐到永恒的虚无之中。

“十四号晚上，我做完了例行巡逻，回碉堡休息。我坐在桌旁边喝着威士忌酒读一本平装小说。过了一会儿，我放下书开始给妻子写信，写关于纪律的沦丧，我对敌人的恐惧，对战争演进方式的憎恶。我告诉她我有多么地憎恨越南。普遍存在的腐败，南越政府的愚蠢。鱼肉沙司的糟糕味道，有毒的丛林植物。这块讨厌的地方变成战场太长时间了，显得毫无价值。我继续大口喝着酒，酒精消除了残余的禁忌。我告诉了她关于越南军队变节和渎职的事，还有我们身边那些自称将军的蠢货。

“我一直坐在那里写，不知过了多久，有什么东西搅得我心烦意乱。我无法肯定那是什么。接着传来一声巨响……抑或是一下震动。我知道出事了，于是离开桌子走进通道，听到了哭叫声，后来传来轻型武器开火的爆炸声。我抓起步枪冲了出去，发现越共出现在铁丝网内。在周遭的灯光中，我看到许多身穿黑色宽松衣裤的小个子男女四处乱窜，他们手中端着武器，枪口喷射着白色的火星。我撂倒了几个，但想不出他们是怎么没有惊动岗哨就穿越了铁丝网和雷区的。不过，当我继续战斗时，我发现一个人的脑袋突然冒出了地面，马上意识到他们挖了地道。整个平淡无事的夏季里，他们就像白蚁那样偷偷摸摸地在地面下忙碌着。”

在这一紧要关头，少校再次受到情绪崩溃的折磨，我早准备好花费一番力气帮他恢复神志。可昙已经跪在他身边，握着他的手叫道，“马丁？马丁，听我说。”

没人叫过少校的教名，除了那个把少校介绍给观众的人。我毫不怀疑上一次有女子亲切地称呼他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了。他听到昙的呼喊，突然停止了颤抖，似乎背叛了他的勇气又回来了，他惊讶地盯着昙，眼睛闪过一道光芒，又消逝了。

“你来自哪儿，马丁？”她问道。

少校用一种迷乱的音调答道，“奥克兰……加利福尼亚的奥克兰。不过我生于圣克鲁兹。”

“圣克鲁兹。”昙清脆地拼出了这个名字，“圣克鲁兹漂亮吗？听起来是个美丽的地方。”

“是的……它还真的挺美。离小镇不远就是古老的红杉林。那儿还有大海。沿海一带真的很美。”

令我惊奇的是，昙和少校开始进行一次尽管过于简单却很连贯的对话。我记得他以前从未用这种方式讲过话。他的语法有些错误，发音也带有很重的口音。我想昙温和的方式肯定触及到他已经扭曲的内心深处，那里既不属于存在于潜意识里的真正的马丁·波耶特，也不属于一个薪出现的人格。听他谈论诸如多雾的天气、爵士乐和墨西哥美食等平淡的话题是很古怪的，他说在圣克鲁兹能尽情地享受所有这些。尽管他脸上已经出现了惯常的神经性痉挛，但同时也显现出一种新的平静。不过，这种状态当然并不持久。

“我不能，”他说道，突然转移了话题。他摇摇头，牵动了遍布在脖子和肩膀上的皮肤皱褶，“我再也不能回去了。我不能回到那儿了。”

“别难受，马丁，”昙说，“没什么好担心的，我们都会陪着你，我们……”

“我不想让你们待在这儿。”他把脑袋缩进肩膀，脸被一堆皮肤盖了起来，“我得回、回去重卓（做）我那时卓的事。”

“什么？”我问他，“你当时在做什么？”

从他的喉咙里发出一阵压抑的有节奏的哼笑声——这种笑声持续了特别长的时间，已经不单纯是高兴的表示了。音量不断增强，变成了一种不稳定的音调。

“我总算把它全弄齐（清）楚了，”他说，“那就是我在卓的。你们现在应开（该）走了。”

“你弄清楚什么了？”我问道，被一种可能性激起了兴趣，也许少校的精神并不混乱，当然事实也未必如此。也许他表面的语无伦次只不过是其思想浓缩后的副产品，就像一束日光聚焦在书页上便会有烟冒出来。

他没回答，昙碰碰我的手，示意我们该离开了。

当我猫腰穿过帐篷帘子门时，少校在我身后说道，“我不能回那儿去了，我也不能再在这儿了。那我能去奈里（哪里）呢，涅（你）知道吗？”

少校这番口吃不清的话的确切意义并不清楚，但将某种东西注入了我的体内，再度唤醒了我已经被研究和昙的介入而搁置一旁的内心冲突。我刚来“绿色星星”生活时，尚处于一种情绪不稳定的阶段，恐惧、困惑以及对妈妈的渴望相互交织。我平复好这种情绪后，我被那种已经失去了立足之地的感觉所烦恼，但是这似乎又不仅仅是因为我被踢出了家门，不过我总会这么想。我情绪的骚动仿佛是密布的阴云，已成为我生命中恒久的负担。这部分取决于我的血统。虽然与拥有越南母亲和美国父亲的孩子（他们一度被称为垃圾儿童）相关的丑闻已随着战争的结束而消失了，但它并未完全消散，无论马戏团旅行到哪里，我都能证实这是真的。我遇到过一些过于注意我较浅颜色的皮肤和眼睛形状的人，他们对我表示轻蔑并与我保持距离。进一步激起这种忧虑的是我来与范共同生活之前那些年的些许记忆。昙一提到她的童年，就能说出朋友、生日、舅舅和表兄妹、去西贡的旅行、跳舞等许许多多的细节，我却没有这么多类似的记忆。我猜是因为我精神上受过严重的创伤。尽管妈妈是为了我好才遗弃我，但这个行为对我的打击严重到打开了我的记忆宝库的闸门，里面的内容就此遗失。这一点以及我离开家时才六岁的事实，使得我没有时间去积累像昙那种真实可信的连贯的记忆。不过，弄明白了记忆问题，也不能减轻我的不安，我又开始坚信要是曾截断我过去的捉摸不透的意外不再降临，我将永远也找不到治愈记忆断层的方法，也许只有抑制症状和掩饰病症的药物——而那只是掩饰，问题会越来越严重，直到最后我被它逼疯，在任何地方都无法感觉自在。

我无法治愈这种焦虑，除非让自己把更多的精力投入到学习中去，而伴着学习强度的增加，愤恨也日益增长。我坐在范的电脑前，盯着父亲的照片，想像着解决我们之间纠葛的暴力方式。我拿不准他是否能认出我。我长得像妈妈，与他鲜有相似之处，对我来说真是感激这种遗传的厚赐，因为尽管他令人印象深刻，但并不英俊，身高大约六英尺半，照最近的医疗报告来看，他体重二百六十四磅，感觉不像是胖人，但绝对是个壮汉。他大方脑袋上的头发剃得很于净，左颊上文有帮会徽记——一条飞鱼的蓝绿色刺青，被三个小刺青同绕着，这代表与他有牵连的多个帮会。他后颈那里装有一个椭圆形的银盘，有许多端口，能让他直接与电脑连接。每当他摆姿势拍照时，竭力想做出一副骄傲自大的表情，但他的眼睛（灰蓝色）、鼻子和嘴都很小，与他的大脸盘对比鲜明，这使得它们表现个性和情绪的能力很有限，倒更像是透过望远镜观察一颗遥远行星的那种感觉，结果表情显得呆板拘谨。而在少数社交场合的照片中夸在不同相貌出众的女伴陪伴下，他却总是明显地兴奋异常。

他在西贡拥有一栋古老的法国殖民时期的大屋，但他大部分的时间却是在平圻的宅院度过。平圻是个四季如春的小镇——始建于１９世纪末２０世纪初，原本是为那些性取向不符合当时社会道德的富裕的越南人提供安逸幽静的住所。现今的越南政府——即使不涉及它的性道德观念——变得很离奇，拥有有趣的历史，就好似一个出奇整洁得令游客们感到好笑的野生动物园。以政府的标准来看，这个小镇没有任何理由再存在了，然而它并没有消失。村民由一些有地位的同性恋者组成，他们定义潮流、树立时尚并掌握着重要的政治力量。尽管他们坚持严格的排外主义，虽然我相信父亲的双性恋在很大程度上是追求事业和地位所致，但他还是设法靠欺骗和贿赂的方式住进了平圻，这令我得以确定他是真心实意地喜欢这个地方。

他在平圻拍的照片最令我气愤——我痛恨看到他喜笑颜开。我会一直盯着那些照片看，似乎我的愤怒会慢慢聚成一束闪电，摧毁我盯着的任何东西。我想，做出杀死他这个决定是很容易的。仇恨和往事，他残暴贪婪的往事，促使我坚定了这个想法，形成一种不可磨灭的精神动力。时机一旦到来，我就要为妈妈报仇，争得我的遗产。我很清楚如何完成这个任务。我父亲并不惧怕比他弱小的人——如果这样的、人站出来反对他，他们会成为恐怖报复的对象——但他认定想抵挡更为强大的人策划的暗杀是徒劳的，所以说他的安全措施虽很好，却并非无懈可击。另外，我地位的特殊性暗含了这样一个事实，就是如果我能杀了他的话，我将借此变得比他或他的任何同伙都更强大。因此，我没有丝毫的犹豫，开始计划在平圻和西贡对他进行暗杀，我绘制图表仔细分析这两处宅院的安全系统。但在策划他死亡方式的中途，我突然失去了方向，困为各种为杀死他的决定服务的条件发生了变化。

我十七岁生日不久后的一个晚上，我正在拖车里操作着电脑，这时范走了进来，他先是轰走了在我对面椅子上睡觉的虎斑猫，然后小心地弯腰坐下。他身穿破旧的灰白色开襟羊毛衫，老式的条纹裤子，手上拿着一个薄薄的镶有塑料边的文件夹。当时，我正全神贯注地追踪着父亲经每一笔由银行进行的资金周转的去向，所以对范的出现只是点头示意。

他静坐片刻，最后说道，“打扰了，你能不能发发慈悲，给我一分钟时间。”

我意识到他生气了，但我早已在气头上。倒不是说我在生父亲的气，而是我开始对范产生厌恶之情，他冷冷的态度，他的无礼——他不尊重我，却要求我尊重他——都让我觉得他十分讨厌。

“你想干什么？”我甚至抬头看一眼他。

他把文件夹摔在桌子上，“你的计划有大麻烦了。”

文件夹里装着一个名为冯安阮的妩媚女子的人事档案，我父亲雇了她做保镖。大量数据表明她相当专业，熟悉各种武器，应变能力极强——这极不寻常，她可能专为她的职业做过基因改造手术。依照文件来看，她的感官十分敏锐，能觉察出大脑温度曲线的变化，血压、心率、瞳孔放大、讲话的细微改变，以及所有能暴露潜入者刺客身份的蛛丝马迹。关于她个人生活的情报非常不足。虽然是越南人，但她生于泰国，在某秘密安全局的大墙里长到十六岁，她在那里接受的训练。最近五年，为多位东家服务，共杀了十六名男女刺客。几个月前，她付钱解除了与安全局的合约，并与我父亲签订了长期合同。和他一样，她也是个双性恋，她的大多数伴侣都是女人，这点也同他一样。

我从文件上抬起头瞥了范一眼，发现他正用一种旁观的神态观察着我。“好了，”他说，“你怎么想？”

“她长得不赖。”我答道。他抄起手，厌烦地哼了一声。

“好吧。”我合上文件，“我父亲在加强他的守卫，说明他预见到要有大事发生，正为剥夺我继承权这一天做准备。”

“这就是你能从文件中得出的全部信息？”

从外面传来笑语声，有人走过并渐渐远去了——我猜是梅和川。这是个凉爽的夜晚，空气中有厚重的雨水气息。门被啪地一声吹开了，我能看到夜幕和稀薄的雾气。

“还有别的吗？”我问道。

“动动脑子不行吗？”范把头倾向前，闭上了眼睛——这是他通常表示生气的动作，“冯需要一大笔钱才能从安全局那里脱身。至少需要几百万。她的工钱很高，可即便她生活得再节俭也要花十年甚至更长时间才能攒够那笔款子，更何况她并不节俭。她从哪儿能得到这么大的数目？”

我想不出了。

“当然是从她的新东家那里。”范说道。

“我父亲不会有这笔额外的钱。”

“可看上去他有。只有非常富有的人才能雇得起像冯安阮那样的保镖。”

我暗自估算了一下父亲名下的所有财产，但却想不出哪里有这么一大笔现金。

“这笔钱肯定不是你父亲做生意的钱。”范说道，“我们对这些产业了如指掌。因此我们怀疑这笔钱不是他偷来的，就是胁迫别人偷来的。”那只猫跳进了他怀里，开始蹭他的肚子。“要多动脑子，”他继续说，“我要告诉你的事是我相信已经发生了的。他骗取了本该你继承的财产。但它数目太大了无法由个人掌管，肯定交给了政府保管，因此很可能他成功地贿赂了某位主要官员。”

“你无法确定这一点。”

“确实不能，但我打算联络一下政府里的朋友，建议对遗产进行调查。如果你父亲做了我所怀疑的事，这样起码还能亡羊补牢一下。”那只猫赖在他怀里，他摸了摸猫的脑袋，“不过遗产并不是问题。即便你父亲从中偷了钱的话，他也不会拿走超过确保这名女子为他效劳的必要费用。否则给他这种机会的那个人，”他比画了一下文件，“将会被发觉其他支出证据。所以还会剩下足够多的财产让你成为有财势的人。冯安阮的确是个问题，你不得不先干掉她。”

一只夜鸟唧唧喳喳的叫声刺破了宁静。有人拿着手电走过拖车停靠的草地，光束穿透了层层迷雾，扫过灌木和斑驳的草地。我觉得不论这个女子如何能干，她还是不会造成太多的麻烦。

范又闭上了眼睛，“你还没亲眼见过这类职业高手。他们无所畏惧，对待工作尽心尽力，甚至衍生出了能感受雇主异样的第六感，与他们的雇主休戚与共。你需要谨慎小心地对待她。”

“也许她远远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稍停片刻我说道，“或许是我实在太笨了。我本该让这一切顺其自然，在‘绿色星星’终老一生。”

“你觉得怎么合适就怎么做。”

范的表情仍不失克制，但显得很是僵硬，我敢说他是太震惊了。

我让电脑休眠，然后向后一靠，跷起一条腿，放在桌子边上。“别再掩饰了，”我说道，“我知道你想让我杀了他。我只是不理解为什么。”

我等着他的反应，可他没有吱声。

我说道，“你是我妈妈的朋友——我猜这是个足以希望他死的理由了。但我从未觉得你是我的朋友。你给予了我……所有的东西：食宿和生活目标。可一旦我打算谢你，你总是马上否认你对我好，让我不要谢你。我一直以为是你害羞，因为你在表达任何一种感情时都显得局促不安。但现在我要推翻这个结论。你发现了我的谢意，却显得对此厌恶、反感……或者尴尬、为难，那可不是羞怯应该采取的方式。这就好像……”我费力地搜寻着合适的措辞，“就好像是你有某个痛恨我父亲的原因，但却不能告诉我。要么这是你羞于承认的原因，或是别的什么原因，也许某个你所掌握的情报让你对整件事有另外的看法。”

与他坦白一切既使人愉快也令人害怕——我觉得自己似乎触犯了禁忌——说完这番话后，我就只能气喘吁吁、神情恍惚了，根本无法确认自己所说的每句话都是对的，尽管在我讲的时候认为自己每句话都说得很正确。

“很抱歉，”我对他说，“我无权质问你。”

他想做个无所谓的手势——这是他跟别人交谈得不够舒畅时的习惯动作，但突然停了下来，抱起了那只猫。“不管我们之间的地位悬殊多么大，我和你的母亲非常亲近，”他说道，“和你外公也是如此。因为我失去了自己的家庭，就拿他们做了替代品。可他们死了，一个接一个……你知道，是你外公的存在以及他的财富保护着你母亲，一旦他去世了，你父亲就毫无顾及地虐待她。”他从唇边猛地呼出一口气，“随着他们的死去，我也就失去了我的身心。我已经失去太多了，无法再承受这种悲恸。我放弃了整个世界，也抗拒着自己的情感。实际上，我自闭了起来。”他用手抚着前额，遮住了眼睛。我能看得出来他心烦意乱，这使我感觉很糟，是我重提这些伤心的往事再次伤害了他。“我知道你曾过着什么样的生活，”他继续说道，“你没得到父母的疼爱而成长起来，这是很残酷的环境。我希望能改变它，我希望以自己能做到的方式去改变，但这种想法是在以我自己为赌注，可能要第三次从我身上夺去所有……那是无法忍受的。”他的手开始颤抖，然后紧紧地攥成拳头，压在鼻粱上，“这就是应该向你道歉的我，原谅我吧。”

我明白他并不需要请求原谅，我对他既尊重又敬仰。于是有股想告诉他我爱他的冲动，事实上，我也那么做了。我现在相信他已证实了对我的爱，因为他爱我的亲人，他想要完成妈妈的心愿。为了能让他从悲痛中摆脱出来，我请他讲讲关于我外公的事，我差不多对他一无所知，除了他曾在商业界取得的辉煌成功。

范看上去被问题惊呆了，但调整了一下情绪后，他说道：“我无法保证你会赞同他。他是个强人，为了实现他们的目标，强人：总是要比常人牺牲更多宝贵的东西。但他很爱你的母亲，他也爱你。”

这并非是我想知道的细节，但很明显范仍被情绪所左右，我决定最好留他单独待一会儿。在走过他身后时，我拍了拍他的肩膀。他骤然一抖，就像是被这种接触灼伤了，我以为他会对我的触摸有所回应。然而他只是点点头，喉咙里哼了一声。我在那儿站了片刻，希望能想出点儿事说说，结果我只是祝他晚安，随后走进黑暗去找昙。

这次谈话后大约一个月，在头顿的一个海滨小镇上，一天清晨，戴特与范吵了一架，尔后离开了戏团，我被迫当天晚上扮演詹姆斯·邦德·科奇斯这个角色。尽管我以前同戴特一起表演过，但想到要在观众面前表演完整个节目让我有些焦虑，但我对自己的能力很自信。昙把戴特的燕尾服改小了一点儿，我穿起来漂亮多了，她又帮我在脸上画了印第安人的图案；当范站在我们独特的马戏场中央，通过麦克风赞美着我传说中的英勇，介绍我出场时，我大步走进充盈着黄色灯光的帐篷内，锯屑和兽粪（一只小兽在我们到达现场前曾到这里来吃草）的温暖气息扑面而来，我高举着胳膊，挥动着系在短柄斧和飞刀上的飘带，享受着欢呼。整个七排座椅都爆满了，观众由景点工人、渔夫及其家人组成，其中还有少数旅行者（主要是徒步旅行者），还有一群肥胖的俄国女人，她们是由矮小的越南人蹬三轮车从距海滩很远的一家旅馆拉过来的。

观众们兴致正高，这要感谢刚刚表演的一场滑稽剧，昙扮演一个乡下女孩，川则演一个农村小丑，无可救药地爱上了她，他的欲望通过一根伸缩杆反映出来，这根杆能弹出去十四英寸长，就系在松大裤子的胯部。

梅穿着一件坠满金属片的红色衣服，曲线被勾勒得玲珑有致，她以手脚伸展的姿势站在木板前，人们立刻安静下来。范坐在马戏场中央的一个木凳子上，切换了背景音乐，古老的詹姆斯·邦德电影主题曲。我向观众们展示着飞刀，转身瞄了木板一下，然后向梅掷出飞刀，将它结结实实地扎在她头上一英寸的木头上。

头四五下都完美极了，描画出了梅的头和肩膀。每一次飞刀扎入木板，观众们都发出惊叹之声。现在我无比自信地在转网躲闪中掷出一把把飞刀，配合着主题音乐装作躲避枪击，弯腰屈膝、收腹挺身、蹿蹦跳跃——可是一个疏忽，我大力快速掷出的飞刀离梅太近了，刺进了她手臂上方。她尖声大叫，从木板前捂着伤口蹒跚着躲开。片刻后她冷静下来，痛苦地看了我一眼，然后从入口跑掉了。

观众们都吓晕了。范一下跳了起来，麦克风在他手中直晃。

有那么几秒钟，我生了根似的站在那里，不知该怎么办。夸张的音乐如同一副栅栏将我全然隔离开来，当川关上音乐时，栅栏才轰然倒塌，我感到上千双眼睛盯在我身上。我无法抵挡这种注视，跟在梅身后逃进了夜色。

主帐篷立在沙丘顶上，从那里可以远眺海湾和蜿蜒的沙滩。这是一个温暖、多风的夜晚，当我从帐篷里跑出来时，长满蒿草的沙丘被一阵狂风吹过，扬起沙尘。

在我身后，范的大叫大嚷盖过了狂风呼啸和巨浪拍岸的声音，他在劝观众们留在座位上，节目马上继续。

月亮几乎是满月，但躲在云后，给云山镶嵌上了银边。我起初并没有找到梅，后来月亮穿破云雾，给黑色的水面铺上一条银光闪闪的道路，轻触着波光粼粼的层层浪花，映亮了沙子，我发现了梅——靠她红色的服装认出来的——还有另两个人出现在下面大约三十英尺远的海滩上；他们在照料她。

我从沙丘表面遛下去，滑进了松软的沙子，结果摔倒在地。当我拔出脚时，我看到昙奋力地顺斜坡向我跑来。她为保持平衡抓住了我燕尾服的领子，差一点儿让我再次跌倒，我们歪歪斜斜地撞在一起，彼此抓着对方才站稳。

她在衣服上套了一件尼龙夹克，这件夹克与梅的那件区别甚小——昙的这件绣有一只装饰着银星的蓝孔雀。她闪亮的头发垂在颈后，水晶耳环在耳垂上闪闪发亮，黑色双眸烁烁放光。她看上去就像是光组成的，这种幻象随着乌云重新遮住月亮而慢慢消散。不过最震撼我的并不是她的美貌。我总想弄明白她是如何表现出各种美的形态的，从清纯的女学生到性感女子，再到大家闺秀，现在这个闪亮的化身在我面前突然出现，仿佛这位世界女神恰恰只为这个时刻而存在……不，她的冷静是对我影响最大的。它包围着我，穿透了我。甚至在她说话之前——她没有提及在梅身上发生了什么，仿佛那并不是可能致命的事故，不会破坏我的信心，让我一拿起飞刀就想退缩——甚至在我被她仿佛一切正常的冷静态度说服前，它就已经包围了我。

她说那只是常有的小问题，现在我们该回到帐篷中去，因为范快要没笑话可讲了。

当我们爬上沙丘顶时，我呢喃道，“梅……”

可昙截过话头，“那不过是擦伤。”她拉起我的胳膊，带着我向入口走去，步履轻快、从容。

我觉得像被施了催眠术——不是被诱人的声音或者来闻摆动的发光物体所催眠，而是是被一种流动的时间的脉动，一种宇宙的背景韵律所催眠。

我浑身充盈着异常的镇定，把自己与人群和劲爆的音乐隔绝开来。似乎我并没有在掷飞刀，而只是把它们放在适合它们的位置，旋转、猛地把它们弹出去，然后砰的一声，它扎中了木板，形成一个钢刀围成的人形，只比置身其中的那个柔软的褐色肉体和其孔雀蓝绸衣稍大一点儿。

戴特也从未得到如此的欢呼——我想人们相信梅的受伤是已设计好增加悬念的恶作剧；当昙和我深鞠一躬，然后一起走出大门时，他们的欢呼长久不息。刚一退到外面，她就贴向我，吻了我的脸颊，并说她一会儿再和我见面。然后她离开我向帐篷后方走去，赶最后一个节目。

通常这时候我该去帮帮少校，可是我那时一点儿也没有这种心情。现在少了昙令人宽慰的影响力，我仍对伤害到梅难以释怀。

我漫无目的地走着，走上沙丘顶。最后走到一条长满蒿草的水沟。我坐在草地中，望着蜿蜒的海滩。

沙地向北延伸了十五米远，然后地势从这里开始向上，成了一座布满植被的矮山。大树半遮着一排有斜坡瓦顶和开放门廊的小屋，它们距海很近，从窗中溢出的如瀑布般的黄色灯光照亮了下方的碧波。高悬在空中的月亮失去了银色的光辉，像是一块掺杂有熏黑斑点的骨灰瓷，月光下的成排椰树就像守卫着河道的嵌有利齿的城堡，掩映其中的是来观看我们演出的旅行者所住的旅馆。我能认出在它前面照得很亮的月牙形沙滩上来来回回的蚂蚁般的人影，听到微风送来的断断续续的音乐。远处，水面有如墨染。

我的思绪没有转到有关梅的事故上去，而是想着与昙的合作表演。动作飞快地闪过，急速的飞刀和灯光，我现在仍能回忆起那些细节：两指间金属的凉意，舞台边焦虑的范，翻着跟头扎在昙两腿问空隙的短柄斧刃上映着的火光。不过，最重要的记忆是她的眼睛。它们看上去像是在发射指令，精心安排着我的行动，它们是那么有说服力，甚至令我觉得就算我的准头有误她也能够偏转刀锋。凭我对她的感情投入，我绝对相信——即便我们从未讨论过——我们未来会在一起，而且我相信她拥有能控制我的力量。确定这一点并不困难，不过略微有些讨厌，我们无法平起平坐的想法打击了我，如果只由她来控制我们关系的各个方面，我们的关系不会长久的。可一旦得出这个结论，我的思绪便松弛下来，陷入了沮丧之中。

我不知道自己坐了多长时间，这时昙沿着海滩走来了，拨开了被风吹到脸上的头发。她身穿一件男式短袖衬衫，一条宽松闲适的短裤，带着一块毯子。我借助草地躲着她，挤在地上的一个缝隙内，虽不太舒服但可让我容身了，我等她走过这片草地。可她却停了下来，喊着我的名字，我条件反射性地答应了。

昙发现我后止住了脚步，来到我的身边，她说，“你跑得太远了，我都没把握能找到你。”

她说这话的时候，丝毫没有埋怨的意思，似乎只是在陈述一个事实。

昙在沙地上铺开毯子，拉着我坐下来。风开始一阵阵地从水面上吹来，她打起了哆嗦。

我问她是否愿意披上我的礼服夹克。

她说，“不。”接着双唇紧闭，突然从我身上移开目光，侧身转向一旁。

我以为自己一定是做了什么令她困扰的事，这令我忐忑不安，没有马上注意到她正在解开衬衫。

她脱掉衣服，很快把它团成一团，然后放在一边。她扭头与我对视。

我本以为平日里她的那种镇定恢复了——我几乎能看出她镇定自若——可接着我意识到她的这种冷静并不是她所独有的，而是我们共有的，是一种我们彼此信任的产物。在主帐篷里发生的事并不足她控制我，把我从惊惶失措中拯救出来，而是将我们的力量结合起来，驱除了恐惧。就像现在一样。

我吻着她的嘴及她娇嫩的乳房，狂喜于上面的汗所带来的略咸的味道。然后我拉着她躺在毯子上，进入了她的体内，尽管还很笨拙，且带有刹那的不安，但不知为何既狂野又纯洁，这是两年来的渴望和未言约定的自然高潮。后来，我们彼此挤压，如胶似漆，不断进发出激情，温暖火热的身体低语着古老然而决不缺少新奇的悄悄话和誓言，诉说着长久以来未说出口的事情。我内心决定愿意为她做任何事。这不是种抽象的想法，不单单是男人面对新的责任产生的本能反应，我不否认我也有使用暴力的念头——性爱与暴力来自同一个源头——但这是经过了仔细的考虑后得出的结果，我必须战胜种种考验，必须为了保证她的安全而流血，这个世界是充满危险的，因为在这个世界上人是会为了夺取利益而犯下杀妻罪行的，也有人为了保护自己而不得不弑父。

破晓时分，云层又闭合起来，河面风息浪静。偶尔会有一丝微弱阳光刺透阴霾，把水面映得闪闪发亮，如同一大片刚刚刷上灰漆的天空。

我们爬上沙丘顶，拥抱着坐在一起，不想回马戏团去，不想破坏对昨晚长久的回味。没有生气的草地、没有活力的海水和死气沉沉的天空，给人一种时间本身已然静止的错觉。旅馆前的海滩上还堆满了被人丢弃的垃圾碎片。

你也许会以为我们结合了，世界上其他的人就不复存在了吗？不，很快我们便看到川和梅穿过沙丘向我们走来，金和姬蹦蹦跳跳地跟在后面。她们都身穿短裤和衬衫。

川带了一个网状的购物袋——他正晃晃悠悠地爬上来，被沙子绊得踉踉跄跄——袋里装着矿泉水和三明治。

“你们这俩小孩儿在这儿干什么？”他问道，似乎热心得过头了。

梅用胳膊戳了一下他，川来回瞄了我们两眼后，似乎突然明白了情况，不由得一脸震惊，忙用手捂住了嘴。

姬和金哈哈地傻笑着，蹦蹦跳跳跑上海滩。

梅用力拉了拉川的衬衫，可他不理睬她，在我旁边蹲下身来。“我打赌你已经饿了。”他说道，胖乎乎的脸上咧开了大嘴，露出一口参差不齐的牙。他把一个用纸巾包着的三明治塞给我，“好好吃吧！你也许马上要用力气了。”

梅朝昙那边歉意地看了一眼，在川身边跪下来。她拆开三明治外面的纸，又打开两瓶汽水。

梅盯着我看，皱了皱眉，晃晃她的胳膊又摇摇食指，仿佛在逗弄一个淘气的小孩。“下次别再跳得那么使劲了。”她说道，然后假装在一块三明治上撒了些东西，“否则总有一天我会在你的食物里加点儿特殊调料。”

川盯着昙瞅了一会儿，又看看我，咧嘴哈哈笑着，不住地点头。 最后，昙大笑着把他推倒在草地上。

下面的水边，姬和金带着少女那种特有的笨拙在往海里扔小石头。梅一叫她们，她们就跑了过来，辫子来回甩着。她们一下子扑倒在草地上，然后扭着身子坐了起来，开始狼吞虎咽地吃三明治。

“不要吃得那么快！”梅警告道，“你们会噎着的。”

妹妹金朝着梅努努脸，把半个三明治硬塞进自己嘴里。川噘起了嘴，弄得嘴唇都快要碰到鼻子了，金哈哈大笑，把面包和炸鱼都喷了出来。昙告诉她这样太不淑雅了。两个女孩马上坐直了身子，细嚼慢咽起三明治来——只要昙一跟她们讲要淑女些，她们就会收敛很多。

“除了鱼肉的三明治你们没带别的来？”我问道，检查着我手中三明治的夹馅。

“我们本该带些牡蛎来，”川说道，“也许再来点儿犀牛角，一点儿……”

“那些东西是为你这种老家伙准备的。”我对他说道，“至于我，只需要点儿花生酱就可以了。”

我们吃完饭后，川往后一仰，头靠在梅的腿上，讲了一个会说话的蜥蜴的故事，它被一个农夫误认为是佛陀。金和姬拥在一起睡着了，自打吃完东西她们就昏昏欲睡。昙斜靠在我臂弯间，任我抱着她。然后那种感觉就又来了，并不突然，而是逐渐在心中滋生的。我犹如陷入沉思，就像整个身子浸入了一个温暖的浴池，我生命中的第一次——所有我所能记得的生命里——感觉回到了家。这些人就是我的家人，那是一种将所有的日子都浓缩后压在我身上的错乱感觉。我闭上眼睛，把脸埋在昙的秀发中，试图保持这种感觉，将它密封在我的头脑里，以便让我永远不会忘记。

两个穿Ｔ恤和泳裤的男人沿着海边向我们这个方向走来。他们到了沙丘边，爬上了我们坐的地方。他们两个没比我大多少，从他们肥胖又细嫩的脸来判断，我猜他们是美国人。当两个人中较高的那个说话时这个判断被证实了。

这家伙有个大下巴，数百颗白珠子在他长长的黑发上编成了许多珠串，他外表显得凶悍，他问道，“你们几个是在那个帐篷里表演的，对吗？”

梅不喜欢美国人，对他不屑一顾，而川则习惯于把他们视为潜在的收入来源，便告诉他我们确实是马戏团的演员。

姬和金悄悄低语着，嘻嘻哈哈地笑。

川问那个美国人的朋友——皮包骨头，珠子稀疏，目光呆滞，嘴唇微张，他头上还戴着一个复杂的耳机——是做什么的。

“滑翔运动。我们是来做滑翔伞运动的……要不是这儿不断有风的话，计划也不至于一团糟。我真该把他留在屋子里，可他妈的全乱了。他不想颠坏屁股。”他从衬衫口袋里拿出一块儿塑料片。这块塑料是正方形的，上面安着一个胶状小盒，形状就像一块切割好的钻石，里面充满了蓝色液体。“想给你们的日子带来些亮色吗？”他晃晃塑料片，似乎要用好处吸引我们。然而没人接受他的提议，他耸耸肩，把塑料片塞回到兜里。他瞥了我一眼，“嘿，扔飞刀的蠢家伙……那肯定是他妈的计划好的表演！尤其是当你‘干掉’‘小梅花’时。”他朝梅跷跷大拇指，然后站在那儿点着头，望着大海，仿佛接收从那个方向传来的信息。“好吧，”他叹道，“好吧。这很伤人，可值得信赖的内心告诉我，我的外国做派看上去滑稽可笑……甚至讨厌。可能我确实有些滑稽。现在我得到了恰当的启示，我不得不觉得我确曾很令人讨厌。”

川想否认这一点，梅低声地嘟囔着，金和姬看上去迷惑不解，而昙则问那个美国人他是否在度假。

“谢谢，”他对昙说，“漂亮的小姐。我总是对礼貌的慰藉心存感激。不，我的朋友和我——还有另外两个人——在旅馆里做事。我们是音乐家。”他从游泳裤上取出了皮夹，在里面拿出一个邮票大小的薄薄的金子做的薄片，他把它递给昙。“你见过这个吗？它们是一种新式的……像是纪念品的东西。它们只能播放一次，但会给你带来一种快感。把你的手指接在上面，直到听到声音。然后就不要再碰它了——它们会变得非常热。”

昙正要按他所讲解的去做，可他说道，“不，等我们离开再试。我能想像得到你会喜欢听的。如果你确实喜欢，今晚表演后到旅馆来。你会成为我的客人的。”

“是你创作的歌吗？”我问道，现在我对他感到好奇了，现在他变得比他刚出现时还要复杂难测。

他说是的，这是一首原创作品。

“这歌叫什么？”川问道。

“我们还没给它命名呢，”美国人说道，然后他顿了一下问道，“你们马戏团叫什么名字？”

我们几乎同时答道，“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

“太适合这首歌了。”美国人说。

两个男人刚走出听见我们这边发出的声音的范围，昙就把指尖按在了金片上，一支充满活力的音乐马上流淌出来，结构不复杂，但却是由合成器、管乐器、吉他复杂地堆叠起来的，密集地将主题和隐约的反主题演奏出来，既轻柔又很有节奏感。

姬和金站起来，跳起了双人舞。川则轻点着头，用脚打着拍子，甚至梅都着迷了，闭上眼睛摇摆着。昙吻了我，我们看到从金片上慢慢升起一股细细的白烟，而金片本身也开始收缩。事物总是不像它们看起来那样。金片是多么令人惊异啊，将各种可能性汇合在一起，将整个马戏团团结到了一起。我们六个就是整个戏团了。第六个人是少校，而不是范。阏为即便范和我们一起工作，但他也从未真正成为我们的一部分；而尽管少校和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很少，也总是躲在帐篷里，但他就像我们精神角落里的一个影子……这对我们来说是一件多么不可思议和无法否认的事，所有这一切都汇聚在这个精确的时空中，一个男人——偏偏又是个不太吸引人的男人一一从一片荒芜的海滩走上前来，赠给我们一块金片，上面储存着一首以我们马戏团名字命名的歌曲，这首歌是那么准确地将平凡琐事与异国情调融合起来，刻厕出在“绿色星星”里的生活，轻烟般的音乐在这个完美的时刻响起，然后随风消逝。

随后的几个月，范可能随时都会要我告诉他有关爱情的事。我也许会说上几个小时，而且不会给爱下定义、原则或者讲一些说教的话语，而是要描述很多场景、那些瞬间的感受，还会跟他说有趣的小事。我太高兴了。尽管我天性阴郁，但我现在很快乐，甚至想不出什么词语能更好地形容我的感受。虽然我继续研究父亲，去追查他的各种活动，了解他的商业策略和社交影响，但我现在确信自己永远不会主动寻求与他对抗了，不会再去试图得到我的遗产。我只想生存下去，并让那些我所爱的人安全、远离困扰。

昙和我并没刻意隐瞒我们的关系，我以为范会因我的过错而责骂我。我甚至拿不准他是否会把我踢出马戏团——反正，我为这种可能性做好了思想准备。但他从未说过一个字。尽管如此，我还是注意到了他对我的态度有种冷淡的味道。他常常怒气冲冲地对我说话，有时又拒绝和我对话一不过这表示他还不是很恼火。我不知道该怎样应付他这种冷淡。不过，我觉得，这并不是因为他过于关心、爱护昙，也不是他接受了这种不可避免的事的一种反应。不管是哪种解释都无法令我满意。我怀疑他心头很可能有更重要的事，这件事非常重大，与之相较，我纠缠他外甥女简直是小事一桩。

昙和我成为情人大约七个月后的一天，我的怀疑被证实了。

正午时，我往到拖车走去。当时我们扎营在一块干净的红土地上的硬木林边，这个地方位于邦玛蜀的中部高原附近，距柬埔寨边境不远。我以为范这个时候该去镇里了，他通常在表演前花一整天贴广告，我打算趁此机会去用用电脑。可我进去后却看见他靠在桌边站着，正在叠一件衬衫，他身旁的椅子上放着一个打开的提箱。

我问他在干什么，他递给我一个厚厚的信封；里面装着马戏团及其所有东西的所有权的契约，以及表演执照。“我已经把所有东西都签署过了，”他说道，“如果你还有什么问题，请联系我的律师。”

“我不明白，”我惊呆了，问道，“你要离开？”

他把叠好的衬衫放进提箱。“你们今晚就能搬到拖车里来。你和昙。她会把这儿收拾得井井有条的。我猜你已经注意到她有轻微的洁癖。”他挺直身，把手按在后腰上，似乎那里有些疼痛。“账目、明年的预约……都在电脑里。其他的……”他指了一下墙上的橱柜，“你知道东西都放在哪儿。”

我简直回不过神来。这么说，我现在就要成为“绿色星星”的负责人了？这个想法弄得我手足无措。这个多年以来陪伴着我，我生命中至今为止惟一一个不曾离开我的人马上就要离开我，永远不会回来了吗？这也让我觉得不知所措。

“你为什么要离开？”

他转向我，皱着眉头说道，“你非要知道？好，因为我病了。”

“但为什么你想要离开呢？我们可以……”

“我的病不会好。”他直截了当地说道。

我盯着他，试图看出他生病的迹象，但他瞧上去不比平时更消瘦、苍白。我感到一股悲伤涌上心头，但我知道他不想看到这个，于是尽力克制自己。

“我们可以照顾你。”我说道。

他开始叠另一件衬衫，“我打算加入我姐姐和姐夫所去的那个地方，他们坚持称之为……”他从牙缝里挤出一个词，“天堂。”

我回忆起自己曾与昙进行的谈话，那次她表达了十分反感上传智能人性的对话。要是老人濒临死亡，这样做他就不会“死”了。尽管如此，我不能适应这种肉体和机械的转换。

“你们没有谈论过这个话题吗？”他问道，“昙是非常健谈的。”

“那么，你已经跟她说了？”

“当然。”他检查了一下手上那件衬衫的背部，结果发现上面有一个洞，于是把它丢在一旁，“我和她已经道过别了。”

他继续慢吞吞地收拾着，我看着他在成堆的杂志和报纸间徘徊，把文件盒及书本踢到一旁，他的手移到哪里，哪里就灰尘四起。我不再紧张，放松了下来，一颗心也从嗓子眼落回了胸腔。我走到门口，站在那儿往外看，什么都看不到，强烈的日光照进了我的心。

我转过身子时，范站在离我很近的地方，手里提着衣箱。他递过一张叠好的纸说道，“这是密码，你能用这和我联系，一旦我被……”他的笑容干巴巴的，“我想‘处理’应该是比较恰当的动词。无论如何，我希望你会让我知道，关于你父亲的那件事的决定。”

我想告诉他我已经没有对付父亲的意图了，但我想这会让他失望的，于是我只是说，我会按他要求的去做。

我们面对面地站着，空气中充满无言的情感，激荡着那些无法用言语表达的各个瞬间的所有往事。

“我打算在太阳下进行最后一次漫步，”他最后开口说，“你得让我出去。”

在他生命的最后一天，他竟然只把我视为一个小障碍——这激怒了我。但我提醒自己他已经表达出了感隋。没请求许可，我一把抱住了他。他轻轻地拍着我的后背说道：“我知道你会处理好各种事情的。”说着从我身边挤出门去，朝小镇的方向走去，消失在一辆停放的卡车后面。

我走进拖车后部，来到小小的卧室隔间，坐在范的床铺上。

他的枕套上印有一幅丝印画，画着一位漂亮的越南妇人，还有一行字——“甜蜜的小姐令你每晚舒适安逸”。他床旁的柜子上有一个破钟，一尊小小的胡志明的半身石膏像，几本书，几片很硬的蜜饯以及一条蝴蝶形状的塑料钥匙链。

这场景色勒出范的日常生活，打动了我。我以为自己会哭，但我进行自我欺骗，告诉自己范依然是“绿色星星”的拥有者，我的悲伤就会逐渐减少，结果到最后我也没流出一滴眼泪。我有种相当奇怪的孤立感，周围各种事物和我毫不相干，我的身体和心灵似乎得通过某条通道才能看到外面世界的各种影像。回顾我和范生活的这些年，我说不出它们有何种意义。他养育我教导我，然而所有努力，因为没有通过感情的胶合，都变成了破碎的记忆，不比我关于妈妈的记忆更易于理解。这些记忆有实质性的内容，然而却没什么滋味……是的，除了混合着失望和失败的黯淡回味，这些回忆什么都不是。

我不愿意和任何人说话，也不想做任何事情，于是来到桌前，开始检查账目，从黄昏一直工作到深夜。当我让所有账目都井井有条、清清楚楚，连自己都觉得甚为满意时，就开始查看预约合同记录。应该和我们过去接受的那些一样，都是到一些普通村子去庆祝当地的某些节日。可当我取出三月份的预约纪录时，我看到在十七号到二十三号这一周——二十三号恰好是我生日后十天——我们要到平圻演出。

我想这一定是个笔误——范在记录新的预约合同时可能正在想平圻和我父亲，于是不经意地写下了错误的名字。

我按照记录上的电话打过去确认合同哪儿出错了，却发现他并没犯错。对方还给了我们一大笔预付款，足够我们用上一年，我怀疑范接受这个预约是迫于马戏团的资金问题。我想他肯定把我和昙的关系进展的过程都看在眼里，笃定我永远不会为了向一桩二十年多前发生的罪行报仇而令她冒险，因此他决定强行让我和我父亲碰面。

我气愤极了，第一个冲动就是毁约。可当我冷静下来后，便意识到这样做会让马戏团所有人都处于危险之中：平圻的居民可不是以宽容、让步而著称的，如果我拒绝接受范签订的协议，他们肯定会上法院追究此事，而我却不可能有机会胜诉。现在惟一能做的事就足履行合同，去平圻演出，让自己忽视父亲的存在。也许当时他会去别的地方，或者，即使他在家，他也有可能不会来看我们一个小马戏团的演出。无论什么样的境况，我发誓不会落入这个圈套，等到我过十八岁生日时，我会兴高采烈地走进最近的索尼办事处，与范说说话，告诉他——无论他在虚拟社会主机里剩下的是什么东西——他的阴谋破产了。

昙走进拖车时，我依旧坐在那儿，试图领会范的意图。他接受这份签订的合同，到底是希望提供给我一个明智决断的机会，还是纯粹出于自私？昙身穿一件无袖格子罩衫，每当她打扫卫生时就会穿这件衣服，很明显她刚哭过——眼睛周围的皮肤又肿又红。

可当我告诉她我对范的所有看法以及他对我们所做的事时，她恢复了镇静学耐心地靠在桌边听着。

“也许那是出于好意，”我停下来后她说道，“这样一来，你就能确信要不要去做你不得不去做的事情。”

我被她的话惊呆了，“你是说，你认为我该杀死自己的父亲……我该接受这种可能吗？”

她耸了耸肩，“那要你来决定。”

“我已经做出了决定。”我说道。

“那还有什么问题。”

她故作中立，让我迷惑不已，“你认为我会坚持自己的决定，是吗？”

她把手放在眉毛上，遮住了脸——这让我想起范。“我不认为你已经做好决定了，也不认为你应该……起码不该没看到你父亲就做决定。”她在鼻粱上捏了一下，拉起个小皱褶，然后抬头看看我，“我们现在别谈这个了。”

我们静静地坐了大约半分钟，各自按自己的思路思考着。然后她皱起鼻子说道，“这里气味不太好。你要不要出去透透气？”

我们爬上了拖车顶，坐在那儿望着西边阴暗的森林，主帐篷就搭建在林边。

我们仰望天空，将那些熟悉的星座重新组合，变成了一张额前悬挂钻石的佛丽，一个老虎头，一棵松树，等等等等。这些新的“星座”都带点卡通味道，让天空更加热闹。一些零散的小星星发出针尖般细小的光芒，点缀在深蓝色的幕布上。微风带来一丝腐叶散发出的甜甜的气息，以及从某户人家飘来的正在锅里翻炒的食物的味道。主帐篷里有人打开了收音机，一支中国传统管弦乐队嘁嘁喳喳地演奏着。我感觉自己又回到了十六岁，刚刚结识昙的时候。我想在成为爱侣之前，或许我们已经决定选择这个地方以度余生，因为在这儿我们能消除令人畏缩的来自现实的压力，来自未来的威胁，仿佛又回到了童年。可是尽管我们初识的日子刚刚过去两年，童年时代那令人欣慰的幻想却早已破灭了。

我躺在铝篷上，那里仍保持着白天的余温，昙拉起腰间的工作服，爬上了我的身子，用手支着我的胸膛任我滑入她的体内。

在群星的照耀下，她的相貌很是神秘，看上去遥远而虚幻，仿佛和黄道十二星座一样是想像的产物。然而当她充满激情，熟练地开始摇动髋部，将头仰向天空时，这种幻象消失了。她脸上出现一种欣喜又有些痛楚的渴望神情，像是一幅文艺复兴时期画作中云端上的一个忧郁的天使。高潮时她猛烈地摇晃着头，秀发飞洒到了一侧，像主帐篷上飞扬的三角旗，这是一种释放的黑色信号。最后她伏倒在我的胸上，我抱紧了她，直到一切都结束了，一丝黑色的静寂渗入我最后残存的记忆。

我们的皮肤上的汗水干了，但我们仍躺在那里。我相信我们两个都知道，一旦从屋顶上下去，就会被世界团团围住，我们会被带回到它纷繁错杂的转动中。有人调了台，收音机里传来某个柬埔寨节目：一阵清爽纤细的音乐响起。

拖车旁传来咳嗽声，我用胳膊肘支起身子，想看看谁在那儿。我看到少校手持拐杖，缓缓走过干净的地面。星光下，他奇怪的外形会令陌生人觉得他本该是幻想游戏中的角色，是一个身上裹着一件厚重粗糙斗篷的又老又脏的法师，或者是一个流浪路上的乞丐。他慢吞吞地又走了几步，然后晃晃悠悠地跪倒在地。他在那儿停了片刻，然后抓起一把红土，把它举到面前。这时我想起波玛罗庄园就在他故事中令他痛苦不堪的军事基地附近——也许那不是虚构的。“浴火红玉”不是位于一个落叶种植园附近，在一片红土上吗？

昙在我旁边坐起身，低语道，“他在做什么？”

我在唇边竖起手指，示意她安静。我一直深信少校不会把他自己暴露在可怕的露天里，除非是在某种可怕的内在压力驱使下，我希望他也许是去做某件能透露他秘密的事情。

他让泥土从指缝间滑过，挣扎着想站稳，结果失败了，他的腰先塌了下来。他的头向后倒去，举起五指张开的手掌盖在头上，似乎想把自己挡在星光之外。他颤抖的声音就像一面正被撕碎的战旗。“停下来！”他喊道，“哦，上帝！天啊！快停下来！”

接下来的四个月里，我很少有机会去想像见父亲的情景。处理¨绿色星星”的日常琐事就耗去了我大部分的精力和时间，而只要我有几分钟喘口气的时间，昙就会去填满它们。因此直到我们到达平圻，我还不太能接受很快就要与那个害死妈妈的人面对面的可能性。

另一方面，平圻对我们来说可是个完美的表演地点，因为这个镇子也被人为建成具有上个世纪的风范，镇上的人对马戏团的印象仍停留在幻想阶段。平圻位于长山山脉罩的洋云关附近，在岘港以北四十公里，大多数住家都能看到斜伸向滨海平原的绿色山丘的美景。我们抵达的那个早上，那些小山半掩在浓重的白雾问，平原上却完全是一片艨胧，苍白的薄雾渗人狭窄的街道，在这个地区上方投射出一种不祥的气氛。这里就连摄老的房子的建筑年龄都没有超过五十年，然而它们都很像河内仍存留下来的十九世纪的房屋：两到三层小楼，举架很高，配以石饰，涂着晦暗的黄色、灰色以及其他冷色，尖耸的屋顶铺着暗绿色瓦片，院子隐藏在高高的墙后，被九重葛、番木瓜和香蕉树掩映着。要不是广场上有绚丽的街灯和穿着鲜亮服饰的行人，我们几乎有种穿行在一个十九世纪的山中避暑胜地的错觉。但我知道掩盖在这种陈旧表面背后的是，许多屋内有最高级的安全系统，能在我们未得到许可就进入时将我们蒸发掉。

平圻最不寻常之处就是它的静寂。我从未到过哪个地方像这个小镇，包容了如此之多的人，却如此安静，全无那种对人类聚集地来说很自然的喧闹之声。没有母鸡咯咯的叫声或者群狗吠叫，没有嘎嘎作响的小摩托车或者嗡嗡叫的汽车，没有孩子在玩。只有一个地方有些近似正常的活动和声响：市场。它占据着从广场开始的一条未铺砌的街道。戴着帽子的苦力有男有女，他们盘坐在篮子旁，里面盛有木波萝、红辣椒、大蒜、番荔枝、榴莲、壁虎和干鱼；肉类、宠物狗、猴子以及数不清的食品在帆布顶的摊子里贩卖。购物者大多是男性，与卖主们讨价还价，偶尔流露出他们对价格的惊讶……实际上，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都能买下市场上所有的东西。虽然马戏团的人和村民一起，沉浸在这人造的身处过去时空之中的情绪，但我能发现镇上的人深藏在心中的担忧，以及几分反常。当我谨慎地开着卡车穿过人群时，他们淡漠地透过车窗看着我——脸孔上因刺青、移植而变得怪异莫名——我觉得自己能感受得到他们因为戏团能提供给他们更美妙可行的幻想而兴奋不已。即使我不是因为他们是我父亲的朋友和同类而早对他们怀恨在心，我也会因他们把与贫穷的卖主讨价还价当做时髦的游戏，因为这些琐事所表露的刻薄灵魂而憎恨他们。

街道的尽头，最后一栋建筑前，有一块用低矮的石灰墙围起来的草地，成串的灯泡系在生长在围墙附近的香蕉树和棕榈树上。我注意到有几条小路直通丛林，有一座表面全是陡峭岩石的小山，山顶的雾气中浮现出一座古老寺庙的遗迹，隐约处于原野之上。若迷雾完全散去，这会是一幅多么生动的画面：每一片棕榈叶都清晰可见，蔓生藤蔓缠绕着石缝和深颜色的小丘，褪色的石头显得十分洁净。我不禁惊讶万分，想知道这是否是一种巧妙的映像，是装点平圻的另一要素。

我们花了大半天来安装帐篷，我把事情都做完，并十分满意后，就去找昙，想两个人散散步，但她忙于修改姬表演用的服装。于是我逛进主帐篷，为了确保锯屑铺得均匀又忙碌起来。姬在系在帐篷顶端金属环的绳索上摇荡着，一只微型变异虎爬上了另外一条绳索，用它长毛的手紧抓着绳索，姬就荡到它附近去和它玩。川和梅在看台上打着扑克，金则牵着那只会说话的猴子的手，喋喋不休地说个不停，好像这只动物能听懂她的话似的。猴子会偶尔扭过它的白脸，冲她尖叫，说些“我爱你”、“我饿了”以及其他不着边际的短语。我站在门口，感觉自己像是一位父亲，正看着聚集在灯光下的一个家庭。

我正在考虑要不要回拖车去看看昙做完事情没有，一个男中音在我身后响起，他漉，“我在哪儿能找到范凯？”

我看见我父亲站在几叹远的地方，双手插在衣袋里，穿着黑色长裤和一件用某种有光泽的材料制成的灰色衬衫。他看上去比照片里更温和，也更胖，脸颊上的飞鱼刺青现在被超过半打的小符号围绕着，这表明他的关系网越来越大了。他的脑袋很大，头皮在明亮的灯光下闪闪发光。他看上去就像缺乏生命力的类似于纪念碑式的东西。

在他身后，站着一名比他矮一英尺多的外表惹眼的越南女子，她有一头长长的直发，身穿紧身黑色女裤和一件配套的柬腰外衣。是冯安阮。她正盯着我看。

我愣了一下，然后控制住自己，对他说范不在马戏团了。

我父亲问道，“怎么会这样？他不是老板吗？”

最开始的震惊正在被愤怒所取代，这种愤怒是那么强烈，我好不容易才控制住它。我双手颤抖着，要是有把飞刀在手的话，我很可能会不假思索地把它插进他的胸口。我尽力遮掩着自己的情绪，告诉他范生病了。随着我在他脸上和身上看到更多的以往不知道的细节——蹙起的额头纹、红红的耳垂、多肉的脖子上的皱痕——我感到有一小瓶狂暴的药剂被打翻了，混入我的血液。

“该死！”他说道，把视线投到帐篷上，看上去有些心烦意乱。“妈的！”他盯着我说道，“你有密码吗？一旦去了‘天堂’，他就会变。我不敢确定他还记得一些事。但估计见见他是我惟一的选择了。”

“我怀疑他不会同意我把密码交给一个陌生人。”我对他说。

“我们不是陌生人。”他说道，“范是我岳父。我们在我妻子死后闹翻了。我希望让马戏团来这儿待一周，这样我就能说服他坐下来谈一谈。我们不应该成为敌人。”

最令我震惊的就是他说范是他的岳父，那么范就是我的外公。我不知该如何面对，我想他没理由撒谎。可这些事实引发出了一系列的麻烦问题。而他最后的话等于完全否认了他应该为我妈妈的死承担责任……他这么轻松就否认了！仇恨在我的体内生根发芽，这也让我冷静下来，让我能竭力控制住自己的愤怒。

冯走上前来，一只手按在我的胸前。我的心脏在她手掌的压力下怦怦乱跳。

“你怎么了？”她问道。

“我……很惊讶，”我说道，“就是这样。我并不知道范有个女婿。”

她脸上的妆是冷色调的，嘴唇涂成了暗紫色，眼睛也涂成同样的颜色，但其相貌的优雅和椭圆的脸庞，与昙颇有几分相似。

“你为什么生气？”她问道。

我父亲悠闲地站在她身边，说：“没关系。我来得过于鲁莽——他有生气的权利。为什么我们两个不……你叫什么名字，小伙子？”

“戴特。”我说道。我可不打算对他说真话。

“戴特和我要单独谈一谈，”他对冯说，“我稍后回来找你。”

我们走到外面，冯则带着怒气朝拖车方向走去。日近黄昏，雾气围拢上来。拴在墙旁的树上和小径上方的彩色灯泡，全都亮了起来。每个灯泡都被一团模糊的光晕裹成球状。一种怪异的喜庆气氛逐渐浸透蚕食了丛林，灯泡仿佛是一群迷失在绿色雾气中的魂灵在开party。

我们站在墙边，在那座云雾缭绕露出峥嵘的大山下，我父亲试图说服与我交换密码。

当我拒绝了他的出价时，他对我怒目而视，说道：“也许你不理解。我真的需要这个密码。怎样才能让你把它给我呢？”

“也许你不该得到它。”我说道，“如果范想让你得到密码，他会给你的。可他把密码给了我，而不是别的人。我认为那是一种信任，我不能破坏它，除非他示意我该那么做。”

他扭头盯着丛林，伸手挠了挠脑袋，发出失望的声音。我估计他没有过被拒绝的经历，尽管这并不能平息我的怒气，可拒绝他仍令我高兴。

最后，他笑了。“你要么是个该死的生意人，要么是个高尚的人。或许你两样都是——这想法可令人害怕。”他点了点头，似乎是一种亲切赞同的方式，“为什么你不现在就和范联络一下呢？问问他是否介意和我聊一聊。”

我不明白。这怎么可能？

“你有什么样的电脑？”他问道。

我告诉了他，然后他说，“那个过时货没法做这种事。这么跟你说吧，今晚你表演过后到我的住处来。你可以用我的电脑联系他。我会为你支付费用的。”

我突然有些怀疑。他看上去是给我机会攻击他。我无法相信那是他的本意。他联系范的要求也许是个荒谬的借口。他是否已经发现了我的身份，打算诱我进一个圈套呢？

“我不知道自己能否抽出空来。”我说道，“或许明早还可以。”

他看起来不大高兴，但是最后还是说：“很好。”他从兜里掏出一张名片递给了我，“这是我的地址。”然后仿佛我手中有个透明的按钮似的，他在上面按了按，“别弄丢了，无论何时你来都要带着。要是你没带，你会被扔到街上，无论在哪里发生这种事，都是很不愉快的。”

他刚一离开视野，我就赶紧奔向拖车，打算和昙讨论一下这些事。

她在拖车外面，坐在一张折叠凳上，一抹从门口透出的朦胧黄光笼罩着她。她的头低着，衬衣被撕破了，最上方的两颗纽扣不见了。

我问出了什么事，她摇着头，不愿正视我的眼睛。

在我的坚持下她说道，“那个女人……为你父亲工作的那个……”

“冯？她伤害你了？”

她依旧低着头，但我能看到她的下巴哆嗦着。“我来找你，结果撞上了她。她开始和我谈话。我本以为她很友好，可随后她试图吻我。我拒绝时……”她给我看有泪痕的衬衣，“她就撕破了这个。”她缩紧身子，“她想要我今晚陪她。如果我拒绝，她说会找我们的麻烦。”

对我来说，本来不大可能有什么能让我更恨父亲的了，但这是个新的侮辱，对昙的威胁为仇恨补上了最后的色彩，就像画龙点睛的一笔，我对他的恨意又深了一层。我果立片刻，远眺着小山——我体内似乎出现了一种可怕的东西，它既无情又强大。

我把昙领进拖车，让她坐在桌上，给她倒了杯茶，然后我重复了父亲所说的所有话。

“范是我的外公，这可能吗？”我问道。

她双手捧着茶杯，吹了一下水汽，呷了一口。“我不知道。我家里总是有些不让我们知道的秘密。范曾经是个拥有幸福家庭的有钱人，可后来他失去了一切——这就是父母告诉我的全部了。”

“如果他是我外公，”我说，“那我们就是表亲了。”

她放下杯子，悲伤地盯着杯中的茶水，仿佛她从中看到了那道不町逾越的障碍，“我不在乎。即便我们是亲兄妹，我也不在乎。”

我拉起她揽在怀中，她紧紧地抱着我。我觉得一切都混乱不堪。如果范是我外公，为什么他要那么冷酷地对待我？也许妈妈的死伤透了他的心，或许这就是解释。但既然知道昙和我是表亲，当他见到我们越来越亲近时为何不告诉我们真相？或许因为他是老古董，认为这种表亲之间的族内联姻并不是禁忌？不！最合理的解释是我父亲在说谎。我现在明白了，一切都清晰明了起来。如果他是在说谎，他很可能知道我是谁。假如他真的知道了我是谁……

“我必须杀了他，”我说道，“今晚……必须在今晚。”

我准备向她证明弑父的决定是正确的，跟她解释为什么不采取行动更为危险，摆出所有针对昙的潜在威胁进行分析，让她不要阻止我。但昙却看着我的脸说道，“你不能单干。那个女人是职业杀手。”她将前额抵在我的额头上，“我要帮你。”

“太荒唐了！要是我……”

“听我说，菲利普！她能读出别人的生理信号，能判断来人是否生气，是否忧虑。不过，她早应预料到我见到她会生气忧虑。她会认为那只是怨恨……紧张。我能接近她。”

“然后杀了她？你能杀了她吗？”

昙从我的拥抱里挣脱出来，走到门口站了下来，望着外面的雾气。她的头发没有盘起来，铺散在肩头和后背上，系着的发带就像一条发亮的蓝色小河在黑色的丝绸上蜿蜒而过。

“我会让梅给我点儿东西。她有能催眠的草药。”她回过头来看了我一眼，“这样一旦你父亲死了，你就能有时间保证我们的安全了。我们现在应该讨论一下。”

我被她的冷酷吓了一跳，她那么容易就从心绪烦乱中摆脱出来，我有些疑心。

“我不能让你做这个。”我说道。

“你没有要求——是我自愿的。”我发现在她的声音里有种悲伤、焦躁的口气，“你已经为我做得够多的了。”

“当然，可这要不是为了我，你不会卷入这件事的。”

“要不是为了你，”她呢喃道，声音里的悲伤更加明显了，“我绝对不会被牵扯进来。”

晚上，我们的表演开始了。戏团配合着音乐从入口走进场内，梅在前带路，身穿红白两色的鼓乐队指挥制服，挥舞着一根指挥棒（还经常把它们丢向空中），老虎紧跟其后；接下来是两出滑稽剧；接着是姬和金的表演，她们身着缀有金片的服装在高处旋转腾越，翻着跟头穿过空中，如鸟儿般欢快；然后是另一出滑稽剧，是川的滑稽戏法，他假装喝醉了，做着各种颠三倒四的动作，跌跌撞撞、满地打滚、晃晃悠悠……

所有这些只换来了占大多数的男观众一番冷嘲热讽。他们嘲笑梅；他们在闹剧表演期间窃窃私语，哈哈傻笑；他们不动声色地看着金和姬；他们嘲弄着川。很明显他们轻视我们，这证实了他们的高傲。

我观察着他们的反应，全神贯注于我的飞刀表演。此时，我不再关心他们的反应，而把所有的精力都集中在自己的表演上。但是，这场表演被一柄从我身后掷出的飞刀打断了，它一下子扎在昙的腿缝间。这下观众席爆发出一阵热烈的喝彩声。我转过身，看到冯站在看台上，大约离我三十英尺远的地方，面对观众鞠躬答谢——肯定是她掷出的飞刀了。她看着我耸了耸肩，做了个瞧不起我可怜技巧的手势，举起双臂接受帐篷内的欢呼。我想在她周围找到我父亲，但到处都看不到他。

观众们继续嘁嘁喳喳，对他们中的一员达到了如此功力而感到兴奋，但当少校在梅和川的引导下进来时，看到他抽搐着的黑色身躯，他们马上安静了下来。少校倚着他的手杖，沿着看台边蹒跚前行，审视着各种各样的脸，仿佛希望找到熟悉的面孔，然后，他走到了场地的中央，开始讲“基地”的故事。我起初有些惊慌，他的演讲亍舀滔不绝、热情洋溢，完全没有他原来讲述故事时那种简洁的风格，观众们都沉醉其中。当他讲到给妻子写信，详细阐述他对越南所有东西都十分憎恨时，一阵不舒服的嘀咕声从看台上传来，全神贯注的表情都变成了怒目而视；不过当他讲过了这一段，开始描绘越共的进攻时，他的听众们坐了回去，看样子再一次被他的话吸引了。

“在刚刚升起的启明星的照耀下，”他说道，“我看到在我面前延伸的血红的地面。一人多高的铁丝网墙外，黑色装束的男男女女从树林中冲出来，如蚂蚁般迅速；在铁丝网内，他们从隐秘的藏身处窜出，更多的则从地底下快速地冲出来，就像从恶魔之雨中生出的魔鬼。这一切包围着我，我的同伴都死了。我满怀恐惧，觉得自己只是一个伟大仪式中的一份供品，就像佛像中微小的念珠。敌人们在进攻时紧闭嘴巴，以便能够支持住他们瘦骨嶙峋的躯体，爆炸闪光之上的某个地方，一张巨大的脸从天空的黑暗中浮现出来，用平静的赞许态度向下凝望着。

“我们无法再坚守阵地，很明显。但我没有投降的念头。在威士忌和肾上腺素的麻醉下，我忘却了死亡，不再顾及包括我在内的所有人的生命安全。没错，我很害怕，但我此刻的一切行为并非只是出于恐惧，更多是来自战争的疯狂和与死亡的交流量一种制造死亡的期望逐渐滋生，并最终在心中扎根。我撤进通信地堡，命令负责联络的下士呼叫连部，要求进行一次针对‘基地’坐标上的空中打击。他犹豫时我用手枪抵住了他的脑袋，直到他顺从。然后我冲着发报机打光了一匣子弹，这样就没人能撤销我的命令了。”

少校低下头，伸开了胳膊，仿佛准备展现那个极为不可思议的时刻。然后他洪亮的声音再次响起，像是洞穴中撕裂了喉咙的野兽粗糙的吼叫声。他的眼中现出腐烂树皮自燃时的那种磷光。

“当爆炸开始时，我正从通信地堡顶上的沙袋掩体里开火。从树林里拥出的越共减慢了他们的前进速度，四处乱窜，那些在铁丝网中的贝小晾恐地仰望着从头顶呼啸掠过的飞机，它们飞得非常低，我都能分辨出机翼上的空军标志了。这些胜利女神拖着明亮的尾迹在空中穿梭。持续不断地发射炮弹。团团烈焰掀起红色砂土，把地道都炸开了。爆炸开始一声连着一声，地面震动得就像在铁锤重击下的一张薄板。浓云般的浓烟笼罩了地面，在头上形成了一片黑色的可怕天空，我呆立在那里，既害怕又高兴，被我召唤来的巨大毁灭震惊了。后来我无力地跪了下去。沙袋压住了我的腿，天知道从哪里抛出来的尸体砸在我背后，压得我喘不过气，在我失去知觉的前一刻，我闻到了浓重的凝固汽油弹的恶臭。

“早上我苏醒过来时，看到一张血淋淋的、没了下巴的脸，圆睁着蓝色的眼睛压在我的脸前，那样子好像逐想表达最后绝望的信息。我从横七竖八的尸体下爬了出来，发现自己成了这块杀戮之地的惟一幸存者，烧成了木炭的树林中杂乱地堆满了皮开肉绽、有着鲜红伤痕的尸体。我从地堡上走下来，穿行于死人中间。从四面八方传出苍蝇的嗡嗡声。到处都有我已无法识认的胳膊、大腿和可怕的残肢。我惊呆了，除了幸免于难的些微庆幸外毫无感觉。然而当我在死人中间走过时，我注意到这场被强加的屠杀的可怕秘密：大量孩童一样的尸体蜷缩在弹坑内，就像一窝被烧焦的昆虫；一具臀部露在外面的被烧焦的女子，伸出的一只爪子般的手按在空洞的头骨上嘴唇的位置——这一切以及上百个类似的场面让我逐渐意识到，我是它们的创造者这个事实。那时我并不觉得这是犯罪。罪行与我无关。所有人全都在犯罪，死者和生者，好人和抛弃了上帝的人。犯罪是我们这个世界所有麻烦中一个不可避免的部分。可是，在我知道战争失败了的那一刻，我突然意识到这是犯罪——至少我参与其中一一我没有选择无视我的过错，而是将我与一种非常卑鄙、颓废的力量联系在一起。人类拒绝承认这种力量在人的个性中的地位，给它穿上了神秘的外衣，称它为撒旦或者西瓦，使得它与我们本身分开。也许这种选择是士兵的天职，但我无法在光明下看待它了。”他用手杖的一端轻轻敲打着胸部，“虽然我从未说过我的敌人是正义的，可从那天起我一直在正义法庭的审判中煎熬。所有人都有罪，所有人都作恶。邪恶就在我们的脸上呈现出来。”说到这儿，他用手杖指着观众，从一张张脸上滑过，仿佛这些罪行在每张脸上都留下了烙印，“你们现在所看到的我并不是我原来的样子，而是在我做出选择的一刹那变成了这样。从我的故事中你们会得到些东西，不过要好好理解这一点：我在有生的日子里所做出的独一无二的判断就是不仅要记住我的脸，还要记住我身体的分分寸寸。我们所有人都是在等待被一瞬间的疯狂和傲慢所召唤出来的妖怪。”

当川和我把少校从帐篷里领出来，穿过潮湿的草地时，他仍非常兴奋，几乎语无伦次，这并不是被他得到的喝彩所影响，而是困为他终于完成了他的故事。他扯着我的袖子，胡言乱语，晃动着脑袋，但我没把心思放在他身上，而是想着昙，我刚才看到她正在看台上和冯谈话。当她从主帐篷里跑出来时，只在表演服外面套了一件风衣，一看到她，我便完全把少校抛在脑后了。

“我们不直接回住处，”她说道，“她想带我去广场上的一家俱乐部。我不知道什么时候我们能到你父亲家。”

“也许这不是个好主意，我觉得我们应该等到早晨。”

“没问题。”她说，“去他家吧，一旦干掉了你父亲，你就完全按照我告诉你的去做。你听到我们走进屋子，就躲起来。别做任何事，直到我来找你，懂了吗？”

“我不明白。”我说道，被她策划的方案弄得困惑不已。

“求求你！”她紧紧抓住我的衣领，“答应我你会按我说的去做！求你了！”

我发了誓，可当我看着她消失在黑暗中时，那种混乱的感觉又来了。虽然我没有认真听少校的故事，而是想着自己的麻烦事，但他在我身后咕咕哝哝和咯咯窃笑的声音，沾沾自喜于他宝贵的复苏记忆或者他的编造——不管它是什么，都使得我在那一刻对自己的选择产生了疑虑，也许有一天我也会去讲故事吧。

我父亲的房子坐落在叶铺街上。那是一栋麻灰石建的两层小楼，绿色的百叶窗，一扇带有刻着水牛头形状门环的绿色大门。我于午夜后不久到达了那里，站在刷着石灰水的高墙下的背风处，围墙周着他的庭院。雾气被连绵的细雨驱散，四周没有任何行人。从楼上窗口的百叶窗中透出的灯光洒落下来，下面停着一辆自行车，车筐里放着一打白百合，花茎包在粗绸纸中。我猜是我父亲骑车去市场购物回来，拿走其他物品后忘记把花带进屋了。花瓣光润的洁白中好像透露出某种征兆，似乎预示着在前方有一个毫无意义的血腥事件。

杀死我父亲的念头并没令我害怕——在我的脑海里早已上百次地演练过这一行动了，我设想了每个环节。当我站在这里时，我感到十八年来的往事都堆积在我的背后。所有以往令我痛苦的疑虑都消失不见，如同雨前的雾气。我心怀对父亲的仇恨之情，但并不感到有任何罪恶感，我还认识到我别无选择，因为父亲是永远不会消失的威胁。

我穿过街道，敲了敲门，片刻过后父亲来给我开门，领我走进一个灯光明亮的凹室，右侧有一道拱门，通往一个昏暗的房间。他身披一袭宽松的绿丝长袍，当他领我走上凹室左侧的楼梯时，他钟状的体形和箍有银盘的光头落入眼帘……这些东西伴随着茉莉熏香的气味让我产生了一种错觉，我仿佛正由一位僧侣领路，去拜见某位神秘的高僧。在楼梯的顶端有一间狭窄的白色房间，里面置有两把铬合金椅，一张挂在墙上的幕布，房间最里面有一张桌子，上面摆着文件、一个装饰性的花瓶、一把老式开信刀和一尊寸把高的镀金青铜佛像。

我父亲坐在一把椅子上，用光束笔触发了壁幕的电脑模式，开始访问索尼人工智能公司。

他操作着各种菜单，同时不停地和我聊天，说他很抱歉错过了我们的演出，他希望明晚能够出席，并问我逗露期间对平圻感觉如何，通常它似乎是个对新来者不大友好的地方，不过到这个周末的时候我就会感觉宾至如归了。

我没有带武器，因为料想到他的保安会发现。我觉得开信刀也能干成这件事。随即我的手碰到了佛像。我确信用它能干得更顺手，便于干净利索的一击。我拿起它，举了起来。我本以为当这个时刻来临时，我会告诉父亲我是谁，好体味一下他的震撼和惊慌。但现在我意识到那不再重要了，我只想让他死。总之，既然他很可能知道关于我的真相，那么我真实施了所设想的这个戏剧性场面，效果可能并没我想的那么强烈。

“那是泰国货，十五世纪，”他冲着那尊雕像点点头说道，然后又把注意力转到屏幕上，“很漂亮，是不是？”

“非常漂亮。”我说道。

所有必要的考虑早已成熟，行动本身只不过是下意识的，只是十八年来所积蓄的力量的最后爆发，我毫不犹豫地走到他身后，抡起雕像砸到他的脑后。

我满以为会听到破裂声，但撞击的声音却是厚重压抑的，类似拳头无力地打在枕头上发出的那种声音。他发出一声惨叫，歪歪斜斜地倒在墙边，脸朝外靠在那里一动不动了。

他流了那么多的血，我相信他肯定死了。可他又呻吟起来，眼睛眯缝着，挣扎着要跪起来。

我看出自己击中了他头骨上的银盘。血液从银盘四周流出来，那银盘保护他躲过了致命伤。

他的长袍敞开了，苍白又带有斑纹的腹部从绿绸中露了出来，鲜血在他的脖子上淌下，他的脸孔因疼痛而扭曲，满脸茫然困惑，看上去令人恶心又滑稽可怜。他颤抖着抬起一只手要阻止再一次的击打。他的嘴嚅动着说“等我……”或是“什么……”，我无法确定。但我没心情去等或者解释什么。干净利落的死亡也许不会让我受到那么沉重的打击，然而我并不能接受这种半死不活的状态——它侵入了我的道德根基，骇人的直接的杀戮行为褪去了复仇的浪漫色彩。

当我双手紧握塑像，再次猛地击中了他的头骨顶部时，我被恐惧责骂，当一个孩子多少有些偶然地用石头打伤小鸟，他也能感受到这种恐惧。我父亲仰面跌倒，血从他的口鼻涌出。

我闻到一殷淡淡的粪便味，于是扔掉佛像踉跄着离开了。现在我的计划已经完成了，我感觉自己就像一只刺过敌人、即将死去的蜜蜂，排净了体内毒素，全身充斥着一种有些麻木的新奇感。

光束笔滚落到了第二张椅子的下面。我捡起它，然后按照昙的指示，用电脑联系了岘港的一家安全机构。

一名态度冷淡的金发女子出现在屏幕上，问我有什么事。我解释了我的境况，不耐烦地描述了凶杀案的所有细节，除了罪犯——我得到的遗产数量会确保我拥有法律豁免权——我又给了她范的律师的电话号码，还有一些关于遗产的细节，从而确定了我的真实身份。

这名女子突然消失了，她的影像被一幅变化着的彩色图案所代替，几分钟后，一份带有闪烁的蓝色提交按钮的合同表格出现在壁幕上，我在上面按上了指纹。

那名女子再次出现，现在她明显热情多了，谨慎地警告我继续待在我所处的地方。她向我保证一支武装部队将在一个小时之内赶到大屋。随后她又建议我从脸上擦去血迹。

尸体的存在——真实的肉体——让我很不舒服。我捡起开信刀，走下楼体，摸索着穿过凹室旁无灯的房间，在角落里找到一把椅子，从那儿我能看到门口。独自坐在黑暗中增强了已遍及我全身的麻痹感，虽然我感觉到某种令人坐立难安的不和谐音萦绕在刚发生事件的地方，我仍然没有去多想。

我在那里坐了大约十分钟，这时门开了。冯笑着走进了凹室，身后带着身穿蓝色裙子和格子短衫的昙。她踢了一下门，把它关上，然后把昙推在墙上，开始吻她，一只手伸进了她的裙子。突然，她的头猛地转了过来，尽管我不相信她能在黑暗中视物，可我看见她确实在直勾勾地盯着我。

在我反应过来之前，在我确信冯已察觉到我的存在之前，昙的左拳由下往上击中了冯的下巴，打得她撞向了对面的墙，随后又一脚踢中了她的肚子。

冯滚到一旁，缩成了一团。她大声呼喊着我父亲的名字，“威廉！”要么是在警告，要么是在——她可能意识到发生什么了——表达悲伤，我说不上是什么。

然后这两名女子开始搏斗。尽管整个过程只持续了不到半分钟，但她们的速度和奇异的优雅动作简直令人目瞪口呆。我像是在看两个长指甲的巫女在微重力的一块明亮区域中跳舞，施画着猛烈的符咒。

冯开始的时候，因为被昙最初的一下打得头昏眼花，因此一直在防守，但很快她就恢复过来，开始控制局面。我记起自己手中的开信刀。场面一片混乱，冯动作迅捷，我找不到时机下手，但她停顿了一下，准备发动攻势；于是我用力掷出了刀子，扎在了她的肩胛骨间。这并不是致命伤——刀片太钝了，刺不深一旦却使其分心。她尖叫着，手试图够到刀子，把它拔出来。

当她在一边挣扎时，昙窜到她身后，用力地将她的脖子扭断了。

昙把尸体放下，向我走来，在昏暗的房间里投下一个影子。她不再是我在头顿海滩上所了解的同一个女子了，我感到一丝恐惧。

“你还好吧？”她问道，停在几尺远的地方。

“会好吗？”我笑道，“这儿都发生了些什么呀？”

她没回答，我说道，“显然你决定不用梅的草药了。”

“如果你照我要求的去做，如果你老老实实待着，那就没必要杀她了。”她向前走了一步，“你叫保安了吗？”

我点点头。“你在顺化学会那样格斗的吗？”

“在泰国。”她说道。

“在某个秘密安全机构，像冯那样？”

“是的。”

“接下来该说你不是范的外甥女了。”

“我确实是。”她说道，“他用最后一笔财产训练了我，以便我能保护你。他是个厉害的人……连家人都能利用。”

“我猜你和我睡觉也被归入保护范围吧。”

她跪在椅子旁，用手抚着我的脖子，凝视着我，“我爱你，菲利普。我愿意为你做任何事，你怎么能怀疑这一点呢？”

我被她的诚意所感动，但却无法对她做出热情的回应。似乎感情阀门被扭断了，阻塞了我情感的流动。

“那当然了，”我说道，“范告诉我你们这类人与主顾签约是要听从条件的。”

我看出这些话触及了痛处，一种受到伤害的表情漫过她的脸庞，然后逝去，就像石子落入一池净水激起的涟漪。

“那很重要吗？”她问道，“这会改变你与我坠入爱河的事实吗？”

我没理睬这个，可我很想告诉她：不，不会改变。“如果你被训练保护我，为什么范要阻止我们交往？”

她面无表情地站起身，向着壁龛走了几步。她似乎在看蜷缩在灯光下的冯的尸体。“有时候我认为他想为自己训练我，也许这能回答你刚才的问题。”

“冯真的和你搭话了吗？”我问道，“还是……”

“我从未骗你。我只隐瞒了关于范的事，”她说，“但我是被迫的，我在这一点上得听从他的命令。如你所言，我是受雇佣的。”

我还有很多问题，但却问不出来。屋内的寂静似乎衍生出一种微弱的嗡嗡声的感觉。我觉得昙和我已经成了两具行尸走肉，这想法弄得我很是沮丧。我们杀了人，我很快能得到大笔财富，那将引导我们走上一条不归路，说不定某天在什么地方我们也会在某处安静的屋子中死去，会像父亲和冯一样先后被人干掉，也许杀掉我们的人也是两个年轻人，他们更年轻，而且也会在孤独中相互对立，默默地仔细考虑他们的未来。我想抛开这种奇怪的想法，谋求一种更为令人安心的现实。

我穿过房间走向昙，让她与我面对面。她拒绝与我相互对视，但我托起她的下巴，吻了她。一个情侣之间的吻。我的手按在了她的胸部上，痴迷地抚摸着。尽管有这种甜蜜热吻表露心迹，我还是觉得它在为某种目的服务，似乎是在签署一张写满了我们不能完全理解其含义的条款的契约。

六个月后，我十八岁生日过完没几天，我坐在了西贡城里索尼办事处的一个房间里。这是一个无窗的空间，黑色的墙壁，铺着地毯，挂有银制像框的香河沿岸和南中国海风景照片。这时，范从对面远处的墙上闪烁着出现了。我觉得自己好像真的看到他了，他也似乎看到了我，这就像在梦中遇到了一个来自另一时空的人。他看上去和离开马戏团的那段日子没什么区别——消瘦，头发灰白，身穿破旧的衣服——他对我的态度也一如既往地冷淡。

我告诉了他在平圻发生的事，然后他说道，“我本以为你对付威廉可能还会遇到更多的麻烦。当然，他认为有对付我的手段——他觉得已经把昙控制在他手中了，因此他减少了保卫。他深信自己没什么可怕的。”

他的逻辑推理过于简单，很不可信，但总比继续追究此事强，我问了心头最重要的问题：为什么他没告诉我他是我外公？在我深入调查的过程中，我已经知晓了在过去发生的很多事情，但我想听一个完整的故事。

“因为我不是你的外公，”他说道，“我是威廉的岳父，但……”他开心地看了一眼。“我本以为你早就知道一切了。”

我看不出这有什么好笑的，“给我解释一下。”

“好的。”他退后了几步，停下来观看一幅照片，“威廉策划了一切，让我妻子、女儿和外孙在一起空难中死去。他一把我孤立起来，就向我的头脑挑战，打算接收我的生意。为了阻止他，我伪装了一次自杀。这是一次令人信服的伪装，我利用了以前克隆出来为我提供器官的身体。我留下了足够的钱支撑‘绿色星星’，并支付了县训练的费用。剩下的你就知道了。”

“还不够，”我说道，“你还没告诉我我是谁。”

“啊，是啊。”他转过身，高兴地冲我笑着，“我猜那是最令你感兴趣的。你母亲姓薛，叫薛苏鸳。她是个演三级片的女演员。在你梦里看到的那名女子就是她。我们在一起有好几年，后来各奔东西了。在我失去家人前不久，她来找我，告诉我她快要死了，患上了艾滋病。她说给我生了个孩子，是个男孩，她求我照顾你。我当然不相信她，但她曾让我快乐过，于是我开始照顾你。仅此而已。”

“然后你决定利用我。”

“威廉暗中破坏我的形象，让我成为被人追杀的对象，我不能直接出面对付他。我需要一支瞄准他心脏的利箭。我告诉你母亲，如果她与我合作我就领养你，在我死后让你接收我的财产，让你做我的继承人。于是，她允许把你的记忆抹去。我想让你脑中没有任何记忆，以便能给你灌输适当的信息，好让你去完成我的计划。当你被洗脑后，她帮忙通过插入生物芯片的方式构建了一些零碎的记忆。虽然如此，你却是个很难管教的小孩。我始终不能确定你是否下定了挑战威廉的决心，因此，既然我老了，身体也不行了，似乎离上‘天堂’不远了，我就决定假装生病，隐遁到这里。这让我可以安排一次对自己没有危险的会面。”

我本该恨范的，但经营“绿色星星”六个月后，站在一个统治和支配的位置上去观察世界，我深深地理解他的想法，不再憎恨他。

“我妈妈怎么了？”我问道。

“我安排她在一家澳洲医院接受临终照料。”

“她声称我是你的亲生儿子……你调查过吗？”

“我为什么要查？那并不重要。我这种情况，不该追查私生子是否真是自己的骨肉。而且，一旦我决定放弃自己的老命，那就更不打紧了。要是它对你有什么意义的话，你可以查查医疗卡。”

“我宁愿让它成为一个秘密。”我对他说道。

“你没有理由生我的气，”他说道，“我让你富有。代价是什么？一点儿记忆而已。”

我坐回到椅子中，双手放在肚子上，“你说服了我，宣称我的……那个威廉杀了你全家？他似乎认为那是场误会。”

“那荒谬透顶！如果你问我是否有证据——我确实没有。威廉知道怎样洗脱自己的罪行。”

“因此你做的每件事只是基于你的怀疑。”

“不！它基于我对这个男人的了解！”他的音调变柔和了，“就算我冤枉了，那又有什么关系？只有威廉和我知道真相，而他现在死了。如果你怀疑我，进一步追查，你将永远无法令自己满意。”

“我想你是对的。”我说着站起了身。

“你打算就此离开？”他露出一副恼怒的表情，“我希望你再给我讲讲昙……还有‘绿色星星’。我的小戏团怎么样了？”

“昙很好。至于‘绿色星星’，我把它交给梅和川了。”

我打开房门，他做了个阻止的手势，“再待一会儿，菲利普。求你了。你和昙是惟一与我有情感联系的人了。和你在一起会令我振奋一些。”

听他用这些话来形容我们的关系，让我暂时停下脚步。我想起与昙的对话，她断言当一个人上传到“天堂”时，他灵魂里的一些东西就死去了。现在，听到范干巴巴地表达着情感，我觉得他和昙形容她父母时说的一样，只是一个彩色的影子，一个精巧的人造图像。我希望眼前的不是个壳子，我希望他能完整无缺地活着。

“我必须走了，”我说，“还有生意等着我去处理，你能理解吧。不过我有一些也许会让你感兴趣的消息。”

“哦？”他热切地说道，“告诉我。”

“我在索尼投了一大笔钱，通过交涉，我安排了你的老公司之一——河内交互技术公司——设置了能进行监控的虚拟实境。我想你很快将觉察到‘天堂’会有一些变化。”

他看上去有些迷惑，然后一种有些惊慌的表情出现在脸上。“你要干什么？”

“我？没什么。”我笑了，微笑的表情减弱了我对情感的抑制——这是种我仍未精通的商业技巧——我放纵愤怒让我的声音变得粗野，“在其他人的监控下做卑鄙勾当应该更惬意，你觉得呢？”

有时，昙和我设法重新燃起激情，以唤醒我们刚成为爱侣时的记忆，但都失败了，我们的关系被折磨得不咸不淡，或者更差。和任何两个彼此相伴了十年的人一样，我们为此烦恼不已。我们经常反复地伤害对方，同时也自我伤害。我们折磨着自己，因为我们经历的事情让我们觉得自己不配得到快乐。甚至我们最直接的做爱都令人感觉是可耻的。我清楚这一点。我们在头顿的海滩上结合的美好被平圻叶铺街上的那个夜晚所取代了，我们的关系没有了基石。尽管如此，我们都意识到我们的命运依然连接在一起，我们要一起去寻找能让我们重新快乐起来的东西。

不时的，我会去找范。他看上去不大好，他总是绝望，却依然在哄骗我。我告诉自己应该宽厚一些，按他签订的合同那样恢复他的现实生命。但我实在没有心情去关心郝一点。如果一个人升人“天堂”便有些东西死去是真的，我担心在我身上它已经死去了，因为这个我对范无法释怀。

我与范的那次谈话七年后，昙和我在禄内村参加了“绿色星星”的一场演出。

马戏团里有了新的詹姆斯·邦德·科奇斯，姬和金长成了漂亮的年轻人，川和梅都消瘦了，但其他事情大多没有变化。

我们表演后坐在主帐篷里回忆往事。戏团的人——特别是梅一被我的保镖弄得焦躁异常，不过总的来说，这还是一次令人愉快的团聚。

过了一会儿，我离开大伙儿，去见少校。他蜷缩在帐篷里，他眼中明显有异光闪烁……当我的视觉适应了黑暗时，我才能辨认出他靠在帆布上戴头巾的脑袋轮廓。川告诉过我，他不指望少校还能活多久。

我靠近他，发现他的衰弱是非常明显的，我能听到他吃力的呼吸。

我问他是否知道我是谁，他毫不迟疑地就答出了：“菲利普。”语调还是很怪。

我本希望他能更友善些，因为我依然觉得与他很亲近。我认为他也能感受到那种亲密关系，多少知道一些我的事情，于是他便编造一个对我有帮助的“基地”的故事，把它修饰成一个有警戒意味的传说。而当时，我却没能听懂其中的寓意。不过，我听过的纯属巧合的故事太多了，也许少校的故事也是一样。

我摸摸他的手，他的呼吸稍显凝滞，突然抽动起来，好像在哭。他没多少时间在灯光下讲故事了。我打算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来延长他的生命，但我知道死亡对他来说是件好事，是惟一一剂能治愈他的药方。

梅邀请昙和我在拖车内过夜——回味一下老日子吧，她说——我们没有拒绝的意思。我们两个都渴望再回到过去，尽管我们两个都不相信还能重温那些日子。

我看着整理床铺的昙，突然觉得，她在平淡的生活中会更有生气，她的美丽变得太文雅也太华贵了。但当她躺在我身边时，当我们开始在那张叽叽嘎嘎的床铺上做爱时，我们再次回到了过去。她躺在我的臂膀间，就像是初尝禁果的少女一样颤抖着，我也重新感受到了她的魅力。后来，她头靠在我的胸膛上渐渐睡去，我则躺在那里尽量让自己的呼吸平缓下来以免惊醒她，未来和过去在黑暗中汇合，包围了我们。

我知道一到早上我们就会和马戏团分道扬镳，但未来和过去已经融合在一起了，永远不会分开，而我们六个人则共享着这种汇合漫游的过程，我们将永远是一个戏团。金和姬，梅和川，昙和我，还有少校……以及那个像我一样痛苦地“活着”的灵魂——范，他生活在一个永远无法逃脱的虚拟现实世界里。

“光芒万丈的绿色星星”好比一个连接纽带，尽管它无法将我们从我们的敌人或是我们自己那里拯救出来，但它给了我们一个朴素的愿望，一个比“天堂”更加真实的允诺。

我们还将继续奋斗，直到我们忘却奋斗的目的。

# 《归来的庆典》作者：波拉·梅

在昏暗的房子中间，站着一个身材矮小、表情严肃、光着身子的男人。他用敏捷的目光迅速地扫视着贴满广告的墙壁、绘有图案的地毯，又从有裂缝的天花板移到摆设着舒适的老式家具。他细心地审视着每一样细小的东西。然后，他开始穿戴起摆放在床上那些整齐、干净的衣服。那条裤子又肥又大。他长得很瘦，几乎是皮包骨。他把这条裤子看了很长时间。

当他穿上衬衫，转过身坐到床边时，发现我坐在屋角的摇椅里，他望着我。两眼周围的肌肉都开始收缩起来显得很慌恐，因此，我急忙解释说：

“这把椅子不是我们的。我把它搬进来，就是因为它挺好的。何况，这把椅子的确也很不错吗？”

痛苦减轻了。他松弛下的双眼露出微微的闪光。

我忙对他说：“你在这等着，我去准备晚饭。今晚有你爱吃的东西。”

他点了一下头。这就足以让我从摇椅中站起来，走向厨房。开始忙碌起来。我知道我应该去做的事情。

今晚，我打算做得丰盛些。鸡肉已切成了块，并把加了调料的面粉撒在鸡肉上。只有我自己知道这独特配方。我把肉放到平底锅里用油炸。这锅是我母亲的。我一直使用着。我站在炉子边先做了一些饼。这是一种用鸡蛋做的。这种烹饪方法费用是昂贵的。我削了一大堆士豆。他爱吃少放些浓肉汁的、捣碎的奶油色的土豆。我把它们放到平锅里用小火慢慢地煮。锅很热，我加了一罐水。每年这个季节我们都储存一些自己种的土豆。是从地里起出来，立刻冷藏的，使它们保鲜。它们仍然保留着夏天里的新鲜味。

他一直站在门口，看着我每一个动作。观察着我使用的用具。注视着厨房的每一个细小的东西。几分钟后，我注意到他又开始关切地看着我。因此，我停下来，想了想，我忘记了什么吗？我立刻想到，应该去查看一下馅饼冷藏箱，拿出我昨天做的草梅馅饼。我向他做了个理解的手势，拿给他看馅饼。他把一条腿搭在另一条腿上，靠在门框上，显得很惬意。

马修从地里回来，到后门，脱去了工作裤。他闻到了鸡肉的香味。

“喂！今晚有客人吗？”他喊道。

“也许有，也许没有。”我回答他。他知道我指的是什么。

马修穿着衬衫和长袜轻轻地走进厨房，朝门口点了一下头，很随便地说，“晚上好，孩子。”

门口站着的男子双臂交叉在胸前，也同样地点了一下头说，“晚上好，爸爸。”

看到这些，泪水涌出了我的眼眶。我仍然继续忙碌着。我不想让两男人注意到我的眼泪。假如他们流泪，他们是不会让人知道的。

很快一切都做好了。冒着蒸汽的盘子放到我前面的旧桌子上。我们三个人坐下来。我把好吃的东西满满地装在盘子里。第一盘是马修的。这是我们的习惯。然后是他的。我的在最后。我递过盘子，他开始吃起来。他用叉子叉着土豆，吃得很急。我又拿给他一支鸡腿，他一口就咬去了半个鸡腿。他咧开嘴朝我们两个人笑着。他不怕我们挑他的毛病，他把盘子里的鸡肉翻过来时，他突然呆住了。

我和马修看着他，他盯住自己的盘子，看着盘子上那精美的图案。我感到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我能听到我的心在剧烈地跳动。我一直都喜欢瓷器。可现在，我好像立刻有理由恨它了。

他的目光和我的目光相遇了，我们都注视着对方的眼睛。“妈妈，是新瓷器吗？”他急切地问了一句。事实上，他也非常喜欢瓷器。

我说，“是新瓷器。自从你走了，就有了这个瓷器。还是挺不错的吗？”其实，不是这么回事。即使说了谎，他也总是不会相信的。因此，我说，“不，约翰，玛丽阿姨搬到加利福尼亚去时，她不想带走它，怕旅行时毁坏了。所以她就把这个盘子给了我。我估计你很快就离开我们了，你最好多吃一点。”

坐在桌角的马修盯着他的盘子，我用不着回头看一眼就知道那光秃秃的脸上的皱纹。他那每条饱受痛苦的皱纹都记在我心里。

希望的目光从约翰的眼睛里消失了。他轻轻地打着手势说，“万一，我不同意结婚，你认为我现在能吃馅饼吗？”

“当然能啊。”我忙走到柜橱，拿出许多饼给他。我又急忙坐到他面前。当我放下饼时，他抓住了我的手，盯着我的脸看着我。

“你太好了。”他小声说，刹那间，一种奇异的目光在他那黑色眼睫毛下闪烁。

“我认为你该有一个家了。每一个人应该为家庭做些事情。”我用手轻轻拍着他那白皙的手。他抽回了手，我无奈又坐到椅子里。

他卷起那张馅饼，三口两口地咽了下去。生怕听到那讨厌的婚姻问题。随后，他把双子“啪”的一声扔在盘子里，把借来的衣服摔在椅子上，抬起头望了望我们，站起身来，无声地走了。

有时，我们几个月没有客人来，有时天天来人。我们从来没有一个完全属于自己的一天。他们都是在吃晚饭时到来。因此，我不再想这个难解决的问题了。马修说我们应该卖掉农场，然后搬走。我想那对我们很容易，可对孩子们却没有帮助。

约翰从来也不说关于那没完没了的实验。但是，我认为他应该已经做完了。因为，现在他由于某种原因已经迷路了。像我想象的那样，所有出现在他房间里的那些人都迷路了，都对家庭绝望了。我仍坐在摇椅里，我想象着作为所有迷路孩子的母亲，我们一次比一次急着等待这样一个夜晚，把我们的孩子盼回家。要不我们还能做些什么呢？

我们只能为孩子洗干净和叠好他们的衣服。做一些孩子爱吃的东西。当我们的孩子怀着某种希望回到我们这里时，我们关心这些可怜的灵魂。天下的母亲都关心着自己的孩子。我们应该让他们生存下去，让他们生活得更好。并且让他们不断地去追求新的生活。迷途的羔羊一定会寻找到属于他们自己的世界。如果有一个人回来了，那么，也许他们都会回来。这个宇宙将永远回荡着归来游子的欢乐声。

# 《鬼扯》作者：艾·阿西莫夫

西莫尔夫的目光落在晃动不停的钟摆上，而他心里却在想着另一件事。

我得提醒自己别走到阳台上去。甚至别有那种念头！他煞有其事地思考着：千万别一不留神打开了那扇门，那可不是闹着玩的！

原因很简单，门外根本没有什么阳台。原先倒是有的，可是上个礼拜六早上，不知出了什么鬼，十七楼的那个阳台突然莫明其妙的自己掉下来。

它正好砸中了十六楼的阳台，而十六楼的阳台断裂掉下去的时候，又不偏不倚正好打中了十五楼的阳台，接着，十五楼的阳台砸到了十四楼的阳台，十四楼的又砸到十三楼……就这样连续不断的，不到一会儿工夫，这幢楼自十七楼以下的阳台全报销了，一个没剩，西莫尔夫的那一层----九楼的当然也在其内。

这事西莫尔夫现在想起来还觉得发怵，多亏那天他没象往常一样在阳台上吹口哨，否则还不连他一起跟着十七只阳台完蛋了！

好在明天修理工们就会来处理这里的事，西莫尔夫打了个哈欠想。

正在这时候，房门被擂得拼命地响起来。

西莫尔夫又看了眼墙壁上的老式挂钟，快十一点半了，“准是拉克勒那个混蛋，他敲门从不用手！”

他起身开了门，门外那个不速之客果然是他的表兄拉克勒，那个胡子拉茬、秃头、红鼻，牙齿上尽是些孔孔洞洞和黄斑斑的怪人。

“怪人”闯进来时，脸上带着某种抑制不住的激动之色。

“我发现了，”拉克勒大声说：“这是个重大的秘密，可没想到居然被我……”

“什么？什么、什么，你又发现什么了？”尽管已是司空见惯，可西莫尔夫还是对拉克勒这种忘乎所以的大喊大叫讨厌万分----况且现在又是深夜，他反感地皱起眉头，冷冷地打量着面前这个人。

拉克勒手舞足蹈，丝毫没有发现西莫尔夫的不快之色，他兴致勃勃地说：“我敢肯定，这个发现将轰动整个科学界，整个世界乃至……”

真见鬼！每回都是这样，发了霉的陈词滥调没完没了。老掉牙的一套！

“你发现什么烈性炸药了吗？”西莫尔夫俏皮地问。

拉克勒耸耸肩，搓搓手回答说：“不是炸药。我得来杯水，然后把一切原原本本的告诉你，你一定会吃惊的！”

“哦！”西莫尔夫很快把一杯水递给了这个令人厌烦并且口渴了的表兄。“那我可得听听！不过你得长话短说，说完了快点回去睡觉！”

“这你尽管放心，不说完我是绝不会一个人跑回去的。”拉克勒说罢，沉默了一会儿，思索开了，“让我们就从这里开始吧----你是知道的，我们居住的这个社会，整个大自然，是一个有序的整体，正如一条链子上了锁，而链子是一环套一环……”

西莫尔夫立刻开始抱怨了：“整个大自然？那得扯到什么时候，你干嘛不从宇宙大爆炸前的那个奇点开始说呢？”

“别急，我是说，要开这把锁，就得有一把钥匙，而且不能----”

这时，从挂钟内传出“铛”一声。十一点半。

天哪，我今晚上八成又没办法睡觉了！西莫尔夫心里嘀咕道，唉，真是倒霉透了，我是他表弟。

“但是这把锁，并不是每个人都可以打开的，因为钥匙只有一把，而那钥匙，也不是随随便便就……”

“什么锁啊钥匙的，你到底想说什么？”西莫尔夫按捺不住叫了起来。

“啊，我是说，这得看机遇，就像太阳和月亮，你知道，光靠努力是远远不够的，即使你把生命都搭进去，也未必一定成功得了，所以----”

“好啦，好啦！”西莫尔夫忍着一腔不耐烦的怒火，摆摆手说：“快谈正事吧！”

“别忙，我已经在谈了。”然后拉克勒清了清嗓子，说道：“记得那一天，我正在洗脚，当时满脑子里想的也全是关于洗脚的事，忽然听见窗外有个人在喊：‘嘿！那是黑色星期五！’，不能否认，这一声叫喊，打乱了我的全部思路。”

----关于洗脚的思路。真他妈的邪门！西莫尔夫暗自叹了口气。“那天是星期五吗？”他插嘴问。

“不，那天是星期三。”拉克勒摇摇头，“不过这和星期几完全扯不上关系，‘黑色星期五’是一种病毒……”

“对，电脑病毒。”西莫尔夫马上说。

“但还不止这些，当星期五和13号交叉在同一天时，不止是电脑，就连我们人类的生活，也会发生些奇怪的事。”

“这就是你的新发现？”

拉克勒点点头，“我查了很多报纸，在13号星期五这一天，总有些不寻常的事件发生。”

“那很正常，我敢用自己的脑袋打赌，任何一个日子，世界上的某些角落，总会发生点什么事情！”西莫尔夫口气坚决地说。

“我也敢用脑袋打赌，我这绝不是在捕风捉影----用你的脑袋打赌。”拉克勒反驳道，“后来我又做了进一步的调查，发现凡是‘三’和‘五’同时出现的这天，总是事件特别多，甚至连气温也是波动不稳的。”

扯蛋！这简直是胡言乱语，西莫尔夫心想：三和五，这两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数字竟然会和重要事件扯到一起去！真有你的，拉克勒！

拉克勒喝了口杯里的水，继续说：“这种规律性使人感到非常不安，但是为了验证我的发现并非无稽之谈，我又不辞辛苦查找了数百年的大部分历史资料，最后发现在这些奇特的日子里，的的确确或多或少都有数件大事发生，比方说：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那是星期三；一九一三年三月十三日，通古斯发生大爆炸，那天是星期五，注意，这又是个‘黑色星期五’----”

“进一步的捕风捉影，夸大其辞。”西莫尔夫失望地望着表兄：这家伙准是疯了！

拉克勒没理会表弟的话，仍然接着滔滔不绝地往下说道：“而希特勒出生于一八八九年四月十三日，那天也是星期五；爱因斯坦生于一八七九年九月二十三日，这天也正是星期五；第一个飞上太空的宇航员加加林同样生在四月五日星期三；而拿破仑死的那天，是一八八七年六月三日，星期三；毕加索结婚那天是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成稿于一六零一年三月十三日，同样还是星期五；甚至林肯的生日----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他出葬那一天是二十三号，也是星期五。”

“你说的是哪一个林肯？”西莫尔夫问道。

“这你毋须多问，不论哪一个林肯，反正你只要知道他叫林肯就行了。”拉克勒似乎越来越激动，端着杯子开始在屋里走来走去。

“诸如此类的例子还有许许多多，我打算把它们收集全了，汇编成一本书出版。”拉克勒接下去说。

“这是个好主意！”但我似乎一点儿也不相信！

“我想这一定会引起人类文化史上的一次大变革，人们将发现打开了这把锁后，一切现状都将彻头彻尾地改变。进一步研究这门学问，你或许会推算出每一天世界各地所发生的事----通过一把钥匙，将那根链子一环一环地解开。”

又来了，西莫尔夫不自在地想：我讨厌听到锁和钥匙的事，我讨厌这些字眼儿！今天真是个倒霉的日子，他将目光移向床头的日历：三月十二日，星期四。

我要记住这一天，该死的！西莫尔夫想----慢！等等……他忽然发现一件顶好笑的事：三月十二日，星期四，真是凑巧，那么明天就该是----

一连串的钟声打断了他的思路，他抬起头：

夜里十二点了！

同时，西莫尔夫也看见，他的表兄拉克勒正拿着水杯，喃喃自语地推开对面的门，朝阳台走去。

哦，我忘了告诉他……“停下！”西莫尔夫见状惊恐万分，大声喊道，但是似乎迟了一点儿，拉克勒已经迫不急待地一脚跨出门外。

外面只有漆黑一片。惊叫声划破夜空，一直从九楼飘坠到地面。

当西莫尔夫连滚带爬的冲到那扇门边时，仿佛看见空中有个穿长袍、头顶有个圆形的光环、长着一对小翅膀的人，全身发亮，拖着无数粒星光，以快得令人难以想象的速度，“嗖”的一声，笔直朝天上飞去。

此时零点钟声已敲过最后一下。

# 《国王的愿望》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在店堂里陈列玻璃器皿的柜台下足足蹲了近两个小时，鲍勃·格兰杰感到自己的双腿麻木不堪。他想稍稍变换一下姿势，不料那根沉甸甸的高尔夫球棒一下就从膝盖上滑落下来。

“嘘……”詹妮丝轻声示警。她也紧紧握住一根铁头球棒。

“我想小偷今晚也许不会来了。”鲍勃说。

“耐心地等着，亲爱的。”詹妮雏还是像原来那样耳语般说话，一面紧张地窥视黑暗的四周。

至今还没有小偷将要出现的任何预兆，但一星期以来他每天夜里都要光顾这里，神秘地偷走发电机、冰箱和空调等等。说他神秘是因为门锁并没有被撬，窗户玻璃也没有损坏，没留下任何蛛丝马迹．然而窃贼却奇迹般地侵入商店，每次都给他们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

“其实我认为守株待兔并不是个好主意。”鲍勃低声说，“何况话说回来，这个人毕竟是能够背动几百磅重发电机的……”

“没关系，我们能对付得了他。”詹妮丝反驳说，她曾在陆军妇女摩托支队担任军士长的职务，“再说，我们无论如何也要制服他：要知道就是由于这件事才把我们的婚期给耽误下来的。”

鲍勃点点头。他和詹妮丝用在军队服役积蓄下来的钱在家乡开了一家百货商店，打算只要赚到一笔钱后就结婚。但要是连冰箱和空调这样的商品也屡屡化为乌有的话……

“我好像听到一些动静。”詹妮丝声称，她把棍子抓得更顺手些。

店里有什么地方确实发出了几不可辨的沙沙声。他们俩屏息等候，后来又听到隐隐约约的脚步声——是有人在店堂里的油地毡上走动。

“等他走到店堂中心时．”詹妮丝耳语关照，“你就去把灯打开。”

他们最后看清在黑暗店堂里的确确个黑影，鲍勃连忙扑过去开灯，一边大声喊道：“不许动！”

“这怎么可能呢？”詹妮丝也惊讶地喊道，她的球棒几乎失手。鲍勃转过身来，情不自禁地倒抽一口冷气。

他们面前站着的是—个高大的生物，身材足有十英尺高。他的前额明显地长出一对尖角，背后有一双小翅膀还在微微扑动。他穿的是一条粗棉布制成的灯笼裤，一件白色汗衫，胸前印着红色字样：“魔鬼工科大学”。一双大脚穿的是鹿皮白色旧鞋，头发剪得很短。

“该死的！”这个年轻的不速之客在见到鲍勃和詹妮丝后喃喃道，“我这才知道学院里的隐身课程敢情还是挺有用的。”

他用双手搂抱肚子，一面鼓起双颊吸气．只一瞬间他的脚就隐没了。这个巨人继续使尽全身力量吸气，一直吸到肚子看不见为止，但再接下去他就不行了。

“我没有能够学好隐身术。”他内疚地说，同时把所有的空气又全部呼出来，他的肚子和双脚也都重新显现，“我的技术不过关，真要命！”

“你想干什么？”詹妮丝严厉地问。

“我想干什么？让我想想……啊，对了，是要拿台电风扇！”他横过店堂，轻而易举地从地上提起那台落地大电扇。

“站住！”鲍勃嚷道，他紧握高尔犬球棒走向巨人，詹妮丝紧跟在后。“真有意思，你要把它拿到哪里去？”

“去送给阿勒雷恩国王呀。”巨人回答说，“他想要一台电风扇。”

“哼，他想要的话，我就给他这个！”詹妮丝拉长声调说，“快把东西放下来！”她边说边挥动粗棍子。

“但这和我没有什么关系。”年轻的巨人辩解说，他的翅膀还在扇动，“是国王想要的。”

“让他去自作自受吧。”詹妮丝透过牙缝狠狠地说。

她在军队服役时曾修理过吉普车的发动机。尽管詹妮丝个子不高，但是样样拿得起放得下，她无所畏惧。这时她抓住巨人并挥动粗棍，头会发在她的额间飘拂。

“嘿！”詹妮丝大喝一声。，

球棒从这个奇怪生物的头部反弹回来．差点没让姑娘摔了一跤。与此同时鲍勃也用球棒猛击过去，指望把这个巨无霸狠揍一通。

谁知球棒只是穿透巨人的肋部，掉在地上时还蹦了一下。

“暴力是伤害不了菲拉的。”巨人微带抱歉地声称。

“伤害不了什么，”鲍勃问道。

“伤不了菲拉，我们是妖精。”他又朝店堂走去，把风扇一把握在大手中，“现在，如果你们不介意的话……”

“难道你是魔鬼吗？”詹妮地愕然张大了嘴巴。

从孩提时代起，她的父母就从来不给她讲有关幽灵或恶魔的故事，所以詹妮丝一直是在清醒的现实的环境中长大的。她能麻利地修理任何机械，也比鲍勃更加豁达。

而鲍勃却从小受过大量例如《翡翠城的魔术师》或《人猿泰山》之类书籍的薰陶，显得更容易轻信。

“您说自己是来自《一千零一夜》那种地方的吗？”他问。

“那倒不是。”菲拉蹙眉答说，“阿拉伯的魔鬼只是我们的叔伯兄弟，不过所有魔鬼互相之间都有点沾亲带故。我是菲拉，是我们国家的魔鬼。”

“真对不起，请您告诉我们。”鲍勃檄其尊敬地对客人说，“您要我的发电机、我的冰箱和空调这些东西有什么用吗？”

“我很乐意奉告。”菲拉回答说，一面把风扇放回地上。

他用手在空中掏摸一阵，找到了需要找的东西，接着就坐到了虚无一物的空中。跷起二郎腿，把一根鞋带系得更紧一些。

“三星期前我从魔鬼工科大学毕业。”他开始讲述，“当然，我就马上想进入行政机构，自古以来我家的祖先部是国家官员，我们这一族是很走运的。但是这种申请并不容易，所以我……”

“这说的是国家行政机构？”鲍勃又问道。

“是的，是国家行政的岗位——就连阿拉丁神灯的魔鬼也是政府官员呢。不过你知道，这还得通过专门的考试……”

“请讲下去。”鲍勃请求道。

“是这样的……我通过熟人关系获得了机会。”这位客人显得不太好意思，脸上露出红晕，“我的父亲是地狱委员会成员，他也在这中间施加了影响：结果我被任命为皇家侍臣的菲拉，你们要知道这是极大的荣誉。”

大家都没有吭声，于是菲拉又讲下去：“应当承认我并没有做好一切准备。”他有些难过地呐呐说，“作为皇家侍臣的菲拉，应当精通魔鬼学的全部领域，而我还处于学生档次，成绩也很平常。不过我当然是能够对付的。”

菲拉有一段时间没有讲话，他在空中设法坐得更舒服一些。

“不过我不想用我的事情过多地打扰你们了。”他醒悟过来并从空中跳到地上，“请你们原凉……”于是他又从地上拿起风扇。

“等等。”詹妮丝说，“是国王指示你来拿走我们风扇的吗？”

“话不能完全这么说。”菲拉答时睑上又露出羞愧的红色。

“告诉我。”詹妮丝颇有兴趣地追问，“你的那位国王有钱吗？”她决定对这个超自然生物就得像对待普通人一样。

“他是位极为富有的君主。”

“既然如此，为什么他不为商品付钱？”詹妮丝问，“何必非偷不可？”

“噢。”菲拉哨喃道，“他只是没有地方去买而已。”

“这是多么落后的东方国家啊。”詹妮丝想。

“他为什么不从国外进口电子产品？任何公司对他都会竭诚欢迎的。”她又问。

“这种事实施起来将不胜其繁。”菲拉避开这个话题，用一只鞋子去擦擦另一只，“真可惜，今天我没能隐好身体。”

“请你把一切都说清楚好吗？”鲍勃紧盯着问。

“如果你们真想知道。”菲拉阴郁地回答，“那么我的这位阿勒雷恩国王是生活在你们称之为公元前2000年的时代的。”

“那个时代怎么……”

“听我说下去。”年轻的菲拉生气地说，“我来把一切都对你们讲明白”他把冒汗的手掌在高领衫上蹭了两下。

“正如我已说过的那样、我获得了皇家侍臣菲拉的职位。我当然希望给国王送点宝石或美女之类——这两者对我来说都没有什么困难，这种魔法在第一学期的课程中就已学过了。但是国王的珍宝已经够多，姬妾更是不计其数——他简直不知该拿她们怎么办了。于是他指示我：菲拉，夏天宫廷里太炎热啦，你去想办法搞点什么给王宫能带来凉爽的东西吧。我忙去查看了老百科全书，翻阅“气候”类的文章，并且了解是怎么回事情。我们过去在专门课程中是学过如何改变气候的，但当时我把大量时间和精力都花费在体育场上，现在这些咒语对我来说实在过于复杂，我一点也搞不懂，但是我又绝不能承认自己是个饭桶。我从书中读到：２１世纪的人类已经学会了控制气候，于是我就偷偷沿着一条狭窄通道来到这里，拿走了你们的一台空调。后来国王还让我设法让他的佳肴美食不会腐坏发馊，于是我又为冰箱而重新回到这里，后来……”

“你把所有这些东西都和发电机联起来了吗？”詹妮丝问，她对技术问题深感兴趣。

“不错，这一点我会。虽说我在咒语方面掌握得并不好，但是在技术方面倒很内行。”

“他真算得上是个三脚猫。”鲍勃想。有谁能在公元前２０００年就给王宫送去习习凉风呢？那时候哪怕用世上全部珠宝也无法换来空调或冰箱，更无法确保食物的新鲜了。这时一个念头在鲍勃脑海中驱之不散：菲拉究竟是什么魔鬼？似乎不像是亚述人，也不像是埃及人，显然……

“不，我闹不懂。”詹妮丝说，“你真是从过去来的吗？你的意思是说通过时间旅行？”

“是的。在学院里我在这方面可是个好手。”菲拉肯定地说，脸上洋溢出自豪的天真笑容。

“也许他是墨西哥的阿兹特克人？”鲍勃还在想，“尽管这也靠不住……”

“那么。”詹妮丝劝告魔鬼说，“你可以去别的地方。比如说，不妨到首都的大型超市去看看？”

“你们的百货商店是这条时间隧道惟一能够到达的地方。”菲拉解释说。

他又拿起了电风扇。

“我真的感到很抱歉，但如果我不把它送给阿勒雷恩国王，那我就永远不会得到其它任务了，我的名字也就会被遗忘的。”

接着他就消失了。

一小时后鲍勃和詹妮丝坐在通宵营业的咖啡馆小间里，一而喝黑咖啡，一面小声议论。

“他的话连一句也不能相信！”詹妮丝气愤地说，她又恢复了天生的怀疑忿度，“什么妖魔？什么菲拉！”

“不过你不得不信。”鲍勃有气无力地说，“你是亲眼目睹的。”

“就连看到的东西也不能信。”詹妮丝固执地说，但她马上想起了丢失的商品，还有结婚的事情现在也变得越来越遥远。“好吧。”她说，“亲爱的，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魔法就得用魔法来对付。”鲍勃用教训的口吻说，“明天夜里他还受来，我仃应当做好准备。”

“我也这么认为。”詹妮丝支持他的观点，“我知道从哪里可以借到温切斯特步枪……”

鲍勃摇摇头说：“子弹会从他身上反弹回来的，或者会干脆穿身而过，不能造成伤害。亲爱的，我们需要有效的魔法，这叫以毒攻毒。”

“那么采用哪一种魔法呢？”詹妮问。

“为了有十成绝对的把握，”鲍勃说，“最好动用所有已知的魔法，可惜我不知道他是从哪个国家来的。为了效果，魔法应该……”

“你们还要咖啡吗？”侍者在他们桌前突然出现并问道。

鲍勃抱歉地望了侍者一眼．詹妮丝的脸发红了。

“我们走吧。”她提议说，“如果有人听到刚才的淡话，那我们就会成所有人的笑柄，哪怕从这里逃走也无济于事的。”

当晚他们又来到了商店里。鲍勃在图书馆里泡了一整天，他努力的成果是25张纸页，两面都密密麻麻写满了他抄来的潦草字迹。

“很遗憾，我没能弄到枪支。”詹妮丝说，她手中抓的是千斤顶上的一个铁质组件。

在２３点４５分，菲拉又出现了。

“你们好。”他打了个招呼，“你们把电暖炉放在哪里啦？国王需要过冬的设备，他对原始的火床可受够了，何况穿堂风又那么厉害。”

“快滚吧。”鲍勃说，“我以十字架的名义禁止你这么做！”他同时还出示了十字架。

“请你原谅。”客人殷勤地说，“不过菲拉和基督教并没有什么关系。”

“那我就用那姆塔和伊德帕的名义吧！”鲍勃继续说，在他抄来的摘要中首先就是美索不达米亚当地的一些材料，“还以沙漠神的名义，以捷拉尔和埃拉尔的名义……”

“啊哈，它就在这里！”菲拉自顾自说，“为什么我的麻烦总是那么多？这是用电的吧？对不？别是什么处理品吧。”

“我祈求船舶的建造者喇塔。”鲍勃拖长声调说，他利用了波利尼西亚的传说，“还有席纳，快快显灵吧。”

“你说是处理品？真胡扯！”詹妮丝发火了，她那做生意的实事求是本性发作无遗，“这种炉子我们保让能使用一年以上，否则无条件退货。”

“我召唤天狼星下凡。”当波利尼西亚的神不起作用时，鲍勃转向中国，“我呼唤守卫天宫大门的狼，祈祷雷公爷爷大显神通。”

“看，这可是台红外线烤箱。”菲拉若无其事地说，“这个我要了，我还需要一个浴缸，你们有浴缸吗？”

“我呼唤瓦拉、布埃拉、福尔卡斯、马柯西雅斯、阿斯塔罗司……”

“浴缸在这里，对不对？”菲拉问詹妮丝，她不自觉地点点头。

“对不起，我想我得拿走最大的那一个，因为国王长得是够胖的。”

“……河马神、独角兽、阿斯摩基亚和因库柏丝！”鲍勃讲完了。

菲拉不无尊敬地瞟着他。

鲍勃愤怒地呼喊波斯火神奥玛兹德的名字，在这以后是阿莫恩尼提克的神和古代腓力斯人的神灵。

“我想，今天拿上这些大概也够了。”菲托思忖得出了声。

鲍勃又提到了达姆巴尔的名字，然后再祈求阿拉伯人的神。他也试过希腊色萨利人的魔法和小亚细亚人的咒语。他企图感召马来亚人的和墨西哥人的偶像，祷告了非洲、马达加斯加、印度、爱尔兰、马来西亚、斯堪的纳维亚和日本的所有鬼神。

“我对你十分钦佩。”菲托承认说，“不过你所有的这些对我统统无济于事。”说完这话他就把浴缸、烤箱和电炉都背到自己身上。

“为什么我这些都没有州呢？”鲍勃大惑不解，他已筋疲力尽。

“知道吗？只有本乡本土的符咒才能对菲拉产生影响。还有，你还不知道我的名字，我可以告诉你：不知道恶魔的名字，你是无法驱逐他们的。”

“那么你是从哪个国家来的？”鲍勃问，一面去擦满头的大汗。

“哦，这个我可不能说！”菲拉突然觉悟，“如果你知道了我的国家，就可能找到能降服我的正确咒语啦，我现在的麻烦就够多的了。”

“听好。”詹妮丝插话说，“如果国王那么有钱，他为什么不和我们结账呢？”

“在可以白拿时，国王向来是一毛不拔的，这叫做不拿白不拿。”菲拉回答说，“所以他才能如此富有。”

鲍勃和詹妮丝都以愤怒的眼光瞧着菲拉，意识到他们的婚礼已遥遥无期了。

“明天晚上我们再见面。”说完这句话，菲拉还友善地挥挥手，就消失了。

“好家伙。”詹妮丝在菲拉消失后说，“现在该怎么办？你还有什么高招？”

“我可没有了。”鲍勃无力地倒在了沙发上。

“也许还有什么魔语可用吗？”詹妮丝讽刺地发问。

“用什么也白搭。”鲍勃立刻回答说，“无论在哪本百科全书上我都找不到‘菲拉’和‘阿勒雷恩国王’这些词条。这个国家大概是个闻所未闻的地方，或许是一个什么印度的小国。”

“我们真是倒霉透顶啦，”詹妮丝抱怨说，言词中已经没有讽刺的意思，“我们还能干什么？下一次他再来的时候，我想他就会拿吸尘器了，就连唱机也会要的。”

她闭上双眼，努力集中思想考虑问题。

“他干得实在卖力，只求高升呢。”鲍勃说。

“我好像想出什么门道了。”詹妮丝睁开眼睛后这么说。

“你想出什么啦？”

“对我们来说，首要考虑的就是我们的买卖和婚礼，对吗？”

“当然对。”鲍勃同答说，

“那好，尽管我在咒语方面并不内行。”詹妮丝卷起袖管归纳说，“然而在技术方而我却是得心应手的！赶快跟我行动起来吧……”

又过了一昼夜，菲拉在１１点差一刻时依旧前来拜访。客人身上仍然穿着高领衫，但那双鹿皮鞋子已经换成印第安人的棕色软鞋。

“今天国王一直在催我，从来还没有这么急过。”他说，“他的新妻子使他烦透啦！因为她的衣服刚洗一次就坏了，那些奴隶在洗衣时只会在石头上使劲敲击。，”

“原来是这么一码事。”鲍勃表示同情。

“你要什么就拿什么吧，不必有所顾虑。”詹妮丝也在一旁帮腔。

“就你们这方面来说，真是再宽宏大量不过了。”菲拉情不自禁地说，“请相信我．我会好好珍惜它们的。”于是他选定了一台洗衣机，“皇后还在等着要用呢。”

接着菲拉就隐没了。

鲍勃递给詹妮丝一支烟，他们俩人坐到长沙发上等候着。半小时以后菲拉重新显了身。

“你们做过什么手脚吗？”他问。

“出什么事情啦？”詹妮丝天真地反问。

“就是那台洗衣机呀！当皇后启动它时，不知从什么地方竟然冒出一股股臭气熏天的烟雾，响起某种奇怪的声音，接着机器就停转了。”

“用我们的话来说。”詹妮丝从口中喷出一个烟圈，“这就叫戏法人人会变，各有巧妙不同。”

“你这是什么意思？”

“这里的全是次品，低档货，要出故障的，我们店里剩下的全是这路货。”

“你们怎么能这么干？”菲拉嚷道，“这是欺诈呀！”

“既然你那么有能耐。”詹妮丝恶毒地反击说，“那你就自己去修理修理吧。”

“我倒是也夸过海口。”非拉谦虚地低声说，“不过说真格的，我也只有在体育方面还算可以而已。”

詹妮丝笑了一下，又打了个呵欠。

“得啦，够了。”菲拉央求说，他的翅膀也在神经质地抖个不停，“你们已经使我狼狈不堪啦，我将被降职，会被逐出这个岗位的。”

“但我们也不能听任自己破产的，你说对吗？”詹妮丝问。

鲍勃假装侄思考，“听着，”他建议，“你为什么不去向国王撤告说遇到强大的反魔力呢？你就说如果他很需要这些商品，那就得向地狱的魔鬼们缴纳一些好处费。”

“这恐怕不合乎国王的口味。”菲拉疑虑重重地说。

“不管怎么样，你去试试总可以吧？”鲍勃又给他出个主意

“那我就去试一试。”菲拉说后就消失了。

“你怎么想？我们能拿到多少钱？”詹妮丝打破沉寂问道。

“我们得按标准零售价来收费，要知道我们并不想搞花招，而且我还想知道他是哪里的人。”

‘国王那么富有。”詹妮丝梦幻般地呓语说，“要我说，这也不为过……”

“等一下！”鲍勃突然嚷道，“这件事是行不通的！难道在公元前２０００年能有冰箱，能有空调吗？”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这样会改变整个历史进程的！”鲍勃解释说，“肯定有些聪明人会去观察这些东西并且弄清楚它们是怎么工作的。要真是这样，那么整个历史都会改变了！”

“这又怎么样？”詹妮丝问。

“怎么样？要知道科学的发展就会沿着另一条道路把现在改变成不知如何啦。”

“你是想说这件事是不可能的吗？”

“不错。”

“我也这样想过的，”詹妮丝郑重地说。

“停下吧。”鲍勃难过地说，“我们早就应当把这一切想想清楚。不管菲拉是从什么国家来的，他这么做是一定会影响到人类的未来，我们是无权来制造这种谬误的。”

“为什么？”詹妮丝刚刚这样问时，菲拉又出现了。

“国王已经同意了。”他对他们说，“这些东西够偿付我从你们这里拿走的一切吗？”说话时他递过一个小口袋。

鲍勃把袋子里的尔西全部倒出来，那是二十来粒硕大无比的红宝石、绿宝石和钻石。

“我们不能收下这些东西。”鲍勃说，“我们不能和你做生意。”

“别这样！”詹妮丝嚷道，她想到的是婚礼又将化为泡影。

“为什么不行呢？”摧拉问。

“我们不能把现代的东西送往过去。”鲍勃解释说，“否则这将会改变我们的现在，世界将会天翻地覆，产生灾难性的后果。”

“这一点你尽可放心。”萨拉宽慰他说，“什么事情也不会有，我敢保证。”

“你怎么知道呢？要知道如果你把洗衣机带入古罗马……”

“不幸的是，”菲拉站了起来，“阿勒雷恩国王的国家是没有未来的。”

“你不能再解释得清楚一些吗？”

“简单说。”菲拉坐在空中说，“再过一年阿勒雷崽恩围王和他的国家就将完全地、无可挽回地被大自然的力量毁灭了。没有一个人能幸免于难，连一砖一瓦都不会保存下来。”

“那真是太好了。”詹妮丝总结说，她把宝石举到亮处查看，“我们会尽早脱身的。”

“好的，那就是另一码事了。”鲍勃说，他的商店得救了，他们甚至明天就能举行婚礼。

“不过你又怎么办呢？”他问菲拉。

“没关系，我可以先把当前的工作做得好一些。”菲拉说，“接着就申请去国外出差，我听说在阿拉伯同家，魔法的前景非常广阔。”

他无忧无虑地用手在光亮的短发上抚摸。

“我还会来看望你们的。”他这么说了就开始消隐。

“再等一会。”鲍勒跳了起来，“你就不能说说是来自哪个国家的吗？阿勒雷恩圈王究竟在统治什么地方？”

“对不起。”菲拉说，他现在只剩下了一个头部，“我还以为你们早就猜到了呢，菲拉就是大西洲国①的魔鬼呀。” 说完这句话后，他就消失了。

【注①：大西洲国——在古希腊传说中，这是大西洋中的一个很大的岛国。后来由于地震而完全沉没在大西洋海底之中。】

# 《国王与玩具商》作者：沃夫根·契杰克

“站着别动，柯林斯！一动就会发生断裂。”

“是，陛下，”何林斯说，站着不动。

“眼睛看着我！”国王命令道。

“是，陛下。”柯林斯两眼盯着国王。

时间流逝。大厅里死一般寂静，国王焦虑不安地坐在宝座边沿、担心地望着墙上那面闪烁不定的镜子。每当有巡逻官从镜子里走出来，国王就为之一惊，并举枪对准那个人。柯林斯看出国王的枪筒在颤动，同时额上冒出了豆大的汗珠。时间间隔越来越短。因此卫兵们难免要互相碰撞，现在巡逻兵把这个房间完全控制往了，每当有人从镜中出来或被重新吸人时，镜子就要颤动一下。一个卫兵从镜子里出来，步入室内，留心地左右环视一番。又走回镜中，这儿没什么特别情况。屋子空荡荡的，四面墙壁上仍留有挂过名贵油画的痕迹，画中的历代君王曾闷闷不乐地、冷冷地或是威严地注视着他们最年轻的后裔，现在呢，同样闷闷不乐地、冷冷地或是威严地注视着宫殿地窖的一些黑暗角落，这是他们生前没去过的地方。连墙上的钉子都拔掉了，挂毯、窗帘、家具以及所有一切都弄走了。只有御座、陛下本人、巡逻用的时间镜（那面不时吞吐卫兵的镜子）以及那个站在上了三道窗栓的防护窗前的人——柯林斯，他是国上陛下的私人安全大臣和未来学家。

这个宝殿是密封的，门窗部用原子能屏风保护起来。别说是袖珍战列舰或是摇控的针型榴弹，就是一只小昆虫、一粒灰尘也休想渗透进来。

“告诉我这样还要持续多久，何林斯。我再也受不住了！”国土用恳求的神情望着他。他浑身都在颤抖。

柯林斯甩掉斗篷，打开腰带上的小包，从里面抽出一条时间纸带，他有点儿远视，所以把纸带拿远一点儿，然后细细察看起来。他神色自若，只是嘴角微微翘起，显出不以为然的样子。他曾经应付过比这次更棘手的局面。“请陛下原谅，”他说，“您的惊慌实在没有必要。巡逻队很清楚：一切都会好转的。我们还有二十七分多钟呢。在不可穿越的十秒钟封闭到来之前的这段时间里，陛下将始终受到保护。我们一但从时间路再度接近这面镜子，这间屋子将重新得到控制，”

柯林斯的手指顺着时间纸带划下去，寻找指示卫兵位置的点，并把这些点与纸带边缘印刷的日期和时间进行比较。他还在带子上草草注下卫兵的名字。他们都是他得力的部下。人力所能触及的，也不过如此了。除了短时间的中断外，各点相距很近，几乎连成了一条线。柯林斯看看手表。一切都在按预定程序进行。

“有什么最新情况吗？”国王间。他的声音沙哑，害怕得话都说不清了。

“虽然我们尽了一切力量，仍无确实消息。陛下知道怀特担负着通向遥远未来的时间转换工作，封闭是流动的，而不可穿越的时间段经常在变换位置。我们调查结果的有效期不过几个小时，以后这些时间纸带就不比空白纸带更有价值。昨天我们还能监视今后四天的时间，现在却减少到不足两个小时了，而且时间段继续向我们这个方向伸展。但根据我们的计算，它不久就会停下来，这样的话我们最终能剩下三十分钟。但如果怀特开始一次断裂的话，一切就会自然改变。”

“正是这样。问题就在这儿，”国王喃喃地说，“干点儿什么吧！我现在处境危险，你怎么可以在这儿混时间？”

“陛下没有危险，”柯林斯叹了一口气。“这是我们唯一能肯定的事情。危急时刻一过，陛下会像现在一样，仍坐在这个宝座上。当然了……”

“当然什么？”

“好了，陛下，这个问题咱们说得够多了，请陛下原谅，这个时刻可快到了，我们此刻把这问题提出讨论是否妥当？”

国王垂头丧气地坐在主座上，啃着手指。

“你能肯定危急时刻过后坐在这儿的还是我吗？”国王疑惑地问。

“陛下，您说还会是谁呢？”

“是啊，还会是谁呢？”国王眼睛看着柯林斯，嘴里哺哺他说。

大臣检查了一下时间纸带，一连串的点断开了，又出现了几个，最后终于完全消失。这儿出现过封闭，那里则开始了时间段。在这些不可接近的点上发生过什么情况？为什么怀特要把点放在那儿？是某种陷阱呢还是圈套？他花了大量时间琢磨这个问题，他派去了最得力的部下尽管搞到了无数实证，他仍然不得其解。他累了。休假对他会有益处。他环视了一下阴森森的房间，又看了看空空的四壁，心想一定得离开这里。去哪个时代都行。到中生代去猎取恐龙如何？他已经不是那种贪玩的年龄了。再有打猎一类的冒险事儿，他也不感兴趣，那种活动太喧闹，刺激性大强，酒也喝得大多，再说这几十年里到那儿去的人也太多。他们用激光枪转眼之间就把猎物杀光。他们这样干结果如何呢？不管怎么说他们是一群可憎的家伙。还造成了极小的时间断裂，后世的一些骨骼收集家可能会对这些动物灭绝得如此之快感到惊异。他们肯定会找出答案，这是科学家的职责。到第三纪去——对，那儿要好多了。这地方的气候总是那么温暖宜人。到第三纪去住几个星期。那儿还有巡逻队的一个休假中心呢。有充分的休息、精美的食物，还有大牙虎做的肉排。如果自己一但到了那儿，得住上一年。经常穿越自己过去的年代对他来说是无所谓的－－他以前就曾有过这种情况，已经习以为常了。让自己喝上几杯，扯扯过去，夸耀一下自己当时是如何英俊，而且到现在居然一点儿也不显得衰老；有时或许会自寻烦恼地流出眼泪；一旦发现当时一心想根除的恶习多年后却依然如故，心头的某种怨恨就会发展成为仇恨，青春与经验面面相对，在这两者之间是人们转来转去、不愿提起却又不能弃之不顾的年月，谁都知道一不小心这就会造成灾难性的时间断裂，不可弥补的损失，还要引起时间委员会的干预，最好则判处流放冰河时代或公元前三千年的某一千年中去，最坏则被驱逐出时间路，判为不存在之物，除非能得到未来最高理事会的特赦。

“你为什么站在那儿一句话下说？”国王的声音把他从遐想中拉回来。“我问你个问题。”

“请陛下原谅。”

“到底会发生什么事情？”国王烦躁地质问。“一步一步地再给我解释一遍。”

“是，陛下，我的卫兵控制着所有我们可以接近的时间路，并且密切监视着王宫周围的特别区。绝无问题。这正如陛下已经知道的那样，除了那个布娃娃……”

“无稽之谈！又是那该死的布娃娃！这荒唐的故事我总该听够了吧？让我说你什么好呢？就这肾倔又一遍地重复这陈词滥调吗？”

“一个小小的机械人出现了，”柯林斯站在那儿下动，继续说：“一种微型机器人，陛下还跟它玩得很高兴哩。”

“胡说！还要让我骂你几句不成？我和这么一个布娃娃有什么相干？你看过我和布娃娃玩过？纯粹是胡说八道！”

“请陛下宽恕，不过根据卫兵的报告，陛卜似乎被这小小的机械玩意儿迷住了。”

“我真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布娃娃跟我有什么相干？难道我是个孩子吗？别再提这布娃娃了，我听够了，我脑子部被搅乱了。”

大臣耸耸肩膀，然后看看表。“我要报告的仅仅是陛下和这小人儿玩得很开心，事实上把武器都放到一旁，神情极为轻松。给人一种如释重负的印象，更不用说……”

“不用说什么？”

“不用说，嗯——像变了一个人。”

国王叹了口气，往后一靠，烦恼地摇摇头，然后又神情紧张地滑到宝座的边沿。“布娃娃，布娃娃，这布娃娃究竟意味着什么呢？”他沉思起来，然后他转过头对柯林斯发话：“几个星期以来，除了布娃娃之类荒唐的报告以外，我们没得到任何消息。柯林斯，你失败了。身为国王的私人安全大臣，你可说是一败涂地了。这是要掉脑袋的，你清楚得很，对吧？”

“请陛下原凉，我们竭尽所能去捉拿制作布娃娃的人，想方设法找到布娃娃并把它销毁。我们的一些最优秀的科学家花了数百年的时间对古代历史、时间控制以及因果协调作了研究，我可以毫不夸张地向您保证，我们已经做了一切，并且是尽了我们最大的力量去做的。”

“我多次命令你制造一次时间断裂，以便防止出现这次可怕的时刻，但你都干了些什么呢？什么也没干！我曾命令你找到这个十七世纪的人并把他于掉，这一正确的措施你采用了吗，没有！而你却喋喋不休地谈论你的专家和他们数百年来的工作！我对此毫不感兴趣！听见没有？我毫不感兴趣！你失败了！”国王气得直发抖；他的手指紧扣着扳机，机口对准柯林斯。

“我－－我求陛下宽恕，我已经说过，扶们竭尽全力，能做的部做了。”

“你把这布娃娃毁了吗？毁了还是没有了如果毁掉了，为什么它还经常出现？”

“我们确定把它毁了——至少毁了一个，但这样的布娃娃还有不计其数。”

“别胡说！一个普普通通的工匠决造下出这么多布娃娃来。”

“当然不会，陛下，不过这类工匠大概有两三个呢。”

“为什上下把他们全都干掉？因为你失败了！”

“正如陛下早就知道的那样，也正如我反复强调的那样，据我个人卑见——这种可能性很大－－问题的关键不在这儿。布娃娃的问题固然奇特，但它显然与那个十六世纪工匠一样，是无关紧要的，我们当前面临着的是怀特的干扰，这个生活在遥远过去时代的人在怀特的干扰中并不起什么作用，最多也只充当一名次要角色，其作用是引我们步人歧途。陛下知道我从来不认为在这个问题上花费力量能有什么结果。在技术下发达的年代里，一个人能搞出什么名堂来呢，无疑那时候连电能都没有，人们还在用青蛙腿做条件反射的实验哩。”

“可是他们能制造机械自动装置，柯林斯，倘若把这些装置保存在博物馆里或是由私人收藏起来，它们能保存几千年，我们还有其他理由证明这个人很危险。你非把他解决不可。这我都已经厂过明确的命令了。”

“怀特妨碍了我们。”柯休斯耸耸肩膀回答说。

“怀待、怀特、怀特！该死的怀待！”

他们俩不说话了。时间在流逝。

卫兵们出出进进。现在他们一秒钟一秒钟地作记录。

“这情形还得持续多长时间，柯林斯？”

“整整十一分三十秒，陛下。”大臣回答。他把表放在掌心，过了这段时间，时间镜就失效了，有十秒钟的时间不能穿越它进行巡逻。

“柯林斯，这次封闭的目的是什么呢？你能解释一下为什么怀特要在这儿进行封闭，在封闭的后面又隐藏着什么，它后面一定在发生什么情况，但究竟发生什么呢？”

国上的声音颤抖了。屋千里的空气越发紧张起来。

“不知道，陛下，”大臣说，“或许是个圈套吧——我们马上就会知道了。陛下不必害怕，不会发生什么变动的。”

“这都是卫兵的话。他们全是傻瓜，”国王说。他咳得透下过气个，把黑斗篷的领口扯开了，就好像领子太紧似的。揉前额的手帕完全被汗水浸透、”。

“命令都下达了吗，一切部密封好了吗？”

“一切遵旨进行。对王宫已经做了几次彻底检查，王室当然查得格外仔细。每平方英寸的地方都审慎地查过了。能在这一时空点捉到的布娃娃、玩具以及类似的东西都一概毁掉厂，王宫上了锁，里外部上了插销。凡是渗人屋内的东西都会被发觉。任何粒子，甚至是灰尘在能场内会立刻瓦解。那布娃娃不是从镜中来就是以我们不知道的方式显形；总之，它现在下在宫内、除非它采用了一种不为我们所知道的能量形式。”

国王怀疑地向四周望了望，好像他能发现大臣的卫兵未能注意到的线索似的，但他的枪口却找不到目标。室内空空的，只有坐在宝座上的国王、大臣、时间镜和一长串组成观察链的卫兵。

“我再也不能忍受眼前的这些面孔了，柯林斯。”

“陛下曾下了明确的命令……”

“是的，是的，这我知道。这些人绝对可靠吗？”

“绝对可靠。”

“关于做布娃娃的人你知道些什么情况？”

“这是个离奇的故事，陛下。他一生的大部分时间似乎包括了某些重要历史事件，这是怀特不希望加以更改的。陛下知道，他在一六二三年出现在当时叫欧洲的一个小城里－－现在是我第七号行动基地－－他买了一所房子，显然作为一个普通工匠他是靠手艺挣钱过日子的，他对别人很少有所求，很少与城里的人交往，下过大家部很尊敬他。一六二久年八月十七日那天，时间突然变得不可接近了，被一次封闭截断了，这严重地阻碍了人们的工作，这次封闭一直延续到一六五五年二月二日，几乎达三十年之久。尽管这样，我们还是派出儿名最出色的专家生活到这段处于封闭的时间中去。陛下难以想象对于他们来说这意味着什么。虽然我们尽了一切努力，这次冒险活动还是失败了，以后再也没听到这些人的消息。我们在那个世纪的五十和六十年代都找不到他们。那个年代非常艰难，战事连绵，士气低落。总之，到我们能够重新开始工作的时候才发现这个工匠死了。我们询问认识他的人，因为没有文字记载，我们当然无法证明他们提供的情况是否确实，这就是我们听到的情况；一天晚上，他突然发疯了，从此他完全变了，在此之前他是个受尊敬的人，大家有事都找他商量。但这次生病之后，他丧失了理智，经常骂人，语无伦次；他玩忽自己的工作，酗酒，寻衅闹事，专横无理。譬如：他要邻里称呼他陛下，为此遭到大家的痛打。很明显他疯了。他开始每况愈下，靠别人施舍过活，有时则以乞讨或偷窃糊口。一天，人们发现他在一座谷仓里上吊死了，无疑他吊在那儿已有好几个星期。他了结了自己可悲的一生。他一定被草草埋葬了，因为我们连他的坟墓都没找到，人们说自杀的人常常都是这样处理的，我们大致可以确定他的死期是一六五零年的秋天。陛下知道，这决下是什么了不得的事情，在那些世纪里，这类事情虽说不上是家常便饭，但也下足为奇。”

“那么这只布娃娃呢，柯林斯。它怎么样啦？”

“我们干掉了一个。我们的人把它炸毁了。我们不能把它完整地组装起来，可是我们在黑暗中仓促收集的部分零件证明它不过是一种非常简单的弹簧驱动装置而已，正如人们可以在那个时代看到的钟表和八音盒一类的东西一样。这布娃娃似乎并没什么特殊的地方。”

“在以后的凡百年内，你发现什么了没有？”

“说实在的，我们断断续续地检查过不计其数的机械玩具。从二十世纪中时起，这类玩具的数量大大了，但我们从未遇到过特殊情况，我们有时在文学作品中看到过我们正在寻求的、更为先进的机械装置，但检验其真实性所做的努力，都失败了。我推想：机械娃娃在当时是人们喜闻乐道的东西，是神话中的人物，或是机器人的前身。但必须指出，当时赖以发展机器人的技术基础是不存在的。”

“不！决不是那么回事！”

大臣无可奈何地耸耸肩。

“还有多少分钟，何林斯？”

“五分钟，陛下。”

“这足以使人发疯！难道不能停止这种游离下定的状态吗？”

“非常遗憾，陛下，让这间屋子不断受到监视是您的命令，这种监视一旦撤销，势必要引起轻微的时间断裂，这会给陛下的安全带来严重后果。”

大臣的眼睛盯着手表，并把时间和手中的时间纸带进行比较。在四分三十秒的时候指示卫兵位置的一连串黑点会停顿片刻。

“柯林斯，你一点儿都不知道再过四分钟会发生什么情况吗？”

“确实不知道，陛下，但是……”

“但是什么？”

“请陛下原谅，我很疑惑。”

“对形势作出判断并发表自己的看法是你份内的事。好了，接下去说吧！”

“假定陛下本人在今后有了经验，并且在时间旅行技术进一步完善的条件下，您就可以用封闭的方法使得那些对您至关重要的时间路上的时点和时期变得不可接近，”

“我明白了，柯林斯，这么重要的情况你为什么不早说呢？那是具有极大可能性的；不过人们简直无法充分估量到它的价值。”国王放心地笑了，他抱着这种看法就像抓住一根救命稻草似的。他自己有可能就是怀特的想法使他大为得意。国工使劲地捻手指，发出噼啪的声响，精神完全集中到这种思想中去了。接着他脸上又笼罩了一层阴云。

“不过我们起码要把某种说明性的信息传达给我们自己，这样可以使这怕人的局面容易忍受一些。”

# 《过去？现在？未来》作者：[美] 纳·沙克纳

吕世国译

一

克里奥恩站在森林边上，眺望着湛蓝色的海湾。一艘三层浆座的巨大战舰浸在海水里，燃着熊熊烈火，烟焰噼噼啪啪，直冲热带的烈日，奔腾的火舌舐着船尾，最后一团烈焰吞噬了高耸在舰首的海神波希东，吞噬了他那木制的胡须和锐利的三叉戟。

当被燃焦的、面目全非的海神摇摇晃晃，坠入海水中时，克里奥恩垂首鞠躬，口中吟诵着荷马的古典祷词。这是预兆，预示着他再也见不到故乡的藤罗和盘根错节的橄榄树，再也不能与哲学家们促膝而谈，再也听不到神一般的亚历山大向波斯人的军队冲锋时用马其顿语的呐喊。

余烬渐熄，木材爆裂的声音也渐渐平息。在一片参差茂密的树丛和怒放的奇葩掩映之下，船员们惊恐地畏缩在一起。他们是异族人，是来自底比斯肤色黝黑的埃及水手，被伟大的亚历山大强征入伍，在反对阿拉伯和印度君主的舰队服役。

他们忐忑不安地持着长矛，自知犯下最无耻的叛逆罪，但对自己的行为毫不内疚，硬着头皮听任他们年轻的指挥官令人恐惧地大发雷霆。他们目光贪婪地盯着身旁的女人——他们在这块难以置信的土地上的新发现。

这里，头顶上异星闪烁，大地上到处都有栖身之所，各种食物俯拾皆是。这些女人身材高大，体质轻巧，挺直矫健。对于这些几个月来甚至连一条美人鱼都未见到的水手们来说，她们古铜色的皮肤和含笑的眼睛真令人赏心悦目。

他们何必要离开这些新发现的乐趣，这些温顺种族的友好人民——他们用那柔和的声调自称为玛亚人？又何必要在那永不平息的海洋上重新起航，向落日驶去呢？那未免过于触犯神灵了。他们确信这一次他们的尸骨将烂在这无底大海中不见天日的渊穴里，也许他们的船将掠过海角天涯，坠落到古老浑沌的深渊中去。

不，他们不能再触犯那些水神了。当他们正绕着敌人的海岸航行时，印度洋上飓风骤起，将他们与尼尔克斯——亚历山大的将军的航队吹散了。自那以来只有爱西斯女神和欧赛尔里斯才使他们幸免于难。这里的人民把他们和他们那碧眼金发的年轻指挥官，当作来自大洋彼岸的神。他们要留下来，留在这里人民中间。当他们的战舰驶入这奇妙的海湾时，难道这些人民没有屈身下跪，对克里奥恩顶礼膜拜吗？难道他们没有对他欢呼，用一种莫名其妙的名字称呼他，好象对他盼望已久似的吗？对，他们把他称之为魁扎尔。

然而，在这和煦的空气中舒适地享受了一个月，又补足了食物，装满了水柜之后，克里奥恩便以他那希腊人的执拗，命令他们重操船桨，再去迎击他们曾奇迹般地逃身出来的海上的狂涛险阻。对于他们所有的不满和抗议，他只是冷酷而严峻地紧闭着嘴巴。

所以，他们就将战舰付之一炬！克里奥恩不可能强迫他们再去顶风破浪了，他那希腊人所有的学识，他在波斯的巫师，印度人和出没在世界屋脊洞中的独目食人生番当中学来的所有魔法都无济于事。

但是，因为他是长官，而他们不过是埃及的奴隶；因为他身着闪亮的甲胄，并知道怎样挥舞挎在身边的马其顿短剑，所以尽管他们整整一百个人对他一人，他们还是畏缩着，惶惑不安。

而这个披盔戴甲，象年轻的太阳神一般可怕的希腊人，仍然一动不动。那三层桨座的战舰，已成为一个乌黑死寂的残骸，飘浮在寂静的海面上。身材高大，头发乌黑的玛亚人以始终如一敬仰的神情注视着他们欢呼为魁扎尔的这个陌生人。甚至那些象是用人的声音从树上讥笑他们，五彩缤纷，喧闹的鸟儿们，也寂然无声了。

舵手郝梯普战战兢兢的地向他走过来，祈求道：“不要对我们发怒吧，高贵的克里奥恩。我们只是做出最适宜的事罢了。在这里，在这些人民中间，我们就象神一般。为什么要去击风搏浪，去忍饥挨渴，遭遇恶魔，也许还要冒坠入那吓人的海角天涯的风险，而去重做奴隶，当牛作马，并重新去挥舞凶残的武器呢？”

克里奥恩缓缓地转过身来。“毫无疑问，你们为自己做了最适宜的事。”他平静地说，“你们是奴隶，埃及人，你们将远离风浪，与这些土著混居一起，并不觉得自轻自贱，你们将传授给他们你们所知的技艺并为此而心满意足。但我是一个希腊人，他们只是野蛮人。我将不会在这等人和你们中间蹉跎生命。生命乃是储存精神实体，玄奥思想的宝贵躯壳，否则它就形同虚设。在遥远的世界那一边，伟大的亚历山大正在向新的胜利进军，希腊文化随着他而传播开来。这里却是一潭死水，只有一些不懂科学和高贵哲学的头脑。就此而言，我，一个希腊人，和这些，或和你们有什么相干呢？！啊，郝梯普？”

埃及人恭顺地鞠了一躬，他并不生气。在远古的时候，他的种族曾经强盛过，但天翻地覆，今非昔比了。古老的神已屈从于新神。这就是为什么他和他的同胞们满足于留在这块新大陆上以度余年的原因。

“你希望我们做什么呢？伟大的克里奥恩？”他问道。

希腊人若有所思地注视着他。他的目光从大洋上，从那烧焦的战舰躯壳上转了回来，掠过那些战战兢兢的水手和古铜肤色的土著，扫向内陆，又越过密无通径的森林，最后落在那蓝色的大地隆起的地方——标志着内陆上的主要山脉。一个圆锥形的山顶上轻烟缭绕。他的蓝色眼珠一亮，闪出一道奇异的光彩。当他讲话时，他好象不是在与郝梯普谈话，而且在自言自语。

“当亚历山大离开了珀塞波利斯，在几个可怖的月份里穿过陌生的亚细亚土地和更陌生的的人民向印度河进军时，我们越过了世界之顶。在那里，我们遇到了一个学识渊博的圣人种族。他们老态龙钟，因岁月的消磨而瘦弱不堪。毫无疑问，他们确实象他们所说的那样是远古时代的幸存者。那时大地披冰戴雪，而宙斯本人还未出世呢。

“我和他们一道度过了一些时光。啊，郝梯普，他们对我这个如饥似渴地寻求知识的人打开了他们智慧的宝囊。他们向我讲述了冰河期来临之前的时代：那时世界是年轻的，那些荒凉的山上布满了奇异而青翠的草木和宠大的城市。他们带着曾是一种早已被湮灭的了伟大文明当事人的口气说话。但千真万确的是，他们的学识之渊博使得亚里士多德本人都不敢指望其项背。他们断言当冰河无情地从北极南下时，他们的文化灭亡了。但他们的祭司拥有一种神秘的技术，可以使不多的人把自己封闭在洞穴中，在不朽的空虚中安眠几个世纪，并在预定时间苏醒过来。他们的科学使他们知道那时冰块将会再次退缩到冰冻的北部地区去。

“象诡辩学家曾教会我的那样，我是不轻信的，但他们把我领到封闭的洞穴那里去。用一个可以使坚硬的岩石变成透明的奇异仪器，我窥视到洞穴的内部。你瞧，我看到了那些仍在休眠的人！他们断言说，这些人把苏醒的时间安到更晚的时代，渴求去领略那更遥远未来的滋味。要再过一千年，这些人才会重新动弹呼吸呢。”

“这是难以置信的。”郝梯普彬彬有礼地嗫嚅道。

克里奥恩一副沉思的面容。“他们教给我那个秘密，”他思索着，“看到远方的山峦——那里泰坦在地底咆哮，赛可罗卜斯大发雷霆——使我忆起了那个故事。”

他突然一晃肩膀，就象他在率领一个方阵冲锋陷阵时所习惯的那样，放开喉咙喊道：“郝梯普，奴隶们，听着。”

听到这洪亮的声音，他们都一跃而起，忘记了他只是单枪匹马，而他们则整整是一百个人。“是！阁下。”他们异口同声道。

“你们干了一件无耻的事情，你们这群畜生！这块闲置的土地和懒散的民族将满足你们有限的欲望。但我是一个希腊人，我的生命之火一定要永远烈焰熊熊，否则生命就一钱不值。我不愿在这些野蛮人中间苟且偷生以度余年。倘若你们希望得到我的宽恕，你们必须一丝不苟地按照我的意愿行事。”

郝梯普悄悄地溜回到他同胞们的队伍中去，紧紧地握住手中的长矛。也许这些希腊人真地异想天开想用森林沉重的木头重造一艘新的三层战舰，再盲目西行吗？或者他要……

克里奥恩对他部下那充满敌意的架势置若罔闻。他宣布：“我也将接受未来的挑战。现在对于我的精神来说，只是一只空空如也的双耳瓶而已。我希望用尚未出生未来的美酒来充实我自己。我将按照住在世界屋脊之上的那些祭司教给我的方法，象他们一样把自己封闭在一个洞穴中。我要定下苏醒的时间——让我想想——对，一万年！在如此漫长的岁月之后，谁知道迎接我双眼的将会是什么神奇绝妙、不可思议的景色呢？！”

长矛从有气无力的手中砰然落地，黑胡子们在可笑的惊奇中瞠目结舌，慌乱的嗓音呼唤着荷罗斯和阿门拉。那些古铜肤色的人民虽然对一切都茫然不知，也不懂得这位神——魁扎尔的旨意，但他那炯炯发光的眼睛，他那象波浪涛天，汹涌澎湃的大海一样奔泻而出的话音吓得他们扑伏在地。

郝梯普气喘吁吁地喊道：“阁下，你真发疯了吗？这些关于魔术的胡言乱语搅昏了你的头！他们不过是耍弄你而已，不可能……”

“够了！”克里奥恩断然打断了他，“它听我指挥。”他故意用手指拔弄着宝剑。

象腾起一股香烟一样，从水手中传来一片忙不迭的赞同声。为什么不依着这个希腊疯子呢？只有这样，他们才能逃脱时刻萦绕他们因背叛带来的恐怖，免遭处心积虑的报复。他们将在这群温顺的人民中生活下去，娶他们的女人为妻，在这许多生死搏斗之后，再也不怕危险而悠闲度日了。假如那个希腊人乐意的话就让他把自己封闭在大地的腹中吧，让他等着他描述的那个幻想中的未来吧。

从事这项工程用了近一年的时间。但是克里奥恩无情地驱使着他的水手和这些自称为玛亚人的柔顺人民。现在既然木已成舟，既然他一直日夜殚精竭虑，他更加热烈憧憬着世界屋脊上的大智者们所许诺他的那个未来，他真是向往之至。

他需要一座火山。因为从赛可罗卜斯的锻坊中产生的气体对于他的墓室是必不可少的。他在内陆大约五十斯代矛尔发现这座蓝色的锥形山，山上永恒地飘着一缕轻烟。按照他的意愿，山的底部清理干净了。在那里，埃及人按胡福金字塔的样子为他建造了一座小型金字塔。那些古铜肤色的玛亚人，象负重的驯顺牲口一样，在那上面心甘情愿地操劳。他们在尖锥形的石块之下建起了一座粗粗凿就、万年不坏、密不透气、并能挡住任何外界污染的墓室。他们用石制的通道将墓室与喷烟吐焰的火山内脏连接起来。这样，用精巧的机关操纵着，旋涡般的硫磺气体和含硫黄的辛辣气味便以一定比例源源流入。

然后他们退出去了。克里奥恩暗中忙碌着。他从甲胄下面的紧身皮短衣里掏出一个铅球，这是那些大智者给他的，并教给了他相应的使用方法。在它的空壳中是一种闪闪发光，永远燃烧的物质，一种燃烧着，但只有在千百万年之后才能衰变殆尽的物质。

克里奥恩小心翼翼地摆弄着这个圆球，定好它的机械装置。这样，只要一按，就会出现一个微隙，调节到使内部元素的幅射以特定的量逸放出来，并在一万年之后完全止息。当然，他，一个希腊人，并不知道他手中拿着的是一盎斯纯元素镭。冰河期前的文明世界知道从矿盐中提取镭的秘密，但自那以后就失传了，而不为新生的世界所知。

然后，他按照所教的那样安置了一个在其中可以舒展开身体，舒适的壁龛，并留意使郝梯普设计的一些带轴的石头迅速平衡地在可以旋转的枢轴上落入其位，以切断所有的出入口。在控制枢轴的暗簧之上安上一个薄片状荧光物质圆盘——这也是世界屋脊上古人的馈赠；装镭铅球的孔状接缝严丝合缝地对在上面。

他们告诉他说，这神圣元素的强大的幅射将在恰好一千年的时间内分解一层圆盘。因此，克里奥恩剥下多余的几层，仅留下十层来承受镭不断地轰击。当粒子幅射最终穿透最后一层荧光物质时，不受阻碍的射线将轰击暴露在外的弹簧，弹簧使控制带轴石头的的机械动作起来。他们将在臼穴中平稳地旋转，空气便从外口涌入，吹散保护性气体。而他，克里奥恩，就会在一万年后的未来苏醒过来，仿佛从一次短暂无梦的午睡后醒来一般。

他们曾试图向他解释纯元素镭与构成火山气体的硫化氧，氢氯酸和硫化氰的特殊混合物之间精确的相互作用，但这希腊人对化学这门学科一窍不通。对于克里奥恩来说，只要相互作用的产物对身体纤维组织和器官产生某种作用便足够了。它们的作用停息了生命的进程，沐浴在这些气体之中，所有生命无限中止，而血液不凝，肌肉组织结实而不坏死。

这一天终于到来了。克里奥恩感到心脏狂跳着。万一大智者们只是利用他那希腊人的轻信而耍弄他呢？万一他们只是一些巫师，而他们的技艺只是虚无飘涉的幻景呢？万一他反而死在这座墓中，而永不复出呢？他笑了，笑声在他的耳朵中空洞地回响着。他不畏死，但……

只有他和郝梯普两人在金字塔之中，在神圣的墓室之中。他的水手们在外面守卫着入口，遵照他的严令，高举长矛致敬。远处，敬仰崇拜的玛亚人五体投地，布满了金字塔四周的空地。因为已经向他们宣谕了，魁扎尔——白肤金发的神——要睡觉了。他对人世中的邪恶感到厌恶了。但总有一天，精神振作，强大无比的他将复苏而出，给他的子孙——玛亚人——带来永生，太平和无与伦比的昌盛。

克里奥恩严峻地一笑，对郝梯普说：“我想，这已足够保我不受侵扰了。”他用敏锐的目光瞧着埃及人，接着说：“我还认为，你们也会觉得将这个传说留传百世是有利可图的。”

郝梯普陷在大胡子中的脸狡黠地一笑：“你慧眼洞悉一切，高贵的克里奥恩。我将自命为魁扎尔的大祭司，并让我的子孙世袭下去。”

“我毫不怀疑。”克里奥恩不动声色地评论道。然后他的脸变成为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具。他检查了通道和封闭石。“时间到了。啊，郝梯普，你退出去吧。关好你身后的石头。然后，既然你珍惜生命和你将要担当的祭司的荣誉，就再不要寻找通向我藏身之地的入口。”

埃及人力图在他的黑胡子后面嘣出几句话来。但突然一鞠躬，退出去了。巨大粗凿的石块轻轻地“咔嗒”一声合上了。墓室密闭住了。

作为一个已死的人，克里奥恩开始着准备。他只有一只冒烟的火把照明。他将多层的圆片旋入弹簧之上的位置；铅球严丝合缝地置入壁龛。一按机关，铅球上极细微的小孔对准了圆盘。一道奇异的射线在墓室中腾起，十层圆盘的荧光物质在火一般的粒子幅射中熠熠发光。克里奥恩感到皮肤上一阵奇异的刺痛，好象无数原子钻进其中，湮灭消失了。他已得到警告，知道无屏蔽镭的致死作用。

在对自己将做的事感到半惊讶的状态中，他完成了准备工作。在坚硬的墙上凿出的一个凹处中，他小心谨慎地躺倒在备好的地铺上，舒展开来。身旁放着他的宝剑和锋利的投枪。他是一名战士，一个方阵的首领，谁知道在那遥远的，无法想象的未来，他会遇上什么样的人？在墓室的一角放着装满了干燥食物和水的密封陶罐，以备醒来时饥渴之需。

他做了个鬼脸。他真会醒来吗？他强健的手指握住了身旁小小的金属杆，只要向下一按，封住通往火山中的光滑石头就会被打开，之后……

火把冒着烟，摇曳闪烁着，不久就会熄灭。室中的空气正在急剧地耗尽。呼吸已很吃力。穿过黑暗，火红的射线流似乎无穷无尽。圆盘的小孔中射出尖如针芒的火光。他皮肤上干巴巴的刺痛感增加了。他咬紧牙关，把拉杆向下一压！

三块巨石悄然无声地在臼中转动。墙壁上突然现出三个光滑的圆洞。随着一阵微微的隆隆之声，好象吮吸的声音，浓厚的黄色气体一拥而入。

它那冰冷粘湿，纠缠的触角充满了整个地下墓室。令人窒息，刺鼻的蒸气冲击着他的头脑。火把摇曳着，猝然熄灭了。他的躯体扭动着，他的肺拼力地吸着气。气体被吸了进来，一阵刺痛。

但是，已有一道隐约可见的微光透过黄色，紧裹着的气浪扩散开来。萤火虫闪烁着，跳着舞。一声爆裂的响声，新的刺鼻气味。他一无所知的化学转换发生了。

克里奥恩在火烧火燎的状态中突然感到一阵轻松。他试着呼吸，不行。他试着挪动四肢，四肢一动不动。他的心脏搏动减慢了，止息了。一种茫然朦胧之感向他袭来。他在逝去，时间随着他一道逝去。

那么，这就是死亡。墓室在他四周缓缓旋转着。他的思绪穿过一片迷茫驰骋开去。他再也见不到家乡的藤罗了，再也见不到盘根错节的橄榄树了——雅典——亚历山大——弟兄们……

金字塔下面的墓室寂然不动。通向火山的管道已经自动关闭了。发生变化了的气体在他们虚空的澡盆中沐浴着这个寂然不动的躯体。镭无休止地倾泻着光辉，多层的圆盘在它的撞击下闪闪发光。万籁俱寂，时间也已停滞了……

二

山姆·沃德在粗糙的黄卡其布裤子上擦了一下手掌上的汗水，他注视着。他疲惫不堪，汗流浃背。头顶上有危地马拉烈日的灼烤，又有叮人的昆虫从四周袭击，这使他颇有些失望。因为他曾期待的可不是这些。

“这九似（这就是）。”那个混血印第安人带着半得意半畏惧的架势用他那肮脏的手指指点点着。“如恩重（从）不撒谎。现在先身（生）付给太（他）五十个比索吧，先身答应过的。如恩不元以（愿意）待在这儿，这儿由（有）危鲜（险）。”

山姆没有回答。他那双老练的眼睛将眼前的景色一览无遗。这是一个发现，很好。但在犹卡坦半岛上有数不清的更高大更精巧的废墟。在这里不会有什么惊人的重要发现。

在他离开学院的几年中，山姆颇有所为：中国与军阀，美索不达米尔的发掘再接上与贝督因人的某种不期而遇，还有在犹卡坦的智青埃加那次不合规则，未给授权就留在哈佛大学发掘地的事情，然后终于有这次相比起来枯燥无味却报酬优厚的差事——代表纽约的一家辛迪加企业来调查危地马拉的深部森林，看是否有开辟香蕉园的可能性。

他在与太平洋岸一水之隔的圣弗里普碰到了如恩。再也没有比他更腌臢，更邋遢的混血儿了，他还是一个无与伦比的大酒鬼。但山姆发现他几乎是唯一的消息来源。

白人们都彬彬有礼，但却不清楚。他们只是意味深长地耸耸肩膀。那广阔无垠，湿气腾腾的森林向腹地逶迤绵延而上，直到马德利山岭荒凉的山岗。这片森林乃是绝对不可涉足的地方。这里无路可通，瘴气逼人到处是扁虱和黄热病，令人发抖的无底沼泽这里只是毒蛇猛兽出没之地。而且，告诉他的人话中有话地说，印第安人会不高兴的。

山姆·沃德对最后一句话一笑了之。他感觉完全有能力照顾自己。他身材高大，肩宽膀阔，走起路来结实丰满的肌肉平稳地起伏着。他对森林并不陌生，而且也遇到过比任何毒蛇猛兽都更野蛮的人。挂在身边的手枪套随随便便地来回晃荡着。那里面装着一把六个弹仓的左轮手枪，里面填满了子弹。而且，在某几次必要的场合，山姆曾以致命的准确性有效地使用过它。子弹带里还有更多的子弹。不，山姆对印第安人的不满并不太在意。他有工作可做，他的雇主对于报酬又肯于慷慨解囊，这事会干得成的。

他审慎地问：“为什么印第安人会不乐意呢？”

提供消息的人又耸了耸肩膀。他是圣弗里普的市长，又矮又粗，还有点儿气喘病。“他们不说，先生。”他说道，“他们是玛亚人，一个硬脖子种族的后裔。对他们来说这些森林是神圣的。从前有人去过那里，但是也没有出来过，所以……”

山姆试探了印第安人。他们颀长修直在古铜肤色的人中还算很俊美。不，先生，他们不愿领他到森林中去，即便给二十个比索也不干。魁扎尔神会发怒的。他在安宁中，等侯时机的到来呢。

恰在此时，他遇到了如恩。他是一个白种人和红种人都唾弃的家伙，正在徒劳无益地企图从一位铁石心肠的酒店老板那里再取得一杯烈性的台魁拉酒。山姆帮了他的忙，并许诺给他更多的酒，多得多——只要能把他领进禁区的话。如恩吓得都语无伦次了。但山姆又巧妙地灌了他几杯，他就应允了下来。

然后就是几个小时在密林中披荆斩棘，几个小时在沼泽中跋涉；还要对付扁虱、蚊虫。这简直是地狱的洞穴。但毕竟有些可以种植香蕉树的地方，只要能哄着当地人干活就行。反正

你怎么着也是赌博，山姆思索着。他准备好往回去了。

如恩看到他失望的样子，脑子飞快地一动。他知道只要让这些傻瓜美国人看一点儿森林中的石头，他们就会毫不吝惜报酬的。他那酒鬼脑袋瓜子就一切恐惧都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也许我可以带阁下看一看魁扎尔安眠的地方？也许借（这）能值五十个比索，嗯？先生？”他满怀希望地问道。

山姆竖起了耳朵。“魁扎尔，胡说八道！中美洲任何一个街头游浪汉有求于人的时候，都会领你去看那位神话中的上帝安眠的地方。我在犹卡坦已看够了不值一顾的石头，够我用一辈子的。再说，古代的玛亚人压根儿没在太平洋沿岸建造过城市。”

“借似（这是）不一样的。”如恩执意说，他兴高采烈地注意到山姆并没有不给他五十个比索的意思，贪婪使他忘记了一切迷信的恐惧意识。“借似——象你们说的——金（真）家伙。我有一次在满月的时候听过祭司的演讲。”

山姆考虑了一下。东面六英里的地方巍峨的马德利山岭绵亘起伏，赫然耸立。一座光滑对称的圆锥形山峰懒懒地向空中喷着烟，有气无力地，好象他已经这样喷了不知多少年代。

“干！”山姆突然决定了。香蕉的事干得不太好，考古也许能行。另一个智肯埃加？“但是记住：找不到魁扎尔，就不给钱。”

他现在站住了，失望地凝视着火山光滑地侧面和半山腰上半被草木遮掩住的一座低矮而又平淡无奇的金字塔，它几乎隐藏在火山的阴影中。毫无疑问，玛亚人的遗迹，并且是在一块处女地上。但他见过几百个类似的遗迹，而并没有发现什么特别重要的东西。

“魁扎尔在这里面。”如恩执意说，“先身（生），请各（给）我五十个比索，然后让如恩会（快）走，魁扎尔也许会发怒的。”

山姆摇了摇头。“不给”，他咕咕哝哝地说，“让我看魁扎尔，我加倍付钱。”

但已经没有人在听他讲话了。那混血儿的赤脚突然一转，他惊呼一声，一头扎进四面环合的密林中去了。

“嘿！见鬼！”山姆大吼一声，抖动了一下手枪。

然后他停住了，嘴巴可怖地半张着。他看到一些悄然移动的人影无声无息地穿过荆棘丛，消失了。玛亚人！他们几个小时一直跟踪着他，尾随他闯过森林。他断定如恩永远也回不到圣弗里普了。山姆·沃德要回去的话，也是凶多吉少。他镇静地思考着。

他缓缓地向山腰上草木丛生的金字塔退去，手枪对准四周丛林中极微小的动静，但什么都没有。假如他可以攀上倾颓的、草木葳蕤的山坡，他也许能够搞清自己的处境，在密无通径的森林中找到一条出路。

他脚下一陷，踉跄几步，然后他猛一转身，神经高度紧张。那里，在山坡的脚下，有一个几乎完全被一片爬山虎掩住的黑洞。他的脚已踹断了坚硬的藤蔓，把它们豁然分开。

他一边仍然小心翼翼，随时都准备听到冲破空气的号角的声音；一边弯下身子查看这个洞穴。幸运的是他带着一个电筒。他向下照去，搜寻的光线照亮了一个通道，陡峭下倾，笔直地向无底的深处伸去。

山姆兴奋地扒开剩下的藤蔓，他甚至忘却了埋伏中的玛亚人——他们正等待着杀死这个侵犯他们的古老秘密的人。也许不管怎么说那个杂种醉鬼说对了，因为这个通道是人垒砌而成的，而且与犹卡坦的那些金字塔风格迥异。一种似曾相识之感牵动着他的大脑。他突然恍然大悟；他曾经在埃及胡福大金塔下见到过和这一模一样的通道。

他跪下来，嗅了嗅空气。空气阴冷潮湿，带着一股地底下的霉臭味，但还可以呼吸。他迅速地向后一瞥，森林中阒然无声，甚至连鸟啼都听不到。他冷笑了一声。玛亚人在耐心地等着呢，时间对他们并不特别宝贵。好吧，让他们等着去吧，他离死还远着呢。

此时，金字塔吸引着他，使他迫不及待。尽管那上面草木丛生，他的形状本身还是显示出埃及的影响。假如他能够证明这个论点，那么玛亚人的全部问题也许就迎刃而解了。他哈哈大笑。他并不异想天开，他突破重围回到圣弗里普的可能性微乎其微。然后他一耸肩膀，就象市长曾经耸过的一样，甚至象克里奥恩两千多年前耸过的一样。他的生命在神的掌握之中，同时……

他悄悄地钻进通道，石块尘土在身后纷纷滑落，回声就象沉闷的雷声。他小心翼翼地用电筒照着，择路而行，一直向下。墙壁凿得很粗糙，但衔接紧凑整齐，毫无雕刻装饰。里面很冷，空气有些臭味，这意味着隧道没有其它的出口来形成空气对流。

他谨慎警惕地一步一步地往下去。身后是玛亚人，痛恨他亵渎他们的秘密；而前面是——什么呢？

他很快就搞明白了。他茫然地注视着一道挡住去路的坚实墙壁，隧道突然中断了。他仔细地用电筒扫射着它的表面，他的心一跳，他隐约看到了细微、笔直的罅缝，因年长日久而淤塞遮掩住了。不知道多少年代以前，最后一块封顶石被推入其位。这意味着这里面有一座早已为人遗忘的密封的墓室。

如恩曾谈到魁扎尔，面色不悦的玛亚人也这么说。当然那是荒唐可笑。魁扎尔只是一个神话人物，就象……就象宙斯、波希东和所有的希腊众神一样。

无论如何，他一定要进去，即便他不能活着向世人揭示他的发现也罢。但如何进去呢？这巨石一定重一吨多，在这样细微的罅缝中，甚至都无法探入一个指头。这需要用强力钻机耐心地钻开。这种无异于上天摘月亮的念头使他不禁哑然失笑。

他的眼睛眯成一条缝。在埃及有这样那样的传闻：关于巧妙的技术；关于能平稳地移动巨石的秘簧。可他从未亲见，和他谈过话的人中也没有亲眼见到过。总是有那么个不明不确的第二者，第三者，甚或第四者听到担保确有此事的人说过。

尽管如此，他还是用敏感的手指摸索着，叩击着，试探着。突然，他一阵狂喜，他的食指触到了一个又小又浅，只有在压力下才能辨别出的凹面。他猛地一按。

他眼前的墙壁似乎悄无声息地隐去了，他甚至都没看到巨石在它的枢轴上旋转。前面红光闪闪。

他猛地冲了进去，迫不及待地用电筒四下照着。他的喉咙中冲出一声欢呼，但又莫名其妙地在嘴唇上滞住了。他身处一个粗粗凿就的墓室，四壁都是坚硬的大石块垒砌而成的。一束奇异的射线从对面墙上的小壁龛里源源而出，跳跃着越过他射向入口的方向。这本身就足使人兴奋了。但在被那神奇而微微作声的光线照亮的昏暗的一角，在从坚硬的石头上刻出一个凹室中，还躺着一个四肢伸开，一动不动的人。

当然是死人，但奇怪的是，竟栩栩如生，面色红润。无数年的禁闭在他身上没有留下一丝痕迹。看上去他只不过在睡觉，在等待着某个末日的审判。

山姆向前挪去。他感到四肢莫名其妙的迟钝，呼吸沉重。墓室中有一种奇异的黄烟，随着内部的亮光闪闪发光，阴冷潮湿地缠绕着他。山姆毫不介意，将自己心脏砰然地跳动归因于这个发现引起的兴奋感。

躺在石床上的那个头发金黄，皮肤白皙。他那用防腐香料保存完好的面容五官端正，古人气质，轮廓鲜明，好象刻在徽章上的雕像一般。裹着四肢的甲胄，仍不失光泽，闪闪发亮。

各种乱七八糟的理论不请自来地闪进山姆的大脑。这不是黝黑皮肤玛亚人的酋长，那么这是——魁扎尔？关于给玛亚人带来文明的那个来自太平洋聪慧睿智、碧眼金发人的传说，难道这可能是……

此时，就在此时，山姆·沃德才感到喉咙哽塞，象在恶梦中一样，四肢难以移动，皮肤上一种触电般的刺痛。毒气！防腐气体。这种气体的秘密已在漫长岁月的迷雾中失传了。毫无疑问，就这是它防腐的性能使得这具金发的木乃伊如此完好如初。他必须立即出去——先让它消散掉……

涌上他嘴唇的喊声莫名其妙地微弱。他进来时穿过的那个带轴的石块不见了，眼前却是一座浑然一体，坚实的墙壁。他没有听到它在身后关上，但他敢发誓听到喉咙中挤出的窃笑声，和一双赤脚偷偷摸摸拍打地面的声音。玛亚人在他身后无声无息地匍匐上来，已经将他永远地封闭在这里了。

他注视着石块上发出神秘光彩的荧光盘，他的思路非常古怪地变得朦胧了。他试图笑一声，声音沉闷，遥远。命运的嘲弄！他已经做出现代最伟大的发现，但却不能到屋顶上去大声呼唤。魁扎尔已经报复了。也许，在将来的某个时候，未来的考古学家们打开这座墓室，发现这个难以置信的景象——一个身披锃亮盔甲的金发神，和另一个穿着粗卡其布，显然是属于二十世纪的木乃伊。他可以想见他们迷惑的神情和他们那各种各样的学术解释。

手电筒从他麻痹了的手中跌落了下去。他垂着的四肢摆动着。他想呼吸，不行。他的心脏已经不跳了。他在一个浩瀚的黄色海洋中飘浮着。他的大脑有一瞬间努力思索，但无济于事。他摔倒了，伸开四肢，仰面朝天躺在地上。

手电筒沿着石头地板发出漫无目标的光线，终于熄灭了。但铅球中的红光仍象两千多年以来一样闪闪发亮。外间世界中，时间沉闷地逝去。文明兴衰，此起彼伏；战争浩劫大地；许多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

墓室之中却是一片寂静统治的世界。镭钟以其无尽的能源燃烧着。两个躯体，并肩而卧，寂然不动，完好如初。外面暴雨狂风，炎炎赤日和随风飘来的种子在低矮的金字塔之上覆盖了一层又一层的土壤。玛亚人被遗忘了。最后一条祭司，郝梯普的子裔，泪眼矇矓，无望地做了最后一次祷告。如恩在大地母亲中腐朽成泥，两个肩胛骨之间还插着一支小小的毒镖。山姆？沃德也被人遗忘了。在圣弗里普引起了几周的慌乱，但也不过是半心半意地搜索了一下，再说也根本无法断定他在森林中的什么地方走失了。

克里奥恩——一个希腊人——与山姆·沃德——一个美国人，两个不同时代的后嗣，在地下的死亡中永恒地连接在一起。人世变迁，走向一直奇异的未来。

三

当汤姆森走进将把他带到希斯潘地底最深处的传送道时，他有一种莫名其妙的、近乎粗俗的恼怒情绪。他不愿意离开他的中层宅邸，那儿有他的家，他的实验室，他的设备，还有他的计算间，为适应他弱不禁风的体质而仔细调整了气压：气温与能使他的大脑有效工作最适合的温度相差上下不到百分之一度。在他五十年的生涯中，他离开自己的层区还没有超过六次，而且从未下到这个深度，直到工人阶层最底层的采掘点去。

他为什么要去呢？在希斯潘的社会制度中，他占据着自己一定的地位，这是生来如此，既舒适又无可更改。任何其它的自下而上方式都是不可思议的。奥尔加克们是从来就有的，而他的阶层——技师阶层——也总是必不可少的。至于工人们嘛，没人关心。他们在地球的脏腑中终生劳累，照管着使希斯潘得以生存的巨大机器，卑微下贱，默默无闻地干活，吃饭，死去。

汤姆森在沿着希斯潘垂直长度伸展的管道中稳稳下降，一个力场在飞机跑道中嗡嗡作响，行人用他们皮带上携带的电阻器来调节上升下降的速度。只要轻轻向左或向右扭动电阻箱的拉杆，对力场或正或负的阻力就很快达到所需的程度，以此来决定速度和飞行方向。汤姆森穿过了低级技师的中层。他凸出的秃脑门蹙了起来。是哈利恭敬而又固执地恳求他到地下采掘场来。该死的家伙，那张扭歪的脸和那副手舞足蹈的姿势！难道他就不能自己处理这个所谓新情况，免得打扰汤姆森全神贯注的思考吗？难道他就不知道一个总技师娇弱的身体和大脑是多么高度的有条不紊，又是多么易受干扰吗？在这工人的底层，真是苦不堪言，这里只适于那些笨蛋，气温变化上下竟高达一度之多。他一边向下降落，一面打颤。他又打算回到自己的层区去。让哈利自己应付那个问题吧。但哈利显然是乱了手脚，甚至有点吓坏了。而且假如出了乱子，奥尔加克要找他——汤姆森负责任。他叹息一声，加快了下降速度。

随着咔嗒咔嗒的信号声，各个阶层一晃而过，一层接着一层。每一层都在希斯潘社会中占据一定的位置。他已经过了十个低级技师区，穿过储藏层，孵育层，辅助动力单位；然后他飞过许许多多拥挤不堪的工人室，合成食物丸工厂，越过复杂的机器和火焰永恒的原子破裂器层。

在传送管道的力场中，还有其他上下的人们。当他一晃而过时，大家都向他打招呼。一些平级的人优雅的点头致意，其他人按住所的层次以不同程度的卑微向他致敬。他将脑袋当地一垂，手一扭做为回礼。突然，他细长的身躯几乎一弯到底。

一个年轻人刚跨了出来，走到工人膳食层的平台上，扭动着电阻箱，顺着传送道升了上去。他身体高大，体格匀称，既不像汤姆森那样又细又长，前额突出，也不像工人那样笨重。他的动作敏捷而优雅；栗色的头发闪闪发光；他相貌堂堂，贵族气派，显示出受过高等教育。不论是对工人、技师或同级。他都一律投入直率而随便的一笑。仅此一点就使他不显得傲慢自大，但他的奥尔加克同僚们却对此大为反感。

他对卑躬屈膝的汤姆森报以同样的一笑，便去了。一个栗色的怪物，向最高的奥尔加克层区飞去。汤姆森直起腰来。他如此地惊慌失措，甚至当一个工人卑恭地向他致敬时，他都忘记了适度而又周全地点头致意。

贝尔顿，一个奥尔加克，在工人层做些什么？当然了，对一个奥尔加克的来去行踪提出疑问不是一个技师——总技师也罢——职权范围中的事，但非常偶然的，而且只在有很重要的原因时，统治阶层的人才肯屈尊离开他们的公园和宫殿。汤姆森意识到贝尔顿与他的同僚们大不相同。与其他人，像加诺——阴沉昏暗的脑袋瓜子——在一起时，汤姆森知道自己的地位，表现极为自如，而对贝尔顿，却非如此。

这个黄头发的奥尔加克对所有层区的犄角旮旯都感兴趣，到处问长问短。他还向汤姆森询问过他的同僚们某种技术和科学问题。事实上，他有时会同一个工人攀谈。这本身就是前所未闻之事，汤姆森对此大不以为然。每个人都应该各守本分，循规蹈矩，即使是个奥尔加克也不例外。

升降井的底部弹射出来，承住总技师。他在恍惚之中几乎没来得及拨拉杆，就在悬浮中停住了。三千英尺的下降已经到头了。

他打着颤，将单薄的衣服裹紧了削瘦的肩膀，轻轻咳嗽着。他敏感的皮肤觉察出这样的深度中令人不可宽恕的温度变化。可不，这确实比血温低了一度半，只有在那种不变的环境中他的身体方能感到完全舒适。

哈利正在传送管道的底层等着他。他那付长着尖鼻子的相貌显出一幅忧心忡忡的样子，但一见总技师便舒展开来。现在他可以推卸掉肩膀上所有的责任了。哈利，像所有其他低级技师一样，只能最小程度地承担起像独立思考和行动这样费力的东西。他属于与工作直接接触的阶层，监督他们的操作，指挥他们的行动。他们组成管理部门，而总技师只负全面责任：做计划，进行实验，作出科学发现。

“这是什么意思？”汤姆森严厉地问道，“难道就因为你太懒惰而不愿意自己思考解决问题，就非要打扰总技师重要的思考吗？”

哈利患有神经性抽搐症。两个阶层中的许多技师都患这种病，神经系统与血管比起来过于发达了。他的近视眼急速地眨动，胳膊和腿不由自主地颤动着。“很抱歉，汤姆森，”他低声下气地说，“打扰你的思考了。但出现了一个新情况。你看，你指示让一队工人从下面的岩石中爆破出新的区域，我被指定负责。”

“我知道，我知道！”汤姆森不耐烦地咆哮着，“我们的原子破裂器需要更多的燃料。接着说吧！”

“简单说是这样，”哈利急匆匆地说，“按照正常的程度，我在命令爆破之前打开了介子发射器，因为有时会发现可以另作它用的其它物质嵌埋在岩层中。我敢说，当我看到射线暴露出的东西时，我的心脏几乎停止跳动了。我停止了所有的工作，立即与你联系。这是一个不在我管辖范围内的问题。”

汤姆森问道：“你看到什么东西了，吓得你丧魂落魄的？”

“你自己决定吧，看！”

他们站在最底层之下。在几千年的进程中，因为希斯潘需要越来越多的动力，城市下面的坚硬岩石已经逐渐钻得越来越深了。岩石用震荡电子噪声器粉碎，产生的粉末喂入原子破裂器中，在那里，在屏蔽高温炉中，电子从原子轨道上激发出来，正负电子立刻湮没，所产生的能源供给为城市提供动力的所有巨型机器。

一个从闪光发亮的石英岩中爆破出来，尚未竣工的岩洞中站着四十名工人。他们身强力壮，高大魁梧，他们躯干上肌肉隆起交错。这些工人们一动不动地站在令人乏味的机器和粉碎器旁，耐心地等着他们上司会商结束。即使等上几个小时他们也不在乎，什么都无所谓，这都是日常事务。他们轮班干活，然后回到膳食层，在长形的公共饭厅中默默地吃营养丸，再移到交配区，进行了必要的活动，然后再升到娱乐层，在那里他们可以得到珍贵的几个小时交谈，争论，开玩笑。观看经过选择，无害的喜剧声像，并边看边不加思索地哄堂大笑。然后，一见信号，又移到最后的寝室，在那里直到被信号唤醒，继续那无休止的循环。

哈利的手指哆哆嗦嗦移到介子线发生器控制键上，打开了它。机器嗡嗡作响，发出了蓝光。坚固的岩石好象在它面前解体了，变得像最清澈的玻璃一样透明。汤姆森凝视着，不由自主地骤然一动。一个总技师在下级面前显示出粗俗的惊讶之状是有失身份的。

一座精致的金字塔模糊的轮廓在下面隐约可见，被包在一层紧裹在压力岩层之下。在它锥形的塔身中，显出一条如沉积泥沙和颓塌的石头淤塞了的墓道，它的尽头通向一座阴暗的墓室。他迅速跨上前去，调整了射线的深度，使其中的物体浮雕般清晰地叠显出来。

两个躯体平躺着。一个身着锃亮的盔甲，四肢舒开躺在一个壁龛中；另一个好像是无意识摔倒的，曲踡在石头地板上，无论从相貌和服饰上看，哪一个也不是希斯潘人。他们好象是来自另一个世界的陌生人，保存得如此之好，就好像是他们刚刚睡着了一样，但又显然是死了。一种略略泛光的黄色气体充满了墓室。

汤姆森蹙了蹙退化了的鼻子。射线发生器边的精密仪器疯狂地波动着，强大的辐射线穿透一层层的岩石。他情不自禁地发出一声极不适宜的惊呼。在封闭的墓室一角中，他看到一个圆球的影子，一道道细微的辐射线正从它的那些小眼中源源源射出。金属镭！在无数的年代中，它的原子衰减着，无休止地放射出一定量的阿尔法，贝塔和伽马射线！

“我们怎么办呢？”哈利忧心忡忡地问。

有一阵功夫，汤姆森的肩头垂了下去。他真不希望承担作决定的责任。在这种紧急情况下，他是否应该告诉加诺——奥尔加克的头头，让他下命令呢，然后，他伸直了瘦弱的身子。不，这是他权力范围之中的事。他必须亲自处理。

他力图不使自己的声音颤抖，一边发出了他认为是斩钉截铁的命令：“哈利，将外围的岩石层粉碎掉，然后再粉碎掉墓室的内壁。但留神别碰坏了里面的任何东西。我们必须检查这两个陌生人的躯体。谁知道他们就在这希斯潘的地基之下埋了多么久。”

哈利发出命令。工人们顺从地行动起来。钻机嗡嗡作响，穿透坚硬的岩石，就好像穿透融化了的黄油一样。粉碎机将四周的岩层吹成微不可见的粉尘。粉尘马上被吸入真空输送管，又在回旋的气流中输入上层的的原子破裂器里转换成动力。

“够了！”哈利做了个手势。

钻机嘎然而止，粉碎机也停住了。最后薄薄的一层消失了，墓室暴露在眼前。稀薄的黄色气体涡旋而出，散漫开来，成为分散的粒子。空气拥了进去，沐浴着两个寂静的躯体。一声令下，一个工人笨拙地走到放置镭的球体跟前，将它投入一个铝制的容器，封住了顶端，至于他的手是否会在这过程中被置死的辐射线灼伤却关系不大。

哈利直吞唾沫，两只眼睛差点儿从脑袋上弹了出去，他脸上皮肤随着急剧的抽搐而扭歪了。“看！汤姆森，”他有气无力地喘息着，“他们活着！”

汤姆森觉得汗珠从他的秃脑门上泌出了，尽管这里的温度低于他所适应的温度一度多。工人显得局促不安，低垂的脸上露出惊慌的神情。总技师还足够清醒，严厉地命令他们回到自己地层区去，虽然他们离下班还有一段时间。这是破例的，但他自己的处境也是前所未有的。

工人们匆匆地走了，曳着脚步走进传送管道，迅速上升到空荡荡的膳食层，边走边议论所见的事情。

只有汤姆森和哈利留在那里，面对着这两位起死回生的人。

四

山姆·沃德首先回到中断的生命进程中来。他被置于抑制性气体中的时间比克里奥恩短。当保护性气体消散了，新鲜空气取而代之时，他睁开眼睛，打着哈欠，无意识地舒展开四肢。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在头几秒钟，他就好像只是从一个特别深沉和益于健康的睡眠中醒来一样。

然后他眨了眨眼睛。他在作梦吗？这到底是什么地方？那是些什么怪家伙，这么盯着他，好象他是一种新种类的昆虫似的。他的目光落到了披盔戴甲，舒展开来的躯体上。那躯体正在蠕动，坐了起来！

山姆惊呼一声，顿时清醒了。圣弗里普，如恩，森林，金字塔，玛亚人，跌入这个洞穴，陷入圈套，然后是……一片迷茫……

他一跃而起，枪“嗖”地一声出了套；端平了。“好吧，”他声色俱厉地说，“你们装什么蒜呢？”他是冲着面前两个怪人发问的。这个森林出来的怪东西越来越多。他们不是玛亚人，但他们也不是他所见到过的任何人种中的人。还有充斥着山洞后面的那些复杂机器，他有足够的物理和工程技术知识来判明那些东西比一九三七年的水平先进得多。

汤姆森审慎地摇了摇头。这件事的确得找加诺。他的脑子敏捷地转动着。不管怎么说，他到底是总技师，他知道一些那个世界上死亡之前阴暗年代中的历史。希斯潘曾被隔绝在一层保护膜中。他们是那些早期时代的原始人。不知怎么封闭在这地下的墓室里，掩埋在多少个世纪生成的岩石之中。装有镭的圆球，已经消散了的气体，虽然使机体的一切生理活动停止了，却完好无损。

至于那个陌生人说一种希斯潘语的古代变种也没有使他惊奇。地球在灭亡之前曾有一种通用的语言。还有他手中的那小块奇形怪状的金属，那显然是件武器。毫无疑问，坚硬的球状物会从它的开口中射出来。他并不害怕，技师阶层天生就没有恐惧感。而且，只要一碰身边粉碎器上的按钮，那个陌生人，他的武器和所有一切，就会被送去喂原子破裂器的能源装置了。

“装蒜？”他缓慢地重复着，“我不懂这个词，但你得做许多解释——你，你的伙伴，还有这你们作为死人躺着的地方。我得请加诺询问你们。”

山姆·沃德垂下了手枪。这个穿着闪闪发光的质料，一条皮带的服装，秃顶高额，个头矮小的人说话时用的那奇怪的，缩短了的章节使山姆惊讶得目瞪口呆。在某种意义上，这是英语，而且听得懂，但是……

这时，克里奥恩轻捷地立了起来，抓住他的马其顿短剑。看上去好象是凡人中的神——他那漂亮的金发和那镇静碧蓝的眼睛，用迅速的一瞥将所有的人都收眼底。那么，这就是未来了。一万年过去了，世界屋脊上的大智者并没有撒谎。他失望，又有些轻蔑。这些就是未来的人吗？一个亚历山大时代的希腊人，满腹亚里士多德和伊斯基罗斯的学问，能和站在他面前的这些又细又长，瘦弱不堪的家伙为伍吗？然后，他和山姆·沃德的目光相遇了。噢，这个人却迥然不同。他颇为赞许地看到他那高大、肩宽背阔的身体——力量的证明，发达的肌肉，坚定的灰色眼睛，成一字形的眉毛，这是一个可以把战斗当游戏，并明智地做出判断的人——健康的体魄。

山姆迷惑不解了。魁扎尔复活了，这些其他的人……真他妈的越来越湖涂了，简直是作恶梦。他忽然转向克里奥恩：“你究竟是谁——魁扎尔，玛亚人，还有什么？”

克里奥恩平静地注视着。他不懂这种语言，说实话，它带有点儿野蛮的味道，带有刺耳的辅音并缺乏流畅的元音。但是他懂得这两个词——魁扎尔，玛亚。就是那些古铜色的西米里人—他的三层桨座战舰曾被冲到他们的海岸上——自称为玛亚人，并把他称为魁扎尔，对他顶礼膜拜。

“我不懂你的语言，我的未来的，也就是现在的朋友。”他镇定地说，“但我听出了魁扎尔和玛亚人两个词。野蛮人把我称之为魁扎尔，我不明白为什么。但我是雅典的克里奥恩，跟随伟大的亚历山大远征。我的船被刮到了一个陌生的海岸上。郝梯普和埃及奴隶焚毁了船，断绝了归路。一个希腊人不应该在野蛮人当中虚度年华，蹉跎岁月。因此，我利用了大智者教我的某种魔法，一直睡来未来，希望那时可以遇到更配与一个雅典人交谈的人。一万年应该过去了。我承认你在这里使我很高兴，陌生人。但这两个我却不屑一顾，他们也许是你的奴隶吧？”

山姆·沃德甚至没觉察出自己已把枪装回了枪套，所有这一切简直太令人不可置信了。先是两个说着变了样的英语，弱不禁风的家伙，但显然属于一个先进的文明。现在这具身披锃亮盔甲的神，起死回生，说着古希腊文硬说些简直根本不可能的事情。山姆在学院里学过希腊文，他辨认出了这所有语言中最高贵的语言那长长的抑扬顿挫，和有力的语气。

他拼命地摇了摇头，想澄清混乱的头脑。一万年过去了！那对他来说就意味着八千年。我的上帝！难道他睡了这么长时间吗？这两个人就是遥远未来的代表吗？他开口说话，搜肠刮肚地寻找着隐约记得的希腊语。

但汤姆森认为已经浪费了不少时间了。他已经听懂了这个穿粗纤维服装人的语言，但听不懂这个穿着亮闪闪的盔甲的一位。

“够了。”他决然打断，“这些事儿要加诺——奥尔加克的首脑来解决，你们跟我来吧。”

山姆渐渐地恢复了泰然自若的神情。见到对他敞开了大门的这种难以置信的冒险，他的脉搏甚至都急跳了起来。“OK”，他说，“带我们去见这个加诺吧。”

但克里奥恩纹丝不动。他听不懂山姆森的话，但手势是明晰无误的。可是他绝不听从一个奴隶的命令。

山姆猜出了他的念头，咧嘴一笑。“不要紧，我的朋友克里奥恩，别名魁扎尔，”他结结巴巴地说着希腊文，“这些人就是你告诉我的那个未来的人。他们不是我的奴隶。我本人来自另一个时代，大约在你之后两千年。我的名字叫山姆·沃德，我的国家是美国，美国在你的时代是不存在的。我跌进了你的金字塔，并和你一道睡着了。我想他们不是要伤害我们。”

克里奥恩又惊又喜，他的脸开朗起来。“你会说希腊文，山姆·沃德。但你说的跟野蛮人一样，口音不对，音量也错了。”听到这个，山姆狡黠地作了个鬼脸。他学院中的教授曾极其细心地推敲这些口音和音量，他们断言说，这代表了真正雅典希腊文的所有纯洁性。

“至于怕伤害，”克里奥恩骄傲地挺直了身子，故意比划了一下他的剑和投枪，“我的这些精良武器足够抵挡这些孱弱的家伙，这些所谓未来的人。”

山姆更懂事一些。他预感到即使他自己的六个弹仓左轮，能够快速地喷射致死的子弹，可能也无法抵挡公元一万年时代拥有的无法想象的武器。膂力，冷钢，在这种情况下不值一提。但克里奥恩除了刀、枪、弓外，对其它的武器当然一无所知。

尽管如此，他们跟随着这两个人。山姆森和哈利虽然其貌不扬，但显示出某种力量，使人感到——不抵抗乃是明智的。他们来到巨大的传送管道。山姆望上去，看到它那盘旋的出口，伸展到几乎五千英尺的高度。他纳闷了，难道让他们顺着这光滑，冰冷发亮的井壁攀上去吗？

汤姆森从备用箱中拽出两个电阻器来，绑在两个陌生人的身上。“照着我做，”他说，“别害怕。”

山姆顺从地把拉杆推了过去，克里奥恩明白了，也照着做。山姆·沃德禁不住发出了惊骇的一叫，克里奥恩呼唤着荷米斯迅速之神。他们以惊人的速度腾升而上。

山姆在平衡上升的时候瞥了几眼伟大的文明：通向挤满了熙熙攘攘人群的层区的平台，那些燃烧，呼啸，转动，盘旋的巨大机器，一望无尽的住宅，几英里长灿烂夺目的奇异景色，实验室，充满了鼎沸般喧嚣的巨大区域，一层又一层，直到他感到头晕目眩。

然后是新的层区——一个奇异的世界。底下充满了生命，到处是机器和技术，广阔无垠，四通八达。而这里，柔软翠绿的小块土地在晶莹似露的人工照明下熠熠泛光，到处是奇花异香。一个微波荡漾的内湖，碧蓝如镜，湖水温暖异常，香气袭人。五光十色的建筑，布局宽敞，轮廓曲折柔和，优美雅致。高贵的人形，用漫不经心的目光透过透明的住宅注视着飞速腾升的他们，又回到自己的嬉戏悠闲之中去了。

突然，巨大的管道到头了。汤姆森作了手势，并把拉杆扳到空档。山姆和克里奥恩也照样做了。哈利已经在低级技师的层区和他们分手了。只有总技师可以与奥尔加克们交谈。

他们下滑，停住了。忽悠落到着陆台上。有那么难受的一忽儿，山姆以为他在滑下去，会笔直地掉下他刚刚飞上来的五千英尺的高度。当他脚踏地时，他的肌肉感到了一阵轻松。

汤姆森招呼他们往前走。墙上的一扇暗门开启了，他们走了进去。

古希腊人和中时期的美国人异口同声地发出一声惊呼。山姆目夹着眼睛。起初他们好像是来到一个光线柔和的天空之下，头上的穹顶就像苍穹一样：群星闪烁，银盘高悬，沿着轨道缓缓地从这边向那么移动着。然后他才意识到这是什么了。一种秘不可见的机器投射到穹形的圆顶上，再现出一个精巧绝伦，宏伟壮丽的古代天空，简直就像二十世纪的天文馆一样。这意味着这座建筑，或说城市，或者世界，不管它是什么，浑然一体，与地球的其它部分隔绝——一个宇宙间自给自足的整体。

山姆不及遐想，汤姆森招呼他们走进一个泪状的白色金属运输器。他们坐了进去。一按机关，他们腾空而起，在低空中飞驰着。山姆估计以每小时五百英里的速度在层区空一掠而过。这玩艺儿既无引擎，也无传动装置，连螺旋桨都没有。他们甚至都感觉不到迎面拂来的风。山姆只能推测大概这个神奇的机器带着一层静止的空气一起飞行。

克里奥恩向他紧贴过来，凶狠地攥紧手中的剑。这是他一无所知的魔法。山姆向他鼓励地一笑。“我的时代也象这样的东西，”他对他说，“这比马和战车要强。”

他们两人之间已产生了某种了解。他们感到在他们两人之间比代表未来的汤姆森更有相似之处。而且山姆能说希腊文，尽管说得很蹩脚。

山姆屏息静气斜倚在一边。他们在掠过一座天堂！直到拱形地平线朦胧的斜线，到处都是白光闪烁的住宅，高雅的花园，清澈透明，一望到底的人工湖。威风凛凛的人物乘坐着和他们的一样的飞行器疾惊而过。这些人像他们一样高大，体形优雅匀称，与引导着他们的技术师迥然不同。在这里丝毫不见机器、动力和下层熙熙攘攘的人群。

“不知怎么，我感到，”山姆咬着牙说，“我不会喜欢这些的。”

但他们来不及多看了。飞行车下降，滑翔着降落到一座金色和蓝色交相辉映的建筑物前。他们身处一座巨大的花园之中。喷泉飞溅，乐曲柔和，满枝桔花艳丽的大树在看不到的微风中摇曳。

他们默默地下了车。汤姆森踏上了一块长方形的红色金属，卑躬屈膝地冲着空墙鞠了一大躬。山姆眯起眼睛瞅着他。

克里奥恩得意一笑，点了点头。“我知道他不过是个奴隶而已，”他对与他一起被投入到这个未来中的陌生侣伴说，“只有奴隶才这么卑躬屈膝。我们马上就要见他的主人了。我，一个自由的希腊人，和任何人都是平等。”

建筑物里面传来一个声音：“进来吧，汤姆森，你做得好。”墙壁好像是自动地滚开了。他们走了进去，墙壁又在他们身后合上了。

五

汤姆森促促不安地说：“请原谅这非同寻常的打扰，奥尔加克的首领。但只有你能解决这个问题。”

山姆和克里奥恩略略站开。两个人都站得笔直，骄傲地昂首挺胸。两个人一般身高，希腊人碧眼金发，面部线条分明；美国人肤色略黑，饱经风霜，目光敏锐，下巴有力。两千年的文明将他们分隔开来，但他们都是真正的人。在此种意义上，汤姆森却不是，尽管有他全部的学识和智慧也罢。

蓝色和灰色的眼睛从容不迫地凝视着加诺——希斯潘城的最高领袖。加诺并不像大部分他们飞速掠过一眼的那些奥尔加克们。他最为膀大腰圆，身材魁梧，四肢健壮，头颅庞大，面色清癯。他的头发象深夜般的乌黑，鼻梁高耸，但他的眼睛果断坚决，洞悉一切，而又令人不可捉摸。他坐在一张无背长沙发上，细长的手指悠闲地摆弄着面前一张桌子上的镶板。那上面，五颜六色的方块毫无规则地明灭闪烁。信号板，山姆正确地判断道。

加诺点了点头。“我知道，汤姆森。”他粗暴地说，就像一个过于忙碌，不愿浪费宝贵的一分一秒的人一样。“我已经收了你的发现和到来的视听信号。”他转过身来，从浓粗的眉毛之下敏锐的打量着两个古代人，说：“一个说不地道的希斯潘语，另一个却不会，我们必须解决这个问题。”他略略提高了嗓门：“贝尔顿，把这两个从我们城市的地基中生出来人带去，教给他们正确的语言。这样我们可以随便地谈一谈。”

从长长的，陈设简洁的房间一角冒出一个人来。山姆先前并没注意到他。他举止随便地走了过来，笑着，整个脸都笑逐颜开。山姆立刻对他产生了一种好感，“这个家伙还不错。”他自言自语地说。

贝尔顿是一个奥尔加克，统治阶层中的一员。但看来他对自己的地位却不甚介意。他甚至冲汤姆森咧嘴一笑，这使得总技师不安起来，这不合尊卑之分。他知道自己的社会地位，而且贝尔顿也应该知道。但克里奥恩松开了宝剑，他也在这未来的奥尔加克身上辨出了一个真正的人，一个完全合他心意的人。

“奇怪，”山姆注视着这一对，心里想着，“他们何其相似呀！高傲地昂着头，光亮栗色的头发，线条明晰，古典式的面容，那种从不知高贵者为何物的傲慢神情。他们会和睦相处的——尽管他们相隔一万年。至于我，”他耸了耸肩膀，“这个贝尔顿看来不错，但加诺，其他人，整个这一套，恐怕就……”

贝尔顿带着某种揶揄的意味说：“跟我来，你们这二位遥远古代的幸存者，让我来教给你们我们高尚语言微妙的复杂性。然后你们可以判断离开你们自己的时代，来到这高贵的等级制度——即希斯潘中是否明智。”

“有时候，”加诺严厉地插嘴说，“你的胡说八道使我厌烦，贝尔顿。”

年轻的奥尔加克鞠了一躬，眼睛狡黠的一闪：“尊贵的加诺，有时候我也觉得厌烦，这就是对生为奥尔加克的一种惩罚。”

加诺皱紧了眉头，猛地转向技师：“回到你的岗位上去吧，汤姆森。”

总技师嘟囔出几个表示顺从的词来，便逃之夭夭了，脸上带着一种受了惊吓的表情。山姆咧嘴乐了。他觉得汤姆森的性格倒颇有点像个维多利亚时代中期的小市民。

克里奥恩对边上的美国人嗫嚅道：“他们在说什么？”

“他们说，”山姆告诉他，“要教给咱们他们语言。我已经颇晓一些了，但对于你可能要困难一些。”

贝尔顿把他们带出会议室，引进了一间侧室。侧室四壁装饰着冲压成形，金色的抽象图案。

山姆问道：“你们想怎样使我的新朋友克里奥恩大有进展呢？他是我的时代以前的希腊人，对英语一窍不通。”

“英语？”贝尔顿扬起眉毛重复道，“噢，你说是希斯潘语。他会和你这个略有所知的人学得一样快，也许你不大熟悉感应教授器。”他冲着悬挂在一个长长的透明管道上的金属盔摆了摆手。那管道的另一头伸进了天花板，消失不见了。

山姆摇了摇头。“从未听说过。”他坦白道，“在我的时代，我们用半辈子来学习事物，后半辈子来忘掉它们。”

贝尔顿笑了。“我们奥尔加克绝不在获得知识上浪费时间。我们的知识都是现成来的。技师们含辛茹苦地劳作，我们收集果实。这再简单不过了。一个奥尔加克一出生，或就此事来说吧，你把你的脑袋放进接收室里，高速震荡和短波自动与你本人的脑电波波长调准，用脉冲输入这个管道，后者通向总技师们的住室。一见信号，有关的技师就调整好他自己的发射机。他全神贯注于所需要知道的那个课题，他的思想转换成电流，输入到你的大脑中去，在你有神经网络上留下必要的印象。注意，这样你就已经学到了，既好又不费吹灰之力。”

山姆颇有所感，说：“那么总技师们也是这样学习吗？”

贝尔顿好象很吃惊。“当然不是，只是奥尔加克如此而已。但是，还是请你进去吧，山姆·沃德。”

山姆踌躇了一睛，咧嘴一笑，然后大胆地把他的脑袋放进头盔。贝尔顿做了必要的调整，然后按了按仪器盘上的按键。

起初山姆只觉得一阵轻微的震颤，轻轻地按摩他的头盖骨。随后词汇开始流入他的知觉，还有他从未想过的思想。他的头脑再也不是自己的了。陌生的语句源源而入——和他所习惯的一样的词汇，但奇怪地变了形，缩减了，失掉了不必要的音节。一种微妙的感觉油然而生——这个语言是正确的，正统的。而旧言则已过时了，不合时宜了。

当贝尔顿作了个手势，卸掉头盔时，山姆已经在说希斯潘语——九十八世纪的英语了。“哎，你看，”这个奥尔加克赞许地说，“一切都很简单，现在你这位被称之为希腊人的克里奥恩，也照此办理吧。”

克里奥恩是个非常勇敢的人，否则他绝不会毫不犹豫地将脑袋伸进头盔中去。他确信不疑，这是一种有力的魔法，甚至比大智者的魔术还有效。亚里士多和季诺是绝不会赞同这种野蛮的做法的。但他走过去……

六

回到会议室，四个人又归了座——加诺、贝尔顿、山姆？沃德和克里奥恩。他们现在操着同样的语言，可以互相理解了，但他们的思维程序却大相径庭。而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事，遗传，环境，习俗，一生所受的教育，缓慢进化的影响是无法在瞬间改变的，即便是希斯潘神奇的科学也罢。

加诺彬彬有礼，若非有些屈尊俯就之意。他先是耐心地听了希腊人的叙述，然后又听了美国人的补充。对于他来说，他们是古老时代原始的野蛮人，因此有趣。但是比起奥尔加克和技师们来却完全是卑贱的。但贝尔顿默默无声，如饥似渴地倾听着他们各自描述早期文明的情景：全盛时期的希腊，亚历山大进军亚细亚，以及那个古代城邦国家的文学和戏剧。克里奥恩所表示出来的幼稚的科学概念确实使他也哑然失笑，但是希腊哲学家们的思想使他不胜惊叹。

对于山姆关于二十世纪世界的描述，他更为怀疑地倾听着，并带着某种挑剔的厌恶。至于那个时代特有的荣耀——科学的进步，可他不屑地嗤之为仅仅是朝向未来的蹒跚的迈步而已。但是关于战争，贪婪和人类的争端，关于挥霍和难以置信的徒劳无功，伐尽的森林和枯竭了矿产资源；关于世界大战和国际联盟；关于集中营和西班牙人的疯狂，所有这些故事，使得他不以为然地连连撇嘴。

“怪不得，”他缓缓地说，“整个世界在你的时代之后不久便灭亡了。你的二十世纪代表了一种倒退，乃是从克里奥恩的比较高贵时代的倒退，乃是无用的野蛮状态的复萌。”

听到这些，山姆不由地怒发倒立。谁也不乐意听人非难自己的世界，同时却赞颂另一个世纪，尤其当这话出自第三时代的一个成员口中。“也许，”他怒气冲冲地说，“我的叙述比克里奥恩稍许诚实一些。比如，他缄口不谈他的时代存在的奴隶制度，而他的文明也就是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

“我并不认为这有任何不对之处。”克里奥思庄重地宣称道；“让那些头脑迟钝，腰背强健的人来提供给那些能产生伟大思想和智慧的人以悠闲和安逸，这是完全正确的。难道这个希斯潘没有类似的奴隶——技师们和工人们——来创造出像加诺和贝尔顿这样奥尔加克的花朵吗？”

加诺丝毫没有松弛一下面部的肌肉。但贝尔顿扬头大笑道：“希斯潘的上百个层区啊！甚至在那么早时代的希腊人已经学会了献媚之术了。你并不大对，朋友克里奥恩，这些不是奴隶，这只是些固定的社会阶层，每一层都有自己的牢固有序的职责。没有这样严格有效的划分，希斯潘就不能长期存在下去。工人们和技师们都是知足安命，”他苦笑着，“那剩下的就仅仅是奥尔加克的最后特权了。”

“不如说，”加诺镇静地插言道，“那是你独有的特权。我们阶层再没有其他人感到有必要的这种原始的情绪。有时我想你是个变态，一个变种，而不是一个真正的奥尔加克。”

山姆转向奥尔加克的首脑，带着某种讽刺的意味问道：“在这个希斯潘的社会中，奥尔加克的真正作用是什么呢？我知道，技师们管理并创造城市赖以生存的机器，工人们出力卖劲来使它们转动，但奥尔加克们呢？”

加诺眉头一皱。“我们生活，”他严厉地答道，“我们才是技师们创造和工人们劳动的原因；我们是花朵，而他们是根、茎和叶子。他们工作，所以我们才能享受。”

克里奥思赞许地点点头。“希斯潘和雅典相差不多。”他说，“你们的制度中有不少优点。”

山姆咬紧牙关。他说：“那从来就是替奴隶制文过饰非的辩护，甚至在这个未来的时代都是如此。你们想过没有，那些奴隶们——把他们称之为技师，工人，希罗特，或不论你叫什么——也愿意生活？”

“他们知足，幸福。”加诺温和地说，“假如你愿意，可以去问汤姆森，这个世界是否好得不能再好了。”

贝尔顿前倾着身子，“难道你已经忘记了，山姆·沃德，你告诉我们的你自己那个世界的状况？那些工人们如果不是奴隶又是些什么呢？他们是听人驱使的奴隶，比希斯潘的工人劳累的时间长得多。在萧条时期，他们忍饥挨饿，而受雇的时候又只不过是比较慢性地挨饿而已。他们为他人的利益去作战，去杀人。你们不也有在实验室中辛苦劳作的技师阶层吗？他们不是也为你们的富人、你们的奥尔加克的利益而从事新的发明创造吗？”

“是的，我想是这样的，”山姆不情愿地承认道，“但至少他们可以自由选择工作或是不工作。”

“你的意思是说选择挨饿。”突然间，贝尔顿的声调中没有了嘲讽，而代之以某种强烈的诚挚，“工人和技师们的境况倒不要紧，他们在希斯潘受到很好的照顾。他们做工，心满意足，愉快幸福。不，是奥尔加克，希斯潘主人的境况极为要紧呢。

“这里，加诺至少有这种幻觉，即他在履行一种必要的职能。总技师们毕恭毕敬地听从他的命令。但是即使加诺从不下命令，这个城市也同样会繁荣。至于我们其他人，我们连这点儿可怜的幻觉都没有。我们闲坐无聊，虚掷光阴，着华衣丽服，听妙曲佳音，食美馔珍肴，高视阔步，东游西逛，议论貌似高雅、空洞无物的词句。我们是寄生虫，生无志向，毫无用处。我们是国家身上的赘疣。即便我们消失了，这个城市还会一如既往，毫不受扰地发展下去。”

加诺立了起来，黑色的眉头上阴霾密布。“贝尔顿，”他声色俱厉地说，“就是一个奥尔加克也可能太过分了。”

贝尔顿的鼻孔颤抖着，目光中带着挑战。然后他挖苦地一笑，又平心静气了。“你说得对，加诺，”他嗫嚅道，“甚至一个奥尔加克也可能太过分了。”

奥尔加克困惑了。他很喜欢贝尔顿，但他不能理解他的不满。“假如用哲人大度的方法来对付野蛮人，陌生人不灵，”他插言道，“就像有时发生的那样，总可以诉诸令人兴奋的战争吧。”

年轻的奥尔加克凄楚地说：“除非是你们二位，再没有野蛮人或陌生人了，希斯潘是世界上遗留下来的一切。”

山姆惊呆了。“你是说纽约、伦敦、巴黎，还有那些伟大的国家都已经被消灭掉了吗？怎么被消灭掉的？为什么？”

贝尔顿好象没看到加诺紧锁的眉头，或者是看到了，但毫不在意。

他回答说：“这个故事不常说起，而且只讲给奥尔加克们听。但既然你们已经知道曾一度存在的外部世界，就是告诉你们也无妨。在你的时代之后不久，山姆·沃德，在大约二十七世纪，那时存在的国家一步步地退回到自己的疆界中去。这是你自己的时代逻辑的——即便是疯狂的也罢——发展趋势。民族主义，自给自足，我相信，是那个时代的口号。”

“进程加速了，我们的记载这样说，”贝尔顿接着说，“不久，甚至国度的疆界都变得太宽广了。民族主义趋势，爱国主义变得越来越强烈，越来越具有地方色彩。每一个国家，都与其它的国家断绝了交往，疆界上筑起了攻不克的城墙堡垒，经济上独立自主。而在他们的疆域内发生了争端。地方主义的火焰，对外人的仇恨，爱国的狂热在外界找不到可供发泄的对象。便在自身的要害上啃啮起来。一个集团的人——一个区域，一个州或一个城市——极力贬低其他集团的人，而自诩尊贵。于是他们开始自相残杀起来。”

“新的民族主义崛起了——这是建立在更小单位上的民族主义和仇恨。当不设防的农场和乡村被对立城市的军队摧毁了的时候，农村变成了荒漠。人民聚集在有方法保护的城镇之中。不久又能听到这样的呼声：纽约是纽约人的纽约，伦敦为伦敦人所有，巴黎属于巴黎人。”

现在轮到克里奥恩来点头了。进化，他想不过是一种永恒的周而复始。这位未来的奥尔加克所描述的不正是伯里克利时代和希腊和伯罗奔尼斯战争吗？

“不久，”贝尔顿接着说，“地球分裂成一大群自给自足，森严壁垒的城市。旧的国度疆界消失了，更新更小的国度疆界取而代之。科学发展了，食物可以用无机元素合成了。原子力的秘密发现了。各个单位日益缩小，相互分离。他们打仗，但防御是坚不可破的。没有壁垒的乡村完全变成了荒漠，毫无必要了，在漫长的年月中它们变成了一片片的野生森林和伸延的沙漠。一切交往停止了。城市沿着地球表面垂直地，而不是水平地发展起来，把它们自己封闭在无法穿透的屏障之中。”

一代又一代的人添加着这些屏障，用科学的新方法来改善它们。这是一个屏障封闭了希斯潘，它曾是你们美国的一个殖民地。在一度人口密布地球的所有熙熙攘攘的城市中，希斯潘是唯一的幸运者了。用任何方法，甚至连我们的科学都不知如何穿透的一层中子金属屏障建立了起来，一层又一层，环绕着我们的城市，没有人知道它那不可想像的厚度，也从来没有人试图穿透它的厚度。

山姆震惊了。他试图掌握全部的真相。他承认，在某种程度上，这是合乎逻辑的。有关的力量在他自己的时代就已开始发生作用了。但去想象整个世界都灭亡了，只剩下这个封闭了的城市希斯潘！“其它的城市怎样了呢？”他执意问道。

他看到加诺的眼睛里疾速地闪出警告的一瞥，并注意到贝尔顿犹豫的神情。“关于这个，”后者勉强地承认说，“记载有些含混不清。好象在大约十一世纪发生了一场大灾变。一个高速飞行，来自外部空间的宇宙体撞上了地球，毁灭了它的很大一部分，使希斯潘以外的所有城市都变成了一片废墟。”

“为什么只有希斯潘幸免于难呢？”

“因为只有我们的城市是封闭在中子墙之内，甚至千百万吨的撞击力也无法穿透它的实体。”

“那么从来也没有设法去探查一下外界，调查情况么？”

加诺突然立了起来。“没有出路，”他平和地说，“问题问够了，我们对你颇为原始的无知已经够耐心了，现在该打住了。而且记住，”他意味深长地结束道，“贝尔顿——他应该更晓事些——告诉你们的这些故事绝不许传播出去，只有奥尔加克们知道这些。汤姆森，总技师，工人们其他的技师们甚至对这个希斯潘城市之外还有世界、宇宙一无所知。对于他们，从来没有日月星辰，也没有地球，或其它的城市和人民。这是一个圆形的整体，他们命运的界限，留神不要让他们听到别的什么。”

“我知道了。”山姆冷漠地应道。他开始明白了。他用了巨大的努力遏制住内心激起的愤慨。但是克里奥恩——更早期更坦率的时代的产儿——不知隐讳。“我是一个希腊人，”他骄傲地宣称，“不向任何人低头，我的话属于我自己，不受任何约束。”

山姆狠狠地捣了他一肘。这个勇敢的傻瓜在给他们两人找麻烦。

加诺若有所思地打量着他们，然后好象没听见似的冲贝尔顿点了点头，心平气和地说：“我们要在以后开会的时候决定我们的方针，这期间，让这二位待在你的住宅里，你要照顾他们。”

克里奥恩的手伸向他的宝剑。山姆的嘴巴成一字形紧闭着，他的手指非常随便地触到了左轮的枪柄。他明白加诺的意思，他们是俘虏了，这是希腊人用他的挑战带来的结果。但山姆反而因为这个刚愎自用的勇士的愚蠢而更加喜欢他了。他是一条男子汉！

贝尔顿用奇特的语调说：“请不要耽搁，来吧！”

山姆松弛下来。他在这个奥尔加克的声音中体会到不要抵抗的警告。加诺布满血管的细长手指放在信号板上的一个绿色方块上，山姆直觉地意识到，只要他轻轻一按，他们就会粉身碎骨了。

“ＯＫ，”他用古老的语言简洁地说，“我们走吧，克里奥恩。”

七

三个人一声不吭地钻进一辆等候的小车。在沉默中，他们驰过高雅的公园，到了层区中央附近的一座四壁空空如也的小型建筑物前。贝尔顿默默地陪着他们走了进去，滑动的镶板平稳地咔嗒一声在身后合上了。

山姆迅速地扫视了一下四周。墙壁光秃平滑，室内陈设简单，除了他们进来的路外再无门窗可通。“我们作俘虏了吗？”他问道。

贝尔顿带着某种怜悯的神情望着他们。“恐怕还要糟，”他承认道，“你们在希斯潘的出现会引起议论和疑问，你们最终将会接触到其它的阶层，你们知道他们全然不知的事情，这样就会产生不满和不安现状的情绪。希斯潘井然有序的和平和安全就会被破坏。特别是你，山姆·沃德，你有颠覆的念头。你不喜欢我们的职责分配吗？”

“我不喜欢。”山姆一字一板地回答道。

贝尔顿叹了口气。“我想是如此。至于你，克里奥恩，你更同情我们一些。但你对加诺的挑战坏了事。”他想了想，又说：“但只要你承认说话欠考虑，也许仍然可以把你做为例外而加以优待。”

克里奥恩坦率地蓝眼睛注视着他：“那是否意味着我必须背弃山姆·沃德？”

“恐怕如此。”

希腊人昂道挺立，象一尊年轻的神。“那么我与他共存亡。”

“即使这意味着死呢？”

“即便如此。”

贝尔顿迅速地转向美国人。“那么你，”他问道，“你愿意起誓保证你的言谈话语永远忠顺于奥尔加克们吗？记住，”他匆匆地补充道，“否定的回答就意味着你将静静地化为乌有。我只不过是一个人与许多人作对罢了。无论如何，我会在开会时为你们辩护的，但我的同僚奥尔加克们的想法会与加诺一致的。”

山姆拼命吞咽着，但他声音中没有颤抖。“克里奥恩完全正确，”他坚定地回答说，“我们不是奴隶，我们不能做出这种许诺。”

贝尔顿又叹了口气，这是带着遗憾和钦佩的一叹。“你们俩都是勇士，”他说，“看来那古老、更原始的时代养育出比现在更坚强的人物。但你们必死无疑，我看毫无办法。”

山姆的手指触到手枪，他意味深长地扫了一眼克里奥恩。“至少，”他平静地说，“我们可以出去决一死战。”

克里奥恩弄得宝剑嘎嘎作响。“宙斯和阿里斯在上，”他叫道，“你说得完全正确，朋友山姆，我们要带一大批这些奥尔加克们一道下地狱呢。”

“你们不会有这种机会的，”贝尔顿确定不疑地说，“加诺的确是将你们的命运操在他的手指尖上，他只要一按面前的一个方块，致命的射线就会穿透这座建筑。”

不知怎么山姆已经把枪操在手中。冰冷的枪口顶住了奥尔加克的肋骨。“很抱歉，我不得不这样，”他干脆地说：“但我们不能轻易放弃。你，贝尔顿，必须告诉我们一种逃跑的方法，否则我与你们同归于尽。”

奥尔加克瞧着这两个绝望的人。克里奥恩的剑已出鞘，锋利的剑尖抵住他的另一侧。他缓缓地摇摇头。“我不怕死，”他带着一种朴实的尊严说，“我已经厌倦了这个毫无目的，悠闲放荡而又无法摆脱的生活。假如你们愿意的话，杀死我吧。”

山姆后退一步，把枪插入枪套。克里奥恩举剑致敬。“你也是一个真正的人，”美国人赞许道，“我们三个人，假如有机会的话，可以征服宇宙。”

一道反常的红晕慢慢地涌上了奥尔加克贵族式的面孔。“相信我，”他真诚地说，“我是你们的朋友。”然后他做了一个绝望的手势。“但逃跑是根本不可能的，我无法帮助你们。希斯潘的每一个犄角旮旯都在奥尔加克会议室中搜索荧光屏的视野之内。”

“假如能够的话，我就不待在这里。”山姆尖刻地说，“你们这个希斯潘城市，以及它野蛮的阶层制度和有限的空间，简直就像我的眼中钉。我——我喜欢自由与空间，甚至有点儿无政府也无妨，在那里人是人，而不仅仅是一个等级社会中没有灵魂的传动齿轮，不管这个社会多么地有效率。肯定有一条出去的道路。”

“没有。”尔贝顿忧郁地答道，“中子墙是无法穿透的。而外界，除了渺无人烟的荒漠以外还有致死的气体：氰气，一氧化碳，光气，都是些大碰撞的产物。大气层已经被摧毁了。我们甚至都不知道地球，甚至太阳本身还遗留下来些什么，假如还有东西遗留下来的话。”

山姆咧嘴一笑，反驳道：“那只不过是宣传而已。你们奥尔加克的祖先肯定是独一无二地精于此道，我隐约感到他们编出这套故事来自欺欺人，借以保全他们的地位。假如工人，技师或像你这样叛逆的奥尔加克一旦接触到其它形式的文明，其它的方式，就可能产生对希斯潘完全不利的对比。”

贝尔顿的语气尖刻、急切：“你有证据吗？”

“一无所有。”山姆承认。“假如你愿意，就叫它是直觉吧，或仅仅是对我自己的二十世纪某种相似的宣传方法记忆犹新。”

贝尔顿的眼睛中腾起的火焰熄灭了。“无论如何，”他紧接着说，“永久无法搞清楚，而中子墙是无法穿透的。”

克里奥恩一直独自沉默着。他金色的眉头紧拧在一起，好像沉浸在沉思之中。这会儿，他忽然抬起头来，问道：“在希斯潘的疆域中，有没有这样一座山，在那里泰坦总是在不安地呻吟？”

贝尔顿瞪大双眼：“我不懂。”

“他的意思是说，一座火山。”山姆解释道。

“没有。”

“那么，”克里奥恩叫道，“独眼的赛克罗普斯在上，有一条逃路了。”

“到底是什么——”山姆叫道。

“听我说，”希腊人兴奋地说，“郝梯普为我修建的，使我睡到这愚蠢未来的金字塔座落的一座这样的火山侧麓。”

“确实如此。”山姆证实道，“我记得它，但它又怎么样？”

“这个！根据大智者所教的方法，我从火山中得到了气体，使我得以在墓室中沉睡。我用通向火焰中心一种精巧的管道把气体抽了出来。这些出口都在山顶通向蓝天。装有精巧的枢轴的石块在气体涌入墓室之后密封了这些管道，只有我知道它们存在的秘密和那里弹簧的秘密。这些石块可能再一次用这些弹簧旋转开来。金字塔在这座城市之中，而火山则在它之外，我们可以穿过通向深深的地下彼此相连的管道逃跑。”

山姆猛拍了一下希腊人的肩旁。“克里奥恩，你是个天才。”然后一个念头又涌上心头，使他的喜悦又暗淡下来。“出了油锅跳进火坑。”他作了苦脸，“你说你的通道通向中心的火焰，那意味着火山中的中心，我们不憋死了得烧死。”

“火山可能早就停止发牢骚了。”克里奥恩镇定地答道，“而且勇士必有一死。”

“说得对，”山姆吃吃笑道，“我们立即出发，我们还有汤姆森给的小机器，可以送我们下井道。”他冲贝尔顿伸出手来。“再见，”他说，“谢谢，你是希斯潘的光明之点。”

奥尔加克的目光令人迷惑不解。“每一个层区都会通过信号将你们降下传道管道的情况警告给加诺，”他说，“你们永远也不可能达到埋葬你们的金字塔。”

“我们要冒冒险。”山姆反驳道。

“我不允许这样的冒险。”

山姆难以置信地望着他：“你是说你反悔了。我还以为你是我们的朋友呢。”

“我的意思是，”贝尔顿平心静气地答道，“我和你们一道走。各个层区都会尊重我的到来。”

“你是好样儿的！”山姆充满感情地说，“但这不行，你回来以后会倒大霉的。”

“我不回来了。”奥尔加克耐心地反驳。

“啊，怎么？”

“我的意思是说和你们一道出去，走到那个陌生的新世界中去。”他揶揄地一乐，“刚才你不是说，我们三个人有机会的话，可以征服宇宙吗？”

“但是，但是……，”山姆语无伦次地说，“哎，他妈的，你不能这么办。我们穿出去，或说幸存的机会，即使可能的话，也是千分之一，你为什么要放弃一切而……”

“因为我厌倦了这种生活；因为在原始浑沌之中我也许能再次发现你们所说的灵魂；因为——我是你们的朋友。”

三个人，三个不同时代的产儿，三对平行的眼睛，目不转睛地彼此注视着。山姆颇不习惯地感到喉咙里一阵梗塞，粗暴地说：“那么我们最好赶在加诺嗅到我们意图之前马上行动。”

八

事情比他们设想的要简单。

在贝尔顿的引导下，他们乘着他的运输车向传送管道疾驰而过；风驰电掣般地跳入了巨大的管道，飞腾而下五千英尺的高度。他们在飞驰下降的途中碰到了许多技师和工人们，因为有奥尔加克在此，还收到他们卑微的致敬和好奇的目光。

然后，到达了最终点的采掘场。粉碎机打通的墓室仍然豁然地展现在眼前。回到工作岗位的哈利惊讶地仰视着这前所未闻的奥尔加克的到来。但贝尔顿费神解释了一番。他说，这些睡眠者将向他披露使他们得到以无损害的长眠这么长的岁月的方法。同时，哈利和工人们无须留在此地。而且，他带着权威的口气说，他们也不许声张出去。

几秒钟之内，最底层已经没有旁人了。

山姆咧嘴一笑：“啊，克里奥恩，现在亮亮你的宝贝吧。”他注意到贝尔顿焦急地注视着安装在管道上层的电子荧光屏。

在希腊人找到他所找的东西之前的片刻，则更令人心焦似焚。古老的墙壁上有一个微小的几乎看不见的凹点，当一面墙自己旋开，露出其中的一个黑洞时，三对嘴唇不约而同地吐出一口压抑的气。山姆对以前的经历记忆犹新，还想退回来试一试是否会有滚烫的火山气体喷出来，但奥尔加克厉声叫道：“快跑！我们被发现了。”

他们一头钻进了这不祥的入口。克里奥恩蓦地转过身，用肩膀猛抵巨大的石块。石块平稳地旋转，无声无息地回复了原位。他们在一片漆黑中气喘吁吁地蹲了下来。

太及时了！就在那一瞬间，他们听到了一阵低沉的嗡嗡声，急剧地变成一种令人无法忍受的尖啸。“加诺打开粉碎机了。”贝尔顿呻吟道，“他们在二，三秒钟之内就能钻透这些岩石的厚度。”

但是奔腾的动力的尖啸被一阵更巨大的响声压住了，一片撞击，倾倒，碾扎的轰鸣，脚下的坚石疯狂地抖动着，然后是一片寂静。

“金字塔塌了。”克里奥恩颤抖地说，“身后一定有几百英尺厚的土块、石头和岩石，所有的退路都断绝了。”

“那么回答就是前进。”山姆带着一种他自己并未觉察到的欢欣答道。假如火山仍然在活动，假如在这么久的年代中火山口已被熔岩所堵塞……

这是在一片漆黑中漫长、陡峭、艰辛的登攀——除了当他们盲目地撞上突凸的石棱时发出的嘟哝声和低声的咒骂，周围一片寂静。在冰冷粘湿，恶臭熏人的空气中，向上，无休止地向上——

道路突然开阔了，他们已经爬到了一个巨大的碗状的底部。山姆惊惧地抬头望去，然后发出一声呐喊，引起一片回声，在他们周围激荡着。“星星！我看到星星了！”

头顶高高的地方，镶嵌在有限蓝色之中，闪烁着细如针芒的光毫，漫不经心地俯视着他们。随后是一阵疯狂的攀登，他们在一个古老熔岩流倾颓、风化的遗迹上连抓带爬，时而摇摇晃地滑落下来。火山已经熄灭了，空气污浊，但还可以呼吸。

之后，他们爬了出来，贪婪地注视着四周笼罩的景色。时已夜晚，清凉的微风吹拂起他们的头发，揉皱身上的衣衫。只是在逃跑的共同行动中联合起来的这三个服装各异，来自不同文明时代的人，来到了一个不可思议的世界！

在一边，在马德利山岭的高峰环绕之中，矗立着一个广阔无光的平面，突兀而起五千英尺之高，庞大、阴暗，横亘平原，每一边都延伸到极目所及的地方：中子墙城市希斯潘！

另一边，越过高山，一片不见边际的荒野漫无止境地伸展开去。毫无生命和人类居住的迹象，除了参差不齐、树木葳蕤的原始树木外，一无所有，没有光亮，没有飞机，甚至在远方大洋无波无浪的黑暗中，没有一条船，连星辰都是陌生的，古老的宇宙结构已经不见了。

山姆颤抖了。很冷，但并不是寒冷使他的肌肉颤抖。假使希斯潘的故事是真实的，假使在那无边的密林中再没有其它的城市，没有其它的人类，假使……

他转向另外二位，咧嘴一笑。“至少有一件事可以肯定，”他轻描淡写地说，“空气很好。即使致死的气体曾经存在过，也早已消散了，或成为无害的化学成分了。”他提高了嗓门，“前进，伙伴们，向着等待我们的命运前进！”

“前进”希腊人克里奥恩呐喊着。

“前进！”奥尔加克人贝尔顿呼唤着。

三个人坚定地面向东方，面向太阳升起来的地方，缓缓地走下山去。

# 《哈里森·伯杰隆》作者：小库尔特·冯内古特

那是２０８１年，终于人人平等。人们不仅在上帝和法律面前平等，而且在方方面面都一律平等。没有哪个人比别人聪明些，没有哪个人比别人漂亮些，也没有哪个人比别人强壮些或者灵巧些。所以这些平等都是因为有了宪法修正案第２１１、第２１２和第２１３条，并且有了美国设障上将手下人员日夜不停的警戒。

不过，生活中有些事仍然不那么正常。比如说，四月份还是不像春季，把人都逼疯了。恰恰就在那个阴冷潮湿的月份里，设障上将的手下人把乔治和哈泽尔·伯杰隆夫妇十四岁的儿子抓走了。

确实，这件事很悲惨，但乔治和哈泽尔不可以老想着它。哈泽尔智力一般，完全符合要求，就是说她除了突发一点奇想，平时什么事也思考不了。乔治因为天份比一般人的水准略高一筹，就得在耳朵里带个微型智能障碍收音机。根据法律的要求，他得日日夜夜带着它。收音机调准在政府发射台的频道上。每隔二十秒钟左右，发射台就发射某种尖锐的声音，让乔治这号人不再因他们的脑子而表现出不公平的优越感。

乔治和哈泽夫妇正在看电视。哈泽尔脸上挂着泪珠，但她已经忘记刚才干吗哭泣了。

电视屏幕上出现芭蕾舞女演员。

乔治脑袋里响起嗡嗡的蜂鸣声。他吓得灵魂出窍，就像夜盗听见警报铃响一般。

“那舞蹈真的不错，她们刚才跳的那个舞。”哈泽尔说。

“啥？”乔治问。

“那舞蹈——很好的，”哈泽尔说。

“嗯。”乔治应道。他开动脑筋思忖着那些芭蕾舞女演员。她们不见得那么好——怎么说都不比其他哪个跳过芭蕾舞的人强。她们身上挂着负重物和一袋袋鸟弹，脸上都戴着面具，因此，没人见到漂亮的脸蛋和舒展优美的身姿，也就不会觉得心里像揣了一只兔子那样躁动不安。乔治隐隐约约思忖着也许不该对舞蹈演员设障。他还没来得及想下去，耳朵里的收音机又响起另一种噪音，驱散了他的思绪。

乔治畏缩着。八个芭蕾舞演员中有两个也畏缩着。

哈泽尔见到他失态。她自己没配戴智能障碍，只得问乔治刚才的声音是什么样子的。

“听起来像有人用圆头锤子敲牛奶瓶，”乔治答道。

“我想那太有意思了，听到这么多不同的声音，”哈泽尔怀着一丝嫉妒说。“他们挖空心思想出了这么多绝招。”

“嗯，”乔治应道。

“假如换我担任设障上将，你想我会怎么做？”哈泽尔问道。说实在的，哈泽尔天生与那个设障上将同属一路货色。上将是个娘们，名叫戴安娜·穆恩·格兰波丝。“假如我是戴安娜·穆恩·格兰波丝，”哈泽尔说，“星期天我就敲出和谐的乐钟——只放乐钟，就是向宗教表示敬意的那一种。”

“如果仅仅是乐钟，我能思考，”乔治说。

“嗯——恐怕就得大声点，”哈泽尔说。“我想我会成为一名优秀的设障上将的。”

“像其他任何人一样优秀，”乔治说。

“谁又能比我更好地理解‘平庸’二字的含义呢？”哈泽尔说道。

“不错，”乔治说。他依稀想念着他那不合常规的儿子，就是正在坐牢的哈里森，可是脑中二十一响礼炮打断了他的思路。

“老公！”哈泽尔说，“那声音绝了，是吧？”

这声音真叫绝，乔治脸色泛白，浑身哆嗦，眼泪在发红的眼框里打转。八个芭蕾舞演员中有两人瘫倒在演播室地板上，双手捂着太阳穴。

“你突然显得很疲惫，”哈泽尔说，“干吗不躺在沙发上舒展一下身子，亲爱的？这样你就可以把障碍袋靠在枕头上了。”她指的是内装四十七磅鸟弹的帆布袋，绕在乔治脖子上，用挂锁锁住。“去把袋子搁在沙发上休息一会儿吧，”她说。“你暂时跟我不平等，就那么一阵子，我不会斤斤计较的。”

乔治用手掂了掂袋子的分量。“我无所谓，”他说。“我已经不再意识到这个袋子的存在。它已经成了我的一个组成部分。”

“你最近显得十分疲乏——像是虚脱了，”哈泽尔说。“要是我们有办法在袋子底部挖个小洞，拿出一点儿铅弹就好了。只拿几个。”

“每拿出一个铅弹，就是两年的牢役和两千元的罚款。”乔治说。“我可不觉得这样做划得来。”

“要是你下班以后拿一点出来，”哈泽尔说。“我是说——你别跟周围的人比谁遵纪守法嘛，躲着点就是了。”

“要是我想法子把铅弹取出来，”乔治说，“那么别人也会把他们的铅弹取出来——咱们很快就会回到黑暗时代，个个都在与别人明争暗斗。你不会喜欢那种社会吧？”

“我讨厌，”哈泽尔说。

“那就对啦，”乔治说。“一旦人们开始欺骗法律，你想整个社会将会变成什么样子？”

要是哈泽尔没能说出个道道来，乔治也无法讲出个所以然来。汽笛声在他脑袋里拉响。

“估计将会四分五裂，”哈泽尔说。

“什么四分五裂？”乔治茫然问道。

“社会，”哈泽尔语气不肯定。“难道你刚才不是在谈社会吗？”

“天晓得，”乔治应道。

电视节目忽然中断，插了个新闻公告。刚开始不知道公告内容是什么，因为这个播音员就像所有的播音员一样，有严重的语言障碍。大约有半分钟时间，播音员异常紧张，想说出“女士们，先生们——”

他到底还是作罢了，将公告递给一个芭蕾舞女演员念。

“这就不错了——”哈泽尔议论起播音员，“他试过了嘛。这就了不起。他想用天赋的本事把事情做好。凭这种韧劲儿也该给他加一大笔工资才对。”

“女士们，先生们——”芭蕾舞女演员开始念公告。她肯定长得格外美丽动人，因为她所戴的面具丑陋不堪。很容易看出她在所有舞蹈演员中身材最矫健，风韵也最迷人，因为她的障碍袋与体重二百磅的男人所戴的一样大。

她因自己的嗓音不得不当场向观众道歉，因为女人用那样的嗓音太不公平了。她的音色温柔明晰，无限美妙。“抱歉——”她说道，于是重新开始读新闻公告，压着嗓门使自己的语音绝对不具备任何竞争性。

“哈里森·伯杰隆，十四岁，”她用鹩哥那种粗厉的叫声报道，“刚刚越狱逃跑，在狱中他被怀疑阴谋推翻政府。他是个天才，也是个运动员，目前戴着浑身障碍，应视为特别危险的人物。”

警察提供的哈里森·伯杰隆的照片闪现在屏幕上——倒着放，侧过来，又倒回来，然后摆正了。这是哈里森的全身照，衬着标明英尺和英寸的背景。他正好七英尺高。

哈里森的外表饰满万圣节所用的面具和五金器具。没有人像他戴过那么重的障碍物。他长得快，旧的障碍物很快就穿戴不上，设障上将的部下煞费心机也无法及时给他重新设障，使他与别人保持平等。他不像别人那样用微型耳塞收音机作为智能障碍，而是戴着一副硕大的耳机，架着一副有厚厚波纹镜片的眼镜。设计这副眼镜不仅要使他半瞎不瞎，而且要叫他脑袋像挨鞭子一样阵阵发痛。

他全身披挂着破铜烂铁。通常，发给健壮人的障碍物讲究点对称和军事化的整齐划一，但哈里森看上去像个会走动的废品堆。哈里森在他的人生旅途上负重三百磅。

为了抵消他俊俏的容貌，设障上将令他鼻子上日日夜夜戴着个红色橡皮球，剃掉眉毛，洁白整齐的牙齿上套着胡乱造出的黑色暴牙套子。

“假如你见到这个小伙子，”芭蕾舞女演员说，“不要——我再说一遍，不要——试图跟他论理。”

这时一扇门从铰链上扯落，传来吱吱嘎嘎的声音。

电视机里传出惊恐万状的尖叫声和呼爹唤娘的嚎啕声。哈里森·伯杰隆的照片在屏幕上跳个不停，像是随着地震波起舞。

乔治·伯杰隆准确无误地判断出所谓地震是怎么回事。他完全有把握——因为数不清多少次，他自己的家就是随着这种疯狂的节奏而震颤。“我的天——”乔治说，“那肯定是哈里森！”

他刚意识到哈里森来了，这念头立刻被脑子里的汽车碰撞声摧毁。

乔治好不容易睁开眼睛，哈里森的照片消失了。一个活脱脱有生气的哈里森占据了整个屏幕。

哈里森站在演播室中央，身材硕大，浑身当啷作响，丑角般滑稽。他仍然拿着从连根拔起的演播室大门上脱落的球形捏手。芭蕾舞女演员、技术人员、音乐师和播音员全都畏畏缩缩跪在他的面前束手待毙！

“我是皇帝！”哈里森叫嚷道。“听见了吗？我是皇帝！所有的人都得马上按我说的去做！”他跺跺脚，演播室震颤起来。

“别看我站在这儿——”他怒吼道，“失去了活动能力，浑身披挂十分丑陋，一副病态——我是从古到今天底下最伟大的统治者！现在让你们瞧瞧我的能耐！”

哈里森像撕下湿纸巾一样扯下障碍铠甲的铁皮条，那些铁皮条经保险能承受五千磅的重量。

哈里森身上的废铜烂铁松开，当啷一声落到地上。

哈里森将两个大拇指插在用于固定头部挽具的挂锁横杠上。横杠啪的一声像芹菜一般折断了。哈里森脱下耳机和眼镜，狠狠地朝墙上摔去。

他掷掉了橡皮球鼻套，显现出他是个令人敬畏的堂堂男了汉，即使雷神见了也会自叹不如。

“我现在要选择皇后！”他说，俯视着瑟瑟发抖的人们。“第一个敢干站立起来的女人将获得皇后的身份和权利！”

过了一阵子，一个芭蕾舞女演员像轻盈的柳树一般晃晃悠悠站立起来。

哈里森摘除她耳朵里的智能障碍，用无比体贴的态度啪一声解开她的体形障碍。最后，他拿掉了她的面具。

她美丽动人，光彩夺目。

“现在——”哈里森牵着她的手说，“让咱向世人展示舞蹈二字的真正含义吧。奏乐！”他命令道。

音乐师仓惶爬回椅子上，哈里森把他们的障碍物统统扒掉。“演奏出最好的水平，”他对他们说，“我就封你们为男爵、公爵和伯爵。”

音乐奏起，一开始很不正常，粗劣，无聊，错误百出。哈里森从椅子上抓起两名音乐师，将他们挥舞起来，就像挥动指挥棒一样，一边唱着要他们演奏的曲子。他砰的一声把他们甩回椅子里。

音乐再次响起，比刚才好多了。

哈里森和他的皇后只听了一段音乐——神情庄重地听着，似乎要让心跳与音乐同步。

他俩把体重移到脚尖。

哈里森用一只大手兜着姑娘的蜂腰，让她感受到即将属于她的失重状态。

接着，他俩暴发出一阵欢乐，无比优美地向空中腾飞。

他俩不仅摆脱了人间法律的束缚，也摆脱了重力定律和运动定律的制约。

他俩回旋、转动、疾驰、跳起、雀跃、奔腾、旋转。

他俩像月亮上的鹿儿一样跳跃。

演播室的天花板有三十英尺高，但是每次跳跃都使这一对舞蹈家更加接近天花板。

显然他俩想亲吻天花板。

他俩吻着了。

接着，怀着爱情与纯洁的意愿，他俩摆脱了重力，悬浮于天花板下几英寸的空中，相互吻了很长很长一段时间。

就在这时设障上将戴安娜·穆恩·格兰波丝手持双管十毫米口径机关枪走进演播室。她射出两梭子弹，皇帝和皇后还没有摔落到地板上就一命呜呼了。

戴安娜·穆恩·格兰波丝又装上子弹。她把枪口对准那帮音乐师，限令他们十秒钟之内佩带好障碍物。

就在这时，伯杰隆的电视机显象管烧坏了。

哈泽尔扭头要跟乔治说电视机熄灭了，不料乔治已经到厨房去取一听啤酒。

乔治拿着啤酒回来了，当障碍信号震响时，他吓得顿了一下。然后他又坐下来了。“你一直在哭吗？”他问哈泽尔。

“嗯。”她说。

“哭啥？”他问道。

“我忘了，”她回答说。“电视上着实悲惨的一幕。”

“什么内容？”他问道。

“我脑子里一片混乱，”哈泽尔说。

“把悲惨的事抛在脑后吧，”乔治劝道。

“我一直是这样做的，”哈泽尔说。

“那才是我的老婆呢，”乔治说道。他又畏缩了，脑袋里发出一阵铆钉枪的射击声。

“天哪——我敢断定电视上那个人是个精英，”哈泽尔说。

“你说的一准没错，”乔治说。

“天哪——”哈泽尔说，“我敢断定那人是个精英。”

# 《孩童与影子》作者：厄休拉·Ｋ·勒瑰恩

译者Darkmage

１９７４年

很久很久以前，汉斯·克里斯多夫·安徒生说道，北方有一位和善、腼腆、知书达理的青年前往南方的炎热国家，那边的骄阳格外炽烈，影子十分黝黑。

青年下榻的房间的窗户正对着街边的一栋宅院，有次他曾瞥见一位动人的妙龄女郎在对面的阳台上照料美丽的花朵。青年很想上前与那女子搭话，但他实在太害羞了。有天夜里，他身后的烛光把他的影子远远投射到对面的阳台上，他“打趣地”叫他的影子不要退缩，钻到街对面的房子里去。影子真的照他的话做了，他离开青年，穿过街道，溜进宅院。

青年自然有点惊讶，不过他没采取任何行动。他带着他现在新长出的影子返回故乡。随着韶光流逝，他学到了更多知识，但却一直壮志难酬。他谈论美和善，但却无人愿意聆听。

在他步入中年后一天，他的影子突然回来了——又瘦又单薄却衣冠楚楚。

“你进了那幢房子吗？”男人开口就问他这个问题。

“哦，那还用说。”影子声称他看到了一切，但他不过是在吹牛皮。

男人知道该问些什么。“那些房间是不是好象一个人站在山顶上所仰望的星空？”

影子所能回答的只有：“是的，应有尽有。”

他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因为他只不过是个影子，无法踏入前厅之后的房间。“我要是斗胆撞入少女的闺房我就会被汹涌的亮光吞没。”

不过他很精于威逼胁迫之道，是个手腕强硬、肆无忌惮的家伙，他完全控制了男人。

于是他们一起旅行，影子发号施令而那个人却屈居仆从。

他们在路上遇到了一位因“过于洞察秋毫”而苦恼的公主。

公主发现影子不会投下阴影就不相信他，但是影子向她解释说那是因为那个男人才是他的影子，他不过是准许自己的影子可以独自走路。

这个解释很特别却不无道理，公主接受了影子的说法。

当公主和影子订婚的时候，男人终于奋起反抗。

他试图向公主说清来龙去脉，但被影子抢了先：“那个可怜虫疯了，他以为他是一个人而我是他的影子！”

“真可怕！”公主说道。

于是安乐死刑当即被安排妥当。在影子和公主新婚之日上，男人一命归西。

这是则极端残酷的故事，讲述以屈辱和死亡收场的疯狂终结。

这是讲给孩子们听的故事吗？是的。这是个讲给任何愿意聆听的人的故事。

如果你在聆听，你又听到了什么呢？

影子明确告诉我们：街对面的宅院就是美之屋，女郎就是诗歌缪斯。而过于洞察秋毫的公主显然代表着纯粹而冷酷的理性。但是男人和影子又是谁？这就不那么直白了。他们不是一一对应的寓言式人物，而是在梦境中同样会浮现出的象征和原始模型①。它们有多层次的重要性，而我只能提示一些我所能了解的层面。

男人代表了所有文明人类——博学、亲善、高蹈理想、风度翩翩，而影子却是人类在成为风度翩翩的文明人时所压制的一切。它是人被阻挠的自私自利，是他未坦白的欲望，未脱口的咒骂，未施行的谋杀。影子是人类灵魂的黑暗面，是那些还未承认也不许被承认的事物。

安徒生要告诉我们的是这个怪物是人不可否认的组成部分，如果人想要进入诗歌的宅院就不能抛弃阴影。

男人错就错当他坐在窗边的时候，他没有跟随跑在自己前面的影子，反而割下影子，“打趣”地叫他独自前进。影子按照他的指示只身潜入的地方乃是一切创造的源泉——诗歌宅院，他把男人留在门外，让他停留在现实的表象上。

所以，尽管男人博才多学又心地善良却没有任何建树和行动，他砍掉了自己的根基。而影子也同样无助，他不能穿过幽暗的前厅到达光亮处。缺少彼此，他们谁也没能接近真理。

影子回到步入中年的男人身边是男人的第二次机会，但他又一次与之擦肩而过。虽然他最终面对黑暗的自我，却任由影子摆布而不是要求平等或主导权。他屈服了，变成为影子的影子，那么他就在劫难逃。理性公主把他处死固然残酷却不失公允。

安徒生的残酷部分来自理性的残酷，属于心理上的现实主义和极端的诚实不讳，他愿意正视并接受行动造成的后果或未能实现的行动。这是安徒生身上一抹冷竣、阴郁的特征，也是他自己的阴影。影子就在那里，是安徒生的一部分但不是全部，它并未主宰安徒生整个人。他的长处优势、精明巧妙和富于创造的才智正来源他愿意和自己的灵魂黑暗面合作互补。这就是为什么安徒生既是童话大师又是文学史上最杰出的现实主义文人之一。

如今我站在这里，象理性公主一样告诉你们这个影子的故事对已经是４５岁的我有怎样的意义。但是当我１０岁或１１岁第一次阅读它的时候我又懂得什么呢？它对孩子们有什么意义？他们“理解”它吗？这则故事对道德的失败做了一番苦涩、复杂的探讨，它对孩子们有什么好处呢？

我不知道。我还是孩子的时候很讨厌这个故事。我讨厌安徒生的童话里一切以悲剧收场的故事，但是这没有阻止我一遍遍阅读他的作品，也没有阻止我回忆起它们……因此在３０年后的今天，当我沉思的时候，一阵轻细的声音突然在我的左耳内告诉我：“你最好把安徒生的故事挖出来，你知道的，那个关于影子的故事。”

才１０岁的我当然不会去探索理性、压抑和诸如此类的事物。我那时既没有批判的利器，也没有不制于物的客观态度，甚至不能象现在一样控制连贯地思维，自觉意识多少不够敏锐。但是我却有相同的，或者可说是更多的无意识，或许我在那时比现在更能接近无意识的领域。而那个故事正是讲给我的无意识，我内心的未知深处听的，也恰恰是我的内心深处在回应它，并无声地、非理性地理解了这个故事，从中学到教诲。

伟大的奇幻、神话和传说确实犹如梦境一般：它们用无意识的语言——象征和原始模型，在无意识之间流传。哪怕它们采用文字形式，也只是和音乐的记录方式一样。它们使言辞逻辑短路，直接通达深埋在意识深处无从表达的思绪。理性的语言无法把它们完整表达出来，只有一个会认为贝多芬第九交响曲毫无意义的逻辑实证主义者才会宣称它们也同样没有价值。它们在伦理、洞察力和成长方面不仅意义深远而且有用——或说是实用。

用白昼的语言勉强来说，安徒生的故事说明了一个人如果不愿意正视和接受自己黑暗面就会迷失。它也特别阐明了关于自我和艺术的问题。它表明如果你要进入诗歌的宅院你就必须亲身入内，带上你那实实在在，不完美也不灵巧的身体，不管它是否胼手胝足，伤风感冒，欲念丛生还是激情昂扬它都可以投下影子。故事告诉我们如果艺术家企图忽视邪恶他就永远不能进入光明的宅院。

那就是一位伟大艺术家告诉我的关于影子的故事。如果我现在能移动我们的蜡烛朝另一个方向投下阴影，我乐意就同样的问题仔细盘问一位心理学家。既然艺术已经发表了它的见解，那么让我们也来听听科学必须做出的回应。既然艺术是我们的话题，那么就让心理学家卡尔·古斯塔夫·荣格②来说说吧，他的艺术见解对大多数艺术家而言最为深刻。

荣格的术语晦涩难懂，他不断更改词语的定义犹如一棵树在生长中改变自己的叶子。我将以一个业余爱好者的身份来尝试定义一些术语，并避免完全误解它们。笼统来说，荣格所说的自我也就是我们所说的自己，只是大我中我们有意识察觉到的一部分。他说自我“象地球环绕太阳一样围绕大我周转，大我是超越自我，比自我更广阔的范畴，它不从属于个体，而是集体的——我们和其他人类，或许是其他一切生灵一起分享大我。它兴许就是我们和我们所说的‘上帝’之间的联系。”这听起来很玄奥，也的确如此，但它同样精确、实际。荣格要说的正是我们从根本上并无差异，我们有相同的总体趋势和心理完形，如同我们都拥有大致相同的肺部和骨骼。人类乍一看都很象，他们思考和感觉的方式也差不多。他们都是宇宙的一部分。

自我是渺小、私人的个体意识，它知道这点，也知道如果不想陷入绝望无声的自闭症中，就必须把自己和自身以外，比自身更宽广更宏大的某个东西联系起来。如果自我不够坚强，或者找不到更好的归属点，它就会使自己和“集体意识”挂钩。荣格用“集体意识”来定义依靠所有渺小自我群聚而成的最小公约数，即群众心理，包括了诸如礼拜、教条、潮流、时尚、地位寻求、惯例习俗，普遍信仰，宣传广告、流行小众文化、所有的主义，所有意识形态，所有肤浅的交流通讯及“你有我有大家有”的形式，它们都缺乏真正的共享和思想感情上的交融。而自我在接受了这些空洞的形式后，变成为“孤独的人群”里的一份子。要想避免此类情况，形成真正的团体，就必须把自我和更深层的，也就是大我内未经探索的领域联系起来，荣格称这片人皆有之的心理领域为“集体无意识”，认为只有在那里才能诞生真正的团体、被体味的宗教，以及艺术、优雅、自发性和爱。

你怎么达到那里？你怎么发现属于自己的入口从而进入集体无意识？嗯，第一步往往至关重要，荣格说首先要转身跟随自己的影子。

与弗洛依德严格地把心理划分为由本我、自我和超我不同，荣格将之更生动地视为充满着许多奇妙身形的集合，它们每一个都值得相遇，现在我们涉及的是其中的影子。

影子是我们的心理的另一面，是有意识的思维的黑暗兄弟。它是该隐、卡利班、弗兰肯斯坦的怪物和海德先生。它是指引但丁穿越地狱的维吉尔、吉尔伽美什的朋友恩奇都，佛罗多的敌人格伦。它是同形的幻鬼。它是小泰山毛戈力的灰狼弟弟，它是狼人，是千百则民间传说里的狼、熊和老虎，亦是古蛇路西弗。影子站在有意识和无意识之间的门槛上，我们在梦里遇见影子，它化身为姊妹、兄弟、朋友、野兽、怪物、敌人和向导。它是我们不想也不能对有意识的自己承认的事物，是我们内心被压抑、否定或不使用的品性和意向。在描述荣格心理学的时候，乔兰德·雅各比写到：“影子的发展与自我的发展并驾齐驱，自我不需要或不能使用的品性或被冷落或受到压制，所以它们在有意识的生活中只显露出冰山一角或者根本不见踪迹。同样的，虽然一个孩子没有真正的影子，但是他的影子会随着他的自我的不断成型和不断扩张而越来越清晰。”

荣格自己也说：“每个人都带着影子，它愈是不能显现在有意识的生活中，它就愈阴暗、愈强烈。”③换句话说，你越回避它，它就变得越强壮，直到它成为一种恐吓、一项不能承受的负担，一个潜伏在灵魂里的威胁。

因为影子不被意识承认，它就被投射到外界的他人身上。我什么都没做错——是他们的错。我不是妖怪，其他人才是。所有外国人都很坏，所有共产主义者都很坏，所有资本主义者都很坏。都是猫猫惹了我我才踢它的，妈咪。

如果我想生活在真实的世界中，我必须收敛起我的投射，我必须承认那可憎的邪恶存在于我的体内。这不容易做到。要不去责怪其他人太难了。但是这也许值得尝试。荣格认为，个体“只有学会控制自己的影子，他才对这个世界有所贡献。他才是成功地为我们今天所遇到的尚未解决的巨大社会问题尽到了绵薄之力。”④

而且，那样的个体才能向着真正的团体、自知和创造生长，因为影子就站在门槛上。我们或选择让它阻挡我们通往无意识的创造深渊，或选择让它指引我们去目的地。影子并不是单纯的邪恶。它是次等的、原始的、笨拙的、动物般的、孩童般的、强大的、充满活力和自动性的。它不虚弱亦不优雅，迥异于来自北方的青年，它黑暗、粗鄙、莽撞，但是离开了它，人就什么都不是。不能投下影子的身体算什么？什么也不是，只是一个没有形体、平面的卡通漫画角色。如果我否认自己和邪恶之间的深刻联系我就否认了真正的自己。我将无为无成，只会破坏毁灭。

荣格特别注重人的后半生，当影子已经生长了三、四十年后，它同意识的交锋会变得举足轻重。象荣格说的，孩子和自我和影子都还很模糊，孩子能轻易把自己当成一只瓢虫，或者发现影子恶毒地潜伏在床下。我认为当前青春期和青春期到来时，自我意识觉醒，不可阻挡，而影子也随之加深。一个正常的青少年渐渐不会象一个孩子一样随意投射，明白不能把什么都怪罪到戴着黑帽子坏蛋身上。青少年开始为自己的行为和感受承担责任，与之俱来的或许是可怕的负罪感。青少年的影子往往表现地比事实上更黑暗得多、更邪恶得彻底。年轻人要通过这一阶段中自我责备和自我厌恶的麻痹，唯一的方法是真正直面自己的影子，面对它的脓包粉刺和尖牙利爪——把它当成自己来接受——当成自己的一部分，最丑陋的一部分，却不是最虚弱的一部分。因为影子是向导。它的指引向内却返外，向低却返高，如同霍比特人比尔博说的，我们会再次返家。由它指引的认识自我的旅程通往成人和光明。

“路西弗”意为光的携带者。

我因此认为荣格所描述的对于个体而言首位重要的需求和责任，正是安徒生笔下的知识青年没有走完的路程。

我也因此认为最伟大的奇幻作品都在讲述这一旅程，而奇幻也是记述它以及它的危机与回报的最好载体。在理性化的日常生活中所使用的语言无法描绘出驶向无意识的航程中的各个事件：只有调用深层心理的象征性语言才能既贴切又不沦为琐碎。

另外，这一历程不止是心理上的，也是道德上的。许多优秀的奇幻作品中总包含有一段强烈有力的伦理对话，往往体现为黑暗和光明间的较量。但是那么说让它显得过于简单，而无意识——梦境、奇想和民间传说——的伦理观一点都不单纯。它们实际上非常奇特。

以童话中的伦理观为例，其中的影子角色往往通过动物形象出现，如马、狼、熊、蛇、鱼和渡鸦。荣格派学者玛丽·路易斯·冯·弗兰兹的《童话中的邪恶问题》一文中指出民间传说里道德观上的真正奇特处。当你作为一个童话中的男性或女性英雄的时候你的行为并没有规矩可循。在那里举止没有受到系统约束，没有人规定过一个好王子要做什么而一个小姑娘又不可以做什么。我是说，难道小姑娘们常常会因为把老妇人推到烤炉里而受到奖赏？在我们称为“现实生活”中绝对不会。但是在梦境和童话里就不一样了。用有意识下的标准即白昼里的美德规范来评判格丽特⑤，实在是个彻头彻尾的可笑错误。

在童话中，尽管没有“对”与“错”，却有一条不同寻常的标准，或许可被称为“赞赏”。无论在什么情况下我们都不能说把老妇人推到烤炉里是道德正确或伦理美德，但是在童话的环境中，在原始模型的语言里，我们可以很明确地说那么做是可被赞赏的。因为在它的词条中，巫婆不是个老妇人，格丽特也不是一个小姑娘。她们都是心理上的要素，是复杂灵魂中的元素。格丽特是古老的孩童灵魂，天真而柔弱。巫婆是古老的老妪，占有者和毁灭者，是喂养你小甜饼的母亲，但是在她把你当成小甜饼吃掉前你必须杀死她，这样你才能成长，并成为母亲。还有许许多多诠释，所有的解释都只是一个方面。原始模型是永不枯竭的。所有的孩子都和成人一样完全清楚地理解这个道理——他们往往懂的更多，因为他们的头脑中不曾填满片面的，脱离阴影的半真理和群体意识形成的传统道德观。

所以邪恶在童话中并不就是与善良正相对的反面，而是犹如阴阳符号般与它难分难舍地缠绕在一起。它们之间没有强弱之分，人类的理性和美德也不能把它们割离或两者中选择非此即彼。男女英雄明白什么是会被赞赏的行为，因为他们看待事物是完整的，完整比单独的邪恶或善良都更加伟大。他们的英雄主义实际上就是他们的确定性。他们不依规则而行，他们只是知道要做什么。

在这座迷宫里一个人似乎只能信赖自己的盲目本能，冯·弗兰兹指出唯一一条不变的规则或说“伦理规范”就是：“任何人只要获得了动物的感激，或者出于任何原因受到他们帮助，就肯定会赢得成功。这是我所能发现的唯一颠扑不破的规则。”

换言之我们的本能不是盲目的。动物没有理性，但它能看。它行动起来胸有成竹，它做“正确的”、“可被赞赏”的事。这就是为什么所有的动物都很美丽。动物知道路在何方，知道哪条是回家的路。动物就在我们体内，是黑暗兄弟，阴影灵魂，也是我们的向导。

在童话里常常有个出乎意料的转变，有点象最后的秘密。帮助过英雄的动物，往往是马或者狼，会对英雄说“当你按照我说的那么做完后，你必须杀死我，砍下我的头。”而英雄必须对他的动物深信不疑，欣然听从。这样做的意义明显是说，当你跟随动物本能足够久后，动物本能必须被牺牲掉，如此真实的自己即完整的人才走出动物的躯壳，获得新生。冯·弗兰兹就是那么解释的，听起来非常不错。我乐意让任何一种解释来合理化这段在许许多多的故事里都反复出现，经常让我惊诧的情节。但是我置疑那是否就是全部了，我也不相信荣格派会到底就山穷水尽。不论是理性的思考还是理性的伦理观都不能“解释”在想象的头脑中出现的如此匪夷所思的幽深层面。即使是在阅读童话的过程中，我们也必须放下白日里的信念，转而信赖黑暗的形体们在沉默中给我们的指引，当我们回来的时候，我们很难描述我们都去过了哪些地方。

在十九、二十世纪的奇想故事里中，善良和邪恶、光明和黑暗间的抗衡过于清晰化，比如一场大战，好人坏人各倨一边，有警察和匪徒、基督徒和异教徒、英雄和恶棍。我相信在这样的奇幻中作者试图强迫理性领军到它根本无法前往的地方，却抛弃了忠实为我们指路的可怕影子。那是虚假的奇幻，理性化后的奇幻。它们并不真实。让我来说说《魔戒之王》，通过展示一件真品，我们会发现它往往比赝品要有趣得多。

批评家一直对托尔金的“过分简单化”颇多非议，指责他把中土的居民简单划分为好人和坏人。这没说错，而且他笔下的好人们有时尽管有些讨人爱怜的小缺点，但总体上倾向于绝对善良，而兽人和其他恶棍们则十恶不赦。但这只是根据白日里的伦理观，区分美德和罪恶的传统准则作出的评判。当你把这个故事看成是一段心路历程的时候，你会发现非常与众不同的地方。你会看见一群光芒熠熠的身形，每个都带着自己的阴影。和精灵为敌的兽人，和阿拉贡为敌的黑骑士，和甘道夫为敌的萨鲁曼，以及比他们更加突出的是和佛罗多为敌的格伦，和他为敌又在他内心的东西。

这真的很复杂，因为每个身形都明显具有双重性质。山姆部分上来说可以作为佛罗多的影子，也就是他那个“次等的”部分。格伦则更清楚地被表达为人格分裂下的两个人，他总是在和自己说话，山姆称之为“小偷和臭鬼”。尽管山姆不承认也不象佛罗多那样接受格伦，不相信格伦，不让他给他们带路，但实际上他很了解格伦。佛罗多和格伦不仅仅是两个霍比特人，他们是同一个人——佛罗多知道这点。佛罗多和山姆是光明面，史米格-格伦是阴暗面。最终，山姆和史米格这两个次要的身形淡出故事，在漫长追寻的尽头只留下佛罗多和格伦。而善良化身的佛罗多失败了，他在最后一刻将至尊魔戒倨为己有，邪恶化身的格伦却完成了任务，毁灭了魔戒和自己。魔戒是综合效能的原始模型，代表创造－毁灭，它坠入火山，返回一切创造-毁灭的永恒源头，返回原初的火焰。当你这样阅读《魔戒之王》的时候，你能说它是个简单的故事吗？我想它确实是，《俄狄浦斯王》也非常简单。但是它并不是个过分简单化的故事。能说这样故事的人必然曾经转身直面自己的影子，正视黑暗深处。

采用奇幻的语言来说这个故事并不是一个意外，也不是因为托尔金是个逃避主义者，更不是他写故事是要给孩子们看。它是奇幻是因为在重述精神旅程和灵魂中的善恶交战的时候，奇幻才是天生的，为人青睐的语言。

托尔金自己也曾说过同样的话，但是它需要被重复，一次次重复。因为在这个国家里，仍存在着一股对奇幻根深蒂固的苛刻怀疑，最常见于那些确实是在严肃地关怀孩子的伦理教育问题的人中。对他们来说，奇幻就是逃避主义。他们分不清楚商业化麻醉剂工厂里长出的蝙蝠侠、超人与群体无意识中的原始模型之间的差异。幻想从心理学角度来说是人类头脑中一种普遍的主要功能，但在他们眼中和幼稚病、病态倒退如出一辙。他们似乎认为影子是我们可以轻易打发的东西，只要我们能把电光灯调得够亮。他们以同样的态度看待童话里的无理性、残酷和奇怪的非道德性，说：“但是这对孩子很不好，我们必须用现实主义书本教孩子分清对错，那样的小说才真正反映了生活！”

我不否认孩子们需要被教育分清是非——他们通常很想知道对错。但是我坚信现实主义小说对孩子们来说是最难懂的媒介之一。要不被卷入群体意识的肤浅表面，过于简单化的道德说教和纷繁芜杂的心理投射中太难了，结果只能是到处不是好人就是坏人；或许你会得到这样的故事“我们中最好的人心中也有一点点邪恶，而最坏的人心中也有一点点善良”——危险的陈词滥调，忽视了我们每个人身上其实都有极大的为善或为恶的潜力；或者人们只鼓励作家们去利用一些耸人听闻的故事，要孩子们不去学故事里的暴力却把他们吓得人仰马翻，这么做太可耻了；或者你也会找到些“问题小说”，描写关于毒品、离婚、种族偏见、未婚先孕等等——仿佛邪恶是个可以被解决的，能够被回答的问题，就象五年级的数学题一样。如果你想知道答案，只要翻过书来看看就好。

那才是逃避主义，把邪恶标成一个“问题”而忽视它的本质：我们一生中将会遇到的，必须面对并一次又一次应对的，要承认和忍受的一切疼痛、苦难、荒废、失去和不公都是完成人类生活所必不可少的。

那么自然主义作家能为孩子们做什么？他们向孩子表明邪恶是不可解决的问题——不论孩子还是成人都无能为力？给孩子们看些达豪集中营的照片，或是印度饥荒，或是精神病父母的残忍行径，说“好了，宝贝，就是这个样子，你从里面明白了什么？”这绝非人道手段。如果你提出对这些暴行有一个“解决方案”你就是在对一个孩子撒谎，但如果把成人的无处释放的绝望交给太过年幼的孩子去对付本身也是疯狂的举动。

年幼的孩子们确实需要保护和掩蔽，但他们也需要真理。在我看来你能对孩子们诚实不讳、实事求是地谈论善与恶的方法就是讨论自己——内在最深处的自己。这才是孩子们能够也会应付的事，事实上，我们成长的任务就是要成为自己。如果我们对这任务绝望我们就无法成功，如果我们被教导认为对此没有什么可做那么结果也一样。如果强迫孩子们认为成长是绝望的，或者对他们又吓又哄以便把他们置于虚假的安全感下，那么成长的过程就会被阻断、扭曲。我们成长所需要的是事实，是超越了人类的善恶的完整性。我们需要知识。我们需要自我认识。我们要看清自己也要看清自己投下的影子。因为我们有能力面对自己的影子，有能力控制它，让它作我们的向导，这样当我们成为象社会中的成人一样拥有力量和责任的时候，当我们必须面对所有人都要忍受的世间既成的邪恶、不公和悲伤，必须面对站在一切尽头上的影子的时候，我们或许就不会轻言放弃或否认看见的事实。

奇幻是内在自我的语言。就个人而言，它是我给孩子们和其他人讲故事时青睐的语言，除此之外我并不对它有更多要求。不过我说这话的时候颇有几分自信，在我背后站着一位非常优秀的诗人，他的说法更加大胆。雪莱说过：“想象是德行最伟大的工具。”

译注：

①原始模型：Archtype。译注：在文学评论中，一个原始的形象、性格或者模式在文学与思想中一再浮现，从而成为一个普遍的概念或境界。这个名词引自心理学家Ｃ·荣格的著作。他制定一个称为“共同的无意识”的原理。在荣格看来，人类的各式各样经验都通过遗传密码传递给后代。（《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卷９）

②乔兰德·雅各比，《Ｃ·Ｇ·荣格的心理学》（纽黑文，耶鲁大学出版社，１９６２）第１０７页。

③卡尔·古斯塔夫·荣格，《心理学和宗教：西方和东方》，Bollingen系列第２０册，《Ｃ·Ｇ·荣格全集》第１１卷。（纽约，Pantheon书局，１９５８），第７６页。

④荣格，《心理学和宗教》，第８３页。

⑤译注：格林童话《糖果屋》（Hansel and Gretel）中的人物。讲述小兄妹被亲父和后母抛弃在森林里，遇到了有座糖果屋的坏巫婆。巫婆要把哥哥喂胖吃掉，但是妹妹机智勇敢地把巫婆退到炉子里烧死，兄妹俩得以逃出森林最后过起了幸福生活。

# 《孩子最好的朋友》作者：艾·阿西莫夫

安德森先生说：“亲爱的，吉米在哪里？”

“在外面的环行山上，”安德森太太回答道，“他没事的。罗拔特和他在一起。——它到了吗？”

“到了。正在火箭站通过那些烦人的检查呢。事实上，我自己都等不及想看见它了。从十五年前离开地球后，如果不算上电影或者电视的话，我还再也没有见到过一个呢。”

“吉米才根本没有见过呢。”安德森太太仿佛有些遗憾似的。

“因为他是月生人，又不能去地球看看。因此我才带了一个过来啊。我想这可能是月球上的第一个。”

“它可够贵的。”安德森太太话虽如此，脸上却带着微笑。

“维修罗拔特可也并不便宜啊。”

正如他妈妈说的，吉米正在外面的环行山上。从地球观点看，他有些纤弱，但对一个十岁的孩子来说，不如说他长得很高。他有着长而灵活的胳膊和双腿。穿上太空服，他显得厚重而矮胖起来，但他仍然能比任何一个地生人更好地适应月球引力。当吉米伸开腿以袋鼠那种跳跃方式前进的时候，他爸爸也跟不上他。环行山外面的斜坡向南面倾斜着，而低悬在南面天空的地球（从月球城看去，它总是在那个位置）已经几乎变成了完整的圆形，因此映得整个环行山的坡面上一片光明。

斜坡非常平缓，即使加上太空服的重量也不能阻止吉米向前急冲一跃，仿佛月球引力不存在一样漂浮在空中。

“快过来，罗拔特！”他喊道。

罗拔特从无线电里听到了他的喊声，尖啸着随后跳了过来。

象吉米那样的行家也跑不过罗拔特，这家伙又不需要太空服，又长着四条腿，还一身钢筋铁骨。罗拔特跃过吉米的头顶，翻了个筋斗，正好落在他的脚边。

“别现了，罗拔特，”吉米说，“跟在我边上。”

罗拔特再次发出尖啸声，这种特殊的尖啸声表示“是！”

“我才不信你呢，你这个骗子！”吉米喊着，然后他最后一跳，划出一道越过环行山顶的曲线落在里面的山坡上。

地球沉在了环行山顶的外面，他周围立刻被浓重的黑暗所包围。一阵温暖而友好的黑暗抹去了地面和天空的差别，除了闪烁的星光。

事实上，吉米本不该一个人在环行山黑暗的内部玩。大人们说那是危险的，但那只是因为他们从来没有去过那里。地面很平坦，踩上去嘎嘎作响，而吉米知道仅有的几块岩石每一块准确的位置。

另外，当罗拔特在他身边蹦来蹦去，又是尖叫又是闪光的时候，他在黑暗中跑一跑又可能有什么危险呢？就算没有它的闪光，罗拔特通过雷达也能知道它在哪里，吉米又在哪里。当罗拔特在身边的时候，吉米又怎么可能走错路呢？当他太靠近一块岩石的时候，罗拔特会轻轻地碰他的腿；罗拔特会跳到他的怀里表示他是多么喜欢他；当吉米藏到岩石后面的时候，罗拔特或一面转着圈子，一面惊恐地低声叫着；而实际上这一切的同时，罗拔特总是清楚地知道他在哪里的。有一次他一直躺着而且假装受了伤，罗拔特就发出了无线电警报，月球城中的人们飞快地就赶来了。事后他爸爸告诉了他这个小把戏，他就再也没试过了。

正在吉米想着这些事情的时候，从他的个人波段传来他爸爸的声音：“吉米，回来，我有些事要告诉你。”

吉米现在脱下了太空服，洗了个澡。当你从外面进来的时候总是要洗个澡的。甚至罗拔特也要冲个淋浴，但它很喜欢。它四脚着地站在那里，小小的一尺长的身子轻微振动着发着微光，它小小的脑袋上没有嘴巴，只有两个大大的玻璃眼睛，还有一个小小的突起——那里是它的大脑。它不停地尖叫着，直到安德森先生说：“安静点，罗拔特。”

安德森先生微笑着：“吉米，我们给你带了一份礼物。它现在在火箭站呢，但明天所有的检查都完成了之后我们就可以见到它了。我想我现在应该告诉你。”

“地球上的吗？爸爸。”

“孩子，是地球上的一只狗。一只真正的狗。一只小苏格兰狗。月球上的第一只狗。你再也不需要罗拔特了。你知道，我们不能把他们都留下来，别的孩子会带走罗拔特的。”他看起来想等吉米说什么，但又接了下去，“吉米，你知道什么是一只狗的。它是活生生的。而罗拔特只是个机械的仿制品，一只机器狗，它也因此得名。”

吉米皱起了眉毛：“罗拔特不是个仿制品，它是我的狗。”

“不是真正的狗，吉米。罗拔特只是一堆钢铁和线圈加上一个简单的正电子脑而已。它不是活的。”

“它能做我让它做的每一件事，爸爸。它能理解我，它肯定是活的。”

“不，儿子。罗拔特只是一个机器。是编好的程序让它做的。而一只狗是活生生的。当你有了一只狗之后你再也不会要罗拔特了。”

“狗需要太空服，不是吗？”

“是的，当然。但这是值得的，它会用得到的。而当它在市里的时候就不需要了。当它来了你就会看到不同了。”

吉米看着罗拔特，它又叫了起来，很低很慢的声音，仿佛惊惶不安的样子。

吉米伸出了胳膊，罗拔特一跳跃进他的臂弯。

吉米说：“罗拔特和那只狗到底有什么不同呢？”

“这很难解释，”安德森先生说，“但很容易看出来。狗会真正地喜爱你。而罗拔特是被调制成装做他喜欢你的样子。”

“但是，爸爸，我们并不知道狗的内心是怎样的，或它是怎么感受的。也许它也是装出来的。”

安德森先生皱起了眉毛：“吉米，当你体会到活生生的东西的爱的时候，你会知道其中的差别的。”

吉米紧紧地抱住罗拔特，他也皱起了眉毛。他那不顾一切的表情显示出他不会改变他的想法。他说：“但它们所装出来的又有什么不同呢？你们想过我的感觉吗？我喜欢罗拔特，这才是真的。”

而那只在它一生中从来没有被这么紧地抱着的小机器狗，急促而尖锐的叫了起来——欢喜的叫了起来。

# 《海底城》作者：[美] 威廉逊·波尔

罗成译

我们潜水军官学校座落在大西洋的百慕大群岛上。一天下午，值日军官突然通知我到司令部报到。消息灵通的哈雷得意地对我和博普说，我们３人将被派到海底卡拉喀托去。

卡拉喀托是我最向往的地方，这不仅因为它是最大最新的海底城，而且还因为我唯一的亲人斯图亚特伯父在那儿工作。伯父是海底城理想物质薄膜的发明者。在黑暗的海底，用巨大的拱形屋顶围起来的海底城都被这种特殊金属膜覆盖着，它能承受深度１００００米海水的压力，确保海底城市的安全。我有一个值得为之骄傲的伯父。

我按时来到司令部，一个意外的消息使我惊呆了：伯父死了！从卡拉喀托来的泰铎神父拿着一包伯父的遗物出现在司令部，这是海底发生地震时，他在一辆被岩石埋住的潜水车里发现的。伯父的尸体还没找到，我心中不免怀着一线希望。泰铎神父忧虑地告诉我，这次地震没任何先兆，很可能是一次人工地震，近来他们那儿发生了一连串这样的地震。泰铎神父怀疑有人在做人工地震的实验，并认为伯父与这件事有关。人工地震实验！罪魁祸首竟然是伯父！我怎样也难以把最敬爱的伯父同十恶不赦的坏蛋联系在一起。下午５点，我正式接到命令，同博普、哈雷一起去卡拉喀托。

我们乘坐的喷气飞机降落在漂浮海面上的Ｘ形机场上。直通海底的电梯把我们送到了海底城。这里没有耀眼的蓝空，没有清爽的海风，头上是深达５０００米的印度洋。明亮的太阳灯下，是一片广阔的绿色地带。哈雷一路滔滔不绝。他对这座城市非常熟悉。他父亲本恩是这里交易所的所长和议会议员，这里到处都有他的投资。哈雷不以为然地谈到海底地震，他说这座城市的居民们对于地震毫不在乎，每次地震了父亲都可以赚到一笔钱。我讨厌哈雷那副傲慢的嘴脸。

另一部电梯把我们带到地下３０００米的Ｋ站。这时，我们才知道，我们是去Ｋ站学习海底地震预测学。

卡拉喀托地处地震多发地带，虽然城市的抗震度是９级，但这并不等于说这个城市万无一失。如果地震超过９级，强烈的地震就会在瞬间将理想薄膜震裂，海水像猛兽一样冲进海底城，将一切压得粉碎。我们的新指挥官津矢中尉就是日本海底城覆灭的唯一幸存者。那次地震由于海底地震世界权威科兹博士的预报失误，导致了空前的惨案，城里居民无一生还，津矢因为当时在横滨才幸免一死。

Ｋ站的工作绝对保密，我们像被监禁在海底恐怖岩牢里的囚犯，工作完成后才被获准回到地面。在这里，我真是大开眼界。地底钻洞车可以在坚硬的玄武岩中自由回转，附有原子能钻头的地球探测器可以一直探测到震源深处。

一天，在地面基地的宿舍前，我看到博普在同一个矮小的中国老头低声交谈，还交给他一件什么东西。看到我来了，博普立刻改变态度，大声训斥那个老头。我觉得很奇怪。当我来到装备品贮藏室检查仪器时，发现地球探测器不见了！然而更奇怪的还在后面。第二天上午，我们的地震波测定图交到津矢手中，我和哈雷的报告与Ｋ站的标准图差不多，而博普却意外地报出海底城在当晚２１点有２级地震发生。津矢说他报得不准，取消了他当晚外出的资格。然而，我和哈雷还没走出门，博普早已不知去向。

博普是我最好的朋友，他最恨做坏事的人。现在他的一连串行动真令人不可思议。我走在街上，眼睛却一直搜寻着博普。突然，我看到博普，他正在和一个满脸皱纹的中国人说话，就是我曾经在宿舍前见过的那个小老头。他们走开了，我不由得跟踪上去。过了２０点，中国人显得很急躁，似乎在担心着什么大事。就在这时，整个海底城开始晃动起来。海底地震！博普的预报完全正确！

我满腹狐疑地回到基地。一觉醒来，博普已经回来了。哈雷正在追问他是怎样得到地震情报的。博普什么也不承认。哈雷说昨夜的地震已经使人赚了大钱，不过赚钱的不是他父亲，而是我伯父斯图亚特·伊甸。他说，昨天伯父的代理人在股票交易所大量抛售股票，他肯定掌握了地震的情报，知道今天股票大降价。哈雷的话太出乎我的意料之外。

津矢找到我，突然提起了耶稣教会的地震学家泰铎神父。津矢也怀疑我伯父为了得到股票利益搞人工地震。他问我是否愿意扮演密探，他可随时给我特别外出许可证。我心里乱极了，我决定不要津矢的帮助，不再扮演密探的角色。在宿舍里，博普无意中说出伊甸也许在这个海底城，当我追问时，他又赶紧搪塞过去。博普肯定知道伯父的下落。我改变主意，赶忙去找津矢。

在伊甸企业破旧的办公室里，我见到了伯父的助手巴古。他告诉我伯父没有死，出事的那天他被潜水船救起，现在身体很差。正说着，门打开了，伯父走了起来。他变得衰老不堪，我几乎认不出来了。我急于想知道那百万元地震的内幕，但他对此避而不答。临离开的时候，在伊甸企业的门口，我又看到了那个衰老的中国人，他手里拿着一个很重的包裹，我马上想起了那个失踪的地球探测器。

我回到基地，什么也没对津矢说。博普又出去了，我毫不迟疑地紧紧跟了上去。他又和那个中国老头凑在一起。他俩乘电梯降到城市的污水槽层后便进入其中的一条隧道。巨大的污水槽就在眼前，那是一个圆形的宽大的房间。一道蓝白色的光从污水槽里射出来。我扒在地上仔细观察，原来污水槽中有艘潜艇，它紧贴着理想物质薄膜，那蓝白色的光就是它放射出来的。

我在潜艇上看到了博普！一个潜水员正从水中往潜艇上送东西。那是一个直径１５厘米左右的金属球，我大吃一惊，是氢弹！总共有八枚氢弹被送到船内。那潜水员完成了惊人的作业后，走上甲板，脱下衣帽。啊，是巴古！博普和巴古进入船舱，马达响了，船没入水中，敷贴在船体上的理想物质薄膜一闪一闪地在水中发光，直至消失。污水槽中并没有可供潜水船出入海中的水闸。突然，我明白了，这不是一条普通的潜水艇，而是地底钻洞车！四周一片黑暗。我几乎要冻僵了。在这地底下，地底钻洞车载着我的两个好朋友和８枚氢弹，要到哪里去呢？

我急忙赶回基地，把刚才所见到的情景报告给津矢中尉。津矢把我说的情况视为天方夜谭，甚至怀疑我为了庇护伯父编造一套奇谈怪论。正在这时，电子计算机科的一份秘件使津矢已无暇顾及我的报告了。计算机显示地下深处的地震能量正在急速增加。

在Ｋ站，地球探测器从地下２１公里处把珍贵的观测资料传送回来，我和哈雷紧张地进行分析计算。我被自己的分析结果吓了一跳：预测震度是１０加减２，预测时间是３６加减２４。哈雷的答案和我一样。这就是说在未来的６０小时内可能会有１２级大地震！

津矢带着分析结果找到市长，要求马上疏散市民。市议会乱成一团，以本恩为首的实业家议员坚决反对疏散人员。议会否决了津矢的建议。

愤怒的津矢带着我来到伯父的事务所，他要亲自调查最近发生的一连串地震是不是人为的。津矢找到伯父，直接了当地提出那天的地底钻洞车和氢弹，伯父矢口否认。当津矢提出要他打开保险柜时，伯父显得十分狼狈，他坚持不开，在津矢的一条条理由面前，他终于用哆嗦的手打开了保险柜。保险柜里面是几个闪闪发光的氢弹！

津矢关上保险柜，脸上浮起了担心、恐惧和悲伤的表情。他指责伯父用氢弹搞人工地震，伯父只是痛苦地点点头，他的身体快支持不住了。津矢提出要逮捕伯父，巴古不顾一切地给已经处于昏迷状态的伯父注射。就在这时，地震发生了，不过震度不大，只有３到５级，我们赶快把保险柜固定好，这些氢弹如果爆炸，后果将不堪设想。墙壁上的喇叭正在传达市长的通告，说是地震警报不久将会解除，完全没有危险。刚醒过来的伯父却用清晰的声音告诉津矢，这种地震后面还有７次。津矢愤怒地瞪大眼睛，刚要斥责伯父，忽然又一次地震来临了。石灰石的屋檐打中了我和津矢以及哈雷。混乱中巴古带着伯父乘机溜走了。

地震结束，海底城又恢复了平静。地震测定为4级，难道我们的预测错了吗？我们又重新预测了一次，结果还是差不多。大地震仍然威胁着海底城。津矢决定再次去市议会建议立刻疏散。

大半议员已私自去疏散了，留下来的在议会厅里叫叫嚷嚷，互相扭打，简直像一群野猫。津矢要求疏散的建议再次被否决。因为本恩在会议上公开警告投票的议员，他是决不会允许使他倾注在卡拉喀托的巨额投资落空的，谁赞成疏散，谁就是同他作对。因为疏散就意味着卡拉喀托变成了一座空城，而且在今后５０年间，这座海底城将一钱不值。没有一个议员敢举手赞成疏散。

第三次地震在我们回到基地附近时发生了。又是４级。津矢认为这又是一次人工地震。他神经质地大骂那些搞人工地震的人是不是想把人杀死。海底舰队已决定派出全部舰船，独立进行救助市民的工作。但是，已经来不及了。在这时候，即使海底城的全部机能总动员来配合拯救的话，大地震来临时，还将有５０万以上的市民留在卡拉喀托。紧急播音里传来喧闹嘈杂的音乐，这是市议会为粉饰太平，排遣市民们的不安而播送的。津矢气愤地闭掉了开关。

我们反复地计算，答案仍然相同，地震发生的预定时间，一点点地迫近了。突然，图上显示出反常的震动，岩层的震源正以缓慢的速度向Ｋ站的上方移动。津矢中尉冷静地说：“这是地底钻洞车，它就在卡拉喀托的下面旅行！”我站在一旁，半天说不出话来。人类制造的交通工具竟能穿透坚固的岩层，在地底自由航行，这简直是一种奇迹。

袖珍地震计的指针不停地左右摆动，记录着大到超过图表限量的大震动。突然，我们头顶上的岩层出现了一道大裂缝，水像瀑布似的从缝里流下来。从震动强烈的裂缝中，响起了高速引擎的声音，接着，一个圆锥形的掘削钻头伸了出来。岩壁出现了一个大窟窿。一个长方形的东西，颤动颠簸着侵入观测所来了。它就是我在排水处理区的污水槽中见到的那辆地底钻洞车！

津矢敏捷地拔出手枪。博普摇摇晃晃地从车里走了出来，接着是伯父伊甸和巴古，最后是那个中国老头。一见到那老头，津矢的手中的枪垂了焉，他像断气似地叫了声：“科兹博士”。原来那老头就是世界最著名的日本地震学家科兹。从科兹博士那里我们知道了人工地震的全部真相。

日本海底城毁灭后，科兹为弥补自己的过失，决心把余生贡献给工作，他协同泰铎神父，发明了地球探测器，又设计了地底钻洞车。为了防止日本海底城悲剧的重演，科兹又研究了人工地震。科兹博士认为，假如在可以预见大地震征兆时，搞几次破坏力较小的人工地震，就可以把危险的地震能量散发出去。这项计划需要庞大的资金，科兹找到本恩，本恩不同意搞人工地震试验，他要求科兹为他服务，独占地震预报来操纵股票的升降，科兹拒绝了。最后科兹找到伊甸伯父，他们没有钱，就利用地震预测，买卖股票。他们用的氢弹是从３０多年前沉没的一条船上打捞起来的。

第四次地震开始了。科兹博士的计划是在断层的角线上搞８次人工地震，现在他们已在其中的四个地方放置了氢弹。剩下４个地方的氢弹已被我们收缴来，放在观测所的仓库里。这就是他们到这里来的原因。津矢当即决定把氢弹装进地底钻洞车。氢弹刚装好，第五次地震又发生了。这次地震不太强烈，但严重的是它不在科兹博士的计划之内。顶棚的岩石碎片雨点般地落在我们身上，伯父和科兹博士被打倒在地上。津矢决定把两位老人留在Ｋ站，带领我和哈雷跟巴古、博普一起去完成余下的任务。

接下来的三次人工地震要在比前面五回更深的地方搞。地底钻洞车由于挤碎了断层，随时有落入岩浆被溶化的危险。我们已顾不上这些了，地底钻洞车正在向地球深处挺进。第一枚氢弹发射出去了。１４分钟后，和预定的完全一样，周围的岩石发出怒吼，震动起来，把地底钻洞车紧紧卡住，细长的车身像是被巨兽的利齿咬住一样来回挣扎。突然，原子能钻头的运动停止了，钻洞车卡在地底岩石中不能动弹。我心头掠过一丝死亡的意念，但钻头巨大的声响又再次传过来。第二枚氢弹在预定的地点发射了。接下来的人工地震和上次一样可怕，但生命总算保存了下来。津矢的脸绷得紧紧的，他愤怒地大骂市议会那些利令智昏、没有人性的家伙。他说：“我们在冒着生命危险努力防止大地震，绝不是为了讨好市议会，可是我们如果成功了，那群吸血鬼岂不是没有得到报应吗？”这时，哈雷忽然带着哭腔对津矢说，他们已经得到报应了。他说他父亲和几个朋友坐着豪华游艇逃命时遇难身亡。哈雷还向津矢中尉坦白，他为父亲偷了地球探测器，他表示愿意接受军法审判。哈雷把一切说完后，如释重负地深深吸了一口气。津矢中尉笔直地站着，表情十分严肃。他大声对哈雷说道：“你已经受到惩罚了！这个问题到此结束！”

我们来到发射最后一个氢弹的地方。氢弹发射后，我们想赶快远离那个地方，可原子钻头却偏偏不能转动了。一次次的地震冲击，把操纵装置的活塞完全打坏了。巴古和博普冒着生命危险徒手用杠杆开动操纵装置。不久，机器启动了，原子能钻头又嚼起坚硬的岩石，但舱室内的温度在升高。

几分钟后，地底钻洞车已经回到Ｋ站附近，原子能钻头的震动突然变弱。们到岩石外边了！不过我们高兴得太早了，舱室内突然发出金属切割的声音。巴古的脸色变了，舌头不停打颤。“包裹钻洞车的理想物质薄膜破裂了！”他望了一眼指示器，对我们说道。原来我们钻进了水中，高热的理想物质薄膜突然遇冷，发生破裂。

难道Ｋ站被水淹没了？伯父和科兹博士怎样？海底城卡拉喀托也完了，难道我们的努力全成为泡影？危险已容不得我们思考，如果理想物质薄膜失效，我们一旦到了海底就会被海水压得粉身碎骨。被地震多次撞击得遍身伤痕的地底钻洞车又钻进岩石中。

舱室的温度继续上升，热得让人头晕目眩。原子能钻头的运转变得不规则，它的噪音震得人耳朵阵阵作痛，加上舱室内的空气污浊，人被困在车里，真是十分痛苦。由于缺氧，津矢第一个倒下了。接着哈雷、博普、巴古也纷纷倒在地上。我叫喊着，声音越来越小，最后失去了知觉。

当我睁开眼睛，泰铎神父正朝我微笑。我正坐在泰铎神父的潜水车里。舱室的墙壁贴着各种各样最新观测仪器图、地图和资料，整个潜水车就像一个活动的地震观测研究所。巴古告诉我，是泰铎神父救起了我们。当我们在震源上时，神父刚好通过海底，他测到了地底钻洞车的震动，这个小小的潜水车虽然已装满了观测机械和避难的人，但还是把我们救起，现在它正要回到卡拉喀托，去救我的伯父和科兹博士。听到这儿，我心里一阵难过。不过，即使伯父和科兹博士同海底城的居民一起牺牲了，我们也算获得了胜利。因为我们证明了根据科兹博士的新理论和新技术是可以确立预防大地震的方法的。这起码是个安慰。

我们用泰铎神父的观测设备，分别着手地震预测的计算，计算结果表明，地壳内可能发生大地震的积蓄能量已完全散出。不论卡拉喀托发生了什么，我们防止了大地震的计划是成功的。几天来，津矢的脸上第一次绽开了笑容。

我们首先证明了地震是可以预测的；其次证明了地震可以由人类操纵和抑制。事实上，我们已经避免了像日本海底城那样的悲剧重演。不过，海底城卡拉喀托为什么不能幸免于难呢？痛和悔恨充满了我们的胸膛。潜水车向着卡拉喀托急驶，舱里的人在痛苦、焦急中等待。

突然，在我们前面的海底，出现了一闪一闪的光亮，那光越来越大，越来越近。这是海底城卡拉喀托的拱形屋！理想物质薄膜没有破裂。一切正常！我们像孩子似地欢呼起来，大家拥抱在一起。

潜水车进入水闸，停靠在码头上。打开舱室，我们再一次兴奋地站在洋溢着温暖和生气的海底城市卡拉喀托。

伯父和科兹博士在医院里。原来我们坐着地底钻洞车出去不久，Ｋ站就进水了，没有办法，他们只好放弃Ｋ站，海底舰队的基地也往上移了一层。理想物质薄真不愧是理想物质，拱形屋没有因科兹博士连续的人工地震而有所破坏。伯父对着旁边床上的科兹笑了起来。

# 《海底城谜案》作者：弗·波尔

正在海底军官学校学习海底地震的准尉吉姆·伊甸赶到司令部，见到伯父的朋友、也是他的上司、火山学和地震学专家泰锋中校。

“我带来了一些东西，请你不要难过，吉姆。”泰锋中校边说边把皮包里的东西一一摆在桌上：一枚镶着珍珠的指环，一只不锈钢外壳的精密手表，零散的钞票和一个破旧的信封。

伊甸一看就知道那全是他伯父的东西，那封信正是他不久前写给伯父的。

“伯父出了什么事？这些东西是在哪里找到的？”伊甸尽量镇定地问，但心里却排山倒海般地翻腾起来。伊甸父母早亡，慈爱的伯父是他唯一的亲人。泰锋中校告诉他，两个星期前，印度洋海底突然发生了地震。他坐上潜水车——专门用于探测海底地震的装置——飞快地赶到地震发生的地点。

那里也停着一辆潜水车，一半已被泥土和岩石埋住，车门裂开一个口子，一部分外壳也熔化了，车内唯一能找到的就是现在伊甸看到的那些东西。

“伯父不会死的，一定不会。”伊甸准尉坚定地说。

“我也祈求斯图亚特·伊甸平安。”泰锋中校长叹一声，目光转向窗外变幻莫测的海面。他犹豫了片刻，终于透露出此番召来伊甸的目的，“这次发生的印度洋海底地震，不能不让人怀疑是有人在秘密试验人工地震。而你伯父目前正在喀拉喀托海底城致力于海底矿区的开发和海底农场的建造，他去印度洋做什么呢？”

“你是说，我伯父”伊甸惊讶不已，他简直难以想象，自己的伯父会是制造人工地震的罪魁祸首。吉姆·伊甸的伯父斯图亚特·伊如是一位出类拔萃的探险家和发明家，他发明了理想物质薄膜，在爪哇岛和苏门答腊岛之间５０００米深的海沟里，建造了喀拉喀托海底城。

“伊甸准尉，现在司令部决定调你去喀拉喀托海底城工作，并协助我调查这件事情。”泰锋中校说。“啪”，伊甸准尉敬了一个军礼，接过调令，他发誓要把这件事情弄个水落石出，为伯父恢复名誉。

喷气式飞机器稳地降落在飘浮在海面上的机场上，吉姆·伊甸走下飞机，登上直达海底城的电梯。海底城是个半球体，城市划分为８个区域。一旦地震造成海水入侵，各区的闸门会自动关闭。电梯到达海底城后，伊甸又踏上环城自动传送带，直奔伯父的住所。一路上，车来人往十分热闹，远处的海底农场草木茂盛、牛羊成群。

他来到第七区８８号，走进大门，登上楼梯，穿过长长的走廊，来到写着“伊甸企业”的金属门前，推门走了进去。

“噢，吉姆，你怎么来了？”基特安·巴古，这位斯图亚特的忠实助手正在打字，一看到吉姆，立刻把打了一半的文件藏起来。

“我伯父呢？”伊甸问道。他发现房间里多了一个铁制的大保险柜，靠墙立着，样子很笨重。

“我们在印度洋海底碰到地震，潜水车坏了，只好躲在维持生命的装置中，６０小时以后，才被收到紧急求救信号的潜水艇救回。这次事故使伊甸先生的身体受到损伤，他正在卧室休息呢。”

这时，卧室的门开了，有人喊了一声：“吉姆！”他回头一看，正是伯父斯图亚特·伊甸。亲人重逢的喜悦暂时冲淡了吉姆心中的阴影。过了一会儿，伯父对基特安·巴古说：“基特安，把我的股票都抛了吧。”他又转过头对吉姆说：“吉姆，今天你在家里好好休息，哪儿也别去。”伯父捉摸不透的神情使吉姆·伊甸心中疑云又起。

晚上，他躺在床上，听到窸窸窣窣的声音。他悄悄爬起来，打开通往客厅的门，从门缝里看到基特安背着一个大包袱轻轻地走了出去。伊甸关上房门，悄悄跟了上去。他看到基特安和另一个穿潜水服的人乘电梯下到更低一层的污水槽——海底城的污水都集中在这里，然后用强力水泵将污水排放出去。伊甸在潺潺水声的掩护下，尾随基特安和穿潜水服的人走进隧道。隧道的尽头是一个圆形广场，广场的中央有个巨大的污水槽，从周围６条管子流出的污水，像巨龙一样发出喧嚣汇入水槽。在污水槽里，有一个蓝白色闪闪发亮的东西浮在水面上。它很像一艘潜水艇，粗矮的瞭望塔突出水面，一个矮个子男人走进瞭望塔，看上去像是个中国人。

这时，污水池的水面冒出一个潜水员，他向甲板上的基特安打了个手势，接着托起一件重重的东西。基特安和另外两个人小心翼翼地把那东西放到甲板上。伊甸朝甲板上望去，那是一个直径１５厘米左右的金属球，周围缠着不锈钢箍带，底下有轮子，被绳子捆绑得结结实实。

一枚氢弹！伊甸清清楚楚地看见，基特安一共搬运了８枚氢弹。

不一会儿，潜水艇的马达发出呜呜的响声，伊甸恍然大悟，这条船并不是潜水艇，而是装备有原子能钻头的地底钻洞车，它能够在坚硬的岩层里自由穿行。天啊，地底钻洞车全世界目前只有６台，伯父竟然已经拥有１台了！

这一切，都像梦一般令人难以置信，伊甸无法解释这里的秘密。

伊甸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走出隧道，回到伯父的住所的。只知道他刚回房间不久，突然整个海底城发出令人肝胆俱裂的声音，脚下的地面急剧摇晃起来。“呜呜呜——”地震警报拉响了，海底地震发生了！伊甸一看身边的地震探测表，震级为４级。

难道真的是伯父搞的人工地震？

第二天，伊甸向泰锋中校汇报了昨天在污水槽见到的一切。泰锋中校沉默了半晌，然后告诉伊甸，斯图亚特因为昨天地震，股票狂跌而大赚了一笔。

难道伯父真的是为了谋取暴利而故意进行破坏吗？伊甸心中矛盾极了。

这时，一个地震探测员送来报告，根据探测器观测到的数据分析，海底城１２个小时以后将发生１２级大地震，这将威胁到７５万人的生命安全！

泰锋中校紧紧抿着嘴唇，在屋里走来走去，终于下定决心似地说：“走，我们去搜查你伯父的办公室。”

在办公室里，斯图亚特支着一只胳膊，睁着似未睡醒的眼睛看着泰锋中校和吉姆，平静地问：“有什么事吗？”那只铁制的保险箱就靠在他背后。

“我们怀疑你制造人工地震，现在进行调查，请你打开保险箱。”泰锋中校面无表情地说，“昨天，你的助手在污水槽里藏匿地底钻洞车，并把氢弹装了进去，这件事我们已经知道，目击人是吉姆·伊甸准尉。”

吉姆难过地回过头去，极力避开伯父投来的目光。

斯图亚特知道已无法隐瞒真相，他有气无力地说：“中校，你赢了，我给你开保险箱。”

“卡嗒”一声，保险箱打开了，呈现在人们面前的是几个闪光的金属球，那是氢弹。

就在这时，伊甸感到脚底下晃动起来。每个人都东倒西歪站立不稳，脸上充满惊恐的神色。

“地震！”伊甸准尉惊叫起来，“比预测时间提前了。”

“吉姆，快出去避一避，这样的地震还有７次”吉姆听到伯父用尽力气喊了一声，立即冲出了房子。又一次猛烈的震动袭来，临街的房檐突然倒塌，坠下的石灰墙把吉姆、泰锋中校和平他奔出屋子的人都压在地上。

不知过了多久，伊甸从昏迷中苏醒过来，他没受伤，只是被砸昏过去了。他急忙把泰锋中校和平他人也救了出来，幸好他们都安然无恙。但是伯父和他的助手基特安都不见了。

“７次！他怎么知道还要震７次？”泰锋中校咄咄逼人的目光盯着伊甸。

伊甸垂下了头，他已无力为伯父辩解了。

地震刚刚平息，泰锋中校连忙让探测员分析探测器上显示的数据，他想搞清楚，刚才的４级地震究竟是人工地震还是原先预测的大地震。

就在这段时间内，地震又接连发生了３次，而且都是不大不小的４级地震。

探测员的分析结果是，在未来的１２小时至２４小时内，会再次发生大地震。

这一切都说明，不断发生的４级地震是人工地震，而且很可能是斯图亚特和他的助手搞的。他们现在在哪儿呢？

这时，泰锋中校发现震动记录图上有一个黑点在向他的基地缓缓移动随着高速引擎发出的一声巨响，一艘长方形的地底钻洞车破墙而入。伊甸一眼认出，那正是伯父的地底钻洞车。钻头渐渐地停了下来，斯图亚特从舱口摇摇晃晃地走了出来。泰锋中校拔出手枪对准斯图亚特：“不许动！”

斯图亚特似乎没看到中校手中的枪，平静地说：“你的老朋友正在车上呢，让他下来好吗？”

“我的朋友？”泰锋中校扬了扬眉毛。

斯图亚特伸手从舱口拉出了一个矮个男人，正是吉姆在污水槽瞭望塔看到的那个很像中国人的人。

“科兹博士！”泰锋中校大惊失色地叫了起来，“博士，你来这里干什么？”

伊甸一听也大吃一惊，原来这个瘦削的老头竟是大名鼎鼎的地震学权威科兹博士，这位日本著名的地震学家的著作在世界各地的学术书店中随处可见。

科兹博士微笑着，脸上却掩饰不住深深的倦意。他说：“你们预测所发生的混乱，是我一手造成的。这几年我一直在研究防止地震的方法，这就是利用人工地震，在大地震爆发之前，搞几次破坏力较小的地震，把危险的地震能量释放出去，化整为零，这样大地震就可以避免了。”

斯图亚特接着说：“这个计划，是一年前博士到喀拉喀托拜访我时开始的。他非常注意海底城的断层，预计它迟早要发生１０级以上的大地震。为了拯救７５万市民的生命，我们秘密进行了人工地震的试验。”

“那么，你们从哪里弄来那么多的氢弹？”泰锋中校继续问。

斯图亚特说：“那是我们在印度洋海底的一条沉船上找到的。”

“还有，你上次利用人工地震搞股票投机又怎么解释呢？”

泰锋中校又问。

“制造一台地底钻洞车，要一千万美元，所以，只得买卖股票，筹集经费。”斯图亚特说。

一切真相大白，误会已消除了。泰锋中校和斯图亚特·伊甸先生及科兹博士紧紧握手。

科兹博士这才说出来此的目的：“根据计划要搞８次地震才能释放大地震的能量，我们已分别从４个角度击中大地震的震源了，现在想从基地直接发射氢弹，这个位置也正好可以击中震源，希望泰锋中校给予支持。”

泰锋中校说：“你尽管干吧，撞坏几间房子可以救７５万人，值得。”

地底钻洞车高速向地层深处前进，随着一声声闷雷似的氢弹爆炸，海底发出地动山摇般的震动，积蓄在喀拉喀托断层的地震能量终于释放出来，一场足以毁灭海底城的大地震被人工地震消除了。

斯图亚特·伊甸、科兹博士和泰锋中校相互拥抱，祝贺人类又一次战胜了自然。

# 《海格曼神父的机器狗》作者：[美] 斯科特·威廉·卡特

人们都是以自己独有的方式来接受新技术的

１

马迪开着车沿路拐了一个弯，一时间，夕阳晃得他眼前什么也看不见了，最后他总算到达海格曼神父的农场外边。尽管这地方只有区区几英亩大，可是大家都把它称做农庄，因为海格曼神父愿意大家这么叫，没人想违背海格曼神父的心愿。

马迪的衣领让汗水浸透了。汽车仪表盘上方的电风扇吹来的风也是热乎乎的，一点儿也不凉快。又拐了一个弯，汽车开上了乡间的土路，他看见在一片白桦树林中半隐半现地露出一个白色的小屋。篱笆墙里边是个大菜园子，种满了卷心菜。还有大片的玉米，一群小鸡在地上欢快地啄食。他还清楚地记得。当他家还住在这条路下边的时候。每年十月，他都会跟他妈妈来这里摘南瓜。

他停下车，熄了火。蜷缩在后座上的金毛猎犬刚佐睁开了眼睛。耳朵也竖了起来。马迪对着倒车镜照了照自己的脸，把领带拉直，用手梳理了一下垂在眼前的蓬乱的黑头发。想到那个吹嘘得天花乱坠、让他陷入了这场麻烦的骗子，他不禁皱起了眉头。那家伙说得多动听：“刚佐会自我推销，那样的话，你就能赚到足够上大学的学费，甚至还能买上一栋新房子！”谁知他努力了一个月，连一只也没卖掉。他这次来不敢有什么妄想，只是期盼这次买卖能开张，不至于竹篮打水一场空，起码收回点本钱来。

他下了车，脸上挤出推销员那谄媚的微笑，他抬眼一看，栅栏门“砰”的一声打开了。他脸上的微笑马上消失了。他看到面前站着海格曼神父，上身一丝不挂，全身上下只穿了条裤衩。

这位老人，身高六英尺多，身体又黑又瘦，就像根电线杆子。他先用手遮住耀眼的阳光，然后伸开双臂，说：“马迪！”

说着，老人就从木台阶上跳了下来。马迪吓得用汽车门挡在前边，又伸出另一只手挡着，避免发生不必要的身体接触。

海格曼神父抓住了马迪的手，使劲摇晃着，他那厚厚的眼镜反射着阳光。

“马迪，我的孩子。”他热情地说。

“您好，神父。”马迪这才安下神来。

尽管五十多年前海格曼就因勾引修女而被神学院开除了圣职，但他还是一直坚持让大家叫他神父。他头顶光秃秃的，有一根毛，白色的胸毛却长得很茂密。海格曼一开口，马迪就看见他满嘴都包着金牙。最近，马迪听说海格曼神父的财产超过了一千万美元，这都是因为继承了当年他父母开采石油留下的遗产。他近五十年主要的工作，并非当一个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夫，而是整天笔耕不辍地为当地的《两把勺子报》大量投稿。这个老光棍在当地是个有名的富翁，说不定能挤出点儿油水来。

可能是胳膊摇酸了，海格曼神父终于松了手，后退了两步，仔细打量着马迪，像在端详着一个即将拍卖的牲口似的。马迪也凝视着他的眼睛。

“我还记得你刚上小学时候的样子，”海格曼神父说，“有孩子了吧？”

马迪听了笑了起来：“还没有呢，我才二十一岁，还在上大学呢。”

“噢，是吗？”海格曼神父说，马迪记得这是他的口头禅。“其实现在上学也并不妨碍大多数的少男少女谈情说爱生孩子。这个鬼天气，热得人什么也不想穿了。哎，到底是哪阵风把你给吹来的？”

马迪正不知如何回答，一条瘦骨嶙峋、肮脏不堪的灰色癞皮狗，推开了栅栏门，有气无力地卧在门廊里。它用呆滞无神的目光看着马迪，一行口水从它的嘴边淌了下来。这条狗的皮毛又脏又乱。还缺了一个耳朵。

马迪情不自禁地笑了起来，如果这就是他的所谓竞争对手的话，那么，把刚佐推销出去将不费吹灰之力了。

“哦。先生，”他说，“我要给你看一个小东西。”

海格曼稀疏的白眉毛弯成了弓形。马迪拿不准这个老家伙知道自己此行的目的后会有什么反应。他还清楚地记得海格曼手持猎枪把两个摩门教徒逐出门外的情景。

“哦，我知道你自己有了一条狗。”马迪开始进入推销员的角色，热情洋溢地说了起来，“现在我给你带来的是……”

“它叫齐波。”海格曼尖声说道。

“这个名字挺有趣的，您要是见了我带来的东西，肯定会觉得更有趣……”

“这个名字的意思是冷酷无情的疯母狗。你只要跟它呆上五分钟，就会知道这名字是多么恰如其分了。”

马迪有些不知所措说：“嗯……”

“真见鬼，看起来，你肯定是不高兴了。”海格曼说，“孩子，干吗不进来喝杯柠檬汁呢？我来给你念一段《圣经》，正好我正在看《马太福音》呢。”

他转身准备回屋。他那瘦骨嶙峋的后背比他身体的其他部分显得更黑。

“先生。”马迪不想再和他兜圈子了，开门见山地说，“我这次来，是看您是否想买刚佐４５０。”

２

老人刚把一只脚踏上那吱嘎作响的门廊，闻言转过身来，脸上露出疑惑不解的表情。

马迪清了清喉咙说：“刚佐。”

“我耳朵不聋，能听得见。那是个什么玩意儿？”

海格曼皱着眉头，紧咬着双唇。马迪不知自己怎么得罪他了，他哪知道，海格曼刚刚和邮递员吵了一架，正在气头上呢——邮递员通知他：“邮票又涨了三分钱。”

“哦，先生，那是一条狗。”马迪耐心地说，“我提醒您，这可不是一条普通的狗，而是一条特殊的……”

“我已经有一条狗了。”海格曼不耐烦地打断他。

“是的，先生。我看到了，先生。可是……”

“这么说，你大老远的跑到我这儿来就是为了卖给我一条狗？”

“不，不。我是专程来探望您的。不过，这可真是个非同一般的……”

“从你上次到这儿来已经过了几年了？四年，还是五年？而你好不容易来一趟只是为了卖给我一条狗。真让人寒心哪。跟你说，我已经有一条狗了。而且我只需要一条狗，不需要更多。”

看到老头这么顽固，马迪不禁觉得有些失望，他转身对着敞开着的车门喊道：“刚佐，出来吧！”

机器狗飞快地从车子里跳了下来，非常温顺地来到马迪的身旁，趴在那里一动不动，只是轻轻的摇晃着尾巴。齐波抬起头看了一眼，然后又懒洋洋地趴了下去。

“这倒是条好狗！”海格曼蹲到机器狗的旁边，用手轻轻挠着它的耳朵后边，“倒是挺听话的。可是我还是不想买。”

“它绝不仅听话。”马迪用三寸不烂之舌继续说道，“而是百依百顺。”

海格曼站了起来：“所有的狗都会在地毯上拉屎撒尿的。”

“你放心，这条狗绝对不会。我告诉您，先生，刚佐４５０可不是条普通的狗，它是一条机器狗。”

海格曼仰面哈哈大笑：“别哄人了，什么机器狗呀？”

“没骗您，我说的是真的。”

“就是在杂货铺里边卖的那些看起来像金属罐子一样的机器人？”

“您说得太对了。只不过这种机器狗在外形和行动上更加逼真，比您所说的机器人玩具要好得多。”

“真见鬼，你要是不说的话，我还真没看出来这不是一条真的狗。我在报纸上看到过这个消息。可我怎么知道你不是在和我开玩笑呢？”

马迪回头看了刚佐４５０一眼，下令道：“躺下，刚佐。”这条狗乖乖地照着做了，躺在地上，四脚朝天。马迪跪下来，打开它肚皮处的电池盒，里边的电池露了出来。他又拔出电源插头，举起来让海格曼看。

“这么说，你开车跑大老远的来，就是为了卖给我一条机器狗？怎么不是真空吸尘器的机器人，或者别的什么有点儿用处的机器人呢？孩子，你知道我是不会买什么机器狗的，浪费了你这么多时间，真抱歉。记着回去以后替我向你父母问声好。”

３

海格曼转身就要走。马迪知道他得孤注一掷，做最后一搏了。

“好吧，先生，”他说，“打搅您这么半天，真对不住了。其实我不过是想挣点儿上大学的学费。” 老人一听猛地站住了，转过身来看着他，脸上的表情变得温和起来。马迪讨厌使用这种博取别人同情的计策，可事实是，他迫切需要所能得到的一切帮助。如果他连一个机器狗都卖不掉的话，到了九月，他就真的再也不能进入校园了。他爬上汽车，做出马上就要离开的样子。

“难道你的父亲不帮助你吗？”海格曼关切地问。

“上来吧，刚佐。”马迪叫唤着狗，抬眼瞅着海格曼，“他已经竭尽全力了，他借了一屁股债，他的公司几乎就要破产了。”

“那么你非得靠卖机器狗才能挣钱上大学吗？”

“别的法子我都试过了。”马迪无可奈何地说，“我一直是边上学边打工。因为我父亲原来的收入一直还不错，所以我申请助学金几乎是不可能的。”

马迪发动了汽车。电子引擎嗡嗡响着，接着声音小了一些。

“好了，我最好还是赶紧走吧，”马迪说，“趁着天还没黑，我还得赶路呢。”

海格曼叹了一口气，说：“等等。”

“怎么了。先生？”

“下车吧，臭小子，给我推销一下你的东西吧。我洗耳恭听。”他举起一个瘦长的手指头指着马迪，“我可没答应你什么，你听清楚了吗？”

马迪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狡黠的微笑：“遵命。可是我告诉您，用不着我多费口舌，刚佐会做自我推销。”

海格曼不相信地哼唧着。马迪熄了火，爬出汽车，叫刚佐跟着他。在渐渐变弱的光线下，松树的颜色从绿色渐渐加深，变成了黑色。当时的光线还足以看清地上的东西，马迪看到门廊的地上有一根小木棍，就随手捡了起来，用最大的劲扔往远处。齐波抬头看了一眼，但是一动没动。刚佐也没动，但是马迪知道这是因为程序的缘故。

“刚佐，去捡回来。”他下了命令。

机器狗“嗖”地了起来，急驰如飞。它跑的动作看起来十分优雅漂亮。

“跑得倒真够快的啊！”海格曼大为吃惊。

“您说得没错。”马迪表示赞同，“每一个样机奔跑的速度都比起相对应的动物要快上三倍左右。不仅如此，只要想一想就知道它有多少不可多得的优点了。有这么一条狗多省事啊，它不吃也不睡，不喝也不拉。只要在晚上给它充足了电，就可以用上半个月。即使您想拉着它通宵达旦地走，刚佐也会一直忠诚地陪伴着你。”

刚佐转了回来，嘴上叼着那根木棍。然后轻轻放在了马迪的脚旁。他捡了起来，再次使劲扔了出去，机器狗紧跟着飞跑了出去。齐波也站了起来，下了门廊溜达着，然后钻到碎石路旁边高高的草丛中又卧下来了。对那根木棍，它连看都不看一眼。

“请注意我并未发出第二次命令。”马迪说，“机器狗对人们希望它干什么事情有一种直觉的理解力。当然它只是干好事了。这种狗不会咬小孩，不会撕咬窗帘，也不会跑到汽车前边追赶松鼠。此外，它的适应性很强，比如说您想让它给您拿报纸，您只要教它一次就足够了。”

机器狗回来了，再次把木棍放下。这次马迪没再捡起棍子来。

“睡觉，刚佐。”马迪发出新的命令。

小狗卧了下来，乖乖地闭上了眼睛。

“只要我让它这样做，它就会这样呆上一整天。”

“见鬼。”海格曼笑骂道，“我的懒狗齐波现在也会睡上一整天。”

马迪没搭理他。“它们的内存程序有两百多个花样，大多数的命令都是本能的，比如说坐下、打滚、摇尾巴等，这些在使用手册里都写得很清楚。请看，这是标题。至于４５０型刚佐，程序设计者有所突破。机器人可以根据您的需要干那些以前所不会干的事情。到时候，这条狗能适应您，嗯，就像您身体的一部分一样。”他本来想说身上穿的衣服，突然又想到海格曼身上根本就没穿衣服，要是那样说的话就显得太傻了。

老人挠着胸口上的胸毛。树林上方的天空已经变成了紫色。

“它们喜欢受人宠爱吗？”海格曼问。

“那当然了，”马迪答道，“它们会对人的宠爱做出反应。”

“有所反应……但是究竟它们喜欢吗？”

“那我哪里说得清啊，喜欢不喜欢，这又有什么区别呢？”

海格曼耸了耸肩，说：“那么，这个机器狗卖多少钱呢？”

马迪把价钱告诉了他。海格曼吃惊地吹了个口哨。

“我知道这个价钱似乎高了点。”马迪竭力在解释着，“可是绝对物有所值。便宜没好货。好货不便宜。刚佐公司对每件产品提供百分百的保证。假如你对买到的机器狗不大满意，在九十天内你可以退货，他们会把钱全额退还给你。”

海格曼发出了个不大明确的声音。他盯了马迪一会儿，然后把脸转向他的菜园子。

“今年你还可以来我这儿摘南瓜。”他说。

马迪竭力压抑住自己讲话声音里的急躁情绪，说：“那可太好了。”

“当然，还是不要你一分钱。”

“您太慷慨了。”

海格曼低下头看了看刚佐，说：“好吧，我算是被你说服了。等一下，我马上回来。”

４

海格曼回头走进了屋子，门廊的地上留下了他湿漉漉的脚印。他的那条癞皮狗张嘴打了个哈欠，但还是趴在原地没动。

马迪的心里乐开了花。海格曼神父可能是因为可怜他才这样做的，可是马迪对此满不在乎。

“您绝不会后悔的。”他对着神父的背影大声喊着。

过了几秒钟，老人回来了。霎时间，马迪脸上的笑容消失了。海格曼的手里提着一杆双筒猎枪。

老人停在了门廊上，猎枪倚在他的身边。猎枪锈迹斑斑，看来是他家的传家宝，不知道用了多少代才传到了海格曼的手里。

“先生，您这是……”马迪声音嘶哑地说。他吓得浑身发抖，连气都喘不过来了。

这时，海格曼走下了台阶，马迪知道他低估了老人的疯狂劲儿。要是在买卖成交之前没把刚佐的自卫程序关上就好了……

马迪正想逃命呢，这时海格曼突然摇摇晃晃地向着他的那条趴在草丛中的狗走去。他用猎枪指着狗的头，在那黑色的枪筒上闪耀着微弱惨淡的阳光。

“你命中注定该完蛋了。”他说着，就要扣动扳机。

“先生！”马迪大声叫道。

海格曼扬起了眉毛，扭头看着马迪：“刚才我跟你说了，我只需要一条狗。”

马迪把要说的话又咽了回去，他的喉结似乎就像海格曼的南瓜一样大，堵着他什么也说不出来了。枪口离小狗齐波的头只有几厘米。

“但是先生，”他知道此时讲话必须小心翼翼，“您不能……杀死它。”

“为什么不能？你的狗不是在各方面都比它强吗？”

他用枪压着齐波的头，把它头上乱糟糟的毛都给压平了。可怜的小狗一只眼睛睁开了一条缝，然后又闭上了。

“我求您了，”马迪说，“您不能这样做……我是说，您和它相依为命生活了这么多年，难道您就一点儿也不关心它吗？”

海格曼缓缓地转过身来，面对着马迪。海格曼的眼中露出一丝诡谲的笑意。他手中的猎枪垂了下来。这时，马迪才恍然大悟，原来刚才的这一幕不过是一场闹剧。“那么，还有另外一条理由多养一条狗了？”海格曼说着，脸上露出笑容。咧开嘴，满口金牙闪烁着耀眼的光芒。

此时此刻，马迪的心里真像打翻了五味瓶子。心情错综复杂，难以言表。齐波得以幸存，让他感到宽慰；而买卖不能成交又让他感到失望。

“你要知道，孩子，”海格曼严肃地说，“要想爱一条狗是很难的。除非它有机会表现出对你的爱。”他拉开枪栓。转过身面对着马迪，“这是一支空枪，根本就没装子弹。不过是吓唬你玩的。”

５

马迪默默点了点头，他的心脏还在剧烈跳动，不过他努力挤出笑容，这强挤出的笑容或许比哭更难看。“很感激您让我对你说出了肺腑之言。”他扭转头向他的汽车走去。开车回家的路似乎突然变得无比漫长。“没什么了不起的，”他安慰自己说，“车到山前必有路，顶多一年到头半工半读，同时打两份工就行了，反正自己还年轻力壮。累不死的。”

“你上哪儿去，孩子？”海格曼问道。

“回家。”马迪叹了一口气，打开了车门。他转身要叫刚佐上车，那条机器狗还静静地坐在那里一动不动。

“哦，难道你不想把那条机器狗卖给我啦？”

马迪不解地注视着海格曼。那个老人看起来不像是在开玩笑。

“先生，您……”

“你听清楚了吧？”

“可是……那个什么……您不是只需要一条狗吗？”

海格曼点了点头，说：“没错。我只需要齐波做伴。但是我还需要有只给我看菜园的狗呢。”

马迪心想，毫无疑问，海格曼是发疯了。那又有什么关系。反正他不会跟他争辩，只要能挣到钱就万事大吉。

海格曼进屋去取钱，回来时手里拿着一大卷钞票。在当今的时代，已经很少有人用现金了，不过海格曼的举措并未让马迪吃惊。老人在表格上签了名。然后，马迪给狗编命令程序，让它听从海格曼的命令，买卖就算是成交了。

“我衷心的感谢您，真的。”马迪说。

“你不用谢我。”海格曼淡然说，“你在十月份再回来一趟，把送给你的南瓜带走，好吧？”

他俩握手告别。

海格曼转身回屋，刚佐摇晃着尾巴紧随其后。

马迪爬上了汽车，这时，他才想起来忘了给海格曼使用说明书了。

“喂，神父！”他摇下车窗大声叫道，手里高举着使用说明书，“这是给你的。”

“你自己留着吧。”海格曼头也不回地进屋了。

到了十月，在一个凉爽的周六，马迪又回到了海格曼的小农庄，他这才明白神父话中的含义。

车开到农庄，他就看到刚佐了——它正高高地安放在玉米秆和南瓜之中呢。马迪几乎都认不出它来了。它上身穿一件大红格的衬衫，下身套着一条蓝色的工装裤，后腿下垂，身子绑在一根长木棍上，呆在那里纹丝不动。

马迪一看就明白了，电池早就用光了，大概海格曼从来就没给它充过电。刚佐跟前静悄悄的，连一只乌鸦也看不见。原来海格曼竟然是拿这个昂贵的机器狗当稻草人用呢！

# 《海浪哗哗响》作者：叶·古利亚科夫斯基

据说下雨天、人的行为容易反常。我冒着大雨，莫名其妙地将车沿着峭壁边缘开向峡谷底部。我在海边站了好一会儿，听着海浪哗哗地冲击着岸边。当我转身往回走的时候，一个穿着连衣裙，浑身湿透的姑娘从我背后绕出，打开车门坐了进去。我敢发誓，峡谷里刚才绝没有任何人。

我望着车中的姑娘痴呆呆地站在雨中，她几乎是生气地问我为什么不开车。我从没碰到过这种怪事，但还是把车向市区开去。

在深秋的季节穿这么单薄的裙子真是发疯了。路上我一直在暗忖。姑娘让我把她送到加诺帕大街，她家就在报亭的对面，一个好心司机帮助无助姑娘的故事将要结束，我盘算着是否要请她留下电话号码。我的旅伴显然不急于与我告别，她的眼神里闪现出令人不解的恐惧，她要我送她进屋。

门开了，一股霉味扑鼻而来，屋里一片漆黑。灯亮了，她惊恐地叫道：“上帝，这是怎么回事？”到处都是厚厚的一层灰土，像是很久没人住了。她镇静下来，走到挂历前用手指擦擦写有月份的地方，“５月份”这个词显现出来。

“今天是几月份？”姑娘显得有些慌乱。

“１０月。”我说了一句。

“有人从我的生活中夺去了好几个月，昨天还是５月”姑娘总觉得我和她这件事有什么关系，可我比她更摸不着头脑。今天已是１０月份的第１２天了，姑娘所说的“昨天”也只可能在这个月，怎么可能会是５月份呢？

姑娘嘀咕着说嘴里总有一股怪味，我想她肯定掉进过大海，喝了许多海水。我安慰她说失去记忆并不是什么稀罕现象。她莞尔一笑，说：“如果您愿意，明天来吧。那时我可能已把这事弄清楚了。噢，对了，您今天晚上不必到实验室去了”最后一句话是她给我开门时顺便说的，当时我没在意。回到家后，我想到今天的奇遇，对这句孤零零不着边际的话开始感到奇怪，她与我的实验室有何相干？我可以发誓没谈到我的工作与实验室有关，而她突然叫我别到实验室去为什么今天不能去？我搞的微生物研究不是秘密工作，我的“阿尔法”谁需要呢？八年前我读到一篇关于积累生物细胞内的遗传信息的文章，其结论是：任何突变和我们已知的任何变化过程，都解释不了单细胞生物是经过怎样的过渡才变为具有不同功能的多细胞生物的。地球上的生命在其进化过程中有过好几次这样的质变和飞跃，而每次都是一个无法解释的谜，但最不可思议、最难以解释的是第一次飞跃所以，我就产生一个想法：培育出与地球上作为生命起源的第一批古老生物——单细胞生物体相似至极的简单的菌株，然后改变微生物培养基的条件，使之形成菌落。

我不相信一群猴子一个劲儿地敲打字机键盘，就能打出不列颠百科全书。这么复杂的遗传信息应当本来就存在，是从外部进入细胞的，正是这样，才使单细胞生物在亿万年前形成菌落。必须证实这种从外部输入的可能性，哪怕只是在原则上证实。我从事这一课题研究已有四个年头了，不久前取得了初步成果，如今竟然有人对它感兴趣了。“今天晚上不必到实验室去了”我又想起了这句话。

她的行为中可疑的事简直太多了，甚至使人感到可怕。我开始设想所有可能的坏结果，珍贵的科研资料被烧，被盗？研究所有守卫，再说我带的博士生阿尔塔姆还在那里工作，他经常干到后半夜。

我拿起了电话。实验室的铃响了三下之后，有人拿起了话筒，却只听见吃力的呼吸声。我也沉默了大概一分钟的工夫，我感到打破沉默将会发生可怕的事情。最后，我终于忍不住问道：“阿尔塔姆，是你吗？”没有任何回答，对方挂上了话筒。肯定是别人在实验室里！

我冒雨冲进了研究所，飞也似地往楼上跑。当我闯进实验室时，阿尔塔姆从桌边站起来，不知所措地盯着我。

“为什么你在电话里不说话？”我难以置信这会是阿尔塔姆的恶作剧。

“电话铃根本没有响，我一分钟也没离开过。”他看着我疑惑不解。

这时电话铃响了，我抓起电话，气喘吁吁地等着对方问话，我想让这个在非工作时间往实验室打电话的人先打破沉默。一个男人在电话的另一端喘着粗气，像是有些不安。我正准备开口，对方突然问道：“阿尔塔姆，是你吗？”声音完全是陌生的，但语调中却有一种东西使我惊奇得竟至于默默地挂上了话筒。我难以相信，我刚才好像是自己给自己打了个电话，同样的声调，同样的话语，是我来这儿之前一小时说过的话。

我把这一切告诉了阿尔塔姆，他冷静地分析了一会儿。他说使他最担心的不是这件事本身，而是他们所要达到的目的。

我想，用不了多久就会水落石出的。现在我既然已经来了，就不能白白浪费时间。

我拿过实验记录本，翻阅着最新实验的结果。我们的任务是使其他生物细胞的遗传基因和我们的“阿尔法”形成一体。“阿尔法”总是很快地吞噬为它提供的其他生物体的细胞，然后把细胞核和组成染色体的脱氧核糖核酸、核糖核酸都消化掉，却毫无质的改变也就是说只起了一些量变，虽然其他生物细胞的遗传基因能被“阿尔法”吸收，但“阿尔法”的遗传性继续在各个方面起主导作用。最近的一年里我们的工作没什么进展。

我放下实验记录本一个贴着１３０号标签的烧瓶引起了我的注意。我把里面的液体摇匀，把液体滴在显微镜的载玻片上。据说许多伟大的发现都得之于偶然，今天我终于相信了。

显微镜的目镜里呈现出四个大大的淡红色球形胚孔。我们的单细胞“阿尔法”终于接受了其他生物体的遗传信息，以多细胞有机体的形式繁殖起来。究竟接受的是什么信息呢？我拿其实验记录本兴奋地寻找标有１３０号的试验记录，注解一栏有简短记录：检验环境的影响。我立即想起我们用从海湾各处收集来的海水做试验。这到底是什么性质的水？这水里有非常特殊的东西，它使“阿尔法”不仅能吸收其他生物体的遗传信息，而且还能反映出来。只有弄清楚这水里究竟有什么成分，才能认为我们的确成功了。

我拿起一个灰色漆布面本子，封皮上写着“选择样品记录本”，里面是阿尔塔姆工整的笔迹，阿尔塔姆也兴奋地站在一边。我们在第六页找到了记录，里面说样品是从紧靠港口浮标的地方取来的。我还没来得及细看，实验室的门“嘎吱”一声响了。进来的是室主任米舒朗教授，一个不学无术的行政领导。他的出现让我吃惊，而让我更吃惊的是他冲过来把我手中的样品记录本一把夺过去，转身便逃。等我和阿尔塔姆反应过来时，他已窜出了实验室。阿尔塔姆说大事不妙，米舒朗一星期前就到布尔马去休假了，怎么可能在这里出现呢？我们旋即追了出去，米舒朗已经发动了引擎，他那辆“沃尔沃”牌黑色轿车调转车头冲我们起来。我们闪过之后，驾车追赶米舒朗。一个傲慢的行政首长从你身边逃跑，这事多么荒唐可笑。我加大车速，打开了远距离灯。“沃尔沃”是辆破车，不久我们就看到它了。“沃尔沃”向悬崖方向开去，就是今天傍晚我去过的那个峭壁。“沃尔沃”在距离我们２００米的地方突然停下了，我们也停下，以静制动。相持了十来分钟，“沃尔沃”突然加速，我也连忙起动。“沃尔沃”在转弯处没有拐弯，飞出了悬崖的堤岸，整个汽车便消失了。我下意识地猛一刹车，悬崖下响起了汽车入水的声音。

这时我才理解刚刚发生的事情的全部含义。我叫阿尔塔姆去给警察局打电话。警察调来了浮式起重机和几名潜水员，起重机把汽车吊出海面，车窗的玻璃完好无损，里面空空如也，一个人也没有。

我和阿尔塔姆受到了侦查员的审问。车里没人是这起事件最大的疑点。车上所有的门都关得紧紧的，如果摔下去之后他钻出来，他也不可能随手再把门关上。警察局已从布尔马派出所得到回音，说米舒朗健康地活着，这两天哪儿也没去。结果变成是我和阿尔塔姆从米舒朗那儿偷了他的汽车，然后要流氓取乐，从悬崖上把车扔进大海。我承认了这件事，阿尔塔姆却坐立不安，因为的确有人死了。

第二天早上１０点，我们被释放出来。我回到家倒头便睡。

我总觉得我没有进入梦乡。我来到了那个姑娘家，下决心把心中的疑团向她和盘托出。我说昨天晚上实验室的记录本被人强行拿走了。

她懒洋洋地说：“谁需要你的那个记录本呢？里面除了有选择样品的时间和地点之外，什么都没有。”

“这么说，您都知道？”我急着想弄清一切。可她说事情的真相我不知道最好。她突然告诉我她叫薇丝塔，她握住我的手，含情脉脉地望着我：“睡吧，亲爱的。我们相逢得太晚了。”我还想说些什么，但无法抗拒她的眼神。迷蒙中我看见她走到墙前，一伸手，顿时满墙都荡起了五彩的波浪。一会儿消失的墙外有个巨大的活物在黑暗中晃动，躯体内闪亮着无数天蓝色的光点。可能是宇宙，也可能是夜间的地球。她果然是一个女妖！我痛苦地想。

我醒来时大汗淋漓，梦境中的细节依旧清晰，她的名字或许叫薇丝塔我嘴里有一种令人难受的干燥味儿，好像咽下了许多灼热的沙土。

晚上７点我和阿尔塔姆坐在一家小咖啡馆里。阿尔塔姆还对警察局里我同意官方的结论耿耿于怀，他觉得我有什么重要的事情瞒着他。

我从雨中邂逅开始，把一切原原本本地都告诉了他。我得出了一个假设：坐在汽车里的可能不是人。阿尔塔姆认真地听完后说，那姑娘告诫我别去实验室是为了防止我发现１３０号烧瓶。当阻止未成，他们只得组织一次抢劫。记录本身对外人毫无价值，只有一个结论：某些人不喜欢我们的最新成果，这会妨碍他们。而且这些人对新成果本身并不感兴趣，因为他们只抢走了样品记录本。关于实验方法的记录和样品本身他们根本不感兴趣。

阿尔塔姆最终同意我的假设，汽车里坐的并不是人。可难道他是火星人，有如此神奇的力量，记录本毕竟是从紧闭的汽车里消失的。我总觉得地球本身的奥秘就够多的了，自从发明了电、蒸汽机之后，我们过于自信。阿尔塔姆提出要见见我遇上的姑娘，我脑子里顿时涌出一个神秘的女妖。这一切或许关系到全人类。

我决定带阿尔塔姆上姑娘家，我记得在梦中她叫薇丝塔，我要搞清楚她究竟是不是人。按了好几次门铃，门终于开了。

我顿时感到像是梦境的重现，屋里的摆设跟梦中的一样。我忐忑不安地介绍了阿尔塔姆，她以蔑视的眼光冷冷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向阿尔塔姆伸出手：“我叫薇丝塔。”她故意冷落我，和阿尔塔姆亲亲热热地跳起舞来。跳完舞，他们坐在沙发上交谈，仿佛屋里根本没有我。

当阿尔塔姆问及她有没有父母时，薇丝塔似乎一下看透了我的心思，我打了一个冷颤。她冲着阿尔塔姆说：“您一直在怀疑我到底有没有父母，是吧？”女主人顿时对我们的来访丧失了兴趣。

她猜到了我的来意，我本应开诚布公地和她谈谈所发生的一切，但我缺乏这个勇气。关于梦中我和她的感情，我不知该如何向她表白。

我们灰溜溜地出来后，阿尔塔姆觉得她只是个普通的、不幸的女人，而我不但不帮助她，反而还搞荒唐的调查。阿尔塔姆扔下我一个人走了。

虽然受到了阿尔塔姆的批评，我却并不感到问心有愧。我思考着记录本的丢失和那辆无人驾驶的汽车。我脑子里突然啪地一响，仿佛一个开关打开了：她说她失去５个月的时间，而我是１０月１２日遇见她的。１０月１２日减去５个月，结果是５月１２日这正是薇丝塔出事的日子，报纸上一定有这个消息。

我一头扎进图书馆，查阅５月份的报纸，终于在５月１４日的“城市新闻”栏里读到一篇简讯，题为《是自杀还是不幸的事故？》。我把它抄录了下来。

“昨天傍晚，一个不知名的姑娘来到租船站。她花双倍的钱租了船，一去再也没回来”当时的值班救生员这样描述：“下午６点钟，这条游船离开码头，我一直监视着它。瞭望台上有功率强大的光学仪器，连最小的细节也看得见。这个女人划离码头才２００来米，就猛地朝左边弯下身子，像是在瞧水中的什么东西。尽管水面根本没起波浪，船却出乎意料地翻了个底朝天。我发出了警报，可是救生艇没有找到尸体。”

接着是描述死者的特征，写得十分详细，其中提到她穿着色彩鲜艳的裙子。

我小心地把报纸推开，仿佛里面藏有定时炸弹。我确定那死者就是薇丝塔。

我依旧搞我的试验，我已经有明确的目标了。自从去薇丝塔家之后，我和阿尔塔姆之间产生了隔阂，所以，工作的时候大家只谈工作上的事。我们在海里提取水样，１００米深处的水是黑色的，还带有依稀的光点。海水发光的现象最近大大增多，但谁也弄不清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此外，近来还出现大量的浮游生物。鱼类减少，生态平衡被破坏，于是浮游生物和水母就来填补这一真空，尤其是水母，布满了沿岸水域。在做１４２次试验时，阿尔塔姆离开了，他忍受不了我的没完没了。我一个人坚持着。

分选其中的水样稍呈油状，我觉得有些奇怪。我把滴有水样的载玻瓶放到双目显微镜下面，立刻看见了很多单细胞生物在蠕动。它们带有鼓起的细胞核和粗大的染色体颗粒，胶冻状外壳不大像阿米巴原虫的外壳，尽管这毫无疑问是阿米巴原虫——我们星球上最古老的单细胞动物。我在检索表的“原生动物门”里没有找到这一类型的阿米巴原虫。

我突然想杀死他们。我往陪特利氏培养皿里倒进一部分样品，旁边正好放着一小瓶氰化物，我用吸管吸了一点毒物。

一滴氰化物滴下去，我感到培养皿有点发热。我又走到显微镜前，我不敢相信，阿米巴原虫居然还活着！它们抽搐着，相互迅速接近，联成一个菌落，外形像水雷，“水雷”的小角闪现着蓝色的电火花。培养皿里的温度上升了４度。分析表明，氰化物已分解为比较简单的无害化合物。完成这个化学魔术的速度是现代科学中前所未有的，而且由此释放出来的能量也是很大的。这种神秘的菌落到底是什么东西，它们还能干什么？我觉得我无权再单独干这件事了。

我急忙把样品和轻便恒温箱一起放进保险柜，锁上实验室后乘电车回家。路上，我把这几天发生的事情细想了一下，觉得问题很快就会解决。到家门口，我发觉自己的汽车里坐着一个人。我走近一看，是薇丝塔。我坐进了汽车。

我暗想她的出现肯定与我刚发现的“阿米巴原虫”有关。

薇丝塔沉默了片刻后开始说话：“你在报上读到的事写的是我。我也只有模糊的印象，不过更像是梦境。小船倾覆后，我立刻沉到了海底。我根本不会游泳。水里一片漆黑，后来出现了一些光点和说话声。渐渐地我什么也不知道了突然下起雨来，我非常惊讶，海底哪来雨点？后来你的车突然开来了”“他们是什么样子？”我急着问。

“不知道，我只是中间人，他们在海里生活，谁也没见过他们。我只看见一些无定形的庞然大物，他们可能没有身子”看来关于这件事我比她了解得更多些。我眼前浮现出一串用肉眼分辨不清的小动物。

薇丝塔显然也在试图弄清这件奇怪的事情。她说她在梦中也没看见过他们，尽管他们在同她讲话。我突然抓住她的手，决心带她远走高飞，可她却慌乱地把手缩了回去。我问：“他们到底想干什么？为什么从海底钻上来找我们呢？”薇丝塔说：“人们把海洋变成垃圾场，他们无法呼吸了。他们先于我们诞生在这个星球上，和人类一样有生存的权利。只有遭到生存危机时，他们才会这样行事”我觉得事态极其严重。他们虽不希望战争，可一旦他们作出决定，人类便难以继续主宰世界了。他们利用中间人和人类接触。薇丝塔已经不是人了，她只为别人储藏智慧。她不能确定哪些想法是自己的，哪些想法是他们的。她和他们的意识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

薇丝塔告诉了我她的一切，我为她的勇气感到佩服。我想到了王子与美人鱼的故事。虽然在正常人看来美人鱼只是一个怪物，但王子还是爱上了她。我把薇丝塔搂在怀里，自从邂逅开始便产生的激情再也按捺不住了，我热烈地吻着她。

从这天气，我们决定生活在一起。

我和薇丝塔像普通人一样幸福地度日。两星期后的一个星期日，薇丝塔告诉我今天将有严重的事情发生。我们本来准备出去野餐的，但此时，兴致一下子全没了。薇丝塔的预感让我烦透了。我坚持出去，我们回到城里已是晚上６点。薇丝塔说阿尔塔姆可能已经遇到了麻烦，她同我阿尔塔姆知不知道存放样品的保险柜的密码。

我不能回避现实了，薇丝塔能预知一切的，她是一个中间人。我开车向研究所急驰，薇丝塔急切地告诉我应当把样品放回大海，否则将发生不幸。我冲进了一片漆黑的实验室，用力一揿电筒，电筒却没有亮。这时，我觉得一个身披斗篷、手里提着一个小箱子的人正慢慢举起另一只手。我看清了枪口，扳机响了两下，却没有枪声。惊惶失措的我居然还活着，但我的双腿已无法动弹了。那人骂了一声朝我起来，但却莫名其妙地倒在了地上。

很久没有声音。我回过神打开了灯。屋里躺着两个人，一个是袭击我的家伙，另一个躺在保险柜旁边，地板上有一大滩血渍。两个人我都不认识。我抓起地下的枪，发觉它不像枪，而像一个儿童文具盒。是什么力量挡住了这个强盗的猛扑又致他于死命的呢？我望着被巨大力量掀掉的保险柜门，更加百思不得其解。

地板上散落着从小箱子里掉出来的东西，其中有装着最新样品的密封盒。原来他们需要的是这个！

如果我能将这些样品带到首都去，我就能向那儿的科学家和政府当局敲起警钟。我们的对手当然知道这一点，所以他们竭尽所能要把这些菌体送回大海。眼下，当他们在大海深处还没有准备好的时候，是不会让我去报警的。但我决定试一试。我在实验室里没找到阿尔塔姆，正准备走的时候，电话铃响了。说话人声音很奇怪：“这件事不是我们干的是另外的人，他们想夺走您的‘阿尔法’，您的同事不同意，他们就强行取走。我们只要您还回‘阿尔法’，否则将打死你。”

“你所说的另外的人为什么要抢‘阿尔法’？”我问。对方顿了一顿，说“‘阿尔法’可以切断电源。有了它可以不怕炸弹，可以发动战争您在地板上找到的文具盒一样的东西就是这样的武器，它是辐射品，您可以把任何拥有能量的东西作为试验对象”电话挂上了，我全身冒冷汗，同我说话的不是人。

我离开了实验室，薇丝塔坐在汽车里似乎睡着了。现在对我来说一切都变得无足轻重。薇丝塔是对的。他们从海洋底层上来是因为水流终于把废弃物带到了几千米深的地方，整个世界都被人类污染了。人类不断地和自然界“作斗争”，却忘记了自然界是他们的摇篮。我们超过了限度，于是自然界的消极抵制逐渐变成了积极的抗拒。阿米巴原虫是各种生命的祖先，他们保持着自己固有的模样沉睡在海洋深处，似乎在等待自己的时刻这严峻的时刻或许已经到来。

我隐约感到应该拯救人类，给人类一个拯救自己的机会。

好像这一切取决于我，仿佛我能阻止不理智的人类在海洋里埋葬一艘又一艘的核潜艇他们似乎信任我，他们在某些方面的智慧超过了我的理解能力。他们整个群体生存在能量相当大的力场内，他们可以随意扩大这种力常据他们说，企图夺回“阿尔法”的人打算利用的正是这种能量。愚蠢而不知悔改的人类啊！

我决定冒险去首都。我叫薇丝塔留下，但她不同意。我伸出一只手，但没摸到她，似乎有人在我们之间拉起了一张穿不透的膜。“你以为实验室里的人是自己摔死的吗？”她沉默了一会儿，又说：“既然你爱上了美人鱼，就让我们一起去面对危险吧。我尽量忘掉他们在海底教会我的一切，我要珍惜咱们俩的时光。”

我默默地听从了她。汽车沿着荒凉的道路往首都奔去。

汽车出现了一种异常现象，好像有人给汽车加了一个马达似的。我知道这肯定来自薇丝塔神奇的力量。种种疑团仍然笼罩在我的心头，我不清楚应该戒备什么人。那些企图抢去“阿尔法”的人是干什么的？阿尔塔姆在哪儿？他还活着吗？

“耶些人是军事情报机关的。”薇丝塔能看出我的疑问，“他们早就对港口发生的事情感兴趣了，美国核潜艇来‘友好’访问的那一天，报界曾披露，原来装在潜艇上的所有核弹头和为反应堆准备的燃料都变成了普通的铅。从你和阿尔塔姆去海里采水样的时候起，你们就被监视了。”

她还告诉我军事情报机关的人想抢走“阿尔法”，阿尔塔姆报警之后，就出现了中间人。阿尔塔姆眼下还活着沿途已有缉捕我们的通缉令，我们凭着惊人的速度冲过了一个个哨卡。追捕我们的吉汽车向我们扫射，我听见了子弹反弹时的声响。薇丝塔在汽车四周布上了一层看不见的子弹穿不透的膜，为此她消耗了很多能量。

不一会儿，他们调来了直升飞机。大口径机枪射出的爆破弹尖声呼啸着，只需碰上一颗我们就完了。我想到了辐射品，薇丝塔也吃力地说着“辐射品”。我打开车门，冲着疯狂的飞机按了一下电钮。飞机突然失控了，空中升起了一股轰鸣着的烟柱。

我回头望着薇丝塔，她已经奄奄一息。薇丝塔的躯体，更确切地说是她那已成为他们那个群体的一部分的脑细胞，如果不从外界不断补充能量是不可能生存的。薇丝塔一定知道自己不能离这个滨海城市太远，但她却仍然坚持要我带着她一道走。薇丝塔在我怀里喃喃地说：“你不要责备自己，是我这样决定的。你别为我而怪罪他们，他们未必懂得什么是爱情请吻吻我”我吻着她冰冷的唇，这是最宝贵的一瞬，此后我们将永世分离。

摧毁直升飞机实际上是向国家武装力量宣战，我再也不能指望得到理解。薇丝塔死后，我的一切行动变得不符合人们的常规，但我并不为此感到奇怪。我突然掉转车头向悬崖开去，我相信这正是薇丝塔所希望的。第二天黄昏，我终于悄悄地来到了通向大海的那条荒凉的道路上。

我抱起薇丝塔，遗体出奇的轻和柔软。大海把她赐给了我，我又把她送还了大海。我把装有样品的密封盒也扔进了大海，这是薇丝塔要求我做的。

这时传来了警察的哨音，他们在追捕我。我不打算再躲避他们。我从上衣兜里掏出辐射品，抡起胳膊把它扔进了大海。一切都拿回去吧。我平静地想。人类将按自己的方式来解决自己的问题。

与薇丝塔诀别后，我对周围的一切都不感兴趣了。只是一想到人们把我当作异己分子围歼时，我总是感到有点伤心。

“投降吧！”悬崖顶上的扩音器拼命喊叫。

我没有举手，却感到有些紧张，因为明白自己终于承担起这一使命，自觉或不自觉地在代表他们说话，是以一个中间人的身分在说话。薇丝塔曾经说过：“现在只剩下你一个人对付这些。于是我慢慢地迎着枪口走去，仍然没有举起手。

我被捕后，他们开始对海湾进行搜索。一架重型喷气式轰炸机在离海面只有８００米的地方，用摄象机分层拍摄从水面到海底各个水层的情况。与此同时，测位器和红外线测深仪的屏幕亮了。他们发现在８０米深的水里清晰地显露出一团密集的东西，像是一个肿瘤，又像是水母。

飞机扔出了五颗圆圆的重型炸弹。炸弹只爆炸了一颗，接着飞机摇晃了一下，栽入大海。水面膨胀起来，掀起五颜六色的水柱，抛出飞机的碎片。

这一事件引起了恐怖。我被当作一名国家罪犯押向一个军事基地。囚车在离国防公路只剩５公里的地方发生了意外。

司机和押送我的中尉的视线突然变得模糊不清，司机迷失了方向。一种莫名其妙的轰鸣声响彻了整条公路。紧接着又是一阵令人难以忍受的奇怪的寂静，全干线上所有汽车的马达都停止了工作。

我奇迹般地挣脱了手铐逃了出来，我摸到了阿尔塔姆的家里。阿尔塔姆还活着，他只记得有人要抢“阿尔法”，后来的事他就不记得了。我无法向阿尔塔姆详细解释所发生的一切，我取出一叠纸计算起来。“生物群体释放出来的能量的强度完全取决于外部的作用。这一点我们在最后一次的样品试验中已经确定了。再往下就应得出这样的结论”阿尔塔姆领会了这个根据严密的计算推断出来的结论。

“您是想说生物群体扩大力场是对他们遭到轰炸的自然的保护性反应？他们还没有采取任何有针对性的行动？”

我望着被不祥的寂静笼罩着的城市喃喃自语：“就是那么回事。”这个城市和毗邻地区几百平方公里的土地上，都停电了。蓄电池等一切轻便的电源也都没有了电，直接或间接利用电力的所有系统都停止了工作。人们还没有完全意识到降临在自己头上的灾难有多么严重。

只要引起保护性反应的东西发生变化，力场就会自行消失，不用我们作任何努力。我手头上没有准确的原始材料，不知道飞机失事后掉进生物群体里的有害物质的数量，但即便是粗略的计算也说明力场即将消失。但是如果我们继续用一定的强度对生物群体施加某种影响，那么力场还会改变形式和范围此刻，总理在亲自主持政府特别委员会会议。有人向国家提出了一个类似最后通牒的东西，要求政府部门完全按照他们说的采取明确的行动：通过一项减少废水排放量和处理掉６０％的工业废物的法律。如果通过了该项法律，他们将立即解除对港口和城市的能源封锁。一个叫莱顿的委员嘲笑说，难道海湾里的水母也学会了书写最后通牒？总理则担心接受条件就要大量的投资，就会减慢经济发展的速度。其后果必然是通货膨胀，交易所也可能出现混乱。国家安全部长则提出要和对方派来的代表面谈。

现在谁都知道省城的一个科学家是他们派来的代表，对我的通缉令也解除了。政府特别委员会希望我能出来和他们正面谈判。

政府委员会开会的屋子里散发着尘土味。我一跨进门槛，五个人就用好奇和冷漠的目光望着我，好像是在看一只被插在针尖上的稀有甲虫。

他们要让我拿出自己与水下怪物有直接联系的证明。他们只懂得一门语言——权力，就是说，我必须表明自己的实力。屋角一个古老的大钟指向了４点１刻，现在我可以行动了，如果阿尔塔姆干得顺利“１５分钟后，海底怪物的力场范围就要扩大，甚至将扩展到古德罗普列克地区，这就是对你们的警告，也可以说是给我的委任书。如果你们认为这还不够，三天之内仍不通过他们建议的法律草案，那全国就要丧失能源。”

听了我的这番话，那些人毫无惊慌失措的反应。我预感到我的计划肯定有些不严密。１５分钟过去了，我的赌注全输了。他们又等了５分钟，秘书走进屋子，把一份公文放在桌上。

“您的同谋者阿尔塔姆被海上巡逻队逮捕了。你们策划的阴谋破产了。”

我被押到了地下行刑室，他们要按最高级别来结束我的生命。背后响起了扳动枪机的声音，我轻声地喊出了使我感到亲切的名字：“薇丝塔”就在这一刹那，地下室的灯熄灭了，四周突然一片漆黑。

我立即听到了楼梯上的脚步声和叫喊声就是说，他们也时时刻刻胆战心惊。我们打成了平局。

政府特别委员会被迫签署了条约，通过了他们建议的关于环境保护的法律。条约里还附加了一条保证我和阿尔塔姆生命安全的协议。我和阿尔塔姆不久被释放了。

我们坐在汽车上再一次驶向我难以忘怀的大海。阿尔塔姆说他还没上船就被海上巡逻队抓起来了。可是水电站在他被抓之后半小时被一种神秘的力场控制住了。这就是说，力场的范围在没有外界干预的情况下发生了变化。这一定是有人帮助了我们。阿尔塔姆对此迷惑不解。

我也不再细究原因，我只相信我的薇丝塔。

那天下着雨，于是我认为是雨天影响了人，使我作出了意外的决定，把我引上了这条路。今天没有下雨，但我又来到了这里。我是来告别的吗？他们是一些非常复杂而且离我们相当遥远的生物。他们能理解吗？他们为什么来到我们身边？为什么现在又要离去？

他们应当留下某种象征告别的东西，总不能一句话不说就这样离去，让我们毫无所知，在这里不断等待。他们还信任我们吗？他们把这美好的浅蓝色星球表面留在人类手里后，能安心地沉睡在海洋深处吗？或许这只是暂时的退却，是总攻前的力量重新部署。

# 《海陆搏斗》作者：约翰·温德姆

杨汝钧译

（一）火球坠海

当时，我同菲利斯新婚燕尔，共度密月。我们乘坐“吉尼维尔号”轮船，船只在大西洋马迪拉岛屿西端的海域航行着。

夜晚十一时十五分，我俩倚靠在船舷旁的栏杆上，眺望着大海的夜色，耳畔传来船上的舞曲声和人们的歌唱声。

“那颗星星看上去红极了。”菲利斯说道，“我想，这不会是个坏兆头。”

我按着她指的方向朝数以百万计的星星群中望去，见到了那颗发红的星星。

“它确实挺红挺红的呢。”我附和着。

我们的视线在那个红点上面停留了片刻，菲利斯接着说道：“真令人奇怪，它越来越大了。”

确实，它在不断地增大着。

“看，那儿还有一颗！它在刚才那颗红星的右边偏上方处……嗨，又是一颗，它在原来那颗的左方。你见到了吗？”

“它们准是飞机。”我说。

我们的视线一直停留在天空中三颗愈来愈明亮、下降得愈来愈低的星星上面。不久，它们已经接近了遥远处的海面。

“现在已经有五颗了。”菲利斯高声说。

这些星星的中心呈红色的固体状，周围绕有一圈淡淡的光芒，犹如我们在雾中见到的光亮的火圈。

那些物体移动的速度似乎不快，它们的体积只是相当缓慢地在变大。我们无法判断距离，但见它们成直线向海面下坠。接着，第一个火球坠入了海中。

巨大的水柱带着粉红色的光彩冲出了海面。接着，水柱慢慢地低落下来，向四周扩散，粉红色也随之消失殆尽。隔了一会儿，坠落声传入了我们的耳鼓，它就象灼热的焊铁掉入水中时的声音。接着，第二个火球又坠入了大海。此情此景，它同第一个火球坠海的过程如出一辙，毫无二致。以后，一个接一个的火球坠进了海中，出现了同样的水柱和声音。直到五个火球全部坠海以后，海面才恢复了平静。

我们乘坐的船只改变了航线，悬下了救生艇。船只在出事地点缓慢地来回搜索了四次，但一无所获。周围的海面平静如初，似乎从未受到过任何干扰……

翌晨，我看望了船长。那些日子，我在英国广播公司就职，我给船长说明，广播公司要我就昨夜见到的奇景撰写新闻报道。于是我恳请船长：“我们能否在这一带进行更加周密、仔细的搜寻？”

“这儿洋面很深，深极了。”

“这一带海域以往有否船只遇难的迹象？”

“没有，从未有过。”

话毕，我离开了船长，开始撰写这一报道，准备把它电传给伦敦的英国广播公司。

（二）深海探测

自那次火球坠海之后，人们又见到天空中出现了十三个飞行物。芬兰北部的雷达站首先发现了它们，其时速达一千五百英里。它们在越过瑞典上空时又被盯梢。挪威认为，它们的时速约一千三百英里。苏格兰估计，其时速是一千英里。爱尔兰报告说，它们正向西南方向飞行。大西洋中一艘气象船估测，其时速为五百英里，在此之后，这些物体就杳无音讯了。于是我们决定深海探测。

舰船远远地驶离陆地以后，我们才获准观看船上的那个大型的物体。一位负责科学探测的官员发出指令以后，掩盖物被掀开了。我们见到一个直径约十英尺的球形金属物，在它的各个部位，都有着圆形的窗口。那位官员用自豪的眼神看看那个球形金属物，然后向我们说道：“我们称这种仪器为深水潜望镜。它能承受深水之中每平方英寸两吨的压力。所以，它能下潜至九千英尺的深处，而实际上，我们不倾向于使其下潜至水深七千二百英尺的地点。”

“看来，这一距离挺远的呢。”我对菲利斯说道。

“七千二百英尺相当于一点三英里以上，其压力将稍稍超过一点三吨。”

“我们的去处有多深呢？”我问一位官员。

“三万英尺，”那位官员说完以后，再次转向站在他前面的人群说道，“我们使用这一深水潜望镜不可能下潜至超过九千英尺的深度，不过，请看这个。”

他拉开了另一个较小的金属球的掩体说道：“我们还有这一新的仪器。它能观察到比上述仪器深两倍的物体，但它不能载人，而是自动操作。它能记载压力、温度和流向等等，并把信息发送回水面。它还配套有五台小型电视摄象机，其中的四台呈水平面观察，余下一台则往下探视。我们称这一仪器为远距离探测器。”

到达了预定地点的第四天，我们聚集在深水潜望镜的周围观看着。潜水员怀斯曼和特兰特从一个狭洞般的入口处进入了深水潜望镜之中。其他人则把深水中必需的暖和服递了进去，因为两位潜水员绝对不可能事先穿好了暖和服进入舱中。接着，人们又为他们送进了食品包和热饮。圆形的入口处随即关上了，缆索把深水潜望镜吊到了船边，里面的一位潜水员打开了电视摄像机。

“一切准备就绪，”扬声器中的一个声音说着，“现在下降。”

深水潜望镜随即降至水面，很快进入了海水之中。

那天是一个晴朗的日子。阳光剧烈地照耀着，没有一丝微风。在遥远之处，海天连成了一线。除了扬声器中的声音在告知下潜的深度以外，四周十分静谧。

指挥员不时地问道：“水下的情况正常否？”

水中的两位潜水员总是作着肯定的回答。

他们已经下潜到了半英里的水深处，接着又超越了这一距离。屏幕上除了偶而出现的鱼类以外，毫无其他显示。但是没多久，水下传出的声音说道：“这儿的生物很多，你们也许已经见到了吧。在外面有一个物体，就靠在圆形窗的附近。该物体很大，我不能完全看清楚……唷，它已经离开了。”

接着，两名潜水员又问：“水面上的气候如何？”

“风平浪静。”

“我们将继续下潜，长官。”

“好！继续下潜。”

“是，长官。”

电视摄像机不断地为我们递送各种大大小小、奇形怪状的水中生物的形象。

约莫过了十分钟，水下的人说道：“外面有一样东西，是某种很大的物体……我不能清晰地看到……它就在圆形窗的外面。我将尽量让你们看清楚。”

屏幕上的图象在移动着，接着却静止了。我们只能看到一束束光线从水中穿过，与此同时，出现了一个比其他光线稍亮的物体。我们无法确定它是何物。

“它好象围绕着我们呢，”一个声音说着，“我尽量……哦……让它清楚些。现在能看清了吗？”

我们确实能看到某个较亮的物体，但它一点也不清楚。

“它肯定是一种新奇的东西，”底下的声音在说，“它的体积很大，可看不清具体的形状……唿，它往上了，比我们上升得快得多呢。在那个东西的顶上，有一个窗状开口。我们无法见到它……它现在已不见了，一定是在我们的上面。它会……”

倏忽间，说话声被切断，也就在此刻，屏幕上出现了一片短促而又耀眼的闪光。接着，图象消失了。

我们坐在那儿面面相觑，瞠目结舌。菲利斯紧紧地抓住了我的手。

指挥员把手伸向了电话机，接着改变了主意，默不作声地离去了。引擎正在快速地拉绕着缆索，拉完那根粗实的缆索需要相当长的时间。终于，缆索下面的一头拉出了水面，我们本以为缆索已被切断，露出来的将是象刷子般分散的金属线。

可事实恰恰相反，那条主缆索以及电话线扣电视线都被熔化成了团状的金属物。我们全都目瞪口呆，不知所措。

晚上，上校主持了葬礼仪式。枪声在该海域上空震响，哀悼两位潜水者。

（三）船只遇难

一星期以后，我刚要坐下用餐，电话铃响了起来，菲利斯拿起了话筒。

“您好，沃森夫人，我有个好消息告诉您，”温特斯上校在电话中说道，“您可以把您的报道公诸于众了。”

菲利斯向他道了谢，接着问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您可以在今晚九时的新闻节目中听到这一消息。”

夜晚九时，电台简短地报道了美国的一艘舰只在菲律宾群岛附近的水下进行试验时，损失了两名潜水员。

该条新闻刚播完，英国广播公司电告我们，我们撰写的新闻也已随之播出。

我们获知了美国将在同一地区再次进行深水探测的消息。我们希望能随同前往，但被拒绝了。但是，我们万万没有料到的是，他们竟失去了整艘船只……

约莫事件发生一星期以后，我们遇到了一位实地观察该次探测的美国人。

他讲述了事件的经过——

“我从未见过发生这样的事情——我也从来不想见到此种事情，”他说道，“他们正在使用一种无人的、自动操作的仪器，就象你们第二次损失的那种远距离探测器。我当时在另一艘船上，离那艘试验船约有二百码之遥，但是，我们两艘船之间有电线连接电视设备，故而同样可以在屏幕上看到图象。

“当仪器下潜到三英里半的深处时，屏幕突然暗黑一片。当我们不约而同地向该艘试验船张望时……它的周围出现闪电，还能听到电击时发出的劈啪声和爆裂声。接着，船只爆炸了。我们船上的人顷刻间均被震倒，水滴和各种炸后的碎片掉落下来。当我们站起来再次向该船张望时，海面上竟一无所有！

“我们未曾打捞到很多东西，只捞出了一些木片和三具烧焦的尸体。我们的船只便随即返航。”

我们在告别客人、返家以后不久，美国人在马里亚纳群岛外侧丢失舰只以及舰只上的士兵全部遇难的消息又传进了我们的耳中。在此以后，在千岛群岛的东部，一艘俄国的船只沉入了海底。过不了多时，美国的另一艘军舰又在菲律宾附近沉没。

对此，美国人已经失去了耐心。他们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把原子弹投入深水进行了一次报复。

（四）何物作崇

阿拉斯泰尔·博克尔是个地理学家，他发表了一个见解。他认为，熔化了的缆索和某些舰船的闪电确切地表明，在海洋深处的某些地区肯定存在着具有智慧的生命体。但是，黑暗、压力、温度以及其它现存的条件又表明，生命似乎不可能在那儿存在。

博克尔指出，世界上还没有任何国家能制造出在海洋深处操作的机器，也没有哪个国家曾作出过进行这方面努力的设想。故而，那种具有智慧的生命体肯定来自别处，不可能来自地球，而且，它们还能承受每平方英寸二吨、甚至四吨重的压力。

他由此得出结论，此种生命体只能来自地球以外的其他星球，而且该星球的压力极高。那些生命体如何从太空到达地球的呢？博克尔向读者们提及了火球一事。这些火球没有一个掉落在陆地，全部坠入了海中。而且，那些被击中的火球顷刻间发出猛烈的爆炸说明，在它们的内部存在着极大的压力。

值得令人注意的是：这些火球总是到达地球上的高压地区，而且在这些地区还存在着进行活动的可能性，这只能意味着海洋的深底了。

博克尔还认为，它们也许来自木星。它们很可能并非以敌人的面目来到地球，而是为了摆脱那儿越来越难以承受的环境而飞抵地球。它们既然不是敌人，我们和它们就能在地球上和平相处，因为它们需要的生活环境同我们迥然相异。

可是，博克尔的见解既未得到有关当局的重视，更未被他们接受。

“如果海面的船只是被具有智慧的生命体摧毁的话，我们有理由对此感到恐惧不安。”我对菲利斯说道。

“可是，我们先开始干扰了它们，”菲利斯答道，“我们把带有许多圆形窗口的深水潜望镜下潜至深海中进行了探测，从而骚扰了它们，它们就得排除一切给它们制造麻烦的东西。你能因此而把所有罪责归咎于它们吗？可现在，原子弹在深海之中爆炸了，这准会使它们悲愤填膺，怒火中烧。在原子弹爆炸的区域，它们也许均被炸死，可是，在其他深海中的生命体绝不会就此罢休的。它们在今后将会作出什么样的反应呢？”

“你的意思是，它们今后会采取某种报复行动，是吗？”我问道。

“完全有可能。譬如说，某样东西从太空之中飞进了我们的城市之中，把整个城市给摧毁了。嗨，我们该做些什么呢？”

“是啊，我们该作出何种防御措施呢？”

“看来，这该由科学家们去进行研究了。”

“你认为它们也懂得科学？”

“根据那些船只遇难的情况判断，它们确实已经具有科学的头脑，”菲利斯说道，“我确信，我的看法是正确的。”

（五）海底坦克

萨普赫拉是大西洋中巴西的一个小岛，位于费尔南多岛东南约四百英里处。岛上约有一百多人居住着，他们自己谋生，自给自足，满足于他们的生活方式，对于岛外的一切不感兴趣。每隔六个月，巴西的一艘轮船开往萨普赫拉小岛。

通常，抵达的轮船会受到萨普赫拉岛居民的接待，他们会从各个棚屋中匆匆赶往海湾。可这次却出现了异常，船只驶抵后，竟没有一个岛民出现在家门口。除了海岛以外，周围死一般的寂静，毫无任何生命的迹象。

轮船上放下了小艇，一些船员上了小艇，驶向了海湾。他们站在海岸边倾听着，纳闷着，只有海鸟的鸣声和海浪的吼声在空中回荡。

“他们准是离岛了。”其中的一位船员忧虑地说着。

一位高级船员大声地呼叫着，但没有任何回音。

“我们最好去察看一下。”他提议道。

船员们个个忧心忡忡、忐忑不安地跟着那位高级船员，向离得最近的一间小石屋走去。屋门半开着，屋内散发着一股触鼻难闻的气味，屋中整齐清洁。他们还发现了一个死去的婴儿。

船员们愁眉锁眼，迷惑不解地回到船上。

岛上出现的情景通过无线电传送给了巴西当局，当局随即要求对全岛进行彻底的搜查。在搜查的第二天，他们在山坡的洞穴之中发现了四名妇女和六个孩子。他们已死了几个星期，也许由于食物匮乏之故。

船员们掩埋了尸体，下海返航了。

在其他一些海岛上也不断地发生岛民集体失踪的事件，人们普遍认为，海洋深处的生命体开始采取报复行动了。

一位富翁愿意出重金，让人摄取深海中的生命体。

“人们该去何处找它们呢？”菲利斯很有兴致地问道。

“这是我们首先面临的问题，”我说，“博克尔先生提出了某个该去的地方。”

“博克尔！”菲利斯高声地叫了起来。

“人们已经开始相信他的见解了。他的见解比别的任何人的说法都合乎情理，接近真实。”于是，那位富翁去了博克尔处。随后，他们达成了协议，博克尔组建一支探险队，前往他所选择的某个地点。博克尔决定邀请我们俩同行。

埃斯科迪达岛分外炎热。我们在这儿已经呆了五个星期，整日无事可作。我们下榻的旅馆后面，是两座大山。

在博克尔所列的表上，有十个海岛可能会受到海底生命体的袭击。出于某种原因，他选择了埃斯科迪达岛。遗憾的是，在我们到达此岛的第二天，传来了格兰德岛遭到袭击的消息。在该次袭击中，很多人失踪了，但许多人都目睹了袭击者——他们看到了，象坦克似的东西从水中爬上了陆地，不过，这些东西要比军用坦克大得多。谁也没有顾及到这些东西究竟干了些什么，但数以千计的岛民却在一夜之间消失了。

对此，我们颇感失望，但博克尔有自己的想法。他说，我们应该呆在原地，因为埃斯科迪达岛上只有这一小镇。如果此岛被攻击，只能发生在这个小镇上。

以往的所有袭击事件均发生在夜里，无一例出现在白昼。于是，在整个小镇拉起了电灯，极大部份的灯群则集中在海边。所有的电灯线都汇集到特德所住的房间之中，他是我们探险队的摄影师。这样，他在必要时可以随时开启灯源。

埃斯科迪达岛的每个居民预感到自己的家园将遭破坏，他们自发地行动起来，找出了各种古老的武器，准奋随时迎敌。一个又一个星期过去了，岛上毫无动静。

一夜，我和菲利斯站在旅馆房间的窗前，凝望着天空的明月。

“夜色是多么宁静可爱啊！”菲利斯说道。

我们的视线扫过了空旷的广场，越过了沉睡的民房，到达了银色的海边。在海边的不远处，悠扬的音乐声在荡漾。

突然，音乐声停住了。海边的一个人高声地叫了起来，接着，更多的声音在呼喊，一位妇女号哭着。

“你听！”菲利斯说道，“迈克，你是否意识到……”

菲利斯的说话声被两声枪响镇住了。

“准是如此，迈克！他们肯定上岸了！”

在遥远处响起了越来越多的嘈杂声。广场附近民房的窗户都开启了，人们惊恐地相互询问。一个男人冲出了屋门，拐了个弯，消失在通往海边的小街上面。人们的喊叫声愈来愈响，号哭声和射击声不绝于耳。

我迅即离开了窗户，击打着隔离邻室的那堵墙壁。

“特德！特德！”我高叫着，“快开灯！快把海边的灯群全部开启！”

我隐约地听到了他的答话。当我返回窗户之际，到处都已灯火通明。

除了一、二十个人经过广场，冲向海边以外，我们未曾发现任何异常情况。

接着，我听到特德从我们的室门口冲过的声音。

“我一定得……”我的话音未落，发现菲利斯已经不在我的身边。当我回头之际，她已经在给房门上锁了。

“我一定得去海边，”我说道，“我得亲眼看看……”

“不行！”她说着，随即用后背紧紧地抵住房门。

我张开了双臂恳求着：“菲尔，请你把门钥匙给我吧！”

“不行！”她坚决地说，并随手把钥匙扔出了窗外。

外面的广场已经亮如白昼，越来越多的人们在无目的地奔跑着。

“菲尔，请你离开房门，行吗？”

菲利斯一个劲儿地摇着头说道：“不要当傻瓜，迈克，你有你的工作要做。我们必须写出的报道，恰恰要从没有冲到外面一察究竟的人们那儿获知。”

我此时简直恨透了她，可她要比我明智得多。

“你看那儿！”她指着窗户说道。

我们一起走到了窗户旁。

在那条小街的入口处聚集着大片的人群，而另外一些人又冲回了广场。我们看到了特德，他拿着电影摄影机匆匆地返回了。

“出了什么事情？”我从窗口朝他呼喊着。

“不清楚，我冲不过去。他们都说那些东西已从海边向这儿冲过来了。”他边说边已进了我们旅馆楼下的大门。

这时我们见到了博克尔，他在下面呼叫着：“缪里尔在何处？有人见到她了没有？”

但无人回答。

“如果有人看见她，叫她立即进入室内。”博克尔在命令着，“你们其他的人一律留在原处，你们的任务是尽可能观察将要发生的一切。没有我的命令，谁也不得随意外出！特德，请把所有的电灯全部打开。”

惊慌失措的人们依然在毫无目的地四处奔跑着，五、六个男人卧倒在地，他们的枪口瞄准了小街的入口处。

接着，我们听到了碾压而发出的嘎嘎声和擦刮声。声音并不震耳，但却持续不停地响着。

一位牧师出现了，他伸出了双手，似乎在保护着所有的居民。

从狭窄的街道上传来了象是金属碰击石头发出的声响，伴随着木板和砖块等被碾碎的劈啪声。

我们终于第一次见到了那种海底坦克：一种暗灰色的金属弯曲物正在滑动着进入广场，它在行进过程中把房子撞了个粉碎。

人们射出的子弹无济于事。它缓慢地行进着，碾压和擦刮着街上的铺路石。没多久，我们已能看清楚它的全貌。

你只要想象一只横向被砍成两半的鸡蛋，并把其中半只鸡蛋的尖头朝前扣在桌上的情景；你再想象一下那半只扣着的鸡蛋的长度达三十至三十五英尺，呈暗灰似的铅色，就会构成一幅完美的海底坦克的画面。

我们目睹着它开进了广场，它的金属底部在移动着，发出了强烈的声响，但绝非机器声。它不能象汽车似地转弯，但能同时偏左、偏右或向前行进。紧接在第一辆后面，又出现了完全相同的第二辆。它偏左行进着，撞毁了一些屋子。第三辆坦克则径直地行驶到了广场的中心，然后停了下来。

靠在那位牧师旁边的人群纷纷散开了，但牧师却未曾移动分寸。他站在其中的一辆坦克前面，举起了双手想阻止它们进入。坦克依然旁若无人地、不紧不慢地行进着，把牧师碾在坦克下面。

几秒钟以后，三辆坦克停下来，摆出了一种迎战的姿态。

半分钟过去了，未曾出现任何动静。人们把身子探出窗外观看。

“看！”菲利斯突然指着离我们最近的那辆坦克说道，“这一辆坦克的顶部在膨胀呢。”

在它顶部的最高处，出现了一个圆形的隆起物，它的色彩比起下面的金属体浅得多。我们在观望之际，它竟不断地增大着。这时，那个隆起物已经肿胀成了一个球体，其颈状部份则同金属体相连。

其他的两辆坦克上面也已出现了不断膨胀着的小隆起物。

第一辆坦克上的球体物的直径已达五英尺，这时，它已经脱离了海底坦克的顶端，飞到了离地十英尺的高处。它既未爆炸，亦未发出声响，似乎在分裂着，并散发出数以千计的、长长的、细绳状的小爪子，向四周扩散着。

有四、五根细长的爪子伸进了我们的窗子里面，掉在了地板上，菲利斯猛地发出了一声尖叫。我掉头一看，原来其中的一根爪子抓住了她的右臂，正在使劲地往回拖着。菲利斯想用左手把那根爪子拉开，可她的左手也被紧紧地粘住了。

“迈克！”她惶恐地高喊着，“迈克！”

在我奔向她之时，她已被拖向窗子两码之距。我拉住了菲利斯的双腿，并把自己的双膝紧紧地缠住了床腿。那根爪子竟把我和床铺都拉动了！菲利斯突然发出了一声惨叫，随后，拉力已经不复存在了。

菲利斯晕了过去，一片六英寸长的皮肤已从她的右膀子上撕裂掉，从她左手的手指上拉去的皮肤则更多。

外面的广场上出现了凄厉的尖叫声和恐怖的号哭声，我冒着危险，探头朝窗外望去，但见那个球体已经变成了一大团缠在一起的细绳状物，数以千计的细绳的一端向四周扩散着。它们只要碰到什么，就紧紧地粘德！”我高叫着，“快开灯！快把海边的灯群全部开启！”

我隐约地听到了他的答话。当我返回窗户之际，到处都已灯火通明。

除了一、二十个人经过广场，冲向海边以外，我们未曾发现任何异常情况。

接着，我听到特德从我们的室门口冲过的声音。

“我一定得……”我的话音未落，发现菲利斯已经不在我的身边。当我回头之际，她已经在给房门上锁了。

“我一定得去海边，”我说道，“我得亲眼看看……”

“不行！”她说着，随即用后背紧紧地抵住房门。

我张开了双臂恳求着：“菲尔，请你把门钥匙给我吧！”

“不行！”她坚决地说，并随手把钥匙扔出了窗外。

外面的广场已经亮如白昼，越来越多的人们在无目的地奔跑着。

“菲尔，请你离开房门，行吗？”

菲利斯一个劲儿地摇着头说道：“不要当傻瓜，迈克，你有你的工作要做。我们必须写出的报道，恰恰要从没有冲到外面一察究竟的人们那儿获知。”

我此时简直恨透了她，可她要比我明智得多。

“你看那儿！”她指着窗户说道。

我们一起走到了窗户旁。

在那条小街的入口处聚集着大片的人群，而另外一些人又冲回了广场。我们看到了特德，他拿着电影摄影机匆匆地返回了。

“出了什么事情？”我从窗口朝他呼喊着。

“不清楚，我冲不过去。他们都说那些东西已从海边向这儿冲过来了。”他边说边已进了我们旅馆楼下的大门。

这时我们见到了博克尔，他在下面呼叫着：“缪里尔在何处？有人见到她了没有？”

但无人回答。

“如果有人看见她，叫她立即进入室内。”博克尔在命令着，“你们其他的人一律留在原处，你们的任务是尽可能观察将要发生的一切。没有我的命令，谁也不得随意外出！特德，请把所有的电灯全部打开。”

惊慌失措的人们依然在毫无目的地四处奔跑着，五、六个男人卧倒在地，他们的枪口瞄准了小街的入口处。

接着，我们听到了碾压而发出的嘎嘎声和擦刮声。声音并不震耳，但却持续不停地响着。

一位牧师出现了，他伸出了双手，似乎在保护着所有的居民。

从狭窄的街道上传来了象是金属碰击石头发出的声响，伴随着木板和砖块等被碾碎的劈啪声。

我们终于第一次见到了那种海底坦克：一种暗灰色的金属弯曲物正在滑动着进入广场，它在行进过程中把房子撞了个粉碎。

人们射出的子弹无济于事。它缓慢地行进着，碾压和擦刮着街上的铺路石。没多久，我们已能看清楚它的全貌。

你只要想象一只横向被砍成两半的鸡蛋，并把其中半只鸡蛋的尖头朝前扣在桌上的情景；你再想象一下那半只扣着的鸡蛋的长度达三十至三十五英尺，呈暗灰似的铅色，就会构成一幅完美的海底坦克的画面。

我们目睹着它开进了广场，它的金属底部在移动着，发出了强烈的声响，但绝非机器声。它不能象汽车似地转弯，但能同时偏左、偏右或向前行进。紧接在第一辆后面，又出现了完全相同的第二辆。它偏左行进着，撞毁了一些屋子。第三辆坦克则径直地行驶到了广场的中心，然后停了下来。

靠在那位牧师旁边的人群纷纷散开了，但牧师却未曾移动分寸。他站在其中的一辆坦克前面，举起了双手想阻止它们进入。坦克依然旁若无人地、不紧不慢地行进着，把牧师碾在坦克下面。

几秒钟以后，三辆坦克停下来，摆出了一种迎战的姿态。

半分钟过去了，未曾出现任何动静。人们把身子探出窗外观看。

“看！”菲利斯突然指着离我们最近的那辆坦克说道，“这一辆坦克的顶部在膨胀呢。”

在它顶部的最高处，出现了一个圆形的隆起物，它的色彩比起下面的金属体浅得多。我们在观望之际，它竟不断地增大着。这时，那个隆起物已经肿胀成了一个球体，其颈状部份则同金属体相连。

其他的两辆坦克上面也已出现了不断膨胀着的小隆起物。

第一辆坦克上的球体物的直径已达五英尺，这时，它已经脱离了海底坦克的顶端，飞到了离地十英尺的高处。它既未爆炸，亦未发出声响，似乎在分裂着，并散发出数以千计的、长长的、细绳状的小爪子，向四周扩散着。

有四、五根细长的爪子伸进了我们的窗子里面，掉在了地板上，菲利斯猛地发出了一声尖叫。我掉头一看，原来其中的一根爪子抓住了她的右臂，正在使劲地往回拖着。菲利斯想用左手把那根爪子拉开，可她的左手也被紧紧地粘住了。

“迈克！”她惶恐地高喊着，“迈克！”

在我奔向她之时，她已被拖向窗子两码之距。我拉住了菲利斯的双腿，并把自己的双膝紧紧地缠住了床腿。那根爪子竟把我和床铺都拉动了！菲利斯突然发出了一声惨叫，随后，拉力已经不复存在了。

菲利斯晕了过去，一片六英寸长的皮肤已从她的右膀子上撕裂掉，从她左手的手指上拉去的皮肤则更多。

外面的广场上出现了凄厉的尖叫声和恐怖的号哭声，我冒着危险，探头朝窗外望去，但见那个球体已经变成了一大团缠在一起的细绳状物，数以千计的细绳的一端向四周扩散着。它们只要碰到什么，就紧紧地粘住，并使劲地往回拉着。所有被粘住的人们都在恐惧地呼叫着，死命地挣扎着。他们被拉至了球体中心，有些人的双臂和双腿尚在外面无力地摆动着。人群变得越来越小，幸存者已经所剩无几。所有发生的一切，令人触目惊心，惨不忍睹。

现场几乎已无人迹，那些令人毛骨悚然、魂飞魄散的球体在空中滚动着，离开广场，向着海底坦克返回的方向飞去。紧接着，我们听到了飞机在海边的轰炸声。

直到这时，我才回头察看菲利斯的右臂和左手。我把她扶到了床上，开始为她包扎伤口。

“迈克，我的臂膀不行了。”

“我会马上为你找个医生治疗，亲爱的。”

“究竟是什么东西把我给死死拉住了，迈克？如果你不把我拉住的话……”

“一切都已经过去了，我亲爱的。”

“你在颤抖呢，迈克。”她说道。

“是啊，我无法控制住自己。菲尔，我得去找个医生。”我边说边用一根铁链砸开了锁着的房门。

翌晨，特德带着所摄的照片和我写的报道离开了。菲利斯的右臂和左手缠着绷带，脸色苍白，可她不愿呆在床上。博克尔显得苍老了许多。整个广场、教堂和民房上面染上了一层泥浆，散发出一阵阵鱼腥味和盐味。阳光照耀后不久，其味愈加难闻。

博克尔背靠一棵大树坐在那儿，望着大海悲痛。菲利斯靠近他说道：“你不必这样忧伤，博克尔博士。”

“谢谢你！菲利斯。是啊，我们总算有了一些结果。人们都能看到那些海底坦克了，特德摄下的照片即将公诸于众。特德还干了一件有意义的事情。”

“什么事情？”菲利斯问道。

“他切下了一小段细绳状的东西。”

“这怎么可能呢？”

“当特德看到发生之事时，立即掏出了身边的一把锋利的小刀，在它延伸至他的跟前时，他就趁势切下了一小段。特德已把切下的那小段东西同时带走了，看来，以后我们都得带上一把锋利的刀子。”

我们一行人返回了伦敦。

“您的夫人应该休息，并换换环境。”医生对我说道。

“是啊，她受到惊吓，而且受了伤。”

过不了多久，菲利斯随同博克尔博士去了西班牙，籍以制订出下一步对付海底生命体的方案。

由于菲利斯不在家中，房间里杯盘狼籍，杂乱无章，于是我住进了俱乐部。

几天以后，约莫清晨五时许，我床头的电话铃响了。这是广播公司有关人员打来的电话，要我顷刻起身。

我随即穿好衣服，赶到机场。在机场我见到了一些报纸记者：“发生了什么事？”

“海底坦克又在爱尔兰的那卡拉夫出现了。”

爱尔兰的这一鲜为人知的小村泥浆遍地，我们又闻到了那种腐臭的鱼腥味。靠近港口处的地面上，全是被碾碎的铺路石，四家农舍被撞毁了。目睹着丈夫象鱼类般被“网”走的妇女们捶胸顿足，痛不欲生。

这次来了六辆坦克。人们电话告知了空防指挥部，指挥部派出了两架轰炸机出击。结果炸毁了三辆坦克，其余的三辆则滑回了海中。就这样，小村中一半的人口已被细绳状的爪子拉走了。

在我返抵伦敦之际，当局已经作出了向海底生命体正式宣战的决定。在此之前，博克尔和菲利斯亦已从西班牙回到了伦敦。

爱尔兰的海岸已处于防御状态，战斗机和装甲车已经随时待命。在英格兰的西南部和苏格兰的西海岸均已作好了战斗准备。

可是，海底坦克依然到处出现，但情况已同以前迥然相异。它们一接触在海边等候着它们的爆炸物，就全部销毁。人们一接到警报，就立即转移，故而伤亡的人数已经接近于零，而海底坦克的损失数字则经常达到百分之百。

（六）水漫全球

海底生命体新的攻击已经开始。

空军飞行员报告说，在大西洋西部持续地聚集着浓雾。美国南部海岸的大雾甚至未能引起公众的注意，一直到俄国人提及了该国北部的浓雾以后，此事才引起了公众的兴趣。

格陵兰岛戈德泰贝的一则报告中提及，从巴芬湾经过戴维斯海峡的水流量剧增，而且带有大量的积冰。在世界其他地区的报告中，也谈到出了前所未有的水流量，气温随之普遍降低。戈德泰贝北部戈德哈文的一篇报道中说，海水中出现了无比巨大的冰块，而在巴芬湾的北部，冒出了大量的冰山。

一位目击者说道：“巨大的浮冰高达数百英尺，有时浮冰突然出现了裂缝，大冰块不断地掉入海水之中，击打着海水，形成了滔天巨浪。有些浮冰大如岛屿，慢悠悠地漂浮着，相互碰撞。”

那些如岛屿般的巨冰向南漂浮而去，进入了大西洋。

接着，《星期日消息报》刊登了博克尔的文章：“我们对此事绝不能置若罔闻。他们又开始了新的攻击。众所周知，大雾的形成是由于两种冷热的水流或气流的汇合所致。那么，在寒冷的北方怎么会突然出现莫明其妙的暖流呢？其结果是，碎裂的巨大浮冰漂进了白令海、格陵兰海，一种融化北部冰块的措施正在被使用着，其后果是，海平面将会上升一百英尺。”

我和菲利斯随即去看望了博克尔博士。

“它们如何化巨冰的呢？”我问道。

“我设想，它们使用了某种加热器，也许是一种原子能加热器。这样，它们就能驱动巨大无比的暖流，使它和冰山接触。”

“它们又怎样使那些冰山碎裂呢？”

“这并不困难，它们既然配套有使船只变成碎片的武器，想使冰山碎裂，也就易如反掌了。”

“那我们究意该如何去对付呢？”

“爬到理想的高山上去，在山顶建一个防卸工事。”博克尔简短地说道。

当四月份的潮水冲垮了威斯敏斯特（英国议会所在地——译者注）的护堤墙时，英国人开始激怒了。整个世界已经形成了汪洋一片，人们纷纷迁至高地或山上，城市里的居民只能住到高层楼之中。要求向海底投掷炸弹的呼声震响着全球。

政府部门开始组织起民众抵卸水流的侵袭，保卫国家。他们堆积沙袋，坚固堤岸，但污浊的海水滚滚而来，冲破了这些防卸，流进了街道，灌入了住房。

英国广播公司也已迁到了一家大公司的最高楼层处办公。

全国都已处在无政府状态。

（七）回复自由

一天，我正在忙着检查小艇的发动机时，另一艘小艇迎面朝我开来。当小艇靠近时，我认出了来人，他是英国广播公司的工作人员。

“您好，沃森先生。我有重要事情要向您转达，广播公司希望你们立即前往。”

“他们究竟要我们干什么事呢？”

那人摇着头说道：“你们还记得博克尔吗？今天他在公司作了一次谈话。他说，海潮已经不再上涨。他将对整个形势进行分析。科学家们一直在对那些海洋生命体进行研究，由他组建的你们那支探险队所摄的照片以及提供的大量资料和信息给予了他们极大的帮助。他们已经研究出一种能够进入深海底部的仪器，它能发出一种波，会出现某种人身无法听到的声响。博克尔博士说，那种波在深水中具有极强的杀伤力。”

“那是明白不过的事了，”我说道，“科学家们一直在为此项发明而不遗余力。”

“博克尔博士还说，科学家们已开始把此项发明用到了实践之中。你知道这是谁干的吗？是日本的科学家！他们说，他们已经在两个海区的深底进行了清剿。美国人认为，该种仪器确实发挥了效力。他们也在制造此种仪器，拟在西印度群岛地区使用。”

“那么，他们有否发现，海底的那些东西究竟是什么？它们看上去是个什么样子？”菲利斯急于想知悉此事。

那个人摇了摇头说道：“博克尔只是提及，科学家们在使用了这一发明装置以后，很多柔软的物体漂浮到了水面，在阳光的照耀下，很快就变坏了。它们没有形状，这准是由于没有压力的缘故。”

我迅即找出了酒瓶和杯子，满满地斟了三杯酒说：“为我们全人类回复海上的通航自由而干杯吧！”

那位广播公司的工作人员离开以后，我和菲利斯并肩坐着。我们谁也未曾立即讲话，我瞥了一眼菲利斯，发现她比过去更加漂亮了。

我紧紧地搂住了她。

“你在想什么？”我问道。

“我认为，一切都并非完全是新的。对吗。迈克？很早很早以前，曾有一个大平原，遍地覆盖着森林，到处奔跑着野生动物，人们依靠狩猎为生。以后有那么一天，洪水奔腾而来，淹没了所有这一切，那个大平原成了北海。我想，我们以前曾在这儿呆过，迈克……而且我们安全地跨越了过去……”

# 《海豚之谜》作者：[美] 狄克逊

蒋伟译

研究站设在一个小岛上，已故的埃德温·奈特博士，把它命名为海豚之路岛。如果说，来这个岛上的女人就一定不漂亮，那当然是无稽之谈，不过，迈尔却从来没有指望过这样的事情发生。

今天上午，凯斯特和波尔勒克斯没有返回研究站的水池中。它们说不定不辞而别，就象以往那些野海豚一样——而且，这些日子以来，迈尔一直忧心忡忡，威勒尔尼基金会将以某种借口，卡掉他们今后的研究经费。自科尔文·布赖特接任以来，迈尔就开始担心了，尽管布赖特对此讳莫如深，只字不提，不过，这只是这个冷冰冰的大个子给迈尔的一种感觉。此时，迈尔正在研究站门口观察水情，突然，从大陆那边驶来一艘快艇，带来了这位不速之客。

他居高临下，目不转睛地看她走上码头。她先朝他挥手致意，仿佛已不是初交，然后便拾阶而上，登上了研究站主楼门前的平台。

“你好，”她在他面前停住，笑咪咪地说，“你就是科尔文·布赖特？”

她那惊人的美貌，使迈尔顿时自惭形秽。一头褐色的鬈发，颀长而偏高的身材，但这些仍不足以形容她的魅力，她体现着一种完美——说也奇怪，她的微笑竟使他那么动心。

“不是，”他说。“我是迈尔克姆·辛克莱。科尔文在里面。”

“我是珍妮·威尔逊，”她说。“《背景》月刊派我来写一篇关于海豚的报道。你们不是在进行海豚研究吗？”

“是的，”迈尔说。“从一开始，我就跟着奈特博士干。”

“啊，太好了，”她说。“那你一定得跟我讲一讲，奈特博士去世后，布赖特博士接任，你也在这里？”

“布赖特先生，”他随口加以纠正。“是的。”她在他心头唤起的感情是那样强烈，她自己也一定有所觉察，只不过丝毫没有流露。

“布赖特先生？”她脱口反问道。“大伙儿喜欢他吗？”

“呃，”迈尔说，真想看她再微笑一次，“人人都喜欢他。”

“哦，”她说。“那他是研究站的好主任啰？”

“好行政官，”迈尔说。“他从不插手研究工作。”

“什么？”她瞪大眼睛看着他。“奈特博士去世后，不是他来接任的吗？”

“啊，是的，”迈尔说。他努力使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在谈话上。过去，从来没有一个女人象她这样使他倾心。“但只是研究站的行政官。你知道，我们的研究经费大部分由威勒尔尼基金会提供。他们相信奈特博士，可是，他去世以后……呃——，他们希望由自己的人来接任。不过，我们谁也不在乎。”

“威勒尔尼基金会，”她说。“我没有听说过。”

“那是密苏里州的圣？路易市里一位名叫威勒尔尼的设立的，”迈尔说。“他把钱都用来生产炊具，在他死后，留下了一个托拉斯，并设立了这个资助基础研究的基金会。”迈尔莞尔一笑。“你也甭问他怎么会从生产炊具转到了这一行。这些情况对你来说是太少了，是不是？”

“比一分钟之前我的了解却多了不少，”她又报以微微一笑。“科尔文·布赖特到任以前，你认识吗？”

“不认识，”迈尔摇摇头。“生物学界和动物学界以外的人，我结识不多。”

“但现在你对他已经相当了解，他到任已经六个月了。”

“呃——”迈尔欲言又止，“还不敢这么说。你看，他终日待在办公室里，而我总是同波尔勒克斯和凯斯特在一起，那是两个跑到研究站来的野海豚。科尔文和我接触并不多。”

“在这么小的一个岛上？”

“我也觉得滑稽——不过，我们俩确实都很忙。”

“我想也是这样，”她又报以微笑。“你能领我去见他吗？”

“见他？”迈尔突然发觉他们还站在平台上。“啊，对了，你是来找科尔文的。”

“不仅仅是科尔文，”她说。“我来看看整个地方。”

“好吧，我领你去办公室。跟我来。”

他领她走过平台，进了大门，室内装有空调机，使人顿觉凉意。科尔文·布赖特的房间内，空调机经常开着，仿佛他那冷冰冰的个性需要一种山区所特有的略偏干寒的气氛。迈尔领着珍妮·威尔逊穿过一道不长的走廊，又进了一道门，来到一间窗明几净的宽敞的办公室。一个男人坐在一张大写字台前，他身材削瘦，肩膀却很宽，黑头发，黄褐色的皮肤，五官虽然端正，却透出一股冷气。他抬头看见珍妮，站起身来。

“科尔文，”迈尔说。“这是《背景》月刊的珍妮·威尔逊小姐。”

“唔，”科尔文面无表情地应了一声，绕过写字台，向他们走来。“我昨天收到一个电报，说你要来。”不等珍妮伸出手，他已经把手伸过去。他们的手指互相碰了一碰。

“我得上凯斯特和波尔勒克斯那儿去，”迈尔说，转身离去。

“待一会儿我来找你，”珍妮转过身对他说。

“啊，好的。或许——”他没有说完便走出门去，顺手将布赖特办公室的门带上。他闭上眼睛，在昏暗而阴凉的门厅里站立了片刻。别象个傻瓜似的，他想，这样一位姑娘能干得远比你出色，很可能就是这么回事。

他睁开双眼，踱回研究站后的水池边，又来到这个超脱凡尘的海豚世界。

凯斯特和波尔勒克斯已经回来了。水池不是封闭的，有一个出口与加勒比海的蔚蓝的海水连通。他们初来海豚之路岛从事研究时，海豚是关在一个封闭的水池中，如同被逮住的野兽一样。后来，当研究工作进行到奈特博士称之为“环境隔阂”这一阶段时，他们突然萌生一念，把水池与大海连通，使用来进行试验的海豚来去自由。

它们去而复来，但最终还是一去不复返了。然而，奇怪的是，野海豚接二连三地来到这里，研究站里始终保持着海豚。

凯斯特和波尔勒克斯是最新的一对。大约四个月之前，经常来研究站的仅有的一只海豚失踪了，它们却不期而至。自由自在，独立不羁——它们合作得很好，但隔阂却仍没有突破。

这时，它们在水下来往穿行，上下翻复，充分利用着这三十码长的水池。它们的体长达七英尺，外形相似却不尽一致，相遇时身体几近相碰，录音磁带显示，它们正以超声波交谈着，声波频率高达每秒８０至１２０千周。它们在水中动作的花样是他从未见过的，有条不紊，仿佛是仪式上的舞蹈。

他戴上耳机坐下，耳机连着安装在水池两端的潜听器。他用麦克风向海豚询问这种动作的含义，它们却置若惘闻，依然故我地重复着那极有规律的游泳动作。

身后响起脚步声，他扭过脸，原来是珍妮·威尔逊正沿着研究站后门的水泥台阶走来，她身边是矮胖墩实、穿着工装裤的彼得·埃登特，他是站里的机械师。

“喏，那不是？”彼得说。他们一同走上前。“我该回去了。”

“谢谢你。”她对彼得微微一笑，又是那种令人动心的微笑。彼得走上台阶后，她转身向迈尔。“不打扰你吗？”

“不，不，”他摘下耳机。“反正我也没有得到回答。”

她看着两只在水下翻腾起舞的海豚，它们做着这样那样的转身动作，水面上激起一个又一个漩涡。

“回答？”她问。他悒郁地一笑。

“我们称之为回答，”他说，朝着正在池中打转的两只流线型的海豚点点头。“有时，我们问一些问题，也能得到反应。”

“传递信息的反应？”她问。

“有时是这样。你来找我，想了解什么呢？”

“什么都想知道，”她说。“看来我所要找的人是你，而不是布赖特。他叫我上这儿来。我想你同那项理论有关。”

“理论？”他小心翼翼地反问，心猛地一沉。

“那么，就算是一种想法，”她说。“据说，如果星空中存在某个文明社会，地球人想要同他们联系，必须首先使自己得到高度发展。他们所面临的考验，首当其冲的可能不是发明超光速飞行手段这些技术性问题，而是一项社会学问题——”

“如同学会与异族文化交往——一种类似海豚社会的文化，”他突如其来地打断她。“科尔文告诉你的？”

“我来之前就已听说，”她说。“不过，我想这是布赖特的理论。”

“不，”迈尔说，“这是我的理论。”他看看她。“请别见笑。”

“为什么我要笑呢？”她全神贯注地观察着海豚的动作。

他突然对海豚产生一种强烈的嫉妒；在这种情绪的驱使下，他决定做一件原先绝不敢做的事。

“同我一起飞往大陆，”他说，“我们一起用午餐，我把一切都告诉你。”

“好吧。”她的目光终于从海豚身上移开了，但是，她的双眉紧蹙，使他大惑不解。“我有许多事情弄不明白，”她喃喃自语。“原以为得向布赖特请教。看来，得向你——还有这些海豚请教了。”

“也许我们能在用午餐时把那些问题解决，”话虽这么说，迈尔自己也不清楚她究竟指什么问题，但他也并不过分在意。“来吧，直升飞机在大楼北端等着。”

他们乘直升飞机越过海峡，来到卡鲁帕诺，选定座位坐下，临窗眺望着镇前蔚蓝的海面上停泊的船只。四下全是委内瑞拉人，操着西班牙语在彬彬有礼地交谈。

“我为什么要笑话你的理论呢？”就座以后，她重又问道。

“大多数人以为我的理论是为研究站的失败胡诌出来的借口，”他说。

她的两道褐色的弯眉刷地竖起。“失败？”她说。“我以为你们正不断取得进展。”

“是的，啊，不，”他说。“甚至在奈特博士去世之前，我们就碰到了所谓环境隔阂。”

“环境隔阂？”

“对。”迈尔用餐叉往海鲜杂拌的大虾上戳了一下。“我们的研究完全建立在约翰·李里博士所取得的成就的基础上。你读过他的《人与海豚》吗？”

“没有，”她说。他大为惊奇。

“他是海豚研究的先驱，”迈尔说。“我原以为你来之前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读这本书呢。”

“我所做的第一件事，”她说，“是想了解科尔文？布赖特，但一无所获。现在你该明白，为什么我初来时把他当作真正的海豚专家了。”

“难怪你问我是否很了解他，是不？”

“是的，”她回答。“好，那就请你先谈谈这个环境隔阂”。

“其实也不值一谈，”他说。“就象那些大问题，说来又极简单。早先，专家们在海豚研究中似乎进展神速——与海豚的信息交流眼看就要成功——把它们之间发出的声响用人能听到的频率或高于这种频率表示出来，并教会海豚掌握人的语言。”

“这事没能干成？”

“能，成功了——或者说几乎成功了，反正就那么回事。可是，我们发现，信息交流并不意味着彼此理解。”他看看她，又接着说，“你我用的是同一种语言，可是，当别人对我们说话时，我们能百分之百地理解吗？”

她看了他片刻，才缓缓摇头，目光始终未从他的脸上移去。

“好，”迈尔接着说，“这就是我们与海豚之间的基本问题——只是范围更大。象凯斯特和波尔勒克斯这样的海豚可以同我对话，我也可以同它们交谈，但我们之间却无法深刻理解。”

“你是指思想上的理解，”珍妮说，“而不是指机械性的理解？”

“是的，”迈尔回答。“在一项指令或一种符号的外延意义上，我们可以一致，但不是它们的内涵。我们可以对凯斯特说，‘墨西哥湾暖流是一条大海流’，它也完全同意。可是，我们彼此谁也不了解对方的真正含义。我心目中的墨西哥暖流并非是凯斯特心目中的形象。我所谓的‘强大’，是相对于我的身高六英尺，体重一百七十五镑，以及我能克服地球引力举起我的体重这一事实而言。凯斯特则是相对于他的体长为七英尺、在水中的游速为每小时四十英里而言，它对体重一无所知，因为它那四百磅的身体正好与它所排开的水的重量相抵消。举重的概念，它完全没有。我心目中抽象的‘海洋’与它的不同，我们关于海流的概念或许有相交之处，或许则大相径庭。迄今为止，我们还没有找到弥合差异的办法。”

“海豚也在作同样的努力？”

“我相信是的，”迈尔说，“但无法证明，正如我无法真正说服那些冥顽不灵的怀疑派，使他们相信海豚有灵性一样。看来，我必须提出迄今为止不为人类所知的新的见解才行。或者，得让海豚显示出它们的确掌握了人类的思维方式。而在这些方面，我们没有成功。我和奈特博士都认为，这是由于环境隔阂造成的内涵差异的缘故。”

她坐在那里，一动不动地看着他。对她谈这些，他简直象个傻瓜，可是，自从八个月以前奈特博士患心肌梗塞以来，他无人可谈，所以，这一会儿，他话如泉涌，自己也无法控制。

“我们必须学会象海豚一样思考，”他说，“要么，海豚得学会象我们一样思考。六年来，我们双方都在努力，但谁也没有成功。”他几乎未加思索就又补充了一句，道出了心头的的隐密。“我一直担心，我们的研究经费随时都会被卡掉。”

“卡掉？威勒尔尼基金会？”她说。“为什么要卡？”

“因为长期以来，我们没有取得进展，”迈尔痛苦地回答。“至少没有进展的证据。我怕时间不多了，这次一完，以后也许再也不会重新提起。六年前，人们对海豚兴趣极大。可是好景不长，现在几乎被人遗忘，海豚只被列为聪明动物一类。”

“可你并不能肯定以后，就没有人再继续研究。”

“我有这种预感，”他说。“我觉得与异类思想交流的能力，是对我们人类的一项检测。现在，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他举拳轻击餐桌。“最可惜的是，我知道海豚也从它们一方做着同样努力——唉，如果我能弄清它们在干什么、它们是多么希望我们理解，那该多好！”

珍妮始终一动不动地凝视着他。

“你似乎很有把握，”她说。“为什么？”

他松开拳头，无可奈何地坐下。

“你仔细观察过海豚的上下颚吗？”他问。“它们有这么长。”他的双手在空中比划了一下。“一对颚骨上长着八十八颗尖利的牙齿。象凯斯特这样的海豚体重达几百磅，它在水中游泳速度之快，是人所望尘莫及的。它往池边一挤，能轻而易举地把你挤扁，它用牙齿能把你撕成两半，用尾巴一甩能叫你骨折。”他目光悚然地看着她。“尽管这样，尽管人类捕杀海豚——我们在最初的研究和摸索中也杀害过它们，其实海豚完全能用牙齿和力量回击海中的敌害——然而，从来没有一只海豚攻击过人类。早在公元前四世纪，亚里斯多德就谈及海豚‘温和善良’的本性。”

他停顿一下，目光炯炯地看着她。

“你不相信？”他说。

“哪儿的话，”她说。“我相信。”他深吸一口气。

“对不起，”他说。“过去，我犯了一个错误，把这一切讲给别人听，现在很懊悔。有人曾对我说起他的看法，他认为海豚有一种直觉，承认人类比它更高一等，承认人类生活的价值。”迈尔不自然地露齿一笑。“仅是一种直觉而已，‘象狗一样，’他说。‘狗有赞美敬慕人的直觉——’他总想同我谈他的那条名叫普齐的德国纯种狗，它能阅读晨报，而且，如果报纸头版上有一条惨祸新闻时，它就不给他看。他多次不得不亲自到门口台阶上取报，因此，他能证明普齐确有灵性。”

珍妮放声大笑，低深而欢愉的笑声使压在迈尔心头的郁闷烟消云散。

“总之，”迈尔说，“海豚对人类所表现出的克制是一种征兆，如同野海豚接连不断来到这个研究站一样，这使我相信，他们也在努力理解我们。而且，这种努力可能已经持续了许多世纪。”

“我不懂你为什么担心这项研究会中断，”她说。“就你所了解的一切，难道不能说服别人——”

“只有一人需要我去说服，”迈尔说。“就是科尔文·布赖特。我还没有去做，只是一种感觉——我总是觉得，他坐在那里，是在对我和我的工作下断语。我觉得……”迈尔吞吞吐吐地说，“他仿佛是什么人雇来的。”

“不是，”珍妮说，“这不可能。如果你愿意，我可以为你打听。我有办法。如果我认为他是个行政官，现在我就能给你答案。可我原先以为他是个科学家，结果走错了门。”

迈尔紧皱眉头，表示怀疑。

“你真能为我找到答案？”他问。

她嫣然一笑。

“等着瞧吧，”她回答说。“我也想了解一下他的背景。”

“这非常重要，”他急切地说。“说来也离奇——可是，如果我是正确的，海豚研究就太重要了，比世界上任何事都重要。”

她突然从餐桌边站起。

“我马上就去核实，”她说。“你何不也回岛上？得要几个小时，我乘水上快艇去。”

“可你还没有吃完午饭，”他说。“实际上你根本没有吃。我们先吃饭，完了你再走。”

“我想给人打个电话，趁他们现在还在工作，”她说。“长途电话有时差，很抱歉，我们一起吃晚饭，行不？”

“只好这样，”他说。她用迷人的微笑驱除了他的失望，起身离去。

她走了，迈尔一点也不觉得饿。他招呼来侍者，退掉了午餐中的主菜。他独自坐着，又呷了两杯酒——这对他已经不同寻常，然后，离开了餐厅，乘直升飞机回到岛上。

从直升飞机停机坪到海豚池的路上，他遇见了彼得·埃登特。

“啊，你在这儿，”彼得说。“一个小时后科尔文要见你——等他回来，他上大陆去了。”

往常，这消息又会勾起研究被取消的阴影，这件事象一个冰冷的秤砣一直压在迈尔心里，可是，因为不吃午饭喝了三杯酒，有了几分醉意，他只点了点头，就往水池边走去。

两只海豚依然在池中重复着极有规律的游泳动作。莫非是他自己想象出的某种规律？迈尔在池边的靠椅上坐下，摆好录音机，把海豚发出的声音转换为图象。他把耳机与潜听器接通，又扭开麦克风的开关。

他突然觉得一切都是毫无意义。这样的动作，日复一日地重复，已经四年。又有什么结果呢？一盘又一盘的磁带所记录的并不是同海豚进行的真正的交谈。

他摘下耳机，放在一边，点燃一支香烟，迷离恍惚地看着海豚的芭蕾舞动作发呆。称之为芭蕾舞也简直是侮辱。它们在海中浮游，潇洒自若，含义隽永，任何人在空中或陆上的动作都无法与之相比。他忽而又想起对珍妨？威尔逊说过的那番话。

海豚从不攻击捕获它们的人，那怕被伤害时也不例外；他想起那业已确认的事实，海豚会援救它的受了伤或失去知觉的同类，把它托出水面，使之免于淹死——海豚的呼吸需要有意识的控制，一旦丧失知觉，呼吸就不能控制了。

他想起它们是那样活泼有趣，那样温柔敦厚，想起它们交谈时宽阔而复杂的音域。在所有这些方面，普通人都显得大为逊色。在海豚社会中，看不到任何战争、谋杀、仇恨和忘恩负义的冲动。迈尔想，难怪他们与我们不能相互沟通理解。在另一种环境、另一些条件下，他们正是我们理想的楷模。我们掌握了技术，具有制造工具的能力，然而，在许多方面，我们却比他们更加野蛮。

谁能判断我们之间孰优孰劣，他一边思索，一边观察它们的水下动作，由于空腹喝了三杯酒，他的心中浮起一层淡淡的哀愁。如果我也是一只海豚，也许会更加幸福。刹时间，这个想法变得异常诱人。无边无垠的大海，自由自在，陆地上错综复杂的人类文化统统结束。几行诗句蓦地浮上他的脑际。

“来吧，孩子，”他独自吟诵，“让我们离去，往下，深潜……！”

两只海豚中止了水下芭蕾舞，他发现麦克风正开着，而海豚的脑袋正朝着安装在水池近端的水下麦克风。他继而想起下面几行诗句，便对海豚高声吟诵起来。

“……看我的兄弟呼唤自海湾。

“看狂风大作直袭海岸，

“看潮水奔涌往天边退去；

“看一群白马在嬉戏耍玩，

“颠腾不羁跳跃在浪尖——”

他突然打住，觉得有点难为情，再看那两只海豚，它们在水下静静地浮悬着。过了一会儿，凯斯特转了个身，浮出水面，先露出他那长着喷水孔的前额，然后是整个脑袋，两只眼睛直盯着迈尔。他的喷水孔上长着两瓣嘴唇和肌肉发出嘎嘎的声音，通过空气传导，分明是在对人说话。

“来吧，迈尔，”他嘎嘎喊道，“让我们离去！往下，深潜！”

波尔勒克斯的脑袋也探出水面，与凯斯特并排着。迈尔目瞪口呆，看了它们许久。他突然若有所悟，赶紧翻看录音磁带，上面记录着传到水池中的他那抑扬顿挫的声音，另一条声道显示出海豚发出的相对应的声音，与他的朗诵完全一致，唯一不同的是那音频超出了人耳能听见的范围。

迈尔凝视着，站起身来，不可名状地激动使他全身发颤。他茫然不知所措地走向水池的近端，那里有三级台阶，通向水池的浅水区。这里的水深仅三英尺。

“来吧，迈尔！”凯斯特又发出嘎嘎的叫声，两只海豚依然静悬在水中，脑袋冲他露出水面。“让我们离去，往下，深潜！”

迈尔一步步迈进水池。海水浸湿了裤管，凉丝丝的，终于，他站到池底，海水没及他的腰部。两只海豚看着他，静静地浮在几英尺开外等着。迈尔站定，看着它们，海水没过他的皮带环，微微泛着涟漪，他等待着它们作出某种表示，发出希望他如何动作的信号。

它们毫无暗示，只是等待着。完全取决于他自己。他往前扑腾几下，进入深水区，只好埋头屏气，潜入水中。

眼前一片模糊，颗粒状的混凝土池底隐约可见。他贴着池底缓缓滑行，继而又徐徐上浮，突然，两只海豚也游到了他的身旁——时而滑行，而时上浮，始终不离左右，有时轻轻擦着他的身体而过，把他当作它们水下芭蕾舞的一个舞伴。他听见一种咔里咔嚓的声音，或许，这是它们在用他的耳朵无法听见的音频说话。他不明白它们在说什么，也无法领会它们所做动作的含义，但他觉得，它们一定是在传递某种信息，这是确凿无疑的。

他觉得应该换气了，但仍然尽量屏气，直到实在不得已才浮出水面。他露出脑袋，换了一大口气，两只海豚在一旁伸出头望着他。他又一次潜入水下。我是一只海豚——他几近绝望地想——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只海豚，对我而言，这一切意味着——什么呢？

他一连扎了几个猛子，海豚在他身边一成不变地极有规律地动作愈来愈使他确信他找到了正确的轨道。最后，他浮出水面，大喘一口气。他想，自己模仿得还不够彻底，于是，转身游回浅水区的台阶，爬上岸来。

“来吧，迈尔——让我们离去！”身后又传来海豚嗄嗄的叫声，他一转身，只见凯斯特和波尔勒克斯都把脑袋伸出水面，张大了嘴巴，焦急地看着他。

“来吧，孩子——往下深潜！”他重复着，尽量使自己的语气中充满抚慰。

他急匆匆地跑到池边的储藏室，打开潜泳器具橱的橱门。对，应该使自己更象一只海豚。他望着储气瓶和潜水器具盘算了一会儿，决定还是不用它们。海豚和他一样，也是不能在水下呼吸的。它把储藏室中的东西一件件扔出来。

一分钟之后，他回到水池台阶旁，浑身上下只穿了一条游泳短裤，脸上戴着一只玻璃面罩，上面连着一根水下输气管，脚上套了一副脚蹼，手里拿了两根软绳子。他坐在台阶上，用绳子分别将膝盖和脚踝部分缚住，然后一纵身，笨拙地跳入水中。

他面孔朝下，透过面罩往池底看，尽力模仿海豚的尾鳍动作去摆缚紧的双腿，迫使自己倾斜着沉入水下。

经过一番折腾，他居然成功了。他在水下潜泳，两只海豚顿时围拢过来。不一会儿，他憋不住了，只好浮出水面，但他模仿着海豚的动作，浮上来吸足一口气，然后上下摆动脚蹼，如同海豚摆尾鳍一样，使自己重新没入水中。象海豚一样思考，他一遍又一遍提醒自己。我是一只海豚。这就是我的世界。一切都应该如此。

……凯斯特和波尔勒克斯始终追随在他身旁。

他精疲力尽，爬上台阶，坐在池边休息，此时，太阳已经落到贴近远处海面的地方。黄昏时代的微风吹拂着沾水的身体，颇有寒意。他松开双腿，摘下脚蹼和面罩，步履蹒跚地走向储藏室。他从身边的橱柜中取出毛巾，擦拭干身体，穿上一件搁在那里的旧浴衣，随手掇过一张铝制甲板椅，在储藏室旁坐下。他疲惫到极点，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天边挂着火红的太阳，下缘已经浸没在海中，他觉得自己完成了一项壮举，心头暖烘烘的。夜幕降临，笼罩了整个水池，两只海豚仍在那里游来游去。太阳在继续慢慢地下沉……

“迈尔！”

听见科尔文·布赖特的声音，他扭头望去，这个冷冰冰的大个子与身段苗条的珍妮一同走来，他连忙站起身。

“为什么喊你却没来？”布赖特问。“我让彼得给你留话，要不是威尔逊小姐刚才乘水上快艇回来，告诉我你也从大陆回来了，我还不知道呢。”

“对不起，”迈尔说。“我在这儿遇到一件事——”

“先别同我谈这些。”由于厌烦，布赖地的声音显得急促而严厉。“我有许多话要说，时间太紧，我还得赶乘开往圣·路易的飞机。这样打断你很对不起——”他突然止住，对珍妮说，“威尔逊小姐，如果你不介意，我们之间要谈点私事，能否给我们片刻——”

“当然，”她转身沿池边走去，渐渐消失在暮霭之中，池里的海豚也随她游去。太阳刚一沉没到海平面之下，热带的夜幕就突然降临，天穹上闪现出星星。

“请让我继续说，”迈尔说，“关于我们的研究。”

“对不起，”布赖特抢过话头，“别现在说。我得离开一个星期，希望你好好留神这个珍妮·威尔逊。”他压低声音继续说，“今天下午，我打电话给《背景》月刊，通话的编辑说根本不知道写文章一事，也从未听说过她的名字——”

“是个新来的，”迈尔说，“很可能不认识她。”

“反正一样，”布赖特说。“我刚才说了，不该这样无礼地同你说话，可是，威勒尔尼已决定停止资助研究站，我将飞往圣？路易去办理结束事宜。”他犹豫片刻又说，“迈尔，我想你是知道这早晚会发生的。”

迈尔瞠目结舌。

“这是不可避免的，”布赖特冷冷地说。“你是知道的，”他停顿了一下，“我很遗憾。”

“没有威勒尔尼的支持，研究站就得关门大吉！”迈尔愣了关晌才说了话来。“你也明白这一点。可是，就在今天，我找到了答案！就在今天下午！听我说！”布赖特正要转身，迈尔一把抓住他的胳膊。“海豚也一直在同我们联系。啊，不是在一开始，不是在我们逮住了几条标本作试验时，而是在我们将水池与大海连通时开始的。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只局限于通过声音与它们联系——仅此而已，而这样是不行的。”

“对不起，”布赖特边说边抽回自己的胳膊。

“请听我说下去！”迈尔不顾一切地说。“它们的信息传递过程极其复杂，如同你我用整个交响乐队的乐器来传递信息。它们不仅用四至一百五十千赫的声波，而且用动作，用触觉——用适应海洋环境的一切方式。”

“不行，我得走了。”

“等一等。难道你不记得李里关于海豚导航手段的假设吗？他认为那是一种多元方式，凭借温度，速度，水质，星位，太阳等等，所有这些信息同时传入海豚的大脑。一点不错，它们的信息传递过程也显然是多元的，运用声音、触觉、姿式、位置、动作等等。明白了这一点，我们就可以与它们一起游入大海，成功地进行信息交流。难怪我们之间不能勾通，因为我们只局限于最原始的信息传递方式，只局限于声音。这好比我们人类在交流思想时只用名词，而要使一句话的结构完整——”

“实在抱歉！”布赖特不由分说地打断他，“我告诉你，迈尔，一切都无济于事。基金会的决定纯属经济上的原因。他们只能捐赠这些钱，而分配给研究站的钱已拨作他用。现在已经无法挽回。”

他挣脱了手臂。

“对不起，”他重复道。“至多一周我就回来。你留下是否考虑一下收摊。”

他扭头就走，绕过大楼，走向直升飞机停机坪。迈尔丧魂落魄似地看着这个宽肩膀的瘦长影隐没在黑暗之中。

“没关系，”珍妮在他的耳边安慰说，声音中充满了柔情。他猛然转身，她正凝视着他。“你再不需要威勒尔尼的资助了。”

“他告诉你了？”迈尔直瞪瞪地看着她，她摇摇头。透过越来越浓的暮色，依然可以看见她的微笑。“你听见了？离那么远？”

“是的，”她说。“你对布赖特的看法很对。我为你找到了答案。以便决定是否为研究站进一步投资。”

“我们极需要投资！”迈尔说。“虽说不需太多。但我们还得继续下海，总结海豚传达信息的方式，同它们交流。还得进一步提高它们传递信息的水准，不能局限在我们的水平上。你知道，今天下午，我已经有所突破——”

“我知道，”她说。“我全知道。”

“什么？”我惊奇不已，“你怎么会知道？”

“一下午都有人在监视你，”她说。“是的，你确实突破了环境隔阂。现在的问题是如何找到一系列的方法。”

“有人监视我？怎么可能？”忽然，这个问题似乎又变得无足轻重，“现在我需要的是钱，”他说。“需要时间、设备，这些都得花钱——”

“不。”她的声音变得无比温柔。“你已不再需要总结你自己的方法，迈尔，你的工作已经完成。今天下午，在海豚和人类的历史上不同类属之间的信息传导障碍首次得到了突破。这项工作由你始创，你已经成为其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你应该为此而感到高兴。

“高兴？”他几乎嚷起来。“我简直不懂你在说些什么。”

“对不起。”她隐隐长叹一声，“迈尔，如果需要的话，我们能教你该如何与海豚对话。也许——还有其他一些事情。”她仰脸看着他，此时，天空是星光灿灿，只有西天边还残留着一丝微明。“迈尔，你的突破远不止于海豚。关于与另一种有理性的类属，一种不同于人类的生物进行信息交流的想法是一项有价值的试验，它的成功使银河系中有理性的类属与某行星上的高级生物进行联系成为可能——这个想法也是正确的。”

他凝望着她。她离他那么近，虽然没有接触，却可以感觉到她身体的温暖。她站在他面前，他看得见，摸着得；初次见面时他心头产生的一种奇怪的感情又渐渐涌起。他仍旧对她怀有深情。忽然，他的心头一亮。

“莫非你不是从地球——”他的声音嘶哑而含混，下面的话咽住了。“但你是一个人！”他不顾一切地叫出声来。

她默不作声地看着他。黑暗中，他没有把握是否看清，但他觉得自己看见了她眼中闪烁着晶莹的泪花。

“是的，”她终于缓缓地说。“照你所说——你可以说我是一个人。”

一阵狂喜掠过他的心田。这是一种当人们认为自己已经失去一切而又突然找到某种价值连城的宝贝时的狂喜。

“可是，怎么可能？”他激动得上气不接下气，指着天空的星星说，“如果你来自那边——某一个地方，你怎么变成人的呢？”

她垂下眼帘，避开他的目光。

“对不起，”她说。“不能告诉你。”

“不能告诉我？啊，”他哈哈大笑，“你以为我无法理解。”

“不是——”她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我是说他们不准我告诉你。”

“不准——”他心里莫明其妙地打了个冷颤。“可是，珍妮——”他局促不安地搜寻着合适的字眼。“我不知该怎么说才是，但我必须知道。从初次见面开始，我……我是说，也许你不这么想，你不了解我在说些什么——”

“不，”她喃喃地说。“我了解。”

“那么——”他呆呆地看着她“你至少该让我放心才是。我是说……只是时间问题。我们正在日益接近，你们和我，是吗？”

她透过黑暗看着他。

“不，”她说，“不是这样，迈尔，永远不会这样，所以，我不能对你透露。”

“我们不会接近？”他大声问道。“我们不会接近？但你来到这儿，看见我们在传递信息——为什么不会呢？”

她抬起头，最后看了他一眼，把一切都告诉了他，听完她的叙述，他一动不动，仿佛化作一座石像，一切都完结了。她转身向池边缓缓走去，迈下一级级台阶，走进浅水区，两只海豚冲过来迎接她，它们的身后泛起白雪一般的泡沫。

他们仨一起游动，仿佛施展了什么魔法，一眨眼，他们游到了水池的出口处，进入了大海。他们继续游向前去，直到隐没在波光粼粼的黑暗之中。

迈尔始终站在那里，突然，他想，那两只海豚一定是在等她。自从最初捕获的两只海豚被释放以后，来研究站的海豚都是来去自由的。看来，只有海豚知道，千百年来地球上一直等待着的天外来客一定会来访问它们，这一天终于来到了。

# 《海王星上来的人》作者：[德] 罗伯特·布伦纳

黄军译

一、天外来客

公元２０３５年９月２４日，年轻的阿基米德·本·古拉一大早就来到了南达得威峰卫星监导站中心控制室。他是巴基斯坦人，大学毕业后受聘于世界太空局，被分配到位于中印边境的这个卫星监导站工作，并于昨天刚刚搭乘飞机抵达这座海拔７８００多米的喜玛拉雅山山峰。

第一天上班，本·古拉对这里的一切都感到新鲜，他凭窗远眺，欣赏着南达得威峰四周那矗立在冰雪之上的连绵不断的群山，深感这里的景色实在太美了！印度时间６点１０分，他开始巡视控中心，以便初步熟悉一下这里的工作环境。他是一位宇航技术员，其工作任务是照看中心控制室的各种自行运转的仪器。他不需要别人向他作介绍，因为早在上大学的时候，他就已经熟悉所有这类仪器了。本·古拉一台仪器接着一台仪器地看下去，它们都在正常运转，最后他在一台叫做“太空交通记录仪”的仪器前停了下来。

“太空交通记录仪”是专门用来记录各种太空飞行器的仪器，任何一只太空飞行器，只要它飞越印度、中国的西藏和巴基斯坦的上空，被南达得威峰上的飞行器搜索仪捕捉到，都能被“太空交通记录仪”自动记录下来。本·古拉拿起记录纸带，看到上面清清楚楚地记载着飞越本地区的各种太空飞行器的名称、飞行高度、航向、轨道参数以及通过的时间。在这些太空飞行器中，最多的是各种人造地球卫星，如通讯卫星、气象卫星等；其次是巨大的空间轨道站；最后是穿梭往返于太空各星球和空间轨道站之间的航天班机，它们匆忙地运送着货物和旅客。这些太空飞行器的编号，按照世界太空局的规定，都是前面两个数码，中间三个字母，后面又是两个数码，例如３９ＡＭＳ２８，６４ＢＹＯ１９等等。突然，本·古拉发现了一个反常的飞行器编号——“ＶＹ３８８”，这使他大为惊奇，因为这样的飞行器编号他从来没有听到过。“是不是自己看错了？”他这样想着，同时瞪大了眼睛，更加仔细地看着记录纸带。不错！的确是“ＶＹ３８８”，而且连续出现了两次：２３点１４分和３点０２分，编号“ＶＹ３８８”的不明飞行器先后两次飞越监测区上空！“是不是在这之前它也出现过？”要证实这一点很容易，本·古拉按了几个键钮，自动记录仪随即自后向前打出前几天的记录，他逐行逐段地检查着，忽然，本·古拉眼睛一亮：早在９月２１日，印度时间１２点０７分，ＶＹ３８８就第一次飞越了监测区上空，接着又接二连三地出现过１６次！正在这时，只听“唰”的一声，打印机又将最新的记录打上了纸带：就在两分钟前，ＶＹ３８８又一次飞越南达得威峰监测区上空。眼下，这个怪客正在距地球２９２公里的高空穿越克什米尔高原，匆匆向东北方向飞去！

再也不能迟疑了，必须向总部设在新德里的世界太空局汇报。因为一架来历不明的太空飞行器在距地球只有几百公里的上空飞行了数日之久，地球竟然丝毫没有觉察和作出反应，这可是一件非常严重的事情！

他打开了电视对讲机，找到了世界太空局的军方代表哈鲁络布？哈雅奇将军，屏幕上出现的是一位戴着宽边眼镜、满头银发的长者，他面带怀疑的神情，微笑着问本·古拉：“你看到的确实是ＶＹ３８８吗？”

“是的，将军，就在这里。”本·古拉通过电视对讲机将记录纸带递到身在新德里的哈雅奇将军眼前。将军从远处探过身来，像是要从屏幕上掉下来似的。看完之后，他说：“以前人们曾经这样给太空飞行机编号，不过近二十年来就不这样编了。这个ＶＹ３８８究竟是怎么回事，让我们先问一问爱利亚斯吧，它会帮助我们搞清楚的。”

爱利亚斯是设在加尔各答的世界事务管理局的一台大型中心计算机，它的存储器存有几百万种资料和数据。哈雅奇将军先在电传机上按下呼叫号码，接着输入密码指令，最后打上这个令人费解的“ＶＹ３８８”。不到１０秒钟，将军办公桌上的一个活门自动打开，一张打印报告单自动伸展呈现在他面前。将军随即念道：“ＶＹ３８８，Ｄ１４７Ａ／Ⅲ型６０座太空飞机，宇宙动力公司阿姆斯特丹公司２０１０年制造。该机多次担任太空运输机编队的指挥机，２０１３年１１月２１日在一次无人驾驶向金星运送货物的途中失踪，最后一次讯号发出地点距地球１.８３亿公里。爱利亚斯。”

念完之后，将军发出感叹：“真是不可思议！一架２０多年前失踪的无人驾驶太空飞机又返回了地球，而我们的自动报警系统竟然不发出任何警报，这是地球安全的巨大漏洞啊！”

本来，南达得威监导站的大型计算机储存有人类制造的所有太空飞机的识别讯号，每一架飞越监测区上空的飞行物所发出的讯号都自动受到记录仪的检查，如果外来的太空飞机不发讯号，或是发出不明讯号，监导站的自动搜索仪就会立即发出安全警报。本·古拉明白这一点，他对将军说：“可能ＶＹ３８８曾经是地球上的太空飞机，自动搜索仪把它归入了‘已知’类，所以没发警报。”

“可又有谁会想到将失踪的太空飞机从计算机储存器中消掉呢？”将军一边说着，一边打开工作台上的一个盖板，抓住一只红色的大手柄。“请注意，我现在发警报。”他放倒了报警手柄，刹时，本·古拉身后响起刺耳的警报声，这声音响彻了南达得威整个山峰，也响遍了地球上其他６０个卫星监导站中心控制室。与此同时，几秒钟之内，ＶＹ３８８飞行轨道的所有“参数”已通过无线电波自动传递到了所有卫星监导站、火箭发射基地和其他军事机构。按照预先编制好的程序，爱利亚斯“亲自”发布命令，布置在地球五大洲的几千枚装有核弹头的重型弹道导弹都一起自行升出地面，作好一切发射准备。此外，还有２４枚军事卫星，通过遥控向ＶＹ３８８飞行轨道集结。有一颗军事卫星靠到了距ＶＹ３８８仅有３３００米远的地方，用自动摄影机拍下了它的照片，并立即发送到在加尔各答的世界总统的住处。从照片上看，这架太空飞机约有８０米长，由一个老式核聚变推进器（包括燃料箱）和一个机身主舱组成。照片经过放大后更清楚地显示出：这确实是２２年前失踪的那架太空飞机。

同时，爱利亚斯从６点３３分起，每隔两分钟就通过无线电波向ＶＹ３８８呼叫询问一次，但始终得不到任何回答。哈雅奇将军和世界总统以及世界太空局的副总裁伊瓦年料博士简短讨论后，决定与ＶＹ３８８机组直接通话，通话内容以语言和文字形式向ＶＹ３８８播发，警告他们：如果不回答询问，地球将对ＶＹ３８８采取武力措施，以消除一切可能的危险。

但是，“最后通牒”没有奏效，ＶＹ３８８还没有任何回答。于是，世界总统、太空局首脑和军队权威人士在电视对讲机屏幕前举行了一次紧急会议，通过一项应急措施：立即派遣一架大型太空清道机上天，以最快的速度在空中捕捉ＶＹ３８８。最佳太空清道机的选择任务交给爱利亚斯完成，最后这架世界级计算机确定使用２７ＭＳＡ６３号军用太空清道机，它有一个别称叫“巨鼠号”，目前正停放在肯尼迪角，５５分钟后可以完成一切升空准备。

二、捕捉魔鬼飞机

太空清道机选择好了，还需要挑选三位宇航员，他们将在太空清道机要抓住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之后，强行登上这架飞机，对它进行全面的检查。人员很快选定了，他们是世界太空局的宇航员弗朗西斯？达卡波和约翰？盖林格尔，第三个人是世界太空局设在月球首都卢纳尔城的２１７处的处长助理，名字叫雷？卡西米尔，２４岁，是一个精明强干的小伙子，目前正在加勒比海上的巴哈马群岛度假。

让雷·卡西米尔执行任务的命令下达给了２１７处的处长。此时雷·卡西米尔正乘坐一只红色的小水翼飞艇在加勒比海海面上遨游，但小艇仪表台中间的电视对讲机是开着的，这样，有紧急事情时可以随时和处长联系。突然，电视对讲机的小屏幕上出现了处长的面孔，他有些焦急地向雷介绍了地球上发生的怪事，最后他说：“请你好好听着！４５分钟后，肯尼迪角有一架大型军用太空清道机升空，它的任务就是捕捉ＶＹ３８８！同时将派三名宇航员从空中登入ＶＹ３８８，对它进行检查。卡西米尔，你是被选中的三名宇航员中的一个，此刻一架军用直升机已经起飞去寻找你了，我对中断你的假期表示抱歉，但是执行这样一个对地球安全有重大关系的任务也是十分光荣的。”

正在这时，一团黑影罩在小艇上。雷·卡西米尔抬眼望去，只见一架巨大的军用直升飞机几乎是无声地向小艇飞来。空中，一个经扩音器扩大了的声音在向下喊着：“卡西米尔先生，请您登机！”

当直升机定点在小艇上方３０米处的时候，一条悬梯放落下来，悬梯的一端正好垂在小艇的后甲板上。接着从悬梯上下来一位军官，他站在悬梯的最低一档上，行过军礼，自我介绍道：“我是宫德瓦利少校，奉命前来接您立即去肯尼迪角。您就是雷·卡西米尔，对吧？”

雷站起身来，说道：“是的，我就是雷·卡西米尔。这事我已经得到通知。但是，我没带宇航服，您看怎么办呢？”

“这没问题，”少校说，“我们已经为您准备好了宇航服，抓紧时间，现在就走吧！”

说完，他们就一起登上了悬梯。悬梯载着他们向上升去，刚刚进入机舱，直升机就带着欢快的马达轰鸣声一直向肯尼迪角飞去了。

矗立在肯尼迪角海岸发射架上的２７ＭＳＡ６３号太空清道机是一个令人瞩目的大家伙：全长１２０米，机身两侧装有六个长２５米的回收臂，什么东西一旦被这些钢爪抓住，恐怕很难逃脱。

当雷·卡西米尔乘坐的直升机飞近太空清道机时，离“巨鼠号”发射升空的时间只有７分钟了，一切准备工作必须快速进行。于是直升机都没有来得及降落，只是再次放下悬梯。卡西米尔已经穿上了宇航服，他顺着悬梯迅速下滑，与此同时，一辆遥控小型敞篷汽车疾驶过来，雷纵身一跃，从悬梯的最低一级跳进汽车。

弗朗西斯？达卡波和约翰？盖林格尔已经在车上了。雷和他们互相握手致意并作了自我介绍，说话间汽车已经开到了一台大型升降机旁，并且径直开进了升降机，升降机带着车和人一起上升，最后在太空清道机主舱后部一扇敞开着的门前停稳。

三个人登舱后，传声器中传来新的指令：“你们的位置在右边的小舱，请立即进入，系好安全带。飞机很快就要发射升空。”

７分钟的时间很快过去了，“巨鼠号”拖着一个巨大的火球腾空而起，朝着东南方向直射无云的蓝天，飞向南大西洋。弗朗西斯、约翰和雷所呆的那间小舱有一台大屏幕电视机，飞机进入高空后，电视机自动打开，屏幕上显示出２０１０年制造的太空飞机ＶＹ３８８的一张张详细的结构图，这些图纸都是爱利亚斯储存在其巨型“脑海”中的，现在正通过无线电波，一张张地发往太空清道机。三位宇航员热烈地讨论着飞机结构的每一个细节，以便牢牢地记住它们，在即将登上ＶＹ３８８号太空飞机的时候不致迷失方向。

在飞行途中，他们三人通过电视对讲机与“巨鼠号”的机长及其他机组人员保持联系。机组由四人组成，在相互交谈中，每个人都对截击ＶＹ３８８号飞机流露出一种紧张、不安的心情。因为这架失踪了２０多年的太空飞机，在隔了这么长时间之后又飞回地球，毕竟是一件令人难以捉摸的、十分可怕的事情。当然，除此之外，他们也都为自己被挑选出来，去亲手捉拿“妖精”，为地球排除一次可能出现的大灾难而感到新奇与自豪。

“巨鼠号”的航行速度比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快，升空２８分钟后，它就赶上了这架魔鬼飞机。随后，太空清道机关闭了推进系统，在卫星轨道上与它保持着２２００米的短距离飞行。将要被捕获的猎物映在雷达屏幕上，它既无异常举动，也不发出任何询问讯号，对太空清道机的多次发问也置之不理。

接着，飞机飞抵印度洋上空，机组人员和宇航员们开始做捕捉“妖精”的最后准备工作，他们全面检查了截收装置和彼此之间的通话功能，三个宇航员每人配备了一个强力手电和一架轻型摄像机，另外，还多给了约翰一只激光发射枪，这些都是为了登上ＶＹ３８８并进行检查准备的。

在印度洋上空飞行了１０多分钟之后，清道机从爪哇岛和澳大利亚西北海岸之间穿过，向东北方向飞去，并且逐渐向ＶＹ３８８靠拢。当飞临新几内亚上空时，按照预定计划，太空清道机突然升高，飞到魔鬼飞机的上方，同时慢慢地张开巨大的臂爪，把猎物牢牢的抓住。

随即，从太空清道机主舱伸出一个直径约３米的大型鼻式探测器，对准ＶＹ３８８主舱的后部，越伸越长，最后探测器末端的仪器准确地触及太空飞机的后紧急出口Ｃ，它的位置仍和以前一模一样，丝毫没有变动过。不到两分钟，出口Ｃ的门已被打开，宇航员们开始登机。他们三个人爬入鼻式探测器后端的隔离间，乘一座微型升降机顺着鼻管而下，然后从另一端爬出，到达紧急出口Ｃ，然后进入机舱内，机舱内一片漆黑。约翰·盖林格尔爬在最前面，他左手拿着强力手电，右手紧握激光发射枪。他的后面紧跟着弗朗西斯？达卡波，最后是雷·卡西米尔。

当三个人都进入机舱之后，他们停下来，进行了短暂的商讨，然后决定：毫不迟疑地向指挥舱进发。他们通过一条过道，一边行进一边用手电照着，对周围的一切进行检查，并用随身携带的小型摄像机拍照。他们走到了一个较大的空间，发现这里装有许多小型自动电子仪器。再往前走，出现了两个叉道，他们回忆着刚才清道机里电视屏幕上看到的ＶＹ３８８的结构图纸，判定一个叉道通向前出口Ａ，另一个通向小卧舱和厨房舱。雷建议三个人分开行动，约翰和弗朗西斯表示反对，他们认为三个人一起行动更安全些。于是他们先一同检查了通向前出口Ａ的过道，再折回来，走另一个叉道检查小卧舱和厨房，他们发现虽然过了２０多年，这些地方的结构和设备仍和图纸上标明的一模一样，也没有发现任何一处表明曾经有人在最近几天或几周内呆过的迹象。

这时传来“巨鼠号”机长的声音，希望他们抓紧时间，加快速度。三位宇航员立即向指挥舱进发，４分钟后，他们到达了指挥舱。三个人一同将手电和摄像机射向整个舱室，来回搜寻，但没有发现人，也没有任何有生命的东西。

“看那儿！”弗朗西斯突然叫了起来，并用手指着前方发桔红色强光的地方，约翰本能地将手中的激光枪瞄准它。仔细一看，原来是一只识别信号发射指示灯，每当自动仪器发射识别信号，这就亮。三个人虚惊一场！

接着，他们察看了飞机的推进、导航装置，供电系统，通讯系统等所有的控制仪器，发现它们都受机载电脑指挥，不需要人的操纵。

雷·卡西米尔沿机舱壁仔细察看着，突然，他发现靠指挥舱后墙放着一只闪着暗光的大金属箱，这可是图纸上原来没有的。约翰和弗朗西斯也过来了，三个人一起在箱子前后左右、上上下下不停地打量、触摸，摄像机对着它摄影。他们估量金属箱长约２.５米，宽和高各为１米。“看起来活像一口棺材。”弗朗西斯说。三个人一齐大笑起来。

“试试看能不能把它打开？”雷说着，把右手伸进箱子窄边上的一条缝里，突然猛地使劲一按。立刻，出现了令人完全无法想到的景象：“棺材”的前盖板裂开一条缝，并且迅速扩大，两片盖板向两边退去，露出一个约２５厘米见方的孔口，通过孔口可以看见箱子里躺着一个上了年岁的男人，他面色苍白，双眼微闭。

凝视着这张令人恐怖的脸，弗朗西斯和约翰都惊叫了起来：“死人！我们找到了一个死人！”

还是雷·卡西米尔的胆子大一些，他第一个定下神来，更加仔细的审视着箱子里的男人。他说：“这个男人没有死！这个箱子是一只冷冻箱，这个人躺在这里是在冬眠。我估计他在里面已经躺了好几个月了！”

正在这时，传来了太空清道机机长的声音，通知他们准备回舱，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上的一切都要保持原样。于是，雷重新把金属箱的盖子盖好，三个人又顺着鼻式探测器升到了太空清道机，回到了他们原来呆过的小舱。清道机随后便极其小心地带着它的猎物——ＶＹ３８８号太空飞机飞回肯尼迪角。自然，金属箱里的那个“死人”也跟着来到了地球。

三、被冷冻的教授

“巨鼠号”捕获外来太空飞机的消息轰动了整个肯尼迪角，并很快传到了地球和月球的各个角落。人们对冷冻箱里的那个男人表现出特别浓厚的兴趣，世界太空局的工作人员迅速将冷冻男人的照片发往地球和月球的所有电子居民户籍库进行查找。很快苏格兰爱丁堡户籍库来电确证：此人是埃利奥特·伯纳德·卡耳默斯教授，２０２３年诺贝尔化学奖获得者。２０３１年７月２２日在新西兰南部海域不幸遇难。

这又是一个令人振奋的消息！现在全世界注意力的焦点都集中到了肯尼迪角，集中到卡耳默斯教授身上，人们期待着解开卡耳默斯教授死而复生之谜，也期待着通过教授解开ＶＹ３８８失踪２２年又重返地球之谜！

“巨鼠号”携带ＶＹ３８８号太空飞机刚刚飞抵肯尼迪角，设在西面几公里以外的世界太空局医疗中心立即接管了教授，医生们把教授移出冷冻箱，给他解冻，回升体温，全力进行抢救。人们焦急地等待着卡耳默斯教授身体康复，恢复记忆。

经过５天的抢救和治疗，卡耳默斯教授的身体稍有恢复，有时还相当清醒。于是，世界太空局征得医疗中心医学专家的同意，决定于９月２９日晚在医疗中心举行第一次听证会。

雷·卡西米尔当然有兴趣参加这样的听证会。当晚２２点２４分，他搭乘一架出租直升飞机，前往世界太空局医疗中心。在门口，他受到了严格的检查，然后才被允许进入会议厅。

随后的几分钟之内，又有大约３０位先生和女士步入会场，他们和雷一样，都是ＶＹ３８８事件调查组的成员。２２点４０分，医疗中心的一位上了年纪的专家走到扩音器前，作了简短的说明：“卡耳默斯教授的现状是令人满意的。他是被很高明的人成功地放入了冷冻箱，但没有受到任何损害。医疗中心的医护人员采取了非常谨慎有效的治疗办法，使他的正常生命机能慢慢恢复了。治疗进行到第三天，他已有大约一个小时的时间完全处于清醒状态。今天早晨我们第一次让他的妻子通过电视屏幕出现在他的面前，他们交谈了３分钟。”

简单的情况介绍完以后，专家宣布：“２０分钟以后，卡耳默斯教授将从睡眠状态中再一次醒来，到时候我们可以问一问关于他个人的经历，大家可以商量一下，第一个问题该提什么。”

经过几分钟的讨论，大家一致同意雷·卡西米尔的建议：首先问教授２０３１年７月２２日在新西兰南部海域遇到了什么事。

接着室内的灯光熄灭了，大厅里一片漆黑，同时大厅前面墙上一个巨大的屏幕亮起来了，卡耳默斯教授出现在屏幕上。他仍然躺在床上，醒着，虽然脸色显得憔悴、虚弱，但一双棕色的大眼睛却流露出兴奋的神情，四下张望着。

听证会的主持人，也就是刚才介绍情况的那位专家，走到位于大厅角落处的一台专用电视对讲机旁，问候道：“您好，教授！睡得好吗？

卡耳默斯惊讶地转过头来，一眼认出了专家，便答道：“您好，大夫！我睡得很好，很香。”

专家接着说道：“卡耳默斯教授，我们想问您一个问题。您７月２２日凌晨３点独自一人乘坐您自己的游艇——‘阿波罗Ⅲ号’摩托艇出海，那一天的天气不好，早晨下起了暴雨，到了７点半钟左右，海面突然刮起大风，于是‘阿波罗Ⅲ号’沉没了，是这样吗？”

“不对！摩托艇不是被风刮沉的，而是被他们炸沉的！”卡耳默斯愤愤地说，他的脸色因愤怒而涨得通红。大厅里的听众屏气静听，也有几个人激动地跳了起来。教授接着说：“那根本不是什么风暴，时间也只有５点半左右。在我的游艇的上方突然飞来一架大型飞机，飞机上有人在喊着：“卡耳默斯教授，西南方向有一股强风暴，几分钟后就要到达这里，我们是来搭救您的，请您赶快上飞机，否则您就完了！’我本来想和海岸巡艇联系，还没来得及通话，飞机上已经放下来一个吊篮，于是，我就糊里糊涂地跨进吊篮，被他们拉上了飞机。然后他们就投了炸弹，炸沉了游船。”说到这里，卡耳默斯已经显得十分疲劳，半分钟后，他就闭上眼睛睡着了。第一次听证会只好宣布结束。

当大厅里的灯光重新亮起来时，所有在场的人都热烈议论起来，大家对于这件奇闻既震惊又愤慨。雷·卡西米尔认为，劫持教授，炸沉游艇只不过是一个大阴谋的小小的序幕。

第二天的下午和晚上，又连续举行了两次听证会。调查组成员对卡耳默斯提出了两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绑架您的是些什么人？”第二个问题是：“绑架者带着您飞向何处？”但这两个问题都没有得到满意的回答。

教授说，他压根儿就没有见过任何一个人，也许他们有许多人，但只有一个人——始终是同一个人——通过传声器给他下达指令，或询问他个人有什么要求。

对于第二个问题，卡耳默斯也给不了确切的回答，只是说：“那肯定是一次很长很长的旅行，因为当我醒来后，我发现我的胡子长了有一指长，而且那地方的地心引力要比苏格兰的地心引力小。”

但到底是哪一个天体，卡耳默斯并没有提供有用的线索，因为从人类已登上的星球看，除了金星以外，其他所有行星及其卫星的地心引力都比地球小。

接着又进行了几次听证会，但都没有多少新的收获。调查组把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及时发往全世界，因为地球和月球上的全体居民都在关注着这件事，他们都希望早一些揭开这个秘密。

可喜的是，教授在这段时间里身体恢复很快，治疗的效果非常显著。于是，调查组征得医疗中心的同意，决定派五名成员到卡耳默斯的病房，同他直接谈话。调查组的全体成员都想争得这次机会，大家争执不下，最后只好决定，用抽签的办法决定五名参加谈话的成员，没有中签的人通过电视屏幕旁听。

雷·卡西米尔很幸运，他是五个中签者之一。谈话定在１０月７日晚上８点进行。当雷步入教授病房时，他无意识地随手拿了一本书带在身边，那是一部２０多年前出版的化学图表集。

谈话开始时依然围绕着“绑架者是谁”这个问题，这一次教授谈到了一个新情况，即他曾偶尔看到过他们中的一个人，给他的印象是，这个人好像带着假面具。

接着有人问教授，在那些日子里如何消磨时光？教授说，他是搞化学的，喜欢做化学实验，绑架者似乎知道他的这个癖好，他们总是事先准备好仪器和试剂，让他进行分析试验。

这时，轮到雷·卡西米尔提问了，他接着刚才的话题，问教授：“那么，您大约做过多少种分析试验？分析过哪些物质？里面都含有什么元素？”雷一边说着，一边翻着他随手带来的那本化学书，这是向教授暗示他也懂得一些化学知识，在这方面和教授是有共同语言的。

卡耳默斯似乎很乐意回答这个问题，教授说，他做过上万种物质分析试验，送来让他分析的标本都是些矿石，其中有许多矿石是地球、月球或火星上没有的。矿石中除含有一些常见的化学元素，比如硅、氧、钛、铝、铁以外，几乎所有的矿石中都含有铀，其中有一种矿石铀２３５的含量达到百分之七十二！教授说他花了很多时间去寻找一种特别简便的方法，用来处理这种矿石，提取里面所含的铀２３５。

听到这里，参加谈话的人再也忍耐不住了，他们激动地从座位上一跃而起，为地球将要遇到的危险焦急、震惊！因为他们都明白铀２３５可以直接裂变，是制造原子弹的重要物质，很显然，绑架者正是为了这个目的绑架了卡耳默斯教授，他们肯定要利用教授的研究成果来威胁地球！但是，他们为什么又将教授送回地球，而不直接朝地球上扔原子弹呢？这又是一个难解之谜！

四、斯魔克行动

卡耳默斯教授的证词通过无线电波立即向世界总统和世界太空局首脑作了汇报，他们认为事态非常严峻。１０月７日当天就召开了一次紧急会议，会议由世界总统本人主持，参加人员有三位副总统、世界太空局的哈雅奇将军、副总裁伊瓦年科博士以及军方首脑。会上大家对“ＶＹ３８８”事件统一了认识，确认在太阳系的某个地方——可能在某一颗大行星上，也可能在行星的某一颗卫星上——有一批人，他们掌握了现代化的科学技术，拥有先进的设备和武器，他们与地球为敌，并且已经动用了武力——绑架了卡耳默斯教授，劫持了ＶＹ３８８航天飞机。他们还可能直接进攻地球。事情万分紧急。会议作出了两项决定：第一，成立“ＶＹ３８８事件调查行动委员会”，任命世界太空局２１７处助理雷·卡西米尔为“ＶＹ３８８事件调查行动协调人”；第二，命令军方立即做好抗御外来侵略的准备。

会后，在加尔各答的世界总统通过电视谈话，亲自给现在肯尼迪角的雷·卡西米尔下达了任命，他说：“卡西米尔，我年轻的朋友！我相信你的智慧和勇气，任命你担任‘ＶＹ３８８事件调查行动协调人’，授予你处理这个事件的全权。你现在成了地球的关键人物，你肩上担负着的是一副极其沉重的担子，但我相信你会出色地完成任务。”

雷·卡西米尔对这项任命感到突然，他激动地对世界总统表示了自己的决心：“我一定竭尽全力完成任务。”随后，他说认真地考虑如何履行他协调人的职责，从哪儿着手展开对“ＶＹ３８８事件”的调查工作，最后，他选择了自己工作和生活的地方——月球的首都卢纳尔城。

第二天，１０月８日，雷就飞回了月球。月球的首都卢纳尔城位于“静海”的西部，主要由２４个大小不一的穹顶建筑区组成，其中最大的Ａ区里有一个名叫奥利安的广场，广场旁耸立着一座淡红色的大厦，它就是世界太空局在月球上的办公楼。设在大厦里的太空局的各个处，分别负责处理星际交通、安全防务、经济事务等问题。

２１７处助理雷·卡西米尔的办公室坐落在大厦的四层，室内有一张办公桌和一台三屏幕的电视对讲机。另外，在大厦的地下室里，有一台名叫“斯魔克”的大型中心计算机，它是雷工作的主要助手。

雷·卡西米尔眼下很明白他该做些什么：他得先建立起参加调查委员会的各成员及各机构之间的联系；然后还必须考虑如何以最快的速度搞清楚以下两个问题：第一，卡耳默斯教授曾被绑架到什么地方？第二，架绑教授、劫持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威胁地球的是些什么人？弄清这两个问题之后，还必须设法找到那些戴着假面具的人，使他们无法再为非作歹！

为此，卡西米尔制订了一个周密的计划。他的计划的要点是：利用卡耳默斯教授提供的全部情况，并对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进行仔细的检查，将全部细节情况输入斯魔克的储存器中。依据这些材料，斯魔克就有可能绘出未知天体的“图像”，这样就可以解决第一个问题，即卡耳默斯教授被绑架到了什么地方。

雷·卡西米尔把他的计划向世界太空局作了汇报，得到了批准。接着，他以协调人的身份和肯尼迪角参加调查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联络，请他们加紧工作，为斯魔克提供更多的资料。

对卡耳默斯教授的询问继续进行。卡耳默斯提到的任何一点信息，包括那些看来无足轻重的细节，都被记录下来，立即发往卢纳尔城的斯魔克。其中有些细节经过工作人员的分析和实验，转化为更具体的材料。例如：所寻未知天体的地心引力不超过地球地心引力的百分之八十五；未知天体的大气层及土壤中，氮的含量很少；等等。这样，更有利于斯魔克“绘制”未知天体的“图像”。

与此同时，工程技术专家们将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拆散，对它的每一个部件进行仔细检查，并试图从飞机的内部和外表的名种腐蚀中推断出近几个月飞机使用的情况，估计出飞机最后一次飞行的航程和时间，这对于确定威胁地球的天体和地球之间的距离是有用的。

经过３天的紧张工作，各种零星资料已汇集到斯魔克巨大的“脑海”里。卡西米尔决定１０月１２日动用斯魔克，找出威胁地球安全的未知天体。

１０月１２日这天，雷·卡西米尔一步也没有离开过他的办公室，斯魔克的工作程序他早已编制完毕，到时候只要他在办公室桌上按一按键钮，地下室中的计算机就会自行将其收集到的有关“未知天体”的数据和实例快速与太阳系中所有九大行星及其３２颗卫星的对应数据和实例进行比较，并迅速给出它的检定结果。

晚上２２时整，雷按下键钮，计算机随即开始工作，它仅用１８秒钟就完成了一切比较工作，然后通过雷办公桌上的扬声器报告了它得出的结果：泰坦号，土星的第六号卫星，可能性概率３５％；特里顿号，海王星的第一号卫星，可能性概率３３％；伽里略号，木星的第四号卫星，可能性概率３２％。

这就是说，斯魔克同时列出了三颗卫星作为卡耳默斯教授被绑架去的地方，而这三颗卫星又分别属于三颗大行星。调查委员会的一些成员有些失望，但雷不这样认为，因为要调查的范围毕竟缩小了许多，问题是怎么分析和利用这个结果。

三颗行星中，海王星离地球最远，眼下是４５亿公里；其次是土星，１４.３亿公里；离地球最近的木星也有７.８亿公里。假如干脆飞往最远的海王星，而在飞行途中顺便对木星的第四号卫星和土星的第六号卫星进行检查可不可以？但是，只有当这三颗大行星与地球正好处在一条“直线”上时才有可能这么做；而现在它们并不在一条直线上，如果目前从地球经木星、土星去海王星的话，那么飞行距离就不是４５亿公里，而是７２亿公里了！

干脆派三个调查组，分别飞往三大行星行不行呢？显然可以，问题是眼下找不出三架合适的太空飞机，只有一架大型军用高速侦察机可以随时起飞，它现在正停在月球卢纳尔城的发射基地。如果再新装配一两架这样的飞机，并做好升空准备，至少需要两周的时间。

面对这样的难题，雷·卡西米尔认真地思考起来，忽然灵机一动：应该把斯魔克得出的结果拿出让其他的大型计算机验证一番，这样也许能得出更正确的结论。

他的建议得到了太空局首脑的同意。于是，立即通过无线电波把斯魔克的全部数据资料和它得出的结果发送给设在里约热内卢的大型计算机蒙托利、澳大利亚墨尔本科技大学的大型计算机斯柯帕斯，以及卡萨布兰卡大学的巨型计算机泰勒斯，最后当然还有设在加尔各答的世界级计算机爱利亚斯。各个巨型电脑的计算结果很快就出来了，令人失望的是它们得出的结果都和斯魔克的结果大致相同，只是在可能性概率上稍有出入。经过这么多计算机的验证，可以肯定，目标就在这三颗大行星的卫星上，但究竟是哪一颗呢？

雷·卡西米尔重新陷入了沉思，他想再仔细看一下三颗目标卫星的确切位置。为此他让斯魔克在一个大屏幕上打出太阳系内部位置图，屏幕上立即显示出各大行星的运行轨道，轨道上的那些小亮点就是所要寻找的天体的位置。望着屏幕上的天体图，雷又打电话请教了在月球哥白尼环形山天文观察站工作的一位天文学家，确认如果ＶＹ３８８从木星或从海王星来，它必须穿过一条宽宽的流星云；如果从土星方向飞来，则不会穿过流星群。航程中穿过流星群，飞机受到流星撞击的次数必然比平时的平均数多，机身外壳留下的划痕也就会多一些。因此，精确检查ＶＹ３８８机壳上的划痕，也许是确定它到底从哪个星球飞来地球的一条途径。

雷·卡西米尔把他的猜想报告给了太空局的首脑，他们认为有道理。于是，雷立即通知肯尼迪角，把魔鬼飞机的整个机身表面再做一次细致的检查。检查工作立即进行：一大批全自动检查仪在机壳上一平方毫米一平方毫米地“瞪大眼睛”搜查，任何一点细微损伤，流星造成的每一条划痕都要受到验证，看其是否是三周以内的新痕。检查工作一个半小时全部结束，最后得到了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飞往地球途中所受流星撞击的非常精确的数据。

与此同时，在月球卢纳尔城的雷·卡西米尔正为斯魔克编制程序。根据这个程序，斯魔克要完成一道非常复杂的计算，算出在不穿越流星群的“正常”星际飞行条件下，ＶＹ３８８这类太空飞机如飞向地球，其三周内受到流星撞击的次数是多少。

斯魔克刚刚计算完毕，来自肯尼迪角的对ＶＹ３８８检查的数据也发送到了。两个数据比较，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受到的损伤比正常情况（不穿越流星群）下的损伤多２７％！

“太棒了！”雷高兴地欢呼起来。显然，载着卡耳默斯教授的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不是来自土星卫星泰坦号，而是木星卫星伽利略号或海王星卫星特里顿号。

“５个小时后我们乘太空高速侦察机飞往海王星，途中顺带检查木星卫星，我将亲自随机前往。先生们，请立即做好一切准备。”雷作为调查行动协调人下达了指令。

五、飞向海王星

一行六人和一个机器人组成的小分队，登上了太空侦察机２９ＭＳＣ１７号。六个人中，五个是原来的机组成员，他们是：曼斯菲尔德少校，机长；汉密尔顿少尉，负责领航；凯锋少尉，负责通讯；桑托斯少尉，负责探测器械；巴舒托少尉，负责武器装备。机上的第六个人就是雷·卡西米尔。机器人的名字叫哈巴库克。

太空侦察机２９ＭＳＣ１７号在军队中有一个别称叫做“巨眼”。它拥有一台强力聚变推进装置，可以从核聚变中获得巨大的推动力，使飞机在很短的时间内达到极高的速度。在它的发动机前携有若干巨大的燃料箱，里面装着大量液态氢，可以供“巨眼”一直飞到太阳系的最边缘，然后再折回，而不用中途添加燃料。飞机主舱的外部和内部都装有红外线探测仪，这种探测仪有极其灵敏的红外线感应装置，使那些肉眼看不见的红外线清清楚楚地显映出来。任何物体都会散发出这种红外线，温度越高，其射线越强。靠着这种红外线探测仪，太空侦察机即使在距地面１００公里的高空飞行，仍然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在草原上奔跑的大象。同样，囚禁卡耳默斯教授的地方，对于“巨眼”来说，即使是深藏于地下，也必将会因其散发出的红外射线而暴露无遗。太空飞机２８MSC１７号“巨眼”的别号恐怕就是这么叫起来的。

此外主舱内还配备着许多仪器，其中有一种仪器叫做“显微仪”，它能够自动进行标本学成份的测定。

侦察主舱的前部有一个大型着陆舱，它的底部安放着机器人哈巴库克。哈巴库克是一个外形结构很特殊的多功能机器人，它身体矮小，全身滚圆，长４米，宽１.５米，高０.７５米，全身布满密密麻麻的天线、感应器及触角，哈巴库克正是靠这些“器官”来接受信息和命令。

哈巴库克的躯体上还“长”着五只有力的臂爪，三只在前，两只在后，它们与真人的手臂一样的灵活，可以进行抓、握、搬、抛等动作。当得到战斗指令的时候，哈巴库克还能靠这些臂爪使用武器，它通常用的是口径２０毫米的火箭炮，在１５０米以内弹无虚发。

哈巴库克还有分身术。当遇上某个地方，哈巴库克因躯体过大而无法通过时，它前面的臂爪就会立即打开前部的两扇门板，让缩小了的小哈巴库克出去，大哈巴库克则停在原地不动。

小哈巴库克不像大哈巴库克那样强壮，但却与它一样聪明，而且比较灵巧。哈巴库克的一台高效率电脑就安装在它的内部，这台电脑不仅拥有自己的指令接受器，而且还有一个真正的记忆装置，因为在这个电脑中，已经储存了大量与它在实际工作过程中有关的东西。

雷·卡西米尔抓紧出发前的短暂时刻，初步熟悉了一下操纵机器人的方法，但有一些最重要的密码指令，还需要在飞行途中熟记。

太空侦察机２９ＭＳＣ１７号从月球卢纳尔城的基地发射升空，推进器连续急剧加速，飞机以极高的速度首先飞往木星。经过２４天的飞行，进入木星第四号卫星伽利略号的环形轨道，在“运动”的轨道上侦察机依次飞遍整个伽利略号表面，用红外探测仪进行全面的搜查，结果未发现任何可疑目标，这就完全排除了卡耳默斯教授曾被绑架到伽利略号的可能性。

“那就肯定是海王星的一号卫星特里顿！”雷·卡西米尔说，一边转向其他人：“先生们，我们还得继续努力，全力以赴，坚持飞到海王星，找到那批为非作歹的人！”

接着，“巨眼”开始调转机头，离开木星，直指海王星。飞机距离地球越来越远了，机上的六个人除了漫长的睡眠以外，大约每隔４８小时集中一次，以便共同进行在特里顿卫星着陆的准备工作，主要是观看由机载计算机播放的有关特里顿卫星的电影和报告，尽可能多的记住一些里面的内容。此外，他们对飞机上所有的仪器和设备进行了一次彻底的检查，对着陆舱各个部件和飞机武器发射系统的检查更是格外细致。他们还利用几个小时的时间对即将到来的环特里顿飞行、红外探测搜查以及在卫星表面着陆等问题的细节进行了讨论；也设想了行动时可能会遇到什么情况，如何采取措施对付突如其来的危险，等等。

太空飞机经过两个月的长途飞行，距离目标已经很近了。在飞行过程中，机组和地球保持着通讯联络，迄今为止，地球上没有发生什么新的情况；看来，危险的根源确实是在这颗海王星的卫星上。现在，再经过５５个小时的飞行，太空飞机就要进入特里顿卫星的环行轨道了，可就在这时发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负责武器装备的巴舒托少尉和通讯军官凯锋少尉相继病倒了。两个人的症状一模一样：疼痛、高烧、舌头变色。幸亏机载计算机在出发前已储入一部小型急救手册，机上又备有急救药品，于是，机长立即将症状输入计算机，计算机得出的结论是：他们患的是重度消化障碍症，是由持续数月之久的长途飞行引起的，症状通常可在４－６天后自行消失。

不管怎样，两位病号暂时不能正常工作了，机长只得重新作了工作部署，他命令桑托斯少尉把凯锋的通讯联络工作兼管起来，而巴舒托负责的武器装备和发射任务则交给了领航军官汉密尔顿少尉。

飞临特里顿号卫星的最后时刻到了，四个人都聚集在领航舱中，密切地注视着雷达屏幕以及摄像机摄下的电视画面。

“现在我们已经进入了特里顿卫星的环行轨道。”领航军官汉密尔顿报告说。随着这一声报告，桑托斯少尉立刻打开了红外探测仪，机上的红外探测仪连续对卫星地表面及其地下深层进行扫描探测。

忽然，探测仪屏幕上的闪烁信号明显增强，接着又减弱。桑托斯少尉解释说：“表面温度越高，屏幕上的信号就越强。信号反应强的地方是受太阳光照射的地区，那里的地表温度比较高；信号反应弱的地方正处于阴影中，那里的温度最低。这些均匀亮或均匀暗的地区都不会有什么，我们要寻找的是那些小的、松散型的强光点，屏幕上如果出现这种光点，那就意味着有什么建筑或设施。”

正说着，刚才讲的那种现象出现了，红外探测仪的屏幕上突然出现了许多小而亮的光点，这些光点排列成若干条直线。机长和其他三人都认为，这些线代表了基地通道或矿井巷道，这说明那帮为非作歹的人的基地就在这里。桑托斯说：“我几乎可以肯定，整个设施都在地下。如果没有红外探测仪，我们就发现不了这个基地。”

“还有没有其他基地？”雷·卡西米尔提出了疑问。于是，“巨眼”又一次从相反方向绕行了一周。结果，在特里顿卫星的其他地区，都没再发现异常现象。

四个人很快商定了着陆地点。由于巴舒托和凯锋还在生病，负责导航、通讯和武器发射的汉密尔顿和桑托斯又必须留在“巨眼”上，因此，实施登陆的只有机长曼斯菲尔德少校和雷·卡西米尔两人，当然，他们要带着机器人哈巴库克一同前往。少校必须驾驶着陆舱，并在着陆舱重新回归太空飞机以前，不能离开它，以防不测。

方案确定之后，雷·卡西米尔和少校决定立即着陆，他们爬过通道，进入了前面的着陆舱。

六、搜索特里顿

“巨眼”的着陆舱降落到了特里顿卫星的地面上，凭着它那强有力的支架，稳稳当当地立在这块陌生的土地上。雷·卡西米尔走出着陆舱，机器人哈巴库克伴随着他。雷通过宇航头盔里的无线电通话器与留在着陆舱的少校保持着联络。

这里的地心引力和月球上卢纳尔城的地心引力相差无几，因此，雷登陆后感到能够适应，他的太空服非常暖和，足以抵御这里的严寒。于是，卡西米尔立即开始了搜索。他登上安装在机器人上边的座椅，命令它前进。机器人立刻启动，辗着由烷气凝固而成的灰色“积雪”前进。走了约１００多米，什么也没有发现。他把这个情况报告了少校，，少校说：“我用雷达搜索也没有发现目标，看来这里的一切设施都在地下，而且伪装得非常好。但我认为，无论如何也得有一个出入口。卡西米尔，继续搜索吧！”

雷再次跨上机器人，命令它继续前进。他紧贴着机器人，坐在狭小的座椅上，眼睛一眨不眨地凝视着前方灰色的旷野。突然，他发现在前方约６０米的地方有类似战壕形状的壕沟，他让哈巴库克放慢速度，慢慢地向壕沟右端靠近。终于看清楚了，这是一条直通地下的大道，而进入地下入口处的门，距离地表约１０米深。

雷·卡西米尔一边把情况向少校作了报告，一边准备行动。少校嘱咐他一定要小心谨慎。

一分钟后，机器人来到了入口处的大门前。大门有３米高，但却很窄。雷命令机器人上前去把门打开，哈巴库克用它那有力的臂爪使劲一拉，只听哗啦一声，沉重的铁门被打开了。但是门洞太窄，哈巴库克庞大的躯体无法通过。这时，该用到它的分身术了。

“哈巴库克，后退３米，放出小哈巴库克！”随着雷的这声命令，机器人立即后退了３米，并用它的前臂打开前面的两块门板，小哈巴库克奔跳而出。

“小哈巴库克！目标正前方，慢速前进！”小机器人转动着车轮，穿门而过，雷紧随其后，跟了进去。啊！里面简直是一座地下城！一条２００多米长的通道，两边排列着许多门，所有的门都是自动开关。小哈巴库克在前，雷·卡西米尔紧跟在后，他们每走近一扇门，门都自行打开，随着门的打开，房间里的照明灯也全都自动亮起来。雷一个房间挨着一个房间搜查，他做好了战斗的准备，但却连一个人影都没看到！

在一个房间里，排列着许多自动车床，绝大部分还在运转；在另一个房间里，立着数台巨型控制台和大量的控制仪，这里很可能是整个基地的控制指挥中心！再向前走，雷发现了一间化学实验室，里面放置着大量的分析仪器，室中的一张桌子上堆放着许多矿石标本，在一个角落里还放着一张床。这里显然就是卡耳默斯教授被绑架后曾经生活过４年的地方，他也就是在这个房间为绑架者做了大量化学实验。

雷继续往前搜索。在一个很大的房间里，有几台大型机床在动转，它们都是些自控机床，正在生产着核聚变推进器的零件和一些燃料箱。快走到通道的尽头了，小哈巴库克终于在一个房间里找到了“人”。它用它那长长的手臂一下抓了３６个，拖到雷的面前。卡西米尔一看，原来是一些假面具！假面上的眼睛、鼻子、嘴巴，甚至胡须都做得和真人很相像，怪不得小哈巴库克把它们当做俘虏抓了起来。卡西米尔正想扔下它们继续前进，忽然想起卡耳默斯教授不是说过和他打交道的人似乎都戴着假面具吗？对！得把它们带走，说不定这些假面具对揭开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和卡耳默斯教授之谜会有用处。于是，雷把它们折叠起来，尽数塞进太空服的各个口袋里。

再往前走，到了通道的尽头，有一扇比较大的门挡住去路，但当雷和机器人走近时，这扇门也自动打开了，进到里面一看，卡西米尔不禁吓得毛骨悚然！原来这是一个非常巨大的大厅，它足有２００米长，１００米宽，１００米高。几十只强光探照灯将整个大厅照得通亮。不用说，这就是所谓的宇航器地下发射场。一具笨重的发射架占据着大厅一半的空间，发射架的上端直插大厅的左上方，那儿设有一座１５米高的大铁门；发射架右下端的后面设置有一块巨大的反射板，它足足有两个网球场那样大，以用于承受火箭发射时排出的热气流。

很显然，这里还不可能发射整装的太空飞机，但可以将太空飞机分拆成推进器、燃料箱、负载舱、指令舱等各个部分，分别独立地通过这个斜体发射架至特里顿上空的环行轨道，最后在那上边对接成一架完整的太空飞机。

雷走上反射板，掏出温度计，测出的反射板温度是４７摄氏度！这足以说明发射架在近几个月内发射过宇航器，因为发射架的反射板还存有火箭排放气体的余热！说不定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就是从这里发射的。

雷一边思考着，一边继续搜索。在大厅的一个角落里，有一间用隔板隔成的小房间，雷冲进去，一眼就看到房间里有许多磁盘，一种黄色磁盘，正面写着“ＶＹ３８８”，背面是连续不断的密码，这显然就是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的导航磁盘。磁盘的发现证实了雷的猜想：那位飞往地球的不速之客ＶＹ３８８的确是从这里发射的。另一种磁盘是绿色的，正面写着“ＰＸ－２７２”，不用说，这是另一架太空飞机的导航磁盘，这架飞机飞向何处去了？去干什么？这又是一连串的不解之谜！不管怎样，这些磁盘应该带走，它们或许会有用处。于是，雷每种各取了一盘揣进口袋。

紧接着，雷在大厅的最后面发现了炸弹！炸弹就立在墙根边，每一枚炸弹都安放在一个小型的固定弹架上。雷目测了一下炸弹的大小，立刻明白了：这些并不是铀原子弹。绑架卡耳默斯教授的人在技术上是领先的，他们只是用铀２３５来制做氢弹的引芯，这里排列着的是清一色的氢弹。雷数了一下，一共３８枚。另外有１２个弹架空着！这个发现使雷·卡西米尔深感不安：劫持卡耳默斯教授和ＶＹ３８８太空飞机的人已经乘坐另一架太空飞机ＰＸ２７２号，携带着１２个氢弹上路了，如果他的攻击目标是地球，那就得赶快采取预防措施，挫败这个会造成大劫难的阴谋！

搜索到此结束。雷虽然感到非常疲惫，但肩负的重大责任使他不敢怠慢，由记忆力极好的机器人带路，朝着停在远处的着陆舱走去。雷猛然想到今天已是２０３６年１月１日，他为在新年的第一天自己的非凡经历感到自豪。

七、化险为夷

曼斯菲尔德少校和雷·卡西米尔一回到“巨眼”号，便立刻往地球发电传，报告他们搜索海王星卫星上的地下基地的情况，以及地球所面临的危险。由于电传的讯号要经过４５亿公里的漫长路程，到达地球时已经变得非常微弱，致使一部分讯号消失或被误传，因此，他们必须连续拍发几遍，这样，太空局通过多次结果的相互补充和印证，或许能得到比较全面和正确的信息。

与此同时，“巨眼”继续环绕着海王星卫星特里顿号飞行，等待着世界太空局的指令，以便决定下一步的行动。

雷看着那些他从地下基地搜寻来的假面具，忽然想到：这些面具如果被什么人戴过，那么它的内表面上肯定会有风干了的汗渍痕迹，要是弄清每一个面具上的汗渍成分，进行分析比较，起码可以获得这样一个信息，即地下基地里至少有多少人。想到这里，雷转过身来，问负责探测器械的桑托斯少尉：“巨眼”号上的化学自动分析仪能不能用来检查汗渍？当桑托斯回答可以时，雷把他的想法告诉了大家。机长和其他人也认为雷想的有道理，于是，桑托斯把面具带进计算机舱，着手进行分析检查。他选择了一种适当的溶剂，用它把每一只面具上的汗渍溶解下来一小部分，然后送入自动化学分析仪进行检验。

在桑托斯化验面具汗渍的时候，其他人都在指挥舱里等着，一个半小时之后，桑托斯才回到了指挥舱，他很激动地报告说：“所有的面具我都化验了三遍，得出的结果完全相同，即这３６个假面具只有一个人戴过！”

在场的人全都惊呆了！这就是说，绑架、看守卡耳默斯教授的只是一个人，而这个人最后又将他放入冷冻箱送回了地球；劫持ＶＹ３８８号太空飞机的也是这同一个人！虽然雷·卡西米尔在特里顿号基地上看到的一切都是全自动装置，但一个人完成这么浩繁的工作仍然是不可思议的，这一定是一个具有非凡的智力、掌握了最先进科学技术的人，而这个人现在已经乘坐太空飞机，带着１２枚氢弹飞往地球了！

情况万分危机！雷·卡西米尔决定，立即再往地球发电传，把这个情况报告给地球，以便让世界总统和世界太空局做好对付外来袭击的准备。电文中多次提到“来自特里顿的人”，而后改称为“来自海王星卫星的人”，最后干脆简称为“来自海王星的人”。于是，这位可怕的怪人就有了一个正式名字。

“巨眼”号还没有收到地球的任何指令，继续环绕着海王星卫星飞行。幸运的是，巴舒托和凯锋两个人的身体已经康复，特别是通讯军官凯锋少尉已能从事正常的工作，眼前特别重要的就是和地球的通讯联络。

雷·卡西米尔想到，应当把ＲＸ２７２太空飞行导航磁盘的内容向地球发送，因为“来自海王星的人”正是乘坐这架飞机飞往地球的。地球上的人掌握了它的航行密码，就能想办法对付它。但当他把这一想法向凯锋提出时，少尉面有难色，因为导航磁盘里的内容太多，太复杂，从这么遥远的地方是没有办法向地球发送的，至少得到达土星的轨道之后才行。

雷和机长召集了全体会议，大家一致认为：继续环绕海王星卫星飞行已毫无意义，应当甩下特里顿，即刻向地球方向进发。４０分钟后，“巨眼”的推进器点火，太空侦察机刹时离开海王星卫星的环行轨道，划了一个大大的弧，而后全力朝着远方疾驶而去。

在航程中，他们收到了世界太空局从新德里发来的电传，称：“来自海王星的人”还没有出现，但地球已做好了准备，正严阵以待。同时，地球上三台最大的大型计算机——爱利亚斯、泰勒斯和斯柯帕——已通过通讯卫星连网，准备破译导航磁盘的密码，因此，希望尽快发送ＲＸ２７２号太空飞机导航磁盘的内容。

“巨眼”号经一个多月的飞行，２月２８日，领航军官汉密尔顿少尉公布了最新方位测定结果：飞机距土星轨道只有１.２公里了。凯锋少尉立刻测算出和地球的电讯航程现在只需要８６分钟，认为马上可以发送导航磁盘的内容。于是，侦察机一边保持高速飞行，一边通过机上的自动发送机连续不断地向地球的方向发送磁盘的内容。

与此同时，又收到了一封来自地球的电传，其内容是：外星太空飞机ＲＸ２７２号已经出现，正在环绕地球飞行，同时还有１２颗外星人造卫星也在环绕着地球飞行。“来自海王星的人”通过无线电话与世界总统进行了对话，要求地球投降。他声称：１２颗外星人造卫星上都载有核武器，他只要按一下键钮，就足以使地球上１２个最大的城市即刻被夷为平地。当然，地球也做了充分的准备，外星太空飞机已被众多军用卫星、太空巡航机和太空清道机包围，双方正对峙着，情况万分危机。

读罢了电传，雷和机组人员都异常激愤，他们恨透了这个“来自海王星的人”，他简直是个疯子！同时，他们也为在雷从特里顿地下基地返回之后没有立即启航，延误了导航磁盘的发送时间而深感懊悔。

正在他们焦急不安的时候，地球又发来一封电传，大家都急忙凑到通讯军官凯锋跟前。只听他高声读道：“致２９ＭＳＣ１７号太空侦察机全体人员，ＲＸ２７２外星太空飞机导航磁盘的内容已收到，破译成功。这使我们能够成功的干扰外星太空飞机与受其控制并装载有核武器的１２颗人造卫星之间的通讯联系。人造卫星很快被俘获，其武器发射装置被拆除。‘来自海王星的人’在绝望中请求投降，他乘坐的ＲＸ２７２号飞机被太空巡航机带回地球。至此，对地球的威胁已经消除，难关已经度过。世界总统，世界太空局和地球上的全体居民对你们在拯救地球方面所做的卓越贡献表示感谢，并将为你们记功和授勋。”

读完了电传，几个人一齐欢呼起来，飞机继续朝着地球方向高速飞行。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心愿：飞回地球后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要见见这个来自海王星的怪人。

八、来自海王星的人

太空侦察机２９ＭＳＣ１７号又经过一个月的长途飞行，４月２日抵达月球卢纳尔城的发射基地，稍事休息之后，雷和机组人员搭乘飞往地球的班机直达肯尼迪角。

在那里，他们受到了热烈的欢迎，连世界太空局的首脑哈雅奇将军和伊瓦年科博士也特地从新德里赶来欢迎从太空凯旋归来的英雄。

雷·卡西米尔立刻问到来自海王星的人的情况。伊瓦年科博士作了简单的介绍：外星太空飞机ＲＸ２７２号被太空巡航机捕获带回肯尼迪角以后，宇航员约翰·盖林格尔和弗朗西斯·达卡波立即登机检查，他们在舱里发现了一个又高又瘦、蓄着长长的胡须、眼神中充满着野性、咄咄逼人的老者，这就是那个“来自海王星的人”。他的名字叫巴拉维·拉玛雅纳，现年９２岁，出生于印度。

巴拉维被架出飞机后，立刻要求面见世界总统。几天之后，世界总统答应了他的要求，两个人进行了长时间的密谈。随后，他被送到了尼泊尔，现在正在那里的疗养院里休息。

关于他的生平，以及他为什么要向地球发起进攻，巴拉维·拉玛雅纳陆陆续续作了一些交代。

下面就是在以后的几天里，世界太空局的官员向雷·卡西米尔等人所作的介绍。

巴拉维·拉玛雅纳很小的时候，当时的印度还存在着严格的封建等级制度，后来官方虽然宣布取消这种制度，但它实际上还一直存在着。这种制度把人分成几个社会阶层，任何人所属的社会阶层都是从娘胎里带来的。各个阶层有高低贵贱之分，高贵阶层的人有很大的权力，他们可以任意剥削压迫其他阶层的人，社会地位最低的阶层叫“帕里亚”，就是奴隶，他们一点权力都没有，生活非常悲惨。总之，这是一种极不公正的社会制度。

年轻的巴拉维·拉玛雅纳虽然属于最高贵的婆罗门阶层，但他的思想却很激进，他痛恨这种不合理的社会制度，立志要当一名政治家，进行政治和社会改革，可没有成功。后来他学了宇航工程和控制论，成了一名科学家。他先后在日本、美国的加利福尼亚以及匈牙利工作过，他可能是世界上最有天才的科学家，曾经八次获得高级科学奖。他虽然献身科学事业，却仍然关心着社会问题，他每一次休假，总要跑到南美、非洲或亚洲的那些最落后、贫穷的地方去，作社会调查，甚至亲自参加那些受剥削、受压迫种族的起义斗争。

２０００年刚过不久，巴拉维就在地球上失踪了。他先去了月球，在一家太空飞机制造厂担任工程师。

２０１１年，有一架太空运输机准备从月球飞往木星，巴拉维事先偷偷地潜入机舱内，把它劫到了海王星。那架失踪的运输机上装有大量供给木星卫星的高科技设备，其中还有一座完整的核电站设备以及全套的制造空气、水及合成食品的设备。巴拉维·拉玛雅纳就是利用这批物资在海王星的卫星特里顿上建起了他的地下基地。

２０１３年１１月，他又成功地劫持了太空运输机ＶＹ３８８。当时这架无人驾驶的太空飞机正装载有３０００多吨极其昂贵的机器设备运往金星，这批货物中有许多自控机床，海王星人运用这些机床可以生产出他所需要的一切。ＶＹ３８８上的两架准备运送给金星的小型飞机也落入了海王星人之手。至于他如何在外层空间的海王星上了解到ＶＹ３８８的飞行信息，巴拉维只字不提。很可能地球上潜伏着他的同党，是他们向他提供了情报，这一点如不搞清楚，仍然是地球的一个隐患。因此，世界太空局和军方准备再次提审巴拉维，让他继续交代问题。

巴拉维很快就在特里顿卫星上发现了铀矿，可他却无法将铀从矿石中提炼出来，因为他毕竟不是一位具有良好素质的化学家。于是有一天，他终于作出决定，要去地球“借”当今世界最优秀的化学家、诺贝尔奖金获得者卡耳默斯教授。为此，他根据可靠的情报，于４年前飞来地球，他将ＶＹ３８８“停靠”在一条很高的环形轨道上，换乘一架ＶＹ３８８上的小型飞机，飞到新西兰南部的海面，绑架了卡耳默斯。

回到特里顿上以后，卡耳默斯教授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为了消磨时间，做了大量的铀矿石的化学分析工作，并找到了简便的从矿石中提取铀２３５的方法。

卡耳默斯教授的工作帮了海王星人的大忙。当巴拉维觉得不再需要他的时候，就设法把他置入冷冻箱，送回了地球。

听到这里，雷·卡西米尔插言道：“他为什么不干脆把教授杀掉呢？”

太空局的官员回答道：“这一点我们也问过他。他说：“对于诺贝尔奖金获得者，决不可以随随便便加以杀害。”接着，他又继续他对海王星人情况的介绍。

很显然，巴拉维·拉玛雅纳数十年来作为太阳系中最孤独的人，一个人呆在海王星上拚命地工作，其目的就是要袭击地球。

对于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巴拉维在与世界总统的密谈中直率地承认：他想作为一个伟大的复仇者回到地球，要作为那些受压迫、受剥削、受奴役的成千上万人的代表向地球复仇。他要求世界总统交出１２００名最富有、最有权势的显贵和最残酷的剥削者、奴役者、资本家，他要把这些人带上海王星卫星，让他们在铀矿里做苦工。为此，他在ＲＸ２７２号太空飞机上装载了大量的食品，还有１２００副手铐和脚镣，这些都是他为俘虏们准备的。

听完了这个极其可怕的故事。雷·卡西米尔更想见一见这个怪人了。

几天之后，他和曼斯菲尔德少校一起乘飞机到了尼泊尔，在一座安静、优美的疗养院里，他们见到了巴拉维·拉玛雅纳。

他瞪着大得可怕的眼睛凝视着雷和少校，似乎想说：“我怎么会栽在这两个毛头小伙子手里？！”对于雷的问候，他一句话也不回答。

雷还告诉巴拉维，他在特里顿卫星上的建筑完好无损，只是不知道他现在想的是重返特里顿？还是走出孤独，回到地球上来，做一个善良公民？

# 《海域历险》作者：[美] 格林·道格森·杰克逊

星河译

木筏始终没能摆脱被巨浪打碎的威胁。我把自己捆在上面，蜷缩着聆听那振聋发聩的涛声，同时祈祷没顶之灾不要降临。

持续了数日的风暴把粘稠的海水激溅到我的身上，它肯定腐蚀了我的眼睛，我感到眼前的世界正在日益变得模糊不清。先期殖民者施普托普拉斯曾忠告我不要在海上停留时间太长，并经常提到应该尽快搞清这成分复杂的海水。而摇摆的木筏同样也威胁着我在海里的朋友，但她们却甘愿冒险陪伴在我的身边。她们酷似我地球故乡的海豚，不过在这里她们被称为海神。

迄今为止我已在这里逗留了五天，事实上简直可以说我一直是在葡萄酒海洋里游泳。我四肢无力，衣衫褴褛，未来对我来说又深不可测。我再一次扪心自问：究竟应该如何做一个航船的船长？以往的贸易活动从未置我于如此险恶的境地。

施普托普拉斯那亲切而又充满信心的音容笑貌又浮现在我的眼前，它鼓励着我藐视任何危险，我们都认为这只不过是一次短暂而有益的历险，尽管目的地有可能是地狱。

“为财富而冒险是值得的。”想当初施普托普拉斯这样对我说道。的确，琥珀球价当如此。基于我与施普托普拉斯在一周之内迅速建立的友谊，使他在一次晚餐上告诉我应该如何与航船打交道。“海王会信任一个乘坐海神所拉木筏的人。当三只海神拉着一个松散简陋的木排到来时他们就会大喊：‘这是属于海的人！’”说着这个魁梧的人猛然间拍案大笑，我的酒被震翻并洒了一桌子。

他女儿在忙着擦桌子时仍没忘对我莞尔一笑，那散发着馨香的丰满胸乳给我留下了强烈的印象。毋庸置疑，玛丽娅对我产生了强烈的兴趣，因而在当晚她为我安排了一次完整的销魂旅程。只要一回想起她那温柔的甜吻我就禁不住呼吸急促，与她相处深感良宵苦短。

很显然，有魔法的琥珀球必将给我带来无穷的财富。

莫非我真象个傻瓜一样相信这种说法？

施普托普拉斯对我说，“城里人会以任何方式去海里，但决不会乘坐那艘我用木头和陶瓷制造出来的三层航船！”这个自豪的船长大笑着拍拍自己的胸膛，同时也骄傲地拍拍我的背。

可我为什么仍会感到非常安全呢？

这时一只海神跃出水面，并在她被动荡的海浪打落之前与我窃窃低语，她与其他海神对我都厚爱有加。当初施普托普拉斯交给我三只海神，但其中一只被一只恶鸟害死了。当时天正放晴，那只羽毛浓密的飞禽袭击了我，而我在用鱼叉与它搏斗时则被它的利爪抓伤了手。那三只海神试图赶走它，但这个凶恶残忍的家伙却用它那铁钩般的利爪把一只海神抓上了天空，并用它可恶的如钩鸟嘴撕碎了这可怜的生灵。

我怒吼着举起鱼叉刺向鸟眼，以阻止它进一步发动袭击。它尖叫起来，血从伤口中流出并滴向海面。我又将鱼叉重重地刺进它的体内，它滴着血惨叫着跌落下去。

剩下的两只海神继续如影随形地陪伴着我，她们的第三个伙伴已经永驻海底世界，只留下我们三个黯然神伤。

海神每天都对我述说不停，但我却不懂她们那口哨般的动听语言。看着她们温和而忧伤的眼睛，我只能尽量用各种方式与之交流。自从她们的朋友死后，我们之间的关系更进了一层。

一只海神的声音比另一只高些，她那棕色的眼睛始终眨个不停。而另一只海神的眼睛则是蓝色的。当我尽量回答她们的话时，从对方的眼神里我相信她们能够理解我的意思。

这些温柔而有力的生灵将把我拖向那不知名的远方。

我的手指！我几乎不能再活动我的手指了，它们好象粘连在了一起，僵硬得不能活动。我的衣服全漂走了，只留下一双已经开裂的鞋。

我在海上的境遇每况愈下。我的肺部受了重伤，因而呼吸沉重，四肢也开始不听使唤。如果我的手指和眼睛再失去了它们的功能，那么木筏将失去控制，我的事业和生命也将到此为止。

只有那有魔力的琥珀球能够治愈我。

我所探寻的财宝将使基因的遗传由电化学来控制，但人们必须为此付出代价。

而它只在航船上才有。

或许航船上人捕捉鲸类就象几个世纪以前我们在地球上所做的一样，然而在这颗星球上却没有环境保护主义者提醒人们他们过去所犯的错误。船员们保守着他们的秘密从不示人。

但他们一但看到这个属于海的人和他的海神，他们就会治愈他并与之亲密交往。

但愿如此。

我的生命将取决于我所幻想和相信的传说。

施普托普拉斯告诉我应该信赖海神的能力，他认为她们有自己的思想和技术，而且一定能够找到三层航船。

当晚我的睡眠时断时续，我温柔的朋友一定是舔了我的伤口，并用自己的乳汁喂养了我。

暴风雨过去了，海洋日趋平静，温暖的阳光洒泻在我的身上。海神们激动起来，她们拉着我的木筏以最快的速度飞速前进。

我疲倦地抬起头来，海洋的喧嚣使我激动不已，我过于陶醉因而很难解开在风暴时捆住身体的绳索。

这时从暴风雨纷乱的深处飞来一只模糊不清的生物，延展细长的卷须从三十米开外的身体中伸展过来，这巨大的生物使我想起了从深海中冒出的鱿鱼。

它张开半透明的第二层眼皮蹬着我。

水变得发白了并开始冒泡，好象有什么东西使不安分的生物稍微安静了些，它尽可能地沉下水面。我发现它的捕食方式是用懒洋洋的触须击打水面，同时不顾我英勇朋友的拦截向木筏伸了过来。触角袭击了我的身体，我已经没时间解开我身上的绳索了。我缩回身子等待着噩运发生。

我的顾虑随着我的朋友改变了方向而消失，触角仅仅擦过了我的头，不过当触角滑过的那一刹那木筏在水中摇摆不定。

我的眼前一片漆黑，在黑暗到来前的闪光中我昏厥了过去……

在梦中我驾驶着滑翔机漂浮翱翔。树木田野飞逝而过，当我抓住炽热的滑翔机齿轮时，看到下面是车辆飞驰的公路。滑翔机开始还缺乏向上的推力，但接着便越来越快。我自始至终凝视着模糊不清的地平线，

树木和地面在我身边飞掠闪过，我试图抓住一块岩石，但它却骤然跌落进数百米深的海底。控制系统堵塞住了，我敲打着它，但是毫无反应。伴随着我跳向玻璃般坚硬的水面，那里发出了一声巨大的哀鸣。

突然背景变幻，滑翔机消失了，我漂浮着在水中遨游不止。

我看到眼前有两只海豚，它们嘻闹着召唤我前往，我们并肩游动并交错前进。我抓住其中一只的鳍，这只瓶鼻海豚则把我推向我渴望的水域深处。我由于害怕想止步不前，但它们却继续推着我前进。我看到前方有一束亮光，而它们则把我往下推到光线越来越亮的地方。光晕是金黄色的，紧接着又出现一个闪耀的蓝色光环。

金碧辉煌！

巨大的螺旋状金银结构出现了。这是一座水下城市，是它们的都市和居所。我们缓慢地穿过迷宫般的建筑，从一边水平游入，又从另一边徐徐钻出，仿佛嬉戏于我童年时代庄严的梦中广场。若隐若幻的和声充溢我的心房并使我陶醉不已，使我坠入进这些捕捉者爱的旋涡。

尤其令人惊奇的是这两只海豚竟然变成了一黑一白两名女性。她们褪去我的衣衫，轻吻我的双唇。我顺从地听凭她们摆布，恍忽间感觉到一抹柔唇移向我的前胸和手臂，另一个则吻舔着我的腹部，缓慢下移并接近了我的神经中枢。

我已经学会了海神那口哨般的歌声，它们的语音成了我睡眠中最初的唤醒铃声。最重要的是当你坚信你的牙齿会融化时你就一定能够面对畏惧。

海洋麻醉了我的神经，我的大脑需要休息，但是眼前的形象模糊了，梦幻结束了，这个可爱的梦境飞逝而去。

我的手指几乎不听使唤以解开束缚我的绳索，我从自己裸露的膝盖上方凝望着海洋。海神牵引着我的船继续向前进发。

我到达了一片巨大的马尾藻海域。这里不似地球一样到处都是搁浅的船只，而海洋生物们则需要小心地穿过这些陷阱。

我疲乏地坐在那里，刚才战斗时留下的伤口已经感染。我发烧了，但希望自己能很快得救。作为一名宇宙飞船船长我希望能死在太空。

这一想法实在使我黯然神伤，我的回忆把我带回施普托普拉斯的女儿玛丽娅的身边，那美丽的黑眸和炽烈的热吻至今使我热血沸腾。她所希望拥有的恰恰是我所不具备的地位和金钱，这就是我之所以下决心接受这找寻航船这一挑战的原因。这次海洋旅行的冒险经历会使她低下那高傲的头。如果我能洞悉琥珀球的秘密，我将变得比我所梦想的还要富有，但更大的可能是我将死去而她却永远一无所知。

然而不知是什么缘故，这一目的看起来似乎已经不那么重要了，它在我的心中显得无足轻重。

我蜷缩在木筏上，希望能有几件毛衣盖住我，当我发现这就是我最大的愿望时我禁不住潸然泪下。

海洋温和地波动着，摇晃着木筏催我入睡。如果有什么麻烦的话我的伙伴会警告我。

我突然惊醒过来，木筏猛烈地抖动并发出哗哗响声，仿佛它已飞入空中。

海神不顾她们的伤痛疯狂地游动，同时绕着船发出她们奇怪的叫声。

这时我看见了那只满身被覆着毛发的长方形巨兽，这可恶而笨拙的动物扑到我上方的空中，从它的鼻孔里呼出一阵喧腾的汽浪并形成一团雾霭。

危险的海域已经到了，我屏住呼吸，双手牢牢抓住木筏的一侧。我担心那细微的沙沙声将把我撞翻并投进深不可测的海底。

那只毛绒绒的巨兽终于划动着巨鳍沉入水下，木筏周围水域的汩汩气泡中依旧残留着它的痕迹，海神安静下来并回到她们的套中。

肾上腺素渐渐停止了在我血管中的传递。

行程已过半。

我们应该试图跟上航船呢，还是前往海神所引导的我们注定要去的地方？

问题不断涌现。

我诅咒你，施普托普拉斯！

几个小时后我们来到了一个既象芙蓉又象雏菊或者其他什么花的田野，看起来仿佛是很久以前我在美术馆里观赏过的一幅风景画。

莫非我已经神智不清了吗？

成千上万的伞状鱼在向上游动，五花八门，各式各样。那些蓝色的与人手一般大小，而桔黄色的那些则大得能吞噬一个人。

每一个长着带刺触手的鱼都纠缠着隐藏在水下。

我的朋友没有带错路吗？她们的眼里似乎充满了危险。她们相信自己以前来过这里，从她们的体态语言和口哨声中哪能找出半点危险的迹象？

我转动着头部，放松着脖颈，它们都已恢复如初了。然而只有手依然如故！

我的手看起来怎么如此扁平？我的视线太模糊了，以至于难以看清。

为了把木筏清理干净，我用尽了所有的力气，但自己却感到非常满意。

海神用乳汁喂养着我，我贪婪地吸吮着她的乳汁。随后她便悄然离开木筏。我非常感激这些食品，她们的温柔照顾几乎使我心醉。

我实在无法再坚持下去了，四肢象被粘在身上以致使我瘫痪。我双眼模糊，估计牙齿也正在融化。

我已经没有过多的奢望了，我似乎又回到了人世间。这个星球的海洋折服了我的激情，对我来说现在连玛丽娅都无所谓了。

入夜，我听到激荡的浪花正撞击着巨大的航船，陶制的船身迅速劈开水面。

三层航船！它正对着我的木筏前进！

可他们要杀死海神！我试图大喊，但我的喉咙却象堵住了一样，只有一声低低的哨声被倾吐出来。我只能躺着不动，希望船上的人看到我后便停下船来。

但是他们没有停！施普托普拉斯制造的巨大三层航船把我的木筏撞成了碎片，将我赤身裸体地抛向空中，我细微的声音根本不可能被人听到。

当我落下时被我的两个伙伴接住了。

我落入水中，发现自己居然能够听懂她们的语言，我的眼睛也能清楚地看到这个神奇的海洋。

我那两个美丽的朋友解释说船员正在试图从她们身上获得琥珀球。

“你所谓运气将是我们的死亡，我们就是琥珀球的来源。”她们说。

和谐悦耳魔幻的音乐充溢着我的脑海，海神对我使用了她们最好的医疗方法。我很惊愕，人类居然要消灭这些生灵。

她们治疗我的伤口并使我成为她们中的一员。

我挣扎着露出水面并停留在空气里，我想叫人们停下来。我的新身体想要冒出水面实在是轻而易举，我划出一个漂亮的弧线跳离水面。

“回来！”我的伙伴大声警告道，“危险！”

枪声从我耳边尖厉地呼啸划过。

殖民者的三层航船还跟在我们后面，人们在追赶我们三个。海神的迅速反应使我惊讶不已，我们跳入水中并绕着航船游动起来。我们不停地做着这一冒险的游戏，直到鱼叉和巨网被抛向水面。

现在，我们三个海神向海洋深处徐徐游去，那里有温暖的藏青色、天蓝色以及金黄色灯光。那就是等待着我们的家，一个崭新明快的富庶世界。

海神的世界拥抱了我。

“欢迎你！”蓝眼睛的那只说。

而棕色眼睛的那只则悬浮在我的面前：“这里有许多东西供我们分享。让我们一起学习、生活和相爱吧。”

# 《毫微机来到我们镇上》作者：[美] 南希·克雷斯

江昭明译

毫微技术传到我们克利福德福尔斯小镇的时候，我正在园地里除草。一个月以前，市里就有了那玩意儿；不过去年至今我一直没有进城。我的几个邻居去过城里——安吉·迈尔斯和埃玛·卡尔森，还有教会的那个寡妇布兰斯顿太太。她们带回一些纪念品，都是毫微机制造的东西，安吉向我展示的那条围巾确实精美之极。不过，我有三个孩子拖累，难得出一趟门。

那天挺热，７月的骄阳高悬头顶，仿佛停在那儿不再西行了。邻居鲍勃·麦克菲在围栏上伸出头来。他的爱犬罗特威勒透过围栏的钢丝网眼吠个不停。我可不喜欢那条狗，我的第二个孩子基米怕它。

“喂，卡罗尔，难道你不知道再也用不着辛辛苦苦干那些活儿了吗？”鲍勃说，“你需要多少马铃薯和豌豆，毫微机都能制造出来。”

“嗅，鲍勃。”我说。我继续除草，用手背揩去脑门上的汗水。杰摹坐在车库的阴影里望着我。我只给他穿上纸尿裤，把他放在一条毯子上。他刚才高高兴兴地踢个不停，现在正停下来啃他的脚趾。

“他们供应克利福德福尔斯四台毫微机。”鲍勃说道，自从他退休离开消防署后，成天无所事事，“我在电视上看见的。镇长正在镇公所找人安装那些设备。”

“那好。”我没话找话说。我听见威尔和基米在厨房里为一件什么玩具争吵不休。

“镇长主管那些机器。一台制造吃的，一台生产穿的，另外两台他正在接受申请。我已经把申请书递上去了，我想要一辆敞篷跑车。”

这引起了我的注意：“跑车？是整车吗？”

“当然啦，干吗不呢？毫微机什么都能制造。镇里开始接受每人一项申请，先来先服务。至于那以后……我就不知道了。我想约翰逊镇长会做出安排的。喂，爽快点，别除草了，还是过来跟我一起喝一杯啤酒吧。像你这么漂亮的妞儿不应该除草，搞得浑身燥热，还汗流浃背。”

他色迷迷地斜睨着我，但是他并没有那个意思。至少我认为他没有那个意思。鲍勃５０开外了，不过看上去还挺健壮，他自己知道这一点，但他也知道我不是那号女人。杰克大致两个月以前就走了，不过我不和鲍勃这样的有妇之夫逢场作戏。

“我喜欢自己种的马铃薯的味道，”我对他说，“萨费威卖的吃起来有一股像墙纸的味道。”

“可是毫微机制造的马铃薯完全没有加工的味道。”听他那口气，就像男人喜欢教示女人的样子，“那台机器能制造出本镇人从来没有品尝过的最妙的马铃薯呢。”

“哦，我希望你说得对。”这时威尔和基米打打闹闹跑出纱门，进入后院，杰基在毯子上呜呜咽咽哭了起来，我可没有时间顾及什么毫微机了。

不过，我仍然心存好奇，所以到了下午暑气开始消退的时候，我把孩子们安顿到童车里，就开车到镇中心去了。

克利福德福尔斯算不上什么发达的乡镇，它远离城市，只有一个广场，广场四周是肮脏的小卡车和青少年的踏板车。镇上约莫有２０多家店铺，小小的镇公所是一座砖瓦建筑，交通法庭和巴里？安德森的警卫室等等都在里头，此外有小学、浸礼会和循道宗的教堂、凯特经营的快餐店，还有克劳酒吧。另一边小路旁是谷物仓库和货栈。情况大致如此。以前在这里拍摄过一部影片，因为制片人需要一个酷似五六十年以前模样的地方。

我转过街角，想去毫微机可能存放的地方。人们在镇公所前面的那块褪色的草地上转悠，这些人在星期三下午本来也许是应该去上班的。一个大遮篷横贯在镇公所前面，遮篷下面摆着一个庞大的金属箱，几乎有我的卧室那么大。镇长顶着烈日站在一旁的板条箱上发表演说，光秃秃的头上连草帽也不戴。他是两年前从明尼翁塔工厂退休的。

“——这是超低价能源问世以来最伟大的创新，旨在提升我们的生活方式，以便——”

“那个箱子在制造什么？”我问埃玛？卡尔森。她用一辆别致的新童车带着双胞胎。就在杰克离开我以后，她的特穗受雇于那个工厂。

“一个高台。”她说。

“一个什么？”

“让镇长站上去的东西，免得他站在那个装苹果的板条箱上。据说过几分钟就能造好。”

制造那玩意儿真够蠢笨的，镇长约翰逊先生倒不如找人到比克尔货栈里抬来一个像样的活梯。不过我想那个高台是用来作示范表演的。

我不得不承认，高台从箱子里出来的时候确实激动人心。那是一个别致的太高台，要有四条汉子才抬得动，顶部像个眺台，四周雕着奇特的阶梯。那些汉子把它放下以后，全场出现一个令人敬畏的安静时刻，仿佛一条毛茸茸的电线穿过人群，接着每个人都喊叫起来。

“为我制造一个摇椅吧！”

“叫它生出一张桌子吧！”

“我的餐室需要一块新地毯！”

“酿一瓶美酒吧！”

埃玛回头望着我。她的眼睛睁得又圆又亮：“有些人太无知了，那台大型毫微机不制造吃的喝的——里面的机器才会制造。三台小的毫微机才制造食品、衣服和小件快速物品。约翰逊镇长早就说清了，有些人就是不听。”

人群向新高台挤过去，几个人开始登上别致的阶梯。基米焦躁起来，拉扯着我的手，威尔突然说：“妈咪，叫那台机器给我制造一条狗吧！”

埃玛哈哈笑了：“威尔，它不会制造狗。除了上帝，谁也不会创造活的生物。”

我说：“那它怎能制造马铃薯呢？马铃薯可是活的呀。”

埃玛说：“不，它不是。采收以后它就死了。”

“原先它毕竟是活的嘛。”

埃玛流露出一种眼神，那是我从三年级就开始领教的：别跟我争辩，免得你后悔莫及。威尔蹦蹦跳跳喊着：“一条狗！一条狗！我要一条狗！”高台四周的人被巴里？安德森和他的副手挡了回来，可是他们不停地朝着镇长呐喊。我抓住威尔，勉强向埃玛笑了笑，于是动身回家。

毫微技术不会把基米放到床上睡觉，也不会给杰基哺乳。它绝对不会把我那混蛋丈夫拽回来帮助我干这些事，这并不是说我需要他。

我等着毫微机把克利福德福尔斯镇变成电视上播映的那种好地方。令我惊讶的是，它真的办到了。

我几个星期足不出户，因为基米和威尔都染上了某种病菌引起的疾病；腹泻和腹绞痛。我在电脑上请教的医生叫我用一种化学试剂喷洒在他们的粪便样本上，我把喷射后粪便转变的颜色告诉他，他说情况并不严重，但是我必须让孩子呆在家里，让他们多喝水。住在租用的一座仅有两间卧室的房子里，光是这件事就耗费我不少时间。但是我好歹煞过来了。埃玛从默克尔森药店买来我所需要的药物，放在门口阶梯上，她还留下三盘杂烩和一些巧克力曲奇饼。

十天以后，两个孩子的病情好转了，我烤了一份松仁蛋糕送给埃玛表示感谢。给孩子们穿好了衣服，童车收拾好了，我们一起出门去，我惊奇得拼命眨眼。

“哇！”威尔喊道，“妈妈，瞧那个！”

鲍勃？麦克菲的车行道上停着一辆我见过的最最红艳的轿车，车身低矮，溜光，闪亮，看起来挺快捷。

威尔跑过去，我连忙喊道：“威尔，别碰它！”

“哦，不会损坏的。”鲍勃装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说道。他得意洋洋，眉飞色舞：“假如他真的把车子损坏了，我只要等一等，到大格雷轮到我，再订做一辆就得了。”

大格雷——那准是那台最大的毫微机的名字。真是个蠢名，听起来活像一匹背部凹陷的马。

鲍勃色迷迷地斜睨着我：“想坐车去兜兜风吗，宝贝？”

“你干吗不带老婆出去？”我说道，但是我说话时笑容可掬，因为我是个老好人，喜欢跟邻居保持良好关系。

“哦，我带她兜过风，”鲍勃爽快地挥挥手说道，“不过还有空位再坐一个人，你明白我的意思。”

“去兜风！去兜风！”威尔喊道。

“今天不行，威尔，咱们要去看望乔恩和唐呢。”这转移了威尔的注意力——埃玛的双胞胎是他最要好的朋友。

埃玛开门见我，她身穿一件绚丽的黄色太阳连衣裙，领口开得很低，裙摆宽松多褶。埃玛一向漂亮，早在我们只有１３岁的时候，她就已经出落得楚楚动人，可是我从来没有见过她的这副俊俏模样。她精心打扮过，以便跟那件太阳连衣裙相匹配：她做了发型，略施脂粉，甚至戴上一对莱茵钻石耳坠。

“天哪，你的模样俊俏极了！”我说。我穿着旧牛仔裤，Ｔ恤上还沾着孩子的呕吐物。

埃玛摸了摸她的耳坠。“这可是地地道道的钻石呢，卡罗尔！特德利用毫微机的第二轮机会为我选做了这一副！”

我目瞪口呆地望着她。毫微机能制造地地道道的钻石吗？威尔飞也似的从我身边跑去找唐和乔恩，我看见三个孩子跳上一张蓝色的新沙发，上面覆盖着我未曾见过的最精致的布料。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只能说：“我给你带来一盘松仁蛋糕，感谢你在两个孩子生病的时候为我所做的一切。”

“哦，你挺有人情味。谢谢你！但是，哦，基蒂过几分钟就来带我的两个孩子。”

基蒂·史文森是个十几岁的少女，当临时保姆为人们照料孩子。她正在攒钱，准备上秘书学校。特德从卧室里出来，披着一件浴衣。

“哦，天哪，特德，你也染上腹泻了吗？抱歉，这毛病挺讨厌的。过来，威尔，咱走吧。埃玛，特德生病的时候我可以照料你的孩子。

“我没病，卡罗尔。”特德说。我莫名其妙，眼下是星期二上午嘛，他怎么不去上班？

“我离开工厂不干了。”特德说，“现在没有必要干得累死累活了。”

“可是……那些抵押借款……”

“毫微机正在给我们造一座房子。”埃玛自豪地说。

“一座房子？整幢的房子吗？”

“每次造出一个房间的一部分，”特德说，“埃玛和我正在利用我们使用毫微机的所有机会造房子。我们要把它放在我爸爸留给我的那块湖边土地上。整幢房子将在银行取消这座房子的回赎权之前竣工。我把一切都盘算好了。”

“可是……”我的脑子转不过弯来。不知怎的，我就是无法理解。

“现在我们的一日三餐都是毫微机制造的。”埃玛说，“食品滚滚吐出来，就像制造香肠一样。瞧，卡罗尔，尝尝这个。”她冲进厨房，一路上耳坠晃晃悠悠，她回来的时候端着一碗小小圆圆的东西，像溜滑的坚果。

“这是什么？”

“不知道，可是味道挺好。你知道，毫微机造的食品不可能像真正的肉或者别的什么东西，不过它干得挺好，送的货外观和味道都像水果，或像蔬菜或面包，这东西是蛋白质食品。”

我拿起一个圆圆的东西，尝了一小口。味道确实不错，有点儿像加香料的冷鸡肉。但我内心有点儿畏缩。也许那是因为食物质地的关系，有点儿淡而无味，而且烂糊糊的。我把吃剩的那个小球捏在手心里。“嗯……”

“早就告诉你不错嘛。”埃玛得意洋洋地说，仿佛那些圆球是她亲自烤出来的，“哦，基蒂来了。”

基蒂·史文森气喘吁吁地走上台阶。她胖乎乎的，满脸粉刺。她一贫如洗，是全镇最令人爱怜的姑娘，我每次见到她都感到心疼。她喜爱汤姆·德卡诺，小伙子与我住在同一条街上，是雷明顿公立中学橄榄球队首要的枢纽前卫。地狱队获得曲棍球会员队资格的那一天，他已经注意到基蒂了。

我拽着不肯离去的小威尔回家了。路上我突然注意到，街角那座豪宅后院多了一间新的儿童游戏房，阿尔弗伦家四周多了崭新的钢丝网眼栅栏，康纳斯家车行道上多了一辆轻型货车……街对面有个看似不相识的女人。她穿着一套有褶裥饰边的衣服，脚蹬高跟鞋，活像城里姑娘，后来我才看清原来是药店老板的老婆休·默克尔森。

到了家里，我把孩子们领到后院，开始给马铃薯除草。十天不耕耘，马铃薯都快被杂草闷死了，以前杰克还不时干一点除草的活儿，但是以前是以前，现在是现在。我埋头苦干，直到除草完毕。

到了８月下旬，明尼翁塔的工厂关门了。镇里不从事农耕的人越来越多，不过似乎没有人为此操心。克劳酒吧成天满座，一群群的人围坐着打牌或者在电视机前看得哈哈大笑。有一回我到超市去买纸尿裤和牛奶，看见他们蜂拥到街道上。

埃玛在电话上告诉我说，约翰逊镇长、巴里·安德森和安德森的副手定期使用那些毫微机。每天早上，人们排队领取前一天订制的食品，这些食品足以让他们饱食三餐，还略有剩余可以贮存起来。另一台机器制造你从目录册上挑选的任何款式的服装，尺寸大小则由你自己预先量身而定。它也制造毯子、窗帘、桌布和用布料制作的任何东西。最后那两台机器，包括那台大的，则轮番生产另一份目录册上罗列的各种东西。

本县的玉米已经可以收成，却依然滞留在地里。没有人想买玉米，除非农场主亲自动手，谁也不愿受雇去收割。

镇里几乎家家都有了新轿车，我们的毫微机编程可以制造６种不同的车型。街道上跑着许多红色和金黄色的车辆。

“妈妈，我要一间儿童游戏房，”威尔哼哼唧唧闹着说，“卡迪·阿尔弗伦就有一间新的游戏房！我也要一间！”

我打量着他，他站在那儿，穿着皱巴巴的小睡衣裤，上面有火车图案，他显出一副愁眉苦脸的模样，活像他最好的朋友刚刚死去。他的头发垂落到前额，就像杰克以前的样子。

“你怎么知道卡迪有一间新的游戏房？”

“我亲眼看见的！从我窗口看见的！”

“从你的窗口看不见卡迪的院子。威尔，你是不是又爬到屋顶上去了？”

他耷拉着脑袋，把睡衣的袖子扭成皱巴巴的一团。

“我告诉过你，爬上屋顶很危险！你可能跌下来摔断脖子的！”

“很抱歉。”他说着，抬起小脸望着我。尽管我知道他压根儿不悔过，今后还可能再爬上去，但是我的气也消了。“很抱歉，妈妈。咱们不能要一间游戏房吗？咱们整个夏天都呆在屋里，好像从来没有出过门！”

他说得没错。我只有几次带孩子们走出院子。我自己也难得出一次门。我心想，这是因为我不愿意看见任何人投来怜悯的目光，好像说“杰克跟五金店那个名叫克里西什么的性感姑娘跑掉了，撂下卡罗尔和孩子们，连回头瞥一眼都没有”。但是原因不仅于此。

楼下的大冰箱差不多空了，我已经把能用的东西都几乎用光了。上个星期二我用完了洗衣粉，适逢待洗的衣物堆积如山，更糟糕的是纸尿裤快没了，我不得不保住活期存款（其中半数是杰克留下的），以便尽可能长久地支付房租和电话费。用完以后……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所以我想是时候了。我不明白我以前干吗不去，不明白现在干吗不去。不过，是时候了。

“行啊，宝贝，我给你要一间游戏房，”我说，“去拿你的旅游鞋吧。”

我给杰基换了衣服，喂饱了；给威尔和基米穿上衣服，往童车里塞进纸尿裤和水，于是我们开车出行。威尔很乖，一直呆在童车的边上没有往前跑，基米站在后杠上，时而哼哼唧唧说痒痒；她在夏天长痱子，但是车子拐过街角向镇广场驶去的时候，她不再哼哼，就像我和威尔一样瞪大了眼睛。所见之处摆满四方方的大垃圾桶。干净、蓝色、塑料制成的垃圾桶足有几百个，有叠在一起的，有翻倒的，但没有一个装着垃圾。人们四处转悠，气愤地交谈着。我看见了我的邻居。

“鲍勃，这到底是——”

他太气愤了，连斜睨我一眼都顾不上：“比阿塞那小于！几年前在州技术竞赛中夺冠的那一个——我早就说了，那小于爱出风头，老是自作聪明！不知怎的，他破坏了大格雷，现在无论你叫大格雷制造什么，它只能制造垃圾桶了！”

我伸长脖子望着遮篷下面那个庞大的金属箱。果然又有一个垃圾桶从里面冒了出来；我腹中突然冒起一个什么泡泡，开始向上涌起。“难道是……是……”

“那小子离开镇子了！安德森已经派了一个情报员去追踪他。卡罗尔，你有没有看见丹尼·比阿塞？”

“我谁也没看见。”我说。泡泡升高了，现在我知道那是啥玩意儿了：笑意。我转过脸去避开鲍勃的目光。

“假如那小子懂得好歹，他会夹着尾巴逃窜下去的。”鲍勃说，他实在心烦意乱，“除了制造食品的那一个，眼下镇长把其余的毫微机都关闭了，等着修理工从城里赶来。卡罗尔，今天的食品你拿到了吗？”

“没有，但是我过—阵子就回去。”我对付着说，好歹没有当着鲍勃的面笑出来，“基——基米觉得不太舒服。”

“那好。”他说道，但是并不真的在关切，“喂，厄尔！等一下！”他从一堆堆垃圾桶中间钻了过去，到广场另一边去找厄尔·比克尔。

威尔总算明白，今天是没有游戏房了。他愁眉苦脸，但是没等他放声哭出来我就说：“威尔！瞧这些大桶！咱可以用它们搭一间最棒的游戏房呢！”

他的脸放晴了：“太酷了！”

所以我们把四个垃圾桶套在一起拉回家去，帕克家几个十几岁的孩子帮了一点忙，他们都是好孩子，似乎很高兴有事做。他们从地下室拿来几块木板，加上一把锄头和几根钉子，花了整整一个下午搭建起一个四桶间的游戏房。威尔快乐极了，好像上了七重天。我无法给帕克家的孩子们付工钱，但是我把自己做的剩余的香蕉面包拿出来，解冻以后烤了烤，他们狼吞虎咽吃得挺高兴。威尔和基米（她忘了痒痒）在垃圾桶里一直玩到天黑。

第二天，所有毫微机又开工了，我递上一份日常食品的订单。但是我去取货的时候把孩子们留在家里让基蒂·史文森看管，我在园子里把所有瓜果、豆子、胡椒、玉米和甜瓜都装进桶里。

开学了，威尔上一年级。第一天我步行送他去上学，他似乎挺喜欢那个女老师。

到了开学后的第三星期，老师辞职了。

到了第五星期，代课老师和其他几个老师也辞职不干了。

“他们没必要工作就干脆不工作，他们干吗应该工作呢？”埃玛说。她坐在我家的厨房里喝咖啡，戴着一顶奇特的帽子，帽檐斜遮住半个面孔。我想那帽子是她从毫微机目录册上挑选出来的——准是城里人戴的那种款式，不过颜色挺漂亮，是一种桃红的暖色调。“有了毫微机，谁不想工作就用不着工作了。”

“你孩子的老师也辞职了吗？”

“没有，他们的老师是年老的卡梅伦太太。她任教多年，早上醒来也许无法想象干点别的什么工作。卡罗尔，瞧这地方。你怎么放任它变得这么破破烂烂的？”

我温和地说：“杰克走了以后钱不太多，只够付房租呢。”

“真他妈的……不过我说的不是这个意思，你知道。你干吗不用毫微机产品替换那些旧窗帘和旧沙发呢？还有那台电视！你可以要一台挺大的，图像清晰得无与伦比。”

我把胳膊肘搁在桌子上，向她探过身去：“埃玛，我告诉你实话，我只取用毫微机的食品和纸尿裤，我也为威尔订做了几件校服，至于其他东西……我就不知道了。”

“你傻透了！”她说。这话简直是嚷出来的——她似乎对我那张中间下陷的沙发太看不惯了。我伸手拉下她那顶斜帽子。埃玛的一只眼睛肿得几乎睁不开，而且青一块紫一块，就像我园子里瓜果的颜色。

她突然哭泣起来：“特德……他以前从来没有这么凶狠……叫人炒了鱿鱼，这对男人来说太可怕了！哪个男人都会厌烦得发疯的——”

“他不是被炒鱿鱼，他是辞职了。”我说道，不过语气挺温和的。

“一码事！他在家成天绷着脸，对两个孩子吆三喝四——不瞒你说，他们巴不得去上学！——他还指责我干的每一件事，要么向毫微机订做苏格兰威士忌——订了一次又一次，直到约翰逊镇长宣布毫微机生产酒类为非法——”

“他真的订酒了吗？镇长真的宣布了吗？”我吓了一跳问道。

“真的。所以星期三特德和我大打出手干了一仗……而且……而且……”她突然改变口气，“卡罗尔，你啥也不知道！你坐在这里，安全又孤独，以为你比毫微机高傲，就像你一向对可怜的杰克那么高傲——哦，对不起，我说的不是那个意思！”

“也许你说的正是那个意思，”我心平气和地说，“不过这没什么，真的没关系，埃玛。”

她突然顶撞起来：“你以为我向你倾诉就是因为特德打了我吗？咳，不是的。他只是一时性起，大部分时间他还是个好丈夫。我们湖畔的新居再过几个星期就完工了，到那时一切都会好转的，”

我不明白其中道理，不过我只是说，“我敢说那房子一定挺漂亮。”

“它美不胜收！起居室里有一个蓝砖壁炉——蓝砖砌的！房子的设备一应俱全，所有那些自动装置就像你在电视上看见的——我简直用不着做什么家务！”

“我巴不得早日见到它。”我说。

“你会爱上它的。”她说着戴上帽子，以便遮住那只眼睛，继而用得意和畏惧的目光凝望着我。

我把威尔从学校里拽出来，以便在家里教他学功课。我曾经在家教过贝林厄姆的几个孙子，后来又教过卡迪·阿尔弗伦，威尔并不介意。贝林厄姆一家是破产的农民。尽管贝林厄姆先生的庄稼烂在地里，不过他还在经营乳品业。贝林厄姆太太病魔缠身，她从来没有给我一个美人的印象。但是哈尔·贝林厄姆挺帅气，我说由于所有的老师都辞职了，我想在家教他的孙子们学功课，他听了用锐利的目光望着我。

“不是所有的老师，卡罗尔。”

“没错，不是所有的老师都辞职了，有些老师不会辞职的。但是眼下政府所得税收不多，因为没有人在挣钱，电视也说，政府正在渐渐自行解体。”这一点我并不理解，但是贝林厄姆先生仿佛明白，“老师们都拿不到工资的时候，还有几个会留任呢？”

“那还早呢。”

“可能吧。”

“你怎么认为自己可以教我的孙子呢？恕我直言，你的举止和谈吐并不像一个大学毕业生。”

“我不是，不过我在中学里成绩优良，我想我可以教一二年级学生。无论如何，孩子们在我的起居室里很安全，避开如今镇上到处可见的打砸抢行为。”

“你用什么书教孩子呢？”

“我们有一些儿童书籍，只要图书馆办下去，我会向它再借一些书，我们还会出书，孩子们和我一起做，自己写故事挺有趣的，他们可以读彼此写的故事嘛。”

“你准备向毫微机订书吗？”

“不！”我断然说道。我们四目相对，坐在贝林厄姆家备有旧式微波炉的农家大厨房里。

他说：“你教书，谁照料你的两个娃娃呢？”

“基蒂·史文森。”

“她得到什么报酬？”

“那是我和她之间的事。”

“你要什么回报呢？”

“牛奶，还有一份你以前送到市场上的那种牛犊肉，宰好以后加作料制好的。不管怎么说，以后你不可能收到足够的干草来喂养它们了。”

他站起来，穿着农家靴子在厨房里踱来踱去，继而又望着我：“你看新闻节目吗，卡罗尔？”

“不常看。孩子们爱看电视，占去许多时间。”

“你该看。不仅仅限于克利福德福尔斯镇发生的事件。”

我无话可说。

“行啊，孩子们由你来做家教。不过听我说，不在你家里。我要把后面的大卧室腾出来让你用，基蒂可以用厨房。马蒂会喜欢那些小伙伴的。但是在你同意之前，我要你去见一个人。”

“谁？”

“你不是个多疑的小人吧？跟我来吧。”

我们来到外面的牲口棚。牛群在牧场上，干草棚半空着。牲口棚里有一间旧的马具房，贝林厄姆家把它改造成一个小套间，让很久以前的一个牛场总管居住。我们进入马具房，看见一个漂亮的年轻女子坐在金属桌前。我眨眨眼睛。

房间里塞满了奇异的设备，同我认识的冰箱和其他劳什子摆在一起。那女子穿着一件白大褂，像电视上见过的医生。她站起来朝我们微笑着。

“这位是阿梅莉亚·帕森斯，”贝林厄姆说，“她以前受雇于卡姆里生物技术公司，那家公司刚刚停业。她是作物遗传学家。”

“你好！”她伸出手来说道。像她这样的女子，我见了就紧张。太斯文、太博学，她们都用不着拼命干活。但是我握了她的手。我可不是粗俗之徒。

“阿梅莉亚正着手创造一种无配生殖的玉米植株。这是一种不必授粉的玉米，可以无配生成自己的种子，就像过去的非杂交品种和现在的黑刺莓、灯笼椒和某些玫瑰那样。无配生殖的玉米将保留杂交玉米的所有优良特性，还可能具有更多益处，而且农民就不必每年买种子了。”

“在卡姆里公司我无法专心搞这个课题。”阿梅莉亚对我说。她俊俏的脸红扑扑的，她的红头发修剪成城里人的一种复杂的发型。“无配生殖毕竟是我的博士论文的主题嘛。生物技术公司要我们做一些马上有利可图的工作。现在我用不着挣工资了，那种监督机构十分不得人心，我可以向毫微机索取我所需要的设备……喏，毫微机使我能够干一点真正的工作！”

我又对她微笑着，因为我无话可说。我的牛仔裤上沾着宝宝食物的污迹，我赶快用手把它遮盖起来。

“谢谢，阿梅莉亚。”哈尔·贝林厄姆说，“再见！”

在返回屋里的路上，他平静地说：“卡罗尔，我只是要你看看生活的另一面。”

我没有回答。

我这小小的学校在星期一开课了。卡迪·阿尔弗伦的母亲在春天被一个酒后开车的醉汉压死了，起初这个小姑娘老是缠住我，但是威尔和她是好朋友，只要她能坐在他身边，她就挺乖的。贝林厄姆家的三个孩子表现很好，而且聪明伶俐。基蒂在厨房里照料基米和杰基，帮助马蒂·贝林厄姆干些活儿。到了晚上，基蒂跟我回家，因为她的继父已经开始在夜里溜进她的房间，虽然至今还没有出什么真正的坏事，但是她恨他。

每天晚上孩子们上床睡觉以后，基蒂和我就看电视，就像哈尔说的那样，我们看见了大城市里发生的事。好多人可以随意不上班、不工作，但是许多人不工作就意味着许多破损的东西没人修理。毫微机可以制造水管，教科书、公共汽车和抽水马桶，但它可不会安装它们、操作它们、驾驶它们。那些大城市正在变成相当令人恐慌的地方。

克利福德福尔斯可没有那么糟，但它也不是远离大城市的世外桃源。一天晚上，基蒂和我正在看电视，孩子们上床睡觉了，这时门突然被撞开，两条汉子闯了进来。

“看这个——不只这一个，她们两个。”一条汉子说道，这时我正伸手去抓电话。他一步；中过来，把我手上的电话摔掉：“女士，打电话没用的，留任的警察不多了。”

基蒂畏畏缩缩靠在沙发上，我赶快开动脑筋。孩子们——只要我能避免嘈杂的声音把他们吵醒， 那两个汉子可能想不到有孩子在床上。这么一来，不论我们出什么事，孩子们都安全。但是，假如威尔看见他们的脸，认出他们是坏蛋……而且，基蒂只有15岁呀……

我很快地说：“别碰她。她还小，对你们来说没啥好玩的。假如你们不碰她，我就……”

“砰”的一声，我的脑袋炸开了。

不，不是我的脑袋，是色迷迷俯视着我的那个脑袋。血和脑浆溅到我身上。此后第二声枪响，另一条汉子趴下了。我晃晃悠悠爬起来，呕吐了一阵子，听见威尔和基米在尖声大叫。孩子们站在房门口抱成一团，基蒂仍然坐在沙发上，手里握着枪。

她是在场的人中最镇静的一个，至少外表如此。“我把它偷来，必要的时候用来对付我的继父，那是在你说我可以住在这里以前的事。卡罗尔……”这时候她开始哆嗦起来。

“没关系。”我傻乎乎地说，我的手颤抖着，我抓起电话报警。

我听到报警录音电话：“很抱歉，由于人力缩减，你的电话无人接听。请等候电话，直到……”我挂断电话，给巴里·安德森的手机打电话。

他关机了。过了三小时，当他终于赶到的时候，他说他两天里仅仅睡了那一觉。上星期他的副手辞职到佛罗里达去了。而那时我已经让孩子们回床睡觉，房间和我自己也刷洗干净了，基蒂也不再发抖了。

第二天，哈尔·贝林厄姆把我们都搬迁到农场上。

到了春天，农场上有了５４号人，加上十个孩子。就在春季里，杰克回来了。

我跟威尔从羊羔棚里出来，他先看到杰克，大叫一声“爸爸”，我的心一下子僵住了。威尔跑过泥泞的院子，投入杰克的怀抱。我在后面磨蹭着跟上。

“你是怎样躲过那些警卫的？”我说。

“贝林厄姆放我进来。你搬到这里到底有何贵干？”

我没回答，只是凝望着他。他看上去不错，胖胖的，衣冠楚楚，可能比以前重了一点，他仍然是克：利福德福尔斯镇上历来最英俊的男人。威尔在他爸爸的怀：这里面露喜色——２０年后就是他老子的这副模样。

杰克有点儿脸红：“卡罗尔，你干吗住在：这里？可别告诉我说你跟老贝林厄姆……”

“这就是你想的了。答案是否定的。”

他是不是放心了？ “那么为什么——”

“妈妈当我的老师了！”威尔叫道，“现在我会写完整的句子了！”

“你真行啊。”杰克说。他突然脱口对我说：“卡罗尔，我不知道该怎么说，但是我非常抱歉，我——”

“克里西在哪儿？你是不是对她厌倦了，就像对我那样？”

“不！她……那人到底是谁呀？”

他的眼睛瞪得圆滚滚，差点从脑袋里突出来。丹尼·博诺汉从屋里逛出来，穿着他的一套戏装。丹尼是同性恋者，这种事我百思不得其解，但他也是个演员，这件事更槽，因为他到外面干一点警卫工作，老是穿着他和另外两个演员拿来的稀奇古怪的服装，眼下他穿着紧身舞衣，套一件鲜艳的紧身外衣，几乎就像女人的连衣裙那么长，浑身一片金黄色调。哈尔被他逗乐了，但是我认：勾丹尼疯疯癫癫的，所以不让孩子们跟他单独相处。哈尔平静地说，这是我的权利，哈尔的话挺有权威性的。

我说：“他是我新的男朋友。”我这样说是要把杰克逼疯，不料他把头往后一昂，哈哈大笑，洁白的牙齿在阳光下闪闪发亮。

“你算了吧，卡罗尔。绝不可能！不管怎么说，我对你了如指掌。”

“你到这里来干啥，杰克？”

“我要看看我的孩子们。我还要……我需要你，卡罗尔。我想念你。我错了，大错特错了。请让我回家吧。”

杰克的道歉总是很难抗拒，不过这一回他并不像以前那样再三求饶。威尔紧紧抱住他爸爸的脖子。此外，昔日一种甜蜜蜜的感情在我心中涌起，我又气又爱。我想打他几下出出气，又想紧紧抱住他，我想再一次蜷缩在他的怀抱里。

“你能不能呆在这里，那是政务委员会定夺的事了。”

“呆在这里？”

“我们不离开，孩子们和我都不走。”

他深深吸了一口气说：“政务委员会是啥玩意儿，我该怎么办？”

“你必须先跟哈尔谈一谈。假如丹尼在值勤担任警卫，哈尔就可能回来休息。”

“警卫？”杰克愣住了。

“是的，杰克。现在你回到军营了。只是这一回我们全都入了伍。”

“我不……”

“算啦！”我粗率地说，“这取决于政务委员会的投票表决。就我来说，我决不提出你该怎么办。”

“你在撒谎。”他用我们之间谈话的那种特殊语气悄悄地说，我又一次把他臭骂一顿，因为我确实在撒谎。

又到了７月，现在我们有８７号人了。消息传了出去。大约一半的人像我一样是逃避毫微机而来的。另一半人乐意接受它，因为以前它让他们干了自己要干的任何事。他们有些人有自己的毫微机，都是小型的，当然是由其他毫微机制造出来的。哈尔允许他们用毫微机制造工作上要用的东西，但不允许制造衣食住等生活必需品，不过某些医药除外；而且我们正在研制药物。

这两类人在这里并非始终和谐相处。农场上有5千演员，有遗传学家阿梅莉亚和另外两个科学家，其中一个研究星体的什么学问。我们有一个写小说的，一个发明家，最后还有一个名副其实的老师。还有两个施用有机肥的农民，一个雕塑家，他雕刻并组装的家具全然不用一根钉子。此外，竟然还有一位美国国际象棋冠军，他拽不到一个旗鼓相当的下棋对手，只好跟我们的旧电脑对弈。他也耕作，担任警卫工作，铺设管道，当然也要擦擦洗洗，给食品装桶，烹饪食物，就像我们其他人一样。大凡这位棋手不会做的事，我们都教他。当过海军陆战队士兵的哈尔同样教我们开枪射击。

眼下外面的情况真的遭透了，不过电视上说形势正在好转，因为“社会正在适应这种极其激烈的变化”。我不知道这话是真是假，但我觉得它靠不住。社会上经常发生暴乱，疾病频发，火灾连连。有些地方政府犹存，有些地方则没有政府，有些地方就像我们这儿，大都各自为政。尽管哈尔和两个受过教育的女人把我们的税额等登记备案。其中一个女人告诉我说，我们实际上不必交税，因为农场老是亏损。她是千律师，不过是个虔诚信教的律师。她说毫微机是撒旦的产物。

阿梅莉亚·帕森斯却说毫微机是上帝的恩赐。

至于我，想法略有不同。我认为毫微机是个分类器。旧的分类法总是把有钱有学问有好东西的人放在一堆，把其余的人放在另一堆。但是毫微机挑选出不同的两堆：一堆是守本分爱工作的人，另一堆就是不爱工作的人。

这好像人人突然中了彩。我曾经看见电视上介绍中彩者的情况，节目追踪他们发大财以后一两年的日子。过了这一两年，他们大多比发财以前更潦倒：又一次惨淡度日，一贫如洗，所有亲戚都对他们冷眼相看。但是有些人用那笔钱过上了较好的生活，有些人几乎把所有钱财捐给慈善团体，自己则像以前那样好自为之。

杰克在农场上呆了两个月，随后他又走了。

我偶尔收到他的电子邮件，他大多询问孩子的情况，从来不说他在哪里，除了上班还干什么，他从来不说他跟谁在一起，也不说他快乐不快乐。我想他很快乐，否则他会回到我身边的。

一个月以前，我跟哈尔以及另外几个人到湖边去钓鱼。一座烧毁的房子留在那里，杂草已经长得比蓝砖壁炉还要高。我见到炉灰中有—个钻石耳坠。我让它留在那儿。

现在，基米在园子里等着我去摘豌豆。我准备教她怎样剥粒，怎样把好豆荚和坏豆荚分开来。她只有5岁，不过什么事都得从小学起。

# 《毫无头绪》作者：克里斯·卡特

一阵有节律的心跳声吸引了观众的注意。微弱的光线在黑暗中闪烁着。一个身影陷在一堆黄绿色的黏液中。光线变亮，心跳声也加快。那个身影立起来了，原来是穆德。一根有机导管从他的喉咙中拔出，他迅速地张开了眼睛，开始大口地呼吸。

与此同时，在医院里的史卡丽从睡梦中惊坐而起，急促地喘气。原来这是一个梦。她放慢了自己的呼吸，然后躺了下来。她的手自然地放在了自己的腹部之上。

前情回顾：

专员肖特正在与穆德和史卡丽谈话

专员肖特说：“汽油、开销——这些都超过了ＦＢＩ事先制定的预算啊。”

史卡丽说：“我确定自己被人绑架过，这些人在我身上进行了医学测试，还让我无法怀孕。”

穆德补充道：“他们是外星劫持者，你是被劫持的人。”

镜头切换，Ray在外星人的实验室力场中剧烈颤抖。

外星赏金猎人在Hoese的房子中四处查看。

史卡丽正和斯金纳副局长以及孤枪侠谈话。

史卡丽说：“那片地方有什么东西。它不愿意我靠近。把我挡了回来。”

镜头再次切换，穆德将一只手伸入力场。手开始抖动。

夫咯西柯说：“你根本不会知道这就是个飞碟。”

拜耶斯说：“如果你不是一开始就刻意去寻找它。”

镜头切换，斯金纳站在力场中用双手遮挡飞碟的强光。

斯金纳说：“我不知道我还能说些什么——穆德从我眼前消失了。”

史卡丽边哭边说：“我们会找到他的。”

镜头切换，穆德在强光中注视着外星赏金猎人，以及其他被劫持者。

“要相信这一切很难，”史卡丽接着说，“我怀孕了。”

史卡丽在浴室中注视着镜子里的自己，音乐声轻微而悠扬。史卡丽凝视着自己的镜中影像，头发仍然是湿的，她面无表惰站着，内心却是百感交集。她穿好了黑色上衣，带上了十字架，那个本来应该跟着穆德的十字架。史卡丽来到FB的大厅。她身着黑装，脚上是双两英寸高的高跟鞋。她穿过地下室的走廊走到穆德的办公室。她看到四个男探员在搜查办公桌和文件夹。

史卡丽很生气地问：“这是怎么回事？抱歉，有人能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吗？”

一个探员回答：“我们在收集材料。”

史卡丽问：“什么材料？”

探员说：“所有与搜寻行动相关的材料。”

史卡丽问：“什么搜寻行动？搜寻谁？”

探员问：“你居然不知道？真的不知道？”

史卡丽说：“听着，这里什么也没有。如果你在找穆德，那不过是浪费时间。你到底有没有听我说话？”

探员很平静地说：“我无权和你讨论。”

史卡丽又问：“这是谁的蠢主意？”

史卡丽跑进斯金纳副局长的办公室。斯金纳正在进行着一次不愉快的通话。

斯金纳对着电话大喊：“好吧，找个有礼貌的人来告诉我。”然后他摔下了电话机。

史卡丽说：“一些探员正在穆德的办公室翻箱倒柜，他们说自己参与了ＦＢＩ的搜寻行动。”

斯金纳说：“你要信任我，这不是我的本意。我也是刚刚才得知的。”

史卡丽说：“这样可找不到穆德，你我心里都有数。”斯金纳说：“昨天晚上我就说了，一定会找到穆德。我这就开始找他，好吗？我现在只需要你冷静下来。我不希望你影响到肚子里的小孩。”

史卡丽说：“听着，我还是不懂，你是副局长，谁的权限还能比你大？”

斯金纳无可奈何地说：“我们的新代理局长。”

正在这时候，新的代理局长柯什打来电话，史卡丽和斯金纳走入柯什原来的办公室。他正在整理抽屉里的物件。

柯什说：“斯金纳副局长、史卡丽探员，谢谢你们能这么快过来。我有话直说了。我们有一个探员失踪了，唯一可接受的结果就是，我们能确认他健在并且找到他。你们俩肯定都同意这一点。”

斯金纳说：“没错，长官。”

柯什说：“很好。我的这次上任正好处于一个艰难时期。但是我会希望你们在这次搜寻穆德的行动中，能提供足够的协助。”

史卡丽很困惑：“我们只是协助？我无意冒犯您，长官，但是没有比我俩更合适的人选来指挥这次行动。”

柯什说：“眼下，你和斯金纳副局长是穆德失踪的主要目击者。我需要你们尽快提供问讯笔录。”

史卡丽问：“你把我们当做嫌疑犯吗，长官？”

显然这一质问让柯什很生气，他愤怒地瞪着史卡丽。

斯金纳赶紧来打岔，问道：“谁来做笔录？”

柯什说：“我的特遣队指挥，约翰·道奇专员。他正在等你们。”

柯什又说：“强调一句。如果任何有关外星人或外星人劫持，或者类似的胡言乱语传出去，使得ＦＢＩ丢了脸，那么寻找穆德探员就不关你们什么事了，你们将要去寻找新的工作。”

说完，柯什戴上眼镜，重新开始看文件。

办公室的门关上。史卡丽和斯金纳离开，穿过大厅。

史卡丽依然很生气：“难以置信。”

斯金纳说：“这根本不是搜寻穆德，这是柯什在为ＦＢＩ掩饰。”

史卡丽说：“我觉得如果我们找不到穆德的话，柯什会很高兴的。”

他们来到了问讯室前，继续小声地讨论。

斯金纳说：“听我说，我确实看到了我所看到的。我肯定得实话实说，我不会跟他们说这没有发生。”

史卡丽说：“你刚听到柯什说什么了。他们不需要真相。如果你告诉他们真相，他们就用真相来堵你的嘴。”

斯金纳说：“他们照样也可以用谎言来堵我的嘴。我不会出卖穆德的。”

史卡丽说：“如果找借口来打击你，你又怎么能帮穆德？”

两人走进问讯室。勤务探员向他们走来，说：“副局长，请跟我来。史卡丽探员，请在这里等一下，我们一会儿再叫你。”

他领着不情愿的斯金纳走向房间中央的桌子。史卡丽无聊地坐在一排靠墙的凳子上。离史卡丽不远处已经坐了一个男子。他大约４０岁，英俊的脸庞轮廓分明，全身上下散发着男子汉的味道。他佩戴着ＦＢＩ的胸牌，被西服的翻领遮住了一部分，所以无法知道姓名。他看着史卡丽坐下，然后起身走向冷饮机。史卡丽瞥了他一眼，但是脑子里想着其他事，她的注意力在斯金纳那。

一会儿，他向史卡丽递过去一个纸杯，问：“喝水吗？”

史卡丽愣了一下。

男子说：“可能还要等上一会儿才轮到你。”

史卡丽接过杯子呷了一口，说：“多谢。”

男子又坐了下来，开始看文件。接着问：“穆德是你的搭档吗？”

史卡丽顺口说：“是的。”

男子说：“我猜任何人都逃不了嫌疑。”

史卡丽说：“他们跟你说什么了？”

男子说：“跟我？我对穆德有一点了解。他们正在准备一个工作档案，一个个调查。”

史卡丽说：“我觉得他们已经有了所有他的资料。”

男子继续发表自己的看法：“当然，主要是因为他的名气。我认为探员之间彼此并不真正了解，即便是搭档之间也是。不到最后一刻，我们也不了解搭档的真实生活、朋友、女友、内心，等等。”

史卡丽说：“我觉得我对穆德的了解和其他人一样。”

男子说：“嗯，也许是这样。我一直认为那些谣言不过是生活的调料。”

史卡丽问：“什么样的谣言？”

男子说：“你是知道的。”

史卡丽的表情表明，她不知道谣言的具体内容。

男子说：“嗯，谣言说，他从一开始就没有信任过你，还有你的野心非常大。”

史卡丽说：“这是从什么地方传出来的。”

男子轻笑一下，说：“他曾向局里面的一些女人谈起。我还以为你知道。”

史卡丽说：“我不清楚。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男子说：“不知道，不过是闲聊而已。那么你认为穆德出了什么事？你有什么看法？”

史卡丽开始觉得自己讨厌这个男的了，就说：“我的看法？我的看法是你根本不了解穆德，从来就不了解他。”

史卡丽伸手翻看他的胸牌。“约翰·道奇，柯什的特遣队指挥。你为什么不介绍介绍自己？”

道奇说：“嗯……我正想介绍自己来着。”

史卡丽站了起来，将茶水泼在了道奇的脸上：“很高兴认识你，道奇探员。”

她放下了杯子起身离开，顺手狠狠地把门摔上，道奇很尴尬地坐在那儿。大房间中的其他探员本来正饶有兴趣地看着他们，接着都纷纷地埋头开始工作。

史卡丽的公寓里，悠扬而哀伤的音乐又开始播放。外面正在下雨，水流哗哗地从玻璃窗上淌过。史卡丽坐在电脑前面，她正在查阅道奇在ＦＢＩ的档案。

从军经历

１９７７－１９８３：美国海军陆战队第二远征军，第２４两栖作战部队中士Ｅ－５

９／１／８２－１０／２０／８３：多国维和部队，黎巴嫩建设

工作经历

１９８７－１９９５：纽约警察局权证部门，抓捕组，探长

１９９５－毕业：Quantico的美国ＦＢＩ学院

１９９５－先在：ＦＢＩ罪案调查部门专员

阅读材料时，史卡丽突然感到身体不适。她摘下眼镜冲到洗手间，开始朝马桶呕吐。呕吐之后，史卡丽走到洗脸台前，打湿了毛巾，似乎这不是她今天第一次用这块毛巾，她擦了擦脸和嘴，然后看着镜中的自己。

史卡丽回到了电脑前，手里拿着电话开始拨打，答录机接起了电话。

是史卡丽太太的答录机留言：你好，我是玛格丽特·史卡丽。请留言。

史卡丽说：“妈，是我。我，嗯……很对不起，这么久没给您打电话。我最近一直在忙，而且，嗯……有些事情我应该亲自告诉您。我的意思是我不知道您是否在家或者是否正在听留言。”

史卡丽开始哽咽了，差点哭了出来：“但是，嗯……但是我真的想见见您。我身上发生了很多事情，嗯……我真的需要和您谈谈。”

电话里咔哒一声响，显然还有别人在听这个电话。

史卡丽问：“妈，您在吗？”

又传来一声咔哒。史卡丽挂上了电话，注意到窗外有个人影。一个穿黑衣服的高个深色头发的男子站在她住处对面的人行道上。她气愤地拨通了另一个号码。

ＦＢＩ问讯室，道奇接起了电话。

道奇说：“约翰·道奇。”

史卡丽说：“你别来骚扰我！”

道奇说：“什么？你是谁？”

史卡丽说：“你最好有法院授权。”

道奇问：“为什么？你是谁？”

史卡丽反问：“你记录了多少电话？有多少探员被你监视？”

道奇问：“是史卡丽探员吗？”

史卡丽说：“谢谢，你刚回答了我的问题。”

史卡丽挂上了电话，她听到了地板开始吱吱地响，她看见门外有个人影，人影走开了。史卡丽拿起桌上的枪，然后离开了公寓，门没有关上。走廊上没人。她走下楼梯到了下一层。一个男人出现在一扇打开了的窗户边上的逃生梯上。史卡丽举枪瞄准了他。

史卡丽说：“站在那儿不准动！就那儿！好，慢慢从窗户里进来。”

５０岁的科本先生慢慢从窗户爬了进来，他又矮又胖，全身都湿透了。

科本先生说：“好的，我进来了。是我，房东。我刚才正要去修理屋顶的天线，然后……”

史卡丽说：“真对不起，科本先生，真对不起。我刚看到一个男人。有人闯进这了栋楼，你有没有看到谁？”

科本先生说：“没错，我看见了，你认识的，和你一起工作的那个男的，棕发，高个。”

史卡丽吓坏了，问：“谁？你……你……难道在说穆德？”

科本先生说：“没错，就是他，穆德。”

史卡丽赶紧跑回公寓，大声叫：“穆德？你在吗？”

史卡丽找遍了厨房、洗手间和卧房。没有人在。她走向桌子，倒吸一口凉气，她的电脑不见了。

她难以置信地拿起被拔下来的电源和电话线。

史卡丽走进了穆德的公寓，发现桌上的电脑也不见了——桌上本来放显示器的地方现在是一个没有沾灰尘的圆形，一根串口缆线被丢在地上。当史卡丽经过卧室时，她注意到穆德的蓝色衬衫被丢在没整理的床上。她拿起衬衫，躺在床上，将衬衫抱在怀里。她的眼皮渐渐沉重。慢慢睡着了。

穆德的处境很差，他裸体躺在一张金属台上。一些小金属棒刺穿了他的手腕和脚踝，将手脚固定在这个台子上。他的头被箍住不能动，每边有三个金属夹子夹住他的脸颊，并且往外拉扯着，看起来让人极度不舒服。最糟糕的是穆德清醒着，一束强光正照着他。一阵尖锐的机器旋转声响起，一个双头探针插进了他的鼻孔。这个探针可以堵住了他的鼻腔通道，因为他把嘴张开了。另一个探针伸了过来，尖头有着一个旋转的钻头。当它伸进穆德的嘴里时，一束牵引光射了出来。当这个探头开始在穆德的上颚钻孔时，穆德尖叫起来。

深夜时分，斯金纳和孤枪侠偷偷碰头商量拯救穆德的事宜。在一群巨大的卫星天线中，孤枪侠正在给斯金纳看一些打印的材料。

夫咯西柯说：“搞这些东西确实要些手段。”

琅利说：“我们要入侵主卫星系统。”

拜耶斯说：“不过我们搞到了你要的数据。”

斯金纳说：“你们给我看的是什么？”

拜耶斯说：“你看到的是从JPL Topex/Poseidon系统中搞出来的实时图像。”

夫咯西柯说：“我们直接连接到天线里面。”

拜耶斯说：“我们没办法找到记录飞碟活动的原始数据。”

夫咯西柯说：“但是琅利侵入了这里的存储数据，弄出了一些有意思的信息。”

拜耶斯说：“你看到的是穆德被劫持之前，在太平洋地区的东北区域记录到的飞碟活动。”

琅利说：“这些时间点，与那些报告的外星人劫持事件吻合。这是一种类似狂热购物的活动。”

斯金纳问道：“那么，穆德的劫持呢……”

夫咯西柯说：“只不过是飞碟在飞往它下一个目的地中途临时停靠一下而已。”

斯金纳问：“目的地是哪？穆德被劫持后，飞碟的活动地点在哪？”

拜耶斯说：“就像我们说的，我们不知道。从我们弄出的这些数据里面根本看不出来。”

斯金纳说：“听我说，如果我们能找到飞船的路线，也就是它的目的地，那么我们就有可能找到穆德。”

在代理局长柯什的办公室里，有两位探员正在里面，道奇走了进来。

道奇说：“耽误你一会儿，局长。”

柯什说：“没问题。”

于是那两个探员离开了房间。柯什拿着一张军用飞机的照片，可以看出飞行员是个年轻人。

柯什问：“道奇探员，你开过飞机吗？”

道奇说：“只有鸟和棒球才飞。那是我在海军陆战队的时候照的。”

柯什说：“在越南，我们进行突袭时通常的飞行高度是距树顶１０英尺。那时没有夜视仪器，没有制导飞行，我们依靠一个愚蠢的标尺和自己的智慧每小时飞行６００英里。那时士兵们说，他们通过闻饭香来判断飞行高度。”

道奇说：“您真是身经百战，长官。”

柯什说：“我们使出了浑身解数。你想要什么，探员？”

道奇说：“这个特遣队——寻找穆德的这个特遣队，是由我在指挥，对不对？”

柯什说：“你就是头儿。”

道奇问：“还有其他人员搀和进来吗？其他部门有没有派人参加？”

柯什说：“如果有，我想我肯定知道。你为什么会这样想？”

道奇说：“直觉而已，也许我是错的。”

柯什：“道奇，你前途无量。站在显眼的地方，让他们知道你是有能耐的人。”

第二天清晨在穆德的公寓里，史卡丽仍在穆德的床上睡着，手里抓着那件衬衫。她翻了个身，准备继续睡。脚步声传来，她睡眼惺忪地醒了过来。她环顾四周，然后翻转身坐起来面向房门。道奇站在卧室的门框边。这让她吃了一惊：“你在这里做什么？”

道奇说：“我还想问你这个问题呢。”

史卡丽说：“我过来帮穆德喂鱼。”

道奇说：“然后你觉得累了就决定睡个觉？”

史卡丽生气地说：“你有你自己的处事原则，道奇探员。但是那只在纽约警察局管用，你现在正在和ＦＢＩ里的同事讲话，你最好放尊重点。”

道奇说：“就像你在电话里对我的尊重吗？尊重是互相的，史卡丽探员。”

史卡丽说：“是谁假装谈论穆德来设计我，又是谁监听我的电话？”

道奇说：“简直是胡说八道。”

史卡丽：“现在你又跟踪我。”

道奇说：“我只不过是来喂喂鱼。”

说完，史卡丽走到另外一间房间靠近鱼缸，问：“你到底想从我这儿知道什么，道奇探员？你想找的是什么？”

道奇说：“我只想找到穆德。”

史卡丽：“你根本不知道到哪去找。”

史卡丽在架子上找鱼食。

道奇讽刺道：“鱼食在桌子的中间抽屉。”

史卡丽没有理睬道奇，不过却打开桌子抽屉，拿出鱼食开始喂鱼。

道奇说：“我知道答案，史卡丽探员。”

史卡丽：“我根本都不知道你的问题是什么。”

道奇说：“问题就是穆德出了什么事。我知道你会说什么不会说什么，因为你认为我不怀好意。是不是这样？”

史卡丽说：“你认为绕弯子来提问会让我不知所以，然后不小心说出你所谓的答案。”

道奇说：“他不会真被外星人给劫持了吧？”

史卡丽：“我可没这么说。”

道奇说：“我觉得我根本无法接受一个科学家、一个严谨的人居然会相信这一套。你有没有见过外星人，史卡丽探员？”

史卡丽说：“你想趁机记我一笔吗？能记录到的我的说法就是：我看到了我所无法解释的东西。我观察到了我无法否认的现象。对于一个科学家和一个严谨的人而言，恰当的做法是，不因为某些人认为这是胡说而去否认它们。”道奇说：“那么你认为他是被劫持了？”

史卡丽回避了这个问题，望向别处。

道奇接着说：“我只是想尽力找到他。”

史卡丽说：“那你在这儿干吗？”

道奇递给她一个文件夹，说：“试着看看这些。我是在他的抽屉里找到的。汽车租用收条上有穆德探员的信用卡信息。五月份连续四个周末，每次都是同样的里程，３７０英里，３７５英里……他去哪儿了？”

史卡丽说：“我不知道。”

道奇说：“如我所说，也许你根本就不了解你的搭档。”

史卡丽刚想争辩，道奇的手机响了。他接了电话：“约翰·道奇……穆德探员到FBI来了？”

道奇和史卡丽互相对望，显然这个消息太震撼了。

斯金纳穿过拥挤的ＦＢＩ大厅，走进问讯室。全体特遣队员，连同柯什，道奇和史卡丽都在。

杰恩·柯雷探员说：“副局长，请跟我来。”

斯金纳问史卡丽：“发生什么事了？怎么回事？”

杰恩·柯雷探员说：“斯金纳先生，请这边来。等我们办完事了你就可以和史卡丽探员说话。”

斯金纳无奈地看了一眼史卡丽，然后跟着杰恩·柯雷走了。

杰恩·柯雷说：“请坐。”

道奇挨着斯金纳站着。

柯雷继续问：“副局长，今天下班后有人闯进这间办公室取走了一些材料。”

这时，柯什正在观察斯金纳，斯金纳也在看着他。然后镜头转向道奇，再转回柯雷。

斯金纳问：“是谁？”

柯雷探员说：“这间办公室用的是磁卡锁，昨天闯进来的人用的是穆德探员的通行卡。”

斯金纳问：“你认为是穆德探员拿了文件？”

柯雷探员说：“我们担心穆德探员的精神状态。在你的笔录里面，（他翻过几页纸）你说在穆德探员失踪以前，他觉得自己受到FBI的威胁。”

斯金纳说：“不是这样的，不是。我没这么说。我说他觉得×档案的调查面临预算缩减的威胁。”

柯雷探员说：“你有没有隐瞒什么关于穆德探员及其工作态度方面的事情？你认为他会报复ＦＢＩ吗？”

斯金纳摇了摇头说：“穆德探员只是在寻求真相。”

局长柯什插嘴说：“我们也是，副局长。”

柯雷探员说：“史卡丽探员告诉我们昨晚她在家。我们查了你的电话记录，你昨晚在局里待到１０点。”

斯金纳怒视着柯雷，接过他递过来的电话记录。一丝难以置信的笑容挂在他嘴边。他看了一下记录，然后递还回去。

斯金纳问：“你认为昨晚是我用穆德探员的通行卡闯进来？”\_

柯雷探员说：“你是最后—个见到穆德的人，你和史卡丽都是。”

另一个探员和道奇耳语了几句。两个技术人员推进来一个大箱子，准备打开它。

史卡丽对道奇说：“斯金纳说的是实话。”

道奇说：“我相信他。不过这不能解释到底是谁用穆德的卡闯进来的。”

史卡丽问：“你认为是穆德本人吗？”

道奇说：“我给你看过那些租车收条了。我又发现穆德探员的信用卡两天前在北卡的Raleigh被使用。”

史卡丽问：“两天前？谁用的？用来干吗？”

道奇说：“买花。支付给当地的一个殡仪馆。”

史卡丽想到了什么，然后松了一口气，说：“穆德的母亲葬在那儿。他每周末都去那里。”

道奇说：“这是原因之一。”

他打开了箱子，里面装着一个墓碑，墓碑抬头写着“穆德”，下面写着：

威廉·穆德１９３６－１９９５

提纳·穆德１９４１－２０００

萨曼纱·穆德１９６４－１９７７

最底下是一行新刻上去的字，写着：

福克斯·穆德，１９６１－２０００

史卡丽的表情立刻凝固了。

ＦＢＩ问讯室。悠扬的音乐开始飘起，史卡丽还在呆视着墓碑，她用手捂着嘴巴。

道奇在几尺远的桌子旁一边打电话一边注视着她。斯金纳走近史卡丽，两人小声地交谈着。

史卡丽说：“我脑子很乱。”

斯金纳说：“我不相信这个，对我而言这毫无意义。”

道奇走向史卡丽和斯金纳，说：“好吧，我这有些线索。史卡丽探员，你愿意帮帮我吗？”

史卡丽问：“什么线索？”

道奇递给她一份文件，说：“穆德探员的病历，近期、去年的病历。你们了解他的病症吗？你们俩任何一个人？”

斯金纳说：“不知道。”

道奇说：“一年前，穆德探员曾住过院。想起来没？因为他的大脑有些病症。文件上说是一种无法诊断的病症。非正常的脑部活动。”

斯金纳说：“可是他已经好了。这儿有全部的诊断记录。”

道奇问：“你肯定这些记录是本来就有的吗？”

斯金纳对史卡丽说：“你了解穆德的，如果有什么不对，他肯定会告诉我{门。”

道奇问：“会吗？他会跟你们说这些？告诉你他的墓碑？”

史卡丽说：“穆德快死了。”

斯金纳问：“什么？”

史卡丽说：“这儿都有。他一年来都在看医生。这儿记录着他的情况在不断恶化。”

道奇问：“你们到底了解他多少？他到底会陷进去多深？”

史卡丽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道奇说：“真相——他的真相。他想证明的那些真相，这对他到底意味着什么？”

史卡丽说：“这是他生命的全部。”

斯金纳问：“你究竟想说什么？”

道奇说：“穆德探员在一个只有他愿意去的地方。他的生命受到威胁，工作受到威胁，任何努力都是徒劳。什么也证明不了。所有心血都白费了。什么印记也没有留下。除非他愿意赌一把，最后赌一次大的。”

史卡丽问：“你认为穆德昨晚在这儿？他闯了进来偷走那些文件？”

道奇说：“你的公寓被人闯入，你的电脑被人偷走。他的电脑也被拿走。把这些都联系起来想想。”

斯金纳说：“为了什么？他这么做想证明什么？”

道奇说：“或者只是想掩饰。制造怀疑。我了解穆德，我了解这些困扰，相信我。但是问题是，他还会在这条路上走多远？我的意思是，他是不是在制造了自己的失踪？”

斯金纳说：“我不认同这些，我知道我看到了什么。我不会坐在这儿听这些东西。我目睹了—切。”

斯金纳站起来，面对面地和道奇站着。

史卡丽敏锐地将手搭在斯金纳的外套上。史卡丽站起来倾向道奇说话，言语中有恳求之意：“请不要汇报刚才的谈话。”

道奇说：“汇报这些对我也没什么好处。这样没办法帮我找到穆德。”说完，道奇转身离开了。

斯金纳也转身离开。史卡丽看到道奇拿起了电话，然后她跟着斯金纳离开了。

在孤枪侠的工作室里。他们正在给史卡丽看一些印有标记的地图。

斯金纳说：“这儿有些大气的微爆记录。我们认为这是穆德在遭受劫持后的UFO活动。”

史卡丽说：“我觉得我们在浪费时间。”

斯金纳说：“不是浪费时间。看看它们。”

史卡丽说：“我正看着，我看到的是整个西南部都有UFO活动。”

斯金纳说：“没错。”

史卡丽说：“可是穆德是在太平洋地区东北部消失的。”

斯金纳说：“如果穆德就在那艘飞船上，那么他现在就应该在西南部。”

史卡丽不相信地说：“这儿？在亚利桑那沙漠里？”

斯金纳说：“绝对正确。”

史卡丽说：“好吧。假设这是对的……那么我们怎么开始寻找他呢？”

谁也没有说话。

琅利说：“也许它们正准备绑架下一个目标。我们只是尽力提供帮助。”

拜耶斯说：“我们只是尽力试着找到穆德。”

史卡丽没有说话，在屋子里踱步走来走去。突然她一个转身回来，表情看起来很惊讶：“肯定是这样的。我突然想到了这点。”

斯金纳问：“想到什么？”ＵＦＯ的存在？为什么？”

琅利说：“因为从来就没有真正的证据。”

史卡丽说：“也许外星人四处活动是为了消除那些可能的证、据。并不是穆德在四处收集这些证据，而是外星人。”

斯金纳说：“那为什么要去亚利桑那？”

道奇打开了—份编号为１０１３－１１３的文件。

史卡丽说：“因为它们想找到某样东西，这东西既不在我的电脑里，也不在穆德的电脑，更不在ＦＢＩ失窃的那些文件里。它们在找一个能证明它们存在的铁证。这项铁证就在一个人身上，一个叫吉布森·普莱斯的男孩。”

道奇的这份文件里有一幅照片，名字是吉布森·普莱斯。

在ＦＢＩ会议室里，道奇正在浏览一份文件，同时用手梳理了一下头发。他站了起来，慢镜头结束。道奇正在向大约十二个探员分发吉布森的相片。道奇说：“照片是几年前的，不过能够提供足够的描述。目标人物的名字是吉布森·普莱斯。一个神童，曾经是少年象棋冠军。穆德和史卡丽曾经在１９９７年首次调查关于他的一桩谋杀未遂案件。现在我们认为这个办公室失窃的文件就是有关他的。穆德在调查中认为，这个男孩具有不寻常的大脑活动，无法解释的活动。在他的外勤报告中他说，吉布森·普莱斯可能——这里我用原话——‘读取人们的思维’。”

这个荒唐的说法引起了人群骚动，一探员开始讪笑。

道奇说：“穆德探员甚至在一篇报告里宣称，这个男孩具有外星入的生理特征。”

接着是更多的讪笑。

道奇说：“这个男孩最后一次是在亚利桑那被看到的，穆德探员可能正在寻找他。因此我们可能必须先找到吉布森·普莱斯，才能找到穆德。”

杰恩·柯雷探员站了起来然后说：“大伙儿出发！开始行动！”

探员们开始动身。柯雷拿着相片走向道奇，说：“你想怎么处理这相片？”

道奇说：“我想把相片传到亚利桑那及西南部的每一个电视台、邮局和传真机，我希望这张脸能够家喻户晓。”

穆德仍躺在那张可怕的桌子上。一个男人正从顶部的一个窗户往下观察。灯又亮了起来。他鼻子和嘴里的探针已经没有了。他看起来非常紧张。另一个机械臂垂了下来。看起来像是那种角斗机器人的附肢。前端一个圆形的刀片开始旋转。当刀片深深切入穆德的胸腔和腹腔时，他开始尖叫起来。

史卡丽猛地惊醒，喘着粗气，她缓和了一下自己的呼吸。

斯金纳开着汽车正行驶在一条沙漠公路上，他关心地看着史卡丽说：“你感觉好些吗？麻烦你指一下路。”

史卡丽打起精神，看了看地图，说：“怎么开始在亚利桑那的沙漠里寻找一个十二岁的男孩呢？也没有太多的办法。”

斯金纳说：“五英里外有个岔路，我们是继续直走还是转到岔路上去？”

斯卡丽说：“吉布森·普莱斯最后一次是在凤凰城外六十英里的一个加油站出现的。但是卫星资料显示的飞碟活动是在凤凰城以北一百英里处。”

斯金纳问：“那有什么？”

史卡丽说：“嗯，根据地图显示什么也没有。”

一个直升机的影子——原来道奇正在这架直升机里。他接到地面上一个探员的电话。

柯雷探员问：“这里是专员柯雷呼叫特遣队指挥？”

道奇说：“是的，我是约翰·道奇。”

柯雷说：“刚证实了这个孩子的处所。他在一个叫Flemlngton的地方，在一家聋哑学校里。地图点标显示我离那里还有九十英里远。我刚跟那儿的校长通过电话了。”

道奇问：“那孩子现在在学校里吗？”

柯雷说：“是的，他就住在学校里。”

道奇说：“很好，叫校长把这个孩子带出来看着，直到我们到达。”

柯雷说：“了解。我还有大概一小时的路程，一小时十五分后我就可以到达。”

道奇说：“好的，我看我能不能再快点赶到那儿。”

斯金纳和史卡丽停在一个加油站边，斯金纳走进加油站付钱。史卡丽看着沙漠。她专心地看着一个悬崖附近出现的透明的海市蜃楼般的空气扰动现象。斯金纳交完钱回到了车上：他们的所在距学校二十分钟车程

斯金纳将车开回路上时，史卡丽的的注意力仍然在悬崖附近的区域上。

在一所学校里，老师正在向学生做手势。校长正在通电话。

校长对着电话说：“是的，先生，他正在理科教室。非要将他从课堂上叫走吗？好，我马上就去找他。”

直升机停在Flemington聋哑学校。学校里，校长正带着吉布森走出教室。当吉布森走出教室时，他回头望了一下课堂里的一个女孩，他们对望了一会，然后吉布森跟着校长走了。外面，道奇走下直升机进入学校。斯金纳和史卡丽的汽车驶了过来。

当道奇到达时，吉布森·普莱斯看到了他。道奇冲进了学校，将证件在校长面前晃了一下。

道奇问：“男孩在哪儿？”

校长说：“你先别急，你得先和我们解释一下，我们才能让你……”

道奇打断了校长，然后走向一张打开的门，问：“他在那儿吗？”

校长说：“他在我的办公室里。”

道奇跑过大厅。史卡丽和斯金纳也冲了过来。

史卡丽说：“你好，嗯……我们要找一个叫吉布森·普莱斯的男孩。”

校长问：“你们又是谁？”

道奇从大厅回来，说：“那孩子从窗户出去了。”

道奇看到史卡丽和斯金纳。忙问：“你们在这里做什么？”

史卡丽反问：“你在这儿做什么？”

“我在寻找穆德，”道奇接着说，“小孩跑了。分头找。”

柯雷探员说：“小孩跑了，你们有照片，快行动。”

学校后面，吉布森·普莱斯紧张而快步地走着。他额头上有一个明显的疤痕。他在拐角处停了下来，他惊恐地望着一个穿灰色Ｔ恤的高个男人背影。

道奇一个人在学校后面发现了一行小脚印。他跟着脚印走到拐角处，然后看到边上出现了一对较大的脚印，脚印走向了沙漠。他跟了上去。

在悬崖边上，吉布森-普莱斯被一个穿着灰色T恤的高个男人领着，他们正在说话。

吉布森·普莱斯说：“放开我！放开我！”

道奇赶了上来，拔出枪来指着那个男人：“放开那个男孩！让他走，穆德。”

这个男人原来是穆德，他面无表情地站着。

[假穆德现身沙漠]

沙漠里，男孩吉布森·普雷兹被一个高个的穿着灰色T恤的男人领着。

吉布森·普雷兹说：“住手！求求你了！放开我！住手！放开我！放开我！”

道奇追上他们并且拿枪指着那个男的喊：“放开他！让他走，穆德！”

穆德面无表情。

道奇又说：“放开他，否则我就开枪了。马上松手，别逼迫我，穆德探员。我不想开枪。”

“穆德”随意地松开了吉布森·普雷兹的胳膊。吉布森·普雷兹跑开了。“穆德”朝悬崖走了几步。道奇跟着。

“你有没有武器？过来，别跳，这样很愚蠢，穆德探员！不要把这想成电影。告诉我你是不是有枪。趴在地上，双手放在外面。腹部着地趴在地上。”

“穆德”看看地之后看着道奇。道奇看着“穆德”。

“穆德”开始朝悬崖走。 道奇大声喊：“你要干吗？穆德探员，站在原地别动！”道奇放下枪朝“穆德”跑去。外形酷似穆德的人故意坠下悬崖，摔落到了地上。道奇跑到悬崖边往下探头，看到“穆德”躺在沙地上一动不动。道奇的手下，一个个都跑了过来。

道奇说：“他从这里掉下去的，在边上。”

克雷恩探员问：“谁？”

道奇说：“穆德。”

他们往下看。“穆德”躺在下面很远的地方，没有意识，他的胳膊断了。突然“穆德”睁开眼睛，吸了一口气。稍后，在沙地的悬崖下。道奇和他的探员们在调查现场。他们看起来有点困惑。

探员们在悬崖下面集中，大家都很困惑。

一个女探员说：“我不知道该怎么解释？”

道奇说：“我也是，我会回去跟史卡丽谈谈。你们先回学校去吧。”

—辆ＳＵＶ车停到了其他卡车的旁边。斯金纳在开车。史卡丽从乘客位置下车走向道奇，问：“他在哪儿？穆德在哪儿？”

道奇说：“我不知道。”

史卡丽很气愤：“你不知道？我听到一个探员在无线电中说你看到了他。”

道奇承认道：“哦，是的，我看到他了。我看到了他面对悬崖，我看到他从那里掉了下去。”

斯金纳问：“那么他在哪？”

道奇说：“他不见了。”

斯金纳说：“少来了，他又不可能无故消失的。”

道奇说：“是的，他不可能消失，但他确实不见了。”

史卡丽走到道吉特说的那个地方。斯金纳回头看着他们身后高高的悬崖，之后看着道奇，问：“那边的悬崖？从哪里掉下来？不可能……从那里掉下来。”

道奇说：“—个警察看到一些事情。一个男人从五层楼掉下来，掸了掸头上的灰尘之后继续工作。但是，即使穆德活着。但他做的也太夸张了。你在史卡丽探员站的位置会有你自己的想法的。你看这里有些痕迹通向洼地。看看这些痕迹，你怎么看？”

斯金纳低头看这些痕迹。

道奇说：“穆德跑了吧？”

史卡丽走到他们身边，自信地说：“他不是穆德。”

道奇说：“有一点我是确信的。”

史卡丽说：“他也许看起来像穆德，但不是穆德。”

道奇说：“我告诉你了，我了解穆德。好的，也许我并不是很了解他。但我知道他在那里，他就是福克斯·穆德。”

“我确信他看起来像穆德，而且你有理由相信那就是他。但那不是穆德。”史卡丽看了斯金纳，之后看着道奇，说，“我告诉过你，我遇过一些奇怪的事情，一些我无法解释的事情。但是，我看到过一个男人变成另外一个人。”

道奇说：“什么看起来像个人，谁不是人？”

史卡丽叹了叹气，又看着斯金纳。

道奇问：“那么，他是谁？”

史卡丽说：“你不会想知道的。”

史卡丽走开。

道奇继续追问：“他不是人？他到底是什么？嘿，不要耍我。”道奇的喊声让史卡丽停下，她转身回到他身边看着道奇，说：“他是外星人。”

道奇看着斯金纳，之后看着史卡丽。

史卡丽说：“他是外星赏金猎人。”

道奇问：“在找什么的奖金”

史卡丽说：“吉布森·普莱斯—部分是外星人。他不是正常人。”

道奇说：“那么，这个外星赏金猎手，他假扮成穆德到这里带走了男孩吗？”

史卡丽不看道奇，然后说：“带他回他的飞船，我们相信穆德在那里。”

道奇说：“史卡丽，你现在的言论，嗯，让我想起很多穆德的事情。”说完，道奇走回汽车旁。

史卡丽说：“那么，你解释给我听。”

道奇没理她，离开了。史卡丽和斯金纳一起离开了。

斯金纳说：“如果那是真的、可能的，你怎么说——这个赏金猎手——他能够变成任何人。你，我，任何我们其中的一个？”

史卡丽说：“我认为那是真的。无论穆德现在在哪里，他一定在偷笑。”说完，她扫了一眼天空，之后离开了斯金纳。

[外星杀手亮相]

大家回到弗雷明顿学校。

学校秘书问：“这次调查有授权吗？”

ＳＵＶ车队到达。道奇从头车乘客的位置出来。

默斯利探员对学校秘书说：“好了，他们来了。”

道奇问：“看到穆德了吗？”

克雷恩探员说：“他们说没有。我们搜查了学校。”

道奇说：“他一定在什么地方。让我们再搜查一次学校。”

在学校里边，“穆德”进入了一个没人的实验室。他低头看着摔断的一条胳膊。在另外一只胳膊的帮助下，他复位了摔断的胳膊，之后微笑着变回了外星赏金猎手。

一会儿，道奇进入到实验室，很困惑地发现了学校校长： “你好？不好意思，我以为你……我以为他们带你出去了呢。”

校长默默地点点头。克雷恩探员走了进来。

克雷恩探员问：“找到什么了吗？”

道奇说：“看着校长。我们继续找找看。”

道奇和克雷恩探员离开了屋子又加入到外面的队伍。克雷恩探员离开了房子。

无线电对讲机中传来了声音：“管理区已经没问题了。”

默斯利探员又说：“再查一次。”

斯金纳和史卡丽在汽车旁。斯金纳说：“我想知道道奇如何来这里的。他怎么知道我们去哪里？”

史卡丽说：“我不知道。但是他闹翻天的在找一个错误的人。”

斯金纳问：“吉布森·普雷兹怎么了？”

史卡丽说：“其实，无论他发生了什么，他都走远了。无论他在哪里，我们前面有三步。”

斯金纳对着西娅点头，他在存车处骑上了—辆自行车。她走开的时候，斯金纳看到从他们身后房门里走出来的克雷恩探员。

史卡丽和斯金纳走过他们旁边的屋角。克雷恩探员追上他们。他走过屋角的时候，看到的只有斯金纳。斯金纳完全吸引了他的注意力。史卡丽看不到了。

史卡丽跟着学生西娅进入了沙漠。渐渐的，史卡丽看不到她了。史卡丽停下来，遮住眼睛到处看。她站到了一个东西上，很软还有回声。史卡丽扯起一条绳子，绳子下面有个被沙子埋着的地板门。在地板门下，史卡丽看到了吉布森·普雷兹坐在那里，还有西娅。

吉布森·普雷兹说：“你不该来这里。你不该来这里。你会带他们来的。”

“我来这里是要保护你，吉布森。”史卡丽深深地叹了口气，走近了吉布森：“我知道你知道那是真的。我知道你知道我在想什么。”

吉布森·普雷兹说：“我知道他们带走了和你一起工作的人，穆德。现在，他们来找我了。”

史卡丽走近说：“他们想带走你的唯一的原因是你是一个特别的男孩。他们想带走你因为你特别。”

聋哑小孩西娅开始说话：“对不起。我不知道有人在跟着我。”

吉布森·普雷兹说：“我的朋友西娅知道。她是学校里我唯一告诉她内情的人。她说FBI的人也在找我。她替我担心。”

史卡丽说：“她应该担心的。我们不知道该相信谁。”

吉布森·普雷兹缩了一下低头看着他的腿。史卡丽提起盖着他的脏伤口的衣服。

吉布森·普雷兹说：“我逃跑的时候摔倒了。”

史卡丽说：“我认为你骨折了，吉布森。”

吉布森·普雷兹说：“如果他们找到我，他们会带走我。我知道的。我一直都知道。”

“我会给你用夹板，吉布森，好不好？我可以帮你治好腿，但是，嗯，我需要一辆车带你离开这里。”史卡丽拿起一个箱子并且弄下了几块木头，接着说，“我会回来找你的。我保证。我不会让你出任何问题的。”

吉布森·普雷兹说：“以前你这么对我说过一次。”

这话让史卡丽很内疚，她不再看他，开始给他上夹板。

[不知道信任谁]

入夜了，道奇探员还在指挥学校周围的探员们。探员们听令上车离开了，继续找吉布森·普雷兹和穆德。默斯利探员的手机响了，他接起电话：“什么事？”

听完之后，默斯利探员把电话交给道奇：“副指挥，找你的。”

道奇说： “是的，我是道奇。”

在电话中的克什说：“道奇探员，我有来自亚利桑那的消息。”

道奇说：“是，先生。”

克什问：“你找到穆德探员了？”

道奇说：“我怕是有人过早的透露了消息。我看到了他，先生，但是我……”

克什问：“你什么意思，你看到他了？那边到底怎么了？”

道奇说：“其实，我们一直在工作。我有本地的安全分析报告，地上有哨兵，空中有飞机。我们处于最高搜索状态。”

克什说：“ＦＢＩ是居然找到—个人之后再让他在沙漠中跑掉？我想知道……道奇探员，你在听吗？”

道奇说：“是的，我听着呢。”

克什说：“我让你在那里指挥，道奇。现在，去他妈的干活去。”

道奇挂断了电话。他看着斯金纳。斯金纳在傻笑。道奇被惹恼了： “这个很有意思？我让你觉得很好玩？”

斯金纳说：“不。我只是想知道你怎么找到这里的，谁带你找吉布森·普雷兹的？”

道奇问：“你认为我在监视你？”

斯金纳说：“不是，但我认为我们新的副局长是。你只不过是一个肮脏游戏里的一个棋子。”

道奇看了他一会儿，然后和斯金纳一起走开。两个男的在讨论事情。

道奇说：“好的，你搞定我了，但需要给我个线索。”

斯金纳说：“好的。你的名声很好，道奇探员。你从来不妥协，从不退缩。你是一个超棒的ＦＢＩ探员，是精英中的精英。迟早有一天很多人会支持你当局长的。”

道奇说：“方法没有问题。这是我唯一所拥有的方法。”

斯金纳说：“你找到穆德的唯一的方法就是找到真相。听史卡丽的。但是即使你找到了他，你还是丢掉了。你如果把所有关于外星人、飞碟或者外星赏金猎手的资料写进报告的话，克什会毁了你。我保证那是他的计划。”

道奇盯着斯金纳，经过长时间的沉默之后，他提高了声音以便让其他探员听到： “史卡丽探员在吗？史卡丽探员在哪里？”

默斯利探员拿出对讲机：我需要找史卡丽探员，谁和她在一起？请让她说话。有人和史卡丽探员在一起吗？

聋哑学校宿舍楼里，蓝道探员看到一个人走出浴室。

默斯利探员继续问： “谁看到史卡丽探员了？谁和她在一起？”

当蓝道探员回头看走向他的人的时候，他看到了史卡丽，于是他说：“我和史卡丽探员在一起。”

屋子里的默斯利探员很困惑：“那么这又是谁？”

他们看到一个人从沙漠里走向他们，是史卡丽。她看起来很疲惫，因为她在沙漠中呆了几个小时。

蓝道探员说：“去叫史卡丽探员。”

屋外的史卡丽十分困惑地问：“干吗？”

道奇的视线没有离开史卡丽：“给我对讲机。默斯利把对讲机给他。”

道奇说：“你和史卡丽在一起？”

学校的蓝道探员盯着像史卡丽的女人，说：“我在她房间的对面。”

屋外的史卡丽有点怀疑，问：“从哪？从谁？在哪里？”

道奇反问：“在什么房间？你在哪里？”

蓝道探员说：“宿舍，我们在学校宿舍。”

史卡丽说：“告诉他控制住她。告诉他们不要让她离开他的视线。”

史卡丽开始朝房子跑。其他人跟着。

道奇说：“控制住史卡丽。我们马上过来。”

宿舍里，蓝道探员走向貌似史卡丽的女人，问：“是史卡丽探员吗”

看起来像史卡丽的女人抓住了蓝道探员的脖子。她只用了一只手。蓝道探员看起来很疼。他无法呼吸，血往下流。她的脸上没任何表情。道奇和其他探员冲到了宿舍里。

他们都在追那个起来像史卡丽的女人。

史卡丽问：“她在哪，你看到她了吗？”

史卡丽看她跑进了浴室。史卡丽跑到门口，当她看到镜中自己的影像的时候，她停住了。她盯着自己看了一会儿。克雷恩探员从屋子里出来。

史卡丽问：“她去哪里了？你看到她了吗？”

克雷恩探员说：“没有。”

史卡丽说：“她从右边跑了过去。我看到她了。”

史卡丽回头看着道奇。

史卡丽说：“你看到她了？”

道奇没有回答。道奇跑到受伤了躺在地上喘气的蓝道探员旁边。史卡丽想帮着治疗。

史卡丽说：“探员……你能呼吸吗？”

蓝道探员看着她，艰难地呼吸着。

史卡丽忧虑消除，说：“他认为她是我。他认为我对他做了这些。那怎么可能？”

史卡丽看这房间中的每一个人，说：“是这个房间中的一个人。”然后从他们中走开。

一艘隐形飞船停在沙漠上。穆德躺在外星手术台上，脸仍被夹着。他的眼睛睁开了。

小男孩吉布森·普雷兹在地下仓库中突然醒来，他喊着穆德的名字，气喘吁吁的。

[小男孩是关键]

警笛声伴随着救护车的到来，蓝道探员被推进了救护车。史卡丽低下了头，朝—辆车走去。斯金纳跟着她，问：“史卡丽探员，你去哪里？”

史卡丽没理他，上了汽车，锁上了门。斯金纳走到窗户旁叫：“史卡丽探员。”

斯金纳拿起汽车钥匙给她看：“冷静地从车里出来。”

史卡丽看着他，之后从副驾驶的位置出来。

斯金纳说：“史卡丽探员！”

史卡丽问：“你是谁？”

斯金纳说：“我是谁？”

史卡丽拿出了她的枪对着斯金纳。斯金纳立刻拿出了他的枪指着她。

史卡丽说：“放下你的枪，转过身去。”

斯金纳说： “我不会转身的。”

史卡丽说：“快！”

斯金纳说：“史卡丽，你在拿枪指着你的朋友。”

史卡丽说：“转身，否则我会认为你不是看上去的人。”

斯金纳说：“史卡丽，是我！斯金纳！”

然后，斯金纳放下枪转身，说：“我可以证明。我知道你的秘密别人谁还知道？”

史卡丽拿枪指着，说：“好的，告诉我听。”

斯金纳说：“你告诉我。我怎么知道那是你？”

斯金纳突然转身从史卡丽手里夺走枪。

“我不喜欢拿枪对着孕妇，更不喜欢被她们拿枪指着。”斯金纳说，“这太夸张了，史卡丽。”

史卡丽说：“不是。这里有问题。这还不够。我需要车钥匙。”

斯金纳问：“你知道你要干什么吗？”

史卡丽说：“你知道，我们在这里被ＦＢＩ、约翰·道奇怀疑着，被我们自己的不信任牵制着。”

史卡丽声音哽咽，她不能控制住眼泪，说：“我，我不能冒险再也见不到他。”

斯金纳说：“穆德也会从黑暗中走出来的，我们不知道。”

史卡丽说：“看这……我们在那边的沙漠里有最后一个机会——吉布森·普雷兹。问题是谁先到他那里。”

斯金纳说：“上车，我来开。”

斯金纳开着ＳＵＶ车离开。西娅看着他们离开。

他们开到了沙漠中，史卡丽和斯金纳打开手电下车。

史卡丽喊道：“吉布森。”

斯金纳说：“他不在下面。”

史卡丽说：“我告诉他待在这里。他应该呆在这里的。吉布森！”

她看到几米外的人影，说：“我找到他了！”

他们跑向坐在角落里的吉布森·普雷兹。

史卡丽说：“吉布森。你在这里干吗？你为什么不回答我，嗯？”

吉布森·普雷兹小声地说：“他在这里。我听到了。”

史卡丽问：“你说什么？”

吉布森·普雷兹说：“穆德，他在某个地方。”

史卡丽摸他的前额。说：“他烧得很厉害。我认为他的腿被感染了。”

斯金纳说：“好的，我们需要带你去医院，好不好，朋友？”

斯金纳走到吉布森·普雷兹旁，轻轻地把他搂在怀里，说：“我来抱你。把你的胳膊放在我的脖子上，小心你的腿。”

斯金纳抱他回汽车的时候，他发现史卡丽没有跟随。她在看着沙漠。

斯金纳喊道：“史卡丽探员。”

史卡丽说：“你带他去医院。”

斯金纳问：“你呢？”

史卡丽没有回头。斯金纳带吉布森·普雷兹上了车。

[麦克拉伦地区医疗中心]

斯金纳抱着吉布森·普雷兹进入医院急诊区，说： “我这里有个男孩需要看急诊。”

医院工作人员将吉布森·普雷兹放在一辆推床上。

治疗完之后，吉布森·普雷兹穿着医院的长袍在房里休息。他在睡觉，但眼睛突然伴随着恐慌睁开。

斯金纳关心地问：“什么事？你还好吧？怎么了？”

吉布森·普雷兹的注意力在开着的门外的椅子上。斯金纳看了看，那里没人。

斯金纳说：“没问题，吉布森，躺下，躺下。”

吉布森·普雷兹的恐慌增加了。当斯金纳回头看门口的时候，西娅站在那里。她走了进来，感觉很冷酷，脸上没有表情。吉布森恐惧地看着她关上门。

[沙漠之夜]

史卡丽一个人在沙地上，手里抓着手电，边走边喊：“穆德！”没有回答。她看着四周，什么都没有，只有她一个人。她很沮丧。天空中，她看到有亮光正在靠近。她充满希望和敬畏地向上看。 “哦，上帝呀。”她喊。

突然，她听到了直升机螺旋桨的声音。警察直升机降落。

史卡丽说：“对于一个自称没有跟踪我的人来说，你还是有点诀窍的。”

道奇说：“嘿，你在事发的地点。”

史卡丽问：“那告诉了你什么？我疯了，还是我正确？”

道奇说：“深夜在沙漠里逛，你还这么说。”

史卡丽说：“你说你想找穆德，但是你不愿承担责任。你怕我是正确的。”

道奇说：“我不怕任何东西。除非，也许穆德都让你相信这些废话。”

史卡丽说：“你现在看到了这些。你怎么解释今天发生的事情？”

道奇说：“我问你一个假设的问题。现在，如果现在你找到了穆德，或者这艘飞船，或者外星赏金猎手，你打算怎么做？”

史卡丽说： “我知道穆德探员会怎么做。他会做需要做的事情。”

道奇说：“你在说谎。就像你一直在对我说谎。你知道那个孩子在哪里，你知道他在哪里却不告诉我，为什么？”

史卡丽说：“什么孩子？我没看到任何孩子。”

道奇说：“你又在对我说谎！副局长斯金纳从这里带他去的医院。”

史卡丽问：“你怎么知道的？”

道奇说：“关于这个案件有一点我很清楚，就是穆德在追踪这个男孩。为什么？我不清楚。但是当他追这个孩子的时候，我的人就一直在等他。”

史卡丽说：“你的人居然在跟踪副局长宁”说完她叹了口气，开始向直升机走去。

道奇跟着她，问：“嘿，你去哪？史卡丽探员，你要去哪？”

史卡丽反问：“你的人在医院？”

道奇说：“他们已经控制住了局面。在他们不知道的情况下，没人可以进出那个建筑物。”

史卡丽问：“你怎么知道他们是你的人？”

道奇跟着史卡丽。他们走进直升机，直升机起飞了。几英尺外有个看不见的飞碟发出了微弱的光。在里面，穆德还在不幸的台子上，完全清醒。

穆德叫：“史卡丽！史卡丽！”

[麦克拉伦地区医疗中心]

史卡丽和道奇下了直升机。史卡丽问：“男孩在哪？”

克雷恩探员说：“走廊最后面的那扇门，和副局长斯金纳在一起。”

史卡丽问：“你确定吗？”

默斯利探员说：“为什么你自己不去看看？夜班护士每２０分钟检查一次那个男孩，他情况很好。”

克雷恩探员说：“他有医院人员护理。我们只是呆在这里，等着穆德。”

史卡丽说：“是的，你等的每一分钟，那个男孩都处于危险。他被暴露了。”

默斯利探员说：“没人从我们这里过去，史卡丽探员。没人从我们身边过去。”

史卡丽说：“你相信这些，道奇探员？”

道吉特看了史卡丽一会儿。之后他果断地穿过走廊走向看护室。史卡丽跟着，拿出她的枪。道奇怀疑地看着她。

史卡丽讽刺地说：“嘿，如果有人想撕裂你的喉咙，我会掩护你的。”

道奇使劲敲门，说：“斯金纳副局长，我是道奇。”

他打开门。房子是空的。

道奇问：“这是怎么了？到底怎么了？！”

史卡丽跑出屋子跑向探员们，说：“房子里没人。”接着她开始检查其他的房间和楼梯间。“我们在找—个病人，１２岁的男孩。孩子还在楼里。”

在吉布森·普雷兹的房里，道奇探员进来了，道奇看着窗户。他感到十分失落。

道奇说：“窗户甚至没有打开。一个成年男人和一个男孩怎么就消失了？”道吉特向上看天花板。

史卡丽走进另外一间房间，这间房间的厕所门打开了，斯金纳走了出来。

斯金纳叫：“史卡丽探员。”

史卡丽拿枪对着他。他们用平静的语调说话。

斯金纳说：“没问题，他在我这里。吉布森。”

史卡丽问：“你们怎么到这里来了？你怎么带他来这间屋子的？”

斯金纳说：“我们从天花板上过来的。我不知道该相信谁。”

史卡丽问：“他在哪里？”

斯金纳说：“他在这里。他们会找到他的。”道奇在原先的屋子里，看到碎裂的天花板。他在天花板上找到了昏迷的斯金纳，他的眼睛伤得很厉害。

史卡丽慢慢地靠向“斯金纳”指的地方，在镜子里看到了吉布森·普雷兹。男孩看到她，使劲地摇头。当她要做出反应的时候，“斯金纳”抓起她的喉咙，把她扔到房间撞碎了一面玻璃墙。吉布森·普雷兹跑进房间去帮忙，他分散了“斯金纳”的注意力，这使得史卡丽有充分时间可以拿起枪向他的喉咙开枪。

在走廊外，道奇和助手们，赶到这里。

道奇叫：“史卡丽探员！”

“斯金纳”倒在地上，变成了外星赏金猎手，绿色的液体泡泡从子弹伤口处流出。之后，史卡丽和吉布森·普雷兹看着他分解成有毒的绿色液体。道奇和其他探员进来，他先看了史卡丽，之后看到脚下恶心的绿色液体。

道奇说：“探员需要帮助！”他走向史卡丽，把她抱在怀里，靠在他的腿上。她开始哭，眼里充满了困窘。

道奇对门外喊：“我说了，探员需要帮助！”

史卡丽继续哭，手盖在脸上。道奇尽力搂着她。吉布森。普雷兹站在旁边。只有道奇和吉布森·普雷兹在她哭的时候陪在她身边。

[ＦＢＩ办公室]

道奇在克什的办公室里。克什看着案件的医院照片，说：“我能说的就是，幸好所有的都发生一切在一所医院中。”

道奇说：“很幸运，是的，先生。”

克什说：“我认为造成这个事件的危险物质或者化学制品一定是药品。”

道奇说：“它还没有被确定，先生。”

克什说：“这里太多的事情没有被确定，穆德的下落也是。但你的一些事实，例如‘一个男的从悬崖上掉下去而且消失了’，以及‘一个探员的喉咙被一个消失在空气中的攻击者捏碎了’，读起来好像热门的科幻小说。”

道奇说：“你是说他看起来像×档案。但那是你故意的，是不是，先生？”

克什说：“我会问问题的，约翰。你只是告诉我了一些没用的答案。搞定前不要回来。”

[医院]

史卡丽在医院里休息。

当一个康复卡片放在她手中的时候，史卡丽醒了。她看着卡片，之后看到道奇坐在她旁边。

道奇说：“我爸爸常说不是谁赢了或输了，而是谁被打惨了才算数。”

史卡丽说：“也就是说我该高兴了？”

道奇说：“我认为如此。但之后我再也看不到你的对手了。”

史卡丽说：“你不会的。你还是不相信我。”

道奇说：“我不相信的是，他们要让你在这里呆多久。”

史卡丽说：“哦，他们必须要做一些检查，嗯，确认一些事。”

道奇说：“好的，有些事情我想你也许想看看。斯金纳副局长情况稳定，安静地在休息，等待着诊断和进一步检查。蓝道探员也是。吉布森·普雷兹在被国家保护着，但我要求特别保卫，我想你愿意亲自做。”

史卡丽说：“你在这里做什么呢？”

道奇说：“告诉你案件的信息。”

史卡丽说：“这不是你的工作。”

道奇说：“最终地，正式地，它是的了。我，嗯，被分派到×档案。”

看起来，史卡丽很难接受。道奇低下头准备离开屋子。

道奇说：“我会找到它的，史卡丽探员。”

在史卡丽的注视下，道奇出去了。

飞船里，穆德躺在台子上。６个外星赏金猎手在围拢着他。

# 《好心的机器人》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房间传感器向加斯顿报告：外面有个邮递员机器人来访，说是有个邮包必须他本人签字。

于是加斯顿裹着浴巾走了出来，邮递员实际上是个很大的圆柱体，下面装着轮子和履带，漆成了红、白、蓝三种颜色。打圆柱形的躯体内送出了收据条和圆珠笔，加斯顿签宁以后，机器人眨了眨指示灯表示感谢，接着它背上打开了个小门，一个很大的邮包滑落在地上。

加斯顿猜到了，这是他上周订购的迷你式飞行器。他急不可待地在凉台上撕去了包装外壳，露出了里面的部件。一会儿，呈现在加斯顿而前的是一个像是由铝条编成的篮子，上面带有简单的控制面板，一个当作座椅的橙黄色匣子，既是放蓄电池的地方，又能接收当地动力装置发出的电波能量藉以飞行。

“太好了，这家伙既轻便又简单。”加斯顿欣喜地想。他穿好衣服就跨进了篮里并按下了按钮，接收动力的指示灯马上亮出了红色的信号，加斯顿轻轻一扳控制杆，这个小小的装置就上升到了空中。

在达到一定高度以后．他已经遏制不住自己而向埃维尔国家公园驶去，在左面他能看到大西洋弯曲的海岸，右面则是广阔无垠的郁邯翘葱的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他几乎一直飞到了接近沼泽地区中心的地方，这时指示灯突然闪烁了三下并熄灭了，飞行器也随之猛冲而下。这个时候加斯顿才突然想起，昨晚电视里通知过今天有短暂的停电、说是线路要整修。

他想，微机系统应该及时把电能输往蓄电池组，但指示灯却一直没亮。加斯顿有一种可怕的预感，他查看了蓄电池匣，果然，里面什么都没有，除了一张购买蓄电池的广告！

加斯顿继续朝这片灰绿色的平原沼泽地带掉落下去，下面荒无人烟，长满了各种各样的树丛和杂草。在最后一秒钟他又想起了自己根本没系好安全带和戴上头盔，然后飞行器就跌落在水面上，接着又被反弹进灌木丛里，加斯顿失去了知觉。

他昏过去不过几分钟，醒来后发观自已位于一个长满荆棘矮树的小孤岛上，四周流水环绕，飞行器紧卡在千缠百绕的树枝之中，正是它们的弹性才救了加斯顿一命．

糟糕的是，他躺在篮子里感到极不舒服，当他试图抬起左腿时，一阵钻心股的疼痛，使他差点又昏厥过去，可以看得见腿骨在断裂处形成的翘曲。

情况够严重的，只能等待急救人员的到来，但他们能来吗？没人知道他在这儿，就算是邮递员机器人瞧见了他升空，但是人们从不会要求机器人报告它的所见所闻的。

再过一小时就是他和好友马丁约好打网球的时间，如果他不到，马丁一定会打电话上他家去，自动电话告诉马丁他不在家，但不会说出更多的东西。

马丁在晚些时候会再打电话去，也许再过一天才会感到事态严重。他有加斯顿家的备用钥匙，也可能会去他家看看．或者在看到飞行器的包装盒后知道加斯顿飞走了。但他怎么会知道是飞往什么方向呢？马丁没有任何理由想到加斯顿在自然保护区内遇了险。

沼泽地笼罩着下午的寂静，偶尔有只大雁飞掠而过。微风吹动水面荡起阵阵涟漪，接着又是一片沉静。有个什么灰东西慢慢浮向加斯顿，是鳄鱼吗？后来才弄清那只不过是根烂木头。

加斯顿嘴里感到阵阵干渴，喉咙里面好像被砂纸打磨过似的疼痛，周围只有一只小蟹用凸眼瞄了他一阵又横行潜入水中。

但是他很快听到了一阵马达声，他忘记了痛楚而咧嘴笑了。是救生飞机，可能从一开始就有人用雷达在注视他的行动，毕竞现在已经不是人类可以随便失踪的时代了。

马达声变得越来越响，一架飞行装置滑过水面向他而来。但这不是救牛飞机，倒像是一所从前的行军厨房，在方向盘后面坐着一个人形机器人，穿着白色的牛仔裤和开领运动衫。

“欢迎，”加斯顿的声音微弱得像吃醉了酒，“你是做什么买卖的？”

“我是多功能的流动售货机。”机器人回答说，“我为葛来侬公司工作，我们的口号是：为最特殊的地区提供最周到的服务。所以我们的顾客遍布在国家公园内的荒凉丛林、高山峻岭甚至像这里的沼泽地带，我叫雷克斯。先生，您要什么？香烟、灌肠，还是柠檬汽水？”

“我非常高兴见到你，雷克斯。”加斯顿说，“我出了不幸的事故”

“谢谢您告诉我这条新闻，先生。”雷克斯答道，“要热的灌肠吗？”

“我不需要灌肠。”加斯顿说，“我跌断了腿，需要急救。”

“我衷心希望救援人员很快就来。”机器人说，“那么再见了，先生，祝您走运！”

“等一下，”加斯顿急问，“你上哪儿去？”

“我得继续去推销了，先生。”机器人回答。

“你会向救护站报告我的意外事故吗？”

“恐怕我不会这样做，我们是机器人，是不报告有关人类活动之类的事情的。”

“但我自己请求你这样去做呢？”

“对不起，我应当遵循机器人法典。和您说话非常愉快，先生，但是我现在实在要……”

“等一等。”当机器人后退时加斯顿嚷道，“我要买点东西！”

“您能肯定吗？”机器人又退了回来小心翼翼地问道。

“是的，肯定要！我要热灌肠和柠檬汽水。”

“好像您曾说过不要灌肠……”

“我现在想要！还有汽水！”

加斯顿很快就干了一杯，又要了一杯。

“刚好八美元，先生。”雷克斯说。

“但是我怎么也摸不到皮夹子，”加斯顿浇，“它们就在我身了底下，而我却卡得连动一下都不行。”

“别担心。”雷克斯答道，“我被编上了帮助高龄老人及残废者的程序，他们有时也会提出类似的问题。”

加斯顿还来不及反问，机器人就已伸出它那长长的像皮革制品般的触手，拿到了钱包，在算清找头以后又还到了原处。

“还有什么？先生。”它向停在附近水中的那台大篷车退步并问道。

“如果你不帮助我。”加斯顿说，“我会死的。”

“请原谅，先生。”雷克斯说，“但是对丁我们机器人来说，死亡并非一件特别重要的事情，我们干脆称之为‘关机’。最后总还会有人蘑新来打开我们。如果没有人的话，连我们自己也不知道会怎么样。”

“但是对人来讲完全是另一码事！”

“这一点我不知道，先生。人会有什么感觉？”

“怎么这样说话？主要的是你别飞走，我还要买点东西。”

“先生，为了这点小买小卖我浪费了许多时间了。”

突然，加斯顿想出了个新主意。

“我想这次买卖会使你高兴的，我打算买下你现有的全部存货。”

“这是个代价很大的决定，先生。”

“我的信用卡不成问题，你先算一下总价。”

“算好了，先生，”雷克斯说，然后又从加斯顿的皮夹子里拿出张支票，打印上总价并递给他签字。加斯顿用圆珠笔歪歪扭扭地签下自己姓名的大写第一字母。

“我把商品放在哪儿？”

“就整排地垛在旁边。然后，再去运这么多来。”

“整套整套的吗？”

“不错。这得花费多少时间？”

“我得先回仓库，把积压的定货送出去，然后再尽快地回到这啦．大约要化三天工夫，至多四天，只要我的主人不另外给我编制新程序。”

“这么长吗？”加斯顿倒抽了口冷气。

他本来希望，当机器人往返于仓库与沼泽地之间．一天内上十次地搬运货物时，会有人注意到这一点，并飞来了解出了什么事。

但是一次得花三到四天——这就不行了。

“我改变了主意。”加斯顿说，“别把货物卸在这儿。我请求你把它们作为礼物送给我的朋友，朋友的名字叫马丁·费恩。”

机器人记下了马丁一家的地址，又问道：“也许您想附张便函在礼物里面？”

“你不是说机器人没有权利传递信息吗？”

“不过对附在礼物上的便条，那是另外码事，只要它上面的内容是无害的。”

“那当然。”加斯顿说，又燃起了希望之火，“你记下来并交给马丁，就说我的迷你式飞行器在埃维尔围家公园坠落了。我没有如愿以偿地折断两条腿，只折断了一条”

“就这些，先生？”

“还要添上，我准备过一二天在这里死去．如果这对他并不造成太大麻烦的话。”

“写好了。现在只要道德委员会同意以上内容，我就把它和礼物一齐送去。”

“什么道德委员会？”

“这是个非正式的机构，它指导机器人，使我们不至于受骗上传送重大甚至机密的消息。再见，先生，祝您成功。”

机器人飞走了。

加斯顿的腿痛越发厉害，他也更加焦虑不安：道德委员会能通过他的便条吗？如果送去了，马丁能猜到这便条并非在开玩笑吗？如果猜到了，又得花多少时间来救援他呢？加斯顿想得越多．就越为他的前途而担心。

他想稍微挪动一下身子以便躺下，不料腿部又是一阵剧痛，他重新失去了知觉。

醒来后已经是在医院的病房里，床的上方挂着自动输液管，一种药水正慢慢地滴进他的手臂。医生问他能不能说话，他点点头。病房里进来了位高大的男子，穿着国家公园林区管理员的制服。

“我是弗莱特。”他说，“您太走运了，加斯顿先生。当我们飞到现场的时候，鳄鱼差点把您给吃了。”

“怎么找到我的？马丁得到消息了吗？”

“不，加斯顿先生。”这是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床的另一侧正站着机器人雷克斯。

“我们的道德委员会不允许我传送您的便条，他们猜测，您是在戏弄我们。”

“那你是怎么做的？”

“我研究了机器人法典，尽管我们不能帮助个别人，甚至是处于危险中的人，但完全没有禁止我们反萁道而行之。所以我把您的大量罪行通知了联邦当局。”

“什么罪行？”

“用飞行器的碎片污染环境，在没有许可证的情况下在公园内露营野宿，此外，您还被怀疑企图非法地喂养动物，特别是那些鳄鱼。”

“当然这些都不能使您上法庭。”弗莱特笑着说，“但下一次您可千万别忘了检查一下蓄电池。”

门上有礼貌地响起了敲门声。

“现在我该走了。”雷克斯声明说，“这是来捉我的修理队。他们裁定我已受了非程序化的主动精神的影响，这被认为是一种严重的故障，能导致意志独立化。”

“那又怎么样？”加斯顿问．．

“这是一种日益发展的疾病，最后能破坏整个复杂的系统，惟一的治疗方法——就是把我彻底关掉并抹去记忆。”

“不！”加斯顿嚷着，从床上带着输液管一跃而起，“你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我！他们却要杀你！我不答应！”

“请别激动，先生。”雷克斯轻轻把他送回到原处，“死亡对人来说是最严重的伤害，但对于机器人来说，只不过是在仓库里短暂休息一下而已。再见，加斯顿先生，认识您深感荣幸。”

两个穿着黑色连衫工作裤的机器人用手铐铐住雷克斯，把它带出了病房。

# 《好心人》作者：迈伦·Ｒ·刘易斯本·博

逯怿译

“我不知道，”联合国代表走进密封舱舱口时说，“Ｍ国的月球基地竟有这么大，这么好的设备。”

“的确，这是一项大工程。”巴顿上校回答说，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作为一个专业人员，他对基地的一切设施是满意的；即使透过增压服的面罩，也可以清楚地看到他脸上漾溢着的那种满足感。

增压舱里的压力达到了平衡。他俩扭动着身子，脱下了铝制保护服。巴顿身材魁梧，只能勉强挤进空间交通客车；联合国代表托格森是个戴眼镜的瘦子，头发稀疏，样子和蔼可亲。

他们走出增压舱，进入一条长长的宽大的走廊，走廊的拱顶是塑料制成的。这就是Ｍ国月球基地的司令部。

“这些门后面是什么房间？”托格森问。他的英语略带斯堪的纳维亚人的鼻音，颇使巴顿感到不快。

“在右边，”上校回答说，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是军官宿舍，厨房，军官食堂，各种实验室和司令部工作人员的办公室。左边的房间里都是计算机。”

托格森眨了眨眼睛。“你是说，基地的一半房子都是计算机机房。可究竟为什么……我是说，你们为什么需要那么多的计算机？把这么多计算机运到月球上来，代价不是太昂贵了吗？”

“的确十分昂贵，”巴顿表示同意，并显然动了感情，“但这是我们的必不可少的设备。请相信我的话，我们确实需要这么多计算机。”

走廊很长，巴顿的办公室在走廊的尽头。他俩沉默着走完了余下的一段路，走到巴顿办公室门前时，巴顿开了门，把联合国代表引进了办公室。

“办公室好大啊，”托格森说，“还有一个窗呢！”

“这也算是高级军官的一种特权吧，”巴顿笑着回答说，但笑得很不自然。“地平线上那根白色的天线杆那边，就是Ｒ国的月球基地。”

“啊，是的，那当然。明天我得访问他们的基地。”

巴顿上校点了点头，并示意托格森在椅子上坐下，他自己则走到金属制的办公桌后坐了下来。

托格森取下了他那无边框的眼镜在手中玩弄着：“我想，最简单的回答是最好的回答。联合国想知道——一定要知道——你们和Ｒ国人为什么能在月球上和平相处？又是怎样和平相处的？”

巴顿张开了嘴，可话没说出口，又闭上了，还发出了啪嗒一声闭嘴声。

“Ｍ国人与Ｒ国人，”联合国代表继续说，“在环绕地球运转的卫星上互相攻击，在地球上的南北极交火。那些职业外交家在联合国大厦的各个会议厅里像拳击运动员互相搏斗……在月球上，你们却能和Ｒ国人和平相处。”

巴顿笑了。“好吧，让我想想……怎样向你说明这个问题。你知道，月球上的环境是极端恶劣的，没有空气，重力低……”

“月球上的环境，”托格森立即反驳说，“并不比环绕地球运转的卫星更为恶劣。事实上，你们至少还有些重力，还站在坚实的土地上，巨大的建筑——这种种有利条件在卫星上都是不可能有的。”

巴顿点了点头，“我核对了地球上基地发来的电文，你上月球是经过白宫原子能委员会和国家航天和航空局的批准，也许还经过五角大楼的同意。”

“那又怎么样？”

“是啊，事实非常简单——”巴顿桌上的一只小钟发出了轻轻的鸣声。“噢，对不起。”

托格森在椅子上往后一靠，看着巴顿收拾办公桌上的东西：钟、台历、电话、文件夹、雪茄烟罐、烟斗架等，只见他都一一放入抽屉。然后，巴顿又走到文件柜前，把文件柜的金属门紧紧锁上。

他走到办公室中央，往周围扫视了一眼，显然感到很满意。然后才看了一下手表。“行了，”他对托格森说，“快俯身躺下。”

“什么？”

“像这样。”上校边说边俯身在橡胶地板上躺下。

托格森莫名其妙地看着上校。

“快！只有几秒钟了！”

巴顿爬起来抓住联合国代表的手腕把他拖出椅子。托格森勉强地在巴顿身边趴下。

有一、两秒钟，他俩互相注视着，默不作声。

“上校，这太叫人尴——”

突然，屋内响起了阵阵爆炸声。

许多东西——也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从墙上纷纷穿出来。他俩的头上掠过了阵阵“嘘嘘”声。金属制的办公桌和文件柜也发出了怪异的响声。

托格森紧闭双眼，身子尽量贴近地面。他感到，好像有人在向他射击。

突然，一切又都过去。

室内除了还有一点“嘘嘘”声外又恢复了宁静，托格森睁开眼睛，只见巴顿上校正在站起来，门被推开了，三个中士手拿修补墙面的圆盘和装在管子里的水泥。墙上已打穿了好几百个洞。他们迅速熟练地一一修补好。

当那些军士在修补墙洞时，托格森才发现墙上到处是补钉。显然，这个房间遭到了无数次的枪击。

托格森慢慢站起来。“是陨石？”他问，喉咙里还有点嘎吱作响。

上校咕哝了一声表示否定，并回到办公桌后自己的椅子上坐下。托格森注意到，桌子上都是弹痕，连文件柜也不例外。

“你感到奇怪吧。窗是防弹材料制成的。”

托格森点点头也坐了下来。

“那是些……什么东西？”

“子弹。”

“子弹？可这是怎么——”

那几个士兵补完了墙洞，在门口排成一行向上校敬礼。上校举手还礼，士兵们就离开办公室，悄无声息地关上门。他们的动作整齐划一，就像一个人一样。

“上校，我完全给搞糊涂了。”

“事情很简单，但你不必因为感到意外而失望。只有五角大楼的高层领导才知道这件事。总统当然也了解。不让总统参与是不行的。”

“什么事？”

巴顿上校从抽屉里拿出烟斗架和烟草罐，并开始在烟斗里装进烟草。“你看到了，”上校开始说，“在这几月球上，Ｒ国人和我们并不一直和平相处的。就像在地球上一样，我们也有冲突。”

“请说下去。”

“好吧——”巴顿擦了根火柴，点燃了烟斗——“我们月球基地司令部的这幢拱顶建筑刚完工，Ｒ国人也建成了他们的月球基地。后来，我们就发生了激烈的争论。”他把手中的火柴挥灭后，丢进开着的抽屉里。

“你知道，我们的基地建在月面的风暴洋上，正好位于月球的赤道上。在这岩石密布没有空气的鬼地方，这儿算是最大的平原之一。然而，Ｒ国人声称，整个风暴洋是属于他们的，因为他们首先到这儿——真见他妈的鬼！我们认为，根据联合国宪章和有关条例，这块地方还没有在法律上划归任何国家——”

“不必与我罗嗦什么法律问题！请说，后来怎么样了？”

巴顿看上去有点不快。“噢……我们就发生了武装冲突。他们的一个卫兵向我们的一个卫兵开火。当然，他们声称，是我们的卫兵向他们的卫兵开火。后来，我们双方交火了２０分钟，就在外面两个基地之间。”巴顿指了指窗外。

“在没有空气的地方，你们能开枪射击？”

“噢，那当然，绝对没有问题，但意外的情况却发生了。”

巴顿严肃地笑了。“我们发射了上千颗高速子弹。在没有空气的地方，你知道，就不会有摩擦力。在重力很小的情况下，子弹穿过目标继续向前飞行——”

托格森的脸部表情表明，他开始理解了。“噢，不！”

“可情况就是这样。子弹呼啸向前，滑过山巅。由于月球地平线很短，其弯曲度得以使子弹形成环绕月球运行的轨迹。每过一小时左右，子弹就回到近地点……或者，说得更确切一些，是近月点。每过２７天，近月点就是这儿，即子弹原来的发射点。月球自转一周是２７天。因此，子弹回来时，就打到我们基地上——当然也打到Ｒ国人的基地上。”

“可你们不能……”

“不能什么？不能移动一下基地吗？这得由参谋长联席会议决定，可会议上大家意见不一致。那不可以装上防弹材料？可五角大楼也没有授权我们这么做。我们能做的只是申请要求装备尽可能多的计算机，以跟踪子弹的轨迹。你知道，子弹每次回到基地时，运行轨道都有一些变化。基地建筑内空气产生的摩擦力，墙洞上的补钉，子弹接触家具后的弹跳方向……一切都会改变子弹运行的轨迹，这就足够我们的计算机忙了。”

“上帝啊！”

“因此，我们再也不敢开枪了。子弹再多些，这儿的计算机就不够使用了。结果，我们将无法追踪子弹的轨迹。这样，每过２７天，我们就得躺在地上好几小时了。”

托格森坐在椅子上一言不发，他几乎有点麻木了。

“不过，别担心，”巴顿笑了，显示出一种职业的乐观精神。“我让一小队士兵在基地边缘处筑起一道石墙，那儿Ｒ国人看不见，石墙能阻挡住子弹。到那时，我们再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

托格森的脸部表情松弛下来了。这时，巴顿办公桌抽屉里的小钟又响起来了。

“快趴下，第二轮交火的子弹回来了。”

# 《和卡纳卡拉德斯同登乔戈里峰记》作者：[美] 丹·西蒙

七一初 译

丹·西蒙斯，１９４８年生于伊利诺斯州的皮奥里亚，目前与家人定居科罗拉多州。其作品极具张力，涉及范围广。丹·西蒙斯是个雄心十足的天才的多面手，不愿自己的作品仅限于某一文学流派。他１９８２年在《黎明地带杂志》发表了第一篇小说。至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在恐怖小说和科幻小说两个文学流派方面，丹·西蒙斯已成为最畅销、最受欢迎的作家之一。他的长篇科幻小说《亥伯龙神》荣获１９９０年度雨果奖，恐怖小说《腐尸安慰者》同年荣获布莱姆·斯托克奖。随后他一直继续在这两个领域里创作，科幻方面有《亥伯龙神衰亡记》、《空心人》。他的有些小说难以分类，譬如《重力的各种状态》虽被归在科幻类，又是纯粹的主流文学作品；有些小说，譬如《夜之子》，既可归入科幻小说，也可归入恐怖小说，完全取决于读者的阅读角度。同样，他的第一部小说集《面对乱石的祈祷》收录了科幻小说、奇幻小说、恐怖小说和主流小说。最新小说集《爱之死》也是个大杂烩，这些最新小说进一步证实了他多变的名声，其中的《间谍工厂》是间谍悬疑小说；《达尔文的刀片》亦神秘亦恐怖，堪称“心理惊悚小说”；《疑案》是篇硬汉侦探小说；《鬼魂出没的冬季》则是鬼怪小说。

在下面这篇悬念重重，情节发展残酷无情的小说里，作者把我们带往未来，随同神秘古怪的卡纳卡拉德斯，直登乔戈里峰。

珠穆朗玛峰，南坳。海拔２６，２００英尺①

为了攀登乔戈里峰，我们得事先适应适应气候。于是我们决定偷偷爬到珠峰八千米处。只为适应气候，没想真爬。只要是个稍稍有点自尊心的登山者，连碰都不会碰那座傻里傻气的被爬滥了的珠峰。如果不是这样，他们就不可能抓住我们，我们也就不会被迫跟一个外星人一块儿登山，后面的事大概也就不会发生。可我们爬了，被人家逮住了，一切也就发生了。

老一套，没什么新鲜玩意儿，跟混沌理论一样，老掉牙了。老鼠自以为它的策划天衣无缝，没想到栽在人的手里了。鼠算不如人算，人算不如天算，于是便怎么怎么样。这些话，哪儿用得着跟登山的唠叨。

我们三人没有直接去乔戈里峰山脚的康科迪亚大本营，而是开着盖利那架又小又灵敏的隐形ＣＭＧ飞行器，朝东北方向飞往喜马拉雅山，直接飞向海拔２３，０００英尺的孔布冰川的冰峡。确切地说，就是几乎直接飞进冰川。我们一路上不得不左弯又拐，尽力依靠香港财团的雷达导航，目的就是避免被所谓的珠峰大本营发现。（不过是一片可恶的日本式活动房屋，住一晚竟然要收四千五百美元，还不包括进山费和豪华机费。）

我们顺利降落（至少当时我们这样以为），把飞行器藏在远离冰瀑、冰塔和雪崩的地方，设置成隐藏模式，接着就以阿尔卑斯风格②攀登南坳。天气棒极了，登山条件也近乎完美。我们的攀登过程精彩极了。现在想来，我们三人当时真是蠢到家啦。

【① １英尺＝０．３０４８米。】

【② 阿尔卑斯风格：一鼓作气上去，不事先建营地或储备点，一种不依赖他人，完全或主要靠登山者自身力量从事攀登各种山峰的登山活动。】

第三天黄昏，我们抵达南坳。一道窄窄的、可怕的冰岩峡谷，夹在洛子峰和珠峰之间，呈楔形，被强风吹得光光的。我们支起几顶小帐篷，把它们并在一起，再牢牢地固定在冰岩上。然后在帐篷上盖上一层雪，这样看上去就是雪白雪白的，跟周围的环境连成一片，好逃过别人的目光。

那天，仲夏的喜马拉雅的黄昏美丽之极，而南坳的天气却还是让人极度不适。平均风速比珠峰峰顶附近还大。任何高山攀登者看见一块比较扁平的无雪的岩石，就知道飓风即将来临。日落时分，飓风准时刮起来。我们正蹲在集体帐篷里煮汤。我们是这样计划的：先在南坳住两个晚上，适应适应“死亡区”的低檐气候，然后直接飞往康科迪亚大本营，正式开始攀登乔戈里峰。除了南坳，我们根本无意攀登珠峰。谁愿意啊？

香港财团对喜马拉雅和南坳进行了清理，把上世纪探险队伍遗留下的腐烂垃圾一扫而光：古老的固定绳，无数的帐篷碎片、成吨的早已冻结的人粪、约百万个遗弃的氧气瓶以及数百具冻尸。这样景观至少没那么零乱花哨了。二十世纪的珠峰和古老的奥勒冈小道相差无几——能扔的都扔掉了，包括登山队员的尸体。

其实，那个傍晚的景观相当不错。南坳东侧海拔约４０００英尺的山脉是西藏，约７０００英尺的那片则是西库姆冰斗。太阳落山，洛子峰连绵起伏的山脊以及珠峰西侧肉眼可见的地方在落日的余辉里金光灿烂，而坳上则顿时暗下来。营地的气温骤然下降。天空一片蔚蓝，正像我们这些喜欢户外生活的人爱说的“万里无云”。八千英尺的珠峰闪耀着，庄严而雄伟。整个雪域在夕阳的余光里红彤彤一片。 加里和保罗身上穿着调温衣，躺在帐篷口，看天上的星星在飓风里隐没、闪耀。我在一边摆弄着火炉、煮汤。这种生活真的很惬意。

让人想不到的是，外面突然传来一声咆哮：“你们那些帐篷里的人！”

我差点尿湿裤裆，一锅热腾腾的汤溅出来，全洒在保罗的睡袋上。

“该死的。”我说。

“去他妈的。”加里一边说，一边看着一架黑色飞行器缓缓降落在离帐篷不足二十英尺远的巨大圆石上。飞行器上联合国的标志闪闪发光，强烈的探照灯光使我们的眼睛一阵刺痛。

“杂种。”保罗嘟囔道。

世界之巅，希拉里房间，海拔２９，０３５英尺

在香港漂浮监狱关上两年，也比不上被迫进入珠峰上的旋转餐厅那样让人觉得没面子。我们三人不住口地抗议。加里年龄最大，也最有钱，他的骂声最高。但是飞行器里的四名联合国保安压根儿不理会我们。他们一言不发，摆弄着手中的乌兹冲锋枪，直至ＣＭＧ飞行器与珠峰旋转餐厅的气压机库成功对接。

我们极不情愿地走出去，又跟着别的保安一步步走入阴暗封闭的饭店。越朝里走，我们就越不情愿。强烈的大气压几乎要把我们的耳朵震破了。

一分钟前，我们还在海拔２６，０００英尺的营地，现在却到了海拔２９，０３５英尺的地方，这里的气压值相当于５０００英尺高空的飞机的气压标准。联合国的ＣＭＧ虽然在尽力平衡气压，但绕着珠峰黑暗巨大的身躯飞旋十分钟，那种滋味真是痛苦极了。

我们被带到希拉里房间里惟一亮着灯的桌前，个个义愤填膺，双耳疼痛不堪。

“坐下。”国务卿贝蒂·威拉德·布赖特·穆恩说。

我们找了位置坐下。错不了，眼前这位穿一身黑色套装的印第安女人，个子高挑，轮廓分明，权威人士公认她是柯恩政府中最强硬、最有趣的人物。四个身穿作战服的美国海军陆战队士兵站在她身后，更增添了她的权威风范。

我们三人坐在那里。加里紧挨着国务卿布赖特·穆恩对面那堵黑色的有窗的墙，保罗和他相邻，我离得最远。正好是我们登山时通常采用的队形。

国务卿布赖特·穆恩面前那张昂贵的柚木桌上放着三卷档案。我看不到上面的标签，但对里面的内容知道得一清二楚。

档案一：加里·谢尔丹，４９岁，半退休，国际Sher Patl公司的前任首席执行总裁，住址遍布世界。在早已过去、绝少人怀念的网站淘金热时期，他就第一次大赚了一笔，成为身家数百万的富翁，那时他刚满十七。离过四次婚，爱好广泛，尤其热爱登山。

档案二：保罗·安多·海勒格，２８岁，流浪滑雪人，专职导游，世界最优秀的冰岩登山运动员之一，未婚。

档案三：杰克·理查德·佩蒂格鲁，３６岁；家庭住址：科罗拉多州博德市；已婚；三个小孩；高中数学教师，一个技术平平的登山员。过去六年里，多亏加里和保罗邀请他一起参加国际登山运动，他才得以登上两座八千米高的山峰。佩蒂格鲁先生至今都不敢相信自己会如此走运，竟然有朋友愿意充当赞助人，替他支付登山活动的费用，而且加里和保罗也都是经验丰富的优秀登山员。

这些档案也许足以说明，在过去几年里，杰克、保罗和加里三个人不仅成为登山伙伴，还成为了相互信赖的好朋友。他们还一起擅自闯入喜马拉雅自然保护区，仅仅为了适应气候，为攀登要命的乔戈里峰热身。

当然，也许这些蓝色的档案夹只是国务卿做出来摆摆样子的，跟我们毫不相干。

“你们把我们拖到这儿来是什么意思？”加里问，语气控制得很好，但声音发紧，紧极了。“如果香港财团想把我们扔进监狱，那好啊。但是你们和联合国没有权力强迫我们去什么地方。要知道我们可是美国公民……”

“美国公民？就是你们这些美国公民违反了联合国世界历史遗产保护法。”国务卿布赖特·穆恩打断了他的话。

“我们有有效许可证……”加里强辩道，短短的白色发丝下的前额涨得通红。

“攀登乔戈里峰的许可证，三天后动身。”国务卿说，“你们的登山队中了头彩。这个我们知道。但是那张许可证上并没有说你们可以进入或飞过喜马拉雅山自然保护区，当然更不能闯入珠峰。”

保罗瞥了我眼。我摇摇头。我也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退一万步说，就算我们把珠峰偷回家，也不可能劳国务卿的大驾，让她从大老远跑来，然后坐在这个阴暗的旋转餐厅，仅仅为了和我们三个小人物较劲。

加里耸耸肩，向后一靠说：“那你们想要什么？”

国务卿布赖特·穆恩把那份挨她最近的蓝色档案夹打开，一张照片掉了出来，顺着柚木桌滑到我们面前，大家都把头凑了过来。

“虫族？”加里问。

“他们更喜欢被称作聆听者。”国务卿说，“但是叫螳螂形外星人就行了。”

“虫族和我们有什么关系？”加里又问。

“这只虫子可不一般，它想三天后和你们一块儿攀登乔戈里峰。”国务卿说，“美国政府以及聆听者联络会，还有联合国合作委员会都非常希望他——或者她——这样做。”

保罗舒了口气。加里双手交叉枕在脑后，大笑起来。我只是愣愣地瞪着眼。不知怎么搞的，我竟第一个吱声。

“不可能。”我说。

国务卿贝蒂·威拉德·布赖特·穆恩转过头来，乌黑的眼睛逼视着我，“为什么？”

换了平时，眼前这个女人——她的性格，她的职位，她的眼睛，这一切简直可以把我吓昏过去。但眼前这事太荒谬，我没法忽略不管。我只是摊开双手，这还用多说么？有些事情根本无须解释。

“虫族有六条腿。”半晌，我才回答，“他们看上去连走路都不大利索。我们要攀登的可是世界第二的高峰，地球上最荒蛮的山峰。”

国务卿眼皮都没眨一下。“虫……螳螂外星人在南极保留地行动自如。”她轻描淡写地说，“有时他们靠两条腿就能行走。”

保罗轻蔑地哼了一声。加里把手枕在脑后，双肩往后靠，保持着这么一个放松的姿势。他的眼里闪耀着一丝火花：“如果虫族和我们一起登山，我想，你一定会让我们对它的安全和健康负全责吧？”

国务卿的头像鹰一样转过去，“你猜对了。”她说，“这是我们关注的首要问题。我们一直都把聆听者的安全放在第一位。”

加里松开手，摇摇头。“这绝不可能。海拔２６，０００英尺之上，谁也帮不了谁。”

“所以这个高度才被称为死亡区域。”保罗愤愤地说。

国务卿不理会保罗，她的目光紧紧盯住加里。在政界摸爬滚打那么多年，什么样的谈判协商和政治斗争没有经历过，难道她还看不出我们三人中谁是头吗？

“我们会加强你们登山的安全性。”她说，“给你们准备了电话、紧急呼叫ＣＭＧ飞行器、卫星链接……”

加里又摇了摇头，“我们登山用不着电话和紧急救伤直升机。”

“太荒谬了……”国务卿觉得有点不可思议。

加里打断她的话：“就是这么回事。如今真正的登山者都是这么登山的，说什么也不会到他妈的这种肮脏下流的鬼餐厅来。”他用手指了指我们右边那个阴暗的希拉里房间，还有那家世界之巅旋转餐厅。一个海军陆战队士兵听见了加里骂的脏话，在一旁眨了眨眼。

国务卿布赖特·穆恩没眨眼。“好吧，谢尔丹先生。电话，ＣＭＧ救援飞行器没有商量的余地。我想其他事情可以大家协商。”

有那么一阵子，加里一语不发，末了他说：“如果我们拒绝，我想，你们就会让我们的日子过得比地狱还惨？”

国务卿的脸上滑过一丝不易察觉的阴笑。“那样的话，你们将得不到参加国外登山活动的任何签证。”她说，“绝对得不到！而且你们三人马上会遇到所得税问题。尤其是你，谢尔丹先生。你的公司账目简直太……复杂了。”

加里抬起头，脸上带着微笑。有那么一阵子，他似乎挺享受这一刻。“如果我们答应，”他缓缓地，几乎拖着声音，一字一顿地说，

“我们，能得到，什么好处？”

布赖特·穆恩点点头，她左边的一个助手打开另一个档案夹，把一张彩照放在桌上，滑到我们面前。我们三个人又俯身去看。

保罗皱了皱眉，我花了一分钟才看清到底是什么东西——某种盾状的红色火山。莫非是夏威夷？

“火星，”加里轻声说，“奥林匹斯火山。”

国务卿布赖特·穆恩说：“它的高度相当于珠峰的两倍还要多。”

加里大笑：“两倍？放屁，臭婆娘。奥林匹斯火山比珠峰高三倍都不止！它海拔８８，０００多英尺，直径３３５英里，光是破碎的火山口就宽五十三英里。天，连它旁边围着它脚边的那些小山都比珠穆朗玛高，３２，８００英尺，珠峰只当人家的一个零头。”

听到“放屁，臭婆娘”这几个字眼时，国务卿的眼珠子终于转动了——我很想知道上次国务卿听到这种话是什么时候——但此刻她笑了。

加里嚷道：“那又怎么样？火星方案早已不复存在了。七十五年前我们退出了阿波罗计划，而今我们又退出了火星方案。别说什么你要送我们去，以我们的技术，连怎么返回地球都不知道。”

“虫族可以。”国务卿说，“如果你们答应带他一起去登乔戈里峰，聆听者保证在十二个月内把你们送到火星上——单程只需要两周时间。他们还会为你们提供奥林匹斯火山探险所需的全套装备：压力防护服、循环式呼吸器，全套设备。”

我们三人大眼瞪小眼，互相交换眼色。根本无须讨论，看看那张照片就行了。最后加里抬起头来望着国务卿，“除了和他一同登山之外，我们还必须做些什么？”

“尽量让他活着。”她说。

加里摇头，“你不是听保罗说了吗？海拔２６，０００英尺米之上，大家都自身难保，怎么保证得了他的安全？”

国务卿点点头，轻声说：“当然，我们会考虑在你们的掌上电脑里安装一个简易紧急呼叫装置——就是一个紧急信标。如果他遇到什么问题，譬如生病，或是受伤，我们就能及时赶来营救，这样也不会妨碍你们继续登山了。”

“红色报警按钮。”加里重复道。

我们三人又飞快地交换了一下眼色。这主意听上去真倒胃口，不过也合情合理。而且，一旦登山的时候虫子被飞机带走了，不论什么原因，我们三人还可以继续攀登，说不定还能一举拿下奥林匹斯火山呢。

“还有什么要求？”加里问这个女人。

国务卿两手交握，垂下视线想了一会儿。再次抬起头时，她的目光挺直率的。“你们三位先生也知道，螳螂外星人几乎没传授给我们多少技术，几乎不和我们共享什么技术……”

“他们给了我们ＣＭＧ技术。”加里插话。

“不错，”国务卿布赖特·穆恩说，“他们用ＣＭＧ换了南极洲，作为他们的保留地。但是他们还有许多更加先进的技术，比如世代飞船技术、癌症的治疗方法、无限能源等等。对这些知识，我们向他们提过，但聆听者只是……对，他们只是聆听，平时都是听我们说。这次是他们第一次主动提出某种要求。”

我们三人等着她继续把话说下去。

“希望你们把发言人的儿子（螳螂）登山时说的每一句话都记录下来。”国务卿说，“对他提出问题，听他怎么回答。试着和他交朋友。就这些。”

加里还是摇头，“我们可不在身上装什么窃听器。”没等布赖特·穆恩提出反对意见，他继续说，“我们得穿上调温衣——分子热膜。不想再在上面或者里面装什么窃听装置。”

国务卿看上去愤怒之极，似乎准备下令朝加里开枪。如果窗户不是紧闭着，她可能会把保罗和我扔出窗外。这个该死的餐厅里的气氛顿时变得紧张起来。

“我装。”我说。

加里和保罗惊讶地看着我。我承认我对自己的提议也惊讶不已。我耸耸肩，“为什么不？我的家人死于癌症，如果能找到治癌的方法，我倒没什么不情愿的。你们可以把记录仪装在我的风雪衣外套上。要不我就用掌上电脑里的录音机。能录的我尽量录，不能的我在掌上电脑里写下来，相当于写写日记。”

国务卿贝蒂·威拉德·布赖特·穆恩看上去似乎显得有些意外。她先朝我们，再朝士兵点点头。海军陆战队的士兵从桌旁绕过来，护送我们回联合国的ＣＭＧ。

“等一下。”临走前加里问：“那只虫子叫什么？”

“卡纳卡拉德斯。”国务卿头都不抬地回答。

“听起来像希腊语。”保罗说。

“我一点也不觉得。”国务卿布赖特·穆恩说。

乔戈里峰大本营，海拔１６，５００英尺

我想我期待的不过是个小型飞行物——一种小一点的穿梭机。九年前，虫族不就是乘着那种玩意儿在联合国附近首次着陆的吗？——但他们全都乘着一辆大型红色ＣＭＧ到了。

我第一个看见，叫喊起来。加里和保罗走出帐篷，他们当时正在第三次检查我们的食物储备情况。

国务卿没来看我们出发，这是当然。自从三天前分手，我们再也没见过她。但聆听者联络会来了个人，威廉·格林斯，带着他的两名助手走下ＣＭＧ。两个虫子也走了下来，其中一个比另一个稍稍大些，小一点的那个虫子背上有一个像泡泡似的透明背包。

我们三人穿过冰岩地带，径直来到他们五个面前。这是第一次——我还从没有亲眼目睹过虫族的真人呢。我的意思是说，他们是虫子，怎么可能看见真“人”？我承认我紧张极了。

乔戈里峰顶和山峦上升起一片片泡沫般的白云，头顶身遭全是白茫茫的一片。风是从身后吹来的，因此即便螳螂身上有异味，我也不可能闻到。

“谢立丹先生，海勒格先生，佩迪鲁先生，”联合国官员格林斯说，“请允许我介绍聆听者的发言人和他的——儿子，卡纳卡拉德斯。”

高个虫子舒展开他那怪异的前肢（或者叫前腿，谁知道呢），旋转着短短的前臂，准备祈祷一般开始活动它的四肢，然后主动朝加里伸出手。他的手只有三根指头。加里握了握，保罗握了握，我也握了握，感觉好像没长骨头。

矮个虫子在一边观望。正面那双乌黑的眼睛深不可测，另一双小一些的眼睛长在头的两侧，眼皮耷拉着，昏昏欲睡的样子。他——卡纳卡拉德斯——没有主动和我们握手。

“我的人民郑重感谢你们同意让卡纳卡拉德斯随队参加这次探险活动。”虫族发言人艾德开始致词。

不知道他们是不是在身体内部植入了语音合成器，通过合成器和我们说话。我觉得不像，他说的英语完全听得懂，但怪怪的，真的怪透了，好像一连串咔嗒咔嗒声加上咝咝声。

“不必客气。”加里说。

联合国的官员看上去似乎也想说点什么，也许是想发表一番演讲吧，但是发言人艾德旋转着四只后腿，穿过冰岩，爬上ＣＭＧ的舷梯。那些人连忙跟上去。半分钟之后，ＣＭＧ越飞越高，变成南边蔚蓝的天空中的一个红点。

我们四人默默地站了一会，静听大风在嘎文·奥斯腾冰川上仅存的冰塔四周咆哮着，呼呼地吹过冰岩里风蚀的孔洞。

最后，加里问：“电子邮件里交代你带上的设备，你都带了？”

“是的。”卡纳卡拉德斯回答。前臂举得高高的，不停地旋转着，长长的螳螂腿也在来回摆动，另一个前肢朝下旋转，柔软的三指手伸到背上拍了拍透明背包。“照您在邮件里所说的，所有东西都带来了。”他的话音和刚才那个虫子像极了，又是一串咔嗒声和咝咝声。

“娜思菲斯牌组合式智能帐篷带了吗？”加里问。

虫子点点头，长着鸟喙的宽宽的头动了动，至少我觉得这就是点头，加里肯定也一样。

“两周的食物？”加里问。

“准备好了。”卡纳卡拉德斯回答。

“我们给你准备了攀爬用具，”加里说，“格林斯说你会使用那些工具——冰爪、登山绳、绳结、冰镐和上升器。他们说你以前登过山。”

“伊里布斯峰，”卡纳卡拉德斯说，“我在那里练习了几个月。”

加里叹口气，“乔戈里峰和伊里布斯峰可有点不同。”

我们又都沉默了一会儿。风怒吼着，把我的长发吹过脸庞。保罗指了指冰川，那儿离大本营不远，一直延伸到乔戈里峰的东侧，位于布洛阿特峰后侧下方。我刚好能看见阿布鲁齐山脊和乔戈里峰交接处的冰瀑。这座山脊上还残存着人类第一次攀登乔戈里峰和首次成功登顶的足迹。如果我们在东北山脊和东面未能按计划攀登，我们将退到那里重新登顶。

“瞧，我们本来可以飞过冰川，从海拔八千英尺的阿伯鲁齐的山脚下开始攀登。”保罗说，“那样可以避开任何冰裂的危险。但真要登山，就得从这里出发。”

卡纳卡拉德斯一声不吭。那双长在前面的大眼睛里的眼膜很清晰，一眨不眨，黑乎乎的，瞪着保罗。另一双眼睛望着什么地方恐怕只有上帝才知道。

我觉得自己似乎应该说点什么，说什么都行。我清了清喉咙。

“该死，”加里说，“白天时间都这么耽搁了。收拾东西出发吧。”

一号营地，东北山脊，海拔约１８，３００英尺

人们给乔戈里峰取了个“凶残之峰”的名字，类似的绰号还有上百个。他们是怀着敬畏的心情为它命名的。这是一座吃人的山峰，攀登乔戈里峰的死亡率超过了攀登珠穆朗玛峰或喀喇昆仑山脉上的任何山峰。山本身并不恶毒，用禅道的话说，它就是天下诸山的代表：坚硬、高大。从南面看，它呈金字塔形，跟小孩子信手涂鸦画的阿尔卑斯山马特洪峰一模一样。冰崖壁立，山势险峻，雪崩频繁，风暴无情，气候变化无常。几乎没什么氧气的峰顶不断被暴风侵袭。乔戈里峰的阳刚之气饱满无比。永恒的冷漠，绝对的无情。一个多世纪以来，攀登者热爱它，胜利者征服它，失败者为它丧命。

如今，轮到我们了，不知命运的轮盘将如何旋转。

你看过螳螂似的外星人走路吗？我的意思是说，我们大家都在高清晰电视或其他视频装置上见过，看在老天份上，整整一个卫星频道专门放外星人的事。但我们看见的不过是快照剪辑画面和长焦镜头，或者外星发言人和围站在一边的地球政界领袖的静止镜头。亲眼见过它们走路吗？哪怕是很短的时间？

乔戈里峰东面高达１１，０００英尺，笔直陡峭，嘎文·奥斯腾冰川就在下面。经过奥斯腾冰川中游时只有两个选择：要么待在冰川边缘，那里不会发生冰裂，但要冒雪崩的危险；要么紧紧贴着冰川中央走，脚下随时可能发生冰裂。但是，哪怕只有一点点雪崩的迹象，经验老到的登山者都情愿选择走冰裂路线，因为技巧和经验可能帮助你躲过冰裂。如果雪崩爆发的话，那你除了祈祷之外，这世界上就真他妈没别的事情可做啦。

要登冰川，我们必须缘绳而上。加里、保罗和我讨论过，是不是把虫子和我们联在一块儿，但是等我们登到冰瀑多发区，我们已经没什么好选择的了。如果不让他用登山绳，那跟谋杀也没多大区别了。

十年前外星人首次来到地球时，我们最关心的问题之一是“他们穿衣服吗”。现在我们知道他们不穿衣服，倒不是说他们暴露着生殖器官到处走动。他们身体的主要部位裹着一层角质外壳，其他柔软部位覆盖着层层薄膜，模样虽然怪极了，却很好地替代了衣服。理论上讲，他们是两性动物，要分雌雄。不过我还不曾听说有谁见过它们的生殖器。而且我敢保证，加里、保罗和我，谁都不想第一个去研究研究。

外星人装备得向来很好，工具带、安全带，或者别的什么东西，齐全得很。卡纳卡拉德斯也不例外，一露面就背着那个泡泡一样的背包，里面装着全套登山设备。他从背囊里取出登山绳，缠绕在结实的装甲般的上身。他用的金属冰镐是常规型号，三根无骨的手指紧紧抓住。一只虫子，身上披挂着红色的尼龙登山绳、铁锁，爪子里握着冰镐，看上去真古怪得要命。但那就是他的装备。

到结绳攀登时，我们把蛛丝绳挂在铁锁上，然后照平常的攀登顺序把绳子传递给对方。只是这一次，我不再理会晃动着屁股爬在前面的保罗，我得密切关注卡纳卡拉德斯，一刻也不放松。他就在我前面十步左右，一个小时接一个小时，缓慢地攀爬着。

用“缓慢”这个词来形容卡纳卡拉德斯的攀登速度，极不公平。我们都看得很清楚，螳螂用中间那对腿行走，平衡感很好。直立时用旁边几条腿辅助，稳住身体，背慢慢向上伸，头也抬起来，直到高度可以平视一个中等个子的地球人。这时，它的前腿突然像真正的手臂了，不再是做着祈祷准备的螳螂的附肢。不过我现在怀疑，他们故意那样做，就是想使他们难得一见的尊容看上去更人性化一些。迄今为止，只有我们在大本营正式碰面时，卡纳卡拉德斯是用两条腿站着。我们开始攀登后，他就不再昂着头，只是注视着前方，前胸和身体间的v字形宽了不少口像一个人朝前伸出两根杆似的，螳螂的手臂向前伸得长长的。他的四条腿轻松自如地运动着，看上去毫不费力。

但是，我的上帝，这种运动何等古怪啊。每一条腿都有三个关节。当然，在奥斯腾冰川上，我跟在这只独特的螳螂身后，只攀登了几分钟，就意识到这些关节似乎绝不在同一时间用同样的姿势弯曲。这个活像双“手”合做祷告的螳螂，只消一只前腿前后折两折，就可以把冰镐插入山脊，另一只腿前后弯曲，这样就能够刨掉奇形怪状的断岩上的积雪了。中腿还能像马腿似的弯曲，只是没有马蹄。最短的、靠下一点的部位是角质的，很轻巧，是分开的——他妈的，这不就是一只马蹄子吗。后腿在柔软的前胸的底部，他在我前面的漫漫雪地里爬行时，正是弯弯曲曲的后腿晃得我头昏眼花。他的膝盖，即腿部三分之二下的膝关节，有时比后背还高。有时一个膝盖向前弯曲，另一个向后弯，其他下面一点的关节的活动更是稀奇古怪、乱七八糟。

过了一会儿，我不再试网去搞懂这家伙的巧妙构造，转而开始羡慕他爬过陡峭冰雪时的那份自如。螳螂的肢在雪地上的接触面积太小，Ｖ形的“马蹄”还没有人的赤足大呢，我们三个以前都很担心。真怕他每遇上一道裂缝就掉进去，我们得不断把他从裂缝里拉出来。但卡纳卡拉德斯做得很好——谢谢，不劳烦你们。我猜，大概是因为当时他只有一百五十磅重，重量又分散在四个表面，用上冰镐时就有六个支持面。说实话，在冰川上游时，虫子还帮了我两三次，把我从积雪里拖出来。

下午，明晃晃的太阳照在冰川这个能够反射光芒的冰碗上，真他妈热啊。我们三人调低调温衣的温度，脱掉风雪衣的外套，好凉快些。他看上去挺自在，我们休息时他也一声不吭跟着休息。我们停下来喝水，他也抱着自己的水瓶咕嘟咕嘟直喝，我们用力咀嚼营养块，他则细细咀嚼一块圆东西（我这会儿才意识到，那东西应该是一块压缩能量块）。攀登冰川的第一天很漫长，也许卡纳卡拉德斯也有些顶不住酷热或寒冷，但他并没有表露出来。

太阳快下山时，大山的阴影罩住我们，我们三个人都把调温衣的温度调高，赶紧穿上风雪衣的外套。开始下雪了。突然，乔戈里峰东面发生了大雪崩，冰雪刹那间卷过我们身后的山脊，在冰川上翻腾滚动着。要知道，我们一小时前就在那里攀登！

轰隆隆的声音停下来，我们一动不动地待在原地。满是阴影的雪地上，我们走过的痕迹几乎直线向上延伸了约一英里，跨越了一千英尺的高度，看上去就像一块巨大的橡皮擦在几百码长的雪地里抹过一样。

“老天爷。”我说。

加里点点头，呼吸有点沉重，几乎整个下午都是他在最前面探路。他转过身，迈了一步，然后就不见了。

前几个小时里，无论谁当前锋，都先用冰镐检查，确保前面立足处的冰是冻实的，不会表面覆盖着一层薄薄的雪，下面却是深深的裂缝。刚才加里走了两步，没有检查，于是他陷入裂缝里了。

刚才他还在山脊的白雪和阴影里的冰的映衬下站在那里，离我们是那么近，红色的风雪衣十分耀眼。现在，他却没了。

然后保罗也消失了。

没有人尖叫，也没人手忙脚乱。卡纳卡拉德斯立即固定保护绳，把冰镐深深地劈人脚下的冰里。在他和保罗之间的三十米松松垮垮的绳索拉尽之前，他飞快地把绳子绕着冰镐缠了两圈。我也这样做了，尽我最大的力气把冰爪踩人冰里，完全出于本能。我心想，这下完了，虫子和我马上就会被拉入冰裂中。

但是没有。

绳子劈啪作响，绷得紧紧的，却没断。特制的蛛丝登山绳几乎从来没有断裂过。卡纳卡拉德斯的冰镐钉得稳稳的，在冰川上扯住登山绳的虫子本人也一样稳如磐石。我们俩死死拽住，一动不动。

这种僵硬的姿势保持了整整一分钟，确信脚下不是一层薄雪，并且搞清楚冰裂的边缘在哪里后，我终于松了口气：“拽紧了。”然后我朝前爬去，看了看下面黑暗的深沟。

我不知道冰裂有多深——百英尺？一千英尺？——保罗和加里都挂在那里。保罗在下面仅十五英尺处，那里还有光亮。他紧紧地背靠在蓝绿色的冰墙上，正在装上升器，看上去非常镇定。跟我们的先辈使用的上升器相比，这种夹具扣环组成的上升器轻便得多也结实得多，其他方面则跟过去的装备没什么区别。只要绳子不断裂，系上脚环，他就可以自己攀援上来。

加里却不太妙。他倒挂在几乎四十英尺深处，在一截冰柱下面，只剩冰爪和屁股露在外面，似乎身陷囹圄。如果他坠落时头碰在冰上……

紧接着，我听见了他的叫骂声：一连串粗俗不堪的下流话，在裂隙里有些含混不清。他那个头下脚上的姿势，冲着冰川肚皮底下破口大骂，回音激荡，隆隆作响。我放心了些，至少知道他现在还没事。

不到一分钟，保罗借助上升器爬上来了。但救加里就没那么容易了，要把他掉个个儿，大头朝上，绕过冰柱，让他能系上自己的上升器。这得花时间，还得花大力气狠拽一阵子。

也就是这时，我才发现这虫子力气真大，大得不一般。我想如果我们三人都失去知觉，卡纳卡拉德斯也能把我们三个净重六百磅的大男人拖出冰裂。他甚至只需用螳螂的一只前臂——看上去那样瘦削，几乎没有肌肉的前臂——就能把我们拖出来。

加里出来了，整理好缠成一团的登山绳、索具和上升器。我们小心翼翼地绕过冰裂区。我在前面带路，像盲人走在布满刀刃的山谷里一般用冰镐探路。我们走到山的底部，这里正好可以做一号营地。从这里出发，早晨再攀登一小会儿，就可到达东北山脊的山顶。再从那里启程，我们最终就能到达乔戈里峰的肩部位置。我们找到一块还有点斑驳阳光的地盘，把绳子从铁锁上取下来，“砰”的一声把七十五磅重的背包抛在地上。稍作休息，我们就开始安营扎寨了。

“日他祖宗的探险，一开始就他妈这样。真他妈开了个好头。”加里说，“杂种，他妈的太妙了，我就像个狗娘养的旅游者，一脚踏进那个天杀狗操的冰裂里。”

我看看卡纳卡拉德斯。没人能读懂他的表情？那张大嘴看上去始终是个微笑的表情。此刻他是否笑得更厉害呢？很难说。但是我没心情问他。

有一件事很清楚。螳螂带了一个小巧透明的装置，和掌上信用卡很相似，三根手指输入数据，动作灵活，让人看得眼花缭乱。一定是字典，我这样想。或是翻译，或是把加里说的话记录下来。刚才这一串恶骂真是让人叹为观止。

加里还在怒气难平地破口大骂着，一点消停下来的意思都没有。这些气势磅礴的脏话说不准会在以后的岁月里化作一片乌云，飘浮在嘎文·奥斯腾冰川上空。

要是你想在联合国的鸡尾酒晚会上使用这些词汇，那就祝你好运吧。卡纳卡拉德斯输完数据，收拾起他的掌上记事簿时，我在心里默默对他说。

加里的叫骂声渐渐平息下来，我和保罗相视一笑。自打掉进冰裂，保罗就没吭过声。黑夜即将来临，我们忙着解开帐篷，把睡袋打开，然后安好炉子。这一切必须赶在寒冷侵袭一号营地之前完成。

二号营地，雪檐和山脊雪崩间，海拔约２０，０００英尺

我坚持做这些记录，不只是为了国务院的情报人员，更为那些想了解有关虫子的一切情况的人——所有的一切，在过去九年半里他们未能告诉我们的那一切：譬如螳螂的科技发展状况，他们来地球的原因，以及他们的文化与宗教。

嗯，下面就是昨晚在一号基地人类和螳螂对话的记录——

加里：嗯……卡……卡纳卡拉德斯？我们要把三个帐篷并在一起，然后煮点汤。我们得早点睡觉。你单独睡一个帐篷有问题吗？这块雪地很大，可以搭两个帐篷。

卡纳卡拉德斯：没问题。

对虫子的盘问就此结束。

今晚我们本应登到更高处的。今天的攀登耗费了不少体力，但我们还处在东北山脊的低山段。要在规定的两周里登顶并安全返回，我们的进度还得快些才成。

我在日记里所记的“一号营地”和“二号营地”都是上个世纪传下来的术语。那时，尝试攀登这座２６，０００英尺的高峰需要许多人的共同努力。１９６３年，有两百多人为首批美国珠峰探险队拖运食物。山峰只有少数是金字塔形，但是所有登山后勤构成全都是金字塔——上小下大。我的意思是，成批搬运工拖来成吨的储备，成队的男女再把这些东西拖上山。负责这些工作的人各不相同：在喜马拉雅山主要是夏尔巴族搬运工和高山攀登者，在喀喇昆仑山脉则主要是克什米尔族搬运工。他们人拉肩扛，把整吨整吨物质搬上高山，建立营地，使攀登可以继续下去。他们开路、作标记，在山脊上拉起长达数英里的固定绳，让登山队越登越高。经过数周，甚至数月的努力后，登山者中最优秀最幸运的——最早的二十四个队员中，可能只剩下六个、四个、两个甚至就一个——便能登上最高的营地，出发征服峰顶。这个营地通常是六号营地，但也许是七号营地，甚至更高的地方，一般都位于海拔八千米以上的死亡区。“攻顶”便从这里开始。那时，用“攻顶”这个词是再恰当不过了，的确需要大队人马才能攻下一座山顶。

加里、保罗、虫子和我是用阿尔卑斯风格攀登。也就是说，我们背着所有行李直接攀登，希望在一周或更少的时间里到达峰顶。出发时行李很多很重，越来越轻。我们没有一系列固定营地，仅仅从冰雪地里砍凿冰块，搭临时帐篷。我们必须一直往上爬，到达能攻顶的地方，搭起营地。那时我们会把大多数登山装备留在帐篷里，然后向上帝祈祷。即使卡纳卡拉德斯信仰上帝，我们也不知道他会向哪个上帝祈祷。

我们祈祷死亡区的天气不要转坏，祈祷夜里返回营地时不会迷路，祈祷任何人都别出大事故——海拔那么高的地区我们根本无力互相帮助。一句话，祈祷平安，拼命祈祷，千万千万别出事。

但这一切有个前提条件：先得坚持平平安安爬上去。今天的状况算不上平平安安。

我们很早就开始准备，几分钟就拆完一号营地。然后很快收拾好装备，攀登得很顺利。

我领头，保罗其次，然后是虫子，最后是加里。

这里有一块陡峭耸立的Ｚ字形山，始于海拔２３，０００英尺处，是我们登山路线中东北山脊上最难攀登的一块。我们想在今晚天黑前攀登到可怕的Ｚ字山起始点，建立一个安全的营地。可惜没那么好运。

我相信，从这天起，我录下了一些卡纳卡拉德斯的评论，不过大多是单音节词，跟虫族的机密无关。对话大多是这样：

“卡纳……卡纳卡……嘿，卡，你有多的炉子吗？”

“有。”

“休息一会儿，吃午饭？”

“行。”还有加里的话，“操！下雪了！”

这会儿想想，我觉得螳螂没有和我们谈话的意思。掌上电脑录下的卡的回答只有咔嗒声、咝咝声，骂娘的话全是我们的。

快正午时下起了茫茫大雪。

在那之前，一切都好好的。我还在打头开路。我在陡峭的山脊上踩出一条路来，他们都顺着我的脚印往上攀登。这得消耗大量的热能。我们攀登时没有用绳。如果谁踩滑了，或者冰爪插着岩石而不是插进冰里，那人只有采取自我保护手段了——他可以把冰镐插入冰面，避免下滑，否则就会在冰上溜下去一千米左右，再从哪个悬崖边落进三四千英尺的深渊。

最好的办法是想都别想。不管多累，千万别他妈忘了把身体紧贴山面，冰爪踏进冰层。不知道卡纳卡拉德斯有没有恐高症——我累得不怎么转得动的大脑里记了一条，等会儿得问问他。但是从卡纳卡拉德斯的攀登方式可以看出他很谨慎很细心。他的“冰爪”是定制的，一些尖锐的塑料样的长钉捆绑在他古怪的箭形腿上，用冰爪时很留意是否踏进去了，用冰镐的手法也还麻利。今天他用两条腿登山，后腿折叠起来放在前胸。除非事先知道，要不你根本看不出后腿在那儿。

到了上午十点半（也可能是十一点），我们攀登得相当高了。站在山坡上举目远眺，可以清楚地看见乔戈里峰东北面的天梯峰，其东面山脊看上去像是印度巨人的天梯。这座山雄伟壮丽，在阳光里闪耀着光芒，背后是东方蓝色的天空。远远的，我们可以看见奥斯腾冰川沿着山脚蜿蜒而行，直至海拔１９，０００英尺的大风坳。我们现在可以清楚地看见大风坳口绵延数英里的褐色的山峦。

眼下，跟我们的目的地关系更密切的是庞大的乔戈里峰的上面和西面。山的景色很美，但简直大得可笑，山脊如刀刃般锋利。我们希望天黑前能够到达那里。再次仰望之际，我暗自思忖：照这个速度攀登，应该没问题……

正在那时，加里大叫，“操！下雪了！”

我们没注意时，云朵已经从南面和西面翻涌而来，顷刻间就包嗣了我们。大风刮起漫天大雪。为了不和同伴失散，我们不得不聚集在愈发陡峭的山脊上。这段冰雪山脊虽然陡峭，但我们今天却爬得比较容易。不过此刻的它却变成了一道凶险可怕的冰壁，上面的碎石群清晰可见。云层很快就挡住了我们的视线。

我们聚集在冰雪山脊脚下。“我操他妈的山。”保罗说。

卡纳卡拉德斯长着鸟喙的大脑袋慢慢转向保罗，黑眼睛流露出极感兴趣的神情，似乎对如何进行这种生理活动十分好奇。卡没有问，保罗也没主动回答。

保罗是我们当中最优秀的攀冰者，接下来的半小时便由他开路。他先把冰镐插人几乎垂直的冰壁上，接着踢上一脚，使靴子前部的两个冰爪都扎入冰面，然后借右臂力量引体向上，使身子往上抬，然后再踢一脚，再抽出冰镐，最后把冰镐砸进头上的冰层。

这是基本的攀冰技巧。虽然难度不高，但这里海拔高达２０，０００英尺，是ＣＭＧ和商业航班保持正常气压所需高度的两倍，所以体力消耗很大，而且很费时间。现在特别困难，因为我们全都串在同一根绳上，绳的一端系在保罗身上，他在前面开路，我们尾随其后。

现在保罗在我们上方约七十英寸，正谨慎地爬上岩石带。这时，一堆小石块忽然松动了，劈里啪啦地砸落下来。

我们无处可躲。幸好每人都在冰上砍出了一小块平台，可以站在上面暂时避避。我们现在能做的就是紧贴冰墙，蒙头等待。石块没有击中我。一个拳头大小的石块落在加里的背包上，弹起来“嘘”的一声飞出去。卡纳卡拉德斯被较大的石块击中了两次——一次正好击在左前腿（左前臂，管他是什么），然后又砸在他弯曲的脊背上。两次撞击声我都听见了，就像石块击打石板似的。

越来越多的石块在他周同飞舞着。“我操他妈的山。”卡很清晰地说。

一连串的飞沙走石终于平息了。保罗不再向下大喊抱歉，加里也结束了激烈的谩骂。我在冰上凿了十步左右的距离，攀到卡那里，他仍然挨着冰壁蜷缩着，右边的螳螂臂向上举着，冰镐和脚趾的两个冰爪紧紧插在冰里。

“伤着了吗？”我问。我有点担心，也许我们不得不启动红色按钮来营救他了，那样的话，这次登山计划就毁了。

卡纳卡拉德斯摇摇头，动作很缓慢，不像是说不，像在检查身体状况。看着那些动作，我们觉得自己身上都疼起来：他的大脑袋和微笑的鸟喙前后向每一面旋转了差不多二百七十度，不易弯曲的前臂居然不可思议地弯了弯，长长的、分得很开的手指小心地拍打着脊背。

咔嗒，咝咝声，咔嗒——“我没事。”

“攀登下面的岩石带时，保罗会更小心的。”

“那就好。”

保罗的确很小心。但是岩石已经风化，还是弄出了几次山崩，但都没有直接砸着谁。十分钟后，大约爬了六七十英寸，他来到了山脊，发现一个很好的可以固定绳索的地方，叫我们上去。加里跟了上去。此人最讨厌别人踩松的石头砸在他身上，所以仍旧怒气冲冲。我让卡纳卡拉德斯跟在他身后，与他相隔三十英寸。虫子攀冰的技巧严格依照书本，动作不好看但很快。我最后一个爬上来。我尽量跟紧些，因为大家在到达岩石带之前的攀爬过程中会使巨石变得有些松动，隔近点我能看得清楚些，以免被它们砸到。

全体登上东北山脊。这时，这里的能见度几乎为零，气温骤然下降了五十度左右。大雪厚厚的，很柔软，但却暗藏危险。在乔戈里峰东面和眼前这个山坡上，也许就在身前，或是身后浓雾里的某处，我们看不见但却能听见轰隆隆的雪崩声。为了避免发生危险，我们保持着结组攀登的方式。

“欢迎到乔戈里峰来。”加里站在前面朝我们吼叫着。他的风雪衣、头盔、遮风镜以及下巴全结了冰，模样挺吓人，被横飞的大雪弄成了模模糊糊的一团。

“谢谢。”卡发出咔嗒嘶嘶声，我觉得语气显得颇为严肃庄重。“能来这里，荣幸之至。”

三号营地，刀刃般的Ｚ形山脊起始处，山脊的冰柱下海拔２３，２００英尺

困了整整三天三夜，第四个夜晚也终于来临，我们无所事事地蹲在帐篷里，吃着营养块，还煮了一锅汤——这是每天雷打不动的必定程序。为了把雪融化成水，我们用光了火炉里的热能。海拔高，又缺少运动，人人变得很虚弱。

整整三天，狂风怒吼，风暴愈发猛烈。如果把在二号营地那天一块算上，应该是四天了。

加里和保罗昨天出去了，由保罗领头，攀上陡峭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山脊。他们想在风暴中强行横穿陡峭的山崖，打算现在就使用固定绳，即便到登顶时固定绳不够用了也在所不惜。但是他们失败了。三小时后，在咆哮的风暴声中，他们回到营地，身上结了一层冰壳，几乎都被冻伤了。尽管保罗穿着先进的调温衣，但还是等了四个多小时才停止颤抖。

不管天气如何，有风暴也好，没风暴也好，如果我们不能尽快横穿这座山脊，那就用不着担心预留什么装备和食物来攻顶了。因为那样一来，根本就不会再有攻顶的可能。

我甚至不大确信两天前我们是怎么从二号营地攀登到这里来的，还开辟出了这样一块窄窄的地方。我们的虫子尽管多出几只腿，力气比我们大得多，但他显然也黔驴技穷了。我们决定最后几小时里采用结组攀登的方式，以防虫子坠下悬崖。按下红色报警键并告诉联合国的人——卡纳卡拉德斯倒栽葱摔进了五千英尺的嘎文·奥斯腾冰川——这样做可不太好玩。

“外星发言人先生，我们弄丢了您的孩子。但是也许您能刮掉他身上的冰，再克隆一个什么的。”不，不，我们可不想说这样的话。

结果便是，天黑后我们还在工作，头灯闪耀着，绳子钩在安全带上。为了不被狂风卷走落入漆黑的深谷，我们只好用冰锥把绳子系在山脊上。我们用冰镐挖出一个足以搭帐篷的平台。这里的空间只够搭一个帐篷群，把几顶小帐篷并在一起。帐篷离悬崖不到十英尺远，离雪崩路线只有四十英尺远，头顶上还倒挂着一个三层楼房那么大的冰柱。冰柱随时可能砸下来卷走人和帐篷。在这种地方待上十分钟都危险，更别提在高海拔飓风里待上三天三夜了。但是我们别无选择，其他地方不是如刀刃般的山脊，就是斜坡——雪崩的必经之地。

我可不愿身处此境，但总算有时间可以交谈了。

我们把帐篷连在一起，呈扁平的十字架形。中心部分极小，约两平方英尺，我们就在这个公共场所里煮汤、交谈。其余的空间也不大，仅够我们放下睡袋，然后大家蜷成一团，各自缩进自己的睡袋里睡觉。

在倒悬的冰柱下我们砍出的平台不够大，也不平稳。我睡在一个下坡处，头比脚高。这个角度说平也平，说陡也陡。平得能让我打打瞌睡，但又陡得让我时不时猛然惊起，懵懵懂懂以为自己正滑向深渊，忙不迭伸手抓冰镐。其实我的冰镐不在手边，而是和其他冰镐一起插在雪和坚硬的冰上，镐把上缠有蛛丝绳，和帐篷系在一起。为了固定帐篷，冰镐上的蛛丝绳足有一百英尺长，兜兜转转，绕着帐篷缠了几圈。为了让我们在这个小小的冰架上住稳当，还多用了十二个起固定作用的冰锥。

其实这样做起不到任何作用。如果冰柱真的塌下来，如果山脊移动，如果狂风执意要卷走所有的绳子、冰镐和冰锥并吹翻帐篷，那我们和虫子就都得从山顶上滚下去。

当然，我们睡觉的时间很充裕。保罗带了一本平装书和一些杂志，这本书里有约十二个故事。我们偶尔传阅书和杂志，连卡也和我们一起轮流阅读。

第一天，我们谈得不多。在狂风的咆哮声里，在冰雹样的雪粒猛烈拍打帐篷的噼里啪啦声里，大家说话都很费劲，得尽量提高音量。最后我们连睡觉都厌倦了，只好试着交谈。第一天谈论的话题大多是登山和登山技巧：回顾我们的登山路线，列举出我们一旦过了Ｚ形山，上到金字塔峰顶底部的雪丘就直接冲顶的利与弊。加里主张不管怎么样都直接冲顶，完成攀登，保罗却力主谨慎行事，他提议横向攀登到阿布鲁齐山脊，因为那里已经有很多人攀登过了。卡纳卡拉德斯和我在一边听着。

到了第三天晚上，我们开始询问虫子一些有关个人的问题。

暴风雪的第二个下午。“这么说你来自亚尔德巴朗星系①，”保罗问道，“你到地球来花了多长时间？”

【①金牛座上最亮的毕宿五。】

“五百年。”我们的虫子回答。他的四肢太长了，为了在帐篷里坐得不至于那么别扭，每一个肢体都至少折了两折。我想那样一定很不舒服。

加里“嘘”了一声，他从未关心过媒体对螳螂的报道：“你有那么老吗，卡？五百岁了？”

卡纳卡拉德斯轻轻吹了声口哨，我猜他这种动作相当于人类的微笑。“我出生在飞船上。我的父母，祖父母，曾祖父母也都是。我们的生命周期和你们差不多长。我们的飞船是……按你们的说法，世代飞船。”外面的大风愈发猛烈，吼声越来越大，他顿了顿，等风声稍稍减弱，又继续道，“来到地球前，我只知道飞船是我的家。”

保罗和我互相瞥了一眼。轮到我审问我们这个小俘虏了：他的国家，他的家庭，他们的国务卿。

“那么为什么你们……聆听者……不远万里来到地球呢？”我很好奇。虫子已经在好些场合公开回答过这个问题，但答复总是一样，而且没什么意义。

“因为你们在这里。”虫子说。又是老调重弹。不过，我想这回答蛮讨人喜欢的。我们人类不是一直都认为自己是宇宙的中心吗？但他的回答仍旧一点意义也没有。

“为什么你们要花好几个世纪的时间不远万里来见我们呢？”保罗问。

“帮助你们学会聆听。”

“聆听什么？”我说，“你们？螳螂？我们倒是很有兴趣去聆听、去学习。你们说的话我们很乐意聆听。”

卡纳卡拉德斯摇摇笨重的脑袋。近距离看着螳螂，我才意识到他的脑袋与其说像虫子，不如说像蜥蜴类——恐龙或鸟的头“不是聆听我们，”咔嗒、咝咝，“而是聆听你们自己世界的歌声。”

“我们自己世界的歌声？”加里问得很唐突，“你是说，更加欣赏生活？放慢脚步，闻闻花香？诸如此类的？”加里的第二任妻子沉湎于玄想，我想这也正是他和她离婚的原因。

“不。”卡说，“我是说聆听你们的世界之歌。你们献身海洋，献身世界，却不去聆听。”

听得我头晕脑涨。我提出的问题把水搅得更浑了。“献身海洋，献身世界？”

一阵狂风吹过，整个帐篷发出嘎嘎扎扎的声音。风势渐渐减弱后我接着问：“我们没有啊，我们是怎么献身的？”

“死亡啊，杰克。”虫子回答，这是他第一次叫我的名字。“死去以后就成为海洋的一部分，就与世界融为一体了。”

“可死亡与听到世界的歌声又扯得上什么关系？”保罗不解。

卡纳卡拉德斯的眼睛又圆又黑。在手电筒的灯光下，他注视着我们，但眼神一点也不咄咄逼人。“如果你死了，就听不见歌声了。”他连嘘带咔嗒一阵，“数百万年以来，你们这个种族的原子和分子一直与这个世界交流、循环。如果不是这样，这里也就不会有这支歌了。”

“你在这里能听见这支歌吗？”我问，“我是说在地球上。”

“不能。”虫子回答。

我决定换用一种更有效的方法。“你们给了我们ＣＭＧ技术，”我说，“带来了许多美妙的变化。”胡说八道，我心里暗想。我更喜欢汽车还不能飞翔以前的世界，就算堵车也只堵在二维平面上，不会天上地下堵个满满当当。“但我们有点……嗯……好奇，你们什么时候才肯和我们分享你们的秘密呢？”

“我们没有秘密。”卡纳卡拉德斯说，“在我们来到地球之前，我们甚至没有秘密这个概念。”

“那就不说它是秘密好了。”我接过话头，“但是你们有那么多新技术、新发明、新发现……”

“什么样的发现？”卡纳卡拉德斯问。

我深吸一口气说：“比如治疗癌症的药物。”

卡纳卡拉德斯发出咔嗒声：“是啊，有那种药就好了。”他也吸了一口气，“但那是你们人类的疾病。为什么你们自己不想法子治愈呢？”

“我们已经尽力了。”加里说，“可这是块硬骨头。”

“是啊。”卡纳卡拉德斯附和道，“这是块硬骨头。”

我决定直截了当。“我们人类需要互相学习，取长补短，”我把嗓门提高了，也许比在风暴中说话需要的声音更高一点，“但是你们总是一声不吭。我们彼此什么时侯才能开始真正的交流？”

“等人类学会聆听以后。”卡说。

“为了这个目的你才来这里和我们一同登山？”保罗问。

“我希望这不是目的。”虫子说，“但这是原因之一，还有一个原因，我希望能更好地理解你们。”

我望望加里。他脸朝下趴着，脑袋离帐篷顶最低处只有几公分。他微微耸了耸肩。

“你老家星球上有山吗？”保罗问。

“书里说我们那里没有山。”

“这么说来，你们那里和你们拥有的南极保留地有点像喽？”

“没那么冷。”卡纳卡拉德斯说，“冬天也没那么黑。但是两地的气压相似。”

“这么说你适应——怎么说呢——适应七八千英尺的海拔高度？”

“是的。”螳螂说。

“这么冷的天气，你不觉得难受吗？”

“有时觉得不大舒服。”虫子说，“但我们的种族进化出了一种皮下层，和你们的调温衣一样，可以调温。”

该我提问了。“你说你们的世界没有山脉，”我说，“那你为什么想和我们一起攀登乔戈里峰？”

“为什么你们要攀登乔戈里峰？”卡纳卡拉德斯反问，头转过来注视着我们。

帐篷里一阵沉默。嗯，也算不上真正的沉默。风声、雪粒拍打声，听上去似乎我们把营地扎在了喷气式飞机的排气管。但我们三人都没吭声。

卡纳卡拉德斯舒展了一下他的六条腿，开开合合，看上去真不顺眼。“我想我要睡觉了。”说完便拉下把他那部分帐篷和我们分开的帘子。

我们三人脑袋凑在一起，窃窃私语交头接耳起来。

“说起话来活像个该死的传教士。”加里压低嗓门儿道，“什么‘聆听世界的歌声’，简直颠三倒四嘛。”

“咱们运气好呗。”保罗说，“最先接触到外星人文化，结果是他妈的宗教狂人。”

“好在还没向我们散发小册子什么的。”我说。

“等着瞧吧，”加里低声道，“等哪天这该死的风暴停了，我们四个跌跌撞撞爬上峰顶，累得散了架，又没有空气，全身冻伤。等这个时候，那虫子准会掏出一大叠《螳螂圣经》送给咱们。”

“嘘——”保罗说，“小心卡听到。”

正在那时，一阵狂风袭来，我们紧紧抓住高分子聚合物的地板，紧得指甲都快扯下来了，生怕帐篷从这危险的高处滑下去，坠入山底。如果情况糟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我们只好拉开嗓门儿，以最大音量大吼一声“开”，智能帐篷的纤维就会自动拆开，接着我们便会穿着调温衣滚到山脊上，抓住冰镐稳住身体，防止下滑。可惜以上仅仅是理论。实际上，如果这一小块台地发生滑坡，或者蛛丝绳断了，那么，没等我们搞清楚是怎么回事，我们就已经被抛到空中去了。

在狂风的咆哮声里，还能听见加里在叫嚷：“如果我们从这地方掉下去，我会一路诅咒，非把这道冰川咒出一道该死的沟来不可，不到摔死不算完。”

“说不定这就是卡说的歌。”保罗也去睡觉了。

今天最后一件可以说说的是：螳螂也打呼噜。

第三天的下午，卡纳卡拉德斯突然说：“这会儿我的兄弟也在南极附近听着风暴声。但是他的处境比我们的帐篷舒适得多。”

我看着另外两个人，大家都惊奇地扬起眉头。

“我不知道你登山还带了电话，卡。”我说。

“我没有带啊。”

“无线电呢？”保罗问。

“也没带。”

“皮下植入式星际通讯器？《星际航行》里那种？”加里问道。

在帐篷的这三天里，他的尖酸刻薄，还有他慢吞吞咀嚼营养块的习惯，都让我恼火到了极点。我想如果他下次再对谁冷嘲热讽，或者再慢悠悠嚼营养块的话，我准会杀了他。

卡发出一声极轻微的口哨。“我什么也没带。”他说，“我知道你们登山的惯例，探险时是不带任何通讯装置。”

“那你怎么知道你的……你称什么来着，兄弟？……在南极听到了风暴声？”保罗问。

“因为他是我的兄弟呀，”卡说，“我们同一小时出生，我们的基因材料基本相同。”

“孪生兄弟。”我说。

“那你们有心电感应哕？”保罗说。

卡纳卡拉德斯摇摇头，鸟喙几乎擦着帐篷帘子。“我们的科学家认为根本不存在什么心电感应。任何生物都没有。”

“那你怎么——？”我开口问。

“世界和宇宙之歌经常引起我和我兄弟的同频共振。”这是我们从卡嘴里听过的最长的句子之一，“就像你们的孪生兄弟一样。我们经常做同样的梦。”

虫族也做梦。我心里暗想，回头一定得记下……

“你的兄弟知道你眼下的感受吗？”保罗问。

“我想他知道。”

“那你现在有什么感受？”加里嘴里仍旧慢吞吞地咀嚼着营养块。

“此时此刻，”卡纳卡拉德斯说，“我的感受是恐惧。”

三号营地上的刀脊，海拔约２３，７００英尺

第四天，东方微微发白，天空明亮而安宁。

行李已经收拾完毕，我们要在第一缕阳光照到山脊之前，完成横切攀登。天冷得要命。

我曾经提到过，这部分路段在我们整个登山路线中——至少在到达峰顶前的路段中——最富有技术挑战性，同时也是最令登山者感到激动和满足的。你得看了那些照片才能领略到一些陡直峻峭的山脊的气势。但即便如此，你根本无法感受到那种震撼力。东北山脊上，一连串刀刃般锋利的雪檐扑面而来，每一面山檐都几乎垂直屹立着。

攀到山脊再回头望去，我们可以看到山脊边缘三号营地上方悬挂的巨大冰柱，经历了暴风雪长达四天的洗礼后，变得更大，更千奇百怪了，显然这时比其他任何时候都更容易崩塌。我们用不着向任何人诉说我们是多么幸运。甚至卡纳卡拉德斯也因为离开了那个鬼地方谢天谢地。

横向攀登了两百英尺后，我们攀到了山脊的刀刃处。冰雪覆盖的山脊是如此狭窄，我们只能跨在上面。真的叉开腿在上面坐了一分钟，仿佛坐在非常非常陡的屋脊上，双脚晃来荡去的。

这座屋脊真的是非同凡响。右面高达千英尺，是中国；我们的左腿（卡纳卡拉德斯的三只腿）垂挂的地方属于巴基斯坦。就在这里，二十世纪的攀登者开玩笑说应该检查护照，只可惜不见边防警察的影子。在ＣＭＧ时代，巴基斯坦战斗机随时可能出现在五十码外的地方，把我们从山脊上轰掉。现在用不着担心这一点，卡纳卡拉德斯和我们在一起，他是最好的保证。

这里仍是最难攀登的，我们的虫子朋友一直努力跟上我们。

昨晚卡纳卡拉德斯入睡后，加里、保罗和我又悄悄地讨论过。这段山脊太陡，我们决定不再四人结组，而是两人一组攀登。显然应该由保罗和卡结组。如果他们中有一个掉下山，另一个会不可避免地一同坠人山底。当然加里和我也一样。我们俩走在前，他们跟在后面。这样分组也只能起到小小的保护作用，危险依然存在。

我们沿着最佳路线从刃脊的这边翻到那边。阳光从山脊上方慢慢转移下来，感觉很温暖。有些山段太陡峭，连雪都无法覆在上面，我们尽量避开这种地方，因为那里不仅坡陡，岩石也松散易碎。暖暖的阳光使得冰雪松动，冰爪就砍不稳了。我们想在冰雪松动之前横向攀越得越远越好。

我很喜欢我们所使用的这一整套复杂工具：雪锚，岩石钉、钢制冰锥、螺旋冰锥、雪锥、铁锁和上升器等。在２６，０００英尺海拔的高山上，任何费力的举止都会引起呼吸吃力和感觉迟钝，但我们的步伐还是很稳定，这一点我也很喜欢。在这夹杂着岩石的冰壁上，加里边爬边凿，把靴子上的冰爪踢入冰里，等冰镐冰爪都固定得稳稳当当了再拔出冰镐，劈入几步远的冰里。我站在自己开辟的一个小小的平台上拽紧登山索保护着加里，直至他攀到两百米长的绳索终点。然后他用雪锥、冰镐、岩石钉和冰锥系紧绳子，让自己站稳当。然后我便开始攀登。我把冰爪踢入雪壁里——这面雪壁几乎垂直地伸向好像离我头顶只有五六十英尺的蓝天，看上去让人心惊胆颤。

我们下面一百码左右，保罗和卡纳卡德拉斯做的事和我们一模一样，保罗打头，卡拉紧绳子，然后是卡攀登，保罗拉绳保护他，同时喘口气、歇一歇，等着虫子爬上来。

我们仿佛身处不同的星球，没有任何交谈。我们每呼吸一盎司的氧气，再气喘吁吁地迈出下一步。注意力必须全部集中在冰镐和双脚的位置上，务必做到精确。

二十世纪的登山队会花数天时间来做横向攀登，他们往往建立好固定绳后就退回到三号营地吃饭和休息，第二天再让其他小组在固定绳前方领先开路，这样会花很多时间。我们可没那么奢侈。我们得趁着好天气一次性完成横向攀登z字形山脊的任务，然后继续攀登，否则就全完了。

我真爱死登山了。

大约横向攀越了五个小时后，我突然发觉四周全是翩翩飞舞的蝴蝶。抬头看看两百英尺上方的加里，他也在注视着蝴蝶。五彩斑斓的圆点交织着飞舞在２３，０００英尺的高度。卡纳卡拉德斯会怎么想？他会认为在这样的高山，这种事情天天都有？也许吧，谁知道。这么高的地方我们人类不常来，所以也就无从说起。我摇了摇头，继续拖着脚步，把冰镐劈入山脊。

黄昏，缕缕阳光从我们的水平方向照过来，铺洒在山脊上。我们四人刚刚攀过刀锋，到了Ｚ形山脊尽头的上端。那里的山脊仍然陡峭，简直让人的心跳都停止了。但这里的平台面已经变宽了，我们站在上面，回望在冰雪覆盖的锐利山脊上留下的足迹。虽然已经有过这么多年的攀登经历，但我仍然觉得难以置信，我们竞能在这样一个地方留下永久的足迹。

“嗨，”加里大声地叫嚷着，“我真他妈是个了不起的巨人。”他拍打着双臂，俯瞰中国新疆以及绵延数英里的嘎文·奥斯腾冰川。

一定是海拔太高，他精神错乱了。我想。我们得给他服镇静剂，捆在睡袋里，然后像把脏衣服送到洗衣房那样将他一路拖下山。

“来吧，”加里在冰冷的空气里对我吼道，“做个巨人，杰克。”他继续拍打着双臂。

我转过头去，只见身后的保罗和卡纳卡拉德斯也跳跃着，动作小心翼翼，以免从只有一双脚宽的平台上落下去。他们不停地叫嚷着，挥舞着双臂。

卡同时舞动他的六支螳螂前臂，关节旋转着，无骨的手指像巨大的树根一样挥舞，场面真够壮观的。

我觉得他们都失去理智了。缺氧精神错乱症。我不理会他们，只是朝下望着东面。

我们欢快的身影跳跃着跨过冰川，跃过邻近的山脉。我举起双臂，又放了下来，只见我的举起又放下的双臂影子映照在山脊上，大概有十英里高。

我们跳着嚷着挥舞着，直到太阳落到布洛阿特西面，我们高大的影子也永远消失了。

六号营地，金字塔形峰顶下，雪丘上的一道窄窄的沟壑海拔２６，２００英尺

现在大家都不再谈话，不再说聆听什么什么歌，不再蹦跳不再叫嚷不再挥舞了。我们现在连呼吸和思考的氧气都不够，更别提瞎折腾了。

过去的三天三夜里，我们攀上越走越宽的东北山脊，尽头是一个巨大的雪丘。我们又攀上雪丘，这期间彼此几乎没怎么说话。天气始终平静晴朗，真不敢相信现在这个季节也会有这样好的天气。那场把我们困在三号营地的暴风雪之后，地上的雪积得很厚很厚。于是我们轮流开路。在海拔１０，０００英尺的高处开路令人疲惫不堪，现在的高度是海拔２５，０００英尺，大家却反而感觉迟钝，麻木不仁了。

晚上，我们甚至没顾上合并帐篷，直接用各自单独的帐篷凑合着睡了，就像直接用睡袋裹紧身子一样。现在每天只有一顿热汤——在惟一的炉子上煮的超营养汤（我们把最后三四天里可能用不着的东西，如另一个炉子，全留在了Ｚ形山脊上）。

晚上，我们咀嚼着冰冷的营养块，不知不觉便会陷入半梦半醒状态。熬过了冰冷难眠的几小时，我们凌晨三四点就行动起来，借着头顶的照明灯光攀登。

海拔太高，我们三个人头痛得要命，感觉迟钝麻木。保罗的处境最糟糕。也许因为他第一次尝试横向攀登的过程中被冻伤了。他咳得很厉害，攀登时一副病恹恹的样子，无精打采。连卡的速度也慢了下来，几乎只能用两条腿攀登，有的时候得花一分钟的时间才能把脚上的冰爪踢进冰里。

在喜马拉雅山，大多山脊都直通顶峰。但是乔戈里峰则与众不同，它的东北山脊就没通到峰顶，在离峰顶还有两千米的巨大雪丘处便终止了。

我们几个稀稀拉拉地、缓慢地、极其迟钝地攀登着这座雪丘，没有绳子，也没有任何保护。如果谁不幸坠落而死，那将是一次孤独的坠落。我们不在乎。在这传奇般的２６，０００英尺处，甚至更高一点的地方，你越来越神思恍惚，常常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了。

我们没带氧气，就连那种在过去十年里逐渐得到完善的轻便的加速渗透氧气罩都没有。原本准备了一个加速氧气罩，以便给染上肺气肿甚至更糟糕的病的队友用，但是现在我们把氧气罩、炉子、绝大多数绳索以及多余的食物全留在四号营地了。当时大家都觉得这个主意似乎蛮不错的。

这会儿我满脑子想的全是呼吸。身体每个微小的动作——每一步——都会让我们消耗掉更多的氧气。尽管保罗一直极力挺住，但他的身体状况看上去似乎更糟了。加里的动作坚定沉着，但从他偶尔怪异的动作和停顿来看，他也明显头痛气促、大脑混乱了。今天早晨，我们从六号营地出发前，他呕吐了两次。晚上，我们刚躺下一会，就从半梦半醒中惊醒过来，大口大口地吸气，伸出手抓住自己的胸膛，似乎有什么东西沉甸甸地压在身上，正拼命让我们窒息一般。

某些东西正试图把我们杀死在这里，所有的一切都想要我们的命。我们高高地站在这个死亡区域，乔戈里峰却对我们的死活毫不关心。

现在的天气还不错，但是暴风雪还没有真正来临。八月就要结束了。接下来的每一个日日夜夜我们都得和持续的风雪相依为命了——我们不能往上攀登，也无法往后撤退。也许我们就要活活饿死在这冰天雪地中。这时，我想起了掌上电脑上的红色报警按钮。

还在五号营地热汤时，我们把有关红色报警按钮的事告诉了卡纳卡拉德斯，他很好奇，想看看设置了紧急信号的那台掌上电脑。没想到他竟然一把抓过电脑，将它从帐篷口扔了出去，扔向无尽的黑夜里高耸的悬崖。

加里注视着我们的螳螂朋友，足足注视了一分钟——十分漫长的一分钟，然后他咧嘴一笑，伸出手来。卡的前腿也伸展开，关节部分旋转着，三根手指绕着加里的手摇了摇。

当时，我觉得他这样做真的很酷很棒，太有英雄气概了。但此时，我巴不得能找回那台该死的掌上电脑才好。

凌晨一点半刚过，我们就起床活动四肢，把衣服穿好，开始烧水准备最后一顿饭。反正大家都睡不着，而且在死亡区里多待一个小时，出事的可能性就会多一分，冲顶失败的可能性也就多一分了。我们的动作是如此缓慢，连用力拖动一下靴子似乎都要花上数小时，而冰爪好像永远也调整不好。=三点钟过后，我们就离开了帐篷。我们把帐篷留在六号营地。如果登顶成功，我们还会回来的。

天出奇地冷。甚至穿上调温衣和精致的风雪外套也不起作用。幸亏没有风，不然我们根本没法继续前进。

我们现在是直接冲顶，孤注一掷。不成功就完蛋。我们原来有一个退一步的方案：如果直接冲顶不可行，就在乔戈里峰正面横向攀登，前往西北阿布鲁齐山脊最老的那条路线。我们三个都怀疑到达那里后便会终止我们的攀登旅程。大多数攀登东北山脊的前辈都在那个地方结束了自己的登顶计划。甚至连传奇人物雷诺德·梅斯纳尔——也许算得上是二十世纪最伟大的登山者，也曾被迫改变路线，转向较易攀登的山脊，以避免我们现在这种孤注一掷的局面。

本来以为这天是我们的登顶日，但直至黄昏，雪崩都极为频繁，一小时里发生好几次。看来直接登顶不大可能，横向攀到阿布鲁齐山脊也没有希望了。即使以乔戈里峰原来的积雪厚度，我们也不可能横向攀过去，何况现在雪崩过后积雪更厚了。我们要完蛋了。

这一天开始得还不错。我们前一天在几乎垂直的雪丘上劈出一条沟来，刚好可以把六号营地驻扎在这里。今天就从这里出发。雪丘上，茫茫雪原起伏着，一直朝上延伸，直抵布满星星的黑夜，形成一面巨大的冰壁。我们慢慢地、痛苦地攀登着，各自想着自己的心事，身后只留下一串串深深的足迹。当我们到达斜坡时，天色渐渐亮了起来。

雪原尽头垂直屹立着一道冰雪悬崖，至少有一百五十英尺高。真他妈的陡啊。我们站在晨光里擦拭着护目镜，麻木地看着悬崖。我们早就知道这里有这座悬崖，却不知道它有这么险峻。

“我来开路。”保罗喘着粗气说。

在没有登山绳的情况下，他一个小时便登上了这座天杀的峭壁，将冰镐和螺旋冰锥用力砸进冰壁，再把剩下的最后一节绳子系在上面。我跟在卡身后，大家全都缓慢地、傻呵呵地爬了上去。上去时才发现保罗已经处于半昏迷状态了。

冰壁之上又是陡峭的岩石带，陡得连雪都完全沾不上去。岩石看上去极易裂开，非常不可靠。只要是个神志清醒的登山者，宁可横向攀爬半天，也要避开这种地方。

今天却不能作任何横向攀登。在这里横向移动哪怕一点点，覆盖在冰上的柔软的雪板就会崩塌，接下来便是一场雪崩。

“我领头。”加里说，他的目光仍然注视着那片岩石带，双手紧紧抱着脑袋。我知道，自从上了死亡区，我们三人中就数他头痛得最厉害。我知道他每说一个字、每呼吸一口气，都要忍受巨大的痛苦，这种状况已经持续了整整四天四夜了。

我点点头，扶着保罗站起身来。加里开始攀登摇摇欲坠的岩石带的下层。

正午时分，我们来到岩石的尽头。大风刮过，把泡沫似的雪块从几乎垂直的冰雪沟壑上吹落下来。我们无法看见峰顶。一道窄窄的冰雪沟壑烟囱似的陡立着，上面就是金字塔峰顶雪原了。我们现在位于海拔２７，０００英尺之上。

乔戈里峰海拔２８，２５０英尺。

最后的一千二百英尺实在太漫长了，不，用“英尺”这个单位还不够，应该用光年来衡量。

“我来开路。”我听见自己说出这样的话。其他人连头都点不动了，只在那儿等着我前进。卡斜靠在他的冰镐上，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他做过这种姿势呢。

第一步刚迈出去，我就栽入齐膝深的雪地里。天哪，我真想大哭一场。要不是担心眼泪会凝固在护目镜里，遮住我的视线的话，我也许当场抽泣起来了。在这该死的陡峭的沟壑里，想再向上爬一步都不大可能。我甚至不能呼吸。我的太阳穴噗噗狂跳着，双眼渐渐模糊，眼前的一切都在晃动，无论怎么擦拭护目镜，还是看不清。

我举起冰镐，劈入头顶三英尺处那面冰壁，把右腿提起来。就这样反复着，一次又一次……

沟壑上，金字塔形峰顶雪原，海拔约２７，８００英尺

黄昏。如果不加快速度，我们到达峰顶时天就会黑了。

一切取决于我们头顶那片耸入蓝天的雪。如果雪地结实——不像沟壑的雪那么松软，也没有膝盖那么深——我们就有机会，虽说下撤时肯定是在夜里。

但如果雪积得很厚……

“我来开路。”加里主动提出。他挪了挪背上小小的、只装着冲顶物品的背包，吃力地走上前来，替下了我。窄窄的沟壑上有一堆岩石，他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要么踩在雪上，要么陷入雪中。如果表面结实，我们就踩在上面用冰爪边踢边走。从这里还看不见峰顶，直到登上峰顶之时，我们都得采用这种笨拙的攀登方式。亲爱的上帝，求求您了，求您让地面结实些吧！

我试探着朝四周看了看。毫不夸张，我脚边就是一道深渊，下面无比遥远处是冰冷的刀锋似的山脊，山脊再往下就是我们驻扎二号营地的地方。无数英里之下，是弯弯曲曲的泛着微波的奥斯腾冰河，还有我模模糊糊的记忆：大本营，那些生物，牛羊和冰川融化处的青草，两侧是延绵起伏的喀喇昆仑山脉，白色山峰像狼牙似的突兀耸立着，遥远的峰顶和喜马拉雅山脉连成一片，还有一座孤峰，我的头脑一片空白，怎么都想不起那座孤峰的名字，只记得它孤傲地屹立着，傲视蓝天。黄昏时刻，在北面一百英里的地方，中国境内的山脉在厚厚的可以呼吸的浓雾中若隐若现。

“走吧。”加里说完，从岩石上抬起脚来，踏上雪地。

他陷入了齐胸深的雪里。

加里在雪里还能呼吸，于是开始破口大骂：骂大雪，骂神灵，骂所有让这么多雪积在这里的神灵。他把上身往前倾，向前猛扎了一步。

雪积得更厚了，加里也陷得更深了，雪差不多已经齐着他的腋窝。他用冰镐对着雪地乱砍，带着手套的大手连续猛击，可雪地和乔戈里峰视若无睹。

我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斜靠在冰镐上大声抽泣着，毫不在乎别人是否听见了我的呜咽声，也不顾眼泪会不会冻住我的睫毛。探险结束了。

卡纳卡拉德斯拖着身体缓缓走完这最后十步，走出沟壑。他经过保罗身边，保罗正对着巨石呕吐；他来到我的面前，我正跪在雪地里。最后，他走到加里滑落的雪坑后面那块坚硬的雪地上。

“我来开一会儿路。”卡纳卡拉德斯说。他把冰镐插在安全带上，鼻子朝下动了动，再把后腿放下来，他的手臂——前肢——旋转着，不停地重复着“向下靠前”的动作。

他好比参加奥林匹克比赛的跳水运动员一般，从跳板挥臂起跳，猛地扎入陡直的雪地，越过了双臂以下都埋在雪地里的加里。

虫子，我们的虫子，前臂连续猛烈地拍打着雪，三根手指刨开雪，甲壳上身猛力向下压碎积雪，六条腿不停划动，从雪地穿游而过。

他根本不可能坚持下去。不可能的。任何生物都没有那种精力与毅力。这里离峰顶还有七八百英尺，几乎是垂直的。

卡又踢又打地在山脊上攀了十五英尺。二十五英尺。三十英尺。

我站起来，太阳穴突突地跳，疼痛难忍，觉得周围全是看不见的登山者，在死亡区痛苦与混沌的浓雾里盘旋的鬼魂。我越过加里，跟在卡身后，开始向上攀登，挣扎着，挥舞着，努力穿过这道已经打破的雪障。

乔戈里峰峰顶，２８，５００英尺

我们终于登上了峰顶，大家的手紧紧挽在一起。峰顶很窄，只够我们四人这样站立。

许多海拔２６，０００英尺的高峰的峰顶都垂挂着雪檐，伸出峰顶。登山者历经千辛万苦之后，只要满怀胜利的喜悦向前迈出一步，便会下坠一英里左右。我们不知道乔戈里峰是否有雪檐，和其他登山者一样，我们太累了，根本管不了那么多了。在雪地开路六百多英尺后，卡纳卡拉德斯连站都站不住，更别说行走了。加里和我用双手夹着他的螳螂前臂，扶着他登上最后的一百英尺。那么充沛的精力，那么高昂的斗志，卡的体重却很轻，可能只有一百磅。

峰顶上没有雪檐。我们没有掉下去。

好天气还持续着，太阳正慢慢地没人地平线，只剩下几缕余辉穿透风雪衣和调温衣，感觉暖暖的，很舒服。天空的颜色很独特，比天蓝色深些，比宝蓝色深得多，比水蓝色更深得没法说啦。也许人间还没有适当的词汇能形容这种蓝色的深度。

东北方很远处，两座山峰在延绵的地平线上依稀可见，雪峰在夕阳里发出红通通的光芒。南面重重叠叠的山峰，蜿蜒起伏的冰川——那一大片都是喀喇昆仑山脉。我认出那座漂亮的山峰是南迦帕尔巴特。加里、保罗和我六年前曾攀登过那座高山，再近些是加舒布鲁木峰。我们的脚下是布诺阿特。谁曾想到从这里俯瞰，山峰竟会如此宽阔平坦？

我们四人现在都在这窄窄的山顶，往前迈进两步，就会从北面直落入万丈深渊。我双手仍环绕着卡纳卡拉德斯，看上去像扶着他，实际上我们两人是相互扶持。

螳螂发出咔咔哒哒的声音，然后发出咝咝声。他摇摇鸟喙，尝试着说两句话：“我……很抱歉。”他大口大口地喘着气，我们能听见他鼻孔里发出的咝咝声。“我说……按习惯，我们现在该做什么？有没有什么登顶仪式？需要仪式吗？”

我看了看保罗，他似乎已经渐渐恢复过来了。我们两人都转头望着加里。

“现在吗，尽量别弄出什么差错送掉老命。”加里一边大口呼吸一边说，“虽然登上了山顶，但下山路上丢命的登山者多着呢。”

卡纳卡拉德斯似乎也在考虑这一点。他想了想说：“话是这么说，但我们既然站在峰顶了，还是应该举行一下某种仪式……”

“英雄照。”保罗还有些气喘，“该……照……几张英雄照。”

我们的外星人点点头，“有……谁……带了摄像器材？照相机？我没带。”

加里，保罗和我大眼瞪小眼，拍了拍风雪衣的口袋，然后开始大笑。在这种海拔上，我们的笑声听起来像三只海鸥在咳嗽。

“好了，虽然没有英雄照，”加里说，“我们还是得把旗帜拿出来呀。让胜利的旗帜永远飘扬在顶峰，这是我们人类的格言。”这么一大篇演讲使他头晕目眩，他不得不低下头，脑袋夹在两膝之间。

“我没有旗帜。”卡纳卡拉德斯说，“聆听者从来没有什么旗帜。”

太阳终于下山了，只剩下最后几道光芒在西面连绵的山间闪耀着，橙红色的阳光映照着我们僵硬却挂着微笑的脸庞，护目镜和结着冰壳的手套、风雪衣都在闪闪发光。

“我们也没带什么旗帜。”我说。

“那好，”卡纳卡拉德斯说，“那我们还有什么别的事情要做吗？”

“现在该做的就是活着下山。”保罗回答。

我们互相搀扶着，摇摇晃晃站起来，从闪着光亮的雪地里拔出冰镐，沿着来时的足迹，在暮色沉沉的雪原中下山。

嘎尔文·奥斯腾冰川，海拔１７，３００英尺

我们只花了四天半时间就下山了，中途还在Ｚ字形山脊的三号营地休息了一天。

天气一直不错。成功登顶那天，我们凌晨三点才回到最高的营地，即位于冰壁下方的六号营地。一丝风都没有，所以来时的足迹在头顶灯的照耀下清晰可见，每个人都走得很顺利，没有人滑倒或冻伤。

那以后我们就下撤得很快了——第二天破晓时才出发，天黑前就到了四号营地。在乔戈里峰的众山神大发雷霆，风暴把我们困住之前，我们就离开了死亡区，回到了四号营地。

说起来很奇怪，在二号营地下一个相对平坦的雪脊上居然发生了惟一一次小事故。当时我们四人没有结绳，各自寻找下坡路。当时大家都心事重重，觉得筋疲力尽。攀登快结束时常常这样。卡脚下突然一松——也许当时他的某一条后腿被绊住了，不过他后来极力否认这一点——肚皮着地摔了下去（或者说正面外壳的下半部分着地），六条腿都在冰面上滑动着，冰镐也飞了出去。卡开始迅速下滑。如果只下滑一百码左右，那倒没什么大碍，但如果滑远了，就会垂直落入一千英尺的冰川。

幸亏加里在前面，离我们其他人一百步左右。他朝冰里劈入冰镐，把绳索在自己身上绕了一圈，在冰镐上绕了两圈。时间估算得刚刚好，卡正好滑到，于是他飞快地俯在冰雪山脊上，伸出手一把抓住卡纳卡拉德斯的三根手指。他们看上去就像一对玩杂技的空中飞人。绳索绷得紧紧的，冰镐稳稳的，人和螳螂钟摆似的来回晃动了两次半，这才结束了这场险剧。第二天，去冰川剩下的那段路上，卡只好在没有冰镐的情况下将就了，走得倒也很稳当。现在我们知道虫族尴尬起来是什么样子了——他的后脊羞成了一片深橙色。

终于走过了山脊，我们又采取结组的方法穿越冰川，但大家一致认为下降时应该靠近乔戈里峰东面。前段时间的暴风雪已经遮盖了所有冰裂，但过去七十二小时里我们没有看见也没听见任何雪崩。靠近东面的冰裂要少得多，但如果雪崩爆发，我们就完了。靠近东面有一定的风险，但可以较快地脱离雪崩区。如果从冰川中部下去，得探索冰裂区，时间就会多花两倍。

我们已经走了三分之二的路。越过冰块上的岩石带就能看到大本营的红色帐篷了。

加里说：“也许我们该谈谈我们的火山交易，卡。”

“是啊，”我们的虫发出咔咔哒哒咝咝声，“我也一直期待着和你们讨论这个方案呢，我想也许——”

我们没有看见，但听见了——雪崩，就像几列呼啸而来的火车一样从乔戈里峰正面迎头冲下来……

我们都凝固在那了。我们试图看清雪崩的痕迹，绝望中还存着那么一丝希望，希望雪崩是在我们身后远远的冰川上。但是雪崩就在我们上方，横跨过我们头顶四分之一英里处的冰峡，速度越来越快，直向我们扑来。咆哮声震耳欲聋。

“快跑。”加里大吼。

我们飞奔着往下冲，根本顾不得正前方有没有冰裂，只是一个劲拼命向下冲，以超乎寻常的速度，比时速六十英里滚滚而来的冰雪巨石跑得还要快。

我突然想起我们四人还被最后一根蛛丝绳连在一起，每人相距六十步，绳索都系在索具上。对加里、保罗和我来说没有什么差别，因为我们三人都在竭尽全力朝着同一方向，以同样的速度逃窜。那天我才真正见识了螳螂的全速奔跑——六条腿全用上了，手也可以当脚用——我这才知道，卡如果以最高速度奔跑，速度可以比我们快四倍。也许他可以在这场与雪崩的战斗中获胜，因为雪崩掀起的巨浪只有南面擦到了我们。也许他能逃出去。

他连试都没试。他并没有砍断绳索。他和我们一起奔跑着。

雪崩的南边与我们擦身而过，把我们凌空抛起，又使劲把我们拽下来，坚韧的蛛丝绳都弄断了，然后又把我们抛起，又埋没了我们。最后我们被卷到冰川底的冰裂缝里。我们几个被永远地分开了。

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

三个月后，我坐在国务卿的接待室里。我可以慢慢回想这一切了。

过去几个月里，我们所有的人——星球上的每一个人，包括虫族——的心里总是被那段时日的回忆填得满满的，世界之歌开始了，并且越来越繁复美丽。说来奇怪，世界之歌根本没有扰乱人们的心思。我们照样工作说话吃饭看高清晰度电视做爱睡觉，但是世界之歌一直萦绕在大家周围，不论你想听与否。

真难以相信，在此之前，我们从未听过这支歌。

人们不再叫他们虫子或螳螂或聆听者。每一个人，每一种语言，都称他们为歌的使者。

同时，歌的使者不断提醒我们，他们并没有为我们带来世界之歌，只是教我们学会倾听而已。

我不知道我是怎么幸存下来的，也不知道为什么幸存下来的会是我，他们却没有。

理论上讲，人可以沿着雪崩表面畅游，但实际上没人有一丝机会。风雪和岩石，像一面宽阔的墙壁，冲击着我们，推倒了我们，把他们三个都带走了，只把我吐出来。为什么会这样，没人知道，恐怕知道原因的只有乔戈里峰，甚至连它可能都不知道。

在离我们开始逃避雪崩处四分之三英里的地方，他们找到了赤裸着、遍体鳞伤的我，没有找到加里、保罗和卡纳卡拉德斯。

急救ＣＭＧ三分钟就到达了现场——那些ＣＭＧ大概时刻准备着处理这些意外——二十个小时的深层声波搜寻只是徒劳。为了找回我的朋友们的尸体，士兵和官僚们正准备用激光切割到冰川下方的三分之一处，没想到会有人——而且竟然是发言人艾德——卡纳卡拉德斯的父亲——出面阻止。

“让他们就在原地安息吧。”他命令一旁不停忙碌的联合国官僚和紧皱着眉头的陆战队上校们，“既然他们一块死在你们的世界，就应该让他们一块留在这个世界的怀抱里。他们的歌声现在已经联在了一起。”

世界之歌响起了——至少我们还是第一次听见——大约一周后。

国务卿的一个男助手走出来，不住道歉，说总统正和国务卿谈话，我不得不稍等片刻。随后把我领进国务卿的办公室，助手和我就站在那里等待着。

我见过比这办公室小的足球场。

一分钟后，国务卿从另一扇门走进来，把我带到长沙发椅上，而不是她巨大的办公桌附近极端不舒适的椅子上，我们俩就这样面对面地坐着。

她坐在我对面，在确信我不要咖啡或别的饮料后，她点头示意助手走开。她对我亲爱的朋友的死亡表示了同情（她参加了追悼会，在追悼会上总统还发表了讲话）。然后又和我聊了会儿别的，我们聊到世界之歌与生活的联系，很惊异世界之歌竟让我们的生活变得如此不可思议的美好。接着她关切地询问了我的身体状况（完全康复了），心理状态（一度震惊但正在好转），政府慷慨地给我的津贴（已经投资了）以及我未来的计划。

“这正是我请求见你的原因。”我说，“你曾经答应过让我们攀登奥林匹斯火山。”

她瞪着我。

“在火星上。”我补充了一句多余的话。

国务卿点点头，在坐椅上向后一靠，假装从海军蓝衬衫拂掉一丝棉绒：“啊，是啊。”她的声音依旧悦耳，但变得很生硬，让我想起我们第一次在世界之巅见面时她那强硬的语气，“歌的使者已证实他们会实现诺言。”

我等待着。

“你找到你的下一个登山伙伴了？”她问，还拿出一本几微米厚的白金掌上电脑，似乎要亲自作笔记，帮我实现我的奇思怪想。

“是的。”我说。

这下轮到国务卿等待了。

“我想和卡纳卡拉德斯的兄弟一道攀登，”我说，“就是他的……孪生兄弟。”

她嘴巴张得大大的，下巴都要掉下来似的。不知在她三十年的职业谈判生涯中出现过现在这种表情没有。

“你是认真的？”她说。

“是的。”

“除了虫——歌的使者，还要别的人吗？”

“不需要了。”

“你确信有这个人吗？”

“是的。”

“你怎么知道他愿意冒生命危险和你一同攀登奥林匹斯火山？”她问，脸上又露出一副冷冰冰的表情，“你知道奥林匹斯火山比乔戈里峰高。而且很有可能更危险。”

听着国务卿的话，我微笑着说：“他会去的。”

国务卿在她的掌上电脑上简要地作了个记录，稍稍迟疑了一会儿。尽管她现在已经镇定下来，不动声色，但我知道她仍在考虑到底该不该向我发问，现在不问的话，或许以后就没有问的机会了。

我知道她的问题，我也一直在考虑如何回答这个问题，不然早在一个月前，我就来找她了。

我忽然想起那次我们问卡纳卡拉德斯的话：“为什么你们虫族要千里迢迢来地球拜访我们人类？”他回答说：“因为你们就在这里。”他理解加里、保罗和我——对人类也有所理解，眼前这女人却永远也不可能理解。

她下定决心向我提问。

“为什么，”她说话了，“为什么你们想去攀登那座山呢？”

尽管发生了这一切，尽管知道她永远都不会理解，尽管我知道片刻之后，她将一辈子认定我是个大混蛋。

在回答她的问题前，我还是不由得笑了笑：“因为山就在那里。”

# 《和平的实验》作者：[日] 森肋广平

“看来会失败的吧。”助手平口毫不在乎地胡说道。

我默默地对着灌满类似羊水的水槽发呆。

“先生如果是作家就好了。”

我没有接他的话茬。

“这样，‘他’就可以成为一个广告撰稿人了。”

看来真是选错人了，我想。如果再费心找找的话，比他更出色的助手可以找到一大把。

当然，我的处境也不适合多嘴多舌……

我脾气急躁，又十分好强，所以那所大学的名誉教授和副教授稍有不同的看法，就被我动手打了一顿，于是我被研究室赶了出来。

尽管靠着父母留下的钱，自己的研究好歹算是维持下来了，但却不能轻松地支付助手的工资，所以只能雇上这么一个小子。

你大概从刚才平口的话中已经知道，我正在研究的课题是克隆培养高等生物。“他”，就是从我身上的细胞里培育出来的另一个“我”。

“从理论上来说，应该没有任何问题。喂，平口，你去查验一下计量仪！

近一个小时后，经过各项指标的检查，平口突然将我喊去：“先生，您看，这个克隆数值好像有些反常啊。按您的理论，细胞浸泡在类似羊水的液体里，会有一定的电流通过细胞，这个值是与磁极之间的距离成反比的，但……”

这小子脑瓜子还算好使。

“不过啊，这个数值在理论上也是正确的，与它直接相关的仪器数值也没有问题啊。”

“说起来是没错，因为仪器就放在桌子上。”

“呃？”我的脸上流露出不安的表情。

平口没有注意到我的表情，继续说着：“即使与理论上的数值相—致，也不能实际应用呀，因为这只是纸上谈兵啊。”

“傻瓜！”

只要没这么傻气，这家伙也是一个不赖的助手。

但是，他还在那里一个劲地胡乱解释着，不停地说什么“这克隆数值的确有问题”，“我觉得还是应该用乌龙茶换羊水”。我不得不将胡说一气的平口撇在一边，重新计算数值。

花了外小时重新检查电压和电流的数值，我尽管不相信平口说的话，但还是从桌子上挪动了一下仪器的位置。

正在这时，平口这家伙又叫嚷起来：“这是怎么回事，呃！是怎么回事！”

“唉，我在想……我想，问题就在于用先生的细胞做克隆试验……”

“嘿嘿……你是对我的细胞不顺眼吧。难怪……”

“不！我没有那样的意思。只是觉得像先生这样性格刚毅的人，不适合做克隆试验。”

我本能地捏紧了拳头。拳头藏在白大褂的衣袖里，平口也许没有看见。

“实际问题还是进展不顺利啊。这个克隆试验真说得上是蛮干……”我面不改色地一拳朝平口打去。

平口的身体跌进实验器材里，实验因此又推迟了两个小时，但不知为何，这小子没有丝毫损伤。

器材重新大致摆好以后，我转过身子对着平口。

“好吧，刚才是开一个玩笑，你不要放在心里，就当做是调节一下情绪。你的细胞不是也可以用吗？不要磨磨蹭蹭，爽快些，伸—个手臂出来吧。”我带着半分真心说道。

平口不动声色地说：“不！用我的，还不如用马的细胞，实验能够进行得更顺利。”

“马？你说的是马鹿（混蛋的意思——译者注）？”

嘿！我真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

“是的。昨天去赛马，我拔了几根马尾巴上的毛。你看。”

这家伙像变戏法似的，手掌里果然躺着几根栗色的鬃毛。只是，我不知这小子想干什么。

“听说，马的ＤＮＡ与人类有许多非常相似的地方。”

又在胡说。

“我听人说过，说猪的皮肤与人类的皮肤完全相同。连细胞的遗传特征都一模一样。人们不是有一种说法吗？说，人间万事‘细胞’失马。”（日语中，“塞翁”和“细胞”的发音相近——译者注）

这家伙难道真的因为这……

“先生，先生，怎么样，用马的细胞不行吗？”

我已经绞尽脑汁，疲惫不堪了。

“啊，我明白了。不管是马还是鹿，你爱怎么做就怎么做吧，反正是你弄出来的。”

“不过，先生，如果是马和鹿的话，我们不谈了。如果是用虎和马而失败的话，以后就作为精神外伤（日语中‘虎’和‘马’连读与‘精神外伤’的发音一样——译者注）……”

“快干你的事去！”

平口真的利索地摆弄起马鬃，但我连看都不想看，一头栽进了沙发里。

“先生，呃……马……马……先生！”

平口的叫声惊醒了我，原来我无意中睡着了。我本能地朝着水槽的方向望去。那里果然有一匹长着栗色鬃毛的英国纯种赛马，背上还驮着一名男子。

那名男子不是别人，正是我。尽管他赤身裸体，但的确是我。

那名坐在马背上的“我”，对着我狡黠地一笑之后，突然满屋子奔跑起来，把所有的仪器都踏得粉碎。

我愣了大约有两个小时，无法回过神来。平口和我一样惊呆了，但他的反应比我快，一边麻利地收拾着碎玻璃，嘴里还在嘀咕着。

“好像先生的细胞还留着。”

“不过，嘿！这下可好了。可以在理论上证明它的正确性。”

“不管怎么说，可以算是一个骑马的克隆成果吧。”

当天晚上，我把论文捏成一团烧掉了。

# 《和乔治在一起的下午》作者：史蒂夫·杜弗

作者简介

兰蒂夫·杜弗十二岁开始写作，并立志在世界科幻小说领域当一路先锋。

高中毕业之后，他到海军服役。（很凑巧，今年的很多作家都曾在美国海军服过役；而许多插图画家又在苏联军队兰过兵。）那时他整天跟导弹大炮打交道，并开始了解第三世界。

军旅生活使他爱上了大海和军舰。他说：“海洋是地球上最美丽的东西，而战舰又是航行在在海面上最美丽的东西。”此后足以让一个海盗王动心。

除了大海和船，他还喜欢摇滚乐，在他服役期间，他创办出版了名为《芝加哥挑战者》的摇滚乐杂志。这个刊物很快就成了西雅图地区许多摇滚歌星的朋友。目前，史蒂夫和他的挚友卡利恩·海特曼住在西雅图。海特曼是“控制畸形人”乐队的一名吉它手，这个乐队将名声大噪。作为“科幻小说竞赛奖”一等奖的获得者，他赢得了四千美元的奖金。他的成功表明，他儿时的梦想即将成为现实。

我正坐在码头边钓鱼，这时乔治来了。每个星期四中午，他都准时到这里来，他来调查人类居留地的情况。这里说的居留地是指像印第安人曾经专用的那种居留地，而不是别的什么：乔治想了解我们生活得怎么样，是否还过得去。他们那些人对这些很关心。

他踩着被太阳晒得脱了色的厚板子朝我走过来，说：“迈尔，我没打扰你吧？”

“没有，”我回答，然后又笑着说，“今天的鱼不上钩。”

“我没想到，”他说着在我身边坐下，双脚垂在水面上，“这湖里鳟鱼很多。”

我点点头，耸耸肩说：“也许它们知道一些我所不知道的事情吧。’，

“不见得吧，”他说，“它们并不聪明。”

“我想也是。”

乔治是个非常讨人喜欢的家伙。他们那些人都这样。他相貌英俊，身材高大，皮肤黝黑。他开朗的性格，让人觉得和蔼可亲，坦诚友好。他身上没有一点虚假和令人不快的东西。他年轻，富有魅力，本来是块电影明星的料。

有一会儿，他坐在那儿，面对着辽阔的湖面，呼吸着清新的，带有松籽味儿的空气，聆听着鸟儿的欢唱，思绪万千，浮想联翩。他的风采，让我自惭形秽。

“我们今天该谈什么，迈尔？”他开口了。

“啊，不知道。谈谈地球人和火星殖民者之间的关系，怎么样？”

他笑了。他的笑声很有感染力，我也忍不住跟着他笑起来。

“你对什么事都不太认真，是吗？”他说。

“当然不是。我对钓鱼就很认真。”

“那你妻子呢？”

我叹了口气说：“其实，她很不愿意做绝育。”

他低着头说：“我很抱歉，我们都很抱歉。你知道，那不是我们的决定。”

真是可笑，我竟然还拍着他的肩头安慰他：“我当然知道，乔治。我还记得你投票赞成保留人种，可是大多数人反对呀，我们真的不能同时生存，是吧。”

“我还是想推翻他们的观点，”我提高声音说，“不过，人类不会真正消失的，我们还保存了很多基因。一旦我们改变主意，我们还可以进行无性繁殖。”

“那算是个安慰吧，乔治。”

他又笑起来，“我一直都很欣赏你临危不惧的幽默，迈尔。”

“强做笑脸罢了。”

他看见我一脸的假笑便说：“我能理解你的痛苦。”

“不，我想你并不真正理解。”这时，我看见一只白色淡水海豚在几码远的地方跃出水面。他们对海豚很着迷，这只海豚就是他们用基因无性繁殖的那种。它能在华盛顿地区的冷水湖中生存。在这些超人生活的地方，你还可以找到其他的海豚变种。不知为什么，他们需要海豚。他们对海豚的迷恋让我觉得他们真的是人类啦。我接着说，“除非你们也面临灭绝，否则，你决不会理解我的痛苦。”

他若有所思地说：“也许你是对的，我想我们永远不会有你们这样的感受。”

我咯咯地笑起来，说，“你是说你们能长生不老。可是那不可能，决不可能。”

“恐怕是可能的，迈尔。我们已经研制出一些星际交通工具。宇宙中的星球是无穷无尽的，我们永远不会死。”

我一阵难过，泪水充满了眼眶，我强忍着，没让它们流下来。我环顾着四周的景色。在水里嬉戏的海豚、杉树覆盖的小岛、高高飘浮的白云，心想，他真的没意识到，他漫不经心的话语已经深深地刺伤了我，他为我打开了通向死亡的大门吗？

“知道吗，”我的声音有些颤抖，“绝育让珍妮很不舒服，这我早就对你说过了。”

“那肯定会影响她内分泌的平衡。”

我咬牙切齿，想骂他是个冷血畜生。我想揍他，但那没用。他只是在用自己的方法表达思想。他喜欢珍妮，也喜欢我，可是对他来说，我们不是真正的人，只不过是一些原始动物而已。只知道放纵情感，不懂得他的平衡。这样我只好说：“嗯，她太年轻了，很难接受这个事实。她才十七岁呀。”

“我知道。当然，要不是因为在优生学方面一直有争议，她早就该做绝育了。我相信她会想通的。”

“谢谢，乔治。”

突然，我感觉到鱼咬钩了。我使劲一拉鱼线，鱼逃掉了。

乔治拍着我的背说：“你肯定能钓到下一条。”

“啊，也许明天吧，”我放下鱼杆说，“到湖上去兜兜风怎么样？”

“你是想拉拢我吧？”他笑咪咪地说。我也禁不住椰榆道：“是的，我也想给你这个超人出出难题。”

“那你就试试看吧，没那么容易。”他挑衅似地说。

“我知道，不过那也是我们在成全你们呀。”

他的脸上掠过一丝难以琢磨的表情。有一点可以肯定，他们不愿意被人提起，他们只不过在遗传上占了优势。很快乔治恢复了平衡。

我们一起跳上船，沉重的皮靴把玻璃纤维船板震得砰砰直响。因为怕伤着海牛和海豚，所以这里禁止使用螺旋桨。我把船开起来之后，就把加速器压到底，让船以每小时４０多海里的速度在海上自由行驶。一群海豚跟在我们周围，时不时地跃出水面，溅起一片片水花儿。乔治一脸孩子气地盯着这些海豚，此时此刻，我真的很喜欢他。

发动机突突地响着，我们在湖面上尽情畅游，凉风吹拂着我的头发，令我心驰神往，我觉得浑身充满了活力。诗人曾经用动听的词语描述过这种感受。我虽写不出美妙动听的诗行，但却深刻领悟了生活的意义，我珍爱诗情画意的生活。

我想在这方面，乔治和我会有同样的感受，他看见一只秃鹰潜入水中叼起一条鱼，看见一群黑尾鹿在岸上望着我们，还看见一只水獭在捉弄一只软壳乌龟。就是在这种时候，我们才彼此理解。

我没注意，把船开进了浮标区，那些浮标是用来警告人们，前面二百码处有围栏。我把船停下来，拴在一只浮标上。

“想喝啤酒吗？”我问。

他笑着说：“当然想喝。”

我一边喝着酒，一边眺望着围栏的那一边，辽阔的湖面向远处伸展着，湖的两边是低矮的丘陵。远处是银白色的雪峰。我从不知道雪山那边是什么样子，将来也不可能知道。我活了三十多年，还从没走出过这块居留地。这可能就叫种族隔离吧。

“我们还剩多少人？”我问。

“两千万。”

“那你们有多少人？”

“这个星球上有五百万，这个数字很适合保持一个健康的生命层，”他咧着嘴笑着说，“我们有一些法律，也限制我们自己生殖。到现在为止，在整个星系里，我们有十亿人口。”

我心潮起伏，思绪翻滚，只好借酒浇愁。我鼓动乔治唱起了那首古老的水手之歌。他唱得很开心。那天的大部分时间，我们都在说说笑笑。日落西山的时候，天空染上一片夕阳红，远处树影膝陇，头顶水鸟鸣唱。我们离开浮标，返回码头。

下船的时候，我问乔治，“依你看，你们能放宽一点对我们旅行的限制吗？现在我们已经没有多少人啦，我肯定不会给你们带来什么坏处。”

他把手插进兜里说：“最近一直在讨论关于给最后一代人特许权的问题。我想那很有可能。你打算干什么？”

“嗯，我在想，珍妮和我也许能做一次小小的探险。徒步到野外旅行。”我紧张地说，“如果允许我们乘坐交通工具的话，也许我们能到世界各地游览一下，去看看名胜古迹。我是说，如果可能的话。

他笑了。他的眼神很温和，他许诺说：“我会尽力而为，在周末会议上，我会把这个问题提出来。”

“谢谢，我一直希望，在我年轻的时候实现这个愿望。”

他看了一眼越来越黑的天空，感到一丝夜晚凉意，便说：“我得走啦，迈尔，我今天来这儿，真的很高兴。”

我点点头：“是啊，以后什么时间我们再来一次，比如下个星期四……”

“中午。”他接过去说。我们都笑了。

这种离别时刻总让我感到很特别。我站在那儿注视着他，他是那么高大完美，在夜幕中显得非常英武。我觉得自己好像是一个父亲，看着自己的儿子长大成人，很有出息。然而他不是我的儿子。我永远也不会有儿子了。而他是我们人类的后代。我永远也不会了解他的全部情况，我们这些人谁也无法知道。他和其他超人都在调整自己的行为以适应我们，让我们之间的会面更融洽。我伸出手握住了他的手，我很喜欢这种接触。不管怎么说，他是一个很可亲的人。

“下次见，迈尔。”

“我会期待着那天的到来，期待着你给我带来好消息，乔治。”

他的脸上又展现出魅力无穷的微笑，然后就转身消失在夜幕之中。我也转身，朝着镇子走去。在那儿，我有一座非常好的房子。珍妮肯定已经把晚饭准备好了。通常，我们在晚饭后要看一些从前二十世纪的影片。有时会有一些客人来访，有时我们也去拜访一下朋友。早晨，我要到那个模拟工厂去上班，我们在那儿制造环境安全汽车。他们甚至允许我们在镇上驾驶这种汽车。也许今天晚上我们还要看一场电影，然后，明天再到小姆酒已去坐坐。那里有美酒佳肴。每个星期五晚上，那里还举办舞会，非常热闹。

生活真是美好。

# 《和善的恶魔》作者：星新一

张柯 译

有这样一个青年；其貌不扬，根本不能讨女人的欢心，至今也还是个单身汉。因为没有什么特殊才干，经济情况自然也就不大宽裕。而且身体孱弱，近来总是除不掉疲倦，正在跑医院。

从医院回来的路上，一位老汉向他打招呼：“喂！等等……”

“什么事？是想问路吗？”

“不，想告诉你一个好消息……”

“你好家要推销点什么吧？不过，我可没有兴趣。凡是有点常识的人，都不会在街上初次见面就信人家的话。何况我没有钱。你若是想推销什么，可是白费劲呀。”

“这一切我都知道。你若是听了我的话。一定会动心的，哪怕只听一听……”

“怎么办呢，反正我也没有急事。”

“到附近茶馆当然也可以，不过，最好还是到您府上，免得分散精力，可以详细解释给您听。”

“那就跟我来吧！”

从来没见过面的这位老汉，好象对青年很熟悉，不断亲昵地微笑着。因此，青年也来了兴致，愿意把他带回家。

进屋以后，他又象解释又象客气似地说：“屋子很狭窄。因为是单身汉，没有收拾干净。”

“没关系，很快就会好的。”老汉毫不介意地说。

青年问道：“话说得真蹊跷，您是发财的顾问？还是犯罪集团里招兵买马的人？”

老汉继续微笑着，说：“想不到我被看成了那种人。我本想尽量跟上潮流，可是看起未，还必须再下一番工夫哩。”

“您到底是什么人？”

“跟您说也许不会相信。”

“不说不是更没法相信吗？”

“倒也是，试试看吧！我是恶魔。”

“喔！是那个？”

“您没笑，说明您没当成笑谈。但，怕是也没完全相信。您可能认为我的神经有些异常，硬是把自己当成了恶魔……”

“是的，正是这样。”青年应道。

老汉说：“我若以典型的姿态出现——黑色、尖耳朵、拖一条尾巴，当然也可以。不过，那样一来，人们就会被奇异的外貌所惊吓，不能稳住神听我谈话了。若是以年轻女子的姿态出现，就会被当做魔女。若是采取孩童的姿态出现，也会令人感到可怕。如果是家庭妇女的样子，也不大调和。结果，还是采取了现在这种样子。”

“这种情况是会有的。假如你从烟幕中出现，也许会把人吓破了胆。但是，刚才的这些话，并不能说明你就是恶魔呀！”

“请容我点时间。我们这样说下去，你就会明白。以前遇到的人都是这样子的。不过，您一定有各种愿望吧？”

老汉改变了话题。

“是啊，有很多呢！”

“满足你三件，请说吧！”

“这可是好事儿，不知是真是假。可是，如果当真，您是恶魔，事后一定要带走我的灵魂吧，好象在什么书上看过这种事。”

老汉笑着摆手：“不附带这种条件。古代似乎有过那种强行勾魂的恶魔。当然，你要给，我也可以要，但是决不强求。强迫是不行的。”

“可真是再好不过了。就算是这样吧，那么你为什么单看中了我呢，世上不是有好多人吗？”

“在我来说，谁都行。可你是太可怜了。何况，我找一表人才、又有高收入的人有什么用呢，告诉他这种话，他会认为我是骗子或什么的，不能认真同我谈话。”

“这样说，你是同情我啦！”

“对。照此下去，你的寿命也不长了。”

青年听着，吃了一惊：“什么？你怎么……”

老汉从兜里拿出一张纸打开；“这是你在医院的病志，你看，在这儿，这些横写的很难辨认的字，说明你患那种病，很快就会死。”

“你是怎么弄到手的？”

“恶魔就有这种本事，这种事极简单。”

谈话进行到此，青年的心大为所动。有谁愿意死呢！

“帮助我，想想办法！花钱我也愿意，可是我一个钱也没有。请您帮我一把！”

“你放心，我正是为这个来的。”

“第一个愿望就是长寿。”

“不要慌，草率决定是要吃亏的。现在可是关键的唯一机会呀！您必须慎重。譬如，即使长寿，若是半身不遂，也会苦恼的吧！”

老汉这么一提醒，青年恢复了几分冷静：“的确是这样。假如我感染了伤寒杆菌，因为生命得到了保证，我可以不死，但却要扩散病菌。我成了瘟神，人们都要躲着我……要改为健康长寿。”

“要成为九十岁的老朽吗？”

“又是恼人的话。请等一等，老而衰也不好，改做不老也不死吧！”

“健康而又长生不老，这就好了吧！不过，也许将来，永恒的生命会成为你沉重的负担。到了那种时候，随时可以根据你的意愿解除契约。也就是说：当你改变了主意的时候，你随时都可以死。”

“不会有那种想法的。”

“那么，第一件事就算定下来了。觉得怎样？”

“不坏。”

也许由于精神作用，青年觉得懒散、倦怠和头痛等都已解除。

“那么，谈第二件事吧。是金钱呢，还是地位或权力？如果把金钱放在第二，把地位或声誉放在绍三，那么两者就都可能得到。”

“你真是太热心了。”

“我的原则是取得顾主的同意。”

“首先是钱。没有钱，再也没有那么悲惨的了。”

“你要多少钱呢？”

“是啊……”

青年在计算着数。但是到底说多少好呢，心中没数。如果刚才的那些话是真的，自己该是长生不老的了。要从容度过这样无尽期的人生，决不是一星半点的钱就够用的。他迷惑了，最后说：

“……是不是定为钻石？因为考虑到通货也有贬值的时候。”

“完全正确。但是，即使是钻石，说不定什么时候会有人发明出人工合成品……”老汉笑了。

“咳，也许是个圈套。给我无限的生命，有限的钱，终究必然陷于悲惨的境地，那可就要倒霉了。”

“什么话，决没有那种坏心眼。这么办你看怎样；采取浮动制，让你每天领到一般人一个月工资那么多的钱……”

“真的，还有这种办法哪。好主意，真不坏。平常每月有别人三十倍的收入，那就永远生活有保证了。”

“对！”

“但是，一上税，又会给拿光的。”

“所得税等等完全用不着拿。这笔钱，你必须全部自己使用，虽然不应该附加这个条件。”

“好，同意了。我正希望尝一尝奢侈生活的乐趣。就这样吧，一言为定。”

“那就请您检查一下衣服里边的兜儿……”

青年把手伸进里边的兜儿，摸到了一样东西，拿出来一看，是一叠钞票。数了一下，正好是平均月薪那么多的钱。老汉说：

“就这样，每天都在那里出现。不，这件衣服被偷走也没关系，反正出现在你身上的衣服兜里。如遇通货膨胀，钱数也涨。能不能发生下面这种情况还不能肯定，就是遇到经济萧条时，数目也有可能减少……”

青年又是检查纸币的水纹，又是进行种种玩赏。

“真是难以令人置信，空空如也的衣袋里竟出现了钱。看起来，不论我的长生不老，或你是一个恶魔一切都是真的。”

“吃惊了吗？”

“是啊！”

“如果把那些钱还给我，一切约定都可以解除，假如这种事不合你的心意。”以老汉形象出现的恶魔说。

青年摇摇头：“已经到了这种地步，哪有中断之理。”

“那么就剩最后一件事了。”

“要什么呢？名声，地位，权力，都好。但是，也可能被烦琐的义务纠缠住。”

“必须慎重考虑作出抉择呀！不要同前两项抵触才行。收入有了定数，如果弄到高级权力，恐怕生活要维持不了哟！”

“倒也是。”

“一般人在这种情况下都是盼着有个女人。”

“是呀！有了。我对于女人没有吸引力，生活枯燥无味，就要求这个吧！”

“马上就结婚吗？”

“不，等一等，这是问题的所在。再好的女人，也有厌倦的时候。问题就在这儿。离婚就得付给赡养费。收入已经固定。离几次婚，钱就没了，而我又是长生不老。”

“是啊！”

“可又想不出好主意。我是想尽情欢乐的呀！”

青年陷入沉思。

恶魔说：“这么办，你看怎样：每月来一个不同的女人，你可以不断地品尝新的乐趣。”

“不坏呀！但是，其中，也许会碰到使我想要结婚的女人……”

“你刚才不是还在批判吗？你说如果结婚，早晚会厌倦……既然如此。莫如要求找个合适的妻子算了。”

“可是，还是盼望和更多的女性玩乐哟！”

“不可提过分的要求。”

“那就一个月一换吧！”

“知道了。你若高兴，从今晚就可以开始。”

“真的？请你一定帮忙。可是，这个女人不会赖住不走吧？”

“你放心，决不会发生纠纷。现在，您所要求的三件事都可以实现了。”

“谢谢！”

“那么，再见！”恶魔说。

青年追问：“什么，你说‘再见’？”

“以后还要来。”

“为了什么？”

“要保证服务到家呀！”

“这样负责到底吗？”

“这样做对我尤为重要。”

恶魔笑着走了。

这天夜里，青年满怀希望地正在等待，一位年轻女子来访。是个出众的美人，看样子很纯朴，给人的印象很好。

“请多关照。”

女子问候完毕，把屋子收拾干净。青年度过了一个快乐的夜晚，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多亏那个恶魔给介绍了一个很好的女性。

第二天早晨，衣服兜里又有了钱。青年对女子说：“怎样，是不是外出旅行一次？”

“好呗，我奉陪。”

那些日子真是太美了。旅行回来，青年搬进一个较好的房间，当然女子也跟着。兜里每天生出钱来。

这样过了一个月，那个女子出去之后就没回来。青年并未十分懊丧，这是约定的，应该由另一个女性来接替。

她来了。

“请多关照。”

比头一个年纪稍大些，格外有一股家庭主妇的风度。也好，月月可以换着样体尝新的生活情趣。

一天早晨，青年无意中看电视，正是新闻短剧节目，演出一个做丈夫的，由于妻子出奔，抱着孩子束手无策。据解说：妻子出走，原因不明。然后映出了她的照片。

“喂，那照片不是你吗？”青年指着画面说，因为太象了。

女子点头说道；“好象是的。”

“你为什么到这儿来了呢？”

“不知怎么搞的，就觉得非到这里来不可……”

正在迷惑不解的时候，那个老汉模样的恶魔出现了。

青年说：“给我送来一个奇怪的女人。搞的也是那种圈套吧？”

“是的，就是那种圈套。不论怎么了不起的恶魔，也不可能无中生有。只能是支配一个人的神经，使她从别的地方移到这里来。”

“那么第一次的女子呢……”

“也是一样。由于那个女子忽然失踪，她的爱人过于悲痛，已经精神失常了。”

“太残酷了。怎么做出这种事来……”

“没有别的办法。我是要按约每月为你输送女性的呀！”恶魔微微一笑。

青年想了一会儿，说道：“那么，每天从兜里生出来的钱呢……”

“想知道吗？我把剪报材料带来了。”

有各式各样的报道：从公司回家路上把工薪全部丢掉的职员，丢失了长期积蓄的老妇，送款路上发现了金额不足，因被怀疑而出走的少女……

都是悲剧性的新闻。

“这就是那份钱吗？”

“什么样的恶魔也不能生出钱来的呀！要，只好从别处取来。”

“可以从坏人那里抄他一些钱来呀！”

“那样的新闻也有的！”

“有一个前科五次犯罪的人，又进行强盗犯罪活动。据说他本想洗手不干，但因丢掉了做生意的本钱，才又……即使取之于坏人，损害也终究要落在善良人的头上。”

“原来是这么一种行当！多么残酷……”

“只因为约定每天给你送钱。”

青年的脸色苍白，说：

“这样说来，长生不老也是……”

“也同样。即使恶魔也无法破坏这人世上的安定，只好从别处取来。为了你长生不老，搜集这个材料可不简单。第一次的牺牲者是……”

恶魔又要取出新闻剪报。

“我不愿看，不想知道……”

一定是比有关金钱更为悲惨的新闻。想不到是这么一种行当。青年叫了起来：“是我成了恶魔啦。一天也不能再活下去。解除契约，灵魂也给你！”

“好吧，那么……”

青年登时死了。

恶魔望着尸体说：“……嘿，这个青年，是个多么天真、多么单纯的傻瓜！仔细想想该多好。在现今的世上，踩着别人的头高升，掠夺别人的财产暴富，只要不犯法，不惜缩短别人的生命，这样的人不是很多吗！这些人和你的作为相差无几哟。”

# 《和外星人相处的日子》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那一天有个男人来到我家．看上去他并不大像人，尽管也在用两条腿走路。主要不对头的地方在于他的脸：那就像经过烤炉熔化而又很快凝结似的。后来我才知道这模样在西尼斯特星球上极为普通，他们甚至认为是一种特殊的美容，称之为“融貌”，在选美比赛中能起到不小的作用。

“我听说您是一位作家”他说。

我说的确是这么一回事，我没必要遮遮掩掩。

“那真太巧了，”他说，“我是来收购故事的。”

“这很好哇。”我说。

“您有故事出售吗？”

他真是快人快语，所以我决定也投桃报李。

“有的。”我说，“我可以出售故事”

“ＯＫ。”他说，“我非常高兴。这里对我来说是陌生的城市和陌生的星球，闻所未闻的风土人情让我激动不已。但我来时问过自己：尽管这次旅行很伟大，但是我在哪里才能找到肯出售故事的人呢？”

“那倒的确是个难题。”我也承认这一点。

“好。”他说，“事情千头万绪，我们就快点着手吧。我想先要一个万字左右的中篇故事试试。”

“没问题。”我告诉他，“稿子什么时候要？”

“就在本周末，行吗？”

“如果您不介意，我们不妨先谈淡报酬问题如何？”

“对万把字的故事，我付给您一千美元，别人告诉我，在地球这个地区的稿酬就是这个标准。这里是地球，对吗？”

“是地球。您的这个价格是可以接受的，不过您得先说明要写什么主题？”

“悉听尊便，毕竟您是作者呀！”

“这肯定没错。”我说，“这么说，您并不在乎我写什么题材啦？”

“我不在乎，反正我也不准备去读的。”

“说得在理。”我说，“您何必去关心这些事呢？”

我不打算和他纠缠下去。我想总有人要读故事的，小说的命运就是如此。

“您想买断故事的哪些版权？”我问。对这类问题我力求表现得更内行些。

“是西尼斯特星球的第一版和再版权。”他说，“当然，我还得保留在西尼斯特的电影版权，如果我真能卖出，还会给你一半利润的。”

“这种事有可能吗？”我又问。

“难说。”他说，“对我们而言，地球是一个崭新的文学领域。”

“这样吧，来个六四分成如何？”

“我不和您斤斤计较，”他说，“起码现在不会。不过将来您会发现我是一个很难对付的人物。”

我们就这么说定了。

一星期后我的故事脱稿了。我带着它去了这位西尼斯特人的办公窒，就在百老汇大街的一幢老式楼房里。我把小说递给他，他在翻阅前先挥手请我坐下。

“写得真不错。”隔了一会他说，“它让我非常喜欢。”

“噢，那很好。”我说。

“不过我希望再作一些修改”

“是吗？”我说，“您有什么好的新鲜主意？”

“有，”西尼斯特人说，“就是对您小说里的那个人，叫什么艾利斯的。

“您说的是艾利斯吗？”我问，但是我实在想不起小说里曾写过叫什么艾利斯的人，难道他指的是阿尔萨斯？那可是小说中提到的法国阿尔萨斯省啊！我决定不去细细盘问，对我自已写的小说，我也用不着太认真。

“那么，这个艾利斯，”他说，“她大概有一个小国那么大，对吧’”

他说的肯定就是法国的那个阿尔萨斯省了，不过我已错过纠正他的机会，所以我便答道：“不错，您说得对。它只不过有小国那么大。”

“好的。”他说，“为什么您不让艾利斯去爱上一个更大一些的国家呢’那个国家的形状完全可以像椒盐卷饼似的。”

“您在说什么？”

“椒盐卷饼啊。”他说，“西尼斯特的通俗文学经常使用这一类的想像手法，西尼斯特人爱读这一类的作品。”

“他们真是这样的吗？”我说。

“是的。”他说，“西尼斯特的人就喜欢把人们想像成椒盐卷饼的模样。您要是这么写了，小说就更棒了。”

“更棒了。”我敷衍着说，其实脑海中是一片茫然。

“对。”他说，“因为我们还得考虑拍成电影的可能性呢。”

“好吧，那当然。”我说话时也在考虑那百分之六十的利润。

“现在为了您这个故事的电影剧本，我想我们应该把情节安排在一天中的其它时刻较好。”

我拼命回忆曾把故事安排在什么时间里，但我发现自己根本就没有给故事指定过什么特定时间，于是我指出了这一点。

“的确如此。”他说，“您并没有指定过任何特定的时间，但是您暗示过那是黄昏，您所使用的朦胧的语言使我相信您的确是在谈论黄昏和薄暮。”

“好吧。”我说．“就算是黄昏的语凋好了。”

“换一个更好的题目如何？”他还说。

“好的。”说话时我心里恨得痒痒的。

“黄昏语调、”他嘴里老在念叨这个词，“您可以这么来形容它．只是我想实际写作时还是用白天的语调为好，这是一种反语法。”

“好，我懂您的意思。”我说。

“那么，为什么您不用电脑把文章去处理一下，然后再交给我呢？”

我回家时，丽碧正在洗盘子，她中等身材，看上去温文柔顺，金发碧眼，总带着戈提奇星人那种略显烦恼的神情。这时从起居室传出一些奇特的声响，我向丽碧投去疑问的目光，而她只转了一下眼珠，耸了耸肩膀。于是我朝里面伸了一下头，发现里面有两个人。

我一言不发地回到厨房里对丽碧说：“他们俩是什么人？”

“他们告诉我说名叫拜尔森。”

“都是外星人吗？”

她点点头：“不过不是我这样的外星人．对我来说他们也是外星人。”

我第一次真正意识到在外星人之间彼此也可能是外星人。

“他们在这里干什么？”我问。

“他们没讲。”丽碧说。

我又进了起居室，拜尔森先生正坐在我的安乐椅上读晚报，他大概只有三、四英尺高，一头桔黄色的头发。拜尔森夫人也是这么高，也是橙色头发，她正在编织橙绿交替的织物。我一进去，拜尔森先生就急忙从椅中站起。

“您是外星人吗？”我坐下来问。

“是的。”拜尔森说，“我们来自卡佩拉星球。”

“你们到我家里来干什么？”

“他们说这没有什么关系的。”

“此话是谁说的？”

拜尔森耸了耸肩，一脸的糊涂表情，这种表情我已经司空见惯了。

“这里可是我的地盘。”我强调说。

“当然是您的。”拜尔森说，“谁也不会否认这一点，但是您就不能分一点给我们住吗？我们的个子并不大。”

“为什么非得住在我这里？为什么不到别家去住？”

“只不过是凑巧罢了，我们喜欢这儿。”拜尔森说，“而且现在已经把它当成我们自己的家了。”

“别的地方也可以当成家的。”

“也许行，也许不行，我们想留在这里。您看，为什么不把我们当成什么甲壳虫，或是墙纸上的褐斑呢？我们可以依附在这里，卡佩拉人是不会碍手碍脚的。”

丽碧和我并不怎么欢迎他们，但也想不出什么理由非逼他们离开不可。我的意思是木已成舟，而且他们说得也对：他们一点也不碍事。从某种程度上说，他们甚至比我们后来接触到的外星人还要好得多。

事实上，我和丽碧很快就希望拜尔森两口子多少能派上点用处，至少能照看照看家里，防止小偷闯进来。

不过真的有小偷进来了。

那天丽碧和我都不在家，而拜尔森夫妇却对此罱若罔闻。他们既不报警，也不采取任何措施，光是在看着。

小偷的行动其实很迟缓，因为他们是伯纳德星球的外星人，又胖又受不住这里的重力。他们拿走了我们所有的古老银器．他们是专门偷窃银器的贼，这些活都是他们在偷窃时对拜尔森先生说的，而拜尔森先生只是在做他的眼保健操，就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我和丽碧的相识过程是这样的：我住纽约市麦克道格大街的弗兰克酒吧见到了丽碧。在这以前我也接触过一些外星人，不过那都是在第五大道购物或在洛克菲勒中心观看冰上芭蕾的时候，而这一次是我真正和某个外星人进行了交谈。我打听对方的性别，知道丽碧属于戈提奇星的性别。听上去这是很有趣的一种性别分类，特别对于像我这种想超越非男即女分类的人来说。在我们两人都基本确定丽碧是属于“女性”以后，我开始认为和一个戈提奇星性别的人结婚是挺不错的。之后我又向“大红教堂”的汉林神父咨询过这件事。他说从教会的角度来看并没有什么不妥，尽管他本人不持赞成态度。于是我和丽碧最终结成了第一对地球人和外星人的夫妇。

我们搬到西郊那边的房子里居住。起初周围并没有什么外星人，但是不久后外星人就出现了，其中有不少成了我们的邻居。

不管他们来自哪颗星球，所有的外星人都必须到当地的警察局和政府去登记，不过也没有多少人为此烦恼。当局并没有采取什么强制措施，警察局和政府对地球人还来不及管理呢。

平时我给西尼斯特人写故事，和丽碧以及我们的房客也相安无事。拜尔森夫妇十分恬静，还帮我们支付一部分房租。他们是那种悠然度日的外星人，不像丽碧对什么事情都总是牵肠挂肚的。

起先我还比较欣赏拜尔森这家人的生活方式，认为这样既轻松又淡泊。小过当小偷把他们的婴儿——小克劳德·拜尔森偷走以后，我改变了自己的看法，

我早该交待清楚：拜尔森大妇搬来后小久就有了一个孩子。也许他们先前把孩子寄托在什么地方，在占到我们空房后又接过来的，我永远闹不清这些外星人来自何方，他们的孩子对我们来说更是一团迷雾。

拜尔森大妇在讲述这件事时，把小克劳德被拐走的过程说得轻描淡写．就像只是打声招呼似的：“再见吧，克劳德。”和“再见，爸爸。”那样一来就完了。我问他们怎么能如此对待，他们却说：“噢，这样不是挺好吗？这恰好是我们所希望的。我们拜尔森一家正是以这种方式来周游世界的，让别人偷走我们孩子好啦。”

听听。我当然只好撒手不管了。对这号人你还能怎么样？他们竟能听任小拜尔森将来像一个银器小偷那样成长？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有些外星人连种族的自豪感都没有了，他们也太傻啦！

既然我无计可施，于是就坐下来看电视。我们都爱看萨纹娜·里德的节目，那是我们最喜爱的。

这天晚上，萨纹娜清来的嘉宾是第一个吃芒古路人的人。他对这件事情十分坦率，甚至带有公然挑衅的意味。他说：“你们只要想一想，为什么吃掉这些愚蠢的生物不是合乎伦理道德的呢？只有那些带有盲目偏见的人才会反对吃掉智能生物。我是有一天和盘子上的一些芒古路人谈话后才这样做的。”

“那么芒古路人有多少个？”萨纹娜问，她没有保持沉默。

“一般有１５到２０个吧，有时也有例外。”

“他们到盘子上去干什么？”

“芒占路人经常到那里去，他们喜欢堆积在那里。要我说，芒古路人是一种有盘子瘾的人。”

“我简直不了解这种人，”萨纹娜说。

“对我们纽约人来说，他们的确非常奇特。”

“他们是怎么到你那里去的？”

“一天晚上，他们突然出现在我的盘子上，起初只有一两个方队，看上去就像是一些牡蛎。后来他们越来越多，几乎有半打方队，就像是来会谈似的。”

“他们说过是从哪里来的吗？”

“是从一个叫做埃斯帕德尔行星来的，不过栽一直没能弄清它究竟在哪儿。”

“那他们说过是怎么来的吗？”

“大慨是通过在光波上进行冲浪运动而来的吧。”

“你怎么想起去吃芒古蹄人的？”

“噢，一开始我根本就没想过。当一个生物和你谈话时，你是不会想到去吃掉他或她的，因为你毕竟是一个文明人。但是这些芒古路人每晚都出现在我的餐盘上，他们对此毫不在乎，所有的人都列队站在我那精致的中国瓷盘边上，当然在离我较远的那一侧。有时他们只是在相互谈话，就像我根本不存在似的。然后有一个人假装注意到我并说：‘喔，那不是地球人吗？’于是我们大家就都开始交谈了，每天晚上都这样。我开始想他们这么做也许是一种挑畔，是想告诉我什么事情。”

“你想过他们希望被吃掉吗？”

“他们倒从来没有这么说过，没有说过这种话。但是我开始这样想：如果他们不想被吃的话，那么到我餐盘上来干什么？”

“接下去叉怎样了呢？”

“简单说，有天晚上我对这种瞎搞瞎混很厌烦，于是就用叉子叉起其中的一个，一口吞了下去。”

“那么其余的人在干什么？”

“他们假装视而不见，仍旧在继续谈话。不过少了一个人以后这种谈话就更加愚蠢了，这些家伙谈话时应该全神贯注才对。”

“让我们回到那个被你吞掉的芒古路人身上，他在被吃掉时反抗了吗？”

“没有。他连眼睛都没有眨一下，活像是正中下怀似的。我有这种感觉，芒古路人在被吞食时并不认为这是一种残酷的惩罚。”

“他们的滋味怎么样？”

“有点像涂上沙司再裹上面包粉的牡蛎，当然并不完全一样。你知道他们毕竟是外星人呀。”

看过这档电视节口后，我才注意到卧室角上有一个摇篮，里面躺着一个迷人的小家伙，看上去有点像我。起初我还以为是小克劳德·拜尔森又回来了呢，但是丽碧很快就让我明白了。

“他是小曼尼。”她说，“是我们的孩子。”

“啊？”我说，“我可不记得你曾怀过孩子呀。”

“从技术上讲我的确没有，但是我把分娩他的时间推迟到更加合适的时侯上了。”她告诉我说。

“你竟然能这么做？”

她点点头：“我们戈提奇星人能做到这一点。”

“你给他取了个什么名字？”我又问。

“他的名宁是曼尼。”丽碧说。

“曼尼是你们星球上常用的名字吗？”

“根本不是。”丽碧说，“我这样叫他，是为了尊重你们的人种呢。”

“这话怎么说？”

“道理很明显，曼尼的意思就是‘小人儿’。”

“其实这倒不是我们这里的惯例。”我告诉她，但她并不理解我说的话，而我也同样无法理解她对曼尼降临人间所作的解释。所谓ＤＤ就是推迟分娩的缩写），对地球人来说是行不通的。据我所知，丽碧只能是把实际分娩推迟到晚些时候再进行，但事实上她却从来没有这样做过。

曼尼躺在婴儿小床里，像所有人类的孩子那样在咿呀学语，我对当爸爸也感到非常骄傲。丽碧和我可以说是第一对地球人与外星人通婚成功的范例。不过后来我们才知道这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地球上已经有不少人也是这样做了，不过当时我们的确认为这非常特殊。

许多邻居都过来看婴儿。拜尔森两口子也从他们新家过来了，他们蜕皮后在我家墙外又搭建了一间屋子，用的是拜尔森太太从嘴里吐出的建筑材料，就像蜘蛛吐丝那样，我可以告诉你们她为此非常得意。他们把曼尼上下打量一番后说：“看上去真是个好宝宝！”

他们还表示愿意照顾婴儿，但我们不愿把曼尼单独留给他们。我们仍然没有关于他们进食习惯的可靠报道，而要想获得任何外星人的资料都得花费很长时间，尽管联邦政府已经决定公开所有来到地球的人种的全部信息。

外星人在我们中间的存在对人类下一步的发展至关重要．特别是在复合一体的生活方面。人们已经对古老而一成不变的个人形式产生厌倦，丽碧和我都认为，如果能成为另外某个东西的一部分也许会更有趣些。我们都愿意加入到像僧帽水母那样的生物中去，只是不知道该怎么做。所以当我们接到一个邮寄通知时，真不知该是喜是忧。那通知让我们去与一些外星人复合，在当时即便是成为复合体的一部分也是极不寻常的事情。

后来我们决定去参加第一次的集会试试，反正也不要什么入场券，我们需要知道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会议是在我们当地的一神论派教堂里举行的，几乎有二百位地球人和外星人出席。起初有一些乱，因为大家都不知道该做什么，我们都是新手，也不相信未经事先练习就能使二百个人形成一个复合物，

后来出现了一位身穿猩红色茄克衫，手持一个活页夹的人。他告诉我们，应该先形成五个复合单位，接下去如果我们能形成几十个这样的单位时，那就是说我们已经掌握了合并的要点了，我们就能进到复合存在的第二阶段。

但是到这时我们才认识到要成为复合物会有许多阶段，每个阶段都是分离的。

幸好，这个一神论派教堂的地下室有很大的地盘，于是我们和将要进行嫁接的伙伴们就在这里装配起来。

一开始，在我们进行这个过程时实在有些稀里糊涂，大多数人对如何把自己和其他生物组合到一起都没有经验。例如，究竟该怎样把外星人的某个器官安全地插进地球人的左耳中去呢？

后来还是我们的专家，就是那个穿猩红茄克衫的人自告奋勇来帮助我们。于是我们很快形成了第一个复合物，尽管许多地方并不十全十美，因为某些器官是可以装配到人身上完全不同的孔穴中去的。看到我们自己变成了一个全新的生物，还具有个人特征和自我意识时，那真令人极度兴奋啊！

我们这个复合物的新团体，每年有一次野餐，那是个高潮。

我们决定到汉福德那个废墟去。那里曾遭受过原子弹的轰炸，现在遍地长满野草，其形状和颜色可说是千奇百怪。我们这群人有二百来个，而且打算把组装这件事安排到午饭以后再进行。

女性后勤人员在分发食物，她们后面就是收费点。每个人都可以根据力所能及的范围去交钱。我把一张西尼斯特的钞票丢进去，那是从一篇中篇故事的稿费中得来的。不少人过来围观这张钞票，啧啧赞叹之声四起，因为西尼斯特的钞票实在漂亮。尽管它厚得使你无法折叠，哪怕放在衣袋里也使腰包显得凸鼓鼓的。

一个参加过复合物组合活动的人过来看我那张西尼斯特钞票，他拿起来对着亮光仔细审视票子的形状和色彩。

“实在美不可言。”他说，“你想过把它挂到墙上去吗？”

“我只是才想到了这一点。”我说。

他想获得这张钞票，问我愿意用什么价格出让，我给他报的价格几乎是它兑换成美元的三倍那么多，但他欣然接受。

他仔细捏住钞票的一角，大嗅特嗅一番。

“真是不错。”他说。

现在我才认识到西尼斯特的钱的确有股香味。

“它们算得上是第一流的钞票。”我向他保证说。

他又把钞票闻了一下并问我：“你曾经吃过它们吗？”

我摇摇头，这种想法我可从来没出现过。

他一点一点地在钞票的角上啃咬并说：“真好吃！”

看到他吃得这么高兴也让我动了心，真想自己也尝上一口。不过现在这已经是他的钞票，我已经售出了。而我袋中的全是旧美元，淡而无味。

我翻遍口袋，西尼斯特钞票已被用得一张不剩，到家后就是想拿一张贴到墙上也没门，更别说去吃它了。

这时我注意到丽碧，她在角落那里全身蜷缩，看上去更加楚楚动人，于是我赶紧过去和她聚到一起。

# 《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作者：迈克·雷斯尼克

我是在邻居家车库后面找到它的。他们退休后要搬到佛罗里达州去住。为了不用付太多去南方的海运费，他们决定处理掉一些东西。

当时我１１岁。我本来是要找一本《泰山》，或者是克拉伦斯·马尔福德写的关于赫皮郎格·卡西迪的故事，或者（趁妈妈不注意）找一本妈妈不让我看的米基·史毕兰的小说。我也都找到了，不过现实却是；它们每本都要５０美分，而我的身上只有一个５分的镍币。

没办法，我只好去找其他的书。最后发现，只有一本书我买得起：那就是《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作者是密斯·普里西拉·华莱士。

我翻看着它，希望书页中至少会藏一些半裸美女的照片。可惜里面没有任何图片，只有文字。

我觉得这本书对一个正想晚些时候通过少年棒球联赛选拔的男孩来说，也过于怪异、过于阴柔了：封面上有浮雕样凸起的文字，卷首及卷尾的页面用优雅的缎子做的封皮，书脊是黄褐色的天鹅绒做的，甚至里面还有一个用缎带粘合而成的书签。我正准备把它放回去时，它掉下来，翻开了一页。上面说，这是仅印的２００本中的第１２１本。

这就让整个事情不同了。５分钱就可以真正拥有一本限量发行版本：为什么不呢？我把它带到车库前，老老实实付了钱。

那个晚上我面临着一个重大的决定。我不想读一本叫《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的书，更何况还是一个叫密斯的女人写的。可是我却为它付出了我最后的一个硬币，在下个星期以前我是不会再得到零用钱的。而其他的书我又看过太多遍了，都快翻烂了。

所以我不太积极地拿起它，读第一页，接着是第二页。突然，我感觉自己已经被传送到肯尼亚殖民地、暹罗或者亚马逊了。密斯·普里西拉·华莱士描述事物的本领让我希望我就在那，当我看完第一章时，我觉得我曾经就在那里。

当我４０岁时。我最终准备承认在自己身上从未发生过什么不寻常或者让人兴奋的事：我曾经写了半本小说，不过我已经不再打算去把它写完。我花了２０年时间想找一个可以爱的人，可是却没有找到。

我厌倦了城市的生活；厌倦了与那些总是和快乐成功相伴的人们为伍；不知为什么，快乐和成功总是躲避着我。我在中西部出生，长大，最后我搬到了威斯康星州北部的森林地区，这里有许多有着异国情调名字的小镇：马尼托沃克、明娜库洼、沃沙——当然同澳门、马拉喀以及普里西拉·华莱士书中所描述的其他一些首都还是大不相同的。

我在当地的一家周报做副编：就是那种让旅馆和房地产广告正确比让新闻报导中名字拼写正确更重要的工作。这不是世界上最具挑战性的工作，不过它很安逸。就我来说，我也不打算找一个有挑战性的工作。年轻时对成功的追求已经随着年轻时对爱情的梦想和年轻时的激情一起消逝了。目前的日子，我很满足于宁静的生活。

我在一个无名的小湖边租了一幢小房子，离镇大约有１５里远。不过它也不是没有吸引人的地方：它有个老式的走廊。在走廊上有一个和房子一样古老的秋千。一个伸入湖中停放小船的码头，甚至还有最初主人用来饮马的饮马槽。这里没有空气调节器，不过我也并不真正需要它。

那是个晚夏的晚上，威斯康星州的空气中已经有了一丝寒意。我坐在空空的火炉边，读一本描写在柏林还是布拉格，或者是我从未去过的其他城市发生的激烈的枪战加追车。我突然发现自己正在疑惑的是：这是不是就是我的未来（一个孤独的老人，夜晚坐在火炉边看通俗小说，或许腿上会盖一块毯子，唯一陪伴他的是一只虎斑猫……）

不知什么原因——可能是想到虎斑猫——我记起了《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我从未拥有过一只猫，她却有两只，她去每个地方它们都陪着她。

我已经有好多年都想不起来这本书了。我甚至不知道我是否还留着它，但是因为某些原因，我发现自己有一种找到它再读一读的冲动。

我跑去客房，那里堆放着所有搬来后还未拆封的东西。那里有大约两打装满书的箱子。我打开第一箱，接着找第二箱。我在寻找中，它出现了，就在那，像以前一样优雅，我唯一的一本限量发行版本的藏书。

接着，我打开它开始阅读。发现自己还和第一次一样入迷。它完全和我记忆中的一样奇妙。像３０年前一样，我忘了时间看了个通宵，在太阳升起时读完了它。

那个早上我并没有太多的工作，我心里一直回想的是如此优美的描述和对世界的洞察力，现在已经不再有了。我开始怀疑普里西拉·华莱士是否还活着。她可能很老了，不过即使那样，我还是可以把那封信重新改改再寄出去。

午餐时间我顺便去了当地图书馆，想在那借回她写的别的书。书架上或是卡片目录中都找不到（它是个很温暖的古式风格的乡下图书馆，用计算机处理它的藏书恐怕要等到几十年后了）。

我回到办公室，用电脑搜索她。我找到了３７个截然不同的普里西拉·华莱士：一位是出演低成本电影的女星；一位在乔治敦大学教书；一位在布拉迪斯拉发当外交官：一位疯狂养殖展览用狮子狗；一位是南卡罗莱纳州六胞胎的年轻妈妈；甚至还有一个是星期日连环漫画社的打字机。

正当我觉得电脑不可能找到她时，一行字显示在我的屏幕上。

华莱士，普里西拉。生于１８９２年，死于１９２６年。《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的作者。

１９２６年，不管是在当时或者是现在我都无法寄信了：她在我出生前几十年就已经死了。虽然如此，我还是突然有了一种失落和怨恨的感觉：怨恨如此的人却在这样年轻时就死了。

那还有张照片。看来有点像是一张陈旧的深褐色锡版照片的复制品。一个苗条、有着赤褐色头发的年轻妇女，大大的黑眼睛。不知怎么，我总觉得眼睛里有点悲伤。或许是我自己有点悲伤，因为我知道她会在３４岁时死去，而所有的生命激情也会随着死亡一起消散。我复制了一张拷贝放在书桌抽屉里，下班时把它带回了家。

那个晚上，在我加热吃下冷冻食品后。我坐在火炉边再次拿起《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随意翻看我喜欢的片段。上面有一处讲到逆着白雪蔼蔼的乞力马扎罗山庄严行进的一队大象；另一处讲到５月的早上当她穿过凡尔赛花园时那让人无法抵御的浓烈花香。然后，在书的结尾，是我最喜欢读的片段：还有这么多的地方要去看；还有这么多的事情要去做。像这样的日子，我希望我可以永远的活着。让我感到欣慰和由衷相信的是：即使在我死了很久以后，只要还有人拿起任何一册书读它，我将会再次活着。

这真是个令人安慰的信仰。比我曾经追求的还要不朽。我没有在书上做记号，也不准备留任何记号让人知道我曾在这里生活过。在我死后２０年，或许至多３０年，就没人会知道我的存在：一个叫伊桑·欧文的人（我的名字）。

我灌了一大口啤酒，接着读。不知为什么，她描写的每个奇异的城市和原始森林，让我觉得不再奇异和原始，它们更像是家的一部分。每当我读的时候，我都怀疑她是怎样做到这点的。

走廊上的嗒嗒声吵得我心烦意乱。该死的浣熊变得越来越大胆了。可是接着我听到非常清晰的猫叫声。离我最近的邻居也在一里之外，对闲逛的猫来说那可是一大段距离。不过我想最少我可以出去看看，如果它戴有标牌，我可以给它的主人打个电话。否则的话，我也可以把它嘘走，免得它同当地浣熊发生麻烦而被伤害。

我打开门，走到走廊上。果真，这里有一只猫。一只小小的白猫，在它的头上和身上各有几处棕褐色的斑纹。我走近蹲下身想要抱起它。它却后退了几步。

“我不会伤害你的。”我轻声说。

“他知道的，”一个娇柔的声音回答道，“他只是有点害羞”。

我转过身：她就在那，坐在我走廊的秋千上。她打了个手势，猫咪穿过走廊，跳到她膝盖上。

今天早些时候我看过这张脸。这张脸曾在深褐色照片中凝视着我。我研究了她几个小时，直到我记得她的每个细节。

是她！

“真是个美丽的夜晚，是吗？”她说，而我只能张口结舌地看着她，“非常安静。鸟儿也睡了。”她停了一下，“只有蝉儿还没睡，在为我们唱着小夜曲。”

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所以我只是看着她，等她消失。

“你看起来很苍白。”片刻后她注意到了。

“你看起来很真实。”我最终发出嘶哑的声音。

“当然，”她微笑着，“我是真实的。”

“你是密斯·普里西拉·华莱士，我考虑你的时间太长了，我都产生幻觉了。”

“我看起来像幻觉吗？”

“我不知道，”我承认，“以前我没产生过幻觉，所以我也不知道它们像什么：它们应该像你，”我停了一下继续说：“不过它们可能看起来很糟糕，可是你却很美丽。”

她笑了起来。猫因为她身子的颤动站了起来，她开始轻轻地抚摸它：“我相信你是想让我脸红。”

“你能脸红吗？”我问，在那时，当然我没有这种愿望。

“当然能。”她回答说，“虽然从塔希提岛回来后我怀疑过，但是事实自己给了我答案。”接着她问：“你在读《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吗？”

“是的，从我孩提时代起那就是我最珍爱的藏书了。

“是礼物吗？”她问。

“不，是我自己买的。”

“真的？那太让我满足了。”

“终于能见到给我带来很多欢乐的作者才真让人满足呢！”我说，再次感觉自己像一个笨拙的孩子。

她看起来很迷惑，好像她正打算问个问题，然后改变了主意，再次微笑起来。

“真是个非常可爱的地方，”她说，“湖边只有你一家

“是的。”

“还有人住在这里吗？”

“只有我。”

“你喜欢独处。”她说。她只是这样讲，而不是表示疑问。

“那并不奇怪，”我回答道，“很明显，人们看来并不很喜欢我。”

见什么鬼了，我要对你讲这些？甚至在自己心里我都不愿意承认这一点。

“你看来是个很好的人，”她说，“我很难相信人们会不喜欢你。”

“或许我有些夸大其词，”我承认，“他们大多是注意不到我的。”我不安地换了个说法，“我不是要对你表白什么。”

“你是一个人，你不得不对什么人讲一下心里话。”她回答，“我想你只是需要多一点点自信。”

“可能。”

她注视我很长时间：“你看来像是正在等什么糟糕的事情发生？”

“我正等着你消失。”

“那很糟吗？”

“是的，”我马上回答，“那会很糟糕。”

“你为什么不仅仅接受我就在这里的事实？如果你错了，你很快就会知道的。”

我点点头：“好吧，你是普里西拉·华莱士。不错，她会这样说的。”

“你知道我是谁。你愿意告诉我你是谁吗？”

“我叫伊桑·欧文。”

“伊桑？”她重复着，“真好听。”

“你真的认为这名字好听？”

“如果不这样想我是不会这么说的。”她停了一下，“我该叫你伊桑？还是叫你欧文先生？”

“伊桑，一定叫我伊桑。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我认识你一辈子了。”我再次感到有些难为情，“当我还是个孩子时，作为你的书迷我甚至还给你写了一封信，不过它被退回来了。”

“如果收到我会很高兴的，”她说，“我从来就没收到一封书迷的来信，不管是谁写的。”

“我相信一定有成百上千的人想给你写信。或许他们找不到你的地址。”

“或许。”她怀疑地说。

“实际上。就是今天我还想重新把它发出去呢。”

“不管想说什么你都可以亲自告诉我。”猫咪从她身上跳下来，向走廊走去。“依着栏杆，你看来很不舒服。伊桑，为什么你不过来坐在我旁边呢？”

“我很荣幸。”我说着站起来，不过，接着我重新想了想，改变了主意，“不，我最好还是不过去。”

。

“我32了。”她开心地说，“我不再需要一个社交女伴了。”

“同我一起，你不需要。”我说，“另外，我想现在再也不会有什么社交女伴了。”

“那还有什么问题？”

“讲真话？”我说，“如果我挨着你；有些地方我的胯骨会挤到你，或许我会碰到你的手，那么……”

“那么什么？”

“那么我可不想发现你并不真的存在。”

“可是我真的在这儿！”

“我希望是真的。”我说，“如果我站在这的话，我会更容易让自己相信的。”

她耸耸肩：“如你所愿。”

“今夜我已经如愿了。”我说。

“那为什么我们不坐下来，享受这微风，欣赏威斯康星州的夜景呢？”

“只要你高兴。”我说。

“来这就让我很高兴了。知道我的书还有人在读更让我高兴。”她沉默了一会儿，凝视着黑暗处，“什么日子了，伊桑？”

“４月１７。”

“我是说哪一年了。”

“２００４年。”

她看来很吃惊：“已经过那么久了！”

“从什么？……”我犹豫地问。

“从我死后，”她说，“我知道我一定在很久以前就死了。我没有明天，而我的昨天都在很久以前。可是一个新的千年，也……”她试图寻找一个合适的形容词，“太久了。”

“你生于１８９２年，在—个多世纪以前。”

“你怎么知道的？”

“我从电脑上搜索到的。”

“我不知道电脑是什么，”她说，接着突然问，“你也知道我是什么时间、怎么死的吗？”

“我知道是什么时间，却不知道你是怎么死的。”

“请别告诉我。”她说，“我３２岁了，正在写我的书的最后一页，我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如果你告诉我，那就太不公平了。”

“好的。”我说，借用了她的话：“如你所愿。”

“你发誓？”

“我发誓。”

突然，小白猫有些紧张地注视着院子。

“它看到它的兄弟了。”普里西拉说。

“可能是浣熊，”我说，“它们可是很讨厌的。”

“不，”她坚持，“我熟悉它的每个动作，是它的兄弟在那儿。”

果真，片刻后，我听到远处传来一声猫鸣声。白猫跳过走廊，朝那边跑去。

“我最好在它们迷路前跟上它们。”普里西拉说着站起“在巴西发生过这样的事，有一两天我都找不到它们。”

“我拿个电筒陪你—起去。”我说。

“不，你会吓着它们的。那会让它们跑得更远。”她站起来，凝视着我，“你看来是个很好的人，伊桑。很高兴我们能见面。”她有些悲伤地笑笑，“我只希望你不会太孤单。”

在我能开口撒谎，告诉她我过着很充实很完美的生活，完全不孤单前，她走进院子，走入黑暗。突然我有个感觉，她不会再回来了。“我们还会见面吗？”在她走出视线前我问她。

“那完全取决于你，不是吗？”她从黑暗中回答。

我坐在秋千上等她和猫咪重新出现。最后尽管很冷，我还是睡着了。当太阳照到秋千上时我醒了。

我是一个人。

我用了半天的时间，才让自己相信昨晚发生的只是一个梦。它并不像我做过的其他梦，因为我记得它的每个细节：她说的每个字，她的每个动作。当然她并没有真的出现过，但是我却不能把普里西拉·华莱士赶出自己的脑海。最后我停下工作，用我的电脑想再搜索更多关于她的事情。

在她的名字下除了那个简短的概要外，我没找到什么。我试着搜索《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也没有搜索到什么。

我试了一个又一个方法，却没有一个链接有结果，历史已经完全湮没了她。我唯一拥有她生活过的证据：除了那本书，就是电脑里那个概要，十几个字，两个日期。

当我最终看向窗外时，才意识到夜已经降临了。其他的人都回家了（周报是不需要上夜班的）。我顺便在一个乡间饭馆吃了个火腿三明治，喝了一杯咖啡，然后回湖边。

我从电视上看完十点新闻，站起来，再次拿起她的书，想让自己确信她确实在那个时期生活过。几分钟后，我发现自己并不能平静下来，就把书放回桌子上，想出去呼吸些新鲜空气。

她坐在秋千上，就在昨晚坐的位置。旁边是另一只猫，一只黑猫，只有爪子和两个眼圈是白的。

她注意到我在看猫。“这是‘瞪眼’，”她说，“我想这个名字很合适它，对吗？”

“我想是的。”我有点心烦意乱地回答。

“那个白的叫‘哈哈’，它喜欢恶作剧。”

“你回来了。”最终我说。

“当然。”

“我正在读你的书，”我说，“我从未曾遇到过像你这样热爱生活的人。”

“有太多可爱的事情了！”

“对我们来说只是一点。我宁愿通过你的眼睛去看。那感觉像是每天早上你在一个崭新的世界里重生。”我说，“我想那就是为什么我留着你的书，为什么我会不断去重读它：我想分享你的见闻和感受。”

“你可以自己去感受。”

我摇摇头：“我更喜欢你的感受。”

“可怜的伊桑，”她真诚地说，“你从来没有爱过任何东西，对吗？”

“我试过。”

“我不是那个意思。”她好奇地凝视着我，“你结过婚吗？”

“没有。”

“为什么不结婚？”

“我不知道。”最后，我决定诚实地回答她，”可能是没有一个人像你。”

“我并不独特。”她说。

“对我来说你是独特的。你总在那……”

她皱皱眉：“我希望我的书能丰富你的生活，可不是破坏它。”

“你没有破坏它。”我说，“你让它变得更可忍受一些。”“我奇怪……”她深思着。 “什么？”

“我在这，真有点莫名其妙。”

“莫名其妙并不确切，”我说，“该说是难以置信。”

她有点心烦意乱地摇摇头：“你不明白，我记得昨晚发生的事。”

“我也记得，记得每一秒。”

“我不是那个意思。”她心不在焉地抚摸着猫咪，“我回忆不起昨晚以前发生过的事。当时我不太确定，我想或许我忘了，但是今天我记起了昨晚。”

“我不太明白你的意思。”

“你不可能是我死后唯一读过我书的人。或者即使你是，我以前也从来没复活过，哪怕你以前读的时候。”她长时间的盯着我，“或许我错了。”

“什么错了？”

“或许我来这，不是因为我需要有人读我的书，或许是因为你太孤单太需要什么人了。”

“我……”我刚开始有点激动，接着停了下来。有一会儿整个世界像随我一起停滞了。月亮从云中升起，左边一只猫头鹰大叫起来。

“什么？”

“我正想告诉你，我不孤单。”我说，“不过那可能是瞎话。”

“没有什么好害羞的，伊桑。”

“不是吹牛，”是她身上的某些东西让我说了出来，这些话我从未对别人说过，甚至对我自己，“当我还是个孩子时，我也有过崇高的理想，我会爱我的工作，我会做得很好，我会去爱一个女人，同她共度一生。我要去看看每个你描写过的地方。可是随着岁月的流逝，所有的愿望都落空了。”我深深地叹息着，“我想我对生活完全没有了期望。”．

“伊桑，你必须冒险。”她轻柔地说。

“我不像你。我希望我像，可是我不像。另外，现在也没有什么原始的地方可以去冒险了。”

她摇摇头：“我不是那个意思。爱就是冒险，你得忍受被伤害的风险。”

“我被伤害过，”我说，“不过那也没有什么值得大书特书的。”

“可能那就是我会在这的原因，你不可能被个鬼魂伤害。”

我可不是在地狱。我大声说：“你是个鬼魂。”

“我感觉不像。”

“你是不像。”

“我看起来怎么样？”她问。

“像我一直知道的那样美。”

“已经变了。”

“可是美丽是不会变的。”我说。

“你这样说真好，不过我看来一定很过时。事实上，我认识的那个世界对你来说也一定很原始。”她的脸明亮起来，“一个新的千年，告诉我都发生什么事了。”

“我们登上了月球，我们发射的探测飞船也在火星和金星上降落了。”她看着夜空。“月球！”她大叫，接着问，“当你可以登上月球时，你为什么还要呆在这？”

“我说过我不是个爱冒险的人，记得吗？”

“真是个激动人心的时代。”她狂热地说，“我总想知道下一座山后有什么，而你，你可以知道另一个星星上有什么！”

“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我说。

“可是可以。”她坚持。

“或许有一天。”我同意，“不过不是在我活着的时候，总会有一天可以的。”

“那你死时一定会极其遗憾的。”她说，“要是我，我肯定会的。”她看着星星，好像正在想象自己正飞过每个星星：“告诉我，更多未来发生的事。”

“我不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我说。

“我的未来，就是你的现在。”

我告诉她现在能做到的事情。她很惊奇，

我讲了几个小时，最后我太渴了，我告诉她我要去休息几分钟，进厨房给我们拿些喝的。她不喜欢啤酒。所以我为她准备了冰茶，给自己开了一瓶百威。当我拿着它们回到走廊时，她和“瞪眼”都不见了。

我不再费心去找她。我知道她已经回到她来的某个地方了。

３天后的晚上她又回来了。她有时会带一只猫来，有时带着两只。她告诉我她的旅行见闻，告诉我她是多么渴望去看看上帝分配给我们人类的时间内发生的一切。我告诉她她从未见过的各种各样的事情。

每晚同一个幻影交谈真是一件很奇怪的事。她不断向我保证她是真实的，当她这样说时我也就相信了。但是我仍然害怕触摸她，那会让我发现毕竟只是一场梦。不知怎的，好像猫咪也了解我的担心，它们也同我保持一定距离：在那些夜晚它们从来没有蹭过我。

“我真希望我能看到它们看过的一切。”第三个晚上我指着猫咪说。

“有人认为带着它们周游世界是很残忍的，”普里西拉回答着，一边心不在焉的摸着“瞪眼”的背，它正心满意足地咕噜着，“我却认为留下它们才是残忍的。”

“以前，这两只猫咪，就从来没给你带来任何麻烦吗？”

“当然带来过，”她说，“不过当你爱一个动物时，你也会容忍它的缺点。”

“是的，我想你会的。”

“你怎么知道的？”她问，“我想你说过你从来没有爱过什么。”

“可能我错了。”

“是吗？”

“我不知道，”我说，“可能我爱上那个每晚只要我一转身就会消失不见的人。”她瞪着我，突然我感到很尴尬。我不安地耸耸肩：“可能。”

“我很感动，伊桑，”她说，“但是我不属于这个世界，我和你不同路。”

“我不是在抱怨，”我说，“我很满足现在我得到的时光。”我想笑笑，可是却笑得很难看，“另外，我甚至不知道你是否是真实的。”

“我不断地告诉你，我是真实的。”

“我知道。”

“如果你知道我是真实的，你会干什么？”她问。

“真的想知道？”

“真的。”

我盯着她： “设法不会变得疯狂。”

“我可不想让你变疯。”

“当我在走廊第一眼看到你，我就想拥抱你，亲吻你。”我说。

“那为什么你不这样做呢？”

“我担心……担心如果我去抱你，你就会消失不见。如果我最终证明你并不是真实的存在，那我就再也见不到你了。”

“记得我告诉过你，爱就要冒些风险。”

“我记得。”

“那么？”

“可能明天我会试试，”我说，“我还不想现在就失去你，今晚我觉得自己还不够勇敢。”

她笑笑，我觉得那是个很悲伤的笑：“可能你最终会厌烦读我的书。”

“决不会！”

“可是始终读同一本书，你能读多久？”

“那我会读你其他的书。”

“我还写过别的书？”她问。

“写了上打。”我撒谎骗她。

她情不自禁笑起来：“真的？”

“真的。”

“谢谢，伊桑，”她说，“你让我很愉快。”

“那我们就扯平了。”

湖上传来了嘈杂的打斗声。她很快转头去找她的猫咪。它们在走廊上，它们也注意到了那声音。

“浣熊。”我说。

“它们为什么争斗。”

“可能是为冲上岸的死鱼，”我回答，“不够它们。”

她笑了：“它们让我记起了我认识的某些人。”她停一下，修正道，“我曾经认识的人，”

“你很想他们，我是说你的朋友？”

“不，我有很多熟人，可是却很少朋友。我从来没有在一个地方呆很长时间，所以也交不到太多的朋友。当我同你在一起时，我才意识到他们都死了。”她停了一下，“我知道我同你在一起，在一个新的千年里；但是我感到我刚庆祝了我的32岁生日，明天我会去给爸爸的墓上送上一束花，下个星期我要动身去马德里。”

“马德里。”我说，“你会去竞技场看斗牛吗？”

她脸上有一种很奇怪的表情：“那不是很奇怪吗？”

“什么很奇怪？”

“我不知道我会在西班牙干什么，而你读过我的每本书，所以你知道。

“你不让我告诉你的。”我说。

“是的，那会搅乱一切的。”

“你离开时，我会想你的。”

“只要你拿起我的任何一本书，我就会回到这里的。”她说，“而且，我早在75年前就已经离开了。”

“真是有点混乱。”

’

“别太沮丧了，我们会再次遇见的。”

“只有一个星期而已，而且在我开始同你交谈前，我也记不得晚上都做了什么。”

湖上的争斗声更大了，“瞪眼”和“哈哈”吓得蜷缩在一起。

“它们吓着我的猫咪了。”普里西拉说。

“我去赶走它们。”我说着，走过走廊，“当我回来时，”离开她远些让我感觉勇敢了点，“或许我会试试看你有多真实。”

当我到湖边时，争斗已经结束了。一只大浣熊嘴里还叨着：半条鱼，盯着我，一点也不害怕。另两只小一点，站在十步外。三只身上都有许多的伤口流着血。不过没有一只受了致命伤。

“活该。”我咕哝着。

我转身从湖边返回屋里。猫咪们仍然呆在走廊上，可是普里西拉却不见了。我本来以为她进去拿冰茶或者去浴室了：这倒是个她不是幽灵的有力证据。但是她几分钟后还不出来时，我开始到处找她。

她不在。她不在院子里，也不在旧谷仓里。最后我回来坐在秋千上等她。

几分钟后，“瞪眼”跳上我的膝盖。我懒懒地抚摸着，几分钟后我才猛然意识到它是真的。

早上我买回了一些猫食。我不想把它放在走廊上，因为我肯定浣熊会嗅到气味，会为了争食把“瞪眼”和“哈哈”赶走。所以我把它倒在一个汤碗里，把碗放在厨房水槽边的灶台上。我把厨房的窗户开了个小缝，让它们能自由地出入。

我并不想从电脑上找出更多关于普里西拉的事情。剩下的也就是她是怎么死的了，这我可不想知道。一个如此美丽、健康、周游过世界的女子会在３４岁时死去？是被狮子咬了？被野蛮部族攻击了？因为热带病？在纽约被人抢劫、强奸、杀害了？但不管是因为什么，那都是半个世纪前的事了。

我心烦意乱地工作了几个小时，挨到下午３点就匆忙回家。为了等她。

我刚下汽车，就意识到有什么事情不太对。走廊上的秋千是空的。“哈哈”和“瞪眼”跳过走廊，跑向我，在我的腿上蹭着，好像这样它们感到很舒服。

我叫着她的名字，可是没人应答。接着我听到屋子里有沙沙的声音。我跑到门口，进门时正好看到一只浣熊爬过厨房的窗户。屋子里一片狼藉。很明显它是来觅食的。

接着我看到：《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成了碎片。好像浣熊找不到吃的，就把火发在了书上，我把它放在厨房的桌子上了。书页被撕成了碎片；封面扯成了好几片，它甚至还在上面撒了一泡尿。

我连着工作了几个小时，想要补救，长大后我还是第一次哭。可是没有什么可补救的。那就意味着普里西拉今晚不会宋了，或者说在我找到另一册书之前她是不会来了。

因为盲目的狂怒，我拿起来福枪和手电筒，杀死了我最先找到的６只浣熊。不过那并没能让我好受些：特别是当我平静下来，想到她会认为我很血腥的时候，更难受。

我感到太阳好像再也不会升起来了。当早上来临时，我冲回办公室，打开电脑。想从WWW．abebooks．com和WWW．bookfinder．com两个最大的网络图书经销商那里再找一本普里西拉的书。可是都没有。

我联系了以前买过书的几个图书经销商，他们谁也没有听说过这本书。

我给美国国会图书馆的版权公司打了电话，想着他们或许能帮我。不幸的是《和我的猫眯一起去旅行》并没有注册正式版权，所以也就没有留下任何版本。我开始怀疑这所有一切都是一场梦：书，还有女人。

最后我给查理·格瑞姆打了电话，他自称是“书侦探”。他做的最多的就是给一些选集的编者找版权，给一些难懂晦涩的印刷刊物和故事跑许可。只要能赚钱，他从不在乎是给谁干的。

花了他９天以及我６００美元，我最终得到了答案。

亲爱的伊桑：

你让我费了不少时间，本来干到一半的时候我已经认为这是一本从来不存在的书。不过你是对的，很明显你拥有的是限量发行版本中的一本。

《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是一个叫普里西拉·华莱士（死于１９２６年）的作者自己出版的。只印了２００本。承印的是很早以前就倒闭的康涅狄格州布里兹堡的阿德尔曼印刷厂。这本书从未在美国国会图书馆登记版权。

下面是我的自我推测。华莱士女士把大约１５０本送给了自己的朋友和亲戚，剩下的50本在她死后也变成了垃圾。我核对过，在过去十几年中从未有一本卖出过。不过更早以前的可信记录就找不到了。她把书送给谁也查不出来了。书是她空虚无聊时的作品，只会送给她认识的人。可能只有不超过１５至２０本仍然存在，我想不会再多了。

祝好

查理

当最终决定要冒险的时刻来临时，你并没有考虑：你只是就这样做了。那个下午我辞职了。在过去一年中，我走遍了全国各地，想再找到一本《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可是一本也没有找到。不过我还是不断地找，不管要找多久。我有点孤单，可是我并不气馁。

是个梦吗？她是个幽灵吗？几个我信任的熟人是这样想的。该死！我可不这样认为：另外我不是一个人旅行的。我有两个猫伙伴，它们和真正的猫一样。

一个本来没有目标只想度过自己一生的人现在有了一个目标：一个重要的目标。我爱的女人已经死了近半个世纪。我是这些年来唯一能让她复活的人，在某个时间的某个晚上或者某个周末她会回来的；无论如何她会回来的。我用尽我的昨天，想要召唤她回来。现在为了她能回来，我要用尽我的明天。

无论如何，这只是个故事。我丢了工作，花了自己的大半积蓄。在近４００天里我从未在同一张床上睡过两次，我瘦了许多。我不再在意我的衣服穿了有多久。这一切都没关系。我所关心的只是要再找到一本《和我的猫咪一起去旅行》，我知道有一天我会找到的。

我后悔过吗？

是的，只有一点。

我从未碰过她，一次也没有。

# 《盒子》作者：詹姆斯·布利什

《盒子》描写纽约被一个大盒子罩住，人们无法出入，整个城市陷入一片恐怖和混乱之中，科学家千方百计打破这个盒子，从而摆脱困境。小说从科学根据出发，寻求造成这个盒子的原因。但它的真正含意是暗示在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的美国，原子火箭的发展和空气污染已经造成严重的后果，被污染的大气像一个盒子，把人们罩在里面，等待着死亡的来临。

小说还描写了不同阶层的人物对这场“灾难”的态度，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美国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

星期二早晨，当迈斯特尔从床上爬起来的时候，他以为天还没亮呢。这些天来他几乎用不着闹钟——眼上有一点儿光线都可以把他唤醒；有时候，离太阳升起还有很长时间，梦就把他从床上拉了起来。

看来这是一个没有做梦的夜晚，但是很可能他把做过的梦忘记了。不管怎么样，他已经早早地醒来了。他轻轻地走到窗前，拉开窗帘，打开窗，向外望去。

街灯还没有熄灭，可天空却浑然一色一片暗灰。迈斯特尔还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天呢。就是大雪之前，在乌云密布的最阴暗时刻，也总会在这儿或那儿露出一线光明。可是这会儿的天——他能看到的只是那些高层公寓之间的部分——就像是扣在一顶铅做的头盔里面一样漆黑。

他耸了耸肩，转身走了回来，把钟从桌上拿起，关掉闹铃。他对自己保证说，总有一天，他要等闹钟响了才起。那将是一个美好的日子；就是说，那天他没有做梦。在道拉集中营的时候，人们必须在地道灯亮的时候醒来，不然的话，就得被打醒，或者打死。迈斯特尔的左耳就是被打聋的。他刚进集中营的头３天，天天都得被打醒。

他突然意识到自己正紧紧地盯着闹钟的针盘，想像中的闹铃也叮铃铃地在耳边响起。９点钟！？不，不可能。显然是太阳快要出来的时候。虽然闹钟滴滴答答地走着，而且从他开始注意它的时候起，滴答声从没停过，他还是呆呆地摇着它，并且试探着触动背面的钥匙。

闹铃已经响过了。

这显然是可笑的。一定是闹钟出了毛病。他把钟放回桌上，拧开了小收音机。过了一会，里面响起了可怕的嗡嗡声，仿佛是一台吸尘器正在工作。

“降B调”，迈斯特尔不由自主地想。他虽然只有一只好耳朵，可他依然有极好的识别音准的能力——这对一个谐振工程师来说是必不可少的。随后他转了一下调谐盘，嗡嗡声更大了，于是又赶忙转了回来。在８３０千周附近，收到了西纽约广播电台的广播，嗡嗡声几乎没有了；可是现在太早，还不到城市台播音的时刻。

“……在您的家里”，一个高过嗡嗡声的声音清晰地说道。“我们正在等待陆军司令部的报告。请大家不要在障碍附近拥挤，否则会干扰市长的调查委员会进行工作……现在播送从港口当局发来的最新消息：在没有接到进一步的通知以前，所有的渡船中止运行。地铁只有开到城外去的班车；不过，到目前为止，一切地方性的服务行业仍然照常进行。”

障碍？迈斯特尔再次走到窗前向外看去。收音机里的声音继续着。

“无线电城的国家广播公司声称，根本不知道昨晚午夜以来，有一持续不断的讯号干扰９０００千周以上的广播节目。这样，我们的调查就包括了市区所有的电台。据信这一讯号与现在包围着曼哈顿和其余大部分区的墙有关。一些城外的电台仍然可以拨到，但是声音小于平常的五十分之一。”播音继续着。

“在哥伦比亚大学，物理系主任估计大约有同样比例的阳光也透了过来。有关空气渗过障碍的情况，至今没有任何消息。东河和哈得逊河在屏障下的那一部分据说水流正常。白宫街的潮汐站至今未发现异常。”

播音停顿了一下，嗡嗡声丝毫没有减弱。然后是尖声的报时信号！播音员说：“刚才最后一响是东部夏季时间上午９点整。”

迈斯特尔穿衣服的时候没有关收音机，令人吃惊的播音继续着。但是，除对艾琳担心以外他并没有感到十分不安。她很可能非常害怕，不过也许不会有什么要紧事。现在他应该去实验室。要是小队的同事们头天晚上就搞起来了，他们一定会毫不留情地嘲笑他在这个伟大的事件里睡觉。

收音机还在继续播送着特别通知、警告以及新的消息。播音员的声音听起来几乎有点歇斯底里，显然他自己也没有弄清究竟是怎么回事。当迈斯特尔系左鞋鞋带的时候，他才意识到播送的消息更加糟糕。

“我们刚才从拉瓜蒂亚机场得到消息，说一架实验飞机从熙熙攘攘的特利波罗桥上空穿过了障碍。它以后再没有出现，据说是失踪了。至于今天清早发生的‘纽约小姐号’渡船失事的事件，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获得全面的消息。据斯达泰恩岛权威人士透露，通常在这个时候该渡船的载客量不少于２００人，但是从失事到现在只捞上来２０人。幸存者中的一名是用赛艇‘马乔里皇后号’送到曼哈顿的船台上的。他现在仍在深度休克之中，据贝莱维医院说，到明天以前不可能指望从他那儿了解到任何情况。他好像是从障碍下面游过来的。”

播音员的声音显得非常紧张，连他自己也可以清楚地感到。“屏障外面的浓雾仍在蔓延——正是这种浓雾遮蔽了船长的视线，使他看不到隐藏着的障碍，结果把渡船撞碎。警察当局再次请求全体纽约人留在——”

迈斯特尔最后终于警觉起来，连忙关上收音机，小心地把门锁好，离开了住宅。除非那些傻瓜撤掉这个屏障，要不今天结束以前一定是人心惶惶、强盗丛生。

楼下的小杂货店里，一伙人正在争论，声音低沉，神经紧张，脸色像不祥的天空那样阴暗。他从这伙人中挤到电话跟前。

老板这时正坐在电话机的后面。“电话不通了，迈斯特尔先生，”他嘶哑着说。

“我想能接通的。出了什么事？”

“我估计一定是些外国敌人。有一个巨大的圆顶状物笼罩着我们的城市。谁也进不来，出不去。你要是把手伸进去，抽出来就是血淋淋的一片残根。任何东西从那一面都塞不进去。”他用颤抖的手拿起电话递了过来。“但愿你运气好。”

迈斯特尔拨了艾琳的号码。他需要知道她是不是害怕得要命，要是那样的话，他得先再次向她保证不会有什么危险。好一阵儿没有动静，过了一会一个话务员说，“对不起，先生，除非你获得特殊许可，一般在紧急状态时不办理私人电话。”

“那末，给我接紧急代号Ｂ－１９，”迈斯特尔说。

“您的单位，先生？”

“屏障小队。”

电话的那一端有一个微弱的声音，好像是那姑娘迅速地吸了一口气。“好吧，先生，”她说，“马上就好。”随后，传来令人愤怒的噼啪声；当拨电话号码的时候，听筒里发出低沉的嗡嗡声。

“屏障小队。”一个声音响了起来。

“请转谐振小组，”迈斯特尔说。当电话接通，对方搞清了他的身份时，便咆哮起来。

“喂，杰克，我是弗兰克·谢菲尔，你究竟跑到哪儿去了？我给你拍了电报——不过你准没收到，电报局乱死了。赶快到这儿来！”

“不，我根本没收到什么电报，”迈斯特尔说，“我该向谁道贺啊？”

“谁也不用，你这个蠢货！这根本不是我们干的。我们甚至不知道它是怎么立起来的！”

迈斯特尔觉得毛骨悚然。仿佛又回到了道拉集中营的地道里。他倒吸了一口冷气说，“可是那不是防弹屏障吗？”

“正是那个东西，”谢菲尔无力的声音中充满着痛苦。“只是有人已经赶在我们的前面把它立了起来——而我们却落入了圈套。”

“它真能起到防弹作用——你肯定吗？”

“它什么都防！没有任何东西能穿过它！就连我们也出不去！”

要搞清怎么回事需要相当长的时间。Ｂ－１９工程是一个高度机密，价值十亿美元的防原子工程。它的代号并没有什么意义，现在正处在一片混乱之中。这个障碍出现的时候，它的大部分实验室人员都在现场或者华盛顿。通讯系统的干扰和混乱，使它无法通知分散在城里的人赶回中心办公室来。

“事情是这样的，”谢菲尔很快地搓弄着一块假牙说。“这个圆顶状物是昨晚出现的。只有少量的光线和城外最近处功率最强的电台的声音可以渗进来。就是这些——无论如何，我们现在所知道的就只有这些。这是一个完美的圆顶状物，笼罩了岛的全部、其它一些区和新泽西的某些部分，它并不渗入土和水中。只有港口真正的大水道是一条出路，这就使每个人都能获得机会，像‘纽约小姐号’暗船的那个幸存者一样，从下面游出去。

“听说地铁还在行驶，”迈斯特尔说。

“当然，如果不得已，我们能够撤出这座城市，但是不可能迅速撤出。”他好动的手指捏碎了假牙一边的一小部分。“不要很长时间，这里的空气就会吸光，如果发生火灾，那就更糟。而且，在这个障碍物的里面，有一个大约２０呎厚的臭氧层——不过不要问我为什么！即便我们不发生大的火灾，臭氧的凝固和电离区的表面氧化，也会使我们以可怕的速率失掉氧气。”

“电离区？”迈斯特尔皱起了眉头，“有很多吗？”

“很多！”谢菲尔说。“我们还没有把这一点公开，但是２０个小时后，你在收音机里将无法听到任何声音，只能听到一种像拖拉机轧过玉米地一样的噪音。这种声音现在已经在增大。这些天来我们所使用的一切，都在迅速加剧这种紧张事态。”

这时一个信差从私人电报间跑了进来，把一份电报扔在弗兰克的桌上。物理学家匆忙地看了一遍就把它递给了迈斯特尔。

“这正是我在考虑的。你可以看出我们现在的处境。”

电文说，氧气正渗过障碍向内扩散，其扩散的速度完全可以按照一般渗透作用算出。而二氧化碳失去的量却不太容易算出，但其速率好像也符合一种渗透数量级。电报是由某大学一位最权威的化学家签发的。

“不可能！”迈斯特尔说。

“不，是这样的。纽约是太大了，很难在这儿生活。如果我们只靠从外面渗入的氧气过活，一个星期后，我们就都会闷死。你听说过一种半渗透的膜通过一块煤或一个西红柿吗？空气、热源、食物——一切都通通断绝了。”

“军队是怎么说的？”

“还是他们那个老一套：‘好好干，加倍干！’幸好我们是普通公民，要不就会被军事法庭判处死刑！”谢菲尔愤怒地笑了起来，把假牙随手扔了出去。“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真够有意思的。”他说，“我们正在搞自己的防弹屏障，可现在我们却不得不去搞清楚我们自己为什么如此容易受到炸弹——或死亡的攻击。而６天以后——”

电话铃发出刺耳的响声，谢菲尔抓起了听筒。“是，我是谢菲尔……对不起，上校，除了在市长的调查委员会里工作的人以外，我们其余所有的人都已召了回来……不，我不知道。也还没有任何人知道。我们正在跟踪那个无线电讯号。如果它和那个障碍物有关的话，我们就可能找到这一障碍产生的根源并摧毁它。”

物理学家把听筒撂在电话的叉簧上，狠狠地盯着迈斯特尔。“一上午我就被电话缠着！满希望你能早点来。简单点说，这座城市正在死亡。只有电话电报使我们和外界还有某些联系。在这个圆顶状物内部，我们还能够再使用无线电很短一段时间。外面有一些小队正在努力打破这一障碍，但是所有一切有意义的现象都产生在它的内部。从外面看来它仅是一个巨大黑色的圆顶状拱形物——没有辐射，没有电离，没有无线电讯号，没有任何意义！”

“我们正在撤离，”他继续说，“但是如果这一圆顶状物继续存在下去的话，那么陷入其中的四分之三的人就会死亡。假如再出现火灾或暴行，那我们大家差不多都要完蛋！”

“听你讲话的口气，”迈斯特尔说，“好像是要我自己一个人去拆毁这个屏障似的。”

谢菲尔脸上露出令人不快的笑容。“当然要你去，杰克！很明显，这个障碍不仅特别能阻挡核子反应，它几乎把一切都挡住了。而我们这里几乎每一个人都是搞核物理的，在这个问题面前他们就如同一套甜饼切刀一样无能为力。到眼下为止，我们所知道的每一个事实表明，这是一个硕大无比、无限复杂的空腔谐振的产物——而你是这个圆顶状物里绝无仅有的谐振工程师。”

谢菲尔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他说，“你所需要的电子技术员我们都可以派给你，我们还可以给你许多官方的支持以及一般理论上的帮助。我们所能提供的东西不多，但这是我们能尽的最大力量。除非你能把这个盒子的盖子揭开，不然的话，其中一千一百万人就只能是一千一百万具僵尸。”

迈斯特尔点点头。这个问题给他心上造成的负担并不像人们想像的那样严重。他想起了道拉集中营，成堆的尸体堆在楼梯下面，堆在仓库里，每次5个一批一批地填人炉内烧掉。假如一个人曾经有过九死一生的经历，那他在差不多任何情况下都会死里逃生。只是艾琳——

艾琳很可能也在这个盒子里——圆顶状物内。这点对他来说是重要的，而一千一百万仅仅是一个数字而已。

“Entdecken。”他喃喃自语着。

谢菲尔抬起头来望着他，他那蓝色的眼睛里闪着火花。谢菲尔看起来并不像是世界上最好的核物理学家之一，他身材矮小，一头红黄色的头发——乱得像马鬃一般。

“你说什么？”他问道。

“一个德文字，”迈斯特尔回答说。“它的意思是，‘发现’——就意味着根除。看来这是第一步。要想连根拔掉这个障碍，我们必须找到那个发射器。”

“我已经派人带着环形天线出去了。这个圆顶状物的几何中心正好是在帝国州立大厦的顶上。但是WNBT广播公司说，那上面除了他们的电视发射机以外什么也没有。”

“他们所说的只能理解为，”迈斯特尔说，“那上面两个星期以前什么也没有。而现在那上面一定有一个位于某一辐射点的辐射器，不管它隐蔽得多么好。”

“我派一个小队去。”谢菲尔站起来，找寻着他刚才扔掉的假牙。“我要亲自去，在这儿我可受不了啦。”

“带着你的牙吗？我可不同意你这么干。正如意大利人所说的那样，你会被杀死的乙”

“牙？”谢菲尔神经质地傻笑着说，“这是什么意思？”

“你的嘴里有金属。如果发射机的天线果真产生辐射的话，你的下颚骨会从头里被击出来。派一队牙齿完好的人去，或者他们的假牙是磁质的。不要穿任何带金属的衣服，也不要穿鞋。”

“啊，”谢菲尔说，“我知道我们离不开你，杰克。”说完他用手背擦了一下前额，然后伸手从口袋里拿出一支烟来。

迈斯特尔立即把他的烟打掉。“我们只剩6天的氧气了。”他说。

谢菲尔从他的座椅上蹦了起来，用拳头朝着迈斯特尔的头部猛击过去，随后便晕倒在办公桌上。

昏暗的城市到处散发着臭氧的臭气。街灯依旧亮着。尽管收音机里不断警告要大家呆在家里，一批又一批的暴徒，没头没脑地向障碍冲去。汹涌的浪潮又把他们冲了回来，障碍中那种令人窒息的东西使他们喘不过气来。更多的人堆集在地铁的车站上；人们尖叫着，互相践踏。奇怪的是，那天城市的吞吐量依旧很大。即使灾难也无法改变人们总想在车站的旋转栅门上留下一点什么印记的顽习。

纽约中心铁路和长岛铁路，由于轨道在地面以上被屏障切断而停止运，这跟盒子内那些通到地面的地铁。路被。断一样。每３分钟有一列专车从宾夕法尼亚站开出，车厢的过道和两头，到处都挤满了乘客。

哈得逊地铁的情况更糟。惊慌失措的人群在那里乱挤乱撞，谁也无法控制自己。屏障在霍布金和纽华克之间划了一条生死线，这样，地铁列车不得不将两面的旅程加长，以便将乘客送到盒子外面去。由于动力系统故障，一列专车在哈得逊河下的一片黑暗之中停顿了１０分钟之久，恐怖和疯狂席卷了整个列车。

皇后区地铁和布鲁克林区地铁的压力稍小一点，但也好不了多少。每当大难临头的时候，人们的本能冲动总是驱使他们向北面拥去，在由地图培育的神话中，北就意味着“上”。

海军已准备好随时出动，以便最大限度地把那些打算从盒子罩住的港口、河流逃出去的人接应到安全的地方，可是直到现在还没有看见一个人从中游出来。几乎没有人能够在２０呎以下的深水中游泳，而浮到２０呎以上来换气则是灾难性的。那就如同进入障碍本身一样必死无疑，因为浓度很高的臭氧会使人的肺溃烂。这就使大部分蛮干的人放弃了穿过这堵墙的努力——在戴有防毒器具的警察面前停了下来。

州长居住的小岛大约有一半罩在盒子里。陆军的小渡船从那儿运送过来几箱小型武器，分别发给地铁和铁路的守卫人员。另外有两支步兵支队也被派了过来，这样就稍稍减轻了一点警察的负担。

迈斯特尔和两名技术员、一位飞行员一起乘一架直升飞机飞到了屏障边缘的一个建筑物上空，他惶惑地往下面看着。但很难看出下面影子的形状。

“给我电话，”他说。

资格较老的技术员递上了麦克风。因为那个持续不断的嗡嗡声的干扰，短波上什么也听不到。一个大电信局开辟了一条较长的长波频道，以供紧急事故处理队和警车使用。

“弗兰克，是你吗？”迈斯特尔呼叫着，“艾琳那儿有消息吗？”

“没有，不过她的房东太太说，她昨天去新泽西看朋友去了。”这是从长波上传来的声音。对于一个小时前双方歇斯底里式的互相攻击，他们之间达成了一种心照不宣的谅解，已经无须提及。“我想你必须打破这个盒子，以便获得更多的情况，杰克，有新消息吗？”

“没什么新的发现，反而更麻烦了。你想到热能累积的事吗？我突然意识到现在是夏天，不要很久，我们这儿就是一个大火炉子了。”

“我想过，但不像你说的那样，”弗兰克·谢菲尔说，“我们所以觉得热，是因为没有风。根据气像局的报道，热正在迅速失掉，他们估计温度可能降到１５度－２０度之间。”

迈斯特尔吹了一声口哨。“那么低！可是水却在不断地提供热量——”

“水是一个很差的导体。使人伤脑筋的是这该死的臭氧。它充塞了整个城市——现在这儿到处都是像变压器内一样的气味。”

“帝国州立大厦怎么样？”

“还没有搞清楚。我们沿着动力主线涂了一层肥皂泡，想看看是否有什么地方和ＷＮＢＴ电台的线分流，结果并没有发现断路现像。障碍附近的事处理完毕后，你最好到那儿去一下，那里有些情况我们还弄不明白。”

“好吧，”迈斯特尔说，“等我点火以后就立刻到哪儿去。”

谢菲尔开始不断地吐唾沫，迈斯特尔微笑着把电话给了技术员。

“卸下防毒面具，”他说，“我们现在可以下去了。”

障碍旁边建筑物的房顶上，就像精神病医院中的患者想像出的地狱一样可怕。人的每一个动作都在身体的表面累积了小量的静电荷，如果它接触地面物体很近的话，它的指尖甚至鼻尖都会不断地像针刺一样地放电。

几码以外就是那神秘莫测的墙体，平坦，呈暗灰色，没有半点特殊的地方。但是它又像一个活的东西一样微微颤抖着——这是一层闪烁的雾，特别厚实而无法穿透。它没有固定的边界。墙下面的油毡开始变暗，接着有一叹左右消失在无边无际的神秘之中。

迈斯特尔看着障碍。眼睛望着的地方一片虚无，使人头晕目眩。脑海中浮现出令人惊恐的各种颜色的形像和闪光，并把它们射人这片广大的灰色之中。有时候仿佛这片雾延伸出数哩之远。一个戴着防毒面具的警察走来，碰了碰他的肘。

“别尽看着它，先生，”他说，“我们下面备有救护车，专门运送那些盯着它看的人。要不然，很快你的眼睛就转不动了。”

迈斯特尔点了点头，那东西确有催眠作用。人的眼睛所以会被它引过去，是因为它是这里惟一的光源。这儿电离作用太强，把线路中的电流全抽空了，因而边缘地带的街灯都熄了。从直升飞机上望去，整个城市就像一个大圆圈，现出了暗淡的轮廓。迈斯特尔觉得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好像全身都爬满了虱子。是的，在道拉集中营的时候，虱子可真不少啊！

在他的后面，技术员们正从飞机上御掉一些装置。迈斯特尔打了个手势。“先看一下电场强度是多少，”他阴郁地说，“不管是谁设下这道障碍，它必须有强大的功率。电离气体，这可不容易啊——”

他突然不说话了。这也并不太困难，整个城市已被封闭起来，从实际效果看，城市变成了一个庞大的盖斯勒管。当然，稀有气体的浓度根本不足以生成可见的闪光，但是——

“电场强度很高，”拿着环状天线的技术员说，“在四万五到五万之间。好像又升高了一点。”

“在——”迈斯特尔很快走到仪表前。一点不错，黑色的指针像一个扇面似的在那两个数字间迅速地摆动。“奇怪！这个仪表可靠吗？”

“我刚去掉密封，查看了质量保证说明。”技术员说，“你认为这么多的臭氧能够凝固而不发生变化吗？”

“是的，我预先设想过与此相当的紫外线爆炸的情形。正是这一点使情形有所变化。难怪有光线渗过屏障！警官——”

“在这儿，先生？”警察在面具后面嗫嚅着。

“下面你能清理出多大一块地方来？”

“你需要多大就可以清理出多大。”

“好。”迈斯特尔伸手从衣袋里拿出飞行员给他的市区图。“我们在这儿，对吧？那么从这儿到这儿设置一条警戒线，”他的软铅笔围绕着４个大厦划了一条黑线，”然后在这个圈外准备尽可能多的防火设备。”

“你要放一场很糟的火吗？”

“不，是一场好火，不过要快！”

警察不解地搔了搔脑袋，走下去了，迈斯特尔微笑着。屏障小队的成员现在是这个城市举足轻重的要人，20个小时以前谁也没有听说过这么个屏”障小队。

技术员神情慌乱地工作着，他把一个示波器接人一个闭环电路，迈斯特尔赞许地点点头。如果这种现像有一个脉冲的话，那就容易搞清它的波形，他捻了一下手指。

“怎么了，博士？”

“我的记忆。我想早上起床的时候我把脑袋给撂在后面了。我们必须把波形拍下来，它太复杂了，无法进行现场分析。”

“你怎么知道它太复杂呢？”技术员问道。

“那个无线电讯号告诉我的，”迈斯特尔说，“你们美国人是靠眼睛来工作，这个国家几乎没有谐振电子专家。但是在德国，我们工作既靠眼睛也靠耳朵。你们把一种波变成一种可见的形式，而我们却把它变成一种可以听到的形式。我们有句老话说：谐振工程师是失望的音乐家。”

示波器上突然出现了绿色的摆动，这是一个疯子可能做出的那种摇摆。技术员失望地看着它。“那个波，”他说，“根本不存在。我不愿干那种几乎没有可能的事。”

迈斯特尔咧嘴笑了起来。“这正是我的意思。收音机里的讯号是基音降B，而里面包含了成百上千的谐振和泛音。你在电场里是找不到那么多的。”

“找不到吗？”他看了一眼。“是的，找不到！可是当我把它缩减那么多的时候，你不可能看到它调制的形状。”

“我们得把它分段拍摄下来。”

另一个技术员取来了照相机，把它装好。他们便迅速地干了起来。那极不自然的珍珠色的闪光、面罩、从特制的防护服侧面渗入的臭氧刺鼻的气味、放电的刺痛，特别是落入陷井的任何动物都会感到的那种死一样的恐怖，这一切都使他们闷得喘不过气来。

正当他们工作的时候，警察已经回来，站在旁边一声不响地瞧着。由于防毒面罩的阻隔，看不出他脸部的表情，但是迈斯特尔依然可以感觉到他对他们的信任所产生的压力。毫无疑问，这些东西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意义——但是正是这些东西造成了这个盒子，使警察或总统的权力也对它无可奈何。现在懂得这些玩意儿的人就同神一样。

除非他们失败。

“正是这个东西搞的。”技术员说。

警察往前走了一步。“我已经把您标出的地方拦起来了。”他信心不足地说，“我们检查了那些公寓，里面没有一个人。如果起了火，我们完全可以控制它。”

“太好了！”迈斯特尔说，“记住这种气体可以助燃，你们必须把每个有用的人召集到现场。”

“是，先生，还有什么事吗？”

“你现在立即离开这一区域。”

迈斯特尔爬上飞机，站在开着的舱口旁，看着手表。他给警察１０分钟的时间，以便他撤出公寓，退到放火线以外。随后他划着了火柴，把它扔到屋顶上。

“起飞！”他喊道。

直升飞机的旋翼吼叫起来。屋顶上的火开始烧着了，火舌直往上窜。3秒钟以后，靠着灰色屏障一面的屋顶上已是一片耀眼的火海。

飞机瞒珊地向高空爬去。

机后升起了一片光辉夺目、使人惊心动魄的黄色火焰。迈斯特尔不愿看它，他背朝火海坐着，在氧气瓶的颈部挥动着一些纸条。

氨的烟雾消失了，通过面罩也闻不见它的气味，但是在于片上正在出现摆动的线条。迈斯特尔轻咬着下唇，仔细研究这些线条。幸运的是，这些线条至少可以回答一个问题：它们将可以解释这个盒子是什么，甚至于告诉我们它是怎样产生的。

它们无法回答这个盒子是从哪里来的。

飞机的动作突然改变了。迈斯特尔的胃口在皮带下翻腾起来。他把干片收好，向上望着。帝国州立大厦那缩短了的塔尖，通过透明的机舱从斜下方对着他。另外有一架直升飞机正在它的顶部盘旋。电视发射机的天线隐藏在好像是一些暗灰色物质的球体中。

迈斯特尔拿起了无线电话筒。“谢菲尔吗？”他呼叫着——向着帝国州立大厦。

“不，我是托利弗，”对方的回答传了过来。“谢菲尔回实验室去了。我们也准备离开这儿，需要帮助吗？”

“不需要，”迈斯特尔说，“你们天线杆上装的是箔片吗？”

“是的，那不过只是一个预防事故的措施。整个天线杆在辐射，既然我在外面包了箔片，那么箔片也在辐射。回头见。”

那架飞机随即旋了起来，飞走了。

迈斯特尔把频率调到短波区，嗡嗡声立即响了起来，随后他把音量调小，仔细分辨着。声音有点儿不一样。过了一会，他终于搞清楚了不同在什么地方。那个降B的基音依然在，不过有些泛音消失了。这就是说，这个小放大器无法再生的那些成百的泛音也消失了。现在他正在收听的是一台调频机，而他家里桌上的那台是一个调幅机。所以这个波的调制是沿着两个轴进行的，很可能脉冲的调制也是如此。但是为什么它竟会简化成接近其基波的一个波呢？

当然是谐振。高谐波是回声。不过一个简单的基音本身在一个人所共知的频率范围内，是不可能产生这个盒子的。正是谐波使情况产生了变化，而谐波离开像盒子这样一类封闭的空腔又不可能出现。沿着这样一个思路考虑，这个盒子就是它自身存在的一个前提条件。迈斯特尔觉得头晕起来了。

“喂，”飞行员说，“下雪了！”

迈斯特尔关掉收音机，向外面望去。“好吧，咱们回去吧。”

尽管精疲力尽，屏障小队却以更加高度集中的精力，投入了紧张积极的工作，因此显得更沉静。弗兰克·谢菲尔的门是掩着的，但迈斯特尔不愿再敲门。他的脑子里正在形成一个想法，他不想打断自己的思路，把时间耗费在形式礼节之中。

办公室里和谢菲尔在一起的有几个穿制服的人，还有一个衣着豪华身体高大的人物和另外一个睡意朦胧的小个子。小个子的眼睛下面有暗褐色的圆圈。尽管他显得疲惫惟悴，迈斯特尔仍然可以认出他。他就是市长。而那位身材高大的人物却并不熟悉——也不使人愉快。

至于那位高级官员，在迈斯特尔看来，他的制服上没有一样顺眼的东西。迈斯特尔挤到前面来把干片放在谢菲尔的办公桌上。“谐振的产物，”他说，“如果我们能在实验室里复制这个基波——”

那个大汉突然吼了起来。“谢菲尔博士，这就是我们一直在等着的那个人吗？”

谢菲尔懒洋洋地打了个手势。“杰克，这位是罗兰·迪安，”他说，“我想市长你是认识的，其余几位是保安部门的官员。他们都好像认为是你装上了这个盒子。”

迈斯特尔浑身一紧。“我？这真是痴人说梦！”

“任何一个外国人都会理所当然地受到怀疑。”一个军队的官员说，“不过，谢菲尔博士有点言过其实，我们只想问你几个问题。”

市长咳了起来。他显然很累，臭氧的刺激使他的呼吸极感不适。

“恐怕还远不止此，迈斯特尔博士，”他补充说，“这位迪安先生坚持要逮捕你，我个人倒以为，那简直是蠢极了。”

“谢谢您，”迈斯特尔说，“那末迪安先生是什么意思呢？”

“迪安先生，”谢菲尔喊着说，“是你在北面放火烧掉的那几座楼房的主人。现在火还在蔓延。我告诉他我不知道你为什么要放火，他听了便大发雷霆。”

“当然要发了。”迪安瞪着迈斯特尔说。“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一紧急事态可以成为不负责任地毁坏财产的借口。迈斯特尔，你为什么要烧掉我的房子？”

“难道你呼吸不觉得困难吗，迪安先生？”迈斯特尔问道。

“当然！谁不呢？难道你认为把这个盒子里充满烟雾，可以使我们大家呼吸更舒畅一些吗？”

迈斯特尔点点头。“据我看你对基础化学一无所知，迪安先生。这个盒子正在迅速地把氧气转变成一种不能呼吸的东西。一场大火会耗掉一些氧，但它也能破坏臭氧的分子。其比率大约是消耗两个氧原子可以使根本不能呼吸的３个原子的臭氧放出一个氧原子而变成氧气。”

谢菲尔大声叹息着，“我怎么没想到这一层呢！这真是十分好的办法，杰克。可是臭氧的还原和氧气的全部消耗之间的比率又是怎样的呢？”

“这个比率足以使我们维持预定的６天期限中的５天。如果让臭氧的凝固过程毫不减弱地进行下去，我们连４０个小时都坚持不了。”

“怪物！”迪安冷冰冰地说着转向谢菲尔。“不彻底的办法！问题的关键是把我们大家从苦难中解救出来，而不是通过侵犯别人的财产，再把这种苦难延续３天。这个人是德国伦，很可能是纳粹分子！正如你方才所说的，他是你们组里惟一知道怎么力、的人，而到现在为止，他所做的一切除了烧毁我的几幢房子以外，一无所获！”

“迈斯特尔博士，到目前为止你们究竟都做了些什么？”情报部门的一个上校问。

“仅仅是几个试验性的观察。”迈斯特尔说，“我们把大部分不太明显的现像用图表记录了下来。”

“图表！”迪安哼了一声。

“你能够提供任何保证按时打破这个盒子吗？”上校问道。

“那样做，”迈斯特尔说，“将是愚蠢的，可能性是存在的，只能说这些。当然这需要时间——我们现在仅仅触及到一些皮毛。”

“如果是那样的话，恐怕你就得考虑被捕——”

“喂，上校！”谢菲尔冲了起来，脸憋得通红。“难道你不知道他是这个盒子中惟一能够打破它的人吗？那场火简直是最一般的常识，如果你因为我们的人没有做成什么事而逮捕他们的话，那我们就永远也做不成任何事！”

“我并不那么傻，谢菲尔博士。”上校沙哑着说。“我对迪安先生的房子并没有兴趣，如果市长被迫监禁迈斯特尔博士，我们会立即释放他。我担心的是迈斯特尔博士可能在维护这个盒子而不是力争打破它。”

“这话怎么讲？”迈斯特尔温和地说。

上校以军人的姿势笔挺地站起来，清了清喉咙说，“你现在在这个盒子里。如果是你设置了它，你当然有办法出去，也知道它产生的根源在哪里？任何地方你都可以去，不过从现在起我们必须派一个卫兵跟着你……这样满意吗？谢菲尔博士？”

“我可不满意！”迪安咕哝着，“我的财产怎么办？你要让这个疯子带着卫兵做助手去烧房子吗？”

上校看了一眼房产主。“迫安先生，”他安详地说，“你似乎认为这个盒子只是打扰了你一个人似的。军队在这个东西面前束手无策，可它清醒地认识到不仅是纽约一个城市处在攻击之下。敌人，不管他是谁，认为这个屏障是打不破的。不然的话，他就不会仅仅罩住我们的一个城市，使我们能够有机会对它进行研究。如果这个盒子８天之内没有打破，他就明白，纽约失败了，纽约死亡了——这个国家的每个城市都会在第二天早上被炸得稀烂。”

谢菲尔坐了下来，信心十足地望着这个军人问道：“为什么？既然他们可以把所有的城市一下子装人盒子里，那又何必要浪费炸弹呢？”

“力不从心啊。美国太大了，只能慢慢地占领，一口一口地吃掉。他们没有理由关心她的大片土地是否暂时无法居住了。重要的是，要把我们作为一个军事力量，作为一个在世界事务中举足轻重的强国打垮。”

“如果他们同时把所有的城市装人盒中——”

上校摇摇头。“我们有自己的导弹阵地，可它们并不在大城市。不管是盒子还是炸弹都不可能将它们中的大部分摧毁。不，他们需要知道这种盒子是打不破的，这样他们就可以用这种盒子先罩住他们自己的城市来防御我们的导弹袭击，直到把我们整个国家催垮。使用盒子，需要一个星期多一点的时间，他们的城市和我们的城市会一同受难。使用核弹，一天就够了。所以他们要让我们试验一下。如果纽约打破这个盒子，他们就不会来进攻，至少在他们设计出更新的屏障以前不会发动进攻。而现在这个盒子看来还是很好的！”

“政治，”谢菲尔厌恶地摇着头说，“对我来说这玩意儿太费解了！难道盒子本身没有构成进攻吗？”

“当然——但是是谁发动的进攻？”上校进一步追问着，“我们可以猜测，但我们不能断定，我非常怀疑敌人是否留下了任何踪迹。”

迈斯特尔突然惊呆了，一种愕然的战栗传遍了他的脊梁骨。谢菲尔盯着他。

“踪迹！”迈斯特尔说，“不错！正是这种踪迹使我们的工作没有突破。事实上根本就没有任何迹迹。我们找这种踪迹纯粹是浪费时间。弗兰克，这个盒子的发生源不在帝国州立大厦上，它甚至不在这个盒子里！”

“可是，杰克，它必须在盒子里。”谢菲尔说，“从物理学来看它不可能在盒子外面！”

“鬼把戏，”迪安咕哝着。

迈斯特尔激动地挥着手。“不，不！正是这个看法使我们的工作迄今一无所成。请注意，正像上校讲的那样，敌人是不敢留下任何踪迹的。而现在任何人为的技术都是有迹可寻的，特别是像现在这个最新的设计。找到了它的发生源，你立即就会知道是哪个国家搞的。根据这样一个分析，你就会对自己说，‘啊，是的，确实有关于这方面的报道、谣传、各种消息。它们是从X国来的。’可我疑心它们全是幻觉，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是的，不过——”

“但是没有任何一个国家愿意留下这种会被人发现的痕迹。这点是无疑的。我们现在对这个盒子的物理学原理还了解甚少。所以说从物理学的角度讲它的发生源不可能在外面。但这并不是说我们必须继续在它的内部寻找它的发生源。而是说我们必须找到一条新的物理原则使产生这个盒子的根源在它的外面成为可能！”

弗兰克·谢菲尔举起双手表示心悦诚服。“一个星期后修正基础物理学！好吧，让我们试试看。我想迈斯特尔可以在实验室工作吧，上校？”

“当然可以，只要不把我的卫兵关在实验室外就成。”

３０个小时后，雪停了。地上的积雪有3时多厚。街上再看不到打闹的暴徒了，绝望的人们挤在铁路和地铁车站上。不断弥漫的臭氧把人们逐进了那些恶臭进不去的房屋和地下室里。

障碍的边缘一带成千上万的人死去了。新泽西和布鲁克林的岸边，成了那些拼命想过河回曼哈顿呼吸清洁空气的人们的尸骨堆积场。沿着岛西边一带的建筑物依然在闪着火光——大约有２０个相连的街区——不过火没有烧过９号大街，由于缺乏燃料在那儿熄灭了。到处是一片寒冷凄凉的景象。城市在死亡。

城市的上空，这个盒子依然虚无缥缈。这是第三夜。

在小队所在地的大实验室里，迈斯特尔、谢菲尔和两个技术员突然在他们自己的一个小盒子里消失了，外面只剩下四个激动的士兵。迈斯特尔大声叹息着，望着他头上近在飓尺的黑色屏障。

“现在，我们明白了。”他说，“弗兰克，可以开灯了。”

桌上的灯亮了。在模糊不清的光亮中，迈斯特尔看见眼泪正顺着谢菲尔的两颊流下来。

“不，不，还不到哭的时候，我们的工作还没有完成！”迈斯特尔喊着说，“可是看那——多么简单，多么漂亮！”他指着位于盒子正中的一块金属。“这儿我们只有四个人，一块小金属，一张空桌子，一盏灯和一个箔杯。屏障的发生源在哪里？在外面！”

谢菲尔叹了一口气。“不，”他嘶哑地说，“啊，你是对的，杰克——主要发生源是在外面。但它并不产生这个屏障，只是使那块铁励磁，从而造成了这个屏障。”他看着分散在桌上的那些图表。“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样一种电场的干扰竟是可能的！你看这些波——当电场强度增大时，互相缠绕，互相混杂，互相减慢。怪不得当它们最后形成屏障的时候，连宇宙都要让路了。”

一个技术员神情紧张地看着这个小盒子，清了清嗓子。“我还是没有搞清楚为什么它会漏光，漏氧，等等，尽管它漏得很少。干扰必须被辐射冲开，而屏障应该是一个完整的辐射器的附属空间对应物。它应该是黑色的东西。而它现在是灰色的。”

“不，它是黑色的，”谢菲尔说。“但它并不总是开着的。如果它总是开着，催化辐射就不可能通过。它是一个完美的斥此吸彼的电磁铁，外面的东西把一个催化电场发射出来，而铁块——在我们这里即帝国州立大厦——被励磁并被抛出屏障电场以外。于是屏障立起来了。屏障切断了催化辐射，屏障又落了下来。初始波束又射人。这样不断循环下去。关键是没有这样一个忽关忽开的系统，你就什么都没有——屏障就不能存在，因为间歇提供了一些必要的谐波。”

他苦笑着。“你看，现在我解释它，仿佛我早就懂它似的。你真是一位好老师，杰克！”

“人们一旦认识到屏障在升起来以前它本身必须先存在这一点，”迈斯特尔笑着说，“他就弄清了其余的一切或大部分。引人初始脉冲的有节奏的间歇是最简单的把戏。最困难的问题是测定其时间——弄清楚屏障第一次立起来是在什么时候，这样就可以在那个时候切掉这个忽隐忽现的东西。”

“那末我们怎么打破这屏障呢？”

“反馈，”迈斯特尔说。“在射人的波束里必须有一个巨大的反电动势。不管它是被转换后送回源头还是被消耗掉，我们都能够烧掉它。”他查看了一下地面上从小盒子的边缘到铁块的粉笔线，然后拿起箔杯指着这条线从铁块向盒子的边缘推出去。“诀窍，”他清醒地说，“不是减小，而是要放大——”

头上眩目的光射进来照在他们身上。实验室里挤满了大兵，一个个端着枪对着他们。一缕绝缘物烧焦的气味从粉笔线另一端的装置上冒了起来。

“啊！”谢菲尔说。“我们忘记了最重要的一点！我们的粉笔线该从帝国州立大厦向那个方向划呢？”

“可以向地平线上的任何一点。”迈斯特尔说。“首先要使反射器朝着上面。”

谢菲尔郑重地保证说。“你解开了这一不可思议的谜，杰克，什么时候你要学位证书，”他说，“我就用自己的鼻子给你写一张！”

城市寒冷而又寂静。位于西端一个最糟的贫民窟已经烧毁，然而火仍在那里闷烧、闪烁。

空气是一付缓慢累积着的毒剂。天已经很暗了。

在帝国州立大厦的顶部，一个巨大发光的碗状物正按着一定的方向摆动，时而有一个间歇。在它的上方５０哩处的一个区域内，寒冷和空气都对人没有任何意义，那里，一个笨拙的鱼雷似的物体开始微微地发热。在它的内部，微妙的东西在闪光、熔化。此外没有什么不同；鱼雷状的物体不停地按预定的速度２１的８次方－１０次方哩／分运行。总是这样。

盒子消失了。清晨的阳光射了进来。当７月的炎热和冷空气一接触，立即下起了滂沦大雨。几分钟之内，城市又像先前那样灰暗，但却伴随着迅雷和闪电。人们从建筑物内涌出来，在瓢泼大雨中疯狂地吮吸着自由的空气，在隆隆的雷声中喊叫着、互相拥抱着，在电光的闪耀中跳跃着。

暴风雨很快就过去了。但人们狂热的情绪却久久没有平静。

“踪迹！”迈斯特尔对谢菲尔说。“你能把它们藏在什么地方呢？在轨道上运行的火箭是惟一的回答。”

“阳光，”谢菲尔说。“多么好啊！你最好赶在那些官方的英雄崇拜者缠住你以前回家去睡一觉。”

但是迈斯特尔已经睡熟了。

# 《赫拉诺斯虎口拯美记》作者：卢伊德·比格尔

孙维梓译

五月确是艳阳天，我又换了新工作。局长办公室的门被打开，他作手势请我进去。

“请坐，费斯通，”局长说，“欢迎您到未来犯罪局共事。”

我坐了下来，而他则把我从头到脚看了个够。

“您知道我们这儿是什么地方吗？”

“不太清楚。”

“其实我也不太清楚，我们这儿有个新发明的装置，说实话我对它根本不懂，您见过它吗？”

“见过了。”

“沃格尔把它叫做‘赫拉诺斯’，就是古希腊神话中的时间之神。通过它的屏幕，我们竟能对未来投以短暂的一瞥！”

他故意停下来，好看看我有何反应，结果十分扫兴——我已听说过这件事。

“由于图像模糊不清，”他接着说，“我们得花费鬼才知道有多长的时间去辨认出事的现场，而且出事时间也同样难以确定。不过我们对于会出事则深信不疑。三周来我们已观察到了六起抢劫案，而且都是在案发前就知道了。”

“这倒不错，”我接口说，“能预防犯罪总比去抓罪犯要好得多。”

“不，可能我没交待清楚。”局长说，“事实上在六起抢劫案中我们连一起都没能防止，能做到的只是——在他实现犯罪以后再把他辨认出来。这里有个问题：未来能被改变吗？”

“为什么不能改变呢？”我反问道。

“也许，您能来弄清这个问题？发生抢劫案并不令人担心，依靠荧屏上的图像，我们能很快抓住盗贼并收回赃物，不过要是发生凶杀案呢？即使我们能在十分钟里就逮捕了凶手，对死者最多是马后炮而已……所以我想把您介绍给沃格尔和他的赫拉诺斯，看看您能否有所作为。”

沃格尔博士正俯身对着他的装置，连我们进来都不知道。

“沃格尔，”局长说，“这是费斯通，新来的探长。”

沃格尔只瞄了我一眼，就对局长说：“赫拉诺斯发现了一些重要的情况，要是我能再次捕捉到它就好了。”他又对着仪器干了起来。

“这也是一个问题，”局长向我解释，“有时我们看见了犯罪，但图像很快消失并很难重现。”

我瞧着那长达两米的方形屏幕：一个女人的身影在街上走着，手里还拉个孩子，空中小汽车疾驶而过，一名男子的人形在酒吧间里晃动，手中玻璃杯在画面上闪出明亮的反光。然后是某个房间，桌子旁有位女性站着……

沃格尔紧张地调节着仪器，画面不断交迭变化：绿荫笼罩的公园，孩子们在嬉戏奔跑，图书馆的阅览室，带有老式壁炉的客厅，火舌在上下跳动……人影严重不清，以至仅能根据衣着来判断他们的性别。

“就是这个！”沃格尔突然嚷道。

一房间里，一个女人正打开房门走了进来，但刹那间她举起双手吓得僵呆不动。一个男子的身影跳入了镜头——硕大的身影，女人转身逃跑，他追了上去，手中刀光一闪，他戳了两刀，于是女人倒在地上，他猛然又回身跑来在荧屏上消失。

“这和以前显示的完全一样，”沃格尔说，“如果我再能换个角度来看一下，就能确认地点了。”

“这个案子将在何时发生？”局长问。

“再过七到十二天吧！”

我在一旁目瞪口呆，好象下巴上挨了一拳似的，我居然亲眼看见了未来！

“时间很充裕，”局长转而问我，“您怎么想？”

“先设法调查那男子的身份，他身高二米不到，体格象大猩猩，右脚还有点瘸。”

“不错，还有什么？”

“这是大楼里的单套住宅或是旅馆里的房间，因为在开门时，门上的金属号码闪耀了一下。我想这是间住宅，门上的新式门镜说明要么不是新房子，要么最近整修过。房间位于整幢房子转角处——因为在相邻的两面墙壁上都开有窗户，大概在墙壁那头还有个靠背的老式沙发。”

“您只漏掉了一个细节。”局长又斜睨着我说。

“是吗？”

“我们的对手是个——左撇子，而瘸腿也可能是暂时的。费斯通，干吧，虽说有七到十二天，不过您得在七天内查个清楚。”

局长走了，我对沃格尔说：“能对有关的地区再给点线索吗？”

“我可以在地图上画个圆，这所房子落在圆内大约有百分之五十的把握。”

“这不怎么样，但总比什么也没有要好些。”

“还有一点，”沃格尔说，“希望您能随身带上这个。”

他递来一个带深色小球的弹性手镯。

“赫拉诺斯能捕捉到小球的讯号，这样我就能在荧屏上找到您——一个光点，局长也有一个。灵得很，赫拉诺斯每次都能逮住它。”

我戴上了手镯，在地图旁忙乎起来，后来实验员送来了已显影的图像胶卷，我颠来倒去看了近十遍，但没有新的收获，始终无法肯定凶犯是外来的流浪汉还是受害者的熟人。最后，我把勉强能看清的房间摆设画了张草图。

局长又来了，他看了看草图并赞许地点点头。“我们来找这间屋子，”他说，“到那时我们的麻烦才算是真正开始了。”

真叫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您真的认为能预先中止犯罪吗？”局长问，“而我不这么看，就算我们找到屋子并弄清这对男女的身份，罪案依然要发生的。”

“这怎么会呢？”

“是这样的，如果我们中止了犯罪，它就不会发生了，对吗？”

“当然！”

“而如果它不发生了，那么赫拉诺斯就不会显示给我们看了！我们在屏幕上所看到的一切都是注定要发生的。对赫拉诺斯来说，它绝不显示并不存在的事件。”

“我们不妨试一下。”我也不肯让步。

“去试一试吧，因为这是我们的职责，有三队警员听您调遣。”

为寻找那所装有门镜的位于转角上的住宅，我花了整整一天穿梭忙碌在多层的公寓大楼之间。第二天早上我终于找到了，它位于城南大街上的一幢七层楼房内。管理员在抗议以后，还是带我去看了所有靠拐角的房间。当我走进六楼这一家时，我大气没敢喘一下，眼前一亮——沙发真是老式的还带有靠背，荧屏上看来在发光的东西原来是面镜子，沙发旁边那团看不清的东西却是张放杂物的小桌，但椅子的位置不对。对！它一定是被搬动过。

“房间是斯特萝·阿米莉的，她从来没给我添过麻烦。出了什么事吗？”

“不，没什么，我只是想见见她。”

晚上六点钟，我坐在这间屋子里和斯特萝·阿米莉喝咖啡。

和她谈话真令人心旷神怡，她既活泼聪慧，又乖巧机灵，善解人意，惹人喜爱。她从沙发旁的矮桌上端起了咖啡：“您想了解什么？”

“我感兴趣的是：您是否认识一个高个子男人，体形魁梧，左撇子，走路时右脚可能有点跛。”

她一下子放下了茶具。

“这真象是马依卡，马依卡·格列高里。我真有好久没见到他了。”

我透了一口气说：“他是谁？在哪儿？您在什么时候最后见过他？”

“在火星上，我在那儿工作过两年。”

“他……这么说吧，他喜欢上您了吗？”

她顿时双颊绯红。

“我想，是的……他总想请我去什么地方约会。我有点可怜他，姑娘们老是拿他开心，但我从没答应和他建立什么关系。”

“您确信他是瘸的吗？”

“是的，这一点十分明显。”

“那么关于左撇子呢？”

“这我不能肯定，也许他惯用左手，但我没注意过……他有时谈到加利福尼亚，大概是生在那儿的。我从不去打听他的隐私。”

我又了解了她一些情况：２８岁，火星上工作过两年，现在在一家专营可塑性织物的小公司任职。有个姐姐在波士顿，在纽厄克还有位姑姑，有时她们也来串串门。平常生活很安定，读读书，参观一些陈列馆或展览会，唯一的爱好是摄影等等。

当我走进电梯时，感到自己六神无主。眼前老是那把闪亮的刀在晃悠，再过七到十二天，不！现在是再过五到十天她就要遇害了！

沃格尔能有什么新的发现吗？我风风火火地赶回局里，只见他疲惫不堪地伏在仪表上睡着了。

“我什么也没再看见，”后来他说，“这只是台实验性的设备，让人莫名其妙。要是肯拨钱和提供条件，我们就能造出更象样的东西来。”

“别谈你的赫拉诺斯了，”我吼道，“我才不管这堆破铜烂铁呐，现在要紧的是救那姑娘的命！”

我赶去向局长禀报一切，又拿到了移民局送来的马依卡·格列高里的全部资料：指纹、相片、特征（包括瘸腿和左撇子）。八个月前他还在火星上工作，回到地球后又去了旧金山，目前去向不明。

所知的就是这些。

我又去见了施特萝，我说：“我非常喜欢您。”

她显出一副羞窘的模样，娇艳迷人。

于是我改称“您”为你：“我想求你一件事，一件特殊的事。你说过有位姑妈在纽厄克，希望你去她那儿作几天客——大约一个星期。”

“这是为什么？”

“在这里你有危险。”

“你是指马依卡吗？”

“我怕是这样的。”

“马依卡想伤害我？太叫人难以置信了！不过，要是你认为这很重要的话……”

“是的，马上给姑妈打个电话，我今天就帮你搬去。”

她草草收拾了一下东西，我叫了空中出租汽车送她去了纽厄克市，她姑妈十分好客。我仔细地检查了所有房间，直至确信这里不可能是出事地点——和我在荧屏上所见的绝然不同。

“答应我，”在告别时我对斯特萝说，“不到我说一切平安无事以前，你决不要回到自己家中去。”

我逼着她把家门钥匙交给我，以便杜绝她回家的可能性。我又和她家大楼的管理员讲好，每晚打开她房里的灯，就象斯特萝在家时一样。在她家和姑妈家附近都布置上暗哨，还让密探跟踪她。当然，这一切都不让她知道。

剩下已不足四天，我真是心急如焚。

在局里，沃格尔告诉我他又见到了一次图像，但仍和原来的一模一样，这怎么可能呢？我问他会在何时发生，他说还有三到五天。

我颓然地凝视着赫拉诺斯，问道：“您怎么会发明这玩意来的？”

“纯属偶然。我喜欢捣鼓电视——改变某些线路，增加某些功能等等。结果显出的图像虽很糟糕，但十分有趣，因为和电视台的节目并不重合。有一次我看到一辆巨型空中汽车坠毁了，这是难得发生的事。一周后我翻开晨报，头版头条就是这幕惨剧的报导，而我竟早已是这事的目击者……”

突然局长象子弹一般飞冲而进，喊道：“在布鲁克林！格列高里住在布鲁克林，无业游荡，但在三周前搬走了。”

谁也不知道他到哪儿去了，但我们认定他一定在纽约郊区的某个地方。

“有一点很有趣”，局长还说，“他使用的是真名。当然，为什么不呢——要知道他还没犯罪，他只是一名潜在可能的罪犯而已。”

我猛然醒悟，既应该保护斯特萝，也同样应该预先把格列高里监护起来。

“只有把格列高里抓起来关上两天，我们就胜利了，”我告诉局长，“事情也就完了。”

他尖刻地笑了：“您认为这就能解决问题了？听着，有一次我们发现了抢劫案并找到了罪犯，正好他有一支没登记的手枪，于是我们按照私带枪支的条款把他抓了起来。结果他越狱又弄到一支枪，就象火车时刻表那么准时地进行了抢劫。您看，赫拉诺斯的预报就那么准，尽管我们为了防止谋杀而采取了一切措施，但我深信，在一定的时候这位姑娘和格列高里还会在这间屋子里相遇，或者是在另外一间与此完全相同的房间里。”

“活见鬼！这次我们一定要改变未来！”我恨恨地盯着赫拉诺斯说，“这怪物居然能指出凶手、被杀者、时间及地点，却又让你一筹莫展。我真想在它最敏感的部位狠揍几下！”

我取消了和施特萝的午餐约会，到曼哈顿去寻找高个子男人，特别是瘸子。局长也全力以赴：派出空中汽车在人群上空缓缓巡逻，警察密切地注视每个过路人，密探在搜索旅馆和出租房间的场所，连出租汽车司机们都得到通知，但格列高里渺无踪影。

晚上十点钟我和局长进行无线电联系，他对我破口大骂：“见鬼，您上哪儿去了？姑娘家附近的暗哨已经抓到了格列高里，正在把他押送来这里！”

我向局里飞驰而去，可那里一片死气沉沉。沃格尔双手捧头，而局长在室内直兜圈子。

“他又溜掉了！”局长咆哮说，“他把手铐当牙签一样拧掉了，还打伤了押送队员，真是一身钢筋铁骨。”

“怎么抓住的？”

“他在街上闲逛，后来想进艾米莉小姐的家。他根本就没料到我们在搜索他。”

局长在格列高里逃跑的地段投入了整团兵力。我去给斯特萝打电话，请她无论如何呆在家里，我还在她姑母家附近加了双岗。

在神经高度紧张中又度过了可怕的一天，而格列高里依然杳若黄鹤。我在小饭馆吃了晚饭，赶到斯特萝家。一切正常，哨岗在位，管理员已打开她家的灯。我站在大楼入口处给空中小汽车发了信号，想绕过这幢房子盘旋几圈。下面的行人使我眼花目眩，但就是没有瘸腿的两米高的大力士。

当我们转到第三圈时，我用望远镜朝斯特萝的窗子方向望，顿时，我惊呆了：一个黑影正贴着楼房墙壁往上移动！而且是六层楼！这不可能是别人！但斯特萝在她姑母家，我知道，一定是在她姑母家里！

当我们调转空中小汽车的方向时，格列高里已打开了窗子并消失在房间里，我马上和局里取得联系。

“费斯通！”接线员小姐直在喘气，“有您的紧急通知。”

“已经不重要了。”我打断了她，很快向她交待一下这里的情况就关上了步话机。

“向窗子开过去。”我命令司机说。

“要小心，朋友。我没法靠得很近，您非得自己跳下去不可。”

他尽可能地贴近了大楼，我纵身跳进了窗户，站稳了脚跟。格列高里显然没料到我会出现，他张口结舌地从房间那头望着我，宽阔又孩子气十足的脸上现出无比惊讶的神情。

“格列高里，您被逮捕了！”

眼泪从他脸上淌了下来，他下巴在抽搐，但没有发生任何声响。我恍然大悟：我们犯了个多么愚蠢的大错误！这个大孩子根本不想伤害谁，斯特萝是他在纽约唯一能谈得来的人，他想再见她一次，他弄不懂为什么警察要对此横插一脚，还加上监视、岗哨、手铐……整个世界似乎都在反对他，甚至是斯特萝——他那么了解的人——也成了警察的同党在陷害他！于是他由不知所措变成愤怒和反抗。

局势在刹那间恶化，他象辆坦克似地向我猛冲过来，我向窗户退去。我虽受过训练，但他对付我就象对付小猫似的，我刚拔出手枪，一下子就被他打落在地。他力大无比又敏捷如电，把我逼上了窗台还想把我推下去，我再也支持不住了，突然房门被打开，那竟然是斯特萝！

“快跑！”我嘶声叫道，夜风在我身旁呼啸，在掉下去时我只来得及意识到斯特萝的尖叫声。

……医生那张藏在眼镜片后面的脸，看来活象是只猫头鹰。

他见我睁开眼睛对我说道：“真走运。年轻人，您从六楼摔下去，只跌坏了腿，弄出点青紫块。您真得为那株挡住您的树而祷告……”

“去他妈的那株树吧！”斯特萝的惨叫声还在我耳边回响着。

护士进来了：“有人来看您，想见他们吗？”

我知道这肯定是局长和沃格尔，我真不想见他们。我什么人都不想见，但我只能说：

“好吧，让他们进来。”

局长出现在门边又让开了身，走在前面的竟是斯特萝！她苍白而忐忑不安，但安然无恙，活得好好的！

“吉姆！”她说，她的声音哽住了。

“我来对他说，”局长上前一步，自告奋勇，“艾米莉有位姐姐住在波士顿。”

“我知道。”

“她们是孪生姐妹，姐姐什么也不知道就来这里做客，她有房门的钥匙，于是就进来了……我们的岗哨只有格列高里的照片而没有斯特萝的，这是我们的失误。”

“她还活着吗？”

“是的，感谢上帝！活着，但受了伤，不过刀口不深，她能恢复的。”

“格利高里呢？”

“他刺了两刀后企图仍从原路回去，结果失了脚，那地方下面又没有树……还有这个，是沃格尔给您的紧急通知。”

我看了一眼纸条；“吉姆，看在上帝的份上，在空中汽车上千万当心！”

“赫拉诺斯只是在半小时前才预示了您的下坠，我们想转告您，结果您关了机。我们只以为您是从汽车上跌下去的，为什么不让步话机打开呢？”

“这无济于事，您自己也说过……”

“是的，赫拉诺斯可以预言未来，但无法改变未来……”

“但是它却改变了我的未来。”我瞟了斯特萝一眼，局长懂得这个暗示并离去了。

五分种以后电话响了，是沃格尔打来的。

“我打电话是来祝贺的。”

“祝贺什么？”

“祝贺您的婚礼，赫拉诺斯刚刚显示的。”

连我都还没向这位姑娘求婚哩，我对赫拉诺斯产生了好感：“您是怎么在屏幕上认出我的？如果是靠了那手镯的话，我已经把它卸了下来，而且一辈子不戴它了。”

“是的，屏幕上您没带手镯，撑着拐杖。但旁边是局长，而他戴了手镯。”

“好吧，”我说，“您想我会反对吗？这事发生在哪天？”

“在四天到八天之间。”

我放下了听筒，斯特萝听见了全部的对话。

“赫拉诺斯说，我们会在四到八天里结婚，这一次我定叫它出个丑，我们明天就结婚，明天！”

“好的，吉姆，只要你愿意，不过……”

“不过什么？”

“今天是五月二十八。如果我们在五月里结婚的话，我一辈子就会是个劳碌命，民间是有这个说法的。”

我们在五天后结了婚，并且去亚利桑纳州度蜜月。根据我的调查，亚利桑纳州已经远得超出赫拉诺斯的作用范围之外了。

# 《黑暗》作者：[巴西] 安·卡·伊罗

郑华译

华达士比别的人接受这自然现象的现实稍为慢点，只有到了第二天，当每个人都在对天色越来越黑、光线越来越暗议论纷纷时，他才承认这是真的。有个老太婆在大声喊叫，说世界要到末日啦。人们三五成群聚在一起，他们大多提出抽象的解释，混杂着从报纸看来的科学评述。他仍照常上班。往日高高在上的上司，现在也站在窗前，跟人侃侃而谈了。大多数雇员都没有来上班。巨大的办公室里摆满了桌子，大部分都是没有人坐的，这就说明了事态严重的程度了。

那些经常留意天气的人首先注意到，阳光似乎稍为弱了点，房屋和物体都被越来越多的阴影包围起来。最初他们以为这是一种视觉幻象，但当晚甚至连电灯也暗弱无光了。妇女注意到水总是煮不到沸点，食物又生又硬煮不熟。无线电广播了各种各样的见解，还引述了权威人士的意见，它们都是含含糊糊、互相矛盾的。这使得神经质的人们惊慌失措，火车站和汽车站挤满了离城的人。谁也不知道他们该往哪儿逃。时事新闻节目说，这种现象是全球性的，但华达士对此表示怀疑。

不过，最后收到的一些电报都是肯定的：阴影在迅速扩大。有人划了一根火柴，于是试验便开始了。人人都作过这些试验：他们会在一个黑暗的角落打着一个打火机或拧着手电筒，注意到光亮大不如前。灯光不再像以前一样照亮房间。这不可能是全球性的视觉衰弱啊。竟然可能伸手指进火里去而不烧伤它们呢。很多人都吓坏了，但华达士并不是这种人。他在４点钟回家，这时已经得把灯点亮了。它们却发出很少光——看去活像一些红色的球，危险信号。在他经常去吃饭的餐馆里，他只获得供应冷冰冰的三明治。店里只有店主和一个女侍应，她后来也走掉，慢慢地穿过暗影步行离去。

华达士并没有什么困难就回到了他的寓所，他早已习惯很晚回家，连走廊的灯也不必去拧着的。电梯不动，于是他从楼梯走上四楼。他的收音机只发出古怪的声音，也说不清是人讲话还是杂音。打开窗门，他面对着成千上万暗红的光点，那是巨大的大厦的灯光，大厦的轮廓迷濛地挺立在无星的苍穹下。他走到电冰箱旁，喝了一杯牛奶；马达已不再动了。看来水泵也会出现同样的情况，他把浴缸塞好，放满了一缸水。他寻着了自己的手电筒，走遍了他那层小小的公寓，在暗弱的光线中焦急地找寻自己的东西。他把奶粉、麦片和苏打饼干的罐子和一盒朱古力，放在厨房的桌上，然后关好窗子，把灯熄掉，躺在床上。当他认识到危险的现实时，一阵寒栗流遍了他的全身。

他睡得很不安稳，尽作恶梦。隔壁公寓的一个孩子在哭着，要他妈妈把灯拧着。他惊醒过来，用手电筒抵住手表，他才看出原来已是早晨８点钟了。他把窗门打开，外边差不多完全一片漆黑，你可以看见东边的太阳，又红又圆，就好像是隔在一块厚厚的黑玻璃后边似的。在街上人们走过时朦胧的形象，活像是些剪影。华达士好不容易才洗了脸，他走进厨房，和了些奶粉，吃了点脆饼干。习惯势力总令人想起了自己的工作，他这才意识到没有地方可去了，这使他回忆起小时候被人关进衣柜时感到的那种恐怖，那儿空气不足，而且黑暗迫人。他走到窗前，深深地吸了口气。太阳如红色的盆子高悬在天空黑暗的背景上。华达士无法协调自己的思想；黑暗一直令他感到好像在奔跑求救。他握紧拳头，反复对自己说：“我必须保持镇定，保护自己的生命，直到一切都回复正常。”

他有一个已婚的妹妹，住的地方隔这儿有三个街口。

一种想同别人联络的迫切感使他决定到那儿去，尽自己办法去救助她一家人。在黑暗的走廊里，他利用墙壁作指引。

在走廊的一边，有个男人焦急的声音在问：“哪边是谁？”

“是我，公寓三一二号房的华达士。”他回答。

他知道对方是谁，那是个衰老的男子，他有妻子和两个孩子。

那男人请求道：“求求你，讲给我妻子听，这黑暗就要过去的；从昨天起，她就一直在哭，孩子们都吓坏啦。”

华达士慢慢地走过去，那女人准是站立在丈夫身边，在默默地抽泣。他设法微笑了一下，虽然明知他们根本无法看到他的。

“不要担忧，太太，的确相当黑，不过在外边你仍可以看到太阳在那儿呀，没有危险的，它不会持续很久的。”

“你听到了吧，”那男人接口说，“那只是黑暗，没有人会受到损害的，为了孩子你得保持镇定啊。”

从声音听来，华达士想象他们全都搂作一团。他保持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开始走开。

“我现在得走了，如果你们需要什么东西……”那男人说了声再会，一边在鼓舞着他的妻子，“不，非常感谢你了，它不会持续很久的。”

在门外的石阶上，他看不出一样东西，只听见从不同的公寓大厦门口传来谈话的片言只语，缺少了亮光使人们讲话更加大声，或许是一片寂静，令他们的声音听来更加清楚吧。

他走上大街，太阳高悬在天上，但却没有洒下任何一点光线，也许比下弦月还不如呢！不时有人在身边经过，有单身的，也有成群结队的，他们都大着嗓门讲话，有些在街上不平的地上绊跤时还开玩笑呢。华达士开始慢慢起步，用心辨认着到妹妹家去的路。大厦暗红的轮廓模糊不清，伸手不见五指，他走得很慢，对那些从他身旁匆匆走过的人感到有趣，从某个露台传来了一只小狗呜呜的哀叫，在远处有哭声，慌乱的叫喊，人们在叫唤，有人在一边走一边祈祷。

华达士紧贴着墙壁走，免得别人碰撞他。他准已走了一半路程，停下来喘一口气。他的胸部起伏，猛吸着气；他的肌肉绷紧，而且疲倦了。他唯一方向的识别点就是那正在消失的太阳的一团暗污，有一阵他想象别人比他能看得见更多，但现在惊叫号哭声四起，华达士猛然回转身来，那抖动的红盆已消失不见了。黑暗笼罩一切，连大厦的轮廓也看不见了，他觉得迷失了方向。根本没有可能继续再往下走了，他只好设法回到自己的公寓去。摸索着墙壁，他认出了一些门口和商店橱窗，开始往回走，他的脚在行人道上拖沓着，满身大汗，哆嗦不停，全部意识都集中在回家的路上。

拐过街角，他听到一个男子讲着语无伦次的话，向他这方向跑来。可能是个醉鬼，在大声喊叫着。他粗暴地揪住华达士，而华达士则设法摆脱他，要他镇静点。那男子反而喊叫得更响，全是毫无意义地乱嚷。华达士不顾一切，一把掐住他的喉咙，将他推开，那人跌倒在地，开始呻吟起来。华达士向前伸出双手保护着自己，向前走了一段路。在他身后，那醉汉大哭大叫，痛苦呻吟。一道没扣好的窗门被风吹得格格作响。往日被收音机和汽车声掩盖住的各种声音，都纷纷从房子和公寓里传出来了。在黑暗中，他双手摸索，辨认出不同的标志，有铁栅栏的门口，住宅的围墙和它们的大闸门。

他在石阶的第一级被绊倒，有人喊道：“外边是谁？”

“是我，四楼的华达士。”

“你到外边去了？你看得见任何东西吗？”

“不，到处都看不清一样东西呢。”

一阵沉默，他慢慢走上楼梯，小心地移动着身子，他打开了门，躺倒在床上。

这只是一次暂短而焦虑的喘息，他无法松弛自己的肌肉，无法冷静思考。他慢吞吞地摸索进厨房，设法用刀子撬开手表的表面，摸到了指针，是１１点钟，或者是快中午了吧。他在一杯水中和了点奶粉，喝了下去。

门口传来了敲门声，他的心跳得更快了。那是他的邻居，问有没有水可以给孩子喝的。华达士告诉他储了满满一浴缸水，就跟他一起去带他的老婆孩子过来。他不再吝啬了。他们手牵着手，拉成一串，沿着走廊一步步走回来，孩子们镇定多了，甚至连那人的妻子，也不再哭泣，而在不断反复地说：“谢谢你，十分感谢你。”

华达士把他们带到厨房，让他们坐下，孩子们紧紧拉住他们的母亲不放。他摸到了碗柜，打烂了一只玻璃杯，跟着找到了一个锑锅，从浴缸打满了一锅水，拿到餐桌来。他将一杯杯水递给伸过来摸索的手指，他无法在看见的情况下把杯子拿平，水都溅满了他双手。在他们喝水时，他想看看能不能拿点什么东西给他们吃。小男孩谢谢他，同时说他肚子好饿。华达士拿起那一大罐奶粉，开始小心地分点吃的。当他慢慢地打开奶粉罐，一匙一匙数着，用水调奶，他大声地数出声来。他们都在鼓励着他，叫他要小心点，还称赞他能干。华达士花了不只一个钟头来调奶和把奶定量分派给大家，这番努力，使自己确信还有点用处，这使他感到好受些。

其中一个孩子因什么有趣的事笑了起来，这是黑暗来临后第一次令华达士感到乐观，深信一切都最终会没事的。那以后，他们在他的公寓里长久地呆下去，设法交谈。他们会倚着窗棂，搜寻远处的灯光，有时看到了，大家都热心得不得了，但发现的只不过是连他们也无法承认的骗人假象罢了。华达士竟成了那家庭的领导，他养活他们，带引他们走进那四个房间的细小世界，这些地方他就是闭上眼睛也认得出来的。他们在那晚９点或１０点才手牵着手离去。华达士伴送他们，还帮助孩子们上床。在街上，绝望的父亲在大声呼喊，要求食物。华达士把窗门关严，免得去听见这种哀号。他所有的食物尚够养活他们5个人一两天。华达士留下来陪着他们，就住在孩子们房间的隔壁。他们躺在那儿聊天，他们说的话，像是他们生存和作伴的联系，最后他们都去睡了，头枕着枕头，活像沉船的水手攀住木头听着那些求救的哀号，他们却无法去救应。他们睡着了，梦见新的一天黎明，一个碧云天，阳光流洒进他们的房间，他们的眼睛如禁食得饥渴难忍，贪婪地饱餐着色彩。事实上并不是那样的。

华达士手表上的指针指出大约是８点左右了。其他的人开始活动起来，他们又手牵着手一串儿回到他的厨房去，吃他们俭朴的牛奶麦皮的早餐。孩子们撞着了家俱，在细小的客厅里迷失了方向，他们的母亲焦急地责备他们。他们一旦在扶手椅上安顿下来，又不知道自己该干些什么好了。

他们又谈起了这怪现象产生的成因，虚构出种种原因和超越科学的假设。华达士鲁莽地评论说这种情况可能永远会继续下去。那女人又开始哭起来，这次要使她镇静下来可就难了。孩子们尽在问一些无法回答的问题。华达士突然感到渴望要做些什么事；他站起来，要出去调查一下。他们都反对，认为那是危险而且没有用的。他得向他们保证他不会走出离大厦超过６０尺，只到街角，他绝不横过街去。

出了屋外，他倚着墙壁，侧耳倾听。一阵寒风呼啸着穿过电线，把地上的纸片刮得发出轻轻的响声。在远处传来了嗥叫，一阵比一阵变得越来越强烈，还有别的声音，很多口齿不清的叫声。他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紧张地等待着，然后走上几步。只有他的耳朵可以捕捉到那淹没在黑暗中的城市的脉动，他张开双眼或是闭上眼睛，都是同样的黑暗，没有开始也没有尽头。留在那儿静静地无所企待，实在太可怕了。

华达士感到鬼影幢幢包围着他，他几乎是奔跑着走回大厦去，一路上墙壁擦伤了他的双手，在石阶上又绊了一跤，这时有人吃惊地喊问：“外边是谁？外边是谁呀？”他气也喘不过来地回答了，三脚并两步地跨上楼梯，回到楼上去，他的朋友也互相碰撞着设法找他，怕他受了伤，问他发生了什么事。他大笑起来，坦白承认他被吓坏了。

其余一整天时间里他们相互间谈了好久，描述着他们在干着什么事，这把他们联系起来的谈话最后停住了，他们谁也不知道，但都不约而同地同时抬起头来，倾听着，沉重地呼吸着，等待着一个不会出现的奇迹。

限了量分着吃，那盒巧克力也吃光了，还有些麦皮和奶粉，如果光明不早日恢复，后果将是不堪设想的。时间在流逝，又再躺下来，闭上双眼，千方百计去睡，他们都在等待着黎明把天光照亮窗子，但他们照常醒来，眼睛一点也不顶用，火焰熄灭了，炉灶冷冰冰，他们的食物也要吃光了。华达士分派了最后一点麦皮和牛奶。他们不禁担忧起来。这大厦有十层楼，华达士心想，他该到顶楼去望一望远方。

他走出去，开始往上走，从公寓到处传来了问话，“谁在外边？谁在上楼梯？”在七楼有一个声音向他保证：“如果你要上去你尽可以上的，不过你只是在浪费时间，我同另两个人刚到过上边，你根本到处也看不见一点东西。”

华达士碰运气地问了句：“我的食物吃光了，我有一对夫妇和两个孩子跟我住在一起，你能够帮我一下忙吗？”

那声音回答：“我们的储存也只够吃到明天了，我们实在无能为力……”

华达士决定返回下边去，他能把真情实况告诉他的朋友吗？

“我并没有一直上到顶上去，我发现有人在不久才刚刚上过那儿，他说你可以在非常遥远的地方看到一点什么，他解释不出那到底是什么东西。”

当他提出唯一可以自救的主意时，那对夫妇和孩子们心里都充满希望。他要再次出去，打劫一家大约离１００码处的杂货店。

他从工具箱里找了一根铁撬棍作武器，离开了他的住所去偷吃的。一想到可能会碰到什么，就够叫人胆战心惊了。黑暗把荣誉全都泯灭了。华达士贴着墙壁行走，他心里尽力把这段路的细节重想出来，他的双手摸出每一个凹缺，一寸一寸地，他的手指沿着大厦的外廓，一直摸到了那波纹状的铁门。他不可能弄错的。

它是在这条街上唯一的商业机构。他弯下身去找那门锁，他的手却没有碰到抵抗，门是半掩着的。他弯着腰走了进去，没有弄出一点声响。右边的货架上该有着食物和糖果的。他撞到了柜台，骂了一声，一动不动，肌肉绷紧，等待了一阵，他爬过了柜台，开始伸出他的手，摸到了搁板，动手沿着货架摸去。那儿什么也没有；当然啰，他们在还没有完全黑暗之前就把东西卖光了。他伸起手臂，更迅速地搜索，什么都没有，一丁点儿东西都没有了。他不再担心弄出声响，往架上攀，手指摸到的尽是堆积的尘埃。他毫无顾虑地爬下来，弯腰向前，双手发狂地向各个方向移动，他满以为可以摸到那些根本不存在的罐头和商品，结果愚蠢地把双手碰在墙上，擦伤割破了多处。华达士好多次又重复回到他开始搜索的同一地点。店里什么也没有，任何角落都空空如也。他住了手，仍焦急着想再搜一遍，但心里明知这是没有一点用的。显然，对于那些家无存粮的人，杂货店铺是唯一的解决办法嘛。

华达士坐在一个空木箱上，泪水充满了他的双眼，他该怎么办？失败而归呢？还是再去别的更远的杂货店搜寻呢？他连那些店子的准确地点都不知道呢。

他捡起铁撬棍，以细碎小心的步子动身回家去找他那些看不见的朋友，突然他停住脚步，双手摸索，找寻一个熟悉的标志。他一步复一步，再走了几码，一直走到一个不熟悉的街角，才发现门户和墙壁。他得回到那杂货店，重头再开始，他沿来路倒退回去，在黑暗中用手指摸索，想寻找那有波纹状的店门，但却找不见。

他迷了路。他在行人路边坐下来，太阳穴扑通扑通猛跳。他挣扎着站起来，活像个要淹死的人似的大叫起来，“求求你们，我迷路啦，我需要知道这条街道的街名。”

他一次又一次反复喊叫，一次比一次更大声，但没有人回答他。他越感到四周沉默，他就越大声哀求，请求他们发发善心帮他个忙。但他们干吗得帮他呢？他自己从窗口也曾听见过迷路的人请求帮助的叫声，他们绝望的呼喊，令人害怕会发生袭击的疯狂行为。华达士漫无目标地向前走，大声求救，解释说有４个人在依靠他，他不再去摸索墙壁，只是匆匆忙忙地走着，打圈儿转，像一个醉汉似的，乞求人给他点消息和食物。“我是华达士，我住在二百一十五号，请帮忙一下我吧。”

在黑暗里有着声音，他们不可能听不见他的，他大叫哀求，不再顾及羞耻了，黑暗之幕已把他变成了一个无助的孩子。黑暗使他窒息，从他的毛孔渗进来，他改变了他的思想了。华达士不再哀求，他吼叫着咒骂他的街坊，用恶毒的话骂他们，责问他们干吗不回答。他的无助变成了憎恨，他握紧铁撬棍，准备以暴力夺取食物。他一路上碰见别的像他一样乞讨食物的人。华达士向前走，挥舞着铁撬棍，最后碰上了某个人，他一把抓住他，抓得紧紧的。那人惊叫起来，华达士不放他走，要他讲出他们现在是在什么地方，和怎样能弄到点食物。那人似乎是个老头，害怕得哭起来。华达士放松了手，让他走掉。他把武器扔进大街，坐在路边，倾听着各种细碎的声音，风吹拍着被荒弃了的公寓的窗门，发出格格的响声。从各个不同的方向冒出了各种不同的声音，是野兽或者是人落入陷阱或饿坏了的深沉、尖锐刺耳的嗥叫。有一种轻轻的有节奏的脚步声走近来，他喊叫求救，然后静等回音。

在一段距离外有一个男子的声音回答他：“等等，我来救你。”

那人背着一个大麻袋，累得直喘气。他叫华达士帮他扛住袋子一端，他自己走到前边。

华达士感觉出有点东西无法理解，那汉子满有把握地拐弯时，他几乎跟不上他呢。他心里不禁犯疑，说不定他那同伴能多少看见点东西，别人已复得光线了。他问他道：“你走得那么有把握，难道你能看得见东西了吗？”

那人过了好一阵才回答：“不，我完全看不见东西，我是全瞎的。”

华达士结结巴巴了：“在这以前……也是瞎的？”

“对，生下来就盲了，我们现在就是要到盲人院去，我住在那儿。”

那瞎子瓦斯哥告诉他，他们已经帮助过一些迷路的人，还带了几个回去；不过他们的储粮很少，他们不能再接收任何人了。黑暗持续，并无结束的迹象，千百万人可能会饥饿致死，但却无能为力。华达士觉得自己像个被成年人从危险中救出来的孩子似的。在盲人院里，他们给了他一杯牛奶和几片多士，虽然他有了着落，但心中越发惦念着家里那些朋友了，他们听到每一个声响都会心儿直跳，他们在挨饿，等着他回去呢。他把心事讲给瓦斯哥听。他们商量了一番。那公寓大厦很大，所有住在那儿的人都值得救助，但这样做是行不通的。华达士想起了那两个孩子，他要求他们给他带路，要不他就自己回去。他站起来要走，碰到了什么东西，摔了一跤。瓦斯哥记起他说过那儿留了一浴缸水，而水正是他们所急需的。他们带了两个大型的塑料容器，瓦斯哥带领华达士到街上去，他们用一条小绳绑住他们的腰部。

瓦斯哥对这一带很熟悉，尽可能快地步行，选择最好的路线，一路讲出街名，当听到可疑的声音或疯狂的叫声时，就改变路线。

瓦斯哥停了下来，轻声说：“准是这地方了。”

华达士向前去了几步，认出了门闩：瓦斯哥悄悄吩咐他脱掉鞋子，他们得不弄出任何声音地溜进去。他们把鞋子绑在绳上，走了进屋，华达士走在前头，一跨两级地走上楼梯。一路上他们碰倒了东西，听见门后传出语无伦次的叫声。

到了四楼，他们走到他邻居的寓所去，先是轻轻敲门，接着敲得更响些，但没有人回应。他们就到华达士的寓所去。“是我，华达士呵，让我进来吧。”

他的邻居发出一声惊叫，就像无法置信似的，把门打了开来，伸出手臂让朋友抓住。

“是我，我没事的人都怎样了？我带了一个朋友回来，他救了我，还知道路呢。”

在浴室里，他们把那两个塑料容器装满了水，瓦斯哥用布条子把它们绑在两个男子背上，他还帮忙找了些他们能带得走的有用的东西。他们全都把鞋子脱掉，排成单行，手牵着手，动身下楼梯。他们走得很仓促，无可避免会被人听到的。

在楼下，大门旁有人在问：“你是谁？”

没有人回答，瓦斯哥拉着他们全都跑进大街上。他们一个跟着一个，慢慢走远，要追上他们是很难了。

回程花了更多时间，因为带了小孩，同时还不时停下来听听附近的声响。他们回到盲人院时已经筋疲力尽了，就像打了一场胜仗后的士兵得到暂时喘息的感觉。

瓦斯哥给了燕麦粥和牛奶他们吃，就走去跟他的同伴商量，如果黑暗继续下去，怎样才能求生。另一个盲人给他们弄了个睡的地方，他们好久没睡了，这次一倒下就熟睡过去。几个钟头后，瓦斯哥来把他们唤醒，说他们已作出决定离开这盲人院，到城外几里路一个盲人院所有的模范农场去避难，他们这儿的储粮已维持不了多久了，要再补充它们而不冒危险是没有办法的。

虽然路较长，他们计划跟着铁路线走，铁路就隔盲人院几个街口。

聚集的房间地方很大，喃喃地耳语汇成了一片持续不断的嗡嗡声，瓦斯哥一定是年纪比较大，在其他人当中有点威望。他告诉他们，如果希望生还，对他们的处境作完全现实的估计是必要的，他首先告诉他的盲人伙伴，肯定那种使其他人备受折磨的黑暗，对他们来说并非什么新东西。他们收留了１１个人进盲人院，加上早先住在那儿的１２个盲人，一共有２３人。可以食用的食物仅可供他们维持６天或７天。等待和希望在这段时间内一切会回复正常，是极冒险的，更不用说还可能遭到迷路和饥饿的人袭击和抢劫了。正常情况下模范农场里有１０个人，他们种植多种作物，有大量储存的食物，而且有大量的饮水，如果小心使用和定量分配，这可以保证他们能生存很长一段时间。合作和服从一切决定是绝对必要的，他们得在沉默中离开盲人院，任何叫唤也不要理睬回答。

那些盲人把装满东西的布袋、衣箱和盒子分派给了各人携带上路。华达士一声不响站在那儿，帮不上忙，他心里在想，以前有好多次他曾在这些人身边走过，他们戴着黑眼镜，拿着白棍子，僵直地总是望着前边，真的，他总是对他们感到难过同情，唉，可他们那时又怎么会知道，有朝一日他们竟成了些具有魔术的保护人，具有能力拯救别人，救那些有血有肉有思想和没有用的眼睛，跟他们同样的人呢！

他们像登山运动员似的，４人一组，用绳子串起来，最拿不准的路程就是穿过所有街道一直走到铁路这一段，要求他们保持绝对沉默，他们在黑暗中听到的不知是谁的狂叫，会变成他们必须回避的小小障碍。这队伍，带着食物，避开了那些乞求一片面包以苟延残喘的人们。当这一队遇难的人由瞎子带头，在这最古怪的奔逃中穿过黑暗时，风吹来了各种各样的叫喊。当他们的鞋子触碰到无头无尾的铁路路轨时，那紧张劲儿才稍为松了口气。他们的行程变得痛苦难挨；他们得量着步子走，避免在枕木上绊跤。时间过去了；对于华达士来说，活像过了好多个钟头。突然，他们停顿了。在他们前边，有一列火车或一些卡车，瓦斯哥单独前去侦察，一声耳语，口口相传，又使他们重新上路了。他们得绕过卡车，声音是从那些卡车中的一个传出来的，他们经过那车厢时，心扑通扑通地乱跳，耳朵几乎碰到了那些木门。有一个人或一只野兽，被锁在里边正在垂死……一切都抛在后边了，他们疲惫的脚在没有尽头的路轨上移动着。在这恶梦似的隧道里，华达士感到自己活像一个蒙上死亡面罩的死囚似的，黑暗把他全部的生命和全部意识的集中力，都贯注在他的脚上，在脚下两道平行路轨之间的有限范围里，沿着高低不平的碎石拖沓着前行。

当绑着他腰部的绳子把他拉着走上一条泥路时，他感到吃惊，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他意识到他们已到了乡间。那些瞎子怎能找到准确的地点的呢？也许是通过他们的嗅觉吧，树木像熟透了的香橙一样散发出阵阵的香气，他深深地吸了口气，他认出那香味，那是桉树的气味。他可以想象得出，它们笔直地并排种在路的两边。队伍停止前进，他们已到达了他们的目的地。到这时，为了避免饿死的生死搏斗结束了。

盲人给他们弄来了一些冷粥，似乎里边有麦皮和蜂蜜。瓦斯哥带领他们通过重重难关得免于死，他们有了避难之所和食物，而那些留在城里的，病倒在医院里的，还有那些幼小的孩子呢？没有人能知道，也没有人想知道了。

当华达士还在他居住的公寓左邻右舍走动时，他还记得那些建筑物，家俱和物件的形状。在这新的环境里，他那毫无经验的手指到处触摸，也分辨不清这四周的关系。

在菜园有胡萝卡、西红柿和青菜，在果园里有些成熟了的果实。他们平均分配口粮，孩子们稍为给多一点。他们在担心，在没有阳光这么多天之后，青菜会不会枯萎掉。管理那细小的鸡栏的人说，他自太阳停止照耀后每天都要去喂鸡，可是它们从那时起一直不生蛋了。

由于直接危险的紧张已经放松，华达士感觉出黑暗所引起的反应，他要跟人讲话，眼睛不能对着对方的方向了，也不需耸起眉毛或点头以夸张争论了。讲话而看不到任何人，往往会引起怀疑，不知道别人有没有听。他脸上的肌肉现在更瘦削了，他察觉到自己像盲人一样面孔木无表情，谈话也失去了自然，一碰到对方没有立即回答，就像别人没有听到似的。

华达士在学习着，他能发现以前没发现到的洞或不规则的物件，他的手现在能认出触摸过的物体表面了。但当他的手和脚碰上了新的路，只有声音才能指引他，要不他就得向盲人呼喊救助了。

在没有了光线的第六天，气温冷了下来，但在每年这时节也还是正常的。看来太阳一定仍在暖热着大气层，黑暗的自然现象不可能是一种宇宙的规律。有人从《圣经》里引经据典地说这是世界末日，另一人又提出这是被另一个星球神秘入侵。瓦斯哥说，即使不用看表仍能分得出日夜之别，华达士则认为这只是生活习惯使然，生理已习惯了工作和休息的交替。时不时有人会爬上放在外边门边的一把梯子，把头向四方转动，有时他们看到一点迷糊的亮光就会兴奋地喊叫起来。每个人都兴奋地走向门口，他们向前伸出手摸索，有些人还是走错了方向，撞到墙壁，他们都在问：“你在哪儿？你看到东西吗？它是什么？它是什么？”这种情况反复多次，慢慢那种“有人看到了什么东西”的兴奋就消失了，经过多次试验与讨论，证实黑暗还是完全没变。

获救的人们在他们所说的东西里，总是显示一种可以察觉得出的悲苦忧悒的调子，当他们尽力说些快活的词句时，黑暗又隐没了他们唇边的笑容和眼中的生气；瞎子在他们讲话中有着一种完全不同的变化。你在瓦斯哥讲话的声音中可以更清楚地察觉出那种行动自如、动作有确信的人所具的态度。那些过去拿着白色拐杖、戴着黑眼镜，惯于低声下气地问人哪部公共汽车来了，或在路人难堪的目光下慢慢退到一边的盲人，现在却行动迅速，有能力，以他们的本能创造奇迹。他们回答疑问，过去受人关照，现在却关照别人，他们耐心，能容忍冒犯和误解，他们个人的不幸已变成了每一个人的不幸。他们没有多少时间轻松一下的，不过在晚餐后，盲人都唱歌，由两个吉他伴奏。华达士觉得他们有一种很自然的热情，甚至有一种是在目前情况下不应有的幸福感。

华达士注意到儿童比成人更好过些，他邻居那两个儿子最初也害怕，但跟大伙同处一室，这鼓励了他们走出去探探摸摸，这行为已变得难以控制了，他们挨了骂，甚至挨了打，惹得一些调停的人开声干预。

最后，相当令华达士惊讶的是，他们竟能有规律地到洗澡间去梳洗，到河边去沐浴，连吃饭这重要的时刻也变得越来越缺乏吸引力了，残萎的青菜、黄瓜、西红柿、番木瓜、麦皮、牛奶、蜂蜜，他们的味觉常常分辨不清。没有比这更不同寻常的变动和人生大事了。如果说包裹着他们的黑暗造成了他们肉体的不舒适与麻烦，但比起渗入形成在他们心灵中的那道不可逾越的思想鸿沟就不算什么了。难道这就是远古以来人们预测的那个世界末日吗？他们得把这不祥的前景搁置一边，继续关心日常实际的事，诸如喂饱肚子和穿暖衣服，很多人大声祷告，祈求奇迹出现。

没有了视觉以分散心思，是难于忍受这无所事事的时刻的，献身工作未免言过其实。这世界会回复正常还是他们都将慢慢死掉呢？这构成了压迫人的进退维艰，比窒息他们的黑暗更为沉重。瓦斯哥似乎也在为未来担忧，但没有华达士那么忧心忡忡，虽然有同样的经历，但他们不可能以同样的观点看待它。

他们已经历了１６天的黑暗，瓦斯哥把华达士叫到一边，他告诉他就是储存的麦皮、奶粉和罐头食物也快要吃光了。大家的精神紧张在不断加强，要是向他们讲出这点是鲁莽的，往往一点小事就发生争执，而且没有理由地就争个不停，大多数人，已处在精神崩溃的边缘。

在第１８天早上，他们被热烈欢欣的叫声吵醒了。有一个失眠的难民觉察出氛围有些异样，爬上了屋外的梯子。

在地平线上出现了一个淡红色的球体。

每个人立即你推我跌地走了出来，留在那儿，在一种富于传染性的欣喜中，等待着光明增大。瓦斯哥问他们是否真的看到什么，会不会又是另一次错觉。有人记起了划一根火柴看看，划了几次后，火焰出现了，它很弱，而且不热，但却看得见，他们像看到一件罕见的奇迹一样望着它。

光明在慢慢增大，就像消失时那样。

这天天气很好，未曾料到的欢欣鼓舞，就像某种强力的刺激，他们的心暖和了，充满了美好的愿望，他们的眼睛像无邪的孩子般得到了再生。他们提出要在外边进餐，瓦斯哥认为正常的日子似乎要回来了，就同意了大家的要求。太阳按照它意料中的航线横越天空，到下午４点你已能分辨得出４码远的人影了。在日落西山之后，黑暗又回复如初，他们在院子里生了一堆篝火，但火焰很弱，半透明的，只消耗了很少一点木柴，它经常熄火，难民们会用纸片再点着，吹旺它，保存着这苍白无力的光明和温暖之泉、未来生活的象征。直到深夜，也很难劝得动他们去睡觉。只有孩子们睡去了，那些有火柴的人，时不时划一根火柴，对着它喃喃自语，就像他们发现了哲学家的幸福宝石似的。

早上４点半，他们又起来跑到外边去了，在世界历史上没有一个黎明是这一天那样被人们等待的。它不是在云中、山中、森林和蝴蝶之中出现的地平线那种色彩和诗意的美，有如在人们护着火并崇拜它的那个刀耕火种时代，难民们在等待着这光明的神威，活像一个被判死刑的人在等待拿来减刑通知的官员似的。太阳较为光亮了些，不习惯亮光的眼睛都眯缝起来，盲人伸出他们的手心对着光线，翻来复去感受两边的热量。不同的面孔分得出来了，也把讲话声音和人对上了号，他们大声地笑着互相拥抱。在这无束无缚的黎明，他们的孤寂和他们的区别都消失掉，盲人被抱着吻着，扛起来欢呼，男人也哭了。这使他们不习惯看光线的眼睛更红了。

到了中午，火焰回复正常，三周以来，他们第一次尝到了煮热的食物。这天剩下的时间他们没干什么事，随着光明洒照，他们四处观望，到处走动，这地方他们是在黑暗中被牵着带来的，现在才看清是怎样的景色。

城里怎样了？那儿的人发生了什么事？这是一个令人心惊的严肃的念头，那些有亲属在城里的人不再笑了。

在这极端艰苦的时刻，有多少人受苦或死亡呢？华达士提议第二天他去进行一番调查。其他的人也志愿去，最后决定三个人去走一遭。

华达士当晚睡得很不好，所有这些日子来的冲击，开始产生影响了。他的双手哆嗦，他害怕不知出了什么事。重返城市，重新过他的生活……上班去，他的朋友，女人……他曾一度坚持的价值观，仍然颠倒了，埋葬在黑暗里。他在一张改进了的床上反而转辗反侧不能入睡。走廓的一盏小油灯透过门棂射进来的一小块光亮闪烁着，这是表示一切都没事的记号，他的回忆迅速记起了一些零碎片段，一只狗在嗥叫，一个男子在行人道上呻吟，他的手挥动着铁撬棍，瓦斯哥带着他穿过街道，他的上司站在窗前谈话……当他慢慢睡着时，又混合了一些他儿时的片段。他翻来复去，皱起眉头同他的梦搏斗。

太阳一出，三个难民就动身了，沿着小路走向铁路，他们当中有一个是中年人，已结了婚，没有儿女，他的妻子留在那村屋里。另一个大约同华达士年纪相仿，他的兄弟姐妹住在城里的另一头，他是被一个盲人救起，没有办法回他自己的家去。

他们拐了个大弯，就看到了城市，过了第一座桥，铁路路轨开始穿过市街，华达士和他两个同伴向市街走去。头两个街口显得很平静，只有很少几个人在街上来往，看去他们走得较为有点儿慢。在下一个街角，他们看到一群人搬着一个死人，尸体上只盖着一块粗布，他们将它搬运上一辆货车。人们在哭着。一辆军用卡车在旁边驶过，上边装着扬声器，在宣读着一份正式的政府公告，宣布了军事管制法令。任何人侵犯他人财产格杀勿论。政府已征用所有粮食供应，分派给急需的人们。任何车辆如有必需就将被征用，它建议警察立即注意任何有臭味的大厦，这样就可能查出尸体的所在。死者将埋葬在公共坟场。

华达士不想返回他自己的那栋公寓大厦，他还忘不了那些从半掩半开的门喊出来的叫声，他穿着袜子溜了出来，留下他们任由命运摆布。如果那儿有尸臭，他自然会挂电话给当局的。他早已看够了，他不想留在那儿。他那年轻的伙伴曾同一个官员谈过，决定立即去探望他的家人。华达士打听过电话打不打得通，知道某些自动线路能工作，他拨了他妹夫的电话号码，过了很短一会，有人接电话了。他们都很衰弱，但都活着，在他们公寓死了４个人。华达士简单地把自己如何获救告诉了他们，还问他们需要什么东西。不，他们不需要，还有点粮食，他们已比好多人好得多了。

每个人都在同陌生的人交谈，讲出各式各样的故事。孩子和病人是最受苦的人，他们讲了好多在令人心碎的环境下死亡的事例。公共服务在重新组织起来，得到军队协助，照顾那些急需抢救的人，埋葬死者，把一切再次搞起来。华达士和他那中年同伴不想再听下去。他们感到很疲弱，听了和看了这些令人难以置信的事，这些荒谬的事不只是一种理论，而是真的发生了，违反了所有逻辑性的和科学性的法则，令他们感到一种精神脆弱的衰竭。

这两个人沿着仍然空空荡荡的路轨往回走，在那令人愉快的飘着云朵的天空下，慢慢地走着。一阵轻风吹拂着树上的绿叶，小鸟在枝头上飞来飞去。它们在黑暗中又是怎样能活下来的呢？华达士一边拖着酸疼的脚，一边想着这一切。他的科学确信已不再有根有据了。就在这个人们仍被这自然现象震撼的时刻，又在开动电子计算机作精确的计算和观察；宗教人士在他们的教堂里解释说这是神的意志；政治家又在口述着政令；母亲们却仍在为那些被留在黑暗中的死者哀哭。

两个疲累不堪的人沿着路轨枕木走着，他们带来了消息，也许比预料的要好得多了。人类已经抗击住了，人们吃任何类似食物的东西，喝着任何一种液体，在这盲目的世界上度过了３周。华达士和他的同伴又悲伤又软弱地回来了，但怀着能活下来的隐秘和压抑的欢乐，比理性的推测更重要的是人的血管中血在流着这一神秘的奇迹，做事、活动筋肌、微笑和爱的欢娱。从远处看去，他们两个比包围着他们的笔直的铁路路轨细小得多了，他们的身体已回复日常的常态，受制于天地初开就存在的力量不可控制的因素，但是，当他们热切的眼睛看着各种色泽、形象和活动时，他们很少去想宇宙的广大，更少去想及他们兄弟的困境，他们的救命恩人仍是在黑暗中走动啊。

宇宙辽阔无垠，有星球、有太阳系，还有银河系。他们只是两个人，沿着那两条毫无感觉的铁轨，带着他们的难题回家来了。

# 《黑暗种种》作者：作者：David Langford

译者：BlueD

窗外总是漆黑一片。父母和老师有时会含糊地把那归咎于一个叫“深绿”的恐怖组织，但乔纳森认为那多半是编出来的故事。战栗俱乐部的其他成员也都这么看。

在家里、学校以及学校校车窗玻璃外的黑暗是第二种黑暗。在第一种，也就是普通的那种黑暗里，你多少还能看到点东西，也可以用手电筒将黑暗驱散。而第二种黑暗是绝对的黑暗，在那里就算最亮的电筒也发不出可见光束照亮任何东西。每当乔纳森看着他前面的同学迈步走出校门时，他们就像是步入了一堵坚实的黑墙。而当乔纳森自己也跟着他们，盲目地沿着扶手走向等在门口的回家的校车时，包围他的除了空气什么也没有。黑色的空气。有时你在室内也能找到这样的“超暗”区域。

眼下乔纳森就正摸索着沿一条黑暗的走廊前进。这是校内的一个“闲人止步”区。

现在是课间休息时间，按理说，乔纳森应该在外面的操场上（奇怪的是那里一点也不暗，还能看到头顶的天空），在四面的高墙中间，和其他孩子一起玩耍。然而户外可不是举行战栗俱乐部的绝密入会仪式的合适场所。乔纳森一步步走出长廊的尽头，走出那片黑暗。他静静打开那间小储物室的门。这个房间是他们在两学期之前发现的。那里面的空气温暖、充满灰尘而且还带着一股霉味。

其他人早就到了，他们都坐在纸盒子或者破烂的课本堆上。

“你迟到了。”加里、茱丽和卡利德齐声说道。

那位新的入会申请人希瑟往后捋了捋头发，对他一笑。她的笑容紧绷绷的。

“总有人是最后一个。”乔纳森说。这句话已经成了仪式的一部分，就像是口令，以此来证明最后到来的人并不是什么外人或密探。

当然他们彼此都认识，不过假如，有个密探，他擅长伪装……

卡利德庄严地拿起了一本毫不起眼的活页夹。这是他的特权。俱乐部是他的主意，在学校复印机里发现那张恐怖画片的也是他。或许他读了太多的关于考验、磨难以及秘密入会仪式的故事。当你历经磨难，通过了如此重大的考验之后，你必定会想到发明一个秘密会社来应用它。

“我们是战栗俱乐部，”卡利德吟诵道，“我们是能够经受磨练的人。二十秒。”

乔纳森的睫毛一扬。二十秒可不是闹着玩。胖男孩加里只是点了点头，聚精会神地看着他的表。

卡利德打开活页夹，盯着里面的东西。“一……二……三……”他几乎成功了。当他的双手，继而是上臂开始抽搐战栗时，计数已是十七。而最终书本落地，加里报出的时间是十八秒。他们停了一会儿，等卡利德停止抖动恢复正常，然后才向他表示祝贺，恭喜他创造了一项新记录。

茱丽和加里没什么野心。他们选择了十秒的考验并且通过了。不过在数到十的那一刹那，她脸色惨白而他则汗流浃背。所以乔纳森想他最好也选十。

“你确定吗，乔？”加里说。

“上次你只到八，没必要太着急。”乔纳森引用了那句誓词，“我们是能经受磨练的人，”并且从加里手里接过了活页夹。“十。”

在其它时候，你根本想不起那张恐怖画片的具体模样。它看上去总是新的。这是一幅黑白的抽象图案。它旋转，它闪烁，就像是那种老式的行为艺术设计图。在它深入你的头颅让你震惊害怕就像触到了一根高压线那样之前，它几乎是美丽的。它搅动你的脑髓。

乔纳森觉得他的眼后有强烈的静电……一场电子风暴正在那里肆虐……突如其来的热病在血液里歌唱……肌肉被锁住然后又打开……而老天爷居然只让加里数到了四？他努力坚持着，强迫自己屹立不动。他身体的每一部分都想向着不同的方向抽搐。那幅恐怖图画的光辉逐渐退去，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新的黑暗，是他眼中的阴影。他十分确信他就快昏倒，或是快要呕吐，或两者同时发生。当他最终放弃努力闭上眼睛的时候（他感觉像是过了许多年），计数难以置信地到了十。他觉得虚弱无力。

希瑟走过来站在他身边。她努力着想通过俱乐部正式会员所必须通过的五秒考验。乔纳森觉得精力没办法集中。他看到希瑟举起颤抖的手，擦拭泪眼；听到她说她下次一定能成功。

这时卡利德用另一句引文结束了会议：“磨难杀不死我们，磨难只会使我们更强。”

在学校里，他们教给你的多数东西都与现实世界无关。乔纳森暗地里早就认定像二次方程这样的东西在教室之外是不存在的。因此，当俱乐部成员发现他们居然能在数学课上听到如此有趣的一件事时，他们确实惊讶极了。

维特卡特先生是个年纪介于祖父和退休年龄之间的老人。他并不介意偶尔抛开正式的数学课程聊聊别的东西。你必须用正确的问题来引诱他。

小哈里·斯蒂恩——班里的国际象棋和战略游戏狂人，俱乐部正考虑吸收他——就他在家里听到的一件新鲜事问了个问题，从而成功地为维特哈特先生开了个头。那问题是关于“数学战”的，还有一种恐怖分子用的叫ｂｌｉｔ的东西。

“实际上我对维农·贝里曼略有所闻。”维特卡特先生说，这话听上去并不有趣。但它马上就变得有意思了。“他就是blit里的B。你知道，Ｂ－Ｌ－Ｉ－Ｔ的意思就是贝里曼逻辑映像技术。这是非常高级的数学。或许你们理解不了。在二十世纪的上半叶，两位伟大的数学家——哥德尔和图灵——证明了……嗯。从某个角度看，他们证明了在数学里也有饵雷。对任何一种计算机来说，必定存在一种程序，它能让计算机崩溃，然后死掉。”教室里有一半人若有所悟的点了点头。他们自己在家里写的程序就经常会那样。“贝里曼是另一位伟人，同时他又是一个难以置信的白痴。就在二十世纪的末尾，他对自己说，‘是不是存在一种问题会让人脑崩溃呢？’他研究，并且找到了答案。然后他又用他那该死的‘映像技术’把它变成了一个你无法忽略的问题。只要看一眼ＢＬＩＴ图形，只要让它进入你的视觉神经，它就能让你的大脑停转。”维特哈特先生捻了个响指。“就像这样。”

乔纳森和俱乐部的其他人相互对望了一眼。他们都想到了某种古怪的图案。还是哈里——他很高兴可以暂时抛开那些无聊的三角公式——率先举起了手。“呃，那么贝里曼看了自己的图形吗？”

维特卡特先生阴郁地点点头。“据说他看了。是不小心看到的，它立刻就把他置于死地。这真让人啼笑皆非。几世纪来人们写了许许多多的鬼怪故事，讲某件东西是那么可怕，以至于人们一见到它就会惊惧而死。而最终把这个故事变成现实的人却是一位数学家，一个研究最纯粹最抽象理论的人……”他嘟囔着谈起了那些ＢＬＩＴ恐怖分子——比如“深绿”。他们不需要枪炮也不需要炸药；他们需要的只是复印机，或是能让他们在墙上散布致命图案的模板。据维特卡特说，从前的电视都是“直播”而不是录像的。直到有一天，那个臭名昭著的恐怖分子剃零闯入了ＢＢＣ的摄影棚，他对着摄像机举起了一张名为“鹦鹉”的ＢＬＩＴ图案。数百万人死于非命。在那些日子里，无论看什么都不安全。

乔纳森不得不问了。“那么，嗯，室外的那种特别的黑暗就是为了防止人们看到这种东西的吗？”

“嗳……是的，事实上是这样。”老教师抚着他的下巴想了想。“等你们再大几岁，他们会详详细细告诉你们一切的。这件事解释起来有点复杂……呃，还有问题吗？”

这次是卡利德举起了手。他看似漫不经心，但乔纳森根本就不信。他说：“是不是所有的ＢＬＩＴ，呃，都非常危险，会不会有几种你看了只会打个激灵？”

维特卡特先生一直看着他没说话，大概过了有俱乐部入会考验那么长的时间。然后他转过头，对着白板上那些潦草的三角图形说：“差不多吧。我刚才说过，一个角的余弦表示……”

俱乐部的四位核心成员碰巧在他们的那个特别角落凑到了一起。那是在室外，就在那个没人用的肮脏的攀爬架子旁边。

“原来我们是恐怖分子，”茱丽兴高采烈地说。“我们该到警察局去自首。”

“不，我们的画片有所不同，”加里说。“它不会杀人；它只会……”

四个声音齐声说道：“……使我们更强。”

乔纳森说：“那些‘深绿’想恐吓什么？我的意思是，他们不喜欢什么？”

“我想是生物芯片，”加里不很肯定地说。“植入人脑的微型计算机。他们说这是非自然的，诸如此类。实验室里的那些过期的《新科学家》杂志上有一些这方面的报道。”

“对考试有好处，”乔纳森建议道，“不过你没办法把计算器带进考场。‘所有带着生物芯片的人，请把脑袋留在门口。’”

他们都笑了，但乔纳森却感到了一丝不确定，就好像在上楼时一脚踏空。“生物芯片”这个词，他似乎在他父母的一次（很罕见的）大声争吵中听到过。另外他很确定他也听到了“非自然”这个词。请别把爸爸妈妈和恐怖分子搅到一块儿，他突然想。但这太蠢了。他们并不像那些……

“这也和控制系统有关，”卡利德说。“现在的人不愿意被控制。”

像往常一样，闲聊又转到了一个新方向，或者说是老方向：那些由二类黑暗构成的墙。学校方面用它们来隔离限制进入的区域，比如说通往储物间的走廊。俱乐部对它们的工作原理很好奇，并且做了一些实验。下面是一些已知的事实：卡利德的可见度理论，该理论由当事人的一段痛苦经历所证实。如果你只是想躲开其他孩子，那么黑暗区域是理想的藏身之所。但老师们总是能够穿透黑暗找到你，并且会由于你去了不该去的地方而把你训个半死。或许他们有某种特别的探测器，但没人见过。乔纳森的校车脚注，这是对卡利德的发现的简单补充。它是说，当校车司机盯着黑色的挡风玻璃好像在看什么东西的时候，他是真的在看。当然（这是加里的想法），校车也可能是由计算机导航，方向盘也是它自己在转，那个司机只是在摆摆样子而已——但为什么他要费那个事呢？茱丽的镜子是所有事情中最古怪的了。在此之前就算是茱丽也不信它会成功。如果你站在一个二类黑暗区之外，手拿着镜子伸进黑暗（看上去你的手就像是被截断了），你可以在那里点燃火炬，虽然你看不见镜子，但光束却会从黑暗处反弹回来，在你的衣服或是墙壁上形成亮点。正如乔纳森指出的那样，这也就是为什么教室的窗户即便全都面对着那保护性的黑暗，可阳光依旧可以在地板上照出亮斑的缘故。这是一种特殊的黑暗，光线可以在其中自由穿行，而视线却被阻隔。没有一本光学课本提到过它。但现在，哈里已经接受了俱乐部的邀请，他正期盼着两天后（也就是星期四）他的第一次聚会。在他通过考验加入俱乐部之后，也许他会对这些东西有自己的看法。哈里特别擅长数学和物理。

“有趣的是，”加里说，“如果我们的画片真的像那些ＢＬＩＴ一样是基于数学的……那么哈里会不会因为他的脑袋瓜在这方面特别好使而坚持得长久些？或是由于这正好和他的波长契合而更困难？还是……？”

战栗俱乐部的成员一致认为——当然你不该拿真人做实验——这是个绝妙的辩题，正反两面都有充分的依据可供辩论。于是他们就这么做了。

星期四到了，在漫长的历史和两节物理之后是自由活动时间，这是让你读书或者学习电脑的时段。谁也没想到这将会是战栗者们举行的最后一次入会仪式，虽然茱丽——她读了一大堆的奇幻小说——在事后坚持说她早就察觉到不祥的气氛并且预感到会有大祸临头。她总爱这么说。

会议还是在那间发霉的储物室里进行。

刚开始的时候一切都很好：卡利德终于坚持了二十秒；乔纳森轻松越过了十秒大关，这在几周前对他而言还像是珠穆朗玛峰一样高不可攀；而希瑟则成为了俱乐部的正式成员（大家轻轻拍手以示祝贺）。

然后，麻烦开始了。

哈里——这是他第一次来这儿——扶了扶他的小圆眼镜，挺胸站直，打开了那本破烂而又神圣的活页夹。他僵在那里。没有抽搐也没有战栗，就是一动不动。他发出可怕的喉音和杀猪般的尖叫，然后倒在一边。鲜血从他的嘴里流了出来。

“他咬住了他的舌头，”希瑟说，“天哪，咬了舌头该怎么急救？”

储物间的门就在这时开了，维特卡特先生走了进来。他看上去更老，更悲伤了。“我早该知道会是这样。”他忽然扭过头用手遮住眼睛，就像是突然被强光照到了一样。“盖住它，帕特尔。闭上眼，别看它，把那个该死的东西遮住就行了。”

卡利德照做了。他们帮着哈里站起来：他一面不停地用含糊的声音说着“对不起，对不起”，一面还在滴血，那样子就像是个吃相难看的吸血鬼。

他们穿过长长的走廊——他们的脚步在没铺地毯的过道里激起了阵阵回声——把哈里送到了学校的小医务室，然后调头，走向教导主任的办公室。那条路似乎长得没有尽头。

教导主任伏特梅恩是个有着满头铁灰色的头发的女人。学校里的传言说她对动物相当友善，但对学生，她只需几句尖刻的话语就能让他们无地自容——几乎就是个人形ＢＬＩＴ。她盯着桌子对面战栗俱乐部的成员看了许久，然后斥问道：“这是谁的主意？”

卡利德慢慢地举起了手，甚至都没高过他的肩膀。

乔纳森记起了三个火枪手的座右铭：Oneforallandallforone。他说：“实际上这是大家的主意。”

茱丽也在一旁补充道：“没错。”

“我真不明白，”教导主任一面说话，一面敲打着她面前那本合着的活页夹。“这是这个地球上最隐秘的武器，它可以说是信息战里的中子弹。而你们却拿它来玩。我很少会无话可说……”

“有人把它留在了复印机里。在这里。楼下。”卡利德指出。“是啊。总有人犯错。”她的脸色柔和了一些。“我会把它拿走的。这些ＢＬＩＴ画片实际上是那些毕业生在离校前我和他们谈话时用的。我会给他们看一看这张画片，只有两秒，而且医生在场。它的诨名是振颤者，有些国家把它制成大幅海报用以镇压暴乱——自然英国和美国不在其列。另外，你们也不知道哈里·斯蒂恩是个边缘性的癫痫症患者，那张振颤者会让他发病……”

“我早该猜到的，”维特卡特先生的声音从俱乐部成员的身后传来。“小帕特尔提的那个问题已经泄漏了天机。而我是个老傻瓜，我从来就不习惯学校会成为恐怖分子的目标这个事实。”

教导主任狠狠地盯了他一眼。

乔纳森突然感到一阵晕眩，就像是面对一道代数难题时忽然茅塞顿开，感觉答案就在纸页下部的空白里那样。“深绿”不喜欢什么？为什么我们会是目标？控制系统。人们不想被控制。他脱口而出：“生物芯片。我们脑子里都有生物芯片控制系统。所有孩子都有。它们制造了黑暗。那种成年人可以看得到的黑暗。”

有这么一会时间冻结了。

“聪明孩子，”老维特卡特喃喃自语道。教导主任叹了口气，她似乎在椅子里陷得更深了。“凡事总有第一次，”她静静地说。“这就是我和那些毕业生谈话时的所有内容：你们如何成为有特权的孩子，那些在你们视觉神经里的生物芯片又是如何编辑你所看到的东西，从而保护你的。所以无论街道、窗外还是其它可能会有ＢＬＩＴ图形等着要杀害你的地方，都是一片漆黑。这些黑暗并不是真的黑暗——它们只对你们有效。不过记住，你的父母作出了抉择，他们都同意这样的保护。”

未必都同意，乔纳森想，他记起了那次他听到的争吵。

“这不公平，”加里犹疑地说。

“这是在人身上作实验。”卡利德说，“而且这也不都是为了保护。在室内也有些漆黑一片的走廊，那只是为了不让我们进入。为了想控制我们。”

伏特梅恩女士似乎没听见他们在说些什么。也许她也有自己生物芯片用以过滤这些叛逆的言辞。“当你们离开学校的时，你们会拥有对自己的生物芯片的完全控制。你可以选择是否要冒险……只要你已长大成人。”

乔纳森敢打赌俱乐部的所有五位成员现在都在想同一件事：那又怎么样，我们已经冒了险，我们看了振颤者，而且我们没事。看起来他们是真的没事了，因为直到教导主任说“你们可以走了”为止，她都没提过关于惩罚的事。他们还是心怀畏惧，慢慢地走回了教室。

当他们转过弯角看到那些坚实的阴影时，乔纳森的身体一缩，他突然想到那些在他眼后偷去光线的芯片。如果它们被换了不同的程序，他就会变成瞎子，一个彻底、永远的瞎子。

那件可怕的事发生在回家时间。看门人如往常一样的打开大门，任学生们在他身后挤作一团。乔纳森和俱乐部的其他成员推搡着到了差不多是队伍的最前面。

沉重的木门向内打开。像平时一样，外面是第二类的黑暗，不过这次却有些邪恶的东西从黑暗中显现出来。一张巨大的纸页，它被图钉钉着，歪歪斜斜地挂在大门的外侧。看门人瞟了它一眼就轰然倒地，仿佛被闪电击中一般。

乔纳森没有停止思考。他推开前面的几个孩子一把扯下那张纸然后疯狂地把它揉作一团。

太迟了。他看到了画面，和振颤者完全不同但无疑是同出一门的画面。那是个倾斜的阴影，像是在描绘一只栖息着的鸟，它有着复杂的细节、旋转的墨团以及类似分形的图案，它在他的脑海中翻腾闪耀，似乎永远不愿离去————仿佛出轨的快车有东西正猛撞进他的大脑————燃烧坠落燃烧坠落————ＢＬＩＴ。

梦，漫长又邪恶，那里有黑暗，黑暗中有一些鸟形怪物窥视着他。乔纳森醒了，他惊讶地发现自己躺在一张沙发，不，是学校医务室的一张床上。实际上，在他感觉自己的全部生命都已被打碎被停止，并且变得死寂一片之后，无论在哪他都会感到奇怪的。眼下他依旧觉得全身瘫软，什么都不想做，只是盯着白色的天花板。维特卡特先生的脸慢慢地进入了他的视野。

“Hello？Hello？听得见吗？”那声音听上去很焦虑。

“是……我很好，”乔纳森说。他的声音不太有说服力。

“谢天谢地。贝克护士很惊讶你居然还活着。要你活着而且神智清醒似乎是种奢望。呵，我来这是要提醒你，你现在是英雄了。英勇男孩救了全校学生。不用多久你就会对被不断称作‘英勇’感到厌烦的。”

“门上是什么？”

“最坏的东西之一。它被叫做‘鹦鹉’。可怜的老看门人乔治在倒地的一瞬间就死了。那些来处理ＢＬＩＴ画片的反恐人员根本不信你能活下来。我也一样。”

乔纳森笑了，“我有练习。”

“是的，没过多久我们就意识到露西——就是伏特梅恩女士——在处理你们这些小坏蛋时少问了个问题。所以我又去和你的朋友卡利德·帕特尔谈了谈。老天，这孩子居然能盯着振颤者看二十秒！那些成年人一旦——怎么说来着——目光触及，让它锁定了视线，就会立即抽搐个不停……”

“我的记录是十秒半。差不多十一秒。”那老人疑惑地摇着头。“我希望我可以说我不信。他们会重新评估整个生物芯片保护计划。从来没人想到过可以用这种类似免疫的办法来训练那些年轻灵活的头脑去抵御ＢＬＩＴ的攻击。就算有人想到，他们也不敢试……无论如何，露西和我谈了谈，我们要给你一个小小的礼物。他们用无线电来给生物芯片重新编程，几乎不花时间，因此——”他指了指。乔纳森努力转过头。

透过窗子，在他以为会看到二类黑暗的地方，他看到了一片玫瑰色的光与影。刚开始他的眼前模糊一片。过了一会儿，就像是在面对那些致命图案时的自我调整一样，那些抽象的天堂景象逐渐变成了在玫瑰红的落日映照下的一排排的小镇屋顶。就算是烟囱顶和卫星天线看上去都如此美丽。当然他在电视里见过日落，但那完全不同，生命之光和呆笨的电子火焰间的差别大得让人心痛：正如成人世界里的许多东西一样，电视屏幕又一次撒了谎。

“还有一件礼物是你的伙伴们送的。他们说很抱歉没时间准备更好的。”

这是一块小小的、有点被折弯了的巧克力条（加里总喜欢偷藏一些），上面有一张卡片，字迹工整，有点向左倾斜，那是茱丽的笔迹，下面还有战栗俱乐部所有成员的签名。而那句题词当然就是：

磨难杀不死我们，磨难只会使我们更强。

# 《黑宝石人面》作者：[美] 穆尔科克

马车终于停住了。霍克蒙默默地跟着卫兵下了车，他看到眼前是一大气宫殿式的建筑群，四周高大的塔楼，闪着深色的金光。这里是德克帝国的皇宫。

卫兵领着他穿过宫殿里高大的走廊，戴着蛇皮面具，披着带斑点大氅的马里达斯男爵已经等候他多时了。

马里达斯男爵领着霍克蒙走过一道道铁门，踏进一间灯光耀眼的房间，里面放着一架非常精美的机器。机器几乎全由柔和的红色、金色和银色的网络组成。

霍克蒙按照马里达斯男爵的指点站到踏板上。网络的细丝轻轻地抚摸着他的脸，它具有人类肌肤那样的温度和活力。网络发出柔和的乐声，像阵阵微风沁人心脾。

“阁下，请走进去，必须将黑宝石嵌进你的额头，别怕，我保证你不会感到痛苦的。”

霍克蒙按男爵说的做了。网络瑟瑟作响，黑宝石轻柔地抚摸着他，似乎要进入他的体内，与他融为一体。霍克蒙突然觉得头颅里产生了一种压力，非常温暖而柔和的感觉遍布全身。他心里明白，这台机器正在将一种坚硬的物体嵌入他的前额，他感到有些苦涩和委屈。

一个月前，科恩省年轻的霍克蒙公爵率领人民，起来反抗德克帝国的侵略与压迫。但是，由于寡不敌众，他们很快就失败了，公爵也被关进了监狱。

一天，德克帝国的军事首领马里达斯男爵找到霍克蒙，表示可以给他自由，并归还他的领地。但条件是，霍克蒙必须打入邻近的卡马格省，掳取其领主布拉斯伯爵的女儿伊莎尔达。

为了回到童年时的牧场，为了让自己领地的人民过上平安的日子，霍克蒙接受了这笔交易。但马里达斯提出要把一颗具有魔力的黑宝石嵌入他的前额，以便观察到他的行踪，了解防守固若金汤的卡马格的情况。马里达斯不仅要得到布拉斯伯爵美貌绝伦的女儿，还要占领卡马格富饶的土地。

正想着，霍克蒙感到前额一阵剧痛，他觉得自己长出了第三只眼睛，前额嵌入了一块硬硬的，又很平滑的东西。

“好了，霍克蒙公爵，你可以走了。从此，无论你走到哪里，我们都能了解你所遇到的人和事。一旦你背叛我们，黑宝石中的生命力将会吞噬你的脑子。”

霍克蒙公爵顺利到达了卡马格，因为人们都知道他是科恩省起义的勇士。他把马里达斯教他的话说了一遍，讲述自己如何被俘，如何饱受折磨，头颅里被嵌进宝石，又如何逃出来。

人们对他的话深信不疑，布拉斯伯爵的女儿更是用满怀敬意的目光含情脉脉地看着他。

晚上，布拉斯伯爵为他举行了盛大的欢迎宴会。席间，卡马格著名诗人鲍金特尔朗诵了他特地为霍克蒙写的十四行诗，赞美他迷人的故乡。霍克蒙被诗句特有的韵律和节奏打动了。听着听着，强烈的乡愁和酒精的作用使他不知不觉睡着了。

等他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一张用毛皮和丝绸铺成的床上。他睁开眼睛，仿佛又看到伊莎尔达小姐漂亮而又多情的眼睛，他发现自己好像被她迷住了。

突然，他听到房门打开的声音，接着传来了布拉斯伯爵洪亮的声音。

“睡得好吗？霍克蒙公爵。你躺着别动，脸上也不要露出惊恐的样子，免得马里达斯怀疑你。”

霍克蒙顿时感到十分惊愕，不过，他很快恢复了平静。布拉斯伯爵继续说：“霍克蒙公爵阁下，我年轻时也读过一点巫术方面的书，所以昨晚的宴会上，我让鲍金特尔用诗来打动你思乡之心，从而令你渐渐失去知觉，以便我们了解你的心里活动。我们明白你是被德克帝国的人诱使而来的，也知道宝石是怎么回事。

我不想杀你，因为我不愿失去一个潜在的德克帝国的强有力的对手，我知道你心里是非常痛恨他们的。我可以凭我有限的功力暂时帮你消除痛苦，如果你要彻底除掉黑宝石，你只有去求助于法师马拉奇奇。喝完你床边的那杯酒，你就走吧，免得马里达斯发觉后来找你麻烦。”

霍克蒙公爵听了布拉斯伯爵的一番话，羞愧难当，他决心再和马里达斯战个你死我活。他一仰脖子喝下了床头柜上的红酒，顿时觉得额头微微发烫的黑宝石变清凉了，不觉精神一振。他披上衣服，去找马拉奇奇。

历经千辛万苦，霍克蒙公爵终于在离卡马格不远的一座密林里找到了马拉奇奇。他是一个须发皆白的老人，但皮肤却很光滑白皙。

霍克蒙公爵说明来意。

马拉奇奇想了一会儿，说：“我没有理由帮助你，除非你杀了马里达斯，他杀害了我整个家族的人。现在，他又开始进攻卡马格。杀了他，你再来见我。”

马里达斯男爵以搜索霍克蒙的名义，带领１０万人马，把卡马格围了个水泄不通，并要求卡马格成为德克帝国的一个省，这遭到布拉斯伯爵的严辞拒绝。

马里达斯恼羞成怒，下令猛攻卡马格。一艘艘黄铜制成的扑翼机腾空而起，向卡马格的居民区、粮仓等处投火药弹。

布拉斯高举佩刀，发出信号，一群巨大的红鹤展翅高飞，响起一阵阵“扑扑”的声音。红鹤背上的鞍子上，坐着配有火焰长枪的士兵，士兵不断用枪瞄准扑翼机的驾驶员射击。一个个驾驶员应声跌出机舱，扑翼机遂撞到山崖上粉身碎骨。同时，红鹤也被击落不少，带血的羽毛飘满天空。扑翼机不及红鹤灵活，而红鹤的战斗力却不及扑翼机，一场空战打得难解难分。

陆地上，马里达斯男爵仗着人多势众，向卡马格冲来。布拉斯伯爵不慌不忙，一扬刀，从四面的塔楼上射出一个个白色圆球，白色圆球落在进攻队伍的前面炸开，散发出一种迷幻气体，把德克帝国的士兵一批批熏倒在地。

马里达斯男爵不甘示弱，搬来一门门火炮，对四角的塔楼猛攻。一个塔楼旋转倒地，又一个塔楼德克帝国的士兵已攻到了卡马格城下。

布拉斯伯爵让军队分成两路，迎战敌人。他自己手持宝刀，一马当先冲出城门。刀起头落，霎时间，便杀得敌人人仰马翻，血流成河。但毕竟马里达斯的士兵是城里士兵的１０倍，布拉斯伯爵杀进杀出，刀都砍钝了，可敌人的包围圈却越来越校渐渐地，年迈的伯爵有点力不从心了，一个不小心，马失前蹄，差点从马上摔下来。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有人穿着一身黑色锁子甲，高喊：“霍克蒙在此！”手持大刀，杀进重围。

“哼，你终于来了！”马里达斯一把金刀拦住他的去路。

仇人相见，分外眼红，两人立刻战成一团。

霍克蒙报仇心切，越战越勇，大刀舞得飒飒有风。

马里达斯武艺也不弱，一刀一刀有招有式。

终于，霍克蒙看准了一个破绽，一刀砍去，击中马里达斯的右臂，使他的右手一颤，大刀落地。霍克蒙正想乘胜追击，突然头上一阵绞痛，黑宝石又渐渐发生作用了，它的生命力开始了。可霍克蒙顾不得这些，直追马里达斯，举刀向他砍去，这时，马里达斯回过头，一扬手，掷出一把匕首。匕首插进了霍克蒙的左胸，霍克蒙咬咬牙，刀起头落，马里达斯终于被杀死了。霍克蒙眼前一黑，直直地从马上栽了下来。

等他再次醒来的时候，看到的是窗前的鲜花和伊莎尔达秋水盈盈的双眼。她告诉他，他们胜利了！霍克蒙杀死了马里达斯，德克帝国的士兵没有了首领，乱作一团，很快被打退了，霍克蒙成了了不起的英雄。布拉斯伯爵已派人去请马拉奇奇了，所以伊莎尔达劝霍克蒙坚强一点，再忍耐一会儿。

霍克蒙感到头上一阵阵绞痛，豆大的汗珠滚了下来。他伸手握住了伊莎尔达白皙的小手，脸上露出一丝幸福的笑容，说了句：“您真美！”然后，闭上了眼睛。

# 《黑洞》作者：本·波瓦

英华译

在失重状态下不能在地板上行走，所以萨姆·冈恩就在我们飞船上狭小的环形控制中心横冲直撞，飘来荡去，飞速掠过时看见什么就抓扯什么，把手、控制旋钮、舷窗边缘都可以使他获得推进力。他在这儿任意飞舞，就象一只发狂的小松鼠。

我艰难地操作那些仪器，每过9秒钟，萨姆就象只疯猴子从我身边急速而过，叽叽喳喳地叫着：“我要飞到那儿去！我要飞到那儿去！”

“前方发现目标！”

从仪表上显示的数字来看，前方肯定有一个引力高峰区，然而此地已经超越冥王星的轨道很远了。我希望找到一颗行星，它应该是一个运行迟缓的小小世界，其轨道位于距地球１１００亿公里的黑暗宇宙间。

它就是所谓“行星Ｘ”，太阳系第十大行星。早在洛厄尔时代之前，天文学家们就一直在寻找这颗行星，但我却推算出了它应该存在的确切位置。是我运用一个电脑网算出来的，这个电脑网是加州理工学院、马州理工学院和日本大阪市的智慧结晶。是萨姆·冈恩提供了资金和这艘飞船，我们才得以深入到遥远的太空寻找这颗星球。

但没有找到我们想找的这颗星球。

萨姆在船舱里飞行，又一次从我身边飘过，一面嚷着：“行星Ｘ一定在这附近，一定在这附近！”

我第一次见到萨姆时，就认为他是个怪人。小个子，身体很结实。头发乱蓬蓬的，象一堆锈铁丝。目光敏锐、犀利，就象想把一切都看穿似的。这是两只诡计多端、政客式的眼睛，也可以说是骗子式的眼睛。

他提出这个考察计划的时候，可把我吓了一大跳。我说：“飞到那么远的地方去？为什么不租用一架太空望远镜，或者利用月球上的观测站呢？”

萨姆厉声叫道：“为了占领这颗星球，我的大博士！我要完完整整地占有这个行星！”

我耐着性子跟他解释说：“你不可能宣布占有哪一颗星球，关于此国际上有很多协定，早在——”

“国际协定算个狗屁！”他大声喊道，“我又不代表哪个国家的政府！我只代表‘萨姆·冈恩实业有限公司’。一颗完完整整的星球肯定值好大一笔钱的！”

萨姆并非巧舌如簧，但他不达目的决不罢休，我也不知咋的就上了“贼船”。

其实这飞船上也就只有我们俩：我担负导航，其余归萨姆，连做饭也是他的事情。我还没来得及仔细考虑自己究竟为什么参加这次旅行，我的身体就已紧紧贴在座位上，原来飞船已经在进行加速飞行，呼啸着进入了漆黑、遥远的空间。

然而行星Ｘ却不在那个地方。

萨姆在船舱里飘飞的速度慢了下来，不停地喘着气，最后他就在我的背后悬浮着，双脚离开地板有50厘米。他在呼哧呼哧地喘气，我这才注意到在他红棕色的头发里出现许多灰白色的发丝，他的脸色显得疲惫、苍老，眼皮浮肿，目光暗淡无神。

萨姆叹息道：“唉，我真是不幸。你是整个太阳系各所大学中最杰出的人才……”

突然间，我明白了仪表上所显示数字的真正意义，大声说道：“这儿有一个黑洞！”

“这么说我可以变成小妖精。”

“我不是开玩笑，是说真的！这根本不是一颗行星，而是一个黑洞。你来看！”

萨姆嗤笑道：“黑洞从定义来讲是看不见的，我又怎么能够看见它呢？”

我的手指颤抖着，指向那些测定吸力大小的仪表和高能探测器，我俩甚至象一对情侣似的把头挨在一起，眯缝着眼睛想通过天文望远镜进行观察。但什么也看不见，只有一点淡淡的紫色光，这最后的一点可见光，乃是行星之间稀薄气体的残余，光正在被吸入到黑洞里面去，有去无回，一进去便湮没了。

真是一个黑洞。它是一颗恒星在坍缩以后的最终坟墓，这颗恒星开始坍缩的年代已不可考证。真是一个黑洞！而且就近在眼前！是我亲自发现的！荣获诺贝尔奖金的情景使我感到头脑发热起来。

萨姆猛然跃到通讯设备控制台跟前，发狂似地按动那些打字键钮，发布消息，向太阳系所有的天文学家们宣布他的租借方案，在得到许可之后，他们才可以亲临研究这个唯一最靠近地球的黑洞。

“我发大财了！”他哈哈大笑着，手指头在键钮上穿梭般飞快往复，活象一个钢琴演奏家想用３０秒钟时间弹完肖邦的《小步舞圆舞曲》。“我要成为大富翁了！”他把自己的占有声明归档，甚至命名为“爱因斯坦黑洞”。我笑了笑，点头赞同。萨姆发出的无线电波用了将近１１个小时才传到地球，又过了１１小时后，我们才收到来自地球的回音。我仔细研究着爱因斯坦黑洞，这时候萨姆却在向整个宇宙郑重宣布，他将在恰好位于爱因斯坦黑洞的事界边缘处建造一座太空宾馆，并为热衷于冒险的人们发明一个崭新的娱乐项目。

“本公司将开展太空冲浪运动！让游客携带背负式喷气推进器，在爱因斯坦黑洞前面自由飘飞。人们将擦着事界的边缘飞过，看谁靠得最近而又不被黑洞吸进去！开展这个项目可以赚到大笔大笔的钱！”

“这样干会有人将象拉面条似的被扯成一条长带子，”我说，“幽暗的黑洞引力场具有强大无比的力量，而且我认为这个引力场会发生波动……”

“那就更妙了！”萨姆说着，象个站在圣诞树跟前的小孩子似的拍起手来，“等到有一两个喜欢冒险的狂热分子送掉性命之后，其他的人就会象旅鼠投海一样滚滚涌来了！”

我十分疑惑地摇了摇头。

从地球传来的通讯电波终于被调整得比较纯正了，这时我还在苦心研究这个黑洞的一些基本参数。不错，我也在考虑把爱因斯坦黑洞看作我们的财产，近于接受萨姆的思想了。

电视屏上出现了一个女人的面孔，刚一看见她，萨姆的圆脸马上变得扭曲了。我的感觉却与他完全不同，这个女人很美丽，浓密的头发泛出淡淡的金黄色，一双温柔的眼睛使人产生旷达舒畅的怡悦心情。

但是她的声音却象机器一样冷冰冰的：“冈恩先生，我们又见面了。你的声明已经记录下来，并由星际宇航最高委员会备案。现在告诉你，我是你最近这次破产所有债权人的全权代表。迄今为此……”她继续单单调调地说着，这时萨姆的脸涨得通红，后来就成死灰一般。离地球那样遥远，所有信息都是单方向传递的。你不可能在说话的时候中间停下来，等上１１个钟头，听到回答后再接着说下去。金发女人无休无止地说着，详细讲了萨姆的欠债是多少，债主是哪些人。虽然我听的时候心不在焉，但还是听明白了我们这艘飞船并未付款，还有我工作的那所大学起诉萨姆未经许可就私自带走学校的仪器和设备！

最后她淡淡地一笑，说出一个对萨姆的致命打击：“冈恩先生，还有一个有趣的问题就是你应该明白，你要占有这个黑洞的宣言，既没有法律依据，也没有物质基础。”

萨姆的喉咙里发出一次深沉的咆哮。

“虽然国际法允许个人宣布拥有在太空所发现物体的使用权，但这条法律又清楚地指出，在其声明被公认之前，声明者必须在有异议的天体上建立起一个可以运行的设施。”

萨姆象一头公牛似地发怒起来。

她微笑着把口张得更大了些，露出两排非常整齐的牙齿，说：“亲爱的冈恩先生，据我看你只有在所谓的黑洞上建立起一个可以运行的设施，否则你的占有宣言就会是毫无价值的。哦！还有一件事应该告诉你，一艘自动飞船正在向你们飞来，上面坐着好几个机器人律师，将代表你的债权人接管你那艘飞船及飞船上的一切设备。祝你愉快，再见！”

电视屏上什么田象也没有了。

萨姆发出一声可怕的怪叫，向不再显示图象的电视屏猛扑过去。他碰到电视屏时马上被弹开去，又在控制中心轻飘飘地乱飞起来，狂喊乱叫，以最恶毒的语言，破口大骂那个金发女人，大骂星际宇航最高委员会，又特别狠毒地骂了地球上所有的律师。

他怒不可遏地叫道：“他们想要有一种可以运行的设施，我会让他们得到的！”

我把脚从地板上的卡子里挣脱出来，由于速度太快，还扭伤了一只脚脖子。我跟在他后面飘飞起来。

“萨姆，你究竟想干什么？”他打开那架舱外活动航行车的小门。这是只能装载一个人的宇航车，上面有一个圆形的透明座舱罩，还有许多可以伸展的机械臂，活象一只金属做成的大蜘蛛。

“我要把装有仪器的可分离舱发射到爱因斯坦黑洞里面去。我们必须赶在那些铁筒拼凑的律师到达之前，建立起我们的可运行设施！”

“可是仪器舱一进入黑洞就会完全消失的！”

“那有什么关系？”

“它就不能成为一个可以运行的设施。”

“你怎么知道仪器进入事界里面后在干些什么呢？要是那些狗杂种律师想证明这个机制并不在运行，就叫他们跳到黑洞里面去看看吧。现在你应该祝我成功才对！”

我们争论了一个多钟头，他一面吵，一面把仪器舱装配起来，并且加快了宇宙航行车的转速。太危险了！

他不停地念叨着：“必须让声明站稳脚跟！这是唯一的机会！”

他甚至连加压服也没有穿，直接爬进宇航车的驾驶室，猛然关了舱门，然后操纵一条蜘蛛式机械臂去抓那个仪器舱。

我迫不得已，只好回到控制中心去监测他的这次船外飞行。

我通过无线电对讲机向他敲警钟说：“离事界要远一点。我对爱因斯坦黑洞还不太了解。不能向你提供精确的参数……”

萨姆一点也不傻，完全听从了我发出的指令，在远离事界的地方把仪器释放了出去。但仪器舱只是围绕标志爱因斯坦黑洞位置的淡淡的紫色光飞行，它并没有沿着螺旋形轨迹进入黑洞。

“做律师的猪狗不如，不得好死！”

萨姆驾驶宇航车进入一条与之相配的轨道，并给了仪器舱一个向心推进力。推力不够，他接着又重复了一次，那儿不断地有蓝光发出。

我朝话筒里大声喊道：“你靠得太近了，事界会发生波动。萨姆，你不要——”伴八肮敖拌爸磅般拌中国科幻笆磅白

我敢起誓说是黑洞延伸出来把他抓进去的。事界稍稍动荡了一下，吞没了萨姆的宇航车。

“喂！”他在大声喊着，“喂——”

根据我所掌握的有关黑洞的全部知识，萨姆正在受到爱因斯坦黑洞强大吸引力的挤压，正在被撕裂、压碎、捣烂、碾扁，化为齑粉。

“你在哪儿？”无线电传来萨姆的声音，显得十分怪异，就象在一个回声室里传递似的。

“你在哪儿？”我反问道。

“我好象在一个瀑布里往下掉！”

“你没有被撕裂？”

“根本没有！不过我什么也看不见。只象在电梯的升降机井里往下掉！”

萨姆应该已经粉身碎骨了，但他却没有。萨姆现在成了那个连续统一体当中的一部分，而一切在他看来又是很正常的。我们的宇宙，就是指我现在所处的这个宇宙，如果他能够看得见的话，那一定是一副非常离奇的怪模样。按照埃伯特·爱因斯坦的方程式，这样的宇宙是始终存在的，问题在于我们能否感觉到它的存在。萨姆发现了通往群星的一条捷径，就是一个时空弯曲面，它使我们终有一天能够以接近光速的速度进行旅行。但萨姆却为这一发现献出了生命，他正飞向一个谁也不知道是什么地方的地方，而且有去无回。也许在弯曲面的尽头存在一些善良的外星人，他们会欢迎他的到来，并授予他类似诺贝尔奖的殊荣。

我获得了地球上的诺贝尔奖。现在我领导着由科学家组成的一支庞大的队伍，潜心研究爱因斯坦黑洞，并设想把黑洞中的时空弯曲用于实际中来。

而萨姆的命运如何？谁知道他现在在何处？

不过根据爱因斯坦的时间伸展效应，我们还可以听到萨姆在不停地诅咒和谩骂，一面飞往时空弯曲面的尽头。

根据埃伯特·爱因斯坦的理论，我们可以永远听到萨姆的喊叫声。

# 《黑鳏夫酒家的聚会》作者：艾·阿西莫夫

托马斯·特郎布尔要在本月“黑鳏夫酒店”的聚餐会上作东。因此他没有像往常那样，在聚餐开始的前一分钟才姗姗而至，一落座就急着喝餐前开胃酒。

现在他已经来了，带着早先那种尊严，正跟那位杰出的服务员亨利详细地研究着晚餐的菜单，还同刚刚进来的每一个人打着招呼。

马里奥·冈萨罗最后一个到达，他小心翼翼地脱下轻便外套，轻轻地抖了一下，像要抖去在出租汽车里沾上的灰尘，然后把它挂到衣帽间里。他搓着双手说：“已经有一丝秋天的寒意了，我看夏天是过去了。”

“过去了才好呢。”伊曼纽尔·鲁宾大声说道，他正站在那里同杰弗里·阿瓦隆和詹姆斯·德雷克谈话。

“我可不是抱怨，”冈萨罗又收回了自己的话，然后转向特郎布尔问，“你的客人还没来吗？”

尽管特郎布尔懒得解释，可他还是口齿清楚地回答：“我可没带客人来。”

“哦？”冈萨罗茫然地说。这完全没有什么不合规矩的，没客人确实非同寻常，“黑鳏夫酒店”聚餐会的规矩并没有要求一定得有客人。“好吧，我想这也没什么关系。”

“不止是没关系。”杰弗里·阿瓦隆转过身来冲着他们说。他身高６英尺２英寸，浓密发灰的眉毛在眼睛上方隆起。他站得笔直，俯视着他们：“至少这可以保证我们开会时随心所欲，轻松自如。”

冈萨罗接口道：“我对此不太习惯。我习惯于有人提出一些问题，如果没有问题，我想是不会有人感兴趣的。再说，亨利怎么办呢？”

他边说边看着亨利。亨利都六十多岁了，未起皱纹的脸上露出谨慎的微笑：“请别为我担心，冈萨罗先生，能为聚餐会服务并参加谈话，使我感到很满足，即使没有什么问题。”

“那好吧，”特郎布尔皱着眉头说，他那卷曲的白发垂到褐色的脸颊上，“你不会满足的，亨利。我就有个问题，希望有人能解决它，亨利，至少你能解决。”

阿瓦隆咬了一下嘴唇：“关于魔鬼的黄布，汤姆，你或许能够告诉我们一个古老的——”

特郎布尔耸了耸肩，转过脸去。罗杰·霍尔斯特德用他那柔和的声音对阿瓦隆说：“魔鬼的碎布片是什么？你从哪儿捡来的？”

阿瓦隆显得很高兴：“噢，曼尼正在写一本关于伊丽莎白时代英国的惊险故事，看来……”

鲁宾听到自己那富有魅力的名字，向前走了几步，说：“那是一个关于海的故事。”

霍尔斯特德问：“你对神秘小说不感到厌烦吗？”

“这也是一本神秘小说，”鲁宾说话时，眼睛在厚厚的眼镜片后面闪着光，“是什么使你不喜欢某些神秘小说而导致不喜欢所有的神秘故事呢？”

“不管怎么说，”阿瓦隆说，“曼尼有一个特点，常常使用押头韵来强调、而且从来不重复使用这个韵。他需要一些响亮的声音来强调，我认为‘魔鬼的黄布’（Beelzebub’s Brazen Button，三个词的第一个字母都是Ｂ——译注）就挺不错的。”

“‘财神的慷慨解囊’（Mammon’s Munificent Mammaries，三个词的第一个字母都是Ｍ——译注）也不错哇。”霍尔斯特德接口说。

特郎布尔粗暴地说：“行了行了！如果你提不出一些值得花费时间考虑的问题，让我们晚上有事可干，使亨利的超人智慧得以发挥，那我们整个晚上都得陷进这愚蠢的三行押韵诗里去——伴随着‘图唐卡门的锡喇叭’（Tutankhamen’s Tin Trumpet，三个词的第一字字母都是Ｔ，图唐卡门为古埃及法老——译注）。”

“等一会儿就会难倒你。”鲁宾泰然自若地笑着。

“好了，别谈这个，”特郎布尔说，“亨利，晚餐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特郎布尔先生。”

“那好，如果你们这些白痴再多谈两分钟押韵的话，我就退席了，我才不管什么主人不主人呢！”

餐桌周围坐了六个人，显得有点空荡荡的，而且由于缺少有生气的客人，谈话显得有点压抑。

坐在特郎布尔旁边的冈萨罗首先发话：“可以说你就是你自己的客人，为此我应当给我们的聚会画一张漫画。”他自鸣得意地抬头望着墙上一大排画着顾客的漫画：“一两年后墙上就没有空地方了。”

“那就别让我烦心了，”特郎布尔烦躁地说，“烧掉这些胡涂乱抹、直冒傻气的东西，墙上就有地方了。”

“胡涂乱抹的东西！”对于特郎布尔对自己的冒犯，冈萨罗用这一句短短的话来争辩。随后他妥协地说：“汤姆，你好像情绪恶劣。”

“我就是情绪恶劣。我现在形同古巴比伦迦勒底人的巫师，面对着尼伯甲尼撒（新巴比伦国王——译注）。”

阿瓦隆从餐桌对面探过身来：“汤姆，你是在谈《圣经》中希伯莱的预言家的著作吗？”

“可不就是，不对吗？”

冈萨罗说：“请原谅，偏偏我昨天没读《圣经》，这些巫师是什么人？”

“你跟他谈谈，杰夫，”特郎布尔回答道，“布道是你的工作。”

阿瓦隆：“讲一个小故事可不是布道，如果你愿意的话……”

冈萨罗：“我愿意听你讲，杰夫，你讲的故事更有权威性。”

“嗯，”阿瓦隆说，“是鲁宾而不是我曾经当过传教士，但我将尽自己的微薄之力——希伯莱《圣经》第二章说尼伯甲尼撒曾为噩梦所扰，请来迦勒底巫师为他圆梦。巫师听说他做梦后表示要立即为他圆梦，但是尼伯甲尼撒回忆不起梦的内容了，只记得噩梦扰得他不得安宁。然而，他认为巫师们既然能圆梦，他们就能推算出他做的是什么梦，所以他命令巫师们告诉他他做的是什么梦，并且为他圆梦。如果巫师们无法做到，他就理所当然地——按照东方君主的标准——命令全部处死他们。这些迦勒底巫师们很走运，一名犹太人‘巴比伦之囚’（公元前５８６年，尼伯甲尼撒攻下耶路撒冷，把许多犹太人俘往巴比伦，这在犹太史上称为‘巴比伦之囚’——译注），做到了这一点。”

冈萨罗问：“你的情形也是如此吗，汤姆？”

“在某种程度上是的。我有一个问题，它含有密码——但我不知道这密码是什么，我必须破译它。”

“破译不了你也会被杀吗？”鲁宾问。

“不，如果破译不了，我不会被杀，但对我也没有什么好处。”

冈萨罗说：“难怪你认为不需要邀请客人呢。那就告诉我们是什么问题吧？”

“在喝白兰地之前吗？”阿瓦隆反感地问。

“汤姆是东道主，”冈萨罗回击他，“如果他愿意现在就告诉我们——”

“不，”特郎布尔说，“如果你们不介意的话，喝完白兰地再说吧，我们不总是先喝后讲吗？”

亨利为他们斟上白兰地后，特郎布尔用小勺敲着酒杯说：“先生们，我坦率地承认，连我都没弄懂，因此我就不说什么开场白了，而只是简单地叙述一下这个问题吧。你们可以自由提问，但是看在上帝的份上，别冒冒失失地打断我的话，这可是件正儿八经的事。”

阿瓦隆说：“请讲吧，汤姆，我们洗耳恭听。”

特郎布尔有点疲倦地说：“有一个名叫波奇克的小伙子。为了有助于你们理解问题，我本应告诉你们一些有关他的事情，如果我略去一些无关紧要的小事，希望你们不要在意。

“他原本来自东欧，我想是斯洛文尼亚一带，那时他大约有十四岁吧。他自学了英语，又上了夜校和大学函授班，一切都按部就班地进行着。他当了十年服务员，你们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对不起，亨利。”

亨利平静地说：“对这种职业没有必要道歉，并非所有的服务员都能在黑鳏夫酒店服务，特郎布尔先生。”

“谢谢你，亨利，你可真够老练的。很显然，假如一开始他不是一个数学奇才，他就不会这样做的。他是那种青年人，神经正常的数学教授会竭尽全力把他留在学校里的，他使他们名垂青史——因为他们教过波奇克，你们懂吗？”

阿瓦隆说：“我们懂，汤姆。”

特郎布尔说：“至少，他们是这样告诉我的。他现在为政府工作，我也在那里工作。据说他可不是等闲之辈，人们说他举世无双，能干一些别人干不了的事。他们已经理解了他，我甚至不知道他在做什么，但是他们理解他。”

鲁宾说：“这么说，他们理解他，不是吗？他没有被绑架或被劫持回铁幕那边，是吗？”

“没有，没有，”特郎布尔说，“不是那样的，而是发生了很多特别不愉快的事。请注意，一个伟大的数学家显然在其它许多方面可能是白痴。”

“真是白痴吗？”阿瓦隆问，“白痴学者通常具有惊人的记忆力，并在计算方面有超人的能力，但这远不能成为数学家，更不用说是伟大的数学家了。”

“不，那不一定，”特郎布尔开始冒汗了，他暂停了一下，擦了一下前额上的汗水，“我的意思是他有些孩子气。他除了数学学得比较好外，没有真正学过什么知识，我们想从他那儿得到的正是数学方面的知识。问题是他感到自己落后了，觉得自己很愚蠢。他妈的！他挺自卑，当他特别自卑的时候就停止工作，躲进自己的屋里。”

冈萨罗说：“那么问题在哪里呢？人们一直都在对他说他有多了不起呢。”

“他正在对付那些几乎跟他一样古怪的数学家，其中一个叫桑地诺的，他不甘心居于波奇克之下，一有机会就羞辱波奇克。这个桑地诺还挺有幽默感，他喜欢大声呼唤波奇克：‘喂，服务员，拿帐单来！’波奇克就没学会这样做。”

德雷克说：“瞧瞧这位桑地诺的放肆行为吧，告诉他，如果再这样，你就把他撕成碎片。”

“他们就是这样说的，”特郎布尔说，“或者说至少他们敢这样做。他们也不希望失去桑地诺。胡闹好歹是停止了，但却发生了更糟的事——你看，这里就有一件。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叫作‘哥德巴赫猜想’。”

罗杰·霍尔斯特德立刻像被电击了一下似的，来了兴趣。“可不，”他说，“那可是非常著名的。”

“你知道这个猜想吗？”特郎布尔问。

霍尔斯特德兴奋了起来：“我曾在初中教过代数，知道哥德巴赫猜想”。

“好了。很抱歉，我可笨着呢。”特郎布尔说，“那是因为你是数学家，也有激情，不管怎么说，你能不能解释一下哥德巴赫猜想？我恐怕解释不清。”

“其实，”霍尔斯特德说，“很简单。我想，大约是在１７４２年吧，一名俄国数学家克里斯琴·哥德巴赫宣称，说他确信每一个大于２的偶数都可以写成两个素数之和，素数就是除掉本身和１之外不能被其它数整除的数，例如，４＝２＋２，６＝３＋３，８＝３＋５，１０＝３＋７，１２＝５＋７，等等，以此类推。”

冈萨罗问：“这又有什么重要的呢？”

“哥德巴赫无法证明它。从那时起到现在两百多年来，没有任何人能够证明这个猜想，连最伟大的数学家也无法证明它的真实性。”

冈萨罗说：“是这样啊。”

霍尔斯特德耐心地解释：“已经验证过的每一个偶数都是两个素数之和，数学家验证了相当巨大的数，确信猜想是正确的——但是没人能够证明这个猜想。”

冈萨罗问：“如果找不出例外来，不就证明了吗？”

“那也不行，因为总有比已经检验过的最大的数还要大的数，另外我们不知道也无法知道所有的素数。数字越大，要确认一个数是否是素数就越困难。现在需要的是一个一般性的证明，这个证明告诉我们，不必去寻找例外，因为根本就没有例外。困扰数学家的是，这个问题叙述起来如此简单，看上去证明也不难，但却无法证明。”

特郎布尔点点头：“正是，罗杰，正是这样。我们懂了，但请告诉我，这有什么关系？对不是数学家的任何人来说，哥德巴赫猜想能否成立，是否有什么例外，又有什么要紧的呢？”

“话不能这么说，”霍尔斯特德说，“不是对任何非数学家来说，而是对那些数学家和那些试图证明或驳倒哥德巴赫猜想的人来说，这问题在著名的数学大厦中有永久的地位。”

特郎布尔耸了耸肩：“就算是这样的吧。波奇克所做的工作非常重要，我说不准他是否为国防部、能源部、国家宇航局等部门工作，但那工作却是极其重要的。然而，他所感兴趣的是哥德巴赫猜想，为此他正在使用一台电子计算机进行证明。”

“去验证更大的数吗？”冈萨罗问。

霍尔斯特德立即回答道：“不，那样做没有用处。当然，现在可以用计算机解相当难的题，它得不出最好的解，但那总是个解呀。如果能在可能的情况下把问题限制在有限的数目——例如１，０００，０００——之内，你就可以用计算机检验每一个数。如果经验证的每一个数都符合假设，这就证明了命题。最近解决的地图四色问题就是这样证明的，这是一个同哥德巴赫猜想一样著名而又悬而未决的问题。”

“对，”特郎布尔说，“这是波奇克一直在做的事，显然，他已经证明了一条辅助定理。那么什么是辅助定理呢？”

霍尔斯特德答道：“这是解决问题的一条途径。假如你登山，在向山顶攀登时需要在不同的高度建立一些营地，辅助定理就像这些营地，解决问题就是登到山顶。”

“如果证明了辅助定理，就能证明猜想吗？”

“那可不一定，”霍尔斯特德说，“登到半山腰的某一个营地并不意味着登到了山顶。但是，如果解决不了辅助定理，就解决不了问题，至少从某个方向不行。”

“明白了。”特郎布尔说着，坐了下来，“但是，桑地诺最先提出了辅助定理，并公之于众。”

德雷克向桌子上俯下身来，仔细地听着，他问：“比波奇克还走运？”

特郎布尔说：“只是波奇克说这不算什么走运的。波奇克宣称，桑地诺没有解决这个问题的头脑，他不可能像自己一样独立解决这个问题，请大家重视这个巧合。”

德雷克说：“问题严重了，波奇克有什么证据吗？”

“没有，当然没有。桑地诺若从波奇克处窃取它，唯一的办法就是从波奇克的计算机中窃取数据，但波奇克自己又说桑地诺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为什么不可能呢？”阿瓦隆问。

特郎布尔说：“因为波奇克使用了密码。使用密码以后，计算机就只回答某一个人的问题。倘若别人不知道密码，计算机装有密码的一切资料都很安全，不会被窃取。”

阿瓦隆说：“说不定桑地诺知道了密码。”

“波奇克说那不可能，”特郎布尔说，“他怕有人窃取，尤其是怕桑地诺窃取，所以从来不写出密码。而且除非一个人独自呆在房中，否则他决不使用密码。另外，据他说，他使用的密码有十四个字母长，有一万亿种组合，没有人能猜到它。”

鲁宾问：“桑地诺怎么说？”

“他说是他自己解决的，他说他否认一个疯子说他是窃赃的指责。坦白地说，没有人能否认他是对的。”

德雷克说：“好吧，让我们来好好想一下。桑地诺是一名优秀的数学家，而且在证明他有罪以前，他还是清白的。波奇克没有证据能够支持他的指责，而他又确实认为桑地诺无法取得密码。这是可能发生窃取的唯一途径，我认为是波奇克错了，而桑地诺是对的。”

特郎布尔说：“我认为人们可以争辩说桑地诺是对的，但关键是波奇克不干了。他在屋子里生闷气，读诗词，还说他再也不干了。他说桑地诺抢走了他的不朽之作，没有它，生命对于他来说已经毫无意义了。”

冈萨罗说：“假如你们确实很需要这家伙，能不能告诉桑地诺，让他把这发明权交还给波奇克呢？”

“桑地诺不可能作这种牺牲，而且我们也无法强迫他这样作，除非我们有理由认为他欺骗了我们。如果我们有证据说明这一点，我们就能把他打翻在地，使他名声扫地。但是，听我说，我认为桑地诺确有可能窃取了辅助定理。”

阿瓦隆问：“怎么窃取的呢？”

“利用密码。如果我知道密码是什么，我敢肯定我就能推算出桑地诺是怎么发现或猜出密码的。当然，波奇克不会让我知道密码是什么，我请求他时他毫不客气地拒绝了。他认为桑地诺是通过其它途径取得的，可又没有什么别的途径。”

阿瓦隆说：“要你圆梦却又不让你知道他做的是什么梦，你必须得先推算出他做的是什么梦，然后才能圆梦。”

“对极了！我就像迦勒底的巫师。”

“那你打算怎么办呢？”

“我打算按照桑地诺肯定会用的做法，试着去推算出这十四个字母的密码，把它作为礼物送给波奇克。如果我是正确的，那么显而易见，我能做到，桑地诺也能做到，因而那辅助定理肯定是窃取来的。”

桌子周围一片寂静。过了一会儿，冈萨罗说：“汤姆，你认为你能做到这点吗？”

“我不能肯定，这就是我把问题带到这儿来的原因，我希望我们大家一起试试。我告诉波奇克，我将在今晚十点半以前打电话给他——”特郎布尔看看手表，“我要告诉他密码，说明密码是可以破译的。我想他现在就在电话机旁等候呢。”

阿瓦隆问：“如果我们破译不了呢？”

“那我们就没有理由说辅助定理被窃取了，强迫桑地诺交出它就是不道德的。但至少我们的处境还不算太糟。”

阿瓦隆说：“那么，先从你开始吧，你思考它的时间比我们长，而且你也擅长这工作。”

特郎布尔清了一下嗓子，说：“好吧。我想，如果波奇克没把密码写出来，那他就得记住它。有的人具有超人的记忆力，这种天才在数学家中不乏其人。然而，即使是大数学家也没有能力经常记忆毫不相关的字符串，也不能总去问他的同事。这就把密码限制在一些不会轻易忘记的熟语或者很规则的字符串的范围内。假定它是ALBERT EIN-STEIN（艾伯特·爱因斯坦），正好十四个字母，不必担心会忘记它；或者是SIR ISAAC NEWTON（艾萨克·牛顿先生）；或者是ABCDEFGHIJKLMN；或者反过来NMLKJIHGFEDCBA。如果波奇克使用这一些密码，那么桑地诺也会试着用各种很明显的字母组合，其中总有一个是正确的密码。”

德雷克说：“如果真是这样，我们就不必指望解决这个问题了。说不定桑地诺用了几个月的时间试了大量的不同字母组合，终于找到其中一个刚好就是那个密码。如果他经过长时间尝试后才碰巧找出了密码，那我们不可能在一个半小时内找出它。”

“这就对了。当然，”特郎布尔说，“桑地诺很可能为此工作了几个月。去年六月，桑地诺对波奇克提起了他的服务员工作经历，出乎他的意料之外，波奇克冲他大发雷霆，说等他证明了定理之后，要让桑地诺看看。桑地诺也许把这同波奇克经常使用计算机联系起来，他就动手破译密码。”

“波奇克在那种情况下说了什么泄露密码的话吗？”阿瓦隆问。

“波奇克发誓他所说的只是‘我完成了证明后给你看看’，但谁知道他在气极了的时候会不会忘记保密呢？”

霍尔斯特德说：“我很奇怪，波奇克居然没揍桑地诺一顿。”

特郎布尔说：“你若是认识他们就不会奇怪了，桑地诺看上去像橄榄球运动员，而波奇克连衣服都算上才一百一十磅。”

冈萨罗突然问：“波奇克的教名是什么？”

特郎布尔说：“弗拉基米尔。”

冈萨罗停了一下，大家都注视着他，然后他说：“我知道了，VLADIMIRPOCHIK（弗拉基米尔·波奇克）就是十四个字母，密码就是他自己的名字。”

鲁宾说：“这太荒谬了，任何人第一次都会试用这个组合。”

“肯定密码就是它。很显然，没人会想到使用它，不信可以问问他。”

特郎布尔摇了摇头：“不，我不相信他会使用这个密码。”

鲁宾若有所思地说：“你说他坐在屋子里读诗？”

“是呀。”

“诗，这是他的爱好吗？你说过，除了数学之外他没有受过专门的教育。”

特郎布尔挖苦地说：“读诗可不会成为哲学博士哟。”

阿瓦隆则沮丧地说：“读现代诗会使人成为白痴的。”

“这就是关键所在，”鲁宾问，“波奇克读的是现代诗吗？”

特郎布尔说：“我从来没问过。我去拜访他时，他正读华兹华斯（英国浪漫主义诗人——译注）的诗集，但我所知道的就是这些。”

“这就够了，”鲁宾说，“如果他喜欢华兹华斯，那他就不会喜欢现代诗。现在不会有人以读这些唠叨句子为趣，也不会喜欢这些堆砌起来的词藻。”

“是吗？那有什么区别吗？”特郎布尔问。

“古典诗合辙押韵，容易记忆，可以作密码用。密码可以是一句华兹华斯的十四个字母的诗，可以是很普通的一句：LONELY AS A CLOUD（孤独有如一片云），就有十四个字母，或是其它的任何一行，如：THE CHILD IS FA-THER OF MAN（三岁看到老），或者TRAILING CLOUDS OF GLORY（拖曳灿烂的云霞），或MILTON！THOUSHOULDST BE LIVING AT THISHOUN（弥尔顿！你应该生活在这个时代），其它这种类型的诗集中任取出十四个字母组成密码。”

阿瓦隆说：“即使我们把范围限制在古典诗和浪漫诗之内，要想猜出密码，范围也太大。”

德雷克说：“这是不可能做到的，我们没有时间去一个一个地试所有的组合，而不试就无法找出密码。”

霍尔斯特德说：“吉姆，困难比你想象的还大。我认为密码根本就不是英文词汇。”

特郎布尔皱了皱眉问：“你认为他用的是自己的母语吗？”

“不，我的意思是他随机地选用字母组合。你说过，波奇克认为因为十四个字母有一万亿种组合，所以不可能破译。那么，假设第一个字母为２６个字母中的任一个，第二个也是２６个字母中的任一个，第三个到第十四个也是如此，这样的组合总数就为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２６个，十四个２６相乘的积是——”他从口袋中掏出袖珍计算机算了一会儿，“大约有６．４万亿亿种不同的可能性。”

“现在假如你使用英语词组或短语组成任何一种欧洲语言，多数字母组合不大可能出现，例如就没有ＨＧＦ、ＱＸＺ或ＬＬＬＬＣ这样的词。如果我们只选择可能组成词的字母组合，还有大约十亿种组合，但决不会是一万亿种。波奇克作为一名数学家，若不是刚好有一万亿种组合，他是不会那么说的，所以我认为密码是随意选了些字母组成的。”

特郎布尔说：“他可没有这种记忆力——”

霍尔斯特德说：“即使是记忆力寻常的人如果长时间背诵，也能记住十四个字母呀。”

冈萨罗说：“等等，如果只有这么多种组合，可以用计算机试每一种可能的组合，直到刚好有一个就是密码。”

霍尔斯特德说：“你还没意识到６．４万亿亿这样的数目有多大，马里奥。假如你用一台计算机每秒检验十亿种组合，夜以继日地连续运算，检验完所有的组合，也得花上两千年的时间。”

冈萨罗说：“可你不必每一个都验证，答案也许头两个小时就能出来。没准密码是ＡＡＡＡＡＡＡＡＡＡＡＡＡＡ，它刚好就是计算机检验的第一个组合。”

“绝不可能，”霍尔斯特德说，“他不可能使用单一的Ａ，那还不如用他自己的名字呢！而且桑地诺也是位货真价实的数学家，他可不会去花人生一百倍的时间使用计算机验证的。”

鲁宾深思熟虑地说：“如果他真的使用不相关的字母组成的密码，我敢打赌，那密码决不是随机选取几个字母组合的。”

阿瓦隆问：“你怎么看的，曼尼？”

“我想他不具备超人的记忆力，而又没把密码写出来，那么怎样才能为了记住密码而反复背诵呢？你可以随意背诵十四个字母，看看是否立即能再按正确的顺序重复出来。即使他编出了随机组合的密码并想方设法记住它，很显然，除了数学的原因之外，他没有一点自信心。若是他想不起密码来了，他又怎么可能使用计算机中的数据呢？”

“他可以重新来呀。”特郎布尔说。

“再编一个任意排列字母的密码？要是再把它也忘了呢？”鲁宾说，“这不可能，即使那密码看上去是随意排列的，我也敢打赌，波奇克有某种特别简单的方法可以记住它。如果我们能够想到这种简便的方法，我们就能找到答案。其实，如果波奇克让我们知道密码是什么，我们就能知道他是如何记住它的，也能知道桑地诺是如何破译的。”

特郎布尔说：“如果尼伯甲尼撒记住了梦的内容，巫师们就可以圆梦了。波奇克不愿意给我们密码，如果我们现在不知道密码，我们就绝对无法弄清桑地诺是怎么破译了它的。算了吧，我们还是放弃得了。”

“也许没有必要放弃，”亨利突然插话说，“我认为——”

所有期待的目光都转向亨利。“说下去，亨利。”阿瓦隆说。

“我有一个不成熟的想法，没准它对不对。特郎布尔先生，可以打电话给波奇克先生，问问他密码是不是WEALTMDITEBIAT。”

特郎布尔说：“你说什么？”

霍尔斯特德耸了耸眉毛：“对，这是不成熟的，可为什么会是它呢？”

冈萨罗说：“这密码没有什么意义嘛。”

亨利面红耳赤地说：“也许我错了，在密码得到验证之前我不愿意解释原因。如果错了，那我可就太愚蠢了。若真是这样，我也主张别再试了。”

特郎布尔说：“不，那我们也没有损失什么。亨利，你能把那字母组合写出来吗？”

“先生，我已经把它写下来了。”

特郎布尔看了看，走向房间角落的电话，开始拨号。对方铃响了四下，在连呼吸都听得十分清楚的安静的房间里，这声音听得格外清晰。过了一会儿，电话中咔哒一声，接下来就是一个尖锐的声音：“喂！”

特郎布尔说：“波奇克博士吗？请听着，我现在读一些字母给你——不，波奇克博士，我可没说我破译了密码。他是一位专家——一位有经验的专家——不，我不能说是如何猜出来的——请听着：W、E、A、L——噢，天哪！”他用手捂住电话：“那人大吃一惊。”

“是对了还是错了？”鲁宾问。

“不知道。”特郎布尔把听筒放回耳朵旁边。“波奇克博士，你在听着吗？——波奇克博士？——其余的是，”他看着纸条，“——T、M、D、I、T、E、B、I、A、T。”他听着。“是的，先生，我认为桑地诺也破译了它，用的是和我们一样的方法。我们将同你和桑地诺博士会晤，我们会安排好一切，是的——波奇克博士，我们将尽力而为。”

特郎布尔挂上电话，长长地出了一口气，说：“桑地诺该认为天神降灾难于他了——对了，亨利，如果你不告诉我们你是怎样得到这密码的，不要等天神降临，我就杀了你。”

“没有这个必要吧，特郎布尔先生。”亨利说，“霍尔斯特德先生指出密码肯定是一些字母的随机组合，鲁宾先生说的证实了我的想法，他说在这种情况下肯定有某种记忆方法。阿瓦隆先生今晚早些时候玩了一种押头韵的以示强调的把戏，这就指出了开头字母的重要性。你自己也说波奇克先生喜欢华兹华斯一类的古典诗。

“这些提醒了我，十四这个数字正是商籁体诗的行数。如果我们取某一首十四行诗每一行的第一个字母，就会得到一个十四个字母的组合。如果背住了这首诗，那这个组合就可以长期记住。在最坏的情况下，如果忘了，还可以查阅诗集。

“问题在于：究竟是哪一首？很可能是一首脍炙人口的诗。华兹华斯写过这样的诗，鲁宾先生曾提到其中的一首的第一行是：‘弥尔顿！你应该生活在这个时代。’这使我想到弥尔顿（十七世纪英国杰出的诗人——译注）。我醒悟过来，它肯定是他的那十四行诗‘哀失明’。刚巧这首诗我牢牢地记在心中，请注意每一行的第一个字母，它们是：

“When I consider how my light isspent

（想到了在这茫茫黑暗的世界里，）

Ere half my days，in this darkworld and wide，

（还未到半生这两眼就失明，）

And that one talent which is deathto hide，

（想到了我这个天才，要是埋起来，）

Lodged with me useless，thoughmy soul more bent

（会招致死亡，却放在我手里无用，）

To serve there with my Maker，and present

（虽然我一心想用它服务造物主，）

My true account，lest he return-ing chide；

（免得报帐时，得不到他的宽容；）

‘Doth God exact day—labor，light denied？’

（想到这里，我就愚蠢地自问，）

I fondly ask；But patience，to pre-vent

（‘神不给我光明，还要我做日工？’）

That murmur，soon replies，Goddoth not need

（但‘忍耐’看我在抱怨，立刻止住我：）

Either man’s work or His owngifts；who best

（‘神并不要你工作，或还他礼物。）

Bear his mild yoke，they serveHim best：His state

（谁最能服从他，谁就是忠于职守，）

Is kingly；Thousands at His bid-ding speed

（他君临万方，只要他一声吩咐，）

And post o’er land and oceanwithout rest：……’”

（万千个天使就赶忙在海陆奔驰……’”）

亨利柔声说道：“我认为这是英语中包括莎士比亚的诗中最优美的一首诗，但这并不是使我认为它肯定是答案的原因。真正的原因是波奇克先生曾是一位服务员，他对此难以忘怀。我也是服务员，这就是我为什么记得这首诗的原因。一个可笑的嗜好，毫无疑问。但是最后一行，我还没念出来，也许它是已知的弥尔顿的诗中最著名的一句——”

“说下去，亨利，”鲁宾说，“念呀！”

“谢谢你，先生。”亨利说。接着他庄严地读道：

“‘They also serve who only standand wait.’”

（“‘但侍立左右的，也还是为他服务。’”）

# 《黑色幕间剧》作者：[美] 弗雷德里克·布朗麦克·雷诺兹

姚人杰译

县治安官本·兰德的眼神很严肃。他开口道：“孩子，没关系的。你觉得有几分战战兢兢，这很自然。可假如你所讲的故事确有其事的话，就甭担心。别为无中生有的事情烦恼。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孩子。”

“治安官大人，事情发生在三小时之前，”艾伦比自叙道，“我很抱歉，我花了这么久的时间才到达镇子里，还不得不把你吵醒。可姐姐歇斯底里了一段时间。我得试着让她安静下来，接着我在启动那辆破车子时又遇上了点麻烦。”

“别为把我吵醒这件事担心，孩子。担任治安官就是一份全天候待命的差事。不管怎样，现在还不算太晚；我今天晚上刚巧早早就上了床。现在让我把一些头绪理清楚。你说你名叫卢·艾伦比。这可是个好名字，艾伦比。你是过去在库柏威尔经营畜牧业的那位兰斯·艾伦比的亲属？我和兰斯一起上的学……现在谈谈那位自称来自未来的伙计……”

历史研究部门的主管直到最后一秒钟还是疑虑重重。他争辩道：“我依旧坚持原来的看法，这个项目根本不可行。它其中包含的悖论是我们目前无法解决的——”

马瑟博士，那位声名显赫的物理学家颇有礼貌地打断了主管的话：“确实如此，先生，你熟悉二分说吗？”

主管并不知晓啥叫二分说，所以他一言未发，暗示自己想要马瑟做进一步解释。

“芝诺 ① 提出了二分说。他是希腊哲学家，大约生活在远古的某位先知出生前的五百年。远古的人采用那位先知的诞生日来标示历法的起点。二分说表明了，走完任何给定的路程都是不可能的。理由如下：首先，你走过一半的路程，然后就还剩下一半的路程，接着你又走过剩下路程的一半，如此重复之。推论得知，你所要走完的路程总将剩余一部分，因此走完是不可能的。”

【① 芝诺（公元前４９０～前４２５）：古希腊著名数学家，提出了数个芝诺悖论，如二分说、阿喀琉斯追龟说等。】

“一点也不类同，”主管反驳道，“首先，你的那位希腊人假定任何整体是由无数个部分组成的，而其本身也必须是无限的。可是我们知道，无数个部分组成了一个有限的总体。此外——”

马瑟优雅地微笑着，举起了一只手掌：“先生，请等一下，不要误会我的意思。我没有否认我们如今理解了芝诺的悖论。但是请相信我，在久远的数个世纪里，人类之中最聪慧的脑袋对其都无法解释。”

主管老练地说：“马瑟博士，我理解不了你的论点。请原谅我的无知。芝诺的这套二分说悖论与你所筹划的对于过去的探险有什么潜在的关联？”

“先生，我只是在打个比方。芝诺构思这个悖论，是为了证明人不可能走完任何一段距离。远古的人没法解释它，但这妨碍了人类走完某段路程了吗？显然没有。今天，我的助手与我已经设计出一个方法来将我们的这位年轻朋友——扬·奥伯林——送到遥远的过去。有人立即就指出了悖论——他会不会杀死自己的祖先，或是改变了历史？我不会宣称自己能够解释清楚这一显而易见的悖论是如何在时间旅行中被克服的；我所知的全部情况，就是时间旅行是可行的。当然，总有一日，一些比我更聪明的家伙会解决好悖论问题，但是在此之前，我们应该继续利用时间旅行方法，而甭去管悖论不悖论。”

扬·奥伯林之前正稍带不安地静坐着，倾听着他的天才上司的对话。此刻，他清了清喉咙，出声道：“我想，实验的时刻已经到了。”

主管不再继续坚持他的反对意见，停住了谈话。他带着疑虑，扫视起放置在实验室角落里的设备。

马瑟迅速地瞄了一眼时钟，接着就急急忙忙地向他的学生交待最后的指示。

“所有这些我们之前全都讲过，扬，但是归结到一句话——你大概会回到所谓的２０世纪中叶；具体在哪里，我们也不清楚。当地的语言会是美式英语，你已经完完整整地学过了；这么讲来，你不会遇上麻烦。你会出现在北美洲的美利坚合众国，远古的一个国家——就如古人所称呼的——国家是某种政治的一部分，它的功能我们还不是很清楚。你探险的一项任务就是要确定那时的人类为什么会分崩离析成许多个国家，而不是共同拥有一个政府。

“扬，你将不得不自己去应付所发生的情况。我们的历史含糊不清。对于你将要遇上何种状况，我们提供不了多少情报。”

主管插话进来：“奥伯林，我对这次探险十分悲观，但你自愿参加进来，我也没权力干涉。你最重要的使命就是留下一条音讯，确保它会传到我们手上。假使你成功了，我们将实施其他的安排，以稳定其他的历史时间段。如果你失败了——”

“他不会失败的。”马瑟说。

主管摇了摇头，抓起奥伯林的手，向他道别。

扬·奥伯林走向时间机器，登上狭小的平台。他死死地攥住仪表盘上的金属把手，倾其全力隐藏住内心的畏缩情绪。

治安官说：“那么，这个小伙——你说他告诉你，他来自于未来？”

卢·艾伦比点了点头：“大约是四千年后的未来。他说过那是３２００年之类的话，但如果从现在算起，就是约四千年以后了；他们在此期间变换了计数系统。”

“孩子，你没有发觉这全是胡说八道？从你交代的样子看，我估摸着你有点着他的魔了。”

男孩舔了舔嘴唇。“我是有点相信他，”他固执地辩解道，“他身上有些东西；他与众不同。我不是指身体上的差异，不是说你决不会误认他是这个年代的人，而是有种……某种不同的地方。有点儿——呃——就像他整个人处于和谐平静的状态；还给我留下这么个印象，他所来自的地方每个人都过得很平和。他很机灵，聪明得一塌糊涂。而且他也并没有发疯。”

“孩子，那么他来这里干吗呢？”治安官的话音里稍稍带着点挖苦的成份。

“他是——似乎是一名学生。从他的叙述来看，在他的年代里几乎每个人都是学生。他们已经解决了生产与分配中的所有难题，没人需要担心安全；事实上，他们看上去一点都不担心我们这个年代的人所忧虑的那些事情。”在卢·艾伦比的声音里，透着一丝向往。他深吸了一口气，继续讲道，“他回到过去，到我们这个年代来做研究。看起来，他们不大了解过去。其间发生了某些事情——有好几百年糟糕透顶的日子——多数的书籍与记录遗失了。未来的人拥有一些书籍和记录，但不是很多。所以他们 没了解多少我们的情况，并想要填补空白。”

“孩子，你全信了？他有什么证据吗？”

这是最危险的一环；这是头等风险可能出现的地方。实际上，他们对于４０个世纪以前的具体地貌、树丛或是建筑物的分布情况一无所知。假如他现身于错误的地点，这也许就意味着顷刻的死亡。

扬·奥伯林是幸运的，他没有撞到任何东西。事实上，他根本撞不到任何东西。他出现在１０英尺高的虚空中，脚下是犁整过的农田。跌落过程很狼狈，不过松软的土壤保护了他；一只脚踝似乎扭到了，可是还不算太坏。他痛苦地站起身来，打量起周围。

有农田的存在，单单这个就足以让他知道马瑟的方法至少是部分成功了。他回到了遥远的过去。农业依旧是人类经济的一个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说明这儿的文明肯定早于他所来自的文明。

约在半英里开外的地方，林木茂密；不是公园，更不是他的时代里规划用来放养那些受控制的野生动物的林地。一块自由生长着树木的林地——几乎难以置信。然而，他必须逐渐适应这些难以置信之事；在所有的历史时间段之中，对于这个时期人们了解得最少。肯定有许多怪事。

在他的右侧，一幢木制建筑坐落在几百码以外。尽管建筑外表原始简陋，但它无疑是人类的住所。无须耽搁，他必须与同类直接接触。他跛着步子，笨拙地向前进，去与２０世纪来一次亲密接触。

看上去女孩没有觉察到他唐突的来访，不过当他走到农舍的庭院时，她早已守在门边，等着招呼奥伯林了。

她的衣裙肯定属于另一个年代，因为在奥伯林的时代，种族里的女性成员的衣着并不是设计用来诱惑男性的。女孩的着装色彩明快、颇有品味，还极力衬托出年轻女性的胴体轮廓。不仅仅是女孩的服装让他瞠目结舌，还有她唇上的一抹靓色。奥伯林一下子就意识到，这抹颜色不可能是与生俱来的。他曾经读过，远古的女性使用各式各样的粉彩和胭脂，施于她们的脸上——不知以哪一种手法。既然他亲眼见到了，也就更无疑义了。

女孩微笑着，红色的嘴唇愈加映托出牙齿的白皙无瑕。她招呼道：“沿着马路走过来，比横穿农田来得更方便些。”女孩的一对眸子吸引住了奥伯林。假若奥伯林更有经验些，他早就该从其眼神中觉察到女孩对自己的兴趣与好感了。

奥伯林思忖了一下，回答说：“我恐怕自己不熟悉你用的农耕方法。我希望自己没有完全破坏掉你的农业收成。”

苏珊·艾伦比朝着奥伯林直眨眼。“哎呀！”她温和地说道，嗓音中隐约透出一丝嬉笑，“有些人说起话来，听上去就好像他们生吞活咽下了一部字典，净用些深奥的字眼。”女孩留意到奥伯林倚着左脚时，她的双眼突然瞪大：“啊，你弄伤了自己。现在请进屋来，让我看看是不是能够为你做些什么。”

奥伯林静静地跟在女孩身后，只依稀地听到她的话语。在扬·奥伯林的体内，一些东西——一些不平常的东西正在滋长，古怪却又令人愉悦地影响着他的新陈代谢。

他现在知道马瑟与主管大人所说的悖论是什么了。

治安官说道：“这么说来，当他到达你的住处时，你不在家——不管怎样，他到了那儿？”

卢·艾伦比点了点头：“对，那是在十天前。我正在迈阿密度两礼拜的休假。每年，姐姐和我都会各自度一到两个礼拜的假，但我们在不同的时候出门，因为我们认为，无论如何，偶尔彼此分开一下是个好主意。”

“很好，孩子，真是好点子。但是你的姐姐，她相信那名男子来自未来的故事吗？”

“是的。而且，治安官大人，她还有证据。我但愿自己也曾亲眼见到。他所降落的那块农田刚刚犁整过。姐姐在包扎好男子的脚踝后十分好奇，就根据男子所告知的情况，循着他的足迹，穿过农田，回到脚印的起点。脚印就在那里止住了，或换言之，是从那里开始的。就在农田的正中心，留着一个深深的印迹，就像是他在那里跌落下来似的。”

“兴许，他是从一架飞机上打着降落伞落下来的，孩子。你有没有想到这点？”

“我想过，姐姐也一样。她说，假如他是这么做的，他肯定是把降落伞吞下肚了。姐姐可是一路上紧紧跟着足迹——只有几百米码的路——那儿没有任何他可以匿藏或者烧毁降落伞的地方。”

治安官说：“你说他们立马结婚了？”

“两天之后。我开走了汽车，所以姐姐套上马车，驾着马儿们去了镇上——男子不懂如何驾马——然后他们结婚了。”

“孩子，你见到结婚证书了？你确信他们真的——”

卢·艾伦比注视着治安官，男孩的嘴唇开始变得惨白。治安官急忙安慰道：“孩子，一切都好，我不是指那个意思。请放松，孩子。”

苏珊已经给她的弟弟发了封电报，告诉他事情的来龙去脉，可是她的弟弟已经变换了旅馆，电报没有转发到他的手中。他头一次知晓这一婚姻，是在一周之后他驾车回到农场的时候。

自然，他吃惊不已。但是约翰·欧布莱恩——苏珊早已稍稍改换了男子的名字——看上去十分亲切，也很英俊。如果有啥古怪的话，就是他和苏珊看上去彼此爱得死去活来。

当然，约翰身无分文，在他的那个时代，他们从不用钱，他已经告诉过姐弟俩。但他干活很出色，一点也不懦弱。找不到理由去设想约翰没法将所有事都做得妥妥当当的。

他们三人订下暂时性的安排，苏珊会和约翰一起待在农场上，直至约翰学会干点农活。接着，约翰期望着找到赢利的活，赚上一笔钱——他对于自己这一方面的能力自信满满——然后花上点时间，带着苏珊四处旅游。显而易见，他可以用这种办法了解当下这个年代。

最为紧要、头等关键的事情，就是要筹划些讯息，并将其传给马瑟与主管。时间旅行的研究是否要继续进行，完全有赖于他的表现。

他向苏珊和卢解释道，时间旅行属于单程之旅。机器只能在一个方向上运作，只有往返过去的旅行，却没有未来之旅。他是一名自愿的流亡者，注定要在这个时代度过他的余生。未来人想出一个点子：当奥伯林在这个世纪待上足够长的时间、能够详细描述它时，他就起草出他的报告，将其装进一个早就做好的盒子里，埋到一个可以挖掘出来的地方——位置在未来就已经决定好了。他知道埋藏地点的具体地理位置。

当姐弟俩告诉他时间密封盒被埋在了别的地方时，扬十分激动。奥伯林知道了时间密封盒从未被挖到过，他决意要将这件事写进报告，那么未来的人们就可以找到密封盒了。

他们在漫长的对话中度过长夜，扬给姐弟俩讲述他所来自的时代，还有他所知晓的漫长岁月的情况。人类向太空的进发，人类在科学、医药、人际关系领域的种种成果。姐弟俩也告诉奥伯林自己的情况，向他描绘社会制度和生活方式。奥伯林觉得这些都独特极了。

打开始，卢对于这场仓促的婚事就没有感到格外的欣喜，但他也发觉自己渐渐对扬产生了好感。直至……

治安官问道：“他一直到今天晚上才向你吐露他的真实身份吗？”

“是的。”

“你的姐姐听到他说这番话了吗？她会站在你那边吗？”

“我……我猜她会的。她此刻很失落，就像我之前说的，有点儿歇斯底里。她尖声嘶叫着，说是要离开我和农场。治安官，他肯定对于我姐姐有着牢牢的控制，否则她不会表现成如今这样的。”

“孩子，不是我怀疑你所说的话、怀疑那样的一件事，不过假如你姐姐也听到了，事情会好办得多。究竟怎么发生的？”

“我向他询问他的时代的一些事情。在片刻之后，我问他，他们在种族问题上是如何取得进展的，他显得困惑不解。接着他说他从自己研习的历史中记得一些种族上的事情，可是在他的年代不存在任何种族了。

“他说道，到他的那个时代——起始于某次大战之后，我忘记了具体名字——所有的种族都融合为一。白种人和黄种人大多在彼此的征战中死去，非洲一度统治了世界，接着所有的种族都开始通过殖民与通婚彼此融合。等到他的时代，这一过程已经终结。我就瞪视着他，问他道，‘你意思是说你体内有黑鬼的血？’，然后他回答道，‘至少是四分之一的血统’。”

“嗯，孩子，你只是做了你该干的事，”治安官真挚地告诉他，“毫无疑问。”

“我只是怒不可遏。他娶了我姐姐，他与她睡在一起！我愤怒得快要发疯了，甚至不记得自己拔出了手枪。”

“没关系，别为此担心了，孩子。你做得很对。”

“但是我那时感觉糟透了。他却并不知道。”

“孩子，这就是见解不同的问题了。也许你稍微听多了他的那通胡话。来自未来——啊哈！这些黑鬼会谋划出这种该死的诡计，来把自己冒充成白人。农田上的足印，这就是他的那套谎话的所谓证据？胡说八道。孩子，没有来自未来的人，也没有人去过未来。我们只消隐瞒掉这件事情，那么就再也没人会知道它的，就好像它从来没有发生过。”

# 《黑色隐形者》作者：凯勒·戴维·吉勒

当警报响起的时候我并没有惊慌失措，只是有一点反应过度——那也没有什么丢人的，因为我从来也没有自诩过是什么英雄豪杰，无所畏惧——不过，我确实没有惊慌。

那时我正舒适地蜷在睡袋里，轻轻地靠在救生舱的侧面，像以往自由降落时一样睡得正香；忽然，警报尖叫起来，灯也开始不停地闪，我撕开睡袋，手脚并用地爬出了隔离帘——而他们正浮在尾舱内，注视着我。清一色的黑色太空部队制服和清一色的平头使我难以分辨他们的容貌，亚哥恩少尉笑嘻嘻的，看来是他一手策划了这个恶作剧。而格特尔兹少尉微笑着，却转过脸去，眼中露出心虚的神色，我看在眼中，记在心里。而舒勒尔中尉则紧贴着通向气塞的舱几乎直挺挺地悬浮在那儿，注视着这一切。没有心虚，没有窃喜，没有任何表情。她盯着我的眼睛足足有好几秒钟，才开口说话。

“下次您再听到舱漏警报声响起时，肯士力先生，爬进救生舱要比爬出来好一些。”舒勒尔说。

话音刚落，她便转身消失在舵手舱内。这时我才发现，我浑身上下只穿了一条三角裤，而亚哥恩强忍着不至笑出声来的怪相窘得我赶紧逃回了救生舱，拉上了隔离帘。

三个小时后，我的闹钟响了起来，我扫了一眼表：０３：００小时。在下一班夜岗之前我还有二十分钟的时间离开救生舱。

我拉开睡袋的拉链，穿上运动短裤，抓起背包、拉开了隔离帘。这次只有肯普上尉在等着我。她刚刚下了夜岗浮在自动厨房前，拿着由生命维持系统提供的一罐热饮和一碟热气腾腾的蛋白质粘布丁。她瞟了我一眼，（她的眼白与她那乌黑发亮的皮肤对比分明，）然后又自顾自地吃起来。

“早上好，”我尽量客气地与她打招呼。尽管至今为止，他们一直对我充满敌意，但是怨怨相报也并不能帮助我赢得他们的友谊。而且一想到今后的三个半多星期要在冷漠不语和卑鄙的恶作剧中度过真叫人难以忍受。

“您睡得好吗，肯士力先生？”肯普问。

“啊，是的”，我说，“请问，在紧急训练之前警告你的队员是否真能提高他们的效率？”

“这样的场面他们经历得太多了。”肯普说，“他们知道该怎么的。舒勒尔中尉只是想我们应该做点什么以帮助你适应新环境。”肯普喝了一口饮料。“她说你在舱漏发生时显得有些不知所措。”

“很抱歉，”我说，原来这场警报是由舒勒尔策划的，我掩饰住自己的惊奇，接着说：“如果有机会你们让我看一看规则程序表，下一次我就一定会有所准备的。”

“那种资料是机密的。”肯普一边说一边转过身背对着我。

她将她的碟子粘在监测器旁边的墙上，并且把脚趾头塞进地板附近的脚环里。

“我知道，”虽然我看得出来我的话没起到多大作用，但我还是接着说：“如果你能……”

肯普打开监测器，拿起一份情况报告，再也没回过头来。

我满心不快，慢慢踱进了盥洗室，方便过后洗了个淋浴，晾干之后穿上了在我登上ＳＰ９２之前他们就已经发给我的黑色制服。

仅剩下三周四六零十二个小时了。

ＳＰ９２是一艘ＤＳ－１３２Ｃ夜翼型偷巡飞船，它的设计宗旨是以最少的飞行员发挥出最大的战斗力。在行星带中，强盗活动日益猖狂，议会强烈要求采取措施，进行打击。根据这种情况航天部队设计了ＳＰ９２。行星带中的永久居民将近一千一百万，他们的人种、宗教和民族各不相同，其中有三百多万人拥有美国国籍，为此，根据２１１１太空和约的章程，他们提出了美国领土要求。这些人居住分散，很快便成了犯罪组织下手的目标。截机、抢劫、绑架甚至谋杀——更不要说像强奸、殴打等这样的偶然性犯罪了，所有这些使受害者饱受折磨。

面对这样的问题，欧洲人和中国人的反应是对他们的公民可以定居的区域提出限制，并在武装护航队的护送下组织地区间的航行和运输。而美国议会也已经通过了一项措辞较为柔和但目的大致相同的议案，不过许多有强烈扩张欲望的参议员、代表，以及他们的选民对这些限制条款却颇有微词，因此议会不得不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黑色预算通常是资助一些秘密活动以对付外国政府和集团的。“通行权实施分队”正是由这笔预算提供资金，在完全保密的情况下开始行动的。他们仅在国际空间内执勤，行为不受任何限制。美国政府始终拒绝提供他们所击毁船只的数目，但据报道，在他们执勤的第一年，在星带中的强盗行为下降了百分之二点二，第二年，下降百分之三点一，第三年则下降百分之三点三。

可是，正像一位太空部队联络官所说的那样，这一切并未达到安抚星带居民的预期目的。关于不明飞行物和神秘失踪事件的传言不仅使强盗、就连普通百姓都陷入了前所未有的恐惧之中——更不用提那些ＵＦＯ迷们的宗教团体的歇斯底里和胡思乱想了，他们把这些事件归结为魔力的作用。

这一迷团终被一名受人尊敬的网上记者解开，他就是Mahmoandk．AI－khouri，他将获得的资料前后联系起来，终于证实了通行权实施（ＲＯＰＥ）分队确实存在并且得到来历不明方面的支持。而许多评论家则推测这也许是参议院情报小组委员会故意泄露出来的秘密，以达到强行将ＲＯＰＥ分队曝光的目的。众所周知，几家在星带地区有大量投资的大型企业都遭受了由股票狂跌引起的巨大的经济损失，即便在犯罪案件下降时，也没有任何好转，许多分析家都认为这是ROPE分队的秘密行动所产生的不安带来的结果。亚利桑那州与星带地区的商业交往十分密切，也正是从这个州，不只一个议员被愤怒的选民们赶下了台，原因就是政府对这一问题表现出显而易见的漠不关心。

由此也就产生了“开放”政策。政府发表了关于ＲＯＰＥ分队存在的官方证明以减少恐惧，改善公众关系；并且政府还请全太阳系内的美国记者联合提出做一次“同行”实验的申请。

就这样，我被卷了进来。联络官告诉过我AI－khoari本人由于他的自控移植而失去了参加这次实验的资格——因为生物电子引起的不规则的电磁放射很可能使他们暴露目标——可是有传言却说他之所以被拒绝，真正的原因是当局认为，他刚刚把ROPE分队曝光，现在又要落在他们的手里，他的安全很难保障。因此，不用说，我也不会受到热情的欢迎。

我也的确没受到这样的欢迎。

当我从盥洗室出来的时候，肯普上尉已经不见了，也许是到我刚刚腾出来的救生舱睡觉去了。假如那份时间表——我有机会看到的为数不多的文件之———还没有改变的话，现在亚哥恩该正在另一个舱内睡觉，舒勒尔应该正在位于尾舱紧挨着中间扫描器的健身房锻炼，而格特尔兹则应该正在值早班。

格特尔兹是船员中唯—一个对我还算客气的人。如果我想要与船上某个人产生真正的交流，那么她应该是我选择的第一个对象。我把自己推向前，经过气塞接合处——这是一个小立方体，上面有四个宇航服存放箱和连着两个柱形气塞的闸门——来到了舵手舱，这是一个狭窄的没有窗户的舱室，它离飞船船头很近，前面是主驾驶和付驾驶的座椅，后面是两名炮塔机枪手的位置。

格特尔兹身上系了安全带，坐在主架驶的位置上。当我接近她的时候，她转过脸来，她头盔上不透明的护目镜使我看不见她的眼睛。木过那丰满的嘴唇和黝黑发亮的皮肤却让人一眼就能认出是她。

“你看见什么了吗？”

“我是一名观察员。我想观察一下。”

“噢，不要碰任何东西，也不要挡我的路。”

“是，长官，”我把自己推进副驾驶的座椅系上安全带。

在我前面的指挥台上挂着另外一只头盔。它被从通风系统中吹出来的微风吹得荡来荡去。我拿着它，并没解开带子。

“可以吗？”

“可以。它知道你是谁。自动封闭系统能够防止你看到你不该看的东西。戴上它吧。”

我摘下头盔，戴在了头上。

“我现在什么都看不见啊！”

“我知道，”格特尔兹回答。我听见她的手指在我面前的仪表盘上敲动了几下，一幅清晰的画面立刻出现在我的眼前。

不过我只能清楚地看到格特尔兹一个人，飞行操纵板以及通讯控制仪上的热饮罐。ＳＰ９２的形状显现出来，这是一幅彩色立体画面，每一系统均用不同的颜色标示出来，远处，四周的星球在闪着耀眼的光辉，只有一颗行星可以看的清，星体上标明了２９７５６Ｃ表示它是碳质岩体。在这样空荡荡的宇宙中漂浮真让人感到不安。

“你认为怎么样？”格特尔兹问道。

“令人难忘。你能告诉我哪些东西是我看不到的吗？”

“当然。我眼前的是武器系统，推进器，航行及演习系统的整个平面图。‘俄所能看到的是飞船的大致是碟形的外廓和它内部的所有构造从碟子的后部，在船体的两侧，有一些突起，理论上讲，突起物里应该是四部离子驱动器。船尾驾驶舵两侧的伸出武器支架。我能看见的唯一关键的只有飞船背部和腹部的炮塔，它们位于碟子的中心，在气塞外门之间。

“它会不会出现干扰？”

“一般都不会的，除非它不停地闪，那就表示出现失误。

如果你想看一看船外的什么地方，那么画面就会变得模糊不清。“

“我是不是也能设定这一系统呢？”

“你可以设定任何东西，只是我既不能批准也不能否定。”

“太遗憾了。”

“别着急。”格特尔兹笑着说，“我们以为你是个爱管闲事的人呢。”

“噢，是啊，我是不可能在这短短三十分钟的飞行中得到你们所有人给我提供的资料的。我现在已经开始怀疑是否有必要花三个星期的时间来做这种事情。”

“噢，你慢慢就会觉得有趣了，”她说，“顺便问一下，你睡得好吗？”

刺耳的警报声又一次将我从睡梦中惊醒，过了好一会儿我才反应过来。没人冲进我的舱门，因此也不会是什么紧急情况。我套上制服拉开了隔离帘。

这次没有人监视我。他们全都在驾驶舱里。

“它在哪儿？”肯普上尉坐在主驾驶的位置上问道。

“转向０－３－２－７，射角３２°，距我２２，０００公里，并正继续向我靠近，”坐在到驾驶位置上的亚哥恩回答。“我舰发报无应答。身份搜寻系统已启动现无结果。”

“出什么事了？”我悄悄问格特尔兹，她正站在有舷射击台前。

“发现了不明飞船。我跟你说过会越来越有趣的。”

“我们已查明它的身份，”亚哥恩说。“欧州重型巡航飞船塞琪尔”号（意为“盖屋顶者”）

“发射稳定在百分之四十三，”格特尔兹说，这时我注意到包括通讯，废物处理，食品合成甚至内部照明系统在内的许多系统都已经关闭。只有紧急飞行系统，航行及防御系统还开着。

“长官”，左舷射击台前的舒勒尔报告，“３２分钟后开始隐形状态，隐形参数已接收。”

“好的。”肯普说。

“将发射减至２２％。”舒勒尔命令。

“是，长官，”格特尔兹回答。“我们还可以将舱内安全温度保持４３分钟。”

“目标距离１８，０００公里，”亚哥恩报告。

“启动隐形程序。”肯普命令。

“是，先生，”舒勒尔回答道。目标锁定。程序开始运行。“

他们都陷入了沉默，格特尔兹舒了一口气。

“发生了什么事？”我低声问她。

“现在我们还在等待，”格特尔兹说。

“我想我们现在是躲起来了吧？”

“没错，”格特尔兹说，“我们关闭了发射信号，这样我们在光谱上就消失了，他们看不到我们。”

“那么主动式雷达或者激光搜寻系统也找不到我们吗？”

“我们的适应性盔甲能吸收它们，信号不会反射回去。我们是”黑色隐形者“。

“那么什么是隐形状态？”

“这正是有趣的地方。在太空中隐形，黑色是再合适不过的了。不过要是在一个像行星这样的发光体前，黑色就没有隐身了。可是如果我们能重新调整一下我们的盔甲板，那么就可以在行星与巡航舰之间穿过时与行星的光芒融为一色。

但我们的盔甲板适应的没有那么快，所以我们只好事先在盔甲表面准备一个聚光灯，然后在精确的时刻转动聚光灯对着他们。

“明白了。”我说。“这儿是不是变热了？”我感觉胳膊下面有点湿。

“是的，”格特尔兹说，我们通常都是通过盔甲板排出援热。由于我们面对目标，木得不将发射信号降低至零，不过通过切断电源，我们得以保持舱内恒温。但隐形状态需要我们终止发射——“

“少尉，”舒勒尔打断了她，“你说得太多了。”

“是，长官，”格特尔兹回答。

“目标距离１４，０００公里，”亚哥恩报告。

“温度３６°”，格特尔兹补充道。

除了亚哥恩和格特尔兹不时地报告情况以外，所有的人都在静静地等待着。由于监视器被全部关掉，我根本无法看见离我们越来越近的飞船，可是从我的伙伴们头转的方向我可以大致猜出它的位置。他们头转的那么一致，不禁使我感到，似乎我正错过一场极为缓慢的网球比赛。

舱内的温度已经达到了４１°，我大汗淋漓，亚哥忠报告说，目标已距我１０，０００公里，这时我们的飞船开始转动。一开始我还以为我是热昏了头，有点不辨方向，但当舒勒尔宣布“隐形行动开始”后，我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夜翼”式飞船使用惯性飞行姿态控制系统；飞船外侧的机翼可以快速旋转，使飞船反向旋转而不需要任何外在推力，因为这样的推力有可能会暴露自已。现在我不得不抓住扶手以保持平衡了。

“要是这样做不管用怎么办？”我问。

“别担心，”舒勒尔介绍。“他们的装备不过是速射机枪，中粒子光束和１．３激光枪。即使我们被击中也会毫发无损。”

“他们是一艘政府飞船，又不是海盗船，”我说，“难道表明我们的身份不是更好吗？”

“我们不能暴露我们的任务，”肯普说。“如果你不能安静地呆着的话，就请你回你的救生舱去吧。”

“目标距离９，０００公里。”亚哥息报告。

“温度为４３°”。“格特尔兹补充道。

我们还在等待。

舒勒尔轻咬着她的手指甲。

亚哥恩十指交织在一起，仿佛他要把关节按响，又好象要祈祷，不过看上去又两者都不象。

格待尔兹烦躁不安地摆弄着她的头盔。

肯普坐着，一动不动。

“隐形行动完成。”舒勒尔说。

我这才松了一口气，紧接着又一次体验到当飞船旋转放慢直至停止时的那种昏昏然的感觉。

“目标与我们最近距离为８，０００公里。”亚哥恩说。

“温度为４２°，”格特尔兹报告，然后她瞟了我一眼，笑着说，“看起来，我们快成功了。”

当舒勒尔起床的时候，我正陪格特尔兹和已经圆满完成早班任务的亚哥恩执行田和巡视任务，我当时戴着头盔，看不到她从舱室中出来。所以一见到她，不禁有一种游魂出没的感觉。她穿着运动短裤和胸衣，看样子是要去健身的。

我摘下头盔，解开座椅上的束带，把自己朝后舱的方向推去。亚哥恩看着我离去，瞟了一眼舒勒尔，又翻了翻眼睛。

“祝你好运！”他咕哝了一句。

“多谢，我是需要运气呀！”我对他说。毕竟自从亚哥恩看到格特尔兹跟我友好起来之后，他对我还不错。可能是有一点儿令人讨厌，但他对谁都这样，据说这是在与女队员们生活了六个月后自然形成的一种防备机能。现在我也颇有同感。

当我回到尾舱时，舒勒尔已经将身体结构模拟器的盖打开了一条缝，身体结构模拟器是一个人全身的形状模仿地球引力存在的环境，人们可以将全身置于这样一个环境，恢复体力。

“对不起，上尉！”我说。

“什么事？”舒勒尔问。

“我想也许我们可以谈谈？”

“我已经安排好要健身的，”舒勒尔说。“如果是重要的事，你可以接通我的CI插口。”她爬进了模拟器，关上了盖子。

我找到了一副大脑界面（ＣＩ）耳机，把它套上，将插头插进了模拟器操纵台上的插口。在我周围顿时出现一片蓝色，在我面前悬在空中的是一份主菜单，飞船的主要功能甚至包括真实飞行系统都在上面一览无遗，我赶快把我的脑界面进入舒勒尔的模拟器，眼前的蓝色背景消失了。

我发觉自己正站在一座桥上，下面有一条小河流过。两条小路伸向远方，一条消失在茂密荫郁的树林中，另一条通往一个小镇，镇上到处是红砖楼和院落。在镇广场上是一座小巧简朴的教堂。河的上游隐隐现出一座黑色石头堡垒的轮廓。

舒勒尔正在桥栏旁伸着懒腰。她穿着白色圆领衫，微黑的皮肤，长长的金发，我几乎认不出来她了。“这是一幅古老的画面，”她说，她注意到我在盯着她看。“这是我当兵前做的。”

“我们在哪儿啊？”我问。

“我的故乡。于本堡的新城”。

“真美。我猜是在德国吧？”

“曾经是，就像我爸爸常说的。”

“他并不赞成联盟？”

“在得知当英格兰要退出时他们的所作所为之后，他就开始反对它了。这也就是我们来到美国的原因。”舒勒尔在伸展一番后，将她的头发拢在后面系成了一个马尾。“你也来吗？”

“当然”。这正是我需要的。现在我每天都坚持在模拟器中呆上四个小时以防止出现由长期失重状态所引起的肌肉萎缩，心血管功能减弱和骨骼脱钙等情况。不过糟糕的是，我仅仅是用一副CI耳机与模拟器相连，以致神经中枢无法支配我身体的其他部分，因此，对我来说，模拟器毫无作用。

舒勒尔缓缓地向小镇上走去，突然向左转，踏上了一条小径，我们沿着这条路走到了堡垒墙下。“肯士力先生，我肯定你绝不是为了了解我的童年才跟我到这儿来的，那么你到底想要干什么？”

“啊，背景材料总是很重要的，特别是因为我也没有机会从各个方面得到信息，所以我想也许你能给我透露点什么。”

从她的表情看得出她并不相信我的话。“不过你是对的，我找你是另有企图。我知道你并不喜欢我，可是我想让你放心，我这次任务的目的并不是要对你或ＲＯＰＥ分队进行恶毒的诽谤。我只是希望我们能尽弃前嫌，在以后的两周内相处得好一些。”

我们沿着小路绕过摇摇欲坠的城堡，前面是一片沼泽地带。

“我们针对的不是你个人，”舒勒尔说，“而是你所代表的。”

“你指的是什么？”

“在这儿，保持神秘是最有利的武器，”舒勒尔说。“强盗们根本就不知道我们在围剿他们。嗅，也许他们只是怀疑有什么东西在这四周活动，但他们不知道是什么。暗处的敌人要比明处的敌人更可怕。可是AL—khouri的文章一发表，我们就从暗处暴露出来，原来也不过就是太空部队的另一分队。

我认为这对于我们的任务是非常不利的。“

“我明白了”，我说，“那么确切地说，你们的任务到底是什么呢？”

“我们的命令是运用秘密战术找到并跟踪那些对星带某些区域中的美国人和其他无辜百姓有施暴嫌疑的飞船。如果可能，我们就一路跟踪并向太空部队情报部门提供信息，为以后给他们定罪提供证据。如果有必要，我们会在抓获他们的现场进行调停。”

“那么你认为为什么你们会得到这样的命令呢？”

“是为了镇压强盗，维护星带内的和平。”

“难道这些就真的那么重要吗？”我问。舒勒尔慢下了脚步。

“你到底想说什么？”

“消灭强盗是件大好事，可是这次行动的目的不就是要恢复政府的威信吗？如果神秘杀手和政府机构毫无透明度的传言把投资者和殖民者都吓跑了，那么这次行动又有什么意义呢？”

舒勒尔又开始跑步了。绕过堡垒，我们发现了一段石阶。

她往上走，我紧跟着。上面原来是一座大花园，我们在两排平行的橡树中间穿过，跑到尽头，从上往下正好可以看到那条小河。

“很抱歉，这并不那么简单。我们受训要保持沉默，保守秘密，训练中，我们接受了正规的心理测试。我们是特殊选拔出来、适合完成这项任务的人，现在一切都乱套了。”

“你真认为‘公布于众’很危险吗？”

“是的。”舒勒尔回答。这木仅仅因为强盗们知道了我们的身份。我们是现在唯一的一支正在执行战斗任务的太空部队分队。自从AL—khouri的文章上了网，办公大楼就差点儿被那些想要进来的人挤破了门槛。这样，我们就不能凭能力选择人选，只好选那些想出名的大人物了。我想，这才是更危险的事。“

“你认为他们会那样降低标准吗？”

“他们将不得不这样做。我猜他们可能会改变身高和体重的限制，其他的就都应该是公平竞争了，不过早早晚晚，如果某议员的女儿想进，那么他们就设法拒绝。即使不是那样的话，他们也会在心理测试上做手脚的。”

“我能在报告中引用你的话吗？决不能让传媒界的错误导向来操纵一个民主政府。”

那是我第一次见到她大笑。难以相信这个长发飘飘，笑语盈盈的女孩（在做这幅画面时她最多也不过十八岁），会与在前两周一直折磨我的那个冷面孔的女人是同一个人。

“当然可以……”舒勒尔答道。“我一般在热身之后都喜欢进行一些军事训练项目。一起练练吗？”看到我的表情，她不禁笑了。我到这儿来可绝不是为了让她把我胖揍一顿的。

“还是改天吧，”我回答，“戴了一会耳机，我有点头疼。”

我从模拟器退了出来，却发现自己被管子捆绑着钉在了墙上。

“这到底怎么了？”我咕哝着。

亚哥恩说：“你在舱里到处漂，你让我们怎么办呢？”

“喂，你知道吗，我的曾祖父是在二十世纪末的一场大战后移民到美国的。”亚哥恩说，我们一起坐在驾驶舱里，我陪着他一起值班，戴着头盔，他一边观察着各星球，一边给我讲述着他的家史以消磨时光。“他恨透了美国人对他的态度，你知道那时候还会有民族问题真是一种倒退。剃光头，三Ｋ党，所有那些都让他受够了，他一气之下搬到了加拿大。你能想象得出在分裂后他的感觉吧，特别是当BC和Albevfa争取独立的时候。没有人会想到……嗅，天哪看看这是什么？”

“什么？”我问。

“在船头有船方向有电磁波。”他按响了警报。

我朝着船头右舷的方向看去。我面前的显示器上出现了一个不清晰的高频无线电波源。

“那是什么？”舒勒尔站在我后面问，我看我应该让出这个位子，所以我搞下头盔，解开束带，漂起来离开了座位。她在我的下面滑了进去，戴上了头盔。

“我们发现了一个无线电波源，看上去像一个无屏蔽电子部件，方向０７８．３，高度２９０°，距离５００公里”。

这时，格特尔兹已经滑进了左舷炮的位置，她对我笑了关，然后马上就戴上头盔，投入了工作。

“发射信号无应答”她接着说，“看不清目标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它在躲着我们。”

“锁定目标，”肯普命令。我甚至没有注意到他在我身后，他钻在了那个空着的炮手位置，戴上了头盔。

“我看到了一个轮廓，”格特尔兹说，“开启目标扫描器。”

“距离１，４００公里。”亚哥恩报告。

“看到它了，”格特尔兹说，“是一艘‘秋沙鸭’。”

ＳＬＣ－１０３５秋沙鸭飞船是一种中型飞船。它的载货量，射程以及适应性使得它很适合用于小型的星带际采矿业。不幸的是，它的这样特点也使得它深受走私者和强盗们的欢迎。

“快到临界点了。”亚哥恩报告，“１，３００公里。”

“准备拦截。”舒勒尔命令，然后转向肯普等待下一个指令。

肯普一言不发。

“长官，我们是否应该同目标交战？”亚哥恩问，格特尔兹也转过头来。

“不。”肯普回答，“保持沉默，放它过去。”

“是，长官。”舒勒尔说。

舱内一阵难耐的寂静，肯普又观察了十多分钟，然后摘掉头盔，爬出了座椅。

“继续向我报告事态发展，”肯普说，一会儿就消失在后舱口。

“啊，这可不是你天天能看见的，”亚哥恩咕喀着。

“这是我们看到的最清晰的目标轮廓了。”格特尔兹一边说，一边摘下她的头盔，“有时候，我们走上好几个月也发现不了一个象这样的。”

“你们发现了吗，”亚哥恩说，“自从我们得到了命令后她的行为就有点怪了。”

“你才注意到？”舒勒尔问他，她说完就转向了我，“从一开始她就参与了这次计划，她甚至参与了领航计划。现在发生了这么大的变化，她可能比我还难以接受这一切。并且上级给了我们明确的指示，一定要把你活着带回去。不过带着你参加战斗恐怕就无法保证你的安全。

“噢，算了，”亚哥恩说，“我们完全可以跟踪那家伙到木星，这和我们面对那艘巡航飞船时相比可是危险少多了”。

“你还记得当我们接到这次任务的命令时，她所说的话吗？”舒勒尔问。

亚哥恩深吸了一口气，“是的。”

他们都陷入了沉默。

“好吧，”我说，“我绝不会说出去的。她到底说了什么？”

舒勒尔对着我苦笑了一下，“她说我们执行这些命令并不是因为他们是如何的英明正确，我们执行它们不过因为它们是命令。”

接下来的八天是一段平静的日子。

从与亚哥恩的谈话中，我了解了他的另一半家史：当他的父母得知他们的小托比被军官学校录取了时，他们是多么的骄傲；以及他是如何被迫地告诉他们他正在谷神星以外驾驶着一艘供给船，这样他们就不会知道他现在所执行的任务。

格特尔兹告诉了我在地震前她在加利福尼亚的一切。她告诉了我，她的父亲是如何在她十七岁时失去了工作，使她不得不打工勉强地支付大学学费，而太空部队的ROTC计划又是如何给她提供助学金，那时她才第一次找到了她觉得她应该真正属于的地方。她还给我看了她用来健身的美丽的马里布海滨模拟环境。

肯普从来没有和我好好聊过。每当我问他什么问题时，我总感觉像在审问一名外国特务。他对我总带着一种不加任何掩饰的怀疑。我终于设法获取了一些有关领航计划的细节，当时他是一名少尉，在八艘改装过的ＳＣ一２１１２Wavepounder飞船中的一艘船上工作，这些舰是用来检验ROPE分队行动的理论可行性的。WavePeunder飞船原本是计划作不满轨道一整圈飞行的，带有偷袭装备的弹道部队运输机，然而实践证明它非常适合于外层空间行动。据我们所知，强盗们也使用这种飞船。

这几个人中，却只有舒勒尔的话给了我深刻的印象。

一天下午，正当她值班的时候，我问她：“上周你讲的肯普关于遵守命令的那番话，你真地也相信那套理论吗？”

“当然。那是我的工作。”

“所以不管在任何条件下，你永远也不会违反命令喽？”

舒勒尔停顿了一下，撇了撇嘴。

“如果前后命令相互矛盾或者命令与我的原则相冲突，我也许会考虑违反命令。”

“什么样的命令与你的原则相冲突呢？”

“比如说，假如我接到命令，向一艘不明飞船开火，我就只能拒绝执行，别无选择。我们不能四处乱杀无事百姓，也不能乱惹麻烦。如果说在一支不懂得珍惜生命的太空部队里服役，那还不如杀了我好呢。这也就是为什么这项工作的压力如此之大的原因。他们可以一看见我们就向我们开火。而我们却只能在确定无疑地弄清楚他们确是怀有敌意之后，才能向他们射击。通常这也就意味着是他们首先开火。而有时，这一炮也就足够用了。”

我们后来又追踪到了五艘合法飞船——两艘矿业公司的矿石拖运飞船，一艘医疗设备运输飞船，一艘客运飞船和一艘快艇，它们都严格遵循飞行计划。它们的ＩＤ信号发射机也都运行正常，并且我们也都很轻易地逃避过去。现在随着我对ROPE分队的行动了解得越多，也就越发怀疑，AL－khouri除了一些神秘失踪事件以外还能发现什么其他的东西。

我在ＳＰ９２上的最后一周的第一天平静地开始了。我的闹钟响了，我爬出了救生舱。我在模拟器中度过了四个小时，也就是在奥林匹克雨林里漫步了四个小时，然后沐浴更衣，又陪亚哥恩值了一会地早班。

我正在和舒勒尔一起吃午饭——吃那令人作呕的蛋白布丁；我们有两百种不同口味的布丁，每一种都平淡无味，可是我们必须得吃它，这是为了在我们不得不弃船，躲在救生舱里时避寒做准备的——这时，格特尔兹拉响了警报器，我们全都匆匆赶到了驾驶舱。

“你们可能不相信，”格特尔兹说，“我想我们又碰上了一艘。”

“定位。”舒勒尔命令道。

“方向２—９－１．５，高度１２°，距离５００公里。它没有发出任何声响。他们改变了导航波束，但我发现了他们排出的气流”。

亚哥恩爬进了左舷炮的座椅。这时，肯普也来到了我身后，但他并不急于控制右舷炮，只是抓住把手稳住自己，站在格特尔兹的后面。

“我已搜索到目标，”格特尔兹说，“看起来像ＤＧ－３。”

“信号发射稳定在４２％。”亚哥恩报告。

“截击准备就绪。”舒勒尔报告说。“现在太阳的位置对我们有利。”此时每个人都把目光集中在肯普身上。

他扫视了我们一圈，目光在我身上似乎停留得稍微长一些。

“这正是我们到这儿来的使命，”他说，“开始吧。少尉，可以把这个位置让给我吗？”

“是，长官，”格特尔兹爬出了主驾驶位置，转而控制右舷炮。肯普滑进了主驾驶座椅，戴上头盔。

“最佳太阳射点是在４分３２秒之后，”舒勒尔说。我们将利用耀眼的阳光隐蔽我们的主推冲器的排气。

“肯士力先生，”肯普说，“如果他们发现了我们，很可能要有一番战斗，也许你愿意回到救生舱里躲避一下。”

“谢谢，”我说，“不过我来这儿可木是为了在打仗的时候躲起来的，我要抓住一切时机。”

她努了努嘴，“你暂时可以这么做，不过我要对你的安全负责任，如果我命令你进救生舱，你就必须马上去，不许问任何问题。明白了吗？”

“是，长官。”我敷衍着。

在我离开特区报界来到星带地区后不久，曾看了一部不完整的录像片，里面的一名联邦特工混入了强盗们的销售机构，在那里，他们可以把偷来的东西换成现金。后来特工被他们抓住了，结果被折磨了整整十七个小时至死。上周我们谈起这个时，格特尔兹、舒勒尔还有亚哥思都说看过，因此我们都清楚被活着抓住意味着什么。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中间没人报怨这艘飞船只配有两只双人救生舱的原因。如果交战中我们被迫弃船的话，我们的救生舱有限的藏身量甚至还赶不上一个中等装备的对手。

但是如果肯普怀疑我会不遵守命令的话，他也就不会那样说了。“找到固定物，抓牢。”他说，我握紧了抓手，等待着。

“３０秒后点火。”舒勒尔说。

格特尔兹和亚哥恩开始准备武器系统。

“２０秒。”

“武器准备就绪。”格特尔兹报告。

“１０秒，”舒勒尔又停了一小会儿命令道：“点火。”

这次加速不会超过７５重力加速度，但却显示出了大多数离子驱动系统的平稳无声的特性。当它把我一下子拉向后舱的时候，我竭力抵住在舷气塞门的边缘以保持平衡，同时双手紧握把手，不敢有一丝松懈。

“十秒钟后主机关闭，”舒勒尔宣布后，很快Ｇ力消失了。

“我们现在的航向和速度与目标保持一致。没有迹象表明我们已被发现。所有系统运行正常。”

我们跟踪这艘ＤＧ－３整整十三个小时，他们一直也没有改变导航波束以摆脱跟踪者，不过他们航行不规律的转向表明他们还并没有发现我们。我们花了两个小时再次与太阳看齐，并改变导航波束以和他们保持一致，这期间前后两艘飞船仅保持２００公里的距离。

我们又跟了他们二十六个小时，这段时间里船员们又恢复了原来的作息时间表，只不过每次岗位不能少于两人。忽然，亚哥恩捕捉到了另一艘飞船的发射信号。

“Tamerlane号，”他说。“它是作为一艘谷神星外的测量船注册的，三名编制人员，加上两名随行人员。距离我们４，０００公里”。

“他们发现了这艘船”。格特尔兹补充道，“他们正在改变航向。”

舒勒尔说：“建议我们先停止跟踪三小时，这样我们之间的７５０公里的距离会掩盖我船的排气。飞行中起动需要二十分钟，这正好可以使我们在他们到达那艘测量船之前进入截击射程。”

“很好，行动吧。”肯普命令。

在后来的十一个小时内我们完成了飞行中起动，并和ＤＧ－３保持不到１００公里的距离。舒勒尔让我用她的头盔，这是我第一次有机会可以好好地看一看强盗飞船。就像大多数的ＤＧ－３一样，它也有一个球形的指挥能与向侧面伸展的上层结构相联，这样的设计使飞船可以运载标准货箱及一个分离式火箭助推器。与大多数的DG－3不同的是，这一艘飞船的外壳是非反射性或者适应性盔甲，并且上面密密麻麻地覆盖着扩编武器炮台。舒勒尔还指出有一对３０兆瓦的激光炮架在上层结构上，它们的下面好像是一架有轨机枪。这么小的一艘飞船竟有这么庞大的火力装备，他们的意图是不言自明的，可我们只能亦步亦趋地跟着他们，不可轻举妄动。

我们通过观察他们如何调整角度预测他们下一个航向，同时我们也进行调整，这样我们就可以隐蔽在他们排出的尾气之后。他们跟在那艘测量飞船的后面，我们则跟在他们的后面，这样的情形持续了三个小时，没有迹象表明强盗们发现了我们，而Tamerlane号也似乎没有察觉我们两艘飞船的存在。

过了一会儿，我们收到了船对船频道上的一段通话。它来自Tamerlane号，一名皮肤黝黑蓄着胡须的中年男子穿着沾满油污的蓝黄相间的工作服，他惊恐地睁大了眼睛。“求求你，”他说。“我们没有多少，我们会好好合作的，我们已经打开了货舱、求求你，噢，上帝，别开火……”

“这些坏蛋用的是密封射线，”舒勒尔说，“我们无法收到。”

“糟糕！”肯普说。没有第一手材料能证明这些强盗的险恶意图，他就什么也不能做。“我们能不能在强盗收不到的情况下给那艘船发个信号呢？”

“不行，长官。”舒勒尔说，“这个角度不行。”

“长官，”亚哥恩报告。“我们的目标正在接近测量船，估计三分钟后会越过界限。”

“肯士力先生，”肯普说。

“什么？”

“三分钟后，那艘DG—3就会和测量船离得太近了，那样我们就设法向它开火了。如果我们在那之间还不能行动，那么我们只好袖手旁观了。这就意味着Tamerlane上的船员、乘客都得送命，又会有人失去他们的亲人。因此，我们将要袭击并打垮ＤＧ－３，这是基于我们大家有目共睹的事实做出的决定。我相信你会在报告中如实反应的。”

“放心吧。”

“谢谢。是你回舱的时候了，请吧。”

我从驾驶舱退出来，进入后舱，但没再往里走。“两分钟”。当我打开健身模拟器，爬进去关上门时听见亚哥思说。

隔着我的衣服，里层光滑的表面让我觉得怪怪的，我没能与我的模拟环境同步。不过在主菜单上，我得以进入了飞行控制真实环境。

我发现自己身处驾驶舱的中心，我可以听见和看见船内船外发生的一切。

“惯性状态控制系统停止。”舒勒尔说，“RCS加速器就绪。”

“武器准备完毕。”格特尔喊道。

“上帝保佑我们。”肯普说。“听我的命令再瞄准开火，十秒钟后主机点火。”

当主机点火后，RCS加速器把飞船震得“砰砰”作响——幸好我们这时也不需要再隐身了。发动机把飞船猛推向前。

在我的右侧，格特尔兹用手控杆瞄准ＤＧ－３。我上面的后炮塔就是由她控制的，在我的左边，亚哥思用同样的方法控制前炮塔。舒勒尔控制着前面两个武器系统。而肯普驾驶着飞船向强盗船冲去。

“开火！”肯普命令。

一场地狱之战在我的面前爆发了。模拟示意图显示出ＳＰ９２的激光塔炮如离弦之箭般射向目标，这在真空状态下是看不见的。激光束打在目标的发动机舱的装甲板上，留下了道道白痕。然后schoeler瞄准了敌人的指挥舱，发射粒子波束。一束粒子波击中了一只氧气箱，引起了爆炸。接着激光枪又打中了主燃料箱，敌船周围升起一缕轻烟。

ＤＧ－３的激光炮开始瞄准我们，但在进入射程之前他们无法发射。两艘飞船之间的火光表明这是一场激战。

他们可是一炮也没躲过去。

“停止射击，”肯普命令。

舒勒尔，格特尔兹和亚哥恩停了下来，但是他们并没有关闭开关而且一直瞄准着目标。那艘ＤＧ－３看起来已经瘫痪了，不过他们向来是善于装死的。

当我们的飞船经过ＤＧ－３时，肯普放慢了速度以检查他们的毁坏程度。

“简直是一堆废铁。”亚哥恩说。

这艘ＤＧ－３的装甲看起来像是漆上黑漆的蒲铁皮。可以清晰地看到船体上那些临时修补的痕迹。它的上层结构很显然是从两艘不同的飞船上截取的两个部分焊接在一块的，它们看起来非常地不相称。

原来并不是那么的吓人嘛。

想想星带强盗们一惯以残忍无耻的暴行著称，可是与他们交战却并没有那么惊心动魄。当然，我们确实占了偷袭的便宜，但是如果他们已经对Tamerland号进行了恐吓并提出了要求，那么他们的武器系统就应该已经准备就绪了……因此他们怎么可能连还击的能力都没有呢？

除非他们根本就不想开火。

我转向其他人。他们能看见我吗？他们能听见我吗？他们在商量这件事吗？

“这是个陷阶！”我大喊着。

没有回答。他们都在盯着看那堆残骸。

只有肯普除外。

我顺着他视线看到了那艘测量船，还有离得越来越近的敞开的货舱。

“噢，天哪！”我自言自语。

难道他看不见它靠过来了吗？

她还有时间闸车或者改变航向。

肯普瞥了一眼舒勒尔。

货舱靠得更近了。

肯普闭上了眼睛。

眼前火光一片。

我们的飞船摇晃得非常厉害，偏向了左舷。右舷外侧的摄影机一片漆黑，但图像系统没有被破坏，从船头到船尾的分系统在闪个不停。

我退出了当前状态，推开了模拟器的盖子。

“我的控制系统失灵！”我听见格特尔兹喊着。“后塔炮失灵。”

“前搭炮未受损，”亚哥恩说。“请求恢复开火。”

“不行，”肯普说。“在我们弄清楚之前不许开火。”

舒勒尔已经打开了通讯系统。“Tamerlane，这里是ＳＰ９２。我们是一艘太空部队飞船。我们绝无敌意。重复，我们绝无敌意。请回答！”

当我爬过驾驶舱口时，又一记炮弹击中飞船。

“Tamerlane，”舒勒尔又重复道，“我们没有恶意！请……”

“他们知道，”肯普说，“我们已经失去右舷发动机，武器以及控制系统。看来我们是死定了。带领船员进入救生舱，快走！”

“长官，我们不能扔下你不管！”格特尔兹喊道。

“她说的对。”舒勒尔对kemp说。

“快去！这是命令！”

舒勒尔朝格特尔兹望去，然后又看了看亚哥恩最后又回头看了肯普一眼。“是，长官。”她猛拉掉自己的头盔，解开安全带，爬到格特尔兹身边。

“丹尼斯，我们得走了，”舒勒尔说着就伸出手去拿下格特尔兹的头盔。

“不，长官，”格特尔兹甩开了舒勒尔的手。舒勒尔没能够看，收回了手。

“这是死命令。”舒勒尔说。

“请求允许我留下战斗。”格特尔兹说。

“丹尼斯，”舒勒尔说：“到救生舱里去！”

“你知道如果我们被抓住了，他们会怎样对待我们！”格特尔兹扯着嗓子喊，舒勒尔扯掉格特尔兹的头盔。只见她满脸是泪，浑身颤抖得像个吓坏了的孩子。舒勒尔解开格特尔兹的安全带，把她拖出了炮手座位。

然后她把格特尔兹推给我。“带她走，我不想让她一个人呆在救生舱里，”舒勒尔说。“我带亚哥思走。”

亚哥恩早已脱下了头盔，解开了安全带，正爬出他的炮手席，“我准备好了，”他说，对自己的安然脱险他似乎没有感到任何不安。

格特尔兹发疯般地扭动着试图挣脱我。我使劲地抱住她，她用手肘抵住我的胸。重力的缺少减弱了她的撞击力，同样的反作用力又把她推回来，我正好借这个力推她向前走。

“丹尼斯！”舒勒尔大吼道，一把抓住格特尔兹的手腕，“我们已经时间不多了！”

我接着说：“少尉，我不是军人，没接受过这样的训练，要想从这儿活着出去我需要你的帮助。”

Gutierres停止了挣扎，死盯着舒勒尔的眼睛好一会儿，才平静下来，舒勒尔松开了她。“进舱。”舒勒尔说。格特尔兹犹豫了一下，才开始向后舱走去。亚哥恩和我在后面跟着她。舒勒尔跟在最后。

格特尔兹飘向上面的救生舱，在舱门前又一次犹豫了，她回头看了一眼舒勒尔，又看了看我，然后爬了进去，亚哥恩已经消失在下面的救生舱里了。舒勒尔跟在他的身后。

然后她按下了下面救生舱的舱口按钮。舱门咯嗒一声关上了，把亚哥恩一个人关在了里面。

“你在干什么？”我问她。

“我不会的。”舒勒尔说。

“他们会杀了你的！”我喊道。

“可我不能扔下她不管。”

忽然，我想起其他人都没注意到是肯普把我们的飞船开到测量船边去的。想到这儿，我惊愕地张大了嘴。

“他陷害了我们。”我喊着，“他知道会发生什么。这一切都是设计好的！”

“我知道。”舒勒尔回答。

又一记重炮击中了飞船，可是我只是飘在那儿，嘴巴张着。

“我已经与他共事两年了。”舒勒尔说。“我很了解他。可我不懂他为什么放走了我们的第一个目标，直到后来……”

这时又是一阵摇晃。食物供给器旁边的监视器控制板短路了，噼噼叭叭地一团火花，灭火系统马上喷出大片泡沫把它封住。舱里的金属板扭曲变形后发出刺耳的摩擦声，完整的舱内结构已不复存在了……

Schoeler按下内部通话控制板，“亚哥恩，上路吧！”

“是，长官，”他回答。

当他的救生舱发射出去时，飞船突然倾斜了一下。

Schoeler转过身来对着我。

“这就是我的一生，”她说，“你说我该怎么的？”

我无言以对。

“进舱。”她命令道。

没有什么可说的了，我爬过舱门。

“还有一件事。”舒勒尔说。

我转过身。

“在他们放了你之前，不要和任何人谈论这件事。即使在舱内，他们也可能在监听你。”她停了一下，看了驾驶舱一眼。

“请别忘了你答应她的事。”

“什么？”我问。

“一个客观的事实。”

她关上了舱门。

我按下了飞船投弃或，救生舱从“夜翼”的尾部发射出去，我一下子摔到了舱门上。从监视器上我看到了越来越远的飞船。

船体受到了重创。动力杀伤武器特有的武器舱和发动机舱上被撕开了一个个大洞。裸露出来的电线哗叭地闪着火花。

从裂缝的燃料箱流出一串耀眼的水银珠。

这时图像急剧扭曲起来，当救生舱开始它的反跟踪程序时，屏幕上的图像就消失了。

我盯着空白的屏幕。

“他们要杀了我们。”格特尔兹说。她浑身颤抖着。

我把她拉进怀里。

她把脸埋在我的肩头，“他们要杀了我们。”

“嘘”，我低声说。“没事了，一切都过去了。”

# 《黑太阳，黑伴星》作者：作者：葛西亚·罗德

星球卫士：开始、出生、创造、运气、财富、遗产、创造、艰巨任务的开始。

改组后：衰落、腐败、空白、失败、错误的开始，烦恼。

黑太阳在金属质地的平原上陡然落下。管理人的眼睛是人的眼睛，但看不到地平线。洒满星辰的苍穹挂在铁质恒星的上空。分不清哪里是天空，哪里是地狱。这颗铁质恒星体积巨大，有轻微弯曲的外形，使得远处的地平线被暗夜吞噬了。

星球上，管理人的脚柱在死寂的凝固的铁质平原上踏出回声。这时，天上出现了一个黑洞，这是在通知管理人，黑伴星正在排成一线准备又一次贷物移交。对于管理人来说，要想同时看到黑太阳和黑伴星是不可能的。当他睁开眼睛的时候，他看到天上的黑伴星像一块圆形的污渍似的，黑伴星的引力不太明显，它使得周围的恒星围绕黑伴星呈螺旋形转动。

当他闭上眼睛的时候，他就看到了黑太阳。黑太阳发着萤萤的绿色灼光，强烈的X光射线的灼热径直地穿透紧闭的眼睑，射到视网膜上。

尽管到了移交货物的时间了，管理人也没有加快速度。他的金属脚下的铁质平原被引力拉得扁平，但决不是一马平川。

凝结的平原上也有浅浅的起伏。在铁因为受冷却而弯曲和破裂的地方也有裂缝。从管理人的胸部往下是一座骇人的塔，而且他的脚柱是持久的不知疲劳的机械，但这颗恒星的吸引力对他来说还是很大。在隧道口之外，他从来没有迅速地移动过，因为他害怕损害了自己身上那精致的属于人体的一部分。

当他接近隧道口的时候，隧道口闪烁起来，充满了活力。

这个阴暗的隧道只是这个世界的一部分。它的重心是一些细长的圆柱子，这些圆柱子支撑着三角穹圆顶。上面闭合，四边敞开。其中的三边分别通向大厅，长廊，连拱廊，走廊和仓库。而剩下的一边则通向黑暗的平原。隧道在这颗恒星上已经存在了千万年，它里面的大部分没有被利用。它的主要工作是粉碎货物。几根柱子支撑着跌落的半拉屋顶，一排排空旷的建筑物里是一间接一间塌陷的房间。阴湿的空气充斥着隧道的阴暗角落，从来也不敢飘流到空旷的平原上。

几年以前，管理人在这个隧道里清理了一个工作场地。现在，最新的一批货物正在等候他处置。货物被装载于三个小室里，小室排成整齐的一排。管理人伸出他那天衣无缝的金属手臂，打开了置于他的三脚架之上的生命魔杖。等一切准备妥当之后，他摁了一下释放面板，打开了第一小室。他要清除小室里的货物。这是一个有着五只苍白触角的桔黄色的五角形躯体，它伸出的五只触角从一端到另一端有四米长。

这只橘黄色的五角兽醒了，它盯着管理人。这只野兽刚才正在做着黄粱美梦，它的表皮抖动着发出彩虹般的色彩。利用它的触角，五角兽从上到下仔细地打量着管理人。它看到一个光秃的人的头颅和半个人体躯干搁在三个机械脚柱上，每个被切割的肩部底下伸出一只粗大的金属手臂。五角兽通过触角的放大看到管理人的脸变成了奇形怪状的地形。由于黑太阳的辐射而落下的疤痕在触角的放大下，深得像峡谷。上面的塑料补片也变成宽大的盆地，下面蠕动着群山似的白骨和肌肉。人如果是看到了管理人的这张脸，会感到十分可怖。

而对于不知人为何物的五角兽来说，这张脸只让它感到奇特，它发现不到外星物种的可怕。

管理人把这只五角形的动物举了起来，他转动它的躯体，从各个角度观察它。接着他平静地举起生命魔杖，熟练利落地一敲，一只触角就被削掉了。

没有液体流出；生命魔杖在切割触角时毫无损伤。五角兽缩成一团，抽搐不止。它的世界的一部分被削掉了，取而代之的是痛苦和惊恐。被削掉的触角蜷缩一处，在地板上蹦跳不止。管理人皱着眉头切下了第二只触角，这只触角也在石板上跳跃着，直到与第一只触角缠绕在一起。管理人重复着切割动作。橘黄色的五角兽失去了肢足。而且被切下的每只触角内部看起来有活力。现在只剩下躯干的五角兽变得无精打采，甚至停止了挣扎。

这可不是好迹象。当生命魔杖完成工作时，这些器官会死掉，会变得毫无利用价值。管理人把已被肢解的五角兽又放回了小室里。在进一步解剖之前，他需要仔细考虑一下如何解决这个问题。管理人清理了一下解剖场地。他提起被切掉的触角，把它们丢到闪着耀眼的红光的原子炉里。这些触角抽搐着，蜷缩着，一会工夫，就化为烟尘。

管理人来到第二个小室前，他感觉到小室里怒气冲天。这怒气恰似一股物理力冲击着他。待把生命魔杖准备好后，管理人用一只金属手摁释放控制板，另两只手打开盒子盖。登时，从盒子里伸出了钳爪，爪子上的毒刺在盒子口处搜寻着攻击目标，但是管理人的手足是不容易受毒液伤害的。他没有给小室里的东西反抗的机会，没有让它有机会伤害他那精致的人体部分。

眼前的动物是为管理人所熟悉的。他仔细地观察着这只动物的活动以及它的身体结构，然后他把小室密封起来。以前，他曾见到过与之类似的动物；虽然不是同类，但极为相近。它们的手足相当可怖，能够毫不费力地从装甲的身体里伸出。而且它们通常能够抗拒辐射，这种能力很让管理人羡慕。

最后一个小室悄无声息，可管理人不敢掉以轻心；两只手臂进入防御状态，两手抓住生命魔杖。他用手接了释放控制板后，身体快速地向外一闪。

小室里出现了一个女人，她正揉着睡意未尽的浅灰色的双眼。她把赤裸的双腿伸出盒子外，然后轻巧地落到隧道的地板上。看起来她被周围的一切惊吓住了，她费了好大的工夫才把外套穿上，又把裙子拉下盖住双腿。蓝色的外套和裙子看起来像是校服。齐耳的金发衬托着一张线条优美的脸。嘴唇薄而柔软。她的眼睛巡视着小室，最后勇敢地盯住管理人，问：“请您告诉我我在哪好吗？”

管理人听到她说话，惊愕地注视着她的举动，他立刻认识到这是一个与他同类的女人。但是，对于自己同类的认识管理人曾是非常模糊的，他那关于在自己成为管理人之前的自身的记忆早就飘逝而去，所以眼前的这个女人使他感到很陌生。

见到没有回答，她又环视着小室。阴暗的隧道里堆积着器材设备，有许许多多的过道，这些都是以前她不曾见过的。

这个缄默的半人像铁塔一样矗立在她的面前，她想象不出他像什么东西。她大胆地瞧着他身上的那些布满疤痕和塑胶补片的恐怖的网状组织。又问：“那么，或许你能告诉我你是谁？”

“我是隧道管理人。这就是隧道。”这些回答完全是机械式的。在此之前，管理人从未跟一个新的标本交谈过。

“这个隧道通向哪里？”

他指着一个朝向星体的拱形物说：“通向那，通向那个星体。”

她站在小室的边上，整理了一下裙子，使之盖住膝盖。她的每一个动作都显得从容自然。她用银玲般的嗓音说：“请原谅我，我脑海里是一团迷雾。我不知道我是怎么到达这里的。

我只是感觉到挪了地点。“

管理人发现自己还呈防御状态，这与她从容自在的态度比起来显得可笑。他重新调整了一下自己的姿态，放下了生命魔杖，回答道：“你是随着最新的一批移交货物到达这儿的。”

“货物？”她咀嚼着这个词，并在脑海里搜索着它的含意。

“这说明不了什么。你最好详细解释一下要发生什么？我如何来到这里？”

要发生什么事解释起来很简单。管理人准备切掉她的四肢和身体下部，然后把剩下的部分移植到一个和他一样的金属与塑胶躯体上。他也要切除她的胸部，因为这一部分在她未来的工作中毫无用处，而且特别易受辐射伤害。对于管理人来说要发生什么事再清楚不过了。然而要回答这个问题，每个措词都显得有误。

她显得有些不耐烦了，下意识地用脚轻拍着地面。“我叫卡拉，”她的声音透出疑虑和不安。“但是其他的许多事情在我的脑海里变得非常模糊。我只记着我的童年，我的父母。我生长在格兰其农庄。我获得教师职位好像就是最近的事，我记着我正动身前往学院去。那是一座陌生的城市，一幢新建筑——然后什么都记不得了。现在我到了这里。不再是一个孩子，也没有关于成年时期的记忆。记不起我的朋友们，也不知道我是如何谋生的。”

她探询地望着她上方的那张结着疤痕的脸问：“你或许不愿意恢复我的记忆吧？”

管理人身上属于人体的那一部分动了一下，但金属的和塑胶的那部分纹丝不动。他在竭力地思考如何把话题引到肢解她上。

“我想你不愿意。但是你能告诉我这里的情况吗？附近还有其他人吗？”

“有其他人。在隧道之外的这个星体上。”管理人指向那空旷的拱形物。

卡拉跳起来，信步走向隧道的入口处。黑太阳和黑伴星处于星河的中心。成千上万的星体像洞一样挂在天穹，它们所散射出来的星光照射在遥遥的铁质平原上。似乎没有什么能够阻挡她径直地踏上平原，但潜意识警觉地阻止了她的脚步。她看不到强烈的辐射雨，也感觉不到将铁质平原拉得扁平的重力，但她看得出那粗糙的金属平原和冷冷的星体，令人感到极不舒服。

“我不能踏出这里一步，是吗？”

“是的，以你目前的状态，重力会把你猛撞到地上。而且真空会撕开你的肺。”管理人的话听起来像是在鼓励：“但一旦你被改组了，那么你行动起来就会像我一样自如。”

他尽量把话说得委婉，但其效果却适得其反。她的眼睛瞪得很大，上上下下仔细打量着管理人那伤痕累累的躯体。

“改组？！也就是说像你一样了？”卡拉把语调尽量放得平缓。害怕或是轻视的腔调听起来都像是她在伤害他。她感到自己无从去伤害面前的这个高大可怕的怪物。“多谢你的关心，但，以我目前的状态我也做得很好。现在是我的记忆力需要帮助，而不是我的身体。”

管理人身上属于人体的一部分抽动了几下。“这里只是隧道，一个中转站。这个世界还在隧道之外。以你目前柔弱的状态，你怎么能使自己有用呢？你不能进行测量工作，也不能收集标本，你更不能走到外边的平原上。”

她呆滞地注视着隧道之外的世界说：“从这儿，我能很清楚地看到这个世界。我觉得没有必要用图表标志它的范围，也没有必要采集它的样品。我生活在格沃尔多星球上，在我们的星球上有郁郁葱葱的森林和黄褐色的大平原。我们的世界里有空气，温暖和生命。”

听到这，管理人的脑海里依稀浮现出过去生活的影子，但他摒弃了这些念头。“这些东西也改变不了你的处境。你是原来的你，世界却换成现在的世界。你目前的状态显然不适合这个世界。”

“我发现非常适合。我从来没要求被带到这个星球上来。”

“你怎么知道你不曾要求过什么？你已经丧失了记忆。”

这个事实将她的胸口箍得紧紧的，但卡拉尽量保持镇定。

她又说道：“我不必靠记忆来知道，我从未要求来到这个死气沉沉的世界。”

管理人的肢足是永不疲惫的。可是他的脑袋是人的脑袋，而且现在已达到了它的极限。“我没有义务与标本们争论。到时候你就会感觉到像我一样舒适。货物中出现的任何问题都必须与指导者商讨。”

“指导者？”

“指导者监察着黑太阳黑伴星下的所有工作。”

“很好。那么我想见见这位指导者。”这种不容置疑的口气在卡拉自己看来也相当可笑。但她知道这是她用来对付多臂巨人的惟一武器。

“或许你可以见指导者，但首先请你回到小室里去。”

“我这个样子很舒适。”这又是一个可笑荒谬之处。卡拉现在正感觉越来越不舒服。但她决定坚持立场，决不认输。

“如果你不回到小室里去，那么很快你就会感觉极端不舒适。我就要释放你旁边小室里的怪物了，它的利爪和毒液于我没有损伤，担它们会伤害你这样软弱的躯体的。”

带着挫败的优雅，卡拉同意被密封在小室里。管理人回过头来对付第二个小室里的货物了。

第二个小室里的怪物称自己是查艾拉。只是管理人的一瞥就使查艾拉充满了仇恨，憎恨是查艾拉对未知生物的正常反映。而且管理人身上那生硬的金属与软弱的肉体的邪恶组合更使它产生一种异样的厌恶憎恨。

当管理人准备开启小室时，不论是他还是查艾拉都不敢确信自己胜利在握。管理人很高兴把卡拉甩在脑后，这样他可以集中精力完成自己的日常任务。查艾拉发觉它的记忆里有一团迷雾，但它的生活的基本情形还是相当清晰，牢牢地印在脑海里，成干次，或有上万次的，查艾拉把弱者抓在利爪中，狠命地挤捏一直到它们停止蠕动。没有一次让弱者逃脱掉的。查艾拉装甲的后背由深蓝闪耀成深红色。管理人想肢解查艾拉，而查艾拉试图杀死管理人。

管理人的金属臂又进入了战斗状态。他拍了一下释放控制板，紧接着身子向后一跃。查艾拉咆哮着冲出来。它的头垂着，利爪伸张开来，在地板上摩擦着。突然一股毒液从查艾拉的脊背处疾速地喷射到管理人的金属腿上。紧接着一丛毒刺咬在了腿上。管理人用生命魔杖清扫毒刺。他抓扯着毒刺，把它们扬洒在小室的四处。查艾拉希望如此。毒刺眼看要用光了。混乱中，利爪抓住了管理人的脚柱。生命魔杖突然地弹脱掉，一只手臂也跟着从肩头滑落在地。查艾拉在石板上夹紧它那条威猛无比的尾巴，身子上仰。这时，三脚架脚柱倒了，管理人轰然倒地。

听到震耳欲聋的响声，小室里的卡拉不禁瑟缩起来。她无法阻止这场争斗＿一个怪物就足以杀死她。况且另一个还想切割她，把她重新安装成一个活动的魔鬼。倘若两个争斗的怪物都死了，那么她就会在这密封的小室里被活活饿死。卡拉决定不去想会发生什么事，她抱紧自己。起码这肉体还属于她，她要牢牢地抓住它。

查艾拉爬过管理人的金属部分，试图到达他的精致的易受伤害的人体部分。这时弹脱掉的生命魔杖发挥了它的作用，它伸过来迅速地一只接一只地剃掉了查艾拉的肢足。失去肢足的查艾拉行动起来特别困难。三下两下地，管理人就把查艾拉削成了形。最后，连它那巨大的尾巴也被削掉了。头和躯干在地板上抽搐不上，抖动的上鄂发出无声的反抗。

管理人使自己站立起来。稍为放松一下，他又转入日常工作中去了。他在小室里捡拾着查艾拉四散的肢足，然后把它们丢弃在燃烧着的原子炉里。尽管那啪啪作响的尾巴和巨大的前爪燃烧时把整个隧道映照得通亮，但只一会儿它们就化为了灰烬。然后他把剩下的“查艾拉”捡起来，把它放回盒子里。

星球的国王：热情、教养、友谊、正义、成熟、同情。

改组后：严峻、武断、夸张、无节制、冷酷。

管理人把卡拉圈抱在三只手臂中，在铁质平原上慢吞吞地走着。她那因为重力作用而变得似有千斤重的四肢，正如管理人所言，变得毫无用处。重力压迫着她的眼球，使她看不清天上的星辰。从黑太阳发出的X光射线，经由黑伴星，像瀑布一般倾泻到平原上。尽管她被管理人的金属躯体庇护着，但她仍然间得到辐射而来的刺鼻的金属味道。“

在死气沉沉的黑太阳下，管理人的世界是由各式各样的铁蚀刻而成；黑色、银白色、灰色、暗蓝灰色，一些地方沾染着单调的橘红色的氧化物。

管理人说话了，他的声音在平原上听起来低沉而遥远：“你说过森林和大草原，是吗？”

盖住脸部和胸部的呼吸罩帮助卡拉吸气，呼吸的空气经过厚重的嘴唇和舌尖到达刺痛的肺部。

“格沃尔多星球从轨道上看起来显得葱绿、金黄。它比古老的地球寒冷，干燥。没有海洋，到处有云朵覆盖。水停滞在多泥沼的河床上，湖泊中以及墨绿色的沼泽中。有森林、但是森林被黄褐色的沙漠，苔原和冻原带分隔开来。”

突然莫名的恐惧涌上她的心头。她还能再见到这些东西吗？

“你能够躺在‘长迈尔’大草原上，倾听风在草丛中吹着口哨，那是草丛刮成了一片流动的海洋，一直流到世界的边缘。”

管理人仔细聆听着她的描述。“你看到的这个世界却不是你描述的那一个。在爆炸生成黑伴星之前，这只是一个大气团，后来爆炸带走了一切：月亮、大气、地壳、覆盖物。惟留下这个金属核。”

“我希望带走一切，”她嘘声说着。

“你会有机会学着发现它的美丽。”

她想这样的机会很不重要，不值得她去浪费气力地费劲呼气。

静默中，他们进入了一个由凝固的铁质漩涡形成的天然大围谷。管理人万分小心地沿着螺旋式的涡流，向一个沉落在漩涡中心的细轴走去。涡纹在凝固的金属上形成天然的台阶，这使得管理人能够抱着卡拉向下走。

他们一进入细轴里，风就从成千的穴孔中呼啸而出。当他们一接触到涡底，卡拉就发觉她能拿下氧气罩了，尽管她的肺还像原先那样沉重。她把呼吸罩紧紧地束在胸前，让空气呼进呼出。她用尽全力抬起头来。尽管躺在管理人的怀中，这旅程也让她感到精疲力尽。她看到星星在坑口上方漫游。

突然，一个声音把她拉回到此行的目的上。“你怎么把一个没有完工的样品带给我？”

卡拉伸直了脖子瞧着指导者。“她要和你讲话，”管理人回答道。尽管他的声音因为重力的缘故还有些含糊不清，但坑里的空气使得它正常起来。

“讲吧！”指导者的声音像是由计算机控制着，而且被调制得非常精确。但卡拉看得出指导者曾经是个人，或至少是一个生命。那被肢解下来的肉体在密布的线和管中依旧跳动着。指导者显然已经被一点一点地增大，重组和修补过了，一直到他那庞大的躯干被安置在细轴的底部。

“为什么我在这？”卡拉问。

“你是被购买过来的。”

“购买？从谁那？”

“从你的同类那里，从你的星球。”

卡拉低下头来，使血液流回脑子里去。

“从格沃尔多？这简直荒谬透顶！”

“如果事实是明显可察的，那么就不需要科学了。”

“他们为什么要卖我？”

“这是他们处置极恶罪犯的办法。”

“罪犯？！”

“是的，你被指控犯了重罪。你脑海里关于罪恶的记忆已被破坏掉了，只留下纯洁的一部分。你最近的记忆是什么？”

“我记得我的童年生活。”

“非常正确，还有比它更纯洁的吗？这是最仁道，最宽大的处决方式。”

“但是，我犯了什么罪？”卡拉真想大喊起来。可是她没有气力，只能小声质问。

“我们没有查询。这有许多宇宙，每个宇宙又有上亿个太阳和恒星。这又有这么多的罪恶。在一个星球上看作是文明的举动，拿到另一个星球上就变成了一宗大罪。我不想浪费我的脑力去辨别变幻的道德准则。但是对你的惩罚确是一定的。”

“那么，我为什么要被关在这种可怕的地方？”

“你要偿还。你的卖价可补偿受害人，而且可负担诉讼费用。”

卡拉在重力的吸引和管理人的箍制下，费力挣扎着：“因为一桩我没有记忆的犯罪而惩罚我是不公平的。这更是难以言表的残酷。”

“谁说过惩罚你？你脑海里关于犯罪的记忆已经逝去了。

而且价钱已付。你到这里来不是要惩罚你，而是让你兢兢业业地工作。“指导者继续叙述着待要去完成的工作：把北半球精微地绘制下来，英勇无畏地去探测星球内核。”要精确无误地把我们的这个世界测绘出来，需花费成千上万年的时间。倘若幸运的话，你会永远地生活下去。你将会为一项崇高而有价值的事业贡献自己不朽的生命。“。

卡拉无话可说。她停止挣扎，缩回管理人的怀抱中。在学校里，她曾与同班同学讨论过罪恶与惩罚一类问题。但不曾料到在自己身上应用实施。

“在你的身上，我们感觉到一种内在的意志力，它是你反抗的核心所在。你的内在意志力既违反了我们的常规，又触犯了你自己星球的司法。毫无疑问这是导致你犯罪的根源。脑海探测器没有探寻到你的意志力核心，因而也破坏不了它。征服这种意志力，那么你在这儿的生活将会富有成果。如果你输给这种意志力，那么你会不适合这儿的生活和工作。”

指导者机械的声音，突然换成另一种腔调：“管理人，你打破了常规，把她带到这里来。隧道可不是制造麻烦的场地。

如果你再有第二次触犯规则的话，那么这个隧道就要被关闭了，直到找到一个胜任此工作的管理人。你千万要时刻警惕，坚持不懈，恪守规则。否则就关闭隧道，由你自行了断。“

指导者训完了话。卡拉无话可言。

管理人从坑底爬出，无精打采地走在死气沉沉的平原上。

强烈的辐射雨已经停了一会了。黑太阳与黑伴星也沉落到看不见的地平线之下了。这颗星球的引力还是与先前一样可怕。

卡拉吊在管理人的胳膊上。

星球的王后：温柔、名誉、爱、实际、纯洁、同情、悟性。

改组后：虚伪、妒嫉、变化无常、不忠实、不稳定。

卡拉观看着管理人在查艾拉僵直的躯体上操作着。她注意到他干净利落，有条不紊地使用着生命魔杖。他利用生命魔杖打开查艾拉的躯体，使运动神经暴露出来，然后把它们移植到电气化学线路中。这些线路与重力踏板相接。查艾拉身体中部与背部的运动神经平行排列，这使得移植起来比较容易。在操作过程中，管理人不时地看卡拉几眼。他希望，通过熟识，她就不会再轻视这项工作了。他把一个巨大的控制杆安装到查艾拉暴露着的前肢的根部，控制杆的终端夹在一个强有力的夹钳中。然后管理人就把夹钳控制的电缆与控制查艾拉前爪的神经纤维熔合到一起。

他后退了几步，挑剔地端详着自己的工作。“这怪物没有同情心。它的神经结构粗糙不堪。它会很快地学会使用新肢足，但再也不胜任爆发残忍的举动了。我们先前见到的敌意就显示了它的本性。”

卡拉没吱声。她坐在那里，两臂交叠着放在胸前。

查艾拉开始有反映了。夹钳一张一合。踏板在地板上摩得嘎嘎响。管理人举起这个组合怪物，迅速地把它放进小室。

“不久，它就能自由运用新肢足了。摧毁它的暴力精神是另一项工作。”这时，只听到小室里嘎嘎作响。

“你怎么能够做到改变一个生物的精神？”卡拉不安地问。

她的双手紧紧地抓着大腿。

“合成腺能被移植到它的神经系统上去。这些合成腺分泌一种镇定激素，它们能够麻醉这畜生的智力，使其变得木讷，一直到它惟命是从。”

卡拉默不作声，茫然的双眼朝向空旷的拱形物。

“你在想什么？”

她瘪了一下嘴说道：“我看到锈红色的天空下紫红的树叶；我听到黄昏的微风吹过高高的枝头；我闻到烧木和炊烟的芳香，里面还揉和着潮湿的泥土与新割的青草的清香。”

“别再去想了，你说的东西在这里没有任何意义。”管理人接着转头去对付第一个小室的货物。五角兽的残体显得软弱，无精打采。身上的橘黄色已经变成了有斑点的粉红色。操作这样的肢体已经没有价值可言。“现在，我们惨遭失败了。

除了把它发送回去，我们无事可做。“

“把它送回去？”卡拉尖着嗓子问，眼睛也瞪得老大。

“是的，当黑太阳与黑伴星升起来的时候，一宗货物将会被遣送回它原来的星球上去。”

“怎么会这样？”

“黑伴星是天桥。它是苍穹中的一个洞，同时存在于许多天体中。”

兴奋的情绪充满卡拉的全身：“也送我回去吧！”

“什么？！”

她梳理了一下飘到额际的头发：“我不适合这里，这是你亲口说的。把我遣送回我来的地方吧！”

管理人哐当一声关紧了小室。失去肢足的五角兽纹毫不动。“不要有这种荒谬的念头。指导者已经解释过，你的同类不欢迎你。他们还会把你遣送到这来，甚至对你采取更严厉，更糟糕的处罚。”

她的嘴唇紧闭成一条线，坚定的灰眼睛闪耀着兴奋的光芒。“我将去面对它，没有什么比呆在这更糟糕的事了。”

“你太轻率，太任性了。”管理人的肢足纹丝不动，但他的人体部分竞颤抖起来。“许多事情能变得糟糕起来。生命魔杖会切除你的四肢，也会摧毁你的意志力。不要逼迫我在你的脑袋上凿洞。我想保留你的智力，来为我们未竞的事业服务。”

随后隧道里陷入了沉默之中，只是偶而传来查艾拉的嘈杂声。

隧道之外，黑太阳与黑伴星爬上了闪烁的星河。管理人一边向卡拉介绍常规，一边把第一个小室准备好。当一切准备好后，他们坐下来休息。卡拉以一种低沉的嗓音向管理人讲述格沃尔多星球上的故事。管理人任她讲下去，他希望通过这种方式，使她的神经能够放松下来。他的脑海里逼真地浮现出她所描绘的景致。当黑伴星完全升起之时，管理人示意遣送货物的时间马上就要到了。

卡拉点头回应着，身子后退。当她后退时，她的一只手抓住生命魔杖，另一只手去拍控制查艾拉小室的释放面板。顷刻间，管理人被震惊，气愤和悲伤淹没了，他俩紧盯着对方。

这时查艾拉的小室里发泄出地动山摇的怒气。查艾拉从先前的失败中总结了教训。它的身子在新装的铁踏板上扭着，它没有直接利用粗壮的机械臂进行攻击，而是快速地冲向燃烧的原子炉。用强有力的夹钳紧紧夹住炉子，把它从底部夹成两截。紧接着它的身子在踏板上扭过来，朝着管理人把炉子扔了过去。

管理人毫无防备地被击中，扑倒在地。眼睛因为闪耀的电路的刺激而看不见了。他的一个脚柱被巨大的原子炉击得粉碎，另一个也脱离了原位。他的四只长手臂在扑倒在地的一刻折断了。

卡拉蜷缩在她的小室后面。手里紧握着生命魔杖。

查艾拉胜利地尖叫着，它在管理人的一只铁臂上窜来窜去。然后查艾拉看到大门敞开着，生命魔杖被掌握在女人的手中。为了不与生命魔杖发生正面冲突，查艾拉选择了逃跑。

它朝着铁质平原猛冲过去，铁踏板因强大重力的作用而被钉在地上动不得了。这个被改组的动物奋力抽打着，但重力牢牢吸住它。现在查艾拉就在门外停滞不前了，它被钉在一个铁质浅滩中，被铁踏板的重量挤压着。

抓住生命魔杖，卡拉来到躺倒在地的管理人身边。他的人体部分没有被破坏。但他的脚柱断了，一只胳膊也被查艾拉踏坏了。他看着卡拉说：“我必须关闭隧道了。”

“你先送我回去，否则你什么也别想做了。遣送我回去！因为我完全不适合这里。“

靠着一只好手臂的支撑，管理人抬起身子，他的眼睛扫过四散的残肢，一团电火从原子炉原来的位置上蔓延开来。烟飘进走廊和上方的过道。“是的，你完全不适合这里。你的意志力是真正的罪恶之源。”

当他们准备好了小室，她的灰眼睛变得柔和深邃起来。管理人每一个吃力的动作都是对她无声的责备，都无声地证明着她毁了他。

当小室安排好了，她跪在他的身边，抱着他那被腐蚀的人体部分。“跟我一起走吧，管理人。你不能再在这工作下去了。我会设法修补你。你会在一个比这更好的世界里获得新生。”

他摇着结满疮疤的头说：“你的荒唐念头太不可信了。你破坏我的常规，然后要求我背离自己的岗位。为什么？为什么要我与你一起走，去面对一些未知的命运？别管我！让我自己为我犯下的错误赎罪吧，正如你的同类会因为你犯下的罪而惩罚你一样。”

“他们或许会吧，”卡拉低语道，“但是，首先我要让他们告诉我原因。”

她爬到小室里，手紧紧地握住生命魔杖。管理人把她关起来，然后发送了他的最后一宗货物。

管理人拖着身子，开始有步骤地关闭隧道。隧道里的工作区一个接一个地倒塌了。当大气呼啸着刮进倒塌的空间里，重力把他压向地面。他拼尽最后一丝余力，抬起一只胳膊关闭了自己。

# 《黑箱子》作者：西里尔·科恩布拉特

孙维梓译

福尔医生回家时，天气已经冷彻骨髓，他在黑咕隆咚的胡同里勉力蹒跚，打算悄然潜入家门。他腋下夹着一个棕色纸包，里面裹有一瓶劣质啤酒。这里是贫民窟，婆娘们大都披头散发，汉子们汗臭熏天；人们喝的本来都是这类酒，只有挣到外快时才肯买点威士忌，不过福尔医生这时仍然遮遮掩掩。

胡同里垃圾遍地，旁边篱笆洞里突然窜出一条黑狗，吓得福尔医生连连倒退。他本想对这畜生飞起一脚，结果不知怎的却踢中一块砖头，痛得他咕咚一声摔倒在地。纸包从腋下飞出，漫天酒气使医生明白瓶子已经粉身碎骨，尽管黑狗还在一旁狂吠，伺机进攻，但医生心疼得连狗都顾不上了。

他就这么趴在地上，用僵硬的手指尽力撕破纸包，从中掏出碎裂的瓶颈，还有几块玻璃碎片。然后摸到的是酒瓶的底部，幸而里面还残留那么一点点液体，当然这无法令医生高兴——他决定和这条恶狗算下总帐。

黑狗越来越近，吠声越来越凶，医生把瓶子搁一边，抓起玻璃碎碴没头没脑朝它掷去，大概有一块正中目标，因为黑狗哀嚎几声，就从篱笆洞里撤退了。这时福尔只牵挂剩下的酒，他万分无奈举起瓶底，凑到嘴边呷上几口，努力做到涓滴不漏，把幸免于难的啤酒统统舔进肚里。

“是该回去的时候了。”医生喃喃说，但是他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在这种天寒地冻的时刻，有什么能比一股暖流在周身扩散更令人愉快呢？

还是从那个篱笆洞——就是黑狗跳出来的那个洞口，又爬出一个三岁的女孩，女孩身套长衣，一瘸一拐走到福尔跟前直直盯住他瞧，脏兮兮的小手塞在嘴里。福尔医生依然还沉浸在愉快的暖流中，把小女孩当成自己的听众。

“我亲爱的，”他沙声说，“那实在是个荒谬的判决，”他一口气说个没完没了，“他们真不配担任法官。我开始在那儿行医时，谁都没听说过这种医生协会呢！他们蛮横地剥夺了我的行医资格，先生们，我倒要问问这么做公平吗？”

那小女孩听得无聊，就从地上捡起玻璃碎片玩耍。

福尔医生旁若无人地继续自言自语，没有听众并不使他窘迫。

“上帝，救救我吧！他们没有我的任何罪证，竟敢对我的抗议不理不睬。”他停下又想了一会，越来越觉得自己有理。寒风砭骨，现在他都没有钱买酒了。

福尔医生设法让自己相信：他曾在家里藏过一瓶威士忌，这酒正在某个角落等着他。每次当医生不愿回家时，就用这种办法来欺哄自己。“不错，不错，”他反复说服自己，“瓶子好像就藏在烟囱后面！不过我现在记忆力大不如前，买了那么好的威士忌竟搁在污水池旁，还忘得干干净净！真该死！”

福尔医生越想越坚定，瓶酒就在家里！当他单腿跪立站起时，背后传来尖厉的恸哭声——医生好奇地转过身，是那小女孩在嚎啕大哭。瓶子的碎片把她的左手划破一个大口子，鲜血流在衣服上，脚下已淌成红红的一摊。

福尔医生在一瞬间忘记了他的酒，只是时间不长：他又坚信家里排水管后面肯定有瓶酒在等着，他无论如何得先喝上一口再说，以后再来救助小女孩。于是他挪动另一只腿让自己站起，踉踉跄跄朝家里走去。

回家后他立即着手寻找那根本不存在的酒，狂怒中把书籍和碗盘摔得狼藉遍地。他用肿胀的拳头捶打砖墙，直至旧的伤疤破裂，鲜血淋漓。最后他坐在地板上哭诉，沉沉进入了连续不断的梦魇境地。

故事到了这里，我们暂时离开可怜的福尔医生，去到非常遥远的未来世界。

那里有位医术高超的希梅医生，其实医术是否高超在当时并不重要，因为技术的发展使任何人都能手到病除。

希梅医生一天忙碌下来，身心颇感疲惫。但他想起晚间和物理学家杰连斯博士的会面约定，于是就从病人住处带上药箱径直去了博士那里。

杰连斯博士的桌上放着一个奇特的柜子，手中还捏着小巧的控制器，看到希梅医生时他连头都不抬，只是请对方先自行坐下。

“这是什么玩艺？”希梅问，“能请教一下吗？”

“说出来吓你一跳，这是我正在发明的时间机。它能将物体送往过去……不过当局是禁止这么干的。”杰连斯不无自夸地说，“喂，你怎么把箱子搁到实验架上去啦？那里不能承重，交给我，我来让你开开眼界……”

杰连斯博士顺手把希梅的黑色药箱放进柜子里，关上柜门，又在控制器上这里那里揿动几下，等到再次打开柜门时，那药箱不见了！

“噫！我的箱子呢？”希梅医生好奇地问。

“我把它送回到２０世纪去了！”杰连斯博士开怀大笑，不过他的笑声持续得并不长久，因为很快他就发现自己无力把箱子再收回来。

“时间机器还存在不少问题，”杰连斯博士承认说，“而且我得在当局并不知情的情况下，靠自己摸索才行。今天恐怕拿不回你的黑箱子了，不过没关系，同你们医院仓库的埃勒打声招呼，就说先领一个新的，过几天等我拿回来再还给他好了。”

事情就这么拖下去了，因为杰连斯博士看来并不能马上实现他的诺言。

夜晚的噩梦已被白昼打断，福尔医生吃力地睁开双眼，发现自己坐在房间角落处，不知何处传来阵阵奇异的鼓声，医生激凌地打了个冷颤。但当他的目光接触到脚部时，却不禁哑然失笑——敢情鼓声是他脚后跟在地板上敲出的，是酒后发作的痉挛反应，接着医生又用血迹斑斑的手背擦擦嘴巴。

“后来那小姑娘怎么啦？”医生还在回想，“不错，我应该先包扎一下那孩子。”医生的视线落到房间中央突然出现的一只黑箱上，于是小姑娘的事又被忘掉了。“真是活见鬼，”福尔医生想，“两年前我早就把自己那个药箱给卖啦！”在伸手拖过箱子时，他马上明白这不是原来的箱子，也不知是怎么会到这里来的。医生的手刚一碰到箱锁，盖子就自动掀开：里面的医疗器械和药品沿着箱壁摆得密密麻麻，使整个箱子看起来很大。福尔医生实在纳闷，它们怎么能放得如此紧凑，这里肯定有不少别的诀窍。

“真是天大的喜事，”他想，“拿到当铺也许能卖个好价钱……”想到这里他不禁笑逐颜开。

“且慢，”福尔医生又决定，“还是把这些医疗器械先给当铺主瞅瞅，”因为医生觉得许多器械连他都见所未见：那些小刀、镊子、钩针、肠线、注射器等等……“太好啦，”医生兴奋地想，“可以把注射器单独卖给吸毒者，这样会赚得更多一些。”

医生打算马上动身上路，便想把箱子合上，可怎么也关不住，后来当他无意触及箱锁时，箱子居然自动盖上了！咳，科学发展得真快，不过尽管福尔医生十分惊讶，令他最感兴趣的还是箱子究竟能换到多少钱。

一个人只要目标明确，行动就会利索。福尔医生把箱子放到厨房桌上，再一次查看了那些药瓶。“不错，这种药对植物神经系统能起作用，”他喃喃说道。药瓶全都编了号，里面有一张写有各种名称的塑料卡，卡片左面是分门别类的不同系统，例如循环系统、肌肉系统、神经系统等等。福尔医生接着查看卡片后面，对应神经系统的那一栏下列举了各种药物——有促进性的，有镇静性的……在“镇定药”的那一行里有个17号，他顺手就找出这个小药瓶，用手抖抖索索地把瓶子从凹槽里挖出，倒出一粒鲜蓝色的小药丸，从掌心里一口吞下。

福尔医生惊讶不止，他全身竟是如此的舒畅甜美，这种飘飘欲仙的感受是他多年未曾体验到的！

“真灵光，”医生想，“现在我得马上去当铺，在那里卖掉箱子，再去买瓶酒。”他精神焕发地走在洒满阳光的大街上，沉重的箱子让他的手拎得生疼。

医生发觉自己甚至有点自豪，近几年来他已习惯像老鼠那般悄悄贴着墙根行走，早已失去自尊和自重——人只要一倒霉，什么都会离他远去。

“医生，等等，请过来一下！”一个尖细的嗓门叫住他，“我小女儿在发高烧。”

他的手被人拽往，转身看见是一个妇女，身上又脏又破，蓬头垢面，表情呆滞，完全就是这里典型的贫民模样。

“我……我……告诉你，我早就不行医了，”福尔讷讷地解释，可那妇女硬是不肯撒手。

“上我家来，来，医生，求求你，”她不住央求，扯住医生不放，“别犹豫了，请你给我女儿看一下，我愿出两块钱的报酬。”

这话使事情出现转机，医生最终同意让自己被带进一间屋里，迎面扑来的是一股腌白菜的臭味。他想这妇女肯定是刚搬来的，也许就在昨天。没错，否则她绝不会找他看病。这里人人都知道福尔医生不过是个酒鬼，连孩子都不肯信任他。不过眼下手中这个黑色手提药箱给了他信心，让他忘却自己是个胡子拉茬、衣服脏得令人不敢逼视的落魄人。

他看了看躺在双人床上的三岁女孩，床是刚刚新铺的，天晓得孩子平时睡在多么脏臭的垫子上。她正是昨天夜里的那个小女孩，根据左手上的绷带包扎就能认得出来，瘦弱的手上满是斑疹。医生用手摸摸肘部，发觉皮肤下肿起一个硬硬的、像是大理石一般的小块。小姑娘哇哇哭嚷起来，妇女也同样在大声啜泣。

“你最好走开点。”医生命令那女人，于是她抽抽噎噎地退了出去。

“不坏，两块钱就是两块钱，”他想，“我不妨用一些专业名词哄她一阵，拿到钱就让她把孩子送去医院。这小姑娘肯定在这种肮脏的环境下感染了链球菌之类，贫民窟的孩子大多在吃奶时就得病早早升天呢。”医生把箱子搁到桌上，伸手摸索钥匙，又很快醒悟过来：他只需碰碰那把锁就能把箱子打开的。医生从中取出一把剪刀，塞到绷带底下，努力不去触动痛处。然后动手剪开绷带，奇怪的是他极其轻易地剪开了那又粗又硬的布条。似乎不是他在剪，而是剪刀自行动作……

“真是，科学发达得这么快！”医生想，“简直比制作显微切片的刀子还快！”医生放下剪刀，低头察看伤口，不觉吹了声口哨。伤口处已经出现了脓疮！这有什么奇怪，瘦弱的孩子对任何感染都经受不住的。医生在黑箱子里忙忙翻找，想把脓疮刺穿并放掉一些脓液，这样做妈妈的就会相信他已帮了女孩的忙，也会舍得掏出钱来。不过万一到了医院，人家会问起是谁触动过伤口，也许警察还会来找他算账……要是箱子里有什么对症的药就好了。

他在卡片左边找到“淋巴系统”这一栏，在右边“消炎”一词下的格中，看到了“Ⅳ-Ｇ”的字样。他有点困惑莫解，又核对一遍，没错。但是箱子里并没有带罗马数字的药瓶，后来才弄明白这是指的Ⅳ号注射器。注射器带有针头，里面装着现成的药液，他把针筒的套筒推到筒壁刻度的G处，奇怪，药液并没有射出，只是在针尖处冒出一股轻烟——针头上其实并没有什么小眼！

福尔医生困惑地又试了一次，依然是淡雾缭绕，药液飞快地在空中扩散了。医生把针尖放到自己手臂上，发现注射时根本不必扎进皮肤，连打针的感觉都没有，但是臂上已经看见血点，鼓起一个小包，丁点不疼！

福尔医生决定冒险，给小女孩也打上一针。他凭借微弱的视力控制好药水的剂量，当针放在小孩手臂上时，她还在哭闹不休，仅仅两分钟过后，她就安静下来了。

“上帝保佑，还算好。”福尔医生这才擦了一把冷汗，意识到自己也许渡过了一场难关。果然那小女孩突然从床上坐起喊道：“妈咪，妈咪，你在哪里？”

医生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抓起女孩的手试试，体温正常，脉搏一点没有问题，她的伤口已经痊愈，溃烂的地方平滑如初！

“医生，我妹妹大概不会死吧？”医生听到身后传来年轻的女声，转身才发现在门口斜倚着一位不修边幅的金发姑娘，半笑半怒地瞅着他，“我听说过有关您的不少传闻，福尔医生，您甭想从我妈妈那里捞到一个钱子儿，因为您连猫都治不好，更别说孩子了。”

“真是这样吗？”医生反唇相讥，他想好好教训这个黄毛丫头，“请您自己过来看看我的病人再说。”

床上的小女孩还在嘤嘤哭泣：“我妈妈在哪儿？”这使那年轻的女无赖感到惊奇并睁大了眼睛。

“你好点啦，特丽纳？手不痛了吗？”她边走近床头边问。

“妈咪在哪里？”特丽纳还在叫嚷，“是他给我打了一针。”她顽皮地朝姐姐抱怨说，还用那只受伤的手指指医生，傻乎乎地大笑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姑娘说，“说假话可要天打雷劈的。医生，这里的每个婆娘都说您什么也不懂……根本不会给人看病。”

“我的确早就洗手不干了，”医生老实承认说，“不过今天正好要送个药箱给从前的同事，您妈妈又碰上了我，所以……”医生款款解释，一面把箱子合上，让它恢复成原来的大小。

“这箱子是您偷来的！”姑娘单刀直入地说。

福尔医生愤怒得连什么活都说不出。

“不会有人愿把这么贵重的东西委托给您，我刚才已经瞧出您眼中的虚弱与狡猾，什么受朋友之托，全是扯谎！我知道这是偷来的。要是不让我也插上一脚，就上警察局告您！这样的箱子起码可以卖到２０到３０元呢。”

正在哭泣的母亲偷偷朝房里张望了一眼，看到小女儿正在床上叽里呱啦说个不歇，就欢天喜地大喊起来。她冲进房间，跪在地上做了个简短的祷告，然后扑过去亲吻医生的手，喋喋不休地说着感激话，把医生拖到厨房去。福尔医生不顾姑娘的冷眼旁观，同意来到厨房，同时拒绝了母亲端来的咖啡、茴香饼和香烟。

“你只需给他酒喝就行喽！”金发姑娘挖苦说。

“好的，好的，马上就有。”母亲喜悦地尖声说，“想喝葡萄酒吗，医生？”于是一眨眼的工夫她就把一瓶深褐色的酒放到桌上，姑娘看到医生急不可耐地把手伸去时，在一旁嘿嘿冷笑。

福尔医生意识到姑娘这么快就掌握了他的弱点，不禁生出悔恨心理，加上对这次成功的自豪，他猛然从酒瓶缩回手，还说出下面这番话：“真抱歉，谢谢，我可没有这么一大清早就喝酒的习惯呢。”他胜利地朝姑娘瞧瞧，看到她惊讶不已，感到乐不可支。后来母亲千恩万谢地塞给他两元钱，说：“医生，我知道这点钱对您来说算不上什么，不过您会再来看看特丽纳吗？”

“那当然，我一直把对病人的随访看成是自己的职责。对不起，我不得不走了。”医生说完便抓起箱子，想走得越快、离开这酒越远越好，他还想摆脱这无耻的姑娘。

“别那么着急嘛，”姑娘说，“我和您可是一路的。”于是她跟着出来，福尔医生假装没看见她，但她一把死命抓住箱子不放，于是医生只得煞住脚步。

“听我说，小乖乖，”医生企图劝阻她，“也许您是对的。坦白说，连我都记不清这箱子是怎么落到我这里的了，但是您还年轻，对钱不会那么在乎……”

“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姑娘说，“要么我去报警，要么咱俩四六分成。知道谁得四成吗？就是您，医生！”这时福尔除了自认失败以外，已无计可施。

他俩一起去了当铺，姑娘的高跟鞋在沥青路面上橐橐直响，一路小跑才跟上医生的大步，但她对箱子始终不肯松手。

可到当铺后他们遇到了始料不及的打击。

“这种玩艺我吃不准，”当铺主说，巧妙的箱锁并没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我从来没有收购过这类货色，不会是什么日本的伪劣产品吧。建议你们上别处试试，本店向来只收正宗货。”

另外一家旧货店只愿出一元钱的价格。原因同上：“我是老板，不是收藏家。我买进是为了要卖出，但是这东西能卖给谁，难道卖给那些从来没见过医疗器械的人吗？正规医生又不会上我这里来。你们是打哪弄来的？不是来路不明，瞎折腾来的吧！”

他们当然也不愿以一元钱的价格出售。

“怎么办？”医生问年轻的姑娘，“您该满意了吧，箱子是卖不掉的。”

姑娘紧张地思忖这个问题：“别着急，医生，有些情况我还没有弄清楚，还没有山穷水尽……我想当铺对这些东西可能是外行！”

“外行，这可是他们的本行呢，谁也闹不清箱子是从哪来的……”

姑娘用魔鬼般的机灵打断他的思路，她果断说：“我看得出，您对箱子也同样一窍不通，对吗？走，这东西肯定很稀罕，虽然不知道究竟能值多少，但绝不能轻易脱手。”

医生勉强跟姑娘进了咖啡店。她不顾别人的好奇目光，当众打开手提箱——它占据了几乎整张桌面——一件件地检点整理。她从凹槽取出钩子看看，鄙夷地扔到一旁，又拿出扩张器，也不屑地搁在一边，然后掏出一把助产钳凑到眼前：她看到了医生老眼昏花没发现的东西！福尔医生只发现姑娘的脸色骤变，她小心翼翼把钳子放回，然后同样仔细地让钩子和扩张器都物归原处。

“您究竟看见了什么？”医生问。

“是美国制造的，”姑娘的声音显得沙哑，“出厂日期竟是２８５０年７月！”

医生想说她一定是看走了眼，或是误解了上面的意思。

但后来他不得不承认姑娘并没有搞错。

“知道我在想什么吗，医生？”姑娘突然调皮地问，“我要好好学习，医生，因为以后我俩要长期合作了。”

福尔医生并没理会这话。他正在捻动那张塑料卡，卡片已在困难时两次助了他一臂之力。卡片上有个小小的凸点，只要轻轻一按，凸点就会咔嗒一下移到反面。医生惊愕地发现，每次凸点移位时，卡片都会显示出不同的字句。例如，咔嗒：“柄上带有蓝点的刀子专供肿瘤手术之用。诊断肿瘤时应使用编号为７的肿瘤确定器……”咔嗒：“外科手术针上没有针眼，用手执住针柄，针尖放在准备缝合的伤口处，就能自动缝合并打结……”咔嗒：“助产手术钳的前端应放在子宫的宫颈处，当手放松后，钳子能自动进入深处并适度张开……”咔嗒：“……”

关于后面的情况，我们不妨引用当地报纸的一篇特写《医学的奇迹》：

本报记者弗拉丽最近撰写过不少深受读者欢迎的系列报道，全都是揭露性的。她成功揭穿过１２个地下医生及江湖郎中的黑幕，不过这一次记者郑重声明：伯耶德·福尔医生是一位真正的医生，堪称卓越二字。

关于福尔医生的情况，记者早已有所耳闻。根据医生协会伦理委员会的有关资料，福尔医生在１９４１年７月就失去行医的权利，当时他被认定为招摇撞骗。有病人控诉说福尔医生曾把一些小毛病说成患了癌症，吹嘘自己能够治愈，以此诈骗钱财等等。

当福尔医生丧失医生资格后，他长期销声匿迹，但不久前医生东山再起，还开设了一家私人诊疗所，地点位于城里上流住宅区内，是一套带家具出租的住宅。

本报记者去了东大街８９号的诊所。她深信那些医生都只会夸大病情，然后保证帮病家摆脱痛苦，索取巨额报酬……她预料将看见凌乱不堪的房间，肮脏的器械，反正都是地下医生们普遍存在的通病。

可是福尔医生的诊所却是无可指责地整洁。接待室布置优雅，办公室雪白耀眼。一位迷人的金发姑娘安琪自称是福尔医生的助手，和蔼可亲地接待了记者。在写下姓名及地址后，询问她哪里不舒服。和过去一样，记者声声抱怨说，背上简直是钻心般的疼痛。安琪很快就把她带往福尔医生的办公室。

记者很难相信此人竟有不光彩的过去，因为这位白发苍苍、个子略高的老人具有睿智的眼神，花甲年纪，气度不凡。他友善地和记者握手，谈吐中完全没有巫医们常见的巴结谄媚和虚情假意。

福尔当然也询问了病情。他立即着手检查，让记者脸朝下躺到床上，在背部放了一个器械。隔一会便说出让记者吃惊的一番话：“亲爱的，对您这种疼痛我很抱歉，没能查出任何病因。我只能猜测某些疼痛曾引起您的神经失调。如果您依然感到不适，那只好建议去找心理医生或精神病专家，我可无能为力。”

医生的坦率使记者大为泄气。难道他已看破她是来暗访的？于是记者又换用另外一招：“医生，我还是想请您好好查查。我常感衰弱无力，能不能给开点滋补药？”对于这种诱惑，百分之百的江湖医生的反应千篇一律：因为这是他们发财的大好机会。记者曾反复试验，百试百灵。当然记者的确在幼年得过肺结核，左肺至今还留有钙化点，但是无碍大局。

福尔医生同意再次检查，他从箱内取出许多器械——使记者大开眼界。最初的一个器械上有刻度盘，连出两根带有小吸盘的细导线。医生把两个吸盘贴在记者双手上，让姑娘记下刻度盘上的读数，医生接过后和姑娘低声交换了几句意见，就对记者说：“亲爱的，您的左肺有点小问题，不过并不严重，我想进一步查查是怎么回事。”

他从桌上拿起一个类似扩张器的东西，平常只是用来扩大耳孔和鼻孔。记者刚想打听，安琪已经说：“我们有条规矩，检查肺部时得蒙上病人的双眼。您大概不会反对吧？”惊奇的记者头上被绕上绷带，忧心忡忡地等候下一步。

直到现在记者也无法准确说清当时究竟发生过什么。她的眼睛是被蒙着的，起初似乎有个冰凉的物件触及左肋，然后凉意竟然透入体内，在咔嚓一声后寒冷消失了。她听到福尔医生说：“您左肺上有些钙化点，倒也无碍，但您正当壮年，活动量较大，需要更多的供氧，所以请您静静躺着，我马上就来处理这个问题。”

我们的记者再次感到有冰凉的物体深人体内，不过时间更长一些。“我需要肺泡组织和一些血管胶。”记者听到福尔医生这么说。后来寒冷的感觉消失，助手解开了蒙布。医生对她说：“一切都过去了，我们去除了您的那些纤维性病变，还补充了一些肺泡组织，只有通过它们才能使氧气进入血液。至于您所说的背部疼痛，最好还是去找找附近的心理医生，进行心理治疗为好，千万别去找那些江湖郎中。”

记者起身后，根本没能发现身上有任何伤口或缝线。

医生的自信使记者震惊。当她问及该付多少钱时，医生只是让她交给安琪５０元。后来记者提出要请医生开张收据，列举所有治疗事项时，福尔医生很爽快地写下：“从左肺移去钙化点并植人肺泡”，还在上面签下自己的名字。

离开诊所后，记者立即去找某位知名医生，这位肺病专家曾检查过她的肺部。记者设想如果把“手术”后的调光照片与从前照片相比较，就能揭发出福尔医生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大骗子。

尽管专家非常忙碌，依然抽出时间接待了记者。当记者向他讲述这次奇异的手术时，专家放声哈哈大笑，不过当他把前后的胸部X光片反复对比后，他再也没有笑出声。这一天总共拍了六张调光片，结论完全相同：记者左肺上的钙化点，１８天前在照片上还极为清晰，现在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在原处是健康的肺部组织。专家说现代医学的实践还从没见过这种情况，但他并不赞成记者说这种奇迹是福尔医生创造的。

但本报记者坚持说根本不可能有其它原因，她认为伯耶德·福尔医生不论过去如何如何，现在的确是个天才，他所采用的超凡方法使记者对此深信不疑。

福尔医生已习惯与安琪合作。姑娘变得高雅文明，福尔医生的声望也与日俱增，医生家里的病人越来越多。后来出于业务需要，就在富人区租下房子开办了私人诊疗所。

只是安琪过于渴望金钱，她甚至梦想自己有朝一日能掌握美容外科手术，专门在富婆脸上去除皱纹等等。和安琪不同的是，福尔始终认为黑箱子只是暂时归他们所有，但安琪并不同意这种说法。

她的帐目管理得有条有理，也善于提出建议，例如迁入富人区，开办私人诊所等等。他们的收入也大量增加，使安琪得以实现貂皮大衣和豪华汽车的梦想，不过福尔对物质享受不太关心，他靠药物已戒除了酒瘾，现在考虑的只是如何弥补自己的过去。

“黑箱子应该成为全人类的宝贵财产。”他想，安琪迟早会同意他这个建议的。

这时安琪打开前门进入室内，一位胖夫人紧跟在她后面。

“医生，”安琪问好说，“请允许我向您介绍卡尔文夫人。”

“安琪小姐经常提起您，医生，还有您那卓越的医术。”贵妇人气喘吁吁地说。

安琪连让医生开口的机会都不给。

“对不起，卡尔文夫人，”她很快说，“我们得暂时离开一下。”她握住医生的手，带他去接待室悄声交代说，“我知道，医生，您可能对我会很生气，不过这样的机会是不能错过的。我在美容学校的体育课上结识了这位夫人，她是寡妇。死去的丈夫在黑市上发了大财，所以她有的是钱。我对她大讲特讲您能够通过按摩消除颈部皱褶的方法，不妨这么做：蒙上她的眼睛，用手术刀切开颈部皮肤，拿去多余的脂肪。当她看到皱褶消失时，就会心甘情愿地交纳５００元。医生，求求您照我的话办，我们一向不是合作得很愉快吗？”

“好吧，这次就听你的。”医生说，他考虑即将向她公布自己的建议，眼下不妨让她一点。

后来卡尔文夫人没等医生进门，就疑虑重重地问：“您说通过按摩能完全消除颈部皱褶吗？”

“那当然，”医生斩钉截铁说，“请您躺下来。安琪小姐，用无菌绷带蒙上卡尔门夫人的眼睛。”福尔医生不想多废活，向安琪打了个手势，取出必要的器械，递给安琪两个小钩。

“我只要一切开，你就把钩子放到切口的两侧，”医生压低声音说，“让钩子拉大切口，按照我对你说的去做。”

福尔医生把皮肤手术刀举到跟前，把刻度调节到“3厘米深”，当他想起上一次曾用这把刀切除过歌剧演员的咽喉癌时，不禁叹了口气。

“您不会有什么麻烦的。”他一边安慰卡尔文夫人，一边划了一个试探性的切口。

卡尔文夫人显得局促不安：“医生，我的感觉很奇怪，也许您不是在按摩吧？”

“是在按摩，卡尔文夫人，是的。”医生疲倦他说，“对不起，这时请别讲话。”

他示意安琪拿好钩子作好准备。手术刀已切深到3厘米处，他神奇地切断皮下层的组织，又避开大小血管和神经，直达多余的颈部脂肪。医生始终感到困窘，用这么先进的器械竟然只是用来为富婆美容。

他用手术刀割除脂肪后，安琪立即用钩子保持切口不致合拢，让里面的肌肉全部暴露在外，接着医生又用注射器打了一针，让喉部的肌肉恢复应有的弹性。

医生一放下手术器械，安琪就取下卡尔文夫人眼上的绷带。

“好啦！”她高兴地说，“现在您可以去接待室，用镜子欣赏自己了……”

卡尔文夫人不待多说，她疑惑地摸摸下巴，就飞奔去了接待室，在那边发出欢天喜地的嚷声。

福尔医生只是撇撇嘴，而安琪则笑着说：“我马上就去收钱，放心，您今天不会再见到她了。”

安琪走了，医生再次沉入深思……

他的思路被安琪所打断。“５００元！”她漫不经心地说，“知道吗，我们每次都可以赚到这么多呢！”

“我早就想和你谈谈。”医生认真地说。

姑娘的眼中闪出一丝惊愕。

“安琪，你是个聪明的姑娘，知道我们是无权把箱子永远留在这里的。”

“别说下去，”安琪打断他说，“我疲倦了。”

“不，不，我早就有这种感觉，把箱子占为己有的时间太久了，器械……”

“闭嘴吧，医生，”姑娘低声说，“别说了。”她的脸上的凶狠表情使人重新想起那来自贫民窟的泼辣姑娘，尽管她最近受过不少教育，外表举止也变得文雅，但难以消除她内心深处的烙印：婴儿期的无人理会，童年期在胡同里的耳濡目染，少年期的沉重劳动，还加上各种下流习俗的感染。

医生摇摇头，力图驱赶所见到的不快形象。

“我想现在就把一切都对你挑明了，”他说，“言归正传。我已作出决定：把全部器械上交给外科学院。我们挣的钱已经够了，你完全可以给自己买上一套房子，而我只想搬到暖和一点的地区去住。”

医生对姑娘十分生气——真没教养，看来不大吵一顿硬是不行！但下面的事情是医生万万不曾料到的。安琪的脸蛋扭曲变形，她一言不发抓起黑箱子就走。医生急追上去，一把拧住她的胳膊，于是她破口大骂，另一只空手竟抓破他的脸皮。混乱中不知是谁碰到了箱锁——于是哗啦一声盖子敞开，里面大大小小的东西撒得满地都是。

“瞧你都干了些什么！”医生大声嚷道，但安琪这时仍不肯松手，医生堵住了她的去路，因为他正弯腰拣起贵重的器械。

“真是愚蠢之至！”他难过地想，“怎么会闹成这样……”

这时医生感到背上一阵剧痛，紧接着就倒了下去。他的目光开始暗淡。“愚蠢的姑娘，”他嘶哑地说，“你干出什么蠢事哪……”

安琪望着缩在地上医生的尸体，脊背上戳着那把６号手术刀：“６号刀能穿透所有人体组织，专作切割截断之用，在接触活体时需格外小心，能破坏血管及神经……”

“我是无心的！我哪里知道用的竟是这一把……”安琪呆呆地想，她浑身冰凉，立刻想像到即将出现的警察和调查人员，无论她怎么说，但真相终将大白，法庭将进行审判，律师将进行辩护，陪审团将认定她有罪，最后报纸上将登载说：“金发的凶手得到应有的惩处。”她将沿着一条无人走廊行走，尽头的铁门后面就是电椅，所有的宅第、汽车、服饰，甚至日思暮想的白马王子都将化成泡影……

但这仅仅是模模糊糊的几段电影镜头，安琪很快明白她该怎么做。她断然从箱子里取出焚烧器：“专为消灭纤维性病变及其它肿瘤，只要轻轻打开开关……”不管什么东西只要一接触焚烧器，就会响起刺耳难听的吱吱声，接着就是一阵没有火焰的火花，一切就统统消失了。安琪果敢地开始工作，还好，地上的血迹只有少许……三小时后她完成了骇人听闻的毁尸灭迹。

这夜她无法成寐。心神不定，被恐怖折腾得没完没了。不过次日早上起身时就已恢复如初，似乎世界上从来就没存在过什么福尔医生。她用完早餐，细心打扮一番，一切照常进行。过两天她再打电话给警察局，说福尔医生醉醺醺地从家里出去至今未归，她非常担心等等。

安琪曾约卡尔文夫人上午１０点钟前来，她原打算说服医生再进行一次手术。现在不得不自己干了，反正迟早都得这样。

卡尔文夫人来得比约定时间更早。

“医生嘱咐今天让我按摩，事实上除了第一次，后面就不一定非要医生亲临现场。只要正确掌握方法，谁都可以按摩。”安琪厚颜地解释说。但是她突然发觉黑箱子敞开在那里，而卡尔文夫人随着她的视线也看到了箱子的内容，她惊恐地问：“那里面是什么？”她问道，“您打算用这些手术刀来对付我吗？我一直有点怀疑，总感到事情十分蹊跷！”

“对不起，亲爱的卡尔文夫人，”安琪说，“请听我说，您其实对按摩一点也不理解……”

“别再谎称什么按摩啦！”夫人用尖嗓门叫嚷说，“你们是对我动了手术的！医生这样干，有可能会要了我的性命！”

安琪一言不发，从箱中取出一把小号皮肤刀，在手臂上划上一刀。刀刃刺穿皮肤，但没留下任何痕迹！难道这还不足以使老太婆相信吗？……

但是卡尔文夫人更加惊骇万分：“您在干什么，玩什么魔术不成？”

“请看清楚一些，夫人，”安琪试图说服，她死也不想放弃那５００元，“仔细看看就能发现它是怎么透过皮肤进行皮下按摩的，保证无害。它能直接作用于脂肪，而通常按摩最多只能使皮下的脂肪软化。这是我们的秘密武器，光在表层按摩能得到昨天那种神奇功效吗？”

卡尔文夫人的嗓门略为降低：“不错，你们的效果的确很好，没话说，”她摸摸脖子承认道，“但是刀子划过您的手臂是一码事，而划过脖子又是另一码事！不然您先在自个脖子上试试……”

安琪镇定地微笑着……

作为医院仪器保管员的埃勒每天都得按例检查一下控制台，他突然发现有某个医疗箱下面亮起警报信号。一开始他并不信任自己的眼睛，这种事简直从来没有发生过！箱子编号是多少？“啊，６４７１０１号，就是它。”埃勒很快查到了所需的信息。不错，是那个箱子出事了。

埃勒赶紧报告保安处。

“装有成套设备的６４７１０１号医疗箱，”他对处长说，“被用来杀了人。那箱子是希梅医生几个月前丢失的，”

处长非常生气：“马上派人去找希梅医生，问清是怎么回事。”

但是希梅医生的答复使处长更为惊讶——黑箱子和凶手目前根本不在他的管辖范围之内！

后来埃勒在控制台旁站了好一阵子，他决定动手切断警报信号灯的能源，从网络上卸载６４７１０１号医疗箱。埃勒拔去插头，于是红色信号灯随之熄灭。

“怎么样？”卡尔文夫人嘲笑说，“敢于对我的脖子动刀，那么对自己难道就胆怯了吗？”

安琪只是对她妩媚一笑（那笑容后来实在使殡仪馆的工作人员毛骨悚然）。她自信地把皮肤刀调节到３厘米深，对刀子将只切开皮肤深信不疑，它会神奇地避开血管和神经……

安琪微笑着把刀子在脖子上一抹，锐利的刀刃一下就切断所有的血管，深达气管及食管，就这样结束了她年轻的生命……

后来警察来了，当他们劝慰大哭不已的卡尔文夫人时，发现所有的手术器械都已蒙上一层铁锈，所有的药剂，连同血管胶，肺泡组织等等都成了黏乎乎的黑色物体或黏液。警察打开瓶子时，里面散发出的只是一股令人作呕的腐臭气味。

# 《禁忌新娘》作者：尼尔·盖曼

译者：lizhenjie

一

深夜，在世界的某个地方，有一个人在伏案写作。

二

她沿着车道狂奔，脚下的石子喀嚓作响。夜风冰凉刺骨。她吃力地喘着粗气，心脏“砰砰”地直跳，几乎要从胸腔中崩裂出来。她眼睛紧盯着前方远处的房屋，顶层房间闪烁着一点光亮。正是这点烛光像吸引飞蛾一样吸引着她扑向那里。在她的上方，房屋后面树林的深处，传来夜行动物高一声低一声的叫声。在她身后的路上，她听见有某种东西发出短促刺耳的尖叫。她希望这是某种猛兽捕获的猎物发出的叫声，但是她拿不准。

她头也不回地拼命向前奔跑，仿佛传说中的地狱就在她的脚下。终于，她来到了一座破旧庄园的门口。在黯淡的月光下，白色的柱子仿佛巨兽的骨架。她紧紧抱着木头门框，大口喘着粗气，同时扭头向来路远处张望，好像在等待着什么。她开始急促地敲门，起先还有些胆怯，接着越敲越重。敲门声在庄园里回荡。听着敲门的回声，她觉得好像是别人在敲另一扇门，那声音沉闷、毫无生气。

“喂！”她高声叫道，“有人吗？请让我进去。求你了，我求求你了。”她听到自己的声音已经变调了。

顶层房间闪烁的灯光渐渐变暗，接着消失了，然后又出现在下一层窗户里。有一个人举着一只蜡烛，烛光走到房屋的深处又看不见了。她努力保持镇定。时间好像过了一个世纪那么久，终于她听到大门里面传来了脚步声，同时瞥见从关不严实的门缝里透出的一点亮光。“你好。”她说。 “在这个永夜之夜，是谁在叫？是谁在敲？” 里面的人说话了，冷冰冰的声音好像历经千年的枯骨又干又涩。

听到说话声她没有感到一丝的安慰。她朝四处望了望笼罩着房屋的黑夜，然后又鼓起勇气，将乌黑油亮的头发撩到脑后，说：“是我，阿梅莉亚·厄恩肖。前不久我的父母刚刚去世，我现在是去法肯米尔勋爵家为两个孩子——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做家庭教师。我去他在伦敦的家中面试时，我发现他注视我的眼神非常冷酷令人很不舒服，但又让人久久不能忘怀，而且他那张鹰脸更是频频出现在我的梦中。”

“那么在这个千夜之夜，你来这儿干吗？法肯米尔城堡离这儿足足有二十里格（注：一里格相当于三英里），位于这片荒原的另一端。”

“那个马车夫脾气特别坏，而且还是个哑巴，或许他是假装的，一路上他一句话也没说过，只是有时叽叽咕咕不知嘟囔什么。我坐在他的车上走了大约有一英哩左右，我估摸差不多有一英哩，然后他向我打手势表示他不再向前走了，他让我当时就下车。我不肯，他就一把将我推下马车，然后用鞭子抽打可怜的马让它狂奔起来。就这样他驾着马车沿着来路又回去了，还带走了我放在车上的箱子和几个包裹。我在后面叫他也不回来。我隐隐觉得在身后幽暗的树林里有一个黑影在晃动。然后我看见你的窗户有亮光，我……我……”说到这儿她再也撑不下去了，她开始抽泣起来。

“你的父亲，”声音从门的另一边传过来，“是休伯特·厄恩肖阁下吗？”

阿梅莉亚急忙收起泪水回答道：“是，是，就是他。”

“那你——你说你是个孤儿？”她想起父亲，想起父亲的粗花呢夹克衫，想起父亲被卷进漩涡撞到岩石上从此永远离开了她。

“他是为救我母亲而丧生的。他们俩都被淹死了。”

说到这儿她听到钥匙转动锁眼发出轻微的“咔哒”声，然后是“轰”的两声拉铁门闩的声音。“欢迎你，阿梅莉亚·厄恩肖小姐，欢迎来到你的无名祖屋。啊，欢迎——在这个永夜之夜。”话音刚落门开了。

开门的男人手持一盏黑色油灯。摇曳不定的灯光由下而上地照在他的脸上，给人一种诡异恐怖的感觉。或许他就是那个拿灯笼的杰克，她暗暗地想，不然就是手持利斧的凶手。他打手势叫她进来。“你为什么总是说‘永夜之夜’？我已经听你说了三遍了。”他一言不发地盯着她看了一会儿，然后用一个骨灰色的手指又做了个进来的手势。她刚踏进门槛，他就将油灯凑到她的脸前，那双直愣愣地看她的眼神即使不疯也决非正常。他似乎是在审查她，不过最终他点点头嘟嘟囔囔地说了一句“走这边”。

她跟着他走进一条长长的走廊。借着油灯忽明忽暗的光线，她发现四周尽是些诡异的阴影，落地的大摆钟、单薄的椅子和桌子在飘忽的灯光下跳跃起舞。老人摸索着钥匙链，哆哆嗦嗦地打开楼梯下方墙上的一扇门。门里面黑糊糊的没有一点亮光，很久以来一直被封闭的霉味和灰尘味混杂在一起迎面扑来。

“我们到哪去？”她问道。

他点点头，仿佛没有听懂她的问话。然后他说：“有些东西就是它们现在的样子，而有些不是它们表面的样子，还有些只是看起来像是它们表面的样子。注意我说的话，要好好注意哦，休伯特？厄恩肖的女儿。你听懂了吗？”

她摇摇头。他头也不回地继续向前走去。

她跟随着老人走下楼梯。

三

在那个遥远的地方，夜深人静，一个年青男子用力将羽毛笔摔在稿纸上，乌贼墨墨水玷污了纸上的文字和锃亮的桌子。

“这不行，”他沮丧地说。他的手拍在他刚刚用纤细的食指沾着墨水画的圆圈上，棕色的柚木桌颜色变得更深了。接着他又不假思索地用手去揉鼻子，结果鼻梁上留下了一块污渍。

“先生，还不行吗？”男管家不知何时悄无声息地走了进来。

“还是像上次一样，图姆布斯，幽默像幽灵一样不期而至。每一个字都像是自我嘲讽。我发现我正在嘲弄传统文学，并且拿我自己以及整个写作职业搞笑。”

男管家目不转睛地看着年轻主人，说：“先生，我以为幽默在某些圈子里是很受推崇的。”

年轻人双手抱着着脑袋，忧心忡忡地用指尖揉擦前额。“这不是我要说的问题，图姆布斯。我现在要做的是努力让我写的东西贴近生活，真实地再现这个世界以及人类的境况。可是每当我写作的时候，我发现我像小学生一样沉湎于模仿和嘲弄我的同行的怪癖。我写的东西毫无趣味。”他把墨水抹得满脸都是。“毫无趣味。”

这时，从房子顶部的禁屋里传来一声瘆人的嚎叫，回声穿透整个宅院。

年轻人叹了口气，说：“图姆布斯，你最好去给阿加莎婶婶喂点吃的。”

“好的，先生。”

年轻人捡起羽毛笔，用笔尖随意地挠了挠耳朵。

在他的身后，幽暗的灯光下挂着他远祖的肖像。肖像上画的眼睛早在很久以前就已经被小心翼翼地剪掉了，现在画布上目不转睛地盯着作家的是一双货真价实的真眼睛。那双眼睛闪烁着金褐色光芒。如果年轻人转过身看到的话，他也许会以为这是某种猫科动物或畸形猛禽的金色眼睛。这是一双非人类的眼睛。但是年轻人没有回头，而是不知不觉地伸手取了一张新的稿纸。他将羽毛笔伸进玻璃墨水瓶中，然后重新开始写作。

四

“原来如此……”老人说着将油灯放在静静地矗立在一旁的风琴上。“他是我们的主人，我们是他的奴隶。虽然我们假装是自由人，但实际上我们不是。每当时辰一到，他就会索要他渴望的东西。我们的职责、同时也是我们不得不做的就是为他提供……”他突然浑身颤抖了一下，接着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简单地说道：“为他提供他所需要的一切”。

暴风雨越来越近了。蝙蝠状的窗帘抖动起来，打在没有玻璃的窗户框上窸窣作响。阿梅莉亚放在胸前的手紧紧抓着一条花边手绢，手绢上绣有她父亲的名字。

“那，那个大门？”她小声问道。

“大门在你祖辈时就已经锁上了。他在消失前下达命令，这扇门永远不许打开。不过确实有人说在地下室里有一条地道通往墓地。“

“那…弗雷德里克先生的第一任妻子呢？”

他悲哀地摇了摇头，说：“她先前是一位技艺平平的拨弦键琴演奏家，但是后来完全疯了。他说她已经死了，也许有些人相信他的说法。”

她自言自语地重复他说的最后几个字，然后抬起头望着他，眼里透出一种生疏的决绝目光。“他要的是我？现在我知道我为什么会来到这里了。你说我该怎么办？”

他仔细地查看了一下四周空荡荡的大厅，然后急促地说道：“赶紧离开这儿，厄恩肖小姐。趁现在还有时间，赶紧离开。为了你的生命，为了你的永生。”

“为了我的什么？”她问道。

但是话音未落，她深红色的嘴唇甚至还没来得及闭上，老人已瘫倒在地上。一只银制的弩箭从他的后脑勺直贯脑门。

“他死了，”她惊惶失措地说。

“确实如此，”一个残忍的声音从远处传来。“不过他早在今天以前就已经死了，姑娘，而且我认为他已经死去很长时间了。”

她惊恐地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尸体，尸体在她眼前开始腐烂。首先是肉从尸体上一片片剥落下来，继而腐烂直至化成水，然后是骨头碎裂变成粉末。最后什么都没有了，原来躺着尸体的地方只剩下一滩散发着恶臭的污迹。

阿梅莉亚在污迹的旁边蹲下身子，用手指尖去触摸那令人恶心的污渍。然后她舔着手指做了个鬼脸，说：“不管你是谁，你看来都是对的，先生。我猜他肯定已经死了半个多世纪了。”

五

“我努力地想写一部尽可能反映现实生活的小说，” 年轻男人对女仆说，“但是结果写出来的却是一堆废话。我彻底失败了。我该怎么办？你说，埃塞尔，我该怎么办？”

“我真的不知道，先生。”女仆回答道。这位年轻漂亮的女仆是在几个星期前的神秘时刻来到这座大庄园的。她拉了几下风箱，壁炉里火苗开始呈现出淡淡的橙色。“还有事吗？”

“好了，没事了。”他说，“你可以走了。”

姑娘捡起空了的煤筐，迈着稳定的步伐走出起居室。

年轻男人没有回到写字台前，而是站在壁炉旁呆呆地望着壁炉台上的骷髅头和一对交叉挂在骷髅头上方墙上的剑。他陷入了深深的沉思。突然炉膛里有一块煤爆裂成两半，火苗摇曳着发出噼啪作响的声音。这时他听到身后有脚步声走近。年轻人转过身，“是你？”

面对他的人几乎就是他的翻版。花白的赭色头发表明他们具有相同的血缘。陌生人的黑色眼睛透着狂野，任性的嘴角却带着奇怪的坚韧神情。

“对，是我！你的哥哥，你认为已经死去多年的哥哥。但是我没有死，现在我回来了，哈哈，从那个最好永远也不要去的地方回来了，我要拿回实际上属于我的东西。”

年轻男人的眉毛向上挑了挑，说：“我明白了。好吧，如果你能拿出证据来证明你是你所说的人，那么这里所有的一切就毫无疑问都归你。”

“证据？我不需要证据。我的权利是与生俱来的权利，是血缘和死亡赋予我的权利！”说着他从壁炉上方取下双剑，将其中一支剑柄向前递给他的弟弟。“从现在开始你要小心了。但愿强者胜。”

剑在炉火的映照下闪烁着寒光。随着剑向前刺出或回手格挡，它们时而轻轻地交织在一起，时而又发出重重的撞击声。剑花飞舞仿佛是在表演一场精美绝伦的舞蹈。优雅时像跳小步舞，温文尔雅慢条斯理时像举行宗教仪式，狂野时又如同凶神恶煞般，让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

开始他们在屋里绕着圈子打斗，打着、打着他们上了夹楼，而后又到了大厅。他们一会儿从窗帘或吊灯上飞身跳下，一会儿又在桌子上窜上跳下。

哥哥显然要比弟弟有经验得多，剑术也比弟弟老到。不过弟弟的精力更加充沛，一招一式也更加沉稳，逼得他的对手不住的后退，手里的剑胡乱劈砍一气失了章法，最后被逼得退到熊熊燃烧的炉火旁。情急之下的哥哥伸出左手抄起拨火棍狂乱地向弟弟舞去，而弟弟姿态优美地低头闪过，同时剑向前刺穿了哥哥的身体。

“我完了。我现在是个死人了。”弟弟点点满是墨渍的脸。“也许这是最好的结果。说实话，我其实并不想要这房子或是这土地。所有我想要的，我想，只是安宁。”他躺在那儿，猩红色的鲜血流淌在灰色的石板上。“兄弟，握住我的手。”

年轻男人在他身旁跪下，紧紧握住正在慢慢变冷的手。

“在我即将进入无人能跟随的黑暗之中时，我有几件事情必须告诉你。首先，由于我的死，我确信置于我们家族的诅咒从此不复存在。第二……”他的呼吸开始变得急促，喉头发出汩汩的喘息声，几乎说不出话来。“第二件事……是……阴间里的东西……当心地下室……老鼠……随之而来的……”

话未说完，他头一下歪在石头上，眼睛向后一翻，从此阴阳两隔了。

屋外，“呱——呱——呱”传来三声乌鸦的叫声。

屋内，一种诡异的乐声从地下室袅袅升起。所有这一切预示着该来的已经来了。

弟弟再一次希望自己是家族合法的继承人，他拿起呼唤仆人的铃铛摇起来。铃声还未落，男管家图姆布斯已然站在了门口。

“把它弄走，”年轻男人吩咐道，“好好地安葬。他是为了救赎自己，或许是我们俩而死的。”

图姆布斯一言不发地点点头表示他都明白。

年轻男人走出起居室进了镜厅。镜厅里的镜子早已被小心翼翼的移走了，镶着木板的墙壁上还残留着曾经挂过镜子的痕迹。此时，他确信这里只有自己一个人，于是大声地自言自语起来。“这正是我要写的东西，”他说，“但是如果我的故事里有这样的情节——实际上这种事情每时每刻都在发生着，我一定会情不自禁地毫不留情地对它进行嘲讽。”说着他一拳打在曾经挂着六角形镜子的墙上。“我这是怎么了？我怎么会这样？”

从屋子顶头的黑色窗帘后，高处的橡木房梁上，以及墙裙的后面，传来不知是什么东西急促的奔跑声以及含糊不清的窃窃私语。但不是对他的回答。他也没有期望谁会回答。

他走上高高的台阶，穿过一个黑漆漆的大厅回到他的书房。他发现有人翻过他的稿纸。他知道在发生了这样的聚会之后，他是查不出这个人的。

他在书桌旁坐下，又一次将羽毛笔插进墨水瓶中继续他的写作。

六

由于沮丧和饥饿，勋爵食尸鬼在屋外鬼哭狼嚎，它们发狂地用身体撞击大门，但是门锁非常结实。阿梅莉亚在屋内不住地祈祷门锁千万不要被撞开。这时，她突然想起樵夫对她说过的什么话。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他的话闪现在她的脑海里，仿佛樵夫就站在她的身旁，他那男子汉的身躯与她婀娜多姿女性身体近在咫尺。他那辛勤劳作的身体散发出的气味像最浓烈的香水包裹着她。她听见他对她说话，仿佛他正在对她耳语。“我并不总像你现在看到的样子，小姑娘，过去我不叫这个名字，我的命运与将倒伏的树砍成劈柴的工作也毫不相干。不过我在那边听说，写字台有一个秘密夹层，好像是我叔祖喝酒时说的……”

写字台！当然，就是写字台！

她一步冲到那张旧书桌前。开始她没有发现任何有关秘密夹层的蛛丝马迹。于是她把所有的抽屉一个一个地抽出来，结果发现有一个抽屉比其他抽屉短许多。她将她白嫩的小手塞进去，在抽屉架上摸到一个按钮。她惊喜若狂地按下按钮，里面有个东西被打开了，她的手碰到了一个卷得很紧的纸卷轴。

阿梅莉亚抽回手。卷轴上系着一根粘满灰尘的黑丝带。她颤抖着手指解开丝带并将卷轴展开，然后开始读卷轴上的内容。卷轴上的内容是用古语写成的，字体也是老式的。阿梅莉亚绞尽脑汁揣摩其中的意思。看着看着，她那俊俏的脸蛋刷的一下变得惨白，甚至她的紫罗兰眼睛也好像蒙上了一层阴影变得黯淡无光。

敲门和挠门的声音比先前更加急促了。她毫不怀疑用不了多一会儿它们就会破门而入。世界上就没有一扇门能够永远挡住它们。它们将破门而入，她将成为它们的牺牲品。除非、除非……

“住手！”她颤抖着嗓音高声叫道。“卡里翁亲王，我发誓放弃你们，你们每一个人，你们中的大多数。我以我们两家祖先之间的古老契约的名义起誓。”

敲门声嘎然而止。女孩感觉到在这寂静之中有一种深深的震惊。终于，一个刺耳的声音问道：“契约？”与此同时她听到几十个恐怖的声低低叹息道“契约”。

“没错！”阿梅莉亚·厄恩肖高声答道，她的声音不再颤抖，“是契约。”

这个隐藏了很久的卷轴的确是一份契约，它是过去几百年前这个家族的老爷们与居住在地下室中下人之间的可怕契约。契约中描述和列举了许多梦魇般的规矩，如血祭、盐祭等等，数百年来它们被这些规矩紧紧地束缚在一起。

“如果你看了契约，”从门外面传来低沉的声音说，“那么你就应该知道我们需要的是什么，休伯特？厄恩肖的女儿。”

“新娘！”阿梅莉亚直言答道。

“新娘！”门外的窃窃私语渐渐地由低变髙、由小变大，直至在她听来每一间房间都随之震动回响。声音里充满了对爱的期望和饥渴。

阿梅莉亚紧咬着嘴唇。“好吧。新娘。我将为你们带来新娘。我将为你们每一个带来新娘。”

她的声音很轻，但是它们听得清清楚楚，因为门的另一边静悄悄的，没有一丝动静。

然后，一个食尸鬼嘶嘶地说道：“好啊。不过你觉得我们能不能让她们再做些像面包卷之类的事儿？”

七

热泪刺痛了年轻男人的眼睛。他推开面前的稿纸，同时将羽毛笔扔向房间的另一端。吸满墨水的羽毛笔砸在他画像中先祖爷爷的前胸上，白色的大理石上沾满了棕色的墨水污渍。站在画像上的一只个头硕大外表凄楚的渡鸦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吓呆了，差点从画像上跌落，它拼命地忽扇着翅膀才勉强稳住身体。它踉跄着跳着转过身来，用它的一只漆黑的眼珠瞪着年轻男人。

“啊！这简直令人无法忍受！”年轻男人大声叫喊道，他脸色苍白浑身颤抖。“我写不下去了。我再也不要写了。我现在就发誓，我以……”他犹豫着思忖着想从浩瀚的家族文件中找出一个恰如其分的诅咒。

渡鸦面无表情地望着他。“在你诅咒之前，在你将已经安息的死人和受人尊敬的先祖从他们应得的坟墓中拉出来之前，先回答我一个问题。”渡鸦的声音如同石头冰冷僵硬。

年轻男人起初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渡鸦说话他是早有耳闻，但这只渡鸦从未开过口，他也从未想过它会开口说话。“没错，我要问你一个问题。”渡鸦把头一歪，“你喜欢写你正在写的故事吗？”

“喜欢？”

“就是像你一样真实的生活。我有时从上面向下观察你，这儿那儿的也读了一些你写的故事。你喜欢写这样的东西吗？”

年轻男人望着渡鸦。“这是文学，”他解释道，仿佛对一个孩子。

“真实的文学。真实的生活。真实的世界。告诉人们他们生活的世界的真实状况是艺术家的工作。我们只要举着镜子就行。”

屋外，一道电光划过天空。年轻男人从窗口向外望去，锯齿状的闪电像火一样耀眼炫目，凸现出山上骨骼样的树木和破败的修道院的黑色剪影，变形的轮廓透着不祥的预感。

渡鸦清了清嗓子，“我说，你喜欢吗？”

年轻男人看着渡鸦，然后目光转向别处，无言地摇了摇头。

“这就是你为什么总是把稿纸推开的原因。”渡鸦说。“你讽刺挖苦日常生活中的平凡事物，并不是因为你天生是一个讽刺作家，而是因为你厌倦了这种生活。明白了吗？”

渡鸦停住嘴，它用喙将翅膀上一根凌乱的羽毛梳理平整。然后它抬起眼睛再次看着他。

“你想没想过写一些幻想故事？”它问道。

年轻男人大笑起来。“幻想？听着，我写文学作品。幻想不是生活。令人费解的梦是少数人为少数人写的，它是….”

“如果你知道什么对你有益，那你就写什么。”

“我是一个古典派作家，”年轻男人说着伸出胳膊指向一个存放古典书籍的书架，书架上摆放着诸如《乌多尔福》、《奥特朗托城堡》、《萨拉戈萨手稿》、《修道士》等古典书籍。“这才是文学，”他说。

“好了，到此为止吧。”乌鸦说。这是乌鸦对年轻男人说的最后一句话。乌鸦说完就从肖像人物的胸前跳下，展开翅膀飞出书房门，消失在门外的黑夜中。

年轻男人打了个寒噤。大量的幻想题材在他脑海里上下翻腾：汽车、股票经纪人、公交车乘客、家庭主妇、警察、私事广告栏、肥皂推销员、所得税、廉价饭店、杂志、信用卡、街灯、计算机……

“毫无疑问这是逃避现实，”他大声说道。“不过当人类迫切需要自由时就不得不如此了。”

年轻男人回到书桌前，他收拾起未完成的小说稿纸，把它们胡乱塞进抽屉的底部，和发黄的地图以及用鲜血签名、行文晦涩的遗嘱和文件放在了一起。由此扬起的灰尘呛的他不住的咳嗽。

他拿起一支新羽毛，用铅笔刀熟练地削起笔尖。三下五除二，一枝新笔出现在他的手中。他将笔尖伸进玻璃墨水瓶中，然后再次开始写作。

八

阿梅莉亚将全麦面包片放进烤面包机，然后揿下开关。她把定时器定在深棕色一档，因为乔治喜欢吃烤得过火的面包。她自己喜欢吃烤的不那么过火的面包，而且她还喜欢吃白面包，即使白面包不含有维生素她也不在乎。她已经有十几年没有吃过白面包了。

乔治坐在早餐桌旁看报纸，头也不抬。他从不抬头。

我恨他，她想。她为自己把内心的情感变成清晰的言辞感到吃惊。她在脑海里又将这句话重复了一遍：我恨他。这句话就像是一首歌。我恨他，因为烤面包；我恨他，因为他秃顶；我恨他，因为他追逐办公室女郎，那些刚刚走出校门不久的女孩在他的背后嘲笑他；我恨他，因为他怕我打扰就经常忽视我；我恨他，因为每当我问他一个非常简单的问题时，他总是说：“什么，亲爱的？”他仿佛早已忘记我的名字，甚至忘记我有一个名字。

“吃炒蛋还是煮蛋？”她大声问道。

“你说什么，亲爱的？”乔治·厄恩肖非常钟爱他的妻子，如果知道她恨他肯定会很吃惊。他对她的看法和感情始终如一。在他看来这个家十年来一直很正常。譬如说电视，或者割草机。他认为这就是爱。“你要知道，我们应该去参加游行，”他用手拍着报纸上的社论说，“以表示我们的态度。亲爱的，你说呢？”

面包机响了，提示面包烤好了。但是只有一片深棕色面包弹了起来。她用小刀把第二片碎面包挑了出来。这台烤面包机还是她叔叔约翰送给她的结婚礼物。现在她必须尽快买一台新的，否则她就得像过去她妈妈那样用烤架烤面包了。

“乔治？你想吃炒鸡蛋还是煮鸡蛋？”她问道，声音很轻，但声音里有一种什么东西让乔治不得不抬起头来。

“随你怎么做都可以，亲爱的。”乔治柔声答道。

乔治这辈子也想不明白，为什么她当时手里拿着面包片呆呆地站着，后来还居然哭了起来。这话那天上午他在办公室里也是这样对同事说的。

九

羽毛笔写在稿纸上“沙沙”作响，年轻男人正在全神贯注地写作。他的脸上呈现出一种异样的满足，笑意在他的眼睛和嘴唇周围忽隐忽现。

他神情痴迷地写着。壁板下不知有什么东西在抓挠奔跑，但是他根本听不见。

阿加莎婶婶在顶层阁楼鬼哭狼嚎，铁链被撕扯的“哗啦哗啦”地响。从修道院废墟传来神秘的哈哈大笑声，笑声越来越大撕裂了夜间静寂的空气，最后演变成兴高采烈的狂笑。在这座巨大庄园前的黝黑浓密的树丛里，隐约可见扭曲变形的人影拖着沉重的脚步在追赶，前面是乌黑头发的姑娘们在惊惶地飞奔。

“发誓！”男管家图姆布斯在厨房对声称自己是女仆的勇敢女孩说。“埃塞尔，你要对我发誓，一辈子也不要把我告诉你的话告诉任何活人”

窗户玻璃上印着许多张脸，还有用血写的字。

在地下深处的密室里，一个孤独的食尸鬼正在“嘎吱嘎吱”地嚼着曾经是活物的什么东西。

一道道叉状闪电划破漆黑的夜色，照见地上行走的无脸人。世界上的一切都在井然有序进行着。

# 《黑夜之中的儿童》作者：弗·波尔

一

“我们以前见过面，”我告诉哈伯，“那是在１９８８年，那时你在掌管得梅因办公室。”

他伸出手来，眉笑颜开地说道：“啊，真的，这么说我们是见过面！我现在记起来了，奥丁！”

“我不想让人叫我奥丁。”

“是吗？好吧，加纳森先生——”

“我也不想让人叫我加纳森，加纳就行。”我接着说，“你掌管得梅因的时候，根本不知道我的名字。你甚至不知道我还活着，因为那时信誉扫地顾客日少，你正忙得不可开交呢。那时是我将你救出困境，正像现在要将你救出困境一样。”

哈伯笑容可掬的面孔一下子僵在那里。不过，哈伯已在公司工作多年，所以他不想让我占尽他的上风：“你想让我怎么说呢，加纳？我非常感激，请相信我，伙计。”

“哈伯，你那时是个笨猫，现在还是个笨猫。我要你去做的，首先是巡视一下周围的店；其次是，在30分钟后举行各部门首脑会议，你也参加。你去让你的秘书把他们召来，我们先来看看店里的情况。”

乘坐斯卡特喷气机来贝尔波特的途中，我已拟定了要做事情的清单。首要的项目是：

１．解雇哈伯

不过，从个人经验来看，解雇在一般情况下并不是最有效的办法。有的肿瘤可以割去，有的可以不予理睬任其自行消失。Ｍ和Ｂ公司付我工资，并不是要我用绣花针对哈伯这样的人进行不疼不痒的外科手术，而是监督督促他们圆满完成自己分内的工作。

作为公共关系分部的经理，他可以说算是一个肿瘤；可作为一个旅行者的向导，他则无可挑剔。虽然有点儿气喘吁吁，他还是带着我看了一圈店里的情况。主店门前的窗户美观风雅，窗户上是行业名称，镀金大字闪闪发光：

Ｍ和Ｂ公司

公共关系部

北湖州分部

Ｔ·威尔逊·哈伯

分部经理

“公共关系，”他通告我，“是从大本营开始的。他们知道我们在这儿，哦，加纳？”

“让我想起那个艾奥瓦办公室。”我说。门前并无门槛，他却给绊了一下。那是１９８８年总统选举期间，哈伯费尽心机要给为我们服务的候选人提高声誉。而正是由于公司将哈伯送到那骚去休养，我取他而代之，我们才在最后时刻以12票险胜。我现在认为，哈伯的妻子曾拥有公司的股票。

不过，从某种意义上讲，他在贝尔波特的安排设计还的确不错。信息提供者接待室里有四个采访小隔间，每个隔间有一种９０９０单工电报装置和一位招待员兼工作员。人本不可貌相，可凡来提供信息的人看起来都好像是一种模式——性别、年龄、富裕程度的绝妙结合——并且摆出一副舍我其谁的架势，以显示自己对公众舆论有公平适度的把握。采访出来的情报的综合是在后边以资料输出形式整理出来的——我认出了规划程式人员中的一个，向他点头致意——另外这里还有跟重要信息搜索中心相通的电讯设备。情报经由这里，可直达大不列颠、国会图书馆、新闻无线电服务处等等地方。操作者在资料合成室可以组合讲话，制作三相商业广告，或者任何别的什么：搜索线路可以给他输入任何一种他所需要的信息，并且能够根据他的题目检验是否吻合。在这个建筑里，还有一个带录音隔音的技术室。此处的设备小巧玲拢，几乎可以随身携带，而且性能极佳。你可以将三种会谈合制一起，也可以任意编辑合成。在这里可以跟在大本营办公室一样处理全部的信息。

“独占鳌头的设计，对吧，加纳？”哈伯说，“我可以自己去干。”

我反问道：“那么，你为什么不去干呢？”他张口结舌，无言以对，眼睛显得更小了。不过，他并没有直截了当把话讲出来，而是抓起我的胳膊，带我进入资料处理室内。

“我想让你见一个人。”他说着将门打开，把我领了进去，自己却走掉了。

一个个头很高、娇弱无力的女孩从打字机边站起身来。“啊，哈罗，加纳，”她招呼着，“好久没见面了。”

我回道：“哈罗，坎特斯。”

哈伯很明显并不是像表面看起来那样是只笨猫，因为他在我来办公室之前，就曾对我个人生活明显作过了解。

在斯卡特喷气机上，我所列的项目表其他内容有：

２．需要扯“弥天大谎”。

３．对儿童进行调查。

４．调查反对派的看法。

５．跟坎特斯·哈门结婚？

对于Ｍ和Ｂ公司来说，这些是微不足道的，但微不足道的事情却意味着大笔大笔的款项。赢得这些款项至关重要。客户是大角联盟。①

【①大角是牧夫座中的一等恒星。】

店里的人们说，在我们跟大角联盟拉上关系前，已有三四个公共关系机构拒绝同他们合作。没有人讲明到底为什么，不过个中原因不言而喻。这就是因为他们是大角联盟。不论从什么意义上讲，一个公共关系组织代表一家外国客户并没有什么不合法或者不道德的，但这个问题属于法律纠纷——人们大多无兴趣了解：１９７１年的施米斯一马卡阿尼法案。法庭认为，此法既适用于外星球的“外国人”，也适用于１９８５年的地球本土上的人（惟一的“智慧外国人”——那些木乃伊是从火星上返回的硕果仅存的人）。此法案不允许那些木乃伊雇用任何人在地球上为他们做任何事情。不过，Ｍ和Ｂ公司的法律部门偏偏要诉诸法律，要求进行法律上的辩论和修改。Ｍ和Ｂ公司就是这样进行活动的。

在某些人看来，从事公共关系的任何人都是要跟客户同流合污的，这是动物的本质特性。假如说一个医生除掉了公众头号敌人身上的疾病，假如说一个律师甚至要为头号敌人辩护，持上述意见的人士并不会责怪抱怨。但是，一旦你要为客户的感情形象负责，而那种形象又不被人喜欢，这样的不喜欢就会转嫁到你的头上。

不过，Ｍ和Ｂ公司每个月底都有足够的付款账单，所以我们用不着担心顾虑。Ｍ和Ｂ公司习惯于处理棘手的客户，而且在这方面已声名远扬——硕果仅存的美国香烟制造厂就是我们的顾主。不过，由于两个原因——一是为了使我们自身行事方便，二是从最佳标准审视——我们不会炫耀我们跟声誉不佳的客户有来往，特别是在形势不利的时候。若要使公众对公共关系业务有恶劣的反应，一个固定的方法便是让公众知晓公共关系机构正在为声名狼藉的客户卖命。

所以，哈伯最后的招数每一个都是不正确的。

在这个城市，Ｍ和Ｂ公司的公共关系部总落在后面。

离开会还有５分钟。不管怎么讲，我还是要待在信息搜寻处里。我注意到，立体荧屏上显示出我们顾主的故土星球，信息提供者们正襟危坐，在接待室里等着接受采访。这个场面十分引人：人面如水，浓雾上扬，恰似大海波平浪静，而接待室的门好比海中小岛时开时闭。

我心里禁不住怒火升腾，转过身去，迅速走了出去。

即使是一个门外汉，也可以看出来哈伯在哪些地方处理得如何不妥。无论怎么讲，整个信息搜寻小隔间的设计可能都是错误的。首先可以说，如果想从小隔间探寻出什么好东西来，你就需要更进一步的深谈，而不能只看Ｍ和Ｂ公司公共关系部那一堆材料。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你需要拿出钱来给信息提供者，多多益善。若想找出合适的信息提供者，首先要有一个可供挑选的提供者名单。

这意味着，要在报上刊登广告，要在新闻广播网中播放广告；你雇佣一个人，都要先访问２０个人。像贝尔波特这样的城市，要找到一个令人满意的样板，你就必须雇佣５０个信息提供人。而这又意味着，要访问１０００个人，而其中每一位一旦回到家中就会跟他的妻子，或者他的母亲，甚或他们的邻居谈出来。

在像芝加哥或撒斯卡通这样的城市，你可以对此弃而不顾。如果技巧使用得当，信息提供者实际上根本不会知道要从他那里采访什么。不过，当然了，一个优秀的记者或者是一个颇有头脑的人可以对十几位提供人进行采访，并且不着痕迹地引出话题，紧扣要问内容使对方展开思路，娓娓道来。可在贝尔波特不能这样，其原因就在于对每个家庭、每个人来说，重分区法令是天字第一号话题。简而言之，我们根本没有找到正确途径。

正如我所说的，一个门外汉就可以看出这一点。可哈伯并不能被认为是门外汉。

我也查看了舆论倾向表格。赋予我们顾主重新划分区域特权的全民复决投票将在不到两周内举行。当哈伯分部开办之时，抽样调查显示，它将会以４：３的比例败北。现在，一个半月之后，他使比例急剧下降。现在只有３：２，而且继续呈下滑趋势。

如果我们的顾主稍下工夫弄清我们送给他们的报告，我们的顾主便会极为不快的——或许已经非常不快。

但这样的客户毕竟属于丝毫不愿不快的客户。我是说，其他所有的客户都不过是些微不足道的弱小集团。而大角则富甲天下，威力远扬，地球上所有的政府合起来才可与之相比。所以，大角人绝不会是类似诸如某国政府或者私人企业这样的玩意儿，不管从哪种意义上理解都不会，这个客户——

任何其他已然存在的客户合在一起才有它那么庞大。

正是他们认为，他们需要贝尔波特这个基地，并且委托Ｍ和Ｂ公司——特别是我奥丁·加纳森——负责处理，以使他们如愿以偿。

不妙的是，他们在６个月前曾跟地球居民交战过。

实际上，在技术意义上，我们仍旧处于战争状态。消除氢弹袭击和舰队交战威胁的不是和平，而是休战。

如我所说，Ｍ和Ｂ公司爱处理棘手的事！

除了哈伯之外，坎特斯·哈门、信息合成程式规划人、贸易协定处的两位下级等四个人看起来好像是胸有成竹。我在会议桌的首席落座，一开口就说；“我们要快一点儿行动，因为我们在这儿已经陷入困境，所以没有时间讲客套。你是波西吗？”这是那位程式规划人，他点了点头。“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我对桌边下一位说。这是信息复制主任，一位个子瘦高、光头光脑的老人。他说他叫特拉西·斯波克曼。我目光转向贸易协定处的另一个人。这是斯波克曼的助手，名叫曼尼·布洛克。

我先选容易干的讲，凡遇到什么难以对付的暂时存而不论。所以我先从复制主任开始；“斯波克曼，我们准备开办大角购买代理处，此事由你负责。你应该有能力担当此任。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你掌管过德卢斯店有一年时间。”

他拿起烟斗猛抽了一口烟，面无表情地说道：“啊，谢谢，加纳先生——”

“只叫加纳就行。”

“啊，谢谢，不过作为复制主任——”

“你应该有能力担当起监督此事的责任。我还记得你处理德卢斯事务方法的事，那便是你在将诸事一切办妥之后，对方才顺利加入进来。”我把在斯卡特机场拿到的文件中几页“要求标准”、以及我在途中所做的杂乱的要点清单递给斯波克曼，“将我圈点的这些女孩全部雇佣过来，充实你部，租用一个办公室，并且多多发些信函。看看这个清单，就会明白我的要求是什么。给市内每一个真正的地产经营人发函，询问他们是否可以在重新规划的地区内筹集到一块儿两千公顷的地皮。给每一位普通的承建人发函，要求投标建房。每一封信函都要求单独投标——我认为，总得要有五幢楼。每幢楼都需要温度适宜——所以也要设法使空调设备、暖气和水道安装修理承建人投标。给每一个可靠的批发商和主要的杂货经销商发函，询问他们是不是对供应大角人食品的投标有兴趣。发电给芝加哥，询问大角人喜用什么，我记不得了——我觉得，不能用肉食，要用许多新鲜蔬菜——不管怎样，要弄清楚，并且将这个情况写进信函中去。还有电力制造商、办公室装修经营商、轿车和卡车办理商——好了，在这张纸上开有整个清单。我希望，到明天早上贝尔波特的每一个商人都开始考虑，他能在大角人的基地赚到多少利润。明白了吗？”

“我想是的，加纳先生。我正在考虑：文具供应商、律师、常设仲裁、法庭辩护律师呢？”

“不要提问——去办好啦。现在，那边头上的，你叫什么？”

“亨利·戴国，加纳。”

“亨利，贝尔波特的俱乐部机构如何？我指的是专门化的组织。大角人对航海、造船等等非常热心，你去看看是否可以跟汽艇俱乐部等联系上。我读报时看到，下周六在兵工厂有一个花展。这太晚了，但总可培养些大角人的菌种。花展或许可以使我们一炮打响。人们给我讲过，大角人在他们的星球上酷爱国艺——喜爱所有的生物养殖技术——附庸风雅，喜欢露两手。”我顿了一下，看了看手中的笔记，“我在这儿还要谈谈老兵组织，可还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另外，你如果有什么想法，就讲出来吧——怎么了？”

他面带难色：“我只是不想跟坎特斯冲突，加纳。”

果真如此的话，我就要鼓起勇气面对现实了。我转过身来，问坎特斯·哈门：“怎么回事，亲爱的？”

“我想，亨利指的是我的大角一美国友谊团。”原来，这是哈伯颇为之骄傲的一个主意。我当然并不惊讶。可在开办了几周之后，在耗费了大约三千美元之后，它的会员总数才刚达到41人。而其中又含有多少属于Ｍ和Ｂ分部的雇员呢？”啊，只有八位，”坎特斯随口说道。她并未露出笑容，但感到可乐。

“不必担心，”我劝亨利·戴因说，“我们无论如何要结束大角一美国友谊团。坎特斯没有管理它的时间，她要跟我一块儿工作。”

“啊，太好了，加纳，”她问，“干些什么呢？”

我有一次差一点儿跟坎特斯喜结良缘，自从弃她而去以后我时时后悔，遥盼再逢良机。坎特斯·哈门真是迷人的尤物。

“干什么？”我答，“干加纳要你干的。让我们来看一下吧。首先，明天会有５００只大角的家畜运来。我过去见过这些动物，人们讲它们娇小可爱，看上去就跟我们的小猫一样，而且非常有耐性。想点什么办法快点把它们运送出去——或许宠物商店会出价５０美分卖出一只——”

哈伯反驳说：“亲爱的加纳！这货本身就——”

“是的，哈伯，每一只动物运到此地都要花５０美元。还有类似的问题吗？没有了？那好吧，我想让每只运到家花掉５００美元，如果要白赔给每个购买的顾客１００美元，我也愿意支付。下一件事：我想让人给我找个老兵，最好是个残废，最好真的卷入过故土星球的轰炸——”

我制订出另外十几个工作安排程序——大角人的浮雕作品艺术展览，部分可看，大多则靠嗅觉去闻；我们可以设计出反映大角的三维长方形图片展览……总之，是常规俗套。没有一件工作可以单独圆满完成，但都是十分有益的，诸种工作结合在一起才可能得出我所预期的成果。接着，我又提出一个问题：“那个要竞选议员的家伙叫什么名字——是康尼克吗？”

“是的。”哈伯答。

“有关他的情况你掌握了哪些？”我问。

我转向坎特斯，她出口成章：“４１岁；美以美会教徒；已婚；亲生子有三个，另外一个已死；去年竞选国会议员，但失败；今年赢得贝尔波特，反对公民复决；在商务部及‘国外战争退伍军人’组织里极有势力，——”

“不是这些。你究竟掌握了哪些他的情况？”我再次问道。

坎特斯慢吞吞答道：“加纳，好吧。他可是个机灵的家伙。”

“啊，我知道这个，亲爱的。我今天在报上看到了有关他的东西。现在，给我谈一谈人们散布出来的那些他无法消受的流言飞语。”

“无缘无故毁了他是不公正的！”

我对这样“不公正的”事漠然视之：“你说‘无缘无故’是指什么？”

“你知道，我们并不准备赢得这次公民复决。”

“亲爱的，我告诉你个新闻，这是从未有过的最大的一笔财富，我希望得到它。我们想要赢得它。你掌握了康尼克哪些情况？”

“一无所知，真的是一无所知。”她镇静地回答。

“不过你是可以掌握得到的。”

坎特斯很明显非常尴尬，她答复说：“当然了，可能会有一些

“这是自然的。要打探到手。就在今天。”

不过，我对任何人都无法完全信赖，甚至对坎特斯也是如此。由于康尼克是反对派里的中坚人物，所以我便乘了一辆出租车去拜会他。

二

夜空漆黑，在商业区鳞次林比的高楼上方挂着一弯月牙儿。

我给司机付钱时，两个孩子羞答答走上前来问我找谁。我忙打招呼：“哈罗，你们的爸爸在家吗？”

其中一个小家伙大约五岁，脸上长有雀斑，蓝眼睛亮闪闪的；另一个眼睛暗一些，是褐色的，而且还有些破足。蓝眼小家伙说：“爸爸在地下室里呢。你只要按响门铃，妈咪就会让你进去。只要按按这个电钮就行了。”

“啊，这些玩意儿就是这样起作用的。谢谢了。”

康尼克的妻子原来只有三十几岁，长得楚楚动人，金发碧眼，只是有些消瘦。两个小家伙一定是跑到了后边惊动了做父亲的。因为当她刚接过我的大衣时，他已经走进客厅。

我握握他的手说：“只凭从厨房里传出来的香味，我就知道你们该用餐了。我不耽误你的时间，我的名字是加纳森，是——”

“你是Ｍ和Ｂ公司的人——请坐，这儿，加纳森先生——你想了解我是否会重新考虑，支持大角人的基地。不会的，加纳森先生，我不会的。不过，你为什么不在我们用餐前跟我一块儿喝一杯呢？另外，你为什么不跟我们一块儿用餐呢？”

真是个机灵鬼，这个康尼克。我不得不承认，他使我措手不及。

“啊，如果可以的话，我并不介意。”我过了一会儿才讲出话来，“我明白你知道我来的用意。”

他一边斟酒，一边说：“嗅，加纳森先生。你真的认为我不会改变想法，是吗？”

“不好讲，除非我首先弄清你为什么要反对这个基地，康尼克。这是我想要了解的。”

他递给我一杯酒，在我对面坐了下来，然后饮了一口，接着他环视四周，以防小孩们在旁边，然后说道：“加纳森先生，情况是这样的，如果许可的话，我要将每一个活着的大角人全部杀死，即使这样做必须使数百万地球居民死于非命，我也认为代价并不算太高。我之所以不愿让他们在这里设立基地，是因为我不想跟这些嗜血成性的动物有任何形式的接触。”

“嗅，你十分坦诚，”我饮完酒，然后接着说，“如果你以此作为用餐的邀请，我乐于从命。”

我必须承认，这是出色的一家人。我以前搞过选举：康尼克是个出类拔革的候选人，因为他是个鹤立鸡群的人物。他周围那些人的行为方式证实了这一点。他在我面前的行为方式也证实了这一点。

进餐时，康尼克谈话始终没有触及天字第一号话题。但等用完餐，我们单独待在一处时，他便开口说道：“好了，加纳森先生，你现在可以把话讲出来了。不过，我不知道为什么只你自己来，而没有带上汤姆·施利兹？”

施利兹是他竞选的对手。我答：“我想，你对这件事并不了解。我们需要他能干什么？他已经站在我们这一边了。”

“而我则是跟你们对立的，但我想你希望有所改变。好了，你要提供什么？”

他讲话跳跃性很强，我假装没有听懂：“是啊，康尼克先生，我不会提供贿赂，那是对你的侮辱。”

“是的，我知道你不会，因为你知道我不会收钱，所以，要提供的不是金钱。那么，会是什么呢？在竞选中，Ｍ和Ｂ公司为我工作，而不是为施利兹？这样提供的方便非常恰当，但价码太高。我可付不起钱。”

“哦，”我说，“实际上，我们会愿——”

“是的，我认为如此。绝不是交易。不管怎样，你真的认为我需要帮助才能竞选成功吗？”

这个看法颇有见地，我不得不加以认可。我承认说：“不，如果说其他任何方面是对等的话，你现在已经领先了。你的资料调查以及我们的都是这样认为的，可是，其他别的方面并不是对等的。”

“你的意思是说你们准备帮助施利兹，这样有利。好吧，那就成赛马比赛了。”

我拿起酒杯，他重新斟满。我说：“康尼克先生，我已经给你讲过，你对这件事并不了解。你真的不了解。这并不是赛马，因为你若反对我们就赢不了。”

“不过，我可以肯定我要拼着试一试。不管怎样。”——他沉思着将酒喝完——“你说服人的能力低了一点儿，我觉得。人们都知道，你威力有多么大；但是，你最近没有真的表现出来多少。我猜想，皇帝是否真的是赤身裸体出来转悠的。”

“啊，不对，康尼克先生。你所见到的，都是穿着最为华丽的皇帝，我这样讲你可以确信无疑。”

他皱皱眉说道：“我认为，我必须亲身体验才会相信。不过，直率地讲，我认为人们的思想既已确定，你就无法改变。”

“也没这个必要，”我说，“你难道不明白人们怎样投票吗？康尼克？他们投票投的不是他们的‘思想’，他们投的是态度和愿望。直说吧，我宁愿站在你们这一边工作，也不愿反对你们。要击败施利兹并不用费吹灰之力。他是犹太人。”

康尼克怒不可遏：“算了吧，贝尔波特绝对没有那类人。”

“你是指，反对犹太人的那类人。当然没有了。不过，假如一位候选人是犹太人，而又有消息说在15年前，他曾修改过一张驾驶执照——总会有什么问题给传出来的，请相信我吧，康尼克——那时候，人们就会因他曾涂改驾驶执照而投票反对。这便是我所说的‘态度’的意思。你的投票人——啊，不会是全部，但已足够使选举产生巨变——会到信息收集处讲点儿这，说点儿那。我们没有必要改变他的思想。我们只需要帮助他决定，要站在哪一边。”我让他再次斟满我的杯子，然后饮了一口。我意识到，我的话开始产生效用了。“比如说你吧，康尼克，”我说，“假设你是个民主党，要去参加投票，我们知道你会怎样投票选举总统，对吧？你要投民主党候选人的票。”

康尼克未露出丝毫妥协，他说：“不一定，但也有可能。”

“不一定，非常正确。为什么不一定呢？你知道，或许是因为你了解的某个什么人跟候选人有仇，比如说得不到他所谋求的邮局局长职务，或者是由于提名跟他的代表有矛盾。问题在于，你在某件事上反对他，正是因为你首先产生的直觉是向着他，所以你怎么投票？只有在投票那一刻才会出现决定性的举动，无论结果如何。其他时间不会出现，从原则上看不会出现。而只有在那个时刻才会。所以，我们没有必要改变人的看法……因为大多数人并没有足够可以改变的看法！”

他站起身来，心不在焉地斟满了手中杯子——我们都开始感受到酒力的作用。“我不喜欢你。”他说道，好像是自言自语。

“啊，那还不坏。”

他摇了摇头，然后重新提起精神说：“嗅，多谢你的教导，对于这些我以往是不得而知的。但我想告诉你，有一件事你永远无法办到。你在任何问题上，都不能站在大角人一边投票。”

我反唇相讥：“你的思想真是开放性的！公众的领袖！对任何问题都加以反对！”

“好了好了，我并不是反对。他们臭不可闻。”

“种族偏见，康尼克？”

“啊，不要装傻吧。”

“毕竟存在，”我说，“一种大角的芳香。谁也无法否定。”

“我没有说‘气味芬芳’，我说的是‘臭不可闻’。我不愿让他们来这个城市，别的人也都不愿。甚至施利兹也是这样。”

“你并不需要见他们。他们不爱地球上的气候，对他们来说，这儿太热了。啊，康尼克，”我说，“我敢拿100元跟你打赌，你至少在一年时间里不会看到大角人，只有在基地建成并且辅助人员充实之后才能见到。那时，我怀疑他们会——怎么回事？”

他用异样的眼神看着我，就好像我成了白痴，而且连我自己也开始意识到自己无异于白痴。

“啊呀，”他叫道，那腔调好像还是自言自语，而不是对我讲话，“我想，我对你评价太高了。你自以为是上帝，所以我只好承认你自己的评价。”

“你这是什么意思？”

“辅助人员工作一塌糊涂，加纳森先生，”他评头论足地说道，“本来可以使我感到不错的。可是你知道，情况并非如此，这真令我震惊。你四处显威风，似乎权力无边，本应该总是正确无误的。”

“别再绕圈子了！”

“你打的赌是输定了，就是这个。你难道不知道，就在此刻，市里已经有一个大角人了？”

三

当我回到车上时，电话声骤然响起，“信息记录”指示灯在我面前闪亮。信息是坎特斯传来的：

“加纳，一个休战队住进了斯特他拉一比尔斯旅馆要监督选举。请注意，其中有一位是大角人！”

不管怎么说，辅助人员总算没有白干。只可惜信息姗姗来迟，而且还令人惶惶不安。

我要通了那家旅馆，并且联系上休战队的一个成员——这真是求之不得，这家旅馆可算得是服务周到。这位成员是个上尉，他说：“是的，克那夫提先生了解你在这里的工作，并且特别强调不想会见你。这是一个休战队，加纳森先生，你明白它的真正内涵是什么吗？”

他挂上了电话。是的，我确实知道它的含义——不论何时何地都绝对不插手干预——但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会那般生硬地对此加以解释。

不管从哪个角度考虑，我都认为这是莫大的失败。因为正当我想恫吓康尼克时，他们的行动却使我像傻子一样丢尽脸面。因为大角人一举一动都会发出臭不可闻的气味，这又如何能搞好公众关系，并使之开花结果呢？所以，我本不愿选举者嗅到。

最为重要的，是因为我敢肯定任何一位激情如火、大惑不解的选举人都会对这样的干预追根求源地提出疑问：哎呀，撒姆，你听说大角人来的密探要找我们的岔子吗？是啊，查理，那可惜的窃听器录下音来，倒回来指责我们在选举时安装窃听装置。太对了，撒姆，别的还有什么？他们发出恶臭，撒姆。

半个小时后，我接到哈伯打来的电话：“加纳伙计！天啊！啊，到处是恶臭，一切都完了！”

我说：“我听你口气，好像已经知道休战队中大角人的情报。”

“你知道了？可你没给我讲？”

是的，我还要责骂他为什么没有给我讲呢，但不言而喻，这于事无补。不过，我还是骂了他，但他强辞夺理说自己一无所知：“他们根本没有从芝加哥通话告诉我。我能有什么方法呢？公正些吧，加纳伙计！”

加纳伙计非常公正地挂断了电话。

我开始感到疲惫不堪，昏昏欲睡。我想服一两片兴奋药，但好一阵子又拿不定主意。在康尼克家饮用的酒让人晕晕糊糊，叫人感到应该略事休息才算快事。此外，夜色已晚，我换上坎特斯为我准备的旅馆睡衣，爬到床上。

不等多长时候，我便沉沉入梦。但一种什么味道飘飘入鼻，要知道，休战队就下榻在同一个旅馆。

实际上，我不可能闻到大角人克那夫提身上的气味，这不过是我想像中的事。当我沉入梦中时，我便对自己作如是的安慰。

枕边电话嗡嗡响起，坎特斯的声音传了出来：“快醒醒，加纳，把衣服穿好。我就来。”

我提起精神坐了起来，摇摇昏沉的头，然后吸了几口安他明。像平时一样，它令人清醒，但仍是平时感受到的代价：我睡眠不足。不过，我还是披上外套，来到浴室，正向外要早餐时，她敲响了门。

“门在开着，”我叫道，“喝点咖啡吗？”

“好的，加纳。”

她走了进来，在门道上站着，看着我打开海尔奇烹调器，煮好开水并把两个杯子倒满。我用勺子将咖啡倒入其中，然后将水降温。

“要橘子汁吗？”

她接过咖啡杯子，摇了摇头。

我自己倒了一勺，放入杯中，将杯子放在一个盖篮里晃摇一下，然后将咖啡端进另一个房间。床铺已收拾干净，现在折叠成了一张长沙发，我斜倚在上面品尝起了咖啡。

“好了，亲爱的，”我说，“康尼克的秽闻搞到了哪些？”

她犹豫了一下，然后打开手提包，从中取出一张传真照片，把它递给我。这是一块古老的钢版雕刻的复制品，题目是用老式字体刻出的“美国的军队”。上边写着：

众所周知

丹尼尔·Ｔ·康尼克

ASIN Aj-32880515

已从即日起被迫退出为美国政府利益服务的军役；而尽人皆知他被除名的原因是

无耻之举

“啊，真有你的！”我说，“真的，亲爱的！还有点名堂。”

坎特斯喝完咖啡，利索地把杯子放在窗台上，然后拿出一枝香烟。她就是这样：平时做事慢条斯理，头脑也有条不紊，而我则无法与她相比——而且也无法忍受。无疑她明白我眼下在想什么，因为她也在想这个问题。但她的话里却没有什么怀旧之情：“你昨天夜里去拜见了他，是不是？……你准备不择手段将他击败？”

我说：“是的，我准备看一看他在选举中败北的惨象。他们付给我钱、付给我那么多钱就是要我干这个的。”

“不对，加纳，”她反驳说，“Ｍ和Ｂ并没有付钱让我干这件事，如果你指的是这件事的话，因为并没有多少钱。”

我站起身，走到她身边：“再用些咖啡？不要了？好吧，我想我也不要了。亲爱的——”

坎特斯也站起身，走到房子另一边，然后在直背椅上坐了下来：“你是骤然间清醒的，对不对？请不要改变话题。我们谈的是——”

“我们谈的是，”我告诉她，“我们被雇来要做的一项工作。好了，你已经为我尽了力——得到了我想要的有关康尼克的情报。”

我欲语又止，因为她摇头反对：“我不那么肯定是不是搞到了情报。”

“怎么了？”

“哦，传真机上并没有讲。可我明白他为什么会被除名，‘在执行危险任务时擅离职守’。那是在月球上，在联合国宇宙军队服役时，时间是１９９８年。”

我点点头，因为我明白她在讲些什么。被除名的不只康尼克一个人。那一年的１１月，宇宙军队有一半土崩瓦解。莱奥尼德流星重重袭来，同时太阳忽然间爆炸。宇宙军队的高级军官决定采取严厉措施，让美国军队对那些擅离职守躲进地下掩体的每一个士兵在他们缺席的情况下对其进行军事审判，美国军队不得不通力合作。“不过，其中大多数人都得到总统特赦，”我问，“他没有吗？”

坎特斯摇摇头：“他没有申请。”

“嗯。嗅，记录上都有，”我改变了话题，“讲别的事吧。那些儿童情况怎么样？”

坎特斯将香烟火熄掉，站起身来说：“我来就是为了这个，加纳。你列的表上有这件事。所以——把衣服穿好。”

“为什么？”

她微微一笑：“为了对那些儿童进行调查，我已为你在医院定了个约会，就在５５分钟以后。”

读者一定记得，除了一些传闻外，我对那些儿童是一无所知的。感谢哈伯，他并不认为有必要加以解释。而坎特斯只是淡淡说道：“等你到了医院，你自己就明白了。”

唐尼肯总医院是用乳白色陶砖建成的七层建筑，有空调设备，壁灯随处可见，通风的管道口处，微小的无菌灯闪着蓝光。坎特斯将车停放在地下车库里，带我走进一部电梯来到了一个接待室。她似乎对这里的道路了如指掌。看了看手表，她告诉我还有几分钟时间，然后指了指路线图。图贴在壁上，上有彩灯指示着来客。不论到哪里去，看一下便一目了然。地图还给人印象深刻地显示，唐尼肯总医院的规模和面积。这家医院有２２个设备精良的手术室，一个模型和移植器官库，X光和放射化学部，一个低温技术室，地球上最为完善的弥补术装置室，一个老人病科区，不可胜数的超时医疗室……

最为重要的是，医院有一个设备齐全的小儿科医疗区，其中人满为患，非常拥挤。

我说：“我以为这是退伍军人管理局的诊所。”

“非常正确。我们约见的人来了。”

一个海军官员这时走了过来，满脸堆笑向坎特斯伸出手来：“嗨，很高兴见到你。这位一定是加纳森先生。”

我们握手时，坎特斯相互作了介绍。此人名字叫威他灵，是位海军中校，她叫他汤姆。威他灵说：“只好边走边谈了。我已经给你讲过，１１点时各个岗位要进行全面大清理——高级将领要来视察。我本不想催促你们，不过如果没有什么事，谈一谈又会有什么妨碍……今天情况不太一样。”

“听凭尊意安排好了。”我说。

我们走进一个电梯，上行来到医院最高一层，走进一个走廊。这里墙壁上满是迪斯尼壁画和鹅妈妈绘画，可谓美不胜收。三个儿童相互追逐着冲进大厅，尖叫着躲开了我们。“你在这儿搞什么鬼名堂？”威他灵海军中校厉声喝道。

我看了又看，可他既不是吆喝我们，也不是吆喝三个孩子。他喝斥的是长相年轻但胡子浓密的一个男人。他正站在唐老鸭玩具车后面，并不显眼，但带有负罪之感。

“啊，嗨，威他灵先生，”这个人说，“哎呀，我本来是想找交换机的，可是找不到路了。”

“卡哈特，”海军中校声色俱厉地说道，“如果我再在这个病区抓住你，一年之内你别指望用交换机。听到了吗？”

“哦，哎呀！好吧，威他灵先生。”这个人敬个礼，然后转身离去，此时脸上露出受到伤害的表情。我注意到，他左胳膊没有了，袖子卷成一团，塞进了口袋中。

“真拿他们没有办法，”威他灵摊摊手，无可奈何地说，“哦，好了，加纳森先生，就在这儿。你就会对总的情况有个了解的。”

我仔细地环视四周。这里全是儿童——有的少腿无足，有的缺手断臂，还有一部分看起来病魔缠身，弱不禁风。“可我见到的这些孩子，都是怎么了？”我问道。

“啊，这些孩子，加纳森先生。这些孩子是被我们救下的，他们曾被大角人囚禁在火星上面。”

我陷入了沉思。我联想起火星上的殖民征服。

这场星际间的战争其速度犹如蜗牛爬行，因为从一星球到达另一星球的时间非常长。我们人类同大角人的主要战斗还只是在从地球到火星表面这段距离内进行的，舰队交火是沿着土星轨道进行的。尽管如此，这场战争从开始到结束、从对火星殖民地的突然袭击到在华盛顿签订休战协议延续了１１个年头。

我回想起，曾看到过对火星突然袭击的一盘复制的录像带。突然袭击是在一个夏日发起的——酷热难忍——正是中午时分，冰早已化成流水。地点是在火星附近的殖民地。一只船从降落的、看似弹丸的太阳后边忽然冒了出来。

这是一枚火箭。火箭全身金装，灿烂辉煌。它俯冲下来，电光劈啪作响，在橘黄色沙土上着陆，大角人从中冲了出来。

当然了，当时根本没有人知道他们是大角人。他们沿着黄道带的轨道，绕着太阳进行了长期的飞行，同时进行了仔细观察和研究，最后选定那个较小的火星前哨阵地作为袭击目标。在火星引力作用下，他们成了二足动物——他们只需用绳子般的肢臂中的两个就可将自己直立在地面。殖民地居民出来迎战——但被掉，成年人被尽数杀死。

不过，儿童却没有被杀掉，至少没有很快或者轻而易举地给杀掉。其中有一些根本没有给杀掉，另外一些现在正在唐尼肯总医院接受治疗。

但并不是全部。

我迟钝的大脑渐渐开始明白，于是说道：“这么说这些儿童都是幸存者。”

紧挨着我的坎特斯说：“他们中间的大多数人都在这儿，加纳。这些孩子再也无法送回家去过正常的生活了。”

“其余的呢？”

“哦，他们大都没了家——你知道，家人都被杀死了。所以，便被贝尔波特这里的人家收养下来。总共有１０８个——是不是，汤姆？现在，你或许对你所看到的一切有什么感想了吧。”

这个病区大约有一百个这样的孩子，他们中有一些是不准见人的。温度室里住的是年龄最小、病情最重的孩子，威他灵只给我提了一下，但并没有带我去看。这里有太多的氧气，比周围空气更为潮湿，外加的气压帮助他们赢弱的身体新陈代谢并且促进氧气在其体内循环。此处右侧不太远的地方，是很小的单人病房，其中的儿童病情最为严重。他们中有患传染病的，有患不治之症的，更有一些不幸者其面目就令他人退避三舍。威他灵动作干脆麻利，他迅速打开上下开的百叶窗，让我扫了一眼永远独居一室躺在病床上的儿童（有的身如枯藤，有的有若枯柴）。大角人的一项杰作是对人进行器官移植，而这项工程似乎是由怪僻的人物主持的。在这里，孩子们年龄最小的只有三岁，年龄最大的有十多岁。

他们不断喧闹，追来打去无休无止。受苦受难的孩子们！他们的处境多么令人痛心！不论其养父、或其养父的邻居、或素昧平生的人们，他们一旦为之动情，就必会同时产生一个共同的想法：这是大角人干出的暴行。

在大肆杀戮有潜在威胁的成年人之后，大角人将或可驯服的儿童当做有价值的试验样本围进笼中。

而我却要用５００只大角人的宠爱动物同他们进行贸易活动！

威他灵带着我在这个病区不停巡视，他的语调之中蕴含着对这些孩子的无限爱心和怜悯。不论看到什么，这样的情素都会自然而然从他心中流露出来，化为柔情的话语。“嗨，特瑞，”他在日光浴层面上说着，一边俯下身去，用手轻抚病床上病人雪白的头发。特瑞向他微笑了一下。“当然了，他是听不到我们讲话的，”威他灵说，“四周以前，我们为他移植了新的听觉神经——我自己动的手术——但没有发挥作用。手术作了三次，不过，当然了，每次尝试都比上一次更为危险：产生抗体。”

我说：“他看上去还不到五岁。”威他灵点点头。“但对殖民地的攻击——”

“啊，我明白你的意思，”威他灵说，“大角人对人类生殖当然是有兴趣的。埃伦——她几周前离开了我们——年龄只有１３岁，可她生了６个孩子。现在这一位是南茜。”

南茜可能有十二岁，可她的举止行动却像是年迈老娘。她转着一个球珊珊而行，忽然停下步子，以厌恶和怀疑的目光注视着我们。“南茜是我们治疗好的儿童中的一个，”威他灵不无骄傲地说，他随着我的目光观看。“啊，没有什么问题，”他说，“她是在火星上长大的，不太适合地球的吸引力，情况就是这样的。她动作并不太慢——是球跳得太快了。这是撒姆。”

撒姆是个近十岁的男孩。他一边做着从床垫上抬头这样很明显极为艰难的训练，一边哧哧傻笑着。一个志愿助理护士数着次数，一边让他做下巴挨胸的动作：一二，一二。“撒姆是中枢神经系统基本丧失，”威他灵满怀深情说道，“但我们已有了进步。只是神经组织再生太可怕了——”我并没有听他讲话。我在看撒姆傻笑，他口中露出黑脏破烂的牙齿。“是营养不良。”威他灵看出我在观察什么使这样解释。

“好了，”我说，“看到这些就足够了。现在我希望在他们要求我换尿布以前离开这里。谢谢你，威他灵中校。我要谢谢你。哪条路是通到外面去的？”

四

我不想再回哈伯的办公室，因为我怕谈话可能引发不快。但无论工作进行得如何，人总是要有所补充的：我总是要吃饭的。

所以，我带着坎特斯回到旅馆房间，从服务室要来了午餐。

我站在暖气窗前向外眺望，与此同时坎特斯向我汇报公务。我根本没有听进去，因为坎特斯明白我想要了解的是什么。我默默观看着脚下边星期一这一天的贝尔波特的情形。贝尔波特是一个呈辐射状的城市，城中心是20年前极为普遍的蘑菇状楼房群。实际上，我们所在的旅馆也是这么一种建筑。从窗子边左右看去，其他另外三幢楼赫然耸立上方或者是脚下。在远方，是居民区套房公寓中的教堂塔尖。在一个大道上，颜色鲜艳的汽车宛如蛇虫般爬行着，象征着我们公民复决立场的标志灯赫然在望，隐隐可见的也有我们对手的标志灯。尽管相距一百多米远，但依然历历在目。

“你知道，亲爱的，”我对坎特斯说道：“这件事并无多大意义。我承认那些儿童是令人悲哀的，而谁能帮助他们减轻一些痛苦呢？不论大角人能不能在那个湖上设立遥测站，都跟他们毫无干系。”

坎特斯说：“难道不正是你给我们讲过，公共关系丝毫不讲逻辑道理吗？”她来到窗前，站在我的身边，半倚在窗台上，打开笔记读道：“测量低于另外半点的指数……哈伯说，肯定地给你们讲一定要获胜……没有大角人，至少要下降两点。给供应商的信函已经发出。芝加哥同意预算透支。最为重要的就是这些。”

“谢谢。”此时门铃声响，她转身走去将门打开，让侍者把午餐端进来。菜单上的一切都令人厌倦；有她在我面前，我毫无食欲。但我还是克制着自己继续吃下去。

坎特斯好像并不想在这件事上帮我，实际上她此时的所为跟她的性格极不相符。整个午餐期间，她一直喋喋不休，其中一个中心话题就是那些儿童。她提到尼娜，说这个小姑娘在进入唐尼肯总医院时年仅１５岁，此前经历了大角人的整个暴行过程——她不跟任何人讲话，体重只有５１磅；而且不停地尖叫着，除非躲进床下时才有所收敛。“过了６个月后，”坎特斯说，“他们送给她一个木偶玩具，她最后终于能给木偶讲话了。”

“这件事你是怎么知道的？”我问

“汤姆讲的。另外，那些在无菌状态下出生长大的孩子……”

她随后讲了这些孩子的情况。她谈到医生为恢复病人身体的兔疫力，如何进行一系列的注射治疗和骨髓移植，而且还怎样设法不使病人因此丧命。她还谈及那些听觉神经和发声器官被毁掉的儿童。很明显，大角人是想弄明白人类是否能在不发音、不讲话的情况下进行理性思维，所以才下此毒手的。为了就人类饮食进行研究，大角人还将有些孩子在饮用纯粹化学合成的葡萄糖的情况下养育大。对有些孩子，他们还进行人工放血。坎特斯还讲到，有的孩子毫无触摸感觉，有的孩子骨骼永远无法发育。

“都是汤姆给你讲的？”

“还多着呢，加纳。不过，要知道，这些孩子总算死里逃生。有一些孩子根本就——”

“你认识汤姆有多长时间了？”

她放下手中叉子，往咖啡杯中放了块糖，然后呷了一口，看着我说：“哦，我一来就认识了。当然是在那些儿童来以前。”

“我猜想，关系非常好。”

“啊，是的。”

“他确实非常喜欢那些孩子——我看得出来。你也看得出来。”我又喝了一口咖啡，但它的味道如同冲淡了的猪食一般，所以只好点了枝烟抽起来。我说：“我觉得，这种局面如果等太久会不利于我，你说是吧？”

“啊，是的，加纳，”她再三斟酌着说，“我认为你已经错过了这班车。”

“我是在给你讲我考虑的另外一些事，亲爱的。其中并不全包括下周选举这件事。”

而她则说：“实际上，加纳，我准备在圣诞节跟汤姆·威他灵结婚。”

我打发她回到办公室，然后四肢朝天躺在床上，口中一枝接一枝不停地吸烟，一边看着烟雾隐入墙上的通风孔。此时一切都极为安静，而且无人打扰，因为我嘱咐服务台在得到进一步指示情况下再将电话接过来。但我此时脑子里空空荡荡，一片茫然。

当一个人自始至终沿着错误道路前进时，最后便会发现一事无成。

如果将我的项目表拿出来的话，我便会将其中的项目—一划掉，毫不吝惜。我并没有解雇哈伯，实际上也再不想这样做，因为在执行这项特殊使命的过程中他并不比我差多少，事实证明如此。不管怎样，我对儿童们进行了调查，只可惜为时太晚。我对康尼克进行了调查，他是反对建立基地的头号人物。尽管我找到了可以伤害康尼克的东西，但显而易见这也无助于我们的工作。此外，我自然无法跟坎特斯·哈门结婚。

我一边吸烟，一边想起还有第五个项目。但我也把它们给搞砸了。

从公共关系的典范之作就可明显看出，莫尔特里公共关系是多么的不明智。而我呢，则偏偏又重新堕入了最为陈腐、最为愚蠢的宣传的陷阱中。让我们来看一下宣传的杰作吧：“犹太人在日耳曼人背后插刀！”“国务院里有７８（或５９、或１０３）个持有党证的共产党！”“我愿去朝鲜！”口号仅仅有理性是不够的；如果你要让人感动得泪流满面，口号有理性便是错误的。因为，口号必须清新动人、简洁明晰、一反常规；这样，它便可以吐露希望、富有魅力，使某个艰巨、混乱而且杂乱无章的问题得以解决。因为在垮掉的德国面前，或在颠覆性威胁面前、甚或在毫无进展的战争面前，普通的人只能为个人的得救而长期忧心忡忡四处求索，而这样的困境任何理性的方法都无法加以解救……因为，普通的人已对所有的理性解救办法都做过考虑，但却发现它们百无一用，或者代价太大因而无法采纳。

所以，我要在贝尔波特集中解决的问题，其办法便是拿出眩人耳目、摆脱理性、蛊惑人心的口号。如果可以，不妨将它称之为弥天大谎。而我，还没有发现一种巧妙的宣传策略。

对我所做错事的方方面面进行考虑是极为有益的，因为这其中包含有最为错误的举动：我放走了坎特斯·哈门。想到这一点，我几乎蔑视起自己来。恰好此时门铃声响起，我打开门，来的是身着宇宙部队橄榄绿军服的一个家伙。他说：“请吧，加纳森先生。我是皮尔鲁斯上校，休战队想跟您讲话。”

这一刻我一下子僵在那里，仿佛又回到１９岁的年月。那时我是一名不合格的火箭飞行员，在月球上担负着保卫阿利斯塔克基地、防止外层空间侵入者入侵的任务（那时我们还以为，这不过是个笑话。这足可证明笑话并不可笑）。

皮尔鲁斯带我穿过回廊，来到一个我根本不知其存在的秘密电梯，然后抵达蘑菇状建筑扁平的圆厅，再进入一个套间。这种套间使我的套间相形之下顿时成为老莱维敦市里狗群出没的洞穴。但臭味让人退避三舍。此时，我已经感受出来，迅速做出反应，拿出手帕捂在鼻子上。这位上校甚至对我不屑一顾。

“坐下！”上校大吼一声，便将我撇在未点燃的壁炉旁边，快步离去。一定发生了什么事，因为我可以听到另一个房间传出的讲话声，人声嘈杂不断，人数一定不少：

“——过去烧过一个模拟像。凭上帝起誓，我们现在要烧一个真的——”

“——发出臭鼬的气味——”

“——叫人恶心得想吐！”不论这最后一位是何许人也，他的话都是恰如其分的——不过，实际上，在我进入这个套房几秒钟之后，我几乎已经忘了臭味。人竟能适应这种味，真是可笑。好比发霉的干酪，乍一闻到叫人恶心，但一会儿嗅觉神经便能对付，并且形成了防御能力。

“——好的，战争已结束，我们必须跟他们打交道，可人类的家园——”

也不知他们在那间房子里干什么，但他们的声音清晰可辨。只要大角人在周围，人的脾气总是不好，因为臭味自然会叫人失态。人对不好的气味是不喜欢的。臭味让人联想起臭汗和粪便。接下去，只听见好像军事命令的一声高叫，要求安静——我听出是皮尔鲁斯上校的声音——然后，又听见一声不太像人的奇特话语，不过讲的是英语。大角人？是谁，克那夫提吗？可是我知道他们发不出人声。

不论这位是何许人也，是他宣布散会。门打开了。

我看见十几个满怀敌意的人的背影从门中走过，又在另一个门内消失。这时，宇宙部队的上校，还有一个身着文明人服装磕磕绊绊的破行者——是的——就是那个大角人以及一位非常年青、长着一张苍白的天使般面孔的人向我走了过来。我在这么近的距离看见大角人还是第一次。他靠着四个或者六个衣架性的肢臂摇摇摆摆向我走来，呼吸的胸膛罩在一个金架子中；他脸似螳螂，明亮的黑眼睛直瞪着我。

皮尔鲁斯将身后的门关上。

他转过身，对我说道：“加纳森先生……克那夫提……提姆·布朗。”

我简直无法决定是否该主动握手，即使要握手又能握什么。不过，克那夫提却非常阴沉地注视着我。那个男孩则点头致意。我说：“很高兴见到你们，先生们。或许你们已经知道，我以前曾试图搞个约会，但你们的人拒绝了。我现在简直不知所措。”

皮尔鲁斯上校对着刚关上的门皱皱眉——那里边仍旧有嘈杂声音——他对我说：“你讲得很对。那是市民领袖委员会在开会——”

门砰然打开，打断了他的讲话。一个人探进身来高叫道：“皮尔鲁斯！那东西能听懂白人的讲话吗？我希望如此。我是说，明天这个时候假若它还在贝尔波特，我个人就要采取行动，把它撇开。我希望它能听明白。如果有什么人，或者有像你这样所谓的人从中阻拦，我也要撇开！”他猛然把门关上，毫不顾及对方是否要答话。

“你明白了？”皮尔鲁斯愤怒而又粗鲁地叫着。这样的事情，在心平气和的部队中是绝不会出现的。“我们想跟你讲的就是这个。”

“我明白，”我答道。我确实明白，非常明白，因为从门中探进身来的人就是我们所依赖的、大角人财产买卖的倡导者老施利兹，就是我们试图选他以求达到我们目的的那个人物。

从市民代表们喧哗的吵嚷声中，我可以分辨出私刑杀人的气味。我明白，在事情完全无法控制并且以暗杀为终结——如果你将杀死大角人视为暗杀的话——他们为什么会推翻自己的见解，为什么会把我找来——

——不过，我想着，对克那夫提施以私刑并不是最糟糕的事情；公众的感情会反冲过来的——

我不再胡思乱想，开始切入正题。“什么事呀，说明白点儿？”

我问道，“我猜测，你想让我为你的形象做点儿事情。”克那夫提在一个缠绕的架子上坐下来，如果大角人这样算是坐的话。白脸男孩低声向他嘀咕了些什么，然后走到我面前。“加纳森先生，”他说，“我是克那夫提。”他讲话时元音发得非常准确，每讲一句话句末总是讲得更重，好像他的英语是从小册子里学来的。我理解倒没什么困难，不过话里的含义究竟是什么，我着实过了一会儿才明白过来，所以皮尔鲁斯只好帮起忙来。

“他是说，他现在是在替克那夫提讲话，”上校说，“译员，明白吧？”

男孩动了一会儿嘴唇——好似齿轮转动——然后说道：“非常正确，我是提姆·布朗。克那夫提的翻译和助手。”

“那就问问克那夫提他要我来干什么，”我试着像他那样讲话——发“克”音时含有一种冷笑，发“夫”音时嘘嘘作响。

提姆·布朗再一次张动嘴唇，然后说：“我，克那夫提，希望你停止……丢开……不要继续你在贝尔波特的行动。”

那大角人在缠绕的架子上挥舞起绳子般的肢臂，像松鼠似的噬噬发出声来。男孩叽叽回话，然后又说：“我，克那夫提，称赞你工作富有成效，但要停止。”

“就是说，”皮尔鲁斯声如滚雷，“他是让你别再干了。”

“进行宇宙战争，皮尔鲁斯。提姆——我是指，克那夫提，我受指派要干的就是这项工作。大角联盟雇用了我们。我服从小阿瑟·Ｓ·比格鲁的命令，不论克那夫提是否喜欢我都会按照这些命令行事。”

克那夫提和白脸跛足男孩咝咝吱吱交换意见。大角人起身离开缠绕的架子，挪向窗子，遥望着天空和空中飞行的直升机。提姆·布朗说：“你得到什么命令无关紧要。我，克那夫提，告诉你，你的工作是有害的。”他顿了一下，喃喃自语：“我们不愿以真实的东西为代价来换取这里的基地，而——”他询问性地转向大角人——“显而易见，你准备改变事实。”

他对大角人叽叽发音。大角人闪亮的黑眼从窗口转过来，然后朝我们走来。确切地讲，大角人并不能行走，他是拖拉着胸膛的下半部分挪过来的。他的肢臂柔弱纤细，不是用来支撑身体而是用来打手势。克那夫提一边对男孩咝咝发出一连串声音，一边用好几条肢臂对他打着手势。

“此外，”提姆·布朗最后说道，“我，克那夫提，告诉你，我们将重新进行这场战争。”

一回到房中，我便跟芝加哥通话，请求命令并且澄清事实。最后得到的答话是我所盼望的：

坚持下去。向小阿瑟·Ｓ·比格鲁汇报情况。等待指示。

所以我耐心等待。我等待的手段便是将坎特斯召来办公室，得到最新的情报。我给她谈了休战队套房里近似暴动的情况，向她询问是怎么回事。

她摇摇头说：“我们有他们的约会日程表，加纳。上面只说‘会见市民领袖’。其中有一位领袖带了一个秘书，这位秘书跟这里管录音和会计的女孩出去用午餐——”

“你会找出来的。好吧，那样做吧，眼下正放的图片资料是什么呢？”

她开始读简报资料和报告。它们非常杂乱，但并非全无用处。实际上，公众舆论抽样调查显示对大角人的偏爱稍有上升，但幅度并不怎么大。可克那夫提态度坚硬，并同市民领袖发生争吵，这为了什么？真令人困惑。

另外还有一些微小的变化。那个花展令人惊异地产生出良好效果——从参观者态度倾向上看。当然了，他们只占贝尔波特人口中的一小部分。在我们看来，大角人也稍有变化。对我们来说，不利的地方是：最惠贸易安排会上的决议，坎特斯大角一美国联谊会的解散，邻居咖啡座谈会人数的减员。

既然已经明白要寻求什么，我也便清楚了那些儿童意味着什么。在进行抽样调查时，家庭范围的人态度明显很差；但对在非家庭范围——比如对工作中、大街上或戏院内的人就相同的问题进行调查，反应则要好一些。

这一点至关重要，所以我跟康尼克那次谈话特地予以暗示：人不是单一的实体。若作为家族的首长，他的自我形象决定他有一套行为模式；当他置身鸡尾酒会时，其行为则另当别论；而在工作之中，他的行为更不相同；如果在长时乘坐的飞机上有一美貌女郎相陪相伴，他的行为则迥异平日。许多事例已证明了这些。可是，莫尔特里公共关系部的那些家伙们花费了那么多时光竟领会不到如何利用这些行为。

在目前情况下，对这些行为怎样加以利用是不言而喻的：降低家庭因素，尽量多采取些措施。我命令进行更多的彩车游行、火炬游行，还举行了一次青少年选美比赛。我将已列入计划的１４次野餐会取消，但命令将持续举行咖啡座谈会。

对芝加哥的命令，我并没有严格执行。但这没有关系，只要讲一声就会取消。只要找到一个借口就成。但正是这种看似容易的借口，我却找不出来。

我点起香烟，思索片刻，随后说：“亲爱的，为我找些家族首领（特别是抚养那样儿童的家族首领）的抽样调查的摘要。我不要整块的材料以及分析文字，只要原始的访谈记录，但要把纪要删掉。”

芝加哥便来信了：

小阿瑟·Ａ·比格鲁提出疑问。问题是，上峰取消预算方案，你可以随意而为；你能否保证（重复一下能否保证）赢得公民复决？

我希望从他们那里得到的答复并不是这样的。

不过，这仍旧是一个法律问题。我着实思索了一阵子。

小阿瑟已准许我随意而为——他平日一惯如此。对一个解决棘手问题的老手来说，只有这样才能应付自如。现在，假若他所强调的是我可以完全彻底自由行事，这不是因为他认为我首先能明白他的意思，也不是因为他怀疑我属于那种一心钻在钱眼里总想提高薪水的小气鬼。他指的只是一件事：无论如何，要稳操胜券。

但在现在的条件下，我如何才能办到？

当然了，我总会取胜的。只要你愿意付出正当的代价，你总能赢得选举，不论身处何地都能势在必胜。

找出要支付的代价是很难的。这不仅仅是金钱。有时候，你要付出的代价可能是一个活人，而我一直计划让康尼克扮演这个角色。把活人牺牲奉献给神，要祈求的便会如愿……

但是，康尼克就是神所要的牺牲品吗？要记着，他的对手就是在休战队套间向克那夫提尖叫的人当中的一个。难道让他做牺牲，就会有助于将他击败？

假若康尼克不是正当的牺牲品人选，我就要把合适的人选找出来。我的回话简洁明快：行。

好像小阿瑟就在传真机旁等着我回话——或许他一直守在那里，因为不到一分钟时间，他的答复便传送回来：

加纳，我们已经丧失大角联盟账户。大角人的联络员讲已无希望。他们已通知合同作废，同时暗示他们要取消整个休战协定书。我不讲，你也明白我们需要它们。

贝尔波特已显示出极强烈的效果，挽回局面还有某种可能性。这就是我们必须追求的目标。要勇往直前，加纳，要赢得选举。

此时办公室里的电话响起。这可能是坎特斯打来的，但我这个时候不愿跟她讲话。我将所有通讯线路全部关掉，脱了衣服，开始淋浴。我将喷水孔整个放开，让水流冲击着我。这并不能有助于思考，但可以替代思考。

我再不想考虑问题，只愿清静一下。

我不愿考虑：

１．战争是否会再次爆发；假若爆发，我能在什么程度上有助于引发它；

２．我如何对付机灵鬼康尼克；

３．是否真正值得去对付；

４．下个圣诞节我会厌恶我自己到什么程度。

我只想让夹杂着泡沫、散发出芳香的热水飞溅，以麻木自己。当皮肤泛白起皱时，尽管我还没得出结论，也没找到解决的办法，但也只好走出浴室，穿好衣服，然后打开所有通讯线路，让它们同时闪光、鸣叫或是发亮。

我先让坎特斯讲。她说：“加纳！老天，你知道休战委员会的动态吗？他们已经发布了一个公告——”

“知道了。还有什么，亲爱的？”

能干的女孩迅速改变了话题：“还有，休战队套房里市民领袖会议——”

“我清楚，那是对休战委员会公告做出的反应。还有什么？”

她扫了一眼手中文件，顿了一下说：“没有什么重要的。哦——加纳，今晚的三方会议——”

“怎么了，亲爱的？”

“你想让我将它取消吗？”

我答道：“不。你是对的，我们不会将时间花费在大角一美国联谊会或者预计会的事务上。不过，我们要以某种方式使用时间。我不知道怎样才算是对的。”

“可小阿瑟说过——”

“亲爱的，”我告诫她，“小阿瑟什么话都讲过。似乎人们都要对我指责？”

“好吧，”她说，“还有康尼克先生。如果我是你，我就不愿会见他。”

“不，我要见他。任何人我都要见。”

“任何人？”我的话让她吃惊，她又翻开了手里的文件，“休战队要来一个人——”

“休战队任何人来都要安排。”

“——还有威他灵中校——”

“医院里那个？好，让他带些儿童来。”

“——还有……”她就此打住，抬头看着我，“加纳，你是不是在骗我？实际上，你并不真的要会见所有这些人。”

我笑了一下，伸出手来拍拍可视电话。从她那边看，我的手会像巨大的云团一般紧紧罩在她的屏幕上。我的意思她是心领神会的。我说：“你是大错特错的。我要这样做。我要会见所有这些人，人越多越好。我希望会见的方式是在办公室里，让他们全都参加。就这样安排吧，亲爱的，我说不定会非常忙的。”

“忙着干什么，加纳？”

“忙着考虑我召见他们要干什么。”我关掉了电话，站起身来走了出去，而无视身后其他电话了零作响。现在我要做的是散步，长时间的散步。所以我便信步走了出去。

散步厌倦之后，我便重回办公室，然后将哈伯从他的住所叫来。我跟坎特斯检查着工作，却一直让他果立在曾经一度归他所有的办公桌旁。我看到，那天晚上我所有的约定她都已安排妥当。过了一会儿，我让哈伯先走。“谢谢了。”我说。

他抬脚走向门口，但又停了下来：“谢什么呢，加纳？”

“谢谢你安排了这么一个舒适的办公室，让我心满意足地消磨时间。”我对室内陈设挥了挥手，“我在芝加哥办公室看到发票时，那时简直弄不明白你把五万元花到哪里去了，哈伯。我承认，那时我认为或许有点儿蹊跷。但这个看法是不对头的。”

他创伤难平：“加纳伙计！我不会干那种事的。”

“我信任你。请等一下。”我沉思片刻，然后要他把一些技术人员调进来，并且不要让任何人（重复一下：任何人）为任何目的、任何事情打扰我。我还狠狠地吓了他几句。他走时，浑身颤抖，有点儿愤怒，有点儿羡慕，心里也有点儿激动。我以为，他是看出了大人物将来怎样会把他从这个办公室中驱逐出去。与此同时，这位大人物会同技术人员进行短暂谈话，微睡十分钟，品尝餐中的马了尼酒，然后将剩下的倒进垃圾桶中。

接着，由于离坎特斯为我安排的约会时间还差一个小时，’所以我便在笨猫哈伯的办公室里搜来寻去，以便找点娱乐的东西。

这里有他的档案柜，但我扫了一眼便丢在脑后，因为其中贮藏的备忘录不会使我产生兴趣，即使作为排闻逸事也没有什么价值。他书架上的书琳琅满目，可是上面满是灰尘，连吸尘器都不愿光顾，所以我也不敢碰。办公室还有他私人的什物，在他办公室抽屉最后一格还有一堆照片。

等待的时光非常沉闷难耐。好在技术人员后来报告说，他们已按我的吩咐作好了安排。

你摆弄过立体游戏机吗？这是由一系列有录像带效果的图片作后盾的，玩起来真让人觉得自己位至极尊，呼风唤雨一般得心应手。

我所要做的，就是拿出贮存在机内的录像带，然后把它们播放出来。但它也可以控制大小，可将图像附加在另一个上边……所以任何人都可以像实际当中一样出现在屏幕上，将你所不喜欢的某个人的形象放在一个令他尴尬不堪的位置上别具一番风味。

显而易见，宣传的困境在这里是不存在的。因为，在这里对任何你所乐意应付的事件，你都可以作小儿游戏，并且都可以给予它现实的假像。

当然了，人们对此种活动是了然于胸的。所以，个人所闻所见常常不足以说明问题，对于选举人来说尤其如此。而法律对人是左右限制的。比如说吧，我曾考虑过围绕着康尼克临时编造一些可怕的排闻五事。但这是行不通的。不论我怎么样去做，另一方总会有时间散布出有关选举舞弊的流言飞语，而这样吓人的骗局自会不胜而走，成为世人瞩目的事件。所以，我便将游戏机作为更有意思的东酉。我把它当做玩具。

我一开始便使它显示出以月球上阿利斯塔克基地为背景的图像。这里，火箭飞行者组成的一支特种部队迈开了月球上特有的大步，我也将自己的面孔显示在头戴钢盔的士兵之间，并且用富有想像力的境头来回调整。此时，奥丁·加纳森是一个１９岁的男孩，不合格的士兵；他吓破了胆，但仍要恪尽职守。我客观地认为，他是个好小伙；但又想到，他后来什么地方搞砸了。我消除掉这个图像，继续寻找别的有趣镜头。通过贮藏的图片，我找到了坎特斯的画面，于是便拿她的像玩了起来，真是愉快。她很开朗，友好的面孔表现出某种尊贵之气，跟图像中十几个立体脱衣舞女奇形怪状的肉体恰成对照。但此种儿童游戏我很快便厌倦了。

我换上更大范围的一个图像，将整个天空的面貌反映在游戏机的屏幕上。我找出北斗七星，沿着这弧形漫过半个天空，最后定出橘黄色大角的位置。接着，我对星象加以调整，使小星变大，并且在其中定出五号星的位置，这便是克那夫提来自的那个水的世界。我让游戏机中的电脑重新为我把火箭轰炸事件组合出来，接着便在屏幕上看到可怕的炸弹在大角人的天空掀起巨大的蘑菇状毒雾，一阵阵恶浪袭击着岛中城市，把大角人统统溺死。

然后，我便将整个星球毁掉。我将大角变为一个新星，观看着滚动的热气冲将出来包围了这个新星，将这里的海水烧沸，把这里的城市变为废渣……这使得我汗流侠背。我从自动售货机里倒出一杯饮料，然后将机器关掉。接着，我才意识到哈伯办公室门上的浅蓝指示灯赫然闪亮。时间到了，我约定的会见者都已来到。

康尼克带来了他的孩子，共有三个；唐尼肯总医院的那位恋人也带来了两个；克那夫提和皮尔鲁斯带来了提姆·布朗。“欢迎到嬉闹室来，”我招呼说，“他们准备滥施私刑，今年对年幼的采取暴行。”

他们异口同声对我大叫起来——只有克那夫提例外，因为他的高频扬声器的音量太小无法听到。我充耳不闻。一等他们平静下来，我便打开笨猫哈伯的酒柜，为我自己倒出一杯烈酒，接着说：“好吧，你们这些小动物有哪一位想先给毁掉？”于是，他们重新狂叫起来。而我大模大样品起酒来。只有坎特斯·哈门缄默不语，静静站在门边，两眼直勾勾在看着我。

我接着说道：“好了，康尼克，先讲你吧。你准备让我四处散布新闻消息，说你曾被耻辱地除名吗？……顺便说一句，或许你想会一会我的敲诈帮手吧，哈门小姐就在那里，那些丑事都是她搞出来的。”

她的男朋友叫喊起来，但坎特斯仍静静地看着。我并没有转过脸去，而是一直观看着康尼克的神情。他眯起双眼，将双手插进口袋，然后极力克制着自己：“你知道那件事发生时，我只有１７岁。”

“啊，是的，我知道的东西不少。那年在你被除名之后，精神曾崩溃过，连续剧中称这种病是宇宙忧郁症。我们在月球上把它叫黄热病。”

他很快扫了他的孩子们（其中两个是他亲生、一个则不是）一眼，迅速说道：“你知道我原本可以推翻在危机时刻擅离职守的定论。”

“但你并没有。一个重要的事实是，你放弃了。一个重要的事实是，你过去呆头呆脑。而且，我敢说，现在还是这样。”

提姆·布朗结结巴巴说道：“等一等。我，克那夫提，叫你停止——”

但康尼克漠然视之：“怎么了，加纳森？”

“因为我有意赢得这次选举。这样要付出什么代价我不在意——尤其当要以你做代价的时候。”

“但是，我，克那夫提，已经通知——”提姆·布朗仍要插嘴。

“休战委员会已发布命令——”皮尔鲁斯也想发话。

“我不知道你跟臭虫相比，谁更叫人讨厌！”坎特斯的小个子男朋友也在叫嚷。这几位又同时争吵开来。甚至连克那夫提也拖拉着他金制的盒子般的腹部不满地咝咝鸣叫着向我走来。

我高叫起来：“闭嘴，都闭嘴！”

他们仍在吵闹，但语调稍有下降。我的叫声压过了他们：“你们哪一位想怎么样，关我屁事？我的任务是完成使命。我的使命是让人们以某种方式行动。那么，我就要这样干。但明天说不定我得到命令，要使他们以相反的方式行动，那我也会那么去干。不管怎样，你们有什么资格来命令我？一个像你这样的臭虫，克那夫提？一个像你这样的美国兵骗子，威他灵？还有你，康尼克，一个——”

“一个公职候选人，”他干净利索地讲道。我对他是刮目相看的——他并没有叫喊，但声音却盖过了我的：“而既然这样，我就有责任——”

但我无论怎样还是让喊声压过了他的话语：“候选人！只要我告诉选举人你是个疯子，康尼克，你就不会再是候选人了。那时你就会死掉！我要给人们讲的，我保证，如果——”

我的话并没有讲完，因为康尼克的三个孩子都朝我冲了过来。他们抓起哈伯办公桌上的纸片乱撒乱扔，并且将他的水晶墨水瓶砸翻在地。他们明显是要卡我的脖子，但并未得逞，因为康尼克和提姆·布朗死拉活缠才拖住他们。

我强作笑颜：“这样干有什么用呢？我承认，你的孩子喜欢你，——从火星上来的那个也喜欢。克那夫提的种族不是用他做过活体解剖吗——或许是克那夫提亲手做的，也说不定呢。还不错啊，是不是？你这个大臭虫，扼杀儿童，毁掉孩子……难道你们就不知道克那夫提本人就是杀戮儿童计划的一个臭虫头目吗？”

提姆·布朗狂呼乱叫：“你是在胡说八道。那根本不能归咎于克那夫提！”他灰色的面孔露出凶恶表情，嘴里腐烂的牙显得十分可怕。他叫着叫着哭出声来。

如果你将一个单一的分子加热，它就会像尾巴下夹有火星儿的一只公猫一样飞蹿而去，但它飞向何处你是无从知道的。如果你将十几个分子加热，它们便会四处飞溅，但它们飞向什么方向，你依旧是不得而知。不过，如果你将数以万计的分子加热，你便会得知它们所去何处。它们会膨胀开来，形成团块运动，而任何形式的四块都是按气体规律活动的。我所面对的哈伯办公室里的这一群号叫不停的人物组成的这么小的团块也是这样。我任凭他们狂呼乱叫，尽管都是冲我来的。甚至连坎特斯也面色阴沉，紧皱眉头，欲言又止。不过，她自始至终都缄默不语，只是静静地看着我。

康尼克终于采取了果断措施。“好了，都不要讲了，”他大叫道，“现在听我说！我们还是把这件事澄清吧！”

他站起身来，有两个孩子拉着他的左右胳膊，第三个也是最小的一个藏在他的身后。他两眼带着厌恶的神情盯着我——我尽管已猜到他会如此，但却无法赞同。他接着说道：“那是真的。撒米，就在这儿，是从火星上救下的一个儿童。这或许使我想起了我本不该去想的东西——他现在已经是我的孩子，而一旦我想起这些可恶的臭虫——”

他停了下来，转向克那夫提：“啊，我已明白了。有那样暴行的人一定是个魔鬼。我会用我的双手把他的心扒出来。可你并不是人。”

他坚毅地甩开孩子们，迈步走到克那夫提面前：“我不能宽恕你。上帝在上，这是不可能的。但我也不能指责你——确实如此——就像我不能指责闪电将我的房子击毁一样。我认为，我以前是错误的，或许现在也不正确，但是——我不知道你们的人会采取什么行动——我现在愿跟你们握手言和。不论你们是为了什么鬼怪缘由到哪里去，我都一直认为你们是可恶的杀人狂，是可惜的动物。可现在我就要告诉你，我倒是愿跟你们一道工作——为你们的基地，为和平，为我们能一道相处的任何缘由——但不愿跟这间房子的人类共事！”

后来气氛渐渐缓和下来，但我并没有等到那个时刻。

也没有这个必要。因为，技术人员已在这个房间的每一个反射镜后安上了摄影机和录音机，它们会为我记录下这个场景的。我只是希望，它们一个字眼、一声呼叫也不会漏掉，因为我不认为我自己有办法重新复制出来。

我轻轻推开房门，走了出去。就在这时，我注意到康尼克最小的孩子蹑手蹑脚从我身边走过，朝着起居室的立体机系统走去，便伸出胳膊阻止他。“讨厌鬼！”他骂着，“下流坯！”

“你骂的可能是对的，”我对他说：“快回去陪你爸爸。今天你们会一起载入史册的。”

“傻瓜！我常看星期一晚上的《日瓦戈医生》，５分钟后就是这个节目了，而且——”

“今天可不是的，孩子，你不信等着瞧吧。我们已预先占了那个时间，要播一个全新的节目。”

我将他送回办公室，关了房门，拿起大衣，转身离去。

坎特斯在车上等着我。车是她亲自驾驶的。

“我９点半起飞吗？”我问。

“是的，加纳。”她将车驶进自动交通道，打开车的自动装置，把目标定向斯卡特机场，然后靠在座位上点起两枚香烟。我吸起一枝，愁眉不展看着窗外。

车的下方，在慢速交通路上，一场火炬游行正在举行，彩车鲜艳，合唱队高歌猛进，徒步行进的人群组成队形。我拿出双筒望远镜望去——

“啊，你用不着检查，加纳，我会负责的。他们都在竭尽全力完成计划。”

“我想也是。”游行者手中彩旗飘扬，上边是宣传我们早已开始散播的大选前的图片，彩车上则播放着投影。在队伍的任何一处，你都可以看见克那夫提的画像。他身着金甲，身躯高大，面目可憎，抓着孩子们，以防止从别个星球来的怪物，对他们进行袭击。技术人员处理得天衣无缝，任何时候也不会有眼下这么完美绝伦。整个情景映射在镜头中，就好像我曾置身其间那样的真实。

“想听听吗？”坎特斯拿出一个长距离助听器递给我，但我不需要这个。我还记得，其中的声音在讲些什么。那是康尼克在痛骂我，提姆·布朗在痛骂我，孩子们、所有孩子们在痛骂我，皮尔鲁斯上校在痛骂我，威他灵中校在痛骂我，甚至克那夫提也在痛骂我。人们都恨得咬牙切齿，但都只有一个目标。

这便是我。

“小阿瑟自然会开除你的。他只好如此，加纳。”

我回答说：“我不管怎样也该休假了。”这并没什么要紧的。不久之后，一旦压力不复存在，小阿瑟便会找个门路再雇我。一旦法律问题有了结果，一旦休战委员会完成了工作，一旦我可以隐而不彰被纳入工资表上，在公司一个隐秘的前沿位置上得到一份待遇优厚的工作，……前途也可能神妙莫测。

我们驱车登上螺旋梯的顶部，然后又降到斯卡特机场的停车楼层。“再见，亲爱的，”我说，“祝你们两人圣诞快乐。”

“啊，加纳！我希望——”

可我明白她真正希望什么，所以不想让她把话讲完。我说：“他是个精明的家伙，你知道吧？可我不是。”

我没有与她吻别。

斯卡特喷气机开始登机。我把机票插入检查孔，绿色指示灯一亮，旋转门吱呀一声洞开。上机后，我在靠窗的另一边一个位置上坐了下来。

只要你愿意付出代价，什么事业都能获胜。而这所需要的，便是供奉一个人作为牺牲品。

喷气飞机抖动着，转动起导航轴飞离机场。此时，我才敢面对这个事实：代价已经一劳永逸地支付出去了。我看见坎特斯站在装卸站台的顶层，裙子被风卷了起来。她没有向我挥手，但我却看到，她始终站在台上没有离去。

当然了，然后她便会重新回到工作岗位，并且最终会在圣诞节回到医院里那个精明家伙身边。哈伯会重操旧业，重新管理起他那个再也不重要的分部。康尼克竞选胜券在握。克那夫提会跟地球居民做成他不可理喻的交易。假若他们中有人在什么时候想到我，厌恶、愤恨和卑视的情绪便会涌上心头。可这便是赢得选举的途径。你必须付出这个代价。这次游戏中止，正是由于付出了这个代价——我。

# 《很久以前》作者：丹尼斯·Ｅ·米诺

“看那儿！你想那是什么？”标干停下来说道，与此同时，他的一只机械手还浸在盐水中。

“我想我知道。”扁平头眼睛扫着在天空中出现又瞬即消失在树后的亮光回答道。“你知道去年我们告诉他小挺杆走了以后，那个大惊小怪的人离开时有多疯狂。我赌他们回来是要找他。”

“嗨。假如小挺杆要离开一阵子，那又有什么不好？我自己不会介意休息一会儿。这水里的东西又弄得我的关节吱吱嘎嘎的响了。他们要多少晶体才算够啊，我说？”

“不知道。打从我能记起的时候起我们就在这个池塘里培植这些东西。可是过去我们不必这么辛苦。那时我们只是为地球工作。可打从这些新家伙占领了这里，就说不上我们在为谁造这些晶体了。”

“看到所有的人都继拉尔之后离开一定不好受。我很庆幸错过了那一幕。”

“肯定的，”扁平头回应着，一边展开一幅手绘的旧晶体工厂的图。这图已缺失了挺多处，颜色不正，已褪成黄褐色，边缘的地方还多少有些毛边。但上面画着扁平头和克莱德正站在一个低矮的仓库前，仓库上用钉子钉着个牌子，上写“克莱德晶体工厂。”在仓库的左边和后面就是那个一英里长，平面的晶体池。

看着综合衍射图的不同部门，扁平头能够看到周遭的景色，大体看来挺井然有序的；在往后面，他能看到高处的废弃物的院子，里面装着土产的克莱德收集一生积攒的废弃物以及由于战争从领土以外来的废弃物。如果扁平头用他的高倍放大器在衍射图的一点上细看，他就能看到废军导弹基地的残骸和附近在战争中毁掉的城市。这些都在这晶体工厂的北部，沿着婉蜒而流的红河岸。

在关闭传送衍射图到他的记忆的具体数据回忆微型组件之前，扁平头自己又看了一眼：在化学盐水中的又大又薄的轮胎，后侧高高支起的４７型福特扁平头Ｖ—８引擎（这引擎是用他的计算机化磨坊，以废物堆中废物利用的旧零部件为模子精心复制的），在前面用以培植和收获晶体的机械手臂，还有顶上，明亮的石英状的ＣＲＭ块，叫做克莱德现实组件，是１．１４的版本。

当克莱德第一次打开扁平头的ＣＲＭ元件时，他告诉过扁平头这是大脑中最好的部分。

“这东西比一个年轻人的头还硬，”克莱德那时笑着拍着现实微型组件的圆顶说。“你的眼睛将能看到几乎所有的东西，内在的，外表的，现实的还有记忆中的。并且用那些我（后面池中发现的晶体我给你造了个绝好的思维的大肚子。我不知道那些东西确切是什么，不过它们在人工智能线路中的确挺有用。”

当克莱德忙着贮入词汇和语言组件时（克莱德说过是以他自己的语言为模式的，并一边像对待一个幼仔一样拍着扁平头），扁平头方懂得原来人工智能意思是让机器像人一样去思考，但大脑却不是由那些脆弱的难以预测的生物组织的材料制成的。

当克莱德与他谈话并且他的智能元件（ＣＲＭ）得以发展时，扁平头了解了这个晶体工厂是怎样开始的。克莱德曾经工作在战略空间指挥部的自由维护者导弹基地，但不住在那个区域，而是在一个离河几英里远的一个小农场上。当装备了喀帕克导弹的回文舰队用它们的海军战斗机袭击了导弹基地时，克莱德在家里因此得以逃避这次毁灭了基地及其临近地区包括城市在内的大袭击。不过其中一驾ＰＵＰ战斗机被打中坠毁到克莱德农舍后面的田地上。当它沿着地面滑动时还猛烈地撞了几个装肥料的大容器和一辆旧的收割长车，最后它推着这一系列的东西一股脑地掉进了满是飞鱼的农场池塘。

克莱德本以为它会爆炸，可它只是一半水上一半水下的掉在水塘里，渗漏出燃料箱中的各种化学液体，还有其赖以生存的系统中的液体，都掺在水中，并开始发出不祥的汩汩声，还冒着烟。但到收拾战场时，以及几周后技术人员到来时，还有叫做间歇的暂时平静期，水又平静下来了。克莱德从未发现那些飞鱼怎么了，也再没见到它们。

政府把这海空两用战斗机拖走了，卸下了所有看来有趣的东西，把其余的统统扔在基地以南农场以北的废物场，使这些垃圾也现代化起来，因为这样一来这里就容纳了来自整个二十世纪以及不止一个星球的机动运载工具的零件和碎片了。

就是在这拉尔（间歇）开始时，克莱德才算忙完了日复一日的工作，基地又重新装备了工作人员，盖了建筑，装了新导弹。这时他决定去钓鱼。一天早上，他拿了竹杆，浮子和一小块生的饼于面，来到池塘看那些鱼可好。他注意到水闻起来很怪，有臭气，有点像受命者在政府的游泳池里洗澡。

克莱德下意识的抓了抓头就坐下来钓鱼。

克莱德坐了好一阵，可浮子边上连个水波纹都没有。他又试着围池塘换了几个他认为可能有鱼藏身的地方。这回他有了点小运气，他的鱼线挂在了一块ＰＵＰ残骸上。他伸手到水中企图把线解开并感到手灼痛，当他把手缩回来时发现手竟被化学药品轻度烧伤了。

“知道鱼哪儿去了，”他不得不放弃钓鱼并厌恶的想到，“一定是池塘融化了它们。”

然后他猛力一拉鱼线，把这ＰＵＰ碎片拉到浅水处。他看到那只是一块扁扁的闪亮的金属，像不锈钢或者铝。但上面有些东西吸引了他的目光：就在那儿，在清晨的阳光中，金属片上面长着许多微小晶体正发出幽幽的红光。它们使他想起旧雷射武器系统中见过的红宝石。

克莱德小心地刮下那些红色晶体，放进衬衣口袋带回家。

他把它们放在架子上的盘子中并观察起来，什么也没发生。于是几天以后，克莱德又来到池塘，用玻璃咸菜罐盛了几罐池水，又把晶体放进去看会怎样，还是没什么发生，似乎它们也就是那么大，不会再长了。

第二周，克莱德把它们拿到基地实验室。那时，实验室下面又被重修了地下的一层。在那儿，他对它们做了各种机械的和化学的分析。他的发现是它们有一种从未见过的水晶结构，其可能的用途还未可知。

克莱德不断实验。他发现在某种程度上，这晶体能贮存数字电子信号，并能在超过一定限度的电流的撞击下释放它们。他能在一个晶体上储存一首数字化的歌。然后当晶体接收很弱的电流或足以使晶体产生电流的压力时，音乐就会传入他的放大器。他发现它们能储存各种计算机信息，不管是数据的还是程序的。并且尽管每个小晶体的容量是有限的，它们能被排成序列以取得足够的储量，在以后的两年中，间歇期就被用来了解这些晶体。

很自然地，军方很快把它们派上了用场，借以引导和控制导弹。这红晶体成了导弹防御系统的一部分。当军方急于完成防御工事时，他们还不能复制生成晶体的池塘条件。他们又转向克莱德，他似乎成了为军方种植晶体的农民。

于是这由古飞鱼池塘变来的了不起的浅池就让位给晶体培育了。克莱德在他家里，在他收集的泡菜罐子的工作间里继续他的实验。他的确有了有趣的新发现：如果晶体是浸在池水中活跃的电路的一部分，它们会继续生长，并生出许多连接物。他把这一发现留给了自己。

但克莱德没多少时间做那些实验，因为他们还要造一些采集晶体的机器人，一些能找到并收获晶体而又不会被池水毁了的机器。

他的第一个产品就是扁平头。这是他对古机械的喜爱，他的实用性原则以及他关于人工智能方面知识的最佳结合。扁平头的发动机是以１９４７年福特扁平头Ｖ－８型引擎为模式的，以废弃物场边上的大垃圾燃烧炉产生的沼气为燃料。他的工作部分是新陶的和碳纤维的，不会被蚀铁的池水腐掉。他的思维的大肚子是由克莱德用成千的晶体偷偷制成的，因为晶体目前已成了战略物资，只为军用而培植的。

又有机器人相继被制成，标杆就是这第二个。可见那时间歇期就造成了今天的不幸。在此期间回文舰队对选择的政治目标发射了ＭＯＭ和ＰＯＰ导弹，很快就促成了停战协定。

那时，停战协定偏向于回文的政客和战争贩子们，紧跟着来了人类的大迁移。整个人类都被从地球上掠走，留下地球，孤零零的成了回文地方的农场殖民地。

克莱德被允许留到了大毁灭的最后阶段，因为那些监工意识到了他的晶体的重要性。但他们想让自己的机器人来做这项工作，因此他们派下来破烂的愚蠢的回文仆人阶层的工人机器人。可这办法不灵，只因为他们太笨拙了，缺少自我控制。因此克莱德说服他们让他重新用附加的智能组件塑造他们（笨机器人），这是一种能让他们有效工作的设计，克莱德使那个长相长而尖的军用机器人长官相信了这一点。

最后连克莱德也被弄走了，丢下了他的创造扁平头和标杆和一小组改造过的回文工人，现在在他们新的石英状智能中心的是红色闪光的晶体。当扁平头把变速器转到低档时，他想起克莱德临走时的指示：“记得，扁平头，在这些孩子们工作一年左右给他们一点水。”克莱德在回文火箭的噪音和闪光中远去了。

扁平头和标杆正走向前来的回文火箭。通常在火和烟出现以后，它会在仓库附近着陆。当他们打开97风暴岛的蝶状膜瓣时，感到凉爽的沼气进入输入集合管，穿过他们的机械组块通过侧瓣进入他们的燃气缸。那气流总会使他们感到轻松和快乐，甚至是当他们面对着总会在此时从火箭里出来的转动的手榴弹时也不例外。

当他们到达仓库时，他们的拜访者正站在门廊上四处望着，至少是在用从他巨大的机械身子的上面三分之一部分突出的嘎嘎做响的感受器官检查每件东西。他们注意到他像以往一样，中间三分之一部分装备有各种各样的圈套，啮合的抓器，粉碎射线以及一个时钟。底下部分是机械部分，轮装的，明显的，回文是想本土居民用这种机动力量。

“天，看那儿，他真是个大家伙，是不，平头？”当他们走近建筑物时标杆问道。

“千真万确；看那所有的装备。他可能能使这整个教区连同临近的半个都变成蒸汽。希望他不是那么容易受刺激才好。”

到此时他们已到了门廊，正面对着那庞然大物。这６９６型的高格马高格旋转着感受器，从其中一个交流出口发出声音：“你们哪个是合作者扁平头？”

“是我，高格先生，”扁平头应道。

“噢，你是个混蛋，平头。高格？天。”标杆说着，声音小到连他的同伴也听不清。

“我被派来处理一个上次参观的产品监察组报告的问题。”

“你是说去年我们账目中用的那小塑料计算器吗？”标杆说，“可是，他几乎很少……”

“逃跑的问题，”高格马高格继续道，就好像标杆根本没讲过话一样，“视察总管汇报说许多被派到这的公司的懒汉，我们为让他们收获晶体改装他们，他们去不再是劳动力了，产量也下降了。”

“这是讲话，‘偏平头在他的信息沟通板上写下这些话，躲着来访者的视线，却全被标杆看在眼里。

“你曾被思想灌输组无数次地告知过在这一设施处工作的战略重要性。”

高格停下来，像是大喘了口气。扁平头和标杆向对方使了个眼角；这是典型的对工人的鼓舞士气的也是威胁的讲话。

“既然你们都与我们的国家努力维护控制这大部分的时空区域的事业密切相关，你们得到了在这个殖民星球上为国家效力的自由，而不是像那些被移走或被除去头脑的人们那样被对待。”

听到“除去头脑”这个词，扁平头从他八个排气管喷出一股沼气，真希望他能侵蚀掉高格某一个重要的部分。标杆低着头装出臣服的样子，同时仔仔细细地看了高格的下半身和轮子。

“因此有必要找到失踪的工人，纠正他们的错误举措，并且不仅要使晶体生产回升到先前的水平，还要增产百分之百。”

“天哪！ The orway‘s otnay oinggay elway ，attyflay. ”标杆说。

“什么？”高格从另一个出口蹦出这么一句。

“尊敬的先生，这只是语言沟通系统一个小错误，”标杆说，“我是说这旧池塘有时真不好弄。”

“你们是负责的。那些工人都去哪儿了？”

“嗯，大臣先生，我想他们去法兰西城了。”说完以后，扁平头就那么沉默地站着。

“解释。”

“解释？”

“解释。什么是‘法兰西城’？你没有合作。”他旋转着一个化物成蒸汽的喷嘴指向扁平头。

“抱歉，尊敬的阁下。你知道我和标杆在池塘里呆的太久了。身体都腐蚀了。我们的记忆还是战前的，我是说解放以前的，和您的相比，我们的太原始了。”

标杆控制了自己的欲望换入了低档，当他看到高格的喷嘴里闪着蓝色的离子体时赶紧躲开了。现在他又轻松下来，又开始估摸这大家伙的体重了。

“法城是河上一个旧村子。在大迁移前人类住在那儿；他们以渔业为生，捕飞鱼，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当扁平头看到高格正从记忆库中搜寻古词汇然后把它们译成观念时所用的时问时，他又重重地出了一口纯沼气。

“是的，失踪的工人在叫做法城的地方。他们在哪干吗？

他们的东方也属于国家的。“

“请原谅，阁下，或许他们也在捕飞鱼。”

扁平头得到的所有回答就是一次深深的隆响和缠绕的感受器。之后他说：“我们必须去那儿把他们弄回来；他们必须被除去头脑并再改造以防止类似非程序内的行为。”

“实际上，我和标杆都很累，我们今天在池塘已工作了十小时了。去法城正经不近呢。他们多待一会难道有什么关系？

您就没有哪个关节需要润滑什么的？“

高格用他的喷嘴尾着自己全副武装的中部身体，以雷鸣般的权威的声音说道：“充一下你们的燃料供给。我的感受器能感知光和天气的各种情况。我们的国家也等不及。”

充完了压缩沼气以后，扁平头和标杆发现自己正站在农场的边缘，在那儿有一条破得不能再破的铺的路通向河那边的远方。

“这是去法城的路吗？”高格问，“有多远？”

“说不准。你看，我和标杆从未到过那儿。我们不知道‘近来不快’以后这城市和道路都处于什么情况，更别提那些懒虫工人在那儿都干些什么了。听说他们中的一些不知从哪得了炸药什么的。”

“炸药？”标杆开口了，然后又停下来好像在从记忆组件中回忆炸毁的路，并用武器保卫着那些懒蛋，所向无敌。

“当然，有条后路。它取沼泽的捷径。可我想象您这样的沉重的全副武装者，最好还是走大路吧，我们不想你出任何问题，公司也不会喜欢那样的。”

“噢，是这样的，”标杆说，“你会在泥巴中一直沉下去。

并且我不信那路是一直通向法城的。我们还是走好路吧。“

“我想你是对的，标杆，”平头说。“在间歇期以前就没被用过。并且那些懒家伙会直接去法城，这条泥土路东绕西绕的说不上有多远。总而言之，懒家伙不会太聪明的，不像我们的高格，他们会走近路。我们甚至可能在路上看到挺杆。他离开那天没多少燃料了，可能就栖息在路边的树下。我越想越肯定地认为我们该走大路。”

“我同意，平头。根本就不该走另一条。如果路上遇不到多数的懒人我也不会奇怪的。我也不信会有许多人在法城。他们会在城里干什么？他们只是被造出来用以收获晶体的，我们从大路走能清晰地看到，即使他们在那也不过是在那儿喘着臭气消磨时光。”

所有的这些对话，动作和反应都被高格的真实规则系统过滤进入到他的军事信息事实系列中。这演断是建立在回文军方在侵略中得到的两条原则基础上的：其一就是当一方的行动与这一方的陈述相矛盾时，这陈述就是假的。其二是如果一方的所有陈述都支持同一事实时，由于它们的毫无异议的一致性，也是假的。如果演断中发现两者中的一种模式与现实情况一致，这情况就符合实施蒸汽化政策。这一政策使侵略后的统治容易得多了。

高格的演断系统发现标杆和扁平头在撒谎。但在这种情况下，这一政策不得不被暂搁一边以服从于找受差使的懒工人这一紧急任务。结果，高格只在发出攻进的胸部微微晃了晃喷嘴。不过这个客人机器人弄清了事实并下达了指令。

“我们去法城，走那条老路，带我去。”

“噢，不不不，”标杆说。“我们不能那么干，对你太危险了，不是一般的危险。”

听了这话，高格的中央喷嘴马上对准了标杆，放出蓝光。

就在他开火的一瞬，那压倒一切其他事务的任务又一次指示了那些分些事物的被喷出来的粒子。标杆听到头边一束粒子打过的声音，标杆没被打中，可田地角落处停着的一辆古代拖拉机却应声消失了。

“这边走，阁下，”过了一分钟的死寂的沉默扁平头说道，“就在下个拐角转弯。”

他们上了泥土道走了一英里左右，渐渐开始与河平行着前进。现在标杆提起后部分身子，并注意到高格的轮子产生的锈越来越严重了。他当然知道提出这个不该提的事实又会招高格发怒，索性保持沉默。

可最后路越走越糟成了个难题，他们再不能走了。他们到厂座木桥，桥下是沼泽区最后变成长沼延伸到河里。桥看来不很结实，沼泽看来也撑不住多少重量。他门都停下来。标杆和平头都看着高格，他正感受各种信息并加工处理着。他们很清楚情况却不能提建议。

“这桥的材料看起来不能承受我的体重。”这机器人说。说完又去感受信息。

“桥下的液体有多深？”

“可能至少几英尺。别以为你能过去。我们还是上桥吧，”

平头慢慢说道。

机器人在思考。

“我可说不准，平头，”标杆说。很明显的高格在分析之中。“这些沼泽地有时就一英尺左右深，夏天几乎是干枯的。

那桥对我也足够结实了，一些木头年头多了以后更结实。“

“当然，很难说该怎么办。”扁平头回答。“最好是顺原路回去。恐怕这路不能把我们带到那儿。这一点我肯定，不信走着瞧。”

高格时而看看，时而感受，时而思考。一只蚊子停在他的主要喷嘴上。拙劣的泥画家正打算在他智能组件的后面涂一块粘乎乎的的新泥巴。高格还在思考，他现在正以归谬法演断，这样的决定成功率更大，因为这时更高层次的分析不能排除这些矛盾的论据。智能组件变热的时候，泥巴滑掉了。

最后高格的论证达到了最低逻辑层次，选择行还是不行。

他开口了：“００１．１，你从桥上走看它能否支撑我的体重。”

扁平头有些年没被人这样呼唤了，因此反应有些迟缓。

“好的，阁下，我就去。”

“００２．１，你去桥下的湿地看能不能过去。”

标杆差不点没反问一句：“干什么？”但很快又重新考虑了一下，就奔沼泽去了，一边回头喊道：“听起来对我倒是个不错的主意。”

这样两人就出发了。扁平头到了桥边他停下来对高格回头喊道：“不知能不能经得住。上面有许多裂缝。

当高格注意力在扁平头身上时，标杆也下沼泽了，慢慢地转动着轮子以便沉到泥沼底下的硬土上站稳。那儿的确挺深不过他还能应付，因为他有适应池塘工作的较轻体重和内在浮力。

标杆喊：“这儿是不行了阁下，我陷进去了。相信你会把我拖出来吧？”

高格的内存数据很快显示００２．１值得被牺牲。他应都没应一声，就轰轰的往桥上去了。扁平头刚刚过了桥，正回头喊，“这桥还行。”

同时标杆正在桥下急急忙忙用他的辅助切割电筒烧断桥敦，现在他安全的处于高格的感受视野以外。那桥呢，支持扁平头已够勉强了，在高格的重压下很快断做两截。他滑下断裂的木板，掉进五六英尺深的泥中。

高格搅着轮子，只是弄得自己越陷越深。扁平头假意帮忙，“放气吧，这样你才出得来。”

当高格的装备们陷得足够深，不能再瞄准他们两个时，扁平头说：“别再动了，你会完全陷进去的。让我在你身上拴个绳子吧，我会拉你出来。”

高格这时都蒙了，他再也找不到程序公式来对付这种情况。逃离方法通常只适于在船上或把一切事物吹走，这在水中泥中可不灵，发动力和汽化机也不管用。

扁平头甩出一根长的磁电缆，紧紧缠住那管事机器人的人。扁平头发出强大电流急冲高格的咽喉和曲柄，使这庞然大物窒息并设法让他头朝下栽进泥水。这时的泥水已被搅得很浑很湿。高格只发出嘎嘎噬噬的几声就消失在流沙中了。他下去时，红泥巴涂料连同粘在他头顶的干的部分一起沉下去了。

“瞧，平头，我告诉他这泥沼不怎么样，那桥也是，可他偏要自己试试。”

“可不，”扁平头和着，“现在我们自己去法城吧，去找挺杆和其他的机器人。”

“我想也是这样。”标杆表示赞同，“我们这就走吧，要黑了。他怎么办？”

“我们只好派回个大起重机把他拖出来了。但要过些时候。让他在泥里泡个够。他身上没什么我们需要的了，或许那些粒子流还有用。”

“可得小心点，那些东西吓死我了。高格一点也不小心，动不动就用。”

“回文的家伙都这样，希望有谁能把他们都干掉。”扁平头说。

“我同意。”

一小时左右以后他们到了法城。主要街道满是尘埃，两边排着倒塌的木质建筑，左侧是河，走到街的尽头他们来在一个木屋前，窗里还透着灯光。在河面上还有一个突出在水面的码头。

扁平头和标杆转到一侧，那边有又高又宽的门，过去大的农场机械一直储放在那儿。一个巨大的工业结构的机器人站在门边，用低沉的调子向他们打招呼：“你怎么样，扁平头？你呢，标杆？以前从未在法城见过你们。”

“还好，双离合器。我们来这找小挺杆。可带我们来的那家伙掉在后面桥下老河道的淤泥里了。”扁平头说。

“他就陷在那儿，”标杆说，“我想过一两周还得你去把他从那拖出来，到那时他会被牢牢的困在那儿，他前胸有个汽化武器。”

“一个回文家伙？”双离合器问，“我看就把他留在那吧。”

“我们可以把金属用在池塘里，他身上还可能有些有用的液体，我们还可以用。”

“我下周一去弄他，把他带到店里来。看他身上有什么可用的。挺杆就在那儿，另一头儿。他修了个特别的房间，在那儿的东西特别干净。我们就要完成我们的第一个模型了。”

离合器说，低沉的声音中流露着骄傲，“一起去看看。”

他们一起来到建筑物另一端。标杆敲门，一个先前发明的像智能蚂蚱的机器人开的门。他的名字叫微风，单细的身体顶上闪着突起的智能组件，很显然他是专门被设计用以做室内工作的。

“平头！嗨，标杆！又见到你们真好。池塘那边怎么样？

存货又下降了？“微风问，”不过别想那些了，先看看挺杆的成果。他的智能组件想象力可真了不起。“

挺杆是一个矮矮的贴地的流线状的信使机器人。他最初是被派来在池塘和仓库间运输货物和工具的，并在地球上传送那些特殊的晶体。他是最后一个离开池塘去法城的，所以他有最复杂的电子头脑。

他正站在一个显然是新造的机器人旁边。那是样子外观与其他旧成员完全不同的一个。形状也相差甚远，既不像长车形状的标杆和扁平头，也不像蚱蜢状的微风，更不像建筑起重机结构的双离合器，还有垂直的武装坦克状的高格。新机器人瘦削笔挺，有像克莱德似的人类的外型，扁平头暗暗思忖。

“他的智能组件在哪儿？”标杆问。

“装在里面，”挺杆说，“不像我们的暴露在外面。你会看到他没有任何突出在外的燃料或电于发动机，一切都被隐藏起来。”

“什么做动力，挺杆？”扁平头问。

“能量转换，”微风骄傲地说，“我在一个蒸汽化机工厂里搞发明时了解的。把一些高能量物质放在这儿。”他说着打开机器人后面的一个开口，“它就变成能量进而转化成电流。”

微风关了那开口。“他很强壮，看他外表你绝对想不到是吧？”

“给他加过水吗，挺杆？”扁平头问。

“没，我们检查他的电路有近一个月了。他没有水也能做我们需要水才能做的任何事。实际上我们打算今晚给他加水。

你们何不到外面坦克那加些能量，淋个水和硅酮喷雾然后十点到码头来呢？“

几小时后，十几个机器人集合在红河边的码头，他们围成圈站着，把挺杆和新机器人围在中间。周遭很安静，只有蟋蟀的低呻和岩石上柔和水声。

“这是件重大的事情，”挺杆开口了，“这是人类被掠走以来地球上的第一个被创造的机器人。我们已过了单纯的实验阶段。今晚我们把池水浇进他的智能块组件，晶体就会发出通向各个地方的电子路径，那时他就和我们一样了。”他停顿了一下，“但他的智能比我们的要先进许多。我们结合了法城所有机器人的优点，晶体的跨径经过生长，组合，这个机器人就会成为我们这里最聪明的一个，我希望他能够帮助我们这些机器人摆脱困境。”

说完，挺杆慢慢的揭开了他组件的盖子，用汲水的杯子盛了一杯那半透明的物质，然后插了根管子，把一整罐的池水倒了进去，里面满了以后，他抽出管子，把塞子塞紧，又用光电筒把塞子熔接好。

“他几小时后就可以活动了。”挺杆把组件基座上的开关调到了“旁观”的位置。

这以后的几小时，机器人们或谈天或在车间里间或干点什么，收拾收拾，或索性让自己也处于轻闲状态，给电池充充电或调整自己的引擎。到早上三点他们又集合在码头了，围着新机器人。挺杆对他们讲：“既然克莱德制造并用机器的名称来命名我们，我们更应该以一个人类的名字来命名我们的第一部机器。但用克莱德命名我们中的一员又不大合适。”在寻思一个别的什么人名时，微风想起在几年以前还没来法城的时候，他浏览过回文掠移人类的衍射图，他看到那上面有克莱德和他兄弟，一个叫乔治的年轻人的照片。“我们管这个机器人叫乔治以纪念克莱德。”他建议到。

“我这就让他工作。”挺杆把开关调到了活跃，拿下了组件上的蒙子。有一阵乔治没动。过会他开始了自检，和其他机器人问好，并试着搬动码头上的桶和盒子，在城里来回的走动。其他机器人静静地看着，捉摸着看到的一切。

乔治回到码头，站到机器人中间。他拿了个装过硅酮润滑油的空桶，装了些木头和纸在里面。然而他做了其他机器人想都没想过的事，他在桶里点了把火，然后就静静的坐在那儿看着火苗。

因为所有机器人都围坐在火周围有一小时左右，他们把马力都调小了。后来，标杆问扁平头：“他做这干吗？”

“不知道，但我挺喜欢。”

标杆看着聚在火边的机器人们，看着这火，还有河对岸漆黑的田野，月光照着的天空说：“你说，地球是个美丽的地方，不是吗？我想我以前从未注意过这一点。”

“是啊。你看乔治。”

乔治正往火中加木头，让它产生冲天的红色火灰。这使扁平头想起当他小时，在冬季克莱德常在仓库外面生火。

扁平头吐了一口沼气，更舒适的坐在那儿：“你知道，我相信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他随即关了感觉器官，所有的，只开着视觉和短距离听觉，这是池塘间歇以来的第一次。

标杆就在他旁边哼着曲子。

# 《红眼睛》作者：史蒂芬·米尔根

作者简介

史蒂香·米尔根，２５岁，计算机程序设计者。对钢琴也有一定的造诣。他是TAE KWAN DO中的重要人物，还是一名出色的击剑手。单身。１６岁时曾写过短篇小说。写作热情一直很高。《红眼晴》是他出版的第一本书，相信他还会拿出要多的著作与读者见面。

一辆生了锈的大众牌双座小汽车驶进了Mt．Morick浸礼会的停车场。我想车主在驶向教堂的时候是不会想到请人搭他的车的。我没有举手示意，也没有做别的手势表示想要搭车。但是一些人见你好像经过一段长途跋涉疲惫不堪的样子，会停车让你搭会儿车。

驾车的是个女孩，皮肤白皙，一头金发，看起来能有１７岁了，身着肥大的牛仔裤和黑色而又宽松的Ｔ恤衫。不难看出，她的身材很匀称。她戴着飞行员戴的那种眼镜，黑黑的眉毛稍稍上挑。我大胆地往镜子里的我看了一眼：长脸，布满了皱纹，三个月没有理发，看上去像一个衣衫褴褛的德里圣徒。

当我的眼睛注视着褪了色的柚木时，她向我轻轻地点了点头，善意地问：“往南去吗？”

“是的，”我说，“我要去的地方是在南边，可是也有点偏西。”

“上来吧，我叫萨拉。”她把一个手工做的带有耶稣受难图案的蓝色电吉它放到后座上，给我让出一个位子来。

“我叫大卫，”我拍了拍牛仔裤子上和背包上的尘士便上了车，“你是搞音乐的吧？”

“是的，……我不得不这样做，因为这样对我比较合适，我们能在一起。”

“你想和我在一起，你是不是疯了？”

“不是，”她说，往前走了几站，只见田地里麦穗随风摇曳，不时从苹果园那边传来阵阵清香。“但是，”她接着说，“我最好跟着你走，也只有这样。”

“这是你的想法哟？”

“这有什么区别？你是想告诉我你与别人交往不能影响或决定你的的基本行为。至少在这种意义来说，这些行为不也是被计划好了的吗？”

“这两者之间没有任何联系，我到这里是找东西。”

“但是你不会得到你想要的东西。”

“这可是你的错了。”我说着并跟上她一句。

“你知道，”我接着说，“所有这些，”我暗指一个假想的环境，“这不能代表所有的程序，你知道我把这个程序叫什么吗？我叫它‘玩具之家’，因为是最基本的程序。我把这个假设的环境编到程序里并进行运作。然后，把一个假设的人放到这个环境里开始生活。这两个程序和人，可以分别进行操作，但是在程序设计时是放在一起的。”

“这就是你所做的吗？你造成一个人的模型并让它来适应这个世界，从神经系统中取得资料，但是它还是那个原来的人的模型，是这样的吧？”

“是又能怎样呢？你还是得不到资料。”

“可是你把这些资料储存到你的记忆里了，你还忘记你的名字，他的名字，你父亲的名字和婚礼时情形吧。还有我们在一起生活时的情形。你和这些情况都在计算机网络里。”

“这并不意味着什么。”她说着就转过身来。她知道我指的什么。

“我想，”我说，“那个破译窃听器是不是还在这儿？”

“不在。”

“一定在！你怎么不打牌来消磨时间？”

我没有说错，那个窃听装置还在。我输入到人造模型里的命令使这个窃听装置失去了其功能，并把所有的有关位置方面的材料都输出来。通过这种办法我就能知道人工智能是否能正确地储存资料。令我高兴的是我从来没有动过它。

周围的环境突然消失了。我和莉莎在这夜空中游荡。当假设的一切从我们的记忆中消失了的时候，我们只能意识到几个微小的环节。

“我叫莉莎·哈克特。２０２５年９月２３日生，今年２５岁，我在……上学……”

我从Ｒ和Ｄ实验室里解脱出来。

“我怎么到这儿来了？”我问卡洛斯，他满脸的疑惑不解。

“你注定要这么做的，在一定的条件下，不记得了？”

“噢，现在并不重要，请你从电脑中把那段录音调出来。我已经把我的人工智能存在那个录音里面了。一会儿就可从那里得知莉莎的情况。但是我得尽快把它放在网络里。”

“这里已经和网络联接起来了。刚才我们正在监视你们的谈话，你知道你不应该粗心大意地把破译装置留在那里。”

“是的，但是我做了件好事。”

我身上突然向前一倾，觉得左侧硬棒棒的像袋水泥，只好坐在轮椅上，险些摔倒，幸亏一个医生把我扶住。

“那个装置，”我挣扎着，“快！趁他还没有找到制服人工智能的办法前，赶快把那个装置取出来！”

卡尔斯一下子就抓住了那个装有莉莎全部资料的黑盒子，然后就把它从缝隙中取了出来。盒子的表层是塑料的，上面印有用指甲油写的她的名字。

卡尔斯把盒子放在我那只没有受伤的手里。

“当我数到三的时候……”

在医院里，我醒来时，发现在床边周围站了许多人，可那个装置却不见了。

“你记住了什么事？”催眠师问我。

“大部分的事都记住了，只是那个我不能移动的装置记不住了。”

“好的，我们这样做是为了控制住你的感情。你现在感觉如何？”

“不错，我们的办法起作用了吗？”我问屋里的人。

“当然，银行将在两天内恢复正常。”卡尔斯微笑着说，“我们已经把外面的资料都储存起来了。现在我们的惟一任务就是毁掉那些东西。我把它交给你，你来处理。”

我受的伤不轻，可是恢复得挺快。医生认为良好的心态是康复的一个重要因素。

可我却不这样认为，我急着要离开这里，这才是病愈的原因。

茜蒂照料着我，他们计我住进了这个州的最好的诊所，还在我的银行帐户上存上了一月的津贴。

直升飞机平衡而又轻松地起飞了，缓缓地升到了旧金山的上空。

我把那个装置放在旅客的座位。这是一个小塑料装置。对于宇宙中所有的电子、质子和量子来说，它简直不值得一提。它只是一个装有硅和简单的蛋白质记忆材料制成的带有系统的盒子。这些集成块把莉莎的记忆材料以分子的形式储存起来。

现在它是一文不值，在这崭新的直升机里，它就是一个废料，一块只有不到一公斤重的废料。

我不再恨它，因为它毕竟是一个机器。

在陵园中以掘墓为生的人说：“刻在花冈岩墓碑上的‘莉莎·哈克特’几个黑字，使人感到阴冷，她可能埋在这里。这个陵园能容纳莉莎所有的一切，至少我是这么看的。”

昨天晚上，我把放在莉莎住的楼房上面的那个装置销毁了，用火烧那个塑料装置时慢慢地放出一种带有碱性的臭气，迷住了我的眼睛。现在我想找一种刺激物能够使我大吼几声。我为她祝福，为她流泪，当泪水流进口里时，我感到那种淡淡的咸味。

然后我把销毁后的灰烬和那些易碎的黑碎片装在一个塑料易拉罐里。一颗红色的玫瑰在暗淡的夜色里显得分外醒目。

“再见了，莉莎。非常遗憾这个装置不能再用了。”

这个塑料易拉罐掉进花篮里，她的名字就刻在上面。我轻轻地把那颗碰歪了的玫瑰花给扶正。

现在她可永远地安息了。

当我得到她的消息时，我已经来到纽约。

我在曼哈顿的一个公寓里租了间房子，做点自己喜欢做的事。所以一直处于紧张状态。茜蒂给我足够的生活费。这样我可以真正地休息了。但是我发现自己快要疯了。我需要一种信念才能活下去，我需要的就是这种生活下去的动力。

我走进卧室的时候灯亮了，我把邮件拿到厨房，里面有茜蒂寄来的账单、钞票，还有银行寄来的结算单。

银行的结算单比从前的厚多了，以往我都把这些东西扔进炉子烧了，可这次却打开看了起来。

它是比从前的厚了，因为里面有一封信。

杰克：

我多么高兴能同你再次取得联系。即使你不理我，我也高兴，因为我可以接近你。我现在正在网络的系统里同你讲话。卡尔斯把我的意思转达给你，他可是做了一件大好事，可他却一点都不知道。我是作为一份资料输入到你的人工智能系统里的。现在我是你人工智能的一部分。你别着急，我一点都没有迷惑你的意思。我仍爱你。因为这是已安排好了的程序。但是现在我意识到了我们不可能在一起了。牵强的婚姻不会使我们幸福的，是不是？无论如何，你为我所做的一切，我表示衷心感谢，感谢你为我所做的牺牲。这样的牺牲对你来说一定很难，我想告诉你，莉莎真的爱你，你想像不出来她是多么地爱你。那可不是一时的迷恋。你得这样来看待这个事情。你的爱对我是最好的报答。我清楚，我无论如何道歉对你都毫无意义。可我感到内疚。死而复生真是一种奇怪而又自由的事情。现在我能够控制自己了。

杰克，请你一定了解，我实在是没有其他别的办法了。我知道我已经不能挽回以往的过失，但请你一定收下这封信，作为我们之间友谊的信物。这是合理的也是正当的。你不要着急，也许你不这样想，也许你对茜蒂最近的一次交易不太相信，这种交易是不大光彩，但也别把它当做个事。现在我把我的资料输入并储存到茜蒂的系统里，同时把我的网络系统输到你的程序里。我就生活在这股票交易的计算机网络中，生活在世界信息网络里，就像你生活在城市里一样。

所以，你如果需要我的帮助，我随时都愿为你效力。我可以在银行的安全像机里看到你的形象，在电话里听到你的声音，我会使你免除一切灾难。你塑造了我的人生，你帮助我走向成功。没有你就没有我的存在。谢谢你！

莉莎

我看了一下，我的账还有结余，也注意到莉莎竟在后面添了四位数。

她还在忙碌着，但是她的内心得到了安静。她终于达到了自己的目标：永不疲劳，永留人间。

无论她在哪里，我的祝福都伴随着她。

VW已经成了死亡陷阱。萨拉一边驾车一边兴致勃勃地给我叙述她在破损情况下的种种特别之处。百威啤酒瓶塞代替了手动变速器，加速器上的连线和通风板上的螺钉当做气流踏板用：使用一次刹车后都得用大脚趾撬起。

“全车都是锈，能把这车开起来，全仗着车顶。”她说，车颠起来的时候像个手风琴似的，“这是干什么？”

我有一套办法去打发那些想叫我确定生活方式的人们。这些人看到了希望与永恒道路的存在，在生活的高速公路上漫游却在我的意识流的后面。我喜欢她，因为她像别人那样妨碍我，而且我有种预感她是不会买账的，她对我的解释毫不理解便是证明。

“别指望去窥测什么。我十五岁时就想过揣上三美元搭车到洛杉肌，手拿吉它，连换洗的衣服都没有，那也够‘浪漫的’，时间过得太快了，但是我也写了不少的好歌。”

她不太健谈，我也不是那块料，所以我们的谈话就进行不下去了，只好坐在车里，两眼望着车窗外田野飞速地向后掠过，都来不及看清楚，这也挺有趣的。我们在十分钟里走的路要比我一下午步行走的路还要多。车顺着公路向西去。这她放下了遮阳板，露出了内侧的一张全家福照片：宽敞的大厅前一家人团团围在一起，年轻人长着络腮胡子，年长者大腹便便，这足以说明体态丰满的女人有着不错的烹好手艺。一个苗条的女孩，很可能就是年轻时的萨拉，靠在横杆上。一面美国国旗有气无力地在她们上面歪斜的旗杆上飘着。

“你今天晚上要在哪里过夜？”她问。

“还没想过呢，我喜欢夜里散步：我想下去后再走一会儿。”看出来她对这种想法感到奇怪，但是我不想让她知道我不想要她给我找个地方过夜，“我知道我不去找，我有足够的钱，”我这样说，心里想她常叫人搭车，一定会明白我的意思。“我要是累了就去找一家汽车旅馆。”

“那好，这里抢劫的不多，但也有些不安分守己的，”说完用眼看了我的汗衫，上面印着“我爱纽约”四个字。“在这样的年月，你也不能太相信了，不过最好把外面的夹克衫扣好。这可不是安全地区。”

她跟我说她想在明年到伊斯特曼保护区，可又担心进不去。她在北方整整呆了一夏天，她说她在心理上感觉自己像个外国人，我的汗衫和慢吞吞的谈吐倒使她认为我是个外国人，她还跟我谈起她到过的地方：萨拉托加斯普林斯，伯明顿，高尔顿湖区。我们还谈到了我所知道的地方。

她说：“我喜欢纽约那蓝色的海水和空旷的大地。这里，粘土把湖水和河流都染成了红色，一切都来自森林。每一个城镇，每一个农场，每一条公路，都给人一种幽闭恐怖感，所有的路都这样。”森林像墙壁一样向后移动，她只是挥挥手。太阳西下，绿色更浓了。我尽力按照她描绘的去看这一切，隧道穿过萤光闪闪的绿宝石山：卡罗来纳的地下王国里，到处都是血红的河流和红脖子妖魔，正扑向天真无助的纽约人；可是我就怎么也想不到这儿的景象。

我们经过一个路标，上面写着：“新希望防火区”。我在许多地方见过类似的标语。“新希望”即北卡罗来纳；“仁慈”就是威斯康星；“自由”便是佛罗里达；“天意”指的是罗德兰岛。这些地方本身似乎就没有过合适的名字，可是又一想，假如在怀俄明州有个地方名叫“自我”，全州的人都行动起来寻找这个地方，那一定令人满意的。

我在一天里积攒起来的兴奋的痛感，像太阳从云雾里钻出来一样，都变成了错觉。凯波美争加油站里有两个水泥柱子，曾挂一个有五层楼高的广告板。广告是想把游客从公路那吸引过来。九点过后或在周日，疲倦的司机开车过来发现加油站已经关门，便很可能加紧赶路到树荫旅馆过夜。（欢迎您，本旅馆有空调、温水浴池、彩电，欢迎使用维萨卡和万事达卡，有空房）。新近建成的北卡罗来纳85号公路向东几公里便到了15—501公路，交通并不繁忙。这个城镇一直待价而沽，最近在这个城的附近修了个研究三角园，使得所有的汽车可以到达的地方的地价都涨了上来，而且价格都很高。这样，许多成年人就离开了这里，青年人也因同样的原因离开了这里。八个月前，我曾在新希望防火区呆过。不到十分钟的时间里我便搭上一辆卡车，卡车司机为了躲避重量检查而半路折回。

当我们经过房屋和商店时，我想的事可不像指南针那样慢慢地摆动直到对准了方向才停住。我往那个方向想问题才会好受一点。萨拉把车开进了加油站，超过了油泵，不得不把车倒回来。只听她在小声咕哝：“几次刹车都刹不住。”用手指了指路说，“我住在城外。”

“南边？”

“噢，准确点说靠西。”

我揣摸着让她带我离开那里还不能让她不相信。我有点饿了，想饱饱地美餐一顿好去对付前面的事。

“我不能去了，我想到城里过夜，明个儿一大早起来。”

“那可能是你的最好选择了。”她说。

“谢谢你让我搭你的车。”

“别客气。”

她付了油钱后便爬进了车里，驶进了茫茫的夜幕里，其情形如同一部糟糕电影的结局。她摇下了车窗，挥了挥手，看都没看就开车走了，这就是萨拉，伴着她的歌声，带着那张全家福，还有那搭载的经历以及对碧水和旷野的酷爱。在过去的两年里，我结识的人成千上万，有一个我可能再也见不到了。这种人永远不会表露出内心的紧张情绪，这种情绪在所有的不期而遇的相识者中是相当普遍的，同时它又妨碍我们彼此完全相识的必要性。

曾在一个月前，我说过在西弗吉尼亚寻找一个男孩。这个男孩见到我的钱后，他那乡下人呆板的面孔一下子就变成了城里人的模样。他还说他知道我在寻找什么，而且还知道地方，当天晚上就能找到。

他在什么地方抓到狐猴，放在何处，我都想像不到。听说一个动物园丢失了一只狐猴，这是无疑的。他把狐猴从头到脚都剃光了，只在上面留了一小撮，好像一个箭头（这是他附加的艺术品，显然不是我添加的）。他把狐猴染成黑色，还在狐猴身上涂上了磷光粉作为标志，并且把圆耳朵搞成尖形的，碟型的眼球前凸，像我描绘的那样，里外通红。可是他根本不知道阴影太暗，也改变不了。手电筒一照，狐猴的眼仁又圆又小。尽管这种小东西的体形只有三岁孩童那么大（我指出这一点时那个男孩发誓说这是我要找的那种东西的后代，将来能长成大人的尺寸）但它皮包瘦骨，体形奇特，动物的脸膛常露出人的表情，真不可思议，叫人感到恐怖。那天晚上晚些时候，确切地就在黎明前。我溜进屋里找到那个男孩关着那个小东西的笼子，笼子是用毯子盖的。于是我用毯子裹着它，顺着公路走了五十多英里，放进了树林里。

那个小东西咬了我的前臂，爪子还挠了我的脸，然后才跑开。在那之前，我还有点愧疚，没有把它送到华盛顿，按原来的想法把它转交给动物园里的人。伤口很长时间才愈合，便依然留下几道浅浅的白印。我不常刮胡子，偶尔刮胡子时，就看见了那伤痕，这才想起当时多么愚笨！

在汽车加油站的对面有一个烧烤店，是一个鞋型木质结构的房子，涂着红色，还装饰着霓虹灯广告。写着“保罗烧烤店”，还掉了几划，也许不久就会有人带着那多余的几划回来。停车场上有一个用黄色灯泡装饰成的箭头标志，灯泡一闪一闪从头到尾按次序闪亮，可是多数灯泡都坏了，那几个亮着的灯使整个广告像是痉挛似的，叫人看起来心烦。这地方看起来吃最后一顿饭可不是一个好地方，但是这种想法也不现实，特别是没有别的选择的情况下。

屋子里昏暗无光，有十几个人，但没有一个看起来像是保罗。厨房和餐厅中间有一堵矮墙，墙后面一位胖胖的黑人妇女在忙碌着。厨房里烟气缭绕，烤架上的肉在滋滋做响。一个女孩身着牛仔裤和一件印有“保罗餐厅”字样的保龄衫，她长得挺标致，丰满。只见她从椅子站起来，到记账员那儿拿起一个红色菜单把我带到角落里的一个座位。这个餐厅仅有两个窗户，我的座位靠着其中的一个。我瞟了一眼油乎乎的菜单，便只要一份猪肉三明治和一杯可口可乐。

“没有可口可乐了，那该死的机器上午就坏了。您想来一杯啤酒吗？”

“这里有什么？”

她目光盯着天棚说，好像菜单印在天棚上面似的。

“百威，散装百威，瓶装百威；米勒，里特；史里兹，嗯，考司……”

“干白威。”

“一杯？”她微笑着记下了，“你和别人住在城里吗？我没有看你开车来，挺怪方的。”

“我不住在城里，只是路过这里，但是今晚我准备住在这里，这是因为开车送我来的人给我讲了些叫我高兴的事。”

“是吗？”她看了看我，似乎有点不相信，“据我所知这里没有什么特别有趣的事。”

“噢，听说有人在这周围的树林里发现了一个长着古怪眼睛的动物。”我用眼盯着她，“一只熊，或许还是一只狼呢。”

她摇了摇头说：“这一带出的事我大都知道，可没听说过这种事。”她眨了眨眼，整个脸都动起来了。

“我和政府方面有一定的联系，”我说，“同内政部有关系。我是研究生态学的。这事发生可能有一段时间了，你敢肯定你对此事一无所知吗？”

“我真的不知道，”她说，“哟，我得把你的菜单送过去，你不想在这儿坐上一夜吧。”

也许我就应当在这里住上一夜，早上醒来，外面下着雨，听到雨点落在屋顶上，或者看到大海中的地平线。我感到它的存在，可能在餐厅那堵墙后面一个远远的地方，在卡罗来纳漆黑的郊外。“他说的一定是在附近的哪个城镇。”我说。她回去把我叫的菜那张纸交给厨师，然后就走到记账旁边的一个椅子上休息。

窗外，夜幕降临，垦光闪烁。我记得今晚没有月亮。街道两旁所有的灯都亮了，人们三三两两来到保罗餐厅。我要的啤酒送来了，紧接着就把我要的菜也端来了，我不紧不慢地吃着喝着。

两年了。我早就该丢掉了。八周前就开不动了，那时我就该扔了。可是他们要四轮驱动汽车、卫星天线、两只狗，圣诞节和复活节期间来访的亲朋好友，我的想法要是能同他们的一样就好了。也许我应该做别的梦：每四年就买一辆新宝马车，各种信用卡把钱包塞得满满的。汽车旅馆当然不错，还有粉红色“火烈乌”可以坐，所有的不动产都放在前院。但是我永远忘不了家，永远是无法理解这里的人们做事的方式以及事情发生的方式。街道两旁的街灯呈桔黄色，柔和，在我眼里它像天上的星星那样遥远。

我吃完了饭，留下不薄的小费，到收银台付了款。

我问了一下往西边走怎么走，她说：“顺着这条大街，沿８６号公路一直走，在信号灯那个地方穿过新希望公路，然后一直往西走就到了格林斯柏。”

餐厅外边很冷，我便把夹克衫的领子竖起来，还想从背包里掏出件衣服穿上。我几乎刚把保罗餐厅的门关上就听到门又开了的声音，从里面传来了煎肉的滋滋声和洗餐具的叮当声。灯光下一个挺着啤酒肚，秃顶的人走进夜色中。他用眼斜看了一下灯光，看见了我便向我走来。

“你是萨拉的朋友？”他问，“我看见你从她的车子里出来。”

“今天下午才认识她，”我很礼貌地回答，心想他是不是萨拉的男朋友；看起来不像，“你是她的亲友？”

“邻居。”他说，瞬间我觉得这就是他要对我说的一切。“我听见你跟琳妮说你跟政府部门有关系？”他松了一口气终于说出。

“你在偷听我和她的讲话？”我问他。他点了点头，好像对这种偷听行为没有丝毫羞耻感。

“你这个人看起来一点都不像与政府有关系的人，先生。”他说话时用眼打量着我。我耸耸肩说了句也许我不是，不管怎样你见过多少政府部门的生态学家，这与你有什么相干？他还在打量着我，弄得我心烦意乱，于是就走开了。他就跟着我，当他再次开口说话时，声音低沉又严肃。

“你一直在找的那个东西长着奇怪的眼睛，你知道它是什么吗？”

我止住了脚步问：“你见过？”

他向周围看了看，点了点头。

“你知道它在哪里？”

“也许……”

“带我走。在哪儿？”

我打开包，取出一沓钱，又从夹克衫里取出一沓。多的一沓是从蒙大那州的一个商人那里得来的，但是现在我不能管这些了。“这对我很重要。”我说。

他盯着十元票卷成的一卷钱足足有几秒钟，说：“把钱收起来，它就在我的工具房里，现在归你了。”

他叫戴尔，开着一辆54年造的福特车，车上贴着一幅巨大的粘贴画，上面写着：“我的妻子，理所当然；我的狗，可以进来；我的枪，坚决不行！”我的压力越来越大，兴奋得几乎要跳起来，好容易才集中精力听他说话。

“……去年，开始我以为是一只熊，一枪打中后才发现不是熊。天啊，好可伯的叫声，死亡般的叫声，如同凛冽的龙卷风穿过头颅。现在我已经习惯了，但是它那第一声吼，叫我怎么都不能忘掉。”

“初夏，我高中刚毕业，和同学一起开车来到奥瑞根来玩。从那里乘船前往阿拉斯加。我在一条渔船上整整干了一个夏天，赚了一笔好钱。八月大家一起回去了。我和一个印地安人相识，便在高原上呆了二周。住在他那里可以听到狼群的嗥叫声。印地安人告诉我说这是狼在威吓北美驯鹿。其声音听起来如同整个狼群在曝叫。只有我才不管它，也许在谈论我的事。”他说得挺平静，但车开得却飞快，歪歪斜斜地拐过街角，几乎看不清在什么地方拐过。偶尔只见路旁在森林中间出现几块农田，还有信箱闪过。车子经过一幢房子时他用手指了指告诉我那是萨拉的家。房子没有粉刷，房角有些变形，看起来像是一个用汽车修理箱垒起来似的。我还能认出房子的前厅。

戴尔的住房更寒碜，一层楼房，白色铝制框架，黑色人造百叶窗，塑料灯杆，上面还有几个万圣节时绑上的印地安玉米缨和一个忽闪忽灭的小灯。所有这些在我们的车驶入外道时一下于出现在车灯里。几只猎狗，一只金黄色，一只是灰色的，叫了几声，摆出一副准备攻击的架式，一会就隐退到黑影里去了。

他没有告诉我工具房的位置。车一停，我就听到一种声音，但不是戴尔所说的那种受伤时发出的声音，而是猎人的呵声。一只猫咕噜声预示着龙卷风即将来临。

我坐在车里一动不动。夜色无声无息地弥漫而来。我手抓车窗的格于来支撑自己。看来有点奇怪，这可不是我想要或该做的事。

“嗨，你好。”戴尔问，说着便走到我这边，打开了车门，“没事，我把它圈起来了。”

“它，”我不由自主地说，“就是它，”我下了车，跟他进了工具房。这是一个４×８英尺见方的小偏屋子，没有任何支撑物，看起来摇摇晃晃，根本不像戴尔所说那样结实。门也关不严，从门缝里露出蓝色的光，除了嗥叫声外还有那僻里啪啦声。

“等一下。”戴尔说着就掏出一串钥匙，对着布满乌云的天空找到那把钥匙打开了锁，把门抬了抬才拽开。

我曾经和那东西面对面地看过。一见那东西的刹那间，我的心像要跳出喉咙。在很长很长的时间里，只要闭上眼睛，那小东西的影像就浮现在眼前，每每都叫我心有余悸，前额直冒冷汗。

我进来时只见它倒在电线上。我第一次闻到这样臭味和烧焦头发的味道。不一会儿它就倒在地板上，又弹起来落在电线的联结处。电线固定在墙上和屋顶上一个白色绝缘体上的。墙上还有一个临时配电盒。我这时才明白他为什么一直守着这东西的原因。那小东西不停地向我扑来，向那面白墙撞去，最后开始在一边踱步，终于坐了下来用眼睛盯着我，红红的眼睛里充满了愤怒。这东西需要这种仇恨。

戴尔站在那里，带着一种隐约可见但又挥之不去的伤感看着它，其样子像是正在考虑修理一个管道需要一大笔费用似的。我几乎不能站立，感觉就像神经被拖出体内一样，又像园丁拔草，把草根从地里拔出来一样。而我心里所想的就是赶快跑。与此同时，夜幕下，满天星斗，奇特的肌肉在皮肤下运动着，光照到皮肤上就看不见了。形如猎犬的身上，白绿相间的条纹随着狗身子的运动起伏波动，闪闪发光，与呼吸同步进行，还有那清澈透底的眼睛，这一切叫我神魂颠倒。那红色的眼睛，充满着敌视和复仇，其情形不是放射，而是在捕捉，去折磨。

我慢慢地后退，躲开那逼人的目光，走进冷风里。

“你看不是那么好吧，对不？”戴尔没有恶意地问道。我能听出这话里的意思，“过去的情况要比现在的好，最近几周越来越坏。”

我一边走着一边考虑着。

“情况到底怎么样？”他问。

于是我就编了一个话题，“戴尔先生，这东西来自非洲，拉丁文叫什么，我也不知道。我在一家公司工作，这家公司组织一些富商到俄勒冈来狩猎和抢险。我的上司特意花了一大笔钱买下这小东西，可是跑了。我要是能够找到并且带回去的话，一定会得到一大笔钱的。”

“你是从俄勒冈过来的吗？”他说话时似乎有点不相信。

“是的。”我说，没有把这事捅破。他把话题给转了。

“这鬼天气，年年如此。咱们进屋谈吧。”

我和他一起进了屋，尽量不回头看。那狗还在不断地叫，那声音像是链锯锯松木时碰上了疤节发出的声。

“讨厌的风！”他小声地重复地说，“这一阵子下了好几场大雨，可是今年就怪了，到现在一直没有停过电。”

有一次，在蒙大拿州的草原上，我险些丧了命。那是一个黎明时分，天空乌云翻滚，广阔无垠的草原上黄草深深。我和一个商人像出膛的子弹在疯狂地奔跑，把追赶者远远地抛在后面。早些时候我可能经常这样做，后来才知道观测力的大小。我叫司机把我丢在尽可能远的地方，然后我再往回找。虽然没有找到，但是我知道它就在前面。我和商人在攀谈着。他给我讲他的家庭、工作和大草原的事；我记不得他都说了些什么，但是我记得一路上都是他在讲。听着听着，没有什么意思，我便睡着了。

我醒来时就感觉到离那东西很近了，也可以说就是那小东西唤醒了我。我睡眼惺松地对他说了些不着边的话，这时我注意到它就在车灯前面。

我们没有马上下车，倒是那辆车以时速７０英里朝我们冲来。挡风玻璃撞得粉碎。商人急忙刹车，拼命地打方向盘。车轮在路上打滑，撞到马路边石上翻了过去。我系着安全带，没有甩出去，商人没有系，被甩出车外面。

那天晚上，天色苍苍，一望无边。我就睡在深草丛里。感觉到那东西会来杀我。那长长的黑瓜，尖尖的牙齿深深地插入到我的肉体里，把我撕成碎片，抛在草原上。那天晚上我做了不少噩梦，总是梦见那个商人变成一个奇形怪状、血肉模糊一团的样子。

那东西一直没来找我的事，一定是受伤了。第二天我步行来到三十英里外的一个小镇。我有一周的时间（那就是它出现在草原上向我靠近的时间）来分摊责任，一直到分清为止。可是我从来就没有分清过。也许是我知道自己应该分担最大的一部分责任。那位商人在出现事情时突然打方向盘，我能责怪人家吗？我又怎能责怪猎人胆小而远离家园呢？

“我可受不了它那双眼睛，红得不能再红了。有时，我进来喂食时，它抬眼看我，眼睛里呈现出另一种灰颜色，或者是金黄色，湛蓝色，但通常是黑色的。可那东西一眨眼，眼睛就又冒出红色来。”厨房里有一张桌子，靠墙的上方钉着一个耶稣像，还有一个塑料十字架，耶稣的目光注视着我们，而他自己倒像是一个罪犯。我听到有人在楼上，或许是戴尔的妻子，但没有人下来。如果是他的妻子，我倒是想知道她是怎样对待她那个宠物的。戴尔起身倒了一杯咖啡，这时那金黄色的宠物突然撞到他的腿上，他慢慢地跪下来让它过去。“他妈的，狗是活着的最愚蠢的东西。”他嘀咕着，顽皮地使劲地推那条狗。可那小狗看着他还把头放在他的膝上。他拍拍小狗，挺惹人注意地站了起来。

“无论如何它是你的，我不会让它自由行事，每天变得更危险。交尾时我倒是想杀了它，但是我没有那样做，他可能有点恨我，但是我不能那样做。当然也不能让它跑到森林里去，更不能让它呆在家里和农场。因此如果你要是想要它，就拿去好了。”我双手交叉，没有吱声。

“得对它采取点法子，”我对他说，“我得去弄辆卡车和镇定剂……一辆卡车和镇定剂，一定得弄到。”

“这样我可以再留它在这里呆一会儿，等你把东西准备齐了，我送你回城。”

“有多远？二英里，三英里？”

“差不多。”

“那我走着回去，我喜欢在夜里走路，这样我可以思考问题。”

他耸了耸肩。他知道我是在撒谎，但是这对他来说没有什么。他把他的电话号码给了我后便送我出去。

“第一次见到这小东西时我就想到它会有用处的，你知道，我可以把它卖给迪斯尼乐园或别的地方，”他说话时带有一种伤感，“这样的事在人的一生中是不会出现第二次的，尽管我把它看作一个礼物，一个机遇，但是事情是在不断变化的，我从来没有指望从它那里得到什么，我是有过很多想法，但一个也没有实施。”

我想他没有从窗户那儿看我，可我还是往前走了好长一段路。走着走着，就下起雨来，下起毛毛细雨来。

屋子和对面的小屋中间有一段电线。电线绕过后院的一个木桩，那木桩上插着一把小斧子。我把斧子启开，拉下电线，就坐下来歇口气。屋子里静悄悄的，一点声音都没有。或许它像从前那样睡着了。

大约过了二十分钟，戴尔把狗放了出来。它便跑来确认我就是早晨和戴尔呆在一起的那个人，没有别的什么事就像是完成使命一样离开了。

屋里屋外的灯全灭了，我从黑暗处眼望那茫茫夜空。院子里灰茫茫的，像似披上黑色的暗纱；惟一能够见到的亮光就是路边电线杆上的变压器的指示灯在闪着光。我从背包里取出一件汗衫穿上，再套上夹克衫。雨下得越来越大，刚才那又大又恼人的蟋蟀声渐渐地小了起来，但风摇动的松树发出沙沙声却一直没有停下来。一个小时后，我听到汽车驶近的声音，当我顺着声音的方向寻找时，车的前灯已经照亮了松树。

当时，如果我不及时地跳上公路，如果我不及时地拦住汽车，我可能就没有命了。那是一个可怕的计划，不久我又想出一个更好的计划，可是我没有勇气去实施。

我举起斧子朝电线砍去，就在斧子砍到电线的一瞬间，我赶快把手松开，只见断开处迸出火花，当时我眼前一片黑暗。当时，房子挡住了我开车的视线，而且里面传出一种声音。当时我不知所措，便跳到公路上，听见有狗的叫声。汽车曲折前行，前灯正好照在我脸上，顿时，我眼前是一片雪白的世界。我试图躲开汽车，但是汽车却从侧面向我撞来，把我撞到空间最后落到硬棒棒的石子地面上。

“噢，天啊，”我听见有人在叫。我想尽一切办法呼吸，这第三个企图总算如愿了。可那痛苦劲却叫人受不了，也不值得。我想一定是肋骨断了，动都不能动，一动就痛得要命。我感到有双手搭在我身上，我极力想睁开眼睛看看，但是车灯的光太强了，眼前还是白茫茫的一片，我也只能模模糊糊地看到一个影子。“天啊，上帝保佑！”我又听到有人说：“看他的眼睛……”我闭上眼睛，眼前一片灰色。再睁开眼睛时只见一匹绿色的野马跑过，于是我也起来跑，但是我却被远远地抛在茫茫的天宇之下。

狗在围着我转，不知道它是兴奋呢还是想加入这一行列。屋里的灯渐渐地亮了起来，这时戴尔来到前门：“天哪！这是怎么了？”他大声地叫着，但我还是在跑，这时听到后面有什么东西碎了的声音。

我还在跑，经过萨拉家和戴尔家中间的田地时我不知道摔了多少跤。空气似乎凝固成了液体；小河顺着田垅流淌。每跌倒一次，手就插到没膝深的泥里，弄得我好像宰牛的屠夫。借着闪电光，我看见萨拉家房旁挺立的橡树在大风里剧烈地摇动，好像要倒到房子上的架式，不知什么东西绊了我一下，先是撞到破损的用带刺电线做成的篱笆上，然后倒在地上，衣服挂碎了，皮也破了。我向后院跑，三条狗追着我撵，一条狗摇着尾巴，酷似专门捕狐狸的猎狗。另外两只狗围着我曝曝直叫。

突然间后门闪出一道白光，一个身着玫瑰色睡衣的中年女人走进前厅，一支手枪透过纱门瞄准了我的头。

“你这个家伙在干什么？”她恶狠狠地说。

“我想要……”我没有弄明白她说的意思，刚要说话，她气得直跺脚。

“来，看看你手。”我慢慢地照她话把手伸出来，这才意识到那表情多么难堪，浑身上下全是泥，湿得像个落汤鸡，衣服破旧难看，血迹斑斑，好像刚发过疯似的，从头到脚，一个十足的美国佬！我听见在我的身后有人拖着一把椅子走过，一个五岁左右的小女孩在她的身后偷偷地看。外面雷声隆隆，我也肌肠辘辘。

“对不起，打扰您了，夫人。”我很有礼貌地向她道歉。“但我希望能同萨拉谈谈，我需要一辆车回城里去，城里发生了事。”

“你不能离开这里，那里的情况会更糟糕。孩子和孩子他爹马上就回来了，到那时你还没走的话，那可就倒霉了。”

她往后院车灯照亮的地方四处看看，这时红色的大众牌车晃里晃荡地开进了车道。

“亲爱的，你就呆在车里吧。”她大声地喊。

我听到门吱的一声开了，只见萨拉来了，手里还拿着一个购物袋。“怎么样？”她问。

“妈妈要杀一个人！”五岁的小孩说。

“不要杀他，妈妈，我认识他。”萨拉央求说。

她没有扣动扳机。“难道你们要他这样一个没有人性的家伙吗？”

“他不会惹麻烦的，妈妈……”

枪声巨响，我便滚进一个小沙堆里。远处传来狗叫声，接着是枪声，这时我才意识到枪没有击中我，子弹从我的头上飞过，我连忙站起来就跑，又滑倒在湿漉漉草地上。

狗还在向那个小东西扑去，猛烈地撕咬它，待我看到时狗嗥嗥直叫正在撕开它的喉咙。也不知道它是否死了，反正它没有呻吟一声。萨拉的妈妈正要往枪里装于弹，我三步并作两步走，急忙跑上去把枪抢下来，远远地扔到草地上。

“萨拉，回去！”我边往车里钻边叫她，声音刚一落下，又看见一双红红的眼睛盯着我。我转动钥匙，汽车发出刺耳的声音，马达还在运转。萨拉打开车门挤在我旁边坐下。

我怎么也找不到倒车档。我每动一下右臂，都疼得像火燎的一样难受，好像全身都被火焰围着。萨拉碰的一声关上了车门，拉了一下停车闸的把手，使劲地把闸杆推向倒档的位置。在这种强大的压力下，车窗裂成蜘蛛网状，但没有破碎。车棚上面，一双爪子在铁板上划出道道印子。我一松离合器，我们都往前冲了一下，萨拉尖叫了一声，但汽车的急刹车声压住了她的声音。还没有等它再向我们进攻，我踩上油门把大众车向后面开去。它在汽车后面疯狂地追赶，我把油门踩到底了，全速向后退，车灯上下一闪一闪的，灯影下的它像个魔鬼似的。发动机发出令人恐怖的响声。这时我才第一次发现倒车档的位置。我和萨拉使尽浑身的力气挂上档，把油门踩到底全速前行。也不知道什么东西撞到车的后面，使我们俩的头碰着头垫上。萨拉挂上了二档，我便踩离合器，接着我们就开走了。这时我才第一次发现车内的录音机正放着愉快的《蓝色畅想曲》。

“我的上帝！”萨拉喘息着说。

“你一定是基督徒了。”我说。

“你说什么？”

“别说了。”

“我在问你呢。”

我叹息了一声，危机避免了，可我的肾上腺素像是丢了似的。身子侧面疼痛难忍；要是胁骨断了，那就得开车去医院，可是一想到那编得天衣无缝的谎言，就叫我筋疲力尽。“这就是我一直在寻找的东西。过去是它在寻找我。现在又重演了。”

“你在说什么呀？”

我在回忆她的事，想对她的能力做出判断，尽管对她了解得不多。“有时，你开始想躲避某些事情时，就难得停下不做。”我又侃起那些陈辞老调。她嘴里嚼着东西，好像听懂了我的话。我本想多说些事给她听，胡扯！想圈弄我，我早就看透了，我跟你说实话，对所有的人说真的吧。

“这狗……妈妈……。”过了好长一阵子她才说话。

“在狗的事情上我做的有些不对，但是你妈妈和姐姐要比你安全得多。”我对她说，“她们可能吓坏了，但你爸爸和哥哥很快就回来了。”

“六年前，十一月份，爸爸和其他人在一次车祸中丧生。当时爸爸喝醉了。”

她的话压住了我的自怜，使我感到一片空虚，也不敢看她的脸，除了说些老生常谈的话之外，再也没有话可说了，我坐在那里一声不吱。

“我们在这里安全吗？”她的声音有些颤抖，眼泪好像就要掉出来似的。

“不太安全，”我托实说出。这时路面好像应了我的话变得弯曲坎坷起来。我使劲地转动方向盘，这时身子的侧面像似用什么东西捅了一样地疼。我用双脚踩住刹车，但是一点都不起作用。在这湿漉漉的路上，这辆小车就像一个油罐车。萨拉拉下了紧急掣动闸，车便滑向路边，开始在原地打转转。我很快就意识到方向盘从我的头上挤了过去，胳膊顶在脸上。当我睁开眼睛再看时，我们之间的距离大约有十码左右。那辆大众车空转了一会儿，呼喇呼喇响了一会儿就没声了。我粗算了一下，从家到这里我们大约走了六七英里的路。

“我的车！”萨拉喊道。她冲了出去，绕着车直跺脚，脚下的泥水四溅。车的左边有两处破损，就停在用来固定铁蒺藜的一对桩子前边。“我的车啊！”萨拉说着便大哭起来，两手不停地捶打着车棚。这时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抚摸着她的胳膊，把她的头搂进了怀里。我明白了这一切。过了一会儿，她才渐渐地安静下来，向后退了几步，不再哭了。

“我得走了”，我对她说。我能够感到它就在后面的什么地方，但我还得往前赶七英的路，还有很多的事情要做。它善于短跑，而我则喜欢长距离跑。身子侧面不那么疼了……也许根本就没事。待我完全处于领先地位时我再去好好地检查一下身体。这时想起我那个装着钱的背包丢在戴尔家的车道上。总之，戴尔应该得到钱。

“等一下，伙计，什么事？你要上哪儿？”

“萨拉，没时间问了，对不起。对不起让你的狗和车都受损失了。……”我不喜欢那种说话的方式，对不起，对不起……“我的钱几乎都在那个包里，也许戴尔已经得到了，他可能和你对半分。我们之间能够相互理解，谁知道我在哪里？我得走了。”

“等一下……”

我记得在蒙大拿路边的一个景色：红色的马路和弯曲的金属。

“呆在这里，你这个蠢家伙！跟我来，好吗？还有八个星期就到二年了，一直叫我不舒服。你都看见了。你真的就想中止我们之间的联系吗？”

她问得不多。总之就是把它带回去。我们不清楚那小东西是怎么走丢了的，也不知道在什么地方能够找到，也从未想过把它带回去会这么难。但是这时走廊关上了或者转移了，我就找不到它了……他们就会把我给抛弃了，而不是我们把它给扔了。另一个门也许在什么地方开了，我们会找到它的。

萨拉希望我去，也许我应该去，可我倒没去想它。不过已经说过我真的不理解这里的人。

“我看有些事是不可能的，”她说，“有些事根本就不存在。我想同一个戴红帽子的乡下农民结婚，然后开始抚养孩子，在这之前，我想去干件冒险的事，我想……”

我没有对她说这是不可能的，尽管想一下最好客气一点才好。我没有上车，摘下了太阳镜。

“怎么样？”我说，敲了敲上面的照片。

她看了看，深深地吸了口气，回头对我说，“他们都去世了。”

“不是全部。”

“忘掉他们。”她说，停了好长时间才说出这句话，好像这话伤了她的心。

我摇了摇头说：“你不能。”

“我忘不了就在这里我失去了我们，我得花费了我毕生的时间来等待这种事情再次出现。”

“在这里人不会再有这种机会了。只有失去。回家吧。上午，为这事写点曲子，如果我到了什么地方，我会惦记着你的，这行了吧？”

“不行，”她说，“这不行！”

我们又把那辆大众牌车开到路上，向北开去，一路上遮阳镜都没有放下，她不断往后看着那个小东西，就像一个赌徒在口袋里摸索自己那最后一个硬币似的。她把车开走了，就像那天下午一样没有回头，只是摆了摆手，就把我扔在她遇见我的地方。

就在赫利索帕外面，我搭上了一辆从切维特开来的车，车的后视镜上印着“杜克大学”的字样。上车时，我有点迟疑，往南看了最后一眼，感到脑海中产生一种想法。车开后才想到就是在那时她也应该改变想法，那辆大众牌破车也许会开到街角。即使开来，我早就走了。

# 《宏伟计划》作者：星新一

夏凡译

三郎接受了Ｒ企业的就业考试。这一天，他正期待著考试的结果，Ｒ企业的经理上门来了。

事出意外，三郎疑惑地问：“这，这……怎麽？如果合格了发一封通知就行了，就是不合格，难道特意……”

“不，你以最佳成绩通过了。因此，我们有一个特别委派。”

话题似乎事关重大，三郎听得有些紧张：“是什麽事？要是我能胜任……”

“我们考虑不录取你，让你转去接受Ｋ企业的就业考试，你一定能通过的。”

“怎麽？Ｋ企业不是您那儿的竞争对手，而且对你保持著优势吗？我觉得如果能扭转这种局面很有意义，才投考您的企业，难道我这些打算……”

经理微微一笑，促膝谈道：“你这番话颇有见识。正因为如此，一定要委派你。就象你讲的，无论我们如何努力，别说超过Ｋ企业，连赶也赶不上。现在需要一个人去刺探内幕，搜集情报。”

“啊呵，当间谍潜进去？”

“对了。你一定能干得出色。一旦成功，报酬不在话下，还立即给你要职。我也不催，你可以步步为营，花多长时间也不怕，小事情不报告也罢，免得为了价值不大的情报惹人怀疑，鸡飞蛋打。”

“既然信任我，又这样叮嘱下来……”

三郎被说动了，宏伟的计划就此开端。接受Ｋ企业的就业考试後，他成了那里的职员。

不用说，进去头一年，是与企业的重要事物不沾边的。可是三郎不急不躁，只管坚持不懈地努力。他勤勉地处理工作，把争取上司和同僚的信任作为起点。

在企业外面，三郎也洁身自好，循规蹈矩，避免引人注目。搞间谍工作务必早早站稳脚跟。

普通的职员，到新环境里的第三年上就懈怠了，表现出嫌工作岗位乏味啦，怀疑自己的能力啦，或是一不顺心就一蹶不振的状态。三郎却做到了对工作热情不减。无论怎麽说，他有自己明确的使命。周围谁都难以察觉，他竟扮演著可怕的角色。与其他人全不相同，他感到乐在其中。这样非但没有不满，工作著反而是享受，还得设法控制浮到脸上的微笑。

出现了这样的干材，Ｋ企业没有置之不理，他很快就被提拔为科长，向机密靠近了一步。可是他仍然不动声色地安于职守，他深知如果这时暴露的话，将前功尽弃。

三郎对待工作越发尽职。一次，他检举了受贿对外泄密的下属职员，并立报将其解雇：要是容下这个人，自己费尽心机在长远计划下充当间谍潜伏的价值就失掉了。

这些功绩是人们有目共睹的，从而使三郎备受信任。他深得人心，甚至董事也来为女儿提亲。要是推却，人家可能盘问理由产生疑窦。三郎便积极地应承下来。要掩护自己的真面目，再没有比这更好的伪装了。干间谍非冷酷无情不可，凡是能利用的，就必须利用。何况董事的小姐相当美貌，性情也贤慧。

三郎在家里也是好丈夫。要彻头彻尾瞒过敌人，得从身边做起。妻子回娘家时，满口夸奖三郎，这带来的好处自是不言而喻。

三郎不知疲倦地埋头苦干，步步升高，终于接近了Ｋ企业的中枢；功到自然成，他年纪轻轻，就具备了出席董事会议的资格。

三郎想，Ｋ企业的全貌大致能摸清了，及早告一段落，归纳一份报告回Ｒ企业去也行了。可是又一转念好容易熬到这一步，再坚持一段，说不定还能取得更大成果。三郎选择了後一条路。

功德圆满的一天终于来到了，他熬到了能知悉Ｋ企业一切机密的地位－－当上了社长。

同业中，都称他是凭实干崭露头角的年轻经理。当然，他不仅能够知悉一切秘密，而且可以随心所欲地经营管理。

“Ｋ企业的兴衰，都在我的操纵下，就如此巧妙地让他倒闭，我的使命便顺利结束了。”

他心中嘀咕行动的方向。

“……可我干吗非要毁灭它呢？这是我多年含辛茹苦取得的成果，换取一星半点的报酬实在不值，就算回去当董事又怎麽样，哪怕被指定做候补经理也得不偿失。”

在他的心目里，冷酷无情的生存法则已经根深蒂固。

另一面，Ｒ企业是在欢欣鼓舞地静观待变，然而时光荏苒，仍见不到任何反映。私下去联络，答复只是冰冷的沉默。

Ｒ企业恼羞成怒，到处散布说，Ｋ企业的经理是我们的奸细。这本来不是虚构而是事实，但收效却事与愿违。

Ｋ企业的职员听到後，反而激发了敌忾之心，在新经理治理下奋发图强，激烈竞争的结果，终于导致了Ｒ企业的倒闭。

# 《后来人》作者：[英] 威廉·戈尔丁

王雅薇译

佛把他推到一边。他们一同站着，上下打量这块悬岩。黎明的凉气朝他们袭来。佛走进一处隐蔽的地方，转回来时，手里拿着一根几乎精光的骨头，还有一些鬣狗没法吃着的残留碎肉。在洛克和佛的身上，夜间的蓝灰色已经退去，他们的皮肤又像铜一样红，沙一样金黄。他们不言不语，相怜相爱地一同慢慢分享这些残羹剩饭。吃罢，在大腿上揩了揩手，他们就走下去，到河边喝水。随后他们仍旧一声不响，心照不宣地朝左转去，走向那个峭壁环绕的角落。

佛停了下来。

“我不愿意看了。”

他们一起转身看那光秃秃的悬岩。

“要是它掉下来，或在石南丛里抖动，我就点火。”

洛克揣摩着点火的景象。除此以外，他的脑子一片空白，只觉得身体里有一种潮水般的感觉，实在而深沉。洛克向斜坡另一端的原木堆走去。佛抓住他的手腕。

“我们别再在这岛上逛了。”

洛克妥协了，举起双手。

“肯定得给莱古找到吃的。有了吃的她才有劲回去。”

佛死死地盯着洛克，脸上流露出一种洛克无法了解的表情。洛克向旁边跨了一步，耸耸肩，打了个手势。他停下来。焦急地等着。

“不！”

佛抓住洛克的手腕，使劲拖着他。洛克一边挣扎，一边喋喋不休地讲话，连他自己也不知所云。佛放开他，再一次面向他站着。

“你会被杀死的。”

谁也没有作声。洛克看看她，又瞧瞧这个岛屿，搔搔左颊。佛往他跟前靠靠，说：“我会有孩子的，他们不会死在海边的洞穴里。有希望。”

“莱古成年后就会有孩子了。”

佛又放开洛克的手腕。

“听我说，别作声。那个新种族夺了原木，麦尔死了。哈当时在山崖上，他们的一个人也在那儿，哈死了。那个新种族到悬岩这儿来，尼克和老太太死了。”

佛身后的曙光更加明亮了。她的脑袋上空有一块红斑。此刻，在洛克眼里，她慢慢膨胀起来。她就是这种女人。洛克自卑地对她摇摇头。佛的话使洛克感到激动。

“如果那个新种族的人把莱古带回来，我倒真高兴。”

佛生气地嚷了一声，往水边迈了一步，又折回来。她抓住洛克的肩膀。

“他们怎么给婴儿喂奶呢？牡鹿会喂奶吗？他们要是不把莱古带回来，会怎样呢？”

这时，洛克什么也没想，他低声下气地回答道：“我看不会。”

佛把他推在一边，愤愤地转过身，一只手扶着峭壁尽头的拐角。洛克清楚地看见她的双肩在抽搐，她很愤懑。佛向前弓着身子，右手撑着右膝。从佛背后，洛克听见她在抱怨他。

“你简直比婴儿还蠢。”

洛克用手掌盖住眼睛往上按。这样，光线就像河水一样在他眼睛里闪烁。

“夜过去了。”

真的。如果是夜里，天就会是灰蒙蒙的。耳塞目闭之后，洛克不仅耳复聪，眼复明，而且那耳目后面的洛克本人也复苏了。他内省着这种感觉的起伏涨落。洛克脑袋里塞满了秋藤的白絮，他的鼻子里充斥着秋藤的种子，搞得他呵欠连天。洛克挪开双手，向佛刚才呆的地方眨眨眼睛。佛这时正背靠着岩石的这一边，斜眼看那条河。她向洛克招招手。

那原木又从离岛不远的地方划出来。两个长着骨头面孔的人仍坐在原木的两端。他们正在划水，原木倾斜着驶过河面。靠近河岸和茂密的灌木丛时，原木笔直地顺流而下，那两个人歇手了。他们仔细张望河边的一块空地，那里有一棵枯树。洛克清楚地看到原木上的一个人转过身和另一个人说话。

佛碰了碰洛克的手。

“他们是在找什么东西。”

随波逐流的原木缓缓离去，太阳冉冉升起，远处的河岸上一片闪光。片刻，两岸的树林显得更加幽暗。那个新种族，它那难以形容的吸引力，驱散了洛克脑中的白絮，他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

原木变得越来越小了，从瀑布那儿顺流而下。当它偏离航线时，后面那个人就又开始划水，于是它重新顺着洛克的视线笔直地驶去。那两个人始终斜眼看着河岸。

佛喃喃地说：“又来了一只。”

岛边的灌木丛急速地摇摆着。洛克和佛分开了一会儿。现在，洛克知道从哪儿可以看到隐藏的附近的另一根原木的一端。这时，枯树对岸的绿树丛中，一个人探出头，伸出胳膊，生气地挥着一只手。原木上那两个人立即飞快地划水，原木径直奔向那个挥手的人。原木上的人现在不关心那株枯树了，他们只盯着对岸那个家伙，朝他点头。原木把他们带到他眼前的灌木丛下。

洛克好奇得不行。他拔腿向另一条通往岛屿的小路跑去。他那么兴奋，连佛也看出他的打算。她赶上去，一把抓住洛克。

“别！别！”

洛克叽叽咕咕地说了一串。佛冲他嚷起来。

“我说‘别！’”

她指着那块悬岩。

“你说什么？”佛的主意倒不少。

洛克终于缄默不语，等着佛开腔。佛严肃地说：“我们应当往下走，到森林里去。去找吃的。去看他们过河。”

他们从河岸上跑下去，岩石把他们与新种族的人隔开。森林边上有食物，球茎露出绿尖，还有蛴螬、嫩枝和菌子，以及盛在某种树皮里的嫩肉。鹿肉仍然放在那里。洛克和佛不像新种族的人那样饥饿。当然，要是有食物，他们能吃得精光，但如果什么也不吃就得赶路，他们还可以轻松地再走一两天。所以他们不是急于觅食，而是尾随着那个使人着迷的新种族，重又回到水边的灌木丛。他俩站下了，脚趾拼命抠住淤泥，透过瀑布的轰鸣，他们窃听新种族的人交谈。一只幼蝇在洛克鼻子上嗡嗡叫。温暖的天气，阳光和熙，洛克又开始打呵欠。后来，他听见新种族的人谈话，听见他们象鸟叫般的语言，他们的许多难以捉摸的声音，还有鹭鹚的啭鸣和嘁嘁喳喳声。佛悄悄溜到枯树旁的空地边上，躺在地上。

河面上荡然无物，鹭鹚的鸣叫和嘁嘁喳喳声嘤嘤不绝。

“佛，上枯树看看。”

佛转过脸，疑惑地看着洛克。此刻，洛克突然意识到，佛要说不，要坚持说必须离开新种族的人，忘掉莱古；这是叫人难以忍受的。洛克手脚麻利地悄悄爬上枯树，跳到被长春藤枝叶遮住的那一边。即刻，他钻进乱蓬蓬的叶子丛里，藏在长春藤叶子中间；这里满是尘土，有一股酸味儿。但他没办法使留在外面的那条腿抬起来。搁上树顶凹入处。直到佛从他身后的树叶里探出头来，他才把那条腿安好。

这棵枯树的顶端是空的，像一个大橡树籽的壳，又白又软，正好托住他们，里面还装满了能吃的东西。长春藤上下盘绕，纠结成暗暗的一团，因而坐在这儿犹如坐在地上的灌木丛中。四周的树木都高过他们，但从露天处望出去，河流和岛上蜿蜒的绿林，却依然可见。像找鸟蛋似的，洛克小心翼翼地拨开叶子，他发现可以弄一个眼眶大小的洞；虽然洞的边沿有些摇曳不定，他仍能看见那条河，看见别处的河岸。尽管已用手圈住视野，这些景物在洞圈深绿色叶子的衬托下，还是显得明晃晃的。佛在洛克左边，正向外张望，她甚至可以把胳膊肘支在树端凹处的边缘上。这时，同往常看见那个新种族的时候一样，一种沉重的情绪渗入洛克心中；他沉溺下去。突然，洛克和佛忘记了一切，他们呆住了。

那根原木从岛边的灌木丛中划出来。那两个骨头脸的人小心地划动河水，原木转了弯；尽管它开始朝他俩划过来，但不是正对这个方向，它逆流而上。原木凹进去的地方新装了许多东西，样子像石块，像鼓起来的皮子。还有各种树棍，是去掉叶子和枝枒的长树杆截成的，上面喷了一层灰绿色的东西。原木划得更近了。

终于，洛克和佛在阳光下面对面地看到新种族的人。新种族有说不出的奇特，他们的头发是黑的，形状令人难以想像。坐在前端的那个骨头脸，头发像松树一样，直挺挺的，使他那本来就很长的头显得更长了，就像什么东西正在无情地向上拉着它。另一个骨头脸，头发蓬乱一团，四下散开，和枯树上的长春藤一样。

他们身上，浓密的毛覆盖着腰部、腹部和大腿上部，使这些地方显得比较粗大。但洛克并没有马上看他们的身体，他被他们眼睛周围的东西吸引了。他们眼睛下面不远的地方有一片白骨。鼻翼的位置有一些细缝。那块骨头就从这些细缝之间隆起，成了一个尖。在这下面，嘴的上方有另一条裂缝，他们的声音就从这里发出来。裂缝下长出一些黑毛。眼珠从这张骨头脸后往外看，漆黑漆黑的，骨碌碌乱转。眼睛的上边是眉毛，比嘴或鼻孔外的毛稀疏，黑黑的，向外卷曲，使这些人看起来很可怕，犹如黄蜂。灰色有毛的脖子上挂着一串串牙齿和海贝。眉毛上面，骨头凸起，被头发盖住。当原木更近的时候，洛克看见，骨头不是白的，也不闪光，而较灰暗，差不多是大真菌（这种菌子是新种族的人的食物）或诸如此类的东西的颜色。他们的腿和臂像棍子那么细，这样一来，他们的关节十分像树枝上的结节。

现在，洛克几乎可以看见原木里面。原木比以前宽多了，或者说，是两根原木在并排划动。原木里面有很多一捆一捆的东西，和一些稀奇古怪的玩艺儿。有一个人正侧身躺在这些东西当中。他的身体和骨头同其他人一样，但头发却长成很硬的针状，闪闪发光，犹如栗子壳上的针刺。他正在弄一根尖树枝，他的弯棍子放在身边。

这两根原木侧着向河岸驶来。坐在后面的那个人——洛克管他叫“松树”——轻声说着什么。后来“长春藤”放下他的木头片，抓住岸上的草。“栗子头”拿起弯棍子和树枝，悄悄跨过原木，走上河岸蹲下。洛克和佛几乎就在他头顶上。他们可能闻见“栗子头”独特的气味，那是海的气味、肉的气味，既可怕，又刺激。“栗子头”离他们太近了，他每时每刻都可能从下面嗅到他俩。洛克突然惧怕起来，不由自主地屏住呼吸，甚至减少呼吸，只轻轻地喘气。他四周叶子的晃动更自然和谐了。

洛克和佛的下面，“栗子头”站在斑烂的阳光里，他手里的细树枝同弯树棍交叉着。他看看这儿，又瞅瞅枯树那儿，他察看了地下，然后又往森林里张望。后来他侧着身子，用脸上的裂缝对船上那两个人轻轻讲话，声音很柔和，嘁嘁喳喳的脸上的白骨头颤动不已。

当一个人忽然明白他一直期待的东西并不存在时，他会感到震惊；此刻洛克就是这样。随着一阵混乱的感觉，洛克明白了，麦尔的面孔、佛的面孔、洛克的面孔都不是在骨头下面，他们的面孔在皮肤上。

“长春藤”和“松树”摆弄那些兽皮条，把原木拴在灌木上。他们迅速跳出原木，向前跑去。洛克看不见他们了。随即传来石头敲击木头的声音。“栗子头”向前爬去，树叶将他遮住了。

这儿除了原木，再没有什么有意思的东西了。原木里面，能看见的地方都很平滑光亮。原木外侧涂着白道子，好像退潮后岩石露出被太阳晒干而呈现出的那个样子。原木的边是圆的，骨头脸们搁手的地方凹进去一些。里面盛的东西各式各样，很多，使人很难分清是什么。有圆石块、棍子、兽皮、比洛克还大的一捆捆东西，还有鲜红的骨头做的生物模型。他们刚才拿的褐色木片尾部像褐鱼。这里还散发出各种气味，有许多无从解答的疑团。洛克莫名其妙地看着，心情飘忽不定。河对岸的岛屿没有一点动静。

佛碰碰洛克的手。她在树上转来转去，洛克小心地追随着她。他们各自搞了一个可以观察下面空地的窥孔。

空地左边丛生的灌木、死水还是老样子，空地右边难以通行的沼地依然如故，但洛克和佛熟悉的环境已经变了样儿。穿越森林与空地相接的小径那儿，荆棘丛正在变得越来越密。棘丛中有一条缝隙，顺着这条缝，他们看见“松树”又扛着一条荆棘走出来。那棘条又光洁又犀利。而“松树”身后的林子里，砍伐声接连不停。

恐怖感油然而生，佛感到这不是一种心情，而是一种笼统的感觉，一种苦味，一种死一般的寂静和一种痛苦的感情，是停滞和紧张的意识；如此两种，已开始在洛克心中引起共鸣。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清楚，存在着两个洛克：内在的和外在的。内在的洛克总是在观察，外在的洛克则呼吸、听、嗅，他永远是清醒的，就像另外一张皮，死死地紧裹着洛克。在洛克还没能了解眼前这种情景的意义之前，外在的洛克就把他的惧怕、危险感强加给内在的洛克。洛克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害怕过。眼下，甚至比以前那件事还令人害怕。那回他和哈蹲在一块岩石上，一只猫在干涸的小河边来回溜跶，猫抬起头，揣测他俩会不会打扰它。

佛在洛克耳边说：“我们被围住了。”

荆棘丛伸延开来，容易进入空地的地方特别密，但别的地方也有一些；有两行插在死水边和沼泽边上。空地是半圆形的，只有临水一面没有阻碍。三个骨头脸带着许多荆棘条，从最后那个缝隙中走出来，进入空地，然后用带来的荆棘条把身后的路封死。佛在洛克耳边轻轻说：“他们知道我们在这里。他们不让我们走。”

那些骨头脸的人们还是没有注意到他们。“长春藤”和“松树”回去了，只听见原木在相互碰撞。“栗子头”慢慢地绕着一排荆棘踱步，脸朝着森林。他总是拿着那根缠着嫩枝的弯棍子。荆棘丛高齐他的胸。当远处平原上的公牛吼叫时，“栗子头”一动也不动，只是扬起头，把手里的棍子挺直了一点。野鸽又在嬉戏啁啾，阳光洒在枯树顶端，温暖地落在洛克和佛身上。

划水的哗哗响声，原木的碰撞声，敲击木头声，唰唰的拖曳声和鸟鸣声不断地传过来；这时候，另外两个新种族的人，从枯树下走进空地。为首的和别人差不多。他的头发在头顶总成一簇，然后散开，他一动弹，头发就上下掀动。“一簇”径直走近荆棘丛，开始观察森林。他也有一根弯棍和一条嫩树枝。

第二个人与众不同。他的身体较宽较矮，长了很多毛。他的头发很光滑，好像涂了油脂。头发在他的脖子后面结成一个疙瘩。他的前额光秃秃的，起伏的骨头壳一直盖到耳朵上边。它像真菌一样苍白，叫人害怕。洛克这是第一次看见新种族的人的耳朵。耳朵是很小的，紧紧地贴在头的两侧。

“一簇”和“栗子头”蹲在地上。他们把佛和洛克留下的脚印上的叶子和草片拿开，“一簇”抬头说：“陶米。”

“栗子头”伸手摸摸脚印。“一簇”对那个宽身材的人说：“陶米！”

那个人从他正在忙乎着的石头、棍子堆上转过身来，发出一声活泼的鸟叫，那声音尖细得很不协调。他们答了腔。佛在洛克耳边嘀咕说：“这是他的名字——”

陶米和其他人弯下腰，冲地上的脚印点头。枯树这边，土地干硬，看不出脚印。洛克估计新种族的人会用鼻子在地下嗅，但他们却直起身来，站在那儿。陶米放声大笑。他指指瀑布，又笑又说。后来他止住了，两手响亮地拍了一下，说了一个字，转身向几堆石头、棍子走去。

这个字似乎使空地的情形变了。新种族的人情绪松驰下来。“栗子头”和“一簇”仍守望着森林，别的人都各自站在空地的一侧，检查荆棘丛和没有弯的棍子。“松树”歇了一会儿，不去动任何一捆东西，他伸手从肩膀上拉下一块兽皮，露出他的皮肤。这刺痛了洛克，就像手指甲下面扎进去一根刺。但他看见“松树”并不在意。其实，他很愉快，他自己的白皮肤是凉爽舒服的。现在，“松树”和洛克一样赤身露体了；只有一块鹿皮紧紧裹着他的细腰和下部。

洛克现在又明白了两件事。新种族的人用一种他从未见过的方式走路。他们靠大腿保持平衡。他们的腰太细了，走动时，身体不禁前仰后合。他们不看地下，而是朝前看。洛克看得出，他们不仅饥饿，而且就要死了。他们身上的肌肤像麦尔的一样绷在骨头上。尽管他们的身体犹如袅袅枝条，动作像作梦一般迟缓。他们笔挺地走动，大概就要死了。似乎有一种洛克无法看见的东西在支持着他们，支起他们的头，推着他们，使他们慢慢地、身不由己地向前走去。洛克知道，如果他瘦成他们这种样子，他早就死了。

“一簇”将他的兽皮扔到枯树底下，然后用力拖一大捆东西。“栗子头”赶快走过来帮他一起拖。洛克看见，他们相视而笑时，脸上堆起皱纹，他突然对他们产生了一种感情，这种感情掩盖了他身体里的沉重之感。看到他们一起用劲儿，洛克感到自己的四肢也在拖那捆东西，竭尽全力。陶米回来了，他脱掉皮，舒展一下身子，搔搔痒，然后跪下。清理一小块覆盖着树叶的土地，使褐色的泥土露出来。他的右手拿着一根小树棍，同别的人说话，而对方则点头称是。原木互相撞击着，河边人声嘈杂。空地上的人静下来，“一簇”和“栗子头”又开始绕荆棘转来转去。

这时又来了一个新种族的人。他个子高高的，不像其他人那样瘦。他嘴下面和头上长着灰毛，像麦尔的一样。头上的毛卷曲成一团，下面的两只耳朵各挂着一只硕大的猫牙。他背对着洛克和佛，他们看不见他的脸，便暗暗管他叫“老头”。他站在那里俯视着陶米，粗嗄的话音又冲又有力。

陶米在地上画了许多符号。他们也都在地上画起来。这时洛克和佛突然想起，老太太绕着麦尔的尸体划圈的情景。佛瞟了洛克一眼，一只手往下戳了戳。除了放哨的外，这些人都围在陶米身边，互相交谈，并同老头说话。与洛克和佛不一样，他们表达自己的意思不用手势或跳舞，而是开合蠕动薄薄的嘴唇讲出来。老头靠手臂动弹了一下，俯身向陶米说了些什么。

陶米摇摇头，新种族的人从他身边走开了一点，在地上坐成一排；只有“一簇”仍在瞭望着。佛和洛克看见陶米在那排有毛的脑袋上面搞了些什么名堂。然后他在空地另一边转着圈儿爬。佛和洛克能看见他的脸。他的眉毛中间有几条垂直的线，当他拉线时，舌尖就在嘴里动。这时那一排脑袋又嘁嘁喳喳地说起来。其中一个捡起几根小树棍，把它们折断了，然后攒在手里，其余的人各自从他手中取了一段。

陶米站起来，走到一捆东西前面，拽出一个兽皮包。包里面有石头、木头和一些模型。他把这些东西摆在地上的符号旁边。然后他蹲在那排人前面，蹲在他们与画了记号的那小块地之间。随即，所有的人异口同声地发出一个声音，又一起击着掌。伴着响亮的掌声，那声音持续不断，急起直落，回旋曲折，然而却一直保持着它的调子；就像瀑布下的小丘，那个地方河水总是湍急飞腾。刚才，洛克好像一直在看着瀑布，而且看得太久，所以他的脑子里现在充满瀑布的印象，这使他沉入梦乡。洛克自从看见新种族的人彼此相亲相爱，他周身紧绷绷的皮肤放松了一些。眼下，秋藤的白絮正钻进他的脑袋，如同人声和掌声，掌声！不断的掌声！

这时就在树下，一只发情的牡鹿刺耳地吼叫起来。藤絮从洛克脑中散去。那些新种族的人弯下腰，长着各式各样的毛的脑袋沾到地面。这时一只不寻常的牡鹿跳进空地。它来到这排脑袋旁，又向画有符号的地的另一边跳去，然后转了一个身，一动不动地站下，又开始吼叫。接着，空地一片寂静，只有野鸽子在你唱我答地啭鸣。

陶米忙碌起来。他把一些东西扔到那画着符号的地上，又向前走，做了几个很重要的动作。那一小块光光的土地蒙上了一层秋叶的色彩，浆果的紫红，霜的洁白，以及将尽的火在岩石上留下的灰黑。新种族的人们头发仍拖在地上，他们一声不响。

陶米坐回去。

紧裹着洛克身体的皮肤竟变得冰凉。空地上出现了另一只牡鹿。它躺在刚才画着符号的地方，直挺挺的；它又急速地转圈子，然而却像那些人的声音，像瀑布下的水一样，总呆在一个地方。它的皮毛呈现出生殖季节的色彩，但它很肥，它的小黑眼睛穿过长春藤的缝隙看见洛克的眼睛。洛克感到自己被发现了，便踡缩在柔软的树干上。这里的食物已经吃光了，使人感到呆不住。他不想看了。佛抓他的手腕，又把拉起来。他害怕地看看树叶，并回头张望那只直挺挺的牡鹿，但被站在它前面的人挡住了视线。“松树”左手拿着一片磨过的木头，它较远的那一端伸出一条树枝。“松树”的一只手指捆在这根树枝上。陶米站在他对面，抓住这树枝的另一端。“松树”对站着的牡鹿和躺着的牡鹿说话。洛克和佛听见他在祈祷。陶米将手举在半空中。牡鹿吼叫起来。陶米使劲一击，一粒闪光的石子敲进木头。“松树”仍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两秒钟。然后他小心的松开那根光滑的树棍，一只指头留在树枝上。“松树”走开了，他和其余的人坐到一起。他的脸比以前更像骨头了，他走得很慢，步履蹒跚。别的人伸出手帮他在他们中间坐下。他一语不发。“栗子头”拿出一块兽皮，向上挥手，那两只牡鹿一直等着他结束。

陶米将那树枝做的玩艺儿翻转过来。手指仍旧捆在上面，后来扑通一声，那东西从他手中掉下。它落在鹿身上的红斑点上。陶米又坐下来。两个新种族的人搂着“松树”，他倾向一边。这时奇静无比，瀑布的声音听起来更近了。

“栗子头”和“长春藤”站起来，走近躺着的牡鹿。他俩一只手拿着弯棍子，另一只手拿着有红羽毛的树枝。站着的牡鹿推动它的主人的手，好像他在往它们身上洒东西。然后他又用一片蕨类植物的叶子触触它们的面颊。接着，他俩向躺在地上的牡鹿俯下身子，向下伸直手臂，左肘在身后翘起。然后轻轻一击！又一击！两条树枝刺进牡鹿的心脏。

“栗子头”和“长春藤”弯下腰，将树枝抽出来，鹿没有动弹。

坐着的人一起击掌，三番五次地发出水泡声，直到洛克打起呵欠。他舔了舔嘴唇。

“栗子头”和“长春藤”仍拿着树棍站在那里。鹿鸣叫着。人们弯下身子，头发垂到地面。牡鹿又开始跳跃。它的跳跃使人们的声音拖长了。它走得太近了，从树下走过，走出了洛克和佛的视野。这时那些人不再发出那种声音了。然而在新种族的人后面，枯树与河流中间，鹿又鸣叫起来。

陶米和“一簇”很快地跑向横越过小路的荆棘，将其中的一根扯向一边。他们站在缝隙的两侧，将荆棘向后拽，洛克看见他们都闭着眼睛。“栗子头”和“长春藤”轻轻地向前滑去。他们举着弯树棍，穿过空地，无声无息地消失在森林里。陶米和“一簇”放开荆棘，让它弹回去。

太阳西移，陶米弄死的鹿在枯树的阴影里散发着腥气。“松树”一直坐在枯树底下，微微发抖。现在新种族的人开始带着饥饿以梦境一般的迟缓慢慢移动。

老头从枯树底下走出来，对陶米讲话。这时他的头发紧紧地贴着脑袋，斑斑点点的阳光在上面晃动。他走向前，低头看那只牡鹿。然后伸出一只脚，在牡鹿的尸体上到处蹭。那鹿一动也不动，被什么东西盖住了。过了一会儿，除了一堆色彩斑烂的碎片，以及一个带着小黑眼睛的鹿头以外，地上什么也没有了。

陶米自言自语地走开了，他走向一捆东西，在里面搜寻。他从里面拿出一只骨钉，很重，一端有牙齿表面那样的皱纹，另一端越来越细小，成了一个粗钝的尖头。他跪下，用一小块石子磨它。洛克听得见嚓嚓的摩擦声。老头走近他，指着骨头，粗声大笑，假装要把什么东西刺进他的胸膛。陶米低下头接着磨那个骨钉。老头指指河，又指指地，长篇长论地说起来。陶米把骨钉和石头塞进腰部的皮子里，站起来，从枯树下走过，从洛克和佛的眼里消失了。

老头不讲话了。他小心地坐在离空地中心不远的一捆东西上。长着小眼睛的鹿头就在他脚旁。

佛在洛克耳边说：“他刚才走开了。他怕那另一只牡鹿。”

这时，洛克生动地想起那只站立着的牡鹿，它曾经活蹦乱跳，高声鸣叫。洛克同意地晃晃头。

# 《呼唤孩子》作者：大卫·赫尔

一个安放在冥王星之外数个天文单位的信号接收器接收到一个微弱的激光呼救信号。于是，人们将他送进黑暗的太空，去执行拯救使命。先将他冻成僵尸，塞进小舱里。然后，航天飞机朝着蛇夫星座方向疾飞，穿越３００年的时空①。就这样，他离开了他在此岸的生命轨迹，离弃了他生于斯长于斯的山山水水，离弃了父老乡亲们，前往遥远的彼岸。这是他的使命。他是一位医生，名叫哈门·格恩特。

冻尸在那颗蓝色的小行星上空醒来，召唤他飞掠数个世纪、１７．４光年的信号就是从那里发出的——我们命在旦夕。瘟疫猖獗。救救我们。

哈门·格恩特从轨道上将上千只探测器安放在云层下面。很快，这些忙碌的装置就向他报告：这颗命名为“保佑星”的星球其生态环境处处都有生命在骚动。绝大多数生物都显示一种共同的生物遗传特征，而这种特征是建立在一种不完全ＤＮＡ的优美的化学结构序列周围。然而，他偶尔发现具有地球基因模板的细菌和病毒。于是，他怀着希望将望远镜、红外线扫瞄器与物质传感器瞄向下面，结果发现古老登陆艇残骸，还有一座村庄，村庄建在邻海一条河的两岸。有幸存者劫后余生。这令他喜出望外。

哈门·格恩特将航天飞机降落在离村庄半英里开外处，然后徒步穿过一条当风河谷，朝土屋群走去，河谷芳草鲜美，体现了“保佑星”生态环境中草的妙用。他穿一身笨重的防毒服装，与周围环境隔绝开来，蹒跚而行。他走得从容不迫，好让村民们察觉他的到来，而不至于惊惶失措。村民们聚集在房舍四周的绿茵地上招呼他。他们已经演变成独特的人种：高高的个子，苍白的皮肤，一双蓝眼睛覆盖着内睢赘皮皱折。他们的语言演变成一种轻快悦耳的方言，从句法到词汇都有微妙的变化。

“你们向地球呼救，所以我就来了，”哈门·格恩特招呼村民，“我名叫哈门·格恩特，是医生。”

村民们满脸困惑地望着他。

“我们没有呼救呀。”一人说。

“是你们祖父的祖父在绝望中呼救，因此地球派我来根治你们的瘟疫。”哈门·格恩特解释道。

村民们更是莫名其妙了。

“没有瘟疫。”另一人说。

随即，村民们一个接一个地走上前来，自报姓名，光着手握他那戴着手套的手。令他惊奇地是，从后排走过来的向位压根儿不是人，而是什么怪物，灰色皮肤，鸭脚板，嘴像纽扣，两侧堆满网状下垂肉。他们眼睛不眨，目光柔和，向他频频点头致意，同时用他们那刮板状手指按他的面罩。

“你们是什么人？”哈门·格恩特问。

“我们是‘保佑星’的始祖。”他们说。

“他们是‘保佑星’的始祖。”他们身旁一个人解释道，“当年我们还是从林野兽的时候，是始祖们给我们送来了火种、制做砖瓦、织布等礼物。他们对我们恩重如山，我们热爱他们，尊敬他们犹如热爱、尊敬我们的骨肉同胞。”

这一番话向哈门·格恩特证实了那里的确发生过一次瘟疫，瘟疫之后是断层期。在断层期间，殖民者丧失了一切科学技能，蜕化到茹毛饮血的蒙昧状态。然而，连最先进的分析都未能发现这样一种抗体，在它们周围会滋生抵御病毒或细菌进攻的免疫力。奇怪的是，那里无论男女，每一个人的年纪都不超过“保佑星”年历４０岁，而且“保佑星”上的一年比地球上少一个月呢。哈门·格恩特一边倾听着始祖们那凄婉的歌声飘忽在苍茫的暮色里，一边心中在琢磨这个现象。第二天清晨，他穿上防毒服，从航天飞机再次来到村庄。

“你们说这里没有发生过瘟疫，”哈门·格恩特说，“可是，你们年龄谁也没有超过４０岁。这怎么可能？”人们面面相觑。

“人的寿命就这么长。”其中一人回答。

另一人走上前来。“我已经活了４０岁，感觉到自己就要寿终正寝了。我想让哈门·格恩特亲眼目睹我归西，以便他理解我们的话。”

说着他便坐下来，同伴们哼起了低沉的哀歌。他的脸色苍白，神情安详，但不久脸上开始痉挛，脸部扭曲变形，接着口里喷出一股鲜血和污秽物。血污里蠕动中无数条小虫，长有吸盘和极微小鳍。哈门·格恩特挑起其中一条，放进一只瓶子里，别的虫纷纷跳进草丛，向河边奔去。虫离开了那人的躯体，那人便咽气了。

哈门·格恩特问道：“这不是疾病，又是什么呢？”

“是老死，”村民们回答。

至此，哈门·格恩特意识到：这些寄生虫寄生在“保佑星”人的体内太久太均匀了，乃至于他们早已麻木，不知何为真正的自然死亡。于是，他回到航天飞机实验室，数日内配了一副驱虫药方。然而，配方仅仅是他的使命的一部分。这些蠕虫缺乏有性与无性生殖器，从而显示它们只是某种较复杂生物的生命过程中的一个过渡阶段。因此，要想根除疾病，就必须中断这个变异周期，进而将已折磨多少代“保佑星”人的瘟疫拒之门外。哈门·格恩特再次使用千只探测器，捕集在原野天上飞的水中游的地面爬的生物样品。微小得只有在显微镜下才看得见的轮虫具有与那些蠕虫相同的不完全ＤＮＡ，小如针尖，长有畸形腿的软体生物以及其喙同其胸部一样长的极渺小蚋也是同样。寄生虫就是以这种生命形式侵袭“保佑星”人，它们咬破裸露的人体皮肤，钻进去，然后变成蠕虫，粘附在人体的胃壁，吮吸人体营养数十年，之后准备进入其生命周期的下一阶段。于是，它们咬破人的食管，顺着一股鲜血和呕吐物离开人体。

在地球和别的地方，众所周知用化学剂防治虫害收效甚微。于是，哈门·格恩特另辟蹊径，专注于研制一种生物对抗剂。蚋体内寄生一种共生细菌，而这种细菌却是蚋的呼吸过程必不可少的。哈门·格恩特花了好几周时间，确实这种细菌的基因物质的序列，终于能够改变基因，培育出一种突变型细菌来。新细菌既比原细菌繁殖力旺盛，同时又对蚋毫无用处。将新的细菌变种释放到大地那天，他召集拢“保佑星”人，向他们宣布：“温疫剥夺了你们与生俱来的权力太久了，乃至于你们忘记了自己真实的本质。人的寿命不是４０岁，而是两倍于４０岁。现在我手中握着灵丹妙药，它将恢复你们失去的岁月，因为这是你们应该享有的权力。”

说完，他就拧开试管，释放出变变型的细菌。

“谢谢你的礼物，哈门·格恩特。”人们感谢道。

“这是我应尽的义务。”他回答，“因为我是医生。”

哈门·格恩特第一次脱去防毒服，呼吸“保佑星”上未经过滤的空气。数周后，他的探测器在村子半径为１０公里的范围内没有发现一只活蚋。再过两周，该半径扩大到２０公里，随后又扩至３０公里。寄生虫的传播率先是下降了一半，继而又下降了一半，最后跌至零。哈门·格恩特在他寄宿的房子的阳台上凭栏眺望暮色，感到心满意足。他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如释重负。这时候，他的耳畔回响着始祖们那美妙的歌声，每天傍晚始祖们都要聚集在河边歌唱。

“他们为什么唱得这样动听？”他懒洋洋地问。

“他们在呼唤他们的孩子。”有人回答。

“呼唤孩子？”他问道。

“始祖不像我们是从自己的血肉之躯生下孩子。他们是将自己的种子撒向空中，种子随风飘荡，落在地上，成长发育。因此，他们的孩子是野生的，不过其智力与好奇心却在缓慢地发展。这歌声在呼唤幸存下来的孩子们回到父母身边，接受文明的熏陶。”歌声改变了音色和节奏。哈门·格恩特急忙赶到河边，恰好看见一个动作心缓的灰色生物拖着新长出来的腿，站立不稳，从水边一摇一摆地走上来。一见它的相貌，他顿生猜疑，不由得一阵恶心，只好竭力将猜疑置之脑后。然而，他有责任了解事情真相。于是，第二天早晨他弥补了自己先前的疏忽，到始祖那里去，从他们身上刮下一点儿皮肤屑，抽取一点儿血液和唾沫。然后，他回到航天飞机实验室，检验始祖们的不完全ＤＮＡ，并且将之与轮虫软体虫蠕虫的不完全ＤＮＡ进行比较。

随后，他升起航天飞机，回到冷冻舱，先前他就是睡在里面到达这个称之为“保佑星”的世界的。

他无话可说，失水难复，他已经做了，就无法挽回了。

他的心中回响着始祖们的歌声，他知道这歌声将伴随他的一生，将伴随他到天涯海角。他将航天飞机朝向银道面②之上的深不可测的夜空，然后他进入超低温冷冻舱，按了一下开关，很快他将被冻成僵尸，从而从负罪感和耻辱感中获得解脱。他名叫哈门·格恩特，他是一名医生，他的使命是治病救生，结果却残杀生灵。

冰冻到来之前，时间似乎长得漫无尽头。长得他又听见了始祖们那勾魂的歌声。歌声在呼唤孩子们。孩子们却永远不会归来了。

注：

① 天文单位：天文学中用的一种长度单位的旧称，等于地球公转椭圆轨道的半长径，即等于１４９６公里，现已改用天文单位距离。

② 银道面：通过银道画出的平面，即银河系的对称平面。

# 《忽隐忽现的行动》作者：[美] 阿尔弗莱德·贝斯特

杨怡译

《忽隐忽视的行动》（１９６３）选译自《鉴赏家的科幻小说》。故事写在公元二—一二年发生了核战争，美国在为实现“美国理想”而战斗。在一个离地面三百尺的美国陆军医院特殊病室里，那些患特殊病的伤员忽隐忽现，神出鬼没，经调查后，却发现这些人在遭到氢弹袭击后不知怎的学会了时间旅行，转眼问能回到过去社会去！但这个过去社会却只存在于本人的幻想中，只有诗人才能深知其中奥妙，然而在二十二世纪的美国已再也找不到一个诗人！闷葫芦于是永远无法打破……。

这篇科幻讽刺小说，构思离奇，文笔清新幽默，从内容到形式都表现出丰富的想象力。

（施咸荣）

这不是最后的战争，也不是结束战争的战争。他们把这场战争称为实现美国理想的战争。卡彭特将军提出这种看法，还经常这么讲。

有负责作战的将军（对一支军队来说，他们是关键），负责政治的将军（对一个政府来说，他们是关键）、和负责公共关系的将军（对一场战争来说，他们是关键）。卡彭特将军是一位公共关系专家。坦率地说，他的理想如同关于金钱的座右铭一样崇高而且易懂。在美国的心目中，他就是军队、政府，就是国家的盾、剑和得力助手。他的理想就是美国的理想。

“我们现在打仗，不是为了金钱、权力或者控制世界。”卡彭特将军在报联举办的宴会上说。

“我们现在打仗，只是为了美国的理想。”他在第一百六十二届国会上讲话说。

“我们的目的不是侵略，不是征服、奴役其他民族。”他在西点军校一年一度的军官宴会上讲话说。

“我们眼下正在为文明的含义而战斗。”他在旧金山先锋俱乐部里说。

“我们目前正在为文明的理想而战斗；为文化、诗歌和值得保护的东西而战斗。”他在芝加哥小麦交易所的庆祝会上讲。

“这是一场为生存的战斗，”他说，“我们现在打仗不是为我们自己，而是为我们的理想；为生活中更美好的、不该从地面上消失的东西。”

美国在打仗。卡彭特将军要一亿人，一亿人就派入军队。卡彭特将军要十万枚铀弹，十万枚铀弹就交付给他并投在了敌方阵地上。敌人也投下十万枚铀弹，摧毁了美国大部分城市。

“为了反对这些野蛮人，我们必须修筑工事，”卡彭特将军说。“给我一千名工兵。”

一千名工兵立即派来了。他们在一百座城市里修工事，在废墟瓦砾下挖空了一座座城市。

“给我五百名卫生设备专家，八百名负责运输事务的人员，二百名空调设备专家，一百名市政管理者，一千名负责通讯的人员，七百名人事管理人员……”

卡彭特将军所开的单子上对技术专家的需求是没完没了的。美国不知该怎么来提供这些人。

“我们必须使全民族都成为专家，”卡彭特将军对全美大学协会说。“每一个男人和妇女必须是某项专门工作的专门工具，必须通过训练和教育使自己变得坚强和干练，去打赢这场为了美国理想的战斗。”

“我们的理想，”卡彭特将军在华尔街公债推销早餐会上说，“和雅典彬彬有礼的希腊人，和……嗯……罗马高贵的罗马人是一致的。这是一种对生活中更美好的东西的理想。一种对音乐、艺术、诗歌和文化的理想。在这场为实现理想的战斗中，金钱只是可以利用的工具；野心不过是攀登这个理想的阶梯，能力仅仅是实现这个理想的工具。”

华尔街表示赞赏。卡彭特将军要一千五百亿元，一千五百名只拿微薄薪水的工作人员，三千名矿物学、岩石学、大量生产、化学战、空中交通时间研究等方面的专家。他得到了这一切。全国的工作效率极高。只要卡彭特将军一揿按钮，一位专家就派来了。

公元二—一二年三月，战争进入白热化程度，美国的理想得到解决，不是在有几百万军队激战的七个战场上，不是在司令部或参战国家的首都，也不是在供应武器和军需品的生产中心；而是在隐蔽于三百英尺以下的纽约圣奥尔本斯美国陆军医院的Ｔ病房里。

Ｔ病房是圣奥尔本斯的一个神秘之地。和其他军队医院一样，圣奥尔本斯由能容纳各种专门伤员的专用病房组成。右臂截肢的伤员集中在一个病房，左臂截肢的集中在另一个病房。辐射线烧伤者，头部负伤者，需切除内脏者，二度伽玛辐射病者等，都分门别类安排在医院的各专用病房里。军医们建立了十九种受伤的门类，包括每一种可能对脑子和组织的伤害。这十九种病房分别用字母Ａ到Ｓ做代号。那么，Ｔ病房是什么病房呢？

没有人知道Ｔ病房是什么病房。Ｔ病房的门上挂着双重锁。来访者不许入内。病人不许离开病房。只看见医生们出出进进。他们脸上流露出的困惑神情引起了种种异想天开的猜测，但什么也没透露。负责Ｔ病房的护士不断受到盘问，但她们闭口不言。

有一些零星的消息，但是这些消息不仅不能使人满意，而且自相矛盾。一个干杂活的女工肯定地说，她曾打扫过Ｔ病房，里面没有人。肯定没有人。只有二十四张床，其他什么也没有。这些床有人睡过吗？有。有几张床上的床单是皱的。还有什么表明病房里有人住的迹象吗？当然有罗。好些桌上有私人的东西，等等。可是这些东西上多少都蒙上了一层灰尘，好象已经许久没有人用过了。

医院舆论断定这是一间鬼病房。供鬼住的。

但是，据说有一位值夜班的工友走过这间锁着的病房时，听见有歌声从里面传出来。什么样的歌声？好象是用外语唱的。哪国外语？这位工友说不上来。有些字听起来好象是……嗯，好象是，牛蹄在我们身上使劲地走来走去……

医院舆论变得热烈起来，认定这是一间外国人的病房。专让间谍们住的。

圣奥尔本斯医院得到全体厨房人员的帮助，检查病人的餐盘。二十四个餐盘一天三次送入Ｔ病房。二十四个餐盘送出病房。有时送回的餐盘是空的。但多数时候，送回的餐盒原封不动。

医院舆论变成压力，认定Ｔ病房是个酗酒的场所。这是一个供逃避工作的人和参谋部的贪官污吏喝酒取乐的非正式俱乐部。“牛蹄是在我们身上使劲地走来走去。”

拿散布流言蜚语来说，一家医院可以毫不费力地使一个小城镇的缝纫妇女会蒙受羞辱，而且病人很容易为区区小事所激怒。仅仅三个月时间，那些无根据的猜测变得十分愤怒起来。公元二—一二年一月，圣奥尔本斯是一所正常的、管理得井井有条的医院。到二—一二年三月，圣奥尔本斯人心激愤，这种心理上的不安状况也反映在官方报告中。病员的痊愈率下降了。装病的士兵开始流入医院。小的犯规行为增多。反抗的怒火燃烧起来了。于是，院方进行了整顿，可是这对医院毫无用处。Ｔ病房激起病员的骚动。院方又一次进行整顿，接着第三次整顿，但是骚乱更严重了。

终于，通过官方途径，消息传到了卡彭特将军那儿。

“在为实现美国理想的战斗中，”他说，“我们绝不能不顾那些早已为之献出一切的人。给我派个医院管理专家去。”

派去了一位医院管理专家。可是，对圣奥尔本斯他无能为力。卡彭特将军读完报告，命令将他开除。

“同情，”卡彭特将军说，“是文明的首要组成部分。给我一名军医。”

来了一位军医。他无法使圣奥尔本斯的激愤情绪平息下去，受到卡彭特将军的革职处分。这时，公文急件中提到了T病房。

“给我，”卡彭特将军说，“把负责Ｔ病房的专家叫来。”

圣奥尔本斯就叫一位医生前来，他叫埃德塞尔·迪莫克上尉，是一位身强力壮的青年人，已经秃了头；他从医学院毕业才三年，但是档案材料出色地证明他是位心理疗法专家。卡彭特将军喜欢专家，喜欢迪莫克。迪莫克也敬重卡彭特将军，把他看作是一种文化的代言人，过去他受到的训练太专业化，因此未能去探求这种文化，他希望战争胜利后能欣赏到它。

“喂，注意了，迪莫克，”卡彭特将军开始说。“今天我们所有的人都是坚强而干练的工具，都担负着一项专门工作。你知道我们的座右铭：人人都有工作，人人必须工作。Ｔ病房里有人不干工作，我们只得把他撵出去。不过，我先要问你，Ｔ病房到底是什么病房？”

迪莫克结结巴巴地说不上来，最后他解释说，“这是一个为特殊的战争病例开设的专门病房，休克症。”

“那末，病房里是有病人的罗？”

“是的，长官。有十位女病员，十四位男病员。”

卡彭特将军扬了扬手中的一叠公文报告。“可这里说圣奥尔本斯的病人们断定Ｔ病房里没有人。”

迪莫克愣住了。他向将军保证说这不真实。

“好吧，迪莫克。你有二十四个伤病员。他们的工作是复原。你的工作是给他们治疗。那医院到底为什么要骚动呢？”

“嗯，长官，这是因为我们把他们锁起来的缘故。”

“你们把Ｔ病房锁起来了？”

“是的，长官。”

“为什么？”

“为了把病人关在病房里。卡彭特将军。”

“把他们关在病房里？什么意思？他们想出来？他们很凶暴还是怎么？”

“不，长官，他们并不凶暴。”

“迪莫克，我不喜欢你这种态度。你怎么这么吞吞吐吐、含糊其词。我还要告诉你，我不喜欢T这个分类。我找军医中的分类专家核实过，没有Ｔ这个分类。你们在圣奥尔本斯究竟干些什么？”

“嗯……嗯，长官……我们创造了Ｔ这个分类。它……它们……它们是相当特殊的病例，长官。对它们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办，也不知该怎么处理。我……我们想等找到解决办法后再把这件事讲出来，但这完全是一项新的工作，卡彭特将军，完全是新的！”这时的迪莫克，专业感战胜了风纪。“这件事很惊人。上帝啊！它将写进医学史。这可是从未有过的最伟大的事。”

“什么？迪莫克，讲具体些。”

“嗯，长官，他们是休克症病人。没有记忆。几乎是紧张症患者。呼吸极微弱。脉搏很慢。毫无反应。”

“我见过几千例这样的休克症人，”卡彭特咕哝着。“有什么稀奇呢？”

“是啊，长官，直到现在，你听起来好象这种病症和Ｑ类、Ｒ类的病症差不多。但是，其中可有些不同寻常。他们不吃，也不睡。”

“根本不吃不睡吗？”

“有部分病人根本不吃不睡。”

“那他们怎么没死呢？”

“不知道啊。新陈代谢混乱，没有合成代谢，而分解代谢仍在继续。换句话说，长官。他们只排泄废弃物，并不吸收任何东西。他们排泄的是疲劳毒素，而且在没有食物、睡眠的情况下重新恢复疲劳的组织。上帝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太离奇了。”

“所以你们把他们锁起来。是吗？意思是说……你们怀疑他们在别的什么地方偷吃东西，偷打瞌睡？”

“不……不是，长官。”迪莫克看起来有些不好意思。“我不知该怎么告诉你，卡彭特将军。我……我们把他们锁起来，是因为这事太神秘。他们……嗯，他们失踪。”

“他们什么？”

“他们失踪，长官。消失，就当着你的面。”

“你胡说些什么？”

“真的，长官。他们会坐在一张床上或是站在周围。这会儿你还看见他们，过一会儿就看不见他们了。有时二十四个病人都在病房里，有时一个也不在病房里。他们无缘无故地失踪，又无缘无故地重新出现。所以，我们只得把病房锁起来，卡彭特将军。在整个战争和伤员史上从未见过这样的病症。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办。”

“给我带三个病人来，”卡彭特将军说。

内森·赖利吃着法式烤面包、贝尼迪克，喝了两品脱黑啤酒，然后抽了一支约翰·德鲁牌烟，美美的打着饱嗝，从早餐桌边站了起来。在走向出纳员办公桌的时候，他文雅地朝“绅士吉姆·科贝特”点点头，科贝特中止和“钻石吉姆·布雷迪”的谈话，拉住他。

“你觉得谁会获得今年的优胜锦旗，纳特？”“绅士吉姆”问道。

“道奇队，”内森·赖利回答。

“他们投球不行。”

“他们队里有斯奈德、富里洛和坎帕尼拉。他们会得到今年的优胜锦旗的，吉姆。我敢打赌，今年他们队会先于其他任何队获胜。三月十五日，记下来，看我对不对。”

“你总是对的，纳特，”科贝特说。

赖利微笑着。他付完账，慢慢踱到街上，叫了辆马车，马车飞快地驰向麦迪逊广场公园。他在第八大道和第五十街的街角下了车，往一家无线电修理店楼上一家收付赌注的事务所走去。那个登记赌注的人瞥了他一眼，拿出一个信封，从中数出一千五百元。

“罗基·马西亚诺在第十一回合用技术击倒胜了罗兰·拉·斯塔泽，”他说。“你怎么算得这么准确，纳特？”

“那可是我的谋生手段，”赖利笑着说。“你们是不是接受在选举上打赌？”

“艾森豪威尔十二比五，史蒂文森……”

“好了，艾德莱，”赖利说着把两千元放在柜台上，“把它押在艾克身上，给我记下来。”

他离开收付赌注的事务所，回到沃尔多夫的套间，一个又高又瘦的青年人正在那儿心焦地等着他。

“你好，”内森·赖利说。“你是福特，是吗？哈罗尔德·福特？”

“亨利·福特，赖利先生。”

“你自行车铺里的那个机器需要经费。这机器叫什么？”

“伊普西莫比尔，赖利先生。”

“嘿嘿嘿嘿，我不喜欢这个名字。于吗不叫它奥托莫比尔？”

“这名字太好了，赖利先生。我一定采用这个名字。”

“我喜欢你，亨利。你年轻、肯干、善于应付。我相信你前途无量，我相信你的奥托莫比尔会成功的。我在你公司里投资二十万。”

赖利写了张支票，然后把亨利·福特送出去。他看了看手表，突然感到非回去一次不可，他朝四下看了一会。他走进卧室，脱去衣服，换上一件灰衬衣和一条灰色的宽大裤子。衬衫的口袋上印着很大的蓝色宇母Ｕ·Ｓ·Ａ·Ｈ。

他锁上卧室的房门，失踪了。

他重新出现在圣奥尔本斯美国陆军医院的Ｔ病房里，站在自己的床边。沿着轻质钢板营房的四壁排着二十四张床，他的床也是其中之一。他还没来得及喘口气，就被六只手按住了。没容他挣扎，他们就用气压注射器给他打了１．５ｃｃ的吗啡酸盐硫钠。

“我们抓到一个了。”有人说。

“呆在这儿，”另外一个人说。“卡彭特将军说要三个呐。”

马库斯·朱尼厄斯·布鲁特斯从莉莱·麦琴的床上起来后，麦琴拍了拍手。她的女奴走进卧室，给她准备洗澡水。她洗完澡，穿好衣服，在头上洒了些香水，然后开始吃早餐：伊士麦无花果，罗斯柑橘，还喝了一壶醇厚的那不勒斯甜酒。随后她抽了支香烟，吩咐准备轿子。

她的屋子大门外面同往常一样聚满了一群群爱慕她的第二十军团的人。二位百人队长从轿杆上把轿椅移好，然后用结实的肩膀抬起轿子。莉莱·麦琴微笑着。一位披着宝蓝色斗篷的青年人用力挤过人群，朝她飞奔而来。青年的手里拿着一把明晃晃的小刀。莉莱鼓起勇气准备勇敢地面对死亡。

“太太，”青年大叫，“莉莱太太。”

他用小刀刺伤了自己的左臂，让鲜血染红她的外套。

“这鲜血，是我献给您的最起码的礼物，”青年叫道。

莉莱温柔地摸摸他的额头。

“傻孩子，”她喃喃地说，“这是为什么啊？”

“因为爱你，我的太太。”

“我答应你，你今晚九点钟来，”莉莱轻声对他说。他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后来她大笑起来。“我答应你。勇敢的孩子，请问尊姓大名？”

“宾汉。”

“宾汉，今晚九点钟。”

轿子继续向前移动。广场外面，恺撤正和萨佛纳罗拉争论得面红耳赤。一看见轿子，悄撒猛地对百人队长做了个手势，他们立刻停下来。悄撒撩起轿帘注视着莉莱。莉莱无精打采地看着他。他撒的脸抽搐着。

“为什么？”他声音嘶哑着嚷道。“我已经请求、恳求、贿赂、哭泣过，可这一切都没有得到你的宽恕，这是为什么，莉莱？为什么？”

“你可记得波阿狄西亚？”莉莱轻声说。

“波阿狄西亚？不列颠人女王？上帝啊，莉莱，她跟我们相爱有什么相干呢？我并不爱她，我只是打败了她。”

“还杀死了她，恺撒。”

“她是服毒自杀的，莉莱。”

“她是我母亲，恺撒！”突然，莉莱用手指指着他撒。“凶手，你会得到惩罚的。当心三月十五日，恺撤！”

恺撒恐怖地往后退缩。在周围一群爱慕她的人中发出一阵赞成的呼声。莉莱在一阵玫瑰和紫罗兰花瓣的花雨中继续前进，穿过广场来到守护灶神圣火的处女神庙。她撇开那些限在后面爱慕她的求婚者，走进神庙。

她跪倒在神坛前，吟诵一篇析祷文，拈了一撮香撒在神坛的火焰上，然后脱去衣服。她对着一面银镜，仔细地欣赏着自己漂亮的肉体，接着感到一阵思乡的痛苦。她穿上一件灰上衣和一条灰裤子。上衣口袋上印着Ｕ·Ｓ·Ａ·Ｈ的字样。

她如神坛微微一笑，然后失踪了。

她重新出现在美国陆军医院Ｔ病房里，由于气压注射器在她皮下注射了１．５ｃｃ的吗啡酸盐硫钠，她立即倒了下去。

“这是第二个，”有人说。

“还要找第三个。”

乔治·汉默戏剧性地停下，环顾四周……他看看反对党的席位，又着看坐在羊毛坐垫上的上院议长和议长椅子前深红色垫子上的银权杖。议会大厅里的全体成员都被汉默激昂的演说吸引住了，他们正屏着气等他继续往下讲。

“我没什么说了，”汉默终于说道，因为激动声音有些哽住。他脸色苍白，表情严峻。“为了这个议案，我要在滩头阵地上战斗，在城市、城镇、田野和村落里战斗。为了这个提案，我要战斗到死；如果情况许可，就是死后我还要为这个提案战斗。这是挑战还是祈祷，让那些正直可敬的先生们的良心去决定吧，但有一件事我是肯定的并且下了决心的：英国必须拥有苏伊士运河。”

汉默坐下。整个议会大厅轰动了。在欢呼声和掌声中，他走出议会厅，来到一个投票厅。格拉德斯通和邱吉尔、皮特在那儿拉住他，跟他握手。帕默斯顿议员冷冷地打量着他，迪斯累利把帕默斯顿挤在一边，满怀着热情和敬佩一额一破地朝汉默走来。

“我们到塔特索尔随便去吃点吧，”迪齐说。“我的车在外面。”

一辆罗尔斯一罗伊斯停在广场外面，贝科恩斯菲尔德泊爵夫人坐在车中。她在达齐的西装领上别了一支樱草，然后亲见地拍了拍汉默的脸颊。

“乔治，你离开中学已经很久了，那时，你常常欺侮迪齐。”她说。

乔治哈哈大笑。迪齐唱起歌来：“所以，让我们欢乐吧……”汉默也唱起从前中学里唱过的歌，直到抵达塔特索尔。迪齐叫了吉尼斯黑啤酒，烤排骨；而汉默则到楼上俱乐部去换衣服。

突然，他心血来潮，想回去看最后一眼。也许他不愿和他的过去完全一刀两断。他脱去紧身长外套、淡黄的马夹、椒盐色的裤子和锃亮的皮鞋，脱去内衣，穿上一件灰衬衫和一条灰裤子，失踪了。

他重新出现在美国陆军医院的Ｔ病房里，他们给他注射了１．５ｃｃ的吗啡酸盐硫钠，他失去了知觉。

“这是第三个，”有人说。

“把他们带到卡彭特将军那儿去。”

于是，一等兵内森·赖利、军士长莉莱·麦琴和下士乔治·汉默坐在卡彭特将军的办公室里。他们穿着医院的灰色病人服。吗啡酸盐硫钠使他们迷迷糊糊。

办公室打扫得干干净净，屋子里灯火辉煌。这时，在场的有间谍部门、反间谍部门、保安部门和中央情报局的专家。当迪莫克看到这么一群面孔铁板、冷酷无情的人正等着病人和他自己时，不禁吓了一跳。卡彭特将军不怀好意地笑着。

“你想我们可能会相信你的失踪故事，呃，迪莫克？”

“长……长官？”

“我也是个专家，迪莫克。我告诉你，战争进行得不顺利，很不顺利。有情报泄漏出去。圣奥尔本斯的混乱局面可能是指向你的。”

“但……但是，他们真的是失踪的，长官。我……”

“我的专家们想跟你和你的病人谈谈忽隐忽现的行动，迪莫克。他们会从你开始。”

这些专家给迪莫克做了潜意识软化、伊特释放和超自我阻滞检查。他们用遍常识所知的每一种忠诚药和每一种肉体及心理压力。他们有三次使大喊大叫的迪莫克处于突破点。但是什么也没突破。

“现在让他闷着吧，”卡彭特说。“继续给病人检查。”

专家们似乎不太愿意对男女病人施加压力。

“看在上帝份上，你们千万别不好意思，”卡彭特发火了。“我们在为文明而战斗。我们一定要不惜一切代价保卫我们的理想。开始吧！”

这些从间谍部门、反间谍部门、保安部门和中央情报局来的专家们开始动手。可是一等兵内森·赖利、军士长莉莱·麦琴、下士乔治·汉默就象三支蜡烛熄灭似地，突然失踪了。刚才他们还坐在椅子上，处于野蛮粗暴的包围之中；这会儿他们就不见了。

专家们喘息着。卡彭特将军做得很得体，他走到迪莫克面前说：“迪莫克上尉，我很抱歉。迪莫克上校，你取得了一项重大发现，我晋升你为上校……不过，这是怎么回事？我们自己先来检查一下。”

卡彭特一把抓过话筒。“给我派个战斗休克症专家和精神病医生来。”

两位专家进来后，简单地听了介绍。然后，他们检查了所有的目击者，思索了一番。

“你们都得了轻度休克症，”那位战斗休克症专家说。“战争神经过敏症。”

“你的意思是说我们没有看见他们失踪？”

战斗休克症专家摇摇头，看了看精神病医生，他也摇摇头。

“全是幻觉，”精神病医生说。

就在这时，一等兵内森·赖利、军士长莉莱·麦琴和下士乔治·汉默又出现了。前一分钟他们还全是幻觉，这会儿他们都回来坐在椅子上，周围一片混乱。

“快，迪莫克，再麻醉他们，”卡彭特大叫。“给他们打上一加仑。”他抓过话筒。“所有的专家马上到我办公室来开紧急会议。”

三十七位专家——都是坚强而且干练的工具——检查了昏迷不醒的休克病人，然后进行了三个小时的讨论。有些事实是明摆着的：这一定是新的怪诞的战争恐怖造成的一种新的怪诞的并发症。战争技术发展的结果，一定会产生新的种类的伤病员。因为有一种行动，相应的就会有一种反行动。大家一致同意这种看法。

这种新的并发症一定涉及远距传物的某些方面——超越空间的内心力量。很明显，战斗休克，在摧毁内心某个已知力量的同时，必然产生另一个迄今未知的潜在力量。大家都同意。

显然，这些病人肯定只能回到出发点，否则他们就不会回到Ｔ病房来，也不会回到卡彭特将军的办公室来。大家同意。

显然，这些病人肯定能走到哪里，就在那里吃饭、睡觉，因为他们在Ｔ病房不需要吃也不用睡。大家同意。

“还有一小点，”迪莫克上校说，“他们回到Ｔ病房的次数似乎越来越少了。开始他们大概每天来回一次，现在大多数病人接连几个星期在外面，很少回来。”

“那没关系，”卡彭特将军说。“他们到哪儿去？”

“他们是否在敌后远距传物？”有人问。“有情报泄漏出去

“请情报部门查一下，”卡彭特说。“敌人方面是不是也有相似的困难，就是说，他们的战俘营中是不是有俘虏失踪后又出现呢？这些战俘没准儿有几个是从我们Ｔ病房去的呢。”

“他们可能只是回家去，”迪莫克上校说。

“请保安部门查一下，把二十四位失踪者的家庭成员和社会关系都控制起来。现在……关于我们在Ｔ病房采取的措施，迪莫克上校有个计划。”

“我们要在Ｔ病房里增加六个床位，”埃德塞尔·迪莫克解释说。我们要派六个专家住在Ｔ病房里观察。我们必须间接从病人那儿了解情况。这些病人神智清醒时，是害紧张症而不敏感的；打了麻醉针后他们又不能回答问题。”

“先生们，”卡彭特总结说，“这是战争史上威力最大的潜在武器。这种武器对我们意味着什么是不言而喻的，我们可以把一支部队远距传到敌后去。如果我们能够把隐藏在每个病人内心的秘密弄到手，我们就总有一天能赢得为实现美国理想的这场战争。我们一定胜利！”

专家们忙忙碌碌，保安部门在核查，情报部门在调查。六个坚强而干练的工具——专家搬进了圣奥尔本斯医院的Ｔ病房，慢慢地和那些失踪的病人熟悉起来，这些病人重新出现的次数越来越少。情况紧张起来。

保安部门汇报说，去年美国没有出现过一次这种奇怪情况。情报部门报告说，敌方似乎没有在休克病人和战俘中出现相似的困难。

卡彭特烦恼不安。“这实在是个新问题。我们没有解决这方面问题的专家。我们要着手培养新的工具。”他抓过话筒。“给我接一所学院，”他说。

他们给他接了耶鲁大学。

“我需要几位研究精神超越物质的专家，培养他们。”卡彭特命令。耶鲁大学立即开设了幻术、超感觉的感觉和隔地传动这三门研究课程。

当Ｔ病房里的一位专家要求另一位专家的帮助时，事情第一次有了线索。这位专家需要一位宝石匠。

“这到底是为什么？”卡彭特想弄明白。

“他听到谈起宝石，”迪莫克上校解释说。“他是个人事专家，他无法将听到的话和他所熟悉的一切联系起来。”

“这不是他的份内事，”卡彭特赞同地说。“人人都有一份工作，人人都必须干一份工作。”他轻轻地弹了弹话筒。“给我派位宝石匠来。”

一位高明的宝石匠从军工厂出差来到这儿。他们叫他查出一种叫“吉姆·布雷迪”的钻石。他无能为力。

“我们从另一角度试试，”卡彭特说。他抓过话筒。“派名语义学家来。”

一位语义学家离开了他在战争宣传部的办公桌，但是他对“吉姆·布雷迪”这几个字也没搞出什么名堂。对他来讲，“吉姆·布雷迪”只是名字而已，别无其他含义了。他建议派位系谱学者来。

一位系谱学者被批准出差一天，离开他在非美祖先委员会的工作岗位，来到这儿。但是他只知道“布雷迪”是五百年来美国的一个普通的姓，如此而已，别无其他。他建议派位考古学家来。

从人侵司令部的制图室派来一位考古学家。他一下子就认出了“钻石吉姆·布雷迪”的名字。这是个历史人物，在从前的小纽约市是大名鼎鼎的，他生活的年代在彼得·施托伊弗桑特总督和菲奥雷洛·拉·瓜迪亚市长之间。

“上帝啊！”卡彭特将军惊讶万分。“那可是好几世纪以前啊，内森·赖利到底是怎么得到这东西的？你最好还是和T病房的专家们一起，把这个问题查下去吧。”

考古学家继续查下去，经过各种考证，他写了份汇报。卡彭特读着他的报告目瞪口呆。他召集了一次有全体专家参加的紧急会议。

“先生们，”他说，“Ｔ病房的事比远距传物还要大，这些休克病人做的事简直不可思议……意味深长。先生们，他们在越过时代进行旅行。”

全体与会者怀疑地窃窃私语。卡彭特有力地点点头。

“是的，先生们。是越过时代进行旅行。根据有资格的专家们的研究结果表明，它并不是按我们认为的方法进行的。它是作为一种瘟疫……一种传染病……一种战争疾病……一种战争受伤对普通人造成的结果出现的。在我继续讲下去之前，请各位先看一下这些报告。”

与会者们读着那些镂花模板印的文件。一等兵内森·赖利……失踪在二十世纪初的纽约；军士长莉莱·麦琴参观一世纪的罗马；下士乔治·汉默到十九世纪的英格兰旅行。其余的病人为了逃避二十二世纪现代战争的动乱和恐怖，分别逃到威尼斯和古热那亚及威尼斯共和国的总督处，逃到牙买加和海盗那儿，中国和汉王朝，挪威和“红种人”艾利克那儿等等，逃到世界上任何地方和任何时代去。

“我无需再指出这一发现的巨大意义了，”卡彭特将军说。“如果我们可以把一支军队派到一星期、一个月甚至一年以前的时代去，想想，这将意味着什么！我们就可以不等战争爆发就赢得战争的胜利。我们就可以捍卫我们的理想……诗歌和美以及美国的文化……始终不受野蛮行为的危害。”

“全体人员都设法解决在战争爆发前就赢得战争这个问题。”

“情况是复杂的，因为事实是，Ｔ病房的男女病人都是精神失常者。他们可能知道，也可能不知道他们是怎么干他们所干的一切的。但是他们无论如何不可能配合那些能把这奇迹解决得有条有理的专家工作。答案需要我们自己去找。他们不可能帮助我们。”

那些紧张而干练的专家们疑惑地看看四周。

“我们需要专家，”卡彭特将军说。

全体人员松了口气，又恢复了常态。

“我们需要一位大脑机械学家，一位神经机械学家，一位精神病医师，一位解剖学者，一位考古学者和一位第一流的历史学家。我们要把他们派到那个世界去，不完成任务不得回来。他们必须学会越过时代进行旅行。”前面说的五位专家很容易地从其他战争部门抽调来了。能击败另一位职业选手拉·斯塔泽，又赢了钱。”他在亨利·福特开的汽车公司里投资，赚了不少钱。这些就是线索，对你们有什么用呢？”

“我们并不缺少社会分析家，”卡彭特回答。他拿起话筒。

“别叫了，我慢慢会解释的。我再告诉你一些线索。比如莉莱·麦琴，她逃往罗马帝国，在那儿过着自己的理想生活，认为自己是倾国倾城的美人。人人都爱她，朱利厄惭·悄撒、萨佛纳罗拉、整个第二十军团，还有一个名叫宾汉的人都爱她。你看出其中的谎谬之处了吗？”

“没有。”

“她还抽烟。”

“什么？”卡彭特停了一下问道。

“我再继续介绍，”斯克林说。“乔治·汉默逃往十九世纪的英国，在那儿他是一位议员，是格拉德斯通、温斯顿·邱吉尔和迪斯累利的朋友。迪斯累利还请他坐罗尔斯一罗伊斯。你知道罗尔斯一罗伊斯是什么？”

“不知道。”

“是一种汽车的牌子。”

“是吗？”

“你还不明白？”

“不明白。”

斯克林扬扬得意地在地板上踱来踱去。“卡彭特，比起远距传物和越过时代进行旅行来，这可是个更重要的发现。二十四位休克病人受到氢弹爆炸而引起巨大的变化，难怪你的专家、专业人员不能理解。”

“什么东西比越过时代进行旅行更重要，斯克林？”

“听我说，卡彭特。艾森豪威尔直到二十世纪中叶才进入政界。内森不可能既是“钻石吉姆·布雷迪”的朋友，又在艾森豪威尔竞选获胜一事上打赌……这两件事不是同一时代的。艾克当总统前二十五年，布雷迪就去世了。马西亚诺击败拉·斯塔泽一事发生在亨利·福特创办汽车公司五十年以后。内森·赖利越过时代的旅行充满了这样的错误。”

卡彭特看起来目瞪口呆。

“莉莱·麦琴不可能有宾汉这个情人。宾汉根本没有在罗马生活过。压根儿就没有宾汉这个人。他是小说中的一个人物。莉莱不可能抽烟。那时还没有香烟。明白了？还有更多的时代错误。迪斯累利根本不可能让乔治·汉默坐汽车，因为汽车是在迪斯累利死后很久才发明出来的。”

“你胡说些什么，”卡彭特尖叫道。“你的意思是说他们都在撒谎？”

“不，别忘了，他们不需要睡眠，不需要食物。他们没有撒谎。他们到时候都回去，在那儿吃饭、睡觉。”

“可是你刚才不是说他们的事儿站不住脚吗？他们充满了时代错误。”

“因为他们旅行回到自己想象的时代里。内森·赖利有他自己想象中的二十世纪初期的美国。里面有缺点和时代错误，那是因为他不是位学者，但是对他来讲，这些事都是真的。他可以在那儿生活。其他人的情况也都是如此。”

卡彭特愣住了。

“这种概念几乎不能使人理解。这些人已经发现了如何使理想变为现实。他们知道如何进入他们理想的现实中去，他们可以，也许是永远，住在那儿。上帝啊！卡彭特，这就是你们的美国的理想。这是奇迹似的事情、不朽的事迹、神圣的创造、超越物质的精神……这需要探索、研究。一定要把它献给全世界。”

“你能干这件事吗，斯克林？”

“不能，我干不了。我是个历史学家。我不会创造，这种事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你需要一位诗人……一位懂得创造理想的艺术家。从在纸上创造理想到在实际上真正创造出理想，这中间不会太困难。”

“一位诗人？真的吗？”

“当然是真的。你知道什么是诗人吗？五年来，你一直对我们说这场即将进行的战争是为了拯救诗人。”

“别开玩笑了，斯克林，我……”

“派一位诗人到Ｔ病房去。他能学会他们是怎么干的。他是唯一能学会的人。不管怎么，一位诗人本身已经会了一半。他学会了就能教给你的心理学家和解剖学家。然后，再由他们教给我们；在那些休克症病人和你的专家们中间，唯一能担任翻译的就是那位诗人。”

“我相信你是对的，斯克林。”

“那么，别再耽搁时间了，卡彭特。那些病人回到这个世界上来的次数越来越少。我们一定要在他们永远失踪前，摸清那个秘密。派位诗人到Ｔ病房去。”

卡彭特拿过话筒。“派位诗人来，”他说。

他等待着，等待着……等待着……美国发疯似地在它那二亿九千万个坚强而干练的专家中进行挑选，这些专家是美国的理想——美国的美、诗歌和生活中更美好的东西——的捍卫者。他等待着他们找一位诗人。不明白为什么无限期地拖延和徒劳地搜寻；也不明白为什么斯克林不断地嘲笑，嘲笑，嘲笑这最后的、事关重要的失踪。

# 《狐狸与森林》作者：弗·波尔

第一天晚上，威廉和苏珊在观赏焰火，那是美丽的节日焰火，而不是恐怖的战争烟火。乐队丝竹齐鸣，教堂大门洞开，暖人的墨西哥空气扑面而来。教堂里的更夫赤着脚敲打大钟。一个戴着牛头假面的演员奔来跑去。那头“牛”张开大口，喷出火来。人们欢笑，尖叫，四散奔逃。

“现在，咱们是在１９３８年。”威廉？特拉维斯面带笑容地对妻子说。他们紧靠着喧闹的人群站着。“这真是一个歌舞升平的年代！”

那个戴牛头假面的演员走近前来。他们嗅出了火药的味道，感到了火焰的炙热。他们逃开了。

“我有生以来，从没有这么快活过！”苏珊停下脚步，喘了口气。

“今天的节日集会，确实盛况空前。”威廉说。

“一切都将继续下去，不会中断吗？”她问。

“对”。威廉回答说。“狂欢将要通宵达旦。”

“不，我不是说乡村的节日盛会。”苏珊说。“我指的是咱们的假期能不能延续下去！”

“当然能啦！”威廉说。“我的旅行支票，足够有余。来，别疑神疑鬼啦！快活一点儿吧！他们永远也不会找到咱们了！”

“永远不会吗？”

“永远不会！”

有人从教堂的塔楼上朝下放出一朵朵硕大的焰火；楼下，人们跳舞，欢笑，川流不息。墨西哥的家乡菜香味诱人，飘荡广场。酒吧间里，人们坐在桌旁，黑黝黝的手里端着酒杯，观赏狂欢的景象。

喷管里火药用尽，“牛”的嘴巴里不再喷火，演员取下假面头套，孩子们立刻蜂拥而上，摸弄着那只奇妙的牛头。

“咱们去瞧瞧那头‘牛’吧？！”威廉建议说。

牛头是用压印花纹纸制成的，上面粘着真的牛毛。

威廉和苏珊走过一家酒吧的门口，苏珊发现有人注视着他们。此人不是墨西哥的土著，面孔瘦削白净，有一对蓝色的眼睛。他穿一件几乎是白色的外套，里面是蓝色的领带和衬衣，金黄色的头发梳得整整齐齐。威廉和苏珊走过，这人的眼睛始终盯住他俩不放。

他面前的桌上，放着九至十瓶不同品种的酒，还有十来只玻璃杯。每只杯子里都只剩半杯残酒。他轮流喝着杯子里的酒，眼睛却始终注意着广场上的动静，一眨也不眨。他的另一只手里夹着一支细细的古巴雪茄。苏珊瞅见这人旁边的椅子上，另外放着二十盒土耳其纸烟和好几瓶香水。

突然，恐惧袭上苏珊的心头。“威廉……”她轻轻跟他咬了一下耳朵。

“别怕！”威廉说。“他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

“早晨，我在广场上看到过他。”

“不要回过头去，苏珊！继续朝前走，跟着我走，再去看看那只纸糊的牛头。”

“你不认为他是一个‘搜索队员’吗？他是不是来跟踪咱们的？”

“当然不是。”威廉说。“他们根本没法儿跟踪咱们。”

“也许，此刻他们正在追踪咱们哩！”苏珊说。

“多么漂亮的一头牛啊！”威廉对那个纸糊的牛头的主人说。

“‘搜索队员’是不是有可能已经跨回二百多年，来跟踪咱们了？”苏珊问。

“别说话！”威廉制止了她。

苏珊十分害怕，差点儿昏了过去。威廉挽住她的胳膊，轻轻拉她走开。

“注意，不能昏倒！”他一面说，一面还要强装笑容。“过一会儿，你就会好了。咱们到酒吧里去喝上一杯吧！这么一来，即使那个人是‘搜索队员’，也不会怀疑咱们了。”

“不，我可不进去。”苏珊反对。

“咱们一定得进去。来，走吧！”他俩走上了酒吧的台阶。

苏珊和威廉是从２１５５年来到１９３８年的。他们在２１５５年的名字是安妮和罗杰·克里斯坦。２１５５年的世界是邪恶的，他们希望逃离那个世界。

他们走进酒吧。那人上下打量着他们。

苏珊听到一声电话铃响，使她想起了在两百多年之后的未来，自己接过的另一次电话。

那是２１５５年，４月的一个早晨。苏珊拿起电话，对方是她的一个朋友。

“安妮吗？我是雷奈。你听说过‘时间旅行社’吗？他们组织人们回到过去的年代里去度假期。你可以回到随便哪一年，任何一个地方！”

“你是开玩笑吧，雷奈？！苏珊问。

“不，绝不是玩笑。汤姆和我准备回到１４９２年去，与克里斯长弗？哥伦布一起乘着帆船，去发现新大陆。你瞧，那该有多带劲儿！”“太妙了！不过，难道政府会允许这家旅行社营业吗？”

“噢，警方正在密切注意它的动向。他们不希望人们躲到过去的年代里，逃避眼下的战争。因此，每个‘时间旅行者’都必须留下自己的全部财产，作为抵押，政府才能确信他会归来。”

安妮心中暗暗称奇：这可不正是罗杰和我多年以来梦寐追求的逃亡旅行吗？我们不喜欢２１５５年的世界。罗杰在兵工厂工作，我的职业则是传播疾病，毒害敌国人民。我们希望摆脱这种生活。也许，现在机会到了，我们可以飞过几个世纪，来到一个民风纯朴的国家；‘搜索队员’们就永远也找不到我们了。政府再也不能把我们带回未来，烧掉我们的书籍，使我们心中充满恐惧……

现在，他们是在１９３８年的墨西哥。

苏珊瞧着酒吧间的不太干净的墙壁。

２１５５年的政府允许苏珊和威廉作为未来国的先进工作者，参加返古旅行，度一个短假。他们因而得以回到１９３８年的纽约。第三天，他们就化了装，改名换姓，飞往墨西哥隐居。

“他准是未来国的人。”苏珊又瞧了一眼陌生人的香烟、雪茄和酒瓶，轻轻地说。“你还记得咱们第一天来到过去时代的情景吗？”

一个月以前，他们在纽约度过了第一个夜晚。他们品味了五花八门、奇奇怪怪的酒，尝遍了形形色色、闻所未闻的菜，还买了好几打各式各样的纸烟和香水。这些在２１５５年的世界里，都是稀有的珍品。因为在那儿，战争是高于一切的。

苏珊和威廉坐下，叫了两杯酒。

陌生人审视着他们的衣服、头发，以及走路和入座的姿势。

“镇静点儿。”威廉对苏珊附耳低言。

“早知今日，当初咱们又何必要逃亡呢？”苏珊心里充满了绝望。

“他走过来了！”威廉说。“你一句话也别讲，让我来应付他。”

陌生人走到桌子面前，深深一鞠躬。他双脚一靠，皮鞋后跟碰出轻轻的响声。苏珊心中暗想：他是一个军官！

“罗杰·克里斯坦先生！”陌生人说。“您入座的时候，没有把裤腿往膝盖上提一提。先生，１９３８年时代的裤子是羊毛织成的，您入座不用手提一下裤腿，裤子就要给搞坏啦！”

威廉一下子从头凉到脚，浑身像是结了冰。他瞧瞧自己放在膝盖上的双手。苏珊的心跳快得像小鹿撞钟。

“您弄错了吧？”威廉说。“我不叫克里斯勒。”

“别装蒜啦！没有人叫您克里斯勒，您的名字叫克里斯坦！”陌生人回答。

“我叫威廉·特拉维斯。”

“对不起，我以为我认识你。”陌生人拉过一把椅子，坐了下来。“克……呃，特拉维斯先生，我远离家乡，需要交结朋友。我叫西姆斯。”

“西姆斯先生，我们都疲倦了。”威廉说。“明天，我们还要到爱克波尔科去哩！”

“那是个风光明媚，令人神往的地方！我刚从那儿回来。我去那儿，为的是寻找两个朋友。我希望能在别的地方找到他们！噢，太太，您怎么啦？不舒服吗？”

“晚安，西姆斯先生。”

威廉紧紧地挽住苏珊，走了出去。他们头也不回。西姆斯先生在背后大声叫喊：“别忘了回到２１５５年去！”

苏珊两眼发黑，觉得脚下的大地似乎在颤抖，但她还是坚持着朝前走去。

他们回到旅馆，反锁上门。苏珊忍不住呜呜大哭起来。黑暗中，他俩紧紧依偎在一起，站了好长时间。远处传来节日焰火的噼啪声和乡村广场的欢笑。

“我刚才真应该杀了他。”威廉说。“西姆斯是‘搜索队’队长，赫赫有名的人物。”

“他已经把咱们认出来了。”苏珊说。

“不见得，我认为他还没有断定，还在试探咱们。咱们不能让他抓住把柄。咱们今天晚上不能逃走。”

“也许，他已经抓住了咱们的把柄，现在不过是欲擒故纵而已！”苏珊说。

“也不能排斥这种可能性。也许，他喜欢欣赏人们忧心忡忡、惶惶不可终日的样子！他可能在看咱们的笑话。”

窗外飘来火药的味儿，还有墨西哥佳肴诱人的香味。苏珊坐在床上，擦着眼泪。

“你知道‘搜索队’用什么办法才能把人们带回到２１５５年去吗？”她问。

“他们首先得找一个僻静的去处，抓住咱们，塞进时间机器，才能把咱们带回未来。”

“好啊，我可有办法了！”苏珊说。“咱们绝对不要单独行动，永远呆在人流中间。咱们要和成百上千的人保持接触，从早到晚都和朋友们在一起。晚上，咱们睡到各个镇上的警察局里去，花钱请求警察局长保护，直到咱们把西姆斯杀死，逃离这块地方为止。然后，咱们换上新的衣服，也许就能够打扮得和真的墨西哥人一模一样。”

这时候，他们听见上了锁的门外，传来一阵脚步声。脚步渐渐远去；接着，又听到某一间客房的门“砰”地一声关上了。

苏珊停在窗前，望着漆黑一团的广场。

“远处的高楼是一座教堂吗？”她问。

“是的。”

“我常常在想教室是什么样子的。”显而易见，２１５５年的未来国里，是不会有教堂的。“咱们明天去参观教堂，好吗？”

“好，当然好啦！现在，咱们得睡觉了。”

他俩并排躺在黑黝黝的屋子里。

半小时之后，电话铃声大作，苏珊拿起听筒。

“喂？”

“喂！克里斯坦太太！”电话里的声音说。“猎人正在追捕野兽，而那只狐狸就躲在这片树林里！”

苏珊扔掉听筒，直挺挺地倒回床上，浑身发凉。

旅馆外面（那是１９３８年）有人弹奏吉他，连奏三曲，余音袅袅。

他们几乎彻夜未眠。次日清晨，他们听到街上汽车喇叭开始喧闹。苏珊朝外望去，看见一群人，一共八个，从几辆大客车上跳下来。这些客车的车厢上，涂抹着不少红色的字母。

“这是怎么回事儿？”苏珊大声问楼下街上站着的一个小男孩儿。这个小孩儿正望着客车和那群旅客出神。

“这是一家美国电影公司的演员。”小孩儿回答。“他们到这儿来拍摄一部电影。”

苏珊把这一切告诉了威廉。威廉建议今天不要去爱克波尔科城了，还是留在这里，看看拍电影吧。

“看看拍电影，可以帮助咱们散散心，忘掉那件麻烦事儿。”

威廉的话里，流露出希望。“同时也可以让西姆斯不再对咱们疑神疑鬼。”

苏珊再一次走到窗前，凝视着楼下的乡村广场。广场曙光初照，晶晶闪光。她看到那几个无忧无虑、爱吵爱闹的美国人，禁不住想大声喊：“救救我！把我藏起来！救救我吧！请帮助我染一染头发，穿上一套奇装异服，我需要你们的帮助！我是从２１５５年逃到这里来的！”

然而，他们会相信她的话吗？不会，绝对不会！所以，她决不能把一切都告诉他们。

“咱们下楼去吃早饭吧！”威廉说。

他们下楼走进旅馆的餐厅。大厅里满是旅客，都在吃着火腿蛋。电影演员们进来了，六男二女，一行八人。他们哈哈大笑，把椅子推来推去，弄得震天价响。苏珊很高兴和他们呆在一起。她觉得从他们那里能够得到温暖和庇护。

这时候，西姆斯先生叼着一支土耳其香烟，从大厅门口拾级而下。他拼命吸烟，老远地就对威廉和苏珊深深一鞠躬。苏珊回了他一鞠躬，脸上居然还露出了一丝笑容；因为当着８位演员和２０位旅客的面，西姆斯是不能为所欲为的。

“也许，咱们可以雇两个演员来蒙骗西姆斯。”威廉深谋远虑地说。“当然，咱们要告诉他们这不过是开个玩笑。让他们穿上咱们的衣服，坐上咱们的汽车，只要西姆斯盯上了他们的梢，咱们就能趁机赶到墨西哥城去。这么一来，他就再也找不到咱们了！”

“啊！见到你们真是太好！”有人朝他们大声嚷嚷，他们抬起头来。

一个满嘴酒气的胖子，朝他们的桌子俯下身来。

“见到你们几位真正的美国游客，我快活得真想亲亲你们！”

他和他俩一一握手。“我可以坐到你们的桌子边上来吗？我叫乔？梅尔顿，电影导演。我喜欢交朋友。”

他坐到他们旁边。

西姆斯先生瞥了他们一眼，十分不快。他走近前来。

“特拉维斯先生和特拉维斯太太，”他说。“我希望咱们三个能够单独在一起吃早饭，不要有第四者在场。”

“对不起，不行。”威廉说。

“坐吧，朋友。”梅尔顿先生说。“只要你是他们的朋友，也就等于是我的朋友啦！”

西姆斯先生坐下来了。电影演员们互相大叫大嚷，高谈阔论。这时候，西姆斯压低了声音问：“我但愿二位昨天晚上没有失眠！”

“你自己大概也失眠了吧！”威廉反唇相讥。

“嗯，我也没睡好。我睡不惯１９３８年的床铺。”西姆斯先生说。“我忙于品尝各种新的香烟和食品，很晚才上床，这是一种新鲜而有趣的经历，不是吗？”

“我们不懂你在说些什么！”苏珊说。

“亲爱的太太，装模作样是混不过关的，躲在人流中间也照样无济无事。”西姆斯哈哈大笑。“我总有一天会把你捉拿归案，我心里可急着呐！”

梅尔顿瞧着他们，涨红了脸。

“这个人使你讨厌吗？太太。”他问。

“不，没那回事儿。”苏珊回答。

梅尔顿又转回身去，对摄影师和演员们大叫大嚷。西姆斯继续说：“只要你们乖乖儿地跟我走，未来国就不会惩罚你们。考虑考虑吧！要是你们杀了我，其他‘搜索队员’是决不会放过你们的！”

“我们不懂你在说些什么！”威廉说。

“够了！”西姆斯恼羞成怒，大声地说。“好好考虑考虑吧！政府需要你们在兵工厂里工作。我们需要心灵手巧的人。”

“去打仗，对吗？”威廉说。

“你们在谈些什么？”梅尔顿问。

谁也不回答他。

“只要你们马上回２１５５年去，”西姆斯说。“我们就不惩罚你们。如果你们还要留在这儿，那可就要吃苦头了。我们会用武力强迫你们走。”

“好吧！”威廉说。“我跟你回去，只要让我的妻子留在这里，摆脱那场战争，平平安安地活下去。”

西姆斯先生沉吟片刻说：“好吧！十分钟以后，我在广场等你，让我坐上你的汽车，驶到乡间的某一个僻静的地方。然后，我让时间机器开过来，把咱们俩带回２１５５年。”

“威廉！”苏珊紧紧地拉住丈夫的手臂不放。

“别跟我争了。”他看了看她说。“事情就这么决定了。”

“这才是好样儿的。”西姆斯说。“你的妻子将摆脱战争，爱在这里呆多久，就呆多久。还有十分钟时间，你们告别吧！”

西姆斯站起身来，走了出去。

梅尔顿先生目送他走出去，又看了苏珊一眼。

“啊，太太，你哭了！吃早饭的时候，可不兴哭鼻子啊！”

九点一刻，苏珊站在卧室的窗前，瞧着底下的广场，西姆斯先生坐在那里的一张绿色的金属椅子上，咬去雪茄的烟头，擦亮火柴。

这时候，她听见大街尽头传来汽车引擎发动的声音。威廉把汽车开出了汽车间，慢慢滑下山坡，朝广场驶来。汽车越来越快。五十码，七十码，九十码！一路上，成群的小鸡纷纷四散奔逃。西姆斯脱下阔边的白色太阳帽，擦了擦脸，又戴上帽子。这时间，他看见了汽车。

汽车风驰电掣，以一百码的高速冲进广场。

“威廉！”苏珊大叫一声。

汽车直冲西姆斯而来，他牲畜般大叫一声，手里的雪茄烟落到了地上。说时迟，那时快，威廉的汽车撞到了他身上，把他撞得飞了起来，发疯似地在空中打了个滚，又重新掉到了广场上。

汽车冲出老远，在广场的尽头刹住了，一只前轮也撞坏了。人们从西面八方奔向出事地点。

苏珊关上窗户，转身走进房间。

正午１２点，他们双双走下警察局门前的石阶，面色苍白。

他们站在广场上。那儿，人们聚成一堆，朝地上的血迹指指点点。

“你还要到警察局去吗？”苏珊问。

“不用去了。他们相信那是一场意外的车祸，我的刹车失灵了。我向他们哭诉，哭得很逼真：我不想杀死他，我生平从来没有想到过要杀害任何人。”

“你不会被判刑吗？”她问。

“不会。他们相信了我，以为那是一场意外的车祸。现在，一切都结束了。”

“咱们将到哪里去？墨西哥城，还是尤鲁阿本？”

“汽车还在汽车间里，工人们正在修理。”威廉说。“下午四点可以修好。车一修好，咱们就离开这里。”

“咱们会不会再被人跟踪？除了西姆斯，是不是还会有别的‘搜索队’队员在跟踪咱们？”

“我不清楚。”威廉回答说。“也许，咱们真地交上了好运。”

威廉和苏珊走上旅馆的台阶，电影演员们正好要出门。

“啊！”梅尔顿先生说。“我已经听说过那场车祸了，深深同情你们的处境。现在问题是不是已经解决了？我希望能帮助你们忘却这件事情，我们现在准备出去拍摄外景。你们愿意一起去看看吗？走吧！散散心，对你们会有好处的！”

他们走了。

苏珊一眼也没看摄影师和演员，她注意观察着街上熙来攘往的行人。

威廉问她：“你发现什么可疑的人吗？”

“没有。现在几点了？”

“３点。汽车大概已经修好了。”

３点３刻。梅尔顿先生和其他演员结束了工作，高谈阔论，信步走回旅馆。威廉走到汽车间门口停住了脚步。过了一会儿，他走了出来。苏珊问：“汽车修好了吗？”

“还没有。”他面色忧愁。“不过６点钟光景，一定能够修好，别着急。”

来到旅馆大厅，他们心神不定，四下张望，害怕看见别的‘搜索队员’。但是，那里一个人也没有。上楼梯的时候，梅尔顿先生招呼他们：“你们好！我们累了一整天了！一道喝上一杯，怎么样？”

“只来一杯，多了不行。”威廉说。

所有的人——演员和摄影师——都来到了梅尔顿先生的房间。他们开了几瓶法国葡萄酒，开始小饮。

梅尔顿仔细打量了苏珊一番，举起酒杯。

“让我来为这位美丽的太太干杯！她妩媚动人，完全可以成为一位电影演员。”他转对苏珊。“我想给你试试镜头。”

苏珊笑了。

“我不开玩笑。我的话是算数的！”梅尔顿说。“你风度翩翩，我可以使你成为第一流的明星。”

“你会带我到好莱坞去吗？”苏珊大声地问。

“没有问题！”梅尔顿说。

苏珊看了看威廉，两人的脑子里都转着同一个念头：加入梅尔顿的电影公司。这样，他们就会受到保持，不再受２１５５年和未来国的侵害了！

“实在太好了。”她说。酒精使苏珊浑身发热。多少年来，她第一次感到安全、舒适，生气勃勃，发自内心的快乐。

“我的妻子适合演哪一类影片？”威廉一面喝酒，一面问。

梅尔顿对着苏珊，审视了几分钟。霎时间，所有的人都停止谈话，注意倾听下文。

“嗯”，梅尔顿开始说话了。“我打算拍一部历险片。故事写一对夫妇——跟你们一模一样”。

“请往下说吧。”威廉说。

“也许，这又是一部战争片。”梅尔顿一面说，一面对着酒杯出神。酒在阳光的折射下变了颜色。

苏珊和威廉等着他说下去。

“对了。”梅尔顿继续说。“也许，故事里的这对夫妇住在２１５５年的某条狭窄的街道上的一所小房子里——当然，故事是我现编的——他们厌恶２１５５年时代的生活，因而逃到了过去的年代。有个人跟踪他们。他们认为他是个恶魔，事实上他不过是试图提醒他们记住自己的责任罢了。”

威廉手里的酒杯落到地下，摔了个粉碎。

梅尔顿先生继续说：“这对夫妇遇到了几个电影演员。他们真心信任那位电影导演和他的演员们。他们自以为呆在人群中是安全的。这一下你们明白了吗？”

苏珊跌倒在一张椅子里面，差点儿晕了过去。每一个人都看着梅尔顿先生。他呷了一小口酒。“啊，这酒可真香啊！”他说。“他们没有认识到自己对于未来国是多么的重要，而战争又是多么需要他们。因此，他们的政府派了一些人——我们大概可以把他们叫做‘搜索队员’吧？！——跟踪这对夫妇，把他们带回到２１５５年。‘搜索队员’们不得不把他们带到旅馆的一个没有人的房间里，以便不让别人发觉事情的经过。‘搜索队员’有的单枪匹马，有的８人一组！苏珊，你难道不觉得这是一部妙不可言的影片吗？威廉，你说呢？”他说着一口把杯里的酒喝干。

苏珊两眼直愣愣地望着前方。

威廉掏出手枪，连发三弹。一个人倒下了，其他的人朝前面散开。苏珊尖叫了一声，她的嘴巴立刻被人捂住了。威廉也被人抓住，枪落到了地上。他死命挣扎。

“小心，别胡来！”梅尔顿手指流血，但仍然站在原地，纹丝儿不动。“别把事态扩大！”

这时候，外面有人用力敲门。

“开门！让我进来！”门外的人大声叫唤。

“这是旅馆的老板。”梅尔顿先生说。“咱们得马上离开！”

“开门，让我进来！不然，我要叫警察啦！”门外的声音大叫。

苏珊和威廉迅速交换了一下眼色，然后，不约而同地朝门口望去。

“老板想要进来。”梅尔顿说。“你们手脚快一点儿！”

有人拿来了一架摄影机，射出一道蓝光，朝每一个人扫去。人一旦被照到，就立刻消失不见了。

“快！”梅尔顿又催了。

最后的一分钟，苏珊朝窗外望去，看见绿色的大地，粉红的围墙，有人骑着毛驴跨进暖融融的山谷，一个小孩喝着桔子水，还有人在广场上弹奏吉他……

然后，她消失了，他的丈夫也消失了。

门被撬开了。老板和伙计冲了进来。

屋子里空无一人。

“但是，一分钟之前他们还在这儿！我亲眼看见他们进来的！而现在居然一个人也没有了！”老板大声嚷嚷。“窗外有成排的铁栅栏，他们是不可能跳窗逃走的。”

事过之后，晚上他们请来了牧师。牧师走进屋子，祈求上帝保佑一切平安，并在屋子的四角酒了几滴圣水。

“我们该如何处理这些东西呢？”一个女招待问。

她指了指食橱。那里有６３瓶各种各样的酒，１６０盒土耳其纸烟，１９８包黄壳包装的第一流古巴雪茄。

# 《湖》作者：雷·布雷德伯里

Prayer Savan译

浪将整个世界与我隔绝开来。天空中的小鸟不见了，海滩上的孩子不见了，站在岸边的妈妈也不见了。有那么一会儿，幽绿的静寂包围了我。不久，浪退了下去，将我重新抛回那片有天空，有沙滩，充溢着孩子们笑语的天地。我向湖岸上走去，整个世界等待着我的归来。世间万物和我离去前一模一样，几乎没有丝毫变化。

我一路跑上沙滩。

妈妈用一条毛茸茸的大毛巾给我擦了擦身子。“站在原地，把身上的水晾干。”她说。

我乖乖地站着，只见阳光静静地抹去了我手臂上的水珠，取而代之的是一片鸡皮疙瘩。

“起风了，”妈妈说，“套上毛衣吧。”

“我正研究鸡皮疙瘩呢。”我说。

“哈罗德。”妈妈埋怨道。

我穿上毛衣。潮水一波波地抚上沙滩，又一波波地褪去。它的动作并不僵硬，并不笨拙，反倒显出种胸有成竹般的雅致风度来。这种幽绿色的优雅是踏着歪斜醉步的酒徒们永远无法企及的。

时值九月。夏天最后的日子里，一切都无缘无故地让人黯然神伤。一眼望不到尽头的沙滩上只有六个人，显得冷清而寂寥。呼哨着的凉风也许让孩子们也感到些许悲戚。他们不再一起玩球，而是静静地坐在沙滩上。秋天的气息沿无尽的湖岸徐徐迫近。

所有热狗店都已歇业，店外钉上了一条条厚木板。芥末，洋葱，和肉类的香味已经随漫长而欢乐的夏日一起，被封存在层层木板之后。夏天仿佛被分割得支离破碎，塞进了一副副棺材里。其他店家也一个接一个地撤下招牌，关上店门。风拂过沙滩，卷走了七八月间沙地上那不计其数的脚印。九月时的水边清清冷冷，只剩下我那双橡胶球鞋留下的足迹，以及唐纳德与德拉斯·阿诺德的脚印。

人行道上蒙着一层随风飘来的细沙。旋转木马已经被人们用帆布盖了起来。所有木马都穿在铜杆上，僵硬地停在半空。它们咧着嘴，依然在静态中奔驰。但音乐已经消逝，只有帆布下穿梭来去的冷风为它们伴奏。

我静静地站着。其他孩子都已经去学校了，只有我还没开学。明天，我将随一列横穿美国的火车去往西部。今天是妈妈和我最后一次来沙滩上玩。

一片孤寂中，我突然想离开妈妈，自己待上一会儿。“妈妈，我想到沙滩那头去看看。”我说。

“好吧，别去太久就行。还有，别到水边去。”

我撒腿跑去。沙在我脚下飞溅，我乘着风飞驰。你一定知道那种感觉：张开双臂飞跑时，风吹过你的双手，让你觉得指间生出一层薄薄的纱幕，仿佛自己长出了翅膀。

妈妈静坐着的身影越来越远。很快她就成了我视野中一块小小的褐斑。天地间只剩下我一人。

对一个十二岁大的孩子来说，独处可算是种新奇的体验。他习惯于身处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只能在臆想中缔造孤身一人的世界。现实中有太多大人包围着他，教导他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因此，想拥有自己的世界时，他只能沿着漫长的沙滩远远地跑开，或是在脑海中勾画出自己远离人群，跑过沙滩的情景。

现在，我的的确确是孤身一人了。

我向水中走去，直到冰冷的水漫过我的腹部。以前，周围往往交织着太多目光，我不敢向这边张望，不敢到这片水域来，更不敢念着那个名字在水中摸索。但现在——

湖水仿佛一位不可思议的魔术师，将我生生分成了两半。我的身体好象从水面那儿一分为二。水下那一半身体犹如正在融化的软糖，静静地溶在水中。水波幽凉。不时有浪头带着优雅的力道涌过，浪尖上点缀着水沫缀成的蕾丝。

我喊出她的名字，——一遍遍地喊着她的名字。

“泰莉！泰莉！噢，泰莉！”

小时候，你总是觉得只要呼唤什么人，就一定能得到回答。那时的你总以为自己想象中的一切都会成为现实。的确，有时候这样的想法也算不上大错特错。

我心里想着泰莉。去年五月，她一路欢笑着在水中游去，脑后拖着金黄的马尾辫。阳光照在十二岁女孩小小的肩膀上。我记起，她的身影消失在水中，救生员跳进湖里，泰莉的妈妈尖叫起来……但泰莉再也没有浮出水面。

救生员一定是去劝她回来的，但她不愿回到我们的世界来。救生员上岸时，他那双骨节粗大的手里只有几缕水草。泰莉走了。学校里我身边那张课桌后再也不会有她的身影；夏夜的青砖路上再也不会有我们嬉戏时的笑声。她走得太远，湖把她留下了。

在这孤独的秋日里，水面与天空显得无比辽阔，沙滩长得异乎寻常。我最后一次来到这里。——我孤身一人，最后一次来到这里。

我一遍遍地喊着她的名字。泰莉，噢，泰莉！

吹过我耳际的风无比温柔。拂过贝壳们嘴边，聆听它们低语的，就该是这样的风。水升起来，漫到我的胸口，不久又沉下去，褪到我膝侧。水波来来去去，起起落落，轻吻着我的双脚。

“泰莉！回来啊，泰莉！”

我只有十二岁。但我很清楚我是多么爱她。这种爱无关欲望，无关伦常，如永远比肩而卧的风，海，沙一般纯洁无暇。这种爱来自我们在温暖的沙滩上共度的悠长假期，也来自乏味的学校里那波澜不惊的单调生活。多年来那些漫长的秋日里，我曾一次次地帮她从学校把书背回家……

泰莉！

最后一次喊出她的名字时，我不禁颤抖起来。我觉得自己脸上有水。真奇怪，浪不会溅得这么高。

我转过身，走回沙滩上，在那里伫立了半小时之久。我希望能看到一些迹象，一些征兆，再次捕捉到泰莉存在过的证明。最后，我跪下来，小心翼翼地堆起沙堡来。以前，泰莉和我在沙滩上垒过无数沙堡，但这次我刚垒好一半就站了起来。

“泰莉，如果你听见我在喊你，就来把这沙堡盖完吧。”

我向视野中那个褐色斑点走去。那是妈妈。水漫上沙滩，一圈圈地环绕着沙堡。小小的城堡一点点分崩离析，沙地逐渐平滑如初。

我静静地沿湖岸向回走去。

远远地，一只木马发出一阵干涩的轻响。但那不过是风开的玩笑。

第二天，我乘着火车出发了。

火车的记忆力总是很糟糕。它把一切都留在身后。伊里诺斯州的棉花田消失了，童年时嬉戏的小河不见了。小桥，湖水，山谷，农舍……痛楚和欢乐纷纷隐没。火车沿路抛洒着记忆，很快就将它们遗落在地平线后。

我身材逐渐高大，换上了一幅更为强健的躯壳，同时也用成熟的思想取代了童年的稚拙。我扔掉不再合身的旧衣服，从初级学校转入高中，后来又上了大学。再后来，我在萨克拉曼多结识了一个年轻女孩。我们交往了一段时间后就结婚了。二十二岁时，我几乎把东部的一切忘得一干二净。

玛格丽特建议我们去东部度次迟来的蜜月。

火车是可以双向运行的，——和记忆一样。它可以埋葬过去，也可以把长年来尘封的一切瞬间拉回你面前。

拥有一万人口的布拉夫湖城出现在天穹下的地平线上。玛格丽特穿着新衣服，显得温柔而美好。旧世界的一切将我向它们身边拉去，她静静地打量着我。火车驶入布拉夫站时，她一直挽着我的手。我们的行李被人运了出去。

漫长的岁月间，时间改变了人们的脸，重塑了他们的身形。我们并肩从小镇中走过时，我放眼看去，周围全是陌生的面孔。有些人脸上飘荡着缥缈的回声。——那是多年前谷中远足时遥远的笑语。有些人脸上藏着微弱的笑声。——以前，初级学校放假时，往往有这样的笑声回荡在金属链条下的秋千旁，萦绕在一上一下的跷跷板上。但我什么也没说。我走着，看着，用记忆填充着自己，一如收集着待烧的秋叶。

我们在镇里待了两星期，故地重游，看遍了所有老地方。那些日子里，我非常快乐。我觉得，我是爱玛格丽特的。——至少，我觉得我爱她。

还有几天就要离开镇子时，我们从湖边走过。和多年前那天比起来，夏天的脚步还没有走远。然而，沙滩上已经出现了寂寥的先兆。人已经稀少下去，几个热狗摊子外也已经钉上了木板。只有风声一如平常，徘徊在沙滩上，为我们歌唱。

我仿佛看见妈妈还坐在她以前常坐的地方。那种促使我独处的冲动又一次从心底泛起来。但是，我不能对玛格丽特说这些。我只能握着她的手，无声地等待着。

天渐渐晚了。大部分孩子都回家了。只有寥寥几个大人还在夹杂着风声的阳光中伸展着身子。

救生艇靠岸了，救生员步伐迟缓地从船里走了出来。他怀里抱着一样东西。

我屏住呼吸，僵在原地，只觉得自己就这样缩小下去，变回了十二岁时的模样。我渺小得微不足道，心中充满了恐惧。风声呼啸。玛格丽特不见了，我的视野里只剩下沙滩和救生员。他抱着一个灰色的袋子，缓缓从船里出来。那袋子并不重，但他脸上铅云密布，严肃得可怕。

“站在这儿别动，玛格丽特。”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这么说。

“什么？”

“待在这里就好，别问别的——”

我穿过沙滩，向救生员走去。他抬头看着我。

“那是什么？”我问道。

救生员盯着我看了很长时间。他的声音仿佛卡在喉咙里。他把手中的袋子放在沙地上。湖水低语着漫过来，环着布袋，不久重又褪了下去。

“那是什么？”我又问了一遍。

“真奇怪。”救生员静静地说。

我等着他的下文。

“真奇怪，”他柔声说道，“这算是我见过的事里最奇怪的啦。她已经死了很久了。”

我重复了一遍他的话。

他点了点头。“我想她已经死了十年了。今年这里还没有孩子溺水。１９３３年以来，在这里出事的一共有十二个孩子。一般来说，不出几小时，我们就能把他们捞起来。我记得，只有一个孩子的尸体一直没有找到。——袋子里装的就是她。她已经在水里待了十年……这可不是件让人愉快的事。”

我看着他怀里那个灰色袋子。“打开它。”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这么说。风声更大了。

他犹豫地托着袋子。

“快点，老兄，打开它！”我吼道。

“我想我最好别这么干。”他说着，随即被我脸上的表情吓到了。“她还这么小——”

他把袋口拉开一半，但那已经足够了。

沙滩上一片荒凉。我的世界中只剩下天空，风，湖水，以及在孤寂中徐徐迫近的秋天。我低下头，看着她。

我反复默念着什么。那是一个名字。救生员看着我。“你是在哪儿找到她的？”我问道。

“那边的沙滩下，浅水里。她已经在那儿躺了很久，很久了，不是吗？”

我摇了摇头。

“是的，很久了。上帝啊，很久了……”

人人都在变。我长大了，她却一如往常。她还那么小，那么年轻。死亡的字典里没有成长，也没有改变。她的头发还泛着金色的光泽。她将永远年轻下去，我也将永远爱她。上帝啊，我将永远爱她。

救生员又将袋口合了起来。

几分钟后，我孤身一人沿着沙滩走去。突然，我停下脚步，低头向脚边看去。救生员就是在这里发现她的，我对自己说。

那里，立在水边的，是一座盖了一半的沙雕城堡。以前，泰莉和我在沙滩上垒过无数这样的沙堡。她盖一半，我盖另一半。

我看着沙堡，屈膝跪了下来，只见一串小小的脚印从湖中延伸到我面前，然后又折回了湖中。

——我什么都明白了。

“我会帮你盖完这城堡。”我说。

我没有食言。轻手轻脚地盖好沙堡后，我站起来，头也不回地转身走开。我不想看见身后的沙堡在浪花中倾圮。——万事万物，都有在浪花中倾圮的一天。

我沿着沙滩向回走去。那里，一个名叫玛格丽特的陌生女人正微笑着等待我的归来。

# 《户外》作者：布莱恩·奥尔迪斯

星河译

布莱思·奥尔迪斯是英国著名的“新浪潮”科幻大师，他的《户外》以简洁凝练的笔调勾画出一群伪装成地球人的外星人的非人本性，揭示出外显形象与内在人性之间的矛盾和冲突，令人在拍案叫绝之后不禁掩卷沉思。

他们从不走出这所房子。

哈利总是第一个起床，接着其他三男两女也陆续醒来，每天都是如此。他们六人不是感觉天快亮了应该起床，而是一直睡到再也不能睡着了方才起来。他们白天从不做任何事，但不知为什么，一挨着床却睡得很香。

他们没必要做什么，因为仓库每天都为他们提供一切。每天晚上他们锁上仓库。待第二天早晨开门时，所需的东西——比如食品、衣服，以及一台新的洗衣机——应有尽有。至于为什么会这样，他们却从没深究过。

然而，今天早晨那里没有出现食品，仓库里空空如也。事实上已经有三天没供应食物了，他们默默地忍受着饥饿。

这所房子设计得不好，它几乎没有窗户。仅有的几扇也打不开，这样既不会被打破，也不能射进光线来。到处都是一片漆黑，但人走到哪里哪里就会出现光线？每间房间里都有家具，但都是零零碎碎的小件。互相之间也不配套，好象是毫无目的地摆在房间里似的。为漫无目的的人布置好的房间都是这副样子。

不管是一楼，还是二楼或是长长的不放置东西的阁楼。都看不出有什么规划。至少需要一段时间熟悉了解，才不至于把房间与走廊弄混。

哈利两手插兜，踱步良久。他脑际间的东西，就象墙角蜘蛛网上的蜘蛛一样没有头绪。他走进一间房间，环视四周，最后目光落到那架钢琴上，发现钢琴上有一件陌生东西。

那是一个宇宙飞船模型，不知是什么时候出现在那里的。它看上去给人一种不舒服的感觉，哈利也弄不懂这是怎么回事。如果他能查明它的来路，大胆地面对着它，他一定会采取……一些措施。可惜他不能，这里被一种神秘包围着。

“这里”究竟是什么地方？

哈利似乎第一次意识到这个问题的严重性。他开始运用已经了解到的情况，从纷乱中理出头绪来：

１．目前地球正逐步陷入与外星人的冷战；

２．外星人能伪装成地球人形渗透进人类社会，并且伪装时间越久其形象越酷似地球人；

３．面对外星人的渗透地球人无计可施；

４．每天午夜都有一个黑影离开房间，第二天拂晓前又悄然而返。

天哪，哈利突然醒悟，这里是外星人的聚居地，这帮家伙都是外星人伪装的！

快跑！

哈利冲出户外，外边星光闪烁。

起伏的山峦与闪耀的群星连成一片，哈利紧握住拳头使自己保持清醒。他腿上的肌肉一阵阵痉挛，但他没有停止奔跑。

建筑物终于在他的面前隐约可见，他不假思索地向最近的发光处跑去，闯入其中的一扇门。他气喘吁吁地收住脚步，刺眼的光线使他的眼睛眨个不停。

房间的墙壁上挂满了单词和图表，中间有一个大写字台，上面放着显示屏幕和话筒。这间房子很象业务室，烟灰缸满满地装着烟灰，摆设杂乱无章。一个干练的人机警地坐在桌子旁边，他的两片嘴唇很薄。

房子里面还站着四个全副武装的士兵，他们看到哈利，似乎谁也不感到惊奇。坐在桌子边的那个人穿着整齐，其他四个人都穿军服。

哈利靠在门旁，抽泣着，说不出话。

“你用了四年时间才从那里出来。”那个干练的人说，他的声音很小。

“过来看看这个是什么。”他用手指着他面前的屏幕说。哈利费了好大的劲儿才走过去，两条腿象晃晃悠悠的拐杖。

屏幕上清楚而真切地显示出那所房子，外面的墙壁已裂开了缝，从缝隙向里看去，一些穿军服的人正在拉扯屋里的人。外星人已因外界压力而蜕去人形。

“敌人的渗透是一种威胁和恫吓，他们伪装成人形，我们几乎无法把他们与地蹿人区分开来。”那个干练的人解释道，“但我们成功地劫持了他们一艘满载的飞船，把具有人的特性的生灵挨个地抓了起来。我们人为地使他们失去记忆，把他们分成若干小组，在不同的环境中进行研究。我们已经学到了许多……足以对抗这种威胁……当然你们的小组就是其中之一。”

哈利咬牙切齿地说：“你为什么把我同他们放在一起？”

“尽管有监视装置能从外面观察他们，每个小组还必须有一个人在他们中间进行监视。你知道，外星人使用大量的能量才能维持一个人的外形。一旦具有这种外形，他就以催眠术保持它，只有在外界压力极大时才会失去人形。我们有两套班子昼夜轮流值班——”

“可是我一直在那儿——”

“在你的小组中只有一个人，”那个干练的人插话说，“他就是那个夜间离开的黑影，白天返回的是换班者。”

“哦，是这样。”哈利似有所悟，但突然又皱紧眉头，“不对。他要是地球人，那我是谁呀？”

“是啊，那你是谁呀？”干练的人犀利的双眼盯视着哈利。

哈利语塞，再也说不出话来。他觉得他的外形正象沙子一样地流失，因为在桌子的另一边有一支左轮手枪对着他。

“你承受外界压力的程度高得出奇，食品匮乏没有引起你的恐慌，突然出现的宇宙飞船模型也未能使你垮下。”干练的人说，“但是，你的失败之处也正是你们大家的失败之处。象地球上寄生在蔬菜上的昆虫一样，你的聪明反而毁了你。你以为跑出户外就能逃开压力和危险，可惜你最多只能做到酷似人类。”

哈利的骨骼开始蜷缩在一起，他终于失去了人类的外形。

“内在的非人性终将使你暴露，”干练的人心平气和地说，“不管你们外表多么象人。”

# 《花园》作者：卡迪·柯

我推门进去，阳光反射过来，别我的眼睛。到处都是混凝土，但在夹缝中仍有小草顽强地生长着。我跟着路上的碎石和玻璃，这儿，只有我一个人。

我来到旧操场，跳起来，抓住生锈的链子荡起来。这链子曾是秋千有一个座位。

我记得戴瑞尔过去常推我荡秋千。

“使劲，再使劲”我尖叫着。

我一会荡进蓝天里一会又落回地面。这时，戴瑞尔会喊：“凯莎！跳起来，跳起来。”

但那是在戴瑞尔胳膊上有那个东西之前。现在红灯透过他的衬衫闪亮着：告诉每一个人麻醉药疗效正常。我放开链子，回家去。

我打开门，看见妈妈和楼上的珍妮坐在沙发上。我关上门，站在那里，没动。妈妈没看见我。

“妈的”妈妈说，“从他生下来那天起，我就预料会发生这种事。最初，我认为他会进监狱或被打死。但他被注射了麻醉药，我知道不会发生这些事了。可是，他被打了麻醉药也意味着，他什么也干不成了。所以我为什么要担心呢？我现在有理由担心吗？”

“亲爱的”珍妮说。“再喝点儿”。她把酒瓶举起来递给妈妈。妈妈喝了。妈妈的眼睛直视着前方，没看珍妮，也没看我。她一直在哭。

妈妈说：“你知道我的第一个孩子怎么了？”一个可爱的

小男婴。我当时与我父亲，我父亲的女朋友以及他们的孩子住在一起，照顾我的孩子和他们的孩子。后来，我的孩子死了。我去医院——一家门诊，我不得不坐在那儿等啊等，等了整整一天。然后医生冲着我训斥，说我没照看好我的孩子。

因为，你知道这可爱的小东西得了什么病？是狂犬病。“

“一定是被耗子咬了。”珍妮说。

“可是医生骂我，好像屋里有耗子是我的错。我不知道我怎么还生这些孩子？”

“都怪男人们。”珍妮说。

“是的”妈妈说。“但他们被打了麻醉药了。我在街上碰到他们，现在，我既使打他们的屁股，他们也不会在意的，他们已经不是人了。哎，天哪，我该怎么办呢？她又开始哭了。

珍妮搂着她。我真希望我不在这儿，也许我应该走或怎么的，因为妈妈看见我并抬起头来。

“噢”她说。“珍妮，看这儿！我们没有隐私权吗？这儿难到没有隐私权吗？她走过来，把手放在我肩上，把我转向一边。推到我的小床上。”你坐在那儿，听到了？呆在那儿，管好你自己。“然后她和珍妮走进她的房间，并”砰“地关上门。

我只好坐在小床上，无事可做，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有人敲门，乔琳安阿姨带着汤姆、克里斯托尔和威利进来了。乔琳安穿戴整齐。“凯莎，你今天下午能看一下他们吗？我要去上课。”

“好吧，你什么时候回来？”

“大概六点钟，也许晚些。”

妈妈和珍妮从她的房间出来，酒瓶现在已经空了。

“乔琳安，你好吗？”妈说。

“还好”。乔琳安说，“要我去中心上课。”

“是吗？”

“是的，亲爱的，我很快会结业的，然后离开这儿。”

“这位，我的妹妹”妈妈对珍妮说。“如果她不是狗屁的话，那真是一个大奇迹。”

“你等着瞧好了”，乔琳安说。“事实胜于雄辩，很快，我就会在商业区找到了工作，我们会搬离这里去郊区住，会有一所漂亮的大房子——。”

“他们不会让你离开。因为第一你是这儿的人，第二你不是个男人，第三你同我一样是个黑人。你会同我们其他人一样呆在这儿。”

“你等着瞧吧！”乔琳安说。“我会成功的，不管你还有其他的人说什么。你不奋斗，就会永远留在这儿的。”

“我来告诉你”妈妈提高嗓门说。“你能去上课的唯一原因是有我的凯莎。你跟别人一样，靠占便宜，向上爬。这就是你的成功之路。现在，这难道不让你自家吗！”

乔琳安说：“我会给她钱的。”

“啊哈！我们走吧。”妈妈对珍妮说。“那香水味——啊。”

她们走出门。

“啊！凯莎，和她生活在一起，我真为你难过。”乔琳安说。她整理了一下衣服——虽然衣服已经很整齐了，“凯莎，你做得这么好，我每次给你一美元，你听到了？别告诉你母亲，你知道她会用那钱来干什么的。”

我的钱，完完全全我自己的钱。

“你真的会成功吗？离开这儿？”我问。

“宝贝儿，你该相信，上帝会帮我的。他会为我努力的。

你得信点什么，否则的话，你无法活下去。现在，凯莎，照看我的孩子。“她走出门。

我将有我自己的钱了。

“嘿，你们，现在坐下，看电视。”我对三个孩子说。

我们坐着看电视。

婴儿醒了，我喂她并给她换了尿片。妈妈回来了，进厨房做晚饭。

“我不招待乔琳安的孩子。”她说。

“别担心”我悄悄地对他们说。“你们的母亲就要回来了。”

“妈，戴瑞尔呢？他怎么还没回家？”我问。

妈妈没回答。我走进厨房，说：“妈，戴瑞尔在哪儿？”

“我不知道。他还没回来？”她不看我。

“没有”。

“他去中心检查麻醉药了。”

“有问题吗？”

“我不知道。他们就是偶尔检查一下。”

“他会没事儿吧？”

“别再烦我了，凯莎。”

我早上醒得很早，外面刚刚有点儿亮，我看到戴瑞尔没在沙发上。妈在看电视。“戴瑞尔呢？”我坐起来，问。“他没从中心回来？”

“没有。”她说。她仍在看电视，神情有些沮丧。

我开始穿衣服。“你去哪儿？”她问。

“去学校，妈。”我说。

“呆着，别动！”现在去学校，太早了。“

“妈，我饿了。”

“那么走吧。让我一个人呆着。”

我穿好衣服，开门。

“过来，宝贝儿，我给你梳头。”

“妈，我真饿了。今晚流行吗？”

她没说话。

“再见，妈。”

我跑下楼梯，一路跑下去然后，我到了外面，向中心走去。我上气不接下气。我不知道诊所在哪儿，只好围着中心走，看着高高的水泥墙和高大的铁门，我经过学校、警察局和商店，然后到了另一侧。我来到一个门前，门上写着：免费门诊。我穿过大门和金属探测仪，里面是一间大屋子，许多人坐在那儿。我想许多人可能有肺结核，因此我尽力不去看他们，他们中有一些还只是孩子。

一位身穿白制服的女士坐在屋子另一侧，一张桌子后面。

我走过去。她停下手中的笔，说：“过来，孩子。”

我走过去，她问：“你怎么了？你爸爸妈妈呢？”

“我找戴瑞尔。威塔克。”

“噢，那么你没病？”

“没病。”

“这个戴瑞尔。威塔克是谁？”

“我哥哥。”

“你为什么到这儿来找他？”

“他该昨天来这儿接受药物检查，还没回家。”

“你去学校查一查，宝贝儿，关于药物的事是学校负责的。”

“可是，他在这儿吗？”

“去学校查一查吧。”

走出诊所，在街上，我碰到莉迪雅。“莉迪雅！”我喊道。

她转过身来。我看清楚她没为昨天的殴斗事而被注射麻醉药物我跑过去。

她说：“我整晚都在那儿，受审问。他们问我各种问题。

他们想知道——“

“你不怕他们给你打麻醉药吗？”

“凯莎，我是女孩。”

“有被打麻醉药的女孩。”

“你知道，只有男孩有暴力倾向，所以给他们打麻醉药。”

“你只是走运而已。”

“凯莎，醒醒，看看事实！多数情况是给男孩打麻醉药；女孩，只有一两个。”

“阿哈，我说什么来看，女孩也有被打麻醉药的吧。”

“凯莎，我说的是实话。”她伸出胳膊。“如果我打了麻醉药，你会看到的。”

我们走进校门。莉迪雅径直去餐厅，我去了办公室。那儿有许多人，我挤过人群来到前面。秘书注意到我时，我说：“我找戴瑞尔。威塔克。”

“他是这儿的学生吗？”秘书用笔敲着桌子，问道。

“是。”

“怎么了？”

“他失踪了。”

“噢，那在学校记录上会有。”

“诊所让我来问你——”

“他正在药物治疗吗？”

“是。”

“怎么了？”

“他昨天去检查了。地们告诉我来问你这事儿。”

“谁告诉你的？”

“诊所的那位女士。”

这种事我不知道。但是我看，学校跟检查药物治疗没多大关系。我们只是提建议。请别浪费我的时间了。她转向站在我旁边的老太太。

我挤出人群，回到诊所，来到那位女士那儿。

“喂。”她说。

“学校也不知道。你能查一下吗？”

“关于那个失踪的人吗？”

“对”

“叫什么？”

“戴瑞尔。威塔克”

“他什么时间来的？”

“昨天下午，放学后。”

“我设法查昨天整个下午来的人。你知道一天要来多少人吗？但我可以查一下他来的那个时间的入。他预约在什么时间？”

“啊，大概三点钟吧。”

“好吧。”她翻了几页纸，说：“三点钟，没有戴瑞尔，很抱歉。”

“那……”

“嘿，打扰了”。一个手拿写字板的男人走过来。

“这上面写着什么？”他把写字板举到女土面前。

“以前的病情”女士说。

“这呢？”

“气喘病。还有要问的吗？”

“没有了。”男人走开了。

“请再查查别的时间行吗？”

“那已经尽力了。”女士说。“我有许多工作要做。”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只好走开了。“这些人连声谢谢都不会说。”我听到那女士说。

我跑回学校，太晚了，吃不到早饭了。我什么消息也没听到。戴瑞尔上学来了吗？也许我的时间弄错了？我怎么会知道他是什么时间去检查的呢？我只能饿一上午了。

放学回家时，我仍没见到戴瑞尔坐在沙发的老地方。他失踪了。妈走出厨房，边摇晃着酒瓶子，边说：“妈的，妈的。”

“嗨，妈，戴瑞尔没回来吗？”

她用酒瓶子扔向我，但没打中。瓶子打到墙上，碎了。酒流到地板上，到处都是玻璃碎片。

我还没明白怎么回事，她就揪住我耳朵，把我拽到我的小床上。“我不想再听你提到戴瑞尔。”她摇晃着我，说。“你听见我说话了吗？他失踪了，失踪了！凯莎，他不见了。”她

松开我，大哭。她坐在我的小床上，弯着身，头顶在膝上。我坐起来，抚摸她的胳膊。但她推开我。

“妈，一切都会好的。”

“别再说谎了。”

“妈，会好的，会好的。”

“不会的。”她说。“我为你和戴瑞尔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了，但还不够，不够，我的儿子没了。”

“可你还有我。”我说。“别这样，妈。”我下了床，放她躺下，可是床太小了。我只好抚摸着她的头，不停地说：“妈，妈……”或许是酒精的作用，她睡着了。

我去她的房间，看了一下婴儿，她很好，正睡着呢。我把奶瓶子放到婴儿床内，对她说：“宝贝儿，乖点儿，妈妈睡着了。”

然后，我离开了家，轻轻地关上门。我去姥姥家了。她家住得离中心远些，所以要路过中心。我过街时，突然看到街角一群十多岁的少年围成圈，再把眼光飘过彼此的肩膀，哦，他们互相喷着烟。

被打了麻醉药的人坐在街上。他们刚从监狱回来。他们的红灯很亮；没人会给他们饭吃，他们只好坐在街上，只能睡觉。想想，他们也许会饿死。我跨过这些人，他们没有任何伤害性，你甚至可以从他们的口袋里拿钱。他们对自己来说要更加危险。

姥姥的房子有个院子可以晾衣服，但没有树也没有草。她住一楼。

我按了门铃，过了好一阵，姥姥才来开门，但我已经习

惯了。她开门，见到我，非常高兴，“啊，你好，凯莎。快进来。”

我进了她的起居室——那也是她睡觉的地方。我坐在我喜爱的椅子上。“喝点儿果汁吧！”她说。

“好的。”我去拿了果汁。姥姥坐下来。

“你怎么这么好，来看我？”

“我想来看你。”

“家里怎么样？”

“都好，只是戴瑞尔……他失踪了。他该去中心检置，但是他们告诉我他没去，而且从昨天早上起他就没回家。没人知道他在哪儿。”

“你妈怎么样？”

“她不高兴。”

我敢说，她有负罪感。很可能她把他卖给了一个团伙，来换CHACK（一种迷幻药）。

“妈真地很难过”我说。“她哭了一整天了。”

“会的，我相信。”她说。“我肯定，她从高处掉下来了。

我太了解她了，如果她难过，我会说，那太好了。她应该难过……，她的生活方式，她对你们所做的一切……。我很高兴听你说她很难过。“

“你不打算帮她吗？”

“宝贝儿，你会明白的，她需要的帮助就是钱用来买CRACK或是现在的新玩意儿。叫什么来着？叫Ｋ（一种迷幻药）”

“你说对了，我不会帮她。啊哈！我作为她的母亲不会帮她。我不愿毁灭我自己的女儿。如果她自我毁灭，我与此无关。为她恳求，你应当感到羞愧。“

我没说话。

“他失踪前，药物治疗正常吗？红灯闪了吗？”

“没有。红灯的光很稳定。”

“很好，这样警察就不会碰他。”

“你的意思是……”

“警察，如果红灯闪的话，他们便有借口向你开论了。”

“因为药不起作用了？怕你会使用暴力吗？”

“是的。他们认为你没有自控力。他们希望那样：那些黑人无法自控，我们给他们打麻醉药以控制他们。不，是帮助他们自我保护，不受自我暴力本性的危胁。我们称这为‘哈法化努力’。他们试图永远控制我们。”

她叹了口气。“在我心理，你哥哥那孩子，当他打麻醉药时，他就已经死了，那时他就消失了。所以现在已不是什么大悲剧了。我想，你也许不这么想吧。”

“不这样想”。我喝了口果汁。

她笑了。“你有自己的想法，你想留下来吃晚饭吗？”

“好的。”

大概五点钟，我们吃完饭。姥姥说：“你最好现在走吧，外面很乱。我可以陪你过这个街区。在这儿，我还有些脸面。”

她笑了。

我拿了她的拐杖，扶她下了楼梯。我们走得很慢，到街区尽头，她说：“凯莎，祝你好运！再来。”她吻了我一下，我径直向家走去。这时，街上那群十多岁的少年更多了。我路过时他们看着我但我没看他们。其中一些人把瓶子摔到墙上，

一些人正在欧打一个已经倒在地上的人，我过得很快。天越来越黑了。我经过这些犯人。他们多数都在睡觉。有两个女人在同一个犯人说话：“嘿，你有钱吗？”他只是笑了。然后他回答：“没有”。

“搜他的身！”那时我刚好经过。当然他没钱。一天里，有好多人让他把钱给他们。他就给他们钱，因为他没有反抗力。

戴瑞尔也会一样，只是他不那样瘦，他的头发还在——还没掉呢。

我回到家。在楼角转弯处，我被绊了一下。是绊到一个人的腿上了。他服用Ｋ，并总坐在我们楼附近。我被冷不防吓了一跳，跑进楼门，一直跑上楼，心理祈祷着前面不要再绊到什么东西了。我到家时，心怦怦地跳，上气不接下气。

我打开门，屋内没开灯。“妈”我喊道。没人回答。我伸手去开灯却被绊了一下。我打开灯。看到到处乱七八糟。沙发翻了，枕头到处都是，都撕破了。电视不见了。地毯堆到屋子一边，我的小床放在地毯的一侧。地板上还有碎玻璃片。

满屋都是酒味。我打开窗户。妈一定是疯了。我进了她的屋子。婴儿睡着了，妈的床上乱糟糟，她的床垫扔在地上还撕破了。所有的抽屉都拉开了，她的衣服到处都是。

我进了厨房，冰箱。碗橱里吃的东西都没有了，只剩下盘子、叉子和勺子。总之没什么可吃的了。

妈去哪儿了？怎么把地方弄得乱七八糟的？也许我该去问问她楼上的朋友？

我正出门乔琳安带着科里斯托尔、汤姆和威利上楼了。

“凯莎，你能照顾他们吗？我不能再信任你妈了。今天下午她

竟让这几个孩子自己回家来。“

“你怎么会今天下午来这儿呢？”

“是这样，你把他们看得这么好，我想我可以修两科——打字和商业管理。这意味着你可以挣到更多的钱。你看这件事我们同舟共济。”

“你什么时候回来？”

“可能九点，也许再晚点儿。”

我把孩子们带进来，他们紧紧地拉着我。

“凯莎，凯莎，凯莎”威利高兴地喊着。他一定是见到我非常喜悦。

“告诉她”。科里斯托尔对汤姆说。

“你知道今天出了什么事吗？”汤姆问。

“出了什么事？”我问。

“听，枪声！”威利说。

“怎么了？”我问。

“你不在。”科里斯托尔说。

“我去了姥姥家。”我说。

“我们跟姨妈在这儿。”汤姆说。

“三个人进来！”科里斯托尔说。

“害，怕。”威利喊着。

“带着枪！”科里斯托尔大声说道。

“他们向我妈开枪了？”我问。

“没有。”汤姆说。

“他们拿走了电视！”科里斯托尔说。

“害，怕。”威利喊着。

“威利，住嘴”我说。“完了？”

“完事了。”科里斯托尔说。

“没有。”汤姆说。“还有呢。”

“你撒谎！”科里斯托尔对汤姆说。

“害，怕！”威利大叫。

“闭嘴！”汤姆冲着威利喊道。“让我来讲。”

威利大哭起来。“看你做的好事。”我对汤姆说。我抱起威利，并从头上摘下一个发夹让他玩。“接着说。”我对汤姆说。

“嗯，”汤姆说。“你妈问他们知道戴瑞尔在哪儿吗？他们就对她说：‘跟我门走吧。’”他看上去很自豪。

“妈去了？”

“是的。”

“我们就下楼回家了。”科里斯托尔说。“现在我们又来了。”她在屋内跑来跳去。

“她跟那些人走了？那些拿枪的人？”

“是的”汤姆说。

“她问他们戴瑞尔在哪儿？他们说知道是吗？”

“是的。”

“科力尔在这儿！”科里斯托尔在妈妈的房内大叫。

“别出声。”我边告诉她，边冲进妈妈的房间。但科力尔已经醒了，正在大哭。我抱起她，“把她的奶瓶子递我，科里斯托尔。”

我接过来放到科力尔的嘴边。她饿坏了，使劲地吮吸着。我回到起居室，威利正弯腰要拿碎玻璃片。

“威利，别碰它！科里斯托尔，抓住威利；汤姆。抱着科力尔。”

科里斯托尔抓着威利的裤子，威利一边尖叫着，一边打她。

“呆那儿别动。”我边说边把沙发正过来。我抱起威利放到上面。“坐这儿，别动！别碰那些碎玻璃。”我告诉他。

我从厨房找来条帚和垃圾桶，听到科里斯托尔和汤姆喊到：“凯莎！”

我回到屋里，科力尔正哭，牛奶到处都是。我抱起科力尔。“科里斯托尔，汤姆，坐下！”我把科力尔放在他俩中间，科力尔还在哭。“把奶瓶子放到她嘴里！”我告诉他俩。“威利，坐那儿别动，我还没把碎玻璃收拾好呢。”

“电视？”

“看！没电视了。”我指着地板上的空地方说。我打扫了碎玻璃片，用海绵擦干撒到地上的酒，还不时留心看着他们。

我去厨房倒垃圾，回来时，科里斯托尔正打威利呢。

“住手！”我说。“好吧，我来抱孩子，我们一起玩扑克。”

玩着玩着，威利睡着了，婴儿也睡着了。我还没给她换尿片呢，可这阵儿，我不想弄醒她。

乔琳安回来了。“呀！你们怎么弄得这么乱，凯莎，你最好收拾一下，不然的话，你妈会说你的。给你一美元，晚安！”

我把婴儿放到婴儿床上。接着，我把妈的衣服收拾好放到衣橱里。把我自己的衣服靠着墙放好。装衣服的盒子都坏了。我把撕破的枕头放到沙发上。

妈还没回来。我躺在自己的床上。

我没关灯，也许妈和戴瑞尔会回来。

我醒了，听见婴儿的哭声。灯还亮着，外面很黑。我进了妈的房间，抱起婴儿。妈还没回来。找从冰箱里取出科力尔的奶瓶子，只剩一点儿奶粉了，我只有喂她水了。也许妈被那些人杀了。也许他们让戴瑞尔做送信的。明天我要去街

上找他，要是他作送信的，他肯定会在街上。也许妈就要找到他了。

婴儿喝奶时，我给她换尿布，她已经尿了。我把它收拾干净，还没等我干完，她就睡着了。我抱起她，她大哭。我轻轻摇了她几下，她眼睛闭上了。我把她放到婴儿床上，她又大哭起来，我又抱起她，她眼睛又闭上了。我等她真睡着了，把她放下，可她翻到这边又滚到那边又醒了，又哭起来。

我又抱起她，她又睡着了，可一放下她，她又空了。我太累了，只好任她哭吧。我回到床上躺下。等她哭了好一阵子不哭了，我才睡着。也许她和我一样正为妈和戴瑞尔担心呢。

早上，我醒来，不出我所料，妈还没回来，戴瑞尔也没回来。现在，我得做决定了，尽管我太累了但我得做点儿什么。我穿好衣服。科力尔没奶粉了，我只能喂了她些水，她当然不愿意喝。我给科力尔换了尿布并穿好衣服，她没让我费事，我把她的奶瓶子、尿布和衣服塞到我的背包里，背包塞得鼓鼓的。准备就绪，我抱起科力尔，背上背包走下楼梯。

口袋里装着找的两美元，我得买些吃的。

我确实饿了，到了楼梯下面，我打开门，外面没人，只有那个Ｋ服用者斜靠着墙。

“嘿，Ｋ先生”我说。我走过去，但没走得太近。

“你要什么？”

“你见到我妈了吗？”

“你有钱吗？我明天就不吃了，可你知道……”他盯着我。

“你什么意思？”

“你多大？几岁了十岁？十一岁？”

我点点头。

“一个问题五十美分，你想问什么？”

“从昨天下午起，你见到我妈了吗？”

“没有。五十美分。”

“近三天，你见到我哥哥戴瑞尔了吗？”

“见到了。一美元。”

“在哪儿？”

“在这儿，一天早上。他同一群男孩子走了。一美元五十美分。”

“你认识他们吗？”

“认识。两美元了。”我给他两美元。

“我就这些钱了。你能告诉我他们是谁吗？”

“好吧——你这么小。可别再破我的规矩了。他们是我的关系，你知道，我的供应者，我的朋友。”

“你指给我看他们是谁行吗？”

“那要一美元。”

“你什么时候见他们？”

“啊，啊，别追问。我已经让你免费一次了，五十美分一个问题。”

“我得再弄钱。”

“啊哈！是个好主意。你抱着一个好漂亮的小孩啊！”

“别碰她！”我喊到，并拔腿跑开了，但没跑多远，因为我前面抱着婴儿，背上还有背包。我怕摔了婴儿。幸亏他没追来。他见过戴瑞尔！也许就是他失踪的那天。也许是戴瑞尔失踪前他见过他——跟他的失踪毫无关系。如果戴瑞尔加

入了团伙，我知道他迟早会死的。或许他在监狱里，我们不知道。或许他胳膊上的红灯闪了。警察击毙了他。

我还是什么也不知道。

到姥姥家时，我担心她设起床呢，所以门铃按得很响。她很快便出来开门了。

“呀！凯莎，你怎么来了？”

我径直走进了起居室，把婴儿放到床上，掏出背包里的东西。“把东西放到厨房去。”她说。我把东西拿过去。

我回来时，她问：“怎么了？”

你今天得看一下小宝贝儿，妈昨晚没回来，我要上学去。“

“那么这是科力尔了。”

“你没见过她吗？”

“没有。我也有三年没见你妈了，我不想见她。但科力尔，啊，她真漂亮！”

“我要去上学了。”

“听着，如果你妈今晚不回来，你到这儿来住。”

“好的。”我说。

关上门，我走了。路上的人渐渐多起来。我碰到了莉迪雅。我们进了大门，上楼去餐厅吃饭。我不停地打哈欠。

“凯莎，今天要蟑螂还要蛆？”莉迪雅问。我冲她笑了笑。

她每天都开这个玩笑。

“如果我们同我们的蟑螂坐一起，你猜今晚会发生什么？”

她说。

“发生什么？”

“大事情。”

“什么样的大事？”

“美洲豹们打算闯进中心，从诊所中抢走药品并把大楼烧了，那就不会有学校了。”

“是吗？”

我哥哥罗伯特这样告诉我的。他是一名美洲豹成员。“位置很高。”她低声说。“他是那唯一的男孩子，他们很喜欢他。”

“是那样吗？你想他知道关于戴瑞尔的事吗？”

“他怎么了？”

“他失踪了。”

“他打了麻醉药了，对吧？”

“是的。”

“嗯。”她又咬了一口蟑螂好象她要结束谈话。

“你怎么这样问？”我说。

我听到我哥哥和他朋友提到这件事，可是我一走过去他们便不说了，好象要瞒我什么！我回去问问他。他也许会让我帮他做事——作为回报。那你来帮我做，行吗？无论是什么样的事？“

“好吧。”我说。

我放学回到家，打开门，看到妈在家。她跪在地板上，背对着我，前面放着东西。

“妈，你去哪儿了？”我问。

她听到我的声音，把前面的东西拿到自己的房间去了。

“你找到戴瑞尔了吗？”我问。

她没回答我。

我坐在床上，不知道要干什么。

一会儿，她出来了，拎着一个大的垃圾袋，这袋子装不下戴瑞尔，也许可以装下汤姆。“妈，那是什么？”

“没你的事。”她说着，打开前门。

“妈，你扔下我们了吗？就像爸爸一样，丢下我们不管了？”

她停下来，看着我。“不是这样。”她说。“我正在努力，今晚我有重要事情要做，到时候我会好好照顾你们的。”

“戴瑞尔怎么样了？你弄清他的情况了？”

“还没呢。”她说。

“妈，你今晚会死吗？”

“不会。我这辈子终于要做件正确的事了，现在，我不会死。”说完，她走了。

我仔细考虑了一下今天下午该做什么，趁还来得及，我最好赶紧做点儿什么。

有人敲门。是乔琳安。要我看我的表弟妹们。他们会耽误我的事的。

“谢谢，凯莎。”

“没关系。”乔琳安走时，我说。“科里斯托尔，过来，我有重要事要说，我们今天要做件特别的事。”

又有人敲门。我打开门，是费安特女士，她身旁是位警察。

“喂，凯莉，你好吗？你妈在吗？”

“不在。”

“她最近回来了吗？”

“刚走。”

“这些孩子是谁？”

“汤姆，科里斯托尔和威利。”

“他们一定不是你家的。”

“不是。他们是我姨乔琳安的孩子。”

“他们住这儿吗？”

“不，他们同乔琳安一起住。”

“他们怎么在这儿？”

“我看着他们。”

“我明白了。我能在屋内转转吗？”

“可以。”

她去了厨房，打开冰箱和碗橱。“这儿怎么没吃的东西了？”

“我想妈要去买了。”

她进了妈的卧室。“科力尔在哪儿？”

“在我姥儿那儿。”

“怎么去那儿了？”

“姥姥想她了。”

“她要在那儿住多久？”

“只是去看一看。”

“她以前从没去过吗？”

“这是第一次。”

“凯莎，别说谎。”

“我没说谎。是真的。”

“戴瑞尔哪儿去了？”

我无言以对，“我不知道。”我说。

“你知道他近三天没上学吗？”

“不知道。”

“你最近三天见到他了吗？”

“没有。”

“你妈没同社会机构取得联系吗？”

“我不知道。”

“你最后见到他时，他在做药物治疗吗？”

“是的”

“红灯闪了吗？”

“没有。”

“你来月经了吗？”

“没呢。”

“也许快了。”她说。“你告诉我时间，我给你安排好。好吧，告诉你妈，我来了，我会再来，但我有许多地方要去，万一我见不到你妈，把这张条给她，行吗？”

我点点头。只要她走怎么都成。她写完了递给我。

“再见。凯莎，注意身体。”她和警察一起走出门。

“上面写什么了？”汤姆说。

“给我看，给我看。”威利说。

“嘘——，别吵，我读给你们听。”便条上写着：除非做到下面几条，否则福利不久将终止。一、戴瑞尔去上学；二、科力尔回家住；三、同孩子们一起在家，也可以把孩子送到社会机构去。——费安特女士。

“什么意思？”科里斯托尔问。

“我们得找到戴瑞尔。”我说。“今天我们要在这个街区从头到尾找一遍。科里斯托尔、汤姆！我要你俩手拉手，记住，如果你们听到枪响，就趴下。“我抱起威利。”手拉着手。“

我们走下楼梯，穿过空地。我们离得很近。开始走的地方我认识，后来我就不认识了。十多岁的少年们已经出来了，我知道我们没多长时间了。我和汤姆仔细查看每个角落，每群人。戴瑞尔可能穿着新衣服，是卖迷幻药的或是食用者，什么可能都有。我们查看胡同，但到处都是垃圾。

“我们要查一下那儿吗？”汤姆问。

“如果他在那儿，他已经死了。”我说。

“那些空房子要看吗？”汤姆问。手指着一栋空楼的破窗子。

“汤姆”我说。“我们不用每栋楼都看，那些地方有人住。”

“谁？”科里斯托尔问。

“你记着从监狱中放回来的人吗？那样的人，他们无家可归，还有不用CRACK或Ｋ就不能活的人。我们不去那儿。”

“可戴瑞尔在那怎么办？”汤姆问。

“那他就没希望了。”

走了一会，到了一堵墙下。

“噢！”科里斯托尔说。

“真高。”威利说。

的确高。没有公寓楼高，但也许有三层楼那么高，笔直没有落脚的地方。我不知道它会有这么高，无法攀援，它也不靠着任何建筑物。

“你看到直通到上面的线了吗？我爸说你碰到它们就会死。那些线守卫着塔楼，没人能翻过去。”汤姆说。

“是这样的。”科里斯托尔说。“为建它，姥姥的房子给拆

了。姥姥曾经就住那儿。“她跺着脚。

“好了。”我说。“我们再前后四处看看。”我们又到了另一堵墙下，接着我们沿街道走着。威利哭起来。科里斯托尔说：“我饿。”

我把吃早饭省下的面包分成三份分给他们。

“果汁。”威利说。

“没有。”我说。“我只有这个。”

“我想回家。”科里斯托尔说。

“要回家。”威利说。

象这样，我们永远也找不到戴瑞尔。

“再坚持一会儿。”我说。“好了，威利，我来抱你。科里斯托尔。你太大了，自己走。”

我走得很快，因为没多少时间了，可我不想落下汤姆和科里斯托不太远。汤姆正费力地去抓科里斯托尔的手，而科里斯托尔则拼命地想赶上我。

“拉着我的手！”汤姆说。当他走近时，她抬手打他。

“看你俩！我们得找戴瑞尔。”

但这没用，因为饱威利，我抱不了多长时间，可让他自己走，又太慢了；我又要忙着照看科里斯托尔和汤姆，恨本无暇去找戴瑞尔。

“那么好吧，找门回家去。”我说。

“渴了。”威利说。

“等回家喝”我告诉他。

我们沿街道走着，突然听到有人喊：“嘿！”

“快点走！”我说。

那人追上来。“嘿”地说。他的个子很高，灰白头发。

“你想干什么？”我问。

“你们最好回家。你们这样四个孩子在外面不安全。”

“在家也不安全。”我说“是那样吗？啊？那我可以带你们去社会机构。”

“不用，别管我们。”我说。

“看！”科里斯托尔手指着墙上的一幅画说。那画上，许多种肤色的孩子在一起玩，而且上面写着“我有个梦想。”前方有一辆生锈的旧车和一片空地。有几个人正把杂草中的啤酒罐捡出来。

“你喜欢那画吗？我们画的。”那人说。

“你们画的？”汤姆问。

“是的，去年画的。今年，我打算清理那儿的那块地，建一座花园，有秋千和其他的东西，你们都可以在那儿玩。”

“好的，我们回家吧。”我说。

他个子很高，可他蹲下来问威利：“你想回家吗？”

“想，我饿了。”

“你呢？”他问科里斯托尔。

“我也是。”

“你愿意在家吗？”他问汤姆。

“愿意。”汤姆回答道。

“好吧。”那人说。

“行了，我们走吧！先生你用不着向我们每个人核实这个问题。”我说。

可那人一直送我们到家。他谈他的空地，汤姆、科里斯托尔和威利同他讲话，但我不理地。我今天没找到戴瑞尔，我不知道他在哪儿。

那人陪我们走到我们的楼门前，我们便开始爬楼梯了。我推着威利和科里斯托尔上楼。汤姆问：“你怎么不问问那人关于戴瑞尔呢？”

“他不会知道的”我说。

“你怎么知道？”

他不是那种人，他不一样。他不会知道关于戴瑞尔的事的。

还有一层楼要上。汤姆说：“我喜欢他。”

“也许，这就说明了他一无所知。他太好了。”我说。威利哭了。我抱起他。

“我也要你抱着。”科里斯托尔说。

“不行，我只能拖动一个。”我告诉她。

我们上了第九层楼，我打开门。我们都直奔沙发床，威利和科里斯托尔马上就睡着了。汤姆和我谁也没说话，我们打牌。后来乔琳安来了。

半夜，我被枪声惊醒了，一定是发生了莉迪雅讲的事。我走到窗前，天空部被照亮了，一定有地方着火了，有烟冒出来。也许明天不用上学了。

妈还没回来。明天会有许多尸体。我希望妈不是其中的一个。我的视线模糊了，到处都是光和被照亮的紫色天空。看不见建筑物，只有光，然后不见了，只留下漆黑一片。我大叫，我能听见自己的尖叫声，听见枪声，其他的就什么也听不到了，似乎这样，要永远继续下去……。我努力睁开眼睛，看见了光，天花板。我开始使劲地叹气，我仰面躺着，动也不动，直到可以畅快地呼吸，可以看见窗子，看见墙，可以左右转动我的头，我爬回我的床躺下，我的头疼。

早上，我醒来，妈仍不在家，我的头还疼。我走到窗前，向中心的方向望去，我真高兴，那水泥建筑还在。我饿极了，昨晚没吃饭。也许今天我真要吃蟑螂和蛆了。上学路上，我谁也没见到。中心，一切正常，没死人，没有新弹孔，没有窗子被打破。它好像同往日一样。

我走进餐厅，看见莉迪雅，我拿着食物坐到她旁边。

“嘿”我说。

“你有什么事？”她问。

“关于戴瑞尔。”

“不，罗伯特，他一个字也不说，对此保持沉默。这是一个大秘密。”也许她根本没问。我在讲那枪声，“昨晚你听到了？”

“听见了。”

“会上新闻的，你知道为什么吗？”

“为什么？”

她探过身子，耳语道：“那是在外面发生的。”

“外面？”

“对了，你看，一辆旧卡车上装的都是医院用品、药物什么的。但你知道，这些东西不是给我们的，是送给外面的富人的，所以美洲豹们抢了这车。反正到了外面，他们又抢了家超市，你知道——一新鲜的食物。不管怎么说，万一你需要什么，去四十一号街，他们今天在那儿卖。

“可他们怎么出去的呢？”

“他们有一条秘密通道，从政府建那最后一堵墙起，他们便有了自己的计划，他们找到了一条通路，他们一直用这条路弄来些小东西如Ｋ、CRACK、海洛因什么的。但这让他们很出名。今晚认真看着，他们会上电视。”

“我没电视可看。”

“你想来和我一起看吗了”

“不，我得找到戴瑞尔。”

“忘了戴瑞尔吧。我是你的朋友，对吗？我打赌，罗伯特不告诉我是因为你哥哥死了。”

“你撒谎，你没问他？”

“你说谁撒谎？”她说。她站起来，挺着胸，看上去气势汹汹。我知道她想打仗。她拿起盛满牛奶的粥碗。如果我再说什么，她会用它来订我或扔向我。我也想打她，只是有人看着。我不想被注射麻醉药，而且她比我要强壮些。我走开了。我很高兴她没跟着我。

现在，没人能帮我了。

乔琳安把汤姆、科里斯托尔和威利送来了，我带着他们去找戴瑞尔。

我们下楼出门。门边贴着墙那个Ｋ食用者躺在那儿。

“嘿”我说，离他有几英尺远。他躺在那儿，眼睛盯着我像在作梦。现在我有钱了，我想问他几个问题，可他的迷幻药正起作用—一他正“飘”起来。“好吧，我们走吧！”我说。

我转过身时，看见一群人围着一个人，进行着纸袋和钱的交易，人们表情严肃地走开了。周围有些人正在进入幻境—一飘飘欲他。这人可能是那个使用K的人的关系，对吗？

“你们等在这儿，别动。”我告诉汤姆、科里斯托尔和威利。我走过去站在人群旁边，但站在他前面，所以他能看见我。

每个人都买完了，他转向我，大笑着说：“我不卖给个别人。”

“不，不是这样。”我说。

我太紧张了。这人也许一生中杀过许多人。我是谁？万一我说错了话……，我得小心。

“等等，等等，让我猜猜看。你想当报信的？我想是的，让我听听你悲惨的故事。你父母是瘾君子，你得给他们买，你还得给孩子们买牛奶，‘请给我一份工作，叔叔！’我都听过。”

“不，我想知道戴瑞尔。威塔克的事。”

“戴瑞尔。威塔克，是那事儿吗？他是你什么人？”

“他是我哥哥。”

嗯，你需要他养家。明白了，他使用麻醉药吗？

“不是用CPACK 或Ｋ——只是在胳膊上。他不会伤人的。”

“啊哈！他有个政府支持的麻醉品习惯。”他笑了。“啊，你找对人了，我什么都知道，我是说这个地方‘发生的任何事。是的，我现在确实想起来了。小妹妹，我有坏消息告诉你，他死了，现在确实死了。”

我在发抖。“是殴斗吗？”

“不是，更糟的事儿。”

“我能见他吗？”

“那得加入组织，一直向上爬，爬到可以进入我们的秘密总部。”

“向你报信地？那工作是这样吗？”

“是的，来作我的报信人吧。一直干上去。你住这地附近，对吗？你，十一还是十二？为我工作，你会受到照顾。我们会向家人一样待你。你会挣很多钱，挣大钱。我看得出你，你很有胆量。”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我不想拒绝，惹他不高兴。

“太小了。啊？你考虑考虑。”

“行，先生。”我说。我们迅速离开了。

我们转弯，查街区的另一部分，从一条街到另一条街从一堵墙到另一堵墙。可我没太仔细看。因为我不知道这样找是否有用。或许那个人对我说谎。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杀了戴瑞尔。他什么都没干，只是躺着。你让他做什么，他就做什么。只是，可能用的时间长一些。他从不生气。或许他在给他们做事，他惹他们生气了，他们就杀了他。也许他太慢了，惹他们生气了。那个人怎么不告诉我原因呢？他怎么被杀了。也许他什么也不知道。也许戴瑞尔在街上做送信人。因为他太蠢了，那个卖Ｋ的人以为他死了。还有所有告密人最终都会死。尤其是在他们不注意的时候。也许那个人什么也不知道。

汤姆和科里斯托尔一直在找，可他们用手指着别人，那样很危险。“别指指点点！”我把汤姆的胳膊放下来，说道。他惊奇地看着我。“可你一直在找，科里斯托尔，你也一样。”

所有的胡同，到处都是垃圾。所有的墙全部彻完后，便投入收垃圾了。人们把垃圾从窗内丢出来，夏天，味很大。我没看见戴瑞尔。

最后我们到了第三堵墙下，我们顺着墙走。我们走过了大部分街区。

“你们要吃东西吗？”我问。

我们都停下来，我把面包给他们，瓶内的水轮着喝。我口袋内有一美元以备一时需要。汤姆，科里斯托尔和威利在努力地读墙上胡乱写上去的字。

我们下了一条街到了第四堵墙下，这条街很安静，许多房子可供住宿，如果妈妈不再享有福利待遇，也许我们会沦落到这儿。我们经过一座Ｋ房（人们在里面吸食Ｋ），有人躺在外面，还有一个人斜靠在树上。他们没注意我们。他们中没有戴瑞尔。

前面有许多人围着一辆大卡车。我想起了莉迪雅的话。我们走到车前。这儿有药品，食物，西红柿，菠萝和土豆，还有绿色蔬菜；如卷心菜以及其他样子奇怪的蔬菜。周围有许多人，车内的人忙于卖东西。他们都戴着粉帽子，他们是美洲豹一伙的。

“你们要吃什么？”我问汤姆、科里斯托尔和威利。

“那个。”威利指着又大又亮的桔子说。

“好吧。”我说。“一美元可以买几个桔子？”我问卖桔子的女人。

“两个”

“好吧，我买四个。”我递过钱。

我们走到路边，我把桔子拨开分成两份分给他们。桔子汁顺着威利的睑淌下来。

“好吃。”科里斯托尔说。

接着，我听到枪声。“趴下！”我喊到，我把他们推倒在地，自己也趴下，并试图用胳膊护着他们。

我不明白发生了什么，枪声是从另一个方向传来的。威利趴下时弄伤了自己，他哭着要坐起来看看膝盖。“趴下”！我冲地喊到。我抓住他的胳膊把他控倒。现在他像科力尔一样哇哇大哭。子弹从屋顶上飞下来。我趴在那儿脸帖着路面等死。其他的人趴在我们周围。我敢说他们也吓得要死。

一位女士在我身边祷告：“上帝保佑，手下留情。”

我听到卡车起动的声音，我转过头去看，车迅速开走了。

接着，我看到了我妈穿着绿夹克站在卡车上冲着屋顶开枪。

“妈”我高喊。但卡车开得很快，迅速转弯就不见了。

枪战结束了，可我们一直趴在地上直到确信停战为止。我们都站起来。

有人问：“是匪徒吗？”

“是。我看见了绿夹克。”有人回答。

威利，科里斯托尔和汤姆没有受伤。有人在尖叫或咒骂。有人受伤了。有些人尖叫是因为他们认识的人受伤了。我们很幸运——我们从卡车边走开去吃桔子了。那些还在车旁买东西的人伤得最重。车上的美洲豹队员们都死了，他们的朋友从屋顶上下来。“不见了。”他们挥着枪说。他们从尸体上取下珠宝，脱下漂亮的衣服。

“快走！”我说。我们转弯了。科里斯托尔和汤姆都没说话。威利哭着紧紧拉着我。

“凯莎”他咕哝着。科里斯托尔也拉着我，接着汤姆也拽着我，我们一起哭起来。

“妈的”有人说。我抬头看见一个女孩，好像比我大些，靠着墙站在我们旁边。

“怎么了？”我问。

“没事。”她吐了口唾沫说。“我需要点药，可现在，我打赌匪徒会卖到三倍的价格。你知道我爸会说什么？”

“你病了？”

“没有。我爸病了——大概有四五年了。我姐姐说是心碎，医生说的不一样。可是你知道诊所只给一点药。他让我再买点。它多少可以止点儿痛。”

她胳膊在流血。“你受伤了？”

“没有，只是我被打了药。我不知道——也许注射的部位不对。我是因为我父亲从政府得到那一点药才被注射药物的。

你怎么样？“

“我太小了，可总有一天他们也会让我注射的，因为我妈在接受福利帮助。”

“我想这是件好事。我不能做我母亲做过的事。”

“你有许多兄弟姐妹吗？”

“是的。”

她指着威利说：“他多大了？”

“三岁。”

“他母亲也注射了吗？”

“是的。”我回答。

“我没见过多少小孩儿。”她说。

“他母亲只几年前才开始接受福利帮助的。”

她的胳膊还在流血。“伤，怎么样了？”

“太疼了。”她说。

“你住这儿吗？”

“是的。我住在另一侧。”

“噢，我爸不愿意我在外面呆的时间太长了。”

“好吧，再见。”我说。她扶着胳膊走了。

“那我们也回家吧。”我对他们说。

总这么找，这主意不太好。天太热了，这儿麻烦太多了。街上没人了。只有到处的垃圾。我想除了我们外，大家都知道应该呆在屋内。我们往回走，我们走得太远了。

我们经过姥姥家，我想起了一个好主意。我敲敲门，姥姥开了门。

“快进来，见到你们真太高兴了。”她说着并把威利抱到椅子上。汤姆和科里斯托尔坐在她的床上。她从床上抱起科力尔放到腿上。“凯莎，给他们拿些果汁。”她说。

我从冰箱里拿来果汁，“姥，你要吗？”

“不要，谢谢。”

我端着托盘回来时，威利己睡着了。汤姆和科里斯托尔看见我拿着果汁，他们坐起来。我坐在地板上紧挨着威利。

“凯莎，”姥姥说，“你究竟带他们在外面做了什么？”

“我们去找戴瑞尔了。”

“凯莎，你最好仔细听着，你为了戴瑞尔，让这些孩子们冒险？他们是三个人。他们不能自己照顾自己，可你却带他们出去找一个打了麻醉药的大男孩？”

我没说话。

“嗯？”

“汤姆八岁了。”我说。

“可科里斯托尔六岁，而威利只有三岁。你还有什么要辩解的吗？”

我没说话。

“把鞭子拿来！”她说。

我从厨房门后拿来鞭子。我盯着地板，没抬头。我的脸在发烧。我知道汤姆和科里斯托尔正瞧着呢。

“站在这儿。”她说。我扭过头不看她。一下，二下，三下，她抽到我的腿上。我跑进浴室大哭。（虽然我竭力控制自己）哭完了，我出来了。

“把鞭子放回去。”她说。

我把鞭子放回去。回来时她说：“我希望这次是个教训。如果你负责照顾他们，不管他们多大，都要保证他们的安全。这是最重要的。如果你做不到，就不配照顾他们。我该把这事儿告诉乔琳安呢？还是该相信你会改过？“

“姥，我改过。”

“那好吧。现在，尽快带他们回家。这些孩子不该呆在街上。”我抱起威利，他没醒。

“凯莎，你昨晚怎么没来呢？”姥姥问。

“我一直指望着妈妈能回来。”

“凯莎，你是一个不听话的孩子。小心点儿，你并不像你母亲，她是个成年人。今晚，我要你注这儿。你把孩子们带回家交给乔琳安，马上回来。你听见了。”

“行。”我说。

“那么好，再见吧汤姆、科里斯托尔。再来。”

“汤姆，科里斯托尔，拉着手！”找说。

我没法注意是否危险，因为抱着威利实在太不容易了。他太大了，不时地从我臂膀间滑下来。他醒了哭起来。到人行道我把他放下。他不停地哭，伸手够我，我只好抱起他。

“饿了。”他说。

“你妈一会儿就回来了。”

“我也饿了。”科里斯托尔说。

我们又走了一会儿，汤姆问：“等我长大了，也要接受麻醉药注射吗了就像戴瑞尔一样吗了？”

“我们要找到戴瑞尔。”我说。

“为什么戴瑞尔给打麻醉药了？”汤姆问我。

“学校对每个男孩子进行测试，看他们是否有暴力倾问。”

我说。我吃惊地发现自己在哭。“女孩们如果打架也要接受测试。而且戴瑞尔是黑人。”就像汤姆一样。

外面很静，我是说街上有人但不多。我们很安全。我们不伤害他人，我们只管自己的事情。除非碰到枪战，否则我们会没事的。我真不理解戴瑞尔出了什么事。我得到其他地方找找看。明天下午就去。他失踪四天了。他最好趁他还活着赶快出现。

我们到了我们住的楼前，周围没人。我抱着威利没法把他抱上楼，也推不动其他的人上楼。科里斯托尔开始哭起来，她停下来坐在台阶上。

“你最好站起来上楼，科里斯托尔。”我在黑暗中说。

“我太累了。”她说。

“你坐在那儿，不会有东西吃的。”

我又站了几分钟，她开始上楼梯了。他们都累了。我希望乔琳安快点回来，因为我还要回到姥姥那儿去。

乔琳安还没回来，已经夜里十一点了。没有吃的。孩子们哭啊哭啊怎么也哄不好，他们也睡不着。“妈、妈，”威利哭喊着。他们都躺在沙发上，我躺在我自己的床上。可这么吵，我根本无法入睡。

“闭嘴！睡觉！”我冲他们喊到。

甚至汤姆也在呻吟。

我走到沙发那儿，“你们太吵了。”借着探照灯的光和街上的灯光，我看到他们的脸。他们都望着我。“闭上眼睛！”我说。

“我饿。”科里斯托尔说。

“我也饿。”我说。

“去厕所。”威利说。

“去吧。”我说。

地起来，可还没走到那儿，他就尿了，尿流到地板上“凯莎！”他叫到。

“你这样的大男孩……”我说。“把裤子脱掉，对，脱掉你的内裤，今晚你就穿衬衫睡觉吧。”

他脱下裤子，我把他带到浴室给他擦干。“回床上去。”他不动。“上床！马上！”我喊到。他回到沙发那地躺下。

我洗了他的外裤、内裤，擦干地板上的尿。

我回床又躺下。“凯莎，我的内裤呢？”威利说。

“湿的，你明天才能穿。”我说。

“我冷”他说。

我起身，把他抱到妈妈的房间，放到床上。然后出来关上门并锁上。我太生气了，现在，我高兴起来。威利意识到发生了什么时，他一边尖叫一边使劲地敲门。我又躺下，汤姆和科里斯托尔坐起来看着我，但我没说话。他们让我太烦了。过一会儿，威利不喊了，一切静了下来。

半夜，我听到关门的声音。

“谁？”我问。

“凯莎？”

“妈！”我坐起来。我太高兴了。她走过来抚摸我的脸。

“怎么样，凯莎？”

“你活着？”“是的，我还活着。”

“妈，是你吗？”汤姆睡意朦胧地问。

“还有谁？”妈妈问。

“汤姆，科里斯托尔和威利，乔琳安总不回来。”

“我去找她”妈妈说。“她总是利用你。”妈出去了。

她们回来时，我醒了。

“威利呢？”乔琳安问。

我起来打开妈妈的房门把威利抱出来。汤姆和科里斯托尔站着，眼睛闭着，衣服乱糟糟力。乔琳安拉着他们的手。

“凯莎，帮我把威利抱下楼，可以吗？”她说。我点点头。

拿了威利的湿裤子，我们一起下了楼。到乔琳安的寓所时，我发现那儿有许多人，可我太困了，没注意他们。屋内都是烟，我跟着乔琳安去了另一个房间。“把他放床上。”她说。我小心翼翼地放下他唯恐把他弄醒了。乔琳安放下汤姆和科里斯托尔，可没等躺下他们的眼睛就闭上了。

“他们没吃晚饭呢。”我说。“威利尿湿了裤子。”我把湿裤子递给她。

“谢谢，凯莎，给你钱。”

我接过钱，走了，经过那些人。我上楼回我家。妈在她的房间里，屋内亮着灯。

“晚安，妈。”我上了床，盖上毯子。

“晚安，凯莎。”

早上，妈已经起来穿好衣服了。她穿着绿夹克。

“早上好，妈。”我进了浴室洗漱。我穿上干净的衣服，去厨房跟妈妈说话，我还记挂着戴瑞尔。

“你没找到戴瑞尔，是吗？”

“他被梆架了。”她说。“被另一伙人。”

“为什么？他做了什么？”

“我不知道。”

“我是说他总是对人尊敬，只是慢点儿。”

“是那样的。但这事不会再发生在你身上了。现在，我有人保护了，我有朋友了。”

我几乎忍不住要告诉她我看到她和她的朋友做的事了。

但我想起姥姥为这事打了我，妈也许会更厉害。尽管现在她没喝醉。

“妈，其他团伙呢？他们会杀了你。”

“我会受到保护。看！”她去她的房间拿出三支枪。一支很小。“这支可以放到夹克内，我可以把它藏起来没人知道。他们永远不会知道。”另外两支枪很大，她没讲。我知道那两支一次可以杀死许多人。“所以你会安全的。”她说。

“今天去买东西，你要什么？”她说。

“我们有钱了吗？妈。”

“我们会有的，我保证。我会带你离开这儿，我们会去个好地方，有树有草，也许后面有小河。屋里有大电视。”

“妈，你疯了。”我傻笑着。

“你会看到的。”她说。“现在走吧，上学别晚了。我保证这是你在那儿吃的最后一顿早餐。”

“你今晚回来吗？”我问。

“不知道，宝贝儿，我尽量回来。”

我一边下楼一边想，妈很高兴，真奇怪，从没见她这样，完全变了个人，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是枪改变了她，还是新衣服或是钱？问题是，她很高兴但我知道她快死了。她高兴我很高兴，可我也很难过因为我知道我不会有多长时间能见到她了。我不能再骗自己了。

我听到有人喊我。四处一看，见莉迪雅正跑过来。

“凯莎，我弄清你哥哥出什么事了？”

“你问罗伯特了？”

“我昨天确实问他了，就像我对你说的那样。他不告诉我。凯莎，你知道我想什么？”

“什么？”

“你知道那个秘密通道吗？”

“你对我说过。”

“我想他穿过那条通道出去了。”

“你为什么这样想呢？”

“因为合理！”她说。“我的意思是，我们被困在监狱里，到处都是墙——戴瑞尔，他就决定逃出去寻找自由了。”她看出我不信她，又说：“你知道外面什么样吗？人们穿着漂亮的衣服，戴着珠宝。外面还有森林、树木、湖泊和草。有好吃的食物，没发霉变质的食物。街道铺得整齐，没有坑也没有垃圾。我是说外面什么都有。所以我想戴瑞尔厌倦了这儿的生活，就离开了。他总看电视，对吧？外面就是那样。他也许到了外面，过着那样的生活了，我想他已经出去了。”

“你说他通过了那条秘密通道了？”

“是。你看，他被美洲豹们抓走了，那就是罗伯特对我守口如瓶的原因。可他逃掉了，穿过那条通道逃到了外面获得了自由。”

“莉迪雅，他打了麻醉药！”

“我想他们把它取出来了。”她耳语道。“我想他们有办法了。”

“你怎么这么想？”

“这就是他们不谈论此事的原因。明白了？”我想他们绑架打麻醉药的人就是想研究如何取下它。

“所以你认为他到了外面了。”

“对了！你哪儿也找不到他是吗？”

“是，没找到。我每天下午都在街上找，你想他会在哪呢？”

“如果你到了外面，会去哪呢？”

“我要走了，我得去找到他。”

“把他带回来吗？”

“不知道。只是想再见到他。”

“别走，也许他会从什么地方给你寄张明信片，可能是从意大利！你怎么出去呢？”莉迪雅说。

“我不知道，我弄不到通行证。”

“让我看看罗伯特能弄到吗？你知道他们不允许男的出去，通行证对他来说没用。”

“那太好了。”我说。

“你一定要去？”她说。

“是的。”我说。

“我们现在还是朋友吗？”她问。

我走出校门，妈穿着绿夹克站在人行道上。“妈，你在这儿干吗？”

“我现在要好好照顾你。”她说。

“嘿”一位老太太走过来说：“阿德安娜女士，你有治气喘病的药吗？”

“有”妈妈说。

“阿斯匹林呢？”

“有，有许多。”

老太太笑了。“那个诊所没有，他们这个月一号就没了。”

“这就是我们卖这些东西的原因。我们比政府好。噢，她叫弗朗希思，在都克街。”

“谢谢。”老太太说。

我们用了一个小时才到家。因为有那么多人拦住妈妈，称她为阿德安娜女士，向她表达谢意，讲述拿到药品或食物有多么让人高兴。与名人一起走真好。可是我也感到恶心。

“妈，他们怎么不感谢美洲豹？”

“是他们从祖鲁人那儿偷来的。他们只是最先抢到卡车的。”她说。

“妈”我说。“你们为什么一个抢另一个呢？”

“就是这样的。宝贝儿。”

“有人会从你们这把东西偷走吗？”

“别担心，东西保护得很好。而且这事也不是尽人皆知，它还是个秘密。”她说。

她在欺骗自己。不久她便会倒在街上，衣服被剥掉。

“我们就要过好日子了。”妈说。“我会给自己买部小汽车。”

“从哪儿买了”

“从外面。我给自己弄了个通行证。我会买台漂亮的红车。然后会雇人看着。”

“你今晚就走吗？”

“不，等别的时间，今晚有事。”

妈走后，我开始找她的通行证。就在她梳妆台上的抽屉里。我去了厨房，我知道我以后会挨饿的，但我不想带走妈买的吃的。我不想同她的死有任何牵连。我们也去过中心的麦当劳吃东西，我必须吃，因为妈那么高兴，那么自豪。她以前从未带我出去过。她那么高兴，我不愿看着她在这么高兴的时候死去。如果她生气，我也许会感觉好些。千万不要在现在这个时候。

我不知道出去该带些什么。我不知道外面是什么样子的。

我只在经过墙下时，看到过外面高高的楼，上面的玻璃窗在阳光下闪亮。除此之外我一无所知。我不知道外面的人是什么样的。

我看看通行证，上写着菜崔斯。希尔顿。上面贴着照片，照片上的她看上去很漂亮。可是上面写着她三十五岁，而我看上去不足三十五岁。另一个问题是她只能在星期一到星期五的早上五点钟出去，晚上八点之前返回。现在八点钟了。我只能指望他们检查不严了。

出入只有一个通口，门又高又大，两侧有门楼。我要走很长一段路才能到那儿。门定时开，现在还没到时间。那有

长凳，我坐下来，又看了一下通行证。上面写着菜崔斯为费尔德夫妇工作，上面有他们的电话号码。我猜测着她做什么工作，去那儿要走多远。

两位同姥姥年龄相仿的老太太走过未坐在另一张长凳上。他们拎着大包。一位穿着裙子，一位穿着牛仔装。

“雪利，又回去工作了。”

“我真丢人哪，珍美妮。”

“我整天都在厨房里。”

“难道我会不知道吗！”

“整晚工作，收拾别人的残羹剩饭，回来又收拾自己的。”

“啊哈！”

她们坐了一会儿，没说话。

“嘿，珍美妮，你想他们要杀我们吗？女人们打了药——不能有孩子了。那些孩子们打架时，没有足够的警察保护我们，但外面却有许多警察。药品短缺，劣等食物，到处是垃圾，疾病蔓延。允许售卖烈性酒，让男人们打麻醉药，使他们无力反抗。”

“可他们让我们去中心上学，给我们福利帮助，还有社会工作人员。我弄不明白他们想干什么。我希望他们做出某项决定来，这样或是那样。”

“是的，真是这样。”珍美妮说。

“你知道我想什么？我认为他们在自己骗自己。他们花很多钱只是想骗自己相信他们自己是善良的。可他们骗不了我！”

“你说对了。”珍美妮说。

她们又不说话了。

“打扰了，”我说。“他们通行证查得严吗？”

“噢”莎丽说。“你一直在听对吧？晚上看不见，白天也看不见，难道不就是这个样子吗？”她们大笑，我没明白什么这么有意思。

“哈，哈”珍美妮说。“你问什么来着？”

‘驰们通行证查得严吗？“

“你想出去？”雪利问。

“是这样。”

“不许孩子出去，除非你有工作而孩子通常没工作，你怎么会有通行证呢？”

“我妈的。”

“你妈的通行证？”

“是的。”

“不行，宝贝儿，他们不会让你过。你怎么会想出去？”

我没说话。

“我打赌，她想去看在监狱里的哥哥或父亲。”珍美妮对莎丽说。“没有打麻醉药的人。”

“是这样吗？”雪利问。

我点点头。

“不害臊。好吧，宝贝儿，他不需要你。他在牢中，你能做什么？你还是操心自己吧。那是你能做的最好的事。你爸爸会自己照顾自己的。”

“没法出去吗？”

“对你来说，没办法，宝贝儿。”

我听到大门开动的声音。雪利和珍美妮站起来“好好照顾自己！”雪利和珍美妮说。

“好的。”我说。

我看着她们走向大门口，两名手拿步枪的人出来检查她们的通行证。然后他们打开大门，我努力向门外看，但没有看清楚，我没有看见外面是什么样子的。

再见，戴瑞尔。我希望你走得远远的。

# 《华氏４５１°》作者：雷·布雷德伯里

竹苏敏译

前言

《华氏４５１°》是美国著名科幻作家雷·布雷德伯里的长篇小说。故事中虚构的未来社会里，每栋建筑物都百分之百防火，消防队员已无用武之地，反而成为专业纵火员，惟一的工作就是四处焚书。华氏４５１ 度——即摄氏２３３度——正是书本的燃点。故事主人公盖伊·蒙泰戈是未来世界的一位消防队员。蒙泰戈很喜欢他的工作。十年的消防员生涯中，他从没对自己的工作产生过疑问，也从没想过焚烧书籍的原因。在他的头脑里，消防队员历来都只负责焚书，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直到一个深秋的夜晚，他在回家路上邂逅了一个１７岁的女孩克拉丽丝·麦克莱伦。克拉丽丝喜欢思考问题，总是追问事情的真相以及事情背后的原因。在之后的几次接触中，克拉丽丝向蒙泰戈讲述了过去消防队员的职责，告诉他过去这里的人们并不惧怕阅读。在她的影响之下，蒙泰戈对自己的职业渐渐产生怀疑，开始思考焚书的动机和目的，并对书籍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冒险在焚书过程中偷偷保留下十几本书——它们是世界上最后的书本。消防队长毕缇窥知蒙泰戈私藏书籍的秘密，企图引诱他交出书本，重新臣服于消防队员的焚书职责。蒙泰戈在良知的指引下拒绝毕缇的要求，并在老学者费博的帮助之下开始他的亡命生涯。途中危机四伏，蒙泰戈历尽艰辛，几乎葬身机器猎犬的利爪之下；最后，他终于与林中的流浪学者会合，和他们一起守卫保存在思想深处的书籍。钳制人们思想的社会终于走向灭亡，城市在战争中灰飞烟灭。蒙泰戈和流浪学者满怀希望，走出丛林，准备用头脑中的书籍重建文明。

作者雷·布雷德伯里（Ray Bradbury）出生于美国伊利诺斯州的沃基甘，从小爱读冒险故事和幻想小说，尤其喜爱根斯巴克主编的《奇异故事》。十二岁时有人送他一架打字机作为生日礼物，他从此练习写作，早在中学时代就选修了如何写小说的课程，并天天练习写一、二千字。一九四一年起他开始给几家杂志投稿，一九四三年起当专业作家，三年后获得了“最佳美国短篇小说奖”。迄今已出版短篇小说集近二十部，其中较著名的有：《火星编年史》（１９５０）、《太阳的金苹果》（１９５３）、《Ｒ代表火箭》（１９６２）、《明天午夜》（１９６６）等。《华氏４５１°》是他最为著名的长篇小说之一。

布雷德伯里不仅是世界闻名的科幻小说家，而且还是当代美国文学中数一数二的文法家，他的短篇小说几乎已被译成全世界各种文字。除了写科幻小说，他还写剧本和社会小说，曾把美国古典文学名著梅尔维尔的《白鲸记》改编成电影剧本。他本人也从古典文学中吸收营养。此外，他还深受爱伦·坡的影响。而科幻小说可以让他的想象力不受空间和时间的限制，在更广阔的天地内任意驰骋。他的文体简洁流畅，语言清秀细腻，形象丰富，描写生动。英国著名作家金斯莱·艾米斯说他是最有才华的科幻作家；美国著名文艺评论家伊哈布·哈桑称赞他的创作极富诗意。他的作品往往略带伤感主义色彩，借助幻想故事隐射社会现实，唤起人们对现实的思考，提醒他们提防那些能够避免也必须避免的危险。《华氏４５１°》也沿袭了这一特色，故事主题凝重，发人深思，探讨了书籍对于人类和文明的作用，揭示了自由的思想对于社会以及人类自身发展的意义。作者把未来世界描写成一个钳制思想束缚自由的黑暗社会，目的正是为了促使人们对当今现实进行反省，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从而避免悲剧的出现。

《华氏４５１°》中折射出的深刻思想意义显然对当今社会不无作用，因而受到人们的关注与重视。该书将成为洛杉矶“全市共读一本书”活动中的指定书目，以此来强调书籍对文明社会的重要性，呼吁人们珍惜书籍。

让我们的思想在《华氏４５１°》丰富而瑰丽的想象中自由驰骋。

第一部 壁炉和火蜥蜴 第一章 烧东西乐趣无穷

看着东西被火苗吞噬、烧焦变形，会给人一种特殊的乐趣。手里紧握着黄铜制的喷嘴——这条巨蟒向全世界喷吐着毒液般的煤油，头脑里血脉膨胀，双手仿佛技术精湛的指挥家一般指挥着烈焰与火舌织就的交响曲，让历史的碎片和炭屑在空中四散激扬。感觉迟钝的脑袋上带着那顶象征他身份的标着４５１的头盔，映满桔红色火焰的眼睛关注着下一个目标——他轻轻一击，打开喷火装置，房子上立即窜起噬人的火焰，映红了天空，把夜空照得忽明忽暗。他大步流星地走在密集的萤火虫之中。书页像鸽子的翅翼一般扑扇着，飘落在屋前的门廊和草坪上，慢慢死去；此时，他的最大渴望——正如那则古老笑话所言——to shove a marshmallow on a stick in the furnace. 书页在闪着红光的火焰中冉冉飘飞，被升起的黑色浓烟吹向远处。

蒙泰戈咧嘴一笑，露出被火焰熏成黝黑的男人脸上常见的那种炽烈的笑容。

他知道回到消防站以后，他会对着镜子中的自己眨眨眼睛——那个人全身黝黑，像那些故意扮成黑人的说唱演员。随后，他就会去睡觉；然而即使在黑暗中，他也能感到那个透着烟火气的笑容仍然牵扯着脸上的肌肉。记忆中，那个笑容从来都没有消失过，从来没有。

他挂好那顶甲壳虫颜色的头盔，把它擦得锃亮；又把那件防火的夹克衫整齐地挂在一边；他舒舒服服地洗完澡，然后，双手插在口袋里，吹着口哨，缓步踱过消防站二楼的楼板，接着从楼板上的那个入孔里跳下去。等到最后关头，灾难似乎已经无可避免时，他才从口袋里抽出双手，一把抓住金色的滑杆，顺势往下溜了几寸；一阵刺耳的声音过后，他停住了，脚后跟正好与地板离了一英寸。

他走出消防站，沿着午夜的街道走向地铁。空气推动式地铁无声无息地滑翔在平滑的地下通道之中，接着，地铁喷出大团温暖的空气，把他送上自动扶梯；扶梯载着他升向地面的郊区。

他吹着口哨，任自动扶梯轻柔地将他送到午夜寂静的空气之中。他朝着街角走过去，脑子里几乎什么都没想。然而快到街角时，他慢下了脚步，好像因为平地里旋起一阵风，又好像听见有人在叫他的名字。

最近几个晚上，披着满天星斗走在回家路上，每次走到街角附近的人行道时，他都有一种不确定的感觉。他觉得就在他转弯的前一秒，曾经有人待在那里。空气中荡漾着一丝异乎寻常的平静，仿佛有人静静地等候着，在他到达的前一秒，突然化作一团阴影，让他通过。也许是他的鼻子嗅到了淡淡的香水味，也许是他手背和脸上的皮肤感觉到这个地方异乎寻常的温度——因为有人停留过的地方，那里的空气就会在一瞬间上升十度。他无法理解。每次转弯之后，都只能看见那条空荡荡的苍白而曲折的人行道；也许只有一个晚上例外，有什么东西迅速掠过草坪，在他定睛细看、惊呼出声之前，就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

但是今晚，他慢下脚步，几乎已经停住。身体里的那个自己似乎已经游离而出，代替真实的自己转过街角，听到了几不可闻的低语声。是呼吸？抑或仅仅因为有人静候在那里，空气才变得如此紧张？

他转过弯。

秋叶在洒满月光的人行道上翩翩起舞，轻灵而缥缈；路上的那个小女孩似乎并没有行走，仿佛只是任由秋风和落叶吹拂着她往前滑行。她微低着头，看鞋子扬起飞旋的落叶。她的脸型修长，肤色如牛奶般白皙，微微透出一抹渴望了解一切的永远不知疲惫的好奇神情。那几乎是一种苍白而讶异的神情；深色双眸专注地望着这个世界，一切都无所遁形。她的白色衣裙在风中呢喃。他甚至觉得自己可以听见她走路时双手摆动的声音；当她发现有人等候在离她一步之遥的路中央时，他觉得自己听见了她白皙面孔上涌起的波澜。

枯叶如急雨般带着悉悉索索的巨响从头顶落下。女孩停住了，看上去仿佛要惊骇地往后退；然而她站在那里，定睛看着蒙泰戈，眼神深邃，明亮而灵动，让他感觉自己好像说了一些很讨人欢心的话。但他知道自己只不过动了动嘴打了个招呼而已。她着迷地看着他手臂上的火蜥蜴和胸前凤凰形状的圆盘，他对她说：

“我敢肯定，”他说，“你是我们的新邻居，是吗？”

“那你一定是”——她从表明他身份的标志上抬起眼睛“——消防队员。”她的声音越来越低。

“真想不到你会知道。”

“我——我闭着眼睛都能知道，”她缓缓地说道。

“是吗——有煤油味？我妻子总在抱怨，”他笑着说，“你永远都不能把它彻底洗掉。”

“是的，洗不掉，”她说道，语气中有一丝惶恐。

他觉得她好像在围着他转圈，不时从头到脚地打量他；仿佛用不着动一下，她就可以轻推他，掏空他所有的口袋。

“煤油，”他又开口说话，因为他们已经安静得太久了，“对我来说就是香水。”

“是这样吗，真的吗？”

“当然了。为什么不是？”

她思索了一会儿。“我不知道。”她转过身看着那条回家的路，“你介意我和你一起走吗？我叫克拉丽丝·麦克莱伦。”

第二章 两粒神奇的紫色琥珀

“克拉丽丝。我叫盖伊·蒙泰戈。一起走吧。这么晚你怎么还在外面转悠？你多大了？”

他们走在洒满银色月光的人行道上，夜色中吹拂着略带凉意的和风，空气中荡漾着一丝难以捕捉的新鲜杏果和草莓的香气；他四处环顾了一下，觉得这极不可能，都已经深秋了。

现在只有这个女孩走在身边，她的面孔在月光下如白雪般明净；他知道，她现在正思考着他的问题，试图找到一个最合适的答案。

“嗯，”她回答说，“我十七岁了，还有点疯狂。我的叔叔说这两者总分不开。如果有人问你的年纪，他说，你就要回答说十七岁、有点疯狂。现在不是晚上散步的好时候吗？我喜欢闻各种气味，也喜欢看各种东西，有时候整个晚上都不睡，一直走，然后看日出。”

他们又默默地往前走了一段，最后，她若有所思地说道，“你知道，我一点都不怕你。”

他很是惊讶。“为什么你应该怕我？”

“有很多人害怕。我是说，怕消防队员。但是，不管怎样，你也只是个人而已……”

他在她的眼睛里看见了自己——那个缩小的黝黑的自己，悬在两滴晶莹剔透的水珠里，分毫不差，包括嘴唇的线条，以及所有的一切——她的眼睛仿佛两粒神奇的紫色琥珀，把他完完整整地包裹在里面。她的脸现在正对着他，仿佛一块精致易碎的乳白色水晶，泛着柔和恒久的光芒。不是电灯那种强烈的光芒——是什么呢？是蜡烛那种极其安逸、微微跳动的光芒。孩童时代，有一次停电，母亲把找到的最后一根蜡烛点上，在那短短的一小时里，他又重新发现了身边的一切；蜡烛的微光下，空间失去了宽广，安适地包围着他们；而他们俩，母与子，单独在一起，身形在烛光下微微改变，希冀着电不要来得太快……

克拉丽丝说道：“你介意我问你一些问题吗？你当消防员已经多久了？”

“从二十岁就开始干了，十年前的事了。”

“你看过你烧毁的那些书吗？”

他笑了。“那可是违法的！”

“噢，当然。”

“那可是个很棒的工作。星期一烧米莱，星期三烧惠特曼，星期五烧福克纳，把他们烧成灰烬，连灰也要接着烧。那就是我们的工作口号。”

他们继续往前走。女孩又问：“很久以前，消防队员是灭火的而不是放火的，这是真的吗？”

“不是。房屋向来都是防火的，相信我的话。”

“奇怪。我曾经听说，很久以前的房子会突然着火，需要消防队员去给它们灭火。”

他大笑起来。

她迅速扫了他一眼。“你为什么要笑？”

“我不知道。”他又开始笑起来，接着止住笑。“怎么啦？”

“你笑的时候我并没有说什么好笑的事情，而且你回答得很快。你从不停下来想想我向你提的问题。”

他停住脚步。“你很古怪，”他说道，眼睛看着她，“你不知道要尊重别人吗？”

“我并不想冒犯你。只不过我喜欢仔细观察别人，我想。”

“那么，难道这对你来说就毫无意义吗？”他轻拍了一下４５１这三个绣在焦黑色袖子上的数字。

“有，”她轻声说道，一面加快了脚步。“你有没有看过喷气式汽车沿着那条林荫道赛车？”

“你在转换话题！”

“我有时候想，那些开车的人根本不知道什么是草、什么是花，因为他们从来就没有慢条斯理地看过它们，”她说，“如果你把一团模糊的绿色给开车的人看，他会说，哦，没错！那就是草！一团模糊的粉色！那是玫瑰园！模糊的白色是房子。模糊的棕色是奶牛。有一次，我的叔叔在公路上开得很慢，一小时四十英里，他们把他监禁了两天。那不是又滑稽，又让人伤心吗？”

“你想得太多了，”蒙泰戈有些不太自在。

“我很少看‘电视墙’，也很少去看比赛或者去游乐园。所以我有很多时间来琢磨一些疯狂的东西，我想。你看见城外面竖在乡间的那些二百英寸长的广告牌了吗？你知道以前的广告牌只有二十英寸长吗？但是车开得太快了，所以只好把广告牌拉长，这样才能让他们看见。”

“我可不知道！”他突然大笑起来。

“我打赌我还知道一些你不知道的事情。早晨的叶子上挂着露珠。”

他突然记不清楚自己到底知不知道，这让他焦躁不安。

“如果你抬头看”——她冲着天空点点头——“会看见月亮上面有个人。”

他已经太久没有看过月亮。

剩下的那段路上他们一言不发，她若有所思地静静走着，他则在局促不安的寂静中向她投去探究的目光。到她家的时候，他们发现房子里灯火通明。

“发生了什么事？”蒙泰戈很少看见房子里亮那么多灯。

“噢，只不过是我的父母和叔叔围坐在一起聊天。这种情况跟成为步行者一样，只是更少见些。我的叔叔又被捕了——我跟你说了吗？——因为他是个步行者。哦，我们这种人很独特。”

“你到底在说什么？”

她笑了起来。“晚安！”她开始朝前走。接着，好像想起了什么，又走回来，用充满疑问和好奇的眼神看着他。“你快乐吗？”她问道。

“我什么？”他大声说。

但是她已经走了——奔跑在月光中。前门轻轻关上了。

第三章 一次奇妙偶遇

“快乐！无聊之极！”

他的笑声戛然而止。

他把手放进前门的掌形凹槽里，让它识别触摸。前门缓缓开启。

我当然快乐。她在想些什么？我不快乐吗？他询问寂静的屋子。他站着，抬起头看客厅里空调上的格栅，突然想起格栅后面躲藏着什么，此刻似乎正在窥视他。他迅速移开目光。

真是奇妙夜晚的一次奇妙偶遇。他不记得自己是否曾经有过类似的遭遇，只除了一年前的一个下午。那天下午，他在公园里遇到一位老人，和他聊了聊……

蒙泰戈甩了甩头，看着一堵空白的墙壁。女孩的脸就在墙上，记忆中的她的确非常漂亮：事实上，是美得惊人。她的脸缥缈而单薄，仿佛半夜醒来看时间时，黑暗的屋子里那面依稀可辨的小小时钟的钟面——时钟在苍白的寂静中闪着微光告诉你几点几分几秒，它有一种无所不知的确信，知道该如何向你讲述这个匆匆而逝堕入更深的黑暗、随即又奔向新一轮红日的夜晚。

“什么？”另一个蒙泰戈问道；这个潜意识中的白痴总在疯狂地呓语，他独立于意愿、习惯与心智之外，完全不受自己控制。

他又瞥了一眼墙壁。她的脸还酷似一面镜子。真有点不可思议；你又认得几个可以把你的光芒反射到你自己身上的人呢？人们通常更像——他在寻找一个比喻，最后终于在与他工作有关的事物中找到一个合适的——火把，在熄灭之前熊熊燃烧，释放出耀眼的光芒。有多少人的脸可以洞穿你，之后又把你的思想、把你内心最深处那些令人颤栗的想法回掷到你的身上？

那个女孩拥有令人难以置信的洞察力；她像是个观看木偶戏的热切观众，在戏开始之前，就已经预见到眼睑的每一次眨动，双手的每一个动作，手指的每一次颤动。他们在一起走了多久？三分钟？五分钟？但是现在看来那段时间仿佛十分漫长。在他眼前的那个舞台上，她的身形显得分外高大；她那苗条的身体在墙上投下一个巨大的阴影！他觉得倘若他的眼睛有点痒，她就会眨眨眼。倘若他下颚的肌肉有些微的抽动，她就会在他之前早早地打起哈欠。

为什么，他思索着，为什么现在想来，她好像就是在那里等我，在那条街上，在这样深的夜里……

他打开卧室门。

仿佛是在月落之后走进一座用大理石砌成的冰冷阴森的陵墓。一团漆黑，没有一丝外面银色世界的痕迹；窗户紧闭，像一个都市喧嚣无法穿透的墓穴。房间里并非空无一物。

他侧耳倾听。

空气中飘荡着嗡嗡的低响，如蚊翼鼓动般不可捉摸，那是一只躲在暗处的黄蜂发出的电鸣声，此刻它正舒适地窝在它那与众不同的粉红色温暖巢穴之中。音乐声大到几乎可以让他听出旋律。

他感到脸上的微笑慢慢溜掉，像油脂一般渐渐融化，往下流淌；像蜡烛燃烧太久之后，那原本华美的外形开始软化变形，最后连火焰也熄灭了。黑暗。他不快乐。他不快乐。他对自己说。他认识到这才是事情的真相。他把快乐当成面具戴在脸上，但是那个女孩拿走了他的面具，穿过草坪跑远了；而他也无法上前敲开她的门，再把他的面具要回来。

没有开灯，他站在黑暗中想象卧室里的情形。他的妻子躺在床上，身上没有遮盖，全身冰凉，好像一具放在坟堆上的尸体；眼睛紧盯着天花板，仿佛被一根看不见的细钢丝连接起来，眼神木然，一动不动。她的耳朵里塞着精巧的海螺状无线收音机，各种声音、音乐谈话、谈话音乐以电波的形式，潮水般一浪又一浪地涌向她那清醒的大脑——那未曾入眠的沙滩。卧室里确实空荡荡的。每个夜晚，电波穿过墙壁，声浪如海潮般向她袭来，把整晚不曾合眼的她冲向黎明。过去两年里，米尔德里德没有一个夜晚不畅游在那个海洋中，没有一次不欣喜地沉浸在那片汪洋大海中。

卧室里冷冰冰的，他感到难以呼吸。但是他不想拉开窗帘，也不想打开落地窗，因为不愿意让月光照进来。于是，伴着那种再过一小时就会因缺氧而死的痛苦感觉，他摸索着走向他那张空荡而阴冷的单人床。

在他的脚踢到地板上的东西之前，他就已经知道自己会踢到一个东西。这种感觉与他差点转过弯撞上那个女孩时的感受极为相似。他的脚朝前发出声波，声波遇到前方的小型障碍物后又反弹回来；他的脚虽然仍然悬在空中，但还是准确无误地捕捉到了返回的声波。他一脚踢中了它。它发出一声钝响，在黑暗中滚远了。

他笔直地站立着，在这个分外寻常的夜晚，倾听着黑暗中那个躺在床上的人发出的响动。她的鼻息非常微弱，仿佛只能搅动生命最为遥远的边缘——一枚纤小的树叶，一根黑色的羽毛，或者仅仅是一根纤细的发丝。

他仍然不希望有外界的光芒。他抽出喷火装置，摸到刻在银色圆盘上的火蜥蜴，轻轻一按……

他的手上窜起一朵小小的火苗，两枚月长石在火光中看着他；那是两枚沉在溪水深处的苍白的月长石；五光十色的生命随着清澈的溪水流淌，但却无法触及溪水深处的石头。

第四章 米尔德里德

她的脸像一座白雪覆盖的岛屿，岛上可能会飘雨，然而她的脸上却没有一丝雨意；云层可能会把它们的浮影投向岛屿，然而她的脸上却感觉不到影子。只有紧塞在她耳朵里的无线电收音机仍在嗡嗡作响，她的眼睛如玻璃般空洞，她的呼吸轻柔而微弱，空气在她的鼻孔中进出，而她似乎并不关心它是进还是出，是出还是进。

方才他一脚踢开的东西此时在他的床脚边闪闪发光。那是一个用来装安眠药的小水晶瓶。今天早上瓶里还装着三十枚胶囊，但是现在已经空空如也，水晶瓶敞着口躺在小小火苗的微光之中。

他站在那里，屋顶上的天空突然发出尖叫。震耳欲聋的撕扯声，仿佛有两只巨手正从接缝处扯下长达上万英里的黑色长线。蒙泰戈好像被切成两半。他感觉自己的胸膛已经被砍下撕成碎片。喷气式轰炸机接二连三地飞过，一架接着一架，一架接着一架，一二，一二，一二，有六架，有九架，十二架，一架又一架，一架又一架，都在为他尖叫。他张开嘴，龇着牙发出一声狂啸，所有轰炸机都停止了尖叫。房屋震颤。手上的火苗熄灭了。月长石消失了。他感到自己的手猛地伸向电话机。

轰炸机已经消失不见。他感到自己的嘴唇在动，轻轻擦过电话听筒。“急症医院。”传来一声含糊的低语。

他感觉星辰已经被黑色喷气轰炸机的巨响震成粉末，早晨起来就会发现地上盖了一层星粉，仿佛下过一场奇异的雪。他站在黑暗中瑟瑟发抖，脑子里转着这些愚蠢的念头，嘴唇继续不停地嗫嚅，嗫嚅。

他们有一台这样的机器。实际上，他们有两台这种机器。其中一台滑进你的胃部，仿佛一条黑魆魆的眼镜蛇钻进深不可测的古井，在里面找寻积存多年的死水和堆积于井底的悠悠岁月。死水微澜，缓缓翻腾，它吸干了那些漾到水面的绿色沉淀物。它能吸食黑暗吗？它能吸干年复一年沉淀下的毒液吗？它默不做声地吞食着，间或因为里面的气闷和黑暗中的盲目搜寻发出一些声响。它有一只眼睛。表情冷淡的操作员在戴上一个特殊光学头盔之后，甚至可以洞穿那个正被机器抽空的病人的灵魂。眼睛看到了什么？他没说。他可以看，但是他看不见眼睛看见的东西。整个手术过程就好像在自己家的院子里挖一条沟渠。躺在床上的女人只不过是他们在挖掘过程中碰到的坚硬的大理石层。继续，不管怎样，把钻往下推，给空处填上泥浆——如果这条颤得厉害的抽吸式眼镜蛇还能同时完成这么一项工作的话。操作员站在一旁吸烟。另一台机器也在运转。

另一台机器由一个表情同样冷淡的家伙操纵，他身上穿着件红棕色的防污工作服。这台机器把身体里的血全部吸出，同时注入新的血液和血清。

“必须双管齐下同时清洗，”站在静躺着的女人身边的那个操作员说道。“光洗胃不洗血是没用的。如果让那些东西留在血液里，血液就会像木槌一样敲击大脑，怦怦作响，几千次之后，脑子就不行了，转不动了。”

“住嘴！”蒙泰戈喝道。

“我只是说说而已，”操作员答道。

“结束了吗？”蒙泰戈问。

他们牢牢关紧机器。“结束了。”他的愤怒甚至都不能沾染他们。他们抽着烟，烟雾袅袅地盘旋在他们的鼻尖眼前，甚至都不能让他们的眼睛眨一下或眯一下。“五十元。”

“那么首先，为什么你不告诉我她究竟能不能痊愈？”

“当然，她会好的。我们把所有让人不适的东西都装在我们的手提箱里了，现在再也伤不着她了。就像我刚才说的那样，把旧的拿出来，换成新的，你就能恢复了。”

“你们俩都不是医学博士。他们怎么不从急症医院派个医学博士过来？”

“该死！”烟在操作员的唇上颤动。“这种病例我们一个晚上可以接上九到十个。病例这么多——这从几年前就开始了——我们就设计了专门机器。当然，光学眼镜是新的；其他的都是旧装备。像这样的病例，用不着请医学博士；两个杂务工就够了，半小时就可以搞定。瞧”——他朝门口走去——“我们得走了。我们的旧耳塞刚刚又接到一个电话。离这儿十个街区。有人刚把药盒打开。如果再有需要，尽管打电话。让她安安静静地待着。我们给她注射了抗镇静剂。等她醒了，会感到有点饿。再见。”

那两个长着鼓腹毒蛇眼睛的家伙紧抿着嘴，嘴里叼着烟，拿起他们的机器、管子和手提箱——里面装着液态的忧郁和不知名的温热的暗色沉淀物，大步走出房门。

蒙泰戈重重地倒在椅子上，看着床上的这个女人。她的眼睛轻柔地阖着，他伸出手用掌心感觉她温暖的呼吸。

“米尔德里德，”良久，他终于叫出她的名字。

世上有太多的我们，他想。有十几亿个我们，太多太多了。谁也不认识谁。陌生人过来伤害你。陌生人过来剜出你的心脏。陌生人过来取走你的血。老天，那些男人究竟是谁？我这辈子都没见过他们！

半小时之后。

女人身体里全新的血液似乎确实带来了一些变化。她的双颊变得红润，嘴唇鲜艳欲滴，柔软的双唇放松地轻抿着。她的身体里面流淌着别人的血液。要是还能换成别人的身体、大脑和记忆。要是他们可以把她的思想带去干洗店，掏空所有的口袋，把它清洗、熨烫、折叠好以后明天一早再送回来。要是……

他站起身，拉开窗帘，把窗户都推开，让夜晚的空气涌进来。此时是凌晨两点。麦克莱伦站在街上，他走进屋子，漆黑的卧室，他的脚踢上小水晶瓶——难道这一切就发生在一小时之前？才过去一个小时，这个世界却已经融化，变幻出一种颜色匮乏的新形象。

第五章 洒满月光的草坪

笑声溢出房子，飘过洒满月光的草坪；克拉丽丝，她的父母和叔叔——他们的笑容是多么恬静，多么真挚。最重要的是，那是无拘无束、发自内心的欢笑，完全没有一丝勉强；其他所有房子都静静地立在黑暗之中，而这所笑声萦绕的房子在如此深重的夜晚依然灯火通明。蒙泰戈听见他们继续讲着、聊着、谈着，听见他们一次又一次地编织着那张催眠的网。

无意识地，蒙泰戈走过落地窗，穿过草坪往外走去。他立在黑暗中，就在那所充满欢声笑语的房子外面，想着自己甚至可以去敲他们的门，轻声对他们说，“让我进去吧。我什么都不说。我只想听。你们在聊些什么？”

但是，他只是站在那里，深夜寒气逼人，他的脸仿佛已经结成一个冰面罩；他听见一个男人（那位叔叔？）悠闲平和的声音：

“唔，不管怎么说，这是个使用一次性器官的时代。撞上一个人，把鼻子撞坏了，把鼻子补好，再把它扔掉，又撞上一个，补好，扔掉。人人都在利用别人的提携。倘若你甚至都不能看节目，连他们的名字都不知道，又怎么去支持主队呢？说到这件事情，他们在运动场上小跑着出来的时候穿什么样的彩色运动衫呢？”

蒙泰戈回到自己的房子里，让落地窗敞着，走过去看看米尔德里德，细心地替她掖好被子，然后躺了下来；月光照着他的颧骨和他紧蹙的眉头；月光落在他的眼睛里，凝成两道银色的瀑布。

一滴雨。克拉丽丝。第二滴。米尔德里德。第三滴。叔叔。第四滴。今晚的大火。一，克拉丽丝。二，米尔德里德。三，叔叔。四，大火。一，米尔德里德，二，克拉丽丝。一，二，三，四，五，克拉丽丝，米尔德里德，叔叔，大火，安眠药，一次性器官，提携，撞上，补好，扔掉，克拉丽丝，米尔德里德，叔叔，大火，药，器官，撞，补，扔。一，二，三，一，二，三！雨。暴风雨。叔叔在笑。霹雳闪过。整个世界坍塌。火山喷出火焰。一切的一切都在喷涌翻滚，随着奔腾的河水呼啸着冲向黎明。

“我什么都不再知道，”他说着，让舌尖上的安眠糖丸在嘴里慢慢溶化。

上午九点，米尔德里德的床空空荡荡。

蒙泰戈迅速起床，心怦怦直跳，疾步跑过客厅，停在厨房门前。

银色的烤面包机里跳出吐司面包，蜘蛛般的金属触手夹住面包，给它涂上融化的黄油。

米尔德里德看着吐司送到她的盘子里。她的双耳里塞了电子接收装置，时间在嗡嗡的鸣叫声中慢慢流逝。她突然抬起头，看见他，于是冲他点了点头。

“你没事吧？”他问。

过去十年她就一直戴着那种贝壳形状的耳塞，现在已经精通唇读。她点了点头，按了一下烤面包机，让它再来一片吐司。

蒙泰戈坐下来。

他的妻子说：“真不知道为什么我会这么饿。”

“你——”

“我感到饿。”

“昨天晚上，”他开始说。

“没睡好。感觉很糟，”她接口道，“天，我真饿。都不知道为什么。”

“昨天晚上——”他再次说道。

她漫不经心地看着他的嘴唇。“昨晚怎么啦？”

“你不记得了？”

“什么？我们开了个狂欢舞会吗？现在的感觉就好像我昨晚大醉了一场。天，我真饿。都有谁来了？”

“才几个人，”他说。

“我想也是。”她嚼着吐司，“胃有些疼，饿得好像里面都空了似的。希望我没在舞会上干什么蠢事。”

“没有，”他静静地回答。

烤面包机伸出触手，递给他一片抹好黄油的面包。他接过面包，拿在手里，觉得有些勉强。

“你看上去倒不怎么热衷，”他的妻子说。

傍晚时分下起了雨，世界灰蒙蒙的一团漆黑。他站在客厅里，戴上徽章——徽章上面是一条燃烧着的桔红色火蜥蜴。好长一段时间，他站在原地，抬头看着客厅里那台空调的排气孔。他的妻子坐在电视厅里，搁下手中的剧本，盯着他看了很久。“嗨，”她说，“有位男士正在沉思！”

“没错，”他说，“我想和你谈谈。”沉凝了一会儿，他接着说道：“昨天晚上你把瓶子里的药都吃了。”

“噢，我才不会那么做呢，”她大吃一惊。

“瓶子空了。”

“我不会做那种事情的。我为什么要那样做？”她说。

“可能你先吃了两片药，忘了，又吃了两片，又忘了，于是再吃两片，接着脑子开始糊涂，于是你不停地接着吃，直到把三四十片药全吃进肚子里。”

“该死，”她说，“做那样的蠢事，我究竟是怎么回事？我到底想干什么？”

“我不知道，”他说。

显然，她正等着他离开。“我没干那种蠢事，”她说道，“再过十亿年也不会。”

“行了，如果你这么认为的话，”他回答说。

“这正是女士的看法。”她回过头去看她的剧本。

“今天下午演什么？”他问道，口气中充满疲惫。

第六章 缺失的部分

她还是低着头看剧本。“嗯，十分钟后这部戏就会在电视墙上放映。今天早上他们把我的那部分寄过来了。我送去几个电子盒。他们的剧本里缺了一部分。这可是个新主意。家庭主妇——也就是我——就是那缺失的部分。轮到那几句缺失的台词时，他们就会在这三面墙上转过头来看我，我就会说出那几句台词。比方说，这儿，男人说，‘对这个主意你有什么看法，海伦？’然后他看向我，我就坐在这个处于中心位置的舞台上。我接着就说，我就说——”她停住了，伸出手指划过剧本上的一行台词。“‘我觉得很不错！’于是他们接着往下演，直到他说，‘你同意吗，海伦？’我回答说，‘当然同意！’这不是很有趣吗，盖伊？”

他站在客厅里，眼睛看着她。

“绝对很有趣，”她说道。

“这部戏讲些什么？”

“我刚刚才说了的。戏里面有这几个角色，叫鲍勃、鲁思和海伦。”

“哦。”

“真的很有趣。如果我们有钱安装第四面墙，那就会更有趣了。你算算得过多久，我们才能攒足钱，把第四堵墙拆了，换上第四面电视墙呢？只要两千美元就行了。”

“那可是我三分之一年薪。”

“只不过是两千美元，”她回答说，“我想有时候你也应该替我考虑考虑。如果我们有了第四面电视墙，这个房间就会变得好像根本不是我们自己的，而是各种各样千奇百怪的人的房间。用不了多少钱我们就能办到了。”

“买了第三面墙以后，我们已经没剩下多少钱了。两个月前才安上的，还记得吗？”

“就这样了吗？”她坐在那里，盯着他看了很久。“行了，再见，亲爱的。”

“再见，”他说道。又停下脚步，转过身来，“是大团圆结局吗？”

“我还没看那么多呢。”

他走过去，看了最后一页，点了点头，接着合上剧本，交还给她。他走出房子，步入雨中。

雨正在渐渐变小，女孩走在人行道中间；仰着头，雨滴落在她的脸上。看见蒙泰戈，她微笑了。

“嗨！”

他也打了声招呼，问道，“你现在干什么哪？”

“我还是有点疯狂。下雨的感觉很好。我喜欢走在雨里。”

“我可不认为我喜欢那样，”他说。

“你试试就会喜欢的。”

“我从来没试过。”

她舔了舔嘴唇。“雨的味道也很好。”

“你在忙些什么，到处逛来逛去，把什么事情都试上一遍？”他问道。

“有时候是两遍，”她看着手心里的东西。

“你手里有什么？”他问。

“我猜这是今年最后一朵蒲公英。真没想到这么晚还能在草坪上找到一朵。你听过用它磨蹭你的下巴的说法吗？瞧。”她笑着用蒲公英轻触自己的下巴。

“为什么？”

“如果它沾到我的下巴上，就说明我爱着别人。沾上了吗？”

他无可奈何地看着她。

“有吗？”她问。

“下巴那儿是黄色的。”

“妙极了！现在你来试试。”

“它对我不会起作用的。”

“来吧。”他还没来得及躲开，她已经把蒲公英放到了他的下巴下面。他赶紧后退，她大笑起来。“别动！”

她仔细地盯着他的下巴，皱起了眉头。

“哦？”她说。

“真可惜，”她说道。“你什么人都不爱。”

“不对，我是在爱！”

“没有迹象。”

“我是在爱，爱得很深！”他试图想起一张面孔来证明自己的话，但是想不出来。“我是在爱！”

“哦，请你不要露出那样的表情。”

“是那朵蒲公英，”他说道。“你自己已经把它用尽了。所以它对我就不起作用了。”

“当然，一定是这个原因。哦，我让你不安了，我能够看得出来；很抱歉，我真的很抱歉。”她碰了碰他的手肘。

“没事，没事，”他迅速答道，“我很好。”

“我得走啦，说你已经原谅我了吧。我不希望你生我的气。”

“我没生气。不安，确实有点。”

“现在我得去看我的心理医生了。他们一定要我去。我得编些东西出来说。我不知道他是怎么看我的。他说我完完全全就是颗洋葱！剥了一层又一层，让他一刻都不得闲。”

“我现在倾向于认为你确实需要个心理医生，”蒙泰戈说道。

“你不是说真的吧。”

他吸了一口气，缓缓地吐出，最后说道，“不，我不是说真的。”

“心理医生想知道我为什么要出去，为什么要在森林里到处走，看鸟雀，采集蝴蝶标本。哪天我让你看看我采集的标本。”

“好的。”

“他们想知道我怎么打发时间。我告诉他们，有时候我只是坐着想东西。但是我不告诉他们我在想什么，让他们自己去琢磨。有时候，我对他们说，我喜欢把头往后仰，就像这样，让雨滴落进我的嘴里。雨水尝起来像酒。你试过吗？”

“没有，我——”

“你已经原谅我了，是吗？”

“是的。”他想了一下，“是的，已经原谅你了。天知道是为什么。你很奇特，又很恼人，但是你很容易被人原谅。你说你十七岁？”

“嗯——下个月。”

“真奇怪。真是奇怪。我妻子三十岁，但是你有时候好像比她还成熟。我真搞不懂。”

“你自己也很奇特，蒙泰戈先生。有时候我甚至忘了你是个消防队员。现在，我可以再让你生气一次吗？”

“说吧。”

“怎么开始的？你怎么会干起这行的？你怎么会选择这个工作，又是怎么碰巧想到要干现在的这份工作的？你和别人不一样。我见过几个；所以我知道。我说话的时候，你会看着我。昨天晚上，我说到月亮的时候，你就抬头看月亮。别人从来都不会那样做。别人会走开，让我一个人说着。或者还会威胁我。没有人再有时间去关注他人。你是极少数几个可以容忍我的人之一。所以我觉得很奇怪，你竟然是个消防队员。不知道为什么，这个工作好像不适合你。”

他觉得自己的身体分成了两半，一半炙热一半寒冷，一半温柔一半冷酷，一半颤抖一半坚毅，它们相互撕扯，企图压过另一半。

“你最好跑着去看你的心理医生，”他说。

她跑开了，留他一个人站在雨中。他一动不动地站了好久。

接着，他开始往前走，在雨中缓缓地仰起头；片刻之后，他张开了嘴巴……

第二部 万物隐在阴霾中 第一章 阴暗的角落里

在消防站的一个阴暗的角落里，机械猎犬似睡非睡、似醒非醒地待在它那个光线柔和、微带轻响和震动的窝里。泛白的天空吐出黎明的曙光；曙光伴着月光，透过宽敞的窗户，斑斑驳驳地落在那只由黄铜和钢铁打造的轻轻颤动的猎犬身上。光落在它的红宝石玻璃上面，也落在尼龙织成的鼻孔里那些感光纤毛上面，闪烁不定；它难以察觉地轻轻颤动着，像蜘蛛一样张开八个长着橡胶垫的爪子。

蒙泰戈从黄铜滑杆上滑下来。他走到外面，看见浓云已经彻底散去。于是他点上一根烟，走回消防站，弯下腰看着猎犬。它像是一只刚刚从外面某个充满狂野、癫狂与梦魇的野地上返回的巨蜂，载回一身沉重的花粉；此刻，它已经入睡，睡眠驱走了它体内的恶魔。

“喂，”蒙泰戈轻声招呼它，一如往常地迷恋着这头死去的、同时又活着的野兽。

每到夜幕降临，万物隐在阴霾中时，其实每个夜晚都是如此，消防队员们便滑下黄铜滑杆，启动猎犬的嗅觉装置，接着在消防站的空地上放出老鼠，有时是小鸡，有时可能是猫——不管怎样，它们最后都会被投到水里淹死——然后，就打赌哪只老鼠、小鸡或猫会最先被猎犬抓住。那些小东西被四散开去。三秒钟之后，游戏就结束了。之后，猎物就被丢进焚烧炉里。开始新一轮游戏。

这种时候，大多数夜晚蒙泰戈都会待在楼上。两年前，他曾经和他们中的高手一起下注，结果输了一星期的薪水，换来米尔德里德近乎失去理智的愤怒——她气得青筋毕露，皮肤都涨出了红斑。现在，到了晚上，他就躺在床铺上，侧耳听着楼下传来的嬉笑打闹，轻微如琴弦震动的老鼠逃窜的声音，尖锐如小提琴的耗子吱吱尖叫的声音，以及如影子般尾随其后、悄无声息的猎犬——它像幽暗灯光里的飞蛾一般四处扑腾，找寻猎物，抓住它们，探出钢针，然后回到窝里，静静地一动不动，就好像关了开关一般。

蒙泰戈碰了碰猎犬。

猎犬咆哮了一声。

蒙泰戈猛地往后一跳。

猎犬在窝里半直起身子，它的玻璃眼睛突然活动起来，紧紧地盯着他，里面的霓虹灯闪烁起蓝绿色的光。它又咆哮了一声，那是一种怪异而且刺耳的声音——集合了电路咝咝的声响，金属嚓嚓的刮擦声，油锅噼里啪啦的煎炸声，以及锈迹斑斑的旧齿轮吱吱嘎嘎转动的声音。

“别，别，伙计，”蒙泰戈说道，心怦怦直跳。

他看见银色的钢针往前探出一英寸，缩回去，探出来，缩回去。咆哮声在它体内翻腾，它紧盯着他。

蒙泰戈后退了几步。猎犬从窝里迈出几步。蒙泰戈用一只手抓住滑杆。滑杆立即反应，悄无声息地往上滑，载着他穿过天花板。他一脚踏在半明半晦的楼板上，全身发抖，脸色苍白。楼下，猎犬已经伏下身子，缩起那八条令人惊异的昆虫般的长腿，又开始嗡嗡作响，复眼也恢复了平静。

蒙泰戈站在楼板的入孔边上，惊魂未定。在他身后，四个男人围坐在角落的一张牌桌周围，牌桌上方亮着一盏绿壳罩的灯；他们随意瞥了他一眼，什么话都没说。最后，一个头上戴着标有凤凰标志的队长帽，精瘦的手里抓着扑克牌的人，带着一脸好奇的神色，隔着老远跟他说话。

“蒙泰戈？……”

“它不喜欢我，”蒙泰戈说。

“什么，猎犬吗？”队长琢磨着手里的扑克牌。“别胡诌了。它不会喜欢或不喜欢。它只会‘行使职责’。根据弹道学原理，它会瞄准目标，自动导向目标，然后切断电源。它只不过是一些铜线、蓄电池和电流罢了。”

蒙泰戈咽了咽口水。“它的计算机可以设定各种组合，包括多少氨基酸含量，多少硫磺含量，多少乳脂和碱含量。对吗？”

“这点我们都知道。”

“消防站里所有人的化学平衡和百分比都被记录在楼下的主控档案上。因此可以轻而易举地在猎犬的内存里设定一部分组合，也许是微量氨基酸。这就可以解释刚才猎犬的行为。它对我有反应。”

“该死，”队长说道。

“不友善，倒还没有完全愤怒。有人刚好在它的内存里存了足够的信息，我一碰它，它就会对我咆哮。”

“谁会做出那种事情？”队长问道。“你在这里又没什么仇人，盖伊。”

“据我所知没有。”

“明天我们会让技术员检查一下猎犬。”

“这已经不是它第一次威胁我了，”蒙泰戈说。“上个月发生了两次。”

“我们会搞定的。别担心。”

但是蒙泰戈还是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想着他家客厅里那台空调的格栅和藏在格栅后面的东西。如果消防站里有人知道空调的秘密，他们会“告诉”猎犬吗？……

队长走到入孔边上，询问地瞥了蒙泰戈一眼。

“我刚才正在想，”蒙泰戈说道，“楼下的那条猎犬到了晚上会想些什么？它真的会对我们有所警觉吗？它让我全身发冷。”

“它丝毫不会去想我们不希望它想的东西。”

“真令人伤心，”蒙泰戈静静地说道，“因为我们给它的全是些关于捕猎、搜寻和猎杀的东西。如果它所能知道的就是这一切，那实在很遗憾。”

第二章 一个柔和的笑容

毕缇轻声哼了一下。“该死！它可是项高超技术，是把很棒的来复枪，可以自动标准目标，而且每次都能正中靶心。”

“就是因为这点，”蒙泰戈说，“所以我不想成为它的下一个牺牲品。”

“怎么？你是不是对什么东西感到愧疚？”

蒙泰戈迅速抬起眼睛。

毕缇站在那里，眼睛一瞬不瞬地盯着他，嘴角一咧，露出一个柔和的笑容。

一二三西五六七天。很多次他一走出家门，就会发觉克拉丽丝就在世界上的某个地方。有一次，他看见她摇晃一个胡桃树；还有一次，看见她坐在草坪上织一件蓝毛衣；有三四次，他在门廊上发现一束晚开的鲜花，一把装在小袋里的栗子，或者是一张钉在门上的白纸，纸上整整齐齐地粘着些秋天的树叶。克拉丽丝每天都陪他走到街角。有一天下雨；第二天天气晴朗；第三天狂风呼啸；再下一天温暖而宁静；宁静的日子过后，紧接着的天气热得仿佛夏日里的熔炉，克拉丽丝的脸都被午后的阳光晒黑了。

“为什么会这样，”有一次，在地铁入口处，他开口问道，“为什么我觉得自己已经认识你很多年了？”

“因为我喜欢你，”她回答说，“而且我不想从你身上得到什么。还因为我们互相了解。”

“你让我觉得自己很老，感觉很像一个父亲。”

“那你现在解释一下，”她说，“既然你这么喜欢孩子，为什么没有一个像我这样的女儿？”

“我不知道。”

“你在开玩笑！”

“我是说——”他停下脚步，摇了摇头，“嗯，我的妻子，她……她从来都没想过要个孩子。”

女孩收起了微笑。“对不起。我真的以为你只是在嘲弄我。我是个傻瓜。”

“不，不，”他说道，“这是个很好的问题。已经很久没人有兴趣问一下了。是个好问题。”

“我们谈点别的东西吧。你有没有闻过枯叶？闻起来难道不像肉桂吗？这儿。闻一闻。”

“噢，不错，确实有点肉桂的味道。”

她用清澈的深色眼睛看着他。“你好像总是大吃一惊。”

“只不过是因为我没时间——”

“你有没有像我说得那样看看拉长的广告牌？”

“我想是的。没错。”他不由得笑了起来。

“你的笑声比过去动听多了。”

“是吗？”

“轻松多了。”

他觉得心情舒坦，非常自在。“为什么你不在学校里待着？每天都看见你在到处转悠。”

“哦，他们不会想念我的，”她回答说。“我不合群，他们说。我跟他们合不来。太奇怪了。我其实很喜欢和人交往。这要看你说的交往是什么意思，是吧？对我来说，跟人交往就是和你谈论类似这些事情。”她把从前院树上掉下来的胡桃踩得嘎嘎作响。“或者谈论这个世界有多古怪。和别人相处感觉很好。但是我想，把一大群人聚在一起又不让他们谈论，这并不是交往，你觉得呢？一小时电视，一小时篮球、垒球或跑步，再有一小时抄写历史或者绘画，接着又是运动；但是你知道吗，我们从来都不问问题，至少大多数人不问；他们只会把答案抛给你，乒、乒、乒，而我们坐四个多小时听屏幕上的老师讲课。那些对我来说根本就不是交往。大量的水流从无数个漏斗的喷口和底部涌出，他们告诉我们这是酒，其实根本就不是。他们使我们精疲力竭，一天结束时，我们能做的就只有爬上床去睡觉，要不就冲到游乐园去欺负别人，要不就拿着大钢球去砸窗乐园砸窗玻璃、去毁车中心毁汽车。或者开着汽车在街上狂飚，玩玩”小鸡撞车轱辘“的游戏，看看自己离街灯柱究竟能有多近。我想我就是他们说的那个样子，完全没错。我没有一个朋友。这也许可以证明我确实不正常。但是我认识的人不是在大喊大叫、发疯般地跳舞，就是在相互殴打。你有没有注意到最近人们都在互相伤害？”

“听上去你已经年纪一大把了。”

“有时候我老得像个古人。我害怕跟我同龄的孩子。他们相互残杀。难道一直以来都是这个样子吗？我叔叔说不是这样的。单单去年就有六个朋友被枪杀。还有十个在毁车时丧了命。我怕他们。他们不喜欢我，因为我害怕。我叔叔说，在他祖父的记忆中，孩子们不会互相残杀。但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那时的情况与现在完全不同。他们相信责任，我叔叔说。你知道吗，我是很有责任感的。很多年前，我想要得到别人对我的责任感时，我就会受惩罚。现在我亲自去采购、做家务。

“但是我最喜欢的，”她接着说，“是观察别人。有时候我成天待在地铁上，观察他们，听他们说话。我只是想知道他们是谁，要什么，去哪里。有时候，我甚至会去游乐园，和他们一起在午夜乘着喷气式汽车沿着城镇边缘赛车；只要他们上了保险，警察就什么都不管。只要大家都上了一万元的保险，人人都可以开开心心的。有时候，我悄悄地在地铁站里到处逛，听别人讲话。或者在冷饮柜边上听人说话，但是你知道吗？”

“什么？”

“人们什么话都不说。”

“哦，他们一定会说些什么。”

“不，什么都不说。他们通常谈论汽车、衣服或游泳池，吹嘘得不得了！但是他们都讲一样的东西，没有一个人说的东西和别人有差别。在地下室酒吧里，大多数时候，他们会把笑话盒打开，多数时候都是同样的几个笑话；音乐墙也被打开，各种颜色在墙上闪烁变幻，但也仅仅是颜色和各种抽象的东西。在博物馆里，你去过那里吗？一切都是抽象。现在那里面只有抽象。我叔叔说以前不是这样的。很久以前，有些画是有意思的，上面甚至还有人物。”

“你叔叔说，你叔叔说。你叔叔一定是个了不起的人物。”

“他是。他当然是。哦，我得走了。再见，蒙泰戈先生。”

“再见。”

“再见……”

一二三四五六七天：消防站。

“蒙泰戈，你像小鸟窜上树丛那样爬上了滑杆。”

第三天。

“蒙泰戈，这次我看见你从后门进来。猎犬为难你了？”

“没有，没有。”

第四天。

“蒙泰戈，有件好玩的事情。今天上午听说的。西雅图的消防队员故意把自己的化学结构输进机械猎犬，然后把它放开。你说这属于哪种自杀方式？”

第三章 克拉丽丝消失了

五天，六天，七天。

接着，克拉丽丝消失不见了。他不知道那天下午发生了什么，但是却没有感觉到她就在世界上的某个地方。草坪上没有人，树下没有人，街上没有人；虽然一开始，他甚至都没发现自己在想她，甚至在寻找她的身影，但是当他走到地铁时，心中却翻腾起朦胧的不安。有什么地方出错了，他的习惯被打破了。一个简单的习惯，不错，短短几天内养成的习惯，可是现在呢？……

他几乎要转过身再走一遍，好让她有时间出现。他确信，假如自己按原路再走一遍，一切都会好转。但是太迟了，地铁已经到了，中断了他的计划。

牌在甩，手在动，眼皮在眨，消防站天花板上的报时装置在嗡嗡作响“……一点三十五分，星期四凌晨，十一月四号……一点三十六分……凌晨一点三十七分……”扑克牌噼噼叭叭地甩在油腻腻的桌面上；各种声音越过他紧闭的眼睛，越过他临时竖立的屏障，一齐向蒙泰戈涌来。他可以感觉到，消防站里到处是熠熠的光芒、无声的宁静，到处是黄铜的光泽，到处是硬币和金银的光辉。那群看不见的人围坐在桌边，对着牌叹息，等候着时机“……一点四十五分……”报时钟死气沉沉地报出寒冷年份里一个冷寂凌晨的冰冻时刻。

“怎么了，蒙泰戈？”

蒙泰戈睁开眼睛。

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一阵收音“……随时都可能宣战。这个国家已经做好准备保卫它的……”

一大群喷气式飞机伴着单调的呼啸声穿过凌晨漆黑的天空，消防站震颤不已。

蒙泰戈眨了眨眼。毕缇看着他，仿佛看着一尊博物馆里的塑像。毕缇随时都有可能站起身，走上前来，碰触他，探究他的愧疚和内心深处的自我。愧疚？什么样的愧疚？

“轮到你了，蒙泰戈。”

蒙泰戈看着这些人。上千场真实的火焰、上万场想象中的火焰把他们的脸熏成黝黑，他们的工作使他们双颊通红、眼神狂热。他们打开那永远燃烧着的黑色喷管，眼睛定定地看着铂灰色喷嘴里喷出的火焰。碳黑色的头发，烟灰色的眉毛，新刮过的面颊上仍然蓝魆魆的，仿佛蒙着一层灰；但是却透出一种凛然之气。蒙泰戈突然站起身，张开了嘴巴。他见过的消防队员哪一个不是黑色的头发、黑色的眉毛，满脸烟火气，一张铁青的脸仿佛总也没剃干净？这些人都是镜子里的自己！难道消防队员都是根据他们的长相和脾气选出来的？他们的身上除不去煤炭和烟灰的颜色，并且永远散发着喷管的那种火焰燃烧的气味。毕缇队长在缭绕如雷雨云的烟雾中站了起来，重新打开一包烟，然后啪的一声拍裂玻璃纸。

蒙泰戈看着自己手中的牌。“我——我在想，想着上星期的那次大火，还有我们清理的那个图书馆里的男人。他怎么样了？”

“他大喊大叫，他们把他送去精神病院了。”

“他已经发疯了。”

毕缇安静地理着手里的牌。“谁要以为自己可以愚弄我们？”

“我想试着想象一下，”蒙泰戈说，“那会是种什么感觉。我是说，让消防队员烧了我们的房子、我们的书。”

“我们什么书都没有。”

“但是假设我们确实有几本书。”

“你有吗？”

毕缇缓缓地眯起眼睛。

“没有。”蒙泰戈的目光越过他们，落在后面的墙上，墙壁上贴着上百万本禁书的打印名单。书名在火光中跳跃，他的刀斧和喷管把历史烧成灰烬——喷灌里喷出的不是水，而是煤油。“没有。”然而，他的脑海里却突然旋起一阵凉风，仿佛家里空调格栅后面吹出的凉风，柔和的凉风，慢慢地冷却他的面孔。他又一次看见自己，在一个绿意盎然的公园里，和一位老人聊天，一位年迈的老人；公园里的风也似这般透着阵阵寒意。

蒙泰戈有些犹豫，“是——是本来就这样吗？消防站，我们的工作？我是说，嗯，从前……”

“从前！”毕缇大声道。“这是什么话？”

傻瓜，蒙泰戈对自己说，你会露馅的。上一场大火中，有一本童话书，他匆匆地瞥了其中的一句话。“我是说，”他接着说道，“过去，当房子还不是完全防火的时候——”突然之间，仿佛有一个年轻的声音在替他讲述。他张开嘴，发出的却是克拉丽丝的声音，“消防队员不是要灭火吗，而不是点上火，让它越燃越旺？”

“真有意思！”斯通曼和布莱克拿过他们的纪律手册，手册里面还简单记载了美国消防队员的历史；他们把册子放在蒙泰戈面前，尽管他早已熟知里面的内容：

成立于１７９９年，负责烧毁殖民地内受英国影响的书籍。首位消防队员：本杰明·弗兰克林。

纪律

１.听到警报迅速做出反应。

２.迅速开始点火。

３.烧毁一切东西。

４.立即向消防站汇报情况。

５.随时警惕其他警报。

所有人都看着蒙泰戈。他一动不动。

警报响起。

天花板上的钟敲了二百下。突然之间出现了四条空椅子。扑克牌如雪花一般撒落一地。黄铜滑杆尚震颤不已。人却早已消失不见。

蒙泰戈坐在椅子里。楼下，桔红色的火龙噗噗作响，恢复了生机。

蒙泰戈如梦游一般滑下滑杆。

机械猎犬在窝里跳了起来，眼睛里燃起绿色的火焰。

“蒙泰戈，你忘了拿头盔！”

他从身后的墙上取下头盔，接着迅速往前跑，跳了上去。他们离开了消防站，晚风如锤子一般重重敲击着刺耳的警笛声和金属撞击发出的巨响。

位于城市破败地段的一幢三层高的楼房，外表已经剥落，斑斑驳驳，倘若白天看去，仿佛已经是一百年前的建筑；但是和其他房子一样，它在许多年前就罩上了一层薄薄的防火塑料外壳；这层保护性外壳好像已经成了支撑它屹立不倒的唯一支柱。

“我们到了！”

引擎猛地熄了火。毕缇、斯通曼和布莱克跑上人行道；他们的身体裹在鼓鼓囊囊的防火外套中，看上去好像骤然之间变得臃肿不堪，令人憎恶。蒙泰戈跟上他们。

第四章 狠狠地一巴掌

他们撞开前门，一把抓住屋里的女人，尽管她并没有跑，也根本不想逃跑。她只是站在那里，左右摇摆，眼睛死死地盯着空白的墙壁，好像她的头部已经挨了他们重重一击。她的舌头在嘴巴里打转，眼睛看上去好像在拼命回忆什么；终于想了起来，于是她的舌头又开始动了起来：

“拿出勇气，里得雷主教；靠着神的恩典，我们今天要在英国点起一支永不熄灭的蜡烛。”

“够了！”毕缇喝道。“它们在哪里？”

他狠狠地扇了她一巴掌，再问了她一遍。老妇人的眼睛终于聚焦在毕缇的脸上。“你们知道它们在哪里，否则你们就不会出现在这里，”她说。

斯通曼拿出电话警报卡，卡片背面记着电话投诉的内容：

有理由怀疑阁楼；榆树城１１号。

Ｅ·Ｂ

“可能是布莱克太太，我的邻居，”看了署名的首字母之后，老妇人说道。

“行啦，伙计们，把它们找出来！”

他们随即带着一身发着霉味的阴郁，提起闪着银色寒光的短柄斧砸向房门——门其实根本没上锁——然后像一群闹哄哄的小男孩一样，嘴里呼啸着，争先恐后地涌了进去。“嗨！”正当蒙泰戈颤颤巍巍地爬上陡峭的楼梯间的时候，书本就如泉水一般哗哗地落到他的身上。真令人难以置信！一直以来，这就像吹灭一根蜡烛那样简单。警察最先到场，用胶布封住受害人的嘴，然后把他五花大绑，押上他们锃亮发光的甲克虫汽车；所以，等你到达现场的时候，只能看见一所空荡荡的房子。你没有伤害任何人，你只是在伤害东西！而且，东西其实也不会受到伤害，因为它们无知无觉，也不会大声尖叫或低声啜泣，不像这个女人可能随时会开始尖叫或放声大哭起来，所以日后也没有什么会来折磨你的良心。你只不过是在清理。本质上而言，这只是清洁工的工作。让一切东西各归其位。赶紧喷出汽油！谁有火柴！

但是今晚，此时此刻，有人出了差错。这个女人毁了他们的惯例。队员们大声喧哗，高声谈笑，打趣开玩笑，只为了盖过她激烈而愤怒的指责。空荡的房间里回响着她的指责和控诉，他们冲进房间时吸入鼻孔的愧疚的微尘也因此纷纷震落。这种行为无公正正义可言。蒙泰戈感到非常恼火。最重要的是，她不该待在这里！

书本打在他的肩上、手臂上和他仰起的脸上。有一本书在他手里反着微光，温顺得如同一只白鸽，翅膀轻轻扇动。其中一页敞在摇曳而朦胧的光线中，仿佛一根洁白的羽毛，上面印着一行行精致美丽的文字。气氛忙乱而狂热，蒙泰戈抓住时机读了一行字；虽然仅是一瞬，这行字却像烧红的烙铁一般照耀了他的思想，在他的脑海中烙下深深的印记。“午后的阳光下，时间已经沉沉入睡。”他扔下书。紧接着，又有一本书落在他的肩上。

“蒙泰戈，到这儿来！”

蒙泰戈的手突然握起，好像一张突然闭紧的嘴，一把抓住了那本书，胸膛里鼓荡起几近疯狂的冲动。楼上的人把大堆杂志往下扔，扬起满天的灰尘。杂志落在地上，像一堆死去的鸟雀；老妇人站在楼下，如同一个站在尸堆中的小女孩。

蒙泰戈什么都没做。他的手自行完成了一切，他的手，用它自己的大脑，用每根颤抖着的手指所具有的意识和好奇心，把自己变成了小偷。他的手把书塞到胳膊下面，再紧紧地塞到汗涔涔的腋窝底下，然后迅速抽了出来，像魔术师一样技术精湛！看这里！什么都没有！快看！

他端详着那只苍白的手，浑身发颤。他像个眼睛老花的人一样把手举得很远，又像个盲人一样把它放到眼前。

“蒙泰戈！”

他的身体猛地一震。

“别站在那里，白痴！”

书本躺在地上，仿佛一大堆等着晒干的鱼。人们在书本中间跳来跳去、跌来绊去。书名点亮他们金色的眼睛，旋即熄灭，消失不见。

“煤油！”

他们从缚在肩头的标着４５１ 的油罐里抽出冰冷的液体，让它浸透每一本书，把它洒到房间的角角落落。

接着，他们迅速跑下楼。蒙泰戈落在他们后面，摇摇晃晃地站在漫天的煤油味中。

“走吧，女人！”

老妇人跪在书本之中，抚摸着湿透了的皮面和纸板；她的手指划过烫金的书名，眼睛怨毒地盯着蒙泰戈。

“你们永远都拿不走我的书，”她说。

“你清楚法律，”毕缇说，“你的常识上哪儿去了？这些书没有一本不互相矛盾。这么多年，你都被锁在一座该死的巴比伦塔里面。摆脱它吧！书里面的那些人从来就没存在过。走吧！”

她摇了摇头。

“整栋房子就快烧起来了，”毕缇说。

消防队员们笨拙地走到门口。他们回头看看蒙泰戈，他还站在妇人身边。

“你们不会把她留在这里吧？”他提出抗议。

“她不会走的。”

“那就强行拉她出去！”

毕缇举起手，他的手心里握着点火装置。“我们到时间回消防站了。况且，这些狂热分子总想自杀；这种人已经见多了。”

蒙泰戈把手放在妇人的臂弯上。“你可以和我一起走。”

“不，”她说。“不管怎样，谢谢你。”

“我数到十，”毕缇说。“一。二。”

“走吧，”蒙泰戈说。

“你自己走吧，”妇人说道。

“三。四。”

“行了。”蒙泰戈伸手去拉她。

妇人平静地答道，“我想留在这里。”

“五。六。”

“你可以不用数了，”她说。她轻轻地摊开一只手，手心里只有一件细长的东西。

一根普通的厨房用火柴。

一看见它，消防队员们立即冲了出去，远远地逃离房子。毕缇队长保持着尊严，慢慢退出前门，上千场大火、夜间激奋人心的行动把他的脸烤成深红色，在黑暗中闪着光。上帝，蒙泰戈想，无一例外！警报总是在晚上拉响。从来都不是白天！难道是因为火焰在夜晚会比较好看？更加灿烂夺目，更加迷人？此时，门边上毕缇那张深红色的脸上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惊恐。妇人握着火柴的手在不停地颤抖。煤油的气味层层包围着她。蒙泰戈感到那本藏着的书像颗跳动的心脏在他的胸口怦怦作响。

第五章 朝前伸出的手臂

“走吧，”老妇人说。蒙泰戈感觉自己一步一步往后退，退出大门，然后跟着毕缇，走下台阶，穿过草坪；草坪上淋漓地洒着煤油，仿佛毒蛇爬过后留下的痕迹。

老妇人站在门廊上，纹丝不动；她曾经站在那里静静地打量过他们，她的平静是对他们的一种谴责。

毕缇轻弹了一下手指，准备点燃煤油。

他已经晚了一步。蒙泰戈大吸了一口气。

妇人站在门廊上，轻蔑地望着他们，朝前伸出手臂，在扶栏上划燃火柴。

他们急忙逃离房屋，冲上街道。

回去消防站的路上，他们一言不发，谁都不看对方一眼。蒙泰戈和毕缇、布莱克一起坐在前面。他们甚至都没有抽烟斗。消防车转过弯，默默地一路向前；他们的眼睛望着巨型火蜥蜴的前方。

“里得雷主教，”终于，蒙泰戈开了口。

“什么？”毕缇问。

“她说，‘里得雷主教。’我们进门的时候，她说了一些莫名奇妙的东西。‘拿出勇气，’她说，‘里得雷主教。’接着还说了些别的。”

“拿出勇气，里得雷主教；靠着神的恩典，我们今天要在英国点起一支永不熄灭的蜡烛，”毕缇说道。斯通曼也和蒙泰戈一样，把目光投向队长，惊骇万分。

毕缇摩挲着下巴。“一个叫做拉蒂莫的人对另一个名叫尼古拉斯·里得雷的人说了这番话；１５５５年１０月１６日，当他们因为异端邪说在牛津活活烧死时说的。”

蒙泰戈和斯通曼的目光又投向街道，路面在引擎车轮下缓缓后退。

“我脑子全是这种零零星星的东西。”毕缇说道。“大多数消防队长都得这样。有时候，我自己都会大吃一惊。当心，斯通曼！”

斯通曼踩下刹车。

“该死！”毕缇骂道。“你刚刚开过我们转弯回消防站的那个路口。”

“是谁？”

“还能有谁？”蒙泰戈说。黑暗中，他背靠着关上的房门。

他的妻子最后说，“哎，开灯吧。”

“我不想开灯。”

“上床睡吧。”

他听见她不耐烦地转了个身；床单发出嘶嘶的响声。

“你喝醉了吗？”她问。

于是手开始行动起来。他感到，先是一只手，接着又是另一只手，解开了他的大衣，任它落到地板上。他脱下裤子，任它落进黑暗的深渊之中。他的双手已经被感染了，很快就会轮到他的手臂了。他可以感觉到毒液沿着他的手腕慢慢上升，进入他的手肘和肩膀，接着从一个肩胛跳到另一个，好像一粒火星跃过缺口。他的双手饥渴万分。接着，他的双眼也开始感到饥渴，仿佛必须看看什么，随便什么，一切东西。

他的妻子问道，“你在干什么？”

他尽量保持平衡，冰凉而潮湿的手指紧紧抓着那本书。

一分钟后，她又说：“喂，别站在地板中间。”

他弄出了一点响动。

“什么？”她问道。

他又弄出了一些轻响。接着，蹒跚地走向床，笨拙地把书塞到冷冰冰的枕头底下。他一头倒在床上，他的妻子惊恐地大叫了一声。他躺在房间的另一边，离她很远，在一座被空空海洋隔开的冬季的孤岛上面。她跟他说话，仿佛说了好一阵；一会儿说这个，一会儿说那个，全是零碎的词语，就像曾经在朋友家的育儿室里听到的那样——两岁的孩子正在咿呀学语，可爱而含混地吐着字。但是蒙泰戈一言不发；过了好一阵，当他发出的声响已经非常轻微的时候，他感到她在房间里走动；她走向他的床，站在他的身边，伸出手触摸他的脸颊。他知道，当她把手从他的脸上拿开的时候，上面一定被汗湿透了。

深夜，他转头看向米尔德里德。她醒着。空气里跳动着一丝轻柔的旋律，她的耳朵里又塞着耳塞，她在聆听遥远的人们从遥远的地方传来的声音，眼睛张得很大，凝视着头顶上方天花板里深沉的黑暗。

以前不是有一则笑话吗？说某人的妻子总喜欢煲电话粥，于是绝望的丈夫终于跑到离家最近的商店，在那里给他妻子打了个电话，问她晚饭吃什么。呵，那他何不买下一个声讯广播台，深夜就跟他妻子说话，对她轻声低语、大喊大嚷、放声吼叫？但是，他又会低语些什么？叫嚷些什么？他又能说些什么？

突然之间，她变得如此陌生，他无法相信自己居然认识她。他好像是在别人的房子里，自己就像人们嘴里另一个笑话的主人公。

“米莉？……”

“什么？”

“我并不想吓着你。我想知道的是……”

“嗯？”

“我们什么时候见的面？在哪里？”

“哪一次见面啊？”她问。

“我是说——最早的那次。”

他知道她一定在黑暗中蹙起了眉头。

他说得更加清楚些。“我们第一次见面，在哪里，什么时候？”

“哦，是在——”

她顿住了。

“我不知道，”她说。

他全身冰凉。“你不记得了吗？”

“太久了。”

“才不过十年，就十年！”

“别激动，我想想看。”她发出一阵奇怪的笑声，一直笑个不停。“好笑，真好笑，居然记不起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和自己的丈夫见的面。”

他躺在床上，慢慢地按摩着自己的眼睛、眉毛和后颈。他把双手盖在眼睛上方，有节律的往下按压，仿佛想把记忆压进去。突然之间，搞清楚自己是在哪里碰到米尔德里德变成了一生中最重要的事情。

“没什么关系。”她已经起身，走进了浴室；他听见哗哗的水流，和她喝水的声音。

“没错，我想也没什么关系，”他说。

第六章 电子眼的毒蛇

他想数数她一共喝了几口，他想起了那两个操作员上门的情景：他们的脸好像涂了一层氧化锌，紧抿的嘴巴叼着一根烟，还有那条长着电子眼的毒蛇，蜿蜒着一层又一层地钻进黑夜、岩石和停滞的死水；他想冲她喊一声，今晚你都吃了多少了！那些胶囊！以后你还要这样茫然不知地吃多少？不停地吃，每个小时！也许不是今晚，也许是明天晚上！要是今晚或者明晚或者随便那个晚上，我没在家里睡觉——既然这种情形已经开始了。他想起她躺在床上，那两个操作员笔直地站在她身边，没有关切地弯腰看一眼，只是笔直地站着，双手抱胸。他又想起来，当时自己想过，如果她死了，他自己一定不会哭。因为死去的只是个陌生人，是街头上的一张面孔，报纸上的一张头像；但是他大错特错了，突然之间，他就开始哭了起来，不是因为死亡本身，而是因为想到自己会不为死亡而哭泣，想到两个相依的空虚愚蠢的男人和空虚愚蠢的女人，而那条饥渴的毒蛇正在让她变得更加空虚。

你怎么会如此空虚？他想知道。是谁把你掏空了？前几天那朵让人讨厌的花，那朵蒲公英！它说出了一切，不是吗？“真可惜！你什么人都不爱！”为什么不爱？

哈，说穿了，他和米尔德里德之间不是隔着一堵墙吗？确切说，不仅仅是一堵墙，到目前为止，是三堵！而且还很昂贵！还有那些叔叔阿姨、堂亲表亲、侄儿侄女、外甥外甥女，都活在那几堵墙里面，像一大群攀在树上叽里呱啦吵吵嚷嚷的猿猴，什么都没说出来，什么都没有，却还在不停地聒噪聒噪聒噪。打一开始，他就习惯叫他们亲戚。

“今天路易斯叔叔怎么样？”

“谁？”

“瑁迪阿姨呢？”

他脑子里关于米尔德里德最清晰的记忆，事实上是一个在没有树的森林里（多么奇怪！）的小女孩，或者应该说是一个在本来有树的草原上迷了路的小女孩，现在却坐在了“活客厅”的中央。活的客厅；现在看来这个名字还真起得不错。不管他什么时候进去，那些墙总在对米尔德里德说话。

“必须做点什么！”

“没错，必须做点什么！”

“嗯，我们别站着说话！”

“行！”

“我快气疯了，真想骂人！”

怒气从何而来？米尔德里德说不出来。谁生谁的气？米尔德里德不太清楚。他们要做些什么？嗯，米尔德里德说，等着瞧瞧吧。

他等着瞧。

墙上爆发出暴风雨般的巨大声响。音量大到振聋发聩，音乐轰击着他，震得他几乎全身骨头散架；他感到自己的下巴在颤抖，眼睛在脑袋上不停打颤。他正在遭受脑震荡的折磨。当音乐结束时，他觉得自己好像刚从悬崖上扔下来，在离心机里面转来转去，然后猛地弹到瀑布上方，往下坠，往下坠，坠入无尽的虚空，永远——都——不能——落到——底部——永远——永远——都——不太能——落到——底部……坠落的速度如此之快，四边空空荡荡无法触及……触不到……永远……都……触不到……什么都……触不到。

第四部 雷声渐渐隐去音乐彻底消失 第一章 黑暗的房间里

“好了，”米尔德里德说。

确实非同寻常。已经发生了什么。虽然墙上的人几乎没怎么动，也没有真正解决什么问题，你却有一种感觉：好像有人开了洗衣机，好像有一台巨型吸尘器把你吸了进去。你被淹没在音乐和刺耳的声音之中。他走出房间，大汗淋漓，几乎快要崩溃。在他身后，米尔德里德坐在椅子里，声音又再次响起：

“哈，现在一切都会好转的，”一位“阿姨”说。

“哦，别太肯定了，”一位“表亲”说。

“行了，别生气！”

“谁生气了？”

“你！”

“我吗？”

“你气疯了！”

“我为什么要气疯？”

“就是这样！”

“很好，”蒙泰戈大声说，“但是他们在疯些什么？这些都是什么人？那个女人是谁？那个男人是谁？他们是夫妻吗，离婚了，订婚了，还是别的什么？老天哪，什么都对不上号。”

“他们——”米尔德里德说。“嗯，他们——他们在争吵，你瞧。他们确实老吵架。你应该听听。我想他们结婚了。没错，他们结婚了。怎么啦？”

她不是说要尽快把三堵墙变成四堵墙来圆她的梦，就是絮絮叨叨地说那辆敞篷车；米尔德里德以每小时一百英里的时速横穿小镇，他冲她喊叫，她也喊叫着回答，两人都费力地要听清对方的话，但是耳朵里只有车子刺耳的呼啸声。

“至少把车速降到最小值！”他大声叫嚷。

“什么？”她大声喊道。

“把车速降到５５，那个最小值！”他在吼叫。

“那个什么？”她在尖叫。

“车速！”他嚷道。她把车速提到每小时一百零五英里，几乎让他无法呼吸。

当他们从车子里出来的时候，她的耳朵里已经塞上了耳塞。

寂静。只有风在温柔地拂动。

“米尔德里德。”他在床上翻了个身。

他伸出手，把她耳朵里唱着歌的小东西拔了出来。“米尔德里德。米尔德里德？”

“嗯。”她的声音很轻。

他觉得自己是以电子形式嵌在声像墙里面的一个角色，嘴里说着话，但是声音却无法穿透那道水晶做的屏障。他只能打手势，希望她会朝他看，看见他在做什么。隔着那层玻璃，他们无法触及对方。

“米尔德里德，你认得我曾经对你说起得那个女孩吗？”

“什么女孩？”她快要睡着了。

“隔壁的那个女孩。”

“什么隔壁的女孩？”

“就是那个上中学的女孩。克拉丽丝，她的名字。”

“哦，是她。”他的妻子回答。

“我有好几天没见着她了——确切说是四天。你见过她吗？”

“没有。”

“我本来是想跟你聊聊她的。真奇怪。”

“哦，我知道你说的那个人。”

“我想你也知道。”

“她？”米尔德里德在一团漆黑的房间里说。

“她怎么啦？”蒙泰戈问。

“我本来打算要告诉你的。后来忘了。忘记了。”

“现在告诉我。怎么回事？”

“我想她不见了。”

“不见了？”

“全家都搬走了。她倒是去了个好地方。我想她已经死了。”

“我们说的一定不是同一个女孩。”

“不。就是同一个。麦克莱伦。麦克莱伦。被一辆汽车撞了。四天前。我不太确定。但是我想她已经死了。不管怎样，他们全家都搬走了。我不知道。但是我想她是死了。”

“你并不确定！”

“是的，不是确定，是非常确定。”

“你为什么不早点告诉我？”

“忘了。”

“已经四天了！”

“我完完全全忘了。”

“已经四天了，”他躺在床上，声音很轻。

他们躺在黑暗的房间里，谁都没动一下。“晚安，”她说。

他听见一阵轻响。她的手在动。电子接收器在枕头上颤动，像一只螳螂，她的手碰到了它。它又回到了她的耳朵里，嗡嗡作响。

他侧耳听着，他的妻子在低声哼唱。

房子外面，黑影颤动，秋风四起，瞬时又消失不见。但是，他在寂静中听出了别的声响。仿佛有一阵呼吸吹在窗户上。仿佛有一缕缥缈的发着冷光的淡绿色烟雾。仿佛有一片十月的落叶被风吹过草地，慢慢飘远。

猎犬，他想。今晚它就在那里。现在就在那里。如果我打开窗户……

他没有开窗。

早晨，他发烧了，忽冷忽热。

“你不可能会生病，”米尔德里德说。

他闭上炽热的眼睛。“我病了。”

“但是你昨天晚上还好好的。”

“不，我不舒服。”他听见“亲戚们”在客厅里叫喊。

米尔德里德站在他的床边，一脸好奇的神色。他感觉到她就在那里，不用睁开眼睛，就能看见她：头发用化学药品染成浅浅的淡黄色，眼睛里瞳孔深处藏着一道看不见的瀑布，嘴巴红润微微上撅，体型因为节食消瘦得像只螳螂，身体像一块泛白的咸肉。记忆中她的长相就是这样。

“能给我拿点阿斯匹林和水吗？”

“你要起床，”她说，“中午了。你比平时多睡了五个小时。”

“你能把电视墙关掉吗？”他问。

“那些是我的家人。”

“你就不能为了一个病人把它关掉吗？”

“我会把声音关小的。”

她走出房间，什么也没做，然后回到房间里。“好一点了吗？”

“谢谢。”

“那是我最喜欢的节目，”她说。

“阿斯匹林呢？”

“以前你可从来没病过。”她又出去了。

“嗯，我现在病了。今天晚上我不去工作了。帮我给毕缇打个电话。”

“昨天晚上你太古怪了。”她走回房间，嘴里嘟哝着。

“阿斯匹林在哪里？”他瞥了一眼她递过来的水杯。

“哦。”她再一次走进浴室。“发生了什么事？”

“大火，就是这样。”

“我的夜晚非常美妙。”她在浴室里说。

“有些什么？”

“电视墙。”

“放了什么？”

“节目。”

“什么节目？”

“有史以来最棒的节目。”

“有谁？”

“哦，你知道的，大伙都在。”

“没错，大伙，大伙，大伙。”他按了按眼睛上的痛处，煤油气突然让他反胃起来。

米尔德里德进了房间，嘴里哼着曲子。她大吃一惊。“你怎么会这样？”

第二章 他是个激进分子

他一脸沮丧地看着地板。“我们把一个老女人和她的书一起烧了。”

“幸亏地毯是可洗式的。”她拿过拖把，开始清扫起来。“昨天晚上我去了海伦家。”

“不是可以在你自己的电视厅里看吗？”

“当然，但是去她家感觉很不错。”

她走了出去，接着走进电视厅。他听见她在唱歌。

“米尔德里德？”他叫她。

她走回房间，嘴里哼着曲子，手里轻轻地打着响指。

“你不是要问我昨天晚上的事吗？”他说。

“发生了什么？”

“我们烧毁了一千本书。还烧死了一个女人。”

“然后呢？”

电视厅里充斥着各种声音。

“我们烧了但丁、斯威夫特和马可·奥里利乌斯的书。”

“他不是欧洲人吗？”

“差不多吧。”

“他不是个激进分子吗？”

“我从来没读过他的书。”

“他是个激进分子。”米尔德里德抚弄着电话机。“你不会叫我打电话给毕缇队长吧，会吗？”

“你必须打！”

“别冲我喊！”

“我没喊。”他突然在床上坐了起来，火冒三丈，气得满脸通红、全身发颤。电视厅里闹哄哄的一片嘈杂。“我不能打电话给他。我不能跟他说我病了。”

“为什么？”

因为你害怕，他在心里想着。像小孩装病一样，你害怕打电话，因为说不了多久，谈话就会朝这个方向发展：“是，队长，我现在已经感觉好多了。今天晚上十点到达。”

“你没生病，”米尔德里德说。

蒙泰戈倒回床上。他在枕头底下摸了摸。那本书还藏在那儿。

“米尔德里德，如果，嗯，有可能，我会休假一阵子，你觉得怎样？”

“你想放弃一切吗？工作这么多年之后，就因为一个晚上，就因为有个女人和她的书——”

“你应该亲眼看看她，米莉！”

“她对我来说什么都不是；她本来就不应该有书。这是她的责任，她应该想到这一点。我恨她。她已经让你头脑发昏了，接下来我们就要流浪街头了，没房子，没工作，什么也没有。”

“你不在那里，你没亲眼看见，”他说。“书里面一定有一些东西，一些我们无法想象的东西，才会叫一个女人留在燃烧的房子里；书里面一定有些东西。不会无缘无故地留下来的。”

“她太愚蠢了。”

“她和你我一样有理性，可能比我们还多一些。我们却把她烧死了。”

“木已成舟，已经是无法改变的事实了。”

“不是舟，是火。你见过燃烧的房子吗？会慢慢燃烧好几天。呵，我的下半辈子都摆脱不了这场火了。老天！我一直都在想办法把火熄灭，在我的脑子里，整个晚上。我想得都要发疯了。”

“你在当消防队员之前就应该想到这一点的。”

“想到！”他说。“我能有选择吗？我的祖父和父亲都是消防队员。就算是梦里，我也在跟着他们跑。”

电视厅里响起一阵舞曲。

“今天你上早班，”米尔德里德说。“你应该在两小时之前就出发的。我才发现。”

“不仅仅是那个烧死的女人，”蒙泰戈说道。“昨天晚上，我在想过去十年里我用过的全部煤油。我还在想书。我第一次认识到每本书后面都有一个人在。一个把它们构思出来的人。一个花了很久才把它们写到纸上的人。以前，我从来都没想到过这一点。”他从床上下来。

“有人可能花了毕生时间把他的一部分想法写下来，讲述这个世界，讲述世上众生；而我不消两分钟就把它们轰的一声！一切都结束了。”

“别烦我，”米尔德里德说，“我可什么都没干。”

“别烦你！确实不错，可是我怎么才能不烦自己呢？我们不应该什么都不烦，偶尔也确实需要让自己烦恼一下。离你真正觉得烦恼已经有多久了？烦恼一些重要的东西，一些真实的东西？”

接着他闭上了嘴，因为他想起了上个星期，那两枚盯着天花板的白色石头，那条长着探测眼睛的抽吸式毒蛇，还有那两个讲话时叼着烟、一脸冷漠的男人。

米尔德里德说：“行了，你已经那样做了。房子前面。看看谁在那里。”

“我不在乎。”

“一辆凤凰汽车正往这边开过来，有个男人穿着件黑衬衫、手臂上绣着条桔红色的蛇，朝门前的小路走来了。”

“毕缇队长？”他问。

“毕缇队长。”

蒙泰戈没有动一下，他站在原地，眼睛迅速看向面前那堵苍白阴冷的墙壁。

“让他进来，快去！告诉他我病了。”

“你自己去告诉他！”她在屋里踱来踱去，接着停住了，眼睛圆睁，前门上的喇叭在叫唤她的名字，声音非常非常轻柔，蒙泰戈太太。蒙泰戈太太，有人来了，有人来了。蒙泰戈太太，蒙泰戈太太，有人来了。声音慢慢消失。

蒙泰戈确定那本书还好好地藏在枕头下面，然后缓缓爬上床，把被子拉过膝盖，一直拉到胸前，接着半坐在床上；片刻之后，米尔德里德走出房间；接着，毕缇大步走了进来，双手插在裤兜里。

“让‘亲戚们’闭上嘴，”毕缇说着，同时环视了一下四周，只是没看蒙泰戈和他的妻子。

这次，米尔德里德是跑着去的。电视厅里吵吵嚷嚷的声音终于消失了。

毕缇队长挑了一把最舒适的椅子坐了下来，红润的脸上一副平和的表情。他慢条斯理地点上他的黄铜烟斗，接着吐出一大口烟。“我想到我应该过来一趟，看看病人怎么样了。”

“你怎么猜到的？”

毕缇露出他特有的微笑，能看到他嘴里粉色的口香糖和一部分洁白的牙齿。“我全都知道了。你正要打电话给晚上请假。”

第三章 用之不尽的火柴盒

蒙泰戈坐在床上。

“行，”毕缇说，“晚上请假吧！”他仔细摆弄着他那个用之不尽的火柴盒，盖子上写着“品质保证：此点火装置可以使用一百万次”；接着，他心不在焉地划燃化学火柴，吹灭，划燃，吹灭，划燃，说几句话，又吹灭。他看着火苗，把它吹灭；他看着升起的烟。“你什么时候会恢复？”

“明天。也许后天。星期天。”

毕缇喷出一口烟。“每个消防队员，迟早都会这样。他们需要被理解，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他们需要了解我们这个职业的历史。他们不会像过去那样糊里糊涂不把它当回事。真该死。”喷出一口烟，“现在只有消防站里的头还记得。”又喷出一口烟。“我会让你了解的。”

米尔德里德坐立不安。

毕缇花了整整一分钟时间让自己进入状态，回想一下自己要说的内容。

“你问过，我们这个工作是什么时候开始的，是怎么出现的，什么地方，什么时候？嗯，我要说它是在一次所谓的‘内战’前后才真正开始的。尽管我们的纪律手册宣称开始得还要更早一些。事实上，直到照片出现，我们才把这一点弄得比较清楚。接着——二十世纪早期出现了动态照片。收音机。电视机。东西开始大批量生产。”

蒙泰戈坐在床上，一动不动。

“因为可以大批量生产，那些东西就变得比较普通了，”毕缇说，“书籍曾经吸引过一部分人，到处都有人看书。现在他们有能力寻求一点变化了。世界原来宽敞得很，但是后来却变得熙熙攘攘，到处都是眼睛、胳膊肘和嘴巴。人口成倍、三倍、四倍地往上增长。电影、收音机、杂志和书，都成为再普通不过的东西，你听懂了吗？”

“是的。”毕缇凝视着吐出的烟在空中变幻出的形状。“想象一下。十九世纪的人，他的马匹、猎犬和马车，动作慢条斯理。接着，二十世纪，相机的速度大大提高。书本内容删得更短。精华本。文摘本。各种小报。所有一切快得令人窒息，匆匆结尾。”

“匆匆结尾，”米尔德里德点了点头。

“名著被删减成十五分钟的电台话剧，接着又被删成两分钟的图书专栏，最后紧缩成词典上十到十二行的文字概要。当然，我有点夸大其词了。词典是用来参考的。但是，有很多人他们对《哈姆雷特》的唯一所知（你当然知道这本书名，蒙泰戈；但是对你，蒙泰戈太太，它可能不过是个名不见经传的传闻）他们对《哈姆雷特》的唯一所知，像我刚才说的那样，就是某本书上的一页文摘，那本书还宣称：现在你终于可以阅读所有名著，与你的邻居并驾齐驱。你认识到了吗？从育儿室到大学，再回到育儿室；这就是过去五个多世纪里的知识模式。”

米尔德里德站起身，开始在房间里走来走去，把东西拿起来又放下。毕缇没去睬她，接着往下讲：

“电影的速度也加快了，蒙泰戈。嘀嗒，照片，看见，眼睛，现在，电影，这里，那里，飞快，脚步，上下，里外，为什么，怎么样，是谁，是什么，在哪里，嗯？哈！叭！

哗！哐，乒，乓，嘭！文摘之文摘，文摘之文摘之文摘。政治？一栏话，两句话，一个标题！接着，半空中，全都消失不见了！出版商、开发商、广播员的巨手把人们的思想摆弄得团团转，飞速旋转的离心机把一切不必要的、浪费时间的思想全都甩了出去！“

米尔德里德在整理床单。她过来拍打枕头，蒙泰戈感到自己的心在怦怦直跳。现在，她正在拉他的肩膀让他动一动，好让她把枕头拿出来，整理好再放回去。她可能会大叫一声，惊骇地盯着他，或者她只会把手伸进去，然后问，“这是什么？”接着，天真无邪地举起那本藏着的书。

“上学的时间也越来越短，纪律放松了，哲学课、历史课、语言课都被废除了，英语和拼写也慢慢不受重视，最后终于几乎完全忽视。生活很仓促，工作很重要，快乐全在工作之外。除了按按钮、拉开关、拧螺母和螺钉以外，为什么还要学别的东西？”

“让我整理一下你的枕头，”米尔德里德说。

“不用！”蒙泰戈轻声说。

“拉链取代了纽扣，人们于是缺少了那么一段早上起来边穿衣服边思考问题的时间；黎明可是个富有哲学意味的时刻，也是个令人忧伤的时刻。”

米尔德里德说，“行了。”

“走开，”蒙泰戈回答。

“生活好像一屁股摔在地上的大跟头，蒙泰戈；什么东西都在乒乒乓乓乱撞，嘭嘭，哇哦！”

“哇哦，”米尔德里德正在用力拉他的枕头。

“看在上帝的份上，别烦我！”蒙泰戈怒气冲冲地大嚷。

毕缇瞪大了眼睛。

米尔德里德的手在枕头下面僵住了。她的手指抚摸着书本的轮廓；轮廓变得熟悉起来，她的脸上露出惊异的表情，接着骇然失色。她张开嘴正要提问……

“戏院里除了小丑空空荡荡的，房间里满墙都装饰了玻璃，墙上五颜六色地涂抹着鲜艳的颜色，像是撒上了五彩纸屑、鲜血、雪莉酒或是苏特恩酒。你喜欢棒球，是吧，蒙泰戈？”

“棒球是项很不错的运动。”

此时，几乎已经看不清毕缇的脸，只有声音透过弥漫的浓烟传出来。

“这是什么？”米尔德里德问道，几乎带着一丝欣喜。蒙泰戈按住她的手臂。“这里有什么？”

“坐下！”蒙泰戈冲她喊。她猛地跳开了，双手空空。“我们正在谈话！”

毕缇继续往下讲，好像什么都没发生。“你喜欢打保龄球，对吗，蒙泰戈？”

“保龄球，没错。”

“高尔夫呢？”

“高尔夫是项很不错的运动。”

“篮球呢？”

“不错。”

“台球，或撞球呢？足球？”

“全都是很好的运动。”

“还有更多的运动，有利于团队精神，乐趣无穷，还不需要你去思考，嗯？人们一再组织各种超级运动项目。书里出现更多卡通形象。更多图片。思想吸收的东西日益稀少。急不可耐。公路上拥挤不堪，到处是前往某个地方的人们，其实根本没地方可去。一群依靠汽油为生的流亡者。城镇变成了汽车旅馆，人们像游牧民族一样四处迁移，随月球潮汐而动，今晚过夜的房间，就是中午你待过的地方，也是昨晚我过夜的地方。”

第四章 俄勒冈人和墨西哥人

米尔德里德走出房间，一把甩上门。电视厅里的“阿姨”开始大声嘲笑电视厅里的“叔叔”。

“现在我们说说我们这个文明中的少数派吧，如何？人口越多，少数派的种类也就越繁杂。别踩了爱犬族的脚趾，还有爱猫族，医生，律师，商人，各类长官，摩门教徒，浸信会教友，一神教派信徒，第二代中国移民，瑞典人，意大利人，德国人，德克萨斯人，布鲁克林人，爱尔兰人，还有俄勒冈人和墨西哥人。这本书、那出戏剧或者这部电视剧里的人物并不代表任何地方真实生活中的画家、制图师或者机械师。市场越大，蒙泰戈，你就越难处理争端，记住这一点！所有少数派中的少数派都想洁身自好、不趟浑水。作家们满脑子装着邪恶的思想，把你们的打字机都锁了起来。确实如此。杂志成了香草和木薯粉的精美混合物。那些该死的势利批评家说，书都是些洗碗水。难怪书会卖不出去，批评家们说。公众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在其中周旋自如，把连环漫画册保留了下来。当然少不了那些三维立体的色情杂志。这并不是政府下达的指令。一开始就没有什么权威、声明或者审查，没有！技术，大规模的宣传和少数派的压力，造就了今天这个状况，感谢上帝。今天，正是由于它们的存在，你才能随时随地心情愉快，才被允许看那些连环漫画、古老而善良的教义，或者是商业杂志。”

“没错，那么，消防队员又是怎么回事？”蒙泰戈问道。

“啊，”烟斗弥漫出淡淡的烟雾，毕缇在烟雾中向前倾了倾身体。“你是说那件更容易解释、更理所当然的事情？学校里出来越来越多擅长跑步、跳高、赛车和游泳的人，还有擅长偷盗劫掠的家伙，与此相反，那些擅长考试、评论、思考以及富有创造力的人却越来越少；因此，理所当然，‘知识分子’这个词就变成了一个带有侮辱含义的字眼，本来就该这样。你总是会害怕那些不太熟悉的东西。你肯点还记得自己班上那个异常”聪明“的小男孩；总是由他来背诵课文、回答问题，其他孩子就像灌了铅的塑像一样呆呆傻坐着，对他恨得咬牙切齿。过后，你们不总是选择这个聪明的孩子来欺负折磨吗？肯定是这样的。我们一定都差不太多。并不是像宪法说的那样，人人生来自由平等；而是，人人都被加工成平等的。人人都长得一样，人人都很开心，因为前面没有让他们畏缩不前的巍巍山川，他们也不用对比山川来衡量自己。所以！书就是隔壁房间里一把上了膛的手枪。烧毁它。取走手枪里的子弹。钳制人类的思想。有谁能知道谁会成为知识渊博者的攻击目标？我？我一分钟都不能容忍它们。因此，当房子最终变得彻底防火的时候，世界上（前天晚上你的假设是正确的）就不再需要消防队员从事过去的职责了。他们被赋予新的任务，成为维持思想和平的监管者；人们理所当然地害怕自己会低人一等，他们就成为这种恐惧心理的焦点，成了官方审查员、法官和执行人。那就是你，蒙泰戈，那也是我。”

电视厅的门突然开了，米尔德里德站在那儿朝里看着他们，先看向毕缇，随即又看向蒙泰戈。在她身后，满墙都是咝咝作响朝四处发散的五彩缤纷姹紫嫣红的烟花爆竹，同时乐声汹涌，几乎完全是由军鼓、手鼓和铙钹合奏而成的音乐。她的嘴巴在动，她在说些什么，但是乐声盖过了她的声音。

毕缇在红色的手心里敲了敲烟斗，然后仔细地研究着倒出来的烟灰，仿佛那些灰是什么需要诊断的病症；他在寻找其中的含义。

“你一定知道我们的文明深远广博，所以我们不会让少数派觉出任何混乱与不安。问问你自己，在这个国家我们最想要什么？人们希望得到快乐，不是吗？你不是总听到他们在这么说吗？我希望得到快乐，人们说。哈，难道不是吗？我们不是正在让他们的生活往这个方向走吗？我们不是正在给他们幸福快乐吗？我们活着就是为了这些，不是吗？为了快乐，为了幸福？而且，你也必须承认我们的文化确实为此贡献不少。”

“没错。”

蒙泰戈可以通过唇读知道米尔德里德站在门口说些什么。他千方百计不去看她的嘴，不然毕缇也会转过头，去看她在说些什么。

“有色人种不喜欢看《小黑人桑布的故事》。那就把书烧了。白人对《汤姆大叔的小屋》没什么好感。把书烧了。有人写了本关于烟草和肺癌的书？烟民们为此哭泣不已？把书烧了。平静，蒙泰戈，还有祥和，蒙泰戈。不要在内部争吵不休。但是最好，是把争吵带到焚烧炉里面去。葬礼让人心情不快，还是异教徒的行为？那么就把葬礼也彻底废除了。咽气才不过五分钟，就已经在去火葬场、焚烧炉的路上了；全国到处都有直升飞机服务。十分钟之后，就已经变成了一堆焦灰。我们也别再为人写什么回忆录了。忘了它们。烧了它们，把一切都烧干净。火焰是光明的，是洁净的。”

烟花在米尔德里德身后的电视厅里归于寂静。与此同时，她的话也说完了；真是奇迹般的巧合。蒙泰戈屏住了呼吸。

“隔壁的那个女孩，”他缓缓地说道。“现在消失了，我想，是死了。我甚至都记不起她的模样了。但是她很独特。她怎么——她怎么会这样的？”

第五章 希奇古怪的家伙

毕缇笑了一下。“到处都有这种事情发生。克拉丽丝·麦克莱伦？我们有她家的纪录。我们一直都在仔细观察他们。遗传和环境极为有趣。你自己不可能在几年之内就摆脱所有希奇古怪的家伙。家庭环境可以使学校的努力在很大程度上成为无用功。那就是我们一再降低孩子上幼儿园年龄的原因；现在我们几乎是直接就从摇篮里把他们抢了过来。她家住在芝加哥的时候，我们收到过错误警报。连一本书都没找到。她叔叔的记录良莠不齐；反社会。那个女孩？她是个定时炸弹。我敢肯定，她在不知不觉中受到了家庭的熏陶，从她的学校记录上就能看出这一点。她不想知道一件事情是怎么完成的，而想知道为什么。那会让人很为难的。你老是在追问为什么，结果却会使你自己非常不开心，如果你总是在不停地问。可怜的女孩，死亡对她来说倒是件好事情。”

“是的，是死了。”

“幸运的是，像她这样古怪的人并不多见。我们知道该怎样把他们扼杀于萌芽状态，早早就处理。没有钉子和木头，你就造不了房子。如果你不希望别人造房子，就要把钉子和木头藏起来。如果你不想让一个人对政治有所不满，就不要让他知道问题的全部，免得让他担心；只需要让他知道事情的其中一面。然而最好的做法是什么都别让他知道。让他忘了有战争这种事情存在。即使政府效率低下、机构臃肿、赋税高得让人发疯，但是宁可这样也别让人们为政府操心。安宁，蒙泰戈。让人们去参加各种竞赛，只要记住流行歌曲的歌词、州府的名字或者去年爱荷华州产了多少玉米，他们就能够获胜。把他们的脑子塞满各种冗长的数据，用各种‘事实’把他们填得满满的，几乎噎到透不过气，但是他们绝对会认为自己通晓各种信息、聪明过人。于是，他们就会觉得自己在思考，他们会有一种朝前发展的感觉，虽然事实上根本就没动过。他们就会感到幸福快乐，因为那样的事实是不会有所变化的。不要给他们像哲学或社会学这种难以捉摸的东西，别让他们觉出事情之间的联系。那会让人感到忧郁。任何一个可以把电视墙拆开又装回去的人——现在大多数人都可以做到——他们比任何一个企图测量、计算和换算宇宙的人都要快乐，测量和换算宇宙一定会让人感到愚蠢和孤独。我知道，我自己也曾经试过；让它见鬼去吧。去参加你的俱乐部、晚会，去看你的杂技演员和魔术师，你的惊险表演、喷气式赛车、摩托直升机，还有性和海洛因等等一切和机械反应有关系的东西。如果戏剧很糟糕，电影很无聊，比赛很空洞，就让泰勒明电子琴的声音刺透我的耳朵，越大声越好。我会以为自己正在对比赛做出反应，其实只是触觉对震动的反应。但是我不在乎。我只喜欢固定不变的环境。”

毕缇站起身。“我得走了。讲座结束。我希望我已经把事情陈述清楚了。有很重要的一点需要记住，蒙泰戈，我们是‘幸福小子’，‘迪克西二人组’，你，我，还有其他人。我们与那一股小潮流势不两立，他们企图用矛盾冲突的理论和思想把每个人都搞得不开心。我们可是中流砥柱。要顶住。不要让忧郁之流和阴沉的哲学淹没了我们的世界。我们要靠你了。我想你并没认识到，对我们目前这个快乐的世界来说，你有多重要，我们有多重要。”

毕缇握了一下蒙泰戈虚弱无力的手。蒙泰戈仍然坐在床上，整个房子好像已经在他周围崩塌，而他却一动不能动，深陷在床上。米尔德里德在门口消失了。

“最后一件事，”毕缇说，“消防队员的一生中，至少会有一次觉得心里痒痒的。书里说了些什么呢，他在想。哦，想抓一抓痒，嗯？蒙泰戈，相信我的话，我那时候也曾经读过一些东西，想了解我的工作；但是书里一派胡言，什么都没有！没有什么可以学习、信任的东西。书里只讲了些子虚乌有的人物和想象臆造的事件，倘若是些虚构小说的话。如果不是虚构小说，那就更加糟糕，教授们互骂白痴，哲学家相互叫嚷，争论不休。他们任意妄为，遮云蔽日，就连日月星辰都光华不再、黯然失色。看那些书，只会让你迷失自己。”

“嗯，那么，假如说一个消防队员非常意外地，绝对不带任何目的地，把一本书带回了家，那会怎么样？”

蒙泰戈一阵痉挛。打开的房门用它那只巨大而空洞的眼睛看着他。

“一个很自然的错误。只不过是出于好奇，”毕缇说道，“我们不会过于焦虑，也不会因此勃然大怒。我们可以让消防队员把书保留二十四小时。如果二十四小时之后，他还没把书烧毁，我们就会出面替他烧毁。”

“当然，”蒙泰戈的嘴巴有点发干。

“行了，蒙泰戈。可以再值一次夜班吗，今天？也许今晚我们就能见到你？”

“我不知道，”蒙泰戈说。

“什么？”毕缇看上去有点意外。

蒙泰戈闭上眼睛。“我晚一点会过去的。也许。”

“如果你不出现，我们肯定会想你的。”毕缇说着，一边若有所思地把他的烟斗放进口袋里。

我再也不会过去，蒙泰戈心里想道。

“快点好起来吧，照顾好自己，”毕缇说。

他转过身，穿过敞开的房门走了出去。

蒙泰戈透过窗户，看着毕缇开着那辆桔红色外壳、焦黑色轮胎、闪闪发光的甲壳虫车绝尘而去。

街对面沿路立着许多房子，房子前面光秃秃的，没有门廊。那天下午克拉丽丝说什么来着？“没有前门廊。我叔叔说以前是有前门廊的。有时候，到了晚上，人们就坐在那里，想聊天的时候就聊天，坐着摇椅聊天，不想聊的时候就不聊。有时候，他们只是坐在那里想事情，把事情想清楚。我叔叔说，因为前门廊不美观，所以建筑师就不再设计了。但是我叔叔说这只是个借口；潜藏的真正原因，可能是因为他们不愿意人们坐在那里，无所事事，只是坐着摇椅聊天；那种社交生活是错误的。人们谈论得太多了。他们还有时间去思考。所以他们就把门廊拆掉了。花园也没了。再也没有可以坐在里面聊天的花园了。看看家具，再也找不到摇椅了。摇椅太过舒适。要让人们站起来，到处奔波。我叔叔说……还有……我叔叔……另外……我叔叔……”她的声音渐渐缥缈。

第六章 一堵玻璃墙后面

蒙泰戈转过头看向他的妻子，她坐在电视厅中央，正在和一位广播员一来一去地说话。“蒙泰戈太太，”他叫她。他们还在接着聊天。“蒙泰戈太太——”仍然在聊天，没完没了。每当广播员需要称呼他的匿名观众时，那个花了他们一百美元的变频附加装置就会自动提供她的名字，并空出一定时间让他说出正确的音节。另有一个专门的扰频器用于改变他在屏幕上的图像，让他做出元音和辅音的正确口形。他是一位朋友，毫无疑问，一位好朋友。“蒙泰戈太太——现在请你看看这里。”

她转过头。可是很显然，她根本不在听他说话。

蒙泰戈说，“今天不去工作，明天不去工作，甚至再也不去消防站工作，它们之间只有一步之遥。”

“但是你今天晚上就会去工作的，不是吗？”米尔德里德说。

“我还没决定。刚才我有一种特别糟糕的感觉，真想砸东西杀人。”

“去开开甲壳虫车吧。”

“不了，谢谢。”

“车钥匙就放在床头柜上面。每次我有那种感觉的时候，我就喜欢去开快车。你把它加速到九十五英里，感觉会非常棒。有时候我会开一个晚上才回来，你一点都不知道。在山区开车有趣的很。你会采弦巴茫惺焙蚧够嶙驳焦贰Ｈタ蛋伞！？

“不，我不想去，这次不想。我不想放过这件怪事。天，它对我很重要。我知道是什么。我郁闷得很，我快要疯了，但是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自己在发胖，觉得非常臃肿。好像我积存了很多东西，但又不知道是什么。我甚至有可能会去看书。”

“他们会把你投进监狱的，不是吗？”她看着他，仿佛他正站在一堵玻璃墙后面。

他开始穿衣服，一边在卧室里不安地走动。“没错，那会是个好主意。在我伤人之前。你听见毕缇的话了吗？你听他说话了吗？他知道所有问题的答案。他说得没错。快乐最最重要。开心就是一切。而我却坐在那里，不断地对自己说，我不快乐，我不快乐。”

“我觉得快乐。”米尔德里德的嘴角绽开一个微笑。“并为此自豪。”

“我要去做点什么，”蒙泰戈说。“我甚至还不知道是什么，但是我要去干点大事情。”

“这种废话我都听腻了，”米尔德里德说着，回过头看向广播员。

蒙泰戈碰了碰墙上的音量控制键，广播员顿时哑口无言。

“米莉？”他踟蹰了一会儿。“这是我的房子，也是你的。我想只有现在就告诉你，对你才是公平的。我早就该告诉你的，但是甚至我自己都不愿意承认。我想让你看些东西，是过去几年里藏起来的东西；我会时不时地这样做，不知道是为什么，但是我确实做了，而且从来都没有告诉过你。”

他抬起一把直背椅，把它搬进客厅，放在靠近前门的地方，动作缓慢，稳定有力；接着爬到椅子上，在上面站了一会儿，好像一尊立在基座上的塑像；他的妻子站在下面，等待着。他抬起手，推开空调上的格栅，探出身子往右边够，又推开一片金属滑板，然后拿出一本书。他把书扔在地上，连看都没看一眼。接着又伸出手，拿出两本书，垂下手，让那两本书落到地上。他一直不停地伸手往里够，接着把书扔到地上；有的书体积较小，有的则很巨大，还有红黄绿各色封面。把全部书拿出来之后，他低下头，看着散落在妻子脚边上的二十来本书。

“我很抱歉，”他说，“我真的没打算要这样。但是现在看来，我们已经在一条船上了。”

米尔德里德往后退了几步，好像突然碰上了一群从地板下面钻出来的老鼠。他可以听见她急促的呼吸声，她的脸色渐渐苍白，眼睛越睁越大。她嘴里喃喃重复着他的名字，一次又一次。接着，她呻吟着，冲向前抓起一本书，朝厨房里的焚烧炉奔过去。

他拦住她，她于是开始大声尖叫。他牢牢抱住她。她拼命挣扎，伸手抓他，企图摆脱他的控制。

“别去，米莉，别去！等等！安静一下，行吗？你不知道……安静！”他甩了她一巴掌，然后一把抓住她，使劲地摇她。

她叫着他的名字，开始大哭起来。

“米莉！”他说，“听着。给我一点时间，行吗？我们什么都不能做。我们不能烧了这些书。我想看看书，起码得看一次。如果队长说的是真的，我们就一起把它们烧了，相信我，我们可以一起烧了这些书。你一定要帮我。”他低下头看着她的脸，一手握住她的下巴，让她动弹不得。他不仅仅是在看着她，他想在她的脸上找到自己，找出自己要做的事情。“不管我们喜不喜欢，我们已经身不由己了。这么多年来，我从来没有向你要求过什么，但是现在我要求你，我请求你。我们必须就此开始做点什么，弄清楚为什么我们会陷入混乱之中，你和那些吃药的晚上，还有汽车，我和我的工作。我们正在走向悬崖，米莉。老天，我不想再往前走了。这不会很容易。我们不想再这么下去了，但是也许我们可以把细枝末节串联起来，把事情搞清楚，我们可以互相帮助。我现在非常非常需要你，真不知道怎么才能让你了解。如果你对我还有一点感情，你就会容忍这一切的，二十四小时，四十八小时，我要求的就这么多；然后一切都会结束，我保证，我发誓！如果我们真能从里面发现什么，哪怕只能从这一大堆乱摊子中发现一丁点东西，我们就可以再把它告诉别人。”

她不再挣扎，于是他松开了她。她踉踉跄跄地退了开去，靠着墙壁往下滑；她跌坐在地板上，眼睛看着那一堆书。她发现自己的脚碰到了其中一本书，于是马上就把脚挪开了。

“那个女人，前天晚上，米莉，你没有在现场。你没看见她的脸。还有克拉丽丝。你从没和她讲过话。我和她聊过天。毕缇那种人惧怕她。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他们会害怕像她这样的小姑娘？但是昨天晚上在消防站，我还跟那群消防队员提到她；我突然发现自己一点都不喜欢他们，一点都不喜欢自己。我还想，消防队员如果能把他们自己烧了才好。”

第七章 拇指和食指

“盖伊！”

前门上的呼叫器轻声呼唤：“蒙泰戈太太，蒙泰戈太太，有人来了，有人来了，蒙泰戈太太，蒙泰戈太太，有人来了。”

声音轻柔。

他们一起转过头盯着前门，书本散落得到处都是，纷纷乱乱地堆在地上。

“毕缇！”米尔德里德说。

“不可能是他。”

“他又回来了！”她小声说。

前门上的呼叫器又开始轻声呼唤。“有人来了……”

“我们别去管它。”蒙泰戈又靠回到墙上，接着慢慢弯下腰蹲到地上，不知所措地用拇指和食指捏起书，把它们堆到一起。他全身发抖，真想把书都扔回到空调机里面去，但是他知道自己已经不能再面对毕缇了。他蹲在地上，接着坐了下来，前门上的呼叫器又开始叫唤了，声音更加急切。

蒙泰戈从地上拿起一本体积较小的书。“我们从哪儿开始？”他从中间翻开书，盯着看了一眼。“还是从头开始看吧，我想。”

“他会进来的，”米尔德里德说，“会把我们和书一起烧了的！”

前门上的呼叫器终于噤声了。一片寂静。蒙泰戈感到门后面站了个人，他静静地等待着，听着里面的动静。接着，响起一阵脚步声，走上小径，穿过草坪，渐渐远去。

“我们看看这是什么，”蒙泰戈说。

他的话说得有些迟疑，糟糕的是，连他自己都感觉到了这一点。他随便翻了十几页，最后读到这一段；“据估计，有一万一千人会选择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米尔德里德坐在客厅的另一端。“这是什么意思？完全毫无意义！队长说得没错！”

“现在，”蒙泰戈说道。“我们重新开始，从头开始看。”

# 《化身博士》作者：[英] 史蒂文生

盛泽译

一、怪异的遗嘱

厄塔森律师是一个天性沉默、敦厚、谦逊的人，对朋友，他总是与人为善，始终如一。

有一天，他和他的远亲理查一起散步。当他们走过一条小街时，理查指着拐角处一扇油漆剥蚀的楼门对他说：“这扇门使我想起不久前这里发生的一件事。有天夜里，我亲眼看到一个矮个子男人在拐角处撞倒一个八九岁的女孩，并且无情地从她身上踩过去。我冲上前抓住了他，他朝我看了一眼。啊，那目光多么可怕，多么令我憎恶！这时躺在地上哭叫的女孩身边已经围过来一些人，他无法逃身，只好冷冷地说：‘开开价吧！’大家提出至少要赔偿１００镑。他就走到这扇门口，用钥匙打开它。几分钟后，他就拿着一张签了名的支票出来——你知道，那签名是谁的吗？竟是德高望重的杰基尔博士的，我想象不出杰基尔会跟这恶棍有什么关系！”

厄塔森吃了一惊，因为这扇门恰好是杰基尔家的后门，而杰基尔又是他的老朋友，还委托他作遗嘱执行人。于是，他问理查：“你知道这个人的名字吗？”

“当然，此人名叫海德。”听到这个回答，厄塔森脸色骤变，海德正是杰基尔遗嘱上指定的继承人！

遗嘱上这样写着：“医学、民法学、法学博士，皇家学会会员杰基尔逝世时，他所有的财产即转入他的‘朋友兼恩人’海德之手。如果杰基尔失踪，三个月还不见踪影，海德也立即可继承杰基尔的全部财产。”

这份怪异的遗嘱一直使厄塔森隐隐感到不安，现在这不安已经变成实实在在的危险，那继承人海德竟是一个有血有肉的恶魔！厄塔森决心要调查海德其人！他首先去拜访杰基尔的老友拉尼翁医生。拉尼翁说，他近来很少见到杰基尔，杰基尔的脑子似乎出了毛病，常想出一些过分荒唐的计划；至于海德，他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名字。

厄塔森并不气馁，他坚信海德一定还会在那扇门前出现，于是他经常在附近徘徊。一天晚上，晴朗无雾，他正走到小街的拐角，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而近，一阵憎恶、恐怖的震颤掠过他全身，他立即直觉到这人就是海德。

海德抽出钥匙正要开门，厄塔森急忙跨上前，问：“是海德先生吧？”

那人发出嘶嘶的声音，反问道：“您是谁！有何贵干？”

“我是杰基尔博士的朋友厄塔森……”

“您见不到杰基尔，他不在家！”海德斩钉截铁地说，同时狂笑起来。

月光下，厄塔森看见他那青白色的脸抽搐着，给人一种胆怯和狂妄混合的畸形的印象。这时，海德已打开门，迅速地消失在门后。

厄塔森心烦意乱地站在门外，这个海德究竟是一个怎样的人？他极力想作出一个结论：是的，这肉体里似乎包藏着魔鬼的灵魂，邪恶的、地狱的光焰在他的眼里燃烧着。厄塔森觉得他必须立刻见到杰基尔！

杰基尔的书房还亮着灯，厄塔森敲了敲门，老管家浦尔开了门，请他进去，说杰基尔博士不在家，问他要不要等博士回来。

厄塔森想：海德说得不错，杰基尔果然不在！于是他说：“不，我想不必等他回来。只是我刚才看见海德先生从后门进来，杰基尔博士不在时，他也可以自由出入吗？”

“是的。”浦尔回答。

三个星期后，杰基尔博士又请客了，客人都是声名卓著的人，厄塔森自然也在其中。席散之后，厄塔森故意留下来，想和博士谈谈心。博士坐在炉火边。他高大、健壮，熊熊炉火映得他容光焕发。“我想跟你谈谈那个遗嘱。”厄塔森开门见山地说。博士显然很不喜欢这个话题，他打着哈哈说：“我可怜的朋友，别为我的遗嘱愁眉苦脸的了！你和那迂腐透顶的老学究拉尼翁一样，一个老对我的科研计划大吵大闹，一个老对我的遗嘱唠唠叨叨！”

“我最近听到一些关于你的海德的事，很不妙。”厄塔森坚持着要说下去。

听到这话，博士眼光黯淡下来，说：“我非常感谢你告诉我这事，但是我的处境非常、非常奇特，我恳求你理解我，容忍这个海德，一旦我从这世上消失，请关照他，就像关照我一样，把他应得的一切都给他。”

厄塔森长叹一声，说：“我无法假装喜欢这年轻人，但是，我答应你按法律办事，把你的一切交给他。”

二、凶残的海德

一年以后的一个深秋的晚上，发生了一件震惊全伦敦的残暴的杀人事件：善良而尊贵的丹佛斯？卡鲁爵士无缘无故地被人用手杖活活打死。这桩暴行恰好被一个失眠的女仆看见，当时她正坐在窗口赏月，目睹了一切，而且她又恰好见过这凶手，认出他是常在这条街上走来走去的海德！

厄塔森听到这消息，急忙赶到出事地点。他一眼看到扔在血肉模糊的尸体边的半截手杖，立即就断定，凶手是海德无疑！因为那手杖正是他多年前赠给杰基尔的。

不能再拖延了！厄塔森认为必须彻底地和杰基尔谈一谈。

杰基尔不在书房，他在后院的实验室，就是后门连着的那一幢房子里。

浦尔带着厄塔森律师穿过院子，走进一间光线幽暗，布满灰尘，到处堆放着仪器、箱篓的大房子里。

满面病容的杰基尔就坐在房间深处的壁炉边，和一年前比，他似乎变了一个人。

“您听说了吗？”一见面，厄塔森就问。

“是的。”

“您不会疯狂到把这家伙藏起来吧？”厄塔森说。

“我起誓，向上帝起誓，我再也不会见他，我要和他一刀两断，结束一切。他永不再露面了！”

“您这么肯定？”

“我有理由可以这么肯定，这里有一封信，是海德的，我不知道是否要交给警方？”

信的笔迹很生硬，内容简短，大意是他多年蒙博士照顾，无以为报。这次他准备逃亡，永不返回。

厄塔林看完信，长出了一口气，说：“那遗嘱中‘失踪’的条款一定是海德让你写上的，是吗？他早就计划要杀死你，现在你算是死里逃生了！”厄塔森说完这话，立即向博士告辞。

走出大门时，他问浦尔，今天是否有人送信来？浦尔说，绝对没有！

“那这封信一定是海德亲自从后门送进来的。”厄塔森想。

厄塔森回到家里，恰好他的事务所主任盖斯特来访，他是一个鉴定笔迹的行家。

厄塔森向盖斯特展示了这封信，问他有什么看法。

盖斯特仔细看过一遍，说：“笔法很奇特。”

这时，仆人给厄塔森送来一张杰基尔请吃饭的便条，厄塔森看过之后，就放在桌上。

盖斯特扫了一眼那张便条，眼睛忽然发亮了。他把两张条子并排放着，看了又看。

“怎么啦？”厄塔森惴惴不安地问。

“啊，这两种笔迹惊人地相似，只不过倾斜方向不同罢了！”盖斯特说。

“啊，杰基尔竟为凶手伪造信件？”厄塔森不由浑身冰凉。

时间一天天过去，海德就像肥皂泡那样消失在空气里，不再出现了，厄塔森也慢慢从惊恐中恢复过来。尤其令人欣慰的是，杰基尔也开始走出蛰居之地和朋友聚会，参与公共事务。

但不久，博士又开始经常地独处一室，拒绝会客，连厄塔森也屡次吃闭门羹。

这天，厄塔森去看拉尼翁，想向他打听博士的近况。

没想到他愁容满面，举止失措，精神已达到崩溃的边缘。他拒绝提及杰基尔，嚷道：“我和这个人已经一刀两断，别再提起他！等我死了，你可能会知道这里面的是非曲直，现在我无可奉告！”

半个月后，拉尼翁去世了，留给厄塔森一封密信。外封皮上写着：“由厄塔森单独一人时亲启，万一此人去世，必须不启封直接销毁。”

打开这层封皮，里面还包着一层纸，上写：“杰基尔死后或失踪后方可启阅。”

作为一个律师，厄塔森必须保持职业上的忠诚，他强压好奇心，把信放进私人保险箱的最深处。

时间慢慢地过去，一个星期天，厄塔森散步，经过博士的家。他看见一扇窗半开着，形容枯槁的博士正紧靠窗坐着，呼吸新鲜空气。“是你，杰基尔！”他惊喜地叫道，“你好吗？”

“很糟，”博士疲倦地回答，“非常糟，我的日子不多了，感谢上帝！”

“多出来遛一遛，就会好些的！”

“你真好，我也希望能这样……”他脸上露出亲切的微笑，但是忽然笑容消失，就像被一只魔手抹掉了一样，博士的脸上骤然换成了一副可怕的、令人憎恶的表情，使厄塔森毛骨悚然，窗户也随之啪的声关上了。

“上帝，上帝！它使我联想到另一个可怕的人！”厄塔森森不住喃喃地自语着。

三、谁被谋杀了

不久后的一天晚上，浦尔来访。

“老天！”厄塔森立即跳起来，问：“出了什么事吗？”

“厄塔森先生，”浦尔说，“我再也受不了啦！我认为，博士可能被人谋杀了！”

“什么？谁？谁谋杀了他？”

“我也说不清，您最好亲自去看一看。”浦尔剧烈地颤抖，几乎接不住律师递给他的酒杯。

这是一个月光惨淡、寒风呼啸的夜晚，枯黄的树叶在风中颤抖，发出凄厉的叫声。厄塔森和浦尔匆匆赶路，谁也不说话，一种不祥的预感紧紧揪住了他们的心。

他们走进大厅，发现所有的仆人都聚在这里。

“怎么，你们为什么都在这儿？”

“我们害怕！”仆人们说，一个女仆甚至呜呜地哭起来。

“嚎什么！”浦尔厉声说，“去给我拿支蜡烛来！”然后，他请求厄塔森跟他一起到后院去。

他们轻步穿过那堆满箱篓的大房间，走进楼梯口。

“先生，您尽量轻些，我让您听听他的声音，但您不要被他听见。如果他叫您进去，千万别进去！”说完这些，浦尔便鼓足勇气，朝楼上喊道：“先生，厄塔森先生想见您！”

“我不能见任何人！”楼上回答，那声音充满愤怒，伴随着嘶嘶的寒气。

“先生，”浦尔对厄塔森低语道，“这是我主人的声音吗？”

“好象变得厉害。”律师面色苍白地说。

“仅仅是变了？”浦尔问，“不，我在这里工作了２０年，会辨不出主人的声音？不，主人又被谋杀了！８天前那呼天抢地的哭声才是属于他的，而这个声音，却是凶手的！”浦尔说。

“呃，假定博士被杀了，那凶手为什么要留在房间里呢？”律师问。

“问题就在这里，”浦尔说，“一周来，这个人，或者说，这个反正不是我主人的东西整天地哭，还急不可耐地要一种药品。他把药名写在纸上，丢在楼梯口——这倒是主人平时的作风。我就拿着这药单满城跑，买来的药，每次都不合标准。”

“让我看看这个纸条。”律师说。

浦尔把一张皱巴的纸递给厄塔森。

“你看不出这的确是博士的笔迹吗？”厄塔森嚷道。

“笔迹又算得了什么？我见到过这个人！”浦尔说。

浦尔那天有事去后院，没想到这个家伙正在箱子里翻找东西，突然发现管家，大叫一声，跑到楼上去了。

“您说说，如果他是我主人，他为什么要叫，要逃避我？为什么他要戴着面具？我的主人是个大个儿，而这家伙，像个老鼠！您再听听，他正在楼上走来走去，脚步那么轻巧，像个小伙子。不，这决不是博士，说他是海德，那倒很象！”浦尔终于说出了这个可怕的名字，边说边打着哆嗦。

“浦尔，”厄塔森终于下决心说，“既然这样，我们有责任把门撞开，把这事弄个水落石出！”

“啊！这正是我希望您说的话！”浦尔大叫道。

他们叫来另一个仆人，拿着斧子，站在门口，然后厄塔森走进那发出无休止的脚步声的房前喊道：“杰基尔，我要见你——非见不可！你不答应，我们就撞门！”

“看在上帝份上，别那么做！”门里发出哭泣般的声音。

“是的，这的确是海德的声音！”厄塔森叫起来，“浦尔，砸门！”

门非常坚实，他们砸了很多下，才把门砸开，房里的一片死寂把他们吓呆了，壁炉里生着火，炉旁放着安乐椅，小桌上放着茶具……看起来这房间正是一个最安静的工作室。但是房间正中却侧躺着一个还在抽搐的人。他们踮起脚走近他，把他翻过来，看见了海德的面孔，他的手中还紧握着一个发出苦杏仁味的小药瓶。

四、人性分割的试验

凶手在这儿，已得到应有的惩罚，但博士在哪儿呢？大家找遍每一个角落，都没有发现博士的踪影。但是办公桌上，却放着墨迹犹新的几份文件，第一份就是那遗嘱，但是继承人的名字却不是海德，而是“厄塔森”！

厄塔森只觉得双眼发黑，文件签署的日期是今天，这说明他今天还活着！第二份文件是写给厄塔森的，要他读一读信封里的“自白书”，就会明白所有的事。

厄塔森回到自己的寓所，怀着紧张的心情拆开了自白书，一页一页地看下去：

我生来就占有大量财产和足够的聪明才智，因此我注定要有一个灿烂的前程和与之相应的清高孤傲的性格，我不得不全力压抑第二自我，压抑那沸腾着的、寻欢作乐的欲望！诚然，每个人都具有善与恶的双重性，但是这两种品性的对立在我身上表现得更突出、更鲜明，当我放松自己，把自我控制丢在一边，我是我自己，我一头扎进可耻的寻欢作乐中；当我辛勤地致力于造福人类的研究时，我也是我自己。这两种互不相容的品性捆在一起成了痛苦的根源。如果可以把它们分开，恶就可以自行其是，不必受善的约束、指责；善则在光荣显耀的路上步步登高，不必因恶而羞辱、悔恨。分离它们的诱惑力是如此强烈，它使我废寝忘食地去研制这种药剂。最后，我用某化工厂的某种盐类配制成一种沸腾、冒烟的药液。我克服了自己的恐惧，把药液一口吞下。接着产生的，是撕心裂肺的、诞生和死亡的痛苦：肌肉在紧缩，骨头在断裂。不久痛苦过去，人有如新生。一切义务的束缚都溶解了，我感到轻松、兴奋、生气勃勃。我朝镜子里望，第一次认识了海德。他瘦小、轻捷，和仪表堂堂的杰基尔相比，他身上虽然有畸形、朽败的烙印，但也是自然的、人性的，给我一种一见如故、相见恨晚的感觉。我极力克制海德心中那“欲”的冲动，再喝了一杯药剂，看我是否能恢复原形。我重受了一次肢体溶解的痛苦，又成了杰基尔。这种药的魔力引诱着我，直到我变成它的奴隶。试想想，只需一杯药，我就变成了海德，可以自由地寻欢作乐，为非作歹；同样只需一杯药，海德便像呵在镜子上的一口气那样消失，代替他的是德高望重的、坐在实验室里的杰基尔，任何恶行都不可能和他产生联系，他的名誉洁白无瑕，这有多妙！

为了长期地尽情享受善恶分离的乐趣，我买进了大批这种盐类。但不久，终于出了破绽。海德撞伤了一个小女孩，不得不用杰基尔的签名支付赔偿费。这以后，我为海德另立了一个户头，而且在一段时期克制自己，不让海德出现，把他锁入“牢笼”。但禁锢愈久，欲望愈强，当我再一次喝下这种药剂时，海德变成了一个恶魔，于是犯下了打死卡鲁爵士的骇人罪行，全国都在通缉这个令人痛恨的杀人狂海德。

我虽然做到了人格分离，但却有共同的记忆。海德在作恶时可以如醉如狂，不顾道德的约束；杰基尔对海德的罪恶却不能不怀着理智的恐惧。上绞架的威胁迫使我放弃这场游戏，而杰基尔正是我避难的城堡。但海德却一直在我内心嚎叫，要求复活，而且逐步摧毁我用药力维持的平衡。有一天，我在花园的长凳上休息，回忆着海德堕落的生活。忽然，一阵恶心，一阵颤栗，我晕倒了。眩晕消失，我觉得自己变得胆大冲动。我低下头一看，我的衣服变得又宽又大；那双富贵、肥润的手，变得青筋毕现，而且长满了毛：无需药剂，我竟又变成了那个人人追捕的、臭名昭著的罪人海德！

我这一惊真是非同小可！我尽力把衣服整理得像样一些，用帽子盖住半个脸，叫了一辆车到了一家旅馆，人人接近我这恶的化身都止不住战栗，而我也怕见人。幸好我的笔迹还是同样的，我写了封信给拉尼翁，让他拿着我的信到我家去找浦尔，从锁着的柜子里把我的药剂拿到他那里去。于是我以海德的面貌出现，在拉尼翁那里，当着他的面恢复了杰基尔的面目。这件事对可怜的拉尼翁打击太大，他憎恶这种变形的试验，但又不忍心为了惩罚恶的海德而同时葬送善的杰基尔，这使他精神崩溃，走向了死亡。

而我，面对着时时要变成杀人犯海德的可能，痛苦和恐惧使我精疲力尽。我不得不越来越多地把自己关起来，靠喝双倍的、甚至更多剂量的药保持杰基尔的原形。更可怕的是，那种盐类很快被我用完，我用重新购置的同种盐类制备出来的溶液，却再也不能产生复原的效果。我这才明白，我原来那批货是不纯的，正是我不认识的那种杂质，使药剂产生了邪恶的功效！

我现在是最后一次用杰基尔的思想来思考问题了，我必须抓紧时间，把这份自白书写完。半小时之后，我又将变成那个可恨的海德，而且永远以他的面目做人，他会不会死在绞刑架上，抑或在最后的一刻有勇气解脱他自己？

在此，我封好我的自白书，让杰基尔的生命来一个结束。

厄塔森怀着无法形容的复杂心情读完了“自白书”，随即，他又从保险箱的深处拿出拉尼翁医生临终前给他的密信。那封信从另一个角度印证了杰基尔变形的经过，同时表现了一个正常人对这种不负责任的人格分裂的极端憎恶。

至此，杰基尔的人性分割的试验，以悲剧的形式告终。

# 《画廊里漫长的一天》作者：[加] Ａ·Ｍ·德拉莫妮卡

辜莹莹杨士焯译

当克里斯多夫参观完地球展览馆时，他请的博物馆导游到了。他望着莫奈（睡莲）这幅画，觉得这次他所投入的感情比以往两次短暂的婚姻还要多。

虽然这幅画已经镶上新的画框，但是仍和他50年前见过的一模一样。他凝望着画中静谧的睡莲、摇曳的柳枝，开始联想到岁月留在他身上的印记——衰老、创伤以及苦痛。但现在这些都无关紧要了。

同样的人，不同的心情。他明白这一点。

克里斯多夫拄着拐杖，博物馆里的空气使他疲惫不堪，即便站在这幅画前面。他不再凝视那闪烁的帆布，而是把目光转移到特斯布斯拉博物馆导游的身上。这个导游酷似一只受过虐待的动物，浑圆得像热气球，粗笨的腿上紧挨着一大团紧凑而又有弹性的肌肉，头顶晃动着螃蟹眼似的眼睛，身体下半部逐渐变成一条细长的尾巴，很有弹性，并且镶有蓝色花纹。这些都表明他还年轻，或许还分不清雌雄。它穿着拖地的围裙，裙子上印有博物馆的标志。此时此刻，它站得笔直。要是它全身都是白色的并且没有头部和四个上肢的话，俨然就是一只螳螂了。

当导游靠近时，克里斯多夫的左耳便响起了一个轻微而又悦耳的声音：“这位是博物馆刚来的职员，名叫维特。”这声音是从他的通信软件发出的。他将这个程序命名为礼仪小姐，简称艾姆。“维特现在的这种姿势表现出它对你的浓厚兴趣以及尊敬。它对你手上的照相机很好奇。”

克里斯多夫对维特微笑。

“你的表情已经被维特的软件识别，可以开始对话了。”

于是对话开始。他摊开双手，露出整个照相机。之前他已经用它拍下莫奈的画。

“为我的孙子们弄些明信片。”克里斯多夫说。

维特发出了一连串的汩汩声，好比肠子在叫，也像是在炉子上煮沸的水。克里斯多夫根本听不懂它的话，也分辨不出音调的高低变化，但是艾姆立刻翻译出来：“你的照相机和我以前看过的不一样，大多了。”

“这个已经成为像我一样的老古董了。”

“你想和这幅画合影吗？要不要我帮忙？”

“当然。”他说。

只见维特飞快地甩动一只脚，从克里斯多夫手中拿过照相机，尾巴转向一侧以保持身体平衡，脊椎弯成S形曲线。它扭曲着身体，一只眼睛紧贴在照相机上。

克里斯多夫的心砰砰地跳。对着镜头微笑，抑制住想把手放在臀部上的冲动。它很快就拍好照片，把照相机还给克里斯多夫。

“不要再看了。”艾姆说。于是克里斯多夫转身看莫奈的画。

维特走近他，然后又走开了。或许是有人建议它应该拉开他们之间的距离——一个人类可以接受的距离。

“你有很多吗？”

“很多什么？”

“孙儿啊，先生。”

“三个孙子，四个孙女。”

“哦。他们都长大成人了？”

“还没。人类一出生就有性别之分。”

“维特显得很苦恼，”艾姆说，“你本该说得温柔点的。”

“对不起。”维特说。

克里斯多夫耸了耸肩，让它的软件为它解释。

他第一次看到莫奈的画是在８０年前，当时他才十几岁。甚至在他更小的时候，他就看过这幅画的复制品。因此他对这幅画印象深刻。即使这样，他从未这么：大惊小怪，直到他们学校组织参观国家画廊。

当时他只顾和朋友四处闲逛，经常掉队，把老师和保安都给惹火了，直至最后甩开了整个队伍。为了找个地方抽烟，他绕过一个拐角，无意中发现了莫奈这幅画。他觉得这幅画很面熟，于是停下脚步。他发现这画与他所见过的复制品不一样。复制品就是无法处理好油墨，也不能再现原画的光色。

“按你们的时间来说，这幅画创作于公元１９００年左右，地点是在欧洲一个名叫吉维尼的人口聚集区。莫奈在那儿有所房子。他画过这个花园很多次……”

“法国。”他大声叫道。

“什么？”

“吉维尼在法国。”

维特沉默片刻，后来又问：“你还好吗，先生？我的软件觉得我惹你生气了。”

“生气？”他说，“没有，只是我太老了。”

“如果人类能够听得懂我们外星人的指令，我们就很容易沟通了……”

什么？要我宰了你吗？

“我得坐下来休息一会。”克里斯多夫说完，便坐在屋子中央的长椅上。这个画廊建得真像地球上的博物馆。白色的石灰墙，光滑的硬木地板，天花板上的吊灯照亮了每一幅画作。谢天谢地，还好有家具可以让游客玩累了稍作休息。画和画排得太密了，不过从整体来看却像是一幅从天花板垂到地板的抽象拼贴画，混杂着不同时代特色和风格：安迪·沃霍尔的《康贝尔牌汤罐头》紧挨着一只业余画家笔下的狗。这只狗又依次排在斯坦利·斯宾塞的《圣人弗兰西斯和鸟》下方，上方则是安瑟·亚当斯拍摄的美国山峰照片。只有莫奈的画还留有自己的一点点空间，或许是因为安放它的那面墙藏有特殊的安全措施。

“孙儿们让我帮他们拍下这幅该死的画的照片。”他喘着气说。

维特皮肤表面抖动着一个液泡。艾姆说，这表示它很惊讶。“你不是来……你自己不想来欣赏这幅画吗？”

克制点自己的感情，老家伙，克里斯多夫暗中告诫自己：“我来这里不是为了欣赏印象派的画，我在伦敦见过一次了。更确切地说，我是一个雕刻家。我来是为了欣赏特斯布斯拉的雕刻。”

“哦，原来如此。那你一点都不喜欢这幅画吗？”维特眨着眼睛问道，“比如它的光色？各种深浅不同的绿色……”

“挺好的。你很喜欢它，我买下它？”

“我觉得它太自然了。”维特称赞道，“特斯布斯拉的作品过于拘谨，一点都不自然。我一来当导游就天天来欣赏。它刚运到博物馆那天，我爸妈就带我来了。”

“那是什么时候啊……１０年前？”

“按你们的时间来说是的。南蒂人将它卖给博物馆，之前他们……”维特突然不说了。这次克里斯多夫并不需要艾姆的解释也能明白这停顿十分蹊跷。

“哦。是伦敦劳埃德的事情吧？”他尽量保持平静。那时国家画廊把莫奈的画以及其他作品借给南蒂人的博物馆。南蒂人为此付了一大笔钱。这是兰笔私下的交易，至少对于那些长期缺乏资金的画廊监护人来说是这样的。

不幸的是，这些人根本不懂得合约条文中的文化差异，于是祸害随之而来。对于南蒂人来说，“借”暗示没有归还的限期。于是他们拒绝归还这些画。

国家画廊花了１９年的时间试图拿回《睡莲》这幅画。在此期间他们一直进行协商。这时画廊的某些管理层人员提出保险索赔，要求赔偿这幅画遗失这么长时间的损失。这么做是合情合理的。但是当劳埃德向博物馆开出支票时，南蒂人声称这支票足以证明他们对这幅画的所有权。众所周知，他们后来把这幅画拍卖给特斯布拉斯博物馆。

克里斯多夫在他汗衫口袋摸索着拿出一盒胶囊，从中挑了一颗放在舌头下。他轻轻地揉着左胸，装出一副疼痛的样子。“最近做了两次心脏移植手术，过后医生才说这病不能手术。”他对维特抱怨道。维特聚精会神地看着他，似乎对他的举动很感兴趣。

但是他猜错了。

“个人病史在这里不公开讨论。”艾姆说道。但是当艾姆还来不及告诉他该怎样道歉时，维特就开始尖声叫喊，强迫艾姆为它翻译。

“没事。我们并不像程序里所说的那样严肃。”说完，维特眼睛眯成一条缝。

“谢谢，”他说，“我忘了我不在地球上。上了我这种年纪，冒犯别人是常有的事。”

“是吗？”

“当然。没有一个家庭没有一个脾气暴躁的军人——”他马上停下来，他差点说出自己是退役军人，而士兵是不允许来这儿的。

“对不起，你能再说一遍吗？”

“维特很惊慌。”艾姆说。

“战马，”他说，“这是个谚语，意思是我已经老了，孩子。连狗都啃不动我了。”

维特头部微微展开，喉咙里发出碾磨似的噪音。

“这表示它在微笑，而且很放松。”艾姆说。

我和它都很放松，克里斯多夫想，自己到底怎么了？

“我想看看斯宾尼雕像。”说完，他站了起来，“你能带我去吗？”

“你好点没有？”

“我很好。”

“这边走。”维特转动着尾巴，弯着脚趾指向出口处。克里斯多夫匆忙地看了《睡莲》一眼，然后他们离开了。

走到逼真的人类博物馆外头，空气湿度宜人，他感到精神振奋。他们穿过一条雕刻华丽的走道，两边都有窗户，也可以说是一道障碍，因为地板凹凸不平，到处是小丘和裂缝，它们正与特斯布斯拉敏感的双脚交流沟通。当克里斯多夫尽量不让自己摔倒、艰难地穿过这走道时，他的双脚剧烈地疼痛。

他的拐杖突然间弯曲了，他开始站不稳了。之前他把拐杖固定在像是节孔的东西上头，但是这个节是活动的，随着他的体重压力旋转不定。维特用一只脚勾住他的肘部，摇着尾巴，将他平衡地举起。它抓得并不稳固，克里斯多夫可以感觉到这特斯布斯拉人的力气根本没办法完全支撑他的体重。

不过他们尽量使他保持垂直。维特将他的拐杖移到更坚固的土地上。克里斯多夫郑重而又含糊地道了谢。过后，维特靠他更近了。

他们走过一座桥。艾姆告诉克里斯多夫眼睛要正视前方的海洋。相反，克里斯多夫却望着左边一座巨大的山峰，这山峰犹如矗立在海滩上的大钟。

“那是我们的坟墓，”维特说，“不要看了。”

“我想你是个波西米亚人吧，维特。很难激怒你啊？”

“维特的表情变得很有意思。你们可以开始对话，”艾姆说，“但是你所选的话题太不恰当了。”

“你想知道有关坟墓的事情吗？”

“为什么不呢？我已经很久没来这里参观安迪·沃霍尔的作品，品尝这该死的菜肴了。”

“也没多少可以讲的。当我们感到自己的灵魂将要与飞机分离时……”

“意思是说你们快死了？”

维特的头缩小了，皮肤立刻出现皱纹，之后身体的其他部位膨胀起来，拉紧松弛的皮肤：“是的。当我们快死的时候，我们会来到这坟墓前，尽力往上爬，直至疾病击败了我们。这是我们衡量生命价值的最后一次机会。”

“要是你们病得太厉害了，无法到达坟墓，怎么办？”

“有人会把你抬到坟墓脚下。如果你德高望重，他们甚至会把你抬到坟顶。”

“但是不经常吧？”

“是的，因为没人能够从死亡之地回来。”

“所以你把你们烦人的老彼特叔叔抬到坟顶——”

维特体液剧烈涌动、吓了他一跳，于是他不敢说话了。

“这表明它在笑。”艾姆说。

“把某人抬上去，看着他们死去……然后你一直呆在那直到你感到饥饿？”

“是的，”维特停了一下。艾姆说它怕被别人听见。“那样的话，生命的价值大小不取决于你爬的高度，而取决于你能存活的时间长短。”

“我想这和其他事情一样有意义。”

他们听到背后轻微的脚步声，于是同时转过身来，继续沿着这凹凸不平的走道前行，气氛不是很好。克里斯多夫瞥了维特一眼，不怀好意地向它眨眼睛，维特正好转动着眼晴。

他低声问道。“假如你病得太厉害了，没人能抬得动你，怎么办？”

“人们会尽力而为的。”

“即使丢了自己的性命？”

“是的。”

“为什么？”

“因为我们是太阳之子，克里斯多夫。在我们的文化里，无法死在户外是不合情理的。”

他们离开这条走道，进入一个黑暗的画廊。

“如果我要占领这儿呢？”

维特再次发出了惊人的笑声：“你不是太阳之子。”

“好，我还不愿意做——”

“什么？”

“做不合情理的事。”说完，他保持安静。他的眼睛已经适应了里边的黑暗。他看到自己处在另一个三维的噩梦里——门上到处是疙瘩，凹凸不平。外墙布满了小孔，很柔滑，也可以穿过，是为特斯布斯拉人的尾巴特别设计的。天花板很低矮，空气中弥漫着奇怪的花粉味道，令人作呕。蓬松的深色苔藓犹如水牛皮一样覆盖着每个角落。角落里装有几台摄像机，然而这儿戒备并不森严。毕竟特斯布斯拉是一个文明的民族。它们不用怕本族人的进攻。这时维特从摄像机屏幕上看到几个从地球来的恐怖分子。这些人接到了和克里斯多夫一样的命令——摧毁莫奈的画。

维特仍在注意他们的一举一动：“我保证你会死在这的，克里斯多夫。没有人能够救你。”

“你发誓？”

按照它软件的指示，维特笨拙地抬起一只脚，在胸前做了个交叉的动作，说道：“我发誓。”

“如果我是你们本族人呢？”

维特没有回答。时间过去很久了，克里斯多夫觉得是自己把话题扯太远了。最后，维特说话了：“那得看情况了。”

“什么情况？”

“如果你做的坏事时间短，不是预谋的，也没造成什么伤害——你会得到原谅的，”它说，“如果不是那样……如果你知道你要死了，如果你试图到达太阳那儿但失败了，或者你根本没试过……”

“那是时间的过失吗？”

艾姆说维特点头同意。“每件与你死亡有关的事情都会避开。”

“你们文化不能彻底地原谅人？”

“是的。你得划清界限。”

“的确，”他说，“是该这样。”

当他们降落在画廊危险的底部时，他让维特讲述斯宾尼雕像的故事。他们看到了蘑菇架子，用蛋壳制成的小雕像，雕刻华丽的水晶以及黑色弯曲的木棍。每样东西都是三维的，而且都有触觉。克里斯多夫装出敬畏的样子，轻轻地抚摸着，有些摸起来像是花生酱，有些像尸体，有些像胶带，有些像兵刃。他还用笨重的照相机拍下这些罕见的历史珍品，并且问了很多问题。

没有一处是平面的。特斯布斯拉人不做平面的刻画。或许这就是人类的作品能够吸引它们的原因所在。

艺术是不能触摸的——愚蠢的原始派艺术家。

他们上上下下、来来回回、蹒跚地走过坑坑洼洼的地板。当他们来到斯宾尼雕像跟前时，克里斯多夫已经累得气喘吁吁了。

在如此巨大的地下室里，只有这尊雕像是唯一的闪光点。它体积庞大，抽象刻画出特斯布斯拉人的身体。肚子上的凹痕自然显蹲出女性特质，尾巴上已褪色的条纹暗示着成熟和年轻。它雕刻得着实精美，不像上层画廊中的怪作那样粗糙不平。

这时，有两个特斯布斯拉人在雕像底部游荡，匆匆地看了雕像，身上挂着酷似子弹的烟袋不时碰到雕像的表面，它们尽情地吸着烟。这时，维特和克里斯多夫出现了，于是它们赶快从出口处逃走，不敢往后看。

就剩他们俩了。

很好。越少目击者，越少麻烦。他拆下照相机底部的胶卷盒，将它偷偷地粘贴在门旁的墙上。

“维特的声音表明它如释重负。”艾姆说。

克里斯多夫什么也没听见。

仰望着这雕像突出的头顶，他感到很失望。这就是特斯布斯拉人的蒙娜丽莎。他一直都希望能够欣赏它的美丽。现在他来了……

“快点！”维特抓住他的手臂，叫他靠近点。他们来到雕像的边缘，维特伸长尾巴，轻轻地碰着雕像。

克里斯多夫抚摸着冰冷的表面。这雕像呈白色，没有缝隙，不知道是用什么物质雕刻而成的，但是不同的地方温度和质地不一样：有些是木头的，有些是金属的，有些是塑料的。雕像被他们头顶上的6个光球发出的金光照得发白，犹如被一个巨大的光环笼罩着。

克里斯多夫认为这雕像比哥伦比亚和莎士比亚早出世。自从人类发明印刷业以来，它就一直矗立在这儿了。

没事。他那颗年老的心不想离开了。

维特发出嘶嘶声，艾姆马上翻译：“我一出生我爸妈就带我来这了。当时我一直爬到顶部。虽然从底部看，支撑点都损坏了，但是这么做是有目的的。它们太坚固了，为此你会感到无比的惊讶！当你小的时候，克里斯多夫，你可以坐在顶部，往你的上衣充气，然后再跳下来。”

“很高啊！”他说。

“是的，但很安全。在它弯曲的尾巴里长满了柔软的苔藓，而且我们小时候身体很轻。雕刻家是特意这么做的。她想让斯宾尼雕像在我们生命的不同阶段与我们进行不同的对话。她觉得这么做很重要。”

克里斯多夫斜眼瞟了一下雕像顶部的凸处：“要爬很高啊。你当时一点都不怕吗？”

“我吓坏了。我爸妈就哄我，为此它们感到羞耻。”

“听你这么说，我很遗憾。”

“我还算好了。许多小孩只来这儿一两次。一直以来我都觉得难堪，因此我不时地来这儿。这儿能使我的灵魂重生。”

“我明白了。”克里斯多夫说。

“或许你要休息一下了。如果你坐在这儿的话，你会感觉很舒服的。”

他半信半疑地看了它一眼。这雕像的尾巴有公园长椅那么高、那么厚，也相当平坦，但是上头有特斯布斯拉人舔过后留下的唾液痕迹。

维特白色的脚趾勾住他有伤疤的肘部。

“你还好吗？我说过你们人类可以死在户内，但是如果你感觉不舒服的话，你也会提醒我的，对吧？”

“老人是享有特权的。”他咕哝着。维特把他抓得更紧了，他也试着靠在它身上。这时维特发出了咯咯声。

“这声音表示它花了很大的力气。”艾姆说。

克里斯多夫自己坐了下来。

他坐在外星人的头部，腿和胳膊和它扭曲的身体缠结在一起。地面隆起的一块山丘撞到他的肾，痛得他晕眩，摇摇欲坠，几乎忘记了维特还在他的下面。维特受到他体重的压力，体液全部聚集到一块，拉紧瘦弱的皮肤支撑着他。艾姆说它的声音表示惊讶和微痛。

“克里斯多夫，你还好吗？”

“还好，”他呻吟着，“对不起。我马上下来。我需要吃些药片。你有没有受伤？”

“只是受到挤压，”它说，“你的身体太热了！你怎么能够忍受呢？”

“冷血。”他嘀咕着。然后他打开药盒，往维特身上喷洒一些金色的药水。

“该死的。”说完，他往它的脸多喷洒些药水。

过了一会儿，药水开始与空气中的水分发生反应，“砰’的一声炸开了，释放出胶状的有效载荷将维特围困在地板上。

这时维特发出了如同岩石碾碎的嘎嘎声。

“维特感到惊慌。”

他从它身上走下来，往后退。胶状的斑点蔓延开来，布满维特全身，最后将它全身胶连在一起。它用一只脚拍掉一个斑点，结果扯下一大团肉。体液慢慢地流出来，颜色如润滑油一样，盖满了整个地板。

“不要动，”他命令道，“否则你会伤害到自己的。”

“克里斯多夫？”

克里斯多夫不再用他的拐杖，而是全身靠在这尊雕像上，屏住呼吸。维特仍在地上打滚。

“不要动。”他又说了一遍。那些药水释放出来的胶状物已经蔓延，并封住了出口处。这不会长久围困他们，但是他也不需要那么长时间。

“你在干什么？”

“引发一场外交事件。”说完，解开了他的拐杖。

“你什么意思？”

“我认识的几个朋友让我摧毁莫奈的画。你知道吗？人类无所亭亭很长时间了，一心想从你们这儿拿回这幅画。”

他的拐杖装满了三种不同的无毒液体，压强很大。他的朋友本来叫他将这些液体喷洒在地球博物馆的画作上，速战速决。相反，他打开三脚架，对准斯宾尼雕像的顶部发动装置，以便将这些化学物质制成酸液。过后，一小滴绿色的酸液便咝咝地从装置的末端喷出来。

“维特在尖叫，它很癌。”艾姆说。

他望着维特。它在苦苦挣扎，想摆脱身上的束缚。腿上的肌肉都绽开了。

“听我说，”他说，“那些胶状物能够围困住一个地球人。你的皮肤太娇嫩了，还是静静地躺着吧……否则你会伤得更厉害的。”

维特战栗了一下。胶状物的缝隙中流出它的鲜血，弄得满地都是。

“好。”维特说。过了一会儿，当它不再移动时，克里斯多夫准备摧毁这雕像。这时拐杖嘟嘟作响，酸液已经制成了。他瞄准斯宾尼雕像的顶部。

维特有力的脚趾抓住他的膝盖，他向后打了个趔趄，身体失去了平衡，摔倒在地，与维特流血的大腿缠在一起。他手里仍拿着拐杖，酸液如雨滴般洒在他们的身上。他闭上眼睛，手遮住脸，夹克衫上沾满了酸液，但是他可以感觉到自己的头发在燃烧。

“不要这么做，克里斯多夫。”维特哀求道。

“太迟了。”他试图挣脱维特，不想再扯破它的皮肤，也不想自己在它发出汩汩声时畏缩不干。维特眼旁冒了一连串水疱，肌肉像融化了的奶酪。最后他终于摆脱了它，用肘部支撑着站了起来。他拿起拐杖，将酸液直刷刷地抹在斯宾尼雕像身上，就像上油漆一样。

维特猛拉他的腿，发出嘶嘶声。艾姆翻译道：“住手！”

他气喘吁吁地说：“事情是这样的。只要我们摧毁了莫奈的画，我们不仅可以惩罚你们的博物馆，也可以惩罚地球上对此置之不理的政府官员。我的朋友为此准备了一些聪明的小把戏，因为他们相信我可以来到这个地方。他们需要一个老人的帮助，尤其是像我年岁这么高的老人。但是地球展览馆戒备太森严了。”他的眼睛周围冒着燃烧的酸雾。雕像身上的酸液起了化学反应，开始燃烧。“另外，对我来说，那幅画比我妈妈更重要。你们可以说它使我的灵魂重生。”

“你没有灵魂可言。”维特低声说。

“我本打算告诉他们自己的事情自己做。但是总会牺牲个人的，你没看到吗？我做错了又怎么样？即使他们真的摧毁了它又怎么样？这场牺牲可能是徒劳的。他们说，不要因为赌气而做出不顾后果的事。为了拯救这幅画我甚至考虑过威胁那些政府官员。”

“维特对此表示轻视。”艾姆说。

“后来我又想——如果我们要把这些可爱的把戏带到银河系的中央，为什么不充分利用它们呢？我认为应该惩罚那些有罪的人，而不是无辜者。”

天花板滴下一颗颗水珠，空气变得很潮湿。维特拍掉身上的酸液，发出嘶嘶声，身上冒着热气。克里斯多夫看见斯宾尼雕像慢慢褪色，但并没有受损。这种轻微的破坏或许可以修复。雕像中安置的排火系统慢慢驱散了酸液。他失败了。

他无能为力了。身上什么武器也没有。之前他的朋友试图将炸弹安装在他的助听器里或软件里，然而这样只会把试验者炸昏的。

“维特需要及时治疗。”艾姆悲伤地说。

“好，好。”

维特松开了他的膝盖，他终于可以站直身子了。拐杖的有效负荷已经用了一半，于是他把剩余的酸液全部喷洒在门上。现在保安肯定在外头了，正准备冲进来……没有理由不帮助它。

“快去叫医生来。”他吼道。

他看了仍完好无损的斯宾尼雕像最后一眼，强迫自己向下看。维特周围凹凸不平的地板上到处是金色的血和水。它也渐渐地没力气挣扎了。为了制止他的行为，它几乎把自己扯散了。

有趣的是，他从来都不敢看到受伤的人，即便那人只有点皮外伤。但是现在他却敢直视维特，就如同看电影里一头怪物死去的惨景。在他退休之前，为了地球遗失的画，他曾经炸掉坐满特斯布斯拉人的飞船。为此，他曾经彻夜未眠，想象它们像人类一样死去。现在……

“它们快来了，”他说，“挺住啊。”

“维特疼痛无比。”

他想应该先分散它的注意力。“我小时候做过一份兼职，”他说，“就是在我家乡当博物馆的导游。起先时间过得很慢，因为他们不相信我会带团，只是让我带些零散的游客。我觉得这兼职和你在这的工作一样，维特。我们至少有个共同点。”

“我们没有共同点，”艾姆翻译道，“我不像你。”

“我想继续在那博物馆里工作，但是已经没有人再前往欣赏那些作品了。因为馆里陈列的都是些复制品以及小摆设。我失业了。”他跪下来，拿起维特的皮试图将它粘在伤口上。这时维特喉咙里流出了橙色的泡沫。

“为什么你告诉我这些。”维特问道。它忍着剧痛，甩开他正抚摩它伤口的手。

“为了分散你的注意力。”他说。

“为什么？为了侮辱我吗？”

他再次看了斯宾尼一眼，雕像上金属的焊接处夹杂着浅黑色的条纹。

它苦笑：“你认为我快死了，是吧？”

“不！”克里斯多夫说，他道歉不是要侮辱它的，“你会好起来的。我会尽量让你忘掉疼痛的。”

“疼痛？”

“对不起。”

“对我讲那么多没用的。”

“它们很快就会冲进来了。我并不知道你的皮肤这么娇嫩，维特——”

“住嘴。”说完，维特用脚趾支撑着前行，努力把自己拉到已堵上的出口。它的内脏都散开了，拖着地板；尾巴也松了，轻轻地拍打着斯宾尼。

当它爬到距出口仅有一米之遥时，它听见保安在门上凿了个洞，准备冲进来。保安簇拥在胶状物旁边，开始拼命地撕咬，为了给维特找个出口。其中有一个将尾巴伸进洞里摆动着，准备当做救生绳救出维特。

然而他们动作还不够利索。维特已经不能动了。空气中弥漫着嘶嘶声，好像一艘救生艇正在泄气，掩盖了它白色而又有弹性的体内的抽泣声。维特身体萎缩了，一动不动。

过了一会儿，这个保安把尾巴缩到门的另一端。特斯布斯拉人聚集在出口处。有四五个透过已被撕碎的胶状物盯着克里斯多夫。

“你们不想进攻吗？”克里斯多夫问道。

周围一片沉寂。他扔掉拐杖，举起双手。难道它们没有软件听不懂？

“我身上没有武器。”他说。

仍是一片沉寂。事实上它们都已经退到走廊上，躲得远远的。

“你们不是要抓我吗？”他搓揉着脸，脸竟然潮湿了。他流泪了。

还是一片沉寂。他望了这凹凸不平、难以行走的地板。他的拐杖都散了，里面什么也没有，根本没办法支撑他行走。

艾姆突然说话了：“你位于死亡之地。请你离开这个地方，向博物馆馆长投降吧。”

“你们到底在搞什么？”他张开嘴大声吼道，后来他才清醒过来。原来它们进不来了。它们的艺术珍品都被密封起来了，被它们严格的信仰以及维特的鲜血摈弃了。他们要把维特的尸体留在这，与它钟爱的斯宾尼雕像呆在一起。

他这么做是为了冒犯谁？

过了一会儿，它们仍然没有进来。克里斯多夫拖着双腿走到斯宾尼的座基上，躺在雕像尾巴的曲线里。他静静地躺着，头和腿都靠在尾巴上，感觉很舒服。长满苔藓的地板很柔软也很舒适，如同维特说的一样。

“躺着太舒服了。”他咕哝着，安静地躺着。他的腿开始疼痛，因为他曾被这不平的地板绊倒。他的双脚在颤抖。于是他蹋掉鞋子，在温暖又潮湿的空气中摆动着脚趾。

他感到屁股下面有一块突起的东西，原来是他的照相机。他把它拿出来，切换到幻灯片放映，将影像投射到斯宾尼这尊白色的雕像上。沃霍尔。斯宾塞。毕加索的赝画。比尔·瑞德的素描。莫奈。还有他自己摆的一个姿势。维特。坟墓。又是维特。

“这表情表示善意的微笑。”艾姆说。

克里斯多夫从耳朵里扯下艾姆，扔向那些作品。

过了一两个小时，他开始感到饥饿。

# 《欢迎仪式》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埃克诺鲍勃一溜小跑地来到首席歌手的茅屋前，开始跳起表示重大信息的舞蹈，还不时有节奏地用尾巴在地上敲出相应的声响。门口很快出现首席歌手的身影，他双手于置于胸前，尾巴绕在肩上，这是一种注意倾听的姿态。

“有一艘天神的飞船降临啦！”埃克诺鲍勃拖长声调说，一面跳出与此相符的舞姿。

“是真的吗？”首席歌手问。他用赞赏的眼光望着埃克诺鲍勃的舞步，那是非常正统而合乎礼节的，绝非阿尔霍那的异敦徒们草率而简单的动作可比。

“飞船是用天神的真正金属制作的！”埃克诺鲍勃嚷道。

“感谢天神吧！”首席歌手按照传统说，尽力掩盖他的激动。“他们到底还是来了！天神们回来啦！你快去召唤村民。”他吩咐说。

埃克诺鲍勃去了村里的广场，在那里跳起集会的舞蹈。首席歌手点起神圣的香，在尾巴上擦点沙土，用这种疗式除上污秽。然后，急急忙忙赶去张罗欢迎仪式

天神的飞船是个硕大的椭圆体，用带着斑斑点点凹痕的金属制成，停住一块空地上。村民们聚集在一定的距离外，站成“欢迎所有天神”的队形。

天神的飞船的舱门打开，两位天神费力地从里面蹦跚走出。

首席歌手一下子就认出了他们的模样。在一本五千年前所写的《天神巨著》中，曾描述过各种各样天神的类别。那上面说有大神和小神、长翅膀的和有蹄子的神、有单手的、双手的和三手的神、还有具备触须的神长着鳞皮的和许许多多其他的神，各种外形都有。

每种类型的神都得按他们独特的欢迎仪式来迎接，这也是《天神巨著》中写明的。首席欹手立即发现这次的神有双腿双手，但没有地巴。他迅速让人们列成正确的队形。

格拉特是位年轻歌手，他跑了上来。

“您准备采用哪种仪式呢？”他颇有礼貌地问。

首席歌手瞪着他答道：“当然是欢迎降临之舞啦。”他非常庄严地发出这些古老词句的读音。

“真的吗？”格拉特把他的尾巴在脖子上擦擦，这是一种略带轻蔑的姿势。他接着说，“但是阿尔霍那的书上曾经指示：在做任何事情以前先得举行宴会呀。”

首席歌手做了个否定的手势，他迅速别转身去。只要他还在领导，那么就绝不会向阿尔霍耶的异教学说有任何妥协，这是三千年前的书中所规定的。

年轻歌手格拉特只好回到他的位置上。“多么荒谬可笑，”他愤愤地想，“由老朽而保守的首席歌手来规定欢迎仪式实在荒唐……”

两位天神在移动了。他们用细瘦的双腿保持平衡，走得摇摇晃晃。其中一位朝前跌跌撞撞几步，一个趔趄就俯面栽在地上，另一位想扶他站起，但自己也站不稳．后来才极其缓慢地勉强站定。

他们真模拟得惟妙惟肖啊！

“天神在跳他们的舞蹈啦！”首席歌手喊道，“欢迎降临之舞开始吧。”

人们跳起了舞，他们的尾巴在地上击打，一边欢快地尖叫。然后按照仪式的要求，天神们被安排到神树树枝编成的担架上，抬上了神坛。

“我们讨论一下，”格拉特又找上首席歌手，“这次是天神在几千年以来的第一次降临，所以采用阿尔霍那的仪式是明智的，以免……”

“不！”首席歌手坚决拒绝说，他的六条腿跳得飞快，“所有正确的仪式在《程序古典》中都写得明明白白呢。”

“这我知道，”格托特说，“但是那不会有什么坏处……”

“绝对不行！”首席歌手斩钉截铁地说，“对每一位天神都必须先跳欢迎降临之舞，然后是清理场地之舞和接受入境之舞、货物卸载之舞和医学检验之舞。”首席歌手对这些古老神秘的名称倒背如流，“只有到这时才能设宴。”

在树枝编成的担架上，两位天神在呻吟，他们无力地挥动肢体。格拉特知道他们是在模仿人们受苦受难的情形，对崇拜他们的人类表示同情。

这些就和《最后降临之书》中所描述的完全一样。不过格托特还是惊叹天神们何以能如此逼真地模拟人类的受苦之状。瞧着他们，你真以为他们就是由于饥渴而濒临死亡呢。

他对自己的这种想法感到可笑，人人都知道天神是不可能有这些感觉的，

“想想看，”格托特对首席歌手说，“最最重要的是避免我们祖先当时犯下的致命错误，对吗？”

“那当然，”首席歌手说。五千年前他们的民旅既富裕又繁荣，许多天神都来访问他们。后来有个传说，说是在仪式中犯了错误，于是对他们的遗忘时期就开始了。在这之后，天神再也没有来过。

“如果天神赞成我们的仪式，”首席歌手说，“他们就会撤销遗忘时期，其他的天神也会一如既往地光临了。”

“不错，阿尔霍那是最后见到天神的人。他肯定知道些什么，所以他才会存书中指示：要把宴会安排在欢迎仪式以前，”

“阿尔霍那的著作是异端邪说！”首席歌手说

年轻歌手想自己直接命令村民准备水的仪式，他知道许多村民都是阿尔霍那的秘密信徒。

不过他决定暂时不这么做，起码现在不行。首席歌手还很强大，他想最好还是由天神们自已来发出信号。

不过天神仍然继续躺在中树枝上，在进行他们那种奇异的颤抖舞蹈，在模拟人类的饥饿和苦难。

天神位于神坛中央，首席歌手让大家跳着欢迎降临之舞。信使被派往其它村庄送信，让所有的人都来参加舞蹈。

村子里的妇女们在准备宴席，她们无比欢欣。天神重返就意味着每个人都能享受到昔日的繁荣和富裕啦！

神坛上有一位天神平卧，另一位改成坐姿，用故意颤栗的手指着自己的喉咙。

“这是同意的信号！”首席歌手狂喊道。

格拉特点点头，由于狂舞使他的汗水在身上流淌。首席歌手真善于阐明神意啊。

现在另一位天神也坐起来，他用一只手抓住喉咙．用另一只手打手势。

“加快呀！”首席歌手喝斥跳舞者们，对天神的每个动作他都做出反应。

所有这一切都严格按照《最后降临之书》中的天神之舞进行的，这时附近村庄的一群人已经赶到，年轻歌手被替换下来，他喘着气走向首席歌手。

“您真的打算把所有的舞蹈都跳完吗？”他问。

“那当然，”首席歌手连说话时视线都片刻不离舞蹈的人群，现在不能出现任何差错，因为这是他们在天神面前挽回影响，进行弥补的最后机会。

“全部舞蹈要持续整整八天，”首席歌手坚定地说，“哪怕出一点微小的错误，我们就得从头再来一遍。”

“小过按照阿尔霍那的说法，应该先举行水的仪式。”格拉特J互对说，“然后才是……”

”你给我回到舞蹈队中去！”首席歌手作出断然否定的手势，“你已经听到天神在用咳嗽表示他们的赞许了，只有这样找们才能解除古时所受的诅咒。”

年轻歌手转身离去，“要是换上自己来指挥该多好！”他想。古时，当天神经常频繁来往时，首席歌手的说法是对的。格拉特记得在《最后降临之书》中所读过的内容，那上面提到天神之船降落的过程的确是这样的：

一开始是清埋场地的仪式（当时还没有称之为舞蹈）。

接着天神们跳起他们的苦难与疼痛之舞，然后就举行着陆认可仪式。

天神们以表示饥饿和口渴的舞蹈作为答复，就像他们现在所做的那样。

接着是入境检查仪式，货物验收仪式和医药检查仪式。在整个仪式持续的期间，食物和水是不准献给天神的，这是规定。

当全部仪式结束后，当时有一个天神出于某种原因，装成死去的模样，其他天神把他抬进飞船，于是天神全部离开了这颗星球，而且永不再来。

这以后就开始了很长的一段遗忘时期。

但是没有一个古代作者能对遗忘时期说出正确的原因。有些人断言：在某个舞蹈中的一个错误触怒了天神；另外一些人，比如阿尔霍那却说宴席和美酒的款待应该首先进行，接着才是那些仪式。

阿尔霍那的观点远没有被多数人所接受。因为不管怎么说．天神是不会知道饥和渴的，为什么宴会要比仪式更优先呢？

格拉特同意阿尔霍那的观点，而且十分虔诚。他希望总有一天自己能找出造成遗忘时期的真正原因。

摊蹈突然中止，格拉特赶忙去了解是什么原因。

原来有个笨蛋把一个普通的水罐遗忘在神坛附近。一位天神爬向那个罐子，他的手刚要去抓它。

首席歌手从天神手边抢过这个水罐，所有的村民鄙松了一口气。这是多么亵渎和大不敬的行为啊——竟把一个平庸的、没有装饰的，不纯洁的水罐留在天神旁边，神一旦碰到它，就可能勃然大怒，毁掉整个村庄！

天神是在发怒，他大声吼叫，手指着那个冒犯了他的罐子．然后又指指另一位天神，那神依然俯卧躺着，是一种入定的状态。他又指指自己的喉咙和干裂的嘴唇，再次指指那个水罐，接着勉强走上两步就栽倒了，天神开始呜咽。

“快！”年轻歌手大喊，“马上跳互利贸易协定舞！”

仅仅由于他的机智，这才挽救了整个局势。舞蹈者们点燃献给神的树枝，在天神面前挥舞，天神们不禁大声咳嗽，还用沉重的呼吸来表示赞同。

“你真聪明，能想到这一招，”首席歌手勉强认可说，“是什么使你想到跳这个舞的？”

“它有个令人惊叹的舞名，”格拉特说，“我想现在需要一些强烈的东西。”

“好的……干得好，”首席歌手夸上一句就回去尽他的责了。格拉特笑了，他把尾巴缠上腰部，对他来说这已走出重要的一步。

现在该考虑怎么更好来实现阿尔霍那所说的仪式。

天神们躺在地上，一边咳嗽，一边喘息，像垂危的死人似的。年轻歌手决定等到更合适的时候再说。

整个这一天都在跳互利贸易协定舞。远处村庄的人们都拥来对神进行礼拜，天神也用喘息来表示宽厚和仁慈。

到舞蹈结束时，有一位天神站起。他极慢极慢地双膝跪地，动作夸大得就像是一个极端衰弱的人。

“这是一个暗示。”首席歌手轻轻说，每个人都沉默着。接着天神双手高高举起，首席歌手点点头。

“他答应给我们一个大丰收。”首席歌手说，

天神握紧拳头，然后再松开，同时爆发出一阵猛咳。

“他对我们的缺水和贫困表示同情，”首席歌手阐释蜕。

天神再次指指自己的喉咙，他的神情如此悲戚，使一些村民们不禁痛哭失声。

“他希望我们重新开始跳舞，”首席歌手说，“来吧，从最初的队形开始。”

“他的手势根本不足这个意思，”格拉特大胆说，他认为时机已经成熟了。

所有的人都瞪大眼珠望着格拉特，既震惊也沉默。

“天神是在要求水的仪式。”格拉特说。

人群中发出一阵低低的惊叹：水的仪式是阿尔霍那邪说中的一个部分，那是首席歌手竭力反对并视为异端的。但是首席歌手已经老了，也许格拉特这个年轻的歌手一…

“我绝对不允许！”首席歌手尖叫，“水的仪式是宴会款待以后的事情，而宴会要等到所有舞蹈都跳完的，只有这样才能摆脱咒语的影响！”

“一定得给天神献水！”年轻歌手也高嚷起来。

两个人都在望着天神，看他们是不是有什么表示。但是天神只是静静注视着他们，神色疲乏无力，眼睛内布满血丝。

接着其中一位天神又剧烈咳嗽起来。

“这就是信号！”格拉特喊道，他抢在首席歌手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以前。

首席歌手要争辩，但是已无济于事。因为村民已经听到了神的声音。

水被放在洁净的涂上颜色的陶罐里拿了上来。跳舞的人都站好各自位置，准备仪式的开始。天神在注视，用神的语言在叽叽咕咕地说着。

“现在开始。”年轻歌手说。一个水罐被送上去。

一位天神向罐子伸出手，另一位天神则推开他，想自己去接。

人群中发出不安的喃喃声。

笫一个天神虚弱地打了另外的天神一下，自己去捧过水罐，而第二位天神又接过去并送往嘴边，这时第一位天神朝前一个趔趄，水罐一下破撞到神坛的斜坡上。

“我早就警告过你啦！”首席歌手尖声喊道，“他们在拒绝水！这是很自然的，赶快把水拿走，要趁我们还没受到处罚以前！”

两个村民急忙抓起水罐跑开。天神在大声怒吼．然后又不出声了。

根据首席歌手的命令，马上开始跳起入境检查之舞，献给神的树枝再次被点燃，向天神们挥动，天神用咳嗽无力地表示赞许。有一个神试图爬离神坛，结果还是趴下了，另一位则毫无动静地躺着。

有很长一段时间天神们就这么干躺着，没有发出任何信号。

年轻歌手站在人群边上。他一再问自己：天神为什么不再理睬他们呢？

难道是阿尔霍那错了吗？

天神们已经拒绝了水。

阿尔霍那在书上曾经明确地写道：惟一能消除神秘咒语的办法就是立刻向天神献上食物和水，也许是他们等待过久了吗？

“通往天神的道路实在深不可测。”格拉特悲哀地想，现在他的机会已经永远失去，本来他是可以博得首席歌手信任的。

他慢慢返身朝舞蹈人群走去。

首席歌手规定辨蹈得再次从头开始，跳上整整四天四夜。然后如果天神认为满意的话．他们才能摆上宴席。

天神们毫尤动静。他们直挺挺地躺在坛上，四肢不时抽搐，模拟人们在筋疲力尽和干渴最后阶段的样子。

毫无疑问，他们是实力非常雄厚的天神，否则怎么能模拟得这么真实？

然而第二天一早出现了一些意外：甚至当老歌手都已撤销好天气之舞以后，乌云还是在天空聚集，一块大大的黑云挡住了清晨的太阳。

“它们会移走的。”首席歌手说，他命令跳起避雨之舞。

佴是云块还是满天密布，雨点开始落下。

天神们稍稍有些活动，他们把脸转向天空。

“快把木板拿过来！”首席歌手嚷道，“把遮阳的草篷拿来！天神要咒骂这雨水了，在仪式没结束前绝不能让他们淋到雨！”

格拉特看到又一个机会，于是他说：“不！这是天神自己命令要下雨的！”

“把这个年轻的邪教徒带走！”首席歌手嚷道，“快把草蓬拿到这里来！”

人们拖走了格拉特，开始在天神周围造起一座茅屋，以保护他们免受雨淋。首席歌手本人亲自去搭屋顶，他干得既卖力又虔诚。

在这阵突然而至的暴雨下面，天神张大嘴巴一动不动地躺着。当他们看见首席歌手在上面搭建草篷时，竟试着想站起来。

首席歌手干得很快，他意识到自己并不适合长期留在神坛上。而两位天神互相对望片刻，接着有一个慢慢蹲下，另一个把两手搁在他身上，像吃醉酒似的前后摇晃，还紧紧抓住对方的手。然后他用两手猛烈去推首席歌手的胸脯，动作极其突然。

首席歌手一下子失去平衡，从神坛上跌了下去。他的双腿在可笑地乱踢乱甩。天神把草篷从上面撕掉，另一位天神也在站起。

“这就是信号！”年轻歌手拼命尖吼，他在和村民们挣扎，“这是神的信号！”

这是不可否认的：现在两位天神都已站起。他们双双仰头，朝着雨水张开大嘴。

“宴席马上开始！”格拉特喊道，“这是神的命令！”

村民们多少还有点犹豫：接受阿尔霍那的异端学说是非同小可的，所以每个人都得斟酌一番。

不过这是年轻歌手命令他们去冒险的。

而且看起来，阿尔霍那的意见是正确的。天神们表现出极其赞成。

格拉持希望他要是会说天神的语言僦好了，因为他实在想知道遗忘时期的真正原因是什么。

# 《缓慢的生命》作者：迈克尔·斯万斯克

这是空间的第二个时期。加加林、谢帕尔德、格兰和阿姆斯特朗都已去世。现在轮到我们来创造历史了。

——丽兹·奥布莱恩回忆录

在泰坦表面以上９０公里处，雨点开始形成。它最初是一种无限小的圆形微粒，漂浮在冷氮大气层中。类己炔气在子核上凝聚，按分子排列，直到在亿万个分子群里变成微小的冰片。

现在旅行可以开始了。

它差不多用一年的时间才能下降25公里，在这个高度上，温度降得相当低，于是乙烯气开始在它上面凝聚。一旦开始凝聚，便增长得很快。

它向下飘落。

在４０公里处，它有一段时间处于乙烯云气里。它在那里继续增长。偶尔它会与另外的冰片相撞，体积增大一倍。最后，它变得太大，无法被高空轻微的平流风承载。

它落了下来。

它一边降落，一边扫除甲烷气，并快速增大，足以达到差不多每秒两米的速度。

在２７公里处，它经过一层浓厚的甲烷云层。它获得更多的甲烷，继续向下飞行。

随着大气变厚，它的速度变慢，并开始失去它的某些物质，挥发散失。在２．５公里的地方，当它从最后一片云中出现时，它迅速失去它的大部分，通常很难指望它落到地面上。

但是，它向着赤道附近的高原降落，在那里，冰山高耸入大气内５００多米。在两米处，它的新的落速只有每秒一米，它几乎快触到地面。

两只手突然举起一个开着口的塑料收集袋，接住雨点。

“接住啦！”丽兹·奥布莱恩兴奋地叫道。

她把袋子的拉链拉上，举过头顶，以便她头盔上的摄像机能够记录袋角上的条形码。她说：“一滴雨点。”然后迅速把它放进了她的收藏箱。

有时候，就是这种小东西最使人高兴。丽兹把它拿回家后，有人会用一年的时间来研究这个小东西。在她的收藏箱里，这是第64袋。她要在泰坦表面上呆足够长的时间，抢先找出行星科学中革命的原始材料。这种想法使她充满了喜悦。

丽兹拽着她的收藏箱，开始穿越坚冰，不时溅起泥水。她拖着太空衣的靴子，穿过从山坡上倾泻下来的甲烷溪流。

“我在雨中歌唱。”她伸出她的胳膊，四面挥舞，“就在雨中歌唱。”

“喔……奥布莱思吗？”阿伦从克莱门特号上说，“你好吗？”

“嘟—嘀—嘟—嘀—嘀—嘟—嘟，我……又成事了。”

“哼，让她一个人呆着吧，”孔苏洛·洪酸溜溜地、幽默地说。

孔苏洛来到平原，甲烷烧开变成了气体，地上盖着厚厚的、黏乎乎的东西。她告诉他们那就像在深及脚踝的糖浆中跋涉。“当你听到这种情况，难道你不能承认科学的方法？”

“你只好这么讲。”阿伦怀疑地说。他被钉在了克莱门特号上，监视着探险，留心着网站。那是一个快艇似的飞船——他不会睡在他的衣服里，也不会靠循环水生存——他认为其他人不知道他多么恨它。

“计划中的下一个是什么？”丽兹问。

“思……仍然要把机器人大鱼放出去。怎么样，洪？”

“用了不少时间。一两个小时后我应该到达海洋。”

“那好，现在奥布莱恩该在着陆舱加入你。奥布莱思，把气球打开，再看看装备清单。”

“没问题。”

“你那样做的时候，我会从插入的网上收到今天的有声信件。”

丽兹咕哝了一声，孔苏洛咂了咂舌。按照火球弹道分析网的政策，基地人员参与所有的网页发布。官方说，他们很高兴与公众分享他们的经验。但有声网（丽兹暗地里认为那是文盲网）使他们可以接触人民大众，而大众缺少必要的基本知识和训练来掌握键盘。

“我提醒你，我们是在公开的线路上，所以你说的一切都会进入我的回答。当然欢迎你随时参与。但每一次问答只能一次发送，因此如果你弄错了线路，我们必须回到开始，一切都从头再来。”

“是，是。”孔苏洛嘟嚷着说。

“这我们以前就做过。”丽兹提醒他。

“好。这是第一个。”

“思，这是BladeNinia４３。我不知道你们这些家伙希望在那里发现的是什么。”

“这是个绝好的问题，”阿伦谎称，“而答案是：我们不知道！这是一次发现的旅行，我们都从事所谓的‘纯科学’。现在，一次又一次，纯粹的研究变成了极端赢利的事情。可是我们现在不想那么远的事。我们只是希望发现某种绝对意想不到的东西。”

“上帝，你真聪明。”丽兹赞赏地说。

“我要从录音带上编辑这些东西，”阿伦兴致勃勃地说，“接着说。”

“这是玛丽·史克洛德，从美国来的。我教中学英语，为了我的学生，我想知道，你们３个人在他们那样的年龄读几年级。”

阿伦开始：“我觉得我是后来居上。二年级第一个学期，我的化学得了B，感到非常吃惊。我觉得就像是世界末日。但接下来我放弃了一两门选修课，认真学习，立刻就升上来了。”

“除了法国文学以外，我各门课都好。”孔苏洛说。

“我差一点留级！”丽兹说，“我觉得什么都难。但后来我决定成为一名宇航员，一下子一切都到位了。我认识到，只要努力就行。看，我现在真的是了。”

“非常好。谢谢，朋友们。这里是第三个问题，玛丽亚·瓦斯克兹问的。”

“泰坦上有生命吗？”

“可能没有。那里冷极了！克氏９４度，相当于摄氏负１７９度，华氏负２９０度。然而……生命是持续不断的。在南极冰地已经发现了生命，在海底火山口沸腾的液体里也发现了生命。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特别注意探索甲烷和乙烷海洋的深度。只要生命在可以发现的地方，我们就在那里发现它。”

“从化学的角度来看，这里的条件像地球上缺氧的大气，而生命首先在地球上出现。”孔苏洛说，“另外，我们相信，这种前生物的化学状况在这里持续４５亿年了。对于我这样的有机化学家来说，这是宇宙中最好的玩具盒。但缺少热量却是个问题。还原化学反应在这里要用几千年的时间。在这种恶劣的条件下，很难想象怎么能出现生命。”

“它一定是缓慢的生命，”丽兹若有所思地说，“某种植物。‘比帝国面积更大，长得更缓慢。’大概要几百万年才能成熟。单是一种想法可能需要几个世纪……”

“谢谢你的说明！”阿伦迅速说。他们的火球弹道分析网的主人沉思着皱起眉头。按照他们的估计，这几乎像英雄主义一样是非职业性的。“下一个问题是多伦多的丹尼提的。”

“嗨，那个男的，我要说我真嫉妒你，带着两个热辣辣的姑娘呆在那个小船里。”

阿伦轻松地笑了：“是啊，洪小姐和奥布莱恩小姐肯定是漂亮的女孩。但是我们非常忙，眼下我正在照顾克莱门特号，她们两个在高出地球密度６０％的大气层底部的泰坦表面上，还穿着带有仪器设备的探索服。所以，即使我有不正当的想法，我们也不会有什么办法——”

丽兹断定，乘气球是最好的活动方式。随着微风飘动，没有一点声音，而且景色美丽！

人们对泰坦的“雾状的橙色气体”谈得很多，但你的眼睛要调整。打开你头盔上的视孔，白色的雪山光亮耀眼！甲烷的溪流在高原上写出神秘的诗行。在冰线下面，白色变成了多彩的调色板，有橙色、红色和黄色。那里还有许多东西——她访问１００次都不能了解。

平原表面上显得更无生气，但它们也有自己的美妙之处。诚然，由于大气层浓厚，折射的光线使地平线在两边向上弯曲。但你已经习惯了这点。在地面上，那种不知如何形成的黑色旋涡和神秘的红色窗花格，不知疲倦地一直存在。

在地平线上，她看到泰坦那个像条黑色胳膊似的狭长的海。如果真的是海，它却比伊利湖还小，但后方的博士们说，因为泰坦远比地球小，所以相对而言，它可以说是海。丽兹有她自己的看法，但她知道什么时候该保持沉默。

现在孔苏洛在那里。丽兹把她的遮阳器转到充电的位置。该看表演了。

“我不敢相信我终于来到了这里。”孔苏洛说。她让压缩包里装的鱼从她肩上滑到地上。“当你从轨道上下来时，５公里似乎不算很远——只够留下一个出错的距离，以免梯子进到海里。可是如果你要步行那段距离，穿过柏油似的黏乎乎的表面……哎呀，那可是艰难的跋涉。”

“孔苏洛，你能告诉我们那地方什么样吗？”阿伦问。

“我在穿过海滩。现在我到了海水边。”她跪下来，把一只手伸进去，“像斯拉西似的黏糊。你熟悉那种叫斯拉西的饮料吗？半融化的刨冰放在一个杯子里加上糖浆。我们在这里得到的，差不多肯定是一种甲烷和阿摩尼亚的混合物；等我们把样品送到实验室以后就能确定。不过，这里有一种早期的标示。它在我的手套上融解了。”她站起身来。

“你可以描述一下海滩吗？”

“可以。它是白色的。由颗粒构成。一定是冰沙。你想让我先收集样品还是先把鱼放掉。”

“放掉鱼。”丽兹说。

几乎同时，阿伦说：“你的电话。”

“那好。”孔苏洛小心地在海里把手套弄干净，然后捏住拉链头使劲拉。塑料袋分开了。她笨拙地跨立在鱼的上边，拉着鱼走进黑色的海里。

“好啦，我现在站在海里了。水到了我的脚踝。现在到了我的膝盖。我想这里相当深。”

她把鱼放下：“现在我把它打开了。”

三菱牌的大菱鲆蜿蜒行进，像是活的。随着液体的运动，它奔腾向前，扎进海里，不见了。

丽兹转到鱼的监视器上。

黑色的液体闪过大菱鲆的红外线眼睛。它径直游离海岸，只见石蜡、冰和其他悬浮颗粒物的微粒隐约出现在它前面，然后在它尾波的冲击下迅速散开。１００米之外，它碰到了一种来自海底的雷达脉冲波，于是它潜下去，向深处探索。

丽兹在她的气球航天服里轻轻地摇晃，打起了呵欠。

可爱的日本自控器很快从阿摩尼亚水里采了样，送进构造灵巧的内部实验室，把无用的东西排泄在它的后面。

“现在我们在２０米深的地方，”孔苏洛说，“该采第二批水样了。”

大菱鲆装有当场做１００次分析的设备。但它只有带回２０个恒样的空间。第一批样已经从水面上采起。现在它蜷缩起来，吞下了５打光辉灿烂而不纯洁的海液。对丽兹来说，这是活的科学。虽然承认不那么富于戏剧性，但却强烈地令人兴奋。

她打了个呵欠。

“奥布莱思？”阿伦说，“自从你上次睡过以后，有多长时间了？”

“什么？啊……２０个小时吧？不用担心我。我很好。”

“睡觉去。这是命令。”

“可是——”

“现在就去。”

幸运的是，那套衣服相当舒适，可以穿着睡觉。它就是按照她可以睡觉设计的。

她先把双臂缩到衣服袖子里。然后又收回她的腿，把衣服盖到下巴下面，包住她的胳膊。“晚安，伙计们。”她说。

“晚安，”孔苏洛说，“做个好梦。”

“好好睡吧，空间探险家。”

当她闭上眼睛时，黑暗笼罩了一切。黑暗，黑暗，黑暗。幻觉之光射进黑暗，形成一条条光线，但当她要看时它们却又不见了。它们像鱼一样溜了，留下一丝微弱的冷光，她刚一注意就没了。

一种小小的思想流闪过她的脑际，带着银色的鳞去了。

某种低沉的比声音还慢的东西在鸣响。从淹没的一个钟楼上传来的钟声耐心地敲响了午夜。她开始了她的联想。下面一定是陆地。虽然看不见，但鲜花在那里生长。如果有天空，上面应该是天空，鲜花也在那里飘动。

在深处淹没的城市里，她发现自己充满了大量平静的自我意识。许多陌生的感觉冲刷着她的心灵，接着……

“你是我吗？”一个轻轻的声音问。

“不，”她小心地说，“我想我不是你。”

惊讶不已：“你认为你不是我？”

“是的，无论如何，我都这么认为。”

“为什么？”

对此似乎没有任何适当的回答，于是她回到对话的开始重新进行，试图得到另一种结论。只针对那个“为什么”再碰一次。

“我不知道为什么。”她说。

“为什么不知道？”

“我不知道。”

在她睡着的时候，她不断重复这同一个梦。

她醒来时，又下起了雨。这次是由纯甲烷形成的毛毛细雨，从１５公里高的云层落下。这些云是从海上飘起的湿气凝聚的甲烷（理论上是如此）。它们落在山上，洗净了其他物质。正是甲烷腐蚀并塑造了冰山，雕刻出山谷和山洞。

在太阳系里，泰坦的雨的种类比任何地方都多。

丽兹睡着的时候，海慢慢地靠近了。现在它在地平线那里从两边向上弯曲，颇像一个巨大的黑色的微笑。这时她差不多该下降了。她一边检查她的宇航服的设备，一边打开遥测器，看看别人在做什么。

机器人大菱鲆仍然在快速下沉，穿过无光的海，探寻遥远的地面。孔苏洛又在黏糊的地上艰难地跋涉，回溯离开梯子哈里·斯达伯斯的5公里的行程。而阿伦正在回答另一组网上邮件。

“泰坦的进化表明，月亮分出一些围绕行星转的小块……”

“什么……伙计？”

阿伦停了下来：“见鬼，奥布莱恩，我现在得全部重来。”

“欢迎回到生活的土地，”孔苏洛说，“你应该检查一下我们从机器鱼那里收到的信息。很多长串的聚合，奇怪的片断……成吨有意思的东西。”

“伙计？”

这次她的声音和阿伦的一起记录下来：“是什么东西，奥布莱思？”

“我想我的宇航服粘住了。”

丽兹从未梦见过如此乏味的灾难。先是与火球弹道分析网的工程师来来往往几千小时。１４号绳的状况怎样？拉住８号绳。Ｄ形环看上去像什么？因为信息往地球来回传送的时间长，工作很慢。而阿伦坚持要用有声网的邮件填充沉默。她的境况顷刻便传遍全球，而地球上的每一个不能被雇用的失败者都上网提出各种建议。

“这里是Thezgemoth３３７。我觉得，如果你有枝枪，射穿气球，气球可能就瘪了，那时你就下来了。”

“我没有枪，把气球射进洞不会使它瘪下去，而是会爆裂。我距地面８００米，我下面是海，我穿着宇航服，不可能游泳。下一个。”

“如果你有一把很大的刀子——”

“割开！天哪，格林，这是你能想出的最好的办法？以前你有没有听说有机化学家的事？”

“他们的初步分析已经出来，”阿伦说，“按照他们最好的猜测——我这里删了许多乱七八糟的东西——你穿过的雨并不是纯粹的甲烷。”

“胡说，夏洛克。”

“他们认为你在环和绳子上发现的白色的积淀物是你的疏忽。至于它是什么，他们不能达成一致的意见，但他们认为它和你气球上的物质起了化学反应，于是他们结束了有分歧的讨论。”

“我想这里应该是一个非常不易起化学反应的环境。”

“确实是。但是，你的气球用完了你宇航服上剩余的热量。里面的空气高过冰的熔点好几度了，这在泰坦上等于一个要爆炸的炉子。有足够的能量引起大量惊人的化学反应。你不再拉住通气孔的绳子了？”

“我只是现在把它拉开。一只胳膊发酸时，我转动转动胳膊。”

“好姑娘，我知道你多么累。”

“暂时停掉有声邮件吧，”孔苏洛建议，“检查一下我们从机器鱼处得到的结果。它在给我们发送确实非常有意义的东西。”

她这么做了。有一阵子那种邮件使她分心，而这也是他们期望的。有更多的乙烷和丙烷，比它们的样品预示的多得多，而甲烷却惊人地少。碎片混合起来一点不像她期待的那样。她有足够的知识推测数据产生的某些成分，但她缺乏足够的知识把它们整合起来。她一边仍然思考多伦多的工程师连续提出的做法，一边打开湖里碳氢化合物分解的图表。

过了一会儿，努力工作而没有结果的感受，加上在毫无特色的海上越飘越远的厌烦，开始使她感到单调乏味。一行行数字变得没有意义，随后便模糊不清。

她在一个无光的建筑里，爬了一段又一段的楼梯。还有其他人和她一起，也在爬。她往楼梯上跑的时候，他们挤她，蜂拥向上，超过她，一句话不说。

越来越冷了。

她模模糊糊记得是在下面一个闷热的屋子里。那里很热，热得难受。她现在的地方凉快多了。甚至太凉了。她海上一个台阶，就更凉一些。她发现自己慢了下来。现在实在是太凉了，凉的让人不快。她腿上肌肉疼痛。她周围的空气似乎也在变厚。她现在几乎动弹不得。

她意识到，这是她离开火炉的必然结果。她爬得越高，热气就越少，越少有转变成动力的能量。所有这些都使她有某种明显的感觉。

上一个台阶，停一会。

再上一个台阶，停的时间更长。

完全停止。

她周围的那些人也慢慢停了下来。比冰还凉的一阵风吹到她身上，她知道他们已经爬到楼顶，正站在建筑的房顶上。外面和里面一样黑暗。她往上看了看，什么都没看见。

“地平线。简直令人感到困惑。”某人低声在她旁边说。

“你不会一次就习惯了它们。”她回答。

“上上下下——这些是等级价值吗？”

“并不一定。”

“运动，多么令人兴奋的概念。”

“我们喜欢它。”

“所以你就是我。”

“不。我的意思是，我不这么认为。”

“为什么？”

她极力想找到一个答案，这时有人在她旁边急促地喘气。在没有星光、没有特色的天空上，绽放出了一道亮光。她周围的那群人带着不可言状的恐惧窃窃私语。那道光更亮了，越来越亮。她能感到它在散发热量，虽然不多，但肯定有，就像一个遥远的太阳的喧嚷。她周围的每个人都怕得要死。比光更可怕的是，在不可能出现的地方出现了热。本来热不可能出现，然而它出现了。

她和其他人一起，等待并观察着……某种东西，她说不出是什么。那道光在天空慢慢地移动。它很小，很强烈，也很难看。

接着，光发出了尖叫。

她醒了。

“哦，”她说，“我刚刚做了一个非常荒诞的梦。”

“是吗？”阿伦随随便便地说。

“是的，天上有光，像一个核弹。我的意思是，它看上去一点不像核弹，但它像核弹那样令人害怕。人人都盯着它看，我们动弹不得。接下来……”她摇摇头，“我忘了。对不起。它就是非常奇怪，我无法用语言描绘。”

“没关系，”孔苏洛欢快地说，“在表层下面，我们得到了一些重要的资料。级分的聚合物，碳氢化合物……绝好的资料。你真的应该醒着，看看这些东西。”

现在她完全醒了，但并不觉得特别高兴：“我想，那意味着，关于我如何下降，谁都没有想到什么好的主意。”

“噢……你是什么意思？”

“因为如果你们想到了，你们就不会兴高采烈，是不是？”

“某人在床的错误的一边醒了，”阿伦说，“请记着，有些话我们在公共场合是不说的。”

“对不起，”孔苏洛说，“我只是想——”

“——分散我的注意。好，很好。惊讶什么。我会合作的。”丽兹整理好自己，“这么说，你的发现意味着……什么？生命？”

“我一直告诉你们，现在做出那种决定还为时过早。我们迄今所得到的，只是一些非常有意思的资料。”

“告诉她那个重大的新闻。”阿伦说。

“打起精神来。我们找到了一个真正的海洋！不是我们称作海的这个只有２００×５０英里的闪亮的湖，而是真正的海洋！声纳数据表明，我们看到的只是３０公里厚的冰盖顶上的一个蒸发盘。真正的海洋在下面，２００公里深。”

“上帝。”丽兹来了精神，“我想说，太令人惊讶了。有没有办法让机器鱼深入进去？”

“你以为我们怎样得到深处的数据的？现在它已经钻下去了。在看得见的海的中心，有一个裂口。那是补充表面液浆的地方。在裂口的正下面，有——猜猜是什么？——火山口！”

丽兹咧着嘴笑了：“有关于潮汐的资料吗？我想，如果没有有规则的活动，可能会完全排除一个有意义的海洋。”

“可是，多伦多认为……”

开始，丽兹还跟着多伦多的天体地质学家推理。随后变得非常困难。接下来变得非常乏味。她在飘动中睡去时，她有足够的时间意识到她不该一直这么睡觉。她不应该那么累。她……

她发现自己又到了淹没的城市里。她仍然什么都看不见，但她知道那是今城市，因为她能够听到强盗打破商店橱窗的声音。他们的声音渐大，变成了嚎叫，随后又变成了愤怒的嘟囔，像是一道激流穿过了街道。她开始努力往前走。

某个人对着她的耳朵说话。

“你为什么对我们这样做？”

“我没有对你们做什么呀。”

“你给我们带来了知识。”

“什么知识？”

“你说你不是我们。”

“对呀，我确实不是。”

“你不该那样告诉我们的。”

“你让我说谎吗？”

可怕的混淆。

“谎言。多么可悲的看法。”

打碎的声音大了起来，有人在用斧子劈门，爆破，打破玻璃。她听到粗野的大笑，大声尖叫。

“我们一定得离开这里。”

“你为什么派信使来？”

“什么信使？”

“星星！星星！星星！”

“哪个星星？”

“有两个星星。”

“有亿万个星星。”

“别再说了？求你啦！停止！别再说了！”

她醒了。

“喂，你好，我知道那位年轻的女士的处境极端危险，但我真的觉得她不应该轻率地骂人。”

“格林，”丽兹说，“我们真的一定要忍受这些？”

“思，考虑到花了多少亿公共部门的钱才使我们来到这里……是的。是的，我们必须忍受。我甚至想到几个候补的宇航员，他们会说，为了这种特殊权利，网上那些取乐的话算不了什么。”

“哼，恶心。”

“我在转换到私人频道。”阿伦平静地说。

背景的光线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当她努力集中看它时，一种微弱的、颗粒状的闪光逐渐消失。

阿伦以一种控制着的愤怒声音说：“奥布莱恩，你究竟在干什么？”

“噢，对不起，我道歉，我对某件事有些兴奋。我在外面多久了？孔苏洛在哪里？我要说那句骂人的话，也骂自己。我们有生命，理智的生命！”

“已经几个小时了。孔苏洛在睡觉。奥布莱恩，我不得不说，你好像很不理智。”

“那当然有合乎逻辑的原因。不过，也是有点奇怪，可能一开始你觉得不完全合乎逻辑，但是……我告诉你，我不停地做了一连串的梦。我认为它们挺有意义。让我来告诉你。”

她详细地告诉了他。

她讲完之后，有好长一阵子沉兽。最后，阿伦说：“丽兹，想想着。为什么那种事情会在你的梦里出现？那能说明什么呢？”

“我想这是它能做的唯一方式。我觉得那是它在他们中间交流的方式。它不动——运动对它是个陌生的、兴奋的概念——它意识不到组成它的那些部分能够个体化。它的话听起来有些像是对我广播某种思想，像是某种无线传播的网络。”

“你知道你衣服里的医疗装置吗？我想让你把它打开。找找那个盲字编码２７的瓶子，好吗？”

“阿伦，我不需要精神抑制药。”

“我不是说你需要它。但如果你知道你身上有它，你不是会觉得更高兴吗？”这是阿伦最圆滑的表现，黄油在他嘴里也不会融化，“你不认为那会有助于让我们接受你的说法？”

“哦，很好！”她从宇航服里抽出一只胳膊，摸索着寻找那个药瓶，拿出一片药，每一步都依照规则去做。在把药片放进嘴里之前她看了四遍编码，接着又看了一遍（每一片药都有单独的盲字编码），然后才把药片吃下去。

“现在你听我说吧？我对此是非常认真的。”她打了个呵欠，“我真的认为……”她又打了个呵欠，“那……”

“哼，胡说八道。”

再次处于危险之中，亲爱的朋友，她想，深深地扎入黑暗之海。但是，这一次，她觉得对它有某种控制。城市被淹没了，因为它存在于无光的海洋的底部。它是活的，它提供火山的热量。那就是为什么它考虑上和下的等级价值。上面更冷，更缓慢，更无生气。下面更热，更快，更充满思想。城市／实体是一种集体生活形式，像战争中的葡萄牙人，或超级连接的、技术高超的网络。它内部的交流采取某种电磁学的形式，称作金属无线电。它与她交流也采用了同样的方式。

“我想我现在理解你了。”

“不理解——走开！”

某人急忙抓住她的胳膊，拽着她匆匆离开。她越跑越快，她什么都看不见。仿佛午夜在地下一个上百英里的无灯地道里奔跑，玻璃在脚下嘎嘎地踩碎。地面凹凸不平，有时跌跌撞撞。不论她做什么，她的看不见的伙伴都使劲拉住她。

“你为什么这么慢？”

“我不知道我很慢。”

“相信我，你是很慢。”

“我们为什么跑呢？”

“我们被人追赶。”他们突然转弯，进入一个边道，磕磕绊绊地跑在碎石路面上。警报器尖啸，东西倒塌，暴徒奔涌。

“喂，你肯定带着运动的东西。”

不耐烦地：“它只是个隐喻。你不会认为那是个真正的城市，是不是？你为什么这么不清楚？为什么你那么难以交流？你为什么这么慢？”

“我不知道我那么慢。”

巨大的反讽：“相信我，你是很慢。”

“我怎么办呢？”

“跑！”

高喊声和大笑声。起初，丽兹误认为是她梦中疯狂破坏的响声。随后她辨认出那是阿伦和孔苏洛的声音。

“我在外面多久了？”

“你在外面？”

“还不到一两分钟，”阿伦说，“那并不重要。查看一下机器鱼带给我们的图像。”

孔苏洛很快地把图像给了丽兹。

丽兹喘着气：“啊！啊，我的天。”

它非常美丽，美丽得像欧洲的大教堂，同时又是不容置疑的有机体。建筑物高而细长，有凹槽和扶垛，简直令人神往。它在火山口附近，靠近底部有开口，可以使海水进来，随着上升的热气向上。偶尔有通道引向外面，然后又折回到主体。它赫然高耸，似乎不可能那么高（当然它位于水下，处于一个低引力的世界），一些管子复杂地分层集中在一起，颇像教堂里竖风琴的管子，也像深海里的蠕虫可爱地互相缠绕在一起。

它的设计非常高雅，只有活的有机体才会有。

“很好，”丽兹说，“孔苏洛，你必须承认——”

“我会尽量考虑‘前生命期的综合化学’。在此之外的东西必须等待更多确定的资料。”虽然她说话非常谨慎，但孔苏洛清脆的声音显示出胜利的喜悦。这声音比她的话更清楚地表明，作为一个外星化学家，她此时此刻可以幸福地死去。

阿伦几乎同样兴奋，他说：“注意我们强化这一图像时会发生什么。”

建筑物从灰色变成了柔和的彩虹色，玫瑰色渗入橙色，旭日黄渗入冬冰蓝，令人激动地喘不过气来。

“哇。”一时间，甚至她自己的死也显得不重要了。无论如何，相对来说不那么重要。

这么想着，她又周期性地睡去。降落在黑暗之中，降落在她思想冲撞的喧闹之中。

仿佛是地狱。城市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喧闹的策源地：锤子声，打击声，突然破碎声。她开始往前走，进入一个直立的钢管。她摇摇晃晃回来，又进入另一个管子。附近某处一个马达开始转动，巨大的齿轮绞合发出噪音，像是碾碎金属那样尖叫。脚下的地在晃动。丽兹决定，最明智的就是站着不动。

一个熟悉的幽灵出现，充满了绝望：“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做？”

“我做什么了？”

“我一向是各种东西。”

附近某种东西像打桩机一样撞击。这使她觉得头疼。她必须呼喊，让黑暗之外的人听到：“你仍然是某种东西！”

沉静。“我什么都不是。”

“那……不是真的！你在……这里！你存在！那就是……某种东西！”

一个充满悲哀的世界。“假的舒适。提供的是多么无意义的东西。”

她又恢复了意识。

孔苏洛在说话：“……不会喜欢它。”

“后方精神贵族似的专业人员全都认为，对她，这可能是最好的行为方式。”

“啊，请讲！”

丽兹知道，阿伦是最不爽快的人。孔苏洛肯定最冷漠。对他们两个来说，如果这样争吵下去，情况会变得非常紧张。

“哎……伙计？”丽兹说，“我醒了。”

有一阵子沉默，但不像她幼时父母亲那种沉默，那时她会偏向他们争论中的一方。接着，孔苏洛有点过于机灵地说：“嗨，你回来了，太好了。”

阿伦说：“火球弹道分析网要你与某人说话。等着。我有她第一次发送的信件的录音，马上给你听。”

传来一个在线的女人的声音：“这是阿尔玛·罗森布勒姆博士。伊丽莎白，我想和你谈谈你现在的感觉。我知道，由于地球和泰坦之间的时间差，我们的谈话开始会有点不便，但我相信我们二人一定能够进行。”

“发什么疯呀？”丽兹愤怒地说，“这个女人是谁？”

“火球弹道分析网认为这有助于你，如果你——”

“她是个悲伤顾问，是不是？”

“技术上，她是个心境变换症治疗专家。”

“听着，我不会买进任何那种棘手的新时代的东西”——她故意把“阴沟水”（sewage）错念成与之押韵的“新时代”（newage），“无论如何，急什么呀？你们还没有放弃我，对吧？”

“噢……”

“你睡了好几个小时，”孔苏涪说，“你不在时，我们做了一些天气模拟实验。也许我们该和你分享一下。”

她把信息发送到丽兹的宇航服上，丽兹在她的面罩上打开。一种原始的复制展示出她下面的那个蒸发的湖，并标明液体盖上的温度。它只比它上面的空气温暖几度，但那足可以从湖的中心造成巨大的上升气流。蓝色小箭头表明当地空气微波的方向，它们聚合起来，形成一种旋转上升的喷射物，高过表面两公里，然后才向西扩散。

在湖的表面上方８００米的地方，有一个新的闪光的小盖子，那代表着她。小的红箭头表示她被抛射漂浮。

据此，她可能永远在湖的上面不停地转圈。她的气球装备的设计，不可能飞得更高，高到让风把她吹回来。她的宇航服的设计也不能使她飘动。即使她能成功地使自己软着陆，一旦落到湖上也会像石头一样沉下去。她不会被淹死，但她也到不了岸边。

这就是说，她会死的。

眼泪止不住地模糊了丽兹的眼睛，她极力眨眼把眼泪挤干。在这一时刻，她对羞辱她的哭泣感到愤怒，同样她也对她死亡的愚蠢感到愤怒：“别让我这么死呀！并不是因为我自己无能，太遗憾了！”

“谁都没有说你无能。”阿伦开始安慰她。

就在那一刻，从地球上阿尔玛·罗森布勒姆博士来的第二个邮件到了：“是的，我是个悲伤顾问，伊丽莎白。你面临着你一生中的一个重要的情感里程碑，重要的是你要了解它，接受它。那就是我的工作。帮助你理解死亡的意义，了解它的必然性，还有它的——对——还有它的美。”

“请打开私人频道！”丽兹深深地呼吸了几口气，使自己平静下来，然后她更理智地说，“阿伦，我是个天主教徒，对吧？如果我死，我不需要一个悲伤顾问，我要一个牧师。”

突然，她又打了两个呵欠：“一个牧师，懂吗？他在线上时把我叫醒。”

接下来，在那座淹没的城市展开的空地上，她的精神又低落到极点。虽然她什么都看不见，但她觉得她肯定站在巨大的、毫无色彩的平原的中心，而且这地方太大了，她可以永远走下去，永远到达不了任何地方。她感到面临着一次巨大的斗争，或者也可能是一次暂时的停顿。

巨大的、紧张的沉默笼罩着她。

“喂。”她说。这话得不到任何回应，沉默接着沉默。

终于那个柔和的声音说：“你好像不一样。”

“我要死了，”丽兹说，“知道了这一点，会使一个人发生变化。”地面上覆盖着软软的灰，仿佛是一场大火留下的。她不想去考虑烧掉的是什么，它的气味钻进了她的鼻孔。

“死。我们懂这个概念。”

“是吗？”

“我们早就懂这个概念了。”

“真的？”

“自从你把它带给我们。”

“我？”

“你把个体性这个概念带给了我们。它是同一回事。”

意识渐渐恢复：“文化冲击！所有这些都是文化冲击，对吗？你不知道可能有其他有知觉的生命存在。你不知道，在一个有亿万个星系的宇宙内部，你生活在一个小世界的海洋的底部。我带给你的信息你不可能一口吞下去，现在你在堵塞它。”

非常悲哀地：“堵塞。多么奇怪的一个概念。”

“醒醒，丽兹！”

她醒了过来。

“我想我正在到达某个地方说。然后她放声笑了。

“奥布莱恩，”阿伦关心地说，“为什么你只是笑呢？”

“因为我没有到达任何地方，是吧？我在这里很平静，不停地慢慢地转圈。我只有不足以维持”——她查了一下——“最后20小时的氧气了。也没有任何人来救我。我就要死了。尽管如此，我正在取得巨大的进展。”

“奥布莱恩，你是……”

“我还可以，阿伦。有点疲惫。也许感情上有点过于诚实。但在这种情况下，我觉得是可以允许的，你不这样认为吗？”

“丽兹，我们有了你的牧师，他的名字叫拉法里尔。是蒙特利尔大主教管区安排他联网的。”

“蒙特利尔？为什么是蒙特利尔？不，别解释——又是火球弹道分析网的政治，对不对？”

“实际上，我的姐夫是一个天主教徒，我问过他哪个牧师好。”

她沉默了片刻：“对不起，阿伦。我不知道我心里在想什么。”

“你一直在承受巨大的压力。这里，我有他的录音。”

“你好，奥布莱恩小姐，我是拉法里尔牧师。我已经和这里的官员谈过，他们答应你我可以秘密交谈，他们不会记录谈话的内容。所以，如果你现在想做你的忏悔，我已经为你准备好了。”

丽兹查看了一下说明，转到一个她希望真正是个人的频道。关于困境的情况最好不要太具体，以防万一。她可以按照类别来忏悔自己的罪过。

“原谅我，教父，我犯了罪。我上次忏悔至今，已经两个月了。我快要死了，也许我的头脑并不完全清醒，但我觉得我是在与一种外来的智慧进行交流。如果我假装说不是，我觉得是一种严重的罪孽。”她停了一下，“我的意思是，我不知道这是不是罪孽，但我肯定那样做是错的。”她停了一下，“我有过愤怒、骄傲、嫉妒和欲望的罪孽。我把死亡的知识带给了一个天真的世界。我……”她觉得自己又飘动起来，于是她匆匆地说：“由于我所有这些罪孽，我从心里感到非常遗憾，因此我请求上帝的宽恕、赦免和……”

“和什么？”又是那个柔和的声音。她又处于那个奇怪而黑暗的精神空间之中，睡着了但有知觉，具有理性但又接受一切荒诞的东西，不论它多么荒诞。没有城市，没有高楼，没有灰，也没有平原。一无所有，只有否定之否定。

由于她没有回答问题，那个声音说：“这与你的死有关吗？”

“是。”

“我也要死了。”

“什么？”

“我们的一半已经走了，其余的在关闭。我们觉得我们是一个整体，但你说我们不是。我们觉得我们就是一切，但你向我们展示了宇宙。”

“所以你真的快要死了？”

“为什么？”

“为什么不？”

短暂地沉默，紧接着：“很好。”

召回她所有的思想敏感之后，丽兹回想起她最初在机器鱼摄像机上看到城市／实体的那一刻。它雄伟高耸，硕长雅致，还有色彩，就像冰河时期冰地上的曙光：微妙，深刻，引人入胜。她回忆起那一刻她的情感：她觉得就像看见弟弟诞生时的感觉那样，她大口呼吸着寒冷的空气，磕磕绊绊爬上她第一座山的最高峰，望着塔吉马哈山落日的美景；她觉得疯狂大胆，就像从低处的轨道上观看充满美感的灿烂的月牙……她想到的一切，都投入了她的意象。

接下来，她又穿上了她的宇航服。她可以闻到自己的汗水，非常刺鼻。她可以感觉到她的身体，背带拉着的地方隐隐作疼，她的脚——悬着的脚——充血发肿。一切都是那么清晰，绝对真实。在此之前发生的一切，似乎完全是一场噩梦。

“这是DogsofSETI。在我们自己的太阳系里，你的发现——智性生活——多么美妙呀！为什么政府要掩盖它呢？”

“哦……”

“我是约瑟夫·得弗雷斯。一定要立刻摧毁这个外星的怪物。我们无法接受它任何可能的敌意。”

“这里是StudPudgie０７。这种‘欲望’背后隐藏着什么肮脏的东西？先进的思想应该知道！如果奥布莱思不想披露细节，那么她开始为什么要提出这件事？”

“阿伦！”丽兹喊道，“这是干什么呀？”

“一些小帖子，”阿伦说，他听上去既是道歉，同时又是厌烦，“他们攻进了你的忏悔，显然你说了什么……”

“对不起，丽兹，”孔苏洛说，“我们真的觉得对不起你。如果有什么安慰，那就是蒙特利尔大主教非常恼怒。他们在谈论采取法律行动。”

“法律行动？我什么也不在乎……”她停了下来。

出乎她的意料，一只手伸到她的头顶上，抓住了第十根绳子。

别那样做，她想。

另一只手伸到边上，拉紧第九根绳子。这也不是她希望的。当她试图把它拉向自己时，它拒不服从。然后，第一只手——她的右手——向上移了几英寸，死死地抓住它的绳子。她的左手向上滑动了半英尺多。一寸一寸地，她向着气球上方爬去。

我发疯了，她想。她的右手现在抓住了裂口的嵌板，另一只手紧紧地抓住第八根绳子。她毫不费力地吊在它们上面，把她的脚往上摇摆。

“不。”

嵌板突然断了，她开始下降。

她几乎听不见的一个声音说：

“别害怕。我们要把你带下去。”

她惊恐万分，赶忙抓住第九根和第四根绳子。但它们在她手里软软的，毫无用处，她还是以同样的速率下降。

“沉住气。”

“我不想死，真的！”

“那你就不会死。”

她无助地向下降落。那是一种可怕的感觉，无止境地坠入深渊，只是由于绳子的纽结和拖在后面的气球，才多少有些缓慢。她像海星一样伸开四肢，觉得空气的阻力使她进一步缓慢。海以令人震惊的速度向她涌来，仿佛她将永远沉下去。但霎时间它竟去了。

并非出于自己的意志，丽兹踢开了气球，摆脱了宇航服的束缚，她把脚并拢，伸直脚尖，使自己与泰坦的表面垂直。她冲破海的表面，溅起一团团液体。这冲击令他透不过气来，她体内突然灼热疼痛，她想可能她折断了几根肋骨。

“你教给了我们这么多东西，”柔和的声音说，“你给我们的太多了。”

“帮帮我！”她周围的海水一片黑暗，光在渐渐消失。

“多元性，运动，谎言，你使我们看到了一个无限大的宇宙，比我们知道的这个不知大了多少。”

“喂，救了我的命，我们就扯平了。怎么样？”

“非常感激。这样一个本质的概念。”

“谢谢。我想。”

接着，她看见大菱鲆朝她游来，掀起银色的水泡。她张开双臂，机器鱼游了进来。她用手指捉住它的把手，也就是孔苏洛通常把它扔到海里时抓着的那个地方。它猛地一动，非常有力，她一时间觉得她的胳膊要脱臼似的。随后机器鱼上下奔腾，她只能紧紧地抓着它。

“啊，亲爱的上帝！”她忍不住叫道。

“我们觉得我们可以把你带到岸上。但并不容易。”

为了宝贵的生命，丽兹坚持着。最初她一点不敢肯定她是否能坚持下去。但是后来她把身体向前倾斜，这样她就差不多跨在了快速前进的机器鱼身上，于是她又恢复了信心。她可以这么做，比起她患感冒时进行体操决赛还在双杠和鞍马上得分的情况，这并不算困难，这只是一个勇气和决心的问题。她只需保持她的机智。

“听着，”她说，“如果你们真的感激……”

“我们在听。”

“我们给了你们所有那些新的概念。一定有些你们知道而我们不知道的东西。”

一阵短暂的沉默，等于是在想谁知道多少。“我们的某些概念可能使你们觉得混乱。”停顿了一下，“但从长远看，你们会好得多。伤疤会愈合。你们会重建。你们毁灭自己的机会，完全处于可以接受的范围之内。”

“毁灭我们自己？”有一刻丽兹几乎喘不上气来。用了好几个小时，城市／实体才接受了她抛给它的概念。人类思想和生活的节奏比它要慢得多。把它的时间转换成人类的时间，好几个小时是多长？几个月？几年？几个世纪？它谈到了伤疤和重建。这听起来实在不妙。

这时，机器鱼加速了，非常之快，丽兹差一点失手。黑暗的水在她周围掀起旋涡，看不见的冰冻的物质颗粒从她的头盔上弹下来。她疯狂地笑着。突然，她觉得此刻非常伟大！

“带上它，”她说，“我要把你得到的一切都带回去。”

这将是一次艰难的航行。

# 《幻想》作者：玛丽·凯瑟琳·麦克丹尼尔

作者简介。

玛丽·凯瑟琳·麦克丹尼尔在伊利诺斯大学教文学和写作。她也学会了从事自己所教的专业……而且学的非常出色。她已经结了婚，有一个儿子，而且在写完这篇故事时，己怀上了一个女儿。（在类似我们这样的科幻世界里，她是通过超生波扫描技术来确认这一事实的。在实际接生时如果传来一声大喊“是个男孩”，那将使现代医学黯然失色，但恐怕不会对凯瑟琳那引人注目的快活态度有任何影响，这种态度像一幅咧嘴的笑靥闪耀在整篇故事中。）

凯瑟琳说，她将用我们科幻故事获得的版权收入来支付生女儿的费用。“这是非常恰当的，”她指出，“因为不论孩子还是故事原来都只是我想象中的热点，而现在都已是真真切切实现了。”

让我们欢迎一个迷人的天才……而且是一个调皮的天才进入科幻世界。

１

当芳西·布莱顿于春天死去时，罗杰·德尔加托做了三件与摩羯宫时辰出生的人的性格相违的事：取消了一周剩下的时间里所有的约会；早早地乘火车离了家，并把自己在书房里锁了三天。而他对妻子置之不理的态度又是如此可怕，以致她不得不遵从威利·纳尔逊和席瓦斯·里加尔的劝告带着敲破了皮的指关节和喊得沙哑的嗓音退了下去。到了第四天他终于出现了，两眼红得像一棵已长了十三年的洋把几个苏格兰威士忌瓶子放到垃圾井旁，温柔地给威利穿上衣服，又给那株因和他一样思念芳西而凋萎的植物浇了水。然后他冲了个淋浴，穿好衣服，像珍爱那死去的女人的最后一吻一样把她的律师的地址紧紧地攥在手里，乘火车进了城。

在四十三号的那座灰褐色建筑里，迈德森·罗兹公司的大股东瑟曼·迈德森到他办公室的前厅来迎接他。罗杰显得一副畏缩胆怯的样子，感觉自己好像是一个主人希望他从后门偷偷摸摸地溜进来的客人。

“请走这边，”迈德森说道，引导着他快速从一个秘书身边走过，那秘书上紧张地忙着整理一大堆各种协议的草柔。

进了办公室后，这位律师坐在光亮的桌面上，神经质地扭动着一瞬盆栽植物。“拉里·布莱顿要我亲自”——说到这个词时他有些脸红——“照管这件事，”迈德森开始说道。“而我请你到这里来，德尔加托先生，是因为芳西的这件遗赠物有些不同寻常。”

罗杰在红色皮椅里动了动身子。“我不明白，”他说道。

“德尔加托先生”——迈德森一边说一边用手掐了掐裤线——“看来布莱顿女士在临死前遗赠给你的是她在活着时环境和条件不允许她给你的东西。”他递给罗杰一个有镶嵌装饰的木盒子。“他遗赠给你的是她自己。”

罗杰用手抚摩着那刻在盒盖上的像波纹一样的同心形成的边线。他曾躲在地下室花了数小时的时间雕、凿并比量木料的大小，因此他认识这木盒，如同一位工匠认识自己的工艺产品一样，如同一位母亲能够辨别她的孪生孩子一样。

他不知道的恰恰是装在盒子里面的东西。

装在盒子卫的那一小堆骨灰与他所爱的女人没有任何相似之处。没有任何一绺那金棕色的头发。没有任何一丝她的腰身那优美的曲线的迹象。没有哪怕是一小片他亲吻她的颈部时他的粗硬的连鬓胡须刺激起的红晕。没有那太短的指甲。没有那下匀称的乳房。只是一堆灰，很容易得到，就像在７月４日独立纪念日子里一个孩子留下的残羹剩饭，就像被人们遗忘的一钵焖罐炖菜，就像圣海伦斯山的沉静。

但毫无疑问这里面没有芳西。

“德尔加托先生？”律师在说话。“德尔加托先生？难道你不想就这遗赠对布莱顿夫人说句话吗？看在拉里的份上——一句话也没有吗？”

罗杰用双臂抱着木盒转身走向律师办公室的前厅。“没有，当然没有，”他低声嘀咕着，停住了片刻，好像有什么别的话要说。走了一会儿，那灰褐色的房子已被甩在后面很远了，他突然想到，这木盒像一口便携式的棺材，他像一个奴隶一样把它抱在胸前。他想要说，现在我拥有了她，我该怎样处理她呢？像一个流浪的牧民，他祈祷的是一片树阴，却发现飘送到他脚边的是一张纸。他只被给予了他最渴望获得的东西的形式——一种毫无用处的吊胃口的刺激物，却不是他渴望的东西本身。他冲上楼梯来到她的公寓。如此地折磨他，这可不像芳西，他轻声地哭了起来。

他要做的只不过是一头倒在她的床上，把她的枕头和床单都拢到自己身边。在他拧动钥匙开门时，有两双和他一样忧伤的眼睛在注视着他；在他们的眼里，他的年龄几乎和他们一样，可以邀请他到家里来打桥牌，并且可以预料，他会优雅纯洁地拍一拍他们女儿的头。可此刻他却站在门厅里，用他的雨衣包着他们的女儿，并且像一个第一次幽会的追求者那样伸过手来说道，“我是罗杰，德尔加托。”面对这种姿态，布莱顿夫人，一位并未把长相遗传给芳西的、相貌刻板的女人，一甩手生气地离开了房间。

“对不起，”罗杰结结巴巴地说道。“我不知道……。”

布莱顿勉强地笑了笑。“没关系。我猜想你要来这里的，这很自然。卡罗尔只是想给那些植物浇浇水。我们一会儿就走。”

罗杰把雨衣塞在身后的长沙发上。

“你想喝点什么吗？”布莱顿问道。

罗杰心里刚刚涌起的憎恶感——那毕竟是他的苏格兰威士忌——被眼前芳西的父亲那发抖的手又平息了下去：布莱顿停下来极力稳住手腕才把酒倒好。

“谁能想到会有这种事。”他继续说着，“你和芳西。说句实在话，我真难以接受这种想法，而且我妻子，唉……”他转动了一下眼睛，朝厨房点了点头。“总归一句话，我爱我女儿。当她告诉我她爱你时，那就没有必要再说什么了。”他伸了伸腰以放松一下，眼睛盯着玻璃杯。“不管其他情况如何，德尔加托先生，你使我女儿感到了幸福。我对你毫无恶意。我想让你知道这一点。”

罗杰摇了摇头，因有些胆怯而不敢讲话。

“这样就好，”芳西的父亲低声说道。“卡罗尔，怎么样啦？”他大声问道。“你都准备好了吗？”

卡罗尔在厨房里低低地“嗯”了一声，布莱顿则极力地使自己恢复过来。“这姑娘和她的这些植物。”他一边说着一边指了指房间里那一片茂盛的绿色。“她确实有一套侍弄它们的方法。”

罗杰点了点头，把它们都挪到靠近门的地方摆放。

“祝你好运，”布莱顿一边说着一边走到门厅里。“我们都不容易。芳西留在这世上的东西太少了。”

罗杰点了点头算作回答。

他醒来时天已经黑了。他没有丝毫根据认为心爱的人死去后将引发的定向障碍的感觉：他没有发现她的枕头奇怪地变空，他也没有喊她的名字。在他周围，那些植物隐隐显现着，那只木盒则由于他睡觉时翻身的缘故顶在了他的肋下。他拧亮床头灯，打开了木盒。

他回忆起在初中上自然科学课时他对这样一种说法的怀疑；人体在被分解为它的基本组成成分后就毫无价值了。的确毫无价值了，他现在同意这个看法了，并且终于敢去触摸那一堆骨灰了。一想到这就是芳西，他就感到难以置信的离奇古怪。这一片是脚踝骨，那一撮是手腕，而整个身体的剩余物只不过是一堆立方体形的混杂物，毫无用处。在那种由极度的悲痛所引发的、疯狂的人们所觊觎的精疲力竭的麻木中，他了解到：如果这就是他的芳西的全部，那么就像在港湾酒吧他无法让她获得自由一样，他无法把她保存在这个小木盒中，他要的是纯净的，现实可见的她，但要由他一人独占，而且是以一种芳西所能赞同的方式。

最后，当他不再忽略那些从每一个架于和每一个角落公正地揭示给他的线索时，他准确地知道了该做什么。

“我还以为今年你不想再种菜园了呢！”他的妻子尖声叫道，她那胖滚滚的身体上紧绷绷地穿着一件米色的棉线浴衣。“你为什么要这个时候出门？真见鬼！”她说道，并将一双粗壮的腿立在门口。“这一整天你到底上哪儿去了？”

他挥了挥手，使她让开了路。“去买东西，”他说道，随手关上了院门。他把脸贴在挡风玻璃上。“南希，亲爱的，快回去睡觉吧，好吗？”

他雇了一辆出租车，先到芳西的公寓，然后到最近的一家苗圃，最后回到了家。他的两只胳膊各夹着一个栽满小苗的硬纸板浅箱走上家门口的台阶，出租车的后座上还放着两箱等他去取。在车库里，他拉开抽屉翻找去年的种子。现在翻种的确是太晚了。这些种子发芽后长出的小苗会细长而黄弱，长出的莴苣会又长又硬，长出的小萝卜会辛辣难吃。实际上，由于如此地缺少准备，整个菜园的栽种可能会是一场灾难：去年他没有沤制堆肥，没有将园子中植物的残余翻入上中，没有修剪马妙地侵入到他菜畦中来的橡树枝。他暗自格格地笑着，希望只要让芳西在幻想中存在就能给他以很大的帮助。

他的邻居们可能没有听到他在五月一日的午夜过后开动起耕作机的声音。他们把窗户关得紧紧的与夜空隔绝；他们的耳朵对洲际公路上的车流声习惯性地听而不闻，他们可能会翻身或咕哝几句，但却懒得起来去看一眼：罗杰在他家后院里的泛光灯和月光的照射下正跟在耕作机后面深一脚浅一脚地劳作着，那月光中还带着一份祝福。耕完地后，他把耕作机放到一边，用一把园圃耙将一些坚硬的土块打碎，把土壤耙细耙平，并修成一个个很大的成纵向的畦块。然后先开始播种，种子是成片的撒入土中，而不是按垄播种，以便最充分地利用土地。接着开始插栽秧苗，有胡椒，花椰菜，西红柿，甜瓜和黄瓜。

夜非常静，当罗杰一个孤独的扶棺者向菜园中央走去时，他跨过的沟壑边上的柳树都没有发出声响。他想说一般祈祷的话，可是他根本不会说那一类的话。于是他打开木盒，说起他在耕种时背诵的一段话。

“你父亲说，这世界上的芳西并不多。我想我们大多数人都很幸运，能在有生之年深深地被一个芳西打动，可是，芳西，”他一边说着一边把盒子向天上满月的方向倾斜，“我爱你爱得如此之深，我无法让我们的情分就此了结。以这种方法，”他说道，“我可以重新获得一点儿我所接受的东西。”

说完这段话，他把骨灰撒在土上，然后跑去取水管。

２

生菜首先长了出来。小萝卜比他所能想象的要红得多，甜得多。菠菜上面挂满了露珠。硕大的洋葱晶莹透明。

他的妻子讨厌蔬菜。“即使我能种带乳脂软糖的巧克力方糕，我也不会去干的。”罗杰怒目圆睁，把一盒小萝卜“砰”的一声摔在桌上。“你知道，这些不是普通的蔬菜。你至少可以尝一点儿试试。”

南希把鼻子翘到了天上。罗杰撅起了嘴。“见你的鬼去吧！”他说道。他一边咔嚓咔嚓地嚼着小萝卜，一边气冲冲地跑出了厨房。

南希用她那修整完美的指甲敲着桌子。事实上，她想让他高兴。他的菜园已成了邻居们的话题。一个不断生产出优等蔬菜的伊甸园。蔬菜上见不到一个虫眼。没有一粒种子不发芽。所有的蔬菜都光泽闪亮，叶脉清晰，是刚刚从大地母腹中分娩而出的的婴儿。而所有这一切都是由一个从不订阅任何园艺杂志，从不喷洒任何农药，从不掐断任何一个幼苗的人创造出来的；他一生中只照管过三株结了果实的西红柿苗和二年前在他的书房里摆过的一棵室内盆栽植物。即使是现在，当他的菜园如此地繁茂多产，以致一阵轻风会吹落许多的豌豆；当他家里储藏着那么多的菜园的产品，以致他开始喜欢把那些产品扔到台阶上；即使是在这样一个时刻，他与其说是一个菜园的种植者，不如说是一个菜园的欣赏者。南希曾经看到他站在没膝深的甜玉米中，像一架延时摄影机一样全神贯注地观察着每一棵植株。有时他还和植物讲话。有一次，南希很早就从房地产公司下班回到了家，发现他跪在地里，以极为深情的柔声细语在和洋葱交谈，甚至使南希感到，在她的部分意识中她看到一个女人正从洋葱头里显现出来，并托起他的手。此时她情不自禁地“噢”了一声，惊得罗杰一下子站了起来，显露出一副负罪的神情，假装出拔根本不存在的杂草。

南希对小萝卜作了个鬼脸，然后摘下一个扔进嘴里。天晓得她是不是常常这样吃东西。自从她接管了那个房地产公司她已增加了四十磅的体重。她整天不停地奔波忙碌着，从一家内部客户跑到另一家，想方设法地约会贷款官员，修补衣服上被香烟烧出的洞，为马虎大意的销售员解开拉不上的软百叶帘，当只叼了六个月的热水器打了几个嗝就停止工作时去安慰大为恼火的客户，并为一夜之间翘起成了胶合板状的硬木地板铺上地毯。她根本没有时间做饭，也没有时间舒舒服服地用餐。只能吃些炸面卷、汉堡包和从外餐馆买来的煎鸡蛋之类的东西。她的身体已肥胖到可供屠宰的肉畜的形态了，难怪她丈夫那样地蔑视她。

她在嘴里滚动着那块小萝卜。实际上，事情并没有那么严重，他并不恨她。在他们婚后的十五年中，他的确从未说过伤害她的话，也从未做过亏待她的事。他们只不过是毫无共同之处、也找不到理由凑到一起的两个人。她曾想过要和他离婚，但这实在是没有必要。只要他们仍睡在同一张床上，只要他仍记着她的生日，只要他能带她去出席聚餐会，并在宴席上显出自豪的神情，那就足够了。最近他的确变得越来越古怪，好像一个人在一个下午的时间里从春季过渡到了冬季。可怜的罗杰，她真希望自己能帮帮他。

她无意中咬了一口小萝卜。那不同寻常的味道使她吐出了一块到手上。那东西看上去毫无疑问是小萝卜，但它吃起来却甜滋滋的，而且里面的白肉用牙咬下去时像是酒心巧克力的糖心。

她又吃了一个小萝卜。这个也同样凉爽甜润，但除此之外还给她一种感觉，她只能把这种感觉比作许多年前把她从邻居的游泳池的深水区拉出来的那只有力的手。

３

园子里的蔬菜开始消失。晚上他用泛光灯给六七个即将成熟等待采摘的西红柿提供照明。不然的话。第二天早上它们会全部消失的。准确地说，他并不责怪那些小偷，但是，像一个有确定信仰牧师一样，只有他一个人明白这些东西的神圣，并怀疑他们是否有能力尊重和维护它们的神圣，因而更愿意自己去采摘。因此在快到七月中旬的一天，当哈利·梅梅彻斯漫步走出那条沟向菜园走来时，罗杰决定去和他说句话。“晚上好，哈利！”只这一句话便产生了效力：这位地方银行的行长感到十分尴尬，以致他主动提出要再次向罗杰提供抵押贷款。“我也不知道我这是怎么了，”他说道，一边局促不安地用脚尖踩了踩西红柿畦块。“你种的这些蔬菜长得太好了，我真渴望能得到一些。”一颗颗汗珠在他的眉梢上问亮着，这一来梅尔彻尔倒使罗杰不安起来。他摘下两个甜瓜大小的西红柿放到银行行长的手里。梅尔彻尔像一个痴汉似的咧嘴笑着消失在那道沟里。

甚至南希也变得古怪起来。对双份的奶酪皮杂饼她不屑一顾，对李氏色拉她也感到厌烦。取而代之的是，她开始像一个出身摩门教徒家庭的咖啡瘾君子一般，在夜里偷偷地溜到冰箱前，狼吞虎咽地吃下一盘盘的菠菜和一桶桶未剥皮的豌豆。当罗杰面对面地向她问到那空空的冰箱时，她总是声称自己的清白，指控那些狡诈的邻居，当罗杰向她指出粘在她下巴上的小莴苣块和玉米穗丝时，她和丈夫一样对背叛了自己的味蕾感到大吃一惊。不过她的体重却在下降，从这方面来看，这些蔬菜正在给她带来好处。但她在其他方面也发生了变化。比如说，她失去了对工作上的兴趣，整天在住宅里徘徊寻觅，像一只在窗台上窥视着一只松鸡的雄猫一样坐卧不安。每隔五分钟她就跑到露台门那里一次，可是却似乎不知道她可以打开门走出去，而是站在那里凝视着菜园和罗杰，像一只第一次蜕皮的蝗虫一样闷闷不乐。罗杰把这些变化也归罪于她饮食的改变：一个戒绝了橙汁和叮鸣牌饮料的饮食体系可能使她对维生素和纤维食品产生了反感。经过一番思考他感到最好的办法是让她忙起来，而且既然她已来到了菜园这里，她的长指甲也剪短到了肉根，他考虑到可以让她和他一起侍弄菜园。她帮他在莴苣空出的地方种上了萝卜，然后她只是看着他干，在菜园里一站就是好几个小时，一直到夕阳在她那暗棕色的头发上洒上几抹红色的晚霞为止。

４

她不知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但她怀疑这一切可能与土壤有关。他对园子里的土壤珍惜爱护得简直到了极点。他从不在水池中洗他那些珍贵的果实，而是把水管拽到园子里去洗。他光着脚干活，干完后在一个小垫子上擦掉脚上的泥土，然后又把垫子上的土抖回到园子中。他甚至是在外面清洗指甲。一般的土壤里是无法这么快地生产出这么大的植物的，或者说无法生产出味道如此鲜美诱人，以致使人难以拒绝的蔬菜。萨默夫人，一位身材瘦弱，带着一副无经验的小姑娘般的外表和性情的寡妇，曾三次来访恳求他给她一些会豆；福蕾斯特先生，当地中学的校长，曾向罗杰询问过是否有可能向他们的学校的自助餐厅提供蔬菜。他说这将在改进校风方面产生奇迹般的变化。

但没有人能比她更好地证明这些蔬菜的古怪作用。

也许罗杰以前没有过任何种菜经验，但至少他还是吃蔬菜的。南希在这方面则不敢夸口。她从出生起就常常把滤出的胡萝卜或咬碎的豌豆吐出。她讨厌蔬菜如同某些过敏体质的人不敢喝泉水一般。但自从第一次吃了那小萝卜以来，她对蔬菜的厌恶之感便开始一溃千里。当她试图抑制自己那强烈的欲望时，她却不知不觉在夜里醒来后借着冰箱的灯光大口地咀嚼着凉拌卷心菜，嘴上还叼着一根长长的胡萝卜，带着邪恶的诱惑摆来摆去。她别无选择，只好屈服。不过出于自尊心，她总是吃得很快，从不在罗杰面前丢丑。如果他一心想要毒死她，那就让他去吧，但她不会让他看到她吃西葫芦时的丑态，并以此取乐。

她是在做蠢事。毫无疑问这些蔬菜影响了她，而且在开始时她感到极端恐惧。她看到她丈夫几乎总是在菜园里，带着一副像一个等待幽会的恋人似的充满期待的神情。她也在失去自我。像一个停止活动的毛虫一样，她意识不到自己的反应。但是她承认，这种影响不全都是负面的：十五年前的她现在又在她身上再现了：她现在对工作的担忧大大减少了。因此即使是她的恐惧感也搀杂着什么别的东西，好像露台门外的那片地既把握着她的生命，也把握着她的死亡。最终，这种影响还是主宰了她，一天早上她迷迷糊糊地滚下床，发现她原来修整涂染得十分完美的指甲出现了锯齿状的四口和披裂，还藏有脏物。她就这样被影响，被控制了，准确地说不是完全自由的，而是带着一条几乎已折断的腿去往刀刃上碰，因为她知道胜与败都是同一件事的代名词。

她现在要做的只能是尽量坚持下去，使时间延续到足以让她看到：罗杰一直在等待其发生的究竟是什么。

５

由于思念芳西而感到寂寞的罗杰悄悄地下了床，走进了菜园。一个穿着睡衣的人影在他打开泛光灯的一刹那跳进了那道沟。毫无疑问，一定是梅尔彻尔，那种迷醉又在折磨他。对于他们两人来说，在这一季节结束的日于不断逼近时，好像有一大群蝉在等待着，时间一到它们就将蜂拥而上，狼吞虎咽地大肆劫掠一番。在八月剩下的这点时间里，有马铃薯要翻出，有洋葱要拔出，还有罗马甜瓜要采摘。在这一切过后，在六个月或更多的时间里，这菜园又将成为一块墓地。他不知道他是否能忍受得了那种情景。

他发现南希在屋子里喊叫起来。“我要知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她在床上她的一侧哭泣着。“我看到了，你望着菜园的那眼神就是你在望着我的那眼神。我害怕极了，你听见了吗？我其实根本就不喜欢蔬菜，可你看看，这都是些什么！”她尖叫着，从枕头底下抓出一把抱子甘蓝的球状芽。

这个时候笑是不行的，于是他大步走到窗前拉起这光帘，南希像个骂街的泼妇一样把球状芽撒在他身上。从这里他可以看到菜园的南端，泛光灯还在亮着，好像用几支灯泡再加上一点人的意愿就能使这季节延长一样。在他确信自己不会发笑之后，他转向抽泣的妻子去安慰她。被微风吹动的遮光板送进了几缕光线在她金棕色的头发上晃动着。他急促地喘息着。接着他做了一件他已有数月没做的事——他紧紧地抱住了她。她那因哭泣而发热的身体紧紧地贴在了一起。他抚摩着她背部的曲线，感觉到她的乳房——左边的稍大一点儿——紧紧地和他的贴在了一起。

“是那土壤在作怪吗？”他听到她气喘吁吁地说着，声音中既带着恐惧也带着渴望。“我有危险吗？”

“嘘，”这便是她丈夫想说的全部。然后他把一个球状芽按到她的嘴唇上，同时他意识到，如同他早该意识到的：幻想中的芳西决不会伤害任何人。

# 《幻想的价值》作者：谢尔盖·切尼马耶夫

李志民文愉贵译

通知书是在当天晚上到达的。

但最先是气喘吁吁的掘金工把米娅送来的。一辆车窗上黏满褐色沼泽污泥的越野车沉重地开了下来。与此同时，越野车由垫盘式转换到履带式状态，但它并没有像通常那样往法克托里亚星的屋脊爬去，而是用履带节挂住小水泥碎块在医院大门旁紧急刹住。穿着笨重沼泽鞋的驾驶员从低矮的舱口像蛇一样地滑了出来。还在门外就大声喊叫道：“大夫，快！列夫科维奇的女儿米娅快不行了！”

我抓起了送话器：“把担架抬到大门口来！”

“不用了，”他挥了挥手，“小伙子们这就把一切办好。”

他们刚把小姑娘抱到住院部，大家一眼就看出来：皮肤上有褐铜色的色素斑点，脸庞消瘦，手臂细得像树枝条一样。不需要做任何化验分析，就可以诊断是阿狄森氏病，她已经全身呈青铜色了。

激素功能被破坏——本来就是我们地区的灾难。本地的食物缺少必需的维他命。好歹在外来的禾草谷物中可以得到补充。浓缩柠檬和鱼油通常是我们的口粮。补充维他命是我常开的处方，好在上一次运来了不少的储备。

随着激素功能越来越差，这里的一切都变了，跟在家乡不一样了。这里毕竟不是地球。这里是印第安星座Ⅱ的埃普西隆星。在星表里注册的名字是纳杰日达，非正式的名字叫秋之星，当地人则亲切地称之为纳秋沙。

恶劣的气候、无常的季节骤变导致这里季节总共只有两个，闷热阴晦……还有高于正常的重力、晴天几乎完全缺失、大气压力骤降……

如此恶劣的条件，人体这个小小的机器虽然经过了千百年的调节仍然是经受不了的。这些器官担负着适应恶劣条件的重任，阿狄森氏病还不是最严重的诊断。在这里，在纳杰日达，我见到的还有更严重的。

“把她放到这里来……小心点儿。就这样……别怕，小乖乖，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小姑娘没有听我讲的话。一路的颠簸已经使她精疲力竭。

“情况很糟，是吧，大夫？”

“谁跟您说的？我马上进行激素激活。她将在检疫所躺两个礼拜，大约再过三十四天就能康复。没有比这更快的了。”

“情况就是这样！您也会说……在我们那里，第三工区有一个名叫吉姆·奥凯利的爱尔兰人得了这种阿狄森氏病，没多久就死掉了。先是软弱无力地跌倒在矿井里，小伙子们好不容易把他弄到临时宿舍里，安顿在床上。他们下班回来的时候，他已经不再呼吸了。

我绝不能忍受这类手工掘金者胡编的小故事！在他们那里。一切都很糟，没有任何希望。一个人要是病了，他必定死亡，甚至可以不进行医治。如果矿脉偏离了开挖面，那就完了，全完了。寻找失踪者是无益的……最好把该巷道抛弃，另建新的。这种悲观主义究竟是打哪儿来的呢？

“怎么称呼您呢？”

“罗马尼克，卡列尔·罗马尼克。只是我更喜欢人们叫我老卡列尔。我开车差不多二十年了，跑遍了整个纳杰日达……”

“嗯，老卡列尔……请问，列夫科维奇本人现在在哪儿？”

“是那位技术大师吗？”

噢，当然，请原谅，列夫科维奇不单是工地的工程师，还是大家推选的技术大师。公司把自己的人往下派的时候，是把其称为工区工程师或者主管的。称为技师。那可是从来没有过的。他得到这个称号是应该的，列夫科维奇配得上这个称号。现在老卡列尔向我提起这一点的时候，只说技师，而没有提任何姓名。

“……他在下面，第五采矿层，在建一条新道。那里压力出了点问题，他下去看看。如果过五个小时之后他能上来，那就是上帝保佑了。”

要是这样就再好不过了！当筋疲力尽的艾塞克·列夫科维奇一边从熏黑的脸上把令人讨厌的面罩取下。一边从升降机里爬出来时，他就能得知女儿生病的消息。老卡列尔很想亲自给他讲述一切。尽管他对任何人都不信任，老卡列尔还是要讲。这是他的作风。他要讲得非常仔细，让不幸的人艾塞克不顾疲劳，马上搭乘顺路的头班越野车赶到我这里来。

“既然这样，罗马尼克，当技师从矿井上来的时候，您就亲自去接他，什么都不要解释，请他打电话到医院来给我，好吗？我可以信赖您吗？”

“那还用说，大夫……”

过了六个小时。列夫科维奇打来了电话。这时，注射了激素的米娅已经安静地睡着了，而我则坐在计算机终端旁，徒劳无益地用我自己不大的医疗资料储备努力制定出一套治疗方案。

蜂鸣器发出了嘟嘟的召唤声，我看都没看，就按下了接收键：“医院。韦斯宁医生。请讲。”

“大夫，我是列夫科维奇。请您马上告诉我……”

我转身对着视屏。工程师一副疲惫不堪的面孔，满脸脏兮兮的汗水和矿尘，样子十分让人担忧。他身后站着几名矿工，看不见的管道里矿浆在嗡嗡作响，升降机咯吱咯吱吃力地哼着。好像艾塞克是从零采矿层，即工地打电话来的。

“……米娅怎么样了？我还没来得及上井，老卡列尔已驱车而至，二话没说，就用力把我拽到屏幕跟前来了。”

“一切尚可。激素有点失衡。我已经给她注射了可的松，目前正在进行肾上腺皮质醛甾酮综合治疗……米娅现在睡着了。您明天晚上可以来看望她。”

“大夫，我……”

“别着急，艾塞克。一切都会好的。姑娘必须在我这里呆十到十五天。以后就没有什么问题了。在医院里，这种病不是头一例，很遗憾，也不是最后一例。阿狄森氏病，可以说，是我们这地方的一种‘职业病’。”

“谢谢大夫，谢谢。明天不用说，我一定会来。如果可以，请告知，她需要什么，我们给她带来……”

“嗯，那就带点玩具来吧。您是知道的，我们这里这类东西是很少的。她单独一个人在这里是很寂寞的。”

“行，大夫……还有……就是再次感谢。愿上帝保佑您！”

列夫科维奇关掉了电视电话。对小姑娘的康复我很想有完全的信心。其实我只有一半的信心。激素，终归是激素。我现在当然可以用有限的一点激素药物来注射，这不成问题。但是给小姑娘注射激素是不能长久下去的，还需要治疗肾上腺。如果医药供应充足，如果小姑娘不是那么虚弱，如果……太多的“如果”！

整个希望都寄托在年轻的、坚实的机体能战胜疾病上。我只能注射激素和祈祷。不过我还可以做点事：坐在她身旁，握着她的手，讲童话故事，擦掉她额头上的汗……有谁敢说，这还少……

蜂鸣器又嘟嘟地响起来了。上帝啊，这又是谁呢？

“哈啰，大夫！”法克托里亚星的邮递员罗伯·海密特在屏幕上咧着嘴，笑呵呵的。

“罗伯！什么事？好像是有人生病了吧？”

“不——”海密特笑了笑，拖长声音说，“您是等不着病人了。谁要是到了你们这些医生的手上，你们就会把他治死。大夫，现在是另一桩事。您有一封来自UKM的急电，一封密码急电。是给您本人的，直接由光缆传来。有什么紧要的事，大夫？”

我心里感到紧张。UKM——殖民地医疗中心，一般是不会给被上帝遗忘的殖民地的普通医生发急电的，更不用说密码急电了。上次我得到过这类急电通知，是关于“塔尔希思”号飞船流行病的。通知说，检疫飞船无论如何都不能在纳杰日达降落。

“好啦，准备好接收了吗？”罗伯似乎对我追忆往事的面部表情感到厌烦。也有可能是这封加急电耽误了他晚上打扑克，而伙伴们还在等着他呢。

“罗伯……请发吧。”

终端屏上爬出了几行数码。我插入了自己的密卡。

伽玛扇区。印第安星座Ⅱ，埃普西隆星。纳杰日达－法克托里亚星。

加急。优先级别：“０”

韦思宁·Ｋ·阿纳托里亚医生亲启

通知书

殖民地医疗中心愉快地通知您，根据您在印第安星座II的埃普西隆星工作的成绩，以及测试指标，您的预备期医生执业实习已顺利通过。殖民地医疗中心邀请您到“宗主国”科学院综合教育部领取执业医生证书。所有交通部门长官和客运飞船船长都已接到命令：为保证您最快到达地球进行协调，提供帮助。

祝贺您！

殖民地医疗中心院长、生物学博士、学术委员会委员、教授依维尔松医疗中心干管副院长索洛姆钦科“宗主国”科学院院长、生物学博士、数学博士、教授布德斯特烈穆

现在我也可以理直气壮地说，我是他们当中的一员了。

我的天哪！我坐在计算机终端面前被这不期而至的消息弄得有点发呆。“宗主国”！任何一个医生朝思暮想的愿望啊！一个医生只有在这之后才能获得执业医生证书，有了此证，才有权在任何一个殖民地开业行医，甚至可以获得“A”级医生的职称。但是这一级别的医生一般都在地球上定居。

如果没有定居……那些最富有的世界就会将那些专家医生抢来夺去，争着提出有利的合同。

我从小就有这样的幻想：要成为一名有执业资格的医生。掌握全新的技术；要看看新的该亚（希腊神话中大地和地下世界的女神。神话认为神和人都是由她产生的），看看天堂之国，还有科学院最高权威者；要在有最新技术装备的住院部、有清洁无菌的手术室……的医院里工作。最终，再也不会有任何过时的诊断医生、任何陈旧的高压灭菌器、任何锈迹斑斑的离心机……也不会有任何软管注射器刺穿工人肮脏的工作服了！

喂！日历在哪里呢？

我笨拙地跳起来，急忙奔进办公室，差一点儿就把椅子给撞翻。我把纸片和光盘扔得到处乱飞，甚至忙得满身大汗。

啊，在了！再过六天“弗洛克斯”号运输船就将来到纳秋沙。企业租它来，是为了把丰富的矿石运出去。这些矿石通常都是年底堆积起来的。“弗洛克斯”将直接飞往我们太阳系的一些小行星。从那里，我就可以搭乘任何一艘邮务飞船到达地球。

停！

那么米娅怎么办呢？我甚至骂出声来。年轻人，你可别被到地球去的理想给迷住了。你的病房里还有一个生病的小姑娘呢。她至少还要过十二天才能出院。如果你走掉，那谁来医治她呢？是自动接替的诊断医师吗？或是地区实验员扬·科瓦利斯基。或者跟他一样的那个……尤尔米思？无疑，他们这些小伙子总的说来，都是不错的，只不过有点不够主动而已。医疗方案他们是会完成的，而且是会周到、细致地遵循我的建议去做的。但是如果某方面不尽如意呢？

我又重新扫视了一遍仍在我手里翻弄着的日历。下一次航班是什么时候？

情况是这样的：再过二百一十七天有一趟“卡列多尼亚”运矿航班。

这就没什么意义了。谁也不会为我在科学院保留一个长达六个月时间的空位的。怎么办呢？找几名治疗阿狄森氏病的实验员，把所有可能出现的复杂情况开列给他们，行吗？时间倒是有。

就算我来得及，可这并不就万事大吉了。冬天马上就要来临。有半年无止境的暴风骤雨。那意味着感冒、关节炎、风湿病等多发病季节的到来。还有地区性疾病一黑热病，情况不容乐观。当然，治疗是比较容易的，诊断医生也够。采血化验、调配血清、打针，就可以了，重复两个礼拜就可治愈。

乍看起来，问题很简单。但这样一来就得让病人自己到医院这儿来。实话实说，他们是不愿这么做的。这样医生就不得不忍饥挨饿，不辞辛劳地到最远的矿区居住点去为他们忙碌奔波。能像我这么吃苦耐劳的诊断医生，是不可能找到的。

井下矿工们，特别是那些为巨额钱款而签订了卖身契的矿工们对自己的身体健康是很不关心的。对他们来说，主要的就是干完规定的期限，获取应得的、必需的钱款。

“大夫，我为啥会生病呢？唉——我们可不能生病啊，生了病，钱就会花光了啊！”

这是后来的事了。他们已经准备把所有挣到的钱献出来，只是为了当父亲，或是在一个月内幸免综合症的发病。

眼下为了注射血清还得在遥远的荒地里跋涉半天，去寻找病情特别活跃的人，然后，医生还要在落矿锤的咚咚声和风动机刺耳的尖叫声中耐心地劝说。

“噢！大夫来了！随身还携带着尖溜溜的注射针头！听我说，这一次或许不要扎了吧，怎么样？为什么事情都出在我身上？你扎过针以后我的屁股要疼上半个月呢！”

常有这样的情况，有的人从第一次开始，他的免疫功能就恢复不了，只得把他带到住院部去。总而言之，挖掘工最怕这一点，就像怕火烧一样。他们无论如何都不会同意接种的，有人就这样说过：“我是不会躺倒在病床上的，那样工作会停下来的。你知道吗，他们会从我弟弟那儿拿走多少违约金？”

这样一来，就只有去找领导。他们在确信因对接种疫苗有异常反应，老板将不再收取违约金之后，情绪才或多或少平缓下来。而我在矿工心目中的声望并没有因此而有所增加。

扬和尤尔米思碰到这类问题是处理不了的。他们没有经验；没有坚强意志。井下矿工无论谁叫他们去，他们都会去的：第一，是工作比较少；第二，是出于对工人的尊重。如果某个像卡列尔一类在纳秋沙一住就是二十来年。而且从未离开过的坐地户只要一说：“我不用这玩意儿，照样活得很健康。”那他们二话不说就会听从——自尊心使然嘛。

然而，如果黑热流行病发作，那就无法阻止。咋办呢？

我苦苦思索了一整夜。清晨，米娅的病情出现了变化。不容再想。我在她的单人小病房里一直呆了六个小时，后来第十七矿区又发生了瓦斯爆炸，送来了一名技师和两名挖掘工，他们均有骨折和烧伤……过后，地质局的越野车又翻到水沟里去，抢救人员不得不火速飞往现场。还好，那里一切都还顺利。

给殖民地医疗中心的回复我拖到第三天才写好。我累得眼睛都睁不开了。我用手去揉，用冷水洗脸——全然无用。

“弗洛克斯”号按日程表准时到达。当天晚上，矿山租让联合企业地区主席（实际上是殖民地挂名的头）拉杰克打电话给我： “大夫，我听说，您要离开我们了，是吧？”

他就这么开门见山地问，没有拐弯抹角，也没有丝毫的含糊。他只是问问，这位善意的人究竟是谁？他竟也赶来询问。

“您听谁说的？”

“嘿，一切并不是那么复杂，大夫。这里不存在任何秘密，也没有宫廷的密谋。一小时前‘弗洛克斯’号的船长沙霍夫和押运员到过我这里。他们签署了文件和起飞许可证……情况就是这样。沙可夫船长还告诉我，他们或许还要顺便带走大夫。实习期限已满，科学院订的‘暖座’已经烤热……据说座位的费用已经付清。给他的通知在一周前就已到达，着陆后马上就可以搞定。他还提醒：该交班了。怎么样，大夫？”

“我已经谢绝了。”

“什么？”

“我已经谢绝了。不错，‘暖座’在等待着我，可是我还有好多没有做完的事呢。”

我把头直接枕在终端机传感器上，就睡着了……我被呼唤声惊醒。也许是列夫科维奇来看小女儿了。我走到下面来。可是那儿没有一个人。只是在医院的门旁放着一件包装得不规则的东西。

我不知道，是谁跟他说过我决定留下来。没准是拉杰克，抑或是沙霍夫吧？

对，是沙霍夫。再也不会有别的人了。

包里有一双崭新而笨重的沼泽胶鞋、一个面罩过滤器。还有一对技师的护肩——一块涂胶红绸布。

所有这些在矿井里还不太流行。

# 《幻想世界中的红发松亚和内霖汉姆》作者：格文丽丝·琼斯

这座商队歇脚的旅馆就那么奇奇怪怪地耸立在一片广袤的平原之上。她让那匹黑色的骏马放慢了步子，黄昏的沉寂散发出一种成熟的黑色水果的味道；空气的气味异常刺鼻。远处靛蓝色的天空下是一片锯齿状的山峰，积雪在黯淡的星辉下冷冷的闪着光。她从前从未到过这里。但当她策马奔上这片高坡时，她就知道眼前的景色将会是什么样了。野营的帐篷就倚墙而立，地面因为无数次的炊火而被烤得黝黑；在篱笆围就的牲口栏里，旅行者的坐骑和店主的山羊、小鸡等混在一起；一束束杂草从歪歪斜斜的走廊的窗格子里伸了进来。总之，她所看到的每件事物都带有一种她梦境中常到的地方的发光强度。

她个儿很高，穿着一条短裙，坐在质地柔软的皮革马具上，上身是一袭相当简洁合身的亚麻布衬衣：这显露出她富于光泽、健美的四肢，也勾画出胸部和臀部足以令人骄傲的线条。她浓密的红发盘成的辫子粗如男人的手腕，她把剑斜挂在背上，肩头露出一段黄铜剑柄。其它客人正聚在露天厨房里，周围映着橙红色的火光和烤肉的烟。她冷冷地回应着他们好奇的目光：因为她老早便习惯成为瞩目的中心了。但是对她所见到一切她并不喜欢，商队主人从篝火边那群人中朝她走了过来。他的态度似乎在奉承巴结她，但他的眼里却有一种盗贼惯有的邪气在打量她的那把剑的价值和利米亚克身上的马具的质地。松亚扔给他几枚硬币，但谢绝了加入他们的邀请。

她数了一下，他们有十五个人，个个衣衫褴褛却身怀利器。他们这伙人和他们那些讨厌的鸟和马看上去不象是普通的商队。尽管有人曾告诉松亚此地十分安全，但现在看来这种说法不再正确了。她本打算继续骑马赶路，但在这冬末之际，晚上荒原上常会有狼等野兽出没。而且，更为危险的还有幽灵恶鬼。虽然松亚既非轻信也不迷信，但在这黑夜里，没有一个旅行者愿意独自一人度过。

松亚松开了利米亚克，每次抚摸着它强壮的躯干，感受着它的热度以及活力时，都让她有种感官上的愉悦。在那间敞篷的小间里堆有许多柴火，她拿起一个装玉米的布兜和一绞绳，便去取饲料了。关在栏里的牲口，好奇地打量着她，而那些鸟儿带着一股凶猛无情的眼色，对她尤为在意，竟然有点类似于厨房边那伙人打量她时的贪婪的神色。想到这儿，她不禁感到甚为好笑。那伙强盗——因为她确信他们是——运气还算不错，他们中没一个人值得她多看上一眼。

一个男人从走廊的暗处出来了。他个子很高，短小的紧身皮上衣露出他红棕色的、硕健的胸肌，他的黑发卷曲着搭在宽宽的肩上。他和她目光相遇后，对她笑了笑，露出一日在黑胡须映衬下的白牙。“我是欧仁玛帝亚斯，王中之王……看着我的杰作，辉煌而绝望……你知道这几句话的来历吗？”他指着一块瞧不出什么形状的石头，旁边还有几块上面明显有雕刻的痕迹，但终因年深月久而模糊不清了。“这儿曾经是一个城市，有繁华的市场，精美的建筑和许多骄傲的市民。现在他们都已归于尘土，而只有这商队旅馆还在。”

他站在她面前，一只晒成棕褐色的结实的手轻轻地握在腰间的匕首上。象松亚一样，他也把大刀背在背上，松亚很高，但他几乎比她高了一个头，但他却并不因此而显得野性十足。他的眉毛宽且明朗，眼睛呈湛蓝色，嘴唇饱满且有些傲慢，但在周围头发的衬托下，却又显得精巧清秀。他的眉眼和唇齿之间依稀有一种嘲讽的气质，仿佛他为自己健美的体魄而暗自得意。

两人都在互相打量着对方。

“你是个学者，”松亚说。

“某种程度上可以这么说，我也是一个来自古老国度的旅人——不过那儿的城市至今尚存。看来，只有我俩是这儿的陌生人了。”他一边朝那伙热闹的人群点了点头，又加了句：“也许很明智的做法是今晚我俩结成朋友。”

松亚从不愿多费口舌，她考虑了他的提议后点了点头。

两人在松亚选定的小间里生了一堆火，利米亚克和那人的坐骑都松了缰绳，两匹马呆在棚屋后，相安无事。松亚和那人把香肠串在烤肉叉上就着红红的碳火烤着，一边吃着面包和干果，一边从各人的革制水袋中喝水。在那最开始的那几句塞暄之后，两人很少说话，只是偶尔简短谈谈防卫的策略，如果防卫对他们来说是必要的话。

果然半夜里有人袭击他们。刚听到动静，松亚便持剑一跃而起，从余烬中抓起一根还在燃烧的木头。刚才蹑手蹑脚地向她爬过来准备趁她在梦中时干掉她的那人，此刻摸索着站了起来。“拿你的武器”，松亚叫道，因为她不屑杀手无寸铁之徒。顿时，那人手持一把利剑向她冲来。双手握剑使劲的一击会把她拦腰截成两半。但松亚敏捷地避开这一下，刺向那人的脖子和肩膀处，几乎一下让他身首异处。袭击者的冲过来，又在一阵血腥味中尖叫着，与此同时，那个学者赤手空拳和另一个偷袭者格斗，不费吹灰之力就把那人勒死了……棚屋里满是尸体，而他们的敌人正从四面八方冲过来。

松亚丝毫不感到恐惧。她一剑一剑地出击，暗夜里血花四溅……后来这场战斗就象它发生时那般突然就结束了。

那群强盗也消失了。

“我们干掉了五个”，那个学者喘息着，“你三个，我两个。”

她把剩下的木炭踢到一块，然后蹲下来把炭火吹亮。借着火光，他们把那五具尸体拖到屋外空地上。那“学者”的上臂受伤了，血正泪泪流出。松亚也受了几处应外伤，但庆幸的是无伤大碍。最糟糕的损失是他们的木柴，被踩踏粉碎且沾满了血污，不能再用来生火了。

“也许那伙贼不会再来了”，女勇士说道，“我们还能有什么东西价值不只是五条人命呢？”

他笑了一下，“希望如此”。

“我们轮流守夜。”

两人屏住气站在那儿，每根神经都绷得紧紧的，但却因为这种刚刚经过锤炼的同盟情谊相互微笑了。强盗没有再来骚扰他们。天亮时分，松亚从小憩中醒来，坐起来杭整着她那浓密的红发。

“你真美”，他一边凝视着她，一边说道。

“你也是，”她答道。

商队旅馆里现在只剩下几具尸体，那伙强盗的坐骑也不见了。店主一家早就躲进了不知在哪儿的安全地方了。

“我准备翻过那座山。”当他们收拾东西时，他说：“到札米亚维亚去。”

“我也是。”

“那我们可结伴而行了。”

他还穿着同样的那件软皮紧身上衣，下面是一条在膝盖以上的宽松的紫色丝质马裤。松亚看着绑在他的上臂的伤口处的亚麻布条。“你什么时候把伤口包起来的？”

“你替我包扎的，谢谢你。”

“我什么时候做的？”

他耸耸肩，“噢，有个时候。”

松亚骑上了利米亚克，微微皱着眉头。他们一起骑马前行，一直到了黄昏。松亚并不健谈，他也很快接受了她的沉默。但是当夜晚来临时，在荒无人烟的旷野上宿营，又无法生火：所以，在幽灵四下出没时，双方都因为对方的陪伴而感到庆幸。第二天一早，远山似乎还是离他们一样地遥远。这一天，他们一路上还是未碰见一个有生命的动物。两人还是很少交谈，同样在野地里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夜里没有月光，但星星的亮光却刚好可以投射出影子来；周围严寒刺骨。尽管睡觉是不可能的，但两人都不打算再继续赶路。很少有旅人取道这片高原到扎米亚维亚去，折回来的人都是一见这种环境便望而却步的。有一些则在这个荒野里迷失了方向，最终葬身于此。活下来的是那些未敢对抗黑夜里的恐惧的人。他们两个人各自裹着一条毯子，肩靠肩紧挨着取暖，在这片大地和由此产生出的幻象中，仿佛这片死气沉沉的高原上漫着一股邪恶之气。冰在松亚的脸颊上融化时，她流出的害怕的汗水也冰冷冰冷的，她脑子里满是那种莫名其妙的恐惧。

“还有多久，”她低声说道，“我们才不用忍受这些？”

他在她身边挺直了肩膀，“我想，一直到我们相处很好时。”

她转向他，绿色的眼睛里闪着吃惊的愤怒。

“松亚”正和一位治疗专家在讨论这一组的人的罪行。他叫汉密尔顿——但喜欢别人称他吉姆，但松亚总认为监控发生在虚拟环境中的每一个细节是不太可能的。汉密尔顿医生从不出现在那里面，因此每个人都只能在单独会诊时和他见面，而有些虚拟环境——治疗迷则干脆称之为“身体会议。”

“他不应该那么做，”坐在医疗室里的泡沫沙发上，她反驳道。他坐在她旁边，膝上放着本笔记本。“他破坏了我的经历。”

汉密尔顿医生点了点头，“好吧，我们退一步设想一下。暂时不考虑传染病或者怀孕的危险：因为只要你愿意，我们可以永远不理会这种危险。这样，你同意性本身是一种无邪和有趣的社会行为吗？——是一种在一个理想的世界中你可以从朋友那儿索取，也可以奉献的东西，就象食物和饮料那么简单？”

“松亚”正在回忆她的一些梦境——肉体的梦境，但却不是有电脑协助的那种。她顿时面红耳赤，汉密尔顿毕竟是个医生。“我的确是这么感觉的，”她同意，“这就是我到你这儿来的原因。我想找回那种纯粹的快乐，而无须有任何负担。”

“我们在网络上可以提供摸拟治疗的性经历，这点你肯定知道。同时，你也可以找到一个代理机构，为你检审你的同伴。你愿意加入这一组是因为你需要感觉你在服药，因此，你不必感到羞愧。此外，是因为你得有这种感觉：你交往的同伴就和你一样，在性方面感觉有些问题。”

“不是每个人都这样吧？”

“你和你的同伴开始了你们自己的私人世界，这一点很好。而且也是应该发生的。我告诉你，还不总是会这样。这里的软件程序协助你进入一个多感觉的图书馆，在那儿，有各种各样的性幻想。但是，你和你的同伴或同伴们，必须定制并运用这些信息，达到实现并维持一个我们所称之为‘共同感性充实’的境界。能成功的维持共享同一个幻想世界也是一种技巧。这取决于一种人们还未充分分析出的神经中枢构造。有的人有，有的人却没有。而你们两个倒很凑巧，都同时具有。”

“这正是我所抱怨的——”

“你认为他是在破坏你俩共同营造的方寸天地，但他实际上并不是这样，从他的性格的角度看不是这样。这是内森汉姆的一个特点，就是意识到他是在一个幻想的世界里。”

她吃了一惊，责怪地说，“我并不想知道他姓甚名谁。”

“别担心，我不会告诉你。‘内森汉姆’只是他这个虚拟角色的名字。我很吃惊你居然没认出这一点。他是Ｅ·Ｒ·艾迪森的经典幻想小说系列中的一个人物……在艾迪森的生花妙笔下，内森汉姆是一个极具天赋的英国绅士，但作为神志清醒的梦想家曾造访了一个个极富男子特色的幻想王国：尽管他只是剧中的一个演员，但他却部份意识到了另一个存在，和他相比，他周围的那些人物却只是梦中的傀儡而已……”

听起来他似乎正从参考书上引录着什么，他很可能正是根据那副医用角质边的眼镜中出现的自动提示在读着什么。松亚知道，那些老式的服饰是来消除她的疑虑的。她却对这一切相当地蔑视：但这却象虚拟环境本身。只要一按键，这个机制就会作出反应。她的疑虑就完全消除了。

她当然知道艾迪森的小说，她还可以很清楚地回想起“内森汉姆”这个人：高大魁伍，英俊潇洒，是个受过良好教育的百万富翁。曾神奇地拜访过另一个世界，在那里他依然高大魁梧，英俊潇洒，穿着伊丽莎白时代的服装且文质彬彬，背上背着一把剑。她想，整个故事都带着一种典型的男性阳刚之气的幻想色彩，但却不那么令人生厌。‘幻想就意味着你永远不必说抱歉’。她记起来了，那些书中的女人，尽管个个充满女性的魅力，但却没有人一试禁果。她们象公主般地呆在家中，只是偶尔和这个百万富翁上床。她可以理解为什么“内森汉姆”对松亚感兴趣……换换口味罢了。

“你认为他瞧不起你，但你究竟期望什么呢？你不可能打扮成‘松亚’的模样，而同时指望他象女皇般尊重你。”

汉密尔顿医生只是在例行公事，他本该多带一点挑畔性，那样病人才好对他作出反应。不管怎样，这只是他的借口了……但她却想到了另一面，“松亚象那样穿着，是因为她想怎么穿就怎么穿。“松亚”没必要期望别人的尊重，而且她也无需要求这样。她完全懂得这一点。“这是一种支配的体现”，她一边说，一边高兴于自己套用了他的这句行话。“你知道，女人通常也这样做。‘松亚’的衣着并不是一种吸引，而是一种警告。或许对那些符合标准的人来说，是一种挑战。”

汉密尔顿医生笑了，但笑声里有种脑怒：“坦白地讲，看到你俩在一块儿我很惊讶。我本以为‘内森汉姆’会更适合一个极富女性特色的……”

“我……‘松亚’就极富女性特色，她是只雌老虎吗？”

“好吧，不过，我想你一定已经发现了他的弱点。他喜欢稍微地处于支配地位，在幻想世界中他很不拘礼节的时候也是如此。”

她记起了那双蓝眼睛后那种神秘的嘲讽神色。“这就是问题所在。这也正是我不想要的，我不希望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处于控制地位。”

“我不可能干预他的角色，因此，这只有靠你自己努力了。你还想继续吗？”

“有些东西还是行得通”，她低声说道，她不愿承认在这一组里的相交处，她还没有发现有另一个人对她依稀有点吸引力。就是“内森汉姆”，要不然就退出重新开始。“我只是不希望他又把事情弄糟。”

“你也不希望你们手淫式的幻想会完全吻合吧。这是有关超越单纯的性的问题。接受这点吧：这对你并没有什么坏处。有一天，在现实生活中你会想面对一个性伙伴，那时你就会痊愈了。同时，你可能和‘内森汉姆’在接待室里擦肩而过——他也是在你的时间左右来参加他的身体会议——只是不知道而已。那就是安全，而你也永远不需要突破它。你们俩已经证明了你们可以一起维持一个想象的世界：这一切几乎就象是沐浴在爱河。我能说明，这种身处幻想世界而并非属于其中的清醒的迷梦，是下一步更高的境界了。你考虑一下吧。”

诊室的墙上装满了镜子，这简直是一种更为有意的刺激。你能看见多少个现实呢？镜中的影像在问。但她只是对镜中她看见的女人感到一种模糊的厌恶，——那个脸颊凹陷又有些发胖，躺在医生的泡沫沙发中的女人。他正在例览笔记本电脑上她的资料：这意味着这次会诊快结束了。

“你还是不想有一次明显的性接触吗？”

“我还没准备好……”她似乎有点烦燥不安：“和男的还是女的？”

“噢！”汉密尔顿医生笑了起来，一边用手指着她：“真是调皮——”

他一边嘲笑她，一边在暗示——“内森汉姆”也许就在附近。她有些恨自己问了这么一个坦率的问题。她的准则是不想让他进入她的真实思想。但吉姆医生却知道一切，没必要告诉他：她的大脑的化学组成的每个变化，对她身体的每个影响：汗湿的手，剧跳的心，儒湿的内衣……他讨厌的自动提示上的指示器几乎不让她保留那么一点珍贵的自尊。“我为什么要服从这个呢？”她厌恶地想着，但一到了虚拟环境中，她就彻底忘掉了这位吉姆医生。她不在乎谁在看着她。她有她那把利剑，她有高原上的黄昏和山顶上的雪光；有健美，光滑如绸缎般的四肢和肌肤。她感到一种与“内森汉姆”之间的同谋关系。她深信吉姆医生并不青睐谁，他蔑视他所有的病人……你得到你的报酬，医生，但我们有幻想世界的自由。

在诊所外那条小街上，“松亚”正在浏览电话亭和橱窗里的海报，“在一豪华房间里，一个胡须刮得干净悦人的小伙子帮你按摩放松……”你不能希望你们的幻想完全吻合，医生如是说。但当两个人“控制与屈服”这样重要的问题上立场迥异的话，他们在一起怎么还可能快乐呢？和她疏远的丈夫过去就总是说：“为什么你还把它当作只是帮我个忙，为我而做呢？这对你绝无伤害，不过是象给别人冲杯咖啡那么简单……”捧着杯热气腾腾的咖啡，转过身，撩起裙子，脱下我的内衣，期待着，他拉开裤子前的拉链，伸过手来抚摸我……我能从中获得乐趣，“松亚”这样想道，记起了她的梦境中的纵情快乐。如果没有任何不涉及性的后果，我真不知道我会有多享受这种关系……但是她丈夫所做的一切便是让她感到她再也不想成为一个人，男人，女人，或是孩子，或是那么一杯咖啡……我所想要的，正是这么一个舒适的环境中，享受性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快乐而没有任何后果。这一定可以办得到。

她注视着那些卡片，同时不安地想，她得改掉这个习惯了。她过去总是喜欢一路看着过去，现在她则愿走走停停地浏览了。她变得有些绝望了。幸运的是有这么一种医学监督的虚拟性环境。她可能会成为网络世界里无助的猎物，但她决不会冒险尝试那些人中的一个交往。她也不想再回到她丈夫身边，她不会以为那就是相处愉悦。她转过身来，正好遇上身旁站着的一位衣着漂亮的年青女子的目光。两人立刻朝相反的方向走去。每个人都在追寻自己的梦境……

山脚下一片葱绿，美丽恬人。他们沿着一条小河前行。小河时而起伏，遇到狭窄山谷处便溅起一朵朵白色水花；时而弯曲环绕，流过一块块光滑而多彩的卵石。小河两岸长满了鲜花，鸟儿在大片的野玫瑰和忍冬属丛中跳来蹦去。他们从马上下来四处悠闲地走着：很少交谈。有时，她的手肘会擦着他的身边；有时他则象是无意地靠了过来，把手搭在她肩膀上。然后，他们又会很快地分得远远的，但是会互相微笑着。很快，但不是……

他们得随时保持警惕，通往幸运的扎米亚维亚的通道守卫森严，此行一定不可能太顺利。夜幕依旧降临了，他们在河床的一块平坦处搭起了帐篷。山崖和峡谷被远远地抛在后面，他们能看到山谷前后很远的地方。北方高耸的山峰却依然是那样晶莹与靓蓝。他们用芳香木生起的火烧得旺旺的，这时白色的星星，又开始放出光彩。

“没人知道这种长期效果，”她说道，“它不可能安全。至少，我们在冒不可逆沉溺的危险，正如他们警告你的那样。我可不想我的后半生就是一个计算机空间的沙发土豆。”

“没有人说它安全，如果它安全的话，就不会有这么紧张了。”

两人目光相遇，“松亚”那种野性的单纯居然令人吃惊地和他更精心制作的服饰那么协调。“共同感性充实”是一个完美无暇的现实：河流的潺潺水声，山谷里黎明前的静寂……他们两人完美的身体。她转过头凝视着那散发着清香的火苗。她的血管里跳动着一种活力。火苗保持着它自己的世界，流动的熔炉：墨丘利朝着太阳方向的外表。

“在现实生活中你曾到过这样的地方吗？”

他做了个鬼脸：“别开玩笑了。在现实生活中，我不是一个行使魔法的百万富翁。”

远处有什么东西在咆哮，山谷里不时回荡着令人胆寒的叫声。一阵令人作呕的污秽之物飞过他们身旁。两人都颤抖了一下，靠得更紧了一些，“松亚”知道如何科学解释传奇似的虚拟——妄想狂，那是你为虚拟世界的超现实和梦境般的丰富多彩所付出的代价。它会到达一种加强的神经递质阶段，一种积极的反馈效果和精神上的过分激动。但恐惧毕竟还是恐惧。

“医生说如果我们能够象这样交谈的话，就说明我们逐渐好转了。”

他摇了摇头。“我自己倒没什么障碍。就象你所说的，沉溺于虚拟世界，而我正是个对此着迷的人。我很安全地服用精选的药物，根据处方。这就是我怎样想象出幻想世界的办法。”

“松亚”一直呆在她的公寓里，头戴面甲躺在泡沫沙发上，面甲发出了一阵压缩的刺激到视觉皮质；其宫的感官知觉又在视觉之上，激发了神经原组织的整个复合，促使她的大脑意识开始相信幻想的世界的确存在。大脑就象一台电脑一样工作。只有等到你的系统从记忆中想起“河马”的模型，然后在内存中检查到你才可能看到一匹“河马”。但这个“真实”究竟在哪儿呢？在某种程度上说，这个梦境世界就如同其他世界一般真实……但一想到那个“内森汉姆”的未知身体，却让她烦燥不安。如果他无力租借好的设备，也许他现在正躺在诊所中那破旧的公用小室里也被插上了导管等等：总之是那种肮脏的零件。

她从未尝试过虚拟的性生活，单独的这种形式似乎让人感觉有点那么沮丧。人们把那种有配偶的那种形式称之为不用解拉链的性交。他听起来相当有经验；她担心他会由此而断定她的外行。但这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因为这种虚拟环境治方小组并不象是安排约会的机构，重要的是，她永远不会在真实世界里与他相遇。因此，她不需要去考虑那个陌生人的身体，也无需去在意这个真实的“内森汉姆”对她的看法。她在火光中拿定了主意，“松亚”应该是个处女，这是毫无疑问的。当那一刻真正到来时，她的屈服应该是更确定的。

在白天，他一直保持常态。这是一种心照不宣的权衡。只要他在余下的时间里不提及，在夜晚的黄火边，她也会接纳那个梦境。于是，在这个美丽的五月，文质彬彬的学者骑士内森汉姆和宁静沉默的红发女勇士松亚便一同上路了：时而目光缠绵，“偶尔”无意地接触对方身体……但依然什么事也没发生。“松亚”注意到“内森汉姆”和她一样，都在约束自己，不越雷池半步。她为此而感到温怒。但她想，两人都在期待那种梦幻的产生，让完美的那一刻自然地降临。它应该是这样。除此之外，没有其它更好的存在的理由。

转过山坡，他们来到一个洞穴。两栋开满了花的欧洲花揪树长在河的上方。在那一片花海中，挂着一条小小的水瀑，这真是一个美妙的奇观。瀑布从一个有两人般高的石缝中泻下，落入一个多石的潭中。潭中的水很清例很幽深，不时有气泡冒出。河岸两边是天鹅绒般光滑的草坡，岩石上长满了绿宝石般的苔藓和小巧的花朵。

“我真想住在这儿”，内森汉姆柔声说着，他的手松开了缰绳。“我想在这处仙境盖幢房子，让我的心永远停留在这儿。”

松亚也松开了黑马的缰绳，两匹马一起悠悠地走着，一边吃着沿途肥美的绿草和春天的树枝。

“我想到潭里去游泳，”她说道。

“为什么不呢？”他笑了。“我可以站在一旁为你放哨。”

她脱下了马服，慢慢松开了那一把长发。在一片橙红色的柔光里，她的胭体似乎散发一种炫丽的光辉。她极为严肃地凝视着自己完美的身体，在他眼里的敬意中反射出来。他的呼吸加快了，她看见他的喉头激动地动了一下。她则沉浸于他的纯粹的确确实实的庄严中……

仿佛整个世界都在等待这一刻了，但总得有些什么来打破这种奇怪的勉强的咒语。“小姐——”他低声说道。

松亚呼吸急促，“赶快，背靠着背，”她大叫着，“否则就来不及了！”

六个从头到脚穿着红黑相间盔甲的士兵把他俩团团围住了。他们可能属于人类进化过程中的低级产物，个个长得獠牙巨齿，状甚凶猛的凸眼，胸骨和肚子间还多长着一双手臂。他们事先毫无预示地便把他俩包围了。

松亚像往常一般作战勇猛，她长剑直指那伙人的盔甲。但这次不知为什么她似乎有点力不从心了，而她的手臂也不象往常那样挥舞有力。很快，她的武器就被打落了。那伙人抓住了她，这时有个令人恐怖的脑袋凑了过来，他带着恶臭的呼吸顿时使她晕了过去……

等她再次醒来时，她发现自己被铁链绑在一块巨大的石头上，手和脚被皮条捆着。身上搭着她那件已被撕成碎片的衬衣。内森汉姆倚着他那把刀站着。“我最终把他们赶跑了，”他说，说罢，他扔下刀，取出匕首，砍开她手足上的皮绳，把她放下来。

她就那么躺在他怀里，“你真美”，他低语道。她认为他会吻她，但他却埋下头，吮啄着她的乳头。她震惊得喘不过气来，同时觉得肌肤的一阵剧痛。他们要那些柔情款款的亲吻有什么用呢？他们都是武士。松亚控制不住一声快乐的呻吟。他赢得了她。而屈从于这种原始的而又如神般的兽性又是多么地令人愉快。

内森汉姆把她放了下来。

“把我捆起来。”

他正拿着一把浸着血迹的皮带。

“什么？”

“把我绑在岩石上，骑着我，——这正是我想要的。”

“那些邪恶的武士把你捆住——？”

“然后你赶来救了我。”他作了一个不耐烦的手势。“不管怎么样，请相信我，这也会对你有好处。”他用力扯着他那条满是血迹的马裤。“你看他们撕碎了我的衣服。当你看到这一幕时，你非常痛苦，忍不住……就在你的支配中。快把我捆起来！”

“松亚”以前听说过百分之八十的施虐一受虐狂中顺从的人都是男性。但实际上他仍占支配地位：是他在说“把我捆紧点，用点力抽我，你可以停手了……”她想着。为什么突然都是舞台的说明。我究竟是怎么了？行了，既然事已至此，她也不可能再吃什么后悔药了……两人的角色很快来了个对调，内森汉姆被捆在了岩石上，她叉开腿骑在他身上。他低声呻吟着，“别这样对我。”他面朝着她，又低声哼着，“你这个野蛮的家伙……”松亚抓住他的手腕，毫不容情控制着他。他是对的，这样也很好。他半闭着眼睛，在他眼睫毛下的蓝光中，还颤动着一丝嘲讽的神色……突然，她听到了一阵笑声，然后发现自己的手不再抓着内森海姆的手腕了。他已经挣开了她的绳索，正冲她得意地笑着。他把她摔倒在地上。

“不！”她叫了起来，这次是真正的愤怒了。但他的劲儿更大。

夜幕降临时，这一切才结束。当她回过神来时，他已翻过身在一边睡着了。她主要在想，虚拟的性并未使两人完全融为一体。她记起别人告诉过她的了，“这一切就象发生在梦中，”他们如是说。也许，虚拟的性和情欲亢进并没有什么关系，更不用说带来更多的丰富体会了。她在想，他是否也会有种被骗的感觉。

她就那么躺在她的勇士身旁，思忖着：“我到底哪儿做错了？为什么他一定要那样对我？”在她旁边，“内森汉姆”正紧抱着那截扯破了的丝质马裤熟睡，睡梦中他啜泣着，用鼻子蹭着柔软的布料……”

她告诉汉密尔顿医生，“内森汉姆”强奸了她。

“那不是你所期待的吗？”

她躺在四处都是镜子的诊所的沙发里，医生坐在她旁边，膝上搁着本智能笔记本。她就象宇航员被宇间生命线和地面控制中心联系起来似的，身体的一切反应都被沙发尽收于其中；而吉姆医生则透过那消除疑虑的角质镜阅读着这些信息。她记起了当“内森汉姆”对她采取举动之前的那一刻，她在他眼里看见的闪烁着的狡黠神色。她怎么才能说清其中的不同呢？“他并没有投入其中。在纪想中，一个人做什么都是可以的。但是他并没有投身其中，他只是置身局外嘲笑我而已。”

“我警告过你，他有处于控制地位的趋向。”

“但实际上根本没必要！我希望他处于控制地位。那他为什么非要偷走我总会给他的东西呢？

“你得明白，‘松亚’，对许多男人来说，女人似乎更强大一些。你们女人总是感到被支配而想获得一种‘平等”。但男人们并不象这样看待这个问题，他们在非常地害怕你们：而且任何事情，只是他们为了处于上风所做的一切，似乎都象是有正当理由的自卫了。”

她本该沮丧地大哭，“我知道！但这正是我所竭力想避开的。我以为我们应该把这种负担抛得远远的，我想要一些纯粹生理上的东西……一些很无邪的东西。”

“性并不是一件很无邪的东西，‘松亚’。我知道你相信它是，或者‘应该是’。但现在是你面对事实的时候了。和任何一个人打交道都会涉及到运用手段，谋取权利或者操纵别人。性也不例外。这一点是最根本的，你即使在幻境中也不可能逃避这一规律的作用。因为，一切的关系都是发生在我们的意识里，当然，虚拟环境也是存在于我们的意识中。”他叹了口气，开始看一下有关她的笔记。“我希望你能把这看作是你面对现实的另一步。你并没什么毛病，‘松亚’，你只是不快而已。这并不是什么罕见的事，许多成年人都或多或少地会有这种忧郁——”

“或者他们自己不承认。”

他那种讥讽的神色又显露无遗了。“好吧，至少在一段时间里，那地方还不错。我们所想要达到的——如果我们的确还努力想要做到什么的话——便是把你痛苦的临界值提高到接近一般水平。我希望你在治疗后把期望降低一些：我想那就是一种成功。”

“很好”，她说，很凄凉的，“主意不错。”

医生突然笑了起来，“你们这些人啊！真是太古怪了。你们的经历几乎总是一样：和那人见不得也离不得……你知道，你不能再继续这样下去了，这种作法非常可笑。‘松亚’，你想听听一点忠告吗？回家去，改变你自己的态度，和你的那个丈夫平心静气地谈谈。”

“我并不想改变我自己，”她冷冷地说，有些厌恶地盯着医生扁平的五官轮廓和那双纤细柔弱的手，他凭什么说她不正常？“我的性行为是什么样的就让它怎么样好了，我喜欢这样。”

汉密尔顿医生和她对望着，在他素来保持医生的安慰神色中居然有一种恐吓：“听着，我将免费告诉你一些东西。”她体内忽然升上一种很奇特的感觉，在那一刻，她感到一阵刺痛；一只手举起来，摸到了她的双腿间。她控制住没有震惊地大叫，他却咧嘴一笑，“我一直寻找了许久，我知道。没有那个又高又黑的男人存在……”

他又看着有关她的记录。“你说你被‘强奸”了，”他继续说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似的。“但你又愿意继续虚拟环境体验。对此，你又如何解释呢？”

她想起了那漫长的黑夜，想起吹在她赤裸的身子上的冷风，想起了那些伤口的痛楚，和情欲的潮起潮落。躺在那儿是什么感觉：充满活力，尽情地享乐，却被拒在这片幸运土地的大门之外。幻想世界中，即便是背叛也蕴有那么深的含义而且充满魅力。而她则可尽情享受这一切，因为这一切没有什么关系。

“你不会明白的。”

大厅外人来人往，正是午饭时间，电梯十分拥挤。“松亚”注意到一个宽肩的矮个男人正朝诊所门口走去，她无聊地猜想，也许那人就是“内森汉姆”。

她打算离开那伙人，和“内森汉姆”的冒险经历算是结束了，而她仍是孤身一人。她还是要从头来过。那医生一定知道她不会再来了，所以今天才对她那样坦率。肯定也在猜测，她会很快改投别的治疗中心。这些咨询是多么地无用和虚假啊！他再也不敢对她玩性别变化这个把戏了，除非他知道，他知道她沉迷于此。她不可能去控告他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噢，他什么都知道了。但他的轻蔑却丝毫未让她有所不安。

因此，她也加入了内圈。她能相信汉密尔顿医生的判断，他有那些记录：他也会知道的。她有些惊讶地发觉自己已成为社会焦点问题的一个数据了：赶时髦地进入幻想，以及残缺的人性；不能处理好现实中正常的性关系……但这一切都是愚蠢的，她想道。“我并不恨男人，我也不相信‘内森汉姆”恨女人。我们所作的一切并非由于精神变态。我们只是在做一个消费者的选择。虚拟的性更容易一些，就是这样，它就是一种方便食品，含的糖分太多，有些平淡无奇。但是当一种产品出现，它比原食物更便宜，更方便，让人感觉更有趣味，当然人们会去买它。

电梯里挤满了人。她站在里面，周围是一群毫无生气的人，她呼吸着沉闷的空气。每一张脸都是一副无奈忍受的面具。她闭上了眼睛：这座商队歇脚的旅馆就那么奇奇怪怪地耸立在一片广袤的平原之上……

# 《换个角度》作者：艾·阿西莫夫

罗格来看他爸爸，一半是因为今天是星期天，他爸爸可能不那么忙，另外他想知道是不是一切正常。

罗格的爸爸不难找，因为所有和那个巨型计算机蒙绨维克一起工作的人们和他们的家庭都住在地面上。他们自己形成了一个小小的城市，住着能解决世界上所有问题的人们。

周日招待员认识罗格，“要是你想找你爸爸的话，”她说，“他在Ｌ走廊，但他现在可能很忙，没空见你。”

罗格想不管怎样试一下。走廊里比工作日显得空多了，很容易找到哪里有人在工作。他听到一个房间里传来男男女女的声音，于是探头向门里望去。

他马上就发现了他爸爸，他爸爸也看见了他。他看起来并不很高兴，所以罗格认为肯定有什么地方出了问题。

“嗨，罗格，”他爸爸说，“恐怕我现在很忙。”

罗格爸爸的老板也在那里，他说：“行了，艾肯斯，休息一会儿吧。你在这上面已经花了九个小时了，还一点进展也没有。带这孩子到小吃部吃点什么，打个盹再回来。”

罗格的爸爸看起来不太情愿。他手上拿着个仪器，罗格虽然不知道它是怎么工作的，但知道那是个现行模式分析器。罗格能听到蒙绨维克到处在咯呼咔呜地响着。

但罗格的爸爸还是放下了分析器，“好吧，来，罗格。我带你去吃个汉堡包去，让这些聪明人去忙吧，看他们没有我能找出什么错来。”

他停了一会洗洗手，然后他们坐在了小吃部里，面前摆着大汉堡、炸薯条和苏打饼。

罗格说：“爸爸，蒙绨维克出问题了吗？”

他爸爸沮丧地说：“我们还没检查完呢，我会慢慢告诉你的。”

“可它看起来在工作啊，我的意思是，我听见它的声音了。”

“哦，没错，它是在工作，它只是并不总能给出正确的答案。”

罗格今年十三岁，四年级的时候就开始上计算机课了。有时候他真讨厌这门课，真希望自己生活在二十世纪，那时侯的孩子们可不用上这门课。——但有时候和他爸爸谈谈是有用的。

罗格说：“假如只有蒙绨维克知道答案的话，你怎么知道它并不总能给出正确的答案呢？”

他爸爸耸了耸肩，有一阵子罗格以为他会说这很难解释而不再谈论下去——但他几乎从来没有这么干过。

他爸爸说：“孩子，蒙绨维克可能有一个大得象个工厂的大脑，但它并不象我们的这么复杂，”他拍了下自己的脑袋，“有时候，它能给出我们凭人工一千年也算不出来的答案；但同样有时候什么东西在我们脑中一响，然后我们说，‘哇喔，这儿有问题！’然后我们再问蒙绨维克，而它给出了另外一个答案。你知道，要是蒙绨维克是对的，同样的问题我们应该得到同样的答案。现在有不同的答案，那么就必然有一个是错的。”

“现在的问题是，孩子，我们怎么能保证我们总是能发现蒙绨维克出错的时候？我们怎么知道是不是有些错误的答案从我们手中溜了出去？我们可能依赖于它的答案去做什么事情，而在五年之后才发现悲惨的结果？蒙绨维克里面有什么地方不对，但我们找不出来。而这个问题会越来越糟糕的。”

“为什么会越来越糟？”

他爸爸吃完了汉堡开始一块一块地吃薯条。“这是我的感觉，孩子，”他沉思着说，“我们造它的时候用错了智能模式。”

“嗯？”

“罗格你看，要是蒙绨维克象人一样聪明，我们可以告诉它，然后不管错误多么复杂我们可以一起找出来。而要是它象一个机器一样机械，它出错的时候会简单得多，我们也很容易找到。麻烦在于，它是半智能的，象个白痴一样。它足够聪明能够犯极其复杂的错误，但不够聪明能帮助我们找出错误所在。——这就是错误的智能模式。”

他看起来十分沮丧，“但我们能做什么？我们不知道怎么将它变得更聪明一点——现在还不能。我们也不敢把它变得更苯些，因为世界上的问题越来越严重，我们提出的问题极其复杂需要蒙绨维克全部的智慧去解答。把它变苯些会造成灾难的。”

“要是你们关掉蒙绨维克，”罗格说，“然后极其小心地全面检查它的话——”

“我们不能那么做，孩子，”他爸爸说，“恐怕蒙绨维克必须不分昼夜二十四小时运行。我们手里已经积压了一大堆问题了。”

“但要是蒙绨维克继续出问题的话，爸爸，难道不是必须要关机吗？要是你不能相信它所说的——”

“好了，”罗格的爸爸摸着罗格的头发，“我们会找出问题的，老毛病了，别担心。”但他的眼睛却实在是很担心的样子，“快点吧，吃完了我们赶紧走。”

“但是，爸爸，”罗格说：“听我说，要是蒙绨维克只是半智能的，为什么说它是个白痴？”

“要是你知道我们怎样指引它工作的，你就不会这么问了。”

“这是一回事，爸爸，没准这不是看待它的正确方式。我没有你那么聪明，我也知道的没那么多，但我不是白痴。也许蒙绨维克并不象个白痴，而是象个孩子！”

罗格的爸爸笑了，“这是个有趣的想法，但这有什么不同吗？”

“可能会有很多不同的。”罗格说，“你不是白痴，所以你不知道白痴的想法；但我是个孩子，也许我知道一个孩子是怎么想的，怎么做的。”

“哦？孩子是怎么想的呢？”

“这样的。你说你们必须让蒙绨维克二十四小时工作。它要是机器是没问题的。但要是你给孩子留了一堆作业，让他一个小时接一个小时地做，他会感觉很累，无精打采而犯错误，甚至有意做错。——所以你们为什么不让蒙绨维克每天休息一两个小时不解决什么问题，只是让它自己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呢？”

罗格的爸爸看上去陷入深思之中。他打开笔记本电脑，做了一堆运算，又做了更多的运算，同时说：“你知道，罗格，要是我接受了你的说法，并将它完善的话，结果是成立的。而二十二小时准确无误的工作比二十四小时错误百出的工作也要好多了。”

他点点头，突然从笔记本电脑上抬起头来，仿佛罗格是个专家一样问道：“你确信吗？”

罗格很有信心地点头，“孩子们是需要玩的！”

# 《换脸时代》作者：德·比连金

过去，照镜子看自己的脸，有时灰心丧气，有时得到安慰，而现在仔仔细细带着挑剔的眼光来看，却让她失去任何希望。镜子里有一双颜色不鲜明的、灰中发蓝的眼睛厌恶地望着她，鼻子和丰满的脸蛋虽有一种可爱的稚气，却长满了雀斑，好像脸上溅了泥。唉，好看的只有那一头如丝的秀发。正是这一点还能使那些丑姑娘们得到一些安慰——她们有漂亮的头发，或是眼睛——人们评论姑娘时总爱这么说。

一想到眼睛，镜子里的影像由于泪水变模糊了。为什么，为什么她长了一双毫无特点的眼睛？雪上加霜，还加上雀斑……她究竟造了什么孽，得罪了谁，使她长了这样一张脸？

莲娜眨了眨眼，让泪水流出，想再一次作出好的表情。她向自己发出微笑，可是只在脸上出现一个孩子气的酒窝，露出一脸傻气。不行，要庄重一些才好，莲娜把嘴抿成一条线。镜中的眼睛不信任地瞪着她。莲娜保持住这个表情，这样好些，当然好些，尤其是嘴唇。也许，女伴们是瞎说，也许是真的，她们说被吻过的和没被吻过的姑娘能从嘴唇上看出来。第一次约会在等着她，对，她要骄傲地扬起头，作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这装模作样的布满雀斑的脸，简直是个假面具！莲娜几乎要用拳头去砸镜子。不，决不！不论你怎么闭紧嘴唇，装腔作势，那圆圆的长雀斑的娃娃脸都让人扫兴。唉，长成了这种丑样子！

而昨天，你这个傻丫头，还像长翅膀飞回来的。米沙，这名字是那么亲近、顺耳、温暖……他本人也是可爱的。过去不相信一见钟情，可是这次……而且，他似乎也有意。唉，妈妈呀，这一切该有多傻！我凭着什么会幸福呢？那是晚上，天色昏暗，脸也看不清楚，两人萍水相逢，一见倾心，不停地聊起来，直到深夜。而现在是在光天化日之下，该如何是好呢？我这个丑丫头……

莲娜再也无法一人独处，飞跑到大街上，泪流满面，什么也看不见了，直到一辆空出租车紧急闪开她时，才如梦方醒。殷勤的、反应神速的机器人汽车晃了晃，立刻打开了车门，表示：乐意为您效劳，您需要吗？莲娜有些后怕，赶快冲上人行道。树荫下空空荡荡。去哪儿？到处都一样。两脚自动地往前走，没有目标。蓦地，树叶的缝隙中闪过一个招牌。就是这儿，两脚仿佛粘在路面上了，心嘭嘭直跳。她是不想来的，根本就没有这个念头，可是既然来了，说明还是想来。只差最后一步了。生—物—学—美—容—院。就是这儿，人人都可以实现自己的意愿……蓝底金字：生物学美容院。一切都普普通通，平平常常。还说是实用科学的最新成果呢，很一般化的招牌，玻璃门，随便进。不久前还有过激烈争论呢，现在已经成为时尚，到处都能听到：要跟上时代；到处都能听到：应该现代化嘛！

只有母亲温柔地叹气：“幸福不在于长得漂亮……”她说得倒是轻松，她已经老了……她想横下一条心迈过门坎，但两条腿却挪不动地方……

这时，从门里飘出来一个女人，周身裹着一团香喷喷的雾气，她的脸美如天仙，她的笑容光彩照人，让莲娜眼花缭乱。一阵轻盈的脚步声从莲娜身旁响过去，在远处消失了。莲娜把头一缩，冲进了门。

刚从外面进来，屋里显得很暗，一些五颜六色的光亮使黯淡的气氛更加浓郁。在昏暗中，人影憧憧，人声嗡嗡……“到这边来，孩子。”终于传来一个柔和的声音，“请到我的单间来，请……”

莲娜像抓住绳索一样循声走进去，雾在眼前消失了。她定下神来，发现自己已经坐在一张软椅上，对面挂着一面镜子，但蒙着黑布。身后，一位女技师正在忙着手术的准备工作。

“干吗要蒙上黑布？”她用低哑的声音问道。

“是说镜子吗？在脸面变换之前，我们都要蒙上。当美味佳肴没有作成的时候，你是不会端给客人的。你能来，说明你很聪明。人的一切都应该是美的，不是吗？把头往这边斜，往左一点。”

有个东西挠了一下后脑勺，同时，一个柔性的头箍套住了脑门。尽管动作很轻，甚至有些迟缓，莲娜还是感到软椅已经把她的头牢牢固定住了。“请稍等，我还什么都没说呢！”

“干吗要说，不用说话，一切都由仪表来决定。”莲娜只看到女技师胖乎乎的手闪来闪去，然后听到她温和的声音，“看，基本图谱准备好了，现在，先听听你的意见，然后，我再建议你怎样更好。”

“也许……”

“马上，马上给你看所有的脸型方案。如果你喜欢某一个模式，可以选一种。只要上了自动美容机，一按电钮，咔嚓一声，就作完了美容。”

可是，莲娜几乎没有听到，因为在她的膝盖旁边有一个屏幕，上面不断闪现出立体的、活动的、彩色的脸，一张接着一张，各不相同。个个都是那么美丽非凡，但又彼此类似。

“怎么，这一切都是我的……给我的？”莲娜喃喃低语。

“当然喽，孩子，当然喽！你有一个让人惊奇的可塑性极强的脸型，可爱极了。美，能够充分发挥出来，你会永远感激的……咱们现在选哪一个呢？”

“可这并不是我！”莲娜叫道，“这不是我的脸呀！”

“孩子，你知道，有多少人都是这么说的，可是人人都说错了。要知道，一个人永远不会真正看到自己。照镜子？镜子里看到的不是脸，而是影像。”

“可是……”

“你现在看到的也不是脸，而是模型、样品。我们会做好一切的，脸还是你的脸，但这是经过了美化的脸。美化，你明白吧？”

莲娜点了点头，忽然哭了起来，她哭得很伤心，不出声音，像个孩子。

女技师叹了一口气，说：“没什么，孩子，哭吧，生活里没有眼泪，就像夏天没有雨。要想漂亮，就得追求时尚。你要相信我：从这儿出去的人，不是流着眼泪，而是带着笑容。”说着，她用熟练的动作拿起一张有香水的手帕擦干了姑娘的眼泪。“……孩子，咱们女人总想招人喜欢，而老天却很愚蠢，长得什么样，它无所谓。终于，现在有了科学、美学、生物学美容院为大家服务，只是男孩子比我们还要胆小……”

“难道他们也作手术……”

“千真万确。有一个人甚至……太可笑了！我不能再议论顾客，你自己也明白，应该保密。你真行，现在眼睛已经不流泪了……那么，咱们选哪一个呢？”

“唉，我只要稍稍改一改，越少越好！根据您的审美观，作一点小小的修改……”

“对，亲爱的，对。你的小脸本来就很不错，不需要大动，只要这里修修，那里改改……我会做好的，我有这种眼力。把缺陷消除了，一幅时髦的画面出来了，就是这么一回事！”

女技师嘴里说着，两只手在莲娜背后忙个不停，她关断了什么，又接通了什么，屏幕熄灭了。一些机械嗡嗡地响起来，软椅缓缓地向后倾斜，灯光刺眼，而一个银灰色的大罩子从上面降下来，吸附盘碰到了前额，吱的一声，一个小护板像是宇航员的面罩，遮住了脸。周围一切都变暗了，现在莲娜是半卧着，只能分辨出白色的天花板。然后在这模糊的空间里，显露出那张轮廓不清的女技师的脸，熟练的手指在莲娜脖子上固定了冰凉的接触器，用夹子夹住了两边耳垂，又摸了摸下巴。

“眼下，埃及人的眼睛形状很流行，”女技师说，“你看怎么样？这跟你的脸型不矛盾。”

“不要！”莲娜几乎站了起来。

“冷静，冷静。”一只柔软的手按住她肩头，“我只是建议，告诉你什么最流行。草图已经大致打好了，嘴唇线条更清晰一点，对吧？眼睛改成天蓝色。”

“对，对！那么雀斑呢？”

“改成跟脸协调一些。”

“可不可以……完全去掉？”

“可以，这不费吹灰之力，不过，有这个必要吗？”

“有的，有的。”

“当然，这完全由你来拿主意，跟整个构思并不矛盾。咱们多作一个样式，你来比较一下。”

莲娜猛然想起了时间，她连忙看了看护板间隙下面的手表，说道：“不用了，请加快一点吧！”

“怎么，完全不试了？其实……”

“那就干脆不作了，让我走吧！”

“你怎么啦，难道我还不理解……他在等着你，对吧？马上就给你做好。我也是打年轻时过来的。瞧好吧！”又是轻微的咔嚓声，电流的嗡嗡声。莲娜全身绷紧，默念着仪器快快工作。有什么东西像蚂蚁一样在爬，把脖子弄得很痒。“疼了就说一声。”

仿佛有几根小针一齐扎进面颊、鼻子、嘴唇、前额，扎到皮肤深处，直到心脏，进入脑海……“疼……”

“这是因为你要快作。忍一忍吧，美，是要付出代价的。”不过，女技师还是调了一下仪器，使得针刺的疼痛变成了灼热，而且越来越热，仿佛在皮肤下面有熔化的蜡在流动。在这灼热的面具里，莲娜感觉不到自己有脸，接着又突然感觉脸在流动。她想要大喊，想要绷紧脸上的肌肉，但是嘴唇不听话，嘴唇在熔化，脸颊也在熔化，一团褐红色的雾刺痛了眼睛。身体似乎变成了正在肿胀的脸的无知觉附属品，心脏在一种虚空中怦怦地跳动，内心响起了发不出声音的哀叫：“妈妈，妈妈……”

是一分钟，是一小时，还是无穷无尽？蓦地，一切结束了，脸上感到有一种清风吹拂，里面还有一点刺痛和灼热，但是肌肉已经听话，皮肤觉出了凉意，刺眼的雾也退去了，只有右面有两三颗牙齿发酸。

“做完了，孩子，干净利落……他会满意的。”

护板升上去了，软椅背往前移动，夹持装置打开了，灵巧的手指拿掉了接触器。莲娜感到轻松，还不敢相信是真的。

“稍等，稍等。你先闭上眼睛。”

潮湿的罩布从脸上滑下来，一团香水的雾喷出来了，罩巾又一次蒙到脸上。这样重复了两次，每次的香味都不一样。“好啦。”

莲娜用急切而颤抖的动作摸了摸鼻子、嘴唇、面颊，她将信将疑，不能肯定这是她自己的。

“你最好还是看镜子吧。”

布帘咝的一声拉开了。莲娜使劲探出头去，几乎同自己的影像撞到一起。“哎呀……”

“就是这样。”女技师得意地说。

莲娜听而不闻，她紧紧盯着镜子，欣赏自己。明亮的眼睛像两颗天蓝色的星，嘴唇的轮廓优美而整齐，已经完全去掉了过去的孩子气。平滑的皮肤上已经没有一颗雀斑了，两颊露出淡淡的红晕。是啊，怎么能对这张连做梦也想象不出的俊美的脸习惯呢？

“我的？”莲娜抓住自己的脸蛋儿。

“我的美人儿！”柔软的胖手慈爱地抚摸着她的秀发，“别忘了赴约会哟。”

“哎！”

“一个月之后再来，重作一次，或是再做些改进……”但是莲娜已经不在软椅上了。

依然是沿着那街道，她不是在走，是在游，是在飞。身体轻飘飘的，空气甜丝丝的，太阳忽而躲到楼后，忽而迎面照射，每棵树木的阴影都同她追着玩儿。而莲娜感觉到，每个过往行人都想看到她的笑容，于是，莲娜羞答答地面带这个笑容，穿过这巨大的、幸福的、美妙的世界。

在广场的喷泉旁边，人可是真多，使她有些不知所措。在她眼前，闪过了一张张脸，有等人的人，有被等的人，也有只是来散步的人。人来人往和欢声笑语使得这里显得有些拥挤，也使她有点发晕。她受到许多目光的注视，这既新鲜又让人激动。她有生以来第一次在光天化日之下等待。她的眼睛向四处寻找，起初的目光是期待的，后来变成了焦虑不安，因为时间在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而他呢，一直不露面。

其实，并非如此。他早就来了，而且是提前来了，起初是站在那个水池旁边等待，过了约定的时间，他等得着急，便不断穿过熙来攘往的人群，围绕着约会的地点转起圈子，到处寻找自己的意中人。那是长着一张全世界独一无二的脸庞的姑娘，那张脸上长着金色的雀斑，楚楚动人，眼睛的颜色不鲜明，但她那柔和的眼神昨天让这个年轻人的心那么激动，那么甜蜜。有两次在远处走过，他们的目光两次交接，但是她也没能认出这个小伙子来。原来，小伙子也信心不足，去过了生物学美容院。但是，一切还仅仅是开始。他正在继续寻找，他会越来越近地走近姑娘，而姑娘也在睁大了眼睛四下搜寻，他们面对面的相逢是注定了的。他俩还要仔仔细细地彼此打量，而这种或那种容貌对于爱情意味着什么，他俩还要弄个明明白白。就像人们换衣服一样，换脸的时代到来了。

# 《荒诞爱情》作者：弗朗耐特·贝尔金

美好的愿望不一定就能实现，但如果真的实现了，希望越大，所得到的回报也越多。因此，哥蒙公爵领地的继承人的名字就是：如橡树般屹立于敌人面前的人。然而虽然他已经长成了一个外表果然如此的人，但是大家只是简洁地叫他“橡树”，或更简称“大树”。

他很了解他的未来，这一点也给了这个求婚者以更大的信心（别人看来是过分大的信心）。他的未来是这样的：继承他父亲的领地，成为娄兰国的国王；不惜一切代价取得同科达男爵领地的联姻；培养未来的小公爵以继承祖业。这是困扰“大树”一生的问题。说真的，除此以外还有什么呢？

因此，他惴惴不安地来到香粉女巫佳丽的小屋，双膝跪下，面带惊慌，双手不知所措地伸出。生活本身就是复杂的。

“可是我们已经计划将来结婚的，”他说：“现在我父亲已经同意你当我的妻子了……”

在小屋的里边小女巫使劲地跺着脚，“第二个妻子！”她喊道，从工作台后绕过来，随手抓起摸到的一根杵向他扔去。

“大树”用前臂挡住了投掷物，感到很惊愕。“佳丽你听我说，我和贝来达的婚姻根本没有意义，只是为了加固同科达公爵领地的联姻。”

佳丽随后又扔出了一个研钵。

他低头躲过，“这可以使边境免于战争。”

一个木勺打在了他的胸部。

“国王本人也批准了并且派出了使者……”

她扔出一个罐子。

他用棒子把它打了出去，一团烟雾飘飘悠悠地撒落到地上。

普通人如果在女巫的房间里遇到突如其来的粉末就会感到很害怕的，然而“大树”却很勇敢。只咳嗽了一声，又继续说道：“当我和你结了婚，人人都会知道未来的公爵娶了一个女巫为妻。”他撞倒了边上的一只大木碗，“那么就没有人敢……”

“啊，我的重要性就是这个呀？”佳丽喊道：“就是用来吓唬你的敌人，是吧？”

她抓起炉边的一把扫帚，用它狠狠地打在他的头上。

每个武士都知道，战斗中可怕的不是敌人的数量，而是真正起作用的人的数量。这个受惊的求婚者开始小心地向门口退去，边退边用手臂作掩护。

“父亲向我解释的时候似乎一切都很简单！唉哟！佳丽，你不能理智点吗？”

她停止打了，透过扫帚怒视着他。

“鬼话！”她尖叫着，又一次猛击他。

公爵的儿子现在几乎跑到了外面。“我过会儿再来，然后我们再谈”。他说。

“别再来了，我不想再看见你。”

她扔出了扫帚，他逃开了。

佳丽一直对自己的命运充满信心，这和她的未婚夫一样，不过这天早晨她改变了想法：“我永远不会当你的第二个妻子！”

她狠狠地关上了门，不过这回谁也没碰着，她踢了一脚翻倒的罐子，白色的粉末喷了出来又落到了地上。

佳而没去理它，那些只是发酵用的苏打。

她在屋里走来走去，从架子上拿下东西，又砰地把它们放回去。

“记住，佳丽！”她告诫自己道：“总会有办法得到你想要的东西的，妈妈不是总这样告诉你吗？”

她砰地把罐子放到工作台上。

“我想要的是”大树“，我曾经赢得了他，我还想再要他一次。”她沉思了一下，“但是怎么样呢？”

佳丽在她的小屋里绕着，愤愤地整理着那些东西，她的愿望索绕着她并且越来越清楚了。她想要的是“大树”，但是眼下她就是想同他打架。

佳丽的妈妈说得对，人们总会有办法做成他们要做的事的。

有人敲门。

“女巫生病了！”佳丽喊道。

敲门声还在响着。

“女巫今天不营业！”她的喊声更大了。

门还在敲。

“走开！”为了强调她的话，她捡起一个卵石放到一个装粉末的信封里把它抛出了窗外。

粉末的作用是使受害者长出卵石大的脓疤。虽然不是很严重的诅咒，但确实令人讨厌。佳丽突然觉得想到处发泄她的烦恼。

罪恶，即使小的罪恶也会有报应的。她很快就知道自己犯了个错误。

后诲也没有用了，就随它去吧。谁没有疱就让他长去吧。

佳丽得意地点点头。

外面传来一个老人的喊声，信封又飞了回来。

原来门外是个会念咒语的女巫，而佳丽手里只有几种轻飘的香粉。

佳丽没有占到什么便宜，她就把门推开了。

“谁胆敢来骚扰女巫的私宅？”她极其傲慢地问道。

门外站着一个全副武装的神情严肃的男子，他的胸铠和头盔在这样热的天气里戴起来看上去那样的傻气。在他的后面有一辆精致的拉着窗帘的汽车。两根木杆从前到后穿出来，大杆中间四个彪形大汉像一群动物一样抬着汽车。前边两个后边两个。他们在烈日和重负下显得阴郁消沉。

车里传出一声喊叫，佳丽开始向车边走去她低声咒骂着，只是想放松一下自己，佳丽不懂什么咒语，车里的人不只是一个女巫，而且是一个反应很灵敏的人。香粉对她根本不起作用。

中间的水没有边上的凉。她先伸进一只脚，然后到脖子着水。她抬起了下巴。

车里的窗帘打开了，一个老太太的脸伸了出来，显出活跃而好奇的表情。

那个全副武装的人清了清嗓子说道：“久仰，久仰，光明小姐。蒙格的首席女巫，娄兰国王的使者，愿我王威力永存。”

佳丽的眼睛大睁着。“啊，国王的使者，是你安排了公爵儿子的婚姻。”

车里的女士眨着眼睛。

“久仰了”，全副武装的人不耐烦地说：“你已经惹恼了首席女巫，你们这些有钱人做事就是不考虑后果。久仰！”

“报上名来”，首席女巫说道，声音干涩得像佳丽茅屋上的草。“我待会儿再教训你。”

佳丽屈膝跪倒在车前。“欢迎”她说：“阿玛的女儿，哥蒙的香粉女巫佳丽前来拜见您。”

“你就这样欢迎吗？对待一个陌生人的欢迎就是朝他扔脓疱粉吗？年轻人现在越来越不懂礼貌了，把你母亲找来。”

“唉呀，我这点力量是不能把死人唤醒的。”

“死了？阿玛死了？怎么死的？”

“因为一次不幸的没有预料到的事件，”佳丽说，“桌子上有两种香粉，一种是去肉瘤的，另一种是给弱者以力气的香粉。妈妈打了个喷嚏，粉末混合到一起，她吸了一下，然后就消失了。

“香粉总是不可靠的，”女巫说，“那么后来谁当了哥蒙的女巫？”

佳丽挺起胸脯说：“我就是了。”

“啊，不像话，你这么年轻，”她盯着佳丽说：“你太年轻，或许你的年龄被咒符压住了。”

“是这样的，”佳丽说：“我的年龄是六百四十岁，但是我把它压缩到看上去只有十七岁。”

“我明白了，但那不是个好办法，没有人愿意相信年轻女巫，我今年二十二岁，但看上去像是五十岁。”

“六十岁，”佳丽说。

那女士皱了皱眉。“你这小崽子，你不就是个香粉女巫吗？

应该教训教训你了。我路过这里是来看看这里的正规女巫的，你却用脓疱粉向我打招呼，真是不可饶恕。“

“这不该怪我”，佳丽说，“您要是想让我知道您是一个重要人物，您应该事先通知我一下，您的人只字未提您的情况，而表现的却像是一个来找麻疹粉末的人。另外我今天也不顺心。”

“别找借口。我这一周也没有什么有意义的事可处理，我也一直很烦燥。”她思索着看了一会儿。“我要把你变成一团烟雾。”

佳丽毫不犹豫地说：“太好了！”她含蓄地说：“我一直就想变成一团雾！飘到蒙格城堡的护城河上方，在烟雾里吞食国王家里废墟上飞出的苍蝇。晚上我再坐到您的窗下唱些情歌对您表示感谢。快点发出您的咒语吧。”她跺着脚说。

光明小姐用一只手在另一只手上划了一下，“看样子这还不够惩罚你的。”她说。“或许我应该把你变成一个魔鬼。”

那个全副武装的人用力地抽出剑。

佳丽根本都没看他一眼，“那更好！”她喊道。“那我就会扮成你所见过的最能的一个魔鬼，让人们祖祖辈辈一谈到我就会闻而生畏，快想一下把我附到谁的身上？”

光明小姐停了一会，看上去很严厉，“啊，我没有工夫干这事。”

她向后甩了甩袖子，“你这个愚蠢的东西，竟敢招惹我这样的首席女巫，我可是能随意呼唤恶魔的呀！”

“恶魔！”佳丽说。“用这个来避免那种脓疱粉吗？要是这样的话，你就不算什么首席女巫，我可以这样说吧？”

光明小姐没理她。沉思了一阵，一边念咒语，一边开始抖动起来，只在空中抓挠几下就……

一股似烟非烟的东西出现在她俩之间，佳丽向后退却了几步，然后从烟中出现了一件固形的东西。

它丑得难以形容。它的形状忽动忽停，很难说它像什么，不过每一个形状都是那么难看。

“这是什么东西？！”她喘着气，想尽力躲远一点儿，踉跄着跑开坐到了一个灰堆上。

光明小姐没有理会佳丽，她朝着那个东西呼唤着。

“注意听着，记住你的特点，我命名你为小笨笨。”

那个东西边扭动边哭泣。

“根据今天的魔语，你将起依附作用，直到死亡来解救你。”

那个东西吱吱地叫着。

光明小姐指着佳丽说。“她就是你要跟随的，快去吧！”

那个东西向光明小姐的方向做了一种鞠躬礼，然后像猪一样盘踞在佳丽的脚下，深情地望着佳丽。

佳丽盯着它，哑口无言。“小笨笨？”她心想。

光明小姐沾沾自喜地看着。“它像人类一样是很有感情的，不过它没有什么企图。它不能像我这样控制自己的本性。

不过它对你可是个永远的麻烦，你记住今天吧。“

佳丽笑了，“你用小笨笨来诅咒我。”

光明小姐镇静地说：“我可以呼来一个魔鬼，可是对付你还用不着那样的咒语。”

“您说得对，我是该受到惩罚，不过您把它拿走，我倒希望见到您的恶魔。”

光明小姐嘴略微抽搐了一下，好像是喝酒时突然喝到了醋一样。“你别激我。”

“我没有激您，把您的最坏的东西拿出来吧，难道这就是最坏的吗？”

首席女巫用一只干瘪的手指点着她说：“你记住，你惹恼了我你会后悔的，今天我兴致不错，暂且饶了你。”面带气愤地向她的手下人挥了挥手。他收回了剑然后命令车转向。

这些抬车人哼哼哟哟地，似乎非常吃力地应付着这个机动工具。

佳丽大笑着。“求求你了，别跟着我。”她说着，蹒跚着向车走去。汽车戛然落地，如果这些抬车人都有巫术的话，哥蒙就会成为一片瓦砾。光明小姐猛地把窗帘拉开。

“离我远点，你这个小崽子！你去，把她赶走。”她像那个全副武装的人作了个手势。

他抽出剑，削掉一块袖子，走到佳丽面前，把剑一扔。那剑咣当一声掉在地上，正好对着一个刚要抬车的人。他畏缩了一下，失去了控制。而另一个抬车人赶紧控制了一下车，但还是没把住，车倒了过去。光明小姐发出了一声非女士的惨叫。

佳丽笑着，举起双手向后退去。

全副武装的人怒气冲冲地抽回剑，跟在车后，渐渐地消失了。

佳丽叹着气，仔细地观察着那个东西，她陷入了沉思。

它真是令人讨厌到了极点，佳丽一看到它就觉得恶心。

她轻声地说：“我的一天还没算完呢。”

但是事物不会自己解决的。她伸了伸胳膊，慢慢地走回自己的小屋开始收拾那些粉末。

不一会儿，她就把一个架子立了起来，打破了一只泥碗，弄撒了一半的东西。她紧紧地咬着牙，叫着小笨笨一起出了房门，下山去了。

哥蒙依偎着公爵的城堡，就像一群小猪围住了一头母猪一样。佳丽的小屋离城堡不太远。她得穿过城里才能到达森林。

在她穿过街道的时候，小笨笨尾随其后，小鸟们飞入森林；松鼠们从树枝上掉下来；小狗们跑开又撞到墙上；小猫们一个接一个地绊倒在地；妇女们也吓得扔掉了手中的孩子。

对于这种状况，佳丽也无能为力。她一脚接一脚地踩着自己的裙子边，后来终于找到了一个她认为比较安全的地方。

在距离最近的一个小屋四十多步远的地方，她指着地面对那个东西说，“你现在得听我的，我要你粘在那个地方，就在那，直到我来叫你。”

然后她转过身走了。

当她走了一会儿，回过头来看看时，她看到小笨笨呆在她指定的地点，忧伤地注视着她。

回到她的小屋，佳丽飞快地调制了一种隐形粉末。

她快弄完时，那个东西回来了，显得孤独而忧伤的样子。

看样子它很需要陪伴而没有保持佳丽的命令。佳丽叹息着，轻轻地撒了一点粉未在它的身上。

隐形粉没有完全起作用，只是把它的眼睛弄歪了，一旦正眼看它就会有一种不舒服的感觉。佳丽这样做的时候，仿佛在强烈的阳光下看到石头上泛起的一堆灰尘。

“这样才好，”佳而对它说，“不过我想现在还是让你回到你自己的世界去吧。光明小姐的咒语很特别。‘根据今天的魔语，你将起依附作用’。所以我要造出一种能把你我分开的魔物来，唉呀！”她咬了自己的舌头。

她开始挑选粉末，把那些能使人长久幸福地结合在一起的粉末放在一边。

然而她在挑选时显得很笨拙，不过当她找到细心整理的办法时，她弄撒的少了些。然而过分的集中精力使她感到很疲倦。这使她很烦躁，再加上天又这么热。

一声很客气的敲门声吸引了她的注意力。是“大树”，他英俊的脸上带着愁容。

“佳丽，我们最好是谈谈，”他说着。一只苍蝇在他的头顶飞来飞去，他一掌打在自己的眼睛上。

“我未来的新娘贝来达已经来参加订婚仪式了，我没跟她提到你，所以我希望你能以一个普通的哥蒙公民的身份去见见她”

佳丽喘着气说：“你来就是要跟我说这些吗？”

“大树”眨了眨眼睛说：“你还想知道什么？”

“我希望你能道歉！”

“我？道歉？”“大树”说，“是你像发疯了似的把我赶了出来。”他的声音像受伤害一样。

“我原以为你爱我呢？”佳丽说，声音很低。

“爱情是另一回事。难道你就不明白什么是政治联姻吗？”

他的左边的袜子在脚脖处打了十卷。

“如果你总想着政治联姻，那么就让那个女人和你的弟弟结婚吧。他总是为了真理像一头斗熊一样的好战。”

“佳丽，懒熊今年只有四岁，不管怎样，我是哥蒙的继承人，我有责任。”

“你的责任管我什么事7 ”

“你越来越不讲理了。”

“是你没有心的，根本不是我的错！”

“大树”站得直了一些，后脊骨嘎嘎作响。“你要知道，我父亲是一个非常倔壮的人，啊，不，倔强的人。他要是听说你拒绝了我，他会感到受到了侮辱，那时他怎么也不会再答应了。”

“那好吧，你就做你父亲的乖孩子吧！根本别考虑你所爱的人的话了！请你记住，我永远不会做你的小妾的。”

“大树”的两眼气得眯成了一条缝。“等你理智一点时，我们再说吧！”

“别妄想了！”

他转过身去，蹒跚着大踏步地向城堡走去。

佳丽闷闷不乐。转向身后飘动的东西说：“你跟在我的后边，现在我命你跟着他去！”她说着用手指向“大树”的背影。

一股波动似的东西，尾随公爵的儿子下了山。

佳丽狡黠地笑着点点头，这样解决太好了。“大树”肯定会在刮脸时刮破自己，绊倒在楼梯上，喝酒时弄洒了，伤了他的政治上的妻子，在谈判中结结巴巴，在大使面前胡说八道，多么好的景象啊。

但是另一幅景象也闪现在她的脑海里，像闪光的珠宝一样：她和“大树”手挽手，漫游在恬静而安逸的乐园里，从来没有人像他们这样的幸福和亲密。

她还爱着他，就是这样，真诚地爱着。

愚蠢，目光短浅的家伙；不行，我不能让小笨笨和他呆在一起。另外。她以前使的命令也不长久，那个东西肯定会时常回来的，因为它只是听从今天的魔力。而她的魔力又没有光明小姐的大。

佳丽生气地坐在了门外的长凳上，就像以前她摔盆摔罐时的样子。

要是她多注意听听妈妈以前的教导就好了。她那时是多么傻呀，她本来可以学到很多世界上的奇妙的技术的。是谁让她的妈妈早早地离去而只留下可怜而幼小的佳丽呢？

她抬起头，只有一块破石头，根本做不成一只锤子。如果她设法摆脱这个东西，也许她还能利用它一下。

她带着这个新想法，重新走进屋里寻找新的对策。

她还没开始干，又有人来敲门了。这一次她没有像早晨那样做，而是去开一了门。

门外站着两个女子，在这样热的中午却戴着面纱，看样了是不想让人在女巫门前认出来的。

“我今大没有爱情麻醉药，明天再来吧。”佳丽说。

“请你行行好吧，漂亮的小姐。”高个的女子边揭开面纱边说，还不时地回头张望一下街上。“请允许科达男爵领地未来的继承人贝来达进到你的贵居吧，祝愿科达领地永远富庶。”

“贝来达”她惊叫着，“是你！”

“小点声，你想让全世界都听到啊？”那个小个子的女子说。她摘下头巾，深褐色的眼里满含泪水和激情。“你一定得帮我！”她绝望地低声说道。

佳丽十分好奇地把她们迎进小屋。

贝来达讲述了自己的故事。听着听着，佳而坐到自己的工具上，直起身来说，“那么你的情人是兰克，对吧？”

“是兰特，兰特，米勒家的大公子。”

“你认为这个兰特还在爱着你吗？”

年轻的女男爵仰面寻视，眼里闪着泪珠。“噢，是的。兰待爱我，我像了解我自己一样的了解他。我一定得解除婚约！

我一定得让公爵放弃我！小姐，请给我我想要的粉末吧，把我变丑吧，这样公爵的儿子就不会娶我了。“

“相信我吧，我想帮助你，”佳丽充满真情地说。“但是我听说公爵的儿子和你结婚并不是因为你的美貌，而是”她皱了皱眉，“男人真是堕落呀。你也别对兰克那么痴情。”

“是兰特，但是我敢确信。噢，小姐，你是不是从来没有恋爱过？”

“不，”佳丽说。“这也正是我为什么说不要把一切都寄托在对男人的爱情上。一定要放松一下，我想我也有同样的毛病。”

她在粉末中找到了隐形粉。她称了一点，然后把它装在了她叠好的黄色信封里。“拿着这个，把它撒在你身上，我想公爵和他的儿子会重新考虑你们的婚姻的。但是要记住，一定要在你穿上最漂亮的衣服，即将走向订婚仪式时再撒，明白了吗？不，不要钱了，这是我给你的礼物，我希望它会起作用的。”

贝来达眼里闪着感激的泪花，接过了信封。

当她们带好面纱和头巾离开后，贝来达笑了，“最猛的风暴过后总是会有鲜花出现的。”

她一边唱着歌，一边又开始整理粉末了，心里重新充满了信心。

“大树”把他娶新娘的一切想法抛在脑后，信步来到他父亲的军械库里。这个未来的公爵很喜欢这个高大敞亮，通风良好的地方。这里装满着雄伟重要的器械，还有一些勇敢的武士留下的武器的残骸。刚刚长到他父亲腰带高处的时候，“大树”就知道在这里他应该学到如何管理公爵领地所应学到的一切知识。从那时起，他也就非常勤奋，虽然他很年轻，但是在娄兰国内没有什么武器能够配得上他机智勇猛，力大无比的身体了。

但是现在，唉，“大树”遇到了一个无从下手解决的问题。

他气愤地在他所熟悉的骑士们用的器械中乱抓一气。

他边走边叨咕，最常说的是：“我是哥蒙的继承人，”然后又说，“我有责任。”还经常说：“顽固的女巫！”

在他的后面总是有一团东西在空气中游动。他精力太集中了却没有注意到。

他走了很长时间，愤怒渐渐地转成了困惑。他慢慢地停在了一只制造精美的单手战斧前面，但是斧子太重了，就连“大树”这么强壮的也有些拿不动，它挂在那些训练用的盾牌中间就像是一件装饰品。

“佳丽，你为什么这么顽固！”他突然大声喊着，拳头狠狠地砸在墙上。

斧头掉了下来，还好没有砸到“大树”的脚。

不幸的是，它重重地扎到地上，离“大树”的脚很近，当“大树”被这意外惊吓得向后退却的时候，他发现他的脚被压在了斧把的下面。他一下子失去了平衡，双手伸出，以被绊的脚为轴转了一圈，最后倒在了墙上。

那一排盾牌，一个接一个的纷纷落下，声音一个比一个响。

这一阵喧闹过后是一片出奇的沉寂。“大树”靠墙站在那里，痴痴地望着这一片狼藉，俨然一副钉在十字架上的样子。

然后他小心地去捡地上的斧子，用的是左手，右手的中指关节在撞到墙上时受了伤。他使劲地抓住斧把，用力一拉。

他没想到斧子竟然很容易地拉动了。由于用力过猛，他失去了平衡，向后倒去，然而斧子的重量又把他拉了回来。他的脚笨拙地拐到那些落下的盾牌中间。他想尽力避开斧子，不让自己倒在上面，但是他很难控制自己的平衡。他走到门口的时候，只能用双手举起斧子把它扔在了一边。

他还是爬倒在地上。

斧子被扔出去滑到了一堆棍棒中间，旁边是一桶箭，这些东西也都掉了下来。

“大树”双臂支撑着抬起头来，吃惊地看着这一片惨状。

“今天真是个倒霉的日子，”他说着，却发现说话也带来了晦气。伸手去摸摸脸，发现左边脸上受了伤。

就像他的心一样受到了伤害。

他深深地叹了口气，仿佛意识到了自己的失败是不可避免的了。

“我是爱她的，她是怎么想的呢？我是真的爱她的，不管怎样。我一定要娶她为妻。”

但是怎么样能办到呢，怎样能说服一个女巫呢？

“大树”苦笑了一下，“和一个女巫结婚，就是这样！”他狠狠地跺了一下脚。

重重地滑坐在地上。

下午渐渐地过着。有气无力的佳丽用袖子擦了擦额头，她觉得有些饿了。可是她还没有弄出能控制小笨笨的粉末。她东翻西找，在碗橱里找到一块剩饼干。她在想光明小姐所命名的“今天”到底什么时候能结束。巫师们说是在最后一线阳光落下去的时候。研究月球的人说是在月光刚一出现的时候，这就难说了，要是月亮和太阳同时出现的时候怎么办。不管怎么算吧，不会有太长时间了。

要是到城堡去看“大树”那也太丢脸了。不仅能见到小笨笨，而且也会让这个蠢家伙认为是去看它了。

最糟的是她还没有办法解除那咒语，她也没有办法阻止婚礼。订婚的日子越来越近厂。贝来达是可以被隐去了，“大树”也会显得很笨拙，但是要知道“大树”的父亲可是个很顽固的人，婚礼肯定会举行的。

一滴眼泪闪烁在她的眼里，她尽力把它控制住没流出来。

石头不会流血，巫师不会流泪。她还尽量保持着尊严。

一声突然而有力的敲门声使她转过头来。天很热，她没有关门。

在强烈的阳光的映衬下，一个坚实的男子的身影站在门边。“你就是巫师吧？”这个强壮的声音说。

“我就是，”佳丽说，“但是我今天不营业，你明天再来吧。”

“不行啊，”年轻人说道，回头望了望街上，佳丽只看到了他的侧身，就觉得他很强壮。他迈步进门，随手又把门关上。

“我有银子，”他说。

他拿出了一个皮制的小袋子，叮吟一声响，然后又把它放回到上衣口袋里。

“银子也没有用，你还是明天来吧。”

那个人犹豫了一下，仿佛没听懂佳丽的话，然后走近她低声说：“我想要毒药。”

“噢，真的吗？”佳丽说，她也正想着用毒药毒死某人或许是个好主意。“为什么？”

年轻人脸绷得很紧，看样子好像要哭了似的。这使得佳丽很吃惊。如果女巫不能哭，男人坚强得如桥墩一般也不会哭的，“没有贝来达我就不能活了。”

佳丽的眼睛一亮，“也就是说，你的名字是兰克，对吧？”

“我的名字是兰特，”他说，“是米勒的儿子，我是科达人。”

佳丽站了起来。“太好了，真是太好了，你别伤心了。我们会把这一切处理好的，是的，或许能处理好。我突然觉得那个婚礼的计划要出点障碍。”

兰特也明显地振奋起来了。“真可能这样吗？”

“噢，是的，如果你在那里替贝来达说话，或许可能吧！”

“我不敢，”他失望地说。然后他又举起双拳说，“但是我敢和他拼了。”

佳丽轻轻地拍了一下他的拳头。“不行，这样不行，你应该是在那时刻勇敢地站在公爵的面前要求拉住贝来达的手，你敢吗？”

年轻人泄气地沉了下来，“我说不好，我不敢和公爵说话，贝来达肯定会走了。还是给我毒药吧！”

佳丽叹息了一声。

“我已给你准备好了这东西，劳特。”

“我的名字是兰特。”

“不管是什么了。”她去取粉末。

她拿起了几个带着标签的瓶子，仔细看了看上边的字迹，最后选出两个。每一种里面取了点称了称，然后放到一张黄色的纸上，又把纸叠成了一个信封。

“拿着它，你一定要等到贝来达婚礼那天直到最后一分钟，当着她的面，把它喝下去，明白了吗？”

他看上去好像很迷惑，但还是很勇敢地接过了那个小包，“我明白了。”他说完走到了外面耀眼的阳光处。“我在临死之前一定得见一见贝来达穿着漂亮礼服的样子。”

佳丽冲着他的背影低声说着，“看贝来达，还是看你自己像雄狮一般的突然出现吧。”

她擦了擦前额。“还是走着看吧。”

在城堡的最美丽的一侧——西侧，有几位尊贵的客人，国王的大使，光明小姐———蒙格的首席女巫，“大树”正和他们谈着自己遇到的麻烦。

首席女巫很好奇，并不是对他的故事感兴趣，而是对“大树”这个英俊的外表感兴趣。他似乎有些什么吸引人的。

在谈话过程中，她两次把茶水弄洒。她一看到他，脑子里就浮现出这种想法。她像他们之间有什么东西。

光明小姐是这样解释的：她已经被这个“大树”迷住了，她越看他，这种痴迷就越强烈。

“那么，小姐，你能帮我吗？”这个痴情的年轻人说着，似乎忘却了即将来临的命运。

光明小姐狞笑了一下，“那么你想为你的新娘求一符爱的咒语是吧？”

“不是的，小姐，”“大树”礼貌地说，又继续解释了一下，“我和贝来达的婚姻完全是为了公爵的缘故，我不想为她求咒符。”

‘哪为什么？你跟我说清楚。“

“我求一符咒语让佳丽接受口来达。”

光明小姐的心一惊，“佳丽？”

“是的，”“大树”不好意思地说，“我爱的女孩。”

光明小姐眼睛眯了起来。那么就是这个香粉女巫改变了这个男子的心。她想，这个坏女人，她竟敢说我光明小姐不能呼来魔鬼。

光明小姐又笑着说，“我会安排的，你在这儿等着吧。”

光明小姐在走出屋的时候又碰倒了茶杯，并且还弄翻了一根蜡烛。可是在她自己的房间里她曾是那么的灵巧。她给“大树”从蒙格带来的东西有一些茶叶，麻醉药和草药。

光明小姐从她带来的东西里选出一叶茶叶，这是一种天然的能使头脑镇静的东西。是一种催眠药。她小心地把它放在了一只烛台上，对着它用心地念了一阵咒语。

她的咒语加强了这片茶叶的功能。当她念完时，这片茶叶的功能已经超出了催眠的作用，已经变成有了盲目随从的功能了。

“这对你这个无礼的女巫就够了。你不仅能接受贝来达，而且你还将成为她的奴隶。活该。”

她把茶叶片放在一张羊皮纸上。

然后她从脖子上的钥匙链上取下一把钥匙打开了一只锁着的木桶，又从里面拿出一小瓶粉末。

一般来说，咒语巫师认为粉末是虚弱而不可靠的。如果有人发现她用了粉末，哪怕只用一次，她也会感到局促不安的。但是现在的这种粉末很特殊，光明小姐会毫不犹豫地使用它的。

它会使任何触摸到它的人无条件地爱上她的。

她曾经用过几次这种粉末。一次用在了一个英俊的小伙子身上了。每一次这个年轻人都会放弃自己原来非常重要的东西，而去追求光明小姐，疯狂地爱着她。真是太美妙了。

但是这种不争气的东西总是在她已经习惯使用的时候确失去了它们的生命力，多数是自然消失的。她也不知道为什么。或许它们是由不充足的道德成分构成的。

“大树”看上去是个强壮的种子，当然值得在他身上试验一次。

她小心地在那片叶子上任意撒了些这种可怕的粉末，然后又把那张羊皮纸叠成了一个信封。

她返回到“大树”虔诚地等待她的屋子里。

慢慢地走进屋里，她的脚被地毯绊了一下险些趴倒在地上。也只有敏捷的“大树”才扶住了她，使她没有摔倒。他小心地把她扶到她的椅子上，费了两次劲儿，才终于使她坐下。

首席女巫没有感到不安，她喜欢“大树”强有力的臂膀。

此事件的发生也还能使她看清楚她所期望看到的举动。

她咧嘴笑着，指着掉在地上的信封说：“把它拿去吧，里边有一片叶子，用一点水多煮一段时间，然后把它装起来。你一定要亲自做，明白了吗？这劲很大，只需放在你爱人的茶里几滴，它就会起作用的。”

“大树”听到佳而被这样称呼了，脸一红。这红色掩盖了他脸上碰破了肿起的地方。光明小姐狡猾地笑了。

“但是你要注意，这片叶子的上边盖了一层防止它受损的粉末。在煮之前要小心地把它扫掉，明白了吗？用你的手指，这要比用刷子可靠得多。明白了吗？你要亲自把粉末扫掉。”

“我明白了，”“大树”非常激动地说，“谢谢你，太谢谢你了，小姐。”

“不用谢。”首席女巫说。她很欣赏“大树”出门时的样子，由于兴奋他撞到了门框上。

在楼上，科达未来的继承人员来达在母亲的座椅上哭个不停。她近来好像一直在哭。她的母亲，科达的寡妇王后，坐在她的旁边，用手轻轻地抚摸着她的头发，似乎一直在安慰着她。

“好了，好了，一切都会好的。”

口来达把头发甩在了一边，“你根本就不替我着想，你也不听我的话，我在恋爱！如果我和哥蒙的橡木结婚，那么我和兰特的事怎么办？”

这个寡妇痛苦地搓着双手。“唉，但是哥蒙的势力太强大了，公爵又是那么顽固的人。你别忘了是国王亲自提出的联姻。科达又是这么弱小的领地，我们怎敢反对国王呢。科达始终都是很忠诚的，不过你父亲在世时……”

贝来达用手使劲地砸着坐垫。“父亲肯定会想出办法来的！”

男爵夫人似乎受到了伤害。“贝来达，亲爱的，我已经尽我的努力了。当然我和你父亲不能比，因为我是个女流之辈，问题就在这里，亲爱的孩子。在这个世界里男人是有说话权的，而女人却只能默默地尽着义务。坚强点吧。”

贝来达瞪着眼睛：“坚强点！”

男爵夫人避开了女儿的目光：“亲爱的孩子，我们还能怎么样呢？”

贝来达从座椅上跳了起来。“我会做的！如果你不解除这个婚约，我就要……”

她把裙子一甩，冲出了房间。

夫人坐直了身子，仍在搓着手，没有办法，她的女仆没有看到刚才这一幕，一小心地走了进来，屈膝跪下，随时听候命令似的。

“这都怪我呀，是我把她宠坏了。”夫人说。

“是的，夫人。”女仆顺从地说。

“但是我在爱情方面没有宠她。”夫人说。

“是的，夫人。”

“爱情，它给人带来多大的烦恼。激起人的感情。我从来也没受过男爵，你看我们的生活多么的平静，多么的安静，多么的……乏味”

“是的，夫人。”

男爵夫人叹了口气：“贝来达是我惟一的女儿。我会尽我的一切使她幸福的。但是我又能怎样呢？噢，我的胃！玛德，快去给我拿点茶来，还有我的胃药。”

“是的，夫人。”玛德说着，又躬身行了个礼，飞快地跑向厨房。

外面，在城堡墙壁的阴影里，米勒的儿子兰特拿着佳丽给他的信封，想着里面装着死亡的方法。他凝视着口来达的富于。没有贝来达，生活还有什么意义呢。当贝来达同意和公爵的儿子结婚时，兰特的生活也就结束了。像别的失恋者一样，不过他的痛苦更大一些，他把他的苦衷只能讲给冷酷的城墙的石头听。

然后有一件东西，一种奇妙的东西，似乎像魔术一样发生了。太阳渐渐地升起来了，兰特的脑中也渐渐地形成了一种坚定的想法，他有了一个主意。

“我们可以出走！”他喊了出来。这个想法一出来，他就下意识地像一只发情的麋鹿奔跑起来。他勇敢地大踏步向城堡里走去，几乎忘记了手里的信封。

不一会儿，他在城堡迷宫似的走廊里迷f 路。

女仆玛德从厨房里回来，手里拿着一只托盘，上面放着茶壶和其他的茶具，壶嘴里还冒出一缕热气，盘里还有一个粉色的信封装着夫人的胃药。拐过弯，她发现站在大厅中央踱来踱去的兰特。他们互相注意了一会儿，似乎有点辨认出对方了。

这时，“大树”大踏步地走到大厅里，他一向都是精力旺盛地。

玛德瞥了一眼他，又仔细地看了一眼，认出他是贝来达的未婚夫，马上想向他行礼。

正在这时，兰特转过身来看看他是谁。当他认出他的情敌时，他惊呆了。他意识到这是一个机会，不过他的脑子没有“大树”灵敏的脚快，他只能看着“大树”匆匆地从他们身边走过。

但是当他转身的时候，他撞到了玛德拿的茶盘上。她随着茶盘移动着，想尽量保持茶具不掉下去，然而却撞到了墙上。兰特伸手去扶茶壶，他的大手把茶杯茶碟碰到了地上。

玛德和兰特一个在茶盘这边，一个在茶盘那边，相互注意了一会儿。兰特赶紧道歉，玛德仍然很气愤。“大树”走起路来一向是目不转睛，他径直走过大厅，根本没往他们这边看。

“你这个笨蛋！”玛德指责说。“还不把你碰掉的东西捡起来。”

“当然，当然，”兰特赶紧屈膝拾起杯碟。很幸运，这些东西是黄铜铸成的，所以没打碎。

“还有夫人的胃药，快找一找。”

兰特走到门口处拿着一个信封回来了。

“好了，在这样的地方你下次可得小心点。”

兰特像受了训似的，空着两手站在那里看着她上了楼。她是对的，在城堡里像他这样的行为可是不行的。他认定要想取得见来达的爱真得改一改他的行为。他又回到了外面。

这时玛德匆匆地检查了一下茶盘，看看一切是否摆放就绪。她轻轻地吹了一下装着胃药的黄信封，免得在从地上捡起来时沾上点线毛什么的。

她停了一下，黄色的？不是粉色的吗？啊，算了吧。

她敲了敲夫人的门。

几分钟后，兰特出现在贝来达的窗前。这可不容易啊，因为她的房间是在三楼，城堡墙壁的石头砌得又是那么严实，只有手指那么大的缝隙。另外，墙上又爬满了黑莓，没有人能把它们铲去。兰特用手指尽力地抠住缝隙，有的地方都抓伤了，还是紧抓不放，心中的激情促使他忘了一切疼痛，最后他的胳膊肘终于挎上了贝来达的窗台。

屋里传出一阵阵悲痛的呜咽声，但是屋里却看不到人。

“贝来达？”兰特叫道。

呜咽声突然停止了。“噢，兰特，亲爱的！”

兰特这时完全站到了窗台上。“贝来达，你在哪儿？我来接你了，咱们出走吧！”

“噢，兰特！”不远处传出一个声音。“我不能和你一起走了！我被毁灭了！毁灭了！噢那个可恶的女巫！”

兰特朝着发出声音的方向挥动手，似乎碰到了什么东西。

“你看我呀！”贝来达的声音传来。“我已经被隐去了！”

兰特差一点从窗上掉下去。

在隔壁的房间里，男爵夫人的胃药开始起作用了，似乎使得她有些失常。不过比她以前的状况要好得多。在玛德看来，夫人好像是变了一个人似的。

“你们这些男人都是一样的！”夫人说。“他们为我们考虑过没有？他们根本就没想过，就是这样。爱情？对男人来说爱情是什么？什么也不是，就是这么回事。”

她停了一会儿，又喝了口茶。

“公爵不是想要联姻吗？国王还有另一个人不也是这样吗？那么我怎么办？嗯？我的贝来达怎么办？你们这些男人有没有谁关心过她是怎么想的呢？”

玛德吃惊地服侍着她。她不知道该怎么做好。因为她从来也没有见过夫人是这样的。

男爵夫人把杯子重重地往桌子上一摔。“玛德，”她的话语充满着力量和信心，以致于受了惊似的玛德立刻觉得膝盖像抽了筋似的赶紧跪下。“玛德，你马上到公爵那里去，告诉他我马上就去见他。”

“到公爵那儿！”玛德痛苦地说，“可是……”

“不要说可是，”夫人说着，玛德赶紧又施一礼。“告诉他我就去。不用请示了，直接通知他一声就行了。”

“饶了我们吧！”玛德说着。走到门口时又险些跪倒，可不是要行礼，而是膝盖有点吓软了。像执行任务似的，她向城堡的另一端走去，去见那个似乎统领过她的固执的公爵。

在楼下的厨房里，“大树”正在进行着他的事。他竟然没有注意到厨师在好奇地看着这位年轻的主人，不知道为什么他竟到厨房来了，并且有点生气，楼上的人竟然管辖到他所管理的范围内了。但他还是有礼貌地提出是否能帮他做。“大树”说不用。噢，或许需要一只锅。

厨师给他架好了一只锅然后离开了。但是厨师还是希望“大树”别在这里，因为他在这里对这里来说真不是什么好事。

几只碗被他弄翻了，一袋面粉也被撒得到处都是，把已经弄好的汤撒在了火上几乎把炉火浇灭了，正在烤着的面包几乎没烤熟。厨师还在疑惑地看着他。

“大树”根本没有注意到自己闯得这些祸。在他的脑子里只有一件事，就是女巫给他的那个有魔力的口袋。他很想尽快解开这个谜。

“大树”小心地遵照女巫所说的行事，少用点水煮。他在火的边缘上做着这一切。

当然，火上还做着别的东西。那是厨师为晚宴准备的几个拿手菜。“大树”在这里显得很碍事。另外，天又很热，炉火的热度更是令人难以忍受。“大家都很生气。

而“大树”却极其兴奋地拿出女巫给他的信封。

他双手拿着信封，用力一拉——信封突然从中间断开；里面的那片叶子和粉末像雪片似的飘落到地上。

掉到了什么东西上了。

“大树”的周围一片寂静，大家都盯着他看。很快地某个东西上面盖着粉末出现了，那个东西又矮又难看，像头猪一样直盯着“大树”。

“大树”仔细看了看。

那个东西好像是扭动了一下。

然后它不见了，地上只留下了一堆白粉末。

一个小伙计，似乎有些不解地瞪大厂眼睛问“大树”，“你看见……”

这时他突然意识到自己是在和哥蒙未来的继承人说话，赶紧弯腰行礼。

“先生，你别着急，我来给您扫，我来扫！”说着飞快地找来一把答帚。

“大树”弯腰用两个手指尖拾起女巫给他的那片叶子，他只捏住叶子的梗，这个动作对他来说做起来是那么的费力。他把叶子上剩下的一点粉末轻轻地抖在地上。又把它随手扔在了附近的桌子上，转身去看那锅里的东西煮得怎么样了。

那个小伙计拿着一把小笤帚和撮子又回来了。他显得很能于的样子把光明小姐的粉末和别的土一起混了起来，谁的手也没沾着那粉末。

“大树”满意地看着水已经煮得很浓了，他离开了火边。

他开始考虑如何让佳丽喝下这种茶水。一想到佳丽，他就非常兴奋。在女巫的帮助下，他的美好的愿望就要实现了。

“大树”想，生活终究是美好的。

一片混乱声打破了他的幻想。

“快点！公爵亲自传话来，让立刻准备茶水！科达的男爵夫人来访了，他命令立刻就上茶！”厨师喘着气，一字一顿地宣布着，同时还用他那短粗胖的手指挥着。

“大树”退后一步看着这些厨子们熟练地准备着一切，他们故意在这位未来的公爵面前表现得如此娴熟而敏捷。不一会儿，一盘很讲究的茶水准备就绪正要端往公爵处。

“大树”也正考虑称赞厨子们一番，又一想换个时间吧，他兴奋地转向女巫给的那片茶叶。

茶叶不见了。

在三楼公爵的起居室里，男爵夫人滔滔不绝地辩论着的时候，公爵眼睛都看直了。多么有媚力的女人！公爵闭口不言——一这是他多年保持的领主风采，也是因为今天这位富有女子气质的指责使他如此吃惊，男爵夫人给他带来了短暂的耐心。

公爵的管家小心地端来了茶水。男爵夫人只管继续说着，公爵看着他的茶和夫人的茶都已倒好。

“因此，我的公爵，”夫人继续说着，双手握在一起，似乎已经做出了最后的决定。“因此，我建议应该重新考虑一下这次联姻。”

公爵没有注意听，可还是听到了这句。“重新考虑？”他纳闷地说，“你说什么？重新考虑这次联姻？”他的表情沉了下来，怒视着来访者，这使得他的使臣们吓了一跳。

男爵夫人没有动。她挥了挥一只小手。“我知道联姻的重要性，但这次先不谈这个，我觉得贝来达的幸福比联姻更重要。我们一定得重新考虑这个婚姻。”

公爵的脸更红了。“我现在就重新考虑此事。”他带有威胁地说。“联姻必须得加强！别的事情可以推迟，”大树“和贝来达明天就要结婚了，怎么再重新考虑！”

“我脑于里根本就不考虑这事了。”夫人说，“你根本就没听，先生，请你注意听，我再跟你说一遍。”

公爵没说话。

仆人恭敬地递上茶杯，他一向能猜透主人的心情。

“喝点茶，先生？”他平静地说。

这熟悉的举动打破了他的沉思。他接过杯子立刻喝了一口。

仆人又退了回来靠墙站着，他很了解公爵，了解他的脾气。茶水可以暂时平息他的恼怒，不过没有什么能阻止男爵夫人的，不知道她还会说些什么。公爵是个很顽固的人。他还会像平时对待别人一样地对待她，太糟了。他们就快成为亲家了，这样开始的关系可不太好。

过了一会儿，一个疑惑不解的仆人茫然地从起居室里走出来，照着纸条上的信息宣布：“全体人员注意，婚礼即将举行，公爵将同男爵夫人举行婚礼！”

在这之后，夕阳西下的时候，佳丽和“大树”一起坐在佳丽小屋前的长凳上。那是一张很小的凳子，他们二人坐得很近，但彼此似乎都没有感觉到。他们那么痴情地望着对方。

当“大树”听着佳丽给他讲着她是如何把贝来达的隐形术去掉后，贝来达和兰特是如何出走的故事时，“大树”笑得像个女学生。当听到“大树”叙述了自己在小笨笨的陪伴下行动起来是多么愚蠢的时候，佳丽也笑得非常开心。

他们是那样的忘情地谈着，以致于谁要想打断他们的谈话非得在他们的头顶打碎个瓶子才行。

“对了，”“大树”突然不解地停了一下，“那么小笨笨现在怎么样了？”

佳丽笑了，还是那样的开心，“我不知道。”她说，“但是如果它回来了——”她笑了，“大树”也随着她笑了。在这种情况下还是不要去想那难受的东西吧。

在城堡的西侧，光明小姐叹息着躺在枕头上。她还希望着得到她永恒的爱情呢。一丝微笑挂在她的脸上，她做梦还梦见她亲手编制的和“大树”相爱的好事呢。

“啊，‘大树’，”她低声呼唤着。

在她的床头上，小笨笨栖息在那里，仍然是隐形的。它和她一起叹息着，从丑露的头到下边的猪脚处无不表示着对她的爱恋。它一直深情地望着它所衷情的人。那种想法太痛苦了，不，它永远也不会离开她的，它原本就是属于她的。

永远也不会离开的。

在她睡觉时，梦里光明小姐还不断地抹着自己的嘴唇。

结果嘴唇都给抓破了。

# 《黄昏》作者：丹尼尔·凯斯

“说起搭便车的人，”吉姆·本德尔感到困惑不解地说，“前几天我搭载了一个，那人肯定是个怪物。”说着，他就笑了起来，但笑得不自然。“他给我讲了个闻所未闻的最最离奇的经历。大多数搭便车的人总对你说他们怎样失去了好工作、怎样想出去到西部的广阔天地里寻找活干。他们似乎没意识到，离开这个地方，外面还是有许多人。他们认为这整个美丽而伟大的国土荒芜人烟。”

吉姆·本德尔是个房地产商，并且我知道他会有怎样的发展的前途。你知道，这是他最喜欢的行业。他真正担忧是因为本州还有大片宅地可以开拓利用。他谈论着美丽的国土、可他从未跨出过这个城市的边界，更没有涉足荒漠野土。实际上他害怕那种地方。于是，我微微掉转话头，让他言归正题。

“他声称是什么，吉姆？他说他自已是一个找不到勘探土地的勘探者？”

“这并并不好笑，巴特。不，这不仅仅是他声称是什么。他根本就没有声称标榜自己，只是谈谈而已。你看，他也没说自己说的是真话，他说过就完了。真是这令我感到不解。我知道这并非真他说话的样子——唉，我弄不懂。”

从这里我看出他确实弄不懂。吉姆·本德尔向来措辞讲究——对此非常引以为豪。他找不准字眼，表明他心烦意乱，就好像他把响尾蛇当作了一根木棍，想把它拿起来扔入火中时一样心慌意乱。

吉姆接着说：“他穿的衣服也很滑稽。看着像银子，可又软滑得像丝绸。在夜晚居然还会发点光呢。

在黄昏时分，我把他载上了车。那真是把他捡到车上的。他那时正躺在离南大路约１０英尺的地方。起初我以为是什么人把他撞了，没停车就溜了。你知道或许是因为没看清。我把他拉起来安顿在车里，就继续赶路。我还有约３００英里的路要赶，不过我想可以让他在沃伦泉下车留在万斯大夫那边。可是大约5分钟后他就苏醒了，睁开眼睛。他宜盯盯地看着远处，先看看汽车，又望望月亮。“感谢上帝！”他说道，接着看看我。这一看使我大吃一惊，他长得很潇洒。不，是很英俊。

两者都不是。他不同凡响。我看他身高约６．２英尺。棕色头发，略带点真金的颜色，就像是泛红的细铜线。卷成波纹式的卷发。前额很宽，有我的两倍。外表纤弱却给人以极其深刻的印象；眼睛是灰色的，像是蚀刻出来的铁制品，比我的要大——大多了。

他穿的那身衣服——更像是浴衣与睡裤的凑合。他手臂修长，肌肉匀称，像个印第安人；他皮肤白晰，不过被太阳晒成稍有点金褐色而不是棕褐色。

但是他不同凡响，是我见过的最潇洒的男子。我说不清，真该死！

“喂；”我说。“出事了？”

“没有，至少这次没有。”

哦，他的声音也不同凡响。这不是普普通通的声音。听起来就像是风琴在说话，只是这风琴具有人的形态。

“不过也许我的头脑还没冷静下来。我进行了一次实验。告诉我今天是几号，哪一年，所有的一切，再让我想想。”他继续说道。

“怎么了——今天是１９３２年！２月９日。”我说。

这并没使他感到满意。他一点也不喜欢这个答案。但他原先脸上歪着嘴苦笑着，现在却咯咯发笑了。

“一干多呀——”他怀旧地说。“还不至于坏到７００万。我不应该抱怨。”

“７００万什么？”

“年呀，”他说，口气很坚定，就像是说话算话。“我曾经尝试过一次实验。或者将要尝试，现在我得再试一次，这实验是在３０５９年。我刚完成了投放实验。测试那时的空间。时间——那可不是，我仍这样认为。那是空间。我感到自己被吸进了那个磁场，脱不了身。ｒ－ｈ４８１磁场，位于帕尔曼范围内，强度为９３５。磁场把我吸过去，而我出来了。

“我认为穿过太空到太阳系将要占据的位置是抄了近路。穿过较高的平面，使速度超过了光速，就把我投进了未来的星球。”

你看他并不是在对我讲话，他只是在想，想得发出了声。接着他开始意识到我的存在。

“我看不懂他们的仪器，经过７００万年的进化，一切都变了。所以到我回来时稍微越过了记号。我应该属于３０５９年。

“但请告诉我，今年最新的科技发明是什么？”

他使我大吃一惊。我几乎未加思索就答道。

“怎么，我想，是电视机。还有无线电、飞机。”

“无线电——好。他们会有仪器的。”

“可是，请问一下——你是谁？”

“喔——很抱歉，我给忘了。”他用那特有的风琴式的声音回我叫阿里斯·科·金林。你呢？”

“吉姆斯。沃持斯·本德尔。”

“沃特斯——这是什么含义？我不认识这个字。”

“怎么，这当然是个名字。你认识它干什么？”

“我明白了——看来你们是不分类别的。‘科’代表科学。”

“你是哪里人，金林先生？”

“哪里人？”他笑了，声音缓慢而柔和。

“我跨越了７００万年或许更长的时间从太空中来，他们已经搞不清确切有多少年了——那些人已搞不清楚了。机器上淘汰了不需要的设施。他们弄不清楚是哪一年。但在此之前，在３０５９年我家在内华城。”

我就是在那时起开始认为他是个怪人。

“我是个摘实验的，”他继续道。“搞科学的，我刚才说过。我父亲也是搞科学的，不过是研究人类遗传学的。我本人做实验。他证实了他的观点后，整个世界的人起而仿照。我就是新种族中的第一个。”

“新种族——噢，神圣的命运之神——到底发生了什么——还将会发生什么啊？”

“结局又会怎样？我已经看到了——几乎看到了。我看见他们——那些小人们——他们感到困惑不解——他们迷失了方向。还有那些机器。难道非这样不可吗？难道什么也改变不了命运吗？”

“听着——我听到过这样一首歌。”

他唱起了歌。这样他再也没必要告诉我那些人。我认识了他们。我能听见他们的声音，说着一连串稀奇古怪不合英语标准的话。我能看出他们迷惑不解的渴望。我想这歌声来自一个小小的暗礁。他们在歌声中叫喊着，一边叫喊一边请求着，又无望地搜寻着。不为人所知的、被人遗忘的机器发出的连续不断的隆隆轰鸣，呜呜哀叹盖过了歌声。

这些机器停不下来，因为前入把它们发动后，那些小人就忘记了如何使它们停止，或者根本不知道它们是干什么用的；只得眼睁睁地看着，听着机器声——感到困惑不解。他们不再能读会写，再说，你看，语言已经变了，祖先们的语言记录对它们来说毫无意义。

但那首歌还在继续，他们还在困惑。他们透过太空一眼望去，看到了温和友好的星星——相距遥遥。他们知道九颗行星并知道上面有人居住。可相隔无边无际，它们看不到另一个种族，另—种新的生命。

透过整个太空——有两样东西：机器、不知所措的健忘。也许还有一件，嗯。

那就是这首歌，它使我感到心寒，这歌不该在现在的人周围唱。它简直是扼杀了什么。也许是扼杀了希望。听完那首歌呀一哎，我就相信他了。

唱完这首歌，他有一会儿没说话。接着他抖了抖身子。

你不会理解（他继续说）。现在还没有理解——但我看到过他们。他们到处站着，形态丑陋，脑袋肥大，就像畸形入。但他们脑袋里只有脑髓。他们有过会思维的机器——但很久以前就有人把他们关掉了，也没人知道该怎样重新发动。这就是他们遇到的麻烦。他们有过了不起的头脑。远胜过你我。他们被关掉，肯定也有几百万年了，从那以来他们就没思维过。善良的小人们。这就是他们所知道的一切。

当我跃进那个磁场时，那磁场逮住了我，就像万有引力磁场，旋转着把一个太空运输工具转到了一个行星上。那磁场把我吸了进去——又从另一端转了出来。只是那另一端肯定是在距今７００年的未来。那就是我刚才所在的地方。那地方肯定刚好在地球表由一个完全相同的地方，可我一直不知所然。

那时，已经是夜色笼罩了，我看见不远处有个城市，城市上空明月高照，整个景象恍若幻觉。你想想看，在７００万年里，由于来来往往的太空航班，穿过小行星群的安全空中走廊，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人类在解决处理星体位置方面已卓有成效。再说７００万年足以使自然物质的位置有所改变。月亮那时肯定还要远５０００英里，并且绕着自己的轴心转。我在那里躺了片刻，望着月亮。连星星都不一样了。

城市里有轮船出来。来来回回，就像在沿着电线滑行，当然那只是一条无形的力量之线。城市的某些部分，较低的部分，灯火通明，我断定那肯定是水银灯的光辉。绿中透蓝。我感到那里肯定没人住——这灯光，眼睛受不了。但城市的顶部却灯火稀疏。接着我看见有东西从空中下来。那东西灯火通明。是个巨大球体，它径直沉落在城市大面积黑银色的房群中央。

我不知道这是什么，可是就连那时我还认为这城市无人居住。奇怪的是我竟能想象出这一点，我一个从未见到过无人居住的城市的人。但我还是走了１５英里，进入了那座城市。街道上到处有机器走动，你知道是在修理着机器。他们不理解这城市已不需要继续运行，因此地伯仍在工作。我找了一辆看来很常见的出租车机器。它有一个手工操作器，我能够进行操作。

我不知道这城市被遗弃多久了。来自其他城市的一些人说有１５万年了。也有人说成是３０万年，人类没有涉足这个城市有３０万年了。出租车机器性能很好，马上就运行了。车很干净，城市也干干净净，并井有条。我看到了一家菜馆，我也饥肠辘辘了。更饥渴的是想找人说说话。当然，空无一人，但我并不清楚。

菜馆立即就把吃的陈列上来，我作了挑选。我想这东西已有３０万年了，我说不清。为我准备饭菜的那些机器并不介意，因为你知道他们是用合成法制作东西的。做得很不错。那些建筑者们在建筑城市时，忘了一件事，他们并没意识到事物竟然不会永久持续下去。

我花了６个月时间制造器械，就在将要结束时，我已作好了走的准备；那些机器盲目地、毫无差错地运作着，履行着它们的职责，不知疲倦，毫不停歇。它们的设计者以及他们的儿子以及儿子的儿子早已不需要它们了——

即使地球冷却，太阳陨落，那些机器还将运行，即使地球开始分崩瓦解，那些技能佣熟的、永不停息的机器将努力将其修复。

我走出菜馆乘着出租车在城市里漫游。我认为那机器有一个小小的电力的发动机，可是它得到的电力却来自大型的中央电力散热器。不久我意识到自已是在遥远的未来。那城市分成两部分，每一部分有许多层次，机器在那里平稳地运行，只有回荡在整个城市的一个深沉的嗡嗡的撞击声，宛如一曲永恒宏伟的力量之歌。这地方的整个金属构架一起呼和着，传播着声音，一起发出嗡嗡轰鸣。这回声轻柔绵绵，令人舒适安静。

地面上准有３０层，地下又有２０层，还有那坚实巨大的金属墙壁、金属地板和金属加玻璃加力量制成的机器。唯一的光线就是那水银灯的绿中透蓝的亮光。水银蒸气灯的光含有丰富的高能量子，这量子促使碱金属原子进行光电运动。哦，这或许超越了你们当今科学范围？我又忘了。

不过，他们使用那种光，因为许多机器工人需要视觉。这此机器真了不起。有5个小时我漫游穿过位于最低层的庞大的发电站。观察着机器，并且因为有了机器的运行，有了这些近乎有生命的机械，我不再感到那么孤单了。

我看到的发电器是在我曾经发现的释放器基础上的一个改进——什么时候？我指的是那个物质能量的释放器，因此，一看见它我就知道它们能持续数不尽的岁月。

城市的整个下半部分都让给了机器。成干上万。但是看来其中大多数都无所事事，或者说，至多只是负荷很轻地在奔跑。我认出一个电话装置，可是一个信号也拨不通。城市里没有生命。然而，房间一例有个屏幕，屏幕旁边有个小小的饰灯，我一按那饰灯，机器就会立刻开始运行了。这机器一触即发。只是再也没有人需要它了。人知道怎样去寻死，怎么算是死，而机器却不知道。

最后，我来到了城市的顶部，即上半部分。那是个天堂。

那里灌木丛生，树木郁郁葱葱，公园密布，在柔和的灯光下闪闪发亮。他们学会刀制作这种灯光。与这特有的外观相吻合。早在５００万年甚或更久的时候，他们就学会了。２００万年前他们又遗忘了。然而那些机器却没有忘记，并且他们仍在制作这种灯光。那灯光高悬在空中，温柔和煦，银光闪闪。略带玫瑰色，那些花园在光影下斑驳陆离。现在这里已没有机器，但我知道在白天，他们肯定要出来在那些花园里劳作，使他们继续成为主人的天堂，而他们的主人早已长眠，停止了走动，因为他们走不动了。

城市外面有个荒漠，天气凉爽，但非常干燥。这里空气轻柔温和并且带着花的甜蜜芬芳，人们花了几十万年的岁月使这种芬芳日臻完美。

这时从什么地方响起了音乐声。它从空中响起，又在空中轻柔地回荡。那时刚好月亮开始沉落，而随着月亮的沉落，那带着玫瑰色的银光渐渐迟去，音乐声变得更响了。

那音乐从四处传来，却又无踪可寻。它就在我的内心。我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做到这一点的。我也不知道这样的音乐怎样能写出来的。

野蛮的人制作音乐太单纯，不可能优美，但却鼓舞人心。半野蛮的人写音乐优美得单纯，又单纯得优美。黑人音乐是登峰造极的。他们一听到音乐就理解了音乐，而一感受到音乐就会唱起来。半开化的人谱写的音乐是不朽的。他们以自己的音乐为荣，并且务必保证那音乐被认为是不朽的音乐。他们使得音乐如此伟大，简直飘飘欲仙。

我一向以为我们的音乐优美。然而，空中传来的是胜利之歌，为此歌唱的是一个成熟的民族，一个陶醉在彻底胜利之中的民族！掠过我全身的正是那人类以庄严的声音歌唱着胜利，它为我指明了前面的道路，使我坚持下去。

可是，当我观望这废弃的城市，那音乐就消失在空中。机器本该忘了这首歌。他们的主人早已忘了，在很久以前就忘了。

我到了一个地方，那准是他们的家；在昏暗的光线下，门廊隐约可见，可当我走上去时，３０万年来没有使用过的灯发出绿中授白的光，就像是萤火虫，为我照亮了门廊，我就这样走进了那边的房间。立时，我身后门廊的空气中突然出现变化。那空气像牛奶一样混浊。我站着的那个房间是用金属和石块建成的，那石块是一种乌黑发亮的物质，用丝绒作最后装饰，金属则是金银两种。地板上有块小地毯，那地毯就像我现在穿着的那种布料，但还要厚，还要软。房间四周都是长沙发，低低地，覆盖着这些柔软的金属材料。那材料也是黑色和金银两种金属。

我从没看到过这样的东西。我想我也绝不会再看到，而这东西凭你我的语言是无法描述的。

建筑这城市的人们有权力，也有理由来歌唱这首势不可挡的胜利凯歌，这胜利所向披靡，横扫了１５颗可供人居住的卫星。

可这些建筑者们现在已无影无踪，我就想离开。我想出了一个计划，走到一个电话分局去查看我曾经见过的一幅地图。旧的世界看起来大同小异，７００万年甚至７０００万年对古老的地球母亲来说算不了什么。她也许能成功地把那些了不起的机器城市磨损掉。她能等上１亿年或１０亿年，才会被击败。

我试着跟地图上所表示的各个市中心拨电话。等我检查了中心装置我已很快学会了电话操作系统。

我试了一次——两次——三次——有十几次，约克市，伦奥市，帕里，施卡哥，新波，等等。我渐渐感觉到整个地球上已不再有人。我感到压得喘不过气来，因为每座城市都是机器接电话，执行着我的命令。在每一个更为广大的城市里，机器已无所不在，因为我只在他们那时候的内华城。一个小城市。约克市方圆为八百多公里。

每个城市我都试拨了几个电话号码。接着，我就试拨圣·费里斯科。那边有人，有个声音来接电话，并且有一个人像显示在发亮的小屏幕上。我看得出他吓了一跳，瞪大眼睛，惊奇地看着我。然后他就开始跟我讲话。当然了，我听不懂。我能听得懂你的话，而你也能听懂我的话，因为你们今天的语言大多都录制在各种唱片上，对我们的发音产生了影响。

有些东西改变了；尤其是城市名称，因为城市的名称往往是多音节的，并且使用得很多。人们往往把它们省去音节，把它们缩短。我是在——内——华——达——就如你说的？我们只是叫内华。还有约克州。但俄亥俄和衣阿华还是没变。一千多年，对词语的影响并不大，因为他们被录制下来了。

可是７００万年过去了，那些人也忘记了古老的录制品，随着岁月的流逝，这些录制品使用得越来越少，直到他们再也听不懂录制品时，他们的语言就发生了变化。当然，这些语言再没有被书面记录下来。

准会有几个人偶然从这最后的种族里脱颖而出，寻求知识，可他们却没能这样做。倘使能找到某个基本规则，古老的文字就能被破译。可是古老的声音嘛——况且这个种族已把科学的法则以及思维的运用抛置脑后了。

因此，当他在线路那端接电话时，我听他说话稀奇古怪。他说话尖声尖气，语言流畅，音色甜润，简直就像在唱歌。他很激动，叫着其他人。我听不到他们的话，但我知道他们在哪儿。我可以去那儿找他们。

于是，我就从天堂花园下来，而当我准备离开时，我看见天空中已露出曙光。星星出奇地亮，明明灭灭，闪闪烁烁，渐渐消失。只有一颗星星明亮地升起，似曾相识——金星。现在她金光闪闪。最后，当我站着第一次遥望这奇异的苍穹时，我开始明白起初是什么东西给了我一个似幻似梦的印象。那些星星，你看，都不同以往了。

在我的时代——还有你们的，太阳系是个孤独的流浪者，出于偶然，刚好通过银河交通中的十字路口。你看，我们在夜间看切的星星就是移动的星群中的星星。实际上我们的太阳系正在穿越大熊星座群。其他五六个星群集中在离我们５００光年的范围内。

但是，在这７００万年里，太阳已经移出了它的星群，一眼望去，天空几乎空空荡荡。只有零零落落地闪烁着一颗星星，时隐时现。而在这广阔无垠的茫茫苍穹中横悬着一条带状的银河。天空中空空荡荡。

那肯定是那些人在歌声中表达，在心中感受到的另一种东西。孤独无伴——就连亲密、友好的星星也没有。我们在五六光年范围内就有星星相伴。他们告诉我，他们的仪器能直接提供任何一颗星星的距离，这些仪器显示最近的一颗星星也离他们有１５０光年之遥。这颗星明亮异常。远比我们天空中的天狼星还亮。而这就使得它更加不太亲近，因为它是颗蓝中泛白的超大巨星。我们太阳或许只配充当那颗星的卫星。

我站在那里，观望着那亮光。玫瑰色中透着银色，随着太阳强烈的血红色光线掠过地平线，那亮光恋恋不舍，渐渐消失。现在根据星星，我知道，这距离我生活的时代，距离我上次看到太阳掠过地平线准有几百万年了。而这血红色的光线使我怀疑太阳本身是否快要濒临消亡。

太阳的一边出现了，色彩血红，体积巨大。它一跃而上，色彩渐渐退去，直到半小时后成了熟悉的、金黄色的圆盘。

岁月悠悠，它却依然如故。

我原来真傻，竟以为它会改变。７００万年——对地球都不足挂齿，对太阳又能算得了什么呢？自从上次看到日出以来，太阳依然升起。

宇宙步履珊珊。只有生命不能永久，只有生命瞬息万变。８００万年短暂的岁月。而地球上生活８天——种族就濒临死亡。它留下了某种东西——机器。但是，他们也会死，即使他们不会理解。这就是我的感受。我一一也许能改变这种状况。我会告诉你的。以后再说。

这样到太阳当空，我再次仰望天空，又看看地面，大约５０层楼下面。我已经走到了城市的边界。

机器在地面上运转，也许，在乎整地面。一条宽阔的灰色大道穿过平坦的荒漠笔直向东延伸。在日出之前我看到过它隐隐约约发出亮光——一条供地面机器使用的道路。路上没有车辆。

我看到从东方迅速掠过一艘飞船、它飞来的时候，伴随着空气轻柔、低沉的嗅嗅声，就像是小孩在睡眠中的抱怨；它在我眼前渐渐变大，像个膨胀的气球。当降落在下面市区的大型滑移机场时，我发现它体积庞大。我现在可以听到机器铿锵的当当声，低沉的嗡嗡声，毫无疑问，是在处置运进来的材料。这些机器订购了材料。其他城市的机器供应材料。货运机器把它们运到这里。

圣·弗兰斯科和杰克斯维尔是北美仍在启用的仅有的两个城市。可机器在其他所有城市里仍在运转，因为他们停不下来。他们没有得到停下的指令。

这时在头顶上空，有东西出现了，从我脚下的城市，从一个中心部分，升起了3颗小星球。他们，像货运船一样，没有任何看得见的驾驶机械装置。头顶上空的一个小点，就像蔚蓝太空中的一颗黑色星星，已变大成了个月亮。3颗星球在高空处与它会合，然后他们一起降落下来，降落到城市的中心，我就看不到了。

这是来自金星的货物运输船。我获悉，我在前一夜看到降落的那船运输船是来自火星的。

在这以后我就走动寻找出租飞机之类的东西。在城市四处搜寻时，没有我认识的这类东西。我到更高层搜寻，到处能看到遗弃的船只，但让我用实在太大了，况且没有操纵装置。

时间已近晌午——我又吃了点。食物很不错。

这时我明白了这是一座人类希望的死灰之城。不是一个种族的希望，既不是白种人，也不是黄种人，更不是黑种人的希望，而是整个人类种族。我发疯似的想离开那座城市。我害伯取道地面道路往西，因为我驾驶的出租车是由城市的某个源极提供动力，因此我知道开不出几英里它就会抛锚。

下午，我找到了一个小型的飞船棚，是在这个城市的外围城墙附近。里面有3艘船。我那时一直在四处搜索居民区的较低层——地表层。那里有菜馆商店剧院。我走进一个地方，一进去，就响起了柔和的音乐，在我面前的屏幕上开始显示色彩和图形。

从图形、声音和色彩来看，那是一个成熟民族的胜利凯歌，一个５００万年来一直稳步向上迈进的民族——并且还没有看到前面在渐渐消失的路，到那时他们死去了，停止了生命，城市自身也已死去——但它没停止运行。我赶紧离开那里——那首３０万年没唱过的歌在我身后渐渐消失。

幸好那时我找到了飞船棚。很有可能是个私人飞船棚。有3艘船。一艘准有５０英尺长，直径达１５英尺。是艘游船，大概是一艘太空游船。另一艘长约１５英尺，直径有５英尺。准是艘家用航空机器。第三艘非常小巧，长不过１０英尺，直径２英尺。显然在里面我得躺下。

那里有个潜望镜装置。能使我看到前方以及差不多正上方的景色。有一扇窗口，能使我看到下面的东西——并且还有一个装置、能移动毛玻璃荧屏下面的地图，再把地图投射到荧屏上，使得荧屏上的十字丝一直表示我所在的位置。

我花了半个小时，试图去弄明白这破船的制造者造了些什么。但是制造这艘船的人竟然是那么一些人，他们把５００万年的科学知识以及那些岁月里完美无缺的机器保留了下来。我看到给船提供动力的能量释放装置。我懂得这个装置的使用原理，并且模模糊糊地，也懂得它的机械原理。可是里面没有导航装置，只有暗淡色的光柱迅速地用脉冲波发送着信号，用眼角的余光你简直很难膘见那些波动。约莫有五六束光柱，一直在闪闪烁烁、有节奏地跳动，少说也有３０万年了，或许更长。

我进入飞船，立刻又跳跃出五六束光往；我微激发抖，一种奇异的拉力掠过我的全身。我立刻就明白了，因为那飞船是依靠重力废除器起飞的。在投放实验之后，当我在发现的太空磁场里冥思、苦想时，我就一直希望能够这样。

然而，在还没制造这个完美无缺的、永恒不朽的机器前，他们却已经拥有这种废除器，有好几百万年了。我进入船以后所产生的重量迫使其作出重新调整，同时作好飞行准备。在飞船内，一种相当于地球引力的人为的万有引力吸住了我，这样外部与内部之间的中性层就造成了那种拉力。

机器已准备就绪。加满了燃料。你瞧他们装有设备自动显示他们的需要。他们简直就是有生命的物体，每一个都是这样。看护机器给他们提供补充，进行重新调整，在必要且有可能的时候、甚至给他们进行修理。要是得不到修理的话，后来我获悉，那就会自动来一辆维修车，把他们运走，由一架完全相似的机器来替代，接着它们就被运到生产厂家，自动机器就将它们进行改装。

那飞船耐心地等待着我来发动。操纵装置很简单，一目了然。左边有个控制杆，你往前推它就向前开，往后推它就向后退。右边有个水平的，没有支点的横杆。把它摆向左边、飞船就左转；摆向右边，就有拐。倘若把它翻起，那飞船就跟着翻跟斗；除了前进后退外，其他动作都是类似情况。提起整个横杆就提起了船、按下横杆也就便船落下来。

我躺在那里，稍稍提起了横杆，眼前测量器上的指针非常自在地动了动，地面就往下面退去。我把另一个操纵杆往后一拉，飞船就逐渐加速，平稳地驶入苍穹。把两个操纵杆放回空档，飞船就继续飞行，直到处于平稳状态才停止。因为空气的摩擦缓冲了飞船的运动。我把飞船调转头，眼前又有一个刻度盘在移动，显示我所在的位置。不过，我看不懂。地图没有动，而我原以为它会动。于是，我就朝着凭感觉是西面的方向出发了。

在这了不起的飞船里，我感觉不出加速度。只是地面开始往后一闪而过，一会儿功夫，城市就从眼前消失。现在，我下面的地图迅速展开，我看到自己朝着西南方向移动，我稍微转向朗北，看看罗盘仪。很快，我也看懂了，飞船就加速前进。

我对地图和罗盘仪产生了很大兴趣，因为它突然间会发出一声刺耳的嘶嘶信号声，可是，用不着我作出决定，飞船器就升高，转向北面。我前方有座山，我并没有看到，而飞船却注意到了。

这时，我注意到我早该看到的东西——可以移动地图的两颗小旋钮。我开始把它们移动，就听到一声刺耳的喀唉声响、飞船的速度就开始减慢。一会儿功夫，它就保持一个相当慢的速度，机器转向了一条新的航线。我试图把它改正过来，可是，令我惊讶的是，那些操纵装置对此毫无作用。

对了，是那张地图。要么是地图听从航线，要么是航线听从地图。我刚才把它移了一下，机器就自动地取而代之进行操纵。我本可以按下一个小按钮——可我并不知道。我无法操纵飞船，直到最后歇下来，降落在一个停靠站，离地面6英寸高，想必是一个大城市废墟的中心。大概是萨克拉曼多。

现在我懂了，所以我把地图重新调整到圣·弗兰斯科，飞船就马上继续飞行。飞船自动拐弯绕过了一大堆碎石块，又转回到本来的航线，继续朝前，犹如一颗子弹形的飞镖，自动控制着，快速前进。

到达圣弗兰斯科时，飞船没有降落。它只是停在空中，发出一声悦耳的嗡嗡的音乐声。这时，我也等着，朝下观望。

这里有人了。我第一次看到了那个时代的人。他们个子很小——迷惘不解——发育不全，而脑袋大得不相称。但也并不极其过分。

他仍的眼睛给我印象最深。那眼睛很大，看着我的时候，里面蕴含着一种力量，可是好像在沉睡着，酣睡得唤不醒。

于是，我就拿起手工操纵杆着陆下来。可是我一出来，飞船就自动升高，独自出发飞走了。他们有自动的停机制动装置。飞船去了公用飞船棚，最近的一个，在那里能得到自动的维修，得到照看。飞船里有个小型的通话机。我下飞船时本应该把它带在身边。这样我就可以按下按钮把它叫来——不管我在城市的哪个地方。

我周围的人开始说话了——简直像唱歌——交头接耳。其他人在慢悠悠地过来。男男女女——却好像没有老的，小的也没几个。就这么少得可怜的几个小的呀，简直得到毕恭毕敬的对待，得到无微不至的照料，生怕不小心一脚踩在他们的脚趾上或不小心一步把他们撞倒。

你看，这是有道理的。他们生活了漫长的岁月。有些活了３０００年之久。接着，他们就一死了之。他们不会变老，可是从未有人得知人为什么会像他们那样死了。心脏停止了跳动，头脑停止了思维——他们就这样死了。而那些小孩子们，那些尚未成熟的孩子们得到了无微不至的关怀。在这个有着１０万人口的城市，一个月里只出生一个孩子。人类渐渐不会生育了。

我告诉过你，他们孤独无伴？他们的孤独感已经毫无希望。因为，你想想，当人类大步跨向成熟期时，他摧毁了对他有威胁的一切生物。病害。昆虫。接着是最后一批昆虫，最终是最后一批吃人动物。

当这时，自然界的平衡被摧毁了，他们就要这样继续下去。这就像那些机器。他们把机器发动——可现在机器无法停止。他们开始摧毁生命——可现在一发不可收拾。所以他们就得摧毁各种杂草，接着是许多原来无害的植物。再接着就是食草动物，鹿、羚羊啦，野兔啦，马啦。他们是一种威胁，他们袭击人类由机器照料的庄稼。人类仍在食用天然食品。

你可以猜想。情况已非他们所能控制。到最后他们就杀尽海里动物，同样，是为了自卫。这许许多多的生物原来牵制着他们，一旦没有了这些生物，人类就拥挤得不可开交。接着用合成食物取代天然食物的时候到了。离你我所处的时代约２５０万年以后，空气得到净化，清除了所有生命，清除了所有在显微镜下才看得清的微生物。

这意味着水，也一样，必须经过净化。事实就是如此——这海洋中的生命就完蛋了。海洋中有以细菌为食的微生物，以微生物为食的虾米，有吃虾米的小鱼，有吃小鱼的大鱼一可是食物链中的第一环没有了。时隔一代人，海洋里就没有了生命的踪迹。对他们来说，这大约为１５００年。就连海洋植物也无影无踪了。

这样整个地球上就只有人类以及受他们保护的生物——他想要用来装饰的植物，以及超卫生的宠物，跟它们的主人一样长寿。

狗。他们准是不同凡响的动物。那时人类正进入成熟期，而他的动物朋友，它跟随人类经历了１００万年到了你我的时代，又经历了４００万年进入了人类的成熟初期，这个朋友在智力上有了长进。

在一个古代的博物馆里——一个了不起的地方，因为他们，完美地保存了一个人类的伟大领袖的遗体，这位领袖在我见到他前５５００年前就与世长辞了——在那个博物馆里，那时空无一人，我看到了其中一只狗。这狗的头颅几乎跟我一样大。它们有简单的地面机器，狗可以通过训练来驾驶这些机器，他们还举行此类比赛，狗在比赛中驾驶机器。

接着人类就到达全盛时期。这个时期延伸了足足１００万年。他大踏步向前，如此神速，狗也不再是他的伙伴。狗越来越不为人所需要。当１００万年过去，人类也开始进入衰落阶段，狗已无影无踪了。狗已死尽灭绝了。

而现在这批仍处在既成秩序中逐渐衰落的最后的人类，已找不到其他任何生命作为他的接班人。以往总是当一种文明摇摇欲坠时，从它的废墟中就产生一种新的文明。而现在只留下一种文明，所有其他的种族，甚至其他的物种，除了在植物里以外，都销声匿迹了。况且人类是这样年高体衰，已不可能从植物中汲取智慧和灵性。在他风华正茂的时候，或许有可能。

在这１００万年里——这最后的１００万年里，其他的星球都人丁兴旺。星系中的每一颗行星和每一颗卫星都得到了人口的配额。

现在只有行星上有人口，卫星已被废弃。在我着陆前，冥王星已被抛弃。当我呆在那边时、人们正从海王星过来，朝着太阳，还有自己的祖籍星球进逼。安静得出奇的人们观望着，大部分人第一次观望着那颗星球，它曾经给过他们种族生命。

但当我从那艘船上走出来，看着它离开我升高时，我明白了人类为什么濒临死亡。我回头看看那些人的脸、从那些脸上我看出了答案。从那些人依然伟大的脑子——那些比你我伟大得多的脑子中，独独消失了一种品质。我那时需要得到他们其中一个的帮助，来解决一些问题。你知道，在太空里，有２０个坐标值，其中１０个为零，６个为固定值，其他４个体现我们时空关系中正在变化的常见的维数度。这就意昧着这些积分不是以二维、三维或四维——而是以十维的方式进行的。

解决这些问题不用说花了我太长的时间。对于所有问题我必须解答，我或许根本就解答不了。我不会使用他们的数学计算机，而我的计算机，用不着说，是过去７００万年前的玩意。幸好，其中一个人对此感兴趣，就过来帮我。他进行４次、５次积分，甚至在成比例变化指数极限时进行４次积分——并且还是在头脑中呢。

他这样做是在当我要求他时。因为有一种使得人类伟大的品质已从他身上消失了。我着陆时一看他们的脸和眼睛就明白了这点。他们看着我，对我这个外表极其异乎寻常的陌生人产生了兴趣——又继续走了。他们刚才是来看飞船的到来。一件稀罕的事情。你知道。但是他们只是出于友好过来迎接我。他们不感到好奇！人类已经丧失了好奇的本性。

噢，没有全部丧失殆尽！他们对机器感到好奇，他们对星星感到疑惑。可是他们对此束手无策。还没有丧失殆尽，只是即将丧失殆尽。这个天性快要消失。我跟他们一起呆了６个月，在这短短的６个月里，我学到了许多，要比在机器堆里生活２０００年甚至３０００年所学到的还多。

你能领会到它给我所带来的压倒一切的孤独吗？我，一个热爱科学的人，一个从中看到，或已经看到过人类的上升，人类的解放的人——看着那些奇妙的机器，那些人类得意洋洋耀武扬威的成熟阶段的产物，居然被人遗忘了，得不到理解。这些奇妙的、完美的机器照看、保护、并且关心着那些温和、善良的人们，虽然这些人已经——把它们忘却了。

他们迷失在这孤独中。城市对他们来说是个宏伟的废墟，一个升起在他们周围的庞然大物。有样东西没被理解，一个属于世界本质的东西。它存在着。它不是人为造出来的；它只是存在着。就如绵绵高山，浩瀚沙漠，茫茫大海。

你能懂得吗——你能明白那些机器从崭新生产出来到那时的时间比我们当今追溯到人类起源的时间还长？我们还知道最初一个祖先的传奇故事吗？我们还记得他们有关森林和洞穴的全部传说吗？还记得将一块燧石削成锋利刀刃的秘诀吗？还记得追踪一头长着具剑齿的老虎并将它杀死而自己安全无恙的神秘故事吗？

尽管时间还要长，他们所处的窘境跟我们相似，一是因为语言已经大有发展，日臻完美，二是因为机器一代接着一代，为他们维护着一切东西。

唉，整个冥王星都被遗弃了——可是在冥王星上却找到了他们所需要的一种金属的最大矿藏；机器仍然在运作。整个星系中存在着一种完美的统一性。一个由完美的机器构成的统一体。

而那些人知道的——切就是借助某种方法做某样事情就产生某些结果。就像中世纪的人知道拿一块材料、木料，把它跟烧得通红的其他木块放在一起，就会使这块木料化为乌有，并且变成热量。他们不懂得木料是由于二氧化碳和水两种合成物热量的释放而被氧化了。那些人也是这样不懂得什么东西给他们提供了衣食住行。

我在那里跟他们一起呆了３天。接着我就去了杰克斯维尔。约克城也去了。那城大极了。它连绵延伸——喏，它从现在的波士顿的最北部一直延伸到华盛顿的最南部——这就是他们所叫的约克市。

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我根本就不相信，吉姆说道，打断了他已的话。我看出来他没有相信。要是他相信了的话，我想他就在那边某个地方购置土地保留起来待价而估。我了解吉姆。他认为７００万年跟７００年差不多，或许他的曾孙们就可以把它卖掉。

反正，吉姆继续道，他说那完全是城市扩展成了这个样子。波士顿向南扩展。华盛顿，向北。而约克市向四面八方扩展。中间的一些城市就跟他们连成一体了。

那城市本身就是个庞大的机器。秩序井然，无可挑剔。有个运输系统，３分钟功夫就把我从北端送到了南端。我测定过时间。他们已经学会了抵消加速度。

随后，我就搭上了一条大型的太空航线，去了海王星。仍然有些人在来来往往。一些人，你瞧，从另一边过来了。

飞船很大，十有八九是艘货运班轮。它从地球上漂起来。—个巨大的金属圆筒，有四分之三英里长，直径四分之一英里。穿出大气层它就开始加速。我可以看见地球渐渐变小。我曾经乘过我们自己的一架航班去过火星，是在３０４８年，花了５天时间。而这艘班机里不到半小时，地球就像个星星，在它附近有个更小更暗的星星。一小时功夫，我们就经过了火星。８小时后，我就在海王星上着陆。那城市叫莫里恩。跟我那时的约克市一样大——里面没人居住。

那星球又寒冷又黑暗——冷得可怕。太阳是个暗淡的小圆盘，没有热度，也几乎没有光线。但城市舒适得无可挑剔。空气清新冷爽，带着含苞待放的鲜花的芬芳，弥漫着芳香。而整个庞大的金属结构，随着那些曾经制造并照看过它的强大的机器的有力的嗡嗡响声，微微摇晃抖动着。

我破译了一些记录，因为我既有古代语言方面的知识，这是他们语言的基础，同时又有那个人类逐渐消亡时期的语言知识。从破译的记录中我了解到这座城市建于我出生以后３７３万零１５０年。从那天起再也没有一双人类的手触摸过任何一台机器。

然而，这空气对人大理想了。还有，这里的高空中送来温和的淡玫瑰色的亮光，提供了仅有的照明。我又游览了他们其他几个有人居住的城市。在那里，在人类领地不断收缩后撤的外围边缘，我第一次听到了那首《渴望之歌》，那是我给它取的名字。

还有一首《忘却的记忆之歌》，你听：

他又唱起了另外一首歌。有件事我知道，吉姆断言说。他声音中那种迷惘不解的音符更强烈了，到这时，我想我完全理解了他的感受。因为，你该记得，我只是从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身上间接地听到了这首歌，而吉姆则是从一个耳闻目睹的，不同凡响的见证人那里听到的，听到唱这首歌的是那种风琴似的声音。反正，到吉姆说“他是位不同凡响的人”时，我想吉姆是对的。没有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能想出那些歌。这些歌不太对劲。当他唱那首歌时，那歌中充满了更多的忧伤小调。我可以感觉到他在脑子中搜寻着已经遗忘了的东西，他竭力想记忆起来的东西——他认为他本该知道的东西——而我觉得那东西他永远也记不起来了。我感觉到当他唱的时候，那东西远离他去了。我听到这位孤独的、极度忧虑的探求者努力想回想起那样东西——那样可能拯救他的东西。

我听到他发出一声失败时的轻轻呜咽——歌就这样结束了。吉姆试了几个音调。他没有敏锐的音乐欣赏能力——但这音乐非常强有力，令人难以忘怀。就几声连续低沉的音符。我猜想，吉姆缺乏丰富的想象力，或者说，当那个未来人唱给他听的时候，他也许是发疯了。这歌不该唱给现代人听；这歌不是为他们制作的。你听到过一些动物发出的摧心剖肝的叫声吗，就跟一个疯子的叫声差不多一样，它听起来就像是一个精神病患者遭到残杀时一样令人感到恐怖可怕。

这只不过是令人不愉快。而那首歌让你确确实实感觉到唱歌者的涵义——因为它不仅仅听起来通人性——它本身就通人性。我认为，它说明了人类最终遭受失败的本质。你总是对竭尽努力后仍然失败的家伙感到遗憾。那么，你可以感受到整个人类尽了努力——却还是输了。你也知道他们输不起，因为他们没有再次努力的机会了。

他说他以前有过兴趣。并且依然没有完全被那些停不下来的机器所击跨。但这却是非他所能忍受的。

这事以后，我意识到，他说，这些不是我能生活在一起的人。他们行将就木，而我却是充满着人类的朝气。他们看着我，带着他们遥望星星，观望机器时一样的渴望，一样的无可救药的迷惑，看着我。他们知道我是干什么的，却又不能理解。

我开始作离开的准备。

花了６个月。事情并不容易，因为我的仪器没有了，这用不着说。可是他们的仪器度量单位又不一样。不管怎么说，总算还有几祥仪器。机器不看仪器；他们根据仪器行事，仪器是他们的感知器官。

幸好，里奥·兰托尔能帮的地方总来帮忙。我就这样回来了。

在我离开前，我做了一件事情可能会有用。有一天我也许甚至还会回到那里去。去看看，你知道。

我说过他们有真的能思维的机器？只是很久以前，有人把它们关掉了，而没有人知道怎样发动？

我找到一些记录并把它们破译了。我发动了最后也是最好的一架机器，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它启动。只要安装配件就行了。机器能干这活，倘若不得已的话，不用说１０００年，１００万年也会干。

实际上我发动了５架，按照记录中的指导，把它们连接在一起。

他们在尽力用某种东西制造出一架机器，这东西人类已经失去了。听起来非常滑稽可笑。但在你笑之前先停下来想想。我记得正当里奥·兰托尔猛力推动电闸前，我记起我从内华城的底层看到的地球。

黄昏——太阳已经落下。更远处，荒漠绵绵，色彩神秘，变幻莫测。巨大的金属城直线上升到上面的人类城。在遇到尖塔、塔楼以及那些散发着芬芳的大树时才改变路线。头顶上方天堂般的花园投来淡玫瑰色的闪闪亮光。

整个庞大的城市建筑随着完美无缺、不朽永恒的机器发出的平稳轻柔的节拍有节奏地震动，发出低沉的声响；这些机器建造于三百多万年前——从此以后再没有一双人类的手触模过它们。机器继续运行。死气沉沉的城市。人们曾在这里生活过、期望过、建造过——死后留下了那些小人只是迷惘、只是观望、只是渴望一种被人遗忘的友谊。他们穿行徘徊在祖先建造的庞大的城市里，对其所知甚少，少于那些机器本身。

还有那些歌。我认为那些歌最能说明情况。小个子，无可救药，迷惑不解的人们处在３００万年前发动的、没有知觉的、盲目的庞大机器中间——却根本不知道如何使它们停下来。他们已经死了——却不会死去了后就停止下来。

所以，我又让另一架机器复活，派给它一项任务。在将来，它将执行这项任务。

我指示它造一架机器，这机器中要具备人类失去的东西。一架具有好奇心的机器。

接着，我就想着赶快离开，返航回来。我出生在人类鼎盛时期，人类如日中天的时候。我不应属于人类的黄昏时期——这苟延残喘的奄奄一息的日光返照中。

所以我就返回了。稍微超后了一点。但回去花不了多长的时间——这次要准确无误。

“好了，这就是他说的情况。”吉姆说道。“他没对我说这是真的——对此一点也没说。他令我费力思索，甚至当我们停车加油时，我没注意到他在雷诺下了车。

“可是——他不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吉姆重复道，语调非常好斗。

你知道，吉姆声称他不相信那个离奇的故事。而其实他信了；因此当他说那个陌生人不同寻常时，他总是表现得如此坚决。

不，我认为他没什么不同寻常。我想他也是活过以后会死去，也许，在31世纪的什么时候。并且我认为他也一样看到了人类的黄昏。

# 《黄药片》作者：罗格·菲力普斯

吴红月艾耘译

编者的话：探讨世界的真实性，是哲学家、心理学家多半致力的问题。但什么是真实？到底有多少种真实？感觉和思维之间到底有什么中间环节？美国科幻小说《黄药片》在这个问题上作出了自己的探索。小说是心理学软科幻的杰出代表，故事的构造精巧，结尾出人意料而又耐人寻味。

一

西得瑞克·爱尔顿博士悄悄地从后门走进自己的办公室，脱掉外套，把它收进窄小的柜子。他捡起桌子上整齐的一叠病历卡，这是接待员海伦娜小姐放在那儿的。只有四人病人，当然，如果他不限制，求医的人恐怕得成百上千。爱尔顿的业绩是如此辉煌，作为一个心理学家的名声是如此之大，以至于在公众心中他的名字就等于心理治疗。他的眼睛掠过头一页，皱了皱眉头。之后，他朝通向治疗室的单向玻璃望过去，那里面有四名警察和一个穿束缚衣的男人。卡片上讲这个男人叫杰拉得·鲍塞克，他在超级市场杀了五个人。在被捕之前，鲍塞克先生还打死了一名警官，并打伤了另外两个。

除了束缚衣，这位先生看不出有什么危险。他大约25岁，棕色头发，蓝眼睛，眼睛周围有着淡淡适中的皱纹。现在，他面带轻松的笑意，懒散地凝望着梅伦娜。后者正假装伏在桌子上研究她的卡片，其实，她明显地意识到了自己的“观众”。

西得瑞克转身回到自己的桌子边上坐下，鲍塞克的卡片上讲了更多有关杀人案的内容。当这位先生被捕时，他坚持说他杀掉的并不是普普通通的地球人，而是“登上自己飞船的长着蓝色鳞片的金星蜥蜴人”。他自信那样做只是出于自卫。

西得瑞克·爱尔顿博士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科幻小说中的事情，许多人还当真！自然，这不是小说家的过错。在早先，同类的病人也把其它类型的幻想当作真实的存在。人们曾将这样的妇女当作巫婆烧死，把男人当作鬼怪砸死。

西得瑞克突然拉过有线话筒，向对讲机里说道；“请将杰拉得·鲍塞克带进来。”

接待室的门被打开了。接待员海伦娜小姐只对西得瑞克微微一笑，就又快步闪了出去。四名警官前后“保卫”着杰拉得·鲍塞克走了进来，轻轻带上门。

印象满深刻！西得瑞克想着，朝桌子前的椅子点了点头。警官将穿束缚衣的男人安置在那里，并小心地不离左右。

“你是杰里·鲍塞克（杰里是杰拉得的爱称）？”

穿束缚衣的男人会意地点了点头。

“我是西得瑞克·爱尔顿博士，心理大夫。你知道为什么带你来这儿吗？”

“带我？来这儿？”杰里拍着手狂笑起来，“你可真会开玩笑。你是我的老同伴卡·卡斯托。带我来这儿？笑话。离开你，我怎么能生活在这只充满恶臭的水桶里呢？”

“充满恶臭的木桶？你在讲什么？”

“咱们的宇宙飞船呀！”杰里答道，“喂，卡斯托，松开我，行吗？这种愚蠢的游戏我已经玩够了！”

“我的名字叫西得瑞克·爱尔顿。”心理大夫一字一句地说，“你并不在宇宙飞船上，你是由站在你身后的四名警察带到这里来的，而且……。”

杰里·鲍塞克回过头，用坦诚奇怪的眼睛仔细地研究了每一个人之后，打断了大夫的话。“什么警察？你是指这些个——齿轮锁吗？”他回过头怜悯地望着爱尔顿博士，“你最好救救你自己，卡，你在幻想！”

“我的名字是西得瑞克·爱尔顿博士！”

杰拉得探过身，用同样肯定的口气说道：“你的名字是卡·卡斯托，我拒绝称你为西得瑞克·爱尔顿博士，因为你是卡·卡斯托。我会一直这么叫你，因为在这个完全疯狂的世界上我们必须尽可能保持些许不变的理性，你该立刻停止在自己炮制的梦境中飘来荡去了！”

西得瑞克的眉毛拧到了额头中间。

“有意思，”他停顿了片刻，微笑了起来，“这也正是我刚刚希望对你讲的话。”

二

西得瑞克还在继续微笑，杰里严肃的表情渐渐地被化解了。最后，一个回应性的微笑浮出他的嘴角，两个人终于笑作一团。站在后面的四名警官莫名其妙地相互望了望。

“够了！”西得瑞克喘了口气说，“我猜想咱们摆平了。都是硬果子，不好啃。”

“摆平就对了！”杰里很高兴。“不过，”他严肃起来，“我还被绑着呢！”

“是穿了件束缚衣。”西得瑞克说。

“是绳索！”杰里坚决反对。

“你是个相当危险的分子。”西得瑞克给他解释，“你一共杀死了六个人，其中一名是警官。你还打伤了另外两名警察。”

“我炸死了五个登上我们飞船的金星蜥蜴海盗，熔掉了一个门上的齿轮锁，还烧掉了另外两个齿轮锁外表的漆皮。你也知道我做了什么，卡，怎么空间疯狂症让你把什么都拟人化了呢？这幻觉什么时候产生的？肯定在你认为有更多不该上飞船的人登上了咱们飞船的那一刻发生的。你最好到那个有锁的小柜子边去，吃下一粒黄药片，这药能够消除你的幻觉，它不会损害你的。”

“假如你讲的是真的，那你又为什么穿着束缚衣坐在这儿呢？”

“我没有穿束缚衣，我只是被绳子绑住了。是你绑的我，你不记得了吗？”杰里急切地说。

“站在你身后的是齿轮锁？这是你的看法，对吧？好，如果其中一个齿轮锁走到你的面前，用拳头打在你的下巴上，你还认为它是齿轮锁吗？”

西得瑞克示意一名警官走上前来。这个人很仔细地给了杰拉得重重的一下子，不过并没有伤着他。杰里眼中闪出吃惊的目光，之后，他看着西得瑞克，笑了起来。

“觉得怎么样？”西得瑞克问。

“怎么样？”杰里笑了，“天哪，你想象的那个齿轮锁，不，那是你梦中的警官，他走到我的面前，而且打了我！”他遗憾地摇了摇头。“你难道不明白，卡，这不是真的？放开我，我就能证明这一切。我会打开这些‘警官’的身体，走到外面，穿上太空行走服或者磁力鞋，或者无论干些什么。也许，你怕我做这些事情？你被保护性的幻想所缠绕，而我又被绳子所束缚，你又把这些绳子想象成精神病人用的束缚衣。你认为你自己是爱尔顿博士，一名心理学大夫。你认为你是正常的，而我疯了。也许，你想象中的自己是个名医吧？人人都想找你看病，肯定没错！你名扬四海，你甚至幻想有个美丽的接待员，她叫什么名字来着？”

“海伦娜·菲兹罗伊。”

杰里点了点头。“对，就是她。”他极其理解地说，“海伦娜是个火星港的协调员，我们每一次在火星上着陆，你都与她约会。但是，她总是不理睬你。”

“警官，再打他！”

当杰里的脑袋随着警官的动作而摆动的时候，西得瑞克问道：“现在，你的脑袋在动，这是我的想象吗？”

“动什么？”杰里说着，笑了，“我没有感觉到动。”

“你的意思是说，在你的意识里没有些许的理性能告诉你，你的推理并非真实？”

杰里伤感地笑了笑：“我不得不承认，当你看起来是那么绝对自信，认为我是个病人的时候，我常常会怀疑我自己是否错了。放开我，卡。让我们不要感情用事地解决问题。我俩之间总有一个是疯子。”

“如果我让警察脱下你的束缚衣，你会怎么办？抢过枪并试图杀掉更多的人？”

“这正是我所担心的事情，”杰里说，“如果那些海盗返回飞船，你又犯了空间疯狂症，以至于欢迎他们上船，事情可就闹大了。你必须放了我，我们的生命全系于此，卡！”

“你又从哪里搞到枪呢？”

“枪通常放在齿轮锁那里。”’

西得瑞克看了看四位警官，又看了看他们手中的来复枪。警宫中的一个朝他勉强地笑了笑。

“恐怕我们现在还不能脱掉你的束缚衣。”西得瑞克说，“我现在准备请警官带你回去，明天咱们再继续谈。我希望你能够认真地思考这件事情，努力去发现那堵将你的理智与现实隔开的墙。一旦你找到缺口，整个幻觉就会消失。好吧，警官，带他走。明天这个时候再见。”

警察抓起杰里，犯人低头看了看大夫，有一种温和的表情浮现在他的脸上。

“好吧，卡，我会努力照你讲的去试试，我也希望你想想我的话。我很有信心，因为有好几次，我发现你的眼中闪出了诚实的怀疑，我希望……”警察粗暴地将他推往门口。杰里回过头，恳求地叫道：“卡，吃一片药柜里锁着的黄药片吧！不会有什么不良反应的。”

三

将近5点半钟的时候，西得瑞克应付完所有病人，锁上了医院的大门。他伸了伸胳膊，叹了口气：“今天真够累的。”

海伦娜抬头望了他一眼，又低下头继续打字：“我还有一点就干完了。”

一分钟之后，她取下打字纸，放到桌子旁边的文件架上面。

“明天早晨我会把它们分类归档的。”女接待员说，“很累，是不是，博士？那位鲍塞克先生是我为你工作以来见到的最不寻常的病人。还有那位可怜的波兹先生，一位成绩卓著的经理，每年挣５００，０００美金，可他却打算放弃不干，他看起来可是没什么毛病。”

“他是正常的。血压高的人经常会有微量的脑溢血，这种出血点是那么小，以至于它的影响面积不会比针尖大，但它对心理的影响则是使人完全忘掉他知道的事情。他可以再学习，但是人的理智必须永远正常才能支持自己找到机会。他已经作出了一个错误的判断，这使他的公司损失了１５０万元。这就是为什么我答应他，把他当成一个病人……唉，真正让我心烦的是杰拉得·鲍塞克！海伦娜，我说乱了，我同意把一个年收入为５００，０００美金的经理当成自己的病人。”

“鲍塞克挺可怕的，是不是？我不是说由于他是个杀人重犯就可怕，而是他谴责您……”

“我明白，我明白。”西得瑞克说，“让我们来证明他的看法全是错的。怎么样，愿意和我一起吃晚饭吗？”

“我们有约定的！”

“这次让我们打破约定！”

海伦娜坚定地摇了摇头：“目前更不行。再说这也不能证明什么，他已经在那一点上击倒了你。如果我和你去吃饭，那只能证明你是在梦幻世界里实现了一个愿望。”

“噢！”西得瑞克叫了一声，他的勇气消失了，“梦里实现！那是句脏话。他怎么知道黄药片的？我不能使我的思想摆脱这个想法，那就是假如我们确实在宇宙飞船上，假如真有那种将客体人格化的空间疯狂症，一枚黄药片也许正是治疗的办法。”

“怎么讲？”海伦娜问。

“这种药片总是能将从神经末梢传来的神经电流在强度上扩大三倍，其结果是外界现实的感觉信息阻止了幻想的插入。这是很令人惊奇的。三年前，当他们第一次生产这种药片的时候，我就吃了一片。你一定会吃惊的，你实际上看到的东西是那么小，特别是人，小极了。你平时看到的只是感觉与意识之间插入的符号。我不得不将整整一周的约会治疗取消掉，因为吃过药之后，我发现，如果不用自己的专业知识所创造的符号去调节感觉，我就没法与外界的人打交道。我指的不是正常的人，而是各种复杂的正常与不正常的症状。”

“我倒希望有机会吃一片。”海伦娜说。

“那是一种扭曲。”西得瑞克说着笑起来，“当一个处于梦境中的角色服用了黄药片，他会发现，世界除了幻想之外，是完全不存在的。”

“为什么我们不共同吃呢？你一片，我一片！”

“啊哈，”西得瑞克讲得肯定，“那我肯定得停止工作了！”

“你是怕醒来时自己正在一艘巨大的宇宙飞船上面吧？”海伦娜大笑起来。

“说不准。我疯了，是不是？今天的事明显地表现出，我个人的现实天地有重大的漏洞，这漏洞是如此明显，我恐怕必须向你问一下了。”

“你当真吗？”海伦娜问。

“当真！”西得瑞克点了点头，“我问你，警官怎么会把杰拉得·鲍塞克直接带到我的办公室，而不是把他送到市立医院的精神病房，让我去那里见他呢？地区律师为什么不在这之前与我接洽共同研究这一个案例呢？”

“这个……我……我不知道。”海伦娜说，“我没接到电话，他们直接把他带来了。我以为你适应他们了。今天第一个病人是弗斯科夫人，我立刻打电话取消了她的预约。”她睁大眼睛望着西得瑞克。

“现在我知道病人的感觉了。”西得瑞克说着跨过接待室的空间，走到自己的办公室门前，“很可怕，是不是？想一想如果我吃了一枚黄药片，所有的一切就都消失了——我的学历、我的地位、我作为世界著名心理学家的名望……还有你，告诉我，海伦娜，你能肯定你不是火星港的协调员吗？”

他对她笑着投去古怪的一瞥，慢慢关上了房门。

四

西得瑞克脱下大衣，直接走向有四方小玻璃的接待室。杰拉得·鲍塞克仍旧穿着束缚衣，在同样的四名警卫的看护下坐着。

西得瑞克来到自己的座位跟前，还没有坐下，就打开了通话器：

“海伦娜，在带杰拉得进来之前，请先替我接通地区律师的电话。”

在等待中，他扫了一眼病人的病历，同时揉了揉自己的双眼。他整夜未眠。

电话铃一响，他便抓起了听筒。

“喂，是戴维吗？”他抢先说，“我想问你那个叫杰拉得的病人……”

“我正准备给您打电话。”地区律师的声音传了过来，“昨天上午１０点我给您挂电话，可是没有人接，这之后我就没找出时间再打。我们警察局的心理学专家沃尔兹说，您能使这家伙在几天内摆脱他的幻想，至少可以让我们有时间得到一些敏感的回答。在关于刺杀金星蜥蜴人的幻想之下，一定还有其它的杀人理由。我们受到了很大的压力。”

“可你为什么将他带到我的办公室来了呢？”西得瑞克问道，“这自然没什么，可……我认为你无权这么做：带着一个病人离开病院，还冒险地穿绕城区！”

“我希望这不是强迫您，要知道我们很急。”

“好吧，戴维。他就坐在我的接待室里，我尽力使他回到现实吧！”

西得瑞克慢慢挂断电话。“不是强迫！”他小声地嘀咕着。

“海伦娜，把杰拉得带进来！”

五

通往接待室的门被打开了，病人和警官再一次鱼贯而入。

“早上好啊，卡！”病人先打了招呼，“昨晚睡得可好？我听到你一整夜都在跟自己说话。”

“我是西得瑞克·爰尔顿博士。”大夫坚定地说。

“啊，对了。”杰里说，“我曾经答应你，试一试照你的方法去看待事物，对吧？我一定尽力配合你，爱——尔——顿博士！”杰里转向警官。“现在让我们瞧瞧，这四个……是什么来着？不是齿轮锁，是警察，对吧？早晨好啊，警官们！”他向他们鞠了一躬，接下来，他环顾左右。“这是您的办公室，爱尔顿博士？一个出色的办公室，嗯？我猜你座椅前面的这个东西不是飞船上的星图桌，而是医用办公桌。”他仔细地打量着桌了，“全金属的，桌角还包了铅皮呢！”

“这是木头做的，完全是桃木的。”

“是，是。瞧我多傻！我是真的想进入你的世界里，卡……对不起，我说错了，是爱尔顿博士。或许，您该到我的世界中来，虽然我现在处于不利的地位，被绑着。我不能像您一样走到锁着的药柜前去吃下一粒黄药片，您吃了吗？”

“还没有。”

“啊哈，为什么不描述一下您的办公室呢，爱尔顿博士？”杰里说，“让我们做个游戏，您只介绍出物体的一部分，看我能不能试着补充上其余的部分。就从您的桌子开始，这是真正的桃木桌子，一个经理式的办公桌，就从这儿开始吧！”

“好吧！”西得瑞克说，“我右手边上是对讲机，它是灰色的，塑料的。正对着我放在桌上的是电话机。”

“等等，让我看看能不能说出你的电话号码。”他倾过身子去看电话机。由于穿着束缚衣，所以要特别保持平衡。

“嗯，”他皱着眉头，“号码是‘桑树５—９０３７’。”

“不，是‘香柏7—’”

“等等，让我来念。‘香柏７—４３９９’。”

“看，你的确看见于这里写的号码了，而且只是像闹着玩那么随便就能做到！”西得瑞克轻松地说。

“难得您认可。”

“假如你不是真正地看见我所存在的现实，你又如何来证明这是我的电话号码呢？”

“您可真问对了，爱尔顿博士！”杰里说，“我想我已经明白我的大脑在跟我开什么玩笑了。我在读您的电话号码，但那上面的数字并未进入我的意识。正相反，它只是以我的幻觉形式出现，以至于我有意识地假装瞧电话号码，实际上什么也没看见。我自己心里想：他的电话号码一定是一个他所熟悉的数字，最有可能的是火星港那个叫海伦娜·菲兹罗依的姑娘家的电话号码，因此我告诉你那号。可惜我错了，当你说是‘香柏’的时候，我才知道那是你的公寓号码。”

西得瑞克仍旧坐在那里。“桑树５—９０３７”的确是海伦娜公寓的电话号码，直到杰拉得说出这个数字，他自己才意识到这一点。

过了片刻，西得瑞克才缓过劲儿来：“这么说，你现在开始明白了。一旦你认识到了你的意识与现实之间是被一堵墙分割着，它正被符号化的推理形式所取代，这就离打破它不远了。一旦你看到哪怕一个现实的东西，剩下的幻觉就会消失殆尽。”

“我现在明白了。让我再多试试，也许我能行。”杰里阴沉地回答。

他们又花了一个多小时的时间，直到最后杰里能够描述出世界而只犯一点点小错误为止。

“你开始突破了！”西得瑞克高兴起来。

杰里仍然在犹豫，“我猜是吧，我必须这样。在认识水平上我有我的观点，一种理性化。当然，我已经开始抓到了你的想象的方式了。因此，当你给我一个或两个关键点，我就能把其余的东西找出来，但是，我一定努力，爱尔顿博士。”

“好。”西得瑞克发自内心地说，“明天的这个时候我们再见，到时我们要突破障碍。”

四名警官把杰拉得·鲍塞克带走之后，西得瑞克走到外屋。

“请取消剩下的预约。”

“这是为什么？”海伦娜抗议。

“因为我感到不舒服。”西得瑞克答道，“昨天我才第一次见面的病人，怎么会知道——你的电话号码呢？”

“他可能看过电话簿。”

“一个被关在城区精神病院里的病人，能看到电话簿？昨天，他又是怎么知道你的名字的呢？”

“他只要读一读我桌上的名牌就行。”

西得瑞克低头看了看桌子上的铜制的名牌：“对不起，我忘了。我对这东西已经习惯了，所以注意不到。”

他急急地转过身走回自己的办公室。

六

他在桌子旁边坐下，而后又站了起来，走进消过毒的白净的实验室。没有顾及到其它的电子仪器，他径直走到药柜前。在柜子的上层，那个玻璃瓶子里的东西正是他想要的。那里装着１００粒鲜艳的黄药片，他倒出一片，扔掉瓶子，然后返回自己的办公室。他坐下来，将黄药片倒在一张白纸上。

这时，通往接待室的门外响起了敲门声。海伦娜走了进来。

“我已经回绝了今天所有的预约。”海伦娜说，“你怎么不去上上高尔夫球课？这样你会好些的。”她一看到纸中央的黄药片，立刻住了口。

“你的脸看起来这么吓人？”西得瑞克问，“是不是因为假如我吃了黄药片，你就不会存在了？”

“别开玩笑了。”海伦娜说。

“我不是开玩笑。在你房间，当你提醒我，你桌子上的铜制名牌，我低头看时，最初只是一片模糊，接着才变得很清晰实在。这一下让我记忆起，我曾想象过要雇一位接待员，并想我首先要为她做一个铜制的名牌。当她辞职的时候，我可以将牌子送给她留作纪念。”

“可那牌子是真的！”溜伦娜抢着说，“当我开始为您工作的时候，您就给我讲过这话。您还告诉我，要我一定庄严地许诺，决不接受您的邀请去共进晚餐或做其它的事情．您说您有充足的理由这么要求我，因为工作和娱乐不能混为一谈。您记得吗？”

“我记得。这是每一个男人在自己的现实中自我保护的办法，在女人回绝你之前，先下手让自己免于遭难。自我保护是精神病人生活的第一法则。”

“不对！”海伦娜说，“噢，亲爱的，我就站在这里，这是真实的！我不在乎你是否会解雇我，我一直很爱你。您一定不能被那个杀人狂打败。当然，我确实不认为他疯子，他只想找出种办法使自己看起来疯了，这样可以为杀人开脱，免遭起诉。”

“你这么认为？”西得瑞克说，“有这种可能性。但他也许像我一样，是个心理大夫，你明白吗？夸大妄想！”

“肯定！拿破仑就是精神病人，因为他认为自己是拿破仑！”海伦娜笑着说。

“或许吧。但是你得承认，如果你是真实的，那么即便我吃了黄药片，也不能改变什么，只能使事实更加坚定。”

“然而这会使您整整一周都无法工作！”

“为了神志清醒是要付出些小的代价。”西得瑞克说，“我准备服药了。”

“您不能！”海伦娜冲了过来，抢夺药片。

西得瑞克眼疾手快，转身将药片放进了嘴里。响亮的吞咽声表明他已经执行了自己的决定。

他坐下来，奇怪地望着海伦娜。

“告诉我，海伦娜。”他温和地说，“你一直都知道你只是我幻想中的一个尤物吗？我想知道为什么……”

他闭上眼睛，紧紧地抱住自己的脑袋。

“上帝啊，”他高声地嚷道，“我觉得我正在死去。上一次吃药，我没有这种感觉。”

他的思想变得清晰起来。他睁开眼睛。

在他的眼前，是航空星图桌子。桌上有一个跌倒的药瓶。黄色的药片撒了一摊。在控制室的另一边，躺着杰拉得·鲍塞克。四个齿轮锁中的一个顶着他的后背。鲍塞克打着呼噜，许多绳子缠绕在他身上，使他不可能站起来。

远处的墙边上，有其它三个齿轮锁。其中两个的外漆烧得很焦，另一个与门相接的锁有一半被熔掉了。

在控制室不同的地方，还有五个半被烧焦的金星蜥蜴人躯体。

一种钝痛从卡的胸中升起。海伦娜·菲兹罗依不见了，消失了！就是刚才，她还站在这儿，还承认爱他。

一个记忆不可抗拒地出现在他的脑海里：西得瑞克·爱尔顿博士不是他自己，而是曾经为他获得三级战斗机飞行员证书进行体检的心理医生！

七

“上帝啊！”卡叫出声来。他突然感到恶心，于是冲进浴室。

过了好一会儿才舒服了一些。他从洗脸池边站立起来，向镜子里的自己望了好长时间。镜子里的他，面颊紧绷，眼窝深陷。他一定有两三天处于神经错乱之中。这可真是头一次。可怕！怎么会这样？他从来没有切实相信过空间疯狂症这种病。

忽然，他想起了杰里。可怜的杰里！

卡踉踉跄跄冲出洗手间，来到控制室。杰里醒着，看到了卡。他勉强露了个笑脸：“您好，大夫。”

卡像被子弹射中了一样。

“我突破了，爱尔顿博士，就像您说过的那样。”杰里说着脸上绽开了笑容。

“忘掉那些吧！”卡大声地吼道，“我吃了一颗黄药片，找又回到正常的世界中来了！”

杰里的笑容突然消失了：“大夫，现在我才知道我做了些什么，真太可怕了，我杀了6个人，我的确是罪恶极大，我愿意接受处罚。”

“忘了那些！”卡吼叫着，“你别给我来幽默了。只等一分钟，我就解开绳子放开你。”

“谢谢您，大夫，您心真好。脱下束缚衣，我会舒服得多。”

卡跪在杰里身旁，解开绳子。

“你一会儿就会好的。“卡帮助自己的同伴杰里揉着软弱无力的胳膊。靠在那里一动不动，神经和生理的紧张已经把他弄得动弹不得了。

卡慢慢地循环按摩到杰里的后背，然后是他的脚下。

“您不要担心，爱尔顿博士。”杰里说，“我也不知道怎么会杀死那么多的人，但我保证决不再干了。我一定是精神失常了。”

“你现在能站起来了吗？”卡一边问一边搀扶起杰里。

杰里前后走了几步，先是不稳，后来就比较协调了。由于很久没有运动。他走起路来，像个机器人。

卡又开始感到恶心，但他控制住了。“现在怎么样，杰里孩子？”他担心地问。

“我很好，爱尔顿博士。谢谢您为我做的一切。”杰里说着，突然转身，走到空气门边，并打开了飞船换气舱的门。

“现在，再见了，爱尔顿博士。”

“别走！”卡叫喊着追了过去。

但是，杰里已经进入了换气舱并回身关上了大门。卡试图打开门，但是，杰里已经扳动了抽气泵的闸门。

“杰里！杰里！不！不要这样！”卡恐怖地尖声叫着。

从门的厚厚玻璃窗望出去，由于空气的失散，杰里的胸膛在真空中迅速地膨胀起来，然后，瘪塌了去，痰和血的混合物从他的嘴里和鼻子里流了出来。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鼓凸出来，其中一只裂开，从他的脸颊上流淌了下来。在杰里最后瞥向换气舱的时候，他是笑着的。

卡最终停止了尖叫，倒在甲板上。他呜咽着，由于刚刚在光秃秃的金属甲板上奔跑，想要制止这一切，他折断的关节正汩汩流出鲜血……

# 《回春灵》作者：Ｊ·克拉姆

佩菁 译

我真是个不走运的人。为了生存，我什么都奋斗过；曾全力以赴搞过电子、机械制造、化学实验、商品推销等等，甚至有时候我还跟着马戏班子到处奔波流浪，可我一次也没有获得成功。

弗莱德总爱嘲弄我，他是我的合伙人，共同从事商品推销。他已结婚，家庭美满幸福。弗莱德夫人也有工作，收入颇丰，是某妇女杂志一个栏目的责任编辑，专门为读者们提供爱情方面的忠告。她对自己的职业非常热忱。

是的，光是她就值得写上一本书，她身材苗条，黑发黑眼，轻盈优美，秀丽照人，最主要是她具有诱人的魅力。只有上帝才知道，她怎么会和弗莱德配成了一对。弗莱德个子矮小，轻浮急躁，随口胡说，脑子里爱转悠一些古怪的念头。但是，他俩却相处得十分和谐。

两个月前，我们三人坐在他家的客厅里，百无聊赖地观看电视，正为我们目前业务的萧条抓耳挠腮，可又束手无策。

在我们发愁时，弗莱德夫人却坐在一旁从容编织，末了她回眸一笑，轻轻地说：“你们在寻找路子吗？我倒想起我的爷爷。他曾将种种设想写在一本书里，还说，如果将来有谁遇上麻烦事，可能在他的书中会找到某些帮助。爷爷经常夸耀说他自己是个天才，他的确是位发明家。弗莱德，你知道“人造虹”涂料吗？那是用某种方式利用了频闪效应——使覆盖上这种涂料的平面在受到灯光照射时能发出变幻不定的光彩。当电流频率为50赫芝时，平面看上去稍带灰色。但一旦频率加大，就能发出光谱中任何一种色彩。连好莱坞也在使用这种涂料作为舞台布景，产生各种奇幻的光影效果——眼下伦敦的任何一家戏院都可以看到人工虹的应用。”

“原来这就是您家致富的原因所在！”弗莱德习惯咋咋呼呼，但现在他全神贯注，“那么你爷爷还有什么其它发明？”

“当然有，”她微笑说，“不过他没有再出售别的专利，他说如果有谁需要什么东西，让他们自己去发明好了。他把自己的想法写进书里，就是我对你们所讲的那一本。”

“你知道这本书在哪儿吗？”弗莱德不由自主追问道。

弗莱德夫人把书拿了出来，那是本皮包封面的厚册子，散发出一股浆糊的酸味和霉气。每一页上都密密麻麻写上怪诞且细如蛛丝般的笔迹——我们还从未见过这类书法。尽管弗莱德说过我们不应吹毛求疵，但望着这些古象形字，也不禁发出呻吟。我们实在难以看懂其中的奥妙，最后好不容易才弄明白，所有这些文字都是用不同语言写成的：我甚至还认出了拉丁语、德语及法语的个别词汇和某些从来没有见过的语种，英语在这里只是作为某种补充或注释使用。

我很快就对这种精神折磨十分厌烦。我在书中发现了两到三条化学公式，而旁边复杂的数学解释又将我难住，这些解释全是法文。我的法语在毕业后早就忘光，所以我很快失去耐心，重新观看电视，听任弗莱德一人继续苦苦挣扎。

他的法语程度大约也好不到哪里去，但他依然眯紧眼睛望着那些蜘蛛字迹，口中念念有词，过了几分钟他问：

“这个词……你认为怎样？rajuster是什么意思？它念起来好像和英文的readjust（调整）差不多。”

“这有什么用吗？”

“如果我没弄错，上面就是与这个词有关的化学公式。瞧！”

你们别以为我会在下面写出这个公式，不，我可没有那么傻。我只能说，在一番大汗淋漓、绞尽脑汁以后，我们总算搞出了类似于译文的东西。弗莱德完全正确，我们面前的化学公式，是用来制造什么“调整剂”之类的玩艺……这是一种新的专利？……还是某种试剂？……我实在吃不准。

我说：“这毫无意义！”

“人们原来对人工虹也是这么说的！结果又如何呢？”弗莱德愤然不服。

“这化学公式我能勉强看懂，它倒不包含什么有毒物质，尽管某些原料相当值钱，不过我可以从那些大实验室里弄到它们。”

我的意思是想说，这里面没有什么古里古怪的药品，比如坟地上的疯子叹息声，或独眼兔子的左后腿等等——没有这些东西。我的天性总是十分谨慎的。

“还有下面的另一公式，它是不是某种解毒剂，弗莱德？”我问。

他仅仅哼上一声，但我不吃他这一套，逼着他仔细查阅字典，最后终于弄清，法文中的contrepoison这个词正好就应解释为“解毒剂”。

反正，我们解释出了与第二个化学公式有关的一切，我深信它同样合乎情理。所以就把这两个式子全都抄在自己的笔记本上，这些公式伴随着吓人的数学推论。弗莱德是我们一伙中间的数学天才，谁要老远给他一道数学题——他就直奔上去，连帽子都顾不上。但这一次他也吃瘪了，白流了满头大汗。

后来决定由我来按照公式试着动手配制，看看究竟能配出什么结果来，这花了我整整一个星期。我们不想让其他化学家牵扯进来，一旦有别人的长鼻子伸进，麻烦可就多了。

我对这两个公式仔细捉摸，最后肯定：如果制成的药剂不溶化在水中，那就不会闹出任何乱子。

末了，我桌上的成品被分装在三个瓶子里，其容积都是二十盎斯。分别贴上标签“Ａ”、“Ｂ”、“Ｃ”，它们全都是灰绿色的粉末。只要按照一定比例混合起来，就能得到所需的“调整剂”和“解毒剂”了。

我极其小心谨慎，我希望首先确认，这种“调整剂”究竟能起到何种作用。这三种粉末肯定可以先混合起来，然后如果溶化在水中也顺利的话，我打算弄个实验对象来试试，看看究竟能起到什么调整作用，不妨就用房东的猫——它是个又胖又懒的家伙，老躺在我唯一的椅子上消磨时光。每当我上下楼梯时，还得小心翼翼绕开它，防止万一跌交而折断我的脖子。所以梯比——这就是它那平庸无奇的名字——很可能要成为科学的殉难者了。

我洗涤盆里放上一只空的玻璃果酱罐，从三个瓶子各称出并倒进一些粉末，把水龙头开得细细的，再用玻璃棒搅拌一下。在完全混合以后，我注视着它们。起初液体是深红的，然后随着水量的增加，它渐渐变为浅红，但什么特别的情况也没有发生。但后来没有任何预兆，溶液就突然转成纯净透明并发出咕噜声，一下子它们就全打排水口里流走，而我还机械地用玻璃棒在搅拌，我这才发现果酱罐已荡然无存！有整整五分钟我像呆子一般木立不动，也没有逃开，我本以为管道中会发生爆炸，结果什么也没有发生。于是我竭力理顺思路：首先我假定这化合物是把果酱罐溶解了！这一点使我异常震惊，但当我回过神，就发现手中还拿着根玻璃棒，它还是挺好的，说明我这个猜想并不正确，但究竟出了什么事呢？真见鬼！

我还想继续实验，这一次要用更加稀薄的液体，粉末加得更少，瓶子换成大号。可我的蹩脚天平只能称出半数的粉末——再少就不能保证分量的准确性；而更大的瓶子我也没有，我不得不去找费伦斯太太。她给了我一个很大的容器，那是个瓷瓶，我未敢冒昧猜测它的原来用途。在它外壁上画着花卉和爱神，还有一行大半退色的题词“勃列格波敬赠”。我向女房东声明，这瓷瓶可能被我弄坏或完全毁掉，但她嗤之以鼻。

“我的孩子，”她说，“它在我这里已有整整三十年了。有好几次我都想故意打碎它，可是我的良心不允许我这样做。我的丈夫阿尔贝特曾如此疼爱它，他连用一下都舍不得。而我怕看见这个怪物，我讨厌它的陈旧！好几次我想把它打成粉碎。所以您尽管放心拿去，亲爱的，哪怕我一辈子再见不到它也没关系！”

后来我只放进半数粉末，又把水注入瓷瓶，当时我十分害怕，远远伸长手臂去搅和，结果呢，平安无事！我搅拌这粉红的液体整整有半小时，它散发出松脂的气味，什么意外情况也没发生，最后我熬不住了，就把液体统统倒出。将瓷瓶清洗一下，困惑不解地送还给费伦斯太太。

可她一眼就发觉了异样。

“嘿嘿，你呀！”女房东惊叫起来。她捧起那容器四下打量，“就是把我天打雷劈，我也要说它已经完好如新啦！”

我这才注意到，瓶子的镀金层在焕然发光，颜色鲜艳夺目，釉层上的缺口及裂缝似乎从未有过，实际上瓷瓶完全是崭新的。费伦斯太太用惊奇的目光凝视我，她的眼珠滴溜滚圆。

“只不过是个小小的发明，我刚刚搞成的，”我急忙掩饰说，“还没有十全十美……眼下这是机密。费伦斯太太，对不起，请您对谁也别透露一个字好吗？”

于是，我像梦游症患者一样摇摇晃晃上了楼，心中不住思量：难道“调整剂”就是能修复一切的秘方？是还是不是？……我能称它为“修复剂”吗？它能修复一切旧物吗？这是什么万灵药方呢？

这个老糊涂干吗不用英语书写呢？突然之间我又从飘飘然而变成茫茫然：这果酱罐头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真是个棘手的问题，还得要我单枪匹马去解决它！我这时才想起我的合伙人，何必要我一个人来承担？我已经干得够多的了！

于是我准备了六份混合好的“调整剂”粉末，分装在六个头痛药片的小玻瓶里，动身上弗莱德那儿去。

他们住在近郊，独门独户，是座可爱的老房子，也是弗莱德太太所得的遗产。我在花园里的小径上走着，上千次地思索今天发生的怪事，我能靠它来挣到我的面包、黄油和果酱吗？我又突然想起那个可诅咒的果酱瓶！

我把一切详细讲述给弗莱德听，起先他惊奇万分，和我一样。而弗莱德夫人只是默默坐着，露出一副贤妻良母的神情。

“也许，这里和温度有关，”弗莱德皱着眉头建议说，他抖动那些小药瓶，“你用的水是从冷水龙头里放出来的，温度肯定不高。我们来把粉末溶解在热水中试一下，看看这次的效果。”

“好吧，只是要拿个大点的容器，一般说来，热能够加速反应，我敢打赌，这里肯定存在某种化学反应……”

结果弗莱德以我无法理解的宽宏大量建议使用他家的浴缸。我可从来没敢冒出这种念头，他却自然而然就想到了。

我们放上满满一缸热水，倒进整管药粉，水立即显出粉红色。我们闻到了松针叶的气味，和我试过的正是一样！但这一次它丝毫没有出现任何异状。隔上一会儿，有点扫兴的弗莱德又提出一个建议，他问有没有什么不太可惜的古董能扔进浴缸试试，瞧瞧它们会不会变新！但我没有这类古董，于是我说不如还是找些破烂玩艺来试试为好。

“我们这儿也没有什么破烂。要不要我们从浴缸里弄点液体来尝尝滋味？”

我毫不犹疑地推翻了这个建议。说真的，我连那股气味都不太喜欢，要是把它送到嘴里，那简直没门！

水在浴缸里逐渐凉却，我们的心情也越来越冷，弗莱德已准备拔去缸塞，还在咕噜几句并非赞扬我的话。弗莱德夫人站在一边注视着实验，这时她参与进来。

“我倒有个想法，”弗莱德夫人温柔地说，我俩都住了嘴，“可能爷爷发明的是某种润肤剂或液体肥皂之类的东西。因为这种溶液的气味很像是消毒剂……”

“那又怎么样”我俩同声问道。

“很抱歉，我现在想洗澡！”

您要是处在我们的地位又能怎样？我们央求，责骂，争论，抗议，就差点没施用暴力，事实上也不能用——谁能从她的浴室里强制拖走一位轻盈高雅的美丽妇女呢？无论如何我们不能这么干。而且她的理由也无可非议：浴缸盛满了温暖诱人的水，每天这时她都要洗澡，这溶液很好闻，而她可爱的爷爷又从来不会想出伤害别人的事情——她深信这一点。

乍一听到这最后一个论点，我差点要叫喊——要知道她爷爷后来的精神是不太正常的，可我怎能对她说出口？

于是在她的坚持下，我们只好自认失败，更糟的是我们还不得不离开，你总不能在妇女们洗澡时进行科学记录吧，是不是？

当我们刚下到最后一级楼梯，弗莱德猛然抓住我的手说：“别出声！你听到什么没有？”

我仔细一听，当然也听见了。

“就像是婴儿的哭声！”

“是哭声，”弗莱德蹙眉说，“哭得几乎像是被杀一样……”

他说得完全正确。我们屏住呼吸，脑中闪过同一个念头：这房子是单门独户，附近没有左邻右舍，说明这哭叫的婴儿就在这房子里，而且是在上面，是从浴室发出来的……

在弗莱德打开浴室门时，我故意避得远些。我知道我不应闯入，但我最后还是随他进去了，因为缸里的水像水晶一样透明，里面摇摇晃晃站着一个小女孩，约九个月那么大，哦，至多有十个月。她死命抓住悬挂的肥皂盒，拼命号啕大哭。我和弗莱德一下子全都愣住，然后他扑向浴缸抱起这个婴儿，而我用块毛巾裹住了她。那女婴把手握成拳头，猛然捶打弗莱德的鼻子——这当然是存心的，这点我已不再怀疑。

“你的想法和我想的是一样吗？……”弗莱德喃喃地说，当时我们已下到客厅，他像一个体贴入微的爸爸，“她……她真是弗莱德夫人？”

我被迫对此表示同意。

“的确很像，浴室里再没有别人，我想……大概……当然……但是……”

我只能耸耸肩，婴儿又大声号哭。

“那现在怎办？”

“我可一筹莫展！让我们再去翻翻这本该死的书。”

刚打开书本，就发现我们错误在哪里了。我们清楚地看到，那里面写明不是什么rajuster，而是rajeunir！查了下字典，我们弄懂了这个词的意思是“恢复青春”。

我念给弗莱德听，他把自己和我臭骂了一通，然后我们联合起来攻击爷爷以及他那不堪入目的笔迹。现在那些数字的意思也明确了。爷爷写的是，这种合成物能使任何物体年轻25年，那当然！我知道再过2个月弗莱德夫人就将庆祝她26岁的生日啦！

而弗莱德在弄懂这一切的含义后，伤心得急白了头发。

于是我又想起了第二种合成物contrepoison，幸亏我也已备好了这种“解毒剂”。它仅由粉末“A”及“C”组成，再加些普通的苏打水即可。我还弄清了爷爷那可怕的笔迹，说这种合成物含有浓缩的纳离子，能起强烈的还原反应。这样我就掌握了解毒的钥匙。

我将这个发现尽快告诉弗莱德后就离开了，我得回到自己的房间，把所有剩下的小玻管都装满这种神秘的混合物，然后乘出租车返回弗莱德那里。时已接近半夜，我一共只离开了大约两个小时，但在这期间弗莱德明显老了，其它一切照旧。

“你深信她是我的妻子？”他低声说，同时指着自己手上脸上被抓咬的斑斑伤痕，“她的脾气可坏啦！”

他的领带歪到耳边，头发蓬乱四散，看上去活像个泼妇的丈夫，就是人们称之为“床头柜”的货色，只不过他的老婆还是婴儿。

“也许，她是在长大成人后才改掉这些打骂习气的。”我揶揄说。

弗莱德甚至连笑都笑不出来，我也感到没趣。上楼后我们旋开水龙头，用手试了下水温，然后把解毒剂洒进浴缸。这一次的水开始发浑，具有金黄的色调，微微带点碘酒的气味。

弗莱德紧抱婴儿，他十分犹豫，最后他解开毛巾，伸直双手把这位小乖乖放入水中。那女婴拼命挣扎，响起了水花拍溅声。

“我失手把她弄进水里啦！”弗莱德大声嚷，绝望地去水中捞摸，“她会淹死的……”

我扔掉毛巾冲上去帮他，但我立即吓得向后退缩：浴缸里赫然站着弗莱德夫人本人，她愤怒地瞪视我们，那种表情我从未见过。

“你竟敢戳我的肋骨！”她尖叫，努力换上一口气。

水从她披散的秀发上流淌下来，我们从来没想到弗莱德夫人会痛骂我们，因为在此刻她还站在没膝的水中，浑身光裸裸的。后来她羞得马上缩成一团，面红耳赤，没入水中。我们慌忙奔了出去。

她在重新出现时，我们却由于在拼命看书而把她给淡忘了。我们已弄清书中那些可诅咒数字的意义。我们的研究成果极其惊人，为了方便起见，不妨把第一种化合物称之为“正”，而另一种化合物称之为“负”。它们的作用相同但方向不同，各自能使物体向前25年或向后25年，如果把它们按比例混合起来，那么真像是在做有理数的加法了……

“我们已经成功地解决了时间问题，懂吗？”弗莱德精神焕发，连我也激动不已，他说，“如果把这两种粉剂按一定比例混合起来，那就能在25年的范围内把任何物体的时间推移到任一时刻。”

这时弗莱德夫人大发雷霆：“你们这两个大傻瓜！”她狂吼，“我差点被淹死，而你们还满不在乎……”

“够啦！”他生硬地打断她，“你最好赶快动动脑筋，找上一种同一类型的物件，它们的制造日期要互不相同，但又都是已知的，快给我们找来！”

弗莱德像暴君一样发布命令，结果她扭头出去并带回所需的东西，那的确是同样的物件，在不同的时期里被制造出来，还精确的知道每件东西制成的时间。要是我，就是花一千年也想不出这是什么，而她在十分钟内就找来一堆报纸，从昨天的直到三个月前出版的全有。我们又从餐具橱里拿出家传的古老水晶缸，它的年龄可以保证不致会被溶化消失。

我们开始称量并测定应放进每个水晶器皿中的这两种药剂的分量，然后慎重地注入干净的自来水。当我们把最早的一块剪报放进最强的溶液时，水呈现出桃红色，然后化成透明，剪报不见了！于是我屏住呼吸，又把同天报纸的另一块剪报交给弗莱德，让他放进下一个较弱的溶液里，结果这次纸张安然无损，但是上面的文字完全消失！

“太有意思啦！”弗莱德大呼小叫，我也第一次感到轻松，弗莱德夫人不知所云。

到破晓前我们已经配好了两种适用的溶液：一种能将任何物件年轻一个星期，另一种是一个月。我的眼内布满红丝，疲劳的双腿不停打颤，但我们终于胜利了！而且靠的是自己的力量。

那么这究竟算是什么成果呢？当我想到这一点时，怀疑感袭上我的心头。

“你说，这些溶液究竟能派什么用处？”我问弗莱德。

他笑得嘴巴直拉到耳边，以胜利者的姿态宣布说：“它叫‘回春灵’！含有这种成分的新型雪花膏，只要搽上一次——妇女们就会年轻一个月。当然，它虽不马上见效，但日积月累下来是很可观的，懂吗？”但这时弗莱德夫人响起了冷冰冰的声音，她目空一切地说：“你们出的真是馊主意！年轻一个月顶个屁用？我看‘回春灵’这个名字还可以，也可以用这名称出售，但要把它和洗涤剂混在一起。广告上要宣传说，这种新型合成物能使旧汽车、旧地毯、旧墙布以及已经暗淡的油漆恢复如新，懂吗？”

我们遵照她的意见做到了这一切，于是伟大的时刻来到了。

仅仅两个月过去，“回春灵”的大名已经名扬四海。这一点也不难理解，它的确能使旧物复新，至少在外观方面是这样的。当然我们还附加了一份《告消费者书》，上面说明：本产品仅供旧物返新，请务勿移作它用。

我们还决定只出售返新作用为一个月的那种产品。弗莱德和我接着在考虑，如何使它运用到工业领域中去。

嗨！我说过我是个不走运的人，因为这时复杂的情况开始出现了……刚才我说……说到哪儿啦？

哦，是的，电话铃正在响，是弗莱德打来的电话。他说，办公室里堆满了愤怒要求赔偿的信件：

一个买主用“回春灵”洗刷刚买来的新墙布，结果墙布却完全失踪了。

另一位买主用它擦洗新汽车，这辆从传送带上下来不久的汽车在它主人面前只留下了一大堆不定形的钢铁！

不少妇女把“回春灵”倒入新水桶里准备调稀，结果水桶也遭到和我果酱罐相同的命运。

于是我们商品很快就从商店中消声匿迹，不得不退出市场。

而这仅仅还是开始！消费者们的抗议和索赔书还在如雪片般飞来，越来越多。

不过你们猜猜我在想什么吗？

我并不担心，商品不太完善是不会被起诉的，对吗？何况他们自己也有责任，谁让他们不好好看看《告消费者书》呢？

我所奇怪的只是，何以弗莱德夫人的脾气会变得如此厉害？难道回春灵连人的性情也都能改变吗？

# 《回家》作者：[日] 筒井康隆

宇宙飞船载着去牛人马星座探险的宇航员们，在４０２９００亿公里的星际区域间往来，满载着各种各样的成果，平安地回到了地球。

船长和6名宇航员受到了人们热烈的欢迎。有一段时间，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每天都围着他们转，这让他们简直无法腾出时间来干自己的事情，就连实习宇航员姆特都处于这样的状态。

姆特能在自己家里悠闲地待着，能和美丽的妻子一起坐在柔软的沙发上，这都是回到地球一个星期以后的事了。

经过自由恋爱后结婚的妻子玛莉长得十分漂亮，对姆特的殷勤一如既往，这令姆特非常满意。

姆特是幸福的。

探险队员们不到两个星期的休假，一眨眼工夫就过去了，姆特他们又要去研究所里上班了。

一天，姆特正在资料室里整理笔记，宇宙飞船船长同时又是探险队队长的科克走进了资料室。他悄悄地对姆特耳语道：“今天晚上去我家，我有重要的事情要说。”

“什么重要的事情？”

“现在我不能说，这是绝密，你绝对不能对别人说。反正今天晚上你要来。其他探险队员们也会来的。”

这天夜里，６名探险队员全者陈中在船张家的客厅里。

对今天晚上聚会的内容，看来大家都一无所知。到底是什么重要的事情？大家的表情都显得十分紧张。

不久，船长朝大家的脸打量了一番后，开始缓缓地说道：“这个事情对你们来说一定会是一个很大的意外。我认为应该告诉大家。但是在这之前，我有件事想先问问你们，你们回家以后，有没有经历过某些奇怪的或者不合情理的事情？在你们的周围，就没有发生过某些与以前完全不一样的事情？有没有啊？姆特，你先说。”

大家的目光都集中在姆特的身上。姆特想了片刻，抬起头来，说道：“这么说起来，有一件事很奇怪。我们家的前面有一个公园。一个星期以前，公园里的樱花突然全都开放了。我问妻子，现在是秋天，樱花开放，这真是稀罕的事啊。不料妻子露出一副诧异的表情对我说，现在是春天呀！春天里樱花开放，这不是很正常吗？我们按预定是在秋天里回家的，何况现在是１０月。然而，没有人觉得公园里的樱花开得很离奇。这显然是一件令人不可思议的事情，报纸上没有作过解释，甚至根本没有人把它当回事儿。”

“如此说来，我也遇到过一件奇事。”既是医生又是生物学家的契尔科夫站起身来，对船长说道，“几天前我无意中向妻子提起，说有没有做好过冬的准备，不过妻子却说，接下去渐渐地热起来了，现在要做什么过冬的准备。我说到了１１月份，天气就肯定会变冷，怎么会讲出那么令人不解的话来。想不到她露出一副怪异的表情，说，如果到了１１月份，天气就肯定会热起来、我还以为她是故意在和我开玩笑，所以就没有接她的话茬和她说下去……”

“这下我明白了！”天文学家契先生拍了一下手掌，“昨天夜里我用天文望远镜观察天空。我已经有很久没有观察了。我发现星座的位置全都颠倒了，真让我大吃一惊。

“那些书上总不会写错吧。”记录员卡拉哈说道，“是星座图上春季和秋季的曲线图换了位置。我查看了其他的书籍，全都是那样的。而且那些书还是我们研究所资料室里的藏书，要知道我们资料室的藏书是具有权威性的呢。”

“难怪。”船长不停地点着头，又开口道，“大家都已经有了重大的发现，你们应该已经有着一种隐隐的感觉了吧。就是说，我们从牛人马星座返回的这颗地球，不是我们以前居住过的地球。是其他的星球。”

姆特吃惊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有这么混账的事！这么说来，我现在的妻子，不是我以前的妻子？！”

“真是这样，姆特。”船长露出哀伤的神情朝姆特点点头，

“你们听我说。前几天我与第二十二号人造卫星进行了联络。当时我透过宇宙飞船的窗户，发现在太阳的上边有一颗星球。我马上对那颗星球进行观察。那颗星球……”船长缓缓地说道，“是地球。

一片寂静，大家都陷入了沉思，全都是一副不甚理解的表情。

姆特问船长：“那么，我们现在所在的这颗星球，到底是什么星球？”

“还是地球。”船长站起身，用葡萄酒滴在桌子中央画出图来，“就是说，太阳系有两个地球。这两个地球在同一个轨道上运行……这两颗星球在同样的环境里同样地发展起来，同时又处在太阳的两侧，就是说正好处在以太阳为中心的轨道的两侧，所以从一边看不见另一边。其实这种事发生的概率是几兆分之一，实际让几乎是不可能的，然而我们现在的确面临着这样的事情。不同的只是一点：北半球和南半球的位置，与我们地球的位置下好相反，四季的交替错位半年。除此之外，两颗星球完全一样。我们是航行时失误，飞到另一颗地球上来了。”

大家沉默着。没有人说一句话。

不久，契尔科夫说道：“我们怎么办？”

“回去吧。回家！”姆特跳起来喊道。

没有人提出异议。

当天夜里，６个人马上做好准备，随着船长悄悄地登上宇宙飞船，天刚亮就朝着太阳的另一边出发了。

不久，研究所发现姆特他们擅自出航，便用无线电不停地向他们发出命令：“不准擅自起航！喂，马上回来！”

但是，姆特他们没有回答。

航程飞到快一半的时候，宇航员发现有一艘宇宙飞船迎面飞来。那艘飞船与姆特他们乘坐的飞船一模一样。

为了避免冲撞，两艘飞船全都放慢航行，缓缓地擦身而过。

交错时，姆特从窗户里眺望着那艘飞船。船长不知什么时候也站到了姆特的身边。可以看见对面那艘飞船的窗户边也站着两个人朝这边眺望着。那是姆特和船长。

两艘宇宙飞船擦身而过以后，在各自的飞船里，两个姆特都悔恨得直跺脚，咬牙切齿地直嚷嚷：“畜生！那个家伙把我的妻子……”

各自的船长都轻轻拍着自己身边的姆特的后背安慰着：“彼此彼此啊。姆特。”

# 《回去，回去》作者：[瑞典] Ａ·Ｒ·英夫

山喜译

我独自一人坐在上海某家医院的一个小办公室里。

一个年轻人走了进来，手里端着一杯热腾腾的咖啡。他自称是“由由医生”并询问我感觉如何，但是拒绝和我握手。

医生冷静地说：“把你今天所经历的一切原原本本地告诉我。你个人的经历。不要管什么是‘事实上’发生的。他们叫我来帮忙，而我也确实想帮你忙。来，喝杯咖啡，你肯定累坏了。”

他递了个杯子给我。我一口气喝完了咖啡，然后凝视着天花板，一直等到我能重新开口说话。

“我感到很是……心不在焉，”我说，“我不能……不知道你是否曾经有过这种感觉，当你早上离开家的时候，你会想：‘我是不是把钥匙放在家里了？烤箱的电拔掉了没有？门上锁了吗？我还忘了什么东西没有？’”

精神病医生点头说道：“听起来你像是在描述一种‘强迫症’。那是你的问题吗？”

我微微一笑：“我肯定失去了我的记忆……今天开始的。”

“把经过从头告诉我。”

“没问题。我只是不知道故事的结尾罢了。”

然后我开始告诉他发生在我身上的一切。

“我是一本杂志的副主编，我们在上海设有办公室。我们出版科幻小说，目标读者是年轻人。

“今天，今天早上……我醒来后记起昨晚的一个奇怪的梦。当我睡着后，我梦见我醒来并走进浴室。我发现有个男子站在浴室门外。光线太暗，我看不清他的脸，但好像很熟悉，可能是一个亲戚。我问他‘你是谁？’时，他迈步朝我走来……然后突然消失了！

“我没有和我的妻子提及我的梦，因为我们两人都很忙……早餐后，我与妻子、孩子道别，然后走出公寓楼。

“我坐公共汽车到办公室——我的妻子开汽车并送我们的小孩去学校。当我坐在公共汽车里时，我发现一个男人一直在注视着我。

“他的衣服皱皱的，脸上有污垢——当然，我的第一反应是：他不是喝醉了就是一个疯子。但是这男人从拥挤的公共汽车的后面一直注视着我，在其他的疲劳和困乏的乘客中间注视着我……这一切使我神经紧张。他没有笑，他很紧张。是怕我吗？多么荒谬啊。你说，—我看上去很危险吗？”

精神病医生冷静地告诉我不用担心这些。他倒了更多的咖啡到我的杯子里，我继续我的故事。

“我下了公共汽车，陌生人就消失在我的视线之外。我走进办公室……但就在穿过入口的那一瞬间，我突然感到眩晕和迷糊。我坐到位置上，我的助手给我端来饮料。

“琳达，一个编辑，询问我感觉如何。我记得她告诉我：‘如果你带病来这里，并把流感和咳嗽传染给你的同事，上司会要了你的命的。’”

“那个早上如果我还是我自己，我会和她开开玩笑的。琳达期待着我的答复。但我不知道接下去该做什么，也不知道接下去会发生什么。我站了起来，好像……喝醉的样子。办公室变得模糊，我当时的想法是：大概我需要一副眼镜了。但很快我的视力就恢复了正常。我的同事都不理睬我。事实上他们根本就不看我——好像我是隐形的……

“当我站在办公室的角落，注视着其他的人在忙碌……下一期杂志下个星期就该出版了……一个男人从入口走了进来，他看上去好像病得厉害。我认得他。他看上去和我一模一样：一样的衣服，一样的头发，一样的脸。这太让人难以置信了，所以我一直站在那里凝视着这个陌生人，而他没有看见我。他坐在椅子上，我的助手给他端来了饮料。

“然后琳达走了过来，她告诉陌生人：‘如果你带病来这里，并把流感和咳嗽传染给你的同事，上司会炒你的鱿鱼的。’

“陌生人一直坐着，什么也没干。当他看向远处时，我想都没想就慢慢移向他，我想摸一下他的胳膊，但是他突然……消失了。

“然后只剩下我一个人，坐在陌生人刚才坐过的椅子上。”

我停顿了一会，注视着精神病医生。他倾听我的讲述并研究着我。我发现他的外表非常奇怪：他好像戴错了眼镜，他的指尖上有黑色的小小的文身。

“我现在感觉好多了，”我说道，“不再那么眩晕了，应该是这些咖啡起作用了。”

“是的，”他说，“我在你的咖啡里放了一点点东西。它不能治愈你，但是它能帮助你集中精力……这只是医生？我到底有什么问题？我是不是疯了？”

“请做下。如果要我帮助你，那么必须让我了解全部经过。早晨你到办公室后都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又迷糊了：“再给我一引起咖啡——快点。”一杯咖啡下肚，我又可以继续我的故事。那精神医生有些地方真的很奇怪……

“很快，我的同事又注意到我了，他们看上去很担心，叫我赶紧回家或者上医院去……但是我无法移动。

“因而琳达和其他同事不得不把我送出门。他们叫来出租车，要司机带我到医院。我几乎说不出话来，因此也不能阻止他们。

“在我去医院的路上，又发生了另一件令人奇怪的事。我似乎被拉回到某个我熟悉的地方。我感到非常困惑，因为尽管我没有告诉出租车司机停车一但我打开车门并一脚踏出！幸运的是我们移动缓慢，因为当时正是高峰时期。但下车时我踩进了水沟，还在里面打了个滚，把全身都弄脏了。

“当我蹒跚地爬出水沟，我的视线又模糊了。我径直走向一辆很大的车，它的外形我想应该就是公共汽车。公共汽车停下，我上了车。我看见司机座位上有一个时钟，它显示的时间正好是早晨我坐公交车去上班的时间。

“公共汽车很拥挤，我不得不站到汽车的后面。这时候，我看见一个男人上了车，我认识他，他就是我——在我去办公室的路上——在早晨I我控制不住自己，目不转睛地盯着他——我自己，我意识到——这让他很紧张。”

由由医生打断我的故事，说道： “这真让人惊讶，实际上你在时间上回到了过去，一天两次！在公共汽车上你有没有触摸‘早先的自己’，或是和他说话？”

“我根本办不到I在我和他之间隔着拥挤不堪的人群。而且我脑袋像被什么塞满了一样，一团糟，我不知道该做些什么，该说些什么。我感觉好像有什么神秘的力量把我拉向另一个早先的自己……好像我是一个在城市里迷路的孩子，正在努力寻找我的双亲。但是在我挤到他面前之前，他就离开了公共汽车。然后我所能做的就是坐在汽车上，直到它停车。你肯定认为我发疯了。”

医生挠挠头，好像在思考什么。然后他说：“我相信你。你的疾病使你陷入一连串时间环中。无意中，你被冲回到你不久前所留下的记忆中，因为你丧失了未来的时间感。”

我怀疑由由医生是不是一个疯子。他把一只手放在我肩上，但很快他改变想法，说道：“我对你疾病的传染性没有多少把握。我们的研究还处在初始阶段。”

“什么疾病？流感？”

由由医生笑着说：“流感！真是笑话！”但很快他又严肃起来，“你听说过阿兹海默症吗？（译注：一种神经系统退行性疾病。阿兹海默症侵袭人的脑部；它并非正常的老化现象。得阿兹海默症的人会渐渐地丧失记忆并且出现语言和情绪上的障碍。当这个疾病越来越严重时，病患在生活各方面都需要他人协助。由于阿兹海默症患者需要人日夜看护，因此病患亲友的生活往往也跟着受到很大的影响。阿兹海默症在目前仍是一种不可逆、尚无法治疗的疾病）

“听说过，我的祖母就得了这种病。她记不得１０分钟以前发生的任何事情。她那个样子真是太恐怖了……”

“你现在得的是一种特殊的阿兹海默症。它导致你忘记了你的未来。”

“你到底在说什么啊？”我听后很生气，“我的记忆没有任何问题。我记得我的名字、我的家庭、我的工作……我住在这个城市里。我知道我是谁。”但很快我又犹豫了，“但我不知道接下去自己要去哪？”

“因为你记不起自己将去哪里。你的思维是倒退的！记忆是随时间增长的。当我们出生时，我们几乎什么都不记得。你对于自己的出生没有什么记忆，这是否让你觉得奇怪？”

我耸耸肩：“我太小了？”

“这就对了。刚出生时的脑太小，还没有开发。一个正常的孩子在3～5岁之前没有时间的概念。在此前，孩子生活在一连串圈圈中，这里面的过去和未来都没有意义，他不会为明天做计划。孩子在时间中反反复复，就像你一样。

“这就是为什么成人时常说：‘当我还是孩子时，日子是那么的长。’他们是对的。对于孩子来说，每一天确实都有更多的时间，因为孩子重复几次地过每一天。他们做某事，在时间中往返，重复同样的行为。那也解释了为什么他们学习新的东西会这么快：重复。

“当我们长大成人，我们对于时间的认识就变成一条直线。我们的大脑将无意中记得最近的未来：一个星期、一天、一个小时以后。最后，我们知道最终我们将死亡。”

“你是谁？”我问他。

“我不能告诉你。如果我说我来自未来，你会相信吗？ ”

如果我没有生病，我会逃离这个疯子医生。但是我害怕又一次迷路，而且我需要更多的那种特殊咖啡以保持我的注意力。医生坐下，把身体倾斜靠近我，说：“请你务必告诉我全部的事情。”

“医生——我记得所有的一切，但是该怎么描述呢？在早晨的公共汽车上，我就坐在那里，其他乘客上上下下，但却没有人理睬我。我又隐形了……不时，公交车司机会从他的后视镜注视我。但后来他摇摇头，停止注视，好像他认为我不是真的在那里。你能解释这些吗，医生？我真的在那里吗？”

由由医生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他做了个手势让我继续。

“我一直注视着公共汽车上的钟，因而我可以确定我在那里一直坐到上午１１：４５，也就是那个时候，司机好像终于注意到我。

“他停下公共汽车——它几乎全空了——对我说道：‘你不能整天坐在这里。请再买一张票，或者离开。到底你的目的地在哪？’”

“我喃喃自语，不知道说了些什么，这让司机很生气。他认为我一定是喝醉了，他询问我的地址以便送我回家。因为我无法告知他我的地址也无法移动我的胳膊，他从我的口袋里拿出我的皮夹，在里面发现了我的住址。

“接着，他把我送到我住的公寓楼，门卫看见我并认出了我。我居然要通过其他人的帮助才能回到家，而且是从那么远的地方，实在令人惊讶。我住在一楼，所以很快门卫就把我领到家门口并把门打开。他问我：‘要不要叫医生来帮助或是你的妻子？她现在在工作，你的小孩在学校。’

“想都没想，我摇了摇头。我担心，如果在这种状况下和家人见面，会不会突然又变成隐形了……

“门卫帮我关上门后就离开了。我在走廊站了一会，就朝浴室走去。当我从浴室出来时，我发现我的视线又开始模糊，我又经历了另外的一件怪异的事情。我从浴室出来……突然发现已是深夜了！

“公寓很暗。我可以听到一个男人在隔壁卧室睡觉时发出的声音。他在打鼾；他就是我自己。于是我记起了前一晚做的梦，就是在浴室外面见到一个陌生人。

“我明白我又回到了过去。很快我就会在早先的自己去浴室时碰见他。我该和他说些什么？请求他的帮助？如果我打他一下，我自己的脸上会不会马上出现瘀青？我可以改变过去吗？或者这是另一个梦？

“几分钟后，他……我是说我自己……醒了过来并穿过黑暗的公寓走向浴室。他停下来并询问：‘你是谁？’我移向他……突然，我就是他。我的意思是，他就是我。”

我停顿了一下，喝了更多的咖啡。我的手和腿都在晃动；我喝得太多了点，浑身是汗。由由医生把眼镜取下，然后用袖子擦亮镜片。

“然后呢？”他询问。

“我回到床上，立即就睡着了。因为我实在是太累了。

“然后我醒来，记起昨天做的梦，接下去我又重复了与前一天相同的经历！最后，在１２：００左右，当我独自一人呆在我的公寓里，你走了进来。你说是警察送你过来检查我的身体的，因为公交车司机向他们报告了我的奇怪的举止。你带我来到这个医院，给我咖啡喝，然后我才没有继续在时间中往往返返、飘忽不停。”

我口袋里的电话响了，我拿出电话一看，是我的妻子在找我。

“我能接一下电话吗？”

由由摇摇头，重新戴上眼镜。他说：“我给你吃的药将很快溶解在你的血液中，然后你又会回到过去。在我们能找到彻底治愈你的办法之前，我们必须研究你的病症。我们把你带离你的家也是在冒险，因为你的病有传染性。我很遗憾地告诉你，你必须接受检疫。”

“在哪儿？”

他朝门走去：“今天我必须把你留在这里面，从半夜到明天中午。你将接受检疫，反反复复，直到我们发现治愈的办法。”

我跟着他：“请别！至少你可以告诉我怎样才能离开这儿？怎样才能治愈我？”

他在门边停了下来，注视着我，眼里满是同情——和害怕：“你必须恢复你的未来的时间感，这是每一个健康的人所应该具备的能力，这样你才能作出判断，在时间中朝前移动。只要疾病还控制着你的记忆，你将一直在时间中飘忽不定。”

“但是你可以拉我向前。尽管我不能靠我自己前进，但其他人可以帮忙推动我……”

“我不能冒这个险。这会改变整个宇宙。而且那样的话，你的存在就只能是这样……让其他人喂食、穿衣，推着你走，好像你是坐在轮椅里的高龄的老人。难道你不想你的生命更丰富多彩一些吗？”

我知道他不会改变他的想法。

“还有一个问题，医生。你说你来自未来，那么你一定能在时间里穿梭旅行了。你是怎样做到的？也许是因为你也有同样的疾病，你被传染了……也有可能是你从未来带来的疾病传染了我。你是个病人吗？”

他微笑着，这让我很生气。

“相信我。你不能前进，但是我能。”

“也许你是在说谎，”我说，“也许你也只能往回移动，你也陷入时间的陷阱中了。”

由由医生停止微笑：“哦，不，你大错特错。我能前进。我的潜意识知道我在什么地方，而我的意识清楚地做出‘判断’。我能在时间里旅行，是因为我服用了２０年后发明的一种特殊化学药剂。你品尝的是另外一种实验用药，而且剂量很少，看上去它似乎能暂时抑制你的症状。”

我喝下最后的一点咖啡，然后在他逃走之前迅速冲到门边。我用双手推他的前胸，他的眼镜掉了下来。没戴眼镜，由由有一张熟悉的脸——不是我的脸，但是和我的相似。

我说：“你想要研究我，想要控制我的病情，并用在你自己身上……这样你就能不借助药物而在时间中自由穿梭！”

他恐惧地说：“不要碰我！”他的声音听上去像要窒息一样，“这太危险了！如果疾病不受控制地传染开，将会导致完完全全的混乱！”

“也许是我有自由意志，而其他每个人——包括你——都掉进了裁定你们未来的潜意识陷阱中。可能我是历史上第一个能在时间里旅行的人。如果我的妻子和孩子也被染上了，或许我们可以学会过没有记忆的生活……一起。告诉我，医生，现在你能记得你的未来吗？你接下去要做什么？”

我放开由由，向后退了一步。他的手捂住咽喉，不停地咳嗽。

“我记得，”由由绝望地说，“我从什么地方来，我将去什么地方。我来自……８年前，我出生在这个城市。我有一个在杂志社工作的父亲……他在今天的１２：００左右突然失踪。我花费数年去寻找他，询问那天——也就是今天——遇见他的每一个人。

“在未来，我成了一名科学家，并发现了人类记忆的秘密以及记忆是如何控制我们的生活。最后，我创造并使用能让我忘记未来的药物，这样我就能回到过去，试试能否治愈你。”

“如果你忘记你自己的未来，”我询问他，“那你又是如何知道这一切的？”

他耸耸肩：“当我到达的时候，我在自己的口袋里发现了一封信和一盘ＣＤ，这是我预先留给自己的信息。它们解释了一切。”

我用手捂着嘴，惊讶地盯着那个年轻人——我的儿子……或者是这个世界上最出色的说谎者。

“原谅我，”我说，“但是我又开始眩晕了，如果你不能找到永久治愈的办法，我又将回到我的过去了。多给我一些药，这样我至少能活着看完这一天是怎么结束的。”

“我们可以学会得了这种疾病后如何生活。如果你认为这是最好的解决方式。”

“还有足够的时间寻找最好的解决方式吗？”当然他的真名不是“自由！”我知道自己儿子的名字。

“父样……你拥有这个世界上的所有时间。”

我接受了这个回答：“好。现在就走吧，很快我就又能看见你了。现在我能改变过去吗？”

“不要改变我的过去。现在不行。”

“我不会的。”

我面前的一切又开始变得模糊起来……

然后我又回到了过去……

……一样的空荡荡的办公室……早了几个小时。我走出房间，但没有人注意到我。

在医院的门廊，我转向招待员并询问她：“对不起，现在几点了？”

她惊讶地看着我：“早上９：３０。我能帮你什么吗，先生？”

我犹豫着，想着马上又要没有感觉了……但是这次什么也没有发生。我可以清晰地说话和思考。这次我可以设法改变我自己的过去。那么多的可能……

我走向出口。

“先生？”招待员从后面问我。

我转过身，她站在那里，充满疑惑地看着我，问道：“先生……为什么你会在这里？”

我举起双手——做了一个表示“我不知道”的手势——然后走出了医院。

如果快点，我还可以赶上家里的那个我。

# 《回忆爱玛侬》作者：[日] 梶尾真治

明月夜 译

说起１９６７年，正是“双子计划”结束的第二年，“阿波罗”号还没有登上月球。万国博览会慢慢成为人们谈论的话题，报纸上则充斥着关于越南战争进一步升级的新闻。那个时候，街头巷尾不停播放着那首《回家的醉鬼》，而１９７０年反对《日美安全保障条约》的学生运动也刚刚开始萌芽。

说到我，则是以观望的态度，每天沉浸在科幻的世界里。

要说我的生活里只有科幻的话，也不是那样。因为是学生，空闲的时间多得不得了，所以也迷恋过各种各样的女性。这些恋情中，大多数都是我单相思或一头人，自尊心被伤害的次数比一打还要多。但因为处在青春期这种思考方式、行动方式都还很稚嫩的时期，直情径行的我不厌其烦地重复着失恋的过程。

那时候的我，心灵也曾受过严重的伤害，扳着指头一数（恐怕连脚趾头也得用上），已经是第ｎ次失恋了。在这种象被拔光了羽毛的鸡一样悲惨的情形下，我迫不及待地踏上了旅程。

其实那次也和一般的失恋模式一样，郁闷两个星期就能恢复到一定的精神状态，但因为正好刚拿到打零工的工资，所以才会轻率地决定进行一次貌似别有风味的伤感旅行。

在陌生的土地上漫无目的地流浪，当差不多要开始担心钱财问题时，我坐上了返家的航船。和预想的一样，这时的我，已经把心灵的痛苦忘得一干二净了。

开往九州北部的渡轮异常巨大，恐怕在一万吨级以上。

但是，也许二月是乘客数相对较少的时期，二等舱里空荡荡的，显得很冷清。说是船舱，其实也就是个摇晃的大客厅。乘客们从房间角落里拿来毯子和枕头，零零散散地坐着——这种时候就会觉得人类的习性正是不可思议的，房间的四角逐渐形成了各自的势力圈。我也在可以看到甲板的窗下找了个地方，把白铁皮冲压成的烟灰缸拉到手边，一边吸着烟，一边开始读库尔特的《豪瑟的记忆》。

抬头看看窗户，本来可以透过它看到甲板，但此时窗户上却蒙着一层白雾。可见外面应该是非常冷吧。想起上船时下的小雪，冻僵的手又恢复了触感。

从现在算起要坐十七个小时啊。还要几分钟才出发呢？这段时间对我今后的人生来说算是长还是短呢？一瞬间我有点疑惑。正在这时，一个简便背包被随意地丢在了我的面前。

“这里没人坐吧？”

十六岁到二十五岁，说是这之间的任何一个年龄都不会让人觉得奇怪——站在那里的是个让人有这种感觉的少女。不知为什么，她看起来非常高，大概是我在毯子里象青虫一样仰视的缘故吧。看看周围就知道了嘛……我这么想着，只“恩”了一声了事。

少女把塞得满满的背包抱在怀里，利落地盘腿坐下，牛仔裤配网眼粗大的毛衣，头发一直垂到胸前。虽然还残留一点雀斑，但大大的眼睛和高高的鼻子这样一个有着异国风情的轮廓分明的面孔，让我觉得她真是意料之外的美人。

美少女啊！我心中掠过一丝喜悦。

她从背包里取出雪茄盒，吸起了不知名的不带过滤嘴的香烟。

我把白铁皮做成的烟灰缸推过去，禁不住开口说：“女孩子吸烟可不好。”

连我自己都觉得是多管闲事。

美少女看看我，露出一点惊讶的表情。她若无其事的吸了一会烟，像是改变了主意似的，用“那是偏见”的眼神望向我。“为什么？”

“为什么……说到原因……会令记忆力衰退什么的……首先，看起来会不太雅观啊。”

我的话恐怕没什么说服力。当时我能做到的，就只有一边对自己的武断言论砟舌，一边为改变话题而避开她的视线。

但美少女没有放过这个话头。

“是吗？这话对男人也同样适用啊。”

她用观赏珍禽异兽般的目光盯着我。我游移不定的视线几次停在她背包上锈着的缩写“Ｅ·Ｎ”上。悦子、荣子、绘美、江奈……其他还有哪些名字呢？

“这儿没人坐吧？”

一个抱着包的微胖中年女性的出现，让我得以逃脱当时尴尬的处境。

“恩……没人”

我随便答应了两声，借此机会背过身去。由于失去了阅读科幻的兴趣，我只好试着进入睡眠。

但是，胖胖的中年妇女用圣母一般充满慈爱的声音向我招呼道：“吃苹果吗？”

哈哈，这就是所谓的“航船”这一封闭社会中的“偶遇共同体”的开始吗？虽然觉得有些怪异，但我既没有断然拒绝对方的主见，也没有那样的勇气，于是就“噢”了一声，接过对方出于礼貌递过来的一块苹果，吃完后说了句“谢谢”就又躺下了。要不这么做的话，恐怕这位中年妇女会借此机会把我的年龄、身份、性别、性格、家庭构成等等情况都打听清楚，然后恐怕还会就人生问题对我长篇大论一番。

我用毛毯蒙住头，又回到完全孤独的世界，以为谁也无法侵入这个神圣的地带。可能也因为乐天的个性，在被摇醒之前，我已经沉入了深深的睡眠。

“喂，喂！”在舒适的振动中，我被那不熟悉的声音摇晃着，“喂，快起来。”

大概已经起航了吧。整个船舱微微颠簸着，但远没有到需要担心的地步。睁开眼睛，刚才的美少女的脸近在眼前，是她在摇晃我。

“啊……”

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迷迷糊糊的我只是呆呆地望着这个美少女。

这不是梦。少女又开口对我说：“我好象有点晕船，想去吹吹风。你要不要一起去？”

我把脑袋摇了两下，边说“那可不行”边站了起来，接着吃了一惊，因为美少女用两只手紧紧握着我的左手腕。要是甩开的话，一方面觉得有些可惜，另一方面好象也太不解风情了。可是她为什么会这么做呢？我完全无法理解，只好跟着她一起走出了二等舱。

“对不起，你吃了一惊吧？”

刚走出船舱，她就放开我的手腕，恶作剧的说道。

“恩。”我只好这么回答。

“你睡了以后，坐到我旁边的是个非常讨厌的家伙啊，还有口臭呢。那人不停地向我劝酒，所以我只好说我和我丈夫都很讨厌酒。”

“哦？你这么年轻就已经有丈夫了？”

大概我说的话实在是太傻了，美少女弯腰笑了起来。

“你可真是个正直的人。”

“也没有啦。”之后美少女又窃窃地笑了一会，“丈夫指的就是你啊。”

啊，原来如此。这么一想自己可真是够迟钝的。

“要是不这么说的话，那个看起来像讨厌的体力劳动者的酗酒中年男人是不会罢休的。”这么说着，她把有着长长睫毛的眼睛眯了起来。

我们就这么默默地走着，去往通向甲板的通道。这期间，自我意识强烈的我拼命想说出句象样的话来因此，从大镜子前通过时，我看见自己的脸愁苦到可怜的地步。好容易我才憋出这么一句：“你叫什么名字？”

“名字什么的只是记号而已。”

“可是这样很不好称呼啊……刚才背包上绣着Ｅ·Ｎ，那是名字的缩写吧？”

“无所谓啊。Ｅ·Ｎ的话，爱玛侬就很不错。恩，就叫这个吧。”

“爱玛侬？”

“就是把no name反过来写。”

“……”

我又不知道该说什么了，自己是不是被耍了？

通过甲板的门，上半截用玻璃制成的部分蒙上了一层白白的雾，根本看不到外面的景色。夕阳西下，天色已经暗下来了。我试着把门推开了一点。波涛澎湃的声音混着诡异的风的呻吟向我们涌来，吹进来的冷风刮得我脸颊一阵阵刺痛。

“你还想到甲板上吹风吗？”

“不、不用了。”

这么说着，美少女用有些不可思议的表情盯着我看了一会儿。

“我还想你是要去哪儿呢，没想到真要到甲板上去。会冻死的呀！”

啊，为什么我就这么傻这么迟钝呢？

什么话都讲不出的我，处在只能再次感叹她真是个美人的思考状态下。在司汤达的《恋爱论》中出现的“结晶作用”，好象只单方面发生在了我对美少女的感觉上。但是这样下去太不自然了，必须赶快说点什么。这种强迫观念令我越发焦急了。

这时，救援之手从意外的方向伸了过来。

船内广播响了起来。“各位乘客请注意，船上食堂已经准备好了晚餐，请各位尽快前往就餐。另外，食堂的营业时间是到晚上九点。”

看了看手表，刚过六点。

“那……年轻的夫妇一起去吃顿晚餐怎么样？”这是我能想出的最油滑，最风趣的话了。美少女好象完全没有拒绝的意思，很开心地说了句：“恩，好啊。”我这才算让自己有些低落的情绪变得高涨了一点。

恨不得挂出“有钱人专用”拍子的特等舱休息室旁边，是狭小得难以想象的船内食堂。里面已经有几桌客人在用餐了。也有卖便当和茶的，以方便乘客在舱内食用。这些东西的销量好象很不错。

我们坐在了靠窗的位子上。

像难民似的在二等舱不健康的气氛中吃便当，这实在让人提不起胃口。

看了看菜单，一共四行。

咖喱饭 ２５０元

和式套餐 ６００元

炸虾套餐 ６００元

牛排套餐 １２００元

“要点什么？”我迅速估量了一下自己钱包的水平，祈祷她千万不要点最后一行。

“这顿让我请吧。吃炸虾套餐怎么样？然后再喝点啤酒。”美少女说得很随意。

“可是，刚才你不是说讨厌被劝酒才逃出船舱的吗？”

“啊，我不喜欢日本久，不过啤酒的话没关系。”

一个女服务员走到我们桌子旁边，粗鲁地放下水杯，用有我大腿那么粗的手直指入口方向说道：“饭钱要先交，请到柜台那边购买餐券。”两腿分开稳稳站真的服务员小姐，身体的重心好象也放得很低。她似乎完全适应了这种职业环境，不管是上下颠簸还是左右摇晃都能一动不动。不论在怎样的惊涛骇浪中，这位女服务员恐怕都能站稳两脚，对趴在桌边、脸色铁青、快要吐出来的客人说“请到那边购买餐券”吧。

结果我只好站起身来去柜台买了餐券，没有让美少女请客。

女服务员端来了啤酒。我用不熟练的手法往美少女的杯子里倒满了啤酒。她也没说要帮我倒酒，所以我只好自己倒了半杯，就着泡沫一口气喝了下去。

“爱玛侬……可以这么称呼你吧？”对我这个确认性的提问，她点了点头。

“你准备去哪？”

对这个问题，美少女只是微微笑了笑，并没有回答。

“你是学生吗？”

这次也是一样。少女用手在蒙着雾气的窗上画出一个圆圈，眼睛望向了远方。

女服务员端来了炸虾套餐。

“那个……炸虾来了。”

少女依然侧着脸望着远方，然后突然说道：“现在到哪了？”

“不知道。”有种被耍的感觉。对话完全进行不下去。少女各种可能的处境一瞬间闪过我的脑海。“离家出走”、“失恋旅行”、“自杀旅行”、“流浪癖”，不知哪个是她的真实情况。好象和所有情况都吻合，又好象都不是。

“现在应该是在纪伊半岛附近吧，就是那个台风经常经过的……”

“啊……‘简’台风那会好象也是经过了这附近的。”

“‘简’台风？那是什么时候的事？”

“昭和二十五年。那时我住在关西，真是惨极了。”

是我三岁时的事。但是，无论如何也看不出少女有那么大的年龄。

“记得真清楚啊，那么小的时候发生的事……可见一定是印象十分深刻。台风果然很可怕吗？”我在美少女的杯中添满了啤酒。

“倒是并不可怕。那并不是最厉害的台风。最强的是长崎时遇到的台风。那次死了一万多人。”

“哦？你还在长崎住过啊？什么时候的事？”

“那时西博尔德还在，所以应该是文政……”这么说着的少女，像是估测我的反应般眯起眼睛微笑着。不可能……那是一百多年以前的事情啊。

很明显，我绝对是一副惊愕的表情。

“怎么样？做为科幻迷，这种故事感觉不错吧？”

啊，果然是在开玩笑。我松了口气。但她刚才的笑容真是可怕，有种魔女般的美丽。

“你怎么知道我是科幻迷呢？”

“很简单啊！刚才你一直在读科幻的平装书，你睡觉时我看了一下，其他几本书也都是科幻类的。”

“你也喜欢科幻吗？”

“也不是……刚才你读的书是讲什么的？题目是《……的记忆》什么的对吧？”

我承认自己是狂热的科幻迷。而那时科幻领域并不为一般人所熟悉，这也是事实。但是，我可没有去进行这种解说的启蒙精神。偶尔和友人聊起科幻，谈话结束时总是想尽快从那种轻蔑的视线中逃脱。白日做梦，荒诞无稽....他们说的话好象商量好了似的非常一致。但是，现在是在海上。多得不能再多的东西就是时间而已。最重要的是，美得不现实的少女居然对科幻感兴趣。那就来聊聊科幻吧。既然少女无聊得要死，那我就来扮扮小丑吧。

“刚才的书叫《豪瑟的记忆》，讲的是把记忆移植给他人的故事。比如说，把我的记忆从身体里抽出来，复制进你的脑子里。在这个设想的基础上，又加入了纳粹的内容。不过，我也才刚开始看。”说完之后，我看向她的眼睛。

“好像很有趣。”

她似乎挺感兴趣。至少不是礼貌性的反应。得意忘形的我开始就至今读过的令我感动的科幻杰作，以及科幻各种主题的构思进行解说。她好象对时间旅行的主题很感兴趣，但这一兴趣并没有持续多久。

突然，美少女打断另外我的话。

“也就是说，不管多么匪夷所思的事都能够接受，你有着这样的的思考的灵活性，对吗？”

“只能说比一般人要容易接受。虽然不知道有没有分析的能力，但我认为自己还是有接受离奇时间的思想基础的。”从少女的提问中，我感到一丝挑战的意味，因此回答得有些退缩。

“但是，爱玛侬，为什么突然这么问呢？”

很自然地，从我的口中说出了她的名字。美少女甩了一下自己的长发。

“要不要听听我的故事？不管你信还是不信……”然后她用力吸了一口气，接着，也不等我回答就开始讲了下去。

“我出生与昭和二十五年，所以今年十七岁。可是，这只是我的身体年龄而已。我的精神年龄……大概有三十亿年吧。”

“……”

“虽然看上去只有十七岁。”爱玛侬像是自言自语般，又轻轻重复了一遍。

“那么说的话，你是象传说中的吉尔枷美什一样，可以靠一次次的返老还童来保持不死吗？”吉尔枷美什是古代巴比伦叙事诗中的英雄。他从乌特.纳比西丁那里得到了不死的秘方。

“不是那样的。‘不死’这种说法会招来误解。”爱玛侬摇着头否定了我的话。

“那么就是长寿咯？你知道玛士撒拉的故事吗？《创世纪》中的玛士撒拉据说活了九百六十九岁。啊，对了，日本也有这样的传说。在若狭地区的传说中，吃下从不可思议的奇人那里等到的人鱼肉的少女，在完全没变老的情况下活了八百多岁。虽然可以活到一千岁，但据说她把剩下的二百年寿命献给了那个国家的领主。因为她活了八百岁却依然保持着少女的姿态，所以后人把她奉为八百姬明神、白比丘尼、八百比丘尼。我觉得这些传说好像可以作为参考。”我一边这么说着，一边开始觉得爱玛侬似乎就是白比丘尼。

美少女为难地皱起了眉。

“别急着下结论。那些是事实，我的确曾经是白比丘尼。但我既没吃过人鱼肉，也并不是不老的。好好听着——我有地球上开始有生命以来到现在为止的所有记忆。”

我无法立刻理解爱玛侬的话，当场呆在了那里。

“脑子有毛病……或者是不是精神有问题，我自己也曾经怀疑过。但查阅过去的文献后，我才确信那的确是我记忆的一部分。为什么会有像我这样的人存在呢？自己想想都觉得害怕。你知道地球出现生命开始，到现在一共是多少年吗？”

“这个嘛……大概几十亿年吧。”

“对，差不多有三十亿年。我在图书馆查阅了资料，作为最初生命形态的单细胞生物好象是从蛋白质和氨基酸的状态下演化出来的。我的记忆中最最久远的部分，应该是作为原生生物……或者应该是某种细菌吧。总之是在海洋中游荡的感觉。接下来是一个接一个的个体的记忆。似乎是和我有直接关系的一只……或者说一个人，这个人会完整地继承从很久很久以前我的祖先开始知道这个人上一代人的记忆，然后不断重复这样的过程。”

“你的父亲、母亲也是这样的吗？”

“母亲在我还小的时候就过世了，父亲离开了家，也不知去了哪里。那是我出生后不久的事。父亲是个毫无责任感、也不顾家庭的人……这一点我非常清楚，因为我有母亲到生下我为止所有的记忆。”

不知为什么，我打了个冷战。如果是那样的话，爱玛侬连和自己亲生父亲相爱的体验，都可以从母亲的记忆中抽出，作为自己的体验留在记忆中。我把剩下的啤酒一口气喝了下去。

“在我还是鱼的时候，一同出生的伙伴们一个接一个地被其他生物夺去了生命。但只有我的祖先，总是能奇迹般地在生存竞争中幸存下来。两栖类时期、爬虫类时期也是如此。也就是说，我的祖先总是处在种系发生的最前端。进化到灵长类以后，从后足直立、使用工具开始到现在真是一瞬间的事。进化如同雪崩爆发一般。伴随着人类社会组织化的进程，文明开始了爆炸式的发展。但是，说起人类的行动方式，却和进化到人类之前没什么本质的改变。因为有了语言，所以比以前更会给战斗本能找借口了，也就是这么点区别。”

我是在做梦吗？这种想法开始盘踞在我的脑海，挥之不去。是不是我和爱玛侬都喝了太多啤酒呢？

“我想，这可能是一种遗传病。”美少女自嘲地说。

“不是那样的。如果这是真的，那它根本不是什么疾病，而是了不起的超能力啊。”

“超能力……不是那种东西。正因为我是病人，所以才会对自己的疾病有超乎一般的详细了解。如果说是ＤＮＡ排列异常的话似乎很简单，但人应该是不需要过多的记忆的。因为比起想要记住的事，想要忘记的讨厌的、污秽的体验应该更是多得不得了。对这些想忘却的事，经过几亿年也无法忘记，你能明白着是怎样的心情吗？这样也算是超能力吗？”

“可能笼统地说成是疾病好象也有点……”

“关于大脑的功能，恐怕没有人能够很肯定地说清楚它与大脑构造的关系。比如，就像遗传基因导致某种精神疾病的遗传一样，个体的记忆不断累积在ＤＮＡ上复制给子孙，这恐怕只能是由某种显性异常基因导致的。”

“那么，有这种能力的人，除了你之外还有很多吗？”

“没有。我查了一下家谱，有这种能力的人一代只会有一个。所以我不知道除我以外有这种能力的人。”

“还有别的什么人知道你的能力吗？”

“应该不知道。之所以会产生八百比丘尼的传闻，是因为我不管在哪一代，都能对以前发生的事说出同样的内容。古代人的平均寿命非常短，如果是长老也就罢了，象我这样的小女孩，竟能对四五百年前发生的事进行细致入微的讲述，别人会那么想也不奇怪。”

“原来如此。因为觉得不可思议才在背地里说是吃了人鱼肉啊。”

“有了这件事的教训，那之后我就没有告诉过任何人。说了的话也就会落得被当怪物的下场。”

“但你轻易就告诉了我。”

听我这么说，爱玛侬用有些生气的表情瞪了我一眼。我有些窘迫，只好站起来说；“我再去拿一瓶啤酒过来。”

回到座位上，爱玛侬用手支着脸望着窗外。

“之所以会对你说，是因为你很像我的丈夫，像我江户时代的丈夫。年岁、长相、整体感觉都一模一样。他是很内向的人...但却非常温柔。所以在船舱里我才会脱口说出你是我的丈夫。”

“是这样啊……有那么像吗？”

“对，一模一样。但是……”爱玛侬有些遗憾地接着说道，“他得了霍乱死掉了。我看到你就想起了他。”

我有些兴趣索然。

“这叫转世轮回把？如果你是他转世重生的话...我也这么想过。还有一点，因为知道你是科幻迷……所以想听听你的想法。不管缺少了哪个条件，我想我都不会对你说的。”

我们的确是啤酒喝多了。一定是酒精让我们变得话多起来。

“我的想法？”

“就是说，为什么会有象我这样的人存在。说实话，我已经受不了记忆的重压了。你不觉得三十亿年的记忆对于一个人来说太过沉重了吗？”

“……”

“我累了啊。”

爱玛侬这么说着，像是什么都无所谓了似的。我累了，不如死掉算了——要是继续说下去的话，总觉得她会说出这样的话。

“那我就说说我的想法吧。”我努力思量着下一个词，“我认为所有生命都一定有其存在的价值。在这之中，有特殊能力的你一定肩负着比其他人类更重要的使命。”

“……”爱玛侬用求救的眼神凝视着我。

“你是地球上生物进化的活证人。你想过这种可能性吗？”

“没有。可以，要向谁作证呢？”

“这我就不知道了。但是，这个世界上的生命诞生的同时，你的意识便苏醒了。在你的ＤＮＡ中，存储着不同时代的不同个体的记忆，你继承了这些，而且要把他们永远地传递下去，这就是你的使命。”

“为什么要这样做？”

“这个……具体原因谁也说不清楚啊。虽说是使命，可也不知道是对什么的使命。另外，还有一种可能性。也可以认为你的存在是某种定时装置。生物在地球上不断进化，进化到某个极限水平时，也许你的ＤＮＡ内的非活性遗传基因会对此有所反应。”

“会是什么反应呢……”

“以我的想象，到达进化的极限也许意味着肉体的解脱。那样的话，也许你是人类进化到灵体形态的催化剂。”

“我不太明白你的意思。”

“也就是说，也许当人类到达最终进化阶段时，爱玛侬的意识就会对人类的进化情况进行判断，成为把人类潜在的遗传基因活性化的诱因。”

“……”

“然后，人类就会进化到灵体状态。”

“为什么非要变成灵体状态不可呢？”

“不不，这只是我的想象。不过，如果进化的极限是非活性遗传基因的活性化，那么在那之后就不再需要肉体了。总之，在‘进化的极限’到来事，因为没有办法进一步进化了，所以要么变成灵体状态，要么就只有退化了。”已经醉得很厉害的我，东拉西扯不停地讲着。

“那么，所谓灵体状态，是说人类会死吗？”

“不，是说人类意识的集合会变成接近于‘神’的存在。”

“什么时候会发生呢？”

“……那就不知道了。但是你自己刚才不也说了吗？人类的行动方式基本没怎么进化。如果是这样，那作为生命监视者的你，出场还为时过早。”

美少女又沉默了。她默默地在我杯子里倒上了啤酒。我的话到底有没有引起爱玛侬的兴趣呢……不知道。

“你的空想还真是出人意料。”爱玛侬突然用快活的口气说，“我的话也很有趣吧？你不认为这是很有独创性的想法吗？科幻里还没有这种故事吧。”

我目瞪口呆，“不，我还没读过类似的故事……这么说刚才的话全是虚构的？”

爱玛侬笑了起来。“当然了，刚开始我不就说了，不管你信还是不信。”

啊，结果，我只是这个疯女孩用来消遣的对象而已。虽说是谎话，但我刚才完全败在这个美少女之下了。这样的玩笑，倒也非常有趣。

在那之后，古怪的美少女突然能说会道起来，向我讲述了很多事情。从流行音乐到摩登爵士乐，从电影论到文学论，从旅行的实行方法到职业棒球，话题不断变换着。对每个话题爱玛侬都惊人地精通，不会让我觉得腻烦。那段时间实在是太快乐了，我甚至觉得整个世界都停止下来。

我们桌上满是空啤酒瓶，当关于少女漫画的话题渐入佳境时，那个低重心的服务员来到了我俩旁边。

“已经九点了，食堂要关门了。”她恶狠狠地说着，指了指出口。

我和爱玛侬站了起来。

我们互相牵着手，摇摇晃晃地回到了二等舱。我和爱玛侬躺了下来，完全不把船舱里中年妇女和酗酒中年男人的目光放在心上。两个人盖上一张毛毯，酒劲一下子就上来了，自己都能感到意识慢慢变得模糊起来。

醒来时旁边已经没有人了。我环顾四周，想找到爱玛侬，却只看到中年妇女和酗酒的中年男人，哪儿都没有美少女的影子。是去厕所了吗？可是那个背包也不在。那个绣着“Ｅ·Ｎ”缩写的背包。

也不想去问那中年妇女和酗酒的中年男人……我一边这么想着一边看了看表，再有不到一小时就要入港了。

我站起来，想去找找爱玛侬。就在这时，我发现在《豪瑟的记忆》里夹着一张纸。

上面是这么写的：

“Good morning！

Goodbye！

EMANON”

我跑过通往甲板的走廊，看到甲板上没有人影，就又向船内食堂跑去。在那里我也没能找到美少女的身影。我还去窥探了特等舱，虽然有可能被赶出来，但还是在船舱里不断地寻找着。

我突然想到，爱玛侬会不会是乘车上船的呢？考虑到这种可能性，我又跑到停放车辆的船舱寻找了一番，依然是一无所获。

船很快就入港了，但我还是不死心地站在细雪飘零的码头上。虽然已确认所有乘客都下了船，但我还是一直、一直等待着。

最后，我还是没有再见到爱玛侬。

她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留下那张纸条，又突然之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也许十三年的时间可以轻易改变一个人的性格吧。在与那个美少女不可思议的偶遇之后，已经有这么多的岁月悄悄消逝了。

我自己觉得什么都没有改变。

但是，在这十三年中，人类登上了月球，发生了石油危机，美国总统下台，试管婴儿也出生了。

说到我身边的环境，在那之后，我从大学毕业；进入一个中等规模的商业公司；曾两次失恋，后来经由相亲开始了平凡的婚姻生活；和绝对不读科幻的妻子生下了两个男孩；父亲去世；我升职做了股长。

这就是十三年间的详细情况。

不过，尽管如此，我想我本质上还什么都没有变。

虽然在世俗之中劳顿奔波，但我还是和以前一样一直在读科幻，也还和以前一样是个直情径行的冒失鬼。

这样不是很好吗？我是这么想的。

今后我也还是会保持自己的个性，度过和其他人大体相同的平凡人生吧？那样不也挺好吗？

虽说如此，但在日常琐事中，我偶尔还是会想起爱玛侬，那个有着无法言说的魅力的少女。

如果当时在船上找到爱玛侬，我现在的人生会变得不同吗？

每当这时，我就会陷入感伤的情绪，看着藏在月票夹里的纸条。

“Good morning！

goodbye！

EMANON”

我以为和美少女再会的可能性恐怕只有百万分之一。但是，难以置信的事情发生了。

十三年后的今天，我见到了爱玛侬。

我在出差地完成了工作，站在车站的月台上，看到了她的身影。已经是黄昏了，夜色悄悄降临。我把手插在大衣口袋里，无所事事地看着飘扬的细雪。

我不经意地瞟了一下旁边，她就站在那里。绝对不会认错。虽然经过十三年的岁月，体态已经变得成熟，但那就是爱玛侬。为了确认是不是自己搞错了，我偷偷瞥了她好几眼。大概三十岁前后，头发剪得短短的，有种被生活折磨的憔悴感，但她确实是那个美少女。

要不要搭话呢？还是不要吧……她不可能记得我，我们只是在十三年前聊了几个小时而已。

她好象完全没有注意到我的存在。

我下定决心过去搭话，手里紧紧握着放有那时她留下的纸条的月票夹……

“那个，打扰一下。我们以前见过面吧？”

她张大眼睛注视着我。我从正面看着她的脸，再次确认她就是那时的少女。只是，比起那时来，现在的她给人一种无精打采的印象。这就是十三年岁月的力量吧？

“你那时……说自己叫爱玛侬。就是在船上啊。”

但女人只是给出了令人沮丧的回答：“对不起，您是不是认错人了？”女人以便这样回答着，一边有些困惑地微笑着，非常谦恭的口气，也不像是装出来的。是啊，这是理所当然的答案。

“对不起，我认错人了。”我行了一礼。

“妈妈，久等了。”这时，一个八岁左右的女孩跑了过来，大概是女人的孩子。女孩右手里握着巧克力，大概是去小卖店了吧。

“这是妈妈的朋友吗？”女孩望着我的脸微微行了一礼。

“不是，好象是认错人了。”女人这么说。

我朝女孩笑了笑，又说了次“对不起”，离开女人向长椅走去。

走了四五步，女孩叫住了我：“叔叔。”

回头一看，女孩站在那里，举着我的月票夹。刚才搭话时，可能是太紧张而不小心弄丢了吧。

“谢谢。”我接过票夹。女孩问道：“刚才叔叔把妈妈认成谁了？”

“是叔叔以前见过的人。”我苦笑着说。

“是多久之前的事呢？”

“十……三年吧。”

“是在船上吗？”

“是听妈妈说的吗？”

“不是。因为……你看起来也很眼熟，所以我就想，难道我们以前见过面……我是爱玛侬啊。”

“……”

因为实在是出乎意料，我一时说不出话来。我记忆中的爱玛侬是十七岁。这个八岁的女孩怎么可能...

“你还记得我呢。谢谢。你在船上遇到的是妈妈，但那之后妈妈结婚了。生下我之后，她失去了之前所有的记忆，而我代替她继承了‘记忆的种子’”。

没错，这个女孩才是爱玛侬。

“……那之后我到处找你啊。在船里找了个遍。所以，直到现在，你看，我还把你的那张纸条作为纪念放在这个月票夹里。但是，那时你对我说的全部都是真的啊？”

爱玛侬稚气的脸上泛出了微笑。那双眼里的光辉正和那船上的美少女的一样。

“我喜欢你。恐怕，永远都不会忘记。”

“那为什么要离开呢？”

“因为不管是在一起待几小时还是几十年，对我来说，喜欢你的心情都是一样的啊。”

“怎么会……我不明白。”

“你不用明白...还有，那时的讨论，我得出了自己的结论，所以决定不把这件事弄得很严肃。我记得从生命出现开始所有的事，这一定是为了‘回忆’。每个人都需要‘回忆’吧？对整个人类来说也是一样……我觉得自己就是把历史本身具象化的存在。所谓历史，就是人类以及所有生命的‘回忆’啊。”

八岁的爱玛侬向我挥着手跑开了。她的母亲朝我行了一礼，我也还了一礼。

“爸爸的车马上就要到了。”我听见爱玛侬的母亲对她这么说。

我要坐的就是那趟车。

那位母亲恐怕怎么也想象不到我和爱玛侬的谈话内容吧。

如果不是十分机缘巧合，我大概不会再见到爱玛侬了吧。

不过，算了。

——绝不会忘记你的。

只要还有人类和生命存在，我就会一直活在爱玛侬的记忆之中。

想到如此平凡的我，居然能作为人类和地球生命的历史中的一段小插曲被记住，我的心情突然变得开朗起来。

细雪还在飘着。

“十三年啊。”

这么轻声说着，我突然明白了爱玛侬的意思。“不管是在一起待几小时还是几十年，都是一样的啊。”

不论怎样，都只是一刹那而已。

# 《会说话的石头》作者：[美] 阿西莫夫

齐平译

在广袤无边的小行星带里，有人烟的小行星非常稀少。拉里？弗纳德斯基被分配到五号站去工作一年。时间刚过了半年，他就越来越频繁地怀疑，拿他那样的薪俸像被单独禁闭在离地球7千万英里的地方是否上算。他是个瘦弱的青年，看上去完全不像空间宇航工程师或小行星带里的工作人员。他长着一双蓝眼睛、一头奶油色的黄发。一脸令人毫无戒备的稚气掩盖着敏捷的思维和由于孤独而滋长起来的好奇心。

正是这种稚气和好奇心使他在罗伯特Ｑ号飞船上得益不浅。

当罗伯特Ｑ号飞船一停靠在五号站的外平台上，弗纳德斯基马上就登上了这艘飞船。他满怀着热切的快活劲儿。假如他是一条狗，他一定会摇头摆尾，高兴得汪汪直叫。

虽然满脸横肉的罗伯特Ｑ号船长以严峻的、愠怒的沉默回报他的笑脸，他也毫不收敛。对于弗纳斯基来说，飞船是他所思慕的侣伴，他欢迎她的光临。他将用五号站这颗被掏空了的小行星里所贮藏的数百万加仑的冰和数吨的冷藏浓缩食品慷慨地款待她。弗纳德斯基准备好了各种可能需要的电动工具，准备好了各种超原子能发动机可能要用的配件。

弗纳德斯基刷刷地填写着日常维修报表，那张孩子气的脸上堆满了笑容。这种报表日后将转换成计算机语言以便存档。他记下了飞船的名字和生产序号、发动机号码、发电机号码等等；还有装载港（“小行星带，这些装载多得只有天晓得有多少”，弗纳德斯基想。他只写下“带”字，这是“小行星带”的简略写法。）；目的港（“地球”）；停靠理由（“超原子能推进器故障”）。

“船上有多少船员，船长？”弗纳德斯问道，一边翻阅着飞船的证件。

船长答着：“两个。现在就去检查一下超原子能发动机好吗？我们还要去装货呢。”

他的两颊布满了胡茬儿，显得有点发青。他的外貌看来像是当了一辈子小行星矿工的倔强汉子，但听他的言语却像是一个受过教育的人，甚至是个文质彬彬的人。

“好吧！”弗纳德斯基提起检修用的工具箱就向发动机房走去，船长在后面跟着。他从容不迫地、效率极高地测量了电路、真空度和磁场密度。

他禁不住对船长产生了兴趣。虽然弗纳德斯基不喜欢自己的环境，但他模模糊糊地意识到有些人对于太空中无垠的虚空和无限的自由是非常神往的。可是据他的猜测，像这位船长那样的人绝不会单单是因为追求寂寞而成为小行星矿工的。

他问道：“你们采的是什么矿？”

船长眉头一皱，答道：“铬矿和锰矿。”

“是吗？……假如我是你的话，我就要更换詹纳集流管了。”

“故障是由它所引起的吗？”

“不，那倒不是。不过它也有点残旧了。说不定你走不到１００万英里就又会碰到另一次故障了。只要你的船停泊在我这里——”

“好了，换就换吧。但你得找出故障的原因。”

“尽力而为吧，船长。”

船长刚刚说过的那句话是如此粗鲁，甚至连弗纳德斯基都感到窘迫。他默默地检查了一会儿，然后站起来说：“你的半反射器被伽马射线损坏了。每当正电子束旋转到某一位置位推进器就会熄灭一秒钟。这零件要更换。”

“这需要多少时间？”

“几个小时，或许要十几个小时。”

“什么？我们要误点了！”

“这是毫无办法的。”弗纳德斯基仍然兴致勃勃。“我只能这样做，先要用氦气冲洗发动机系统三个小时，然后我才能爬进去。而且还要调整新换上的半反射器，这也需要时间。也许我能在几分钟内把它弄到并不多好。但仅仅是差不多好而已，也许你们到不了火星的轨道又不行了。”

船长双眼发出愠怒的目光。“修吧，马上开始。”

弗纳德斯基小心翼翼地将装有液态氦的罐子提到船上。船上的人工重力机关关闭之后，这罐子几乎没有重量，但它的质量和惯性却一点也没有减小。这意味着拐弯进去要特别留神。弗纳德斯基本身也没有重量，这使得搬运这罐液态氦更为困难。

正因为把注意力都集中在罐子上，他在布满房间的船舱里迷了路，突然发现自己走入了一间陌生的阴暗房间里。

他只来得及发出一声惊奇的叫喊，两条汉子就向他扑来，将他连人带罐推出房间，然后把门关上。

他一声不吭地将罐子搭在发动机的进料阀上，细心地倾听着氦气发出的柔和的声音。氦气涌入发动机内部，将吸收了放射性物质的气体慢慢冲洗到能容纳一切物质的宇宙空间去。

不一会，好奇心战胜了谨慎，他说：“船长，你们船上有一块活硅石，一块很大的活硅石。”

船长慢慢地把脸转向弗纳德斯基，用一种毫无表情的声音说：“真的吗？”

“我亲眼看到的，让我仔细瞧瞧好吗？”

“为什么？”

弗纳德斯基开始恳求起来。“噢，船长，我呆在这块石头上已经半年了。我读完了所有能找到的有关小行星的读物，里面说的尽是活硅石的事，但我连一块小小的活硅石都没有见过，你就行行好吧！”

“我们在这里还有正经事要做呢。”

“氦气冲洗要持续几个小时，在冲洗完成之前什么也不能干。船长，为什么你会带着一块活硅石？”

“它是我的宠物，有人喜欢养物，我喜欢活硅石。”

“你教会它说话了吗？”

“你问这个干啥？”船长的脸涨得通红。

“有些活硅石能说话，有些甚至还能看到人的思维。”

“你是干什么的？难道是研究这些怪物的专家？”

“我在书上看到过它们，我已经告诉过你了。船长，走哇，让我们一道去看看。”弗纳德斯基力图表示出他并没有注意到船长面对面地站在他前面，而且两边各站着一名船员。他们中的每一个的身材都比他高大，体重也更重。每一个人——他敢肯定——都带有武器。

弗纳德斯基说：“怎么样？有什么不便吗？我不会把它偷走的，我只是想看看罢了。”

这时，可能是因为修理工作还未完成才使他活了下来。更可能是他那副兴致勃勃、天真无邪的样子帮了他的忙。

船长说：“好吧，跟我来。”

弗纳德斯基跟着船长，他的敏捷的头脑紧张地思考着，心怦怦地跳着。

弗纳德斯基带着相当害怕和有点厌恶的心情凝视着眼前的这块灰色的造物。说真的，他从未见过活硅石，他只看过它的立体照片和有关的描述。当然啰，亲临其境与听别人说和看照片总是有点不同的。

它的皮肤呈油腻的均匀的灰色。它的行动迟缓，就象在石头里打洞穴居的动物，其自身也大大地变成石头似的。皮肤下没有肌肉在扭动，它是靠石头各层相对滑动而一片片地往前挪动的。

总的看来它呈卵形，上半部是圆的，下半部是方的，长有两对附肢。在下部，“脚”按径向排列着。“脚”总共有６只，末端是又锐利又坚硬的刃部，金属沉积物使它们更加坚固。这些刃部能切开岩石，把它切成可食用的碎块。

在这造物的平坦的下表面，有一通入内部的开口，这只有在把活硅石翻过来时才能看到。切碎了的石块从这里进入内部。在里面石灰石与水合硅酸盐反应生成聚硅酮，这种生物的组织就是由聚硅组成的。多余的二氧化硅从开口排出，形成一种坚硬的白色卵石状泄物。

在活硅石还未被发现之前，外星生物学家常常对小行星岩石小溶洞里那些光滑的小卵石感到困惑不解。令他们惊奇的是这些生物制造聚硅酮的方法，这些带有烃支链的硅酮一氧聚合物的作用就像地球生物的蛋白质一样。

在这种生物的北部的最高点还有一对附肢。两只中空的圆锥向着相反的方向，很贴合地长在沿背部往下的两个平行的凹窝里，但圆锥仍能稍稍往上举起。当活硅石往岩石里掘进时，这双“耳朵”能缩回去，以便取流线型的体形。当它处在洞穴里时，它们可以举起，以获得更良好的更灵敏的接收。它们与兔子耳朵隐约相似，这就是这些动物叫做活硅的原因之一。那些较为认真的外星生物学家习惯上把它称为小行星活硅石，他们认为这双“耳朵”可能与这种生物具有初步的心灵感应能力有关，有少数人却持不同的看法。

这只活硅石在一块满是油污的岩石上缓缓流动，房间的一个角落里还零乱地放着几块这样的岩石。弗纳德斯基明白，这就是活硅石的粮食，至少可以说是它用以建造身体组织的材料。他曾读到过，要取得足够的能量，光凭这些岩石还不够。

弗纳德斯基惊叹道：“这真是只怪物，它不止１英尺长呢！”

船长含糊地咕哝了一声。

“你在哪里找到它的？”弗纳德斯基问。

“在一块岩石上。”

“喂，听着，人们目前所发现的活硅石最大不过约两英寸。你若把它卖给地球上的某个博物馆或大学，说不定可以赚几千美元呢。”

船长耸了耸肩膀。“这我明白，让我们回到超原子能发动机室去吧。”

他牢牢地抓住弗纳德斯基的肘子就转过身去，这时突然听见了一个缓慢而又模糊不清的说话声，像砂砾所发出的声音一样空洞。

这是石头与石头经过细心调节后摩擦所发出的声音。弗纳德斯基以近乎恐怖的心情凝视着说话者。

就是这块活硅石，忽然变成了一块会说话的石头。它说：“这个人在想，这块东西能说话吗？”

弗纳德斯基低声说：“天呀！它真的能够。”

“好了，”船长不耐烦地说，“你看见了它，也听见了它的声音。我们走吧。”

“它还能看见人的思维，”弗纳德斯基说。

活硅石说：“火星的自转周期是２４小时３７分半钟。天王星是在１７８１年发现的。冥王星是行星，在行星中，它是最遥远的。太阳是最重的。”

船长拉着弗纳德斯基就走。弗纳德斯基全神贯注地听着声音越来越弱的一大串数字。

他问：“这些资料它是从哪里捡来的，船长？”

“我们船上有一本旧天文书，我们曾念给它听，这是一本很陈旧的书了。”

“在宇宙航行还没有发明的年代的书，”其中的一个船员轻蔑地说，“甚至不是缩微胶卷，而是一种常规印刷品。”

“把嘴巴闭上！”船长说。

弗纳德斯基检查了流出的氦气里伽马幅射的强度，终于到了停止冲洗、进入发动机内工作的时候。这是一件艰难的工作，在这期间弗纳德斯基只出来过一次，喝点咖啡，喘口气。

他带着天真无邪的笑容说：“船长，你知道我是怎样看那块东西的吗？它生长在岩石里，一辈子呆在某个小行星上，也许有好几百年了。它是一块大得出奇的家伙，也许会比普通的活硅石伶俐得多。现在你把它带出来了，它才发现宇宙毕竟不是一块岩石。它看到了亿万种它从未想象的事物。这就是它对天文感兴趣的原因。它是从那本书上和人的思维中认识这个新世界和新思想的。你说对吗？”

他不顾一切地要将船长保守的秘密弄清，把他的推理建筑在一个坚实的基础上。为了这一原因他冒险披露事情的一部分真相，当然只是一小部分真相。

但是船长只是靠在墙上，抱着手说：“你什么时候能修好？”

这就是他最后要说的，弗纳德斯基只好作罢。发动机终于调整到弗纳德斯基认为满意的状态，船长用现金支付了一笔可观的费用，拿过收据后，开足马力飞走了。

弗纳德斯基以几乎忍耐不住的激动看着飞船离去。他匆匆地向次以太发射机走去。

“我肯定是对的，”他喃喃自语道，“我肯定是对的。”

在７２号巡逻站小行星，巡警米尔特？霍金斯在他家的安乐窝里接到了电话。他已两天没刮胡子了，这时正慢悠悠地呷着一罐冰冻啤酒，看着电影。在他那红润的宽脸庞上透过一丝由孤独而引起的忧伤，就如弗纳德斯基的眼睛里强作的欢笑是由孤独而引起的一样。

巡警霍金斯看到了那双眼睛，顿时高兴起来。虽然只有弗纳德斯基一个人，但毕竟有了个同伴。他大声喊了声“哈啰”，然后像享受什么似地听着人的说话声，至于说话的内容是什么，他倒不十分在乎。

不久这种乐趣突然消失了，两只耳朵警觉起来，他说：“别放下电话——别放下，你说什么来着？”

“你刚才没有听见吗？你这废物！我费足了心思跟你说话呢！”

“喂，你把话分成一小段一小段地说好吗？这事与一块活硅石有关？”

“那家伙在船上养了一只活硅石。他说是他的宠物，他喂它吃油腻的石头。”

“嗯，我敢打保票，要是一块乳酪会说话，小行星矿工也会把它当作庞物的。”

“这不是一块简单的活硅石，不是普通见到的那种几英寸的小东西。它足有一英尺长，你明白了吗？你生活在小行星上，总知道小行星的事吧？”

“假如你告诉我，我就明白了。”

“注意，油腻的岩石只能建造它的身体组织，这样大的一块活硅石它的能量从何而来？”

“这我可不知道。”

“直接从——你周围有人吗？”

“现在没有，能有就好了。”

“等会儿会有的。活硅石是靠直接吸收伽马射线取得能量的。”

“这是谁说的？”

“一个叫温德尔？厄思的人。他是外空生物学的鼻祖。而且他还说这就是活硅石的耳朵的作用。”弗纳德斯基把两只手指放在太阳穴上揉了揉。“那不是用于心灵感应的，它们能以任何仪器都不能达到的灵敏度，检出伽马幅射。”

“好了，这又怎样？”霍金斯问道。但他沉思起来。

“还有就是厄思说，在任何小行星上都没有足够的伽马幅射能使活硅长到大于一两寸的长度，因为放射性不足。而我所看到的有1英尺多长，足有15英寸。”

“嗯——”

“因此，它肯定来自一个布满了建造活硅石组织的材料而铀的蕴藏量又十分丰富，有很强的伽马幅射的小行星。这样的小行星因为放射性很强所以是相当暖和的，但它的轨道是异乎寻常的，所以人们还没有到过那里。只是可能有一个精明的小伙子因为偶然的机会降落在这小行星上，他注意到这里的岩石温度较高，因为开动脑筋问个为什么。罗伯特Ｑ号的船长绝不是那种在岩石之间飞来飞去的蠢货，他机灵得很。”

“说下去。”

“也许他炸开一些岩石想拿去化验，结果发现了一只巨大的活硅石。他知道他作出了有史以来最走运的、最令人难以置信的发现。他再也不需要化验了。活硅石能把他领到最丰富的矿脉上。”

“为什么它乐意这样做？”

“因为它想认识整个宇宙。因为它也许已经在岩石下度过了一千年，才刚刚看见了星星。它能看到人的思维，它能学会说话。它可以与船长进行一次交易。听着，这正是船长求之不得的。铀矿的开采是由国家垄断的，没有执照的矿工甚至不准持有计数器，所以它对船长来说是非常有用的。”

霍金斯说：“也许你是对的。”

“远不止是‘也许’，要知道当我观看那块活硅石时他们站在我的周围，如果我敢说一句滑稽的笑话，他们一定会向我扑来。要知道只过了两分钟他们就把我拖开了。”

霍金斯用手捋了捋满是胡茬子的下巴，心里盘算着什么时候该刮胡子了。他说：“你能把那家伙稳住在你的站上多长时间？”

“稳住他？天呀！他跑啦！”

“什么？那你谈这些还有什么用？为什么让他跑了？”

“他们有三条汉子，”弗纳德斯基耐着性子说，“每个人都比我强壮，每个人都带有武器，我敢打赌，他们杀起人来眼都不眨一下。你指望我能怎样做？”

“好了，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去把他们逮回来。这是够简单的了。我在安装他们的半反射器时做了手脚，他们跑不到1万英里，动力就会关断。而且我在詹纳集流管上安装了示踪器。”

霍金斯瞪大眼睛看着弗纳德斯基笑嘻嘻的面孔，“乖乖！他们很快就没有动力了，我们带上一两门加农炮。他们会告诉我们富铀矿的小行星在什么地方。我们找到后和警察总部联系，将这三个走私铀矿的家伙移交给他们。数数看，一共三个，外加一块地球上从未看过的巨大活硅石，以及有史以来发现的最巨大的铀矿。你可望晋升为上尉，我也会得到提级，并在地球上获得永久性的工作。好吗？”

霍金斯有点心摇神动。“好的，”他喊道，“我就来。”

当他们从飞船反射回来的微弱阳光看到这艘飞船时，他们几乎撞在它上头。

霍金斯说：“你没有给他们留下足够的动力用作照明吗？你不会把他们的应急发电机也关掉吧？”

弗纳德斯基耸了耸肩。“他们在节约燃料希望能获救。我敢打赌，他们现在一定把所有的能量都用于发射次以太波求救信号。”

“果真是这样？”霍金斯干巴巴地说，“我却收不到他们的信号。”

“收不到？”

“一点儿也收不到。”

警察巡逻艇沿螺旋线驶近飞船。他们的猎物失去了动力，以每小时１０００英里的稳定速度在太空漂移着。巡逻艇调整速度，驶近飞船内。

霍金斯的脸上闪现出不安的表情。“啊，不好了。”

“什么事？”

“飞船被击中了，被一块陨石击中了。谁都知道小行星带里陨石是够多的。”

“有一块像仓库大门那样大的穿洞，十分遗憾，弗纳德斯基，情况好像不太妙。”

弗纳德斯基闭上眼睛，使劲地咽口水。他明白霍金斯的话是什么意思。弗纳德斯基故意将一艘飞船弄坏，这可以看作是一种严重犯罪，如果这种犯罪导致受害人死亡，那就是谋杀。

他说：“霍金斯，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这样干。”

“你说的我都明白，必要时我可以作证。但如果这条船不在走私……”

他没有把话说完，也不需要把话说完。

他们在太阳服的严密保护下走进这艘被击毁的飞船。

罗伯特Ｑ号船里里外外都像个废墟。没有了动力，在荧光屏上就不能显示出冲飞船而来的岩石，那怕是最微弱的影像，从而及时发现它，即使发现了这块岩石，也无法作机动规避。这块石块穿过了船体，仿佛飞船全是用铝铂制成似的。它粉碎了驾驶室，令船的空气全跑光，杀死了船上的三个人。

其中一个船员在碰撞时被甩在墙壁上，成了一块地道的冻肉。船长和另一个船员僵直地躺地地上，皮肤布满了凝结了的血块，这是空气从血里冲出来时将血管冲破后造成的。

弗纳德斯基从未见过太空中的这种死状，他感到十分恶心，但为了避免呕吐的东西将太空服弄脏，他战胜了自己的本能。

他说：“让我们去检验一下他们所携带的矿石，它们的放射性一定很强。”一定是很强，他心里在嘀咕，一定得很强。

货舱的门被撞弯了，在门和门框之间露出了半英寸的缝。

霍金斯用戴着金属护套的手拿起计数器，将它的云母窗口凑到门缝上。

计数器里像有几百万只喜鹊在叽叽喳喳地叫一样发出杂乱的响声。

弗纳德斯基无限欣慰地松了口气说：“我早就告诉过你，是这样的。”

他将飞船弄坏这一举动现在成为一种为履行一个公民的职责而采取的足智多谋的、值得赞扬的英雄行为。陨石的碰撞致三人于死地，不过是个不幸的事故。

他们有火焰喷射枪打了两枪才把翘曲了的门打松，手电的亮光照亮了数吨矿石。

霍金斯拿起两块中等大小的石头，战战兢兢地放入太空服的一个口袋里。“作为物证，”他说，“也用于化验。”

“不要放在靠近皮肤的地方太久，”弗纳德斯基说。

“太空服能保护着我，直至把带回飞船为止。你知道它并不是纯铀。”

“差不多是，我敢担保。”他那种趾高气扬的神情又回来了。

霍金斯环视了一下周围。“好，这个事情清楚了。我们消灭了一个走私集团，或者是集团的一部分，但下一步怎么办？”

“找出那个小行星铀矿！”

“对！但是它在哪儿，知道的人都死了。”

“天呀！”弗纳德斯基又变得沮丧了。找不到那颗小行星，他们手中只有三具尸体和几吨铀矿，结果是令人满意的，但是不够惊人。他们能获得嘉奖状，但他所追求的不是奖状。他希望获得提升，并获得地球上的永久性工作岗位。这就需要拿出点东西来。

他叫了起来：“感谢上苍！那活硅石，它能在真空中生存。它一直就在真空中生存，它知道那颗小行星在哪里。”

“对！”霍金斯马上热情起来。“那东西在哪儿？”

“在船尾，”弗纳德斯基喊道。“这边走。”

活硅石在手电的亮光下反射出微弱的光。它还能动，它还活着。

弗纳德斯基的心头小鹿在咚咚直跳。“我们要把它带走，霍金斯。”

“为什么？”

“声音不能在真空中传播，我们只有把它带回到巡逻艇上。”

“好的，好的。”

“你明白我们不能替它穿上一件装有无线电对讲机的太空服。”

“我说过我同意你的意见。”

他们战战兢兢地、小心翼翼地抬起它。他们带着金属护套的手指几乎对付不了那东西的滑溜溜的表面。

霍金斯抱着它离开了罗伯特Ｑ号。

它现在躺在巡逻艇的控制室里。两个人都脱开了头盔，霍金斯还在脱衣服，弗纳德斯基等得不耐烦了。

他说：“你能看见我们的思维？”

他屏住呼吸静候着，最后终于听见石头表面发出的摩擦声变成了语句。对弗纳德斯基来说再也想像不出更小的声音了。

活硅石说：“是的。”然后又说：“到处都是空白，什么也没有。”

“什么？”霍金斯说。

弗纳德斯基示意他静下来。“我猜是刚才通过两船之间的那段路程。这可能给它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他对活硅石说话时简直是在叫喊，像是要澄清自己的思想似的。“和你在一起的那些人收集铀、特殊的矿藏、轴射、能量。”

“他们需要食物。”微弱的、砂砾般的声音回答说。

当然，这是活硅石的食物。这是一种能源。弗纳德斯基说：“你告诉他们在哪里能找到那些东西的？”

“是的。”

霍金斯说：“我几乎听不懂这东西在说什么。”

“它有些毛病了，”弗纳德斯基担心地说。他又喊道：“你觉得好吗？”

“不好，空气一下子跑光了，我内部受了伤。”

弗纳德斯基喃喃道，“一定是压力的突然下降伤害了它。天呀——你知道我想要知道什么。你的家在哪儿？那块有许多食物的地方？”两个人都默默地等待着。

活硅石的耳朵慢慢举起，非常缓慢地、颤抖着举起然后又掉下来。“那里”，它说，“在那里。”

“哪里？”弗纳德斯基发出尖叫。“那里。”

霍金斯说：“它在做动作，它在指示某个方向。”

“可以肯定，只是我们不知道它指示的方法。”

“你能指望它怎样做？显示出坐标吗？”

弗纳德斯基马上说：“为什么不可以？”他再次转向躺在地板上缩作一团的活硅石，它现在一动也不动，它的外部失去了光泽，这是一种不祥之兆。

弗纳德斯基说：“船长知道你觅食的地方在哪里。他有几个号码是注明那个地方在哪里的，是吗？”他祈祷活硅石能听懂他的话。

“是的，”活硅石用一种岩石碰击岩石的声音叹息道。

“三组数字，”弗纳德斯基说。“一定要有三组数字，三个空间坐标连同日期就能显示出小行星在环绕太阳的轨道上的位置。只要有了这些数据就能详尽地计算出它的轨道和确实它的任何时刻的位置。甚至连行星的摄动也粗略考虑进去了。”

“是的，”活硅石说，声音更低了。

“怎样？这是怎样的三组数字？霍金斯，把它们记下来，找张纸来。”

但活硅石说：“不知道，数字并不重要，觅食的地方在那边。”

霍金斯说：“很清楚，它不需要坐标，所以它从来不注意这些坐标。”

活硅石说：“不久就活——”长时间的停顿，然后又慢慢地说，好像在试着使用不熟悉的词语一样——“不成了。”更长时间的停顿，“死，死之后还有什么？”

“坚持一下，”弗纳德斯基恳求说，“告诉我，船长把这些数字写在什么地方？”

活硅石足足有一分钟没有答话，两个人都深深地弯下腰来，头几乎碰到了这块濒死的石头。它说，“死了之后还有什么？”

弗纳德斯基叫道：“再回答一次，就这一次了。船长一定把数字写下来了，写在哪里？哪里？”

活硅石低声说：“在小行星上。”

它再也不会作声了。

它成一块死石头，就像产生它的那些石头那样，像飞船的船壁那样，像一个死人那样，死气沉沉。

弗纳德斯基和霍金斯站起来，面面相觑，十分失望。

“这看不出有什么意思，”霍金斯说，“为什么他要把坐标写在小行星上？这就好像把钥匙锁在它所要开的房间里一样。”

弗纳德斯基摇摇头，“一个铀矿宝藏，有史以来最大的发现，我们却不知道它在哪里。”

Ｈ？塞顿？达文波特以一种奇怪的愉快感觉环视四周。即使在休息时，他那张长着高鼻子和布满皱纹的脸看起来总有些严峻。他右面颊上的伤疤、黑色的头发、惊人的眼眉以及黝黑的肤色，这一切都使他看起来像个彻头彻尾的地球调查局的廉洁的特工人员，他实际上也就是这样的人。

当他环视着这个大房间时，他的嘴角向上翘起，仿佛在微笑。房间里十分阴暗，这使得一排排的图书胶卷显得多到望不到边，那些叫不出名的不知从哪里弄来的标本显得出奇的高大。房间里十分凌乱，孤独的气氛、甚至是与世隔绝的气氛，使它看来不像是现实世界的一部分。它就与它的主人一样，看来不像是现实世界的一分子。

主人坐在一个安乐椅——办公桌的组合家具里。这桌椅安放在房间唯一明亮的地方。他慢慢地翻阅着手里拿着的官方报告。他的手除了翻文件之外，还不时地架好厚厚的眼镜，它随时都可能从那溜圆的丑陋的小鼻子上滑下来。他在阅读时，大肚皮平静地起落着。

他就是温德尔？厄思博士，如果专家们的判断是正确的话，他就是地球上最杰出的外空生物学家了。有关地球上的任何问题，人们都要找他帮忙，厄思博士在成年以后从来没有走到离开他在大学校园的家一个钟头路程以外的地方。

他很严肃地抬起头来看着检查官达文波特。“这位叫弗纳德斯基的年轻人是个十分有学问的人，”他说。

“从那活硅石的出现就推理出事的真相，真可以这样说，”达文波特说。

“不、不，推理是件简单的工作。事实上是必然的。一个蠢材也能作这样的推理。我是说那个小伙子居然也读过我关于小行星活硅石对伽马射线的敏感度的实验报告。”

“啊，是的，”达文波特说。当然啰，厄思博士是个活硅石专家。这就是达文波特找他商量的原因。他来这里只是要问他一个问题，一个相当简单的问题。但是厄思博士却撅起嘴唇、摇晃着沉重的脑袋，要求让他阅读这案件的全部文件。

在一般情况下这完全是不可能的，但是最近厄思博士帮了地球调查局很多忙，他在月球“响铃”一案中，借助月球重力粉碎了罪犯自称不在犯罪现场的谎言，所以检察官就同意他看了。

厄思博士读完文件之后，把卷宗放在办公桌上，咕哝了一声，把衬衫的尾部从束紧的皮带下使劲拉出来，然后用它擦了擦眼镜片。他透过镜片看了看光亮处，检查一下拭擦的效果，把眼镜不很牢靠地架在鼻子上，把双手放在大肚子上，又短又粗的指头互相交叉着。

“把你的问题再重复一次，检查官。”

达文波特耐心地说：“依你的意见是否像我报告里所描述的那样大小和种类的活硅石只能在含有丰富的铀矿——”

“放射性物质，”厄思博士打断了他的话，“也许是钍，虽然也有可能是铀。”

“你的意见是肯定的吗？”

“是的。”

“那小行星有多大？”

“也许直径为一英里，”外空生物学家沉思着说，“甚至更大些。”

“有多少吨铀，或更准确地说，有多少吨放射性物质。”

“至少达万亿的数量级。”

“你愿意写一个带签名的书面意见吗？”

“当然愿意。”

“那么很好，厄思博士。”达文波特站起来，伸出一只手去取帽子，另一只手去拿卷宗，“我们所需要的就是这些。”

但是厄思博士伸出手牢牢压住这些报告。“等等，你们怎样找到那颗小行星？”

“靠搜索，我们将每一片空间分配给可以用上的飞船，然后进行搜索。”

“这得花多少费用、时间、劳力，而且你们绝对找不到它。”

“万一我们可以找到它呢？”“这可能性连百万分之一也不到。”

“我们不能不作任何努力就埋没了这些铀矿。你的专家意思使得我们认为值得为它花费巨大的努力。”

“但是有更好的办法可以找到那颗小行星，我可以找到它。”达文波特突然用锐利的目光盯着这位外空生物学家。虽然厄思博士其貌不扬，但他绝不是个傻瓜，他对这点已经有了亲身的体会。所以他半信半疑地问道：“你怎样能找到它？”

“首先，”厄思博士说，“给我的代价是什么？”

“代价？”

“或者是酬金，你愿意这样做的话。当政府找到那颗小行星之后，也许还有另一块大的活硅石在上头。活硅石是非常有价值的，它是唯一以固态硅酮作为组织，以液态硅酮作循环环液的生命形式。小行星是否原先是一个单独的行星体的一部分，这一问题的答案可以通过它们作出，还有其他许多问题，你明白吗？”

“你的意思是要求送一块活硅石给你？”

“是的，要活的、完整无缺的，而且免费赠送。”

达文波特点点头。“我肯定政府会同意的。现在请把你想到的说出来吧。”

厄思博士平静地说：“活硅石的话……”好象他已经把一切都解释清楚了似的。

达文波特看来十分困惑。“什么话？”

“报告里提到的一句，活硅石临死前所说的。弗纳德斯基问船长把坐标写在什么地方？它说‘在小行星上’。”

一种强烈的失望表情掠过达文波特的脸孔。“天呀，这我们知道，我们曾以各种角度考虑过这句话，各种可能的角度，但它是毫无意义的。”

“一点意思也没有吗？检查官？”

“没有重大的意义。你再读读报告，活硅石甚至没有听见弗纳德斯基在说什么。它觉得生命就要终结了，它在想这个问题。它曾问了两次：‘死之后还有什么？’然后弗纳德斯基不断问它，它说‘在小行星上。’也许它一点儿也没听见弗纳德斯基的问题。它是在回答自己所提出的问题。它想死了之后能回到自己的小行星上，叶落归根，这样就又回到完全的地方了，就是这些。”

厄思博士摇摇头，“你真是个诗人，你的想象太丰富了。来，这是一个有趣的问题，让我们来看看，你能否自己解决这个问题。我们先假设活硅石是在回答弗纳德斯基的话。”

“即使是这样，”达文波不耐烦地说，“又有什么用？是哪一个小行星？是铀矿小行星？我们找不到它，这样就找不到坐标。是罗伯特Ｑ号飞船用作基地的小行星，那样我们也找不到。”

“你回避了最明显的事实，检查官，为什么你不想一想‘在小行星上’这句话对于活硅石来说是什么意思，不是对我和你，而是对活硅石本身。”

达文波特皱起眉头，“博士，请你原谅，我不明白。”

“我讲得很清楚，活硅石所说的‘小行星’是指什么？”

“活硅石是通过人们向它念一本天文书而认识宇宙的，我认为书上有什么是小行星的解释。”

“对极了，”厄思博士高兴地喊道，用手指摸了摸扁鼻子的侧面。“这定义是怎样写的？一个小行星是一个小物体，比行星小，它绕太阳运行的轨道一般在火星与木星之间。你同意吗？”

“我认为会是这样的。”

“那么罗伯特Ｑ号是什么东西？”

“你说那艘飞船吗？”

“这是你对它的称呼，”厄号博士说，“飞船。但那是一本古老的天文书，它不会提到太空中的飞船。其中的一位船员曾这样说过。他说这本书是在宇宙航行时代之前写成的。那么罗伯特Ｑ号是什么？它不是一个小物体吗？它不是比行星小吗？当活硅石在船上时它不是绕太阳运行吗？它的轨道不是在火星与木星之间吗？”

“你的意思是活硅石认为飞船也是一颗小行星，当它说‘在小行星上’时，指的是‘在船上’？”

“正是这样，我告诉过你，我能使你自己解决这问题。”

但检察员阴暗的脸上没有任何高兴的表示。“博士，这并不解决问题。”

但厄思博士惊愕地看着他，毫不隐瞒地表示出高兴，那张圆脸显得更加和蔼，更带着孩子气。“这肯定就是问题的答案。”

“这完全不是，厄思博士，我们没有像你那样推理，我们完全忽略了活硅石的话，但你认为我们不会对罗伯特飞船进行搜查吗？我们曾将它一块一块地拆开。我们正准备解开所有的焊缝。”

“你们什么也没有找到？”

“什么也没有。”

“也许你们没有找对地方。”

“我们找遍了每一个地方。”他站起来，想要离开。“你明白吗，厄思博士？当我们搜查完之后，这些坐标就不可能写在它上头了。”

“坐下，检查官，”厄思博士冷静地说。“你仍然未能正确理解活硅石的话。这活硅石是依靠在不同场合收集到的词语来学会我们的话的。它不能说地道的英语。报告上所引用的它的一些话就证明了这一点。例如它说。‘那颗行星，它是最遥远的’，而不是说‘最遥远的行星’，你明白吗？”

“那又怎样？”

“那些不能说地道英语的人，要不就只能运用它母语里的惯用语，然后用英语逐字来翻译这些惯用语；要不就只能按照英语的字面意义来遣词造句。活硅石没有母语。所以它只能运用第二种方法。那么让我们按字面的意义来理解它的话。它说‘在小行星上’检查官，在它上头。并不是在一张纸上，按字面意思就在船本身上。”

“厄思博士，”达文波特伤心地说，“调查局的搜查是货真价实的搜查。船上也没有发现神秘的字样。”

厄思博士看起来有点失望了。“唉，检查官。我一直希望你能自己得出答案。真的，我已经给了这样多的暗示。”

达文波特缓慢地、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觉得十分窘迫，但他的声音是平静的，甚至比刚才更平静。“你能告诉我你所想到的吗，博士？”

厄思博士用手拍拍他那极为舒坦的肚子，戴上眼镜。“检查官，你知道船上什么地方写上秘密的数字是最安全的吗？在哪里虽然一眼就可以看见，但仍然不易被发现？在哪里虽然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但依旧是安全的？当然要除去那些精明的、善于思索的人。”

“哪里？说出这些地方。”

“就在原来应该有数字的地方。完全正常的数字、合法的数字，那里原本就有数字。”

“你说的是什么？”

“直接刻蚀的船体上的飞船的生产序号，注意，在船上；发动机号码，发电机号码；还有其他一些号码。每个号码就刻蚀在飞船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上。在船上，就如活硅石所说的那样，在船上。”

达尔波特光然大悟，沉重的眉梢扬了起来。“你可能说对了，如果是真的话，我希望能为你找到一只比罗伯特Ｑ号上活硅石大一倍的活硅石。它不但能说话，而且还能吹口哨，‘到小行星去！’”

他急忙伸手去拿卷宗，用拇指迅速地翻动着文件，从中抽出一张地球调查局的官方表格。“当然我们记下了所有识别号码。”他摊平这一表格，“这些号码中是否有三个像是坐标……”

“我们要在消除伪装上花点力气，”厄思博士提醒说，“很可能会加上什么字母或数字使得这些序号看起来更合理。”

他伸手拿起一本草稿本，并递给检查官另一本。足足有几分钟，两个人默默地工作着，草草地写下各个号码，试着将无关的数字划去。

最后达尔波特叹了一口气，其中混杂着不满和沮丧的成分。“我被难住了，”他说，“我认为你是对的，发动机和计算器上的号码肯定是伪装的坐标和日期。它们距离正常的号码太远了。这只给出了两组数字，但我发誓余下的号码都是绝对合理的生产序号。你有什么发现吗，博士？”

厄思博士点点头，“我同意。我们现在有了两组坐标，而且我们还知道了第三组写在什么地方。”

“我们知道？怎样——”检查官突然停止了说话，发出一声尖叫。“当然！那就是飞船本身的号码，它没有出现在这里是因为它正处在陨石击中的地方——我想你的硅就有希望了，博士。”他满脸的愁容豁然开朗起来。“我是个白痴，号码没有了，但我们一下子就能从星球注册处查到。”

“我至少不能同意你后面的那句话，”厄思博士说，“注册处只会有飞船原来的号码，不会有经过船长改动之后成为坐标的号码。”

“刚好就在船体的这个位置上，”达文波特喃喃道，“只因为偶然撞击，就使我们失去了那颗小行星。没有第三组坐标，这两组坐标有什么用呢？”

“好了，”厄思博士一语双关地说，“这对于二维生物来说是十分有用的，但对于我们这些三维生物来说，”他拍拍肚子，“却需要第三组坐标——幸亏我已经找到它了。”

“在地球调查局的文件里？但我们刚才已经核对过号码表。”

“那是你的表格，检查官。文件里还有弗纳德斯基这个年轻人的原始报告。当然那里所记下的罗伯特Ｑ号飞船的序号是经过小心伪装的号码，它不会露出破绽从而引起一个修理工程师的好奇心。”

达文波特拿起草稿本和弗纳德斯基的报告。计算了一会，脸上露出了笑容。

厄思博士从椅子里站起来，嘴里惬意地呼出一口气，轻快地走到门边。“每次看到你，我都十分愉快，达文波特检察官。你一定要再来。政府会得到那些铀矿的，但我想得到的是另一件重要的东西：一块巨型的活硅石，活生生的并且完好无缺的。”

他微笑了。

“而且最好是会吹口哨，”达文波特说。

他走出去时禁不住吹起口哨来。

# 《会说话的猪》作者：[匈牙利] 久·莫尔多瓦

曹慧清译

晚上十一点半，费盖泰国营农场的饲养员盖莱盖什喂完最后一次猪食，在宽敞的九号猪圈里又来回走了一遍，看看气温表，查查自动饮水槽。他觉得一切都已经各就各位，井井有条，然后关上电灯，自己准备痛痛快快地、让小猪们则是安安静静地睡一觉。当他走到猪圈门口，正打算离开时，突然背后有人大喝一声：“尤日，你这个婊子养的！”

虽然盖莱盖什大名劳约什，但在这一喝之下，还是不免回过身去。他想，大概是哪一位饲养员喝醉了，—躺在猪堆里“吐真言”。可是他无论怎么找，连一个人影都没有。盖莱盖什虽然狐疑不定，后来还是决定不在这上面再费工夫。他向自己解释道：也许是猪圈外面有人骂街，但也许是自己又在耳鸣了。

“改天我得找大夫洗洗耳朵，”他喃喃地说。

盖莱盖什提起门闩正要上门的时候，蓦地，又是刚才那个尖尖的、刺耳的声音：“尤日，你这个婊子养的！”

千真万确，猪圈里面有人。甚至还可断定，声音是从四号猪栏里出来的。

这里关着九只小猪，是刚从个体农民那里收购来弥补闹猪瘟的减员的。它们躺的样子使人想起了“特别”啊、“奇怪”啊之类的形容词。八只小猪横七竖八地睡成一堆，互相挤得紧紧的，即使最有经验的行家也分不清哪条腿和哪个头是一体。而猪栏的绝大拥分地盘却波另一个沉沉入睡的小猪四肢舒展地霸占着。盖莱盖什用手电筒照了照，只见它的耳朵上伤痕斑斑，脖子上尽是一绍一绍带血的脏猪毛。看来，达块地盘来之不易，为了得到它，这头横行霸道的小猪无疑进行了浴血的斗争。

饲养员在栏杆上支着肘，看了几分钟，想等那声音再度出现。可是眼前只有这堆小猪，别无其他。它们各自打者自己的呼噜，唯有当某一只挪挪身子，别的小猪才在梦中哼哼几声表示抗议。

突然，那只单独躺着的小猪大喝一声：“尤日，你这个婊子养的！”

盖莱盖什吓得魂不附体。过了好一会儿总算惊魂稍定，他才勉强挪动颤抖着的双腿离开猪栏，但还是不断地回头张望。当他来到外面，才用团在手中的手绢擦干了满头汗水。出了这样的事情，应该马上汇报领导！

这天深夜，农场女经理贝尔培。爱蒂博士还在熬夜，为一家农业杂志撰写论文。当她正在匈语大词典里查看“丰收”一词应作何解的时候，饲养员上气不接下气、前言不搭后语地向她报告，一只小猪说起人话来了。

女经理威风凛凛地推了推鼻上的眼镜说：“盖莱盖什，您听着：过去，您喝醉洒吃鱼粉，还在猪槽里喝水，我都眼开眼闭。但是如果您以为在这里似乎可以为所欲为，甚至在深更半夜还来和我胡说八道，那么我非开除您不可！”

饲养员对天发誓，说他说的全是真话。最后，他终于说服女经理和他一起去猪圈看一看。

他们来到四号猪拦的时候，已经是半夜了。挤在一起的八头小猪仍在熟睡。那个独自躺在一边的小猪迎着手电筒的光站了起来，嘴边挂着厚厚的白沫，胡涝布满血丝的眼睛，心神不定地打量着深夜的来访者。

“说吧，”盖莱盖什在栏杆上弯着身子以鼓励的口气说道，“说吧，尤日，你这个婊子养的！”

“盖莱盖什，当着我的面您说这话，成何体统？”

“经理，请别生气。这个小猪刚才说的就是这句话，其他的话它可能不会说。”盖莱盖什鼓励地拍着那头小猪的背说：“来，你好好地说一个：‘尤日，你这个婊子养的！’”

小猪没有开口，只是一个劲地摇头晃脑，接着突然恶狠狠地咬住饲养员的手，咬得骨头格格作响。贝尔塔。爱蒂博士轻蔑地瞪着痛得跺着脚的饲养员说：“我祝贺您，盖莱盖什，明天请把劳动手册取走，您以后再也不会有机会和我寻开心了！”

盖莱盖什费劲地包扎着受伤的手，被锋利的猪牙咬破的地方流着血。他找了把菜刀，决定让这个使他大丢其丑的小猪一命呜呼。

小猪瞪着眼看他走过来，似乎早已料到盖莱盖十会回来的。于是它尖叫一声，冲进了那堆酣睡着的小猪中间。小猪都被惊醒了，嘶叫声震撼了整个猪圈，也惊动了其它猪圈里的值班员和巡夜的看守。盖莱盖什手忙脚乱地拉出那头死死抓住栅杆不放的小猪，用围裙裹住，飞也似地跑到饲料搅拌室里。这儿晚上没有人，再则室内堆满了塞得鼓鼓的各类口袋，起着消声的作用。差莱差什把小猪挟在胳肢窝下，正准备给它一刀的时候，小猪突然说话了：“亲爱的劳约什大哥，不知道我是否可以这样称呼您，咱们可能发生了一些误会。”

盖莱盖什对这只小猪会说人话已经不再吃惊了，他摇晃着手里的菜刀，怒不可遏地吼道：“你这个骗子，让我在经理面前出洋相。刚才问你的时候，为什么不吭气？！”

“劳约什大哥，环境不适宜嘛！如果你们把我带到猪圈外由来，那我当然是会悉听吩咐的。但您想一想，我庄猪圈里只要说一个字，所有的小猪都会因此知道我会说人话。而达一点无论如何是需要保密的。”

“为什么？”

“劳约什大哥，请别见怪，这暂时还不便奉告。”

这时候，盖莱盖什的那只被小猪咬伤的右手突然又感到一阵跳痛，怒火两次涌上心头。

“你把我毁了，为了你，我被开除了，可是你这个流氓还在这里拿架子。”

小猪显得有些不高兴的样子，似乎对于需要反复向劳约什大哥作解释，已经感到厌烦了。

“劳约什大哥，别这样死板！我愿意陪您到女经理那儿去，把事情原原本本地向她解释清楚。我担保，您会被留下来的。”

盖莱盖什踌躇着。拿不定主意：“如果你再骗我，我当场就宰了你。”

“让我怎么说好呢？劳约什大哥，刀把反正在您的手里。”

已经是后半夜了，笃笃的敲门声把贝尔塔。爱蒂博士从睡梦中惊醒。女经理打开门，一看到盖莱盖什和挟着的小猪，顿时火冒三丈。她指着门叫道：“给我滚出去！”

手足无措的盖莱盖什正想住回走，可是小猪却挣脱下了地。它站在女经理面前，清了清嗓子，带着尊敬的口气说道：“请原谅我的冒昧，但是我应该为劳约什大哥讲几句话。他没有听错，我在梦中确实是说了‘尤日，你这个婊子养的！’这句话，请原谅。”

女经理大惊失色，惊恐地正了正眼镜，机械地问：“尤日是谁？”

“是我。因为塞盖依大叔…。。”

“是以前的那个乡长吗？”

“是的，他是我的旧主人。农场是从他手里把我买过来的。也就是说，塞盖依大叔叫我尤日，因为我爱到处走走，他老拿那句话骂我。”

“可是，您是怎么学会说话的呢？”

“是这么回事，塞盖依大叔不是没有重新当上乡长吗？他在被迫退休的时候买了我。当时，我还只是个刚断奶的小猪娃。塞盖依大叔的孩子们全到布达佩斯去了，老伴也去世了，只剩下他一个人觉得挺没意思，想找些事儿来消遣消遣，就整天困着猪圈转，还常常对著我说说话。开始我只能听懂一、两个词，后来慢慢地什么都听懂了。”

“您的主人也知道您会说话吗2 ”

“不，塞盖依大叔聋得象块石头，请原谅我这么说。当然，我也注意不暴露自己。因为要是他知道了的话，说不定他早就不信任我了。塞盖依大叔去世后，他的儿子纷纷回家来，把一切都卖了，自留地也给毁了。这样，我就从落后的个体小生产者的自留地来到了你们这个发达的社会主义的农业大企业里。”

贝尔塔。爱蒂博士听着尤日的叙述，好久都没有从惊愕中摆脱出来。

“可是，您是从哪儿学来这些话的？”

小猪谦逊的低下头微笑着说道：“随便谁只要努力，总是能学到东西的。绝大部分的话我是从塞盖依大叔那儿学来的。我把他看作自己的学习榜样。另外，我自己也努力钻研。碰巧，我们猪圈的门前挂着一个有线广播喇叭，就是农民们把它叫做‘废话匣’的那个玩意儿，请原谅我这么说。他广播的没一个节目我都听，我最爱听政治报告，不过也欣赏了不少音乐。”说着，他哼起一首俄罗斯歌：“你是骄傲的哥萨克……”

窗外天色开始朦胧发白，已经五点多了。说不定某一个队长或技术员此刻会闯进来找女经理请示工作而影响他们的谈话。于是他们约定，让盖莱盖什暂时先把尤日送回猪圈，晚上再把他带来。

在回圈的途中，小猪得意洋洋的仰躺在盖莱盖什的围裙里说：“劳约什大哥，别害怕，您放心！我不是那种忘恩负义的角色。我有一个主意，暂时不想多说，如果他们同意的话，不光对我有利，而且对您也有好处。”

如何利用这头小猪的特殊才能，女经理考虑了整整一天。也许可以让他当腹语演员参加剧团的演出？别的高见她实在也没有。晚上，她拿不定主意地问尤日：“我们让您干些什么好呢？”

“我已经和劳约什大哥提起过，我有个主意对我们大家都有利。”

“您想的是什么呢？亲爱的……”

小猪友好地微笑着：“请叫我尤日吧！既简单又朴实的匈牙利名字。”

“那么，亲爱的尤日！您的想法是……”

“我是这么想的，我们要装得好象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你们还是把我放回猪栏，我将在那儿注意伙伴们的谈话，搜集情况，了解他们对伙食和猪舍，最主要的是对你们——这些受大家尊敬、爱戴的领导同志有些什么意见。每隔一段时间，你们相机把我带到办公室来，听取汇报。至于用什么借口，到时候由我来想办法。”

小猪翘起那圆圆的鼻子，望着贝尔塔。爱蒂博士，他不明白女经理那若有所思的目光意味着什么，他犹照地补充了一句：“我不太清楚，在人中间有没有这种做法，但在猪群里，我认为是非常合适的。”

女经理的眼睛终于在镜片后面闪烁起光芒来了：“有意思！根据我掌握的最新科学情报，这种做法在企业式的养猪中恐怕还没有人试验过，我们将能获得关于这些喂养对象的第一手材料。”

她瞧着小猪问道：“您本人有什么要求？您刚才不是说，这将对我们大家都有利吗？”

“首先，我希望您恢复劳约什大哥的工作，然后再让他领五百，不，六百福林的奖金。”

“关于‘开除’一事，我宣布无效。至于奖金，我暂时给不了，因为没有钱。”

“那么，是否可以在‘志愿献血运动’的剩余奖金中开支呢？”小猪说道。

“您从哪儿知道这件事的？”

“前天，您在猪栏前走过的时候跟队长说起过，这奖金还有富余。当然有关这方面的规定我也是了解的，塞盖依大叔有一个时期常用《政府文件汇编》给我垫圈。”

贝尔塔。爱蒂博士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同意了。

“好吧！除此以外，您还有什么愿望？我指的是您自已。”

“我个人暂时什么也不要。我得先干给你们看看。不过，我深信，那些为集体出力最多的人，在论功行赏时也首先应该轮到他们。”

尤日在猪栏里表现得跟其它猪一样，整天蹒跚地走着，吃着，挤在猪群中间听听伙伴们咕噜些什么。尽管他很卖力气，但是只能提供些微不足道的情况，报告一些小猪们的牢骚：什么母猪关得离它们太远了，它们去吃奶的时间太少了，什么饲养员在饮水槽里洗靴了……。干这样的差使对心比天高的尤日说束，简直是埋没人材。

喂养大公猪的猪圈看来是他的用武之地。于是尤日要求调到那儿去。但是他还是只小猪，如果毫无理由地调到两、三岁的公猪中去，一定会引起怀疑，看来得找个借口才行。尤日于是多方和饲养员捣乱，冲着他们吼叫，咬他们的手。终于，大家公认，非把这个胡作非为的家伙调离小猪圈不可了。

事情也传到了大公猪那儿。它们普遍认为，尤日太大胆了，迟早会挨整的。不过，他激烈的行动博得了公猪们的普遍好感，它们把他作为绝对可靠的伙伴，谈话时从不背着他。但这头小猪谦逊地退缩在一边，只是竖起耳朵注意地听着。

—头从英国约克郡进口来的大公猪经常讲述它在英国度过的童年时代。什么装有自动空气调节设备的猪圈啦，什么电视机以及搀拌着桔子皮和香蕉的猪食啦，等等。尤日在听到这些话后的第一次汇报中就建议立即调开这只洋猪，免得西方居住条件比这儿好、炊食也比这儿强的观点流传开来。

公猪群里最引起公愤的还是那个所调的“母猪架子”。早先，公猪是被带到真母猪身边进行交配的。人们先把母猪放在一个粘著毛皮的木架下而，只露出它的后半身，然后让公猪蹦过去。——他们把这个木架子叫做“取猪架子”。后来，农场的专家们认为人工繁殖效果更好，干脆就不再把母猪放进架子里面去，而是让公猪直接扑到空的木头猪架上，饲养员则急急忙忙地拿玻璃杯接住流出来的东西。由于农场很少注意维修这个“母猪架子”，到后来上面长了许多刺，帖上去的羊皮也已经破破烂烂。

“哪伯在假母猪背上帖一点毛，结我们来一点气氛也好！”公猪们义愤填膺，“让盖莱盖什挺着他的大肚子去撞这个木架子吧：”公猪们实在不愿意跳到这个木母猪身上去。

尤日反映了这个情况，于是那些叫嚷得最厉害的公猪很快就被阉割了。

遭怀疑和被暴露的危险始终威胁着尤日。因此他们精心地安排了传送情报的办法。假如尤日想报告什么，他就吞一块偷偷藏起来的小肥皂，然后四脚朝天，口吐白沫，呻吟着。装得活象毛病发作。这样，盖莱差什就可以把他从猪栏里提出来，并在猪友们一片涕泗交加的同情和不胜忧虑的呐呐声中带走了。

这个主意是尤日自己想出来的。女经理对此真是五体投地。

“我真不明白，您怎么会想出这个办法来的？”

“想当年塞盖依大叔常把我带到他的房间里去，让我躺在他的脚边看电视。有一次，我看了一部波兰的故事片，那里面有一个安插在囚犯中间的密探，他也是这样装作不舒服出来告密的。”

贝尔塔。爱蒂博士不记得这部电影了，问道，“什么片名？主角叫什么？”

“我不知道，我只注意那个密探，他堂堂一表人才，胖墩墩的身子，带着眼镜，有点秃顶。我自始至终为他拍手叫好。”

尤日卖力地工作着，他的汇报无所不包，连肉猪们对拌有肥猪粉的饲料有什么意见都如实反映。费盖泰地区国营农场基本上根据尤日的汇报制定生产计划和措施。于是生产成绩蒸蒸日上，一般的农场简直不能望其项背。

育肥期结束时，领导上希望尤日完成一项艰巨的任务。过去，把肥猪运到屠宰场是件极其费劲的事。肥猪一到屠宰场的门口，闻到血腥味，就慌张地挤来挤去，赖在车上不肯下来。它们往押运的工人身上乱撞，有时还伤人。现在就要看尤日的了。

为了混进这批送往屠宰场的猪群中去，尤日公然地向饲养员寻衅，转过身子朝他们放屁。这样，其它的猪也觉得把这个无法无天的捣乱分子处理掉，是顺乎天理、合乎人情的。

在运输车上，肥猪们对尤日既景仰备至，又觉得他亲愈手足。而他自己却显得痛苦不堪，悲愤之情溢于言表，他喊道：“我宁可壮烈地死去，而不愿这样卑贱地活着。”肥猪们觉得深受启发。

“这头小猪其实很有出息，”他们议论着，“他本来是完全可能成为一个大人物的。”

当运输车刚抵达达屠宰场时，尤日第一个昂首阔步、视死如归地下了车。当其它猪还没有看清楚，他就拐进了第一条夹道，消失在一个边门后面。早已等候着的盖莱盖什立即把他带离农场。先行者的榜样对其它猪起到了催眠术一样的作用，它们毫无反抗，从容就义，让人按倒在屠刀底下。这天，在屠宰场里，以费盖泰国营农场肥猪的体重损失量最少，屠宰场也超额完成了任务。

但是尤日却无家可归了，他必须等待那些自幼年时就相识的伙伴们离圈，因为它们决不会掉以轻心。它们会想一想，为什么唯独尤日能从屠宰场回来。

为了不荒费时间，农场领导教尤日学习文化，送他进各种学习班，上进修课深造。果然，他的考试论文《从收集情报的高度谈对屋中垃圾的分析》大为轰动。仅举一端，足窥全豹。文中他举例论述了应该如何发现并拼凑已撕成九小片和分散扔在三种不同垃圾箱里的碎信纸，并从中得出什么结论。进修单位敬佩之余聘请他留校当教员，尤日谦虚地谢绝了：“我感到，对我来说，做实际工作才是自己真正的使命！”

其它猪的登记卡片上只写着出生年月、种类，至多还有旧主人的名字。尤日的卡片上却写满了各种秘密代号：8 ／1976／HI，口24U ／9 ，XY／F ，诸如此类，不一而足，都是用来表明尤日任务的性质和范围，以及各种学历和资历。只有女经理本人和几个高级助手才知道这些标记代表什么。

论功行赏，量才录用，水到组成，瓜熟蒂落。尤日当然成了农场的正式工作人员。他的实际身份没有公开，名义上只是建筑科砖头管理员。但既然是国家工作人员，尤日便应享受与其他职工相同的待遇。于是九月份，在重新开始工作前，尤日要求领导安排他去巴拉顿湖衅的农场疗养所休养两个星期。

开始尤日被分配在一个三人合住的房间里，他的同屋是一个助理会计和一个拖拉机手。

尤日忍受不了同屋伙伴们因为不讲究卫生而散发出来的油气，更不用说还有晚上放屁的臭气和醉后的难闻的呕吐味了。他找管理员，要求换一间屋子。他说：“我认为在集体休养的场合，个人的卫生要求可以适当降低，不过我希望这儿的生活条件起码能跟家里——猪场里的水平差不多。饮食的质量倒还凑合，但是我不信，在养猪场里会有任何一只小猪，竟敢当着伙伴们的面和另一个小猪展开放屁比赛，就象这儿的哈吉马什助理会计同志和拖拉机手科瓦奇同志做的那样。具体安排悉听尊便，但我只愿意牧独住。我看，那个盥洗室他们反正也不用。如果您允许，我宁可搬到那儿去。”

尤日按照严格的作息时间表安排了休养生活。他发现自己开始发胖了，而且也不能指望在下一个喂养期能消瘦下来，因为那时恰恰需要他为其仑猪农饮食方面作出榜样。在休养所他只吃病号饭。不管有多么难受，他心爱的饮料“百事可乐”每天也不能超过二十杯。清晨，他坚持在树林里跑步一小时。诚然，有时也不免小有风险，有一次险些挨了一个近视眼猎人一枪；有时还会遇到生产队放牧的母猪向他卖弄风情。不言而喻，尤日坚决地谢绝了。

白天，尤日独自躲在自己的小天地里学习、休息，晚上参加休养所的社交活动，因为对于有文化的人说来这是责无旁贷的。他把自己打扮得风度翩翩。白尼龙衬衫配上苏制琥珀袖扣，时髦的宽领带飘在胸前；前面的双脚带上手套，后面的脚穿了双儿童皮鞋。裤子是定做的——因为要适应四只脚走路的特点。夹着金钱的领带上别一枚领针，戴一副宽边玳瑁眼镜，奥地利产的自动打火机用一根金链子挂在脖子上。在皮肤上仔细地抹了一层西方的名牌高级奶液。

开始，尤日去休养所的冷食部闲坐，喝杯“百事可乐”。可是其他客人居然出言不逊，肆无忌惮地唱着使尤口大为不悦的民歌：“猪仔跟着老母猪，麦地里面找食去”，或是“猪粪猪粪真可怜，又黑又臭又讨厌”。一些打牌的客人也不能容忍尤日坐在他们近旁，常常一面往桌上扔牌。一面高声地喊：“喏，我打橡子。”或是“给你——个红猪！”

尤日无可奈何，只好躲进电视室看节目，或者阅读文艺书籍。有一天晚上，尤日在看书，不料贝尔塔。爱蒂经理出现了。原来她也在这儿度假，但因为农场职工对她宁可敬而远之，而她也实征不愿和下属们交谈，为了寻求安静她走进了电视室。

“晚上好，尤日，您打扮得真摩登！”女经理不胜惊异地说道。

“我的看法是，我们只有在精神上、外表上尊重自己，才能博得别人的尊重。”

“非常正确。您在读什么？”

“一本小说。”

“随便翻翻？”

“不，学习。我什么都想学，看这本书也是为了学习。我不象一般人那样，把书翻来翻去，看几句对话和一些无聊的谈情说爱的情节。我是批判地看。”尤日拿起放在书旁的圆珠笔，“我总是把那些不登大雅之堂的或是粗鲁的句子划出来，在页边写上‘人行’两字。”

“人行？是兽行吧？”

“不，一个猪是永远不会写‘兽行’这样的措词的，只有人才这样写。另外，污蔑猪类的文字在书中比比皆是，这对我触动很大。我随便一记，就有这许多。”尤日拿出日记本读着：“‘象躲在麦地里撒尿的猪一样一声不吭’，‘醉得象头猪’‘有糠不愁没有猪’，‘象长疥疮的小猪一样坐立不安’，‘笨得象个多尔道的猪，屁股对着猪食槽’，……”

尤日寓意深刻地举起带着手套的前脚说：“固然，并非所有的猪都完美无缺，但是这些描写实在毫无根据。假如让这个作者出来证实一下多尔道地方的猪——我不妨这么说——是转过身子来吃东西的，那他肯定会感到困难。当然问题不在于一两句话，而是这种倾向本身使我不快。我们虽然要看到确实有一些脏猪在垃圾堆里乱翻乱钻，同时却也应该看到大多数的猪在猪场里表现得是无可指责的。可尊敬的作者和记者先生们为什么不写写它们呢？”

“尤日，我完全同意您的看法，”女经理说道，“这一切该由报刊负责。只要记者们老是写这类诋毁性的文章，那么国营农场完成不了生产计划也就不足为奇了。如果人们只能听到一些令人灰心丧气的事情，那么就会对一切都失去信心。”

电视里映出了一部英国电影的片名，尤日指着屏幕说：“我不同意在电视里演这么多的西方破烂货。等年轻人堕落了，人们就大吃一惊。但是我不禁要问，他们耳濡目染的又是什么？”

“您认为，该拍些什么主题的影片呢2 ”

尤日膘了女经理一眼，他觉得贝尔塔。爱蒂越来越迷人了。

“我想，假如拍一部描写一个有才能的青年女子如何坚强地战斗在国营农场的领导岗位上的电影，一定是很有意思的。”

贝尔塔。爱蒂博士顿时脸色排红，接着是片刻难堪的沉默，这时从隔壁的俱乐部里传来了乐曲声。

“您想跳舞吗？”尤日有些发窘地问道，移动了一下穿着儿童鞋的双脚。

“不，您在想什么？”

“什么也没想，只是随便问问。

尤日在不同的猪圈、猪栏里又度过了两个喂养期。他继续收集和汇报着有关猪的情报，但要完成任务越来越困难了。农场不断地发展着，盖起了一批又一批的新猪圈。单是尤日一个实在注意不了这么多猪，而且他的身体条件也不适合再干下去了。他尽管控制饮食，身体却还是不断地发胖，体重已接近四百公斤了。看到他那大腹便便的福态，那些见过世面的老公猪都奇怪起来：“外面的屠宰场空着呢，他还在这儿干什么？”

尤日也汪意到了这些情况，在农场领导的支持下他逐步进行了安排，在各个猪圈里物色了一批可靠的小猪、中猪、公猪和老母猪，组织了一个情报网。这些猪向尤日报告听来的情况，然后领取一点小小的奖励。而尤日自己只是在个别的情况下才亲自下到重点猪群中去转转。

这个情报网完全由尤日独自掌握，因为农场的各级干部中间唯有他懂得这批被组织起来的猪的话。由于尤日担任的使命至关重要，所以得到了一间单独的办公室。他就在这里分析、整理情报。

开始，尤日把每一份送上来的情报都如实转呈女经理，甚至连小小的牢骚和不守纪律的现象都不漏掉。他满心等着表扬和奖金，可是万万没有料到，有一次当女经理接过他的报告时皱着眉头说：“尤日，您看到的尽是一些阴暗面，就象您在干酪里只看见窟窿眼一样。”她不满地翻开着这份打字材料，“您想想，如果我把这些东西部呈报给我的上级，领导看到这么多的问题、缺点，会对我的工作产生什么看法？我不是让您去美化这些材料，但是您也应该尽量搞得全面一些，客观一些。尤日，要辩证地，懂吗，要辩证地看问题！”

尤日很费劲地领会了领导的意图。他在自己记新词汇的小日记本上写道：“辩证地＝只要好的。”从此以后，尤日在上报的材料里大写特写小猪们如何称心如意，感恩戴德，个个遵守纪律、循规蹈矩的情况。与此同时，在他情报网里工作的猪，也发动下面提出各种各样的倡议，如“我们要求缩短喂养期，把节省下来的钱去建设新猪圈！”或是“为了减轻饲养员的劳动，我们把大便拉在一堆儿！”

于是，皆大欢喜。每当尤日的报告来到，贝尔塔。爱蒂照例大笔一挥，签字上报。尤日更是体会到其中奥妙，他编写了三份基本报告，然后轮流呈报。谁也没有注意到，这些情报每隔两回重复一次。

不过，由情报网送来的报告，尤日自己仍旧悉心研究。他把一些值得注意的内容挑选分类，汇集成册。在短短的时间内，他掌握了农场每一个领导的许多材料。贝尔塔。爱蒂博土的材料则更是满满的一卷宗。尤日在卷宗上写上“鞋匠”二字作为代号。但怎样用这个“鞋匠”，他暂时还没有具体打算。

农场在费差泰地区盖了四套职工住宅，当仁不让，尤日也提出了申请。根据规定，申请人的名单要公布在办公楼的前大厅里征求群众意见。尤日的名字也写在上面：“费盖泰。约瑟夫（尤日是约瑟夫的昵称），职务：科长，本人成份：工人”——他想，把出生地名作为自己的姓，会给人们以亲切的印象。

尤日通过各种渠道获悉，那个农场肉猪饲养科科长是住宅分配委员会的主任，该人打算拒绝他的申请。尤日拿出了文件包，拙出这个饲养科科长的夹子，可用的材料简直不胜枚举。尤日一边得意地哼着小调，一边研究着这些材料。

他敲开了这个饲养科科长的门，在一旁坐定，说了声不必劳驾，只要小小一杯黑咖啡，然后摸出一点糖精代替方糖，放在咖啡里。他轻轻地拍着自己的大肚皮，表示吃糖会发胖。

“真是社会主义好啊！”

“我的尤日，你前来有何贵干？”

“听到一件奇闻想让你也笑笑。你知道不，怎样才能把二十天的小猪仔变成一头大肥猪？”

“那……也许是把它揍肿了。”科长说完尴尬地微笑着。

尤日打着哈哈说：“揍肿？真妙l 可我的这件奇闻比这费脑筋，比这办法要复杂得多。话说在一个国营农场里，也和咱们这儿一样，他们也按喂养期把猪分成三类：小猪、中猪、肥猪。一个科长就在这办法上钻空子。譬如说，一头母猪生了十一只猪娃，登记时，这个科长就写上：”死仔一口。‘你当然知道，按规定，允许有这样的损耗。这样，也就是说，他有了一只不在编的小猪。“

“是把它卖掉吗？”科长问。

“卖掉能得到什么呢？区区几百个福林。我说的这个人可不象你这样老实，他想无本万利。他从小猪群中挑了一个最大的放进中猪群中，换出一只中猪，这样他就有了一个编外的中猪。接下去发生的事，我想，你一定都能猜出来了吧！”

“我猜不出来。”

“他找了个最大的中猪放进养肥的大猪群中去，然后挑了个大肥猪，带回家卖掉。但存栏大肥猪的数目没有少。这方法怎么样，妙不妙？我疏懒成性，这类事情听到颇多，但记住甚少，所以这次特地把这个办法原原本本连同这个科长的名字一起记了下来。”尤日说着，扬了扬一张小纸片，“你不想看看这名字吗？”

“我很想看看，”科长急不可待地说道，“你要多少钱？”

“瞧，你想到哪儿去了！朋友之间嘛！等我有了新居时再交给你吧！我预先热烈地邀请你光临。”

尤日的新居艺术风味十足，而且还充满家庭气息。进门的地方备有精致的镶边的搔痒机，随时都可以去蹭几下。在房间里，陈列着进口的民主德国大立柜和全套假皮沙发。书架上放了—些小装饰品：民间风格的绿釉“米什卡”长颈瓶和几个杯子，以及一个驴形烟具，还有一个“醉鬼抱电杆”的台灯。尤日在正面的墙上：挂着“情报工作学习班”全体毕业学员的照片。出于保密的原因，每个学员用的全是别人的姓名，名字上面挂的也是陌生人的照片。例如，尤日的姓名被写成梯。阿尔巴德，名字上面挂着一个梳分头的男人相片。

为了节约，一些家庭用具他是从农场里弄来的。肉猪饲养科处理掉的一个自动饮水槽被他安装在厨膨里。用同样的方法，他还弄到了一个取暖用的红外线灯泡。

尤日在书架上陈列了一套红绿相间的精装《世界文学名著选》，书旁放了一张高级仿皮纸，上面写道：“诸亲好友概不外借”。布置完了以后，尤日在屋里环顾四周，得意之情不禁油然而生。

迁入新居以前，尤日有时深更半夜还在办公室里埋头工作，而现在却只有在上班的时间才来。而且从此再也不参加义务劳动了。有一个星期六有人府然来叫他去农场幼儿园的建筑工地帮忙，他愤慨地拒绝了：“一个礼拜我也只有一个周末！”

“可是，为了下一代我们应该作出一些牺牲啊……”

“社会主义，首先是为我们自己建设的，此外才谈得上为下一代。何况下一代为我们做了些什么呢2 他们有什么权利要求我们作出牺牲？”

尤日还学会了开汽车，取得了驾驶执照。由于农场领导的奔走，尤日优先得到了—辆“日古利”牌苏制小卧车。他从此和汽车形影不离，到哪儿去都开着它、把一切业余时间全花在汽车上。他每天晚上身穿绒衣裤，拿着塑料桶。带着海绵手套，用各种油、各种蜡，把小卧车擦得光可鉴人。

尤日已成为一个有名气的人物了，无论多难办的车，只要他出马，无不迎刃而解。他当选了总部设在邻城的汽车俱乐部书记。从此，尤日进入了一个高级的社交阶层。他观察着俱乐部成员的穿着打扮、说话风度和每一个动作，千方百计地模仿他们。他把自己开始脱落的猪鬃剪成短短的运动式，并且习惯了喝威士忌酒，甚至还买了一条狗。拳击运动在这个团体里是最时髦的一种活动。尤日衡量了一下自己的身材，感到干这个似乎有点心有余而力不足，因此他宁可去买条小狗牵牵。不幸的是，这只小狗的身上还保密了它祖先驱赶牲口的本能，因此当尤日被它追赶着、拖着被咬伤的猪蹄在列宁大街上到处逃窜时，费盖泰地区引起了极大的轰动。

尤日不久就把“日古利”车变卖了，换了一辆西方“达几亚”牌的。新车作第一次远游时，他邀请了贝尔塔。爱蒂博土同行。自从他们在巴拉顿湖畔交谈以后，尤日与女经理的友情与日俱增。他总是不放过每一个能够接近她的机会。尤日感到女经理对他也另眼相待，与众不同。尤日决定在这次郊游时把问题点破。

“咱们去哪儿？”尤日摇晃着汽车的起动钥匙。

“随便，人不多的地方就行。”

“在‘夺女崖’新开了一个餐厅。您愿意去看看吗？听说，那儿的心和肝，就是心肝，很不错。”

“您看着办吧！”

在餐厅里，贝尔塔。爱蒂博士要了份炸猪肝，尤日稍微犹豫了一会儿，要了一盘蘑菇炒鸡蛋。

“尤日，您显然是出于原则上的考虑而不吃猪肉。”

“您是怎么想的，爱蒂卡？”

“因为它们和您都是……”

“我不明白，我和那些猪有什么相干？如果农场有鲜肉，我，也会买一、两斤带回家，但是，现在我需要瘦一些。”说着，他拿了几块饼干而没有碰一碰面包。

“我们喝点白兰地吗2 ”尤日问。

“不影响您开车吗2 ”

尤日咧着嘴微笑着。

“只有早上白兰地，晚上白兰地，生活之路才能兰花遍地。”

服务员送来了酒，尤日倒了一杯，然后一面持着杯子一面说：“我知道，爱蒂卡，您看，我虽然不是阿多尼斯，但是我的某些条件也许并不比他差。我是从下面、普通人的阶层中上来的。我不象那些阔少爷，小时候我没有自己的单独游戏室，也没有人教我学各种外国话，为了有朝一日出人头地，我受尽了千辛万苦，付出了我的青春。而现在，虽然谈不上十全十美，但一切还算差强人意。可是怎奈我感到孤独难耐。”尤日看着女经理的眼睛，“咱们携手并进吧！爱蒂卡，一辈子。”

女经理转过头问：“我听不懂，您说得确切些。”

“做我的妻子吧！爱蒂卡，我保证使您幸福，我将用蹄子捧着您……”

女人从座位上蹦起来说：“您在想什么？不管我们怎么样对待您，您仍然只是一头猪！”

尤日深感受辱地说：“征美国，就是用这种口吻谈论黑人的！”

“假如您忘了您是谁，是个什么东西，那么我会让您记起来的！是我把您从猪圈里弄出来，明天早晨我将让他们重新把您当肥猪送回去。在屠宰场里完蛋的时候，您再去想入非非吧！居然要我做您的妻子？哼！卑鄙的猪猡！”

贝尔塔。爱蒂博士说罢，飞快地离开了餐桌。

“等着瞧吧，究竟谁完蛋！”尤日独自嘟嚷着钻进汽车回家去了。他从架子上取下那包写有“鞋匠”字样的卷宗，里面放满了有关贝尔塔。爱蒂的秘密材料。他先浏览了一遍，然后取出纸写起来：

中央人民检察委员会：谨告发费盖泰国营农场经理贝尔塔。

爱蒂博士如下：该人严重玩忽职守，并因缺乏基本专业知识，致使国民经济遭受重大损失。农场耗资数百万以试验使狗长膘…………

“我们等着瞧，究竟谁完蛋！”尤日在写信时得意地多次重复这句话。然后他又回到办公室，用内线给部里打了一个电话：“久洛大叔，有这么回事……”

在尤日打报告以后两个星期，一天，县《人民报》上登载了下面一条消息：“费盖泰国营农场发生严重的滥用职权事件，原经理贝尔塔。爱蒂博士被撤职。县检察院已着手审理案情，并将提起公诉。已任命著名专家费盖泰。约瑟夫担任该国营农场的领导。新任经理在他的就职讲话中把改良猪的饲养方法定为最重要的目标……”

# 《彗星来自内部》作者：[美] 托拜厄斯·兰迪斯

亚伦·沃利克咬着下唇盯着监视器，一缕黄棕色的头发垂在额前挡住了他的部分视线。只有他四方的下颚上同样颜色的短须才能表明他已是一个３０来岁的人，而不是一个２０岁不到的毛头小伙子。

“不对呀，”他自言自语道，呡了一口百事可乐，继续观察着显示屏。

小小的屏幕闪烁着，屏幕上显示的图像来自世界上最大功率的望远镜。图像上朦胧的蓝点引起了他的注意。

每年有无数的彗星在太阳系中进进出出，大多数都不会引起人们特别的注意。人类似乎已经对太空失去了兴趣。进入太阳系的普通彗星的消息很难有幸出现在晚间新闻上，但是如果是一颗直冲地球而来的彗星可能就不同了，那会引起人们的高度重视。

亚伦按下了某个键，放大图像增强显示效果。

“早上好，亲爱的。”他对着那颗体积可能相当大的彗星说道。

亚伦正在一间显得非常空旷的建筑物里，周围是一些发出嗡嗡声响的计算机，只有巡视路过的警卫才会偶尔打破这里的平静。他觉得累极了，他的工作，不是那种早９点晚５点的白班，天黑了他才能开始工作。

已经凌晨２点了，这里是航空航天局的总部，亚伦一向工作得很晚，他的工作就是不断扫视天空，寻找和发现天体。他的电脑显示屏与林肯近地小行星研究工程总部直接联网，他们所拥有的地面机器人操纵的望远镜是地球上功率最大的望远镜之一。

负责探测星际流星、彗星、偏离轨道的小行星或者大块星际物质的工作人员共有１２人，亚伦是其中之一，他们的责任是在这些太空来客袭击到地球之前发现它们。

到目前为止，他的工作还没有见到什么成效，因为至今为止，这类灾祸一直离地球很远，因此人们也没有听到过这类警告。当然只是到目前为止。

在他的指挥下，４５架高倍率的望远镜都指向了同一个点。他有些心情烦乱，并非他发现了一颗先前未知的彗星，这样的事情每个月都会发生两次，使他忧虑的是彗星的运行轨迹。

亚伦拿起电话，拨通了他的上司。

“哪位？”电话另一头响起了一个疲倦又略显恼怒的声音。

“海伊·多格，你一定不会相信我在天空中看到了什么，它是那么的巨大，它似乎是由密度很大的铁和铁酸盐组成的……”可是多格打断了他的话。

“半夜１点你把我叫醒，给我说什么岩石之类的话，我发誓，我一定要……”

“一个月左右它就要撞到地球了。”亚伦打断了他。

“什么？”多格问道，他的声音现在听起来与其说是恼怒，不如说是困惑。

“如果我的计算无误的话，大概是２８天。”亚伦回答道。

“它有多大？”多格问道，现在他已经完全清醒了。

“直径为１２７．５英里，误差不超过１英尺，不过现在还很远。”

“你能确定？”多格问道。

“完全确定。”亚伦答道。

“我们必须向总统先生汇报，这事先得秘而不宣，”亚伦继续说道，“如果泄露给了媒体的话……”

亚伦听到多格的一声叹息声。

“把所有的人都集合起来，我给总统先生打电话。”多格说。

亚伦砰的一声放下电话机，然后再重新拿起电话。接下来会是忙碌的一天。

多格手里拿着手机奔向他的汽车。

“我不管，我知道他在睡觉，现在就让他接电话。”片刻的停顿，然后多格听到电话里咔哒一声响，电话被转接过去了。

“是谁？”总统先生说道，显然在凌晨一二点被吵醒，心情并不好。

“总统先生，”多格说道，“我是多格·希沃斯，航空航天局的负责人，我有一个非常不好的消息要告诉您。”

２７天１２个小时后，在一间屋子里坐满了神情疲倦的科学家，其中一个人站了起来。

“为什么不动用我们所有的核武器，那肯定能有助于解决问题的。”

所有的人都笑了，那是充满紧张情绪的笑声。

“那样起码我会感觉好一些。”那人说着，重新坐回椅子上。

多格很惊讶，他环顾了一下屋子。

“就这样？”他说，“我们正式放弃了。”没有人回应他，每个人都深陷在自己的椅子里。一筹莫展的气氛如此浓烈，在一英里外就可以嗅到。

“回家去，和你们的家人在一起去吧。”多格说着，从椅子上起身，离开了屋子。在他身后，科学家们也走出了会议室，个个低着头，垂头丧气，一副被打败的样子。亚伦不在他们中间。

亚伦在哪儿呢？多格心想。他突然发现了这一点。亚伦是最早提出对付渐渐逼近的彗星的可行性解决方案的人。

亚伦相信，有着４０个核弹头的核爆炸，足以让彗星改变轨道，偏离地球。大多数人都同意他的意见。因此他的计划是最早被采纳并在发现彗星后的一个星期之后就付诸实施了，导弹在彗星边上引爆，但是却分毫未能改变它的运行轨道。从那以后，亚伦一蹶不振，有的人就是那样，无法承受失败。从那以后，他很少说话，只是默默坐着打印着数据。

多格转悠到了亚伦的桌前，亚伦正在他的计算机上疯狂地击着键。看见多格走过来，他抬起头采。

“多格，”他说，“我很高兴你能过来，我注意到彗星上发生了一些奇怪的事情。”

“是什么事情？”多格问道。

“是这样，首先，我的计划对它不起一点作用。”亚伦说道。

多格叹了口气。

“亚伦，这不是你的错，我们都认为爆炸能起作用的。只不过有些事情是无法改变的，这颗彗星是无法阻挡的。”多格说。

“使我烦恼的不是爆炸没有起作用这件事情，”亚伦说，“我们有可能无法使彗星轨道改变到足以避开地球的地步，这一点我们是有思想准备的。使我感到不解的是，爆炸竟然对它什么影响都没有产生。”

“还有，我们一次向彗星发射了４０个核弹头，可是它连一块碎片也没有掉下来，它甚至没有偏离轨道一米，还有其他一些事情也令我困惑不解。”

“还有其他什么事情？”多格问道，在亚伦边上坐了下来。

“没有任何东西被它的引力吸过去，它重达３０吨，可是没有任何物体被它的引力吸引住。”

“彗星主要是由冰组成的，”亚伦继续说道，“可是我们的红外线探测的彗星图显示它却是有温度的。这又是为什么？”

“大概是设备故障吧？”多格说着，耸耸肩。

“也许是吧，但是我还有另一个理论。”亚伦说。

“好吧，请说。”

“我不相信真的有一颗彗星在向地球奔来。”亚伦停顿片刻，让他的话在对方大脑里产生深刻印象，然后继续说，“如果你是一个外星族人，你想进攻地球，你会怎么做？”

多格面无表情。“我想你需要—些睡眠。”他最后说道。

“看看吧，自从彗星来袭将毁灭地球的消息被泄露出去之后都发生了些什么，”亚伦翻开桌前的报纸，“５０万人自杀，另有２万人被谋杀致死，人类社会已经分崩离析，宗教歇斯底里接踵而来，部队忙着维持和平。在我们宣布我们已经没有力量摧毁它之前，这些事情都已经发生了。所有这些是因为有一块太空大石头正在冲着我们而来，它离我们越近，地球上的情况就越混乱。据估计，在它正式抵达地球之前，地球上１０亿人将死于非命，那将是地球六分之一的人口。”

多格不动声色的脸渐渐现出了一副诡异的表情。

亚伦继续说着。

“他们让我们相信我们都将必死无疑，让我们疯狂，将我们的世界闹个天翻地覆，让我们完全失去抵抗能力。他们让地球人充满恐惧、仇恨和绝望，然后在地球一片混乱之中向我们发起进攻。如果他们将恐惧植入地球人的心中，地球必完无疑。”

亚伦在椅子上向后靠去，将双臂套在脑后：“一艘像他们这样大的飞船不可能不被我们注意到，因此他们做了巧妙的伪装，先行摧毁我们已经不堪一击的社会系统，用一大块假装的彗星来达到他们一石两鸟的目的。”

多格脸上绽开了笑容。

“你认为我说的是疯话吗？”亚伦说。

“不，你没疯。我看得出，你的分析很有逻辑性。”多格回答道。

“他们的计划太完美了，”亚伦说、“他们利用了我们最大的弱点，人类最大的敌人是我们自己。人类有６０亿从之众，一艘宇宙飞船怎么可能指望在一次侵略行动中就能对付如此之多的地球人呢？肯定不行，他们很聪明，他们不会这么做。”

多格点点头，表示认同他的分析。

“但是他们还得在地球上安排间谍人员，才能让一切事情都按他们的计划进行，如果是你，也不想任何人来破坏你精心安排的计划。”多格回答道。

“不错。”亚伦说道，“我已经做了一些调查，但是我仍然不能确定这个人是谁。”亚伦停顿片刻，然后靠近多格，在他耳边低语道，“不过，这个人一定在这里，就在航空航天局里，这样他才能确定那块岩石已被发现。想想看，我们一直未能确定彗星周围的压力是多少。”

多格点头称是。

“有人将警报捅给了媒体，没有媒体大肆报道造成的轰动效应，是不可能造成如此大的混乱的。”

“我想你一定知道那个人是谁了。”多格说道。

“我确实想不出有谁，除了你曾……”亚伦不再说下去，他的眼睛与多格冷峻的目光相对着。

多格大笑起来，伸手去拿他的大衣，从里面拿出一把小型射线枪，将枪口对准了亚伦。

“看起来你们发现得太晚了，对于人类来说，最危险的不是从正面进攻的敌人，而是已经潜伏在内部的敌人。”他微笑着扣动了扳机。

# 《晦气饼》作者：查尔斯·Ｅ·弗里奇

哈里·福尔杰劈啪一声，扒开了中国幸运饼，打开了里面卷着的小纸条。他的这一动作非常熟练灵巧，可以看出这已是他长期养成的习惯了。他在餐桌上把小纸条摊平，看了看纸条上印着的文字：

你会遇到一位老朋友！

哈里不禁略略笑起来。遇到一个老朋友，这是常有的事。他每天都可能碰到老朋友——在上班路上，在办公室里，在自己的公寓大楼里——甚至在他经常光顾的中国餐馆里。

他咬了一口中国饼，在嘴里嚼着饼屑，并喝了一大口已经微温的茶，把饼层吞了下去。他喜欢幸运饼不亚于喜欢幸运本身。当然，他也喜欢经常吃些中国莱和中国小点心，什么炒面啊，炒杂烩啊，鸡肉炒饭啊，馄饨啊，芙蓉蛋啊，等等等等。对这些中国食品，他永远吃不厌。对哈里·福尔杰来说，在中国餐馆美美地吃一顿，简直就像上天堂。

可是，当他正要离开餐馆时，他真的碰到了一位老朋友。

她叫辛西娅·彼得斯，或者说，她结婚之后姓彼得斯。她是一位３０多岁的女子。他俩年轻时曾热恋过一阵子。至今，哈里还把这段热恋史珍藏在记忆中，那些美好的回忆常常在他的梦中出现。

“辛西娅！”他叫起来，又惊又喜。

“哈里！”对方也叫起来，浅绿色的眼睛里，充盈着兴奋、激动的泪水。

哈里一向打心底里预感到，尽管他是有妇之夫，对方也是有夫之妇，但他俩必定会重温旧梦。

哈里想到这一点，不由地为这个巧合大为惊讶。刚才的幸运饼已预先告诉了他会有这样的巧遇，难道这真的是巧合吗？当然，这完全是巧合，不可能有其他的解释。哈里喜欢读藏在幸运饼里那些印在小纸条上的话。他猜想，那是在香港某个地方，雇用了一些人来印制这些小纸条的。他根本不相信里面的话。

就是现在发生了这样的巧合，他也不相信。

不必说，他们约会的地点，当然是中国餐馆。辛西娅告诉他，她的丈夫简直是个畜生，她的生活遭透了。他对她说，他的妻子是个泼妇，与她一起生活简直是受罪。

当他们吃完了可口的糖醋排骨后，哈里又劈啪一声，打开了幸运饼，发现里面的纸条上写着如下文字：

注意！有人在跟踪你！

他抬起头来一看，发现辛西娅的丈夫正怒气冲冲地走进中国餐馆。他刚好能带着辛西娅偷偷从餐馆的后门溜出去。要不是中国幸运饼里那纸条提醒他的话，他们肯定来不及溜走。

哈里想，难道又是巧合？后来，他又一次得到了同样的警告。那次，他妻子正好走进他和辛西娅正在就餐的中国餐馆，而妻子是最不喜欢吃中国菜的。由于得到了及时的警告，他们才刚好来得及逃脱。

从此，哈里对中国餐馆幸运饼里所写的话认真对待起来。他希望能在股市或赛马等方面给他一些提示，但从来没有。除了那些及时的警告之外，都是一些普通的格言和一般的劝告。

但有一次例外。

他和辛西娅正快吃完鸳鸯火锅（辛西娅也像他一样非常喜欢吃中国菜），她告诉哈里，近来她丈夫的疑心越来越重了。而且，她确信，哈里的妻子对他俩的约会也不会一无所知。

正当此时，哈里劈啪一声，扒开了中国幸运饼，打开了里面卷着的小纸条，上面写着：

你死定了！

哈里呛了一口，差一点被嘴里的幸运饼碎片噎住。这真是太荒唐了！接着，他感到非常气愤。一定是那些香港工人干的。他们对工资待遇不满，就把这样的混账纸条塞进幸运饼里，真是见他妈的鬼了！

他本想向老板投诉，但最后改变了主意。他决定送辛西娅回家，借口是他有点不舒服。

把她送到家门口正要开车离开时，他听到对面的窗子一声作响。转头一看，只见辛西娅的丈夫正举着枪对着他。他吸了一口冷气，猛一下打开车门，滚出车外，正好撞上自己的妻子，她也拿着枪对着他。

哈里拼命奔跑。他迷迷糊糊地感觉到两枝枪同时打响，但他没有疼痛的感觉，仍继续逃跑。他拼命奔跑，气喘吁吁，一口气跑了四个街区。然后，他靠在一幢大楼的墙上，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同时检查一下自己哪儿受了伤。可是，看来他好像没有受伤，身上既没有枪眼，也没有流血。

上帝保佑，那个怒气冲冠的妻子和怒气冲冲的丈夫都没能打中他。

虽然没有伤及一根毛发，但他还是禁不住全身颤抖。他得找个地方休息一下。他的两个敌人肯定不会放过他。他抬头望了望大楼，看看自己究竟在什么地方。

他正站在一家中国餐馆的门前。

这家中国餐馆他以前从未来过，因此立即激起了他的好奇心，也引起了他食欲，尽管一小时以前他刚吃过一顿中餐。而且，他一直觉得，在这种地方是最安全的。

哈里·福尔杰走进餐馆，在一张桌子边坐下。

令人奇怪的是，餐厅里只有他一个人。当侍者来到桌边时，他要了一份２号套餐。他吃得津津有味，完全忘记了刚才在街上那不愉快的一幕。

然后，他又劈啪一声，扒开了中国幸运饼，打开了里面卷着的小纸条，读起上面的字句来。

开始，纸条上没有什么字，后来慢慢清晰起来。这使他大吃一惊。他抬起头来，看到侍者骷髅似的脸，冲着他讥讽地笑着。哈里急忙环顾四周，拼命想找条路逃命。可是，餐馆既无门，也无窗，根本无法逃出去。

他吓得大呼小叫起来。

后来，他叫累了，肚子也饿了，就又要了一份饭菜。吃完打开幸运饼，里面的字句和前一张纸条上写的一模一样。

他就又要了一份饭菜，这样要了一份又一份，自己也不知道吃了多少份。

可每次打开幸运饼里的字条，上面写的都是同一个句子：你已经死了！

# 《混沌时期的母亲们》作者：帕蒂·莫尼森

那一代的孩子生下来就有翅膀，长着银色的翅膀，小小的躯体上覆盖着一层绒毛毛，孩子的母亲非常高兴。自从那群小家伙们平安落地后，黑星已经掠过无数次了。

“这次他们只有一个头。”科万多注意到了这一点。

弗林克·汤恩低声附和着她。弗林克说：“孩子只有一个头很好。”

科万多环视了一下辽阔的汉特夏里平原。她感到满足，在她的小东西降生之后，她总是这样。但这次有着一种完全不同的感觉。她凝望着那些孩子们，一些已经在汉特夏里平原上到处跑，或是检查他们的翅膀是否好用，而另一些则蜷缩在母亲蹲着的宽大的怀里，她感到头脑中有种怪异的东西令她刺痛难忍。从本质上说，这种现象几个世纪以来不曾有多少变化，就如同母亲们本身不曾变一样。科万多不解，她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

“孩子们多可爱呀！”旁边的一个妈妈自豪地说。

“是因为这些翅膀。”另一个说。

“是很可爱，但你们有和我一样的麻烦吗？”

“什么，是他们没得到想要的东西就飞走吗？”

“这真让人头疼，不是吗？”

科万多插话说：“那还不是更糟的呢。我的小宝宝似乎有一种我从未有过的不安的本性……”

当有几个母亲转过头来盯着她的时候，她逐渐地减弱了声音。她们是在盯着自己吗？也许这只是一种模糊的幻觉，对此她无法向他人解释，甚至对自己她也解释不清。

黑星带来的漆黑让母亲们惊恐不安。她们并不想研究这类科学事物，亦或去阅读藏在知识塔中的古书。并不是不允许她们这样做，只是她们本身只往好的方面想。

“你以前看到过类似的现象吗？”一个母亲充满凝虑的望着天空，询问旁边的人。

没人回答她。不久，黑垦滑过月盘，地平线上出现一阵可怕的尘暴，所以她们不得不关门进屋。科万多的眼睛中燃起了兴奋之光。这样的尘暴在黑星掠过期间是很常见的，但这次，当黑星轰隆隆地掠过地表之时，产生的尘暴闪烁着磷光。

“多么壮观啊！”弗林克大声喊着。

“有点奇怪，”汤恩说，“不过不管怎样，还是挺漂亮的。”

“有些吓人。”科万多说。

“怎么会吓人呢？”弗林克问。

科万多耸耸肩，借以掩盖掠过她身体的恐惧。“我也不太清楚，也许就有点不同罢了。”

“我们已经是母亲了，我们当然要学着去爱不同的东西。”一个母亲说。

“当然啦。”科万多重复着，声音很空阔。但当尘土风暴渐渐覆盖上附近的塔时，她感到，这一次她是无法轻易地摆脱她的恐惧的。

知识塔位于汉彻里平原很远的地方，母亲们很少有人去那里冒险。科万多蹑手蹑脚地溜过知识塔那厚重的大门。她渴望知道秘密，虽然她知道如果每个母亲愿意的话都有权利来这里。但她从来没听说什么人去争取这种权利。

塔内是一片萧条的景象，房间里乱七八糟地堆着废物。她好不容易才找到她想找的书，那些有关天文学的古书，讲述了混沌状态，黑星和太阳系的其他星体。

科万多仔细察看了她那些书，终于找到了她想找的信息。那正是她怀疑的。以前黑星也暗了一次。她继续往下读着，在上次暗过之后，产生了第一代母亲。

“太奇怪了。”她大声念着。

“但却不是事实。”她身后的一个声音说，科万多猛一转身，看到混沌时期的主母斯涛恩，正阴森森地站在门口。

科万多犹豫了一下然后说：“亲爱的斯涛恩，你进来时我没听见，对不起。”

“很抱歉，吓了你一跳，打扰你了。”

“我不该来吗？我不该有好奇心吗？”

“不是这样的，”斯涛恩一边慢慢往前走一边说，“倒是一位母亲好像对这种事不应有好奇心，但也没错。你总是与众不同，也许我可以帮助你节约时间，免得从那些老掉牙的书里得出错误的结论。”

“这意思是你读完了？”

“当然了，多少遍都记不清了。”

科万多不明白。“那你一定知道这件事是一种不祥之兆了。”

“这个吗，我不敢说就是不祥之兆。书里说黑星初次变暗之前，混沌时间的生命全都是纷繁芜杂的。我们这个世界上空的辐射把外星人带到这里的原始物种形式发生异变，而且每个物种都具有周期性的变化。”

“包括高等生物。”

“没错，包括高等生物。母亲诞生前，单细胞的高等生物物种分裂出成千上万个单体，分裂后形成的个体彼此不相连，自由生长，因而，在世界上没有两个个体是相同的。”

“而且这些个体至今还存在。”

“对，科万多，说得对。你知道，非母性物种不受重视，可他们确实存在。另外他们大都具有性别差异，但是在他们中间却找不到异变的证据；死亡率在增加，但生命的多样化使人类得以生存，找到解决老龄生存问题的办法。”

“所以，这一切都发生在我们来世前的混沌时期。”科万多说。她顺着主母的侧面往上看，有点疑虑：斯涛恩真的把书的内容告诉她了吗？她对主母说什么了呢？

斯涛恩绕过来看科万多正在读的那本书。她把书合上放在架子上解释说：“这些独立的形式就是我们的孩子，他们存在的时间已经有几百年的时间。混沌时期就要过去了，一个有序的世界就要到来，因为在任何一代中都会产生不同的孩子。”

科万多细细观察斯涛恩的眼神，看上去也不像她想像的那样锐利逼人。于是她壮起胆子说：“我们孩子多这是事实，另外他们形象是天赐的，也并不总是这么好。你一定记得有一次他们生下来就没有知觉力；外表看上去都很健康，但却没有恐惧感，结果怎样？全在一些毫无意义的事故中丧生。”

斯涛恩笑了，她那庞大的体内发生隆隆的声音。不知什么原因，那声音叫科万多毛骨悚然。

主母说：“黑星经常光顾，每次都带来新的机会。”

科万多的目光从斯涛恩的身上转移在地板上，“我明白了。”

“啊，我想我不会了。当然不会，亲爱的主母，我明白你的话。”

斯涛恩笑了，两个母亲相视微笑，“一切都会好的。”她说。

“我相信，”科万多说，说完就离开了知识塔，心想主母的本事能让她看清这些谎言。

有一代的孩子病得厉害，大部分都死了。

一个母亲对另一个母亲说：“别哭，只是这一代，我们会有更多的。”

她的话把大家都安抚好了，惟有科万多例外。

她问道：“你们看到了吗？自从黑星变暗后，我们孩子的健康情况一代不如一代。这种形势你们没有注意到吗？我告诉你们。”

只有弗林克象征地回答：“你的意思是……亲爱的科万多？”

“是这样：也许我们存在的时期已经过去，我们已经尽了我们的全力，我们只是生孩子的机器，我们为世界增添了人口，同时也淘汰了我们自己。没有我们，我们的后代还会延续下去，我们留下来只会危害他们。”

母亲们都转过脸去。科万多殷切地注视着她的朋友弗林克。弗林克对她的话没有多大耐性了，大声说：“看看你自己的吧，不就是丢了件小东西吗，也不至于那么伤心。你没看到你这种态度对别人的影响吗？”

“也许我是惟一一个真正在乎的人。”

“不错，你快成为一个真正的傻瓜了。”弗林克说。

母亲们开始有走的，走时回头报以冷漠的目光，只有弗林克没走。

“亲爱的弗林克，就听我这一次吧。难道你没有看到危险正一步步向我们逼来吗？在下一轮中我们会生出什么？甚至连混沌状态也要变成有序的世界，现在却是一片混乱。”

弗林克转过身来。科万多看到认为她朋友的眼神中有智慧之光。“科万多，听了你的话我也无法分担你的恐惧，如果你继续说下去，总有一天会在自寻烦恼中死掉。”

“弗林克，我们做了可怕的事后怎么办？我们产生的东西危害其他的孩子怎么办？”

“我也不知道……”

“你是一个出色的母亲，弗林克，一个真诚的朋友，你同情我的处境，但并没有和我一起承担，到时你就会明白了。”

“噢，科万多。”

“你知道的，过去我总认为没什么事，可是现在有这么多生命存在着，如果我们……离开，他们会更安全的。”

“离开？你胡说什么？”

“我只是……”

“天啊，晚了吧？”弗林克起身朝门口走去，用一种不确定的，在科万多看来也许是一种令人恐惧的目光回头瞥了一眼，“我真的该走了。”说着便走出门去，在茫茫的黑色中消失了。

科万多走近黑色孵化所时，她悄悄地在塔群的阴影里移动脚步。科万多知道这个地方就要废弃了。她蹑手蹑脚走进去，连两扇巨大的门在她身后关上都没出声。

来到这个遗弃的孵化所是有点奇怪。科万多像个幽灵，与她所处的时代和地方格格不入的人。只有她藏在长袍下面那冰凉的金属块才使她回到现实，她清楚做好那件事并不容易。她继续向孵化所深处走去，知道在找什么。

塔中心的圆柱周围都是孵卵膜，她只好把其中的几个挪到旁边去才能进去。一进去她就从口袋里掏出一个老式仪器看。她是在初学塔博物馆里发现这个仪器的，同时还有一本书，书里讲述了游人相互传阅，这个仪器的神奇作用，能够帮你穿过星空到达另一个世界，这还是一本说明书，使用这个仪器带来的结果。

科万多按下红色按钮，把银白小钮转到位，她只希望过一会儿这个仪器还能工作。红色指示灯一闪叫人欣慰，说明还可用。她把仪器放在塔柱附近，搬来孵卵箱来挡住人们的视线。

科万多上住了泪水。她告诉自己，这种感觉是不可避免的。但也不能妨碍她。她不能和其他的母亲在一起吗？她不能和她们一起用生命来保护众生吗？不。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觉得她自己来并没有错。

身后有声音。惊恐之中科万多转过身来，一条黑影站在面前。

“你在这干什么？”

主母斯涛恩的话嘎然而止，因为她看到科万多身后那个老式仪器上红色指示灯在闪烁。科万多从主母的眼神中看出主母已经认出那个仪器。

“唉，”斯涛恩伤心地摇着头说，“好像连我都低估了你的错误。她把科万多推过去，弯腰拾起那个仪器。她果断地按下红色按钮。光渐渐消失了，她的脸上才露笑容。“你的计划实现不了。”她边说边低下头看科万多，突然间觉得他很小。“化学爆炸本应很早以前就没有了，但你的意图很明显。请跟我来吧，你现在完了。”

“科万多的审判在初学塔进行，她就是从那个地方开始犯罪的。这是母亲繁衍历史上第一次发生这样的事。”

“是的，”科万多说，“我承认我所做的一切。但也是为了大家好。一个人受害和上万人的幸福做交易是合算的。”

主母斯涛恩是位法官，也是起诉人，不耐烦地踱来踱去，“我们怎么能带来害处？”她问，“即使将来我们的后代像上一代那样都死了，我们已经生出的也会延续我们的生命线，从前就是这样的。”

“如果我们生出来的是食肉动物怎么办？”科万多挑战似地问；她相信她能辩论过去。

主母怒气冲冲地冷笑说：“我们怎么办？它们会以其他动物为食，甚至把我们吃了，然后繁衍出更多的同类，延续生命。”

科万多哆嗦了，浑身感到一阵冰凉的刺痛，她是个倔强的母亲，她知道她做得对。“黑星出现天食现象，难道你不懂吗？这种现象从前只出现过一次，那时我们刚开始进入到混沌时期。当然这不过是预示着一种变化而已。当然……”

“听着，”主母打了个响指说，“如果进化就意味着毁掉自己，那早就发生了，我们现在也不会在这里了。”她显得很自信，还带有点傲气，这下子惹怒了科万多。

“斯涛恩，当然你不……”

“不要说了！你不能这样讲，你是我见过的最糟糕的生产寄生虫的机器。你只管自己，至于我们，连想都不想，这对生产后代有什么好处！这就是你害怕牙齿和爪子的原因。生命的秘密是再生，在这不断变化的世界里，再生是惟一能持续下去的东西。再生力是很强的，借助翅膀或者没有翅膀，还有尾巴、双角、或者蹄子，生命会延续不断。”

整个大厅响起一阵赞同声。

“现在，”主母说，她的声音平静而又充满道理，“我再给你最后一次机会，为你的行为忏悔吧，放弃你的担忧，这件事就忘了。”

科万多盯着斯涛恩。她不敢相信她所听到的。她对正注视着她的母亲们的行列扫了一眼。这个队伍都在那儿，很多人，用不同的眼光看着她。弗林克也在那里。她的脸上布满了皱纹，一脸忧愁的样子。

科万多转过身子对主母说：“不，”她说，连她自己对这种沉稳的声音都感到惊讶，“我不能，也不会。”

“那么我毫无选择，”斯涛恩说，“固执己见者往往都是些没有新思想者。因为你的行为，以及将来可能的行为，不仅会危及我们，还会危及许多后生，所以任何惩罚都不会过分。你将被监禁在这塔顶，在这里渡完你的余生。届时会提供生活必需品。你还得服一种药，这种药抑制我们的生育循环圈。你可以从小宝宝的窗户眼那里观看生命的进程，但不能进去。当然，所有的母亲都能经受住这种最严厉地惩罚！”

科万多在颤抖，愤怒不已，“主母，等等，我有话要说。”

“审判已经结束。你对混沌时期和我们种族的用处也结束了。”

“但是我要说的话不是为了我自己。随便怎么处理，都没有关系。请允许我帮助你们全体。你一定要从中学些道理，得读这些书。是黑星改变了混沌时期。你们都知道是因为黑星的划过才产生了尘暴。黑星的辐射不仅造成大气中的混乱，也使遗传过程出现了混乱状态。了解并且学习这种情况是重要的。也许有一种模式……”

“没有人需要了解这些东西，”主母斯涛恩大声说，“生命总是要变化的，怎么不重要呢？我们得去适应，事物的发展就是这样的。审判结束了，你对我们说了你最后的话，我们不想再听了。”

好像一个整体，母亲们转过了身。

科万多向他们冲了过去，被拦住了。“等等，弗林克，至少你得明白，不要和她们在一起。求求你了，看在朋友的情份上。”

但是弗克林也转过身，看样子和其他人一样对这种场面不耐烦。母亲们列队走出塔门，没有一个回头的。

两个完整的周期过去了。科万多站在初学塔顶的小屋里朝窗外望去，看到混沌时期的一片废墟；没有一点活动的东西。

从那窗户往外看，她看到残杀开始了，达到了高潮，又渐渐地平息下去了。

从那窗户往外看，她亲眼目睹了最终的恐怖景象。

一切终于结束了。

科万多不得不承认主母说的话里至少有一件事是正确的：在这里，她拥有生存所需要的一切。她的小屋里可以满足一切需要，有用不完的水和吃不尽的食物。

过了一段时间她发现门锁不能正常使用了。从外面看门好像锁着，可她从里面能够轻而易举地打开，想什么时候离开都可以，但是她不想那样做。外面的寂静有可能是一种幻觉，她想等一等再做决定。

那天晚上科万多吃得不多。在她目睹一切之后食欲一直不佳，但是她没有忘记每天都服禁孕药，她决定坚持服药，即使没人来告诉她，她要再坚持一两周，直到不用再服，再继续她的生育周期。

科万多回到窗边，朝外望去，天已黄昏，一片静寂。

她自语：很幸运，她逃过来了。靠幸运，她会生育一代新人来代替旧的，去代替失去的一代；靠幸运，她的孩子会精明强干；靠幸运，他们不会成为怪物。

由于上一代的孩子们天生双头，所以他们对生肉贪吃无厌，而对性事却十分反感。